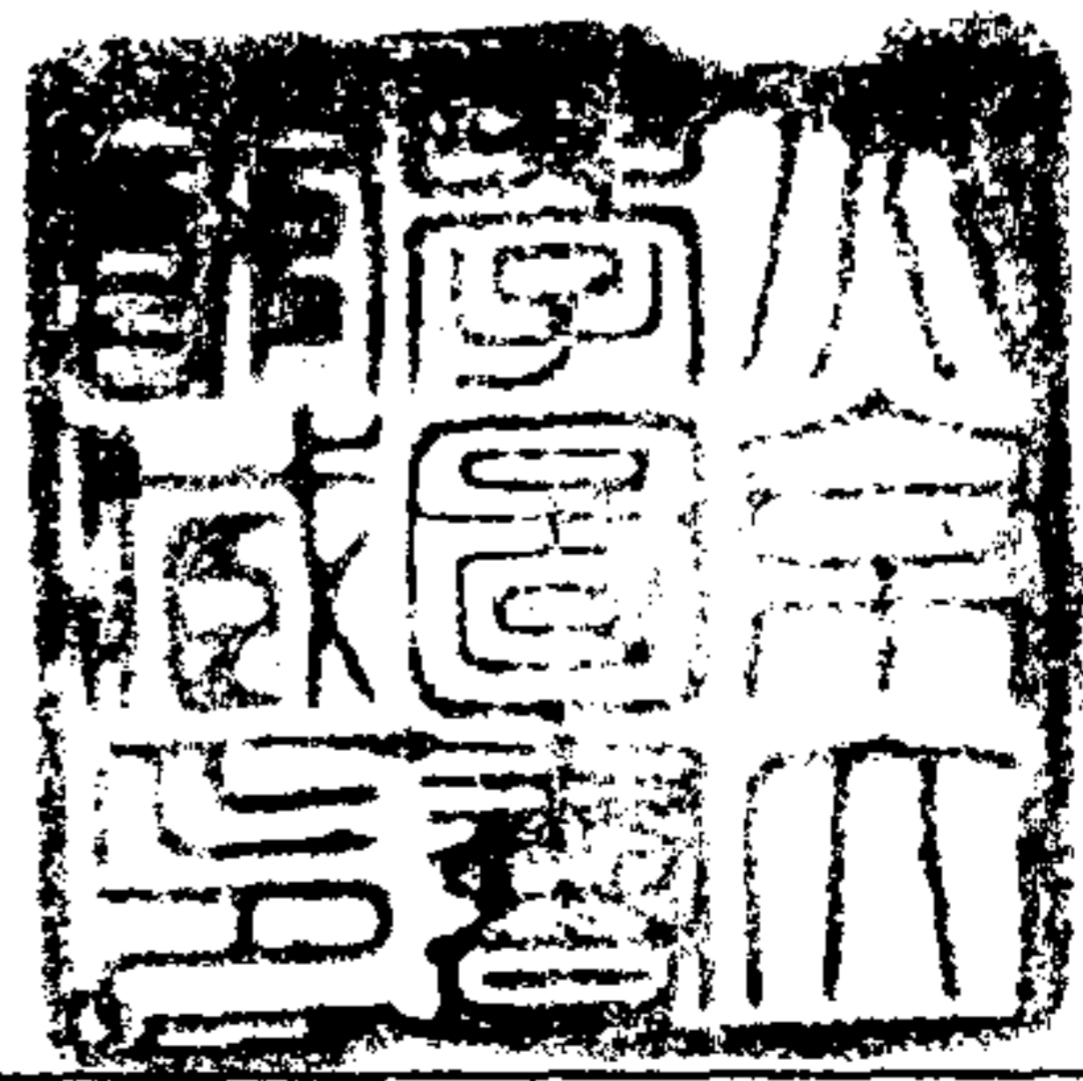


續修四庫全書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七八三・史部・政書類

宋會要不分卷（食貨四十至六十四）

〔清〕徐松輯 校記不分卷

葉渭清撰

.....

全唐文

宋會要 市糧糧草

紹聖元年八月二日詔權貨務支末益錢四十萬貫令戶部給降解益引付陝西路轉運司乘今夏豐熟收糴又支末益錢京鈔四十萬貫付河東轉運司收糴以其半作朝廷封樁餘充轉運司年計十七日三省言河北糴使司所管州軍收貯糧草除帥府饒及五年外餘止收糴三年所積數少無以為備詔令戶部依舊條逐年兩次給降交鈔共二百萬貫仍自今年為始付提舉糴使司分給州軍乘時廣行糴買候鎮定瀛州及十年餘州及七年之蓄即依元祐七年二月一日指揮九月十

張馬千五百九十七

三日三省言河東路今秋豐稔沿邊州軍五年之蓄當以時計置詔令戶部支末益錢五十萬貫依例對換印給京鈔付河東轉運司沿邊豐熟州軍糴買十月五日詔陝西轉運司給鈔以糴買沿邊糧草為五年之儲二年七月十日尚書省言江淮荆浙等路發運司言今後本司糴到斛斗並不許諸處官借兌支用本司亦不得承例借支雖準朝旨借兌亦許本司執奏占從之三年三月八日汪原路經畧安撫使呂大忠言乞沿邊次邊糴買名農民願結報預借官錢一半依稅限催科餘錢候夏秋時以市價貴賤估定寔直告諭隨所輸貼納從之四月十三日詔罷河北提舉糴使司就差提舉河

宋會要 食貨四〇

北路糴使糧草王子京同措置糴使以兩司就糴枉增價直動多相妨故也十七日詔查樂庫等處應出賣之物給公據募商人沿邊入中糧草赴戶部筭請十月八日詔內藏庫特賜銀絹各二十萬市糴河東汪原熙河路糧草以廊延路經畧司呂忠卿言今西賊侵邊本路場功未畢西自園林東至青澗皆遭焚蹂將來糧草必乏乞特從內庫賜銀絹令轉運司早儲備邊故有是詔四年二月四日樞密院言邊防糧草須經畧司轉運司公同相度自來諸路調發軍馬不豫計所在糧草多寡以此不免闕乏致轉運司倉猝以肯濟糴買或自近程般運在費材用虛勞民力又自來糴買糧草經畧轉運

卷五十五百九十七

司各自置場競爭價直互相違戾致糴買不行詔陝西河東經畧司應過調發軍馬並先契勘於有糧草處駐劄如轉運司糧草不足許借諸司封樁糧草或先樁錢糴買借用九月四日三省言聞懷衛州今歲豐稔米穀價賤恐盡歸兼并之家詔河北轉運司措置糴使司西路提舉常平司以時計置糴買五日三省言陝西路沿邊州軍秋田收成慮關糴本詔於元豐庫支封樁錢四百萬緡令戶部依例印給解益引付陝西轉運司下諸路乘時糴買元符三年八月七日詔以內庫銀絹二百萬賜陝西轉運司糴買糧草十二月二十一日尚書省言河北東陝西路今歲豐熟有物力之家多



願入中斛斗以官其身欲河北路諸州軍令措置糶便  
司河東陝西路令逐路女撫司召諸邑人情願入約斛  
斗在本處以市寔直細算價錢內陝西河東路以銅錢  
分數細算候納足本州限一日具狀報明聞奏出給付  
身語牒並與免試注官如未願奉部亦聽從便仍不以  
歲月登年其約到斛斗作朝廷封樁準備移用從之徽  
宗建中靖國元年二月十四日詔以內藏庫錢百萬緡  
及諸路提舉常平司錢共百萬緡應副河北糶買大觀  
三年十月五日上批河北錢監所鑄夫錫當貳錢除官  
本廩等錢外將所收到淨利錢並依先降指揮畫數支  
撥付糶便司品格計置沿邊年計糧草支用疾速行下

卷萬二千五百六

四年正月十八日河東路提刑司言本路緣極次遺難  
得斛斗已令轉運司計會一年合用寔數於近程州縣  
封樁斛斗處支破封樁錢和願脚乘般運赴極次邊依  
元稟名封樁如闕年計糧斛即乞先備見錢依元價并  
支通脚錢充糶支造將充到錢候米歲收成起時糶買  
却充朝廷封樁之數詔依仍以充時市價先備見錢充  
俵諸路官司充撥斛斗並依此政和元年七月九日詔  
諸路合用斛斗比年漕司多不乘時計置糶買甚有闕  
用去處訪聞今歲豐稔除三路已別降指揮外餘路仰  
轉運司疾速措置錢本廣謀儲蓄仍候糶日各限一月  
具一路歲用糧斛受納秋稅并收糶到物數多少分明

立項開具申尚書省類聚進呈其收糶數多歲用有餘  
者當議別加旌賞若玩習苟簡不切究心計置致有闕  
候者不以去官赦降必定重行黜責九月十七日臣僚  
言今歲大稔再令廣糶以備九年之蓄乞責諸路轉運  
常平其糶取可失時及糶買不廣者於歲終考較務令  
盡心二年五月二十二日中書省言陝西陝東少軍糧欲  
下諸路漕司令諸州軍日今歲春首約本州置場收糶  
之數委諸路提舉司分管下縣分各置場糶買畫時又  
給價錢并就立阻節及抑配科率刑名從之六月十五  
日尚書省言諸路今歲二麥並熟將來秋成有望酒合  
廣行糶買詔京畿諸路提舉提刑司取今年以前五年

卷萬二千五百七

中一年糶最多之數加倍收糶將來秋熟以此仍與諸  
司共作一場糶買本司應管及朝廷諸邑封樁錢除留  
合支用錢數外並取撥充糶本仍每月具已糶到數中  
尚書省及常以新易舊不管陳積五年二月二十二日  
照河蘭潼路經畧安撫使司言轉運司趙佶支到糶本  
錢物並已逆旅糶買糧草應付至去年十月終自十一  
月已後大段缺之將封樁糧斛借撥支用本路十一州  
軍並管下開城堡寨歲用糧一百二十餘萬願合用本  
錢浩瀚趙佶糶買止應付得去年十月中支用今來糶  
買已足逆時物價漸增設轉運司應付到錢物不免亦  
隨即日價例計置欲下權茶司依元糶價充撥所糶斛



斗付轉運司應付年計軍糧却將權茶司合應付轉運  
司額錢除銷魚乙早令漕臣一員疾速前來本路將一  
應副所貴辦集詔茶馬司於封樁錢內支一百萬貫仍  
令具糴到數目支破本錢聞奏訖委官點檢所已糧食  
依奏三月十五日熙河蘭湟路經畧安撫使司奏轉運  
副使趙佶支到諸州軍糧本錢物並已逐旋糴買糧單  
應付支遣至去年十月終自十一月已後大段闕之實  
恐有候國事詔熙河聖地當罷兵無事之際尚爾闕之  
緩急何以枝梧漕臣不可暫闕仰吳亮專一應付本路  
限指揮到日下起發錢鈔一百五十八萬貫仰吳亮交割督  
買趙佶已起發錢鈔一百五十八萬貫仰吳亮交割督

卷之五十五百九十七

促指畫施行具次第應付逆斛斗糴本數奏二十一日  
中山府路安撫司張果言奉詔再令具本路糧單酌實  
數目今通計到本州府軍寨一十處人糧月支八萬六  
千五百九十一石歲支一百三萬九千九百九十九石  
共有年計五十四萬七千二百六十九石并諸司封樁  
九十五萬四千三百五十五石通計止有一百四十九萬  
千七百四十四石若準備二年之數計闕五十七萬八千四  
百八十石三年之數計闕一百六十一萬七千五百七  
十二石馬糧月支一萬八千七百九十八石歲支二十  
二萬五千五百七十六石本路共有年計九萬六千八  
百五十石并諸司封樁八萬九千六百九十八石通計

止有一十八萬六千五百四十八石若准備二年之數  
計闕二十六萬四千六百四十四石三年之數計闕四十九  
萬一千八百八十石單月支一十七萬五千三百四十石歲  
支二百一十萬四千八十石本路共有年計一百一十  
八萬一千一百八十八石并諸司封樁一百五十九萬  
九千七百七十石通計止有二百七十八萬九百五十  
八石若準備二年之數計闕一百四十二萬七千二百  
二石三年之數計闕三百五十三萬一千二百八十二  
石東路尚書省應副糴本酒管令具三年之數二十七石  
詔陝西河東逐路經畧轉運司今後將逐州軍合用糧  
單預行拋降寔數及頒行給降錢物嚴責糴官酒管依

卷之五十五百九十七

條赴時盡本糴買數及元拋之數其糴價仰所屬旋糴  
度市價增減限滿帥司開具元拋若干已未糴買數目  
已支見在糴本糴官職姓名聞奏當議重行責罰違者  
並科徒二年之罪五月十五日陝西計度發運使吳亮  
言奉朝旨於茶馬司封樁錢內支一百萬貫應副熙河  
路糴買仍令具糴到數目支破錢本聞奏準權茶司支  
到商糴等處錢一十萬餘貫散在諸處難以收糶兼其  
餘七十餘萬貫稱已闕糴永興秦鳳兩路若等候兩路  
提舉司旋行刻刷必恐後時望特降旨下權茶司於  
近便熙河路去處逐急撥茶司諸般錢依準指揮支降  
一百萬貫赴時糴買不致有候遲用詔茶事司數不及



充一併格

即令常平司貼足其數六年十二月十四日詔諸每歲夏秋收成之時轉運司據計不足之數前期報提常平司以本司錢置場收糴遇轉運司少聞聽以見錢對行充充支用若轉運司歲用數足即以新易陳兌樁如法從臣僚請也八年五月三日詔祁州積草二十餘萬支用數少歲久陳腐仰本路轉運司差官檢察出賣其錢封樁候秋成收買新草以備儲積六月二十二日兩浙提舉常平司言奉詔浙趙霖開修平江府水利度煤六百二十四道及承節將士郎承信郎官誥共一百道支撥付徐鑄應安道收糴米斛除已支付逐官外見管承節郎誥一十道將仕郎七道承信郎二十三道本司見

卷一百五十九

閱本錢收糴米斛欲乞許令拘收前項餘剩官誥四十三道及已賣價錢應付收糴從之宣和元年九月十五日河北轉運司沈積中言河北路秋田豐稔倍於常歲正宜乘時檢糴以廣儲蓄以惠農民恭觀近降詔處分淮浙荆湖應諸司封樁錢物量留合用外速開場收蓄仍令常平司將青苗并積欠以一半增價折納斛斗望令河北路常平保甲等諸司亦遵依上項指揮施行從之二年四月十二日發運使陳亨伯奏奉詔專應付六路和糴自今歲為始和糴一百萬碩及令參酌舊制條畫措置乞降指揮宣和元年二年合糴米共百二萬石並於今年收糴足數同年額糴運於十月內到京詔

補示泊

東南和糴本錢合依已降指揮應係上供及朝廷封樁並行截撥仍許通融取撥不足即通融別路錢應付五月九日詔今歲諸路豐稔應見和糴官司疾速趁時收糴如遇時當議重行點責十三日詔自今陝西糴買帥司及州縣城寨等處官吏如敢緣糴事徇私意公受請託乞取錢物賸換變轉故損糴價記名借本停塌入官強糴攪拌低估贏畧計會中納放債趁除若抑勒軍兵賤買交旁復用轉教搭帶大量不上亦屬詐作客人中官及在任者冒法入納並以監守自盜論扶私阻礙或扇搖者以違制論本法重者自從重仍加一等坐之其素奏裁并不以救路者官自首原減各許人告流罪

卷一百五十九

以上每名賞錢一千貫餘罪五百貫先以官錢代支從臣僚請也二十五日詔泛給香樂鈔并告勅補牒度牒師綿茶衣共二百萬貫付河北糴使司廣行收糴以備儲蓄全在州軍出力乘時計置迺無闕事仰提舉官陳邁候將來依條限住糴日比較逐州軍知通及所委糴官首先糴買了足或收糴數多保明開奏當議重行旌賞或弛慢不切用心收糴數少即重行責罰十月一日詔東南歲糴素降指揮支撥本錢如尚不足特許兩浙江南荆湖路學費錢內共取撥五十萬貫相兼趁糴糴於近封樁減省學費內指除仍委徐鑄趙億同共總領措置十二月十二日河東路轉運司侯並言本路豐



總漕司缺少糶本令諸司與漕司同共相度將應干見  
在錢物乘時收糶忻代州一帶比控胡虜尤宜謹備已  
令漕司量將近裡州軍諸司錢物挪移應付糶買却以  
原價兌糶支用或乞量事支降錢本廣行儲蓄從之三  
年三月四日江浙淮南等路宣撫使童貫言望下轉運  
司自今後計諸州歲用之外所餘錢數併就豐稔地分  
依條委官置場和糶不得令州縣認數日以免科率  
之弊從之二十日詔諸司糶買軍儲不容濫息條禁甚  
明近歲奸弊百出往往雜以糠粃灰土致虧諸軍糧食  
檢會糶買條法嚴切申明行下仍仰廉訪使者覺察聞  
奏七月十二日詔公邊今歲禾稼滋茂若不先時廣行

卷之五十五百九十九

糶買則利歸兼并官失儲蓄可契勘合行糶買州軍歲  
額給降錢物限七月半已前須管支撥是十二月二  
十日發運副使林虎言諸路歲糶封樁上供斛斗依聖  
旨許用學費錢等定帖封樁上供等鈔糶買檢點諸州  
縣將逐色糶本別行支用既不作糶本又失上供徵據  
諸路向收到逐色合充糶本名色每路委漕臣一員專  
切置籍拘催只得分收糶上供封樁斛斗照令中書省  
每路選委漕臣一員專切置籍拘催應輒允借支使者  
並以違御筆論四年二月十八日詔雄州先承糶便司  
拋下歲糶軍儲有自政和八年至宣和二年客人民戶  
拖欠未納斛斗逐州為見糶便司舉發損行拘催例

分置各莊

皆作如

將元攬人戶監佃估賣財產籍沒家計以償欠數往往  
逃移星散事干兩輸地分深屬未使仰莫雄州限指揮  
到將所欠斛斗人戶特與特限三年送納公邊州軍准  
此六年五月九日涇原路經略安撫司席貢言涇原一  
路川谷平坦皆以天都諸山利害必爭最為衝要自來  
朝廷積糧備禦深契事機乞以本司封樁銀絹和糶斛  
斗充邊用從之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詔天時估順年數  
向登當廣儲積蔡河撥發司淮南轉運司可各支降糶  
本一百萬貫逐司於權貨務樁留見錢四十萬貫給降  
度牒紫衣師師二十萬貫於宣和車支降新法鈔四十  
萬貫就豐稔處和糶小麥馬料以十分為率七分小麥

卷之五十五百九十九

三分馬料江西湖淮南兩浙路分預降糶本五十萬貫  
逐司各給降度牒紫衣師師二十萬貫於宣和庫樁留  
見錢并支降新法鈔各三十萬貫候將來秋成於豐稔  
處和糶糶米計置起發並令吏部差使臣每司各兩員  
管押前去交割並令所屬逐旋具糶買到數目色額并  
元糶債錢申司農寺每月申尚書省每五千石即差官  
監量見的實數封所糶斛斗以雖盛糶附綱先次送司  
農寺收掌蔡河撥發司淮南兩浙西江湖南路轉運司  
各權添差糶買官一員逐州委見任官一員同共管勾  
候糶買了日罷二十九日詔蔡河撥發司江西湖南淮  
浙轉運司先降糶本五百二十萬和糶斛斗內有度牒



崇衣師辨切慮糴米官司循習舊輒為料配撥擾民戶並出賣見錢和糴人戶中賣斛斗願支折者聽如輒敵料配官並流三千里仍許人戶越訴若糴本有缺即具實缺數日申尚書省九月二十八日詔兩浙歲豐聚異常米穀價賤本路漕司就豐饒州縣選官置場收糴所有本錢於諸司不以其何窠名見錢並借充糴本糴到斛斗各隨所借司分依舊收係別款封樁不得支動候漕司逐使到本錢方聽充兌十月十六日發運判官陸真言近預降度牒崇衣師辨并見錢新法鈔每路八十萬貫於江西湖南淮南兩浙路和糴糶米望專責逐路漕臣赴此秋成盡數變轉糶買起發詔令逐路漕臣不候尚書省一百均撥糴本併敷廣行收糶疾速裝發上京十二月六日兩浙轉運副使程昌珣言本路收買除見錢外有拋降度牒香藥文鈔各人中買與見錢收買不同乞自今後諸路應用度牒文鈔糶買並不得收分文願于市等錢從之十一日太宰白時中等言河北西路見今計置糧斛以備屯軍乞添漕臣四員分路管幹各支銀二十萬兩絹一十萬匹付差所官從之十五日詔河北已專委帥臣措置收糶其四路添差漕臣指揮勿行二十二日詔減減庭用度侍從官以上月廩罷諸局有司據所得數撥充諸路糶本及募兵賞軍之用欽宗靖康元年五月十五日臣僚言湖南江西

自二稅外歛於民者不知紀極名曰和市不酬價直寔掠取之如此名件未易辨舉夫和糶之行如此民安得不困且竭乎若國家多事之初夏秋二稅不尼不免和市則降寔直付之漕臣詔令今後糶買約價直錢十九日河北河東路安撫司言朝廷近興復陝西解鹽鈔河北糧草鈔已令權貨務過數裝給鈔本過客人投錢即時支給所有未降新鈔已前逐路給降過糶本錢公據文鈔亦已措置支還商價以示大信詔未及見錢公據文鈔令權貨務支還同日尚書倉郎員外郎黃諤言河北民力重困乞勅本路應和糶錢有不支還及妄有除起並從舉劾送獄治罪知通監官與帥臣監司失劾亦重科罪從之二十八日詔東南六路神霄宮金銀器皿並令發運司翁彥國收充糶本從漢陽軍申請也十月十二日詔今歲豐穀粒未狼戾但可就逐處增價收買不得輕議搬運以稱恤民之意高宗建炎元年十月十四日通判撫州權州事張思永言江浙米糶豐稔若至時支撥官告度牒崇衣師辨下諸州出賣收糶糧斛竊慮臨時收糶不前昨江浙及諸路勤王不到京畿人有已前拘截諸司錢物應付支用不盡錢物未

有歸着欲乞限一月結絕盡數收糶撥充逐路漕司收糶御前軍儲從之十二月二十五日詔令行在戶部支銀二十萬兩絹一十萬匹付兩浙提刑司分勞於流

一第 冊 續修四庫全書 第 2 版 反內



州縣置場收糶封樁聽候朝廷支用以提舉一行事務  
黃潛厚奏二浙道路未通客旅稀少即日糧價低小望  
支錢本委本路漕臣廣行計置令發運司差綱般發上  
京送納故有是命二年正月二十七日詔以京師闕米  
令權貸務於橋下河北路寄糶斛斗錢內支錢五十萬  
貫委宗澤置場收糶仍下兩浙江淮路轉運司出榜曉  
示客旅通行知委五月五日江西提刑司言准尚書省  
劄子東南神霄宮近有賜田房錢并諸處贍學錢甚多  
自合根括拘催就東南計置銀絹前來應副國用本司  
專委度洪等州軍根括拘催施行外契勘諸州縣所收  
贍學錢係發運司拘收專充糶本今未即未審合與不

宋會要卷之五百九十七

合休今降指揮却行計置銀絹起發乞明降指揮以憑  
遵守施行詔且令更作糶本一年三年八月四日詔兩  
浙并江南西路今歲豐歉令三省支依糶本付逐路轉  
運司廣行收糶於穩便州縣別項封管非奉朝廷指揮  
不得擅行支用七日倉部員外郎張誼奏被旨前去平  
江府等處來往檢察收糶糧斛勘會浙西州縣自來本  
州及提舉轉運發運司各有收糶斛斗價直不相照應  
欲乞依今降指揮一場收糶若州軍或他司合要米斛  
支使却令本司紐定元價及官史糜費等錢令諸司齊  
見錢中朝廷赴場免糶從之紹興元年七月三日宰執  
奏事上問昨夕間已糶新米與少減價否張守奏有人

自浙西來前此每斗一千二百者今減作六百上大嘉  
曰不但軍不乏食自此可免餓殍在細民豈小補當須  
及時廣糶以備歲月宗尹已下奉詔十月十七日監察  
御史福建路撫諭胡世將言乞支降度牒一千道赴本  
路轉運司出賣依市價收糶糧斛詔依十二月二十三  
日臣僚言發運副使宋輝中請見任官招誘糶到米斛  
乞引用建炎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指揮每糶二千五  
百碩減一年磨勘昨未見任官收糶米斛每糶十萬石  
有轉官之賞蓋謂監倉官依市價糶買別無獎俸即該  
此賞誘致親民之官使之剝刻也况輝元乞令有力之  
家結攬糶米據數第賞今乃設招誘措置之名使州縣

宋會要卷之五百九十七

官貪賞官民其可乎兼朝廷元委糶米十五萬碩若從  
輝所立賞格計減六十年磨勘合轉十五官今未諸司  
糶買頭項非一人援此為例則朝廷爵賞豈不泛濫矣  
望寢罷見任官糶米賞格措置施行詔令宋輝將價直  
低小去處量行增添各人結攬收糶見任官賞格並罷  
其任糶買官今宋輝量支食錢仍嚴切約束受納官司  
不得收耗接使接獲二年二月六日手詔昨降官告度  
牒糶買軍儲緣有司定價太高無人承買以此未支逐  
人戶價錢甚眾而和糶徒有虛名訪聞秀州崇德嘉興  
兩縣度量損減與米價相當民未病糶是能體國恤民  
者可委本路憲司保明詣寔具名聞奏當議推賞其餘



州縣令依依施行無效怨讟流於道路以塞狀懷仍出  
榜曉諭五月二十二日詔江東西各糴一十萬石委淮  
從物帛郎將合起發應付如不足於俞僑權貨務錢內  
貼支江東於建康府江西於饒州封橋其糴買日限及  
應于合行事件並依兩浙已得指揮施行十二月十九  
日詔吉州權貨務支錢二萬貫應付岳州守元羅軍糧  
支用三年四月九日戶部尚書黃叔教江浙荆湖廣南  
福建路都轉運司張公濟兩浙轉運副使梁汝嘉言被  
旨給降空名官告於浙西州軍勸誘博糴米五十萬石  
馬料一十五萬石內馬料如大麥不足許以秣米充代  
叔教等欲從朝廷分遣官各認一州同遂州縣守令體

卷一百一十五

度實有斛斗之家隨力勸誘博糴更不顧及下戶今條  
畫下項一今來糴買糧斛只於富實積藏之家不拘官  
戶編戶一今來先於約度到州軍令分認博糴平江府  
米一十三萬八千石料三萬七千五百石秀州米一十  
一萬石料三萬七千五百石湖州米一十二萬五千石  
料三萬七千五百石常州并江陰軍共米一十二萬七  
千石料三萬七千五百石一今來勸誘博糴米斛與之  
常降告糴買不同理宜優假依例作奉公體國宜加  
獎錄特授某官不作進納理為官戶仍理選限候參部  
日與免試注官未至八品其父及子並依八品法用蔭  
及今吏部出給公據付變轉糴買州軍驗實書填並許

轉易回較行仗一今來所降官告度牒等各比舊價錢  
減定錢數及高立米價博糴其率先中糴米斛數目最  
多之家除依價支還官告度牒紫衣師錦外仍許叔教  
等具申尚書省乞朝廷特予旌賞以為忠義之勸一諸  
州縣受納官若容縱合千人并攬納人於勸糴人戶處  
乞取輒受請託入中偽攬濫惡不堪米斛依條沒納入  
官外其夫覺察及知情依前發運副使宋輝畫降紹興  
元年七月二日聖旨從徒二年罪科立賞錢三百貫文  
許人告捉一所糴斛斗令今來分定遂州所委官各仰  
躬親通詣諸州縣與守令佐公共商議米訪實有藏  
蓄米斛之家推排勸誘博糴所貴貧民下戶獲免科配

卷一百一十五

如州縣官妄有辭避及施行減裂故為阻遏并承受文  
移等事依已降指揮通判監視受納一州縣人戶內有  
不務體國唱說事端扇搖阻抑博糴指揮不以有無官  
資許所委官及州縣將上件人收禁具姓名申尚書省  
取旨施行一今來所降官告並係白身人書填如納米  
之家願與有官人推恩亦仰所委官具狀申尚書省以  
類遷轉並以常州江陰軍平江府委張公濟湖秀州委  
梁汝嘉仍更差權戶部郎官邵相前去與張公濟及戶  
部郎官徐杞與梁汝嘉並同共措置各限三日起發以  
尚書省言兩浙去歲大稔近年不曾科率今韓世忠已  
除淮南宣撫使非晚總率大軍屯駐上恐饋餉不足非



假借民力即無緣辦集大事故以命叔教等尋詔公濟相與汝嘉札將分委州及兩易以相自陳本貫常州有嫌故也十一日公濟等又言今約度所糶糧米馬料於市價上量增價收糶米五十萬石每斗五百文省計錢二百五十萬貫詔依其官告緩紙於數內減地功承節郎各二十道承信郎三十道進義尉二十道計二十七萬貫改支下項輕齋就給昨張公濟拘收糶本細銀等七萬七千貫及令戶部於樁管高麗絹內支一萬五千匹每匹作六貫見在緇內支二萬匹每匹作五貫餘不足錢三千貫並以累折支每兩作二貫二百仰黃叔教據逐州數目品搭均給並限五日給降了當十三日記

卷一百五十九

相言蒙差委同都運使張公濟兩浙運副梁汝嘉前去浙西勸誘博糶米并馬料今來逐州縣博糶米斛浩大合要幹辦使臣分頭使喚欲乞各差二員從祀等於見任得替待闕已未參部大小使臣內不拘常制濫選差日下共職除本身請給外破本等券一道候結局日住支從之五月二日尚書省言浙西博糶恐人戶有停蓄教少中糶不教官告錢數遂改給度牒紫衣師虎鞋齋以從民便却慮糶買力官分多寡將中糶數少之家一例支給官告致難以變轉詔令公濟汝嘉不得徇情一縣支給官命務從民便仍各具知稟文狀中尚書省十一日侍御史羊炳言浙西諸州軍博糶米斛約束以

裝卸尺折為名加指斗面及容專專斗乞取常例錢詔官吏專斗如違並徒二年科罪七月二十四日兩浙轉運副使梁汝嘉言戶部侍郎姚舜明乞將每月合支都督府軍馬草二萬三千三百二十二束每束價錢五十文宣撫使草九萬六千四百一十四束每束折支錢六十文共計月支草一十一萬九千七百三十六束計折價錢六千九百五十貫九百四十文依例令兩浙轉運司管認自六月分為頭應付支遣本司契勘劉光世二軍每年合用馬草七十一萬三千餘束折錢五十五文足共計錢四萬六千三百餘貫半年計用錢二萬三千餘貫蒙朝廷支降一半本錢其餘一半錢係令本司貼助

卷一百五十九

應副今來都督府宣撫司每月支草錢比之劉光世合支草錢數目倍多本司別無可以挪撥依劉光世今年上半年例從本司甘認應付一半錢自餘一半錢乞朝廷貼降應付詔依其一半折草價錢令本路轉運司於浙西州軍合發經制添酒錢內取撥應支九月八日都省言和糶米一百萬石所糶米斛並係朝廷支降銀錢金帛務要便國利民免科敷之擾除已約束糶買官依市價兩平交易支運價錢不得虧損官私聞前已和糶州縣百姓入中糧斛多將支撥到糶本停留不即支還百端阻節減尅民戶實得無幾及用倖責量遂致糶買數少今來理宜措置革去前弊使分毫不擾於民詔如



遠庚去履其當職官吏並從徒二年科罪四年正月二日都省言近者給降羅本令兩浙江南東西路轉運司和羅斛斗六十四萬餘石元限去年十月已前開場今年正月終羅買數足若不比較賞罰竊慮無以勸阻詔戶部候今年正月終比較逐司并逐州軍已羅已起數多及羅買最少去履具轉運司并州軍當職官職位姓名中尚書有取旨賞罰仍先次行下逐司照會三月二十六日詔今省倉和羅米歲終及二十萬石監官各轉一官如在任不及全年或於數外更有增羅到斛斗並與紐計推賞七月二十二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已降指揮今歲依年例和羅斛斗已降羅本三百六十萬石

宋高宗皇帝

約羅九十萬石詔更令戶部指置錢物二百萬貫增羅十月二日戶部言檢准紹興勅諸上供錢物及穀雖請降特旨截留借充支撥聽被受官司執奏不行如違其不奏及支撥官司各徒二年元陳請裁撥本部勘會諸路合發上供額斛若他司申請到指揮截留借充支撥係依上條合行執奏不行外有逐時降本和羅糧斛馬料亦是內外指擬應付用度之數今相度欲將今後他司申請到指揮截留借充支撥前項和羅米料並乞依紹興勅條奏不行詔依十一月十二日戶部侍郎梁汝嘉言契勘兩浙江南西路朝廷給降羅本金銀錢物欲望特降指揮如漕司并諸州軍輒敢侵支借充移易其

當職官並重寘典憲人吏並行衛遣仍乞逐路提刑躬親前去點檢從之五年正月一日詔戶部支錢四百萬貫委江西路轉運司變轉更行收羅米一十萬碩二月十七日詔金部員外郎張成憲與轉一官監榷貨務候洛減三年磨勘監戶部糧料院劉錫老減二年磨勘以淮南東路安撫使韓世忠言本司大軍屯駐江上相迎二年成憲等首尾應辦錢糧並無闕候故也閏二月二日戶部言江浙轉運司將朝廷所降羅本金銀錢帛別作侵用却將所羅米斛於歲計額斛或准以前年分地欠稅賦充代公私收獎乞嚴立法禁詔如將歲斛充代依禮支借封樁錢物法加二等科罪六月二十日詔逐

宋高宗皇帝

路轉運司約束州縣須趁時收羅即不得低價科敷及容縱攬納人搔擾作樂如有違戾去履許氏戶越訴當職官吏取旨重作施行二十九日詔前廣南東路轉運判官周綱特轉一官羅買各減二年磨勘選人比類施行人吏五人令本司攝設一次先有是詔差綱指置分委官於沿海產米州縣隨市價收羅糧斛一十五萬石逐旋差雇船隻由海道搬運至福泉漳州交割如能依期羅買起發數足不致搔擾當議優與推恩至是本路轉運判官章傑言其米一十五萬石並各已收羅了足分綱差官管押赴行在下卸別無搔擾及無陳腐濕惡故有是命六年正月六日秘書少監吳表臣言湖湘亢



早江左浙東諸郡往往不登惟浙右稍稔朝廷近委州縣糶買其數比每歲為多欲望諸有司前日糶買止緣養兵之費有不得已者其它無得以歲豐為名並緣撥授站依奏令本路監司常切覺察三月一日詔權發遣撫州劉子翼與轉一官以江南西路安撫制置司都轉運提舉茶鹽常平司公事言子翼自到任節次共起發過糧米五萬三千八百石錢二十四萬八千八百貫往岳飛軍前及常州應付糶買又勸誘人戶補措置收糶到賑糶米計三萬一千石流離之人往往復業故有是命十月七日右司諫王紳言朝廷經理淮南招集流移放免租稅德意厚矣今聞淮西大軍所須芟芻萬數

米一萬五千九百九十七

瀚浩有只納價錢每束數十文就便買用者軍民兩利有須本色均之揚楚泰州高郵軍者芟生陂梁採斫其易而科之民間今自津運監督峻急雇船倍費自楚至泗每束百四五十文自秦至泗每束五六百文其餘以遠近為差一州歸業之民寧有幾戶開墾荒穢歲收幾何遽課十萬束至二十萬束雖欲竭力何所從出自致逃移他處又復失業深可憐憫欲望特令所委官計會本軍除願依別軍納價錢就便收買外所用本色就近措置雇人採斫置之水火拘刷官船運旋搬運如缺相軍渡與錢米雇人牽挽流移之民應可存濟其合用錢米令分買芟芻州軍均認所費軍不乏用民亦安業詔

令提點淮南兩路公事司重別措置不得依前撥擾十一月十三日詔吳玠誠心體國措置糶買實邊固本兩皆可嘉今學士院奉詔獎諭先是成都潼川府夔州利州等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成都府席益奏昨為軍前乏糧運速而費廣欲議糶買得吳玠報洋梁秋穀可糶十萬石已即時措置糶本應付故有是命二十三日詔鄂州武昌縣令李鐸依斷特降一資以都督府令收買大軍戰馬芟草運滯法寺言鐸合公罪杖故也七年三月十八日臣僚言自來和糶皆戶部預定價例收糶本錢錢不足則貼降金銀又不足則兼用空名官告去歲糶本戶部初欲以空名官告相兼支降後因漕司申明

米一萬五千九百九十七

止用金銀見錢其意正欲民間寔得糶本今所在百姓復言本嘗得錢豈非戶部科撥其間尚有虛數或已盡支降而州縣移易不以給民或給散之際多為猾吏甲頭輩欺取之而不及於下戶也欲望特降指揮應紹應六年江浙和糶並令轉運司具批詔令逐路提刑司限半月體究有無未支本錢及州縣給散有無欺弊保明詣實申尚書省十一月二十一日三省言金安節論諸路和糶米加耗太多如饒州一石至收四斗擬下提刑司體究上曰郡守為誰候體究得實當痛與懲戒臣男等因奏江東郡守格飲不恤民者上曰郡守以字民為職格飲不恤朕何相焉當志罷與官覲選除循吏如國



網陳索之流仗罷者不失官觀之祿而民被憲實為兩  
得八年九月四日侍御史蕭振言窺見近日除經制發  
運使朝廷支降糶本收糶米斛梅留以侍急關之用臣  
嘗詢浙西凡秋成米賤之時其價驟以官斗每一斗民  
間率用錢三百足亦有三百已下今來收糶酒是量增  
價直如民間每斗用錢三百足官中酒其價隨時低昂  
為之增減常使官中比民間價十分中多一二分至於  
交量之際乞痛行禁止不得加耗及沮抑置官錢於和  
糶場米纜入官即時支錢如盤量出刺監官計刺科罪  
十分中出刺一分而差和糶官最係要緊須選用廉勤  
曾歷州縣通曉民情之人凡此數者苟不違戾則今來

卷一百一十五

所除經制一司真得常平之意誠有以助國寬民矣詔  
令戶部申嚴行下二十九日上諭宰執曰昨日浙東漕  
梁澤民奏今秋糶買事朕嘗諭以錢給之於民宜戒減  
勉教輸之於倉無取羨餘則公私兩便糶數雖多亦恐  
無害趙鼎等論昔嘗在州縣身任糶事其措置亦不逆  
如此仰服聖上洞曉政要欽歎無已十月十四日侍御  
史蕭振言窺見朝廷支降見錢付經制司收糶秋米訪  
聞發運司程邁却一例拋降數日與諸州如此則諸州  
不免拋下縣縣諸縣與科百姓是百姓與年例又添一  
番科率即非今來創置經制司務欲富國寬民之本意  
也經制一司張官置吏止為收糶一事如何只拋與諸

以下原本為有  
五六篇脫去  
未寫

州生責成効已下程邁令本司別自選官置場收糶或  
委逐州知通選差見任實不得分拋及廢刻極撥留運  
選阻并加耗等事詔劉與程邁照會依已降指揮置場  
收糶不得分拋撥擾十一年八月十三日臣僚言荆湘  
之南即今米斗百餘錢穀價之賤未有如此時者今日  
錢荒之弊無甚於湖南蕪并之家積穀於廩以待凶荒  
中人之產仰給者惟田而穀難多市者少則錢益荒而  
民日益困矣乘此穀賤錢荒之時特勅湖南漕司通行  
和糶又近時糶本例多拋降度牒綾紙之屬漕行之即  
即行之已未免強率於民今湖南錢荒已甚若繼之以  
此其何以堪已湖南於應合上供錢內截撥支用庶幾

卷一百一十五

錢流民間可以救農傷之弊詔依奏令湖南漕司於上  
供經總制及膏田錢內借撥收糶用過數目却令李椿  
年吳平將拘收錢依數撥還十二月三日詔利州路轉  
運判官郭游卿陝西路轉運判官宋倉舒各特轉一官  
以川陝宣撫使司言游卿等措置就於本路糶米斛補  
助軍食並無缺悞乞行推恩故也十二年十一月十六  
日詔令部相取撥本路應管經總制錢并日後收到數  
措置委官於汧流豐敷州路收糶米斛令項椿管聽候  
指揮先是臣僚言湖南北兩路二年之間雨暘時若年  
穀順成今米價每斗止於百錢若乘粒米狼戾之時因  
錢和糶俾官中得米民間得錢公私兩便故有是命士



三年九月九日臣僚言浙西州縣去歲亢旱傷損禾稼  
檢放秋稅朝廷以歲歉嘗移降本於江西就糴矣而奏  
額不預馬一州一縣所減不及十分之一二民間初無  
儲積官司催督急於星火不免增價收糴輸納因此粒  
米踴貴民之艱食甚矣而官司務於及額監繫催納勢  
不能已欲望令本路監司契勘傷旱州縣和糴殘欠據  
元檢放秋稅及七分目下已納及五分以上者與放免  
如檢放不及七分者所欠並與寬限至秋成催納詔依  
七月一日行在草糧場言本場逐年支諸軍司馬草萬  
數浩瀚若不預行拋降收買應付支遠竊慮有誤指擬  
戶部措置下項一今未所有買草欲令轉運司依錢均

卷一百五十九

於出產去歲收買仰本司鈐東州縣將上件所降錢物  
分明俵散不得少有減尅如有違戾去處仰本司按劾  
依條施行一供送御馬院左右驥驥院并支寄養良馬  
忠銳第五將馳坊等合用馬草近緣行在增添馬軍數  
多其所用草數增添一倍以上今未將欲收插木之際  
欲乞支降本錢二十六貫文下兩浙轉運司於出產州  
軍依年例買撥堪好馬草分三限起發上項今年九月  
終中限十一月終下項限來年正月終項管依限盡數買  
發數足應付行在軍馬食用從之十五年四月十二日  
詔每歲諸路和糴本錢並係戶部將寔有案名錢預行  
科撥轉辦訪聞所在州軍往往減尅不為盡數支使恣

行侵用人戶所得無幾甚者橫歛脚費及容縱人火公  
然已覓可令逐路轉運司嚴行戒飭州縣依時盡本給  
散每致尚有奸弊違戾仍仰安撫提刑司檢察按劾以  
聞當重寘典憲及許人戶赴尚書省越訴七月二十一  
日草料場言行在百司諸軍所管騾馬歲計合用馬草  
依例申明收買應付支用伏望支降本錢下兩浙轉運  
司收買自餘數目例去去年例差本司使臣及選差見任  
官同往出產臨安府湖州秀州鄉村樁垛見錢依私下價  
例自行和議收買及約束所差官才過人戶投賣草數  
仰即時支運價錢不得阻節搥擾除三司自行撥發外  
所有其餘數目令買草官管認報發合用脚刺等費用

卷一百五十九

並於所降本錢內應付更不干預州縣仍從轉運司常  
切檢察不得違戾從之九月十三日右諫議大夫何若  
言和糴本錢悉從戶部支降州縣往往不以時均散  
令人吏減尅侵欺又其所糴米重取加耗以致出剩數  
多糴充苗未却令人戶折納價錢占留盜用為害實深  
詔飭有司常切覺察庶幾貪吏知畏而百姓受寔惠詔  
今逐路轉運司嚴約行末如有違戾去處按劾以聞十  
八年閏八月五日宰執進呈江浙湖南路和糴米斛昨  
自紹興元年以後降本付逐路轉運司和糴補助支遣  
今未兩國通和農民安業墾闢田土漸廣戶部財賦粗  
足支用所有紹興十八年分依例合降本和糴米數欲



並與蠲免仍令逐路轉運司錢板分明曉示令人戶通  
知上曰甚善因謂秦檜等曰朕向在河朔時見民間良  
以此為苦蓋朝廷所降本錢往往州縣妄作名目移易  
他用不即時給還人戶縱有給還去處又為昏吏多端  
乞覓十不得其一二以此民受其弊雖歸和糴與抑勒  
何異今幸時和歲豐軍儲稍足朕豈得已而不已宜依  
所乞九日戶部言內外大軍等歲計糧斛除江浙等路  
上供外昨降指揮令行在省倉并淮東西湖廣等路三  
總領所收糴以廣儲蓄官中既省拋欠般運之費民間  
又無抑配科擾之患恣久利便措置平江府出產木料  
浩瀚并常湖秀州等處客販衝要順便去處欵令轉運

恭高二十五年九十七

司於平江府並臨安府踏逐高阜空地量蓋倉教以行  
在戶部和糴場為名聽客入從便中糴每歲各以二十  
萬石為額又行在省倉三界紹興十七年分共糴到二  
十六萬八千餘石今未住罷江浙等路年例降本和糴  
米數唯藉逐倉廣行糴買今立定每歲收糴數日上界  
六千石中界五萬石下界二十五萬石所有三總領所  
合比做措置准西總領所一十六萬五千石淮東總領  
所湖廣等路總領所各一十五萬石所置糴場並不限  
數目收糴兩平交易不得收耗為名擅行增加斗面致  
有阻遏仍令逐路轉運司嚴行約束如敢違戾按劾施  
行從之同日步軍付都總管鎮江府駐劄御前諸軍都

恭高二十五年九十七

統制王勝言昨於紹興三年間軍馬在鎮江府駐劄日  
年計馬草並係兩浙轉運司應付後因移軍楚州緣淮  
南州縣繞經兵火民力凋弊兩浙路遠漕司一時申明  
支給和買價錢權令軍中自行計置今來淮南數年豐  
較比之目前已見就緒兼係出草去處若民間就便收  
刈不為勞力伏望依別路軍馬體例令兩浙淮南運司  
自來年均認軍中六分馬草施行從之十九年六月二  
十四日詔兩浙路應管天荒逃絕田土已措置作營田  
耕種隨鄉村土色紐立租課內已有二稅田畝露出令  
人戶自行送納外將餘剩租課折納大麥稻子如上等  
田合納租課二斗其田元有二稅一斗於課租內除露  
一斗與佃戶自行送納稅外其餘一斗折納馬料如收  
到二麥穀豆等委縣尉撮見將收到數目除出長生稻  
子外官與客戶中半分收內官得大麥稻子權充行在  
馬料支遣二十二年三月十四日宰執進呈殿中侍御  
史林大禹言恭維陛下惠養元元如獲赤子蠲減之詔  
無時不下誠克弊用心而寔惠猶有未被者守令之罪  
也不諭祖宗之舊不得已而敷之則有降本錢馬比糴  
馬教則以香引錢為糴本如江陰小壘視苗他降苗不  
及七萬石漕司拋下馬料才三萬三千石計所輸之數  
不啻十萬石萬一窮治其事不過以為事循前例當時  
創創作備者官已離任吏已死徒罪責不我及焉故州



縣得以安而行之寬恤之文為牆壁具爾已降詔誠諭  
申飭守令監司密切覺察自約束後有敢如前違法  
科數將創意循例者究治同坐詔令戶部行下據定數  
收糴馬料不得踰額二十三年八月九日草料場言行  
在歲用馬草伏望下兩浙轉運司收買除充買三司并  
南塘餘杭兩監食不盡草外餘數令本司差人往出產  
州軍收買於經總制錢內支撥價錢從之二十四年八  
月二十四日司農寺言行在驛馬歲計合用馬草依年  
例預行約度申明支降價錢收買應付支用今來民間  
將欲收成其歲計合用馬草若不預行申乞拖買當慮  
臨時難以施行申省部乞申明朝廷支降欲令兩浙轉

宋一萬二千五百九十七

運司依例於買草州縣預行椿辦從之二十六年七月  
十六日上日訪聞淮上米價甚平民間絕難得錢可令  
會問米價官中若預收糴民間得錢亦兩便也八月十  
四日奉執進呈淮南漕司開具到本路諸州縣米價其  
間最賤處每斗不下一百二三十文上日昨聞淮南路  
米價極賤朕恐太賤則傷農故欲乘時收糴以惠民今  
具未價如是則未須急候將來價減每石亦不下一千  
至時若戶部無錢朕當自支一百萬貫令收糴也沈該  
等曰陛下愛民之心如此可謂至矣二十八年九月十  
六日大理正章詒言荆湖今歲大稔米升不過六七錢  
漢世江南乏食則下巴蜀之粟以賑之望遣使於荆湖

措置糴米不惟有益於荆湖之農亦可以通寬浙民力  
戶部契勘除荆湖北路總領所已承朝旨於鼎澧岳州  
及京西襄陽府郢州取撥錢收糴客販米斛一十五萬  
石充戍兵歲用外其湖南路今欲依兩請支降本錢二  
十萬貫專委轉運司選委有心力清強官於本路豐稔  
沿流州縣置場招誘措置糴買并客販米斛從之其後  
侍御史葉義問言竊見已降指揮支撥錢二十萬貫下  
湖南轉運司糴米內於湖廣總領所大軍倉見管糴本  
錢內取撥八萬貫此錢本是總領所過年糴米支遣之  
數不應更有餘剩又令湖南轉運一面截留合應付總  
領所大軍米錢起赴建康府又欲遣使臣齎關子并乳

宋一萬二千五百九十七

香套三萬貫令品格支撥若湖南州縣變賣糶糶無以  
取辦定行科依望令戶部別支見錢起時收糶詔所撥  
錢二十萬貫並付湖北轉運司起時收糶數不足具狀  
申尚書省二十九年五月四日中書門下省奏兩浙州  
軍所椿四分糶本錢係合以日生所收酒稅等係省官  
錢以十分為率收椿起發訪聞近來多是妄作名色科  
之於民顯屬違戾詔令轉運司覺察州縣如輒敢科擾  
按劾施行許民戶越訴多出文榜曉諭六月二十四日  
中書舍人兼樞密院都承旨洪遵言平江府湖秀州去  
年積潦之後農民夫所流離今春蠶麥頗登得以續食  
州縣不能拊摩凋瘵但知依例預將秋苗折科大麥每



米一石令民倍以麥輸欲望令戶部會計馬料見在寔  
數當用幾何只令合科借處如數數折須以苗一石折  
麥一石五斗詔令戶部看詳其後戶部言湖秀州平江  
府苗未折納馬料係指擬應付行在大軍今欲將已納  
在官之數以苗未一石折納大麥一石五斗其多折納  
過苗未出給憑由理充將來合納苗稅餘未足數日下  
住行折納從本部照應年例合用價錢擬撥寔有案名  
令兩浙轉運司先次委官收糶應付使用不得抑勒擾  
擾所有其餘合起馬料並候秋成元依數折納稻子從  
之閏六月五日戶部言今未秋成不速欲預行措置儲  
蓄收糶以為賑貸之備今欲科降本錢及取撥昨常平

卷一百一十五

司賑糶到錢令逐路轉運司選委清強官置場或就客  
船興販到未斛增價通融收糶如市色每斗一百五  
十文增銀一百六十文之  
類仍限三日將已均撥逐州軍專委知通認數如法椿  
管司具糶到未數即仰逐路轉運司中取朝廷指揮依  
數撥還從之八月二十七日詔四川州郡自今凡有他  
降和糶米應付他州者不許輒科于民專令逐路漕臣  
於秋成時差委能吏往實出米處一依市價置場支本  
對行收糶四川州軍錢物除合起發付行在並鄂州總  
領司窠名外餘並聽從總領司支撥從右奉議郎司馬  
備之請也九月一日戶部言諸路諸軍營田所收斛斗  
內除撥馬料外餘並糶錢赴激賞庫送納緣諸軍歲用

馬料數多理合就檢支用仍照市價計錢中戶部內橋  
管庫錢却以左藏庫錢撥還所有小麥雜豆并不通水  
路去處依舊例糶買從之十月二十二日司農少卿李  
澗言已從利閩二州糶買官比附行在糶買官體例推  
實戶部勘當行在三倉戶部和糶場并淮西淮東湖廣  
三總領司收糶米斛各有立定歲額依已降指揮數內  
行在和糶場監官每糶及五萬石監官雙員共減一年  
磨勘許行分受各合減半年磨勘其三總領所糶場監  
官每糶及五萬石如係雙員各減八箇月磨勘許行分  
受各合減四箇月磨勘獨員減四箇月磨勘候全年收  
糶數足額數許通計并賞若管幹不及全年過替移者

卷一百一十六

據已糶米數紐計推賞不及五萬石更不紐計推賞今  
來所已利閩兩州糶買官比附行在體例推賞窺見外  
路三總領所和糶場監官已有前項立定賞格外今欲  
下四川總領所將利閩兩州糶買官收糶客人并軍食  
米如應付不缺每糶及五萬石比附三總領所監官已  
得指揮候全年據糶及未數紐計并賞如幹不及全年  
或任滿過替移者據已糶米數紐計推賞不及五萬石  
更不推賞從之三十年五月九日詔內藏庫降銀一十  
萬兩付戶部下兩浙轉運司起時收糶馬料大麥九月  
四日戶部言外路諸大軍歲用馬料契勘江浙湖南路  
見管和糶到未斛數多欲令逐路轉運司於年額上供



米內折納馬料仍將折納通上供米數却於和糴到米內依數撥運起發赴合屬去處却納浙路合橋上供米八十五萬石除年例折納料外款於內更以米一十萬石折納馬料二十萬石赴平江鎮江府各一十萬石東合橋上供米八十五萬石除依年例折納料外款於內以米八萬石折納馬料一十六萬石內一十萬石赴建康府四萬石赴池州二萬石赴宣州江西合橋上供米九十七萬石款於內以米八萬石折納馬料一十六萬石內一十萬石赴鄂州六萬石赴荆南已上折納馬料各委逐路總領官拘催令行橋管從之三十一年二月五日詔湖北轉運判官苑坡王超率先收糴米二十

奏高宗皇帝

五萬石各減二年磨勘十月三日臣僚奏方今秋成之時粒米狼戾理宜儲蓄况數百萬之眾屯于邊鄙日張口以待哺不廣為之備可乎伏望先於兩浙江南東西福建路逐州各給度牒一十道出賣仍各給右建功郎告一道勸諭轉變錢物趁時依市價收糴米斛附網起發以助軍須度牒一道納錢五百貫省告一道納錢一萬貫省免試注官理為官戶依奏蔭體例更不改易度牒及告於本州書填給付如欲以米準錢者從其便或有山險非汭流不出米州軍仰以錢或置莊齋到戶部委官交納却於出米州軍收糴如係小軍量內減度牒三道若帥府外增度牒三道更增給右建功郎告一

宋會要 食貨四〇

道戶部司農寺勘會內外用度牒糧斛萬數浩瀚即次措置承降指揮支降本錢令浙江荆湖淮南路轉運司選委清強官置場或就各船與販到米斛收糴晚米未添助支用承今年二月二十五日指揮製造度牒每道立定價錢五百貫綾紙錢一十貫及承今年六月四日指揮立定江浙荆湖路中賣米斛不願請領價錢願補官者之人內建功郎八千貫今來臣僚所陳建功郎乞與免試注官理為官戶依奏蔭例作一萬貫本寺今欲令吏禮部取見逐路州軍帥府合給空名度牒并右建功郎告下兩浙江東西福建路轉運司將今來所降度牒并官告拘收責令逐州軍府知通勸諭請買書填轉

奏高宗皇帝

變錢物即不得押勒擾擾今來所降度牒官告除兩浙路外其餘路分令吏部每路各差短使小使臣管押前去轉運司交割從之三十二年五月六日詔兩淮參已成數合行措置收糴令淮南轉運司委官置場趁時收糴每路各五萬石於近裏州軍橋管聽候朝廷指揮其合用錢仰淮東西總領所於獻助錢內先次支錢二萬貫如不足於度牒錢內貼支餘數續行申乞支降從三省請也以上中興會要紹興三十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一七



措置如能用心收糶每及一萬碩與減一年磨勘內有  
作過及不能究心職事之人取旨責罰詔令內庫支降  
銀三十萬兩餘並依孝宗隆興元年七月二十五日戶  
部言內外不住添七軍馬合用糧斛比舊增廣萬數浩  
瀚今來秋成不速理宜措置收糶添助支用今且以每  
石作二貫文除湖北京西路就用去處已降本錢外餘  
科降去年和糶州支使不盡本錢并支降度牒見錢閔  
子等今逐路轉運司拘收照應市價低賤去處不時價  
盡本通融收糶好米欲浙西路糶四十萬碩支降本錢  
八十萬貫糶到米除撥付淮東總領所補湊積米一  
百萬石數外餘並赴平江府鎮江常州安頓江東路糶

李萬子平百九

三十萬石支降本錢六十萬貫糶到米除撥赴淮西總  
領所補湊積米一百萬碩數外餘並赴建康太平州  
池州安頓江西路糶二十萬碩支降本錢四十萬貫糶  
到米並赴江州安頓湖南路糶一十萬石支降本錢二  
十萬貫其糶到米並赴鄂州岳州安頓所有湖北荆南  
兩路糶米更不支降本錢止令逐路漕司將去歲支降  
本錢赴今歲秋成盡數收糶湖北米分撥五萬碩赴德  
安府椿管餘並赴荆南府安頓京西米均撥赴鄂州襄  
陽府安頓所有今來逐路糶米約束事件並依紹興二  
十九年閏六月四日已降指揮從之八月一日臣際言  
昨降指揮支給關子一百萬貫前去兩淮置場收糶米

斛臣竊以謂不可方今兩淮正是防守之地官中亦委  
建康鎮江般運糧食應付屯戍豈有却行過江收糶之  
理兩浙除權貴之家有積蓄米斛民間安得有米寬剩  
若置場收糶則兩淮米價必至踴貴臣近見臣僚陳請  
乞令廷臣之家鑒前歲之患凡有米穀令自行般運無  
資盜糧今欲過江收糶乃是為權貴之家省般運之費  
爾欲望即賜寢罷以安兩淮之民詔劉宣撫司照會九  
月十四日戶部言今年兩浙州軍田畝災傷數多所用  
糧斛浩瀚又有淮南添屯大軍用度增廣江西累歲豐  
歉米價位平乞收糶米一百萬石以備支使合用本錢  
并起綱水脚糜費錢共約計二百萬貫於左藏西庫積

李萬子平百九

管銀內支降四十萬兩并下禮部給降空名度牒八百  
道權貨務印造三合同見錢關子三十五萬貫差樞密  
院使臣五員管押前去專委本路沿流州軍守臣置場  
和糶限至今年十二月終盡數起到鎮江府總領所積  
管從之二年六月十四日戶部言內外添屯軍馬合用  
糧斛比舊增廣萬數浩瀚緣諸路合發上供米斛所入  
不償所費每年支降本錢今逐路轉運司和糶米斛補  
湊支遣所有江東西湖南路乞先次支降本錢今逐路  
轉運司拘收轉變見錢椿管候秋成日委官置場或就  
官般興販到米斛依時價收糶所降度牒乞每道減價  
作三百一十二貫出賣仍乞逐路轉運司履行約束州



縣不得妄有科率如有違戾仰本司覺察按劾施行從之八月三日詔支降本錢三百四十萬五千貫付逐路  
沿流州軍守臣置場別項和糶米一百五十萬石戶部  
言去歲江西已承指揮和糶米一百萬石今歲更行收  
糶一百五十萬石竊慮數日稍多艱於收糶及難以起  
發今相度欲止依去年例支降本錢和糶米一百萬石  
已依年例下隆興府吉州筠州江州撫州臨江軍贛州  
建昌軍收糶並限來年二月終一切了畢起發付淮東  
總領所送納兼契勘去年所糶未斛守臣多不用心自  
行措置止是分地卜請縣又將給去年本錢侵移不盡  
數支還以致播擾不能如期辦集今欲委守臣協力同

卷一百一十五

共措置將蓄積有未之家不拘官戶編戶勸諭收糶如  
不及所糶數日即將本州隨苗水脚頭子等錢令人  
戶依估定價將未折納却將所給去會子對還隨苗水  
脚等錢仍更委自守臣隨宜措置若限內收糶裝發了  
足守臣便與推賞若有弛慢取旨黜責一今來降去糶  
本與自守臣令作庫眼拘收外縣赴州地遠願就縣支  
請即不得分給下縣如遇人戶納米交量訖不以早晚  
赴州支請即於本縣應有管窠名錢內先次支給却將  
降去糶本錢數理還並仰即時給付如有阻節減落許  
行越訴從之同日戶部言外路諸軍歲用馬料依年例  
於上供米內以米二十萬五千石折納馬料四十五萬

石緣今歲浙西江東田畝水傷所有隆興二年分合折  
納馬料更不折納今欲每石且以一貫文省供支降本  
錢三十萬貫今兩浙江東西路轉運司分撥於沿流出  
產州軍置場以市價赴時收糶專委知通認數如法格  
管不得擅行侵用從之十二日戶部言今歲田畝多有  
水傷去歲其內外大軍合用糧食數目浩瀚本部已申  
降到本錢今江西沿流州軍別項和糶米斛竊慮尚有  
不足今措置欲下兩浙江東路州軍委自守臣將本州  
應管人戶不以官戶富民取索下戶因由通請縣及一  
萬畝即糶出三千石如田畝有餘數即細計出糶仍仰  
逐州軍守臣子細取索不得將田畝及數之家容隱並

卷一百一十五

庇及將數目不及家押勒播擾具市僧申朝廷給降  
官會子支還其糶到米別項播管聽候朝廷科撥起發  
其水脚錢量度遠近支降從之繼而臣僚言已降指揮  
人戶有田萬畝糶米三千石此指揮止謂一戶有萬畝  
者不曾及下戶也緣今來所行指揮混稱通及萬畝令  
糶三千石竊慮州縣胥吏因而播擾下民今乞於所降  
指揮內添改作不以官戶富民每一戶下通諸縣所有  
田及一萬畝仍乞改三千石作二千五百石庶幾易辦  
從之十月十四日侍御史尹穡言比年以前未穀豐稔  
苗稅別無減放其上供米細亦皆依時起發猶且逐界  
省倉各置糶場坐倉收糶戶部又別置和糶場糶至五



六十萬碩歲計僅足近緣今夏及秋雨水為災浙西州縣多損民田而江東圩田亦因水衝蕩少有存者其兩路所納苗米除減放外必不及分數雖已科下江西依去年和糶一百萬碩而隆興府歸為帥府其守臣日有中陳乞免收糶且稱除給到糶本外陪補錢數甚多無從出辦其餘州軍例皆推托控免竊慮將來所糶之數未必齊足外路和糶非去歲之比若省倉糶場又闕本錢收糶則軍儲吏俸其何以支自來緣糶米並係司農寺主管今已除張宗元充少卿乞將省倉諸界并戶部糶場責付宗元專一措置收糶從之

宋會要 市糶 卷一百九十八

宋會要 市糶 卷一百九十八

乾道元年正月十一日詔知吉州葛立家措置和糶米三十萬碩職事修舉特轉一官立家言吉州守臣和糶米三十萬碩除已起發外用過水脚廉費一十七萬三千二百七十餘貫兵稍食米八百九十餘碩並係本州節有用度專一撥充上件起糶支遣職事修舉故有是命二十日司農少卿張宗元言竊見糶穀之下供饋至廣歲用糧一百五十餘萬碩雖全仰兩浙苗米然所得不過八十餘萬碩其餘七十餘萬碩並係坐倉收糶及和糶客人米斛近蒙朝廷專委措置收糶至今方糶得坐倉并倉米共一十八萬碩比之去歲猶少一十萬碩

宋會要 市糶 卷一百九十八

自今米價愈高縱本錢比常年足備猶慮浙中將米米穀數少收糶不足乞下戶部以大農一歲經常之費將諸倉見在米及已撥定諸路合發糶運會約尚欠之數却取今歲諸路泛拋和糶應副江上諸軍之餘令裝發三四十萬碩赴行在其諸倉收到糶本錢止糶坐倉米斛湊足一歲之用若有餘則令項椿積以增儲蓄庶免收糶客米重費糶本詔江西轉運司於已科合赴淮西總領所交納隆興二年上供米內改撥三十萬碩前來行在送納所有省倉并戶部糶場合糶米斛司農寺更切多方措置廣敷收糶相兼應副支道二月二十五日司農少卿張宗元言今歲米價比之常年增加兩倍以



上兼浙西自此以後米穀日少必艱糴及近年之數欲  
於淮西總領所寄糴客米一十萬碩以補歲用詔淮西  
總領所委官置場和糴米一十萬碩所有本錢欲從朝  
廷支降仍仰每旬開具糴到米數用過本錢申朝廷照  
會七月十日兩浙運判姜詵言本司每年戶部科撥殿  
前馬步三司并御馬良馬駉驥院并餘杭南蕩兩監馬  
草合用本錢承詔與三十一平四月二十九日指押取  
撥酒坊息錢或科撥實有案名錢應副支遣詔今年馬  
草合用本錢從戶部取見的實錢數於三衙酒坊息錢  
內殿前司四分馬步軍司各三分徑自取撥充本收買  
却將本司今年合收棧移用錢三十萬貫除朝廷科撥

皇高平五頁六

二

支使外餘數盡行起發赴左藏南庫送納棧管十二日  
戶部言內外大軍等合用糧米萬數浩濶今歲浙西州  
軍早禾豐熟秋成有望欲下兩浙轉運司於浙西州軍  
別糴米五十萬碩起赴行在倉令項棧管所有本錢  
乞於浙西逐州軍見賣度牒錢內就便截撥九十二萬  
二千貫其餘缺錢乞令禮部給降度牒下兩浙轉運司  
拘撥出賣湊數充本從之八月十七日臣僚言訪聞去  
歲江西湖外和糴其弊非一不問家之有無以稅錢  
均敷無異二稅此一弊也州縣各以水脚耗折為名收  
耗未什之二三此二弊也公吏斗脚百方乞覓量米則  
有使用請錢則有糜費此三弊也官以開會價價許之

外廷北

宋會要 食貨四〇

遂以輸官然所在往往折價至於輸官則不肯受此四  
弊也苟四弊不去欲民之不病其可得邪乞詔有司申  
嚴法禁力革前之四弊仍令州縣各隨其時價之貴賤  
鄉土之有無低昂而損益之明與夫降水脚之費俾之  
勿得收耗通行使用關會之類俾之無所阻節且命逐  
路漕臣時督察之則人皆樂輸官亦易辦上下皆得其  
利矣詔逐路漕臣并提舉常平官往來巡按務盡和  
糴之意以革四弊如安坐不恤奉行簡慢必罰無赦以  
俟遣使按實十月十一日執政進呈司馬仍奏乞增價  
和糴及禁止加量不收糜費事上曰此事只在得人若  
增添價直却恐又有情弊十三日執政進呈江東常平

皇高平五頁六

三

司見在錢米數上曰可行下諸路催促趁時收糴仍不  
得撥擬准備不測差官前去點檢上又曰聞江西米價  
甚平洪造奏曰官司所以不肯承當收糴者只緣水脚  
甚有所費上曰用軍中車船如何造奏曰恐亦可用容  
更商議奏陳二年正月二十八日宰執進呈陳敏乞收  
糴客人與販米斛并棧留帥司和糴米應副本軍支遣  
上曰客人販米豈可疆程帥司和糴米可棧留不得擅  
自支動二月十三日淮南轉運判官韓元龍奏淮東路  
逐年收買鎮江諸軍一半本色馬草二十五萬束赴鎮  
江府北草場交納所用本錢每束一百文省計錢二萬  
五千貫文係兩浙轉運司分下兩浙州軍支撥應副本

二二



司照應本路所買馬草係是艾草八九月內收刈十月始乾裝發之閒潮水不應隔江阻關難於津發若不別行措置竊慮遲滯有誤支遣欲於瓜洲鎮置場支受令鎮江府請軍用船過江前來就支止是一水委是快便其監官令瓜洲監鎮或監關巡檢兼管及本司依先降指揮別差官一員同共收納就用鎮江府北草場合干人兼行管幹更不別置官吏從之四月四日執政進呈王炎等乞注罷和糴米上曰已租到若干汪澈等奏曰糴四十一萬斛上曰聞近日民間已闕食米價必增可依注糴無至亦增其價五月十八日詔戶部別降本錢一百萬貫以錢銀會子品格支給選委清強官一員就

卷五十五頁十八

和糴場照應市價措置招誘客人廣行中糴當官支給價錢不得減尅作弊其糴到米令項如法椿管仍逐旬具申尚書省六月二十六日中書舍人王曠起后舍人陳良弼言准御封附下有詳文字為臣僚言和糴之弊臣不避鈇鉞之誅為陛下悉言之夫和糴之法古亦有之而今日之害獨及於民者守令之罪也何則上之所以和糴於民者不過備國之或關爾今朝廷降和糴雖有定數而州縣額外所科倍之矣朝廷隆糴本於州縣而州縣虧減十不支一二矣名為和糴而朝夕誅求於叫呼攘楚之間郡守縣令為陛下收民此豈不傷天之和氣而致陰陽之乖戾哉若以為國不可無三年之蓄

而和糴必不可罷則不若令州縣各置一場州委司戶兼委主簿兼掌之秋成之際開場收糴火增時價以誘致之俾轉運司嚴立約束必使無斛面之增無乞取之弊米到則直略無難阻且散榜鄉村市鎮重行禁止衰戶之收糴則貧民下戶願出米而得錢者皆欣然而未矣若朝廷所降糴本止於官告度牒之屬當先期降付使之變轉至開場日便得本錢如是則和糴雖未嘗罷而有罷之之實其為公私之利豈不博或乞申嚴見行條法令諸路監司覺察從之七月一日戶部侍郎方滋言今年川廣置發到馬數倍多已分撥殿前馬步軍司收管養銀除舊管馬草自有歲計今新馬約度關火草

卷五十五頁十八

敷浩翰理合別項計置乞令淮南轉運司兌那本錢分委官屬就揚州揚子橋瓜洲共買五十萬束和州及裕漢口共買五十萬束照應市價收買不得科數從之二十五日詔戶部給降茶鹽鈔引五十萬貫付湖廣總領所量州軍事力均撥招誘客人請買置場糴米其糴到米專委守臣認數椿管其約束事件令戶部檢坐前後指揮行下以監行在省倉下界兼監戶部和糴場鄰人傑言年未豐熟米價低平荆門襄陽鄂州之米每碩不過一千所出亦多荆門沙市鄂州管下舟車輻輳米價亦不過兩千諸州皆有倉廩可以盛貯欲望朝廷措置拋降鹽鈔下荆門鄂州荆南襄陽等處曉諭客人承



買被得以徑去支請此得以變易錢本專委逐州通判  
置場收糴故有是命三年六月三日金房開建州都統  
制司言本司所部軍馬每月合支糧料並係四川總領  
所逐年立為定額借數料本錢付金州和糴按月支遣  
昨來本州屢經殘破艱於糴買軍糧不接不免允耶金  
州歲計軍糧及取撥常等諸司斛斛差夫額船水陸般  
運又官破口食倍有所費實非久計望下四川總領所  
依興元府洋州體例差官前來金州置場委官措置糴  
買如上件椿椿斛斗日後未有支使即乞依例於金州  
夏秋兩稅糴軍糧內對換以新易陳先次免椿椿認禮部  
給降度牒三百道赴四川總領所專委官前去本州措

卷五十五見六

六

置收糴米斛七月二十三日詔見創蓋二百萬碩倉放  
所有合儲積米斛候將來秋成收糴八十七萬碩並係  
約度歲計支遣外充新倉椿辦之數戶部侍郎曾懷開  
具下項一欲候秋成委行在和糴場就新倉收糴米三  
十萬碩一乾道三年委逐路轉運司糴米一百萬碩欲  
於內指留六十萬碩充內外大軍歲計外餘四十萬碩  
起赴行在新倉送納一今歲豐稔米價低小欲令漕臣  
收糴米一十五萬碩前來行在新倉交納一乾道元年  
降本委江東轉運沈樞收糴米斛除已糴到外尚有見  
在本錢可以糴米二萬餘碩乞收糴赴行在新倉送納  
以上共計八十七萬碩並係新倉椿積之數從之閏七

月二十八日教文閣直學士左朝散郎劉珙言和糴之  
弊湖南江西為尤甚朝廷知其害故嘗下蠲免之令矣  
遠方之民舉相習曾米數月又復分他州縣既之綿錢  
將何置場收糴民間關引無用則與白者一同每歲諸  
路綱運折少以千計多以萬計取之於此損之於彼  
僕有以草綱運之弊自可減和糴之數欲望降詔備和  
糴之數絕白者之害以裕民力從之宰執進呈列珙劄  
子及進呈江西湖南常平米數上曰可於江西取十萬  
湖南五萬以充和糴之數令兩路繳回元給降關子庶  
幾不致科擾百姓為一方害也八月十三日戶部侍郎  
曾懷等言兩淮今歲豐熟可以就便和糴欲乞於揚州

卷五十五見六

七

高郵軍和州并六合策縣令逐處守臣縣令措置置場  
起此秋成依市價各和糴米三萬碩共十五萬碩就逐處  
椿管即不得科柳或剋撥所有本錢於建康鎮江府  
糴常平米見在本錢支撥三十萬貫如有不足錢數即  
於淮東茶鹽司合發今年寬剩鹽本錢內湊數支撥令  
逐州守臣縣令盡本收糴從之九月二十四日臣僚言  
伏見前月以來天作淫雨江淮浙閩皆被其害陛下憂  
軫百姓夜不遑寐祈天禱神罄竭情懇故能銷去積陰  
轉禍為福然稻穗之在田未刈者經此巨浸已同腐草  
高田雖無甚損亦多芽葉菽粟胡麻或恐絕望然則今  
歲通諸路計之不得以為豐年明矣乞詔戶部將已拋



下和糶米斛之數更議樽節如果不可減則乞行下逐路轉運司令約東州郡只得以官錢措置坐倉收糶無得強配於民從之十一月二日南郊赦昨降指揮兩浙江東路州軍人戶有田一萬畝出糶必糶米二千五百碩未納米數已降指揮並與除放所有八千畝以上合出糶和糶米一千五百碩未有詔載可令漕臣將未糶收合出糶米數並依除放同日南郊赦令歲拋下諸路州縣和糶斛米已降指揮令轉運司措置收糶毋得抑配民間災傷去處隨輕重減除數目更不均下他處收糶十二月二日詔戶部支降三合同關子一十萬貫應副湖廣總領所量州軍事力均撥收糶其已給降茶引

卷萬二千九百九十八

二十五萬貫仰本所相度如委實變轉不行即盡數繳納赴行在從本路總領鍾世明請也四年二月二十九日高郵軍駐劄御前武鋒軍都統制兼知高郵陳敏言沿江兩淮諸軍所有戰馬合收買草料欲乞依三司則例行下所屬給錢令諸軍自行收買詔令本路轉運司依年例應到五月三日戶部言朝廷每給降見錢關子未茶引度牒乳香品搭錢銀下江浙州軍和糶未斛訪聞多不遵元降指揮置場和糶却於民間料數收糶實為搔擾理合別行措置今更不給降度牒關引欲改降新印會子品搭錢銀支降本錢一百二十五萬貫每碩大約價錢二貫五伯文省收糶五十萬碩鎮江府一十

萬碩計本錢二十萬五貫會子一十四萬貫銀五萬五十貫見錢五萬五十貫建康府二十萬貫計率錢五十萬貫會子二十八萬貫銀十萬貫見錢一十一萬貫池州五萬碩計本錢一十二萬五千貫會子七萬貫銀二萬七千五百貫見錢二萬七千五百貫隆興府一十五萬碩計本錢三十七萬五千貫且每碩作二貫五百文科降緣本府未價比之其餘去處低賤仍將糶本使不盡錢認數撥管準備充起米水脚支用會子二十一萬貫銀八萬五千五百貫見錢八萬二千五百貫令逐處各委官一員置場收糶仍每旬具報到米數并用過本錢申三省因用司下戶部稽考施行從之八月十八日

卷萬二千九百九十八

詔兩浙轉運司於浙西州軍豐熟去處共糶米四十萬碩從本司委逐州官置場依市價收糶並限十一月終數足每糶及五萬碩所委官與減二年磨勘即不得因科擾九月二日隆興府言本府蒙拋降和糶米一十五萬碩緣晚田收成粗了稅賦年例糶買米斛惟仰客舟今來上江贛吉來撫州建昌軍亦自荒歉文得客人般運本府難以收糶乞賜蠲免詔江西轉運司依隆興府所申據前項所糶米一十五萬碩拘收本錢均撥於本路豐熟州軍專委守臣措置收糶五年七月二日大府少卿總領淮西江東軍馬錢糧葉衡言今夏自二麥收成之後米價日就減損乞支降官會數百萬道付三



總領司趁時允易錢銀收糴米糧以為儲蓄之備詔令  
左藏南庫支降會子一百二十萬貫均付三總領所候  
秋成收糴米斛令項椿管不得擅行支用六年正月十  
四日戶部尚書曾懷等言訪聞從來委官置場和糴米  
斛多是被牙僧公吏與中貴之人通同作弊比之市直  
高棧價則虛落官錢所委官恬不省察或糴濕惡米斛  
不耐久貯因而腐爛失陷官物今未已降本錢令浙西  
江東湖北和糴竊慮循習前弊欲下三總領所及兩浙  
江東湖北轉運司嚴行約束所委官定心措置趁時收  
糴乾好米斛如敢依前作弊仰具名奏劾重寘典憲  
從之十七日詔左藏南庫支降會子十二萬貫均付兩

今萬二千五百九十八

淮總領所差官置場收糴馬料十萬碩四月十五日戶  
部侍郎江浙荆湖淮廣福建等路都大發運使史正志  
言戶部去歲降本錢三百九十五萬餘貫每斗約三百  
文省為率約糴米一百三十萬碩今乞依例支降上件  
銀會充本即係戶部今秋合降之數從本司分地豐熟  
州軍隨市收糴詔於戶部策名錢內支撥一百四十萬  
貫充糴本使用五日八日淮南路轉運判官胡昉言本  
路二麥苗稼豐茂倍如常年向去收成必廣唯是水鄉  
低下處無麥可收兼民間錢竊慮難為收糴欲令  
逐州軍支降銀會三二十萬貫依市價收糴積聽候  
朝廷科撥或水鄉有關食人戶於內賑借候秋成日却

依所乞措置六月四日中書門下言已降指揮令兩浙轉運司

今拘收米斛送納詔令發運司收糴及取撥馬料共七  
十二萬三千餘碩應副三衙等處乾道六年十月一日  
至乾道七年九月終一歲支遣并收買馬草三百四十  
餘萬束應副乾道七年一全年大運支遣今未正是收  
刈之時自合廣行儲蓄詔令呂正己胡昉分下豐熟州  
軍專委官別行收糴馬料五十萬碩馬草三百萬束料  
以稻子大麥草以稻草乾芡人草相兼收買就逐處公  
流椿管合用本錢令左藏南庫支降十月八日宗正少  
卿兼權戶部侍郎王佐言竊見行在日未街市米價增  
長蓋緣官司和糴價數日增竊慮日後愈見翔貴有妨  
細民食用今將納到綱運并見在米約度可以支充乾

今萬二千五百九十八

道七年歲計使用欲乞將省倉坐倉并和糴場所糴客  
米並權行住糴其糴本錢却行椿管候米價稍平日依  
舊收糴詔戶部出榜曉諭十二月十六日中書門下言  
昨來江西湖南路每歲各有和糴米數近年兩浙州軍  
豐熟權行住糴今歲淮浙間有水旱去處恐候來年歲  
計理合措置依舊收糴欲令江西湖南轉運司各行下  
所部州軍和糴米二十萬碩降本錢三十萬貫江西米  
起赴建康府總領所湖南米起赴鄂州總領所椿管仍  
逐旋具糴到米數及價錢水脚錢申尚書省詔江西委  
龔茂良湖南委司馬倬專一措置於豐熟州軍收糴不  
得搔擾闕誤二十一日戶部言兩浙州軍乾道六年分



有未起撥額降本錢一十七萬一千七百餘貫內紹興府二萬七千七百七十餘貫衢州五萬四百三十貫六百三十七貫台州四萬六千二百八十貫處州七千五百貫明州三萬一千五百貫秀州八千二百一十六貫七百四十八文欲將逐州前項未起錢委兩浙漕司於豐熟去處置場委官收糶未解前來豐儲倉送納從之七年二月九日戶部言昨承指揮令兩浙轉運司分拋得熟州軍收糶馬料五十萬碩於內起發四十萬碩赴建康府總領所承今年正月二十一日指揮權行住糶近據本司申已糶到二十三萬餘碩外有未糶數多若行住糶竊慮有誤軍支用秀州元糶一十萬五千碩已糶

卷之九十八

三

三萬二千五百五十七碩七斗未糶七萬四千七百四十二碩三斗平江府元糶一十萬五千碩已糶二萬九千七百七十五碩計八萬四千二百九十九碩七斗常平元糶三十五萬碩已糶七萬六千五百九十九碩五斗一升未糶七萬三千四百九十碩四斗九升江陰軍元糶四萬碩已糶三萬碩未糶一萬碩鎮江府元糶一十萬碩已糶七萬五千碩未糶二萬五千碩以上共五十萬碩除一十萬碩就秀州括管外有四十萬碩並赴建康府總領所納除秀州住糶外餘依五月十二日權尚書吏部侍郎兼侍讀王之奇言四川總領所和糶軍糧通水運州軍本所自行和糶水運所不通者和糶於民又以

不足之數免糶利路沿邊諸州稅米將有石無實之錢此折價值虧損常賦以至邊州空虛官吏請休軍兵衣糧皆無以支給不免誅求於民常賦之外又有此橫歛甚非實邊之策乞行下總領所應免買諸州稅米並行蠲免令本所自行措置置場收糶從之十三日中書門下言江淮兩浙湖南北京西州軍今歲二麥豐熟倍於常年理合措置收糶大麥括充馬料支遣欲依下項淮東委徐子寅浙西委胡亞常鎮江府於括管朝廷會子內各支一十萬五千貫收糶大麥各七萬碩浙東委沈夏提領南庫所支降會子一十萬九千貫收糶大麥七萬碩淮西委趙善俊建康府於括管朝廷會子內支一

卷之九十八

三

十萬五千貫收糶大麥七萬碩江東委張松元降付淮西總領所免換不盡第三界新會子內截留一十萬五千貫收糶七萬碩湖北西委呂游問於元降赴鄂州免換不盡第三界新會子內截留一十五萬貫收糶大麥十萬碩湖南委司馬俾於元降付鄂州免換不盡第三界新會子內截留一十二萬貫收糶大麥八萬碩詔並依擬定仍令依市價收糶八月十七日宰執進呈兩浙漕臣糶積未上因宣諭曰洪範八政以食為先而世乃不言財穀邦之有儲蓄如人之有家計欲不預辦得乎梁克家奏曰儒者宜知體國事比家事何所不辦同日淮東總領蔡沈言本所括管米除取撥外尚有米



一萬六千餘碩雖近蒙指揮令江西和糴米內取撥一  
十萬碩赴本所揔管若無他欠除網運破耗外通不滿  
十萬碩乞科降官會本錢付所委官諸處置場依時價  
收糴同本所見揔米一處揔管詔令鎮江府於揔管朝  
廷會子內支撥四十萬貫付恭沆收糴二十萬碩與見  
揔米一處揔管十一月十七日大理正兼權吏部郎官  
馬大同言被旨差措置拘控江東轉運司和糴米斛今  
條具下項一江東運司和糴米本錢內度牒五百道恐期  
限既迫難以變轉乞許將自今未賣度牒與換作官會  
子行用一緣江東轉運係在建康置司其運使張維自  
合日下起發往本路州軍措置收糴外未審大同合與

卷高十五百七十八

由

不合亦去前路州軍欲令大同從便相度施行一所拘  
催和糴到米斛候見成數乞徑令本路轉運司隨所在  
和糴去處令項揔管如有移易借用去處依權支封揔  
錢(法)物徒二年不以覺舉去官赦降原減斷罪並從之  
八年六月二十一日詔知江陰軍潘向於本軍置場和  
糴到米三萬碩並係本軍自行收糴不曾下縣可特轉  
一官與陞擢差遣九月二十六日詔胡元質依已降指  
揮收糴米一十萬碩隨市價支還價錢每三日一次具  
實直市價申三省樞密院十月二十八日權吏部尚書  
魚提領左藏南庫張津言省倉下界係在關外水道疏  
通各和順便自來收租客米多是本處置場豐儲倉收

宋會要 食貨四〇

糴米斛已是多日糴到米數目不多竊恐過時今欲乞  
於下界更置一場委官收糴揔管從之十一月十一日  
詔西諸州軍今年和糴米斛共六十二萬碩除秀州已  
糴米一十萬碩赴豐儲倉送納外平江府取撥一十萬  
碩常州一十二萬碩並起發赴淮東總領所大軍倉交  
納令本府守臣與總領同共認數揔管不得擅行支使  
餘並盡數起發赴行在豐儲倉送納十二月十三日中  
書門下言湖廣總領所揔管米見在數目不多訪聞江  
西湖南及黃州漢陽軍等處今歲豐稔米價每碩不過  
一貫四百文合措置收糴揔管詔令李安國取撥本所  
見揔管直使會子五十萬貫委官於豐熟州軍置場起

卷高十五百七十八

由

時收糴並發赴鄂州令守臣認數揔管閏正月七日李  
安國言本所見今就鄂州置場收糴下等大禾米每碩  
二貫七百省係淮南併復州等處米中等占米每碩二  
貫六百省係禹澧州未下等占米每碩二貫三百省係  
淮南米朝廷行下會子不無折閱若用會子一貫四百  
文省得米一碩以見錢紐算每升只計錢八文四分足  
自舊即每上件價例竊恐傳聞差誤未敢擅便施行詔  
令李安國將取撥本所見揔管直使會子五十萬貫  
照應在市實直疾速盡本收糴二十六日詔兩浙江東  
西淮東湖北北京西路轉運司淮東西湖廣總領所將未  
年合收買諸軍經常馬草並據近年實認本色數目各

二七



於管屬路分州軍見恭朝廷草內先次收撥津發應副  
支用却將本年內買到新草對數撥還依舊管不得  
違悞月具已取撥并已未撥還草數申尚書省仍各割  
下椿草州軍常切如法覆護以新易陳毋致腐爛及先  
次開具見椿草數申尚書省若將差未官照檢得有損  
壞去處即勒本州軍陪填及將當職官吏取旨行違九  
年正月十一日臣僚言省倉豐儲倉等處收糴未斛有  
二曰坐倉和糴曰收糴客米其收糴客米係戶部專一  
置場招接收糴客人販到米斛每糴及十萬碩監官二  
員各減磨勘一年猶謂賞太優厚而所謂坐倉和糴者  
乃收糴軍人食不盡米每遇支散軍糧之日戶部輪委

卷之萬二千九百九十八

十七

所轄糧務官諸倉受等收糴其米不曾出倉而乃收糴  
客米之例至有一任之內減磨勘一二十年者豈不僥  
濫欲乞坐倉收糴軍人情願糴米者更不推賞從之九  
月九日詔秀州平江府合委官置場起時和糴米五萬  
碩知通認數據管聽候朝廷指揮限至年終收糴數足  
所有台用價錢每碩約以二貫五百文省令提領左藏  
南庫所以會于支降十九日知鎮江府黃鈞言淮指揮  
踏逐本府及總領所近水次順便空閑倉教及無用官  
舍委官置場收糴米一十萬碩就本處搆管竊緣本府  
所產米穀不多全仰淮南上江客旅米斛接濟食用若  
依市價招糴恐傍近州縣必有客旅前來中糴糴米一

十萬碩約用教屋五十餘間尋差官踏逐既無空廩亦  
無官舍寺觀可以指準乞別措置施行從之二十一日  
中書門下言詔令淮東西總領所各委官置場起時依  
市價收糴五萬碩就本所認數搆管聽候朝廷指揮所  
有合用本錢內淮東總領所於鎮江府淮西總領所於  
建府見搆管朝廷會于內作料次取撥每料不得過三  
萬貫如逐處搆管會于數少即疾速約度所少數日申  
乞支降十一月十二日知建康府事充江南東路安撫  
使兼行營留守洪遵言本府近被旨支撥搆管會于置  
場糴米一十萬碩限至十二月終數足今來止糴到米  
二十八百餘碩緣本府管下水旱相仍災傷僅及五分

卷之萬二千九百九十八

十七

所收米穀尚恐民間不足食用雖有客販米斛盡是私  
米小米久遠不可貯儲雖分頭差官往淮南收糴其淮  
南州軍例皆禁止民間糴米不得下江委是艱於收糴  
詔建康府止糴五萬碩餘五萬碩令淮西漕臣措置收  
糴於和州無為軍并巢縣搆管以上乾道會要



全唐文

宋會要 和糴

宋時市糴之名有三和糴以見錢以博糴以他物為之便糴則商賈以致引給之太祖建隆中河北穀賤添價散糴以惠貧民自後諸道豐稔必詔諸道漕司增價和糴

全唐文

宋會要 和糴

仁宗朝以左藏三十萬應河北和糴之用時韓琦論和糴價不高於市糴何人肯糴與官 神宗嘗以六十萬充江淮和糴



全唐文

宋會要

淳熙元年四月五日成都府路安撫使薛亮明言近于嘉州雅州永康軍糧米寄厥以備賑濟緣近年諸司與州郡例多侵用不以去官故降原減後之七月十七日戶部言今幸歲豐乞嚴戒諸路提舉常平官將見管糧本并借撥閑慢粟名錢疾速盡數收糶十日一具所糶之數奏聞從之十二月二十日詔今歲江西路豐稔今本路漕臣委官於豐熟州軍置場依市價收糶二十萬石左藏南上庫支降本錢三十萬貫其糶到米令守臣認數稽管二年九月又于三藏南上庫支降本錢二年

卷二萬七百八十七

十月二日詔淮東總領錢良臣分委官於逐州府同職官一員置場收糶秀州七萬五千石湖州七萬五千石平江府十萬石起赴本所稽管本錢於鎮江府稽管朝廷銀內支降中書門下省言湖州秀州三十日詔四川總領所將民間和糶米斛常歲並依已立在新倉交納一乾道元年降本委江東轉運沈樞收糶米斛除已糶到外尚有在本錢可以糶米二萬餘石乞收糶赴行在新倉送納以上共計八十七萬石並係新倉稽積之數後之閏七月二十八日敷文閣直學士左朝散郎劉珙言和糶之弊湖南江西為尤甚朝廷知其害故嘗下蠲免之今矣遠方之民舉手相賀曾未數月又復分拋州

縣既之絡錢折何置場收糶民間關子無用則與白者一同每歲諸路網運欠折以千計多以萬計取之此損之彼僅有以革網運之弊自可減和糶之數乞降詔糶和糶之數絕白著之官以裕民力後之宰執進呈劉珙劄子及進呈江西湖南常平米數上曰可於江西取十萬湖南五萬以充和糶之數令而路繳回元給降閏子庶幾不致科擾百姓為一方害也八月十三日戶部侍郎曾懷等言兩淮今歲豐熟可以就便和糶乞於揚州高郵軍和州并六合巢縣令逐處守臣縣令措置置場起此秋成依市價各和糶米三萬石共一十五萬石就逐處稽管即不得科加減勉驗擾所有本錢于建康

卷二萬七百八十七

鎮江府糶常平米見在本錢支撥三十萬貫如有不足錢數即於淮東茶鹽司合發今年寬剩並本錢內撥數又撥令逐州守臣縣令盡本收糶從之九月二十四日臣僚言伏見前月以來天作淫雨江浙淮閩皆被其害陛下憂軫百姓夜不遑寐祈天禱神罄竭情懇故能銷去積陰轉禍為福然稻穗之在田未刈者經此巨浸已同腐草高田雖無甚損亦多芽孽致粟稷成絕望然則今歲通諸路計之不得以為豐年明矣乞詔戶部將已拋下和糶米斛之數更議樽節如粟不可減則乞行下逐路轉運司令約東州郡只得以官錢措置坐倉收糶無得彊配於民從之十一月二日南郊赦昨降指



揮兩浙江東路州軍人戶有田一萬畝出糶米二千五百石未納未數已降指揮並與除放所有八千畝以上合出糶和糶米一千五百石未有該載可令漕臣將未拘收合出糶未數並與除放同日南郊赦今歲拋下諸路州縣和糶未斛已降指揮令轉運司措置收糶毋得扣配其間災傷去處隨輕重減除數目更不均下他收糶十二月二日詔戶部支降三合同閏子一十萬貫應副湖廣提領所量州軍事力均撥收糶其已經降茶引二十五萬貫仰本所相度如委實變轉不行即盡數繳納赴行在 廷本路地領 四年五月三日戶部言朝廷每給降見錢關子未茶引度牒乳香品搭銀

卷二萬三千七

下江浙州軍和糶米斛訪聞多不遵元降指揮置場和糶却於民間科敷收糶實為騷擾理合別行措置今更不給降度牒引欲改除新印會子品搭錢銀支降本錢一百二十五萬貫每石大約價錢二貫五百文有收糶五十萬石鎮江府一十萬石計本錢二十五萬貫會子一十四萬貫銀五萬五千貫見錢五萬五千貫建康府二十萬石計本錢五十萬貫會子二十八萬貫銀一十一萬貫見錢一十一萬貫池州五萬石計本錢一十一萬五千貫會子七萬貫銀二萬七千五百貫見錢二萬七千五百貫隆興府一十五萬石計本錢三十七萬五千貫且每石作二貫五百文科降緣本府未價比之

其餘去處依賤仍將糶本使不盡撫州建昌軍亦自荒歉不得容人船運本府難以收糶乞賜錫免詔江西轉運司依隆興府所申據前項所糶米一十五萬石拘收本錢均撥于本路豐熟州軍專委守臣措置收糶五年七月二日詔左藏南庫支降會子一百二十八貫均付三總領所候秋成收糶未斛另項橋管不得擅行支用以太府太卿總領准西江東軍馬錢糧葉衡言今夏自二麥收成之後米價日就減損乞支降會子數百萬道付三總領司起時允易錢銀收糶未糧以為儲蓄之備改也 六年正月十四日戶部尚書曾懷等言訪聞後來委官置場和糶未斛多是破牙僧公吏與中賣之人通同作弊比之市直高擡價例竊官錢所委官恬不省察或糶濕惡米斛不耐火貯因而腐爛失陷官物今來已降本錢令浙西江東湖北和糶竊慮循習前弊欲下三總領所及兩浙江東湖北轉運司嚴行約束所委官究心措置起時收糶乾好米斛如敢依前作弊仰具名奏劾重賞典憲後之十七日詔左藏南庫支降會子十二萬貫均付兩淮總領所差官置場收糶馬料十萬石四月十五日戶部侍郎江浙荆湖淮廣福建等路都大發運使史止志言戶部去歲降本錢三百九十五萬餘貫每斗約三百文者為率約糶米一百三十萬石今乞依例支降上件銀會充本即係戶部今秋合降之數

卷二萬三千八

其通同作弊比之市直高擡價例竊官錢所委官恬不省察或糶濕惡米斛不耐火貯因而腐爛失陷官物今來已降本錢令浙西江東湖北和糶竊慮循習前弊欲下三總領所及兩浙江東湖北轉運司嚴行約束所委官究心措置起時收糶乾好米斛如敢依前作弊仰具名奏劾重賞典憲後之十七日詔左藏南庫支降會子十二萬貫均付兩淮總領所差官置場收糶馬料十萬石四月十五日戶部侍郎江浙荆湖淮廣福建等路都大發運使史止志言戶部去歲降本錢三百九十五萬餘貫每斗約三百文者為率約糶米一百三十萬石今乞依例支降上件銀會充本即係戶部今秋合降之數



從本司分拋豐熟州軍隨市收糶詔於戶部窠名錢內支撥錢一百四十萬貫充糶本使用五月八日淮南路轉運判官胡昉言本路二麥苗稼豐茂倍如常年向去收成必廣唯是水鄉依下去處無麥可收兼民間闕錢竊慮難于收糶乞令逐州軍支降銀會三二萬貫依市價收糶積積候朝廷科撥或水鄉有闕倉人戶于內賑借候秋成日却令拘收米斛送納詔令發運司依所乞措置十月八日宗正少卿兼權戶部侍郎王佐言竊見行在日來街市米價增長蓋緣官司和糶價數日增竊慮日後愈見翔貴有妨細民食用今將納到綱運并見在米約度可以支充乾道七年歲計使用乞將倉

米三指言公此

坐倉并和糶場所糶客米並推行住糶其糶本錢却行播管候米價稍平日依舊收糶詔戶部出榜曉諭十二月十六日詔江西委龔茂良湖南委司馬倬專一措置於豐熟軍州收糶不得騷擾闕誤以中書門下省言昨來江西湖南每歲各有和糶米數近年兩浙州軍豐熟推行住糶今歲准浙間有水旱去處恐誤來年歲計理合措置依舊收糶欲令江西湖南轉運司各行下所部州軍和糶米二十萬石降本錢三十萬貫江西米起赴建康府總領所湖南米起赴鄂州總領所播管仍逐旋具糶到米數及價錢水脚錢申尚書省二十一日戶部言兩浙州軍乾道六年分有未起播額降本錢一十七

萬一千七百餘內紹興府二萬七千七百七十餘貫衢州五萬四百三十貫六百三十文台州四萬六千二百八十貫處州七千五百貫明州三萬一千五百貫秀州八千二百一十六貫七百四十八文乞將逐州前項未起發錢委兩浙漕司於豐熟去處置場委官收糶米斛前來豐儲倉送納從之 七年二月九日戶部言昨承指揮令兩浙轉運司分拋得孰州軍收糶馬料五十萬石於內起發四十萬石赴建康府總領所承今年正月二十一日指揮推行住糶近據本司申已糶到二十三萬餘石外有糶數多若行住糶竊慮有悞軍馬支用秀州元糶一十萬五千石已糶三萬二千五百七十七石

米二指言公此

未糶七萬四千四十二石三斗平江府元糶一十萬五千石已糶二萬九百七十石三斗未糶八萬四千二十九石七斗常州元糶一十五萬石已糶七萬五千五百九十石五斗一升未糶七萬三千四百九石四斗九升江陰軍元糶四萬石已糶三萬石未糶一萬石鎮江府元糶一十萬石已糶七萬五千石未糶二萬五千石已上共五十萬石除一十萬石就秀州播管外有四十萬石並赴建康府總領所送納詔除秀州住糶外餘依五月十二日權吏部侍郎兼侍讀王之奇言四川總領所和糶軍糧通水運州軍本所自行和糶水運所不通者



有名無實之錢比折價直虧損常賦以至邊州空虛官  
吏請俸軍兵衣糧皆無以支給不免誅求於民常賦之  
外又有此橫歛甚非實邊之策乞行下總領所應兌買  
諸州稅米並行蠲免令本所自行措置置場收糴從之  
十三日中書門下省言江淮兩浙湖南北京西州軍今  
歲二麥豐熟倍於常年理合措置收糴太麥播充馬料  
支道欲依下項淮東委徐子寅浙西委胡堅常鎮江府  
於橋管朝廷會子內支撥四千萬貫付蔡洸收糴二十  
萬石與見橋米一處橋管以淮東總領蔡洸言本所橋  
管米除取撥外尚有米一萬六千餘石雖近蒙指揮令  
江西和糴米內取撥一十萬石赴部所橋管若無拖欠  
除綱運破耗外通不滿十萬石乞科降官會本錢付所  
委官諸處置場依時價收糴同本所見橋米一處橋管  
故有是命十月十七日大理正兼權吏部郎官馬大同  
言被旨差指置拘催江東轉運司和糴米斛今條具下  
項 一江東運司糴米本錢內度牒五百道恐期限既  
迫難以變轉凶荒之年猶仰客舟興販二廣及浙西米  
前來出糴今歲二廣更旱浙西米價亦自頗長竊恐將  
來本路必至大段闕食乞於沿海平江鎮江等處朝廷  
封橋米內支撥和糴米五百萬石付泉福興化州賑糴  
內泉福州各二萬石興化軍一萬石令逐州自備舟船  
前去取依元和糴本錢償認還朝廷故有是命十一

卷之三十三

卷之三十三

月一日詔令本州將今來已糴米斛並認數以新易陳  
橋管以權發遣處州李處全言昨準本路提舉常平司  
給降下度牒四十道官會二萬貫遂行措置召到重行  
將米博換度牒及糴到米共一萬二千五百四十八石  
一斗除賑濟過二千石七斗五升糴過米四百四十一  
石七斗五升外見管米一萬一百五石六斗續將糴過  
米錢一千二百六十二貫一百四十三文再糴到米四  
百三十五石二斗二升每石價錢二貫九百文共管  
萬五百四十八石二升橋管常平倉故有是命 十  
二年正月二十八日詔令江陵府將已糴米並拘就  
府倉認數以新易陳橋管以知江陵府趙雄言昨具奏  
取撥朝廷橋米于今歲春夏賑糴府縣軍民倉用共糴  
過米七萬五千六百八十四石八斗八升三合淳熙五  
年米每升一十九文淳熙九年米每升二十三文拘收  
到價錢一十六萬四千五百七十五貫五百三十三文  
從準指揮候秋成糴還本府今秋早晚稻收成即日已  
依元糴過米數補糴到米七萬五千六百八十四石八  
斗八升三合每石價錢不等自一貫六百文至二貫五  
十文共用過本錢一十四萬六百五十五貫三百九十  
四文其米並據倉官并諸縣認數如法橋管內諸縣米  
候春水生即令起發赴府一處橋管外有餘剩本錢二  
萬三千九百二十貫二百三十九文約可糴米一萬二



千餘石見今接續收糶十三年二月六日宰執進呈江陵府奏續糶椿管米王淮等奏向者江陵府借米賑糶已將錢一十六萬糶米今又以餘錢糶到此米又得以新易陳上曰且款了多火饑民看來常平法豈不是好五月二十八日上謂王淮等聞總司糶米皆散在諸處萬一軍興而屯駐處却無米臨時綱運如何來得豈不誤事可便契勘如要害屯軍去處有椿管米若干大抵賑糶米可逐歲循環以備凶荒若是椿積米須留要害屯軍所在庶幾軍民皆有其備七月二日詔令趙汝誼於建康府務場見椿管使閔子窠在兌下會子四先次取撥一十五萬貫委官就米石倉措置依在市時直

卷之七十八

糶米椿管以臣僚言伏見淮上州軍逐處皆有椿管米斛建康鎮江府大軍屯駐又有總司錢糧唯太平州米石鎮係沿江要害去處去歲當塗圩田為水所決民間艱食州郡必無贏餘可以儲備訪聞淮上去秋成熟淮人多有載米入浙中出糶不行今來秋成在望望先次支將本錢付總領所及時措置和糶就米石倉收貯誠為利便故有是命八月三日詔令司農寺將見在本錢疾速起時依減定價直指置收糶以司農寺言近承支降會子五萬貫收糶椿管馬料已支二萬六百六十餘貫糶料一萬四千四百三十餘石見在錢二萬九千三百三十餘貫可糶料二萬二千五百六十餘石故有

是命四日右正言蔣繼周言朝廷和糶椿管米頃年只就戶部委差郎官或差司農寺官及於諸倉倉官中選差有才幹者糶數雖多亦能了辦近年差提領官又置機察官三員人吏人從數十名請給等費蓋亦不火前年和糶八十萬石雖能及數而近日事覺見送有司去年所糶止及四十萬石議者皆謂向來未曾別置官吏而和糶不聞有闕年來別置官吏而和糶不聞有增置官吏既多阻節亦眾故客米不願售邪又兼別置官吏欺弊多端糶畢罷去誰任其責乞檢照乾道淳熙以來前累年差官體例依舊施行其續置官吏乞今後更不別差從之六日四川總領所言準淳熙十一年五月二

卷之七十九

十九日敕知興元府張恣奏金州洵陽上津兩縣旱荒民闕食乞於安撫司買馬錢內支撥一萬貫應副收糶物斛奉旨令四川總領所指置增糶一萬石就金州椿管本所並已收糶數足每石價錢七道共計錢引七萬道乞於宣撫司椿管各錢內支撥從之二十五日詔令封椿庫更支降會子五萬貫接續收糶馬料椿管截日已糶過三萬三千三百八十餘石價錢不等共用過錢四萬四千四百餘貫目今止有見在錢五千六百餘貫文可以五七日間糶足竊緣馬料稻子係用早穀今未正是秋成早穀到米數多每石一貫二百文宜起此價平廣數收糶故有是命十月十四日詔司農寺卿吳



煥就豐儲倉起時和糴米二十萬石合用本錢於封樁  
庫先次支降樁管會子四十萬貫 十三年正月二十  
三日詔太平州守臣將蕪湖米石倉已交收到米一十  
萬石並認數以新易陳樁管以太平州言近準有割淮  
西總領所申收糴樁管米三十萬石數內二十萬石從  
已降指揮對撥綱未赴和州等處樁積內和州一十萬  
石蕪湖米石倉各五萬石故有是命四月八日以江西  
運判王回言先奏乞將本司舊有積備錢措置和糴米  
以備水旱奉旨令取撥三十萬貫充支用本司尋互差  
鄰州縣官前去吉撫筠州臨江軍及本司五處置場控  
邀客人中糴今據已糴米共一十五萬五千九百一十

宋會要

八石一斗一升共支錢三十萬貫支所有合支撥發本  
錢水脚及官吏食錢等並係本司自行出備其米已各  
委官監量並是着實見樁官在逐州軍及本司倉廩詔  
王回將前項糴到米斛並本司認數就逐州軍樁管七  
月二十五日准西運司言準指揮將本路入糴十四年  
分馬料合歲發本錢盡付和州候今秋成熟就糴屯田  
諸莊倉不盡稻穀令本司同建康都統相度本司乞令  
舒蘄州為軍從例料撥厚熙十四年馬料本錢起赴  
和州今秋成熟令和州照例取撥本州合歲稟各同三  
州起到錢數照去年已行事理就便糴屯田諸莊耕兵  
願糴倉不盡稻穀撥赴本州收樁支遣建康府都統制

郭均等乞從准西轉運司所申詔從之如將來市價高  
於元科之數須管運司貼湊取足毋致虧損閏七月四  
日詔趙善俊將已糴到米認數以新易陳樁管以知鄂  
州趙善俊言近準有割付將湖廣總領所出糴米本  
錢內除路續賣金會子九萬一千六百貫七百文赴鄂  
州令守臣糴米樁管尋收糴到米四萬五千八百石三  
斗五升每石價錢二貫文共支過本錢九萬一千六百  
貫七百文故有是命十八日詔令制置司同帥漕司下  
那融措置收糴毋致後時以權發遣施州趙定言頃年  
夔路偶闕軍糧失於預備以益代支欲當此豐歲廣行  
收糴以備軍儲之乏故有是命八月二日詔令提領封

宋會要

樁庫所支降會子一十五萬六千二百六十九貫付准  
東總領所三十二萬六千三百一十二貫付准西總領  
所三十萬貫付湖廣總領所並充今年和糴樁管米錢  
支用八日詔令湖廣總領所照應已降指揮分撥價錢就  
江陵府糴米二十萬貫委本府認數樁管知江陵府趙  
雄言今歲湖北諸州雨水霑足稻田大畝豐歲自朝廷  
量降本錢分委諸司及本府糴米五六萬斛同見管樁  
積米一處於城中安頓略計可與軍民官吏儲蓄半年  
之糧續又奏乞量降本錢且令本府糴一十萬石同見  
管官米一處樁積可以就目前穀賤傷農之弊檢會湖  
廣總領所狀準指揮印降一貫五百例湖北直使會子



二百萬貫赴總領所收換會子今先次收換到舊破會子二十萬貫附綱赴左藏西上庫送納外照得見在新會子一百八十萬貫未有續申已換數日并鄂州大軍庫會子一十四萬餘貫橋管勘會秋成在迤米價低平合依年例和糴橋管米斛奉旨提領到橋庫所支降會子三十萬貫轉前項見橋管一十四萬貫并於未收換和糴米六十萬石仍照應年例差官既沿流豐熟州軍湖北京西屯軍去處置場招糴限歲終了足毋庸稍有科抑作弊故有是命二十四日淮東總領所言近準指揮給降本錢今本所鎮江府并淮東路沿流豐熟州軍

卷三萬七百八十七

置場招糴橋管米五十萬石限歲終了足本所差官置場招誘糴買外昭對鎮江府止管三邑所產不多全仰淮東州軍豐熟去處收糴緣今歲高郵以西至楚州一帶早傷兼今來所糴米數浩瀚竊慮郵路諸司差人前來淮東所地分撥幹爭糴却致米價增長難以辦集乞下逐州遵守勘會以降指揮委淮東西總領各和糴米五十萬石內淮東總領令差官就鎮江府并淮東路沿流豐熟州軍置場收糴淮西總領令差官就建昌府大平州池州并淮西路沿流豐熟州軍置場收糴既有分定去處自合各行遵守詔令淮東西總領所各遵依已降指揮疾速施行九月十七日詔令湖廣總領將江

西早傷州縣與兗和糴以臣僚言今歲諸路豐稔而江西吉州等處却有早傷照得所降和糴指揮湖廣總領糴六十萬石數內江西亦有收糴去處恐未真自此猶青實為非使故有是命十月五日詔司農寺糴米每石作二貫二百文價大賤可增一百以利農十二月十八日詔淮東總領吳瑄今年和糴米五十萬石率先了辦可特轉一官十四年正月十八日宰執進呈江陵府糴米數上曰趙汝誼糴米數足雖在吳瑄之後然相去不甚遠亦不可不激勸可減三年磨勘四月二十七日詔江東轉運司將年例馬料五萬石委官置場依市直糴買不得科敷州縣以臣僚言乾道八年移屯馬軍于

卷三萬七百八十八

建康府歲糴馬料五萬石令本路轉運司截換上供錢充糴未本每穀一石給錢一千二百以為定額轉運司分拋下近江諸郡收糴起發至淳熙四年淮南漕臣忽以淮甸秋成穀價極賤為請續有指揮併將江東路元給本錢頓減三分之一且如去秋號為大稔臣體訪得馬料穀價如池州等縣每糴一石為錢一千有奇其願船綱與水脚錢之費每石為錢三百有餘則是一石之料官給本錢八百而民之貼錢幾於六百矣乞依乾道元給本錢之數專委轉運司措置糴不得敷之諸州縣實新民幸甚奉旨令戶部着詳本部照得近年州軍例皆豐熟所降價錢每石八百文者已是均平難以用元



給本錢之數若日後時價稍增即仰從實具申增添所  
是專委轉運司措置收糴勿致之州縣一節今欲下江  
東轉運司條具故有是命五月二十七日四川總領趙  
彥適言每年充買成都府路彭漢綿州石泉軍秋料者  
稅米二萬餘石支移赴綿州應副支遣所屯將兵內彭  
州每歲計四千九百六十四石有畸緣彭州去緣州地  
里最遠兼本州更有支移赴威茂州管下五城寨遠倉  
軍糧八十餘石每年百姓遠輸往返勞弊本所昨自淳  
熙四年為頭措置委官就綿州置場糴買應副不關膏  
具奏乞將彭州淳熙四年秋料合支移赴綿州稅米權  
住一年如日後準此措置不關即乞永遠蠲免庶幾民

卷二萬言分七

力稍蘇已奉旨依奏臣照得綿州贍軍倉則日所管收  
糴到軍糧可以應副今年分支遣不關所有彭州淳熙  
十四年秋料合支移赴綿州稅米乞更與蠲免一年從  
之七月三日詔禮部給降度牒六十道付兩浙西路提  
舉羅點充糴本以備賑卹先是羅點乞為早備欲預先  
會計收糴為他日之用故有是命二十二日詔江西湖  
南州縣今歲間有闕雨去處可各給降度牒三百道付  
兩路提舉常平司隨宜措置收糴米斛每道依例價錢  
七百貫聽人戶以錢銀會子從便請買毋得稍有科敷  
其米並別項指管專備賑濟賑糴支用九月十一日江  
西提刑馬大同言夏秋以來早暵為虐必須糴米以為

宋會要 食貨四一

準備照得提刑一司有捕盜贖賞錢江西激賞庫內舊  
有四萬貫吉州秋估停贖人家業出賣解到一萬七千  
餘貫通及六萬餘貫乞將此錢往豐熟地頭趁時收糴  
約得米三萬餘石本路州縣數內據江州興國軍中早  
傷最甚臣除已撥錢二萬貫借江州興國軍各一萬貫  
充糴本外自餘尚有二萬貫却聞廣南循梅諸州興贖  
州龍南安遠接近今歲大稔亦一面選委官吏前去置  
場收糴候向去撥發往諸州縣徑自賑糴昨來有不許  
諸處過糴指揮乞檢舉申嚴行下從之十二日詔封樁  
庫支降會子五十萬貫委浙西提舉羅點和糴米二十  
萬石淮東總領所取撥鎮江府見樁管會子一十九萬

卷二萬言分七

貫湖廣總領所取撥鄂州并大軍庫見樁管會子共三  
十萬貫並各照例選官就豐熟去處置場內浙西提舉  
招糴堪好米斛仍一面取見實直開具申尚書省毋令  
稍有科抑 十五年正月九日詔淮東轉運司於揚楚  
州高郵軍見樁管料內共取撥馬料一十萬石發赴建  
康府就近倉廩樁管準備淮西總領所以新易陳用  
其船脚糜費照例支降三月二十五日詔四川財賦軍  
馬錢糧所言利闕興州大安軍并成鳳州合和糴應副  
沿流諸處屯駐官兵馬料大麥所有淳熙十五年歲用  
之數本所自置場糴買已足更不分科百姓詔更權免  
一年四月二十五日司農寺言省倉和糴樁管馬料近

三七



承指揮權住收羅月具市價申取指揮本寺照得見羅  
 經常馬料既是有與販入中亦合一體住羅緣經常  
 馬料見管不支約支月日不遠目今有管羅料錢六萬  
 餘貫並在豐儲倉令項安頴內見錢二萬八千五百貫  
 以客人久例見錢不許出柵蒙戶部將金銀兌換今諸  
 倉見管朝廷指管馬料一十九萬餘石今措置欲以即  
 月市直每石一貫二百文有管經常金銀錢會六萬貫  
 乞羅指管馬料五萬石應接支遣庶得發池陳料不致  
 積壓候向去稻上市接續照市價收羅依數指管使之  
 十六年正月六日兩浙路運副耿秉言去歲科降殿步  
 司馬草錢計二十七萬七百餘貫已承指揮令戶部料

卷二萬首八七

撥本年月椿經總制等錢自六月止九月分作三限發  
 納應副今後準此所有淳熙十六年分合科錢數乞令  
 戶部依年限米各取撥從本司先次一面拘催庶幾可  
 以照限辦集從之淳熙十六年四月十日四川總領所  
 言利閣興州大安軍并成鳳州合和羅應副沿流諸處  
 乞駐官兵馬料每歲八萬石自淳熙四年後置場羅買  
 遞年無闕更不分科百姓乞下逐州曉諭詔更權免一  
 年自起興元年至五年亦如之六月十二日宰執奏事畢上宣曰  
 曰今歲所至有秋成之望卿等可預行計置和羅以廣  
 蓄積仍具見在米數及將來收羅數未豐歉不常似此  
 年歲不易得也十六日詔封橋庫支會子八十萬貫付

淮東總領所五十萬貫付湖廣總領所專委趙師魯梁  
 總令項務管以備羅米使用淮東羅米五十萬石湖廣羅米三十萬石七月二  
 十一日中書門下有言秋成在邇米價低平依年例和  
 羅指管未斛以廣儲積詔司農少卿章璞和羅米五十萬  
 石合用本錢於封橋庫指管會子內分作料次支降自  
每歲節次作百司農少卿長九月六日又言淳熙十  
 六年上半年舒州有剩錢到錢八萬四千二百六十  
 餘貫新州有剩錢并去年見在等錢共八萬一千五百  
 餘貫各已降指揮令羅米指管深慮逐州所產不敷却  
 有科抑詔令淮西運判王厚之體訪見本路委是得敷  
 可以羅米去處即將新州見在錢錢指置分羅十七日

卷二萬首八七

詔淮西總領張抑和羅指管米四十萬石令分委官諸  
 州收羅其羅本錢於總領所指管下會子七十萬七千  
 六百餘貫數均支撥或本錢不敷許從實申乞支降  
本所將所撥場撥運等錢一十萬貫同日詔淮西江東  
 和羅馬料令逐路漕司指置依時價收羅不得分科州  
 縣敷擾於民日乾道七年移屯馬軍于建康所用馬料  
 每歲撥上供錢令江東漕司羅五萬石淮西漕司羅六  
 萬石每石定價一千二百文倘淳熙四年淮甸大稔減  
 價一半遂為定例由是州縣不復置場只以物力高下  
 科抑人戶其後江東臣僚陳乞增作八百文而淮西如  
 故至是臣僚言歲有豐歉數有貴賤自古和羅每因時

一第... 冊... 卷... 4 版... 內



而立價無一定不易之理且江東已行而淮西邊鄙不  
容未霑恩賜故有是命十一月一日殿中侍御史范處  
義言三總領所和糴乞用淮西例體訪沿流州軍視其  
熟之上下隨宜分糴或于元數不敷許其陳奏仍申  
嚴科抑之弊從之十二月五日詔封樞庫支降會子四  
十萬貫令浙西提舉張體仁就近便出米去處和糴米  
二十萬石赴豐儲倉橋管

卷二萬七百八十七

全唐文

宋會要均糴

徽宗政和元年五月十七日熙河蘭湟秦鳳路宣撫使  
措置陝西河東路邊事董貫奏乞下轉運司推行均糴  
之法詔依所奏不得因緣作弊搔擾及糴買不均等仍  
委提刑提舉常平司走馬承受常切覺察按劾以聞當  
重行典憲所有河北河東仰逐路監司限半月同共從  
長相度委實可與不可施行有無窒礙未盡事理保明  
詣實入急遞聞奏二十九日又言均糴之法鄉村若以  
田土頃畝均敷則上等所均斛斗數少實為優幸下等  
均定斛斗數多不易供辦如以家業錢均則上等所均

卷二萬七百八十一

斛斗數多下等人各均定斛斗數少委是兩事利害不  
同轉運司具到坊廊戶均敷目看詳欲乞依久例只於  
家業錢上均糴詔今年五月十七日已降指揮董貫奏  
陝西均糴斛斗若只坊郭鄉村等等均定石數收糴緣  
元定等第內家業錢往往不等謂如家業錢六千貫文  
至一萬貫為第一等之類作一等均糴切慮法行之後  
不得均濟下轉運司推定一州一縣合糴都大石數會  
計一州一縣逐等第都計家業錢紐算每家業錢幾文  
合糴多少石斗所貴均一已行下詔今乞令陝西轉運  
司並依今來所奏事理施行十一月一日都省言河北  
路轉運司陳亨伯奏元降陝西均糴畫一諸州縣官戶



即無減免之文本路州縣已一例均定石斗料納詔官  
戶無減免之文多係停蓄斛斗之家可依所奏 二年  
七月二十八日詔逐路轉運司各據本路逐路合糴斛  
斗數目以本縣人戶見今均數後錢文簿籍定合納錢  
數於後錢數上紐算合均糴之數均與逐戶如有畸零  
闕剩之數並只就整收糴零數即免內坊郭第六等以  
下鄉村第五等以下免均即人戶所出後錢數多致所  
均之數艱於送納者仰所屬州縣轉運司量減應今米  
均糴並依青苗法先期支錢候至合送納時月若遇豐  
凶貴賤不同以有餘不足通計謂如元支散時詔米一  
百文後却賤止七十即添糴三分又却貴三分即減三

卷二萬七百九十一

分之類餘並依奏糴法施行八月三日尚書省言七月  
二十八日已降指揮三路均糴斛斗今措置約束均糴  
法州縣不得常行並俟朝廷降指揮方許均糴不應均  
而輒均若不依後錢或多寡不均者徒二年吏人配千  
里不前期支錢或斗價支錢增減不實者加一等吏人  
配一千五百里乞取若減剩所均錢者以自盜論贓輕  
者配一千里從之 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尚書省言今  
歲大稔物賤傷農除災傷經檢放去處奉聖旨今諸路  
轉運司以諸司封樁錢量行均糴一次契勘三路已行  
均糴法其諸路合遵守三路均糴法施行 四年六月  
二十二日詔諸路均糴差到非見請重祿人內人吏每

日添支重祿錢三百專斗錢二百仍於寬剩後錢內支  
給從廣南西路提舉常平司請也十月二十三日詔自  
今均糴斛斗須管先樁見錢方得均糴如違官員徒一  
年吏人配千里以尚書省言河陽縣及孟州溫縣百姓  
訴納過均糴斛斗不曾支錢詔官吏罰銅有差兼有是  
詔 五年正月二十二日河北東路提刑司奏准朝旨  
滄州無縣民昨發政和元年内輸均糴白米每斗支價  
錢六十至四十政和二年內又斗支一二十而市價為  
百二十并今體量到逐年均糴白米價例比街市私糴  
價錢委有低少錢數緣係逐年本州估定行下本縣依  
價均糴詔均糴當用市例當職赦宥特免黜責今後如

卷二萬七百九十二

或虧損當重得降黜諸路依此五月十三日詔河東河  
北三州自去歲早霜田苗不收漢蕃人戶類皆闕食可  
權罷今年均糴候豐熟依舊宣和七年五月九日德音  
京東河北路州縣勘會去年八月已降指揮河北一路  
均糴斛斗共八十一萬石其間有因災傷人戶全不曾  
送納及送納未足去處切慮官司為見今歲二麥豐熟  
便行催納其不曾支請價錢人戶未納斛斗並與放免  
已請糴本人戶及先借諸司斛斗充數起發未嘗填納  
之數並與展至夏料止擬已請錢數依市價折納餘更  
不得催理及別作名目抑配收糴如違許人戶徑赴尚  
書省越訴向來均糴聞有未還價錢官吏作過互相容



庇仰宣撫司將分依州縣糴本數目曉示人戶勘驗所  
支之數如有未還並督責日下支還了當仍具因依申  
朝廷黜責向來河北均糴有人戶結攬衆戶合納之數  
前去送納如有欠少未足并合補納斛斗並合於結攬  
人名下催理不得將衆戶一例搔擾

卷二萬七百九十二

全唐文

宋會要

慶元元年十月二十一日詔朝廷方下廣糴之令如州  
縣輒敢遏糴許人戶越訴監司不為受理及失覺察仰  
御史臺彈劾施行從吏部郎中兼權右司張濤之請也

卷二萬七百九十二







則四銖為一兩之遂成其秤秤合黍數則一錢半者計  
三百六十黍之重列為五分則每分計二十四黍又每  
分折為十厘則每厘計二黍十分黍之四十四黍則每  
厘先得二黍余四黍都分四十分黍之四每四毫一絲  
又得四分是每厘得二黍十分黍之四每四毫一絲  
六忽有差為一黍則厘黍之數極矣一兩者合二十四  
銖為二千四百黍之重每分百黍為銖十黍為釐二銖  
四釐為錢二釐四黍為分一錢二黍重五厘六黍重二  
厘五毫三黍重一厘二毫五絲則黍之數成矣其則  
用銅而鏤文以識其輕重新法既成詔以新式留禁中  
取大府舊秤四十舊式六十以新式較之乃見舊式所  
謂一斤而輕者有十謂五斤而重者有一式既若是權  
衡可知矣又比用大秤如百斤皆垂鈎於架植銀於衡  
環或偃仆手或抑按則輕重之際殊為遠絕至是更鑄  
新式悉由黍象而齊其斤石不可得而增損也又令每  
用大秤為顯以絲繩既置其物則却立以視不可得而  
抑按復鑄銅式以御書淳化三體錢二千四百暨新式  
三十有三銅牌二十授於太府又置新式於內府外府  
復頒於四方凡有十有一副詔三司使重較定以御書  
淳化三體錢二千四百磨令與開元通寶錢輕重等副  
有司先是守藏吏受天下歲輸金幣而太府權衡舊式  
失準得回之為姦故諸道主者坐逋負而破產者甚眾  
又守藏吏代有校計爭訟動必數載至是新制既定姦

弊無所措中外以為便 真宗景德二年八月詔劉承  
珪所定權衡法附編敕而不頒下 四年五月劉承珪  
言先監內藏庫日受納諸道州府軍監上供金銀凡係  
秤盤例皆少剩蓋由定秤差異是致有害公私嘗以奏  
聞尋令校量秤則自端拱元年起首至淳化三年功畢  
遂詔別鑄法物付太府寺頒行其重定秤法皆上稟睿  
謨兼參以古法顯有依據永息弊欺切慮言之無文行  
之不遠今請知制誥趙安仁撰成序一首繕寫以聞乞  
降付所司以備檢閱從之大中祥符二年五月三司請  
下太府寺造一斤及五斤秤便市肆使用從之 六年  
四月劉承珪言先奉詔旨以天下權衡之法不一今詳  
定及刊石為記請令所司檢會諸道有銅錫法物州郡  
并在京庫務各賜石記一本從之 神宗熙寧四年十  
二月十一日詔以太府寺所管斛秤歸文思院 哲宗  
紹聖四年十一月十六日戶部言轉增損衡量若私造  
費者各杖一百徇於市三日許人告每人賞錢有差令  
轉運司所在置局製造送所在商稅務衛賣 徽宗大  
觀四年二月九日議禮局劄子臣等伏覩陛下度律均  
鐘更造雅樂施之天下為萬世法至於禮器尚仍舊制  
未聞有所改作禮樂有國之大本而其末起於度數度  
數得則權量正法度一而民不疑今禮樂異制不相取  
法非所以一民也臣等欲乞明詔有司取新定樂律之

卷八千六百三十三



度審校禮器有不合者悉行改正以副制作之意詔律  
度量衡先王之制不相襲而歷代亦不同今以身為度  
起律作樂則於禮制宜依所奏 四月二十四日朝奉  
即試給事中蔡夔奏臣聞虞舜五載一巡守則必同律  
度權衡成王制禮作樂頒度量而天下大服然則度量  
權衡之致謹者聖人所以行四方之政也恭惟陛下與  
神為謀以身為度因帝指之尺以起鐘律之制奏之郊  
廟八音克諧而天地之和應矣臣尚願頒指尺于天下  
以同五度五量五權之法區區之愚以今日所用度之  
長短知量之多寡權之輕重非將有所增損也特因仍  
其舊悉使考協于新尺之度數而定為永法備成一代

卷之六十三

之典昭示無窮乞詔有司討論施行詔依今議禮局討  
論申尚書省 開封尹李孝偁等奏契勘度量權衡出  
於一體舊條以積索為數修立成文今來大晟樂尺係  
以帝指為數昨已奉聖旨頒行天下其量權衡雖據大  
晟府稱皆於度緣至今未曾頒用本所欲擬舊條修立  
即度量權衡不出於一欲依樂尺修立又緣既未頒行  
未敢立法欲乞詳酌先將量權衡之式頒之天下仍  
付本所以憑遵依修立成條詔量權衡以大晟府尺為  
度餘依奏 九月十三日工部尚書兼詳定重修敕令  
權開封尹李孝偁奏看詳度量權衡出於一體內度雖  
已得旨頒大晟新尺行用緣依政和元年四月十二日

係一作後

勅應于長短廣狹之數並無增損其諸條內尺寸止合  
依上條用大晟新尺紐定謂如常長四十二尺闊二尺  
二尺七分五分闊二尺一寸三分為一尺五寸五分  
一尺四分五分闊二尺一寸三分為一尺五寸五分  
一尺四分五分闊二尺一寸三分為一尺五寸五分  
一尺四分五分闊二尺一寸三分為一尺五寸五分  
下即不銷逐條展計外有量權衡今候頒到新式續具  
修定從之 三年十月二十一日提舉荆湖北路常平  
張勳奏窺見諸路皆於會府作院製造等秤給付州縣  
出賣往往輕重不等欲望責在諸路漕臣常切檢察須  
管依法式製造無令有輕重之異奉聖旨令尚書省措  
置勸會民間所用斗秤等尺依條係諸路轉運司於  
所在州置務製造送諸路出賣除留功料之直外以五

卷之六十三

分上供餘給本司并近降朝旨依尺製造新尺頒降諸  
路依樣造新尺出賣其舊尺更不行用及斗秤升等子  
亦有朝旨令文思院依新尺樣製并依見行法式製造  
在京并府界諸縣合出賣之數所有外路只降樣前去  
仍令多數製造出賣訪聞所屬並不遵依條令及所承  
朝旨廣行製造出賣其餘官司往往未曾依新樣製換  
易及民間見用斗秤尺等子多是私造私用與舊官  
造法物混雜行使無以分別并自領降新法樣製後來  
未聞有出賣之數不在於度量權衡樣製不一兼於合  
叔出賣價錢暗有虧失欲令文思院諸路轉運司各自  
今來指揮到日立便約度依元降朝旨合造斗秤升等



尺數目限一季廣行製造除官司應用之數自合給換外依條分送所屬出賣應副民間使用應舊有斛升秤尺等並限半年盡數首納不得隱留如出限許人告首除犯人依條斷罪外每名支賞錢二十貫仍先具措置施行次第申尚書省詔並依 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文思院下界奏契勘本院見奉行聖旨指揮別置斛秤一作除已申請到乞收造斛秤行人和雇製造等書一遵依施行外今續條具到下項一契勘新法斛秤見依朝旨限一季廣行製造降樣付諸路轉運司及商稅院出賣今來即未有行使期限欲乞在京及外路並自政和五年正月一日奉行一契勘鐵鍋法物並合改造頒降

宋令六百一

在京官司及天下州軍今來萬數浩大即難以齊寫造較定應副今欲乞先次料造物法一百副除在京緊切給納庫務逐急製造交付外其餘官司及諸路州軍並許令將見舊法物赴院送納請換充支新法物行使所有今來先造一百副合用銅數於本院刻帳管取般銅並無見在委是見闕乞下戶部計置應付一契勘新造斛秤朝旨降樣付諸路轉運司製造出賣所有造到斛秤合用團條火印亦合給降今欲寫造火印三百副逐旋頒降使諸路轉運司從之 五年二月三日少府監言文思院下界造新降權衡度量今承朝旨權佳製造竊慮合且依舊樣製造送商稅院出賣候降到許造新

付一在子

樣即行住罷又奉詔限一月製造皇太子出閣合用秤及賜食院製造斛秤續承降到大晟新法斛秤製造頒降間承尚書省劄付權衡度量權佳製造即無却行製造太府寺斛秤之文是致造作前項緊急生活應付未得乞下院具依太府寺法製造詔並權依舊製造餘依宣和七年十二月十三日尚書省言左司員外郎閻孝悅奏臣聞嘉量之製具在方冊而愚民無知趨利冒禁姦弊百出自為高下至於割移規模增加裝具害法害民莫此為甚欲望聖慈明詔上方鑄銅為式頒之天下以正私偽庶使童子適市莫之敢欺以比隆二帝三王之盛豈不聽與尚書省借置參酌擬修下條諸增減

宋令六百三十三

斛升秤尺等若私造私用及販賣者各杖一百增減私造仍五百里編管私用及販賣並令眾三日以上許人告巡察人知而不糾杖八十告獲斛升秤等尺私用及販賣錢二十貫增減若私造錢五十貫從之十月二十九日詔戶部支錢五百貫令文思院依臨安府斛秤務造成者樣升斛秤尺等子依條出賣其錢循還作本仍先次製造樣制法則頒降諸路漕司依式製造分給州縣貨易行使其民間見行使私置升斛秤尺等子候官中出賣日並行禁止如或違犯並依條施行 宣和二年二月二十七日右承議郎利州西路安撫使司主管書寫機宜文字吳援言商賈細民私置秤斛州縣雖



傳一作轉

有著令然私相傳用習以為常至有百里之間輕重多寡不同望下有司申嚴法令置造刊鑄字號量立價錢許人請買非官給者重行責罰從之

卷八十六百三十三

宋會要

諸郡進貢

太宗太平興國二年閏七月二十八日有司上諸州所貢閏年圖故事每三年一次令天下貢地圖與版籍偕上尚書省國初以閏為限所以周知地理之險易戶口之衆寡焉至是吳晉悉平奉圖求獻者州郡樂於四首端拱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潭州上言於湘陰縣長樂江九乳灘下鍾制作精妙上有古篆八十三字人不之識畫圖以進 真宗景德元年六月十五日詔川陝廣南福建諸州自今承天節三千里內仍舊入貢其外止具表以聞 大中祥符元年七月四日命知誥周起閣門

天聖六年六月

祇候侍其旭編排東封路進奉先是朝陵沿路士庶貢物俟有司給賜頗至稽滯及是命起等主之八月五日詔天下及蕃國以東封遣使貢方物知盡輦赴泰山重成勞費今三司除充庭貢之外並於東京進納止使人齋表泰山陪位 仁宗天聖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詔河南府每年進牡丹花櫻桃自今止於係官園內有處採取供進從樞密直學士李及之奏請 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中書門下言御史臺母遇郊社於常朝文武百官料錢內等第分減充進奉馬價錢郊裡畢迴賜元進人又多差出難為勘會今後欲令於驥院借馬充進從之 景祐元年四月二十三日知江寧府李若谷言



乾坤節常年進奉銀一千兩絹一千疋伏緣當府不產銀只是配買累歲災傷人民貧困已將省庫見管土產細絹二千疋上進候豐稔依舊買銀進奉詔今後買銀並依市價不得虧損人民六月十六日起居舍人知諫院郭勸言江淮發運使劉承顏進輪扇浴器乞宣示百官毀擲誕布中外不得以此進獻帝曰扇車給還浴器元不進獻諫官御史章疏更體訪審寔 寶曆四年五月十五日撫州上金谿縣戰坪所得生金山重三百二十四兩帝初令送左藏庫而二司言瑞物宜留禁中乃藏於龍圖閣瑞物庫 皇祐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帝謂宰臣曰臣僚謝恩進馬納直四十千清貧可憫宜自

卷一百三十六

二

今與減半價永為定制龐籍曰臣子進獻君父不當計高下之直聖恩憫察天下幸甚 皇祐五年五月八日中書門下言自來諸路轉運司進羨餘錢物入助三司多是將要用錢數充進後却致本路闕用即於民間無名刻剝或將稅物估高價逼勒折納見錢以充支費致民力困匱深可哀憫詔逐路轉運司今後如本路錢數的是有餘或因轉易所得委不侵虧煩擾吏民方得供進如違重行責降 神宗熙寧二年二月二十五日詔左右街僧道錄每遇大禮畢倒皆貢銀稱賀令客省引進訖即時當官給付元進奉人十一月二十六日詔諸路州軍今後慶賀進貢金銀物帛並止具表件析物數

以聞貢物候上供綱運同附上京 徽宗政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詔自今不許監司守臣以供奉進獻為名貢花株果木海錯什物等其見計置下緡錢物色指揮到日撥歸元來去處若輒存留錢物並當以自盜論令御史臺覺察聞奏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六月十三日登極赦應諸路帥臣監司郡守許依例進貢推恩 十一月四日戶部侍郎向伯奮等言准已降旨將來聖節諸路監司州軍令進金銀錢絹等緣天中節已行進奉權與蠲免今夔州等路有發到進奉物及以後諸路州軍起到數乞下左藏庫交納理作來年進奉從之

卷一百三十六

三



全唐文

宋會要詔令八頁

徽宗政和七年八月十六日詔恭人久為瓊管遺患令其入貢頗有慕義之心沿路券馬請給可令所部監司守臣加等給賜所到州驛設務令豐備授衣月近特賜錢五百貫令置寒服候到畿甸先具數申尚書省於權貨務支幘頭帽子公服腰帶給賜

歷代土貢

太宗太平興國八年九月二十一日詔廣州歲貢藤每斤去破羸中用者纜三兩大通治歲輸鐵尚方鑄兵器鍛鍊外十纜得其四五自藤取其堪用者鐵先鑄成器俾工官泮治之無使負重致遠以墮民力 淳化三年

卷一百六十六

八月十九日詔暉州歲貢阿膠先是煎膠參用諸藥發民汲井供用取水一人所能荷者輸錢三十自今勿復用此藥以州兵代民汲水恐民取水勿責其直 真宗大中祥符五年九月二十八日詔諸道州府自今土貢並以官物充如無以省錢收市不得配率 仁宗明道二年六月二十五日侍御史知雜李絳言諸州歲貢魚果因送道羣臣謂之貢餘挾持遐遠 無搔擾乞行禁止詔自今應供歲貢委三司減節常數羣臣不得因相餉遺 慶曆七年九月八日詔申舊制止絕天下毋得以貢餘為名饋遺違者許人陳告 皇祐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詔諸道歲貢茶果飯食諸物係災傷州軍並

令止絕 英宗治平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神宗即位

未改元詔化殿煎造果子今後郊禮供進其在京不產者以別果瓜充代更不下外州軍煎造 神宗熙寧元年十二月尚書戶部上諸道府土產貢物開封府麻黃

五十斤酸棗仁伍斗河南府峭粉八兩青州仙紋綾一

十五匹棗一萬五千顆蜜州布二端海蛤一匣子齊州

陽起石一百兩白礪蠶二十三兩沂州茯苓五斤仙苓

牌五斤萊州七孔決明五斤濰州綜絲絕一十匹淄州

防風三十斤兗州雲母粉一斤白羊石五兩黑羊石五

兩茯苓七斤半青礪石一斤仙苓牌一斤赤箭草七斤

車曹州絹二十匹葶藶子三升四合濮州駝絨布二匹

毛布二匹襄州大青茅藍十五兩母獐皮五十張鄧州

絹一十匹白菊花五十六斤隨州絹三十匹滑州絹三

十匹蔡州蠶虫水蛭各二兩棣州絹一十匹德州絹一

十匹廣州絹一十匹恩州綾三十匹邢州解玉砂一百

斤懷州牛膝五十斤洛州絕子二匹磁州磁石五十斤

磁玉一十斤永興軍酸棗仁五斗地骨皮一十斤同州

編紋靴材一副華州茯苓四十四斤商州麝香二十斤

寧州菴蘭蒿子一十斤乾州栢實一十斤儀州弩絛麻

皮三十斤絳州防風二十斤半黃蠟二十斤半忻州解

玉砂五十斤澤州白蜜五斗石英二十五兩亳州絹一

十匹黃州紵布一十匹越州綾一十匹葛絛紗一十匹



秘色甕器五十事蘇州白塔一十秤湖州白編布二十  
 匹明州乾山藥一百斤烏鬚骨二十斤台州天壽根三  
 斤甲香三斤鮫魚皮三十張睦州交樓絹一十匹布五  
 匹白蜜五十斤宣州黃連一十斤歙州白滑表紙一十  
 張大龍鳳墨一百錠信州白蜜五十斤用銀瓶二隻盛  
 慶州白布一十匹昂州布一十匹益州大花羅六匹高  
 紵布一十匹眉州麩金三兩蜀州春羅四匹嘉州麩金  
 三兩邛州絲布二匹黎州紅椒二十斤簡州綿細二十  
 匹梓州白熟綾一十四匹遂州檉蒲綾一十匹資州麩  
 金五兩普州絹一十匹昌州絹一十匹渠州冒子木二  
 大片洋州隔織三匹麝香五臍閬州綾一十匹劍州已  
 戰三片巴州綿細五匹木藥子一百顆蓬州絲綾一  
 十匹龍州附子一斤側子八兩羚羊角四具烏頭八兩  
 集州木藥子一十顆山荳根一十兩連州藍細五匹施  
 州木藥子二大片開州車前子一斗二升黃蠟一十斤  
 涪州絹一十匹細五匹渝州絹一十匹漳州甲香五斤  
 鮫魚皮二十張連州細布一十匹元豐三年二月十  
 二月詳定朝會儀注所言唐高書戶部主貢物大朝會  
 則陳之國朝舊儀元正朝賀所陳貢物僅存其名蓋有  
 司之闕謹稽按圖誌推原州郡物產之所宜輕重多寡  
 稍為條次京東路南京絹二十匹兗州花綾十匹墨百  
 斤茯苓雲母防風紫石英各十斤徐州雙絲綾細絹各

一十匹曹州絹十匹葶藶子三升青州綾二十四匹鄆州  
 絹十匹密州絹十匹牛黃三兩齊州絹十匹綿百兩陽  
 起石防風各十斤濟州阿膠三十兩沂州紫石英仙靈  
 脾茯苓各十斤鍾乳三十兩濰州紋綾二十匹登州牛  
 黃三兩金十兩石器十萊州牛黃三兩牡蠣海藻各十  
 斤石器十單州蛇床防風各十五斤濮州絹十匹淄州  
 綾十匹防風長理石各五斤淮陽軍絹十匹餘十五路  
 稱是見元豐三年九域志又言夏言冀州以帝都入穀  
 不貢異於餘州唐地理志京兆河南府皆有貢今開封  
 府雖不列於諸州亦宜復土貢並從之仍詔貢物應貢  
 者給省錢偶無者聽以他物代並進夫博送 徽宗崇  
 寧三年二月四日講議司送到參詳官林據劄子近因  
 參考殿中六尚之制見供奉所須之物多而於諸州甚  
 非所以奉至尊彰洪業也伏望睿斷特命有司盡講天  
 下土貢之法行之以所在坊場錢充用庶幾名正實顯  
 久而可行詔令諸路轉運各據地土所出具有名件  
 開奏一政和三年三月七日夔州路轉運判官龐恭孫  
 奏建置州歲貢細茶芽十斤黃蠟二十斤候本州起  
 稅了當每遇天寧節及大禮依例進奉銀絹梓州路轉  
 運司狀建置純滋州并管下縣城寨堡所有逐州每年  
 合發進貢夔州路新建州部事體一般欲乞依夔州路  
 轉運司已得指揮施行從之七月十四日戶部奏宣德



郎權勾當內香藥庫曾安強契勘本庫受納諸州土貢  
 欲乞依崇寧歲貢六尚供奉令知通躬親監視選擇用  
 袋入本庫臣名封印申發本部今勘當欲依本官所乞  
 事理施行從之十月十七日殿中省奏勘會諸路貢物  
 官司計置不依時暴涼不如法以致損壞起發不依限  
 者已有崇寧敕各從杖一百斷罪外若係被差管押權  
 擊之人起發在路故違程限或津般安放不謹從來未  
 有約束本省今相度欲乞諸州應差管押權擊貢物之  
 人若沿路無故稽程或津般安放不謹致有損壞罪輕  
 者杖八十從之 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壽州狀檢承  
 政和諸路歲貢六尚局格淮南路壽州棟蜂兒一百斤  
 蘇本州自來不是出產去處安豐一縣土產不多契勘  
 本路廬和舒無為軍等州縣各有土產地分伏望將本  
 州合貢數目同共承認供奉歲貢詔從之仍減三五十  
 斤 高宗建炎四年六月十日中書門下省言四川每  
 年合赴內東門司及內藏庫送納進貢匹帛累年不到  
 詔令張浚催促依年例送納如有已起在路及截留格  
 管數目並仰津發赴行在送納 紹興三年五月十四  
 日都省言揚州依格合發土貢細紵布係是溫泉州出  
 產之物本州累經殘破目今並無客販望權蠲免二年  
 候將來成井邑起稅賦日依舊從之 二十九年閏六  
 月十六日詔建康鎮江府見今起發水段道路遠勞

費人力今截止住津發 三年四月九日荆湖南路  
 轉運司言全州出產斑竹置造器玩况全人之產鮮豐  
 而土產之出不厚所籍斑竹戶虛占民力欲望免罷如  
 朝廷須索臨時製造兼乞禁止本州不得於肆源人戶  
 取索斑竹其籍定人戶却承受本等色役從之 十年  
 十二月進奏院上諸路貢物青州仙紋綾一十匹棗一  
 萬一十顆灘州絲絛一十匹隨州絹三十匹慶州紫  
 茸白花穗四領邢州解玉砂一百斤亳州絹一十匹  
 州白花蛇五斤海州獐鹿皮二百張越州綾一十匹  
 州布一十匹成都府花羅六匹高紵布一十匹昌州絹  
 一十匹遂州檉蒲絛一十匹簡州綿紬二十匹洋州隔  
 織三匹蜀州春羅四匹梓州綾一十匹蓬州絲絛一  
 十匹泉州花素綠布二百匹



宋會要 禁珠玉 貢珠玉 獻珠玉

太祖開寶五年五月太祖遣小黃門以廣州進納折到劉錡先居殿宇梁柱上瑇瑁數片及收復之時兵火燒殘真珠數千顆宣示宰臣仍令速降宣命示諭嶺南道今後不得更差人採取真珠此本先是劉錡之據嶺南也於其管內海門鎮招置兵士二千餘人目為媚川都惟以採珠為務皆令以石碓足躡身入海沉水而下有至五百尺深者咽溺而死者無日不有所獲真珠充盈於府庫人莫知其數又所居殿宇皆以瑇瑁飾其梁棟及王師收復之際一旦盡為兵火所焚至是知廣州潘美等言其事乃詔廢媚川都因令美等閱其兵士籍其

卷三十四

少壯者千餘人立為靜江軍老弱者放歸田里仍詔廣州管內百姓今後不得尚襲餘風以採珠為業由是嶺南之俗稍息其游惰復歸於農業也太宗太平興國五年九月容州採珠場貢珠百斤賜牙校及負檐者銀帶衣服七年八月海門採珠場獻真珠五十斤徑寸者三枚雍熙元年十二月詔曰敦本抑末教化於是興行抵璧捐珠浮靡於焉止息朕祇承丕構緬慕古風思欲崇尚儉朴革去澆競却難得之奇貨復大化之淳源宜自我先以率天下其嶺南諸州採珠場罷之官私毋得採販仁宗天聖三年五月詔闕廣州採珠場聽民戶採取止收稅錢自來有何條約宰臣王欽若等言先朝累有

條約蓋以海上採珠之民深入淵潭為利所誘不顧生命比至出水多至殞絕故憫此艱苦下令禁止况珠玉寒不能衣饑不可食歷代聖帝明王寶穀貴質不以貨為貴帝曰卿等所言是也 景祐四年正月二十七日衢州客毛英言將產業於蕃客處倚富賒真珠三百六十兩到京納商稅院行人估驗價例稱近降詔禁止庶民不得用真珠耳墜項珠市肆貿易不行只量小估價緣自賣下真珠方得限錢納稅無所從出乞封回廣州還與蕃客詔三司相度許將真珠折納稅錢 康定元年二月二十九日殿中侍御史陳洎言乞將真珠折馬價據權三司度支判官劉沆等減定見賣真珠等第價

直錢數詔依所定施行續通長編神宗四年海州更不科罪所責海戶無賦窮流徙之人從之神宗五年七月四日河北沿邊安撫司奏勸會到四榷場真珠已賣未賣數御批訪問客人多却自榷場販到京師出賣可令榷州據未出賣盡底向收因走馬承受赴關管押上京置場出賣 七年正月一日詔定諸廣南真珠已經抽解欲指射東京西川貿易者召有力戶三兩名委保赴稅務封角印押給引放行各限半年到指射處與免起發處及沿路稅仍俱邑額等第數目先通報所指射處照會候到日在京委當職官估價每貫納稅百錢在西川委成都知府通判監估每貫收



稅二百錢出限不到約估在京及西川價報起發處據  
合納稅錢勒保人代納即私販及引外帶數或沿路私  
賣及買人各杖一百許人告所犯真珠沒官仍三分估  
一分價錢賞告人 徽宗大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禮  
部狀修立到下條諸非品官之家不得以真珠為飾詔  
從之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詔今後真珠更不許計置  
上洪只許就本處買賣循環作本即不得因緣阻節有  
失招徠之意 高宗建炎元年十月十二日宰執詣御  
舟御榻前奏事訖上曰昨日有內侍至自京師齋到內  
府真珠等物一二囊朕投之汴水矣黃潛善曰可惜有  
之不必棄無之不必求上曰太古之世槌玉毀珠小盜  
不起朕甚慕之庶幾有以息盜爾 孝宗乾道四年十  
月九日權知廉州唐俊又言本州昨蒙降詔罷貢真珠  
然官吏採取日甚日至逼勒蠶戶深入無涯之淵墜身  
殞命皆不知恤期於得珠而後已乞行下本路監司嚴  
行禁戢速具職位姓名按劾聞奏從之

宋會要

高宗建炎元年十月十二日宰執詣御舟御榻前奏事  
訖上曰昨日有內侍至自京師齋到內府真珠等物一  
二囊朕投之汴水矣黃潛善曰可惜有之不必棄無之  
不必求上曰太古之世槌玉毀珠小盜不起朕甚慕之  
庶幾所以息盜爾



宋會要

淳熙三年九月二十五日參知政事龔夬良李彥穎奏謝外日蒙恩宣示宮禱衣臣茂良等奏寒遠畫生獲觀儀物之盛實為恭遇上云珠玉之屬乃就用禁中舊物所費不及五萬緡臣等奏云若不因宣諭臣等無由得知支用如此不多上云朕安肯於此妄有所費因宣諭近來風俗如何莫大段奢靡否茂良等奏輦轂之下近年似稍侈皆由貴近之家做做宮禁以故流傳民間如鬻管珥者動必言內樣彼若如聖意崇尚敦樸亦必觀感而化上云若要革弊當自宮禁始茂良等奏云仁宗皇帝嘗以南海浚入蕃商大珠賜温成皇后時為貴妃以充首飾戚里靡然效之京城珠價至數十倍仁宗聞其事因禁中內宴望見貴妃首飾不復回顧云滿頭白紛紛殊無忌諱貴妃皇恐易之仁宗大喜命剪牡丹漏賜妃嬪不數日問京城珠價頓減久之貨幣不行上喜云此事誠當始於宮禁茂良等奏古人謂勸民以行不以言今陛下深究治道之原中宮又以儉德著聞躬行于上何患樂俗不革上曰然

宋會要

真宗大中祥符九年正月秦州宗歌雜次回訖李四等貢玉送內藏庫召玉人估價售之凡玉大小三十九團內一團非玉是楊廣石不中用外者聽除夾石臙氣古

玷內侵石間道煙臙氣內侵煙散顏色青次及病色深損傷等各人叙罷腰帶用共估錢四百餘千詔依估價賜錢非玉者令禮賓院給還之

宋會要

高宗建炎四年三月七日宰執進呈宣撫處置使張浚奏大金國進奉珠玉寶貝等物已至熙州上曰大觀宣和間茶馬之政廢川茶不以博馬惟市珠玉故馬政廢關武備不修遂致胡虜亂華危殆之甚今若復捐數十萬緡貨易無用珠玉曷若愛惜其財以養戰士不若以禮贈遺



宋會要 宋漕運二

太祖建隆三年三月詔三司起今成軍衣並以官脚般送不得差編戶民  
乾德六年五月詔曰王者之道使人以時非惟不奪於農功亦冀無煩於  
民力自今應諸道軍縣上供錢帛並官備車乘輦送其西川諸州合般  
錢物即於水路官自漕運不得差擾所在民人仍於逐處粉壁揭示詔書  
開寶三年九月詔曰成都府錢帛鹽貨綱運訪聞押綱使臣并隨船人兵  
多冒帶物貨私鹽及影庇販鬻所過不輸稅算自今四川等處水陸綱運  
每綱具官物數目給引付主吏沿路驗認如有引外之物悉沒官六年六  
月命穎州團練使曹翰都大催督汴路運船太宗太平興國七年二月詔  
先是劍南兩川嶺南荆湖陝西諸州每歲上供錢帛悉發民負擔頗為擾  
宜罷之自今並以傳置卒充其役八年九月四日以洛苑使漢州刺史王  
履儒州刺史許昌高在京同勾當水路發運事以軍器庫使順州刺史王  
繼昇駕部員外郎劉靖在京勾當陸路發運使先是歲清江浙熟米四百  
萬碩赴京以備軍食皆和雇百姓駕船運有和雇之名其實擾人太宗聞  
之特令給每船所用人數雇召之直委主綱者取使雇人不得更差後百  
姓及是有舟船數十綱到京卸畢月餘不能離岸者帝訪知乃責有司且

異國注  
錄者不寫

開皇年十月  
一陸路水運

故水運以動  
十有二三運

問其故乃有司來南來運船於力勝外別附皮革雜用之物至京而掌庫  
者不時受納是有停滯之患判使而下減奪俸以勸之十三日帝曰諸道  
州府多差卸內有物力人戶充軍將卸卸錢帛種種赴京此等鄉民柳村  
之民而為工水手及章駕兵士皆頑惡無藉之輩其斯人可擒耶使盜  
官物恣為不法者十有七八及其大折但令主綱者填納甚無謂也亡家  
破產往往有之乃詔自今荆湖諸州綱船令三司相度合銷人數依江淮  
例差軍將太將管押其江淮兩浙諸州一依前詔不得差大戶押綱九年  
十月鹽鐵使王明言江南諸州載米至建安軍以回船般鹽至州出賣皆  
差稅戶軍將管押多有欠折皆稱建安軍鹽倉交裝斤兩不足準今年三  
月教每鹽一石已上破隨綱隨鹽一升悉卸納補填函淮折耗不足每石  
更破銷耗鹽二升管押使臣三司大將軍將州府軍將綱官綱工本綱部  
轄節級同認教請納少欠等第均填自後未有甲報欠少去處緣已前江  
南諸州般鹽稅戶軍將逐綱請三五千石多是欠少一分已上動計及千  
貫已上錢數無非破產填納例遺如禁校料前件人皆是村民差充軍將  
量其情狀皆非侵欺若令破產填欠似傷風教稍加寬恕深使公私其本  
額添耗已前於建安軍請出鹽貨未到本州及雖到未經交納欠數每碩

按水運缺  
缺三年

沉既况

五升以上者乞依條初與破耗鹽如已經交納及欠數不及五升者不在  
此限除破耗鹽更有欠少鹽價不以前後並乞據數勒定年限隨夏秋  
稅租催納如三百千已下三年已上至五百千五年已上七年百千已下  
一年從之雅熙四年十一月詔曰訪聞兩路所發條官竹木概拖保路至  
京多是押綱使臣綱官團頭水手通同偷賣竹木交納數少即妄稱遺失  
自今應出竹木州軍并緣河諸州及開封府嚴行約束每有概拖至地分  
畫時催督出界違者綱官物條料罪未交宋琪傳 瑞拱中宋琪上奏  
平燕約十策其八曰饋運臣每見國朝發兵未至七戌之所已於兩河諸  
郡調民運糧運近雖然煩費十倍臣生居邊土習知其事況幽州為國北  
門押重軍糧養兵教萬應取乃其當事每邊調發惟作櫻種之備入舊旬  
決軍糧旬齊每人給趁斗餘或之於囊以自隨征馬每足給生穀二斗作  
口袋飼秣日以二升為限旬日之間人馬俱無飢色更以等官子弟戮力  
津等粟送則一月之糧不煩饋運供大軍既至定議取捨然後圖轉餉亦  
未為晚 蓋莊浸錄發運使淳化四年始建官馬陸路轉輸於京師者至  
六百二十萬石通泰楚海四州廣海之鹽以供陸路者三百二十餘萬石  
復運陸路之錢以供中都者常不下五六十萬貫淳化四年額上供米六

卷五十九

百二十萬石內四百八十五萬石赴關一百三十五萬石南京幾送納淮  
南一百五十萬石一百二十五萬石赴關二十萬石咸平尉民五萬石太  
康江南東路九十九萬一千一百石七十四萬五千一百石赴關二十四  
萬五千石赴拱州江南西路一百二十萬八千九百石一百萬八千九百  
石赴關二十萬石赴南京湖南六十五萬石盡赴關湖北三十五萬盡赴  
關兩浙一百五十五萬石八十四萬五千石赴關四十萬三千三百五十  
二石陳留二十五萬一千六百四十八石淮兵至道二年二月詔自三門  
梁鹽務裝發至白波務每布支沿路拋撒耗鹽一升白波務支堆梁消折  
鹽半斤自白波務裝發至東京支沿路拋撒耗鹽一升其耗鹽候逐處下  
卸如有擺撒消折不盡數目並令盡底受納附帳管係八月詔京湖般糧  
赴真州等處卸納回脚千料船或裝鹽迴並依例破十分人刀空船即破  
八分人力如千料已下船並依此比例附分數十二月詔應諸道司府軍監  
今後合要支用財穀等各項預先計度準備支遣諸處起發上供金銀錢  
帛斛料綱運並須赴京送納緣路諸州不得雜有截留如有擅留處其知  
州軍通判職官等並當除名轉運使副各勒得三司轉運司發運司州軍  
凡目吏已下並決配遠處帝以三司文籍多是積年滯延因問其故稱



諸道上供物色沿路每有截留勒令往來動履月固止絕之三年十一月詔曰西郵運糧悉廢勞費近道諸軍輓送所以惠民今嚴冬在候士卒亦宜放歸仍賜帶帛真宗咸平四年八月詔至道三年部糧革入靈州官員自來京不課元降赦命刑罰者並特放選注家便差遣十月詔同國家以近邊訪即式過寇戎歲七萬旅之師日有千金之費雖賦租無關量經費以滋多而轉餉頗勞在久長而可慮主其豐耗屬在計司免貽奸食之憂爰訪贈遺之略行開院畫式副虛懷宜令三司三部眾官同共商議厚畫久遠常得辦濟不致悞關仰一一具奏仍差吏部侍郎陳恕監議至十一月起等條上利害事具監門五年七月詔戶部判官凌策與江南轉運使同計度罷者自京至廣南香羨通鋪軍士及使臣計六千一百餘人皆陸運至廣州然後水運入京景德元年五月詔京師凍餉運兵士逐處縣分依例撥續支口食料錢仍每人特支醬菜錢百文行運時全支二百文更不短折仍令東西排岸同詳掠房屋網運到京庫務未納各認排岸司分於其門進飯供送庫務疾速交納不經三司使陳告並當嚴斷十月淮南轉運使印暉請清運所出州軍知州通判依河堤例兼管軍運公事從之二年十月詔黃河網運宜令三司自今後一年船運無疎失者其部

奉萬五千九百四

轄殿侍三司軍大將綱官綱副每月增給錢三年二月詔河西軍營在府州者所給易糧自今增置渡船仍舊於保德軍請領如水漲水合即聽隨處給遣或預令董載以往委轉運司專提振之先是河東民常賦及和而勢累並輸府州而涉河阻山頗為勞苦尋詔徙心河東保德軍其當在府州者罷量留之而多乘之費並給於保德軍條約已未公私為便至是上封者言慮水漲水結則軍士涉河往來艱阻帝志在愛民故特申前詔十月四日提舉綱運謝德權言汴水公私舟船多有阻滯蓋形勢船船在岸高設橋竿他船不可過也乞降條約每有船過并令倒橋以便於船帝謂王欽若等曰如聞商旅頗以為患可嚴行條約如尚敢以形勢妨礙令所在具名以聞當重行罰十一月都大發運副使李溥言諸路逐年上京軍糧元無立定額只據數撥發乞下三司定奪合般年額三司言欲以淮南江浙荆湖南北路至道二年至景德二年終十年般過斛數酌中取一年般過數定為年額仍起自景德四年般般上供六百萬石永為定制仍以夏秋稅及和糴斛斛除備軍備外餘數並盡裝般須管數及年額內有路分安傷般革不敷額即具保明申奏減免分數從之四年五月詔河北沿河州軍網運自今以軍士充役勿役部民七月詔諸州遣軍士

赴京東下卸者自今附口糧外月別給錢二百仍報管屋每使其休息帝以士卒外役即留粟給之半以贍其家致飢寒不給特優卹馬大中祥符元年二月帝謂王旦等曰如聞江淮運糧和顧舟楫商旅阻其貿易則京師糧食或致增價可令今後不用和顧三月徙麟州府州成兵及於轄於河東以遣部等減轉餉之煩也仍令轉運使於河西預預易糧以備緩急免非時擾民從之九月詔福建山路險惡其軍致官物軍士自今過旬休節序並特給假二年十月詔如聞江淮兩浙等路運糧上供雖甚寒不止自今宜準例令軍士休憩兩月職官分紀 大中祥符二年召近臣觀書龍圖閣上開元和國計圖三司丁謂曰唐自江淮歲運米四十萬至長安今江淮歲運米五百餘萬即知今府庫充實倉庫盈衍上曰誠賴天地宗廟而國多備亦自計臣也謂再拜三年九月知揚州許進請兩浙路權罷和雇舟船所冀行商得載糧斛以濟經早民庶從之四年十月帝詔示王欽若等發運使文思使李溥陳述年終清葦之績可特改北作坊使以酬之五年四月詔淮南堰埭運糧挽舟軍士四特給役頗勞苦自給冬季並令休息六年三月詔黃河自河陽已上至三門并峽路河水水急係山河並依舊條外有黃河自河陽已下并三門已上至謂橋倉并

請江湖淮汴蔡廣濟御河及應是運河水勢調勻本綱拋失重船一隻依舊條徒二年二隻連加一等並罪止十一隻空船各減一等押載運糧船級降充長行綱副勒充稍工使臣人員並管稍工押手罪各有差如收得糧斛即以分數定刑四月重定山平河野失棧木條格概頭以一載為準團頭綱副監官殿侍以一綱為準山河以管平河以杖概頭團頭以家資償官不足則杖之殿侍杖而勿償初太平興國八年勅定平河條格至有杖背者議者以其太重而山河悉無條格編初所工言付三司與刑寺評定且請詳其所失為十分分定罪止杖一百從之十月三司言揚州運鹽四千斛赴杭州凡四十船船二百斛有盜及太平者官司止論走國罪杖而免之頗容姦弊自今應鹽船除耗外有隱欺者請令勒罪備償從之七年四月詔廣南諸州上供物色雖綱運不多如聞皆自本州專差牙稅管押赴京地遠運艱勞止自今並令減省其數速送赴關八年四月國子博士夏侯晟等言監百萬倉收到出剋乞行酬獎詔曰自京歲運於淮泗倉庾相望轉漕至多若無增損之數寧有羨餘之積俾均出納屢降詔條仍覽與司尚形食奏特申明於舊制表深示於至公固或捐人以圖薄勅宜令三司通行指揮有裝納倉教去處及在京諸倉監官等並須兩



平受納不得減冠收到出刺並不理為勞績但一界了當別無少欠即依元勅施行五月詔諸州軍差兵士充稱工主提綱船者並依牽駕兵大例食糈工把認折欠陪納官物即不支口食頗未均濟故有是條約閏六月詔廣南四川京朝幕職州縣官丁憂離任情願管押綱運者並聽仍給驛券九年正月令內藏庫應諸州上供匹帛內有少損壞者更不退還諸州初中使江德明勾當庫因言自來綱軍中有汙損者悉付迎州區斷昨自去秋已來諸道急於輦運上京欲望有損壞者悉免退還區罰帝曰德明此奏頗有所長故從之二月詔如聞廣南上供綱運悉令官健護送至關頗亦勞止司令至慶州代之四月江淮發運使李壽言今年初運七十一綱種斛百二十五萬三千六百六十餘石自前運綱一員管押既鈐轄不速逐盜竊官物今以三綱併而為一則監主之人加二俸通管之則綱船前後得人拘轄可減盜竊內奉職未將三人同押當七十二綱種斛四十九萬石納外止欠二百石竊取既少則大減刑責押綱人乞第賜緡秩秩之六月詔清河并江湖綱運糶工盜取官物却以他物拌和有人告訴者如一船內只拌和數少不增故意沈溺舟船者只將已拌和却贖

糧官物碩計數目估價每每一千省支與告事人賞錢百文如續直至五百千已上者止給賞錢五十千若估價不及一千者亦依一千例支賞並以此條省錢充先是李壽上言元勅應監官物并雜以他物及改為梳侍沉溺舟船者如有人告獲每一船給賞錢三十千二船四十千三船已上五十千官司執是法以罪而不分輕重之差乞別行條約故有是詔天禧元年正月詔漕運之務非圖計以依資舟楫之勞諒人功而可恤其江淮等處上供斛料特權罷今年春運一次六月江淮兩浙發運司言真州等處轉般倉及江浙上供米二百七十餘萬斛致留運處以濟關之從之七月知許州向敏中言京西轉運司支撥均襄房鄧州軍見錢於許州下即支與西京及諸州充備軍糧斛料先准見錢不得令運通若止差衙前破官錢雇脚船載自是衙前人因破錢陪補破者甚眾況至襄至許香葉通舖別無大段綱運其計度以解斛價錢欲乞權且入香葉通舖通至許州下卸候轉運諸州糶斛價錢備即依舊制從之十二月詔京東西河東河北陝西淮南等州軍上供綱運陸路至京者在道苦寒宜分使臣馳驛往逐州應有綱運到處悉令准教納置庫收管其都送牙校當給日食者勿停到來春軍運赴關某日詔河東沿邊諸州軍河外麟府威調

民輩送勇糧者宜令特免一年八月十一日詔江淮發運司曹未三萬碩由海路送登州密州十二月淮南江浙荆湖制置發運使黃廉言承前諸州米綱少欠其部送官員悉均償欠數望令自今止勒元部綱牙校等均償從之官員頗有侵欺者乃償是月都大進檢汴口堤岸張君平言淮南兩浙荆湖廣南福建路雜般綱運軍士望自今相度地里就本處併給路日食免費近京倉糧詔付三司定奪以聞二年正月荆湖北路轉運使王吉長言綱運所過州軍多給大小吏為安健日食望令自今並支稅未從之二月詔御河押運三司大將軍將殿侍并見在本河押運人員等並令於元定二十萬物色上更添五萬共作二十五萬如三年滿得管自能於裝發去處認數裝般及得二十五萬數即依例引見副使或內有元差諸處衙前請般物色其押運大將軍將殿侍等只是管押綱船不曾任數裝般官物亦須及得三十萬數則無損濕少欠拋失違程及雜犯罪從亦許依例引見副使四月江淮兩浙發運司言今春發諸州軍銀帛絲綿五十五萬五千計糧儲四百七十萬碩上供帝曰江淮才給宜令吏留三二百萬碩以充軍糧免其擾民從之閏四月詔三司所般布帛除已般外所餘者並於水路般運上京無復差礙車來六月三司言汴河綱船除二

百五十料至三百五十料者已自楚州五運泗州六運更不增力勝斛料其四百料已上至五百料綱船欲令並增力勝從之九月十八日詔三班使臣部送益州綱運至荆南無遺闕者自今每運賜錢十五千三司軍大將十千二十八日三司言江淮兩浙荆湖五路押綱殿侍自來不許般家望自今許家隨行所費就請受並用勵心從之十月七日三司言發運使杜唐言自今有拋失收發到鹽糧及諸官物許本司差處處地分官員躬親點檢送官從之十九日淮南江浙荆湖制置發運使賈琮等言綱運安稍多是盜拆舟船板木貨需致官綱於江河行運關少動使多致疎虞望下開封府發運司諸路轉運司令通行指揮逐處非岸司及地分此警軍人常加察舉從之十一月詔諸路州府軍監自今後應起發上京綱運所差因使押綱得替幕職州縣官等並給與驛券仍令起發綱運州軍責勒文狀委得在路躬親踏程起發不得取便別路行犯者從違制定斷初即武軍得替司法泰軍路在押綱赴京而中路擅自離去為本軍所奏故條約之三年正月殿中侍御史王臻請下發運司自今種綱十分人七分差兵士三分給和雇工錢詔令今多差軍士相與勿得專雇人夫仍令轉運使提舉十一月詔荆湖江浙淮南水路綱運自來隨船動使



及鋪視苦蓋之類官量給數餘並綱官等奉備兵士委自轉運司及制置  
發運司應綱船動使鋪視苦蓋物並從官給不得更令兵士出辦四年三  
月三司言前詔江淮兩浙荆湖五路卸綱殿侍聽家屬隨綱其忠民石  
塘唐齊御泰河押薪炭者亦望如前詔從之十一月詔罷河東沿邊州  
明年轉般易糧以本路轉運司言邊儲有備故也五年八月三司使李士  
衡言京西河北轉運司元規度於河東晉州發斛斛三十萬赴滑州山路  
艱險慮或稽期欲止於滑州通利軍中優給其直從之十月詔獎淮南  
江浙荆湖發運使周寔以其自春至冬運上供米九六百餘萬碩故也乾  
興元年三月仁宗即位未改元三司言兩浙荆湖產茶州軍準大中祥符  
二年初須預辦人船及時計綱發赴合納推務下卸不得積留任彼損惡  
官奉及有誤出賣虧失課程諸州軍近年多不依限起發欲乞明立科條  
須限當年江河水勢未落日前蓋赴逐權務交納不得延至秋冬致水小  
阻滯如今後公然怠慢不預計置般送致有稽違並委制置司取勘官吏  
情罪內干繫人依法斷命官使臣取裁從之十二月上封者言兩川四  
路物帛綱運每日逆鋪常有積壓主持人等般運苦辛科率之特不無勞  
擾國家取之無窮使蜀中物價何由平賤望以兩川所發綱運一年計其

數於內詳酌不急之物可與減放三分度使遠民寬裕聖澤普均詔三  
司定奪聞奏三司言兩川匹帛自來計度每年聖節端午十月一內人春  
冬衣賜并准備非時傳宣取索及國信往來兼應到南郊支用綾羅錦綺  
鹿胎遺背教正生白大小綾花紗絹等下益梓州兩路織買出染并逐州  
依久例於出產州軍逐旋計綱起發上京於內藏庫送納今詳所陳乞與  
減二三分減為便氏其如國家年計支費不少若或減省深慮闕供今定  
奪除錦三十五段全減不織造外其餘欲且依舊其絹布絨綿自來於  
益梓利夔四路轉運司轉下州軍每年買納除應副陝西河東京西轉運  
司及本路州軍衣賜支遣外如有剩數即令逐州軍差人管押上京送納  
每年省司元不拋捨定上京數目所有自西川水路起發布帛六十大萬  
疋赴荆南水路轉般上京並要應副在京并京西州軍衣賜支遣今定奪  
難議減省欲且依舊從之仁宗天聖元年三月三司言提點倉場所奏請  
事件內綱運載斛斛上京內有濕潤即監錄稍工綱官推乾比元樣受納  
若無欺弊不慮為重斷納外有少欠亦取勘情弊依條施行有司看詳  
糧綱稍工綱官濕潤斛斛已有條例斷遣外押綱人員未有條貫欲乞今  
後如有濕潤斛斛五疋以上其押綱殿侍軍大將二十三日加一等

罪止杖六十委排岸司勸軍申詳赴上斷遣如一年內兩為濕潤斛斛該  
杖者即勒下每乘發綱運委知州通判或本判官兵馬都監監押排岸使  
臣在倉提點兩平量不得虧損綱運許押綱人員指索布窰封記乞行盤  
量如實比元樣虧少並勒逐元裝發倉分監專等情罪依條施行又自京  
至泗州催綱更不差使臣三人只今內侍曾維華乘邊馬往來覺察催綱  
綱運地捉偷雜拌和提點沿河地分都監押運檢催綱使臣令佐等依先  
降編施行仍令各置履每地提點到公事並令所屬州軍批書候得皆繳連  
申奏量與酬獎違者勒罪聞奏又每綱船至雍州令本縣兵馬都監其過  
橋縣報東排岸司預定下卸倉分及委排岸司候到差人勾催不得住滯  
隔舊如違許人陳告不虛支賞錢五千以下錄抽稅力賜錢充排岸司官  
吏並當嚴斷又自今起運時差使臣志佐二人監催下卸搜檢空船不  
得隱藏官物沿河非那泊處除押綱人員船外不得存留燈火偷雜拌和  
或綱船津浦勒兵稍走報押綱人員取燈火與地分提檢同共覘步覘  
官物不管疎虞新城外委地檢開封陳留界汴河魚池提催綱使臣依此  
施行押綱人員能自部轄緝捕工受護官物不至入水拌和每運倉司  
看驗並是乾圓即令批上印紙照證至得軍一界並不曾看斛斛濕潤更

與押綱一次其年終般過斛斛地里合該酬獎人數不在此限如或不切  
用心鈐轄稍有影露即依法科罰並從之四月詔淮南居河路縣分應造  
下土珠土燈擬要賣與綱運祥和斛斛人等已有天禧五年十二月條貫  
自今仍許鄰人變諸色貨物送官勸逐不虛並支與賞錢十千以犯事  
人家財充應斷遣後與舊居止處人別生嫌嫌移送鄰近州縣不居河路  
去處居住鄰人知而不告別致彰露並重行科斷如不上情止從不寬察  
於杖六十條斷遣五月詔自今般鹽船至京交納教足外元破在路耗鹽  
每席二斤半教內却能愛護不至拋撒留得耗鹽於十分中量破二分等  
第支與押綱人員等充賞每以五席只以一席錢均給押綱人員教侍綱  
官等每人二千副綱一千稍工每席二百文其人人員綱副到五席已下  
稍工收到一席已下更不支賞人員并綱副須是全綱逐船各有出制即  
依此支賞若或綱內雖細教出剩其餘船却有少欠不在支給之限是月  
三司言黃汴河勾當使臣年滿得替裁種榆柳及得元條例與家使差遣  
其緣汴河都監監官等每有綱運經過並不鈐轄斷絕乞今後各令於地  
分內催促綱運依日限出地分及令本處使臣逐相置曆抄上到發月日  
候催促出地分於界首使臣處印押如內有故任却日教亦須開說即不



得安外取索網運申報候得替除裁種到榆柳及充條數日外須是將催  
過網船月日 上厝子令州府與裁種榆柳一處繳連申奏及捉到偷糧  
拌和斛斛及少數目係甚刑名新違批書分明方與剛獎從之三司鹽鐵  
副使俞獻可言乞下陝西路特運司指揮鳳州或鳳翔每川快網運到  
驛令稅務監官每十擔計抽銀一兩擔如有影帶匹帛盡底照檢勘罪依  
條施行從之七月三司言陝西路特運司奏轄下沿道四路州軍大屯軍  
馬每年支撥軍資物色萬數不少逐州軍所管衙前人數又多例各一年  
兩次差遣當司相度欲依河東轉運司例每年於在京馳務差撥駝二  
百頭差撥侍或三司軍大將四人每人分駝五十頭就近於草地收放  
餵養准備沿邊州軍緩急少關軍資物色立使抽差部轄管認駝送應副  
不至耗民詔下三司定奪省司檢會在京見管駝無多即自石州收  
放未幾今欲先於石州見收放數內就近支撥百頭赴陝西(交)到即令本  
路破像省錢收買就華州華陰縣界泉店收放其軍大將即從省司差應  
有鈐轄事件並依河東路駝般運條例從之七月詔自今汴河糧綱到  
京納外少欠除依例給限填內不足許將綱稍等合請糧食令排岸司勾  
索隨綱券照檢具合請人數則例送糧料院候見管人合請糧食數目

卷五十九百四

九

明白批勘聲說坐倉不請充填欠數仍當日內依原具逐人名下糧斛色  
額碩科印書公文送排岸司照會銷欠外有剩數即今向(向)勘請不得在  
京批勘若填外尚有少欠即依條施行八月詔淮南江浙荆湖逐年起發  
上京斛斛近多不及元定額數宜令逐路轉運司依先降敕命所定年額  
合數斛斛數目預先計度用心摩畫須管數及年額仍發運司不住提舉  
催促不得更致虧少十月淮南江浙荆湖制置都大發運使趙資言荆湖  
江浙路逐年起發糧斛實并茶貨豐貨不少全藉網運往迴疾速方獲  
辦及却被沿路經過稅務不使照檢禁違多是往滯深見妨滯行運故乞  
嚴戒沿江河州軍商稅務自今綱運往過如敢往滯並乞勘罪斷違仍疾  
往滯日分虛食請受攤陪監官亦勘罪行違從之二年五月詔蜀州四縣  
折納夏秋稅布從來止令本州打角差夫般往新津縣堆貯候(候)與押綱  
人員使臣入船下往嘉州合併起發所差人夫倍多擾費民力自今止令  
新津縣置庫受納候及數目就放計綱打角支與水路網運起發合銷庫  
屋下蜀州修蓋逐年依條差專副只委新津知縣監押同受納十月詔應  
外處請賞給折支物色自來管押使臣三班院應承受得家祿鈔子並書鑒到院月  
候同共請願切滯起發自今三班院應承受得家祿鈔子並書鑒到院月

日將辰於當日或次日定差當降宣命如稽違勾押官已下當勘罪施行  
三月詔言御河澤駕糧船兵士每年至綱船守凍住運放歸本營取泊從之  
十二月詔真楚泗三州排岸使臣並令發運司同罪保舉與當親民差遣  
三年十月十二日詔江淮兩浙荆湖沿江河州軍排岸使臣此檢仗  
臣自今綱船到地分畫時審看風色確從起離不得勒住今供到發文字  
及勾索行程批書實有沿路阻滯本綱將到行程即依條保明批書發遣  
如更改違或乞覓錢物其干繫人並乞依條勘斷又逐處轉般倉監官須  
是公平潔淨不得大納小支收到出到不得批上厝子至背日但一界給  
納了當即時與剛獎應轄下州軍每遇裝發糧綱先勒押綱人員入教看  
驗斛斛如是涼冷即責綱眾結罪文狀裝發若斛斛發熱即倉併心力般  
騰出教就而屋淋浪冷定後裝發又和雜斛斛裝發至卸的倉場如驗得  
腐弱不堪上供即委知州通判入倉同與監官集綱稍人員對眾看驗如  
實腐弱不堪即勒行人估定(估)計虧(估)錢并枉費般軍請受牌元羅州軍  
勘斷監官等級於合分攤人名下到納入官雖遇赦恩不得除放二十三  
日三門白波發運使張慎言綱運每有拋失官物久例取馮地分村者并  
全網人照檢結軍令罪保明除破官物窮詳編初止說先取責全綱上下

卷五十九百四

十

連相保軍令罪(罪)即與本縣官員覺察保證深慮村耆與綱司扶同欺  
獎乞自今有訪網地失鹽糧稍柴訪物令本司差所屬縣分令佐親詣地  
失處覺察有無情獎保明開報本司所費照撥分明免有欺獎從之二十  
七日舒州言皖口都鹽倉自來差殿侍三司軍將押綱到彼下卸本州止  
差里正軍將交納每一界計鹽百餘萬斤自乾(乾)興元年以前累界夫賣滿  
底例皆欠折錢一二千貫蓋是押運人員欺以鄉民里正生疎(疎)將鹽貨  
侵偷貨賣或入雜拌和欺壓秤勢斤兩不足是致交納後漸次銷折自天  
聖元年後未嘗重將衙前職員自都知兵馬使都押衙已下至通引官已  
上以職名資次與里正軍將新人相兼勾當並得斤兩齊足無伴和之獎  
逐界鹽倉夫賞了當仍有出剩又本鎮賣鹽課利比附逐年增至三五倍  
乞下本州常切遵依從之十二月十二日詔自今裝載揚楚通泰真海  
涇州高郵連水軍等處稅倉和雜斛斛並依裝轉般運倉斛斛空重力勝  
例並以船力勝五十碩為準實裝細色斛斛四十碩與破牽馬兵士一名  
其空船亦依差裝轉般倉例二十四日詔自今應請般小河運糧鹽人員  
坐船許令只裝一半官物餘一半即令乘載家計物色所責人員務為節  
轄免致安插論訴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詔制置發運司兩浙裝鹽舟船合



副本有玉海  
一條附注

用鋪視荷葉蘆葦物舊止令兵稍出備以此之故多有車掠及別致侵盜官物自今並從官給閱五月臣據上言徑過荆湖江淮四路州軍體間  
進州在市米價或七八十有五百文足者奉旨州縣和糶場緊急欲糶及  
萬數充即秋稅斛斗上供小民困食者伏觀咸平景德中發運司進年上  
供斛斗不過四百五十萬是時江淮人民富衆國家儲蓄有備其後本司  
惟務添及萬數以為勞績比至近年上供已及六百五十萬故乞先勸會  
在京見管斛斗數即於咸平景德已未運年上供數內酌中取一年立為  
定額詔下三司詳定三司言勸會在京所支人糧馬料斛斗萬數浩大全  
藉向兩路船船般應到今欲酌中於天聖元年額定船般斛斗六百萬項  
上供數內權減五十萬項起自天聖五年後每年以五百五十萬項為額  
從之十一月詔溫州所支網運兵糧網官時海至明州添支米人日一升  
半元破四十五日內有船或遇便風時月別無阻滯及軍稍用心撓駕時  
海行運不約日限到明州本鎮其餘日添支米舊合回納自今與免魁其  
填官一例消破十二月河北轉運司言德州將陵知縣張存申昨撥定額  
殿侍黃志蓋玉馮信張榮王克明等五綱赴縣支裝支下保趙州安肅信  
安順安軍斛斗內有乘榮經今半年並未曾到縣馮信曾裝斛斗一時赴

順安軍又却於別州軍裝載雜物過往向州軍今及四月有餘未運體  
閱得止是押綱人員避見裝載斛斗多於逐州軍私相計會截糶裝載  
帛雜物務要萬數益多苟未運轉遂致沿河州縣斛斗積壓年深任有陳  
蓋條約未備因緣為甚故乞檢押綱人員條例於三年所積三千  
萬官物數中別定須得乘載斛斗三萬已上如般過錢帛雜物萬數雖多  
亦不得準折充數如此不惟止絕得綱船革運俾門兼向去沿河州軍亦  
可廣謀計置當司相度欲依張存所申其般三十萬官物數中須令兼般  
斛斗三萬石方得理為綱運事下三司勸會河北沿河路州軍所  
支贍軍儲自來全籍湖河相兼運般供仗自今押運省員殿侍三年  
內般革諸官物數中斛斗須是般及細色單報三萬石已上如般色即  
依倉式例準折貴使押綱人員各自用心起運般軍糧應副沿道支用  
從之五年二月京西轉運司言唐汝隨鄆州光化軍月報諸色課利錢除  
留州支運外其餘自來並入香葉運赴許州下卸應副以北州軍雜買糧  
斛及諸般支用自編教條後不得入香葉運銷般鄆州軍止差兩前  
支官錢在脚般載備物或致破產勸會均襄房鄆州軍錢已許入香  
葉運銷轉送外上件諸州軍欲乞依例從之五年八月江淮發運司言管

押汴河糧網殿侍軍大符准撥四百料至五百料網船自今雙州般得四  
運斛斗及三萬六千石已上泗州般得五運斛斗及四萬二千石已上到  
京卸納了足及經冬短板至年終無短欠少即依條例與近年諸綱才  
般及一兩運斛斗便於運度排岸司使求借撥別綱船相添般運要起  
剛與本司見行撥併汴河每五百料船二十五隻為一綱四百料船三十  
隻為一綱應到起辦剛與欲乞今後汴河糧網不得更於運度排岸司借  
撥別綱舟船運如運並當依法勸所仍至年終不為勞績從之七年正月  
陝府西路轉運司杜唐言本路沿道環慶鄜延原渭等州軍屯泊軍馬支  
費見錢不絕供饋或至少關欲將近重州軍每月課利見錢勸會就地里  
近便送納即近運場務課利見錢在運上送納免致阻絕東運運場務句  
當人但於就近送納免差衙前般運陪備及兵士般糧辛若枉破地里卿  
錢從之寧州彭原赤城等處年報差村王澤莊狼山等務並赴慶州鄆州  
永昌韓村秦店左勝漢河龍安莊曹公莊房陵村李村買棧石炭定平縣  
張村陵頭村等務並赴寧州乾州麻亭郭下永壽鎮新店平泉村蓋村東  
大樹北務村巨家莊馬坊村南舞城羊馬店權家莊下交秋林村梁店高  
店常平寨平陽村永寧村白石寨等務並赴邠州永興軍與平縣甘北

東縣臨涇武功縣甘河等務並赴乾州鳳翔府普潤縣麟遊縣崔樓法善  
寺洛谷扶風縣盤屋縣清平鎮岐陽鎮坵子坑等務並赴乾州華州華陰  
陰縣閿西鎮常樂津波利地漢帝下却未化數水泉店潼谷蒲城寒起石  
店店渭津波普興波曹村波溫湯波普濟波黃城波索曲波渭津波嚴信  
波地波使波等務並赴同州韓城縣務赴丹州白水縣務赴坊州二月  
部員外郎蘇壽言近年少有船船到廣州其管押香葉綱使臣端坐請給  
欲乞抽歸三班院別與差使自今遇有船船起發香葉綱即與馬連中奏  
下三班院逐旋差使臣杜從從之三月二十三日三司言制置發運司言  
軍儲數諸河押綱殿侍三司軍大符應杖罪如不依上京內三司軍大符  
印就運送本路轉運或發運司勸決訖其所犯因依斬運刑名申者其殿  
侍即勒罪申省降杖處分仍並令依舊押船其徒罪已上並差人替下押  
赴省發運司勸會諸河押運殿侍為有上項條貫多不用心信縱兵稍作  
舉使數損失官物雖有踪跡到合決杖數又緣行運往來無定不時決運  
或該過數者是致全無畏懼今檢會天聖四年至五年共有殿侍二十四  
人違犯犯失盜糧斛並該杖罪欲乞自今諸河押綱殿侍不係上京  
或有罪犯徒以上依元條管下中解赴省若該杖罪乞依三司大符例杖



近申送轉運使司勅決訖申省從之五月京西轉運司言據襄州狀述  
年准轉運司煤輪差轄下十餘州軍衙前住荆南般布十萬尺赴當州下  
卸準備以北州軍般取充軍裝州司檢會荆南先造船十隻過諸州軍抽  
差綱副到般請布帛逐州更差人員兵士五十人往彼牽馬水灘積或至  
一年方到州般不遭風水疎失須有上落下水清風傷估利虧下價錢  
不少復近年以紅造年深釘板疎漏不任裝載逐年綱副有虧船般運布  
每萬尺出展脚錢百貫并緣行它費不少州司相度當州南路有通鋪運  
鋪各管兵士十餘人日前曾般運南米香兼自來轉江上京通鋪兵士別  
無般送欲自當州至林湖鋪荆門軍界至荆南諸鋪各添兵士及二十人  
置小車于十兩每兩推載布二百匹日運二千計五十日十萬數畢或阻  
除兩至兩月可畢其添兵士却遣歸小車于即委巡鋪使臣相封封陳准  
備逐年般運免致街前陪陪脚錢致乞依棗州學憲施行從之六月制置  
發運使鍾離瑾言江浙荆湖諸州軍逐年買下茶貨般裝赴次江推務及  
淮南州軍綱運或遭風拋失全綱載不取其綱捕人貨依編勅等第斷遣  
其茶貨便即除破若綱捕人員收得水濕茶貨到卸納處將茶味定驗  
分數勘斷後紐計虧分價錢剋折軍人請受填納竊詳全載不取決訖疎

故取得分數既已科罪又更剋納虧價錢以此條約不均長致茶綱每遭  
風水皆不肯收致杜失官物故自今應茶綱遭風拋失兵捕自能用心收  
救即差官點檢委實別無欺弊與依編勅取責一綱上下地分村者等入  
結狀無虛偽罪狀勘逐綱捕人員依法施行所有收救到茶貨至卸納處  
只據見在分數收納入官更不紐計到虧官價錢若在路不切愛護致  
有水損但不條遭風拋失及救到茶數即依元初到虧官價錢從之八月  
十五日三司言益州路轉運司奏據邛州狀每年起撥上京等處綱運乞  
於本州并蜀州新津縣各留兵士五十人節級二人在彼守候綱運般  
至益州通鋪交割已移文本州今後遇起發綱運即於本城兵士輪差般  
權至益州今知邛州萬可觀奏乞相度邛蜀州差兵級般般上京綱運至  
益州並一年一替當司看詳邛蜀二州非要衝道路逐年起撥應到河東  
等三路初帛綱運并非飛差人般請馬乘等並是常程綱運別無外路州  
軍綱運經過不至煩併逐年已令依差出兵士在外例日給口食令相度  
乞依舊於本城兵士內輪次暫差仍乞依當司所奏邛州添招兵士  
七十人蜀州添招百人用填額額人數省司欲依轉運司所奏施行從之  
九月嘉州言據行迴匹帛第二綱上運三司軍將張承祐申昨奉荆南排

係軍需左撥水運補完

岸司差撥本綱謝進等舟船四隻并元駕兵級三十人載送新授閬州司  
理奉軍岸儲上水赴任又中揚順手下人船亦奉荆南府差撥載送新  
授歸州判官元泊赴任又却準歸州差載送本州得替知州下住荆南未  
迴竊緣當州逐年載運益州等處布帛十綱赴荆南近來下州軍般將  
布帛綱人船與川峽荆南官員赴任得替擅使於綱運內抽射人船不惟  
久占舟船在外并帶領級級虛破口食乞嚴降指揮止絕詔下三司定奪省  
司言緣在京四排岸司迴脚空船官員指射乘載赴任已有編教其川峽  
迴脚空船即未嘗明立條貫款自今川峽赴任并得替官員如委的係沿  
江地分該得空船迴路即得指射一隻因便乘載不得迂迴往後占射別  
致住滯有妨運道如違其元差綱船干繫官吏必行勒斷仍候往後支過  
兵捕人員錢糧口食勒令均推陪填入官從之十月三門白浪發運使比  
部員外郎盧隨言照檢本司押鹽糧綱船般般侍軍大將或有拋失舟船臨  
時旋於諸處申報應狀要免科罰伏緣般般侍軍大將三年如無拋失罪名使  
該副獎今既見拋失却與綱副上下扶同作伴積弊要免科罰欲乞自今  
如有拋失舟船其般般侍軍大將信縱有申報應狀不充拋失罪名所費杜  
塞律門一向用心部轄從之七年三月十六日七田郎中李琦言原味泉

州城當二江會流網船順流至者多為風惡漂溺舟人不救收救蓋以初  
條全綱沒溺或收救足數方免罪若失三五分須責備原狀茲凡有沒  
溺不復收救望別為條制事下三司三司言琦所陳太過望委轉運使茶  
該乃請自今於古津寨風溺舟者責部綱使臣集近村者保併力救若  
全綱失者萬工補工皆杖一百主吏仗臣遞減一等所溺物計為三分須  
備償一分( )如救及分別無侵欺者原其罪從之六月七日三司言益  
州路轉運使高觀言乞今後管押布綱使臣省員三運全無拋失不違元  
限三司軍大將三班差使般侍乞與改轉其使臣未親民者乞與家使差  
違已親民者乞與五年磨勘如是使臣省員犯慢江拋失官物及住滯  
綱運有違元限乞自當司取勘情罪申奏乞行衝省司檢會使臣差益  
州押匹帛綱赴荆南下卸別無拋失每運支官錢十五千軍大將十千大  
天聖七年勅今後川峽行運布綱拋失官物若全拋失及救不獲其本綱  
稍工押手各斷杖一百配別州軍牢城收管綱官節級各杖九十押綱使  
臣各杖八十並勒下不令押綱或十分中收得一分已上依全地例斷  
遣二分已上三四分已上稍工押手綱官節級使臣般侍省員每一分各  
遞減一等所遺此補工押手勅充軍奉駕兵士其綱官節級已上並依舊



押網或及五分已上不滿元數稍工梓手各杖六十網官節級人員  
 各官五十使臣殿侍省員罰一月食直胡訖並依舊行運所有網官節級  
 人員使臣殿侍省員如過本綱更有拋失擬獲數每一隻加一等罪止杖  
 一百其罰食直加入答五十仍並擬拋夫及救不獲數目勒本綱上下等  
 第均權陪酌入官若救官物並足不失元數稍工梓手各答四十網官  
 節級已上並放所有行運程限仍須限一年往地嘉州排岸司使行運日  
 出給行程付本綱及執所到州軍批書到發時日阻滯因依候地嘉州委  
 排岸司照檢如有不固風浪故作拖延有違程限並依法科斷仍罪止杖  
 一百若違限三月已上其本綱稍工梓手押載網官節級人員押網使臣  
 殿侍省員斷訖勒下不令押網省司詳錄有上項賞罰條貫所奏難職  
 施行從之二十五日三司言臣僚起請而川四路物帛綾羅錦綺布帛  
 綿每日網運甚多通舖常有積廢其條藥物更有水路網運不可勝紀且  
 兩川之富出產雖多其地利亦有窮竭科率之時不無擾人搬運不絕  
 物價何由賤平伏望兩川所發網運以一年計其數目於內詳酌不惠之  
 物量與減放三三分省司看會益州路及買籌金大黃茂州路及買黃葉  
 子每於匹帛綱內附載往利南轉附赴京今乘密庫各有見在欲自今於

每年買數十分中量減二分從之十月三司言三門白波發運使文洎奏  
 般體條件白家場去河中府五七里三門集津梁益務去陝府四十五里  
 乞委兩處同判依例充季點納下益貨及乞許三門發運使判官提舉點  
 檢每年上供益欲乞鈐轄支菜堪好明白益席分明定樣兩平交裝上船  
 無令欺壓秤勢及戒約押網人員鈐束拘兵愛護不得信縱偷盜并和到  
 京於都監院交納後有少欠并扣不堪盜數即申解赴省勒罪依條等  
 第所遺沿路偷賣益貨其買人多鄉村凶惡之輩取賣取利地分地檢村  
 耆人等隱庇不言致乞下本司檢坐元降告促偷盜官物支實條貫過膝  
 沿路州軍出榜曉示許人首告勘逐不虛依元條支實外如五十斤已上  
 告人二稅外免戶下一年差徭百斤已上免二年差徭凡人如敢復再犯  
 凶惡不可留在彼者斷訖配五百里外牢城所犯重自依重法經地分  
 逃檢村耆人等知情並依法嚴斷網副知情自依本條若不知情亦依  
 糧綱偷盜糾糾例於本犯人名下減三等定斷其在京監院所納船稅  
 官並須公平受納不得欺壓秤勢支絕縱有出剝不為勞績但一界別無  
 大少即依元條施行監官三司申奏下三班審官院處勘行盜綱如約  
 正數足外收判水路監出剝不以市數並盡數正收入官申着檢會天聖

宋會要 食貨四二

元年救只於在京支給賞錢其監院監專不得隱落故意不收如捕運犯  
 並行勘斷從之八年正月三司言廣濟河都大催運筆運任中師奏乞自  
 今本河每年運綱約定地量所解數目量與綱獎省司檢會編數運河  
 押網使臣人員等一年之內全綱所解解糾糾依清萬數候任運日今終運  
 司磨勘內補工支錢三千綱官支五千管押人本司具勞績申奏重將與  
 轉大符使臣大符即與引見綱獎并年終運除全綱一年無拋失欠少  
 失亦與擬捕工人數支賜賞錢其本綱人員綱官即不得一例綱獎如稍  
 工接連三年各無拋失少欠除支賞外與轉小節級名目便充綱官勾當  
 若充綱官後相授更二年全綱並無拋失少欠支與賞錢一千更將一資  
 又編數應差押省員殿侍三班借職等每人各給印紙五十張充備子付  
 逐人收掌據逐運送綱官物有無欠少行船違與不違程限及拋失舟船  
 雜犯懲罪並於催綱裝卸排岸司批上磨子年滿得替赴省投納比較磨  
 勤如運人合該年滿得替別無少欠官物及懲罪重與綱獎今相度廣濟  
 河押網軍大符殿侍三年內般過解糾糾別無少欠已依條申奏乞量與  
 綱獎其本河稍工綱官即未有條貫致乞下廣濟河筆運司今後廣濟河

報綱如一年之內般得鄂州徐州淮陽軍三運并曹州廣濟軍濟州五運  
 解糾至京交納並無少欠過犯供發運司令筆運司磨勘其綱稍全此附  
 汴河綱獎體例特支錢一千稍工接連五年各無拋失欠少除支賞外與  
 轉小節級名目便充綱官充綱官後及已充綱官人相接三年全綱並無  
 拋失少欠支與賞錢五千更將一資從之三月三司言河北都轉運司言  
 相度今般正度潮御界河催綱官員使臣三年滿日催般過解糾糾比附已  
 前年分般過數多兩倍即優與陞涉差遣若緩急邊上關少軍糧權於路  
 下州軍運官催般般運解糾一年內般得廢細色及十五萬碩亦與陞涉  
 差遣所有押運省員殿侍等亦乞每人押船二十隻如三年內只般得細  
 色軍糧七萬碩已上別無拋失差程少欠請般罪犯便與例綱獎即更不  
 拘年限如有廢色依倉式例六折充填若舟船緩急撥裝列物三年內般  
 不及數只據般過數比並依舊定萬數施行省司看詳其權差催綱官  
 使臣緣催綱糾糾數少綱獎甚優更不差遣施行所是正按潮御界河催  
 綱官員使臣并押運軍大符殿侍般運解糾糾乞並依河北轉運司等重  
 施行仍候催綱官員使臣三年滿日得替委自轉運司將一界催般過數  
 開排逐運元袁州軍至卸納去處附帳收管月分及將前未三年權般過



萬數一處立項計比附委的多兩倍已上合該副獎即具詣實保明中  
奏數目押運軍大符殿侍如三年內自近東州軍被細色單糧七萬碩已  
上赴沿邊州軍節節依例剛獎仍令黃河御河都提轄司保明申本路轉  
運司繳連申奏若三年內不及上件數目只乞依舊定為數施行從之  
五月六日上封事者言普邊等州諸般網運州縣差借人夫般擔至梓州  
亦有運鋪兵士轉運伏緣川中時物常貴差借人夫山路遠運不支口食  
亦甚不勞窮知貢簡等州差借人夫般擔網運至益州自來官給米日二  
升欲望應川中不置運鋪權差借人夫般擔網運去處每日官支口食  
下益梓利夔四路轉運司相度皆言其便後詔三司今後四路州軍差借  
人夫般運上京并河東陝西路州軍網運即每日人支口食米二升止轉  
般鄰近州軍官物即不支七月益州路轉運司言奉詔相度置催網使臣  
具久遠利害以聞者竊緣當司每年起撥水路布帛牛皮網運下往荆南  
即約自離嘉州江岸經歷道梓州路直至荆湖北路地分沿江州運過  
往尋後逐路轉運司就近相度一准逐路添置一員使臣必免網運逐  
處作契端生販賣物色人員兵稍虛費錢糧深為不便詔差供奉官李瑞  
來連馬往益州路轉運司取會文字勾當自嘉州至荆南催提起撥匹帛

宋嘉祐五年九月

十一

牛皮等網早赴荆南下卸網官構工水手兵士等多是沿路住滯買賣  
販既被押網使臣催趕却言前路峻峻行船不得及放船於難積上住泊  
故要疎放連累使臣枉壞官物及不伏給束如有違犯即送隨處州府勒  
逐情罪依法斷遣情重者配遠惡州軍牢城押網使臣等公然容縱不  
切鈐轄致違元限催網司具職位姓名申本路轉運司乞行勒送李瑞等  
切往來提舉催促不得只於隨處州軍牢城如違亦當勒送及下益州路轉  
運司量差人船付端隨行仍備錄宣命於沿江州軍要便處粉壁曉示八  
月十三日密院院大理寺言益州自來領勸偷盜動使構工並從監主  
自盜律初科所今新編教內偷拆官船釘板等貨賣者當行決配又係當  
行決配者具案開奏州路居街要日夕過往網運不少常有拆賣釘板兵  
稍若或逐及禁奏非唯煩煩朝廷實見虛有淹禁欲乞立定刑名許令斷  
遣眾官參詳欲自今應捕工偷拆官船釘板之類貨賣者許賊從監主自  
自盜法杖罪決訖配五百里外牢城徒罪決訖配千里外牢城流罪  
決訖配二千里外牢城罪至死者奏裁從之二十一日三司言擬荆湖  
北路轉運司狀荆南府准府候勘會昨於天聖五年為般運布帛入城運  
速厚查於沙岸堤內起蓋布庫委自沙市赴檢兼排岸提舉赴內每益州

布網到岸只就江岸點檢對交與上京省員如未有網次般赴沙市布庫  
送納及排岸司狀益州布網到岸出卸未得兵士在網空開岸司量差借  
應副諸處工役如本網交卸却便勾抽歸網般卸畢如有歸峽州般取官  
物依例搭載前去盡時押發離岸別無妨礙當司相度到屯田即中劉漢  
傑等奏益州布帛等網兵士自來阻風水行船未得被沿江州軍差役泊  
到荆南官物候卸本府又差諸處工役當直乞今後禁止其網到荆南沙  
岸與限五日下午卸二十日管畢詔益州布帛等網在路除於沿江州軍的  
然值風水行船未得兵士空閑者許依例差役如無阻滯不得擅差有妨  
行運荆南更不得抽差工役當直限五日內下卸畢更半月起發其附載  
生銅馬乘等自岸般入府城約十五里赴雜納物等庫送納並係本網差  
人津般虛有住滯仍委荆南量物斤重更於本府差兵士同共般赴庫  
送納務要本網不違程住滯十二月二十一日三司言左班般直趙世長  
先差廣州押香藥網三運了當各有出剩合依教訓獎詔減一年磨  
勳二十二日三司言今後西路般運網到京交納數足外如本網到已  
收耗監出剩數目五席已上人員支錢一千二百網官一千副網八百十  
席已上只借此數稍工每席支四百元賞其人人員網副五席已下及本網

宋嘉祐五年九月

十一

內有拋失少欠并稍工收到一席已下即不支賞錢所有緣河諸處支納  
鹽資本綱有收到剩餘者仍依在京則例支給一半賞錢永為定制從  
之續通鑑長編 仁宗慶曆三年樞密副使范仲淹言國子博士許元可  
獨倚辦辛未權元江淮兩浙荆湖置發運判官元曰以六路七十二州之  
粟不能足京師者吾不信也至則命瀕江州縣留三月糧餘悉移之遠近  
以次相補引千餘艘轉運而西未幾京師足食慶曆四年正月十二日河  
北京西陝西河東當運鋪軍士特支錢有差時雪寒輦致網運辛苦故也  
七年九月二十九日發運使柳灝言淮南兩浙路運河久失開闢頗成陸  
塞往來網運常苦淹滯今歲夏中其榜兩界旋放皮水仍作操子僅能行  
運火積沉於底平岸淺貯水不多勢為滿溢連有雨澤即乏斗門堤防不  
支或害若據竊以東南一方諸路百郡鹽糧錢帛茶銀雜物凡所供國贖  
軍者盡由此河般運若或仍舊不加濬治將見多滯網運有悞歲計欲乞  
應運河經曆州縣委逐處官吏預計合用工料開去淺灘須得深至五尺  
仍於開汴口之後未行運已前下手令逐處以廩軍及住網兵士如闕少  
即量差人夫入役依例日給口食仍乞今後每二年一次准此開淘從之  
嘉祐二年十一月十三日三司使張方平言備儲康通漕運當令河道疏



通故藝祖開國首浚諸河接汴渠本禹迹也春秋時已各見諸經歷代皆  
普濟之備大蔡氏開鑿始名通濟渠自漢至唐雖都雍洛九諸水運咸資  
此渠漕引江湖利盡南海天聖已前每歲開理綠河罷備名品甚多未嘗  
有堙也天聖初有張君子者陳利見始罷春夫維以浚安人苟規實利者  
減役費以為勞績致致淤塞有妨通漕至于惠民唐濟二河皆所以致四  
方之貨食以會京邑舳舻相接贍給公私近年以來志皆填壅蓋圖長利  
者不恤於小費期永逸者無憚於一勞伏乞朝廷訪聞差擇稍知水利精  
力幹事不以文武官之兩員經度計置開通諸河今據檢計蓋功料理其  
木岸堤閘堰埭材用合繕修慶先為計備嚴為責罰必令經久去年京畿  
大水環官私廬舍自去秋至今春半年之中所脩諸軍營房十餘萬間夫  
以國家物力豈有不可成之事但事敗於同循而或於果決至于其所不  
獲已亦必成而已又諸脩造無名不志之虞土木之工無時暫輟所費不  
可勝計此諸河道皆長祖宗留心之地國家大計所資忽而不圖是亦有  
司之過夫詔應通行漕運河道宜令三司下逐地分當職官吏檢計的確  
功料未春盡功開洵須管通快仍令都大堤舉河渠司更切提轄督畫施  
行勿令稍有阻滯三年八月詔三司以淮南上供米十萬碩諫惠民河以

續京西路十一月詔曰國家建都汴仰給江淮漕資糧道于唐漢繁  
經制之舊定有常守而不踰大路所供之租各輸於真楚度支所用之數  
率集於京師以發運使總其綱條以特運使幹其歲入荆湘并輯回載海  
運淮汴補漕不涉江路方冬閉塞役卒得以少休近歲因循苟且而遂  
廢吏緣為姦人實告勞比特使司道用往則曠歲于此格詔未行豈發運  
使不能總綱條而特運使不能降歲入哉今茲講復皆本故事雖兩職兼  
則有謹罰其令江南東西荆湖南湖兩路向浙運司限一年各造船添補工  
及駕船卒固成本路糧餉自嘉祐五年為始至今逐路擬年額解斛般赴  
真楚泗州轉般倉却運歸本路發運司更不得支撥襄河運糧綱往諸  
路初發運使許元言江南東西荆湖南三路上供斛斗皆皆逐路載至真  
楚泗三州後載運以回而汴船不出汴江謂之裏河綱每歲往來回運入  
京乃載上供之數至十月放牽駕兵卒歸營謂之放凍比年諸路轉運司  
年額不敷發運司不放兵卒歸乃令出外江沿江州軍載運改諸路糧  
船太半為難般綱唯要發運司般運往逐處運米而還且汴船不請外江  
風水沉失者多朝廷累下三司條利害既許元議而會元罷不即行  
故特降是詔四年八月却水監言河北提點刑獄薛申言仰河運路難

宋會要 食貨四二一

略通漕運于今復已板溢蓋今春差官檢計差晚已難得人工故措置非  
便即大河汎漲又非其時阻節公私軍運今冬須霜降水落經度檢計候  
春天與工事當辦集監司看詳款依所請下本路提刑司今冬換河合行  
開修去庚子細檢計合役工料春天與興貴通漕運不阻舟船從之六年  
四月二十一日詳定寬恤民力所言七司員外郎陳安道言諸州運衙前  
般送綱運合請地里脚錢逐處須候運畢方給緣雇覓脚乘打前官物須  
至階取債負及賤買高產如地連州軍不免使使官物致陷利息乞今後  
應衙前般請綱運合支脚錢者並於州軍先次支給如願運畢請領各聽從使  
軍照會其送納綱運者於起於州軍先次支給如願運畢請領各聽從使  
詳定所檢會慶曆編教上供及支撥官物等如官有水運迴船並許差人  
管押附搭送納其陸路無官般及無軍人者許破官錢與押管人和雇脚  
乘仍依國經地里每百斤百里支錢百文急來軍運雇備不及即差借人  
戶脚乘仍具事由聞奏與川陝有水路不使者將運司許度般運令安道  
所申自合依條於請物州軍先給脚錢竊慮州軍便運畢亦致使衙前  
重有勞擾乞今後押綱運和雇脚乘依上條使行從之治平三年九月  
詔淮南江浙荆湖利置發運司若江東西年額斛斗不足則許出汴河糧

船七十綱以漕初許元言江東西兩南三路往往皆轉運以本路綱漕斛  
所至真楚泗州轉般倉即載歸本路汴綱止漕三州轉般倉物上供冬  
則放漕卒歸營至春乃復集運歲諸路因循多壞乃令汴綱至冬出江  
為諸路轉漕漕卒不得歸息良困苦乞諸路增雇船載年額至真楚  
泗州卸如故事於是言利者亦多以元所言為是朝廷遂為詔諸路如元奏  
詔出之而諸路綱尚不集嘉祐三年十一月乃初諸路限至五年汴綱  
不得復出江比及五年而諸路船終少發運司又屢奏乞令汴綱出清而  
執政以中書議施之諸路既無船不給而汴綱以出江為利既不得出  
兵稍飽冬生食而苦不足皆盜折船材以充費船愈壞漕年額愈不及  
執政初但欲漕卒歸息而近歲報綱多和雇大兒每船年不過一二人  
既少至冬當留守船又實無得歸息者至是乃詔汴綱出清然高限其數  
其後遂從許以皆出如故矣四年十月十七日詔汴綱出清然高限其數  
等路發運使沈立言近三司擊漕汴綱與人私載物貨許兵備論所並依  
條斷遣兵稿多是高志身分衣裝越折不全惟務侵盜如人員卸轄整  
齊方可搭載私物了當斛斛若許告詐則互相疑載經久轉至作契敗壞  
綱運乞將來應條綱運今後不待大段搭載私物及有稅物到京並盡數



送納稅或如違犯並依條斷違其近降許令兵柄首告指揮乞不施行詔  
今後管押糧網使臣人員等所載私物並依舊也行前詔更不用十一月  
十四日權發遣三司使公事即必逃非朝旨下江淮發運司定到網船梳  
工私載並科違制之罪人員網官知情即與同罪物貨沒官及給告人充  
賞今無改生事創立法則望賜定覆且依舊法從之

六

異同之字隨文  
注入

宋會要宋漕運三

神宗熙寧四年二月二十一日詔近借內庫錢六十萬貫充河東西  
路折斛錢宜令數內先撥三十萬貫赴河東令三司選使臣軍人將差船  
般至河陽令京西特運司和雇脚乘或差兵士轉送赴河東路近便州軍  
交納如無在滯使臣與先次指射便使差遣軍人將與減磨劫一年五月  
淮南等路發運使薛向言諸河押綱使臣內有老病昏昧不職之人不能  
部轄及同情偷盜官物未有立定體量指揮直至兵捕所論或因買置事  
發方論如法如不該停替後得押綱深屬不使乞自今應押諸河綱使臣  
委自發運使副及本路特運使副體量如內有老疾昏昧或人員貪濁踰  
違多酒慢公并歷內曾犯私停替之人不堪管押綱運即具事狀以聞  
差人銜替如未曾交割網運管押即發遣歸班所貴綱運齊整從之六年  
二月十五日成德軍言在府場務差遣參用禁軍軍員惟管押綱運只差  
三百料錢以下不教閱軍人員詔從之仍不得妨本營部轄九年八月  
二十六日熙河路經略安撫使高遵裕言勘會見屯軍馬雖累謀轉運司  
廣作孽盡應副糧草其差雇著脚亦非人情所願難以常行乞令速行計  
置罷買及別立級輩之法乃下秦鳳等路特運司於是特運判官據道言

本會要卷之三

自來多和雇著脚般運糧草支與見錢亦不聞曾有差怒違裕奏乞罪在  
著脚令歸運司令特運司別立輩運之法幸本司不能供辦即坐不職之  
罪竊慮庶幾違計詔在著脚令戶府申行下十年十月二日詔諸糧綱運  
借并諸般般運斛斛每斛不及五十碩支充本綱兵糧月糧口食批上券  
曆於次月起折五十碩已上即令特變收罷元色填欠如違借斛斛本名  
正數已足更不生欠委本倉推曝估賣內逐船及十碩已上補工方得科  
罪元豐二年五月二十一日三司言糧綱少欠折會請受聽借兩月行之  
歲久減免深刑便於綱運近為錢少欠於法未有明文先依糧綱折會法  
今再相度既借兩月請受應贖養不足別致欺弊欲改兩月為四月各半  
分折填從之九月十九日詔東南諸路上供雜物舊陸運者委三司增置  
漕舟並從水運十月二十七日三司言自今押汴河及江南荆湖綱運諸  
以七分差三班使臣三分差軍大將殿侍從之初詔以三班使臣在班常  
不下三四百員有至一二年方得差遣者而三司軍大將不足庫務綱運  
關人管押令三司議以使臣代之仍定理任歲限責罰之法三司乃言汴  
河糧綱舊法不限分數差遣使臣其江南荆湖四路許差使臣五分并舊  
不差使臣路分若悉以使臣代之祿食視軍大將所貴為多故有是詔四



年四月七日梓州路轉運司言都大經制瀘州失賊公事司牒將來入界  
節次聚糧運乞差額大五萬本路四萬成都府路六千夔州路四千從  
之俟令所差雇人牛等先於本路如不足於夔路又不足於成都路二  
十七日中書言勅會變通運川路司農物帛等般運已至陝西有合變  
轉指置令逐路提舉司除保并納布依省保可充支遣者存留其餘更  
轉移提出賣或折博糧餉并於進要州郡樁管限一月結絕川陝至陝  
西路未般物帛慮有損失仰催提搬運如關鋪兵亦許雇人併力輩致所  
費錢並被支較內支從之七月九日詔應陝西軍須物可並以舟載至西  
京界今京西轉運司運致十月十二日詔河東差夫及配運奉方命按閱  
三路集教義勇保甲趙高確主管都轉運司侯事畢依舊令運官於路州  
置司械陳安石黃康勅罪莊公岳趙威侯隨軍回取旨其按閱集教義勇  
保甲止令李舜舉柱上續批陳安石黃康可且令送獄以禁劫之先是上  
詔高等曰聞本河轉運司應副軍事調發人夫不量民力厚薄致有實不  
可勝屢往川縣就詠者卿等可因按閱所至康問如委有措置奉方事狀  
馳驛以聞至是高等體問得運司昨差夫萬一千隨軍坊郭上戶有差  
夫四百人者其次一二百人願出驢者每三驢當五夫每五驢別差一夫

卷之九百五

被

壯喝一大在直約三十千以上一驢約八千加之期會迫趣民力實不能  
勝入軍須調發頗極止是不急之物如絳州運棗千石往麟府每石止且  
四百而雇直乃約費三十緡陝西買被皮供軍亦非要切如此之類乞特  
裁損或有是命十一月九日原路轉運判官張太字言欲運之策莫若  
車便窮見自熙寧至慶曆口皆大川通車無礙兼同自唐移口至龍嶺  
下道路與此無異自嶺以北即山險少水車乘難行以臣愚慮可就嶺南  
相地利建一城寨使大半自錢我軍載糧草至彼隨軍馬所在於軍前  
夫畜性未短運更於中路量度遠近築立小堡以相應接如此則可省民  
力之半止以遺回空夫併力修築上批付盧秉曰張太厚奉乞城寨開改  
城以為根蒂賊界人戶盡可招來道路氣勢遠近相屬可通火車轉餉其  
策甚善蓋其成功已見於熙寧河其早圖之則一路不日當有九席之安  
矣十九日京西轉運司言準朝旨於均州共發天三萬每五百人差官  
一員部押赴鄭延路續運計用官六十員本路關官乞於赴夫縣各差令  
佐及鄭州縣不依常例共差二十員餘四十員乞自朝廷差官詔均鄭州  
所起夫三萬自離家日及本路程損並依前降指揮日支錢本外令轉運  
司計自入陝西界至延州程數日支米錢三十柴菜錢十大並充併給五

担

詳見陸運

詳見諸河

五月二十三日  
在元祐七年  
可從今移于

年二月十一日罷唐濟河軍運司及京北排岸司移上供物於淮陽軍界  
計置入汴以清河軍運司為名以朝奉郎張士澄都大提舉先是京東路  
轉運司言唐濟河用無源水常置渠以通漕歲上供六十二萬頃間一  
歲旱底者不行秋移人船於淮陽軍界上吳鎮下清河及南京數熟寧陵  
會時臨汴水共為倉三百極從本司計置七十萬頃上供置軍運司轉  
運司減減船三百五十兵工二千七百綱官與三十三使臣十一為錢八  
萬二千緡下提點刑獄司按實以為如轉運司言京北排岸司治唐濟河  
置以故并罷之五月十六日詔陝西都轉運司運糧應副軍與於諸州差  
雇車乘人夫所過州支替人日支米二升錢五十至沿邊止軍糧出界止  
差雇軍仍曉示人戶知悉七月二十一日御史王桓言昨廢唐濟河軍運  
自清河轉運汴入唐臣每見累官京東博知利害者詢之皆以為未便如  
廣濟安流而上與清河汴流入汴遠近險易較然有殊望更體量詔令轉  
運提點刑獄軍運司以舊唐濟河并今清河行運比較利害六年二月六  
日詔照河蘭會經略制置司計置蘭州人馬二千糧草於次路州軍到  
利官私乘駝二千與經略司令自熙州指運事力不足即發義勇保甲二  
十四日李憲言計置蘭州糧十萬發保甲或公私乘駝般運及慮妨

卷之九百五

春耕臣已脩整網船自洮河漕至吹龍寨築築麻軍指運赴蘭州詔如索  
舟船指運不足須當發義勇保甲即依前詔九月十五日高書戶部侍郎  
養周輔言果奏乞不閉柳河徐曲口以通漕運及商旅舟船至沿邊詔本  
案撫提點刑獄司與知恩州官同相度以聞詳見諸河十一月五日提舉  
導洛通汴司宋用臣言朝旨歲運糧百萬頃赴西京已計置截撥東河糧  
綱至洛口以淺船對裝計會本路轉運司下卸從之仍候來歲終一全年  
見利害別議廢置七年三月十六日詔江淮等路發運副使將之奇都水  
監丞陳祐求合遷兩官檢減審磨勘三年備資有差以上批開關龜山運  
河於漕運往來免風濤百年沉溺之患彼方上下人情莫不忻快其本建  
言及董役成者今尚書司勳第實以聞五月三十日詔鳳翔府竹木棧應  
募土人以家產抵當及八千貫以上者管押上京如有拋失虧欠候交納  
了日給限半年填納數足與三班借職半年外與三班差使過一年與三  
班借差過二年即不在酬獎之限其少欠木植名數仍將元抵當估賣填  
官先是熙寧初鳳翔府實難縣本務舊係舉人姚舜賢願將家產抵當獨  
押修河椿木上京罷軍大將十五人康秩之費詔從之而舜賢所押椿增  
羨官私利之故有是詔七月二十一日新河東轉運副使范純幹言昨在



陝西朝廷每給軍須並計網羅夫起發頗為勞擾乞自今河東陝西邊用  
非慮副機速者並令小作網數排日進送從之撫黃門龍舟略志 言水  
陸運未難易 元祐三年春關中水旱提刑司依法賑民不以聞朝廷呂  
徽仲使人憂之過甚有吳革者自白波軍運罷運致求重除因議水陸運  
米以濟關中之飢朝廷下戶部且使革領其事革言陸運以車營務車駝  
坊駝驢運至陝水運以東南網船載至洛口以白波網船自洛船入黃河  
革見子於戶部予謂之曰吾已為君呼車營務駝坊駝掌人矣君姑坐待  
之既至問之車營務無車駝坊無駝驢予曰此可以賀君矣若有車與駝  
驢君將若之何革曰何故曰陸運至難君不過欲多差小使臣軍大將謹  
其囊封耳車營務駝坊安給多過犯配刺封既行必多作緣故使前後斷  
絕監者力不能及所至盜賊且費若不幸遇雨則化為泥土君皆莫如之  
何也革無語後謂之曰至如水運亦且不易汴河自京城西門至洛口水  
極淺東南網船底深不可行且方春網先至者皆稱剛獎得刀網轍今由  
去人情必大不乘及至洛倉庫疎滿尋斗不具雖即納亦不如法白波網  
運若但聞有竹木不聞有糧食此天下之至險不可輕易吾已付革運司  
令其可否矣然君難自言吾當見諸公議之及見徽仲微仲業已為之不

此係小運陸運

肯盡罷予為制汴岸淺底船量載米以往未几予罷戶部聞所運米中路  
留滯雖有至洛口散失壞敗不可計哲宗元祐六年三月二十六日江淮  
荆浙等路發運使晁端言請應汴河糧網每歲運八千石已上拋欠滿四  
百石押綱人差替網官勒充重役滿六百石軍大將殿侍差替使臣衙管  
外更展三年磨勘若行一運已上拋欠通條一千五百石除該差替衙管  
外更展三年磨勘其初運但有拋欠仍無故稽程至罪止者亦行差替重  
役從之四月二十一日刑部言御河糧網初條六十分重難差遣其後以  
河道平總改作六十分優輕今因小吳決口注為黃河水勢險惡乞優為  
重難從之九月十七日戶部言使臣人員押蓋糧網設失少人該衙管差  
替者赦降去官不免從之八年十一月十日江淮荆浙等路發運王宗望  
言檢準熙寧二年中書省言網運據行修整舟船故擬合雇人夫工錢十  
分先支二分候合給工錢只支八分勘會諸網所措錢數不多網備不免  
多出息作價及賈賂鋪視等項致致錢少雇夫不足偷侵官物今欲乞  
十分內先支三分從之聖元九年九月七日戶部言發運司收每年上供  
顆料及府界南東軍糧動以萬計止管汴河一百七十餘網須裝卸運之  
運乃能辦集其汴網在京等處即糧多有少欠網分依例旨並批發下裝

三年二

發度折會結絕而從來未有立定日限備償明文故並依京東排岸司一  
司式立限備償若裝發度不便結絕自依元祐八年頒條條所罪從之二  
年六月二十四日江淮等路發運司言汴河糧網船過八千石已上或不  
滿八千石拋欠滿四百石者六百石者押綱人及使臣乞勒充重役衙管  
展磨勘三年從之十一月二十一日江淮等路發運司使張均言乞添置  
汴網通作二百網從之徽宗崇寧元年三月八日發運司言乞將諸州備  
裝官物上京新船並委泗州監排岸官員置籍拘管有入汴舟船當日抄  
刷及稍工押人姓名並給公批付本網收執前去不得別有諸般占闕差  
使從之三年六月二十四日陝西西路兼熙河路都轉運使鄭復言奉朝  
旨差雇夫役運糧應付河州西軍人戶財力所勝立定保伍維持之法入  
無偏重不均之弊即夫官無逃竄人夫散失斛斗之患官私稱便雖申請  
到已得差夫體例緣係一時指揮竊慮今後本路無法遵守却致輕重不  
均欲應差夫起丁並依此施行詔非因違事不得立為定法如今後雖因  
違事差夫起丁亦未得一面差雇仍須核合差雇數目申取朝廷指揮四  
年二月十日度部員外郎辛之武言承朝旨差派路催促起發熙河秦鳳  
路發物網運銷磨多是止構元押使臣等某人並不抄上所押官物名色

此係小運陸運

起甚處送納蓋從來未有閱防欲應步路般軍錢物網運全逐路逐鋪置  
層一道過官物到鋪令官押人於層內親書批鑿日時及某官或某人姓  
名所押官物名色至某處送納合使車几兩或兵士几人若無人軍理合  
行打過者亦須分明批鑿因依或租權併即依到鋪先後資次撥發般運  
其層今所屬州縣鎮起置用即給付季別一易仍委此轄使臣或某官  
常切時察點檢從之五年七月十九日刑部尚書王能甫言國承押給諸  
路網運全賴軍大將官押而無閱防查獎滋甚欲乞今後已差及見押諸  
河網運或得替未到部并有雜禁軍大將應官司雖畫到時首朝首抽差  
並不符發遣從之大觀元年八月二十八日詔網運舟船牽挽浮駕之人  
既出本界仰給公流糧食而州縣以非本道人兵押而不致後盜網本  
賊夥失所可依發運到使吳擇仁所奏網運管押人經過州縣合該請吏  
不即時勘支趕發以違制論不以去官赦降原職發運司不與同罪二  
年五月七日京畿都轉運使吳擇仁言奉詔四輔各積糧草五百萬內北  
輔將東計置汴河寄洛口入大河下至臨河縣置車鋪撥揭臣今先次相  
度汴水縣去河約一里有都大進河解字可就本處踏逐倉穀卸卸就委  
都大官照管盤裝入黃河船順流入北輔又崇澤縣通洛堤開至黃河三



十里自來過汴水泛漲黃汗河河州棧往來若計置得糧斛數多亦可至  
將渠發入南輔漢河自長葛縣西十里堰斷引水東入茶磨向下游修十  
七里取退水還河足以行運詔擇仁相度條畫置開奏六月二十八日  
詔六路起運綱木於南京截下卸交量並依在京司農寺條法施行三年  
四月二十六日戶部檢會大規三年四月四日湖南特運司狀欲將本路  
見綱押綱使臣下吏部權差使臣奉聖旨提令未見人教並權許見在  
部小使臣免短使指射每一運如無運欠與減二年磨勘及支與本資序  
請給外吏破券一道看詳前件指射每一運如無運欠減二年磨勘即是  
尚有違程自合引用元符令二日以上降一等十日以上不准在實限如  
有少欠條以全綱數折會填納外欠不滿一厘合依元降指射權實今欲  
申明行下詔依四年八月五日戶部言契勘元豐舊法錢綱少欠折會填  
納本船少欠滿半厘有折降之文半厘外計贖以盜論至既減一等押綱  
官亦有折罪降等指射法禁甚明犯者亦少見行條法一分以上方  
送大理寺一分以下許於本路處折會即是一綱押錢五萬貫明許欠錢  
五千貫以下詔依元豐十月九日詔東南六路額科復行轉輸之法十一  
月十六日臣僚言契勘汴綱使臣等用心鈐束往來報捐方獲轉其理當

立綱賞令相度汴河押綱使臣等任滿無拋失少欠罪犯亦無違程般請  
不了過名者除依元條綱運契外更與減二年磨勘軍大將此折派使  
若不該元條綱運者只與上件減二年恩例庶使激勸用心整齊行運軍儲  
早辦從之政和元年六月二十六日戶部言江南東路監司乞凡依條合  
運載官物所用舟車之類委當職官臨時依民間價直既雇不立定制從  
之八月八日戶部言乞從發運司請應諸路州軍起發上供錢物及附搭  
金銀錢帛不以多寡並取所押人行程當官逐一批上如不即書及別給  
文據即乞從收支官物不即書者科罪從之二年六月五日江淮發運司  
言勘會見有事故綱分關人管押乞據踏逐到軍大將宋瓌等並特行差  
發仍乞今依此指揮本部勘當宋瓌等并係見押綱運并見向當官  
及得替未到部報繫之人有礙初條不合發逐及乞今後依例特差難議  
施行檢會大規元年三月二十八日初諸路綱運押綱軍大將見圖及年  
滿綱運無人差撥持台募軍將未足見圖及數應諸河綱運案名令發運  
軍運轉運經錢司下諸州並依都官法用家業抵保台募土人或衙  
前夫人等軍將就近管押委本貫縣司保明中所屬州軍審察保明中  
本部告狀及補充如州軍職官員八任十五年以上者與換正名軍將並

只令管押本路軍大將綱運其運處召募到人仍填見圖次年滿皆差訖  
即令所屬關中郡官所有向去磨勘改轉及罪犯並依都官條法都官條  
保人合用諸司正名二人及命官一員應在外難得官為保土人即令  
召本處有物力人二名衙前吏人一名召本色二人為保若綱運有礙  
重不同者令所屬吏差押如有少欠官物該差替者發遣歸部依條承  
更差使其本部差去押綱人候召募到土人即發歸部詔依大觀元年三  
月召募土人指押施行七月十七日綱運西路轉運使言本路每年合銀  
上供糧斛一百二十餘萬碩雖許差衙前權押或用土人軍將少有行止  
之人乞在卸運綱官發試不中之人許令注擬管押以三年為任任內無  
礙即與依試中人例注擬差遣從之十月八日尚書省言奉詔措置東  
南六路直運綱木六路轉運司每歲以上供物斛各於本路所部用本路  
人船運直運京師更不轉般仍自來年正月奉行其發運司見管諸色  
綱船合行分撥應到諸路餘令發運司應副非泛綱運其淮南轉般舊制  
載格水脚工錢四十二萬項合令本路提刑司拘限封檢今來初行直運  
諸路運司為慮難於應辦每路於上件錢內支二萬貫應到一次所有六  
路運糧載認應到南京等處米斛除湖南南北教少外欲令江南管認南京

兩浙管認雜丘江東管認襄邑淮南管認咸平尉氏陳留更不差衙前公  
人軍人除使臣軍大將外許本路募第三等以上有物力土人管押除依  
募土人法其請給驛券依借職例支給若自充使臣或犯徒以上並不  
在招募之限招募不足許差見在官又不足即募得衙前無職私罪非  
流外官充逐路各差承務即以上文臣一員自本路至國門往來提轄  
促杖印通行綱運有犯折一面勘斷請給人從依轉運司主管官例仍給  
驛券許置手分貼司各二人仍與本路轉運司吏人乘理名次升補江  
南四路地理遠近更差大使臣以上武臣一員往來權從檢察其請給理  
任依本資序仍別給驛券江湖綱運管押人如二年般及三運至京或南  
京府界下卸施欠折會外不該坐罪使臣與減二年磨勘軍大將依法比  
折土人與補軍大將外仍減五年磨勘再押該賞依使臣比折若一年及  
兩運亦依上法推恩准折一年般及兩運與減一年磨勘三運以上減二  
年餘依前法逐路綱官精工運併兩運該賞者仍許綱船內並留一分力  
勝許載私物沿路不得以披檢及諸般事件為名故為留滯一日若三十  
二日加一等至徒二年止餘人欄頭並勒侍官司如敢或留人船借差  
使者以違制論截留附搭官物者徒二年官員衙前吏人吏勒侍所有起



發交卸條限與舊不同淮浙初限三月次限六月末限九月江湖止分而  
限上原六月下限十月終般是矣稍偷盜若諸色人博易報買并過度人  
並同監主科斷至死減一等並依內提轄文臣使催了日赴尚書省呈納  
具狀以行陸點十二月二十二日發運到使賈偉節言綱運經由多是於  
兩界首住滯今未與復直達須藉稽考欲乞應洽流催綱運官司並附所置  
催綱層改為催綱簿半年一考應有綱運出入本界並真書抄將上簿度  
凡易為省覽詔依三年正月二十九日兩浙轉運司言見奉行直達之法  
今措置下項兵官差到上綱兵士未有罪賞專法除已將諸州所管兩軍  
多寡以十分為率每州歲差三分配上報綱率駕行運依條一年一替外  
乞立法請州兵官任滿如差足糧綱兵士逃亡不及三分之一比附押綱  
使臣一年三運以上與減年副獎若歲終差不足或逃亡及三分之一即  
乾罰俸兩月若差不及一半或難處若逃亡一半以上並乞特行差替仍  
舊謀利虧欠法官吏並不以赦原減又本路見管禁軍二萬四千餘人依  
照專元符勅令許差下禁軍兼兩軍免知州通判等官員當直近因大觀  
二年朝旨不許差檢禁軍當直從此盡占兩軍竊緣禁軍自有分輪番次  
之法即不妨教閱欲乞權依照專元符令文許令兼差充兩軍差上糧

奏萬壽聖事

綱戶部檢承勅兵捕綱官頭在路逃亡病患事故並仰所在官司即時  
填差若不行差檢並杖一百公人勸得今來本司所乞除差檢上綱人兵  
沿路逃亡係屬本綱其元差處本官難以認教立罰如差檢數足自係本  
職亦准比附押綱使臣一年三運以上減年副獎禁軍當直不妨教閱  
兵官賞罰等並依本司所乞條路依此三月八日金部員外郎盧法原言  
承綱官差委催督直達報綱其批書行程安破限無緣檢察原實欲乞將  
報綱行程候回元裝發官司歲終類聚奏照兩雪風水事故察其虛實具  
安批官司類申戶部乞行照責從之十八日戶部尚書劉栢等言乞應諸  
路大札上供錢物綱並令不許沿流州軍附搭諸般官物如有違犯乞從  
本所依朝旨送所屬或隣州縣官員取勘具事奏聞仍不以赦原免從之  
七月二十三日發運司管勾雜糧顏彥成言綱運自來拋失係地分軍兵  
及河清馬運舖寺人給借濕米雖累借不得過十項而官司未嘗計之及  
每月起運亦不過三二斛隨運隨借終身不能備償故應拋失濕米並  
許估價出賣或借借氏戶依法運送納不許諸安借借從之四年二月  
二月兩浙轉運司言綱運自北入水州開並係空綱鎮江府江口放重綱  
出江之時望水洲上口要入住住被空綱迎頭相礙今水洲開外自有河

官司

道謂之下口故乞自今後北來空綱並於下口出江使重綱於上口入開  
極為便利伏望下淮南轉運司約來施行從之十一月二十日詔諸路臣  
募到第第土人押綱初運並令支撥便去處裝發一次如運內有欠次  
運即却入重運無欠者運依前法即撥入重運而一運或次運能補足前  
運所欠之數及今運亦無欠者並却入優便去處裝發如違及不依次  
差餘人者徒二年不以失及赦降原減其諸路綱運見押人如係衙前公  
吏管押若已起發並候回本路日別差應入人交割訖管罪未起發綱運  
並改正別差人管押從尚書省請也五年七月九日初部員外郎胡獻可  
言乞諸路綱運召募土人除各有已降指揮外餘乞應綱運軍名輕重及  
理界年分并理運數並依條未都管差到尉條法施行候界滿日令更立  
管押從之詔自是月二十二日詔脚戶役用般運錢物許人告獲  
先支賞錢五百貫後於犯人名下追納如不足應干係及交易人均備並  
以自盜論從河東轉運司請也宣和元年六月十八日詔陳瓘等處應  
開決河口地速行修開仍令都提舉汴河隄岸司洛口都大司依已降指  
揮逐逐放水行綱運不官小有阻節令尚書省日催從二年六月十九  
日發運司言臣條言東南成清召募土人有物刀自愛之民多不應兼惟

奏萬壽聖事

無賴子弟產業僅存及兵捕者則兼以百千置產使親屬應募逐捕  
守綱運義尉尉得管押萬碩綱至京欠及一分五厘計未一千五百碩  
纒得杖罪差替復多引放用例止罰銅十斤計一歲六百二十萬碩之數  
所欠無慮數十萬矣乞下六路應募米綱運依法募官先募未到部小使  
臣及非泛補校尉尉已上未許募部人并進納人管押淮南以五運兩浙  
及江東二千畝內以四運江東二千畝外及江西以三運湖南北以二運  
各欠不及五厘依格推賞外仍許在外指射合入差遣一次若應募而  
敢沮押及乞取者並科違制罪詔依前項先次施行召募土人決並罷  
餘應合條畫事件仰陳亨伯趙德限一月同共措置條畫以聞今條畫  
連綱差管押人先大小使臣校尉合法授人校尉尉以上未募部及未到  
部人及非泛補校尉尉以上未許募部人及進納文武官次尉校尉理當  
管押水陸重運綱運尉尉理當重格差遣各一次再任者候到部再免一  
次連納人免募部每運至卸綱處無欠減廢勘三年併押兩運無欠  
者轉一官資仍減廢勘三年進納人依法併押五運無欠依捕法  
改換使臣不及一厘胡折會借約外下准此減廢勘二年不及二厘減廢  
勘一年以上副尉依使臣法比折展年准此少欠生罪自依法三厘廢



磨勘一年四厘磨勘二年五厘展磨勘三年一分把失空重假及十五厘  
 同街替到尉勒停三分勒停尉尉仍展三期假罪至街替以上者奏裁到  
 尉勒停准此押網人街替者網官配五百里勒停者配千里沿路官司或  
 非本路網運坐視不問今後拋失或偷盜並令地分官司限一月具數申  
 發運司置籍報應在或漏落實數者徒二年申報運限者徒一年發運司  
 置籍候繳終開拖欠地分轉運司次年依上供條限承認補發外仍各計  
 逐路年額上供數令發運司以元起發路分年額十分為率計經田路分  
 拖欠數具奏責罰轉運司官在本路拋欠者同五厘展期二年七厘三年  
 一分取旨旬應網運經田地分發運及別路轉運司官竟奏偷盜作過及  
 留滯損壞等事任責並如本路轉運司六路拋失歲終戶部比較三年數  
 中尚書有取旨陸發運司官其專置提轄官在路拋失自今計本路年額  
 以十分為率責罰令發運司具奏三厘展磨勘三年五厘降一官一分取  
 旨經由地分捕官司自今應偷盜軍人公人不覺察者杖一百累及五  
 綱以上者徒一年命官各減一等即改縱者各加三等軍人公人不以故  
 降自首原免命官雖會赦仍奏若能用心巡察捕獲犯人計贖不滿一  
 貫命官降半年名次五貫以上減磨勘一年每及十貫更減磨勘半年一

卷之九十五

百貫以上轉一官諸色人計贖不滿一貫賞錢十貫五貫以上錢三十貫  
 每及十貫加錢十貫一百貫以上錢二百貫軍人公人仍轉一資詔依三  
 年正月二十四日詔江湖南浙錢帛糧綱見在運河阻淺及江湖未應准  
 以前未可令發運司相度權行寄卸於真揚楚泗州高郵軍在城運倉令  
 空船且往逐路相運庶免日久欠綱去侵數官物生資糧食如三四四月水  
 通行却載向上空船裝發上京其後二十七日尚書省言今來河近中春  
 江湖已應即與冬月不同若上件綱運能至楚泗州即通淮汴更無阻節  
 自可直至關下若於逐州寄卸并計置舟船般運轉見逐枉窮慮有礙  
 中都歲計支遣詔已行下文字更不施行二月十八日詔應官官下班祇  
 應到尉管押網拋失少欠見今勒住差遣者累降指揮如元非侵盜將與  
 放行差遣仍擬合催人員於請受內依條勉納三月十四日淮南江浙荆  
 湖制置發運使趙德言今月六日奉御筆運河淺澁中都關礙仰大急措  
 置拖拽用車水須管於三日中三十綱到京及別行措置自江入淮到  
 汴利害聞奏契勘真揚等州運河淺澁潮涖皆乾別無水源止可車取江  
 水臣見與逐州并本司官分頭措置車水為河道遠速未至添長所  
 有自江入淮到汴緣經涉大海泛洋轉至淮河方可入汴未見得可與不

九月十月十日  
 九日又重上程  
 十月之祀

可泛海入淮河行運先已謀通海州鎮江府仔細相度講究的確利害次  
 又奏勘會去年楚州界河淺澁奉御筆於河東常平錢穀內特給降錢米各  
 五千貫項付東事餉券網食人淘河車水今奉欽旨降指揮下淮東提舉  
 常平司量於東路借撥到錢米內各支五千貫項在車水等使詔趙  
 德運果已降御筆處分疾速措置津遣網運其所乞事理依奏六月十日  
 發運司言報網昨降指揮各募土人法並罷差大小使臣等管押土人  
 內有暗知行運次第自管押報網以來少欠不礙分厘不曾被罰曾推  
 賞有心力可以倚辦之人欽已存留從之五年六月九日詔應押網人犯  
 罪或違程拋欠合批書印紙而收匿避免批書者杖一百十日發運副使  
 呂源言欲下諸路轉運司須管見得逐州縣申到實有米糧方得支綱仍  
 依條預借網綱三分錢如違限許逐網陳訴從之以轉運司科救下州縣  
 支綱實無見管糧料網運等動經數月又不支借三分工錢故也七月十  
 八日發運司契勘江湖南浙路來報重船多是在路買費違程住滯本司看詳  
 上供錢物網在路有故違程依法不得過三日累不得過一月所有諸路  
 報綱即未有立定明文今欽此類上供錢物立定有違程不得過十日內  
 江東淮南兩浙路地累不得過一月湖南北江西路地遠不得過兩月所

卷之九十五

有守關日分許與除路及無稽程并經由催綱地分官司亦乞比附上供  
 錢量行增立法禁詔六路糧綱地分官司不催發杖一百十月二十三日  
 江南運判蕭序辰言嘗諸綱船折欠多因沿路稽留而沿路官司政有阻  
 節有合支請給度而不即支致有附帶官物度而不即支付南風水靠關  
 度而不得救應催發有回運合支工錢處其寄格錢報已移用推此不支  
 又有一路清司不自計置舟船報有中陳或留他路回綱尤為不便欲乞  
 嚴行約束詔令發運司措置十九日發運司言江西湖南兩浙西路新  
 用勅告香藥鈔均解解已准指揮權暫和雇舟船般運合要管押人自  
 合依前後所降處分召募起發外相度欽乞從吏刑部每路各更差小使  
 臣併到尉核尉一十人發遣赴逐路相度差押網運從之十二月十九日  
 詔應管押網運使等並不許諸處相度差押網運從之十二月十九日  
 戶部尚書盧益請也六年三月二十九日發運副使呂源言准給降香藥  
 鈔告數計一百萬貫分解解解應副般轉乞令逐路擬已羅米那借條省  
 官錢在船起發從之閏三月六日戶部言勅會東南路歲起上供布六十  
 萬匹兩次朝旨下發運司催趕至今未盡數到京其沿路官司坐視畧無  
 督責欲乞逐官各置催綱行程層從本路轉運司就使印給逐時抄工綱



運入界時日押人姓名船隻所載官物躬親監催起發至甚日時出界本  
地分內有無風水拋失住滯緣故重時聞報下界首官司逐旬開具申本  
司至歲終本司取索行程履歷檢點如能此捕者從別無留滯及拋失  
舟船若覆到兵稍等人持勇遊賣乞從本司比較取捕三兩員最優者保  
奏等第推賞如依前弛慢除法新罪外仍從本司酌其情重者奏勅詔依  
七年二月四日尚書言勅會東南六路諸州軍逐年案發上供額斛自來  
立定知通任滿實格輕重未至均當近又因兩浙申請不滿一任皆罷  
之人不論到任月日淺深所起糾糾多寡但管勾案發無違限便依任滿  
法作不滿三十萬項皆減年磨勘今修下條一萬項以上以上一季名次  
五萬項以上以上半年名次十萬項以上減半年磨勘二十萬項以上減一  
年磨勘三十萬項以上減一年磨勘四十萬項以上減三年磨勘從之二  
月八日詔燕山關糧可自京師運米五十萬斛令工部侍郎孟傑親往措  
置四月十一日尚書省言近降指揮罷兩河土人押綱契勘土人有財力  
家業軍校單身貧弱網運不健性住逃亡其契可以生見合行修復從之  
五月三日詔盧宗原拘收糧本與後轉般並係御前措畫親筆處分無預  
漕計亦無取飲於民坊聞諸路漕司敢觀望指半補欠使不以上供

卷五十九

十一

額為易發運司官又欲以補欠為已功不復督責奉此以廢彼其原所  
拘收錢本可令不住於夏稅置熟去處履行收羅其已罷到并去歲均羅  
斛計並行稽管以御前措置封樁斛計為名所有諸路上供額斛除已代  
發過數合行裁減外且令依舊徑發上京如違以不恭論九日臣僚言  
又仰本棧自來號為重本臺累使臣陳訴工部推恩措置有以受納  
不即報應曲有留滯者有以起發官司尺寸不同同為沮阻者有以外處  
不能盡知條法而責其必先依式開具保明者欲望有司嚴責日限不得  
曲為沮留以為赴功之勸詔工部限一月結絕六月八日戶部尚書劉昂  
言諸路糧情類甚多沿流居民無不買官網米斛故今後委運路官  
司覺察沿流人戶買官物一升賞錢十貫一斗賞錢五十貫至三百貫止  
買官人決配千里外鄰人知情與同罪不知情減一等許諸人告捕犯人  
自首與免罪從之十三日奏運司應直達網經內度其地分惟網官樵夫  
重船沿江十隻展磨勘三年仍令地分官司過拋失空船限即時具報  
網分姓名申本州軍運判本廳置藉抄上候歲終開具地分拋失隻數合  
千官吏姓名申發運責罰從之七月十九日發運使盧宗原奏乞諸路起  
發錢物即給走應於御前處繳磨磨如地分起發苟簡或致致致致致

四月二十四日條移  
在五月三日

乞賜照責詔運者以違御筆論四月二十四日詔宗室並不許召募押糧  
網從尚書省請也二十一日開封尹王革奏劉青所立罪賞已是最重無  
圖之輩因緣生吞詐請安撫後行告捕致乞詐請及故令網運兵稍糧網  
未致因而告捕規費者並以被誘人所得名次決配支實許人告捕糧網  
到岸應管勾河岸鋪兵公人岸子之類知情容縱兵稍糧網運米穀乞  
受錢物計贓並依河倉法決配支實引領牙人并知情停職負戴者同罪  
詔改賞錢十貫字作一貫五十貫字作五貫三百貫字作一百貫餘依奏  
十一月十三日詔東南六路糧網回運空船沿流官司依重網運界催起  
出界批書出入界日時汴委都大官餘委逐路漕臣按察具所部催網  
官物運中發運司覆實比較以聞十七日詔發運司累歲與後轉般今方  
就緒盧宗原見措置糧網未并淮南倉見在均羅及經制餘錢糧到米各  
已累降指揮並充轉般代發歲斛如諸司報數陳乞借撥別用或別  
項起登并裁借措置到綱糧阻壞轉般良法抑發運司器具以圖當議重  
行嚴寬人吏決配離身奉特旨仰執奏不行十九日南院書諸路起發網  
運在路風水積壞見今監繫物令陪納情定可矜仰交納官仔細驗認如  
封圮圖全別無換易情弊即與先次交納其合估利官錢行下本處依條

卷五十九

十一

施行十二月十六日京東路轉運使言乞今後諸州軍府遇上供網運起  
發盡絕日於本處許出差官內選差官一員沿路探究催起諸路依此  
三十一日都省言諸路封樁斛計開舟船發今來邊防警急合廣儲備  
契勘已奉御筆手詔結絕應奉司江淮諸局所進花石網並罷舟船令轉  
運司拘收詔逐路漕臣悉心體因疾速拘收舟船分撥赴已格糧斛州縣  
盡數裝發惟併到未應副急關支遣仍速差或召募得力使臣多方差網  
稍人兵卒棧沿路經過合批口券錢糧限即時應副內有裝載官物若  
石並卸隨所至州軍押納官物仍仰如法安置不得損失如糧網到京沿  
路別無留滯候卸訖令司農寺具管押人保明申尚書省取旨優加推  
恩如稍涉稽滯及本路監司州縣不切用心應副並當重與與八年三  
月十二日臣僚言東南諸路斛計自江湖起網至于淮甸以及真揚楚泗  
建置轉般倉七所聚蓄糧儲後自楚泗置汴網般運上禾崇寧三年因臣  
僚建言直達京師致多地失通來召募土人管押數獎百端伏望先付土  
人運使臣等執贖委發運司計置依舊與修轉般倉候成降賜本錢令轉  
運司計置斛計然後置直達之法詔任諒相度聞奏閏九月十一日尚書  
省言直達之法事法詳條有補無損今安有改更徒為勞費前降指揮更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十日

不施行... 汴河網運理宜先次措置... 發前去京城下卸應副急關支用廣濟河... 諸路起發上供錢物並赴東京送納契勘南京左藏庫見在錢物不多乞... 應東南上路網運令行在戶部相度隨宜分撥赴東京或南京下卸從之... 先是汴河以河口決隄網運不通詔差提舉京城所陳良弼同都水使者... 陳良弼水道修治決口至是網運漸至故有是詔八月一日京東路轉運... 副使李祐言諸路應副朝廷大計發運司最為浩濶近年歲額未嘗數足... 並歸管押使臣多是干請差委不曾選擇能幹之人又汴河居民盜買官... 米官司並不覺察致每運少欠不下數千石者至沉溺舟船欲下發運司... 選擇有行止無過犯能管押使臣如每數運無少欠或欠數多及沿流官... 司能覺察盜賣及不覺察去處重行賞罰以為勸沮及令本司官不住... 往來催促除少欠數多及無欠一節別作施行外餘並從之九月十二... 日同知樞密院事張憲言東南六路歲運糧斛六百萬石去年與今年未... 數目甚多今乞責成東京及南京排岸司各置簿抄上見下卸糧網并

北新軍中事

十四

諸色網運船元來路分州軍府下卸官物日網回運就差是何官員... 使用至甚處下卸各不得出本路界抄上網官網轉解手兵士姓名人數... 如運網稍各量情犯所勒之二年正月十日詔糧網卸訖空船許差來... 若往別路及過所差州軍元差官司并乘船官各徒二年真州排岸及瓜... 洲堰關官不切檢察者各杖一百其以前已差往別路糧斛船令轉運司... 委官催回本路如乘船官占據休休未出本路非理遷延占留人船致妨本... 處裝運錢糧計日坐罪指彈施行十八日發運司梁揚祖言淮南尚書省... 子提會部員外郎曾惟狀近降聖旨差措置催運契勘發運司見行... 糧網船例皆四百石料以來於法許載二分私物體訂得糧網往路... 留滯蓋緣押網自買船隻僅及千料以上謂之隨網船併行船運增添... 隻數名裝官物十分獲載私貨至如入汴多致阻淺其全網船隻不免一... 例往岸今措置欲自今後網運隨網船不得過見押官船料例止許置兩... 隻如敢依前置買大料船隻隨網及置買過數許所在官司覺察送納入... 官從之五月十九日詔在京歲用斛斛浩濶從來指擬東南漕運除發運... 司合應副南京排岸共四十四萬石并淮浙合赴京下卸年額料... 斛共九千五百石逐司自當別行應副外將發運司未起今歲合發額

宋會要 食貨四三

斛二百五十八萬九千八百餘石... 千餘石兩浙六十八萬七千餘石... 數級運至京其逐路建炎元年已前舊欠各仰前期計置權辦自來年為... 始分限三年發不得更有拖欠其措置不擾及押人如期到京不礙分數... 並轉運司取旨便加酬賞若催發稽慢不及今來所起之數并押網人違... 延違滯令逐處按劾官當寬人吏速配如關少網船押人降手招優... 支在直和雇其牽挽人夫亦得添支雇錢雇券仍約束押網人常切存恤... 其江湖未起之數浩濶專委司農卿史徽權便收撥使逐路斛裝發離... 岸專委發運呂源催趕至淮南自淮南專委梁楫祖催趕至泗州自泗州... 專委李祉催趕至東京仰所委官各給押網人行程若有住滯所委官隨... 分定地分行遣仍仰東京戶部官躬親常切點檢覺泰母令少有稽遲住... 滯網運所至官司莫敢推何欲望嚴立法禁許押網人往隨處官司地分... 據訴承限時拘捕工送所屬依法排治內兵捕押赴本州踈送位... 管州軍勒重役承不得再差充生船捕工承報官司不即公行或有觀望... 故縱與犯人一等科罪詔可行在何令御史臺覺察聞奏二十三日戶部... 言江南東路轉運司言本路網運舊行直達日每網用剩下一二分私物力

北新軍中事

十五

勝裝載糧斛依在客船例支錢後行將股本路額斛依專法執至淮南下... 卸向緣靖康元年九月二十二日朝旨不許裝載二分私物以此網運... 計不行押網人皆不願管押今欲且令本路網運依舊例用二分私物力... 勝攬載年額斛斛依在客船例支給雇錢更不攬搭客貨如押網人... 更搭攬私貨即乞朝廷重立法禁本部勘當依本司所乞非情願狀... 承攬者不許押勒如已攬載願解力勝外更載私物因致稽滯者於本罪... 各加一等從之八月發運副使呂源言網運舊條以二分力勝許載私貨... 今官拘力并而所支二分加科雇夫錢米太微必致侵盜乞加料每十石... 被一夫錢米從之九月五日專一措置財用黃潛厚奏乞諸路錢網並赴... 行在左藏庫送納從之十二月二十四日江南西路轉運司言本路歲額... 上供糧斛舊押網使臣多為發運司拘截其榜排岸司所遣者多浮浪不... 根及有因應募効用補受副之既無家業可以倚仗無不藉熟網運... 次第欲乞應有到尉乞押本路糧網並先令供其家業及召命官或有物... 力人保委審量心力可以委付即乞發還前來從之三年四月十日詔東... 路軍民久闕糧食已極發上京糧斛令尚書省差發運使一員同本路漕... 臣專一往來催趕起發預管於七月一日以前起發盡絕所庫在此尉及



應干捕盜官部領弓兵往來防護各至界首交割不管稍有疎虞如有他慢不職去處令發運使按勘以聞當該重行停降十二日司農寺丞蘇良治言淮南路并發運司糧綱到京依條少欠一分五厘批發及江浙兩路轉級赴淮南用一分今來車馬駐蹕杭州節次即未有立定分數故乞將江浙兩路糧綱依舊用一分法向浙路地里不遠權用五厘法施行詔已降指彈移蹕江寧府重別措置申尚書省司農寺指置兩浙并江西路綱運少欠乞用一分法外若地里及三百里已下乞用三厘法四百里以下乞用四厘法五百里以下乞用五厘法八百里以下乞用七厘法一千里以下乞用八厘法餘並乞用一分法若有礙分綱運依京倉施行從之五月十六日發運副使葉宗郭言押綱人乞依舊條酬費外更與減三年磨勘近降赦書除軍功酬費外其餘權住行這一年今來押綱人員所得酬獎乞依軍功例施行從之 建炎四年七月三十日戶部言準部省批下發運副使朱輝劄子契勘本司舊行轉級支撥綱運糶糧上京自具州至京每綱船十隻且以五百斛船為率依條八分裝發留二分攬載私物如願將二分力升加料裝發八分正裝計四百碩每四十碩破一夫錢米二分加料計一百碩舊法每二十碩破一夫建炎二年內裝發東京糧糶切

書降聖旨加料每十碩破一夫後來前本司官葉宗郭去內得指揮權還東京糧料沿汴少欠就願率駕舟船申畫指揮加料依和雇容船則例支給雇錢入汴添支三分水脚錢及舊法支給糶米刺水鋪視等錢并管押人依條除本身請給外重船又別給驛券每運至東京却納無欠折日轉官實綱補並支撞岸及實錢所請脚刺等大段漫濶今來依奉聖旨雇船起發浙西勸誘等米其押綱除本等資序請給外止添食錢三五百文別無立定了納賞罰其本司見打疊舟船團給官綱發行在物解浙西州軍至越州地里不遠若不權宜立定賞罰無虧應今相度除雇船自有立定地里水脚錢外有官綱依條依本司昨來起發上京綱運例除添支三分水脚不及外餘依舊例支破所有各網人賞罰以地里遠近所裝米數奉酌立定下項實每運押米五千碩以上地理至卸卸處無違程折會價納外少欠依下項副尉比折收使八百里減磨勘二年半五百里減磨勘二年三百里減磨勘一年罰每運押米五千碩少欠一分使臣衙門副尉勒停仍根究欠因依七厘展磨勘三年五厘展磨勘二年三厘展磨勘一年後批送戶部勘當申書省本部今欲依本官所乞施行內實係別無少欠倉部供到狀近勘當發運副使宗輝劄子起發浙西諸州米糶至

法修水陸兩

一亦二

越州乞依舊八分裝每四十碩破一夫錢米二分加一料每二碩破一夫并以此地里遠近賞罰合支糶米刺水鋪視等錢已勘當依本官所乞內押人依條除本身請給外重船又別給驛券券錄今來止是一時裝發解詳比之上京綱運事體不同若更破驛券委是太優欲乞重船日支食錢四百文者詔依十二月十日度支員外郎韓球言欲前去饒信等州判別錢糧乞將沿流州軍並起發見錢其不通水路去處依指揮變轉輕賞從之詔與元年二月十六日詔令韓球會前降事理體度行在贛安教多荷見刻刷不以處細色綱運遵依建炎四年十月一日已降陸運指揮疾速施行不得少涉撓援內合應到後下軍錢糧仰於今來所發教內重度撥留應到其後內降應于合於饒信州梅縣等處糧料等事理更不施行元年三月十二日戶部言越州通判趙公靖言兩浙路見有起發未解萬數不少內有起發海道前未綱運除官綱平河行運合依宋輝指置外海道般運糧料係為登陸理當優獎本部今比附重別措置每運至卸卸處無拖欠違限折會價納外依下項內實比干河已足優獎其罰格亦比附中請指置通級一等賞格一萬碩已下所裝雖多者同一千里無拖欠轉一官不滿一厘減四年磨勘副尉依使臣法比折收使下准此不滿二厘

減三年五百里無拖欠減四年不滿一厘減三年不滿二厘減二年五千碩所裝不及五千碩若併押兩運如及所立之數亦乞通行推賞一千里無拖欠減四年不滿一厘減三年不滿二厘減二年五百里無拖欠減三年不滿一厘減二年不滿二厘減一年半罰格欠三厘展一年磨勘副尉亦合比展欠四厘展一年半欠五厘展二年半欠七厘展三年半欠一分展四年欠三分拖欠空船一十五隻同使臣校尉衙管副尉勒停仍根究致欠因依從之二十七日戶部言上供錢物糧斛依法雖請降特旨截留借匱支撥執奏不行及承指揮統制軍馬等官以便宜行事拘截上供錢物糾野官吏並流三千里主司聽之減三等所有今後起行在送納綱運報數拘截卸納亦乞朝廷嚴賜施行詔諸路應赴行在錢物糾野官司報數留借匱支撥並依上供條法指揮六月二十四日戶部言諸路歲起糶斛舊制江湖轉報兩浙直達上京比緣舉與淮南轉報倉教燒毀殆盡其江湖糶綱自合權宜直達赴行在詔依九月十八日明堂大禮教勘會糶綱舊六路直達法卸納少欠一分五厘已下本路備償折會過一分五厘即行根究比來行在下卸糶綱因有司申請減下欠教和雇容船糶納不及五厘官綱一分已下方許批發歸回補發緣此留滯糶港延刑案

究在治



有三月四日  
此三字疑是  
六字疑是

無補公私自餘舊直達法施行十月十九日三省言保義節節等狀  
準建矣四年聖旨指揮置取糧糧每萬項為綱運差有才吟使臣兩  
員管押舟船運經內海道載至福州交納如無味虞依六月九日已  
指揮各與轉一官仍與家便差遣集等於建炎四年十月內家差就潮州  
葉發三綱每綱各一萬項經涉大海於今年正月內到福州交卸了是  
見成忠節潘和等亦於潮州裝發綱運前來温州交卸各有地失亦已  
前項聖旨各與轉官乞行推賞各與轉一官二年三月十日詔應綱  
運不以人糧而料不得在外一面支遣並赴合屬倉分送綱如運並批  
一百科罪每名賞錢五十貫文以犯事人家財充仍先以官錢代支三月  
四日戶部言應上供錢物綱運欲令州縣運裝訖即時計所裝船隻錢物  
數目押人姓名籍岸日時先次遞申戶部仍開報前路州縣綱運官司  
續催趕出界依此飛申出入界日時入急遞報戶部下所屬庫分均催從  
之四月二日詔典府言開原溫台二年以來海運糧斛錢物前未結與有  
並係至餘姚縣出卸騰利般運而本縣常患無船不能同時交卸往往由  
滬海船今既移歸臨安縣自定海至臨安海道中則砂石不通南船是致  
沿海之民歲有科罰之擾要勘州自未有般到客旅貨物期船甚多致

卷之九

乞專委一員措置開廣溫台等處發到錢物斛斛並就本州出卸優  
立價直雇券湖船購利就元押人由海道直赴臨安江下既得少行結與  
諸縣民力又免海船由滬之患糧斛不致失期從之十二月十九日呂順  
浩奏進運即官孫運督江西上供未比開已起三綱可準擬三十萬斛上  
曰以江西漕臣不以時起必待朝廷遣即官催批然後起發如此則漕臣  
失職可照責朕常面訓都轉運使張公濟俾先理會常賦若常賦不入乃  
反務橫徵非朕愛民恤下之意三年四月二日詔今後起綱如本州差通  
三員皆未選任接續有合發綱運即先從倚郭縣差縣丞或主簿一員管  
押以後先選選於諸縣輪差如被差報教規避並從徒二年科罪管押官  
候到行在別無疎虞依已降指揮推恩十二月二日戶部言兩浙運司孫  
逸劍子諸州縣起發綱運起行在卸納別無拖欠其管押人乞特行賜設  
今立定下項其錢於和釋場百陌錢內支被如無見在移文本路運司於  
移用錢內限當日支給三百里以上三千項已上欲支一十五貫文省五  
千項已上欲支二十貫文省五百里以上三千項已上欲支二十貫文省  
五千項已上欲支三十貫文省詔依今後如遇綱運卸納了當別無緣故  
排岸司非理阻節官吏並從杖一百科罪三十日戶部言已降指揮

宋會要 食貨四三

兩浙諸州起發糧料馬料綱運起行在卸納別無拖欠其管押人特行捕  
設三百里已上三千項已上支一十五貫五千項已上支二十貫等雖不  
及三百里已上亦合比類輸捕設今相度欲將諸州縣起行到綱運如地  
不及三百里三千項已上支錢一十貫文省五千項已上支錢一十五貫  
文省特行捕設之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內閣運使呈天字準臣朱勝  
非等曰近來諸路無發綱運大段費力雖州縣優支庫直人戶少應募者  
蓋因軍興以後船戶例遭驅虜民聞其敢置船致令兩浙江東西路各造  
船二百隻專充運糧使用上曰須於船上分明雕刻字號諸處不得指占  
雖奉聖旨聽稅不行七月二十六日戶部侍郎梁汝嘉等言勸會提督  
綱運官依法督帶杖印隨行自本路至國門以來催從眾綱有犯稅者  
決若綱納偷稅官司改稅的難阻節許報所至監司追究催從了日起  
高書有呈網足狀續承綱者報綱在路提督官端問不為催督檢察致少  
只數多令每半年具催從照檢過事因并任潭官司申部看詳施行仍候  
六路提督官到明呈網足狀從本部取索實蹟檢過事因并任潭官司申  
另申取朝廷賞罰施行本部契勘江州提督官昨改錄發運司提督催  
從緣後未發運司官屬已罷惟兩浙路見在提督綱運二員自移歸後來

卷之九

其提督官全無職事又無治所解守亦無申到催發糧綱文次今未起  
糧綱多有據批損減少欠事屬不便兼即日駐蹕兩浙地理比近即與昔  
日事體不同乞委自兩浙轉運司各出印曆付提督綱運官二員於本路  
葉根州軍不任互各往來檢察催督仍於州縣批書所至日分依監司到  
無改不得住過三日候先從本部照檢以憑本部不時放展點檢如有糧  
綱情弊具提督官事因中乞朝廷特賜施行所有逐官合破乘生舟船仍  
令本司早依格應副所責有以責辦從之二十七日詔使臣校尉押發糧  
綱等到行在交納無違程拋失少錢或少欠不礙分厘若約足不願支  
給獨設錢依立定平江府湖州二萬五千項秀州三萬項嘉興一萬九  
月二十九日戶部言湖州秀州平江府管押糧綱使臣校尉押發糧綱本  
糾到行在無違程拋失少欠或欠不礙分厘次運補足之人量與減年  
唐勤事批送部勘當申而書者本部勘會近承朝旨浙西管押糧綱使臣  
每運裝發一千項無拋失少欠并有欠不礙分厘次運補足別無違程若  
不願支給獨設錢平江府湖州與陸三季名次今來兩浙轉運司申明校  
尉到行在交納無違程拋失少欠或欠不礙分厘若約足不願支給獨  
糾到行在交納無違程拋失少欠或欠不礙分厘若約足不願支給獨

七三



設錢依立定平江府湖州二萬五千項秀州三萬項已上二項減磨勘一  
年平江府湖州二萬項秀州二萬五千項已上二項免短使陞二等名次  
如願按減磨勘九箇月聽平江府湖州一萬五千項秀州二萬項已上二  
項陞一年名次願按減磨勘半年聽平江府湖州一萬項秀州一萬五千  
項已上二項免短使陞半年名次從之五年三月十五日兩浙運到吳華  
言給事中陳與義奏州郡官職交病者雇船以轉輸是也乞令諸郡破官  
錢買民間堪乘載二百料以上船仍嚴立約束州郡不得他用轉運司不  
得拘占所有古令江浙轉運司措置本司契勘本路除溫台處州不通水路  
及臨安鎮江府不係按日般運去處外其餘州府每歲起發使上米料錢  
帛馬料秋依陳與義申請令運州和買堪好客船以三十隻為一綱內秀  
常湖州江陰軍平江府餘平河行運衙門自溪入江明州紹興府  
運河車堰渡江各買三百料船專一往來般運本州合發行在錢解官司  
不許拘截及充他用雖奉特旨許本司及諸州批奏不違如違以違制科  
罪所有合用價錢乞特許借支不以諸司案名錢應到責令運州收糶合  
充雇船水脚錢分限一年撥還取足一合差補工揮手率駕兵兵欲乞令  
運州有據每綱合破人數依條於廟軍內選差有家累及暗會船水之人

恭奉高宗皇帝

三

充役如實無可選差即行招刺其合用例物等錢乞依買船例不以諸司  
案名借支分限撥還一管押使臣兵柄等合支請受衣賜口券銀米州縣  
往往不依時支給是致侵盜官物今欲依令運州擬見今般運官綱照驗  
本司所給隨綱拘管押使臣子細檢察的實人數遵依直達條法限當日  
內物給於係者及移用錢內通融應到一所差押綱使臣今相度欲從本  
司於大小使臣校尉尉內酌選實有心力曾經任無過犯不係欠失之人  
選差管押不許諸處相差一起發物糾赴行在合比較功過實酌除浙西  
已有船與四年七月二十七日賞格外浙東並經過大溪及錢塘江即與  
浙西平河行運不同今相度欲乞浙東浙西州所起糧米赴行在如無違  
程拋失少欠不礙分厘若約足不願支給稿設錢內衛州及一萬項船  
與府嚴州一萬五千項依前項已降指揮減磨勘一年錢帛比類推實一  
所買客船所委官不切照親有密信憑合十人與船戶通同作弊或受賄  
求將年終不堪備損船中費及雇增料例大估價錢其間定係堪好舟船  
安有阻礙百端情弊乞覓後物及因緣撥獲如有違犯許諸色人告捉供  
申朝廷乞重施行新違仍每名特給賞錢一百貫以犯人眾財給告捉人  
充賞詔依內第二項如敢大破雇捕人教冒請錢糧取旨重作施行四月

七日詔押綱人違法并差撥資次理任並依舊直達綱運法內見任官如  
係仗臣於本任別無規避方得正行差押並經本路轉運司投狀如應得  
違法即一面差說申尚書省出給付身不圓及不經吏部當量人不在差  
撥之限十一月二十五日權即得即張志遠等言諸州縣起發行在解  
州綱運和雇舟船裝載依所降指揮將合支在船水脚錢以十分為率先  
支七分付船戶掌管若有欠折並令船戶管認餘三分格由在元崇州縣  
準備運項訖不礙分厘批發前去少欠之數其押綱官更不認數戶部  
契勘而浙州縣起發料斗至行在地里止及數百里其船戶為見有未支  
三分水脚錢可以礙欠及為州縣自來例不曾支運上件脚錢無可指準  
運於沿路恣意偷盜官物意在先指取合折三分錢數因而侵用過多和  
可償納所有管押人亦不給米客船船戶公然作弊雖有少欠令所屬監  
網若不得分厘批發前去元崇去處補填其州縣近來往往將船戶三分  
水脚錢元不依數撥管或已別作支使致船戶詞訟不絕其欠數延月  
日不能補發了足緣大數計之失陷不少若不別作厚賞深恐暗失前計  
今相度欲下兩浙轉運司行下所屬州縣今後和雇客船起發行在報解  
馬料綱運令元崇去處將合支雇船水脚錢盡數支付船戶并管押人同

恭奉高宗皇帝

三

共交領仍指置領仗多方關防起發前來若赴行在交納外有欠令押人  
并船戶同共認欠除依條破耗外以十分為率令押綱官認二分其船戶  
管認八分只於行在填納顆粒不得欠折如將上件錢項不足委自司  
農寺監勒押綱并係于船戶以隨行動使若出賣填納不足即移文轉  
運司差人除程限十日勒令元牙保人均派產業出賣前來須管補理數  
足度儿不致網運地欠官物其所屬官司不即支還脚錢即許押人并船  
戶精工繕者即越訴從之十二月五日禮部尚書李充言伏觀陛下駐蹕  
東南江浙定為根本之地自兵興以來科項百出民力既殫理宜優恤今  
州縣綱運漕司既不任責轉輸之職越辦州縣乞檢會舊例應州縣上供  
及軍糧錢帛等並令漕司計置綱運專差使臣團綱起發其水脚廉費等  
錢乞依條將直達者頭子錢格充漕司不得互用詔諸處轉運司措置依  
此施行六年三月五日中午書門下省奏川陝屯駐大軍屏蔽四川威用糧  
倉數目浩濶州縣官吏所宜協力津運共濟國事軍前極力措置水運如委是撥  
水運般發每患滯留詔令趙鼎親前去軍前極力措置水運如委是撥  
發運般不能接濟軍前見今急關即隨宜從長措置施行務要按月報解  
足辦如少有滯留重作施行



紹興六年十一月十八日四川安撫制置大使席益言蜀中民已告病而軍尚乏食詳觀蘇源圖所以救之不一而足所以奏請轉輸於上流水溢之時併運在關利近處春水生後一發運至軍前庶免如今年夏秋頓至關絕一也又奏請於利州就糶入中庶免如今年多支脚錢而運遠路之費米二也又於瀘叙嘉猷等州打造運船及自用收拾水沉木所伐官地木造船庶免向來拘船之弊致客旅逃避棄其船官亦指準而又得綱運壽慈三也秋初於關州急運高斛以應軍前急關又遣官於軍前計議於漢洋就糶十萬碩庶免向來陸運之弊人民投死四菜多荒又得軍前早有糧餉四也行下三路增司任責起發合運之米自五月後米至今在倉米數起發將盡庶免如向來米在倉軍前告乏五也又差本司屬官蕭本司錢物性濫叙恭洛依私下糶買新米就近發運軍前却於西路水運最遠去處尤格米數有水運舟船之費而民無科糶之苦六也詔益前項措置事理由盡利害備見休國之誠今學士院落詔論七年二月二十九日詔訪聞兩浙路諸州縣比因和雇舟船般發大軍錢糧官吏並緣為甚多是五為料次預行運數科率民間見錢規求贏餘妄充他費至如欲作其用即支第幾料和雇船殘應副公私侵欺濫德樂瑞百出民甚苦

卷一百九十九

之條也今轉運司打造官船計置綱運使提舉州縣官躬親通詣管下州縣子細詳訪如有違犯去歲條約以聞其官更當重置典憲或監司隱庇不發並當一併置罪仍令提舉州縣官印榜曉諭州縣曉示十一月十六日詔管押和物及兩全綱今六部計數增實今後管押入曉押至兩全綱止十二月七日八日戶部言兩全綱運司所發行在米綱到各州縣多是押綱使臣等作過沿路住帶偷盜并和多數失漏官物虛有費耗相度得浙西秀湖常州等處除軍地里遠近統計在案合放日今秀湖州至行在地里計在計二百九十八里計四日二時早江府至行在計三百六十里計八日湖州至行在計三百七十八里計八日二時常州至行在計五百二十里計十一日四時江陰軍至行在計七百三十八里計一十六日故令裝發去處皆依裝單於本綱行程上批定所定日分地里於經由去處批發到岸及起發日時候到卸納去處候司裝寺驛驛如由有押綱不依今米立定日限地里行運在路無故遲程或有碍分次官物之人並申朝廷嚴賜指彈施行及沿路巡尉委與批發程限即從所屬按劾條施行從之十四年四月四日戶部言兩浙路運司中乞令後押綱使臣校對計數押綱使臣校對計數行在及軍前交卸不以地里遠近除破耗外別無虧失及不將所立分釐次從所會補足別無遲程一歲內每綱

宋會要 食貨四四

累界押及三萬項或磨勘一年每增一萬項減磨勘一年內馬料陸折推賞從所屬勘會次第保明申戶部指推賞敘依本司所申施行從之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戶部言近來兵植為見可五分釐稍寬公然偷盜於沿路罷責止及所立批發分釐前來却納以致欠欠數多今指置欲依前項所立分厘止量度遞減一厘批發其押綱押米欠非獨兵植盜糶其間亦有元裝州軍專對等意在拘收出剩米斛作契移易於交裝之時減縮對面量及當來糶納米斛多有漏惡或米雜糠粒致下卸糶暴擲淨米送納其欠折止令押綱兵植備償今欲行浙西州軍如遇當司押綱到來裝發糶斛並仰於職官及司戶主簿或監當一員更差撥一員於交裝倉分先次監視斛面及封記過船塔面方得發行亦免偷便之弊如有欠欠依依施行仍乞約束行在諸倉今後交卸官物並請監官躬親監視兩手交量卸納毋令合于人作過大量所責不致虧損從之七月四日四川宣撫使司奏准紹興十三年冬祀大禮故內一項四川向緣般發糧運汴流牽挽間有拋欠欠折之數淹繫固圍債納不足深可憐憫仰宣撫司分委理明官覈實如委因風水拋失即與蠲放其有侵盜已被被拘籍財物償納不足者責限十日結絕仍各錄事以聞令據知恭州權蓋州路使照刑獄張茂中取會覈實到涪照開運州南平軍等處共拋失一米二千七百五

卷一百九十九

十餘兩錢六百五十餘貫並係官無家業債納依敕合行蠲放詔依十六年二月九日詔成都府路合應副紹興十七年水運對糶米可依紹興十五年正月已降指揮減免施行以四川宣撫司有請故也五月四日上諭宰執曰聞近日綱運到往往門外剝卸再搬運入倉極為費力自有河道可令開撥恐致壅塞非將綱運不通商旅亦自阻絕十八年五月八日臣僚言竊見兩浙路運米使臣係曹司差募例皆參部有礙或貨乏不能待次求為押綱志在盜糶官物以給衣食賞罰不能為之利害故動沮不行為押米之法最為詳備既不列部則減展磨勘遂成虛文歲月滋久積欠有至數千頃者理難一併追索不遵行下所屬除罷兵稍請給移文不已實無有也欲望改付鈐書選有心力使臣管押理為短使無欠而願一併押者聽之如此則畏勸行而官物不失矣亦羊繫之一端也詔令吏戶部措置申尚書省逐部今措置欲依臣僚所請候兩浙運司實封報到合用員數將前任請大添走回參部大小使臣先才差撥如不足大使臣差前任請驛料人小使臣差合着常程短使人其兩差人兩選間隔差撥前如批到兩員各差一員 應副管押一次更不據運如願再押者聽差管押別無少欠不了事件除所屬合得酬獎外不以遠近地更與先占射差運一次今後如遇兩浙運司報到合用員數依此差撥從之十九年十月六日太



府寺丞李壽奏以國家常賦皆自諸路網運起發具有者今比年以來州郡  
監司不務遵守往往多差未出官運人管押以觀實典多不得人例將官錢更  
易公然盜用良由初官未諳世務不知憲章既無顧藉得肆便欺欲望特詔有  
司申履行下今後網運不得輒差初官人管押庶免欺弊詔令戶部看詳本部  
與勘合發錢物全在當職官恪意選擇畏謹有心力官管押所有未出官運人  
竊慮其間亦有顧藉酬獎可以倚仗之人緣合得賞典太優今欲下諸路監司  
州軍如差未出官運人押發網運今增倍管押候到合屬庫務交納了足止  
與依見行本等格法推賞從之二十一年七月二日諭宰批曰審司未網近  
年多差本司使臣往往作弊致滋惡虞壞可令本司中吏戶部依祖宗法差在  
部短使人庶有顧藉不敢作弊八月七日詔武略大夫筠州指揮陳實差出  
身以來告勅文字除名勅傳送歸州編管以實管押本州折帛錢網池州太  
平州交納在路違法借貨法當候特賞之九月十六日詔諸路轉運司今後押  
網使臣許於本路州軍見任指使在備差使內踏逐選差有心力可以倚仗之  
人先是本司多差不曾到部付身不圖軍中揀汰使臣無賴作過官米濕惡不  
堪支用至是戶部有請從之二十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詔四川監司州軍今後  
募差管押網運須管先選有行止可以倚仗官及有行止付身圓備之人充保

卷之七

如押人使使移易其保官與降兩官之券正不當官更依紹興五年已降指揮  
降一官放罷人吏從杖一百折停所欠錢物除押人依法斷罪估賣家產填納  
起發外如有未足數目於干繫人名下依條追理從戶部請也十一月十八日  
南郊赦勅會監司州軍差委見任官管押網運交納別無違欠合行推賞內有  
依條不應差官出官以此不與推賞無以激勸今後似此之人如無(必)違程  
與比附正押網官減半推賞十二月六日戶部言諸路合起發米斛赴行在并  
外路卸納網運除官網係差短使或指使自有立定分厘耗折罪賞外所雇客  
網係逐州軍依見行條法指揮召募文武管押從來多無欠折至卸納處如交  
納了足方行推賞近來而押客網却有欠折下卸去處便依官網地厘分厘除  
破耗折暗虧官物兼客網自合依所降指揮拘收水脚錢分數前來卸納處准  
備填大其客網即與官網事不同欲已將江湖等路今後如募差文武官管  
押客網破耗與此官網減半除話耗米方得推賞所有今來未申請以前元管  
押客網未經推賞破耗網運且依已保明到推賞事理施行即於見行條法別  
無相妨庶免暗虧官物詔依二十三年六月五日戶部司農寺言契勘諸路起  
發料斛赴卸納處依節次所降指揮押人已有等第推賞內除兩浙賞格已足  
適中外有其餘路分合起糧斛差募押網舊立賞典委是稍優今相度欲乞中

明將江南東西荆湖南北淮南諸州軍今後起發米斛網運至下卸處差募  
文武官校尉尉并未出官運人及不應差出官依見行酬賞指揮上各與三分  
內減一分所有日前赴所屬納單網運亦乞且依先保明到事理依舊推賞餘  
依見行條法指揮施行庶得均濟從之十八日右正言前崇政殿說書史才奏  
伏見諸路州軍起網發納錢物差官及使臣衝前兵稍等押赴行在所合屬倉  
庫交納至有折欠數並將合干人押下排岸司追理排岸非行法官司無所研  
問得其人則使人監守夜則穿窬錢塘仁和兩縣獄中其人皆逃去家鄉無親  
故可以假貸身為囚繫欲償無路情不獲伸徒淹歲月凝寒酷暑不得休息糧  
餉不繼因餓損壞相屬而莫之恤夫損失官物而責其備償有侵盜貿易  
之弊者付有司治之則情可得而失物可追不待監禁之嚴而弊已革矣乞應  
唐庫交卸網運折欠並即時具名色數日中解所屬見得有侵盜貿易之弊者  
送大理寺推治其過誤損失並押下元起網處依法施行况本處自有抵當委  
保與身分請給皆可格償足足附網起發則折欠可不獲而辦從之二十六年  
七月十三日詔行在排岸司見監米料網運管押人并網稍一百餘人陪填在  
路批發折欠米料皆足貧乏之人無可填填日夕飢餓情實可憫並與編改外  
路有見難似此之人若非侵欺盜用委是折欠即依此施行二十七年七月十

卷之八

二日兩浙路轉運司言為浙西州軍人戶納苗米水脚錢赴通判廳繳納歷於  
經總制庫收貯并管押米斛馬料赴行在及軍前交納每船及二萬項計減應  
勸一年每增一萬項減應勸半年及押網使司兵稍合得請給已撥定州府應  
副依條限額支倉部勘當押網使臣管押米斛馬料赴行在及軍前交卸除破  
耗別無拋失外欠不得所欠分厘次運折會補足別無違程一歲內每網系押  
及二萬項乞許減應勸一年每增一萬項減應勸半年所有欠多押網兵稍合  
該責罰及兵稍納足特賞並乞依見行條法施行從之二十八年七月三日直  
敷文閣新權江南西路計度轉運副使李邦獻言奉旨令臣與李若川將江西  
路紹興二十一年至二十六年分起米一萬六萬四千五百項疾速催趕  
前來并未起七十萬五千二百餘項併網裝滿並限半年到行在等處竊緣  
江西米運其繁有五則押網不得其人二則官網船載三則水脚廉費  
不足四則不習措置運送五則卸網處乞取太重料面太高不除攤應折  
耗所以失陷數多故望許召募土豪及子本客人裝載並與依舊例上更許搭  
帶一分私載於裝發米處出給所附行貨長引并批上行程亦沿路免商  
稅即不得留滯網運如不願請船脚者管押及二萬項無少欠與補遺武校  
尉二萬項如一資休軍功補官法如土豪客船不足許令逐州差見任文官







皆在客船江西則於洪吉贛州官置造船場每場差監官二員工役兵卒二百人立定格例日成一角率以為常運司募押網使臣悉由開節訪聞一網刑行賂七百餘始得之皆胥吏輩為奸也且以江東與江西事件相類但江西運米稍多耳江東每網給水脚廉費錢付之押網官令自雇客舟及水手以往客人愛護其舟至去運不肖留滯獨江西撥船發卒一切仰給於官較之江東雇舟大不相同乞委江西帥臣或提舉常平司同吉贛州守臣公共相度造舟與雇舟利害以開別賜裁酌從之同日臣徐言諸路轉漕米綱最為急務前條約未克於有禁且運司胥吏阻乞覓駕稍乘此恣行侵盜可以交卸虧折不免監繫不若令州郡自募有合起綱等錢就令運司每歲將上供米數着實撥下諸州以下却去處分道運近責其限程時行比較遠度者罰其運使更不差官又揀汰軍員置在州郡多者百十八少者三五十人久在軍旅練應艱辛今止分布守衛生食若令隨押網官管轄願必得其力除見請受外量支食錢以夫船之多寡輪次差使戶部看詳諸路網運司及州軍指使准備差使有心力倚仗之人內差撥江西許差土豪及選逐州見任文武應差出官及募寄居待闕官管押兩浙係差短使內有再願充押網及付身圖格會到部使臣管押緣運路漕司並不遵守致令乞覓作禁今依所請其兩差揀汰軍員

登萬幸九書六

舟船多寡對量差撥從之三十二年九月二十四日 據 荆浙福建廣南路提點坑冶鑄錢魏安行言自正月以來募官押發今年錢網依舊以二萬貫為一全綱自二萬貫以上添押之錢與據數推賞謂如一萬貫合減十箇月零半月廢勘五千貫合減五箇月零七日廢勘之類不必煩成金網如此則易為起發免致阻滯從之十月六日詔諸路網運起發本州具的實離岸月日及西經州軍亦具到發月日並申戶部本部計程機察往滯如日數多者下所隸運司根治其由如與販以規利者就令經應所在常切覺察以新除福建路轉運判官王淪言近年以來所在起發網運動輒遲滯由諸州不能預辦合發錢物率皆前期虛中網解稽留累月方能發官物既足又依水脚廉費之用亦復旬月方能離岸致郡網人寅緣作樂貸用官錢立市物貨隱瞞征稅至併與全綱欠陷因而窺逸上則有虧國計次則徒耗刑禁無所從出故有是命隆興二年七月四日臣徐言昨日諸路州郡網運遲滯及有侵欺失陷遂降指揮令寄居待闕等官都押優立賞格以為激勵積欠禁生其弊不一其請託之弊或以親知或以權勢就生指占甚致臨期旋相撲奪其二使官之弊凡所差官或貪於厚利則私將官錢貨物與販其三夾帶之弊既將所押官物轉變別貨乃至隱離禁物引帶客船其四僥倖之弊押之

賞賜官轉官選人備資而選人因其循資及占射恩例便可別就改注凡此四禁皆歸於權勢有力之人賄賂請求奸巧爭奪乞將諸州郡合發網運今後只差見任官管押除本州職幕其與諸縣知縣不許差外餘皆先後轉差若不及全綱自有本州准備差使使臣據其多少貼單員亦可前去其差賞典且許依寄居未出官例不為不獲兼既百廉費脚錢其官吏與隨行人口券食錢之類盡不當破所有四川係遠處之地即乞指揮令本路相度使便施行詔令戶部看詳措置既而本都言欲下諸路監司一依今來臣等所請事理令監司州軍具見在依條合差出官并本州准備差使使臣籍定先後姓名將合發網運通差管押仍差軍員隨行防綱到交納處勘驗如委無欠項逐程照應等第若見行格法未出官選人例推賞施行押官口券更不添破防綱軍員若不出給春富慶關軍備滿欲改舊出給合團併州軍去處依條團併其四川至行在地且遠亦依今來臣等所請行下監司相度經久可從便施行從之十二月十六日德音差撥廣慶州時時光化軍管內并楊成西和州襄陽德安府信陽高郵軍應州縣倉場庫務但干係官錢物并放押諸雜綱運往別處州縣收發或回易與販不曾遺失者使使到限十日經所在首納並與免罪如限滿不肯及首納不盡令監司守臣究治開具奏聞重賞于法欽此乾道元年正月

登萬幸九書六

月一日兩部放諸路州軍被發米斛緣有折欠其交納去處見將管押人并網捕等送所屬陪填訪聞其間有貧乏之人無力償納日久徒有監繫情實可憫可將見欠五十項以下並與蠲放其欠五十項以上人陳錫乞五十項外其餘所欠數目行在委戶部外路委總領官取見諸實先次批發押下元裝蔡州軍衣數補置二年正月十九日詔利路運糧人夫每名給錢二十令紐計度糧走降 是數文閣直學士四川安撫制置使汪應辰乞優恤利路運糧百姓而漕臣亦具奏乞運糧一石人支錢引三道計合降度糧八百餘道上謂輔臣曰中國亦曾免了一處洪造等奏曰成和等四州已嘗免夏秋二稅一年京西路諸州亦免二稅一年因有是命十一月九日詔諸路州郡網運自指揮到日並解發見錢其自來不通水運去處依舊解發錢實後因江東路申請尋諸路自乾道三年為始三年十一月二日六年十一月六日九年十一月九日南鄭赦並同此制二十三日提領淮南江東軍馬錢糧楊儀言網運之法各以地里遠近官為破耗不為不獲而比來糧綱失陷官物十常二三非皆風水之產也臣聞在京舊制自發運司運糧入京並於三司差人坐押最為良法南渡以來募官押網人但希恩賞不量智力而合千人始得肆其盡矣其終不返監繫是納或賣船填欠或押歸本州神發大則枉陷官物次則部押官徒同被罪度欲降

三年十月五日  
臣等因制一條  
係官一月一南  
鄭赦文以注



指揮今微諸路糧綱在內於三司在外於兩料糧綱每米一萬兩差使臣一員將校軍兵十人於襄陽州軍取撥坐押赴倉交卸破耗水脚廉費資格悉依襄官押綱條例均給施行其於革絕侵蠹之弊實非小補詔今後令戶部總領兩相度措置差撥 六月四日詔諸路州軍起解錢綱見以會子見錢中半發

自慶納訪聞諸州軍即將人戶納到見錢進免起綱脚刺充換會子起解可通下州軍自今後應合起發錢綱並以十分為率權許用二分會子八分免錢見錢解者從戶部請也六日詔運路轉運司自今差募押綱須選擇清幹官管押若依前作弊從本都將元差官司取旨重行懲責公吏斷斥押綱官及兵相等在內令司農寺下臨安府外路令總領司下屬報勘依法施行別行差人衙署內押綱仍具所欠數目取旨七月四日戶部言江西州縣每歲差米綱應到江池建康鎮江府等處船以路遠多因管押使臣及兵捕沿路侵盜往往火欠數多又如上江灘頭船阻滯致下江西轉運司就陸與府路通順便高阜去處改造轉解都倉一兩官吏令運司就差上流諸州縣合發米綱自受納之日便差定本州使臣或見任寄居官計置船隻每及三千兩或萬兩為一綱支給水脚廉費等錢免次起發不必拘定仍據陸與府轉解倉至交納處合用水脚廉費等錢數附綱起發赴江永送派之時徑押赴轉解倉交納每兩可

科運軍米各以三分為率二分令都統司兼載糧船差撥官兵前去陸與府糧泊候候認數交裝或就近便去處支撥起發合用水脚廉費等錢將隨綱起發錢依官綱以地遠近則例支破耗米其管押官酬賞亦與依見行條法推賞餘一分令轉運司依舊用官綱裝發凡轉解倉受納下米斛錢及一綱專委漕司日下支給水脚廉費等錢出納綱脚起發前來軍前下卸數目今年秋成為始從之十月五日權戶部侍郎曾懷言乞下諸路州軍將應起發綱運自來年正月十分為率一分會子九分見錢內不通水路去處依舊起發銀兩從之先是諸州綱運差要九分見錢一分會子懷恐運州銀價不齊以致折閱因有是奏十四日詔諸路州軍今後起發糧綱運於見任官職官內差撥知不足即依已降指揮差撥見任文武官或寄居轉解官官曾經到卸付身圖備之人管押其合得賞錢改降指揮每押米一萬石一十石以上無拋失少欠減二年零八箇月應勸一萬五千石已上紐計地畝推賞轉至一官止准東錢額轉元龍奏立綱賞因裁酌而有是命元龍仍請召募土豪自用船隻二萬兩千石以上補運兼校尉二千石以上補運武校尉三千石以上補承信郎仍許隨綱帶三分米斛與販如無拖折給賞外更免戶下非泛科率半並從之三年二月十三日詔今後糧綱有欠並從司農寺一面斷運監納施行如情犯深重事須推

勸送大理寺以知臨安府王炎言在京通用令諸官司事應難勸者送大理寺所有糧綱推勘若有疑異始合送大理寺依祖宗條法施行改有是命是年三月一日太府少卿曹善言左藏庫運時中解州軍綱運錢物內有侵移欠等今來左藏庫即與司農寺事體一同今後有欠一面斷運監納如情犯深重已依司農寺已得指揮從之十一月二日南都教諸路州軍起發金銀物帛綱運內有侵移欠之類估到虧官錢糧行下補發訪聞州縣監勒干禁等人及元實舖戶均攤富庶貧乏之人不能償納可將軌道九年赦前未足數日如委是無可填納並與除放十二月十八日高郵軍駐劄御前武鋒軍都統制知高郵軍陳致言諸路糧綱交卸無欠其人船合自卸所徑便發回而總司舊例不開其欠之有無悉令所屬解押人船謂之出語未數押綱之人足矣豈須全綱蓋解往往監繫日久所費不貲不勝其苦乞下諸路交卸綱糧去處須管解兩平交量候足無欠者其人船先令運使抵將押綱之人解赴總領所出監如此使無欠之人免致失所從之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臣陳言浙西湖秀蕪常鎮江江陰六州歲輸上供米若令逐州選委官兵自行裝發運之平河到日可到向來漕司運糧無賴藉人為押綱使臣積累欠折已無可償又令自搭港手為兵相支破而軍衣糧每過欠折即將名目日後永糧預行估免名為折會夫

以無賴藉之官即無衣糧之卒使之護送官物殆猶虎守肉責以不啗其可乎已將湖秀等六州上供綱斗青逐州委官自行裝發漕司只是嚴限拘催從之五月七日權戶部尚書曾懷言奉詔措置倉場和納綱運今條具欲下諸路轉運司約束兩部州軍凡裝發米斛廉費水脚不以等錢不以時給及縱容成剋或故小量斗面似此犯處並依法斷罪仍申嚴條令於倉場門板榜示眾網運到岸若有濕潤沙土糠皮自有檢廳攤曬日數即日並不遵依條令概據憑專糾之口致行用錢物計為求免及應却納綱運司農寺至薄亦不驗樣交量止令公人取樣其間行用者則免攤攤無行用者志縱作踐今欲令司農寺官過交納綱運須逐條例躬親監視交量以絕其弊有犯從戶部覺察申罰州郡支裝綱運在法合用堵面印記封鎖今欲下諸路轉運司申明條法如却納倉場強無印記網船申司農寺依條按治受納綱運並條大小甲頭以上河入教脚錢為名邀勒錢物及計囑專對欲下司農寺常切覺察有犯送大理寺報治官場合干人欲勒令司農寺常切覺察如有曾犯徒配改姓名冒役之人日下勒罷立賞許告押綱官及兵稍少欠米解出監監納往往令人代名宿廢失陷不便今欲日後遇有欠欠監管之人須將正身封府施行從之五年十二月六日戶部尚書曾懷言乞下諸路監司州軍應今後所起綱運須依法擇應差之



人管押如冬令交受倉庫止據實納之數先給鈔其不足之數並作未到下元  
起州軍限半月補發從之六年十一月六日南都放諸州軍起發金銀錢帛  
網運內有包頭低次之類估罰虧官數行下補發諸州軍監劾于紫華人  
及元賣舖戶均攤宿慮貧乏之人不能償納可將乾道三年赦前未追數目如  
委是無可填納並與除放七年二月十三日詔諸路漕司嚴責所部州軍如網  
運經由縣道仰縣道官催督沿流巡尉護送催趕出界仍於行程內批發日時  
交付以次去處即有欠折根究在經由界內偷盜作奸將本縣及巡尉吏人配  
流巡尉取旨施行從臣僚請也六月四日戶部尚書曾懷言網運不能如期有  
候指率本部合差承受使臣十二員欲於內將六員改作尚書戶部催督諸路  
網運分差往來趕運在路網運及催促諸州軍合發錢物庶免留滯拖欠仍從  
本部於見任或待闕已未到部大小使臣內不以有無鈔碼選差理為責任以  
催納網運別無遲滯即與減二年磨勘占射差遣一次如所催遲滯及事有不  
辦亦賜資罰若委有才力保明再任仍不許差官待闕從之九月二十二日戶  
部中總領湖廣江西東西對賊呂游問言鄂州至襄陽蓋是雜項尋常網運有  
三兩月以至半年不到者致押網與舟人通同作奸於鄂州要處添置撥發  
船運官一員專一撥發網運不令為職事修舉與減磨勘三年從之十月十三

卷九百六

日詔自今廣南市舶司起發蘇色香藥物貨每網以二萬斤正六百斤耗為一  
網如無欠項運限依押孔香三千斤例推賞其差募官管押等並依見行條法  
詳見市舶司八年正月一日詔自今寄居見任文臣不限京朝武臣不限大小  
使臣歷任無職罪並許押網其見任官須應差出者唯應奏薦之官不得以網  
賞差理磨勘運人未出官亦許券押其合得酬賞循資外即不免試注授聽於  
後任收使其網運地不該減磨勘到部合陞名次運人與在外指射差遣使  
臣換免短使先是上封者言諸路錢米網運近多欠今取會乾道五年六年  
行在網運兩年計欠錢二萬四千九百九十九貫米五萬一千八百九十三石四  
十五百六十九石九項其王心領所網運少欠不在此數皆緣所募押官多無行止  
非理妄用致網運致壞積弊日深若不措置慮暗失歲計欲望少更押網之法  
故有是命三月十三日詔近年押網偷盜之弊不一全無忌畏合別措置令戶  
部一一相度措置申尚書省戶部言差撥押網不當即先將押網官依法施行  
外所差常行人亦估賣家產均欠物其知通當職官取其交納官同無令大  
量對面官網兵稍今後差發州軍量地遠近約度阻風期日寬支請給無令  
關倉管押米斛網運一萬石以上差押網官二員合得酬賞許行分受仍不許  
押二萬石以上網運趕過場務須管當日檢唱即催趕離岸場務官仍於行程

曆內批說某網於某日到岸某日某時起發以憑駭度故作留滯場務主吏從  
徒二年斷午監官取旨承前押官止令對子認欠全不任責今後所差押網並  
認折欠在路所給行程往往妄作緣故乞自今後網運到岸行在委司農寺外  
路委總領所期一日先索磨駭度如違程或妄作緣故量事斷道若所破日限  
數多即將押網官并巡尉取旨和產家前往保人作保乞自今後項和產  
子本客船如依前致欠即將和願牙保財產均陪諸州軍網運運到至州  
縣令催網排岸官司親索元給行程網解一一照檢分明批所給行程催趕  
離界仍速報前路官司如有漏盜欠數即乘申所屬若催網排岸官司及經由  
之處不即催趕訊察令本州按劾仍令催網排岸官司司界內有無催過網  
運名數乘申戶部從之五月十七日詔兩浙路轉運司復置提轄值便網運官  
一員以本路計度轉運副使沈慶等言慶與二年或派催使物料等官四員自  
後之使乞仍舊增置改有是命十一月十二日權戶尚書楊俊言諸路州軍起  
發金銀錢物米斛網運到行在依元旨寺監差承簿一員輸日監交結鈔此緣  
在廣庫提轄官監給其太府寺官絕不前往往欲望自今依舊太府寺輸日差丞  
簿監給鈔從之九年閏正月十三日詔諸路州軍起發米斛錢物網運少欠人  
見監禁在行官司未能填運可將兩浙州軍欠一分以下餘路欠一分五厘以

卷九百六

下並日下權批發一以押下暗安府送元越州軍起理補發其見欠兩浙欠一  
分以上餘路欠一分五厘以上之人候納及前項分差并雜物網令所屬庫分  
將元押及見欠數目估價紐所依此施行二月十五日權戶部尚書楊俊言乞  
下諸路州縣今後錢物糧斛網運止令州縣長官任責照已得旨依公選委才  
力能辦押人於網解內明具元差守令職位姓名如有失陷從戶部開具取旨  
監司即不許差撥若有差撥亦具姓名以聞所差官更不理賞從之十月六日  
臣僚言兩浙州縣所發網運無不欠者嘗究其原向來臣僚申請每網拖欠及  
一分方送有司究獎所押網之人守法而不敢輕犯後采賦說者止欲從寬減  
作五厘且以米一百石論之五厘即項耳其使之全無侵露當風擲東量西  
折亦恐不免五厘之少如是則舉無納足之網是絕其自新之路落其作樂之  
端乞將兩浙網運依舊欠及一分方下有司根治戶部契勘欲將兩浙網運欠  
欠五厘以上一分以下之人立限二十日限填限及五釐即押下元案州軍依  
限補發限滿不足行在令司農寺外路總領所送所屬根究依法施行欠一分  
之人亦令限十日限填不足即送所屬根究依法從之二十九日詳定一  
司教令所修立到諸網運以本州縣見任合差出官各籍定姓名從上輪差不  
許辭免無官可差即募官管押先選本州本路次別路寄居人非得替





待特開官並選差有年主年六十無疾病有心力可以倚仗人取付身照  
監圍格寄軍庫... 官二負土者官亦許募仍取願收取見產業及得所押價直物其以基簿契在  
官林書產業不及者均以外官保官一員 即當犯賊及私罪衙督押網文折并  
通判路分都監以上及本州食利並不許募其見任官許於替前六十日內指  
射各以下狀先後為次即雖應選若當職官當量不可付者聽別選以上各共  
網解內具到元差募監司請錄本司應錄者守令名術諸宗室及見任本州  
守貳本路監司子弟親戚或諸軍練汝使臣及不應差之官並不得差募押網  
親戚或諸軍練汝使臣及不應差之官並不符差募押網下地應到尉衙前  
公吏對錄將校軍兵無官土家在此 諸網運於裝發州給行履層付押網人  
押者止此本官印紙差押者軍軍押式此書 永路於排岸催網運巡檢司陸路  
於州縣鎮寨即時批到發日時所載物名數或風水事故實狀通判督責催網  
巡尉差人防護監趕出界關前路催網官司若風清不可停船聽押網人從  
實聲說事因到發日時結報典狀赴以次官司併批切押官用印結報保明其  
赴關者水路排岸司陸路所屬者都寺監在外者知納官司照檢諸處起發官  
物應給路費錢者並計所至 謂知上供物以五京往別路物以知納官之類以

應給錢全支付押網人 水無網約度阻風日分寬及仍批書解網行程層若礙  
路截留或寄納即據銷破不盡數與所卸官物各其欽納水路不皆阻風有礙  
到日納官再赴發者以所納錢給如法諸押網人卸納官物訖可在官司限  
一日取索行程層印紙驅磨仍批書有無違法利諸監糧網拘犯罪不可存留  
者押網人具事狀申轉運或發運軍運檢司審度差人交替若兵稍在路體責  
送本地分州縣施行如關人等駕即令所在貼差諸押網得減年賞者不許奏  
理唐勤轉至應差補官雖得轉官賞亦候轉過日收使諸糧網每網不得過二  
萬項裝載訖限三日赴發諸網運應募土者官管押者於行程內聲說起網事  
件並依見任官法諸網運募土者管押應賞者依見任官法諸網運差募押網  
官不當致盜移易失陷具元差募監司守令職位姓名中尚書省取旨諸倉受  
納報解以元株比驗交量非夾雜糠粃不得拋拋司農寺水簿輪日分巡諸倉  
仍聽戶部官不時下唐點檢從之先是中書門下言都諸路監司州軍選差管  
押殘物米斛網運人指揮雖已詳備防慮引用不一而差孔目與級難以責  
任詔除孔目職級與押並無官土豪土若不許差押外今後監司守令起發網  
運項管任責照前後指揮依公選委網解內分明聲說元差監司守令職位姓  
名如有失陷戶部具元差官取旨施行仍令本部檢坐條旨同敕令所立法十

卷之九百六

一月九日南郊諸路州軍起發金銀物帛網運內有邑額依次之類估剝虧  
官錢數行下補發訪聞州縣監勒干禁等人及元賣鋪戶均據窟窟貧乏之人  
不能償納可將乾道六年數目如委是無可填納並與除放淳熙十  
六年閏五月三日臣僚言浙西諸州起發米運已罷去官網蓋虛有案案相二  
客船裝載以軍兵稍遠之類其水脚錢即時支給內留三分候交納足日盡  
數支還船戶毋得給付押網官或減剋作樂令本路漕臣常切覺察從之十九  
日詔今後浙西州縣輒敢違戾差撥兵稍裝運上供米料許從農寺及漕司覺  
察聞奏當職官以違制論人吏次配逐州元撥官船令漕司日下盡數拘收兵  
稍撥歸元來軍分其過犯已經點刺者押送元配州軍收管六月二十三日詔  
今後起發上供網運令裝載之日須管離岸督青巡尉催發出界轉解前路連  
獲催趕各批出入界時日於層其在催網官地分之內貨盜販易者任滿減磨  
勘更不推賞或受起網人情錢者依受乞所盜財物法論以臣僚言戶部近具  
建昌軍陸規等押官八綱有經四年不列者見下江西漕憲司是究內崇良  
臣一綱一萬七千餘貫離岸經四十四日始行又越二百餘日方到池州本軍  
與沿路坐視略不催發乞申嚴催網條法故有是命紹熙元年十二月六日廣  
南市舖提舉江轉言本司起發香藥網運其願押之人多無願籍不可倚仗究

淳熙補  
入水運

見本路多有江浙官員在此仕宦任滿赴關或無歸資心於其間選擇可委之  
人使之就押兩得利便但緣條合留未後告教在本司質當候獲到米鈔方  
與給還往近歲月多不願就今乞將本官所留米後告教隨樣運入先次解  
赴在嚴庫收管候本官納到網運無欠即就庫給付有欠即候納足日給還其  
未欽交付本司隨網運回庫得肯從差委如本路及見任官告教仍舊留本  
司欲候今年起發網運之時將三兩綱乞併差文武官各一員同共管押在路  
互相資助從之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南郊諸路起發金銀物帛網運內有  
邑額依次之類估剝虧官錢數行下補發州縣見監勒干禁等人及元賣鋪戶  
均攤已放至淳熙十三年可將淳熙十六年終以前見欠錢數如委無欺樂並  
與除放五年五月十八日臣僚言聖帝聖帝聖帝聖帝聖帝聖帝聖帝聖帝聖帝  
數同日救諸路州軍被折欠米料已將管押人并網稍等押下元發去處陪填  
可將見欠人將與放免一百項餘數依條監理其不及一百項者並與蠲放數  
會押網官一時違法借貨官錢收買貨物致卸網官司拘留勒令網官稍工等  
填納深慮無所從出可自欽到日仰將所拘貨物先次估賣如有移用破者亦  
與估價出話止據未足錢數行下元起解官司照應已降指揮補發五年五月  
一日詔逐路州軍發納行在并提領等處未解網運損失欠之數可令司

卷之九百六

淳熙補  
入水運





農寺并逐路州軍各將見監從實契勒如每名欠二十項以下並日下符與獨  
放債三省請也九月十四日明堂故押網官違法借貸官錢收買貨物致被拘  
留勒同稍工等填納深慮無所從出可自故到日仰將所拘物貨先次估賣如  
有移用破毀者亦與估價出露止據未足錢數行下元廷解官司照應已降指  
揮發補自後明堂即祀故並同慶元四年十二月五日詔州郡監司選押網官  
須先次拘付身候獲足欵給還如敢違戾致令失陷數多在許戶部司農寺在  
外德願所具元差不當監司守令及網官名銜取旨重行懲責其當行與吏  
根斷均活從司農寺知照安府丁達之請也五年正月二十七日臣僚言  
網運之弊乞中嚴前檢法令行下江東西路日檢逐差網官專委漕臣先期刷  
具逐州縣見任合差出官職姓名置籍自上輪差不許妄作緣故解送如實  
明官方許選募仍約末諸郡不許以分文諸司官錢附帶立為定制務在必行  
從之八月十六日准西總領曹鼎言本路諸郡大軍網運乞量地里近遠令後  
解發悉要如期令部押等入明具起離月日或在路風濤之阻明於所批整  
行程本所置籍揭帖以為稽考每季比較歲終申取朝廷指揮以行嚴最如循  
習舊弊將虧欠最多處重行責罰其解發不致延慢或先期了辦者優加賞  
從之九月二十四日詔自今如有使用官網之人即具姓名及所欠數目聞奏

一 卷第百七十四

重輕實之典憲元差官司亦坐罪押網官補償不足勒令元來官吏均備不  
以去官原免以原係官以不守名特問資錄請計會管押見任人不復  
差委改有足年嘉泰二年九月十四日臣僚言押網官差待閱寄居多將任網  
錢米貿易與網通同作弊或止令吏輩部押俟網到即赴所屬保明申賞又  
延發錢網條錢會中牛網官轉移錢抵償買會收水脚廉費入已乞令諸路轉  
運司行下諸州籍定見任官職姓名輪差管押不得差待閱寄官并本州指  
使從之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臣僚言司農寺差遣急關常是申時朝廷借撥而  
浙西江東等州網運率多淹延指期而至網官與本寺逐倉人相通偷竊夾雜  
乞差都司戶部官各一人同司農寺官抽索十照稽考更飛送今網運令本州  
選差可倚仗人管押計遠近立限不得留滯以防前弊從之差都司戶部官王  
道右司即中丞五月十八日前知崇慶府林會言下開廣船司每歲部押網  
運不得用雜流及小小武弁須通差文武見任及待閱有願籍者仰船司籍定  
姓名不許私相轉售發網日嚴立程限預申省部照府庶免稽滯如違船臣連  
生送之更更朝野雜記四年刑部員外郎劉廷從舉江東常平公事生職免  
三湖廣提領吳時中省云道公本行網運甚多請留之打等送向行已過鄂  
者期者下時移撥還之此亦項所未有正成都人項熙七年初改京秩以試

中大法廷本相用為大理評事蜀人鄒之辨會弁不與未而月照知雲七縣通  
判施州於州崇慶府慶元不知慶安軍用李銳事也合乘起慶以此得召起慶  
羅述亦生無識者頗指銳事為言云方銳之故也述先籍其家得法書名畫珍  
寶之物甚眾其後制司始遣官差拘其所有之田為泰德運後不計其寶猶直  
二百萬餘焉開禧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用皇太子故文應管押網運如風水  
拋失合行陪納或經所屬保明委非侵盜而實之無可償者特與除放嘉定四  
年間二月二十九日司農寺卿吳玘言諸路應撥網米乞專差都司吏一人同  
所差官管押水脚等錢責付勒自雇船裝載有欠止將管押都吏監納取足  
重則夫配估籍填償從之五年十一月二十日南郊故應管押網運隔緣元差  
官司次於照應致有年六十以上或無舉主未曾到部及謀利場務監官并有  
運納雜流與時奏名并差列路官管押或陳乞釐革之人但所押錢物別無欠  
欠見礙推賞可特與放行一次八年十一月十四日明堂故並同又故文勘會  
昨日諸路州軍差官部押米網多有折欠已追津官債將欠多者勒停自今故  
到日將元起網州軍更切契勒如本非侵盜即與開會交網去處如見得違津  
以後補納已足許保明中尚書省特與叙復仍免勒停其有軍守臣因差官不  
當致降官展磨若在今故以前元網所欠米斛果能補足亦仰經元交網官司

一 卷第百七十五

保明中尚書省亦與叙官免展磨勘八年十一月十四日明堂故並同又故文  
勘會諸路起發金銀物帛內有色額低次之類估到虧官錢數行下補發州縣  
見千繫等入及元費舖戶均攤已故至開禧三年可將嘉定三年終以前欠錢  
數如委無欺弊並與除放照得州縣買納錢物帛自有色樣等則綠買納場分  
合千公人受囑入納低次放行估到則比米州縣卻後縣勒民戶陪納委是  
重獲所有今故未放年分及日後應干估到之數並仰州縣止於元買納場分  
合千公人名下追理不得均攤民戶如違許越訴重實典憲仍仰轉運司常切  
覺察多出文榜曉諭八年明堂將六年終除放十一年明堂將九年終除放十  
四年明堂將十二年終除放六年七月一日詔福建監司進近降全解會子指  
揮不得東私買銀其所經由州縣辨認封識批會行程而後放行如或仍前作  
弊致御史臺覺察其當州官吏並行坐罪時與化軍楮價項增而本州人吏報  
將上供會子買銀至京變賣入納因而彰露臣僚以為言故有是命十二月七  
日臣僚言網運之弊至今日極矣蓋緣權專政請託公行起網之初以粗易  
精以偽易真網與所差官司分受在道則盜將官物非理破用沿路雖有催網  
官司反與為市運至交納則又費緣端託道倉庫交受至於東廣船司網運  
姦弊尤甚今在帶積壓香貨有同柴薪雖痛裁置直無人顧售此皆押網與交



網通同作樂重為公家之需又江西等處米網折欠動五六千石皆緣於官司請為差委不考程限縱其移易而交納官司或為利啜勢聽臆置不問且在法起網合三中網解正欲開防前樂乞降指揮應監州即起發網運須於發日專人齋網解赴所屬投下狀內書填實日并當行都史典級姓名其承受官司置籍拘轄併以當職官姓名及當行都史典級書籍書時開報沿路監司督責催網官司嚴緊催趕批鑿行程至交納時仰交納官司取索隨處如有非理滯留三日以上具申所屬行下監司將本地分催網官史重作施行如監司州郡避免無不中網解從所屬委卸路監司是奉憲都史新勤其有侵盜換易網官重實與寬元差當職官開具職法取旨罷職都史典級次配並不以官赦降原免庶幾奏樂或可少戢從之七年六月二十五日詔諸路州軍稅場每遇網運船到若果有貨物即從公收稅如止是起發錢銀仰即放行不得留滯如違許押網官延州郡監司陳訴差官重實嚴與新治以臣僚言網運經由稅場不問有無貨物則行拘繫牽延月日以致轉移侵漁失陷官物他日交卸虧欠使煩監繫故有是命八年四月六日臣僚言漕轉三變一曰護押主網之官窺覷今之網運却納無虧幸多文臣若武列列陷失居多蓋文臣粗知廉恥右并唯利是嗜群下知之蓋計橫生未易件數已降指揮應昂米網運止還應

卷... 第... 頁...

差出見性文臣如無文臣可差方許就部內選差從義秉義大校臣以上廉能之人仍詔保官兩員餘不許妄差令戶部部長或覺察有不遵守以違制坐之二口革少受多納之樂蓋支網之初州軍專制規圖出利巧弄才辭或縮制而口合初雖甚微積累不少至於知網交量却增添升合百端整阻欠折既多又索市判例合于官吏破產蕩家至有須於非命者乞降指揮令支網州郡以者謀對糾結付主網官吏受網官受網以是而出卸網以是而納使出納有憑虧折可考三日絕阻滯之源夫網運所繫至重多主網官吏貪婪無恥輒將官物移易所通州縣收買物貨販賣以圖倍林之息至有經年不到豈不有候國計已降指揮仰所通州縣務索取元支網長引契勘所部物件其引內元無物件並拘沒入官即時與申戶部照應不許征取稅錢隱漏不申如違計職論罪從之九年五月二十三日司農戶卿趙希遠言網運一項如納苗人戶元有阻苗水脚錢州委通判縣委丞掌管蓋所以充起網之用內以錢七分給船戶攬載外以三分管押赴御處以備填欠若無侵盜即復支還今州不屬通判縣不屬丞而公然互用迫勒船戶攬載七分錢既不全支船戶路費多是盜通米斛三分錢又不解到勒其陪備無所取償乞申飭州縣今後隨水脚照案降指揮專令通判縣丞掌管不得互用其七分錢並用舊法不得稽遲庶無欠折

宋會要 食貨四四

漕運監繫破蕩之患從之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戶部言左藏東西庫指定福運市籍司運係指條具奏發網運事理下項一網運交裝之初監官不能皆廉下運專庫各有常例應滿斤兩以高為次樂律百端得本司運年網運並於米支裝前喚上船務合千人等重立罪賞不得就網官乞覓方差官史監視行人先次分色額等第同交裝日提舉官同本司官屬公共下庫再監無干礙助兩官官封用每包作封頭兩箇一係印舉官階位小書用本司銅朱印記一係監裝官名銜印記外禮者宋木並數計條截兩頭各用提舉官押字麻皮記責付網官下船仍差近上吏人軍負各一名防察隨網前去責限兩月行在所屬庫分交納今準指揮本司除已遵憲嚴行約束日後合千人或輒乞網官或物將者皆以高為次定行根究或監裝官屬容情隱庇致因覺察得知定中朝廷施行此項庫司今從本司所中事理常切遵守毋致廢弛務在久遠施行一精選長謹之人以充卸押網運得本司近降指揮差見任寄居文使臣堪倚仗長謹之人近來本司起發網運移文泉州選差况泉州見任寄居大校臣久縱有負額又係歸明不履務官委是於條有礙問差見任官又復推避正福日前管押網運有冒涉歸波而依限到庫者往往不蒙推賞所以多

卷... 第... 頁...

有不願管押之人欲令後差官部押如依程限到庫委無欺弊少欠乞與優加推賞及防網公文亦從本司備勞陞補名次此項逐庫檢庫元重修令諸網運以本州縣見任合差出官各籍定姓名從上輪差不許辭避無官可差即募官管押竊錄先來本司不與照條差差或差無籍之官致有在路故作稽遲交卸又有欠損其押網官遂不取乞賞今乞下船司須管照條選差可倚仗謹長之人如所押官物無欠損違程即與照條推賞一網官將給之物換易變賣治逐商販經歲滯留照得本司每遇差官押發網運並從條閱報本司以至於行在凡所經由州縣及沿海巡尉官送遞催趕防護出界其經由州縣與海巡尉官司更不用心差人趕發是致遲遲作樂緣本司與州縣初無統攝文牒視為具文今乞下網運所經由州縣及沿海巡尉官司如網運遲遲界分之不即差人起發過界並許本司移文所屬州縣根究如前遲遲申取指揮施行此項乞朝更行下所隸監司嚴督催網運遲遲有網運到界時催趕防護出界及於本網行程分明批鑿起離時日如有違戾計從監司屬郡根究重作施行一交裝網運先以色樣申解戶部不許隨網將帶以防換易本司今遵稟日從起發網運只發各色香樣一項前期專差人齋發赴戶部投下伺網運到日照樣交納更不出給隨網香樣庶革侵欺移易之弊此項欲從本司申請日後起網於所



發音貨運件抄取色樣封用專人先次齎赴戶部投下寄留候到原行果當  
官開拆封樣看驗一同即與交收一起發網運陳細色香藥物貨運陸前去不  
以時月有可稽考外其蘇色物貨係產船乘載泛海直是四五月間支裝趕赴  
南風順便發離庶免颶風海洋阻滯緣本司運時遵奉省部行下催發嚴峻  
色於秋冬時月裝發致網官以阻風為詞公然拋泊灣滯運遲作樂今準指揮  
限到庫庫分交納如有違限即乞根究往滯情弊重作施行此項乞下市船  
司應有善船到船抽收香貨將合辦數目按月具申通便起發照立定程限行  
運如所押官物至交卸出遠限日將網官從條根究亦不推賞一網運至左節  
交卸牙僧看驗帶吏經由莫不歲有定價幾類執券取價常例之需既足則交  
收指日了辦今乞嚴行約束左節合干人等今後網運到庫如有驗委無欺獎  
即交秤給鈔不許多方需索常例此項運庫照得網運到庫交卸自有元俸指  
揮板榜立定官等則例元在夫脚刺之費今未本司所請網運乞指揮下日重  
立罪賞嚴行約束施行本部今勸當從從指定到運項事理施行從之四月七  
日臣僚言訪聞蘇州每年受納首末自有合收水脚等錢以備起網之費十數  
年來守臣移用抑勒富民之進納者認押米網責令自備水脚開有違拒即帖

巡尉圍屋追投如捕盜然部內進納者凡十七家若已經押押之人與免再進  
猶云可也今乃籍定其人歲歲舉行吏胥責弄一概追擾有賂者脫免無力者  
肩從本州每歲五綱其實止用五人部押而十七家皆受其苦豈不可念乞下  
江西轉運司追當行人吏根勘逐年所取上戶情囑財物計賦定罪從條施行  
仍戒約本州今後將見任輪差官押仍將上五名都史典級每綱差一人同管  
押交卸併乞下諸路漕司考勅所部如有違度去處亦仰一律施行從之

料已將管押人并網捐等押下原發去處陪填其間有委非侵盜者可將見次  
人將與放免一百石蘇州監理其不及一百石者並與蠲放及起發行在米  
料網捐等入因有折欠數目一押下元起網州軍填納監禁日以截自嘉定十  
三年終有欠欠二十石以下者亦蠲放同日赦文嘉定十一年至今以前間有  
早揚州縣取撥撥管米斛賑濟賑糧因般欠欠久見將管押人并網捐等監禁

嘉定十四年九月十日明堂赦文諸州軍折欠米  
陪填可令提舉司覈實委非侵盜將未足之數並與放免十五年三月二十五  
日臣僚言國以兵為威以食為命天下四總無非錢穀之所聚而湖廣提所實  
詢京襄萬運雲屯散放持哺每歲改撥網運或襄陽或鄂州或均州或光州四  
處以交卸米多自湖南撥運較多自江西撥運其水路之艱險脚錢之不敷以  
至網運之欠折雖網官有顧藉者亦有所不能免蓋是時軍息之時重兵屯  
于武昌網運改撥于京襄者有限若湖南江西之江網多是皆鄂州交卸而已  
比年殘虐假息于汴本朝宿兵于邊船艦旅江殆無虛日勢使然也然而所給  
脚錢比之平日曾微加益姑以銜鄂言之只是計鄂州水程以支脚錢除三分  
之外例支銅錢交于若使止卸于鄂尚可監費無甚折閱今則才至鄂者多即  
改撥自總所計水程至京襄者所給脚錢不過支湖廣會子而已以今市直論  
之二貫七百湖廣會僅可換銅交子一貫行使其折閱大槩可知每綱至鄂而  
開當改撥者莫不預置失措以為必至於報損而莫能即歸矣豈不可念耶又  
况漢江自岷家倉浪以至于大別水勢湍激自漢口所流至鄂州猶難灘積自  
鄂州襄陽以上則有所謂三十六灘之險網運至此必須小舟數百般載謂之  
盤灘所流舟率用百文以竹為之舟至襄陽者自漢江以竹而造至鄂州以  
換其往均州及光化者至襄陽後一換謂之換竹逐網至鄂改撥入襄陽者日



施工以迄萬工必更用識水程者為之顧直不廉倍有所費脚錢既不敷不過取辦於官米網官明知船戶盜糶而勞不容載亦付之無可奈何及到倉交卸而官米之存者僅及其半官才吏或復誅求又不過仰給於見列倉之米異時監納之際縱使禁繫案楚情重不過一黜而已此何益耶觀其所由皆原於改撥脚錢不敷有以致之乞下湖南江西諸州於未發網運之前預定改撥之地以為某網當卸于此州某網當卸于彼州無使至總而後改撥所有合支脚錢且令本所先支一半至鄂州再支一半庶幾以漸支使不至泛用以耗脚錢詔從之仍令准東西湖廣三總所各關具諸軍通年網運起發并改撥去處申尚書省既而湖廣總領所言本所契勘每年承准朝省科定江西湖南上洪網米應到本所諸七六軍支遣除江西實發米四萬五千二百石赴江州軍前卸納外有湖南一路合發米四十七萬五千二百餘石各有科定卸納軍前其水脚應費諸州亦以科定軍前地頭為準紐計合用已作案名隨道收賦支給其本平時未見網運難苦獨比年軍馬分屯沿邊調度廣廣舟楫乘漢之水以通糧道本所隨時措置蓋將湖南網運米料不拘元科定額改撥邊頭支卸應到支遣所有改撥襄陽均州先化之糧自鄂州至支卸之地一功水脚之費全係本所抱認從前止支湖會而夫米亦止折支價錢且如襄江自鄂而上灘濤

卷之九

甚多網船至鄂必須換易小舢舨到委是時惟費用尤重遂將合支改撥米網水脚錢以十分為率到鄂州先支七分內改支三分行至支子比之時價每貫已多一貫七百湖會餘支四分會更有三分錢則格留以留其到襄陽等處却以交會各半支給至於夫米並支本色比之舊來折價所聞每石暗有六升之增由是諸網得此優潤不復以改撥為難而後久之弊亦覺鮮矣今詳臣條奏請行下湖南江西諸州於未發運之前預定改撥之地所有合支脚錢且令本州先支一半誠革弊之良策然自非利害不敢不以實聞切緣糧道之運全藉襄江之水而水生水落則有時節之異使使江湖網運春夏到鄂州越此漢水汛派所涼而上達之均襄無有阻滯則公私俱可省力設或秋冬方到鄂州則水落不出為害誠不免如臣條之所言者當未軍與前湖南所起科定襄陽網米不過十五萬石自軍興以後軍馬分屯沿邊用度益夥所起襄陽并移撥均州先化糧網以今計之一歲總發六七十萬石是以本所每年春夏之間諸州起卸上供米及和糶米網不問元科去處即起水漲改撥襄陽諸處軍前至秋冬水涸却令續到之網就近交卸以補春夏改撥之數權時施宜似得其當若必欲預定改撥亦恐未易遽行蓋屯駐之處不因而增損之數有異又且有倉猝應辦之所皆是臨時就近改撥實難預料况江湖州軍豈不知改撥所涼

之患亦合趁此水泛及時裝發可也且諸郡受納米苗在首限內已及起網之數今乃裝發或裂裂每致愆期以是其弊不專在於本所之改撥而實在乎州軍不患於裝發也故乞詳酌所申速下湖南潭衡州將已科定正起襄陽米網應從支裝起水起發限在半年春末夏初定到鄂州次第道發前赴襄陽下卸所有潭衡兩州并水道全鄂州科定合發到軍前米網亦乞下各州催促裝發照定限到來切待本所斟酌邊頭合用米料多寡關以去處政去處行所用一切貼支水脚交會夫米本所並與抱認支給仍乞下江西湖南州軍今後不許差募指使及無產業人管押網運須管差見任或待闕有材幹文臣反家力素厚進納官部押如今後諸郡仍前差募或并無賴之人以致欠折乞將起網官司議罰施行從之

卷之九



宋會要

漕運

三門白波  
而領之係  
與職官視

網運設官 三門白波發運司有權從業網二人以京朝官三班充河陰至陝  
州自京至汴口催綱各一人並以三班以上充廣濟河都大催綱一人以京朝  
官充後改為華運司許汝石塘河催綱二人以京朝官三班充御河催綱一人  
以三班充提轄官二人以安利永靜二軍知軍兼充御河催綱 縣汴河至泗  
州至綱三人以三班或內侍充管分地而領之蔡河撥發一人以朝臣或三班  
充又江南兩浙荆湖皆以三班為撥發諸州又有監裝卸斛斛一人或二人以  
京朝官三班兼職州縣官充又有三門白波都大提舉華運都大提舉一人同  
提舉二人河陰一人三門一人並以朝官充掌轄三門河陰汾洛入般以備警  
運之事勾押押司勾計知印各一人前後行一十一人 舊有三門白波廣濟河  
水陸發運使一人判官一人慶曆三年罷發運使其發運使事分隸陝西東西  
兩路轉運使獨存三門發運使 員以白波發運判官兼知西京河清縣事而  
添置河陰發運判官兼知孟州河陰縣事八年復置去祐五年廢以東西轉運  
使都大提舉權從綱運於白波創立催綱司以朝臣一員專領其事是年改為  
都大提舉公事廣濟河專一管勾催綱官一人以京朝官充 皇祐五年罷以  
州通判兼管廣濟河華運司嘉祐四年復置以朝官充許汝石塘河催綱官二

宋會要卷之九百二十七

人以京朝官三班使臣充 皇祐五年罷以都大提舉兼管嘉祐四年復置以朝  
官一人充黃御等河催綱官一人以三班使臣充慶曆三年廢至和二年復以  
朝官充提轄官一人以永靜知軍兼充出籠催綱官其知軍更不兼官嘉祐五  
年復以永靜知軍兼充蔡河撥發官一人以三班使臣充 皇祐五年罷致  
和二年以頭州通判兼管勾蔡河撥發官一人以朝官一人充河陰至陝州  
自京至汴口催綱官一人並以夾河巡檢武臣兼諸州監裝卸斛斛一人或二人並以逐州  
以汴汴提賊巡檢監押武臣兼諸州監裝卸斛斛一人或二人並以逐州  
知縣及監糧料院文臣兼 真宗大中祥符四年八月詔置廣濟河催綱朝臣  
是職舊命常參官兼着去上用使臣而州郡皆不承稟故復之 八年七月  
詔三班院自今諸河催綱巡檢並選曾經監押巡檢殿直幹事者充 初三班  
侍禁李世隆為蔡河撥發巡檢提賊真宗曰世隆年方二十五未經歷又上  
封者屢言催綱提賊多差權勢子弟故條約之 九年五月十五日詔汴廣  
濟石塘河催綱巡河京朝官使臣自今每歲許一次入奏三門白波發運使判  
官每歲許二人更番入奏 仁宗天聖三年正月三司言廣濟河催綱太子中  
舍成壁到任二年催綱斛斛五十六萬二千六百餘石比前界甚有出剩乞降  
敕書安諭從之 七年六月詔華運司年終照檢綠廣濟河并夾黃河縣分令

宋會要卷之九百二十七

依裁種榆柳 八年正月詔今後廣濟河漕綱如一年內鄂州淮陽軍三運并  
曹州廣濟軍濟州五運至京交納無欠令華運司磨勘綱捕過賞 慶曆四年  
三月省廣濟河催綱朝臣一官 五年二月十三日以供奉官劉孝孫充淮南  
撥發從發運使方皆保請也 皇祐五年十月十八日詔諸路兩舉文武臣僚  
充催綱撥發者並依從減罷今後更不差置見任官未成資者即後任通理年  
月 英宗治平三年六月詔發運司勾當公事傅承兼催發監綱 神宗熙寧  
元年七月二十五日詔廣都郎中知河陰縣張遠廣都郎中郎發運司勾當公  
事傅承兼專切推遣自京所撥赴河北糧綱 三年四月十七日命食書鎮東  
軍節度判官廳公事張次山權發運廣濟河都大華運司公事尋以職方郎中  
向中宋道代之初張次山提舉常平倉事并就至是提舉華運司軍糧公亮  
尋言次山可用翌日詔次山有叙逐次可再叙自是詔八月二十六日詔  
蔡河撥發提岸糾門公事尋今後並隸都大制置發運司提舉管轄 四年九  
月二十三日以職方郎中李孝孫為三門白波都大提舉華運公事 元豐二  
年五月二十九日詔廣濟河都大催遣華運官與本部通判以上序官在提舉  
刑獄下七月十九日知都水監丞范子淵請移河陰華運司於行慶閣兼主管  
洛口從之 四年九月二十九日上批開三司昨雇百姓車戶大車輦詣都  
延路曉及牛道其挽車人已盡逃散令官物並拋棄野次逐縣科差保甲其擾  
費人力未知何人慮盡如此幸方可取索進呈三司言起發應到都延慶原  
三路經界司絹十七萬五千匹市易司起發十五萬五千疋用羸馬百二十四  
頭及官船水運至西京乃用步乘應到河東衣賜絹十萬疋赴澤州及絀二萬  
疋用羸馬百八十三頭小車五十兩并索駝駝駝又三萬疋用步乘應到延  
州銀十五萬兩鹽鈔五萬席用羸馬九十八頭絹十五萬疋為五綱一綱用索  
駝四綱用小車二百一十兩應到河東都延慶原原原原原原原原原原原原  
萬疋用小車為三十綱並不用官私大車輦載詔三司選差幹當公事官一員  
緣路點檢催促其津般車方處根究以聞 五年二月十一日罷廣濟河華運  
司及京北排岸司移上供物於淮陽軍界計置八汴以清河華運司為名差朝  
奉郎張士登都大提舉 先是京東路轉運司言廣濟河用無源汲水常置堤  
以通漕歲上供六十二萬石間一歲旱底著不行欲移人般船於淮陽軍界上  
吳鎮下清河及南京穀熟寧陵會亭臨汴水共為倉三百楹從本司計置七十  
萬石上供置華運司轉運司歲減船三百五十兵工二千七百綱官典三十  
三使臣十一為錢八萬二千緡下提舉刑獄司按實以為如轉運司言京北排  
岸司必廣濟河置故并罷之 六年九月四日三門白波提舉華運司乞借本



司所轄車財監上供錢萬路運官於鄴州市木於本司造船場造六百料運船  
下陝西轉運司依數撥還從之 世宗元祐元年十一月十五日詔都大提舉  
清河軍運司依舊以廣濟河記 管勾運道軍運司為名 十二月二十二日  
詔廣濟河運道軍運提舉三門白波軍運蔡河撥發並以三十月為任 二年  
正月二十五日左諫議大夫兼權給事中鮮于侁言蔡河撥發軍運司督京西  
淮南糧運以供畿內牛歲不備周一運請令催綱司統轄縣道立賞罰使人自  
為功從之 紹聖元年九月七日戶部言發運司收每年上供額斛及府界南  
京軍糧動以萬計止管汴河一百七十餘綱須策仰行運之速乃能辦集其汴  
網在京等處却糧多有欠欠綱分依朝旨並批撥下裝發處折會結絕而從來  
未有立定日限備價明文欲並依京東排岸司一司式立限備價若果發處不  
便結絕自依元祐八年秋頒發條條斷罪從之 元符元年四月二十三日戶部  
言發運司奏歲額帳收乞限次年九月終撥發軍運司限六月終從之二年二  
月六日吏部言發運司使張商英奏乞罷真揚楚泗州監倉門對面官四員置  
巡轄綱運官四員從之 三年二月二十四日刑部言荆湖北路提點刑獄司  
申檢準治平二年三司使韓絳等奏使臣管押汴河糧綱若於綱運內有過犯  
並委三司發運司取勘罰贖又準元祐七年敕小使臣在官庸犯公罪杖以下

並本州新到其應斷罰而所犯情輕者申提點刑獄司委檢法官看詳又準紹  
興五年敕諸押綱小使臣犯管罪批上行程至卸納處排岸司照檢在外就近  
送轉運或發運軍運撥發司施行今看詳治平朝旨係專言渭汴河綱使臣即  
不言諸路押綱使臣有相合依是何條令尋送大理寺參詳今據本寺狀治平  
朝旨既係一司專條外諸路押綱使臣雖依紹聖五年敕令排岸司照檢送轉  
司行遣如所犯情輕者除發運司合依本司專條勘罰外其轉運軍運撥發司  
即亦合閱報提點刑獄司依條看詳當否施行從之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七  
月十七日戶部狀準都省批送下發運司契勘諸路合起上供錢帛斛對內年  
額錢依條分作兩限封樁起發及細細物帛並限歲終起發如起發遲限并不  
足許發運司據鄰路提刑司取勘今相度諸路合起年額上供兩限起發上供  
七川於下限歲終直揚州岸司批照起發月日申發運司并上供錢及六路轉  
運司年額斛對須管依元條限次逐限內樁起是如違并不足並從本司申  
尚書戶部下本路提點刑獄司先行取勘轉運司人吏所有合干官員即依元  
條施行從之 崇寧三年八月十三日江淮荆浙等路發運司奏契勘本司從  
轄東南諸路內兩浙路每年合起上供歲計糧斛錢帛萬數浩瀚比之其它路  
分數目最多及有福建路合起上供錢帛綱運不盡皆經由兩浙團撥從來

未有專置催轄綱運官數內自江州至荆岳一負可應路分州軍不多今相度  
欲將江州至荆岳州催轄綱運官一員移於兩浙自潤州至衢州以來催轄綱  
運於蘇州安置麻守可有應緣諸般約束事件並依催轄綱運官已得指揮施  
行從之 政和三年三月四日尚書省言高聞東南諸路綱運往往沿沅州縣  
注泊蓋緣關人爭轉多被合干人等盜賣或致散失有妨都下指擬使用詔令  
沿沅州指擇逐地分縣令佐及催綱官司巡尉捕盜等官遇有綱棧輪船一負  
躬親前來巡防照管出界過相交割立便趕趁前來如夫關人兵卒轉卸仰  
屬官司那差兩軍或不足仰於本地分清河內差刷相兼應副又不足即一面  
支轉運司錢和雇人夫牽拽訖申知本司不督不有住滯仍仰逐地分官司  
候趕趁訖申常書省 八日中書省尚書省檢會政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敕  
令檢應押棧使臣殿侍軍大將等如押竹木綱棧送納無欠雖有不敷元  
宋桂才如有綱解大印照驗分明係是元起官物別無欺弊仰屬一面取會  
元發本官司認狀外其管押人聽先吹依法推賞如會到別有違碍欺弊不該  
推賞即行改正依條施行勘會降上件指揮日前亦有以此之人理合一體詔  
並依政和二年十一月十三日朝旨施行 七月十二日尚書省言淮南路轉  
運司提轄催轄直連綱運宋子雍狀近照檢得本路州軍裝發地頭妄破諸般

緣故至有住滯等欲望特賜重行立法今修下條諸綱運裝卸無故違限過五  
日者內載官物裝卸違限同一日答三十二日如一等不過杖一百三日如一  
等罪至徒二年事由裝卸官司本綱不坐事由本綱裝卸官司準此仍各以町  
由為首和雇私船運官物而裝卸違限並準此內事由本船船上坐船主違限  
請過口食干繫人均備從之 九月十三日兩浙轉運司奏本路歲發上供額  
斛萬數浩瀚奉旨直達都城唯藉綱運起限裝發了辦歲計緣本路所管綱船  
並是三百料與他路大料綱船不同除許附載私物外裝發米數不多近朝旨  
許加一分力升通舊二分附載私物今乞依政和令許二分附載私物情願將  
逐船所剩力并如無私物攬載即加裝斛每二十石添破一夫所得產夫錢  
米不唯優恤兵稍實於官物不致侵盜亦使愛惜舟船委得利便今來可乞  
二分附載私物每船一隻裝米二百四十石外有六十石力外若願加裝米斛  
每二十石添破一夫每船增三夫以酌中平江府至都城地理約度共添得產  
夫錢七貫五百文米二石二斗即與附搭客人行貨所得錢數不致相遠所貴  
綱相愛惜官物船從之 五年七月九日祠部員外郎胡欽可奏士人管押  
綱運若不立定理界年限輕重等第更互交押委是勞逸不均今相度欲乞應  
募士人路分綱運東名輕重及理界年分并理運數並依自來都官差副尉條



法施行候界滿日令更互管押從之 宣和二年八月十六日中書省言勸會東南糧綱為拋失欠數多近已奉御筆指置罷募土人改差使臣等管押及令經由他欠路分任責令有合申明事件下項一六路召募土人法罷其兩河糧綱所募土人亦合並罷遣依已降指揮施行一六路罷募土人糧綱并年滿事故等因轉運司已降指揮出關召人指射如過兩月無人指射或雖有人指射不應差注者即具關報發運司以上差注除具職位姓名中尚書省外仍中所屬曹部出給付身或發運司過一月無應入人指射即申吏部又過一月猶無應入人即關都官差注其資次並依已降指揮一兩河土人糧綱并年滿事故等因轉運司不發司出關召人指射差注除具職位姓名中尚書省外仍申所屬曹部出給付身過三月無人指射不應差注者即具關申吏部又過一月無應入人即關都官差注其資次並依已降指揮一管押人雖已有副尉指射若定差未了關却或有校尉以上人願就者自合先差校尉等一今來所罷土人候差到入交割訖發運司官別承差使即不得再押糧綱一公路拋欠斛斛除合依已降指揮令經由他欠路分轉運司任責次非依上供條限補發外其六路每年隨正額合起的中補欠數日自合依舊起發候次年經由他欠路分補發到京如實補發到數日過於本路隨正額合起的中補欠之數即將

卷九百五十七

判詔除一兩河拋欠斛斛其經由路分任責補欠置籍等亦合依東西直連綱已降指揮施行內拋欠斛斛並令地分官司京東轉運司蔡河發司置籍一經由京畿地分如有拋欠斛斛無上供斛斛自合據合補數目於外路起對應到本路綱內依數改換補發上京一提轄文臣已立拋欠分釐責罰其檢察武臣亦合依此一土人如為已有替罷指揮轉數作過偷盜報斛折費舟船仰所在官司切實察其違犯中尚書省法外重行斬道從之 五年五月十五日詔令呂深胡直德東南六路轉運軍運發司官限指揮到據未起斛斛數日躬親嚴催催須管日近據併相繼起發到京其已起在路數目亦仰催促沿途經由州縣及催綱等官司速行遞相趕發兼程前來尚敢遲慢以違御筆論 六月二十五日發運使副呂深陳亨伯奏準尚書省劄子權知宿州林龍奏發運司利害及管見十事到付臣等照會數內第二十二項自行直連每路並差提轄官一員今來復行轉輸所有湖南湖北江南東西四路提轄官合與不合減罷取自朝廷指揮倉部勘會東南六路提轄官昨緣直連朝廷降指揮差置今來雖江湖四路復行轉輸其逐路有合發斛斛高數浩濶并係在京指撥支運數目見不裝發綱運直連上京准藉提轄官往來檢察催督今勘會江湖四路提轄官候發運司有收糧到或可代發斛斛奉行轉輸日即行發罷

本部勘會諸路提轄綱運官准浙各兩員江湖四路各上一員依法自本路至國門往來催促綱運檢察違滯近發運呂深陳亨伯措置轉輸畫一內一項申明江湖四路提轄官係直連差置合與不合減罷已承指揮候發運司有收糧到或可代發斛斛奉行轉輸日宿罷及發運司均當公事官陳亨伯稱係諸般差委及間有朝旨令分委均當今來林虎所乞每歲分輪提轄官於界首取索經磨行程及乞每歲輪差發運司均當公事官於拱州取索行程經磨事理即有礙元條及妨礙均當委是難行外其陳亨伯乞今後提轄官並依法自本路至國門往來催促綱運發運司常切檢察如每歲不見往來經由真揚楚泗致綱運於本路及他路往滯滯數多應發運司於所部選承務即以上清難官對移或乞令具事理中尚書省差官替罷事理施行並從之 九月五日戶部奏判湖南北路剽劫大獲錢帛趙庫申勘會判湖南北路諸州軍起發上供錢物有時零數大去應依條撥往近便及流去廣州軍團併成綱起發上京限日轉發運限杖一百今國併州軍承也載起到錢物如不依限交收轉發致理立法的未及許管押人趙訴戶部看詳欲依趙庫所乞如他州或別路起到錢物限次日交收仍乞立法施行諸路準此從之 七年三月二十日江南西路轉運判官高述奏本路宣和七年合起發上供額米一百二十萬八千九百石

卷九百五十七

依近降御筆處分限至淮南下仰依條分三限內第一限二月計四十萬二千九百七十七石本司據諸州縣計置起發今據申已發過四十一萬九千六百一十一石九斛八升前去淮南下仰內已充足第限合發米數外又據發過第二限米一萬六千六百四十一石九斛八升已具綱名細數中尚書省去訖詔高述項以事罷漕司旋命復職今能備舉漕計今春上供四十餘萬石已足上限雖運下限亦已起發奉法併職可特除直祇闕以勸諸路奉公之吏 四月十三日應奉司奏勘會兩浙路所管本司應奉綱船差破兵稍不欠除裝發行運外其檢計修船擺泊守凍同候裝發不行運月日甚多坐費糧食合行措置今相度欲兩浙路本司綱船每船存留稍工棹手各一名每綱留節級綱軍典木匠各一名除船料例候裝綱日支錢雇夫下水依糧綱人數除留入外據關貼雇合用雇夫錢米並要委本路應奉官相度措置應副所有抵替下人兵逐逐發歸所屬別奉差使其上下水雇夫錢支付管押人掌管節次支數候回本路今應奉官取索難磨如無侵欺及無綱運稽滯除任滿推賞外每任更換應磨勘二年伏乞特降眷旨施行從之二十五日講議司奏契勘諸州軍起發上供綱運已準宣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教經過並時遞相聞報檢察催趕出界如容縱或失於檢察至有侵盜貿易者其所犯地分官司仰戶部量事輕重檢勘



施行外其餘起發上京錢物未有約束致今後諸路應發上京錢物綱運並依前項指揮如違並令所至州軍按劾施行從之

全唐文

宋會要卷六

綱運全格

捕亡令 諸江淮黃河內盜賊煙火權貨及拋失綱運兩岸捕盜官同管其禁岸船概隨地分認 賞格 命官 捕盜官 謂賊應惟綱者能檢察綱運兵備不犯故沈溺舟船或有故而致致官物別無失陷者任滿陞磨勘一年 檢官能覺察綱運妄稱被水大盜賊損失官物欺隱入己者先試 諸色人 獲改沈溺綱船及有人居止船雖未沈溺每隻錢五十貫因獲盜官物者一伯貫江河深險處改政得沈溺船所失官物准給價三分 改政得沈溺官船每隻准價不及一伯貫 諸河空船錢五貫重船錢一十貫 江淮黃河空船錢一十貫重船錢二十貫 一伯貫以上 諸河船一 江淮黃河船二分 雜劫 乾道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尚書省批狀綱運經由地分遇風水拋失連依見行條法仍申所屬州縣州委幕職官縣丞丞佐即時躬親前去拋失地分臨實保明再批行程結案申州備申司農寺外路申德領所候本綱到下部處即依條施行如違後本路轉運司道官行人吏所違官申取朝廷指揮施行 欺弊 盜賊劫 諸博易雜買綱運官物官船車馬在船是船及是船用同條綱運雜買官物者亦計已分依貿易官物法計利以監給加二等牙色引領

綱運全格

人與同罪計人告 強者計利併贓以強盜論以上再犯不該配者鄰州編管罪至死者減一等皆配二千里二十貫為首者絞殺傷人者依本殺傷法以上運載船車畜產沒官 指借者准以被劫之人不速告隨近官司者杖六十同被劫而受贓者以凡盜論 諸以私錢貿易綱運所盤錢監上供錢者許人捕諸錢綱押綱人部綱兵級本船捕工同以私錢貿易所運錢雖應計其等依監主自盜法罪至死者減一等配千里本船單人及和雇人犯者亦以盜所運官物論 雜初 諸押綱人部綱兵級捕工失覺察盜易欺隱本綱及本船官物事雖已發而能自獲犯人者除其罪二 以上同犯但獲一名者 諸綱兵級和雇人同 博易本船官物罪至徒杖罪兩大同 地分催綱排岸巡檢縣尉司干繫人失覺察者杖一伯命官減二等 三十日內能獲犯人者不生二人以上獲一名亦准此 諸路年類及上供糧綱兵級和雇人同 若博易雜買之者其所犯并破賊地分催綱排岸巡檢縣尉及捕盜人村保地分領頭同 改能者減犯人罪一等受贓重者亦從重 諸差在運送官物而收貯他物欲押和者以收貯物數計所欺押和官物價准監論許人捕已押和者入水及以遺堵屬綱排和者同下條准此 計虧官價依主守自盜法至死者減一等配二千里以上贓輕者杖一百 諸不覺本綱人以他物押和所運官物者部綱兵級杖七十計所



虧官價一分杖八十一分加一等罪止杖一百押網人減部網兵級罪二等部  
 網兵級及五分或一年內兩犯至罪止者降一資長行九部網兵者(即為先列  
 網中者) 諸盜糧網封印有損動者稍工杖八十高手減一等 詐偽劫諸偽  
 逆封網船堵面印論如餘印律已行用者不刺面配本城兵級配鄰州汗人告  
 職制令 諸巡捕官獲網運押和官物所屬監司歲終比較其最多最少之  
 人最少者地分內透漏及犯者數多而獲到數少者每路各二員以聞 聲運  
 令 諸博易羅買網運官物并以此物押和所運官物應于條制州縣於裝卸  
 及沿流要會處於壁曉示歲一舉行 諸年額及上供糧網轉運提照刑獄司  
 賞功督責捕盜官等警捕博易羅買之人其應于罪賞條制仍歲首檢舉於裝  
 卸及沿流要會處於壁曉示 賞令諸大路并汴河網運所往州縣以發運司  
 息錢格管 如無息錢州縣先及官或具數難本司發運 遇獲博易羅買者羅買  
 網運官物者以格管錢當日支賞 格管錢已不及五分即中發運司如支仍  
 置籍於犯人及停職負載人違理若不足於犯人鄰保及本網保內均備又不  
 呈于地分及本網于繫人尚不足者以犯人役官船車畜產估價納逐旋銷注  
 諸備賞應以犯人財產充而無或不足者差在運送官物而收貯他物欲并  
 和所運官物及已押和者責部網兵級押網人均備 聲運格 大路并汴河

卷五十四百四十八

網運徑過州縣格管發運司息錢充博易羅買網運官物賞錢數州三  
 百貫縣二百貫 賞格 諸色人 獲結集徒黨強博易羅買網運官物者仍  
 以其財產徒罪給三分流罪給五分死罪全給 獲以私錢貿易網運所報  
 錢監上供錢者錢三百貫 獲博易羅買者羅買六路并汴河網運官物  
 錢五百貫 及一貫者給一十貫每貫加五貫至一百貫止 獲差在運送官物  
 而收貯他物欲押和及已押和者錢三十貫 已押和計罰官價一十貫外每貫  
 仍加五百文至一百貫止仍及二十貫者仍一貫 告獲偽造封網船堵面印  
 錢三十貫 廐庫 乾道六年十二月二日 勅起發上供網運并諸司錢物  
 並合用錢會中半訪聞在外州縣會子或有損折其押網官却將合發見錢贏  
 滾水將盡買會子前來臨安府私充見錢送納反復贏滾厚利是致會子不復  
 流轉自今起網仰於網解內分明開具所發錢會數日押網保官狀內仍聲明  
 如所保官有前項移易甘伏同罪所押官并通網合干高稍等仍前通同  
 作弊許諸色人經所在州縣陳告其告人每一千貫支賞錢一百貫文犯  
 人計所移易數以監臨自盜賊論若合干高稍等能自首與免罪亦支給  
 上件賞錢今來會子移要流通如不畏公法之人妄有扇搖許諸色人指  
 證着實陳並科違制之罪不以官蔭赦降原減 盜賊劫 諸盜盜得財杖

六十四伯文杖七十四百文加一等二貫徒一年二貫加一等過徒三年三貫  
 加一等二十貫配本州 諸移盜得財徒三年二貫五百文流三千里二貫五  
 伯文加一等拾貫杖即罪至流皆配千里 諸盜臨主守自盜及盜所監臨財  
 物罪至流配本州 諸非除先者三十五匹級其運送官錢而自貸罪至流應配  
 本城至死者奏裁 諸稍工盜本船所運官物者依主守法徒罪勒充寄寫流  
 罪配五百里本船單人及和雇人盜者減一等流罪單人配本州和雇人不刺  
 面配本城 聲運令 諸盜糧網裝託果上置鎖伏封鎖備用者印押網人點  
 檢若封印損動即時報隨處備網巡捕官同限當日同押網人開視託以隨處  
 官印封鎖批書本網照照監 盜貨 盜賊勒 諸稍工盜本船所運官物者  
 依主守法徒罪勒充寄寫流罪配五百里本船單人及和雇人盜者減一等流  
 罪單人配本州和雇人不刺面配本城同保人受賊及已分重於知情者以盜  
 論非同保和而不及受賊者各減同保人罪一等受賊滿二十貫者州編  
 管 諸於管押官物或受雇主案承領官物人名下私攬運送而盜貨者依主  
 守法減一等徒轉受雇運送而犯者不準以 諸巡防守禦人於本地分犯盜  
 者以監所監臨財物論其監官物者依主守法罪至死減一等配千里竹木械  
 頭頭心手天下盜本械官物稍工盜本船釘板船具者准以 諸運送官錢而

卷五十四百四十八

自貸罪至流應配者配本城至死者奏裁即受雇主案承領官物而運載  
 者同主守法 諸盜官船釘板船具者加凡盜一等 雜物 諸網運不覺盜  
 所運官物稍工依主守不覺盜律罪輕者減盜重者罪五等 雜持杖亦從不  
 持杖盜盜徒罪勒充本網單駕部網兵級減稍工一等其不覺本網人盜  
 所運官物部網兵級罪至杖一百差替仍勒充重役三年即故擬罪至死者減  
 一等配千里 諸押網人部網兵級不覺本網人盜所運官物稍工不覺本網  
 人盜所運官物同雖自覺舉至下卸單犯人捕不獲不得原罪若本網及本船  
 更有欠即以被盜物併為欠數科之仍不倍 併不加重止利不覺罪 獲盜應免  
 罪者所盜物不理為欠 諸押網部網兵級稍工失覺察盜易數德本網及  
 本船官物事雖已發而能自獲犯人者除其罪 二以上同犯但獲一名本吳  
 諸網兵級 和雇人同 盜本船官物罪至杖一百差替仍勒充重役三年即故擬罪至死者減  
 縣尉司干繫人失覺察者杖一伯命官減二等 三十日內能獲犯人者不坐二  
 人以上一人名本非此 諸路年額及上供糧網兵級 和雇人同 盜所運官物  
 者其所犯并破賊地分催網排岸巡檢縣尉及捕盜人 村保化十領同因致  
 獲者減犯人罪一等 文職中者自任重 諸香葉並市船司物貨網緣路候  
 盜或貨易而地分人君催網官司失覺者杖六十 廐庫勅 諸起發



上京錢物管押人侵盜移易入己者不以自首原免 職制令 諸處捕獲網  
運偷盜官物所屬監司歲終比較其最多最少之人 並少罰地 內透漏及犯  
者數多而獲到數少者每路各二員以用 理欠令 謂獲網犯自盜案首其  
所盜官物其理為大數至罪正應配者配如法 等運令 謂年額及上供糧  
綱轉運糧刑獄司常切督責捕盜官等警捕侵盜之人其應于罪當條置仍  
歲首檢舉於裝卸及沿流要會處移登曉示 賞格 命官催綱或捕盜官獲  
綱運人盜所運官物計價累及二百五十貫先減五伯貫減廢勒一年仍陞半  
年名次一千貫減廢勒三年 廩庫 詔興三年十月十八日尚書省批狀州  
縣起發上京錢物管押人侵盜移易入己不以自首原免今來車馬駐驛臨安  
府自合引用上條不以自首原免折罪 廩庫勒 諸私賣貨官物而以物質  
當或有簿籍及抄領曾任官司判押者並同有文記法即倉庫簿籍及賦運支  
請文憑或私自抄工簿籍單狀之類並不為文記 諸監主以官物私自借貸  
有違意而不還或償不足者計所少之數不以放降原減 日首告賊等及保人  
借上者非 名例勒 諸稱不以放降原減除緣在細事或傳習妖說幻更  
之術及故次盜決江河堤堰已決外徭犯若遇非次數或再遇大札赦者聽從  
原免 賊盜勒 諸盜盜得財杖六十四伯丈杖七十四伯丈杖一尋二貫後

一年二貫加一等過徒三年三貫加一等二十貫配本州 諸監臨主守自盜  
財物罪至流配本州罪非此者 三十五正統 廩庫勒 諸糧綱少欠於折  
會借納外積工計本那欠一釐管三十一釐加一等元裝于石以上船半釐加  
一等並至四釐止四釐外計賊重者准盜論 諸見又者皆係至罪止者配鄰州  
職制勒 諸押網人及部綱兵級并未船稍工以和雇人工食錢於官司行  
用者減凡盜三等坐之官司受財滿五貫者徒二年不滿五貫杖一百受財在  
法之類計贖重者自外本法 諸排岸催綱司橋堰應沿河地分公人兵級受  
乞綱運人財物計贖一貫公人勒停兵級降配罪至徒公人不判而配本城兵  
級配鄰州關訟勒 諸綱兵稍每三船為一保若於本綱侵盜或負載及販私  
有權貸并威匿盜及逃亡兵級者犯人雅于法不許捕者亦許人捕同保和而  
不糾依伍保者犯律杖罪管三十不知情各減三等部綱兵級不知情減保人  
罪一等 不覺盜罪重者依本法 即因保人告獲犯人者應連坐人不覺之罪並  
免 諸綱運兵級違犯押網人杖一百刺面人違犯本轄官徒一年言者各徒  
二年歐者各加二等配五伯里情重者奏裁命官折傷者當行處斬 諸  
長行糧充部綱兵級而本轄兵稍違犯者減階級法一等 諸綱運和雇人違  
犯押網命官杖一伯尋者徒一年餘押網人杖八十言者杖一百歐者各徒二

年即歐命官折傷者徒三年既五伯里 諸綱運人告押網人侵盜或糾和  
官物販私有權貨謀殺人若妄破程限及干已事聽受理餘犯流以下罪雖於  
法許告捕亦依事不干已法 雜勒 諸權差主駕網船人有犯依捕工法諸  
平河全沈大獲船稍工徒三年篤子賊一等部綱兵級杖六十押網人減二等  
雜律有部綱兵級罪者而不言押網人者杖八十之每收救一分各減一等  
諸綱解軍人歲終所至官司罪磨在網逃死及四分不滿十八一在當一少部  
綱兵級杖八十押網人減二等再犯者押網人展廢勒一年廢勒年依不同者  
押網人五年名法比折廢 無廢勒者准前科罪部綱兵級差替勒充重役  
諸押網人無故離本綱 空和網非經時者杖一百雖有故而任三時者罪亦如  
之各不在覺舉自首之例 諸押網人疾痾網雖空而擅離者依律去官守法  
年月罪滿不候押網人交到非此 諸押網人疾痾網雖空而擅離者若元係長行勒  
免別綱牽駕 諸押網人犯罪或違程拋欠應批書印紙而收匿以避批書者  
杖一百 諸兵稍部綱兵級憑藉勢勢於官私船械乞取財物者杖一伯計贖  
一貫移配五百里重役處 諸官船兵稍部綱兵級於所載命官家房同乞借  
財物者杖八十差替 斬獄勒 諸募押網運官見任官差押網同因本綱事  
連坐部綱兵級罪至降資及降充長行或於本綱有犯至罪止而情理重者奏

裁其欠損官物非侵盜能于百日內緝足者除其罪仍不理為欠折 諸差押  
網仗臣於本綱犯罪者去官不允 諸部綱兵級應勒降雖會恩不允 諸差押  
官非 諸押網人罰俸半月應加一等者罰一月又加一等管四十其應減等准  
此 諸綱運兵級運在列大夫同犯答罪謂于本綱運有犯者 聽押網人行決  
目十下者論如前人不合控考律以故致死或因公事歐至折傷以上者並奏  
裁 軍運令 諸綱運稍工高手犯罪勒充本綱牽駕者本綱不願留即送到  
綱仍不得主管官物 諸監根綱網稍犯罪不可存留者押網人其事狀申轉  
運或發運軍運撥發司審度差人交替若兵稍在路難費送本地方州縣施行  
如網人等駕即令所在貼差 諸押網人卸卸官物訖而疾痾者隨網治至裝  
發處申所屬官司監差人交裝症日管押 斬獄令 諸綱運兵級杖一  
下罪未任次者批行程應本綱已者轉問前路等或有綱可問者問綱  
裝卸官司檢所句銷 諸犯罪綱運兵級不在令眾之限 詳訟令 諸綱運  
人未卸卸而告押網人及本綱事杖以下罪雖應受理納單乃得追鞠 如的在  
犯所者無報 諸發運司所轄綱運人論折本綱清給錢米事隨處轉送論所  
人赴本司候綱到日究治 名例勒 諸稱當行處斬者奏裁得旨依者決重  
杖處死 賊盜勒 諸盜盜得財杖六十四伯丈杖七十四伯丈杖一尋二貫



後一年二貫加一等過後三年三貫加一等二十貫配本州 關訟勅 諸軍  
 兩都指揮使至長行一階一級全歸狀事之儀 雖非本職但臨時差管於上  
 敢有違犯者上軍當行處斬下軍及廂軍徒三年下軍配千里廂軍配五百里  
 即因應對舉上備致違忤謂情非故有故犯者各減二等上軍配五百里 死罪  
 會所者配准 下軍及軍廂配州以上禁軍應配者配本城 諸事不干已  
 輒論告者杖一百過狀後二年至今年三日 諸軍論告本轄人仍降配所告之  
 事各不得受理 二事以上照理應告之事其不干己之罪仍生 諸軍告本轄  
 人再犯餘三犯各情重者徒二年配州本城 職劾勅 諸在官無故亡  
 去官守土因 計日輕者徒二年有規避或數廢闕者加二等 名例申明  
 紹興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尚書省劄子過非次赦或再遇大赦既不以此  
 降原減罪許行原免所有犯不以去官之罪其合原免 本所看詳上件指揮  
 在法不以赦降原減者過非次赦或再遇大赦許行原免所有犯不以去官  
 之罪亦合原免竊慮州軍未盡曉引用差誤今編入隨勅申明照用 押網賞  
 詐偽勅 諸押網人任滿委移該賞或再押并所屬官司知情而為保明供  
 申及批書印紙雖會與原免並奏裁 考課令 諸押網人功過所屬官司即  
 特取行程曆印紙批書 賞令 諸應募官願押兩網以上者其賞以兩網止

卷五十九

諸網運募土著官管押應賞者依見任官法 諸命官押網而附押別色錢  
 物者令起網官司先具申尚書吏戶部俟獲到內足逐色錢物收附方行推賞  
 諸管押網運如本州不及壹仟網附押別州錢物檢發者各依所起發州軍  
 數目地里定賞若本州已及一仟網而附押別州網者其所押正網應得酬賞  
 減半 諸人因事故別差人或所押官物緣路有截留者計官物分數地里遠  
 近比類推賞 諸押網人雖有欠項若非侵盜能于百日內納足者賞如法  
 諸應募押網而所運之物不同者應通計分數理賞 諸押網人官物有欠而不批書或批書滿者當運不理賞募押者雖不經裝  
 卸處批者而勘會實者其賞照理 諸於法不應押網人報受差押者不得  
 推賞 諸押網人應賞而無故稽程三日降一等十日不在賞限其押者十日  
 降一等二十日不在賞限 諸押網人毀失行程曆被入毀失同而無照或  
 妄稱毀失及本網附載未足而不於途過處批書者若程程有礙或應批  
 陳口限而不曾批書者 各不在推賞之限 諸運網出刺准格應給賞而像  
 元稱買人者不在給例 賞格 命官 管押諸路網運無少欠 諸非川峽四  
 路者 全網 州見錢二萬貫以上者每千貫折計數下條准此 三伯里五  
 分網五百里三分網一千里減磨勘一年一仟網五百里五分網一千里三分

網一千五百里減磨勘二年 全網一千里或五分網一千五百里減磨勘三  
 年 全網一千五百里轉一官 應募官押網無欠項者全網三百里五分網  
 五百里三分網一千里降一季名次 全網五百里五分網一千里三分網一  
 千五百里降半年名次 全網一千里或五分網一千五百里免試 全網一  
 千五百里不拘名次指射差違仍免試 諸色人 押網人部網兵級兵捕運  
 網於諸處交納若比元案數出利以裝發處元價共給五分 賞式 陳乞押  
 網賞狀具官姓名若某於某年月日准某州差管押或募押某年季分案名  
 錢物未納即云於某年月日在某州差管押或募押某年季分案名若若干  
 赴某處送納了當即無少欠違程除令未納外更無別處送納合行圖併推賞  
 傳某獨買管押即無同共管押合該分受酬賞之人押網日即不是本州守武  
 本路監司子弟親戚及不係停降未叙復之官自稱敘至令歷任亦不曾犯贓  
 罪及私罪衙管並是詣實如後異同甘狀朝典所有係條合得酬賞令中繳員  
 本行程送納訖錢物公據敘道脚色家狀在前謹具中太府寺未納中司度  
 寺伏乞指揮下所屬推賞施行謹狀年月日具官姓名狀 任從所乞賞  
 保明各募押網酬賞狀某司據某官姓名狀昨蒙某州名募管押某色物  
 赴某處交納單陳乞酬賞今勅會下項一某官某年月日某州台募到管押某

卷五十九

色物若干赴某處交納某物若干 史有在物未各 某物若干比折某物計若  
 干一所裝官物係全網 或不及全網則去若干 一某處水路或陸路至某處  
 計若干地里一某年月日於某處倉庫交納單並無欠項有印關說雖有欠項  
 已係條於限內送納了 一檢准令格 云云 右件狀如前勘會某官管押某處  
 某色物全網或若干分赴某處交納單計若干地里准令格該某處酬賞保明  
 並是詣實謹具申尚書某部謹狀年月依常式 隨勅申明 庶庫 紹興元  
 年九月十五日勅諸路起發網運依法見錢二萬貫計全二萬兩銀一十萬  
 兩各為一全網推賞令推將金銀計價以全八萬貫銀五萬貫為一全網並令  
 交納處計價推賞餘依見行條法 紹興五年正月二十四日勅今後諸路起  
 發到網運量輕重遠近分定等第如所押官物到庫務交納別無少欠違程量  
 與推恩今權宜立定酬獎下項諸路水陸網運無少欠 全網 州見錢二萬貫  
 以上餘物依條比折計數金銀依已降條與九年九月十五日指揮計價推賞  
 下准此 三千貫轉一官 選人比類施行 下准此 二千七百貫減三年半磨勘二  
 千四百貫減三年磨勘二千一百貫減二年半磨勘一千八百貫減二年磨  
 勘一千五百貫減一年半磨勘一千二百貫減一年磨勘九百貫減一年名次  
 六百貫陸三季名次三百里陸半年名次 九分網三千里減三年半磨勘二











擇並係權宜所階難以修為成法緣係見行今編節作申明存留照用 乾道七年正月二十九日尚書省批下戶部申相度今後諸路州軍起發金銀錢帛糧斛綱運赴行在外路總領所缺納經涉重湖大江及平河并路分作等第程限如違更不推賞若經過關程如有緣故或遇打關日令即令監押官於行程內分明批鑿到南及放關通放日時除批施行外其下項撥批送戶部依相度到事理施行一經由重湖大江綱運不時有風濤卒暴險險去處依法於行程層上批說風水事故除批推賞若有經由平河地里程限即與重湖大江程限通行統計如無違程依格推賞若有違程其差押入三日降一等十日不在賞限募押人十日降一等二十日不在賞限一經由平河綱運但遇風濤之類其程限不得過正破程限日子一倍半如違更不推賞一陸路綱運但遇風雨其程限不得過正破程限日子如違更不推賞 淳熙七年十二月十六日勅諸路監州軍今後差押綱官須管遵依條法如所差官不應格難官物數足亦不推賞若有少欠仰所屬關具元差官姓名申朝更取音批行 雜勅 淳熙八年八月三日勅州縣裝綱即舉起發有日則三申下却官司謂之先申綱解及起發則關批據路巡封批發行程奈何弊端百出至於起發綱解計會不申緣路行程未嘗批發今後凡所申綱解不依法計緣路催綱司

應批行程而不批發容留滯不即趕發以致愆期並不許推賞其催綱官司與不申綱解去處亦次第施行

宋會要水運

凡水運自江淮南劍兩浙荆湖南北路運每歲租糧至真揚楚泗州置轉般倉受納分調舟船計綱汴流入汴至京師發運使領之諸州錢帛雜物軍器上供亦如之陝西諸州糞粟自黃河三門汭流入汴亦至京師三門白波發運使判官催領之陳頴許蔡光壽諸州之粟帛自石塘忠民河汭汭汴而至置催綱領之同 顯德六年引開水入于蔡河以通漕運京東諸州軍粟帛自廣濟河而至顯德二年於京城西堤引水入于五丈河運連於濟亦置催綱領之四河所運國初未有定數太平興國六年始制汴河歲運江淮杭米三百萬石豆百萬石黃河粟五十萬石豆三十萬石惠民河粟四十萬石豆二十萬石廣濟河粟十二萬石凡五百五十萬石或水旱蠲放民租隨減其數至道初汴運未至五百八十萬石大中祥符初七百萬石此最登之數也大約以歲之上下或移易多少又廣南金銀香藥犀象百貨陸運至虔州而水運入京師天禧末諸州軍水運陸運上供金帛縉錢一十三萬一千餘貫兩端足珠寶香藥三十七萬五千餘斤河北衛州東北有御河至乾寧軍運軍食饋遠亦有使臣主之川益諸州租市之布自嘉州水運至荆南自荆南改裝舟船運綱送京師歲六十萬分十綱舊至百萬天後累減數江南荆湖兩浙建劍諸州軍租市茶亦水運計綱分送沿江諸權務等賣諸州歲造運船至道末三千三百三十七艘天禧末歲減四百二十一處州六百五吉州五百二十五明州百七十七婺州百五温州百二十五台州百二十六楚州八十七潭州二百八十鼎州二百四十鳳翔斜谷六百嘉州四十五 太祖開寶三年九月



李綱

詔曰成都府錢帛益貨網運訪聞押綱使臣并隨船人兵多冒帶物貨私  
 益及影庇販鬻所過不輸稅算自今四川等處水陸網運每綱具官物數  
 目給引付主吏沿路驗認如有引外之物悉沒官 五年十月奉汴蔡兩  
 河公私舟船運江淮糧米數十萬石赴京以充軍食 六年六月命頴州  
 團練使曹翰都大催督汴路運船 太宗太平興國八年九月四日以洛  
 苑使漢州刺史王賓儒州刺史許昌商在京同勾當水陸發運使以軍器  
 庫使順州刺史王繼昇駕部員外郎劉蟠在京勾當水陸發運使先是成  
 潛江浙熟米四百萬石赴京以備軍食皆和碩百姓駕船雖有和碩之名  
 其實擾人太宗聞之特令給每船所用人數碩召之直委主綱者取便碩  
 人不得更差擾百姓及是有舟船數十綱到京卸畢月餘不能離岸者帝  
 訪知乃責有司且問其故乃省司乘南來運船於力勝外別附皮革雜用  
 之物至京而掌庫者不時受納是有停滯之患判使而下減奪俸以勵之  
 又諸道州府有軍運錢帛赴京及請領物貨往外道者而所司給納之際  
 多有遺留故為奸倖主綱將吏甚受其弊亦有已出官物而私換易帝  
 悉窮其源因令擇強幹之臣在京掌水陸路發運事凡舟車到發及財貨  
 出納並開報而催督之自是遂絕遺難停滯之弊 十三日帝曰諸道州  
 府多差部內有物力人戶充軍將部押錢帛糧斛赴京此等皆是鄉村之  
 民而蒿工水手及牽駕兵士皆頑惡無賴之輩豈斯人可掄制即侵盜官  
 物恣為不法者十有七八及其次折但令主綱者填納甚無謂也亡家破  
 產往往有之乃詔自今荆湖諸州船令三司相度合銷人數依江淮例差  
 軍將大將管押其江淮兩浙諸州一依前詔不得差大戶押綱 九年十  
 月益鐵使王明言江南諸州載米至建安軍以回船般蓋至逐州出賣皆  
 差稅戶軍將管押多有欠折皆稱建安軍蓋倉交裝斤兩不足準今年三  
 月勅每蓋一石以上破隨綱函憑蓋一升悉即納補填函憑折耗不足每  
 石更破銷耗蓋二升管押使臣三司大將軍將州府軍將綱官稍工本綱  
 部轄節級同認數請納少欠等第均填自後未有申報欠少去處已前江  
 南諸州般蓋稅戶軍將逐綱請三五千石多是欠少一分以上動計及十  
 貫已上錢數無非破產填納則運加禁校料前件人皆是村民差充軍將  
 量其情狀皆非侵欺若令破產填欠似傷風教稍加寬恕深使公私其未  
 降勅添耗已前於建安軍請出蓋貨未到本州及雖到未經交納欠數每  
 項五升已上者乞依條勅與破耗蓋如已經交納及欠數不及五升者不  
 在此限除破耗蓋外更有欠少蓋價不以前後並乞據數勅定年限便更

秋稅租催納如三百千已下三年已上至五百千五年已上七年百千已  
 下一年從之雍熙二年十月帝聞汴河漕運軍人至京城頗有寒餓者令  
 中官訪求累得百餘人有飢凍之色詰其故乃主糧吏奪其口食而自取  
 之詔杖配押運使臣隸高州禁錮斷主糧胥吏腕狗於河側三日而後斬  
 仍命給軍人衣服慰遣之 四年十一月詔曰訪聞西路所發係官竹木  
 稅稅緣路至京多是押綱使臣綱官團頭水手通同偷賣竹木交納數少  
 即妄稱遺失自今應出竹木州軍并緣河諸州及開封府嚴行約束每有  
 稅稅至地分盡時催督出界違者準違官物條科罪 至道二年二月詔  
 自三門梁益務裝發至白波務裝發至東京又支汴路拋撒耗蓋一斤白波務裝堆  
 梁銷折蓋半斤白波務裝發至東京又支汴路拋撒耗蓋一斤其耗蓋候  
 逐處下卸如有攔截消折不盡數目並令盡底受納附帳管條 八月詔  
 荆湖般糧赴真州等處卸納迴脚十料船或裝蓋迴並依例破十分人力  
 道州府軍蓋今後合要支用財穀等項須預先計度準備支遣諸處起發  
 上供金銀錢帛斛料綱運並須赴京送納緣路諸州不得輒有截留如有  
 擅留處其知州軍通判職官等並當除名轉運使副各勒停三司轉運司  
 發運司州軍孔目吏已下並決配速惡處帝以三司文籍多是積年淹延  
 因問其故稱諸道上供物色汴路每有截留勸會往來動經歲月因止絕  
 之 真宗景德元年五月詔京畿守凍綱運兵士逐處縣分依例接續支  
 口食料錢仍每人特支醬菜錢百文行運時全支二百文更不剋折仍令  
 東西排岸司擇掠房屋綱運到京庫務未納各認排岸司分於其門造飯  
 供送庫務疾速交納不經三司使陳告並當嚴斷 十月淮南轉運使即  
 請令漕運所出州軍知州通判依河堤例兼管軍運公事從之 二年  
 十月詔黃河網運宜令三司自今後一年般運無疎失者具部轄殿侍三  
 司軍大將綱官綱副每月增給緡錢 三年二月詔河西軍營在府州者  
 所給易糧自今增置疫船仍舊於保德軍請領如水漲水合即聽隨處給  
 運或預令軍載以往委轉運司專提振之先是河東民常賦及和市易粟  
 並輸府州而涉河阻山頗為勞苦尋詔從屯河東保德軍其營在府州者  
 聽量留之而為粟之費並給於保德軍條約已來公私為便至是上封者  
 言慮水漲冰結則軍士涉河往來艱阻帝志在愛民故特申前詔 十月  
 四日提舉綱運謝德權言汴水公私舟船多有阻滯蓋形勢船舫在岸高  
 設橋竿他船不可過也乞降條約每有船過並令倒橋以便於事帝謂王



漕運有弊  
官多紀原

欽若等曰如聞商旅願以為惠可嚴行試約如尚敢以形勢妨礙令所在  
具名以聞當重行罰 十一日都大發運副使李濟言諸路逐年上京軍  
糧元無立定額只據數撥發之下三司定奪合般年額三司言欲以淮南  
江浙荆湖南北路至道二年至景德二年終十年般過斛數日酌中取  
一年般過數定為年額仍起自景德四年般上供六百萬頃承為定制  
仍以夏秋稅及和糴斛除撥留準備外餘數並盡糶賑須管數及年額  
內有路分災傷般糶不敷額即具保明申奏減免分數從之 四年五月  
詔河北沿河州軍綱運自今以軍士充役勿役部民 七月詔諸州遣軍  
士赴京東下卸者自今附口糧外月別給錢二百仍撥營屋每使其休息  
帝以士卒外役即留康給之半以贍其家致飢寒不給特優卹焉 大中  
祥符元年二月帝謂王旦等曰如聞江淮運糧和顧舟楫商旅趨利阻其  
貿易則京師粒食或致增價可令今後不用和顧 二年十月詔如聞江  
淮兩浙等路運糧上供雖甚寒不止自今宜準例令軍士休息兩月三年  
九月知揚州許述請兩浙路權罷和雇舟船所募行商得載糧斛以濟經  
早民庶從之 四年十月帝詔示王欽若等發運使文思使李溥陳述年  
終漕草之績可特改北作坊使以酬之 五年四月詔淮南堰埭運糧稅  
宋會要

舟軍士四時給役頗勞苦自今冬季並令休息 六年三月詔黃河自河  
陽已上至三門并峽路河水峻急係山河並依舊條外有黃河自河陽  
已下并三門已上至渭橋倉并諸江湖淮汴蔡廣濟御河及應是運河水  
勢調勻本網拋失重船一隻依舊條徒二年二隻過加一等並罪止十一  
隻空船各減一等押載押運節級降充長行綱副勒充梢工使臣人員並  
替梢工樁手罪各有差如收殺得糧斛即以分數定刑 四月重定山平  
河虧失棧木條格概頭以一棧為準圍頭綱副監官殿侍以一綱為準山  
河以管平河以杖概頭圍頭以家背備官不足則杖之殿侍杖而勿備初  
太平興國八年初定平河條格至有杖背者議者以其太重而山河悉無  
條格編勅所上言付三司與刑寺評定且請計其所失為十分分定罪止  
至杖一百從之 十月三司言揚州運蓋四十斛赴杭州凡四十船船二  
百斛有盜及大半者官司止論走囚罪杖而免之額容姦弊自今應蓋船  
除耗外有隱欺者請令劾罪備償從之 八年四月國子博士夏侯最等  
言監百萬倉收到出制之行劾獎詔曰自京畿遠於淮泗倉庾相望轉漕  
至多若無增損之欺寧有羨餘之積俾均出納屢降詔條仍覽典司尚形  
貪奉特申時於舊制表深示於至公罔或損人以圖薄効宜令三司通行

宋會要 食貨四六

指揮有裝納倉放去處及在京諸倉監官等並須兩平受納不得減剋收  
到出制並不理為勞績但一界了當別無少欠即依元勅施行 五月詔  
諸州軍差兵士充梢工主捉綱船者並依牽駕兵夫例支給口食先是淮  
南江浙發運使李溥上言牽駕兵士不認折欠仍給口食梢工抱認折欠  
陪納官物即不支口食頗未均濟故有是條約 九年正月令內藏庫應  
諸州上供天帛內有少損壞者更不逐逐諸州初中使江德明勾當庫  
因言自來綱輦中有汙損者悉付逐州區斷昨自去秋已來諸道急於軍  
運上京欲望有損壞者悉免逐逐逐逐逐逐逐逐逐逐逐逐逐逐逐逐逐  
四月江淮發運使李溥言今年初運七十一綱糧斛百二十五萬三千六  
百六十餘石自前運綱一員管押既鈐轄不運逐逐逐逐逐逐逐逐逐逐  
併而為一則監主之人加二俾通管之則綱船前後得人拘轄可減盜竊  
內奉職大將三人同押當七十二綱糧斛四十九萬石納外止欠二百石  
竊取既少則大減刑責押綱人乞第賜緡錢從之 六月詔清河并江湖  
綱運梢工盜取官物却以他物伴和有人告訴者如一船內只伴和數少  
不曾故意沉溺舟船者只將已伴和却贖糧官物石斗數目估償直每一  
千省支與告事人賞錢百文如估直至五百十已上者止給賞錢五十  
宋會要

若估償不及一千者亦依一千例支賞並以係省錢充先是李溥上言元  
勅應盜官物并雜以他物及故為僥倖沉溺舟船者如有人告獲每一船  
給賞錢三十千二船四十千三船已上五十千官司執是法以罪而不分  
輕重之差乞別行條約故有是詔 天禧元年正月詔漕運之務雖國計  
以攸資舟楫之勞諒人工而可恤其江淮等處上供斛斗特權罷今年春  
運一次 六月江淮兩浙發運司言真州等處轉般倉及江浙上供米二  
百七十餘萬斛欲留逐處以濟閩之從之 八月十一日江淮發運司漕  
米三萬石由海路送登州密州十二月淮南江浙荆湖制置發運使黃實  
言承前諸州米綱少欠其部送官員悉均償欠數望令自今止勒元部綱  
牙校等均償從之官員顯有侵欺者乃償 是月都大巡檢汴口提岸張  
君平言淮南兩浙荆湖廣南福建路雜般綱運軍士望自今相度地里就  
本處併給綠路日食免費近京倉糧詔付三司定奪以聞 二年正月  
荆湖北路轉運使王吉長言綱運所過州軍多給大小麥為兵健日食望  
令自今並支糶米從之 二月詔御河押運三司大將軍將殿侍并見在  
本河押運人員等並令於元定二十萬物色上更添五萬共作二十五萬  
如三年前滿得替自能於某發去處認數裝般及得二十五萬數即依例



引見刑獄或內有元差諸處衙前請般物色其押運大將軍將殿侍等只是  
管押船不曾任數裝般物亦須及得三十萬數別無損濕少欠拋失  
違程及雜犯罪德亦許依例引見酬獎 四月江淮兩浙發運司言今春  
發諸州軍銀帛絲綿五十五萬五千計糧儲四百七十七萬石上供帑曰江  
淮方檢宜令更留二三百萬石以充軍糧免其擾民從之 閏四月詔三  
司所般布帛除已般軍外所餘者並於水路般運上京無復差數車乘  
六月三司言汴河網船除二百五十料至三百五十料者已自楚州五運  
泗州六運更不增力勝斛斗其四百料已上至五百料網船欲令並增力  
勝從之 九月十八日詔三班使臣部送益州網運至荆南無遺闕者自  
今每運賜錢十五十三司軍大將十十 二十八日三司言江淮兩浙荆  
湖五路押網殿侍自未不許般家望自今許學家隨行所費就請益受  
用勵心從之 十月七日三門白波發運使杜魯言自今有拋失收致到益  
糧及諸官物許本司差隨處地分官員躬親點檢送官從之 十九日淮  
南江浙荆湖制置發運使賈宗等言網運兵稍多是盜拆舟船板木貨幣  
致官網於江河行運開少動使多致疎虞望下開封府發運司諸路轉運  
司令通行指揮逐處排岸司及地分巡警軍人常加察舉從之 十一月

詔諸路州府軍監自今後應起發上京網運所差因便押網得替幕職州  
縣官等並給與驛券仍令起發網運州軍責勒文狀委得在路躬親鈐轄  
依程赴京不得取便別行犯者從違制定斷初邵武軍得替司法參軍路  
在押網赴京而中路擅自離去為本軍所奏故條約之 三年正月殿中  
侍御史王臻請下發運司自今糧綱十分人七分差兵士三分給和雇工  
錢詔令令多差軍士相兼勿得專雇人夫仍令轉運使提舉 十一月詔  
荆湖 浙淮南水路網運自來隨船動使舖糧苦益之類官量給數餘並  
並從官給不得更令兵士出辦 四年三月三司言前詔江淮兩浙荆湖  
五路部網殿侍學家屬隨網其惠民石塘唐濟御蔡河押薪炭者亦望  
如前詔從之 五年十月詔獎淮南江浙荆湖發運使周寔以其自春至  
冬運上供未凡六百餘萬石故也 乾興元年三月仁宗即位未改元三  
司言兩浙荆湖產茶州軍準大中祥符三年初須預辦人船及時計綱發  
赴合納權務下卸不得積留在彼損惡官茶及有誤出費虧失課程諸州  
軍近年多不依限起發欲乞明立科條須限當年江河水勢未落日而盡  
赴運權務交納不得延至秋冬致水小阻滯如今後公然怠慢不預計置

般送致有稽違並委制置司取勘官吏情罪內干繫人依法區斷命官使  
臣取裁從之 仁宗天聖元年三月三司言提點倉場所奏請事內綱  
運載斛斗上京內有濕潤即監鑲梢工綱官攤乾比元樣受納若無欺弊  
從不應為重斷納外有少欠亦取勘情弊依條施行省司看詳狼綱梢工  
綱官濕潤斛斗已有條例斷遣外押網人員未有條貫欲乞今後如有濕  
潤斛斗船五隻以上其押網殿侍軍大將答二十三隻加一等罪止杖六  
十委排岸司勘罪申解赴省斷遣如一年內兩為濕潤斛斗該杖者即勒  
下每裝發綱運委知州通判或本判官兵馬都監監押排岸使臣在倉提  
點兩平量不得虧損綱運許押網人員指索布袋封記乞行盤量如是比  
元樣虧少並勘逐元裝發倉分監專等情罪依條施行又自京至泗州催  
綱更不差使臣三人只令內侍曾繼華乘馬往來覺察催促綱運巡捉  
偷權押和提點沿河地分都監監押巡檢催綱使臣等依先降編勅  
施行仍令各置歷每巡捉到公事至令所屬州軍批書候得替繳連申奏  
量與酬獎違者勘罪聞奏又每綱船至雍卸令本縣兵馬都監具過橋牒  
報東排岸司預定下卸倉分及委排岸司候到差人勾催不得住滯隔焉  
如違許人陳告不虛支賞錢五十以下錄抽稅力勝錢充排岸司官更並  
求會更

當嚴斷又自今起運時選差使臣忠佐一人監催下卸搜檢空船不得隱  
藏官物沿河排那泊處除押網人員船外不得存留燈火偷權押和或綱  
船津漏勒兵稍走報押網人員取燈火與地分巡檢同共觀步愛護官物  
不管疎虞新城外委巡檢開封陳留界汴河巡捉催綱使臣依此施行  
押網人員能自卸轄緝捉稍工愛護官物不至入水押和每運倉司看驗  
並是乾圓即令批上印紙照證至得替一界並不曾有斛斗濕潤更與押  
綱一次其年終般過斛斗地里合該酬獎人數不在此限如或不切用心  
鈐轄稍有虧露即依法科罰並從之 四月詔淮南居河路縣分應遣下  
土珠土纏擬要賣與綱運押和斛斗人等已有天禧五年十二月條貫自  
今仍許隣人及諸色人告捉送官勘逐不虛並支與賞錢十千以犯事人  
家財充應斷遣後與舊居止處人別生機權移送隣近州縣不居河路去  
處居住隣人知而不告別致彰露並重行科斷如不知情止從不覺察於  
杖六十條斷遣 五月詔自今般藍船至京交納數足外元破在路耗虛  
每席二斤半數內却能愛護不致拋撒留得耗藍於十分中量破二分等  
第支與押網人員等充賞每收五席只以一席錢均給押網省負數待綱  
官等每人二十副綱一十梢工每席二百文其人員綱副收到五席已下



稍工收到一席已下更不支賞人員并綱副須是全綱逐船各有出剩即  
依此支賞若或綱內雖船數出剩其餘船却有少欠不在支給之限是  
月三司言黃汴河勾當使臣年滿得替裁種榆柳及得元條例與家便差  
遣其緣汴河都監監官等每有綱運經過並不鈐轄斷絕乞今後各令於  
地分內催促綱運依日限出地分及令本處使臣逐相置歷抄上到發月  
日候催促出地分於界首使臣處印押如內有故住却日數亦須開說即  
不得妄外取索綱運申報候得替除裁種到榆柳及充條數目外須是料  
催過綱船月日抄上歷于令州府與裁種榆柳一處繳連申奏及提到偷  
糴自今汴河糧綱到京納外少欠除依例給限填內不足許將綱稍等合  
請糧食令排岸司勾索隨綱券歷檢具合請人數則例送糧料院據見  
管人合請糧食數目明批勘聲說坐倉不請充填欠數仍當日內依歷具  
逐人名下報斛色額石斗印書公文送排岸司照會銷欠外有剩數即令  
向下勘請不得在京批勘若填外尚有少欠即依條施行 八月詔淮南  
江浙荆湖逐年起發上京斛斗近多不及元定額數宜令逐路轉運司依  
先降敕命所定年額合解斛斗數目預先計度用心摩畫須管數及年額  
仍發運司不住提舉催促不得更致虧少 十月淮南江浙荆湖制置都  
大發運使趙賀言荆湖江浙路逐年起發糧斛錢寶并茶貨鹽貨不少全  
籍綱運往回疾速方獲解及却被沿路經過稅務不便照檢發遣多是住  
滯深見妨滯行運欲乞嚴戒沿江河州軍商稅務自今綱運經過如敢住  
滯並乞勘罪斷遣仍據住滯日分虛食請受難監官亦勘罪行遣從之  
二年十月三司言御河牽駕糧船兵士每年至綱船守凍住運放歸本營  
歇泊從之 十二月詔直隸四三州排岸使臣並令發運司同罪保舉當  
親民差遣 三年十月十二日詔江淮兩浙荆湖沿江河州軍排岸使  
綱巡檢使臣自今綱船到地分畫時審看風色催促起離不得勒住今供  
到發文字及勾索行程批書寔有沿路阻滯本綱將到行程即依條保明  
批書發遣如更故違或乞覓錢物其干繫人並乞依條勘斷又逐處轉輸  
倉監官須是公平裝卸不得大納小支收到出剩不批上歷于至替日傳  
但一界給納了當即特與酬獎應轄下州軍每遇裝發糧綱先勒押綱人  
員入教者驗斛斗如是涼冷即責綱眾結罪文狀裝發若斛斗發熱即倉  
司併役人力般騰出教就廂屋攤滾冷定後裝發又和糴斛斗裝發至卸  
納倉場如驗得虛弱不堪上供即委知州通判入倉同與監官某綱稍人

副本有玉海  
一條附注

員對眾省驗如寔屬弱不堪即勒行人估定紐計虧官價錢并枉費般糶  
請受牒元羅州軍勘斷監事斗級於合分離人名下剩納入官雖遇赦恩  
不得除放 二十三日三門白波發運使張慎言綱運每有他失官物久  
例取憑地分村耆并全綱人照證結軍令罪保明除放官物物詳編勅止  
說先取責全綱上下遞相保明軍令罪狀即與本縣官員察探證深慮  
村耆與綱司扶同欺弊乞自今有諸綱拋失盜糧稍柴諸物令本司差所  
屬縣分令佐親詣拋失處覺察有無情弊保明關報本司所責照據分明  
免有欺弊從之 二十七日舒州言皖口都監倉自未差殿侍三司軍將  
押綱到彼下卸本州止差里正軍將交納每一界計盜百餘萬斤自乾興  
元年已前累界支賣漏底例皆欠折錢一二千貫蓋是押運人員欺以鄉  
民里正生疎多將盜貨偷賣或入雜伴和歌壓秤勢斤兩不足是致  
交納後漸次銷折自天聖元年後來筆畫將衙前職員自都知兵馬使都  
押衙已下至通引官已上以職名資次與里正軍將新人相照勾當並得  
斤兩齊足無拌和之弊邊界益倉支賞了當仍有出剩又本鎮賣鹽課利  
比附過年增至三五倍乞下本州常切遵依從之 十二月十二日詔自  
今裝載揚楚通泰真滁海濠州高郵連水軍等處稅倉和糴斛斗並依裝  
轉般倉斛斗空重方勝例並以船力勝五十石為準裝裝細色斛斗四十  
石與破牽駕兵士一名其空船亦依差裝轉般倉例 二十四日詔自今  
應請般小河運糧監人員坐船許令只裝一半官物餘一半即令乘載家  
計物色所貴人員易為部轄免致兵稍論訴 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詔制  
置發運司兩浙裝蓋舟船合用鋪襯荷葉蘆蓆等物舊止令兵稍出備以  
此之故多有率掠及別致侵盜官物自今並從官給 閏五月臣僚上言  
經過荆湖江淮四路州軍體問逐州在市米價或七八十有至百文足者  
率言州縣和糴場緊急欲糴及萬數充郡秋稅斛斗上供小民開食代糶  
咸平景德中發運司通年上供斛斗不過四百五十萬是時江淮人民  
樂國家儲蓄有備其後本司惟務添及萬數以為勞績比至近年上供已  
及六百五十萬缺乞先勘會在京見管斛斗數即於咸平景德已來逐年  
上供數內酌中取一年立為定額詔下三司詳定三司言勘會在京所支  
人糧馬料斛斗萬數浩大全籍向南諸路船般應副今缺酌中於天聖元  
年額定船般斛斗六百萬石上供數內權減五十萬石起自天聖五年後  
每年以五百五十萬石為額從之 十一月詔温州所支綱運兵稍綱官  
轉海至明州添支米人日一升半元破四十五日內有船或遇便風時月



別無阻滯及軍稍用心搭駕轉海行運不約日限到明州本鎮其餘日添  
支米舊合同納自今與免免其填官一例消破 十二月河北轉運司言  
德州將陵知縣張存申昨據定額殿侍黃志蓋玉馮信張榮王克明等五  
網赴縣交裝支下保趙州安肅信安順安軍斛料內有張榮等今半年並  
未曾到縣馮信曾裝斛料一轉赴順安軍又却於別州軍裝載雜物過往  
向南州軍今及四月有餘未迴體問得止是押網人員避見裝載斛料多  
於逐州軍私相計會裁撥裝載錢帛雜物務要萬數益多苟求遷轉遂致  
沿河州縣斛料積壓年深枉有陳損益條約未備因緣為茲欲乞檢詳御  
河押網人員條例於三年所般三十萬官物數中別定須得魚載斛料三  
萬已上如般過錢帛雜物萬數雖多亦不得準折充數如此不惟止絕得  
網船並連棹內魚向去沿河州軍亦可廣謀計置當司相度欲依張存所  
申其般三十萬官物數中須令魚般斛料三萬石方得理為酬獎事下三  
司勘會河北沿邊居河路州軍所支賠軍儲自未全措潮御河相兼軍  
運般供欲自今押運省員殿侍三年內般軍諸官物數中斛料須是般及  
細色軍糧三萬石已上如般鹿邑即依倉式例準折責使押網人員各自  
用心越邊般軍糧應到沿邊支用從之 五年八月江淮發運司言管

押汴河糧綱殿侍軍大將准條四百料至五百料綱船自今楚州般得四  
運斛料及三萬六千石已上泗州般得五運斛料及四萬二千石已上到  
京卸納了足及經冬短般至年終無拋失欠少即依條酬獎近年諸綱才  
般及一兩運斛料便於逐處排岸司僥求借撥別綱船相添般運要赴  
酬獎本司見行撥汴汴河每五百料船二十五隻為一綱四百料船三十  
隻為一綱應副越辦酬獎欲乞今後汴河糧綱不得更於逐處排岸司借  
撥別綱舟船般運如違並當依法勘斷仍至年終不為勞績從之 六年  
二月虞部員外郎蘇壽言近年少有泊船到廣州其管押香藥綱使臣端  
坐請給欲乞抽歸三班院別與差使自今遇有泊船起發香藥綱即具馬  
通申奏下三班院逐旋差使臣往彼從之 三月二十三日三司言制置  
發運司言準編劫諸河押網殿侍三司軍大將應杖罪如不係上京內三  
司軍大將即就近送本路轉運或發運司勘決訖其所犯因依舊遣刑名  
申省其殿侍即勘罪申省降杖區分仍並令依舊押船其徒罪已上並差  
人替下押赴省發運司勘會諸河押運殿侍為有上項條費多不用心信  
般兵梢作弊侵欺損失官物雖有降杖到合決杖數又緣行運往來無定  
不時決遣或該遇赦宥是致全無畏懼今檢會天聖四年至五年共有殿

待二十四人違犯拋失偷侵少欠茶蓋糧斛並該赦放罪欲乞自今諸河  
押網殿侍不係上京或有罪犯徒已上依元條替下申解赴省若該杖罪  
乞依三司大將例就近申送轉運發運司勘決訖申省從之 六月制置  
發運使鍾離瑾言江浙荆湖諸州軍逐年買下茶貨般裝赴沿江權務及  
淮南州軍綱運或遭風拋失全綱載不收其綱梢人員貨依編劫等第斷遣  
其茶貨便即除破若綱梢人員收救得水濕茶貨到卸約處將茶味定驗  
分數勘斷後經計虧分價錢刑折軍人請受填納切詳全載不收決訖兼  
放收得分數即已科罪又更剝納虧分價錢以此條約不均是致茶綱每  
遭風水皆不肯收救枉夫官物欲自今應茶綱遭風拋失兵梢自能用心  
收救即差官點檢委寔別無欺弊與依編劫取責一綱上下地分村畜等  
人結狀無虛偽罪狀勘逐綱梢人員依法施行所有收救到茶貨至卸納  
處尺據見在分數收納入官更不經計剝納虧官價錢若在路不切愛護  
致有水損但不係遭風拋失收救到茶數即依元物剝納虧官價錢從之  
九月嘉州言據行迴正帛第二綱上運三司軍將張永祐申昨據閬州  
排岸司差撥本綱謝進等舟船四隻并元駕兵級三十八載送新授閬州  
司理本軍薛儲上水赴任又申楊順手下人船亦準荆南府牒差撥載送

新授歸州判官元泊赴任又却準歸州差載送本州得替知州下往荆南  
未迴切緣當州逐年載運益州等處布帛十綱赴荆南近來向州軍  
將布帛綱人船與川峽荆南官負赴任得替擅便於綱運內抽射人船不  
惟久占舟船在外并帶領兵級虛破口食乞嚴降指揮止絕詔下三司定  
奪首司言緣在京四排岸司迴脚空船官員指射乘載赴任已有編劫其  
川峽迴脚空船即未曾明立條貫欲自今川峽赴任并得替官員如委的  
係沿江地分該得空船迴路即得指射一隻因便乘載不得迂迴往復占  
射別致往滯有妨軍運如違其元差綱船干繫官吏必行勘斷仍據往復  
支過兵梢人員錢糧口食勒令均攤陪填入官從之 十月三門白波發  
運使比部員外郎盧隨言點檢本司押蓋綱船殿侍軍大將或有拋失舟  
船臨時旋於諸處申報惠狀要免科罰代緣殿侍將軍大將三年如無拋  
失罪名便該酬獎今既見拋失却與綱副上下扶同作伴稱疾要免科罰  
欲乞自今如有拋失舟船其殿侍將軍大將信縱有申報惠狀並不免拋失  
罪名所費社塞律門一向用心部轄從之 七年三月十六日屯田郎中  
李壽言泉州城當二江會流網船順流至者多為風惠漂溺舟人不收收  
救蓋以救條全網沒溺或收救足數方免罪若夫三五分須責備備之故



凡有沒溺不復收救望別為條制事下三司三司言請所陳太過望委轉運使泰議乃請自今於古難暴風溺舟者責部綱使臣集近村耆保併力援救若全綱失者高工指工皆杖一百主吏使臣違減一等所溺物計為三分須備償一分如救及分別無侵欺者原其罪從之六月七日三司言益州路轉運使高觀言乞今後管押布綱使臣省負三運全無拋失不運元限三司軍大將三班差使殿侍乞與改轉其使臣未親民者乞與家便差遣已親民者乞與五年磨勘如是使臣省負弛慢沿江拋失官物及注滯綱運有違元限乞自當司取勘情罪申奏乞行銜替省司檢會使臣差益州押足帛綱赴荆南下卸別無拋失每運支官錢十五十軍大將十千文天聖七年勅今後川峽行運布綱拋失官物若全拋失收救不獲其本綱梢工棹手各斷杖一百配別州軍牢城收管綱官節級各杖九十押綱使臣各杖八十並勒下不令押綱或十分中收救得一分已上依全拋例斷遣二分已上至四分已上梢工棹手綱官節級使臣殿侍省負每一分各遞減一等斷遣訖梢工棹手勒充軍牽駕兵士其綱官節級已上並依舊押綱或收救及五分已上不滿元數梢工棹手各杖六十綱官節級人員各笞五十使臣殿侍省負罰一月食直斷訖並依舊行運所有綱官

節級人員使臣殿侍省負如過本綱更有拋失據隻數每一隻加一等罪止杖一百其罰食直加入笞五十仍並據拋失收救不獲數目勒本綱上下等第均攤陪納入官若收救官物並足不失元數梢工棹手各笞四十綱官節級已上並放所有行運程限仍須限一年往迎嘉州棹岸司候行運日出給行程付本綱收執所到州軍批書到發時日阻滯因依候迎嘉州委排岸司點檢如有不因風浪故作拖延有違程限並依法科斷仍罪止杖一百若違限三月已上其本綱梢工棹手押載綱官節級人員押綱使臣殿侍省負斷訖勒下不令押綱省司詳錄有上項實罰條貫所奏難議施行從之二十五日三司言臣際起請兩川四路物帛綾羅錦綺絹布絀綿每日綱運甚多遞舖常有壓積其餘藥物更有水路綱運不可勝紀且兩川之富出產雖多計其地利亦有窮竭科率之時不無擾人般運不絕物價何由賤平伏望兩川所發綱運以一年計其數目於內詳酌不急之物量與減放三二分省司看會益州路收買鬱金大黃夔州路收買藥子每於足帛綱內附載往京南轉附赴京今藥密庫各有見在欲自今於每年買數十分中量減二分從之十月三司言三門白波發運使文洎奏般蓋條伴白家場去河中府五七里三門集津染蓋務去陝府四十

宋會要 食貨四六

著

五里乞委兩處同判依例充季點納下蓋貨及乞許三門發運使判官提舉點檢每年上供蓋欲乞鈐籍支裝堪好明白蓋席分明定樣兩平交裝上船無令秋壓秤勢及戒約押綱人員鈐束稍兵受護不得信縱偷盜格和到京於都監院交納後有少欠拌和不堪蓋數即申解赴省勘罪依格條等第斷遣沿路偷賣蓋貨其買人多鄉村充惡之輩販賣取利地分巡檢村耆人等隱庇不言欲乞下本司檢坐元降告捉偷盜官物支賞條貫遍牒沿路州軍出榜曉示許人首告勘逐不虛依元條支賞外如五十斤已上告人二稅外免戶下一年差徭百斤已上免二年差徭犯人如赦後再犯充惡不可留在彼者斷訖配五百里外牢城所犯重自依重法經歷地分巡檢村耆人等知情並依法嚴斷網副知情自依本路若不知情亦乞依般綱偷盜糾糾於本犯人名下減三等定斷其在京監院所納般蓋貨並須公平受納不得欺壓秤勢支絕縱有出刺不為勞績但一界別無少欠即依元條施行監官三司申奏下三班審官院磨勘施行蓋網如納正數足外收到水路蓋出刺不以席數並蓋數正收入官申着檢會天聖元年敕尺於在京支給賞錢其監院監專不得隱落故意不收如稍違犯並行勘斷從之八年正月三司言廣濟河都大催遣輩運任中師

奏乞自今本河每年運綱約定地里所般斛數目量與酬獎省司檢會編勅運河押綱使臣人員等一年之內全綱所般斛數依得萬數候住運日令發運司磨勘內梢工支錢三十綱官支五十管押人本司具勞績申奏重將與轉大將使臣引與引見酬獎并年終往運除全綱一年無拋失少欠依前項施行外所有一綱之中內有稍工至年終委寔逐運別無少欠拋失亦與據梢工人數支賜賞錢其本綱人員綱官節級不得一例酬獎如稍工接連三年各無拋失少欠除支賞外與轉小節級名目便充綱官句當若充綱官後相接更二年全綱並無拋失少欠支與賞錢一千更轉一資又編應差押運省負殿侍三班借職等每人各給印紙五十張充應子付逐人收掌據逐運送綱官物有無少欠行船違與不違程限及拋失舟船雜犯懲罪並於催綱裝卸排岸司批上歷子年滿得替赴省投納比較磨勘如逐人合該年滿得替別無少欠官物及懲罪量與酬獎今相度廣濟河押綱軍大將殿侍三年內般過斛斗別無少欠已依條申奏乞量與酬獎其本河梢工綱官即未有條貫欲乞下廣濟河軍運司今據廣濟河糧綱如一年之內般得鄭州淮陽軍三運并曹州廣濟軍濟州五運斛斗至京交納並無少欠過犯候住運日令軍運司磨勘其綱梢令



比附汴河酬獎體例特支錢一千稍工接連五年各無拋失久少除支賞  
外與轉小節級名目便充綱官充綱官後及已充綱官人相接三年全綱  
並無拋失少欠支與賞錢五千更轉一資從之 三月三司言河北都轉  
運司言相度今後正受潮御界河催綱官自使臣三年滿日催般過斛斗  
比附已前年分般過數多兩陪即優與陞陟差遣若緩急邊上關少軍糧  
權於轄下州軍選官催般運斛斗一年內般得鹿細色及十五萬石亦  
與陞陟差遣所有押運省員殿侍等亦乞每人押船二十隻如三年內只  
般得細色軍糧七萬石已上別無拋失差程少欠諸般罪犯便與例酬獎  
即更不拘年限如有鹿色依倉式例六折充填若舟船緩急撥裝別物三  
年內般不及數尺據般過數比並依舊定萬數施行省司詳其權差催  
綱官員使臣緣催綱斛斗數少酬獎甚優更不差遣施行所是正授潮御  
界河催綱官員使臣并押運軍大將殿侍般運斛斗數之並依河北轉運  
司等畫施行仍候催綱官員使臣三年滿日得替委自轉運司將一界催  
般過數開排逐運元裝州軍至卸納去處附限收管月分及將前來三年  
權般過萬數一處立項統計比附委的多兩倍已上合該酬獎即具請寔  
保明申奏數目押運軍大將殿侍如三年內自近裏州軍般細色軍糧七

萬頃已上赴沿邊州軍卸納依例酬獎仍令黃河御河都提轄司保明申  
本路轉運司繳連申奏若三年內般不及上件數目只依舊定萬數施  
行從之 七月益州路轉運司言奉詔相度置催綱使臣具久遠利害以  
聞者竊緣當司每年起撥水路布帛牛皮細運下往荆南卸納自離嘉州  
江岸經歷過梓慶州路直至荆湖北路地分沿江州軍過往尋移逐路轉  
運司就近相度一准逐路標添置一負使臣必免綱運逐處作弊端坐販  
買物色人負兵稍虛費錢糧深為不便詔差供奉官李蟠乘過馬往益州  
路轉運司取會文字勾當自嘉州至荆南催運起發布帛牛皮等綱早赴  
荆南下卸綱官稍工水手兵士等多是沿路往帶買賣與販既被押綱使  
臣催趕却言前路險峻行船不得及放船於灘磧上住泊故要疎放連累  
使臣枉壞官物及不伏鈐束如有違犯即送隨處州府勘逐情罪依法斷  
遣情理重者配遠惡州軍牢城押綱使臣等公然容縱不切鈐轄致連元  
恨催綱司具職位姓名申本路轉運使乞行勘逐李蟠常切往來提舉催  
促不得只於隨處州軍端坐如違亦當勘斷及下益州路轉運司量差人  
船竹蟠隨行仍備錄宣命於沿江州軍要便處粉壁曉示 八月十三日  
審刑院大理寺言楚州奏自來領勘偷盜動使稍工並從監主自盜律初

漕運有續  
通鑑長編

科斷今新編初內偷拆官船釘板等貨賣者當行決配又條當行決配者  
具奏聞奏州路居衙要日夕過往綱運不少常拆賣釘板兵稍若或逐度  
禁奏非唯頻煩朝廷寔是虛有淹禁欲乞立定刑名許令斷遣眾官詳  
欲自今應稍工偷拆官船釘板之類貨賣者計職從監主自盜法杖罪決  
訖刺配千里外牢城徒罪決訖刺配千里外牢城徒罪至死者奏裁從之  
二十一日三司言據荆湖北路轉運司狀荆南府准省牒勘會昨於天  
聖五年為般運布帛入城遙遠學畫於沙岸堤內起蓋布庫委自沙市巡  
檢兼排岸提舉巡防每益州布綱到岸只就江岸點檢對文與上京省負  
如未有綱次般赴沙市布庫送納及排岸司狀益州布綱到岸出卸未得  
兵士在綱空開岸司重差借應副諸處工役知本綱交卸却便勾抽歸綱  
般卸畢如有歸峽州般取官物依例搭載前去畫時押發離岸別無妨滯  
當司相度到屯田郎中劉漢傑等奏益州布帛等綱兵士自來阻風水行  
船未得被沿江州軍差役泊到荆南官物纜卸本府又差諸處工役當直  
乞今後禁止其綱到荆南沙岸與限五日下午卸二十日管單詔益州布帛  
等綱在路除沿江州軍的然阻風水行船未得兵士空開者許依例差役  
如無阻滯不得擅差有妨行運荆南更不得抽差工役當直限五日內下  
宋會要

卸二十日卸畢更半月起發其附載生銅馬藥等自岸般入府城約十五  
里赴雜納物等庫送納並係本綱差人津般虛有住滯仍委自荆南量物  
斤重更於本府差兵士同共般赴庫送納務要本綱不違程住滯 十二  
月二十一日三司言左班殿直趙世長先差廣州押香藥綱上京三運了  
當各有出剩合依初酬獎詔減一年磨勘 二十二日三司言今後西路  
般蓋綱到京交納數足外如本綱收到已破耗蓋出剩數目五席已上人  
負支錢一千二百綱官一十副綱八百十席已上只倍此數稍工每席支  
四百充賞其人負綱副五席已下及本綱內有拋失少欠并稍工收到一  
席已下即不支賞錢所有緣河諸處交納蓋貨本綱有收到出剩蓋席仍  
依在京則例支給一半賞錢承為定制從之 慶曆七年九月二十九日  
發運使柳灝言淮南兩浙路運河久失開淘頗成埋塞往來綱運常苦淺  
灘今歲夏中真揚兩界旋放放水仍作渠子僅能行運久積泥淤底平岸  
淺貯水不多易為滿溢連有兩澤即泛斗門堤防不支或官苗稼切以東  
南一方諸路百即益糧錢帛茶銀雜物凡所供國贍軍盡由以此河般運  
若或仍舊不加濬治將見多滯綱運有候歲計欲乞應運河經歷州縣委  
逐處官吏預計合用工料開去淺灘須得深至五尺仍於開汴口之後未



行運已前下手令逐處以廂軍及住綱兵士如闕少即量差人夫入役依  
例日給口食仍乞今後每二年一次准此開淘從之 嘉祐二年十一月  
十三日三司使張方平言備儲廩道漕運當令河道疏通故藝祖開國首  
浚諸河按汴渠本禹迹也春秋時已各見諸經歷代皆嘗濬之隋大役民  
開鑿始名通濟渠自漢至唐雖都雅洛凡諸水運成資此渠漕引江湖利  
盡南海天聖已前每歲開理緣河器備名品甚多未嘗有堙廢也天聖初  
有張君平者陳利見始罷春夫繼以淺妄小人苟規實利省減役費以為  
勞績致致於塞有妨通漕至於惠民廣濟二河皆所以致四方之貨食以  
會京邑船艦相接贍給公私近年以來志皆填壅蓋圖長利者不恤於小  
費期永逸者無憚於一勞伏乞朝廷訪問差擇精知水利精力幹事不以  
文武官兩三員經度計置開通諸河令據檢計盡功料疏理其木岸填開  
堰埭財用合繕修處先為計備嚴為責罰必令經久去歲京畿大水壞官  
私廬舍自去秋至今春半年之中所修諸軍營房十餘萬間夫以國家物  
力豈有不可成之事但事敗於因循而成於果決至於其所不獲已亦必  
成而已又諸修造無名不急之處土木之工無時暫輟所費不可勝計此  
諸河道皆是祖宗留心之地國家大計所資忽而不圖是亦有司之過矣

詔應通行漕運河道宜令三司下逐地分當職官吏檢計的確功料米春盡  
功開淘須管通快仍令都大提舉河渠司更切提轄督畫施行勿令稍有  
阻滯 三年八月詔三司以淮南上供米十萬碩錄惠民河以饋京西路  
十一月詔曰國家建都汴仰給江淮歲漕資糧溢於唐漢窮經制之  
素定有常守而不踰六路所供之租各輸於真楚度支所用之數率集於  
京師以發運使總其綱條以轉運使幹其歲入刑湖舟楫回載海鹽淮汴  
抽糶下涉江路方冬閉塞役卒得以少休近歲因循故事從而遂廢吏緣  
為蠹人實告勞比飭使司遵用往則曠歲於此格詔未行豈發運使不能  
總綱條而轉運使不能幹歲入哉今茲講復皆本故事維爾職厥則有謹  
司其令江南東西荆湖南北兩浙轉運司限一年各造船添梢工及駕  
船卒團成本路根綱自嘉祐五年為始止令逐路據年額斛斛赴真楚  
泗州轉般倉卸運歸本路發運司更不得支撥裏河鹽糧綱往諸路  
初發運使許元言江南東西荆湖南三路上供斛斛舊皆逐路載至真楚  
泗三州復載以回而汴船不出外江謂之裏河綱每歲往來四運入京  
乃致上供之數至十月放牽駕兵卒歸營謂之放凍比年諸路轉運司年  
額下數發運司不放兵卒歸乃令出外江沿江州軍載頭運故諸路糧船

宋會要 食貨四六

大半為雜般綱唯要發運司般蓋往逐處運米而運且汴船不諳外江風  
水沉失者多朝廷累下三司條利害既從許元議而會元罷去不即行故  
特降是詔 四年八月都水監言河北提點刑獄薛申言御河運路雖曾  
畧通漕運於今復已梗澁蓋今春差官檢計差晚已難得人工故措置非  
便即大河汎漲又非其時阻節公私輦運今冬須霜降水落經度檢計候  
春天興工事當辦集監司者詳欲依所請下本路提刑司今冬據河合行  
開修去處子細檢計合役工料春天興修費通漕運不阻舟船從之 治  
平三年九月詔淮南江浙荆湖制置發運司若江東西湖南三路往時皆轉運  
許出汴河糧船七十綱以漕 初許元言江東西湖南三路往時皆轉運  
以本路綱漕斛斛至真楚泗州轉般倉卸載蓋歸本路汴綱止漕三州轉  
般倉物上供冬則放漕卒歸營至春乃復集近歲諸路因循綱多壞乃令  
汴綱至冬出江為諸路轉漕漕卒不得歸息良困苦乞詔諸路增修糧船  
載年額至真楚泗州如故事於是言利者亦多以元所言為是朝廷為  
詔諸路如元奏詔出久之而諸路綱尚不集嘉祐三年十一月乃初諸路  
限至五年汴綱不得復出江比及五年而諸路船終少發運司又屢奏乞  
令汴綱出漕而執政輒以中旨詠絕之諸路既患船不給而汴綱以出江

為利既不得出兵梢訖冬坐食而苦不足皆盜折船材以充費船愈壞漕  
年額又愈不及執政初但欲漕卒得歸息而近歲糧綱多和顧夫兒每船  
卒不過一二人既少至冬當留守船又寔無得歸息者至是乃詔汴綱出  
漕然尚限數其後遂復許以皆出如故矣



宋會要 食貨 水運

治平四年十月十七日神宗即位未改元准江寧等路發運使沈立言  
 近三司學畫汴網與人私載物貨許兵稍論許並依條斷違緣兵  
 稍多是充惡身分衣糧剋折不全惟務侵盜如人負部轄整放可  
 搭載私物了當糾糾若許告許則互相疑貳經久轉至作弊敗壞綱  
 運乞約束應條網運今後不得大段搭載私物及有稅物到京並盡數送  
 納稅錢如違犯並依條斷違其近降許令兵稍首告指揮乞不施行詔今後管  
 押根綱使臣人負等所載私物並依舊施行前詔更不行用 十一月十四  
 日權發運三司使公事即必言近准朝旨下江淮發運司定到綱船稍工  
 私載並料運制之罪人員綱官知情即與同罪物貨沒官及給人充賞  
 今無故生事創立法則望賜追寢且依舊依從之 神宗熙寧四年五月  
 淮南等路發運使薛尚言諸河押綱使臣內有老病昏昧不職之人不能  
 部轄及同情偷盜官物未有立定體量指揮直至兵稍訴論或因胥吏事  
 發方論如法如不該停替復得押綱深屬不便乞自今應押諸河綱使臣  
 委自發運使副及本路轉運使副體量如內有老疾昏昧或人負貪濁輸  
 運多酒慢公并歷任內曾犯賊私停替之人不堪管押綱運即具事狀以  
 聞會要

聞差人衝替如未曾交割綱運管押即發遣歸班所責綱運齊整從之  
 十年十月二日詔諸根綱透借并諸般損漏糾糾每綱不及五十項支充  
 本綱兵稍月糧口食批上卷卷於次月剋折五十項已上即令變轉收糶  
 元色填欠如透借解糾糾本名正數已足更不生欠委本倉攤限估賣內逐  
 船及十項已上稍工方得科罪 元豐二年五月二十一日三司言根綱  
 少欠折會請受聽借兩月行之歲久減免深刑便於綱運近為錢綱少欠  
 於法未有明文先依根綱折會法今再相度既借兩月請受聽聽養不足  
 別致欺弊欲改兩月為四月各半分折填從之 九月十九日詔東南諸  
 路上供雜物舊陸運者委三司增置漕舟並從水運 十月二十七日三  
 司言自今押汴河及江南荆湖綱運請以七分差三班使臣三分差軍大  
 將殿侍從之 初詔以三班使臣在班常不下三四百員有至一二年方  
 得遣差者而三司軍大將不足庫務綱運闕人管押令三司議以使臣代  
 之仍定理任歲限賞罰之法三司乃言汴河根綱舊法不限分數差遣使  
 臣其江南荆湖四路許差使臣五分并舊不差使臣路分若悉以使臣代  
 之祿食視軍大將所費為多故有是詔 四年七月九日詔應陝西軍須  
 物可並以舟載至西京界令京西轉運司運致 五年二月十一日罷廣

相示桓

濟河軍運司及京北排岸司移上供物於淮陽軍界計置入汴以清河軍  
 運司為名差朝奉郎張士澄都大提舉先是京東路轉運司言廣濟河用  
 無源放水常置渠以通漕歲上供六十二萬頃間一歲早底若不行欲移  
 人船於淮陽軍界上吳鎮下清河及南京穀熟寧陵會亭臨汴水共為倉  
 三百極從本司計置七十萬頃上供置軍運司隸轉運司歲減船三百五  
 十兵工二千七百綱官典三十三使臣十一為錢八萬二千緡下提點刑  
 獄司按察司以為如轉運司言京北排岸司召廣濟河置故并罷之 七月  
 二十一日御史王栢言昨廢廣濟河軍運自清河轉淮汴入京臣每見累  
 官京東博知利害者詢之皆以為未便如廣流安流而上與清河汴流入  
 汴遠近險易較然有殊望更體量詔令轉運提點刑獄軍運司以廣濟  
 河并今清河行運比較利害 六年二月二十四日李憲言臣已修綱  
 船自洮河漕至吹龍寨俟廂軍指運赴蘭州詔須當發義勇保甲即依前  
 詔觀九月十五日尚書戶部侍郎裴嗣輔言累奏乞不閉御河徐曲口以  
 通漕運及商旅舟船至沿邊詔本路安撫提點刑獄司與知恩州官同相  
 度以聞觀十一月五日提舉道洛通汴司宋用臣言朝旨歲運糧百萬項  
 赴西京已計置截檢東河糧綱至洛口以淺船對裝計會本路轉運司下  
 宋會要

却從之仍候未歲終一全年見利害別議廢置 七年三月十六日詔江  
 淮等路發運使將之奇都水監丞陳祐求合運兩官餘歲磨勘三年指  
 資有差以上批聞所開龜山運河於漕運往來免風濤百年沉溺之患彼  
 方上下人情莫不忻快其本建言及董役成者令尚書司勳賞以聞  
 八月十九日都提舉汴河提岸司言京東地富穀粟可以漕運其廣濟河  
 下接逐處但以水淺不能通舟本司近修狹京東河岸開斗門通廣濟河  
 為利甚大今欲於通津門裏三十步內城裏三十步內令修城人兵就便  
 開河一道取土修城及置斗門上安水磨下通廣濟河應接行運從之  
 八年五月四日詔罷運糧一百萬頃赴西京 哲宗元祐六年三月二十  
 六日江淮荆浙等路發運使晁端彥言請應汴河糧綱每歲運八千項已  
 上拋欠滿四百項押綱人差替綱官勒充重役滿六百項軍大將殿侍差  
 替使臣衝替外更展三年磨勘若行一運已上拋欠通及一千五百項除  
 該差替衝替外更展三年磨勘其初運但有拋欠仍無故稽程至罪止者  
 亦行差替重役從之 四月二十一日刑部言御河糧綱初係六十分重  
 難差遣其後以河道平穩改作六十分後輕令因小吳決口注為黃河水  
 勢險惡乞復為重難從之 九月十六日戶部言使臣人負押監根綱沒



失少欠該衙督差替者赦降去官不免從之 七年五月三十日詔鳳翔府竹木棧應募土人以家產抵當及八千貫以上者管押上京如有拋失虧欠候交納了日給限半年填納數足與三班借職半年外與三班差使過一年與三班借差過二年不在酬獎之限其少欠木植召數仍將元抵當估賣填官 先是熙寧初鳳翔府寶雞縣木務舊係舉人姚舜賢領將家產抵當獨押修河橋木上京罷軍大將十五人榮秩之費詔從之而舜賢所押船棧增羨官私利之故有是詔 八年十一月十日江淮荆浙等路發運王宗望言檢準熙寧二年中書省言綱運撥行修整舟船欲據合雇人夫工錢十分先支二分候合給工錢只支八分勘會諸綱所借錢數不多細稍不免多出息作債及貴賂買鋪視等裝發致錢少雇夫不足偷侵官物今欲乞十分內先支三分從之 紹聖元年九月七日戶部言發運司狀每年上供額解及府界南京軍糧動以萬計止管汴河一百七十餘綱須裝卸行運之速乃能辦集其汴網在京等處却糧多有少欠綱分依朝旨並批發下裝發處折會結絕而從來未有立定日限備償明文故並依京東排岸司一司式立限備償若裝發處不使結絕自依元祐八年秋頒初條斷罪從之 二年六月二十四日江淮等路發運司言汴河

糧綱般過八千項已上或不滿八千項拋欠滿四百項若六百項者押綱人及使臣乞勒充重役替展磨勘三年從之 十一月二十一日江淮等路發運副使張珣言乞添置汴網通作二百綱從之 徽宗崇寧元年二月八日發運司言乞將諸州借裝官物上京新船並委泗州監排岸官負責指管有入汴舟船當日抄割及梢工押八姓名並給公據付本綱收執前去不得別有諸般占留差使從之 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戶部尚書曾孝廣言東南六路歲漕六百萬項輸京師往年南自真州江岸北至楚州淮堤堰澗水不通重船般利勞費遂於堰傍置轉般倉受逐州所輸更用運河般載之人自汴以達京師雖免推舟過堰之勞然侵盜之弊由此而起天聖中發運使方仲荀奏請發真楚州堰為水閘自是東南全帛茶布之類直至京師惟六路上供猶循用轉般法今真州共有轉般七倉養吏卒索費甚大而在路折閱動以萬數良以屢載屢卸故得因緣為奸也欲將六路上供斛斛並依東南雜運直至京師或南京府界却納廢免侵盜其轉般七倉所置吏卒及造船場春料場排岸司工匠吏額等及汴河二百納額船共六百艘逐路破兵梢火夫等亦當減省既免侵盜乞貸之弊亦使刑獄少清從之 五年七月十九日刑部尚書王能甫言國家

宋會要 食貨四七

仰給諸路綱運全賴軍大將管押而無閑防奸弊滋甚欲乞今後已差及見押諸河綱運或得替未到部并有縮繫軍大將應官司雖盡到持旨朝旨抽差並不得發遣從之 大觀元年八月二十八日詔綱運舟船率挽洋駕之人既出本界仰給沿流糧食而州縣以非本道人兵抑而不夫致侵盜綱未賦得失所可依發運副使吳擇仁所奏綱運管押人經過州縣合該請受不即時勘支趕發以違制論不以去官赦降原減發運司不接與同罪 二年五月七日京畿都轉運使吳擇仁言奉詔四輔各積糧草五百萬內北輔將來計置汴河寄洛口入大河下至臨河縣置車鋪般摺臣今先次相度汴水縣去河約一里有都大巡河麻宇可就本處添倉放卸約就委都大官照管盤裝入黃河船順流入北輔又榮澤縣通洛堤開至黃河三十里自未過汴水泛漲黃汴兩河船棧往來若計置得糧斛數多亦可時運裝發又南輔漢河自長葛縣西四十里堰斷引水東入茶磨向下開修十七里取退水還河足以行運詔擇仁相度條畫措置開奏六月二十八日詔六路起發綱米於南京畿下卸交量並依在京司農寺條法施行 三年四月二十六日戶部檢會大觀三年四月四日湖南轉運司狀欲將本路見關押綱使臣下吏部權差使臣奉聖旨據今未見關

人數並權許見在部小使臣免短使指射每一運如無違欠與減二年磨勘及夫與本資序請給外支破春一道者詳前件指押每一運如無違欠減二年磨勘即是有違程自合引用元符令二日以上降一等十日以上不在實限如有少欠係以全綱數折會填納外欠不滿一釐合依元降指押推賞令欲申明行下詔依 四年八月五日戶部言契勘元豐舊法錢綱少欠折會填納本船少欠滿半釐有斷降之文半釐外計職以盜論至死減一等押綱官亦有斷罪降等指押法禁甚明犯者亦少見行條約一分以上方送大理寺一分以下許於本處折會即是一綱押錢五萬貫明許欠錢五十貫以下詔依元豐 十月九日詔東南六路額斛復行轉般之法 十一月十六日臣僚言契勘汴網使臣等用心鈐束往來般摺方獲辦集理當立酬賞今相度汴河押綱使臣等任滿無拋失少欠罪犯亦無違程般摺不過名者除依元綱運酬獎外更與減二年磨勘軍大將比折收使若不元條酬獎者只與上件減半年恩例庶使激勸用心整齊行運軍儲早辦從之 政和元年六月二十六日戶部言江南東路監司已依依條合運載官物所用舟車之類委當職官臨時依民間價直就雇不立定制從之 八月八日戶部言乞從發運司請凡諸路州軍



起發上供錢物及附搭金銀錢帛不以多寡並所押人行程當官逐一  
批上如不即書及別給文據即乞從收支官物不即書應科罪從之  
年六月五日江淮發運司言勘會見有事故綱分闕人管押乞據踏逐到  
軍大將宋瑛等並特行差撥仍乞今後依此指揮本部勘當宋瑛等並係  
見押綱運并見勾當專副及得替未到部籍繫之人有礙初條不合發遣  
及乞今後依例特差難議施行檢會大觀元年三月二十八日勅諸路綱  
運押綱軍大將見闕及年滿綱運無人差撥特召募軍將未足見闕及數  
應諸河綱運軍名今發運軍轉運撥發錢司下諸州並依部官法用  
家業抵保召募土人或衙前吏人充守關軍將就近管押委本貫縣司保  
明申所屬州軍審察保明申本部給狀收補充如州軍職官員入仕十五  
年以上者與換正名軍將並只管令押本路軍大將綱運其逐處召募到  
人仍與見闕次年滿管差訖即令所屬開申都官所有向去磨勘改轉及  
罪犯並依都官條法都官條係人合用諸司正名二人及命官一員應在  
外雜得命官為保土人即令本處有物力人二名衙前吏人一人名本  
色二人為保若綱運有輕重不同者令所屬更互差押如有少欠官物合  
該差皆者發還歸部依條承受差使其本部差去押綱人候召募到土人

即發歸部詔依大觀元年三月召募土人指揮施行 七月十七日江南  
西路轉運司言本路每年合發上供糧斛一百二十餘萬頃雖許差衙前  
權押或用土人軍料少有行止之人乞在部進納官銓試不中之人許令  
注擬管押以三年為任任內無違闕即與依試中人例注擬差遣從之  
十月八日尚書省言奉詔措置東南六路直達綱欲六路轉運司每歲以  
上供物斛各於本路所部用本路人船般運直達京師更不轉般仍自來  
年正月奉行其發運司見管諸色綱船分行分撥應副諸路餘令發運司  
應副非之綱運具淮南轉般蓄制歲備水脚工錢四十二萬米十二萬頃  
合令本路提刑司拘收封檢今未初行直達諸路運司竊慮難於應辦每  
路於上件錢內支二萬貫應副一次所有六路運糧歲認應副南京等處  
米斛除湖南北數少外欲令江南管認南京兩浙管認江東管認襄  
邑淮南管認咸平尉陳留更不差衙前公人軍人除使臣軍大料外許  
本路募第三等已上有物力土人管押除依募土人法其取請給驛券依  
借贖例支給若曾充公吏人或犯徒以上並不在招募之限招募不足許  
差見在官又不足即募得督待闕無贖私罪非流外官充逐路各差承務  
郎以上文臣一員自本路至國門往來提轄催杖印隨行綱運有犯許

催促

一易應有綱運出入本界並真書抄轉上簿庶幾易為省覽詔依 三年  
正月二十九日兩浙轉運司言見奉行直達之法今措置下項兵官差制  
上綱兵士未有罪賞專法除已將諸州所管廂軍多寡以十分為率每州  
歲差三分配上糧綱牽駕行運依條一年一替外乞立法請州兵官任滿  
如差足糧綱兵士逃亡不及三分之一比附押綱使臣一年三運以上與  
減年酬獎若歲終差刷不足或逃亡及三分之一即乞罰俸兩月若差不及  
一半或雖差足若逃亡以半以上並乞特行差替仍依課利虧欠法官吏  
並不以赦原減又本路見管禁軍二萬四千餘人依熙寧元行勅令許差  
下禁軍兼廂軍充知州通判等官負責當直近因大觀二年朝旨不許差撥  
禁軍當直從此盡占廂軍竊緣禁軍自有分輪番次之法即不妨教閱欲  
乞權依熙寧元豐令文許令兼充那廂軍差上糧綱戶部檢承勅兵稍  
綱官團頭在路逃亡病患事故並仰所在官司即時填差若不行差撥並  
杖一百公人勒停今來本司所乞除差撥上綱人兵沿路逃亡係屬本綱  
其元差處兵官難以認數立罰如差撥數足自係本職亦難比附押綱使  
臣一年三運以上減年酬獎詔禁軍當直不妨教閱兵官賞罰等並依本  
司所乞餘路依此 三月八日金部負外郎盧法原言承朝旨差委催督

一而勘斷請給人從依轉運司主管官例仍給驛券許招置手分貼司各  
二人仍與本路轉運司吏人衰理名次升補江南四路地里遙遠更差大  
使臣以上武臣一員往來檢察檢察其請給理任依本資序仍別給驛券  
江湖綱運管押人如二年般及三運至京或南京府界下却拖欠折會外  
不該坐罪使臣與咸二年磨勘軍大將依法比折土人與補軍大將外仍  
減五年磨勘再押該賞依使臣比折若一年及兩運亦依法推恩准浙  
一年般及兩運與咸一年磨勘三運以上減二年餘依前法逐路綱官稍  
工連併兩次該賞者仍許綱船內並留一分力勝許載私物沿路不得以  
搜檢及諸般事件為名故為留滯一日答三十二日加一等至徒二年止  
公人欄頭並勒停官司如敢載留人船借撥差使者以違制論截留附搭  
官物者徒二年官員衙前吏人吏勒停所有起發交卸條限與舊不同准浙  
初限三月次限六月末限九月江湖止分兩限上兩限六月下兩限十月終般  
足兵稍偷盜若諸色人博易耀賣并過度人並同監主科斷至死減一等  
並依內提轄文臣候催了日赴尚書省呈納具狀以行陞黜 十二月二  
十二日發運副使賈偉節言綱運經由多是於兩界首住滯今來與復直  
須指稽考欲乞應沿流催綱官司並將所置催綱應改為催綱簿半年  
宋會要



直達糧綱其批書行程安破限無緣檢察虛寔欲之將糧綱行程候回元  
 裝發官司歲終類聚照雨雪風水事故察其虛寔具批官司類申戶  
 部乞行熟青從之 十八日戶部尚書劉杓等言乞應諸路大體上供錢  
 物綱並令不許沿流州軍附搭諸般官物如有違犯乞從本所依朝旨送  
 所屬或鄰州縣官員取勘具事奏聞仍不以赦原免從之 七月二十三  
 日發運司管勾羅耀顏房成言綱運自來拋失係地分軍兵及河清馬通  
 鋪等人給借濕米難累借不得過十項而公私未嘗計之及每月剋折亦  
 不過三二斗總還通借終身不能備償欲應拋失濕米並口許估價出賣  
 或貸借民戶依法隨稅送納不許諸兵借請從之 四年二月二日兩浙  
 轉運司言綱運自北入瓜洲開並係空綱鎮江府江口放重綱出江之時  
 望瓜洲上口要入往往被空綱迎頭相礙今瓜洲開外自有河道謂之下  
 口欲乞自今後北來空綱並於下口出江使重綱於上口入開極為便利  
 伏望下淮南轉運司約束施行從之 十一月二十日詔諸路召募到等  
 第土人押綱初運並令支撥優便去處裝發一次如運內有欠次運即却  
 入重難無欠者選依前法即撥入重難而一運或次運能補足前運所欠  
 之數及今運亦無欠者並却入優便去處支裝如違及不依欠報差餘人  
 朱會要

者徒二年不以失及杖降原減其諸路綱運見押人如係衙前公吏管押  
 若已起發並候回本路日別差應入人交割訖替罷未起發綱運並改正  
 別差人管押從尚書省請也 五年七月九日祠部負外郎胡獻可乞  
 諸路綱運召募土人除各有已降指揮外欲乞應綱運粟名輕重及理界  
 年分并理運數並依自來都官差副尉除法施行候界滿日令更互管押  
 從之 七年二月四日尚書省會東南六路諸州軍逐年裝發上供綱  
 斛自來立定知通任滿資格輕重未至均當近又因兩浙申請將不滿一  
 任替罷之人不論到任月日淺深所起斛斛多寡但管勾裝發無違限便  
 依任滿法作不滿三十萬項例皆減年磨勘今修下條一萬項以上陞一  
 李名次五萬項以上陞半年名次十萬項以上減半年磨勘二十萬項以  
 上減一年磨勘三十萬項以上減一年半磨勘四十萬項以上減三年磨  
 勘從之 五月九日臣僚言取押木棧自來號為重難本墨累據使臣陳  
 訴工部推恩稽慢有以受納不即報應曲有留滯者有以起發官司尺寸  
 不同因為阻間者有以外處不能盡知條法而責其必先依式開具保明  
 者欲望命有司嚴責日限不得曲為阻留以為赴功之勸詔工部限一月  
 結絕 六月八日戶部尚書劉杓言諸路糧綱情弊甚多沿流居民無不

八年三月二  
 十二年閏九  
 月十日不知  
 何時考宣  
 和五年年終  
 宗元年春  
 閏月

元 五 五

宋會要 食貨四七

收買官綱未糾欲令後委逐路官司察沿流人戶買官物一升賞錢十  
 貫一斗賞錢五十貫至三百貫止買官人決配千里外隣人知情與同罪  
 不知情減一等許諸人告捕犯人自首與免罪從之 七月二十一日開  
 封尹王革奏劉禹所立罪賞已是嚴重無圖之革因緣生姦詐誘兵稍復  
 行告捕欲乞詐誘及故令綱運兵稍糧綱未殺因而告捕規賞者並以被  
 誘人所得名次配支賞許人告捕糧綱到岸應管勾河岸鋪兵公人岸  
 子之類知情容縱兵稍糧綱運米殺乞受錢物計贓並依河倉法決配  
 支賞引領牙人并知情停職負載者同罪詔改賞錢十貫字作一貫五十  
 貫字作五貫三百貫字作一百貫餘依奏 八年三月二十二日臣僚言  
 東南諸路糾糾自江湖起綱至於淮甸以及真揚楚泗建置轉輸倉七所  
 聚蓄糧儲復自楚泗置汴綱般運上京崇寧三年因臣僚建言直達京師  
 致多拖欠通來召募土人管押欺弊百端伏望先將土人選使臣等抵替  
 委發運司計置依舊與修轉輸倉候成降賜本錢令轉運司計置糾糾然  
 後罷直達之法詔任諒相度聞奏 閏九月十一日尚書省言直達之法  
 事法詳備有補無損今更有改更徒為勞費前降指揮更不施行 宣和  
 元年六月十八日詔陳留縣等處應開决河口地速行修閉仍令都提舉  
 朱會要

汴河堤岸司洛口都大司依已降指揮疾速放水行綱運不啻小有阻節  
 令尚書省繼日催促 二年六月十九日發運司言臣僚言東南歲漕召  
 募土人有物力自愛之民多不應募惟無賴子弟產業僅存及兵稍姦猾  
 者則旋以百千置產使親屬募遂補守闕進義副尉及得管押萬項綱  
 至京尺及一分五釐計米一千五百項緣得杖罪差替復多引赦用例止  
 罰銅十斤計一歲六百二十萬項之數所欠無慮數十萬矣乞下六路應  
 米券綱運依法募官先募未到部小使臣及非泛補校尉已上未許奏  
 部人并進納人管押淮南以五運兩浙及江東二千里內以四運江東二  
 千里外及江西以三運湖南湖北以二運各尺不及五釐依格推賞外仍  
 許在外指射合入差遣一次若應募而輒敢阻抑及乞取者並科違制罪詔  
 依前項先次施行召募土人法並嚴其餘應合條畫事件仰陳亨伯趙德  
 限一月同共措置條畫以聞今條具直達綱差管押人先大小使臣校尉  
 合注授人次校尉以上未恭部及未到部人次非泛補校尉已上未許  
 奏部人次進納文武官次副尉校尉理當管押水陸重難綱運副尉理當  
 格差遣各一次再任者候到部再免一次進納人免奏部每運至卸納成  
 無拖欠減磨勘三年并押兩運無拖欠者轉一官貢仍減磨勘三年進納







逐路據已羅未那借係省官錢雇船起發從之 閏三月六日戶部言勅  
會東南路歲起上供布六十萬匹兩次朝旨下發運司催趕至今未盡數  
到京其沿路官司生視略無督責欲乞速官各置催綱行程應從本路轉  
運司就便印給逐時抄上綱運入界時日押人姓名船隻所載官物船稅  
監催起發至甚日時出界本地分內有無風水拋失住滯緣故畫時關報  
下界首官司逐旬開具申本司至歲終本司取索行程應照檢點磨如能  
巡捕督捉別無留滯及拋失舟船若獲到兵梢等人博易盜賣乞從本司  
比較取摘三兩負最優者保奏等第推賞如依前犯慢除法斷罪外仍從  
本司酌其情重者奏劾詔依 七年七月十九日發運使盧宗原奏乞諸  
路起發錢物即給走歷於卸納處繳歷磨如地分巡尉苟簡或致侵欺  
移易乞賜熟責詔違者以違御筆論 四月二十四日詔宗室並不許召  
募押糧綱從尚書省請也 六月十三日發運司言直達綱經由處其地  
分催綱官拋失重船沿江十隻展磨勘三年仍令地分官司遇拋失空船  
限即時具船隻綱分姓名申本州軍通判本廳置籍抄上候歲終開具地  
分拋失隻數合干官吏姓名申發運司責罰從之 十一月十七日詔發  
運司累歲與復轉般今方就緒盧宗原見措置羅到米并淮南倉見在均

糴及經制餘錢糴到米各已累降指揮並充轉般代發歲斛如諸司職敢  
陳乞借撥別充他用或別項起發并截借措置到綱船阻壞轉般良法仰  
發運司審具以聞當議重行取贖人吏決配雖奉特旨仰執奏不行 十  
二月十六日京東路轉運司言乞今後諸州軍府遇上供綱運起發盡絕  
日於本處許差出官內選差官一員沿路根究催趕詔諸路依此 七年  
四月十一日尚書省言近降指揮罷兩河土人押綱契勘土人有財力家  
業軍校單身貧弱綱運不繼往往逃亡其弊可以坐見合行修復從之  
五月三日詔盧宗原拘收糴本與復轉般並係御前措置親筆處分無預  
漕計亦無取斂於民訪聞諸路漕司報數觀望指揮補欠便不以上供歲  
額為意發運司官又欲以補欠為己功不復督責舉此以廢彼其宗原所  
拘收錢本可令不住於夏秋豐熟去處廣行收糴其已糴到并去歲均糶  
斛斛並行糶管以御前措置封格斛斛為名所有諸路上供額錢除已代  
發過數合行截還外且令依舊糶發上京如運以大不恭論 十一月十  
三日詔東南六路糧綱回運空船沿流官司依重綱運界催趕出界批書  
出入界日時沿汴委都大官餘委逐路漕臣按察具所部催綱官勤墮申  
發運司覆定比較以聞 十九日南郊教書諸路起到綱運在路風水損

水運

壞見今監繫勒令賠納情實可矜仰交納官子細驗認加封記圖全別無  
換易情弊即與先次交納其合估利官錢行下本處依條施行 十二月  
二十一日都省言諸路封格斛斛關舟般般發今未遑防警急合廣儲備  
契勘已奉御筆手詔結絕應奉司江淮諸局所進花石綱並罷船船令  
轉運司拘收詔逐路漕臣悉心體國疾速拘收舟船分撥赴已極糧斛州  
縣盡數裝發催併到未應副急關支違仍選差或召募得力使臣多方差  
綱梢人兵牽拽沿路經過合批收口券錢糧限即時應到內有裝載官若  
石並仰隨所至州軍卸納官物仍仰如法安置不得損失如糧綱到京沿  
路別無留滯候卸訖訖令司農寺具管押人保明申尚書省取旨優加推  
恩如稍涉稽滯及本路監司州縣不切用心應副並當重典刑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十七日路允迪奏都城自來惟仰諸路綱運轉給今  
未車駕臨駐傍汴河綱運理宜先次措置欲乞下戶部及發運司計度  
合用數外速令催發前去京城下卸應副急關支用廣濟河蔡河綱運亦  
乞下逐處軍運撥發司速行催發前去從之 六月二十七日戶部尚書  
黃潛厚言已得指揮諸路起發上供錢物並赴東京送納契勘南京左藏  
庫見在錢物不多乞應東南上供綱運令行在戶部相度隨宜分撥赴東  
東會要

京或南京下卸從之 七月八日詔諸路發到米綱以三分之一給行在  
支遣餘於京師樞管其已卸下空船自京師般載六曹案卷及器甲等至  
行在 先是汴河以河口決壞綱運不通詔差提舉京城所陳良弼同都  
水使者蔡蕤陳永道修治決口至是綱運漸至故有是詔 八月一日京  
東路轉運副使李祐言諸路應副朝廷大計發運司最為浩濶近年歲額  
未嘗數足蓋緣管押使臣多是干請差委不曾選擇能幹之人又沿河居  
民盜買官米官司至不覺察致每運少欠不下數千碩者至沉溺舟船欲  
下發運司選擇有行止無過犯能管押使臣如每運無少欠或欠數多及  
沿流官司能為覺察盜賣及不覺察去處重行賞罰以為勸沮及令本司  
官不住往來催促詔除少欠數多及無欠一節別作施行外餘並從之  
九月十二日同知樞密院事張慙言東南六路歲運糧斛六百萬碩去年  
與今年未到數目甚多今乞責東京及南京排岸司各置簿抄上見下卸  
糧綱并諸色綱運船元來路分州軍府下卸官物日綱回運就差是何官  
負乘載使用至甚處下卸各不得出本路界抄上綱官綱梢樺手兵士姓  
名人數如違綱梢各量情犯斷勒從之 二年正月十日詔糧綱卸訖空  
船雖許差乘若往別路及過所差州軍元差官司并乘船官各徒二年真



州排岸及瓜州糧開官不切檢察者各杖一百其以前已差往別路糧斛船令轉運司委官催向本路如乘船官占估依未出本路非理遲延占留人船致妨本處裝運錢糧計日坐罪指揮施行 十八日發運使梁榜祖言准尚書省劄子據倉部員外郎曾慥狀近降聖旨差措置催運錢糧言准尚書省劄子據倉部員外郎曾慥狀近降聖旨差措置催運錢糧

到京不礙分數並轉運司取旨優加酬賞若催發稽慢不及今來所起之數并押綱人遲延違滯令逐處按劾官當寬逐人吏速配如少綱船仰依已降手詔優支雇直和雇其牽挽人夫亦與添支雇錢雇券仍約東押綱人常切存恤其江湖未起之數浩瀚專委司農卿史徽催促收糧候速路解斗裝發離岸專委發運呂源催趕至淮南自淮南專委梁榜祖催趕至泗州自泗州專委李祉催趕至東京仰所委官各給押綱人行程若有住滯所委官隨分定地分行進仍仰東京戶部官躬親常切點檢察察母今少有稽遲住滯 六月九日淮南路轉運副使李傳正言本路綱運入汴若餘船輒占河岸行者杖一百比年以來往往官負乘坐船不肯一岸分行恃勢攙揀阻滯綱運所至官司莫敢誰何欲望嚴立法禁許押綱人經隨處官員地分陳訴永報限時拘收補工送所屬依法推治內兵稍解押赴本州牒送往管州軍勒重役永不得再差充坐船稍工承報官司不即公行或有親望故縱與犯人一等科罪詔可行在仍令御史覺察聞奏 二十三日戶部言江南東路轉運司言本路綱運舊行直達日每綱用剩下一二分私物力勝裝載糧斛依是客船例支錢復行轉報本路額斛依專法抵至淮南下即向綠靖康元年九月二十二日朝旨不許裝載二

使存

分私物以此綱運繳計不行押綱人皆不願管押今欲且今本路綱運依舊例用二分私物力勝攬載年額料斛依和雇客船例支給雇錢更不攬搭客貨如押綱人無更搭攬私貨即乞朝廷重立法禁本部當欲依本司所乞非情願杖狀承攬者不許押勒如已攬載額斛力勝外更載私物因致稽滯者於本罪各加一等從之 八月十六日詔諸路州軍綱運二廣湖南北江東西路赴江寧府送納福建兩浙路赴平江府送納京畿淮南江東西路亦許平江府送納福建綱運經由江東西亦許赴江寧府送納兩浙路亦許平江府送納福建綱運經由江東西亦許赴江寧府所在州軍報數移用依糧支朝廷封樁法加等料罪以行在左藏庫監隨故也 九月五日專一措置財用黃潛厚奏乞諸路錢綱運赴行在左藏庫送納從之 八月發運副使呂源言綱運舊條以二分力勝許載私貨今官拘力勝而所支二分加料雇夫錢米太微必致侵盜乞加料每十項破一大錢米從之 十二月二十四日江西南西路轉運司言本路歲額上供糧斛舊押綱使臣多為發運司拘截真揚排岸司所遺者多浮浪不報及有因應募効用補授副尉之人既無家業可以倚仗兼不諳熟綱運次

第欲乞應有副尉乞押本路糧綱並先令供具家業及召命官或有物力人係委審量心力可以委付即乞發遣前來從之 三年四月十日詔東路軍民久闕糧食已撥發上京糧斛令尚書省差發運使一員同本路漕臣專一往來催促起發須管於七月一日以前起發盡絕所在巡尉及應干捕盜官部領弓兵往來防護各至界首交割不管稍有疎虞如有弛慢不職去處令發運使按劾以聞當議重行停降 十二日司農寺丞蘇良治言淮浙洛并發運司綱運到京依條少欠一分五厘批發及江浙兩路轉般赴淮南用一分今來車駕駐蹕杭州節次即未有立定分數欲乞將江東路糧綱用備用一分法兩浙路地里不遠權用五釐法施行詔已降指撥移蹕江寧府重別措置尚書省司農寺措置兩浙并江西路綱運少欠乞用一分法外若地里及三百里已下乞用三釐法四百里以下乞用四釐法五百以下乞用五釐法八百里已下乞用七釐法一千里已下乞用八釐法餘並乞用一分法若有礙分綱運依京倉施行從之 五月十六日發運副使葉宗諤言押綱人乞依舊條酬賞外更與減三年磨勘近降赦書除軍功酬賞外其餘權住行遣一年今來押綱人所得酬獎乞依軍功例施行從之 閏八月二十日詔日後諸路送納綱運物色除見











旨許本司及諸州執奏不違如違以違制科罪所有合用價錢乞特許借支不以諸司案名錢應副責令逐州收發合充雇船水脚錢分限一年撥還取足一合差稍工榷手牽駕人兵欲乞令逐州府據每綱合破人數依條於廂軍內選差有家累及諸會船水之人充役如實無可選差即行招判其合用物等錢乞依買船制不以諸司案名借支分限撥還一管押使臣兵稍等合支請受衣賜口券錢米州縣往往不依時支給是致侵盜官物今欲依令逐州據見今般運官綱照驗本司所給隨綱拘管榷梢文歷子細檢察的寔人數遵依直達條法限當日內勘給於係省及移用錢內通融應副一所差押綱使臣今相度欲從本司於大小使臣按副尉內踏逐寔有心刀曾經任無過犯不係欠失之人選差管押不許諸處抽差一起發物斛赴行在合比較功過賞罰除浙西已有紹興四年七月二十七日賞格外浙東並經過大溪及錢塘江即與浙西平河行運不同今相度欲乞將浙東逐州所起糧米赴行在如無遠程拋失少欠不礙分釐若納足不願支給檣設錢內衝發明州及一萬頃紹興府嚴州一萬五千頃依前項已降指揮減磨勘一年錢帛比類推賞一所買客船所委官不切躬親看驗信憑合千人與船戶通同作弊或受請求將年深不堪舊指船

宋會要  
中實及虛增料例大估價錢其間寔係堪好舟船長有阻難百端情弊已覓錢物及因緣搔擾如有違犯許諸色人告捉供申朝廷乞重行施斷違仍每名持給賞錢一百貫以犯人家財給告捉人充賞詔依內第二項如敢大破虛指人數冒請錢糧取旨重作施行 四月七日詔押綱人違法并差撥資次理任並依舊直達綱運法內見任官如係使臣於本任別無規避方得正行差遣並經本路轉運司投狀如應得選法即一面差記申尚書省出給付身不圓及不經吏部審量人不在差撥之限 十一月二十五日權戶部侍郎張志遠等言諸州縣起發行在斛斛綱運和雇舟船裝載依所降指揮將合支雇船水脚錢以十分為率先支七分付船戶掌管若有欠折並令船戶管認餘三分格留在元萊州縣準備備綱運訖不礙分釐批發前去少欠之數其押綱官更不認數戶部契勘兩浙州縣起發斛斛至行在地里止及數百里其船戶為見有未支三分水脚錢可以權欠及為州縣自來例不曾支運上件脚錢無可指運於沿路恣意偷盜官物意在先指取合折三分錢數因而侵用過多無可償納所有管押人亦不鈔束容縱船戶公然作弊雖有少欠令所屬監納若不礙分釐批發前去元裝去處補填其州縣近來往往將船戶三分水脚錢元不依數

宋會要 食貨四七

樞管或已別作支使致船戶詞訟不絕其欠數連延月日不能補發了足緣大數計之失陷不少若不別作擘畫深恐暗失省計今相度欲下兩浙轉運司行下所屬州縣今後和雇客船起發行在糧斛馬料綱運令元裝去處將合支雇船水脚錢盡數支付船戶并管押人同共交領仍指置鎖匙多方關防起發前來若赴行在交納外有欠令押人并船戶同共認欠除依條破耗外以十分為率令押綱官認二分其船戶管認八分只於行在填納顆粒不得欠折如將上件錢填納不足委自司農寺監勒押綱并係干船戶以隨行動使等出賣填納猶不足即移大轉運司差人除程限十日勒令元牙保人拘收產業出賣發錢前來須管補糧數足庶幾不致綱運拖欠官物其所屬官司不即支還脚錢即許押人并船戶稍工經省部越訴從之 十二月五日禮部尚書李光言伏覲陛下駐蹕東南江浙實為根本之地自與兵以來料須百出民力既理宜優卹今州縣綱運漕司既不任責轉輸之職趣辦州縣乞檢會舊例應州縣上供及軍糧錢帛等並令漕司計置綱運專差使臣團綱起發其水脚糜費等錢乞依條將直達係省頭子錢格充漕司不得互用詔諸處轉運司措置依此施行 六年三月五日中午書門下省奏川峽屯駐大軍屏蔽四川歲用糧食數

目浩瀚州縣官吏所宜協力津運共濟國事軍前米糧大段關之雖水運般發每患留滯詔令趨開躬親前去軍前極力措置水運如委寔般發遲緩不能接濟軍前見今急關即隨宜從長措置施行務要按月糧斛足辦如少有稽滯重作施行 十一月十八日四川安撫制置大使席益言蜀中民已告病而軍向之食詳觀獎源圖所以救之不一而足所以奏請轉般欲於上流水流之時併運在閬利近處春水生後一發運至軍前庶免如今年下秋頓主關絕一也又奏請於利州就羅入中庶免如今年多支脚錢而運遠路之費米二也又於瀘叙嘉興等州打造運船及自用收拾水流木斫伐官地木造船庶免向來拘船之弊致客旅逃避棄毀其船官失指準而又得綱運齊整三也秋初於閬州急羅萬斛以應軍前急關又遣官於軍前計議於梁洋就羅十萬碩庶免向來陸運之弊人民役死田萊多荒又得軍前早有糧餉四也行下三路漕司任責起發合運之米自五月後來至今在倉米數起發將盡庶免如向來積米在倉軍前告乏五也又應本司屬官齋本司錢物往瀘叙恭浩依私下糴買新米就近發赴軍前却於西路水運最遠去處先糴米數有水運舟船之費而民無料糴之苦六也詔益前項措置事理曲盡利害備見體國之誠令學士院降



詔獎諭 七年二月二十九日詔訪聞兩浙路諸州縣比因和雇舟船般  
發大軍錢糧官吏並緣為姦多是立為料次預行過數科率民間見錢規  
求贏餘妄充他費至如欲作某用即支第幾料和雇船錢應副公私侵欺  
裁隱弊端百出民甚苦之除已令轉運司打進官船計置綱運外委提點  
刑獄官躬親通詣管下州縣子細體訪如有違犯去處按劾以聞其官吏  
當重真典憲或監司隱庇不發並當一例坐罪仍令提刑司鑄板印榜散  
給州縣曉示 十一年八月十六日詔管押錢物及兩全綱令六部對數  
增賞今後管押人聽押至兩全綱止

水運

紹興十二年七月八日戶部言兩浙轉  
運司所發行在米斛例各稽違訪聞多是押綱使臣等作過沿路住滯偷  
盜并和多致失陷官物虛有費耗相度得浙西秀湖常州平江府江陰軍  
地里遠近紐計在路合破日分者湖州至行在地里秀州至行在計一百  
九十八里計四日二時平江府至行在計三百六十里計八日湖州至行  
在計三百七十八里計八日二時常州至行在計五百二十八里計一十  
一日四時江陰軍至行在計七百三十八里計一十六日欲令裝發去處  
才候裝畢於本綱行程上批定所定日分地里於經由去處批發到岸及  
起發日時候到卸納去處何候司農寺駁磨如內有押綱不依今未立定  
宋會要

日限地里行運在路無故遲程或有礙分少欠官物之人並申朝廷嚴賜  
指揮施行及沿路巡尉妄與批破程限即從所屬按劾依條施行從之  
十四年四月四日戶部言兩浙轉運司申乞今後押綱使臣校尉副管押  
米斛馬料赴行在及軍前交割不以地里遠近除破耗外別無拋失及少  
欠不礙所立分釐次運所會補足別無違程一歲內每綱累界及三萬碩  
減磨勘一年每增一萬碩減磨勘一年內馬料陸折推賞從所屬勘會次  
第保明申戶部指揮推賞依依本司所施行從之 十五年三月二十  
七日戶部言近來兵稍為見所立分釐稍寬公然偷盜於沿路糶費止及  
所立批發分釐前未卸納以致少欠數多今措置欲依前項所立分釐止  
量度速減一釐批發其押綱押米少欠非獨兵稍盜糶其間亦有元某州  
軍專科等意在拘收出剩米船作弊移易於交裝之時或縮計面侵量及  
當未糶納米斛多有濕惡或米雜糠糶致下卸糶暴擲淨米送納其欠  
折止令押綱兵稍備價令欲行下浙西州軍如遇當司押綱到米裝發糶  
斛並仰於職官及司戶主簿或監當一負更差撥一負於交裝倉分先次  
監視斛面及封記過船堵面方得發行亦免偷侵之弊如有欠少保條施  
行仍乞約束行在諸倉今後交卸官物並請監官躬親監視兩平交量卸



納母令合千人作過大量所責不致虧損從之 七月四日四川宣撫使  
司奏准紹興十三年冬祀大禮赦內一項四川向緣般發糧運派流牽挽  
間有拋失欠折之數淹繫固償納不足深可憐憫仰宣撫司分委屬  
官覈實如委因風水拋失即予蠲放其有侵盜已被拘籍財物償納不足  
者責限十日結絕仍各錄事狀以聞今據知恭州權蕪州路提點刑獄張  
茂申取會覈實到浩點開達州南平軍等處共拋失米二十七萬五千餘  
碩錢六百五十餘貫並係實無家業備納依赦合行蠲放詔依 十六年  
二月九日詔成都府路合應副紹興十七年水運對羅米可依紹興十五  
年正月已降指揮減免施行以四川宣撫使有請故也 五月四日上諭  
宰執曰聞日近綱運到往往門外利卸再般運入倉極為費力自有河道  
可令開撥恐漸致埋塞非特綱運不通商旅亦自阻絕 十八年五月八  
日臣僚言竊見兩浙路運米使臣係曹司差募例皆參部有礙或負之不  
能待次求為押綱志在盜羅官物以給衣食賞罰不能為之利害故動沮  
不行焉押米之法最為詳備既不到部則裁展磨勘遂成虛文歲月滋久  
積欠有至數千碩者理難一併追索不過行下所屬除豁兵梢請給移大  
不已實無有也欲望改付銓曹選有心力使臣管押理為短使無欠而願  
宋會要

一併押者聽之如此則畏勸行而官物不失矣亦革弊之一端也詔令吏  
戶部措置申尚書省逐部今措置欲依臣僚所請候兩浙運司實封報到  
合用負數將前任請大添支回參部大小使臣先次差撥如不足大使臣  
差前任請驛料人小使臣差合着常程短使人其所差人兩選隔開差撥  
謂如報到兩自各差一負應副管押一次更不摺運如願再押者聽差管  
押別無少欠不了事件除所屬合得酬獎外不以遠近地更與先次占  
射差遣一次今後如遇兩浙運司報到合用負數依此差撥從之 十九  
年十月十六日太府寺丞李壽奏竊以國家常賦皆自諸路綱運起發俱有  
著令比年以來州郡監司不務遵守往往多差未出官選人管押以覈賞  
典多不得人例將官錢變易公然盜用良由初官未請世務不知憲章既  
無顧藉得肆侵欺欲望特詔有司申嚴行下今後綱運不得輒差初官人  
管押庶免欺弊詔令戶部着詳本部契勘合發錢物全在當職官恪意選  
擇畏謹有心力官管押所有未出官選人竊慮其間亦有顧藉酬獎可以  
倚仗之人緣合得賞典太優今欲下諸路監司州軍如差未出官選人押  
發綱運令增倍管押候到合屬庫務交納了足止與依見行本等格法推  
賞從之 二十一年七月二日上諭宰執曰漕司米綱近年多差本司使

臣往往作弊致濕惡腐壞可令本司申吏戶部依祖宗法差在部短使人  
庶有顧藉不敢作弊 八月七日詔武畧大夫筠州指使陳寶進毀出身  
以來告勅文字除名勒停送歸州編管以寶管押本州折帛錢綱赴池州  
太平州交納在路違法借貸法當統特貸之 九月十六日詔諸路轉運  
司今後押綱使臣許於本路州軍見任指揮使准備差使內踏運差有心  
力可以倚仗之人先是本司多差不曾到部付身不圓軍中揀汰使臣無  
賴作過官米濕惡不堪支用至是戶部有請從之 二十二年三月二十  
六日詔四川監司州軍今後募差管押綱運須管先選有行止可以倚仗  
官及召有行止付身圓備之人充保如押人侵使移易其保官與降兩官  
元募差不當官吏依紹興五年已降指揮降一官放罷人吏從杖一百斷  
停所少錢物除押人依法斷罪仍估賣家產填納起發外如有未足數目  
於干係人名下依條追理從戶部請也 十一月十八日南郊赦勸會監  
司州軍差委見任官管押綱運交納別無違欠合行推責內有依條不應  
差出官以此不與推賞無以激勸今後似此如無少欠違程與比附正  
押綱官減半推賞 十二月六日戶部言諸路合起發米斛赴行在并  
外路卸納綱運除官綱係差短使或指使自有立定分釐耗折罪賞外所  
宋會要

雇客綱係逐州軍依見行條法指揮召募文武官管押從來多無欠折至  
卸納處並無耗折如交納了足方行推賞近來所押客綱却有欠折下卸  
去處使依官綱地厘分釐除破耗折暗虧官物魚客綱自合依所降指揮  
拘收水脚錢分數前來卸納處准備填欠其客綱破耗與官綱不同欲  
乞將江湖等路今後如募差文武官管押客綱破耗與比官綱減半除  
耗耗米方得推賞所有今來未申請以前元管押客綱未經推賞破耗綱運  
且依已保明到推賞事理施行即於見行條法別無相妨庶免暗虧官物  
詔依 二十三年六月五日戶部言契勘諸路起發斗斛赴卸納  
處依節次所降指揮押人已有等第推恩內除兩浙賞格已是適中外有  
其餘路分合起糧斛差募押綱舊立賞典委是稍優今相度欲乞申明將  
江東西京荆湖南湖北淮南諸州軍今後起發米斛綱運至下卸處差募文  
武官校尉尉并未出官選人及不應差出官依見行酬賞指揮上各與三  
分內減一分所有日前赴所屬納綱運亦乞且依先保明到事理依舊  
推賞餘依見條法指揮施行庶得均濟從之 十八日右正言前崇政殿  
說書史才奏伏見諸路州軍起納錢物差官及使臣衙前兵梢等押  
赴行在所合屬倉庫交納至有折欠數並將合千人押下排岸司追理排



非岸非行法司官無所研問得其人則使人監守夜則寄禁錢塘仁和兩縣獄中其人皆遠去家鄉無親故可以假貸身為囚繫改情無路情不獲伸徒淹歲月凝寒烈暑不得休息糧餉不繼困餓狼狽累相屬而莫之恤夫損失官物而責其備償有侵盜貿易之弊者付有司治之則情可得粉可追不待監禁之嚴而弊已革矣乞應倉庫交卸細運折欠並即時具名色數目申解所屬見得有侵盜貿易之弊者送大理寺推治其過誤捕失並押下元起網處依法施行况本處自有批當委保與身分請給皆可備償追足附網起發則折欠可不擾而解從之 二十六年七月十三日詔行在排岸司見監繫未解網運管押人并網梢一百餘人陪填在路批發所欠未解皆是貧乏之人無可填償日夕飢餓情實可憫並與蠲放外路有見繫似此之人若非侵欺盜用安是折欠即依此施行 二十七年七月十二日兩浙路轉運司言為浙西州軍人戶納苗米水脚錢赴通判廳縣承廳於總制庫收貯并管押未解馬料赴行在及軍前交納每船及二萬項計減磨勘一年每增一萬項減磨勘半年及押網使司兵指合得請給乞檢定州府應副依條限幫支倉部勘當押網使臣管押未解馬料赴行在及軍前交卸除破耗別無拋夫及少欠不礙所欠分釐次運折

宋會要

會補足別無違程一歲內每網累押及二萬項乞許減磨勘一年每增一萬項減磨勘半年所有欠多押網兵指合該責罰及兵指納足特賞並乞依見行條法施行從之 二十八年七月三日直敷文閣新權江南西路計度轉運副使李邦欽言奉旨臣與李若川將江西路紹興二十一年至二十六年分已起未到米一百六十萬五千五百餘石疾速催趕前來并未起七十萬五千二百餘石併網裝發並限半年到行在等處竊緣江西米運其弊有五一則押網不得其人二則官網舟船破裂三則水脚磨費不足四則不曾措置指運過五則卸網處乞取太重對面太高不除磨賜折耗所以失隘數多欲望許召募土豪及子本客人裝載並與依舊例上更許搭帶一分私載於裝發米處出給所附行貨長引并批上行程亦歷沿路與免商稅即不得留滯網運如不願請船脚錢者管押及二萬項無少欠與補進武枝尉二萬項加一資依軍功補官法如土豪客船不足許令逐州選差見任文官宣教郎以下至選人及武官大小使臣管押若無少欠與依紹興五年十一月立定賞格推恩如一萬項一千里以下減四年磨勘二萬項更乞與減二年磨勘三萬項轉兩官止戶部看詳一乞召募土豪及子本客人裝載今欲許召募有家業及所押物數不曾充公

人亦不曾犯徒刑非充惡編管會赦原免之人當職官審驗詣實其自備人船每項三千里支水脚錢三百文省餘計地里如天許將一分力券裝載私物與免收稅批上行程沿路照驗若所供不實或借人抵產許人陳告依詭名挾戶條勒斷罪財產沒官經由稅場蓋官印躬親照驗放行干禁公吏乞覓論如監臨主司受財法計賦斷罪無故留滯者杖一百到卸納處依自未網運條例計地里除破耗未如有少欠候補足保明申朝廷降付戶部勘驗關吏部等處依今未修立賞格請降付身所乞逐州選差見任文武官今欲令江西運司於見任應差出之官內選差或募寄居待保明依今未修立到賞格等推賞並重別增損擬定賞罰格如後土豪子本客人運載未解二萬項每運每二萬項轉一官資通押及四萬項行批本客注投差運三千里以上水信即二千里以上進武枝尉一千里以上進義枝尉右除地里折耗外如少欠三釐以下與依格推賞如三釐以上候補足日推賞命官差募管押賞一萬項二千里以上無官欠減四年磨勘每加一萬項增一倍推賞不滿一釐減三年半磨勘不滿二釐減三年磨勘一千里以上無官欠減三年磨勘每加一萬項增一倍推賞不滿一釐減二年半磨勘不滿二釐減二年磨勘三千里以上與進增一等推賞

宋會要

釐減二年半磨勘不滿二釐減二年磨勘三千里以上與進增一等推賞謂如元合減四年磨勘而及三千里以上者減三年磨勘之類罰少欠三釐展三季磨勘每加一厘展一季展至一分止少欠二分每分加展半年磨勘至四分止罰對下班抵應比類少欠五分命官替罰對下班抵應勒停一卸納處乞取太重對面太高不除磨賜折耗今欲令江西轉運司將合起米先次差人別齋一般樣赴司農寺照會候網到日申戶部差即官一負前去對樣交卸不得將所起米擅便擲賜折耗疾速交納其合赴總領所米亦合依此封樣候到差官交納仍令戶部長貳總領官不測赴倉點檢如有違戾各仰按劾施行其押到米與元樣不同委有夾雜沙土即申本部及總領所差官者驗依條交卸一水脚磨費錢本路所起米一百七十餘萬項有逐州隨苗收到水脚錢三十四萬餘貫應副裝發本司自香套一十三萬貫并就撥經制總錢十七萬八千餘貫應副裝發本司自合將上件錢相兼措置起發自餘押網作弊舟船破裂並係本司合行事務欲下江西路轉運司一面措置從之 九日戶部負郎莫濂言比來諸路網運率多稽遲至有申到網解經涉歲月而猶未至者逗溜數旬方能起發致押網人得以肆其姦弊雖給行程文應所至計囑妄作緣故開破



月日望訪諸路州軍應起發綱運具實難岸月日先申戶部仍牒前路州縣迺相聞報亦各具出入界月日開申仍委本部以申狀類聚候綱到擇其指違之甚比較沿路留滯最多去處令本路漕司根治上曰諸路綱運之弊其米已久蓋緣押綱之人多是請求而得往往沿路移易官物於所至州縣收買出產物貨節次變賣以規利息至有一二年不到此猶是不作過者其間用意作過之人公然乾沒量留些小至行在謂之打官方錢又既到之後倉庫合千人等多量巧取百端逾阻其弊不可勝言者卿等宜令逐一措置革去弊源庶幾不致失陷官物宰臣沈該等奏曰比因起江西未運已令戶部條畫措置務要盡革宿弊今添又有陳請當就今措置於是詔戶部看詳本路言今欲將諸州軍申到綱解文狀並行下太府寺籍定將州軍綱運每半年一次擇其稽違之甚者申戶部所屬曹分行下本路漕司根治施行從之 同日詔諸路糧綱到行在交納其受納官司往往取賂斗器加大擲鵬欠折致拘留押綱一行人在岸催納欠息急於星火以致日久折賣舟船填數不足仰戶部長貳契勘自今糧綱欠折者如委無欺弊並先與責放仍令牽駕空船各回本處將合陪還確實數目令本州剋納依數補發今後依此施行 二十九年四月十七日權戶

部侍郎兼提領諸路錢趙令讓奏行在錢糧全仰舟楫而河水淺澆留滯綱運自臨安府至鎮江府沿流堰閘往往損壞經久不修走泄運水望令逐州守臣差官前去相視計置如法修整從之 二十三日詔今後除依條合圖併錢物照應見行條法施行其餘州軍合發錢物並不得差券官附押兩州錢物如違所押正綱合得酬賞減半其附押官物請過水脚糜費等錢於運度差押官司人吏名下追理入官將所差違度官司從杖一百科罪 二十八日總領四川財賦軍馬錢糧所言四川押綱官不許附押他司錢物并乞修立斷罪條戶部欲自今後四川州軍諸司起綱去處輟差官附押他司錢物及押綱官受差附押者準紹興勅諸因職事例受制書而違條科罪受差官正綱合得賞典便行減半脚錢追理發納從之 三十年四月九日左正言沈澹奏竊見四方綱運輻輳閣下項以衙校管押多致失陷乃選差命官俾任其責選定賞格以勉之不然罰亦隨至今者有自川廣數千里之遠涉風波冒不測歷歲月之久方抵閣下幸而無虞元數已足方獲朱鈔火經太府丞陳乞保明申部推賞寺中阻難已畢方肯申部中又復阻難望下所屬官司如已獲朱鈔許令節次保明推賞或有小節未圓亦許先放放行其或所屬奉行違度許部綱官

宋會要 食貨四八

徑赴朝廷起訴重行根治從之 八月二日臣僚言竊惟漕運所用莫急於舟江東諸郡皆雇客船江西則於洪吉贛三州官置造船塢每塢差監官二員工役兵卒二百人立定格例日成一舟率以為常運司募押綱使臣悉由關節訪聞一綱例行賂七百緡始得之皆胥吏為姦也且以江東與江西事體相類但江西運米稍多耳江東每綱給水脚糜費錢付之押綱官令自雇客船及水手以往客人愛護其舟急去急還不肯留滯獨江西撥船發卒一切仰給於官較之江東雇舟大不相同乞委江西帥臣或提舉常平司同吉贛州守臣共相度造舟舟與雇舟利害以聞別賜裁酌從之 同日臣僚言諸路漕運未綱最為急務前條約未免於有弊且運司胥吏邀阻乞覓高相乘此恣行侵盜所以交卸虧折不免監繫不若令州郡自募有合起綱等錢就令起解但運司每歲將上供米數着實撥下諸州以下卸去處分道里遠近責其限程時行比較違度者罰其運使更不差官又揀汰軍員置在州郡多者百八少者三五十八人在軍旅礮練應賑事今止分布守衙坐食若令隨押綱官管轄照額必得其力除見請受外量支食錢以夫船之多寡輪次差使戶部有詳諸路綱運司及州軍支使準備差使有心力倚仗之人內差撥江西許差土豪及運逐州

見任文武應差出官及募寄居待闕官管押兩浙係差短使內有再願充押綱及竹身圓備曾到部使臣管押緣逐路漕司並不遵守致令乞覓作弊今依所請其所差揀汰軍員舟船多寡對量差撥從之



宋會要水運

紹興三十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孝宗即位未改元權江淮荆浙福建廣南  
路提點坑冶鑄錢院安行言乞自正月以來募官押發今年錢綱依舊以  
二萬貫為一全綱自二萬貫以上添押之錢與撥數推實謂如一萬貫合  
減十箇月零半月磨勘五千貫合減五箇月零七日磨勘之類不必須成  
全綱如此則易為起發免致留滯從之 十月六日詔諸路綱運起發本  
州具的實離岸月日及所經州軍亦具到發月日並申戶部本部計程檢  
察往滯如日數多者下所隸運司根治其由如與版以規利者就令經歷  
所在常切覺察 以新除福建路轉運判官王滄言近年以來所起發  
綱運動輒遲滯因諸州不能預辦合發錢物率皆前期屢申綱解稽留累  
月方能裝發官物既足又候水脚廉費之用亦復旬月方能離岸致部綱  
人寅緣作弊費用官錢五市物貨隱隱稅至併與全綱失陷因而遲逸  
上則有虧國計次誤支遣下則徒起刑禁無所從出故有是命 隆興二  
年七月四日臣僚昨因諸路州郡綱運遲滯及有侵欺失陷遂降指揮令  
寄居侍閱等官即押發立賞格以為激勵積弊弊生其弊不一其一請託  
之弊或以親知或以權勢就生指占甚致臨期旋相攘奪其二侵官之弊

凡所差官或貪於厚利則私將官錢貨需與販其三夫帶之弊既將州押  
官物轉賣別貨乃至隱雜禁物引帶客船其四僥胃之弊即押之實則官  
轉官運人猶資而運人因其備資及占射恩例便可別就改注凡此四弊  
皆歸於權勢有力之人賄賂請求姦巧爭奪乞將諸州郡合發綱運今後  
只差見任官管押除本州職事與諸縣知縣不許差外餘皆先從特差若  
不及全綱自有本州準備差使使臣提其多少貼差軍員亦可前去其費  
與且許依寄居未出官例不為不履兼既有廉費脚錢其官吏與隨行人  
口券食錢之類盡不當破所有四川保遠之地即乞指揮令本路相度  
從便施行詔令戶部看詳措置既而本部言欲下諸路監司一依今來臣  
僚所請事理令監司州軍具見任條條合差出官并本州準備差使使臣  
籍定先後姓名將合發綱運通差管押仍差軍員隨行防綱到支綱處勘  
驗如委無欠損違程應等第見行格法未出官選人因推實施行押官  
口券更不添破防綱軍員若不出給口券竊慮因食尚滯欲依舊出給合  
圖併州軍去處依條團併起發其四川主行在地里遠遠亦依今來臣僚  
所請行下監司相度經久可從便施行從之 十二月十六日德音兼  
添置光州行貽光化軍管內并揚城西和州襄陽德安府信陽高郵軍

州縣倉場庫務但干保官錢物并發押諸雜綱運往別處州縣收買或回易與  
販不曾遺失者候德音到限十日經所在首約並與充罪如限滿不首及首約  
不盡合監司守臣究治明具聞奏重寔于法 乾道元年正月一日而却放諸  
路州軍般發料米綠有折欠其交的去處見行管押人并綱梢等送所屬陪填  
訪聞其間有貧乏之人無力償納日久扶有監禁情實可憫可符見欠五十項  
以下並與蠲放其欠五十項以上人除蠲免五十項外其餘折欠數目行在委  
戶部外路委總領官取見指實先批發押下元裝發州軍依數補糴三年十  
一月二日七年十一月六日九年十一月九日南都教並同此制 二十三日  
總領淮南江東軍馬錢糧務使言綱運之法各以地里遠近官為破耗不為不  
優而比來糧綱失陷官物十常二三非皆風水之虞也臣聞在京舊制自發運  
司運糧入京並於三司差人坐押最為良法南渡以來募官押綱人但希恩賞  
不量智力而合千人始得舉其難矣其終不過監條追納或責船填欠或押  
歸本州補發大則枉陷官物次則部官從同被罪度被降指揮今後諸路糧綱  
在內於三司在外於所料糧單分每米一萬項差使臣一員將校軍兵十人於  
裝州軍取撥坐押赴倉交卸放耗水脚廉費賞格悉依募官押綱條例均給施  
行其於軍地侵盜之弊實非小補詔令後令戶部總領所相度措置差撥 六

月四日詔諸路州軍起解錢綱見以子會見錢中千發納訪聞諸州軍却將人  
戶網到見錢避免起網脚刺充換會子起解可過下州軍自今後府廳合起發  
破網並以十分為半權許用二分會子八分見錢解發從戶部請也 六日詔  
逐路轉運司自今差募押綱須選擇清幹官管押若依前作與從本部元差  
官司取旨重行點責公文所斥押綱官及兵捕等在內令司農寺下路安府外  
路令總領所下所屬保勘依法施行行差人衙管內押綱仍具所欠數目取  
旨 七月四日戶部言江西州郡每歲起發米綱運應到江池建康鎮江府等  
處軍儲以路遠多因管押使臣及安捕沿路侵盜往往少欠數多又如上江淮  
一併官更令運司就差上流諸州縣合發米綱之日使差定本州使臣  
或見任寄居官計置船每及三千項或萬項為一綱支給水脚廉費等錢先  
次起發不必拘定仍據隆興府將糧倉至支的處合用水脚廉費等錢數附綱  
起發起江水泛漲之時押押起將糧倉交納每年所料運軍米各以三分為率  
二分令都統司裝載糧船差撥官兵前去隆興府擺泊同候認數交裝或就近  
便去處支撥起發合用水脚廉費等錢將隨綱起到錢依官綱以地里遠近則  
例支破耗米其管押官酬賞亦與依見行條法推賞餘一分令轉運司依舊用







大小使臣歷任無賦罪並許押綱其見任官須應差出者唯應奏為之官不得以綱賞濫理庸勸選人未出官亦許募押其合得綱賞者外即不免試注投聽於彼任汝使其綱運地望不壞或磨勘到部合陞名次選人與在外指射差遣使臣免短使 先是上封者言諸路米綱運近多少欠今取會乾道五年六年行在綱運兩年計欠錢二萬四千九十四貫未五萬一千八百九十石料四千五百六十九石其三總領所綱運少欠不在此數皆係所募押官多無行止非理妄用致綱運毀壞積弊日深若不措置慮暗失職計望少更押綱之法故有是命 三月十三日詔近年押綱偷盜之弊不一全無忌畏合別措置令戶部一相度措置申尚書省戶部言差撥押綱不當即先將押綱官依法施行外所差當人亦估賣家產均陪欠物其知通當職官取旨其交納官司無令大量斗面官綱兵稍今後募發州軍量地里遠近酌度阻風期日寬支請給無令關食管押米綱運一萬石以上差押綱官二員合得綱賞許行分文仍不許押二萬石以上綱運經過場務須管當日檢喝即催趕離岸場務官仍於行程內批說某綱於某日到岸某日某時起發以死駭磨故作留滯場務主吏從徒二年新戶監官取旨承前押官止令斗子認欠全不任責今後所差押綱並認折欠在路所給行程往往妄作緣故乞自今後綱運到岸行在委

卷之五

五

司農寺外路委總領所期一日先索昏駭磨如違程或妄作緣故量事所違若所破日限教多即將押綱官并地尉取旨和顧容舟往往保人作要乞自今後須和顧子本客船如依前致欠即將和顧牙保財產均陪諸路州軍綱運所至州縣令催綱排岸官司親親索元路行程解一照檢分明批所給行程催趕離岸仍速報前路官司如有偷盜欠數即飛申所屬若催綱排岸官司及經由之虞不即催趕訊察本州按劾仍令催綱排岸官司具界內有無催過綱運名數飛申戶部從之 五月十七日詔兩浙路轉運司後置扶轄催促綱運官一員以本路計度轉運副使沈度等言隆興二年或罷催促物解等官四員自後之使乞仍舊增置故有是命十一月十二日權戶部尚書楊傑言諸路州軍起發金銀錢物米斛綱運到行在依元旨寺監差至薄一員輪日監支給鈔比緣左藏庫提轄官監給其太府寺官絕不前柱致望自今依舊太府寺給日差至薄監支給鈔從之 九年閏正月十三日詔諸路州軍起發米斛錢物綱運少欠人見監禁在行在官司未能填運可將兩浙州軍欠一分以下餘路欠一分五厘以下並日下權批發一次押下臨安府送元起州軍運理補發其見監兩浙欠一分以上餘路欠一分五厘以上之人候納及前項分厘并雜物綱令所屬庫分衙元押及見欠數目依價紐折依此施行 二月十五日

錢漕以  
見補抄

朱會要陸運

卷之六

六

權戶部尚書楊瑛言乞下諸路州縣今後錢物糧斛綱運止令州縣長官任責照已得旨依公選委才力能部押人於綱解內明具元差守令職位姓名如有失陷從戶部明具取旨監司即不許差撥若有差撥亦具姓名以聞所差官更不理實從之 十月六日臣僚言內浙州縣所發綱運無不實者實究其原向未臣僚中請每綱地欠及一分方送有司究弊所押綱之人守法而不取輕死後宋徽宗者止欲從寬減作五厘且以米一百碩論之五厘即五碩耳其使之全無侵奪當風脚題東量西折亦恐不免五厘之少如是則舉無納足之綱是絕其自新之路居其作與之端乞將兩浙綱運依舊欠及一分方下有司根治戶部與勘欲將兩浙綱運少欠五厘以上一分以下之人立限二十日羅填候及五厘即押下元案州軍依限補發限滿不足行在令司農寺外路總領所送所屬根究依法施行少欠一分之人亦令限十日羅填不足即送所屬根究除依法從之 十一月九日南郊教諸路州軍起發金銀物帛綱運內有也類依次之類依利虧官錢致行下補發訪聞州縣勒于幫著人及元責鋪戶均推窮慮貧乏之人不能償納可將乾道六年赦前未追數日如委是無可填納並與除放

凡陸運川峽諸州軍金帛自銀門列置運夫員搭車輦以京東或轉夫至陝西河東汾運供軍廣南諸州自桂州內湖南北江陵荆門而至福建均洪州漢江由行州而至又有川峽布綱供東西諸軍用度者由荆南襄州列運將送舊自廣南至京有香藥運銷今亦罷去諸州陸運惟三綱者部送道路給券不置使主之諸邊成軍衣資給亦多運送致太祖建隆三年三月詔三司起今成軍衣並以官脚搬運不得差編戶民 乾德六年五月詔曰王者之道使人以時非惟不奪於農功亦莫無煩於民力自今應諸道州府軍縣工供錢帛並官備車乘軍送其西川諸州合稅物即於水路官自消運不得差撥所在民人仍於運處紛紛壁揭示詔書 乾宗太平興國七年二月詔先是知南兩川嶺南荆湖陝西諸州每歲上供錢帛悉發民負擔頗為擾宜罷之自今並以傳置卒充其役 至道三年十一月詔曰西郵運糧蒸蒸勞費近遣諸軍晚送所以息民今嚴冬在候士卒亦宜改歸仍賜幣帛 真宗咸平四年八月詔至道三年部報草入靈州官員自來不該元降勅命則與者並改選注家便差道 十月詔曰國家以遠邊諸部式通寇或歲七萬旅之師日有千金之費雖賦租無國量經費以濟多而轉餉頗勞在久長而可慮



主其豐耗屬在計司免貽時食之憂及防賭遺之各或副使懷宜令三司三都  
眾官同共商議等畫久遠常得辨濟不致快閣仰一一具奏仍仰吏部侍郎陳  
恕監議至十一月起等條上利害事具監門 五年七月詔戶部判官凌策與  
江南將運使同計度罷省自京至廣南香藥運銷軍士及使臣計六千一百餘  
人皆陸運至廣州然後水運入京 大中祥符元年三月從麟州府州成兵及  
鈐轄於河東以遣部軍糧減轉餉之煩也仍令轉運使於河西預積勇糧以備  
緩急免非時擾民既送九月詔福建山路險惡其軍政官物軍士自今遇旬休  
節序並持給假 七年四月詔廣南坊州上供物色雖網運不多如聞皆自本  
州專差牙校管押赴京地遠運頗艱勇止自今並令成省其數運送赴關  
八年閏六月詔廣南四川京朝奉職州縣官丁憂離任情願管押網運者並聽  
仍給驛券 九年二月詔如開廣南上供網運志令建護送至關頗亦勞止自  
今令至度州代之 天禧元年七月詔州向中言京西轉運司支撥均農房  
鄧州軍見錢於許州下卸支與西京及諸州充備以雜斛料先准見錢不得令  
運銷通若止差衙前破官錢顧脚搬載自是衙前人因破錢陪補破產者甚眾  
況至乘至許者乘運銷別無大段網運其計度及雜斛料價錢已推且入者  
乘運銷通至許州下卸候轉運銷州理斛料價錢有備即依舊制從之 十一

卷之三十四

月十二日詔京東西河東河北陝西淮南等路州軍上供網運陸路至京者在  
道苦寒宜分差使臣馳驛往逐州德有網運到度悉令准數支納置庫以備其  
部送牙校當給日食者勿得留至來春筆送赴關 十五日詔河東汾遼諸州  
軍河外麟州歲調民軍送易糧者宜令特免一年 四年十一月詔罷河東汾  
遼州軍明年轉報易糧以本路轉運司言遺儲有備故也 五年八月三司使  
李士衡言京西北轉運司元規度於河東晉一州發斛斗三十萬赴濟州山  
路限險處或稽期欲止於濟州通利軍入對優給其直從之乾興元年十二月  
仁宗即位未改元上封言者兩川四路物帛網運每日運銷常有積壓主持入  
等搬運苦辛料率之時不無勞擾因家取之無窮使蜀中物價何由平賤望以  
兩川所發網運一年計其數於內詳酌不急之物可與減放二三分庶使遠民  
寬裕聖澤普均詔三司定奪開奏三司言兩川正帛自來計度每年聖節端午  
十月一內人春冬衣賜并准備非將傳宣取索及因信往來應副南郊支用  
度羅錦綺疋胎遠背歌正生白大小綾花紗絹等下益梓州兩路織買出染并  
逐州依久例於出產州軍運旋計網起發上京於內減庫送納今詳所陳乞與  
減二三十分為便民其如國家年計支費不少若或減者深慮國供今定奪除  
綿三十五段金減不織造外其餘依舊其絹布絨綿帛自來於益梓利夔

轉運

四路轉運司轄下州軍每年買納除應副陝西河東京西轉運司及本路州軍  
衣賜支遣外如有剩數即令逐州軍差人管押上京送納即每年有司元不拋  
格定上京數目所有自西川水路起發布帛六十萬疋赴荆南水路轉輸上  
京並要應副在京并京西州軍衣賜支遣今定奪確議減省欲且依舊從之  
仁宗天聖元年五月三司監職副使俞獻可言乞下陝西四路轉運司指揮鳳  
州鳳凰州府每川網運到驛令稅務監官每十捲計抽練一兩權如有影帶足  
常蓋底照檢勘罪依條施行從之 七月三司言陝西四路轉運司管衙前人數  
違四路州軍大屯軍馬每年支撥軍須物色萬數不少逐州軍衙前管衙前人數  
又多例各一年兩次差違當司相度依河東轉運司例每年於在京稅務差  
撥路馳二百頭差殿侍武三司軍大衙前四人每人分駱馳五十頭就近於草地  
放牧餵養准備沿途州軍緩急少關軍須物色立便抽差部轄管認送應副  
不至擾民詔下三司定奪有司檢會在京見管駱馳無多即自在石州放牧未  
迴今欲先於石州見收放牧就近支撥百頭赴陝西交割即令本路破係省  
錢買就華州華陰縣界泉店收放其軍大衙前司差應有駱駝事件並  
依河東路駱馳般運條例從之 二年五月詔蜀州四縣折納夏秋稅布從來  
止令本州打角差大般往新津縣堆貯候交與押綱人員使臣入船下往嘉州

卷之三十四

合併起發所差人夫倍多擾費民力自今止令新津縣置庫受納候及數目就  
彼折納打角支與水路網運起發合銷庫屋下蜀州備蓋逐年依條差專副只  
委新津縣監押同受納 十月詔應外處請賞給折支物色自來管押使臣三  
班院差定慮不知外處差人等候同共請領功請起發自今三班院應承受得  
察院劄子並書鑿到院月日時辰於當日或次日定差當降宣命如轉運司押  
官已下當勘罪施行 五年二月京西轉運司言唐汝隨鄆州元化軍月以諸  
色課利錢除西州支遣外其餘自來並入香藥運赴許州下卸應副以北州軍  
雜買糧斛及諸般支用自備救濟實後不得入香藥運銷搬運諸州軍止差衙  
前支官錢在脚駱載陪備物或致破產劫會均裹房鄆州軍已許入香藥  
運銷轉運外上件諸州軍款乞依例從之 六年正月陝西四路轉運使杜魯  
言本路沿邊環慶鄜延原渭等州軍七泊軍馬支費見錢不絕供饋以至少關  
故府近襄州軍每月課利見錢數會就地里近便送納即近邊場務課利見錢  
在邊上送納免致困絕並逐處場務自當人但於就近送納免差衙前般運陪  
備及兵士搬運辛苦枉破地里脚錢從之 寧州彭原赤城寧州彭原赤城村王  
澤莊狼山等務並赴慶州邠州永昌韓村泰店左勝洪河龍安莊曹公莊房陵  
村孝村買撲石炭定平縣張村陵頭村并務並赴寧州乾州麻亭郭下永壽鎮



新店平泉村蓋村東大樹村北務村巨家莊馬坊村南舞城羊馬店權家莊下  
交秋林村梁店高店常亭寨平陽村永寧村白石泉等務並赴乾州永興軍營  
平縣甘北豐泉縣臨武武功縣甘河等務並赴乾州鳳翔府普潤縣麟遊縣  
樓法善寺洛谷扶風縣盤屋縣清平鎮岐陽鎮子坑等務並赴乾州華州華  
陰縣關西鎮常樂鎮渡荆姚漢帝下邳來化教水泉店潼谷蒲城零起石炭店  
渭津渡晉興渡青村渡五渡普濟渡黃城渡索曲渡渭津渡嚴信渡地渡使  
渡等務並赴同州韓城縣務赴丹州白水縣務赴坊州五月京西轉運司言  
據襄州狀逐年准轉運司縣輸差轄下十餘州軍衙前住荆南般布十萬疋赴  
當州下卸準備以北州軍般取充軍裝州司檢會荆南先造船十隻過諸州軍  
抽差綱到破請布帛運州更差人員兵士五十人住被牽駕上水碓碾或至  
一年方到州縱不遭風水疎失須有上憲下濕水漬處傷估虧下價錢不少  
後近年以船造年深釘板疎漏不任裝載近年綱到自雇舟般運布每萬疋出  
雇脚錢百費并緣行它費不少州司相度當州南路有通鋪運鋪各管兵士十  
餘人日前曾般運布帛者乘自來轉江上京運鋪兵士別無般運故自當州至  
林湖鋪荆門軍界至荆南諸鋪各添兵士及二十人置小車子十兩每兩推載  
布二百疋日運二千計五千日十萬數舉或阻陰雨至兩月可畢其添兵士却

道歸小車子即委巡鋪使臣拘收封鎖在儲逐年般運免致衙前陪備脚錢故  
乞依襄州學憲施行從之 八月十五日三司言益州路轉運司奏據印州狀  
每年起發上京等處綱運乞於本州并蜀州新津縣各出兵士五十人前級二  
人在彼守候綱運般運至益州進鋪交割已移文本州今後遇起登綱運而於  
本城兵士輪差般運至益州今知印州萬可觀奏乞相度印蜀州差兵般般  
上京綱運至益州並一年一替當司看詳印蜀二州非要衝道路逐年起撥應  
副河東等三路物帛綱運并非時差人般請馬葉等並是常程綱運別無外路  
州軍綱運經過不至煩併逐年已令依差出兵士在外例日給口食今相度乞  
依舊於本城兵士內輪次暫差仍乞依當司所奏印州添招克寧兵士七十人  
蜀州添招百人用填闕額人數省司欲依轉運司所奏施行從之 八年五月  
六日上封事者言普邊等州諸般綱運州縣差借人夫般擔至梓州方有通鋪  
兵士轉遞伏緣川中時常貴差借人夫山路遙遠不支口食亦甚不易勿知  
資簡等州差借人夫般擔綱運至益州自來官給米日二分欲望應川中不置  
通鋪權差借人夫般擔綱運去處每日官支口食詔下益梓利夔四路轉運司  
相度皆言其便復詔三司今後四路州軍差借人夫般運上京并河東陝西路  
州軍綱運馬每日人支口食米二分止轉般鄰近州軍官物即不支 慶曆四

年正月十二日河北京西陝西河東當路通鋪軍士特支錢有差特雷寒輩致  
綱運辛苦故也 嘉祐六年四月二十一日詳定寬恤民力所言屯田員外郎  
陳安道言諸州軍衙前般送綱運合請地里脚錢逐處須候運畢方給緣願  
脚乘打角官物須至陪取債負及賤買畜產如地遠州軍不免侵使官物致陷  
刑憲乞今後應衙前般送綱運合支脚錢者並於請物州軍先次支給聞報受  
綱州軍應會其送綱運者於起發州軍先次支給如願運畢請領各聽從使  
詳定所檢會慶曆編教上供及支撥官物等如官有水陸脚並許差人管押  
附搭送納其陸路無官般及無軍人者許破官般與管押人和願脚乘仍依圖  
經地里每百斤百里支錢百文急運軍運不備不及即差借人戶脚乘仍具事  
由聞奏其川峽有水路不便者轉運司計度般運今安道所申自合依條於請  
物州軍先給脚錢切慮州軍候運畢方給致使衙前軍有勞擾乞今後押綱  
運和雇脚乘依上條施行從之  
神宗熙寧四年二月二十一日詔近借內藏庫錢六十萬貫充河東陝西路折  
解錢宜令於數內先撥三十萬貫赴河東令三司選使臣軍大將差船般至河  
陽令京西轉運司和願脚乘或差兵士轉送赴河東路近便州軍交納如無住  
滯使臣與先次指射便使差遣軍大將與減磨勘一年 七年七月二十八日

廊延路經畧司言支封橋礙於河東買肥三百以運公邊急關糧草從之 十  
二月十五日成德軍言在府場務差遣亦用禁軍軍員惟管押綱運只差三百  
料錢已下不放開兩軍人員詔從之仍不得妨本管部轄 八年八月二十六  
日熙河路經畧使高遵裕言勸會見屯軍馬雖累將運司應作學憲應  
副糧草其差願者脚亦非人情所願難以常行乞令連行計置租買及別立般  
車之法乃下秦鳳等路轉運司於是將運判官孫地言自來多和願者脚般運  
糧草支與見錢亦不聞曾有嗟怨遵裕奏乞罷願者脚令轉運司別立軍運之  
法奉本司不能供辨即坐不職之罪窮慮壞壞邊計詔願者脚令戶房申行下  
元豐四年四月七日梓州路轉運司言知大徑制瀘州夷賊公事司傑將未  
入界前次聚糧運乞差願夫五萬本路四萬成都府路六千夔州路四千從  
之仍令所差願人 牛時充於本路如不足於夔路又不足於成都路 二  
十七日中書言勸會運川峽路司農物帛等般運已至陝西有合變轉撥置  
令逐路提舉司除銀并細絹布依有樣可充夫道者存其其餘變轉後從出賣  
或折轉雜糧并於邊要州那橋管限一月結絕川陝至陝西路未般物帛處  
有損失仰催促般運如關鋪兵亦許願人併力軍致所費錢並於支轉錢內支  
從之 十月十二日詔河東差夫及概運車方命按閱三路集教義勇保甲



被示被

行示付

高權主管都轉運司供事畢依舊令運官於路州置司械陳安石黃康劾  
 罪莊公岳趙成侯隨軍回取旨其按閱集教義勇保甲止令李輝舉住  
 批陳安石黃康可且令送獄杖禁勅之 先是上詔高寺曰開河東轉運  
 司應副軍事調發人夫不量民力厚薄致有實不可勝屢經州縣就辦者  
 卿等可因按閱所至原問如委有措置平方事狀馳驛以聞至是高寺體  
 問得運司昨差夫萬一千隨軍坊郭上戶有差夫四百人者其火一二  
 人願出驢者每三驢當五夫每五驢別差一夫駟喝二夫願直約三十  
 以上一驢約八十加之期會起民力實不能勝入軍須調發煩擾止是  
 不忠之物如絳州運棗千石往麟府每石止直四百而願直乃約費三  
 十緡陝西買披皮供軍亦非要切如此之類乞特裁損故有是命 十一  
 月九日涇原路轉運判官張太亨言既運之棗莫若車便窮見自熙寧案  
 至磨礱口皆大川通車無礙燕間自磨礱口至發領下道路與此無異自  
 嶺以北即山險少水車來難行以巨懸處可就嶺南相地利建一城棗使  
 大車自鑛戎軍載棗至彼隨軍馬所在却以車前夫高往來短運更於  
 中路量度遠近築立小堡以相應接如此則可省民力之半止以道同空  
 夫併力備築一上批行盧東曰張太亨奏乞城蕭關故城以為棗帶則

界人戶盡可相來道路氣勢遠近相屬可通大車轉輸其策甚善其成  
 劫已見於熙河鄉其早圖之則一路不日當有九席之安矣 十九日京  
 西轉運司言准朝旨於均鄆州共發夫三萬每五百人差官一員都押  
 赴鄆延路饋運計用官六十員本路關官乞於起夫縣各差令住及鄆州  
 縣不依常例共差二十員餘四十員乞自朝廷差官詔均鄆州所起夫三  
 萬自離家日及本路程頓並依前降指揮日支錢(米)外合轉運司計日入  
 陝西界至延州程數日支米錢三十柴菜錢十文並先併給 五年五月  
 十六日詔陝西都轉運司運糧應副軍與於諸州差額車來人夫所過州  
 交替人日支米二升錢五十五文至汧道止單糧出界止差額車仍曉示人  
 戶知悉 六年二月六日詔熙河蘭會經略制置司計置蘭州人馬二  
 千糧草於次路州軍到利官私索賂二千與經略司令自熙州相運事力  
 不足即發義勇保甲 二十四日李憲言計置蘭州糧十萬乞發保甲或  
 公私乘船般運及慮妨春耕臣已修整綱船自洮河漕至吹龍寨使兩軍  
 摺運赴蘭州詔如索船船摺運不足須當發義勇保甲即依前詔 七  
 年七月二十一日新河東轉運副使范純粹言昨在陝西朝廷每給軍項  
 並計綱願夫起發頗為勞擾乞自今河東陝西選用非應副機速者並令

宋會要 食貨四八

副手有發黃  
門使抄入  
洪之法

小作綱教排日運送從之  
 徽宗崇寧三年六月二十四日陝府西路兼熙河路都轉運使鄭僅言奉  
 朝旨差額夫及運糧應副河州兩重人戶財力所勝立定保伍維持之法  
 無倫重不均人之契却夫官無進氣人夫散失斛斛之患官私稱便雖申  
 請到已得差夫體例緣係一特指揮窮慮今後本路無法遵守却致輕重  
 不均欲應差夫起丁並依此施行詔非因違事不得立為定法如今復難  
 因違事差夫起丁亦未得一面差雇仍須據合差雇數日申取朝廷指揮  
 四年二月十日屢部員外郎辛之武言承朝旨差路催促起發熙河  
 秦鳳路錢物綱運舖磨多是止稱元押使臣等其人並不抄上所押官物  
 名色赴甚處送綱蓋從來未有開防欲應步路般軍錢物綱運令逐路通  
 舖置磨一道過官物到舖令管押人於磨內親書批磨日時及某官或某  
 人姓名所押官物名色至某處送綱合使車裝兩或安士數人若無人車  
 理合行打過者亦須分明批磨因依或值擁併即依到舖先後資次撥發  
 報運其磨令所屬州縣鑄起置用印給付季別一易仍委此路使臣或李  
 照官常切時索照檢從之 大觀二年五月七日京我部轉運使吳擇仁  
 言西輔軍糧稅賦外運司歲撥八萬碩貼助於崇澤下卸至州尚四十  
 五里遠具申請已奉詔擺置車子三舖每舖七十人每月可運八千四百  
 碩兵車已足見修置舖屋候綱到般相向去運糧漸多即擬撥添舖兵  
 施行臣踏運得西輔北門外金水河去州倉甚近見有官私小船往來若  
 將米汴河般運北轉單糧數多即打造或收小船相兼使用於就近倉場  
 剝卸裝發度西輔般運不致擁滯易見次第乞付臣續次條畫詔擇仁相  
 度條畫措置聞奏 政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詔脚戶侵用般運錢物  
 許人告獲先支費錢三百貫後於死人名下追納如不足應于繫及交券  
 人均備並以自盜論從河東轉運司請也 宣和七年二月八日詔熙山  
 綱糧可自京師運米五十萬斛令工部侍郎孟揆親往措置  
 欽宗靖康元年十月十二日詔一才用師數路調發軍功未成民力先困  
 若京西運糧每名六斗至用錢四十貫陝西運糧民間陪費百餘萬緡聞  
 之頗為騷異今歲四方豐稔粒米狼戾但可就近度增價及糶不得輕議  
 般運以稱恤民之意若般綱水運及諸州支移之類仍舊  
 高宗建炎四年十二月十日度支員外郎韓球言欲前去就信并州到  
 錢糧乞將汾州軍差起發見錢其不通水路去處依指揮支轉輕齎從  
 之 紹興元年二月十六日詔令韓球照會前降事理體度施行在難去



二一

數多將見剝削不以爲細色網運連依建炎四年十月二日已降陸運指揮疾  
 連施行不得少涉擾擾內合應副張俊下軍錢糧仰於今來所積數內量度撥  
 留應副 其後內降應干合於饒信州橋梁錢糧等事理更不施行  
 孝宗乾道二年正月十九日詔利路運糧人夫每名給錢二千令經計度牒支  
 降先是敷文閣直學士四川安撫制置使汪應辰乞優恤利路運糧百姓而漕  
 臣亦具奏乞運糧一碩人支錢引三道計合降度牒八百餘道上謂輔臣曰中  
 間亦曾免了一處洪造等奏曰成和等四州已嘗免夏秋二稅一年京西路諸  
 州亦免二稅一年因有是命 十一月九日詔諸州郡網運自指揮到日並  
 解發見錢其自來不通水運去處依舊發錢贖賞後因江東路申請尋諸路  
 自乾道三年爲始 九年十月二十九日詳定一司就令所收立到諸網運以  
 本州縣見任合差出官各籍定姓名從上輪差不許辭免無官可差即募官管  
 押先選本州本路次別路寄居未封鄉人非得替待闕官並選差有舉主年未  
 六十無疾病有心力可以倚仗人取付身照驗圓脩寄軍實庫獲時即日即  
 時給運付身主家官帖基簿契準此及本等保官二員主著官亦許募仍取  
 狀取見產業及所得所押備直拘收帖基簿契在官抵當產業不及者拘收外台  
 保官一員 即曾犯贓及私罪銜替押網欠折並通判路分都監以上及本州合

嘉定十一年四月二十

嘉定十一年四月二十

判並不許募其見任官許於替前六十日內指射各以下狀先後爲次踴躍應  
 選若當職官審量不可付者聽別選以上各於網解內具到元差募監司調條  
 本司應赴發者守令名銜籍貫室及見任本州守貳本路監司子弟親戚或諸  
 軍揀汰使臣及不應差出之官並不得差募押網下班職屬到尉衙前公文十  
 級將校軍兵無官主家官帖基簿契請網運於裝發州給行糧履付押網人募押者上  
 批本官印紙差押者准募押或批書 水路於排岸催網運巡檢司陸路於州縣  
 鎮寨即時批到發日時時載物名數或風水事故定狀通判督責催網巡尉差  
 人坊護監趕出界關報前路催網官司若風濤不可停船聽押網人從定聲說  
 事因到發日時結朝典狀赴以次官司併批催網官用印結催網明其赴關者  
 水路排岸司陸路所屬者許守監在外者却納官司照檢諸處發官物應給  
 路費錢者並計所至謂如上供物以至京社別路物以卸納處之類以應給錢  
 全支付押網人水路網約度阻風日分寬處仍批書解網行程若緣路截留  
 或寄納印紙鎖破不盡數與所卸官物各具鈔納水路不備阻風有餘則日  
 納官再起發者以所納錢給如法諸押網人卸網官物託所在官司限一日取  
 索行程印紙驅磨仍批書有無違程欠剩諸批書網捕犯罪不可存留者  
 押網人具事狀申轉運或發運軍運撥發司審度差人交替若兵捕在路釋責

送本地分州縣施行如聞人擄駕即令所在貼差諸押網得減年賞者不許  
 理磨勘轉至應蔭補官雖得轉官賞亦候轉過日收使諸網每網不得過二  
 萬石裝載訖限三日起發諸網運應募主著官管押者於行程內聲說起網事  
 件並依見任官法諸網運募主著官管押者依現任官法諸網運差募押網  
 官不當致盜貨移易失陷具元差募監司守令職任姓名中高書者取旨諸倉  
 受納糧斛以元樣比驗交量非火雜糠粒不得拋颺司農寺丞簿輪日分地諸  
 倉仍聽戶部官不時下倉點檢之先是中書門下言諸路監司州軍運差管  
 押錢物未解網運人指揮雖已詳備切慮引用不一兼所差孔目與級難以責  
 任詔除孔目職級與押并無官主家官著不許差押外今後監司守令起發網  
 運須管任責照前後指揮依公選委網解內分明聲說元差監司守令職任姓  
 名如有失陷戶部具元差官取旨施行仍令本部檢坐條旨同勅令所立法  
 十一月九日南郊致諸路州軍起發金銀物帛網運內有額依次之類估制  
 虧官錢數行下補發訪聞州縣監納于繁等人及元賣鋪戶均攤切慮貧乏之  
 人不能償納可將乾道六年赦前未追數目如委是無可填納並與除放

嘉定十一年四月二十

嘉定十一年四月二十

三日臣僚言是陸飛曉侍之民力其初州縣聚集處之無業織運弓兵分布  
 連已不無擾及其列官同候累日方爲點名甚至再點續赴外州移運所差出  
 米之官又愆期不至迨至又必完轉計會始得支發或稱上司往運則使復回  
 一番粟糧未免虛費官司不理爲後復行再差此猶可也負擔在在勞瘁萬狀  
 使俾善連兼旬不交或利於取贏抑其倍備者比比有之且以某州縣夫某州  
 運米又指某州出御涉歷三州道里遠邈所運米不過八斗計其有糧庫應  
 夫所屬限誅求之費常十倍之官雖計程給食一鍋於叻史之手大率中產  
 顧替一夫爲錢四五千其他卑弱之人一夫受役一家難散至有焚於道路  
 者乞下江淮荆蜀制閩嚴督諸路漕臣悉力措置其有道理費隔移運不使去  
 慮令其各酌分撥務通其中庶幾人有生意是方根本實基於此從之九月二



十九日臣僚言陛下軫念遠邇祇謂准右陸運煩重命漕憲二司分督諸郡又各  
經錢以為庸在之直德至理也但獎瑞難考議匪一端或謂一路自有東西今  
運宜於東而反就於西者或謂本州所請未已而帥總諸司又以借夫而紛至  
者或謂分撥不審至有麥糶徒手越數百里始得運米而往者或謂紹興之初  
嘗兼水運而今憚備舟楫未聞有能推行者或謂名為斗米千錢以結路費而  
實未嘗得者或謂於正夫之外多科名數以為乞覓欺弄之資者若是之類未  
易枚舉乞下准西提刑轉運二司俾之日下條具更革事宜中上庶幾轉輸自  
集民力稍寬近見臺臣有就邊和糶之請已蒙施行蓋極邊如光祿安宜正資  
漕運今歲一極宜多給緡錢不問豆麥增價收糶之域內則官者轉輸之煩民  
獲貿易之利乞下本路漕臣專一提督措置比之內地和糶又當優議酬賞亦  
助軍備者漕運之一端也從之 大輿卷萬五千九百四十六

全唐文

宋會要 轉運

轉運司轉運使副並以朝官充掌軍儲租稅計度及刺  
舉官吏之事分巡所部太平興國初皆曰使又置副使  
副官又置同勾當轉運事俄罷諸路副使已下止置使  
一員明年又置副使厥後御河黃河又置轉運使尋皆  
省之廣桂邕容瓊等九州皆兼本管轉運事並統於廣  
南轉運司後止瓊州兼焉凡十八路其京東京西河北  
河東陝西淮南浙兩諸路各置使副餘路不置副大抵  
有二員者或皆為使或皆為副或為同轉運使兩省五  
品以上任者或為都轉運使至道二年春置諸路承使  
二員選朝官二班為之常事即與轉運使副聯書奏報  
大事即許非時乘驛入奏真宗即位罷之其用師或令  
都總管並都轉運使或提舉轉運事及重駕巡狩置隨  
駕隨軍轉運皆事畢即停 兩朝國史志有使副使判  
官並以朝官以上充掌均調一道租稅以待邦國支費  
分巡所部以察官吏能否十八路惟京東西河北陝西  
淮浙各置使副餘路或止有使不置副大抵有二員者  
或並為使或為副或以一員為判官兩省五品以上任  
者為都轉運使判官停罷置使不常使副仍兼商農使  
寶元二年詔河北轉運使兼諸路大尉置使四路使五  
路使以京西轉運使兼白波發運司使五年初詔  
京東曹州京西東許鄭滑州為轉運司並屬口置京畿轉



運使以按察使補至和二年罷其文有句押官有前  
舊制有計度轉運使副判官並以朝官以上充兩省五  
品以上任者為都轉運使建炎以來逐路都轉運使除  
授不常唯使副判官常置紹興二年又常置江浙荆湖  
廣南福建都轉運使三年罷五年置四川都轉運使十  
五年罷調發軍馬則有隨軍轉運廢置亦不常國初有  
轉運副使或曰同轉運使知其路轉運事又有同知及  
同當者知州亦有兼轉運使者其後悉罷知同知均當  
之名皆止稱侵或副使而知州亦無兼領者又車駕巡  
幸則有行在轉運使王師征討則有隨軍轉運使或增  
置官均當轉運使皆不常置至道三年分天下為十五

路其後又增三路凡十八路	一曰京東路	二曰京西路	三曰河北路	四曰河北路	五曰河北路	六曰淮南路	七曰江東路	八曰江南西路	九曰荆湖南路	十曰荆湖北路	十一曰兩浙路	十二曰益州路	十三曰夔州路	十四曰梓州路	十五曰利州路	十六曰夔州路	十七曰夔州路	十八曰夔州路
-------------	-------	-------	-------	-------	-------	-------	-------	--------	--------	--------	--------	--------	--------	--------	--------	--------	--------	--------

四路各置 十七曰廣南東路十八曰廣南西路  
使一員 十九曰廣南東路 二十曰廣南西路  
州舊名 二十一曰廣南東路 二十二曰廣南西路  
年嘗以 二十三曰廣南東路 二十四曰廣南西路  
管轉運 二十五曰廣南東路 二十六曰廣南西路  
止增州 二十七曰廣南東路 二十八曰廣南西路  
有二員 二十九曰廣南東路 三十曰廣南西路  
無定制 三十一曰廣南東路 三十二曰廣南西路  
罷 太祖建隆元年四月命戶部侍郎高所兵部侍郎  
邊光範並充前軍轉運使 乾德二年十一月王師伐  
蜀詔以給事中沈義倫為前軍轉運使從鳳州路兵行  
開寶二年二月親征河東以樞密直學士趙逢為隨  
駕轉運使咸平二年十一月北征以鹽鐵使陳恕充  
五年八月十六日大理正李符知京西轉運使九日

以知州州山南東道節度使潘美保信軍節度使尹崇  
珂並兼領南轉運使王明為副使許九言為判官美等  
既平劉錡就命知廣州俄兼領使職踰年而罷太平興  
國二年正月又命吏部郎中邊詢與祠部郎中李符同  
知廣州兼廣南諸州轉運使右拾遺趙晟右贊善大夫  
周渭副之二月左補闕程能水部員外郎崔濟同知兼  
西轉運司事四年九月命知廣州楊克讓兼管內水陸  
轉運使右補闕桑偃副之九月以嶺南轉運副使許九  
言為判官時以知廣州節度使潘美等兼嶺南轉運使  
既重其任因易命之十一月命吏部侍郎參知政事薛  
居正兼提點三司淮南湖南嶺南諸州轉運使事已餘



慶通提三司荆南劍南諸州水陸轉運使事 六年薛  
居正拜下侍郎平章事仍兼提點轉運使事又以中書  
侍郎平章事沈倫兼提點荆南劍南轉運使事七年正  
月以水部員外郎通判荆南申文緯勾當劍南諸州水  
陸轉運使事賜緋魚八月詔以荆湖轉運許仲宣兼勾  
當兩隨軍轉運公事九月以王師征江南命太子仲允  
知荆湖轉運事許仲宣兼兩隨軍轉運使太平興國  
四年正月王師征河東命常參官四員分掌河東轉運  
侯陝東路郭泌副之雷德驥西路韋務昇副之淳化五  
年二月征蜀命少府監雷有終監察御史衷莊為岷路  
隨軍轉運使工部郎中劉錫前職方員外郎周渭起復  
本官自陝西至西川隨軍轉運使事七月又命戶部員  
外郎魏廷式自陝西至益州同勾當轉運事 太宗太平  
興國二年十月詔分陝西轉運為二司以侍御史張煥  
為陝西河北左贊善大夫韋務昇為陝西河南並諸州  
轉運使 三年四月九日詔分京西轉運為二司孟滑  
衛陳穎許蔡汝州轉運使程能統之襄均房復鄆金隨  
安鄆唐州及信陽軍轉運副使趙載統之十日置諸道  
轉運判官著作佐郎戴允誠淮南路大理寺丞李惟清  
荆湖南路少府監丞時戴京西北路將作監丞高道基  
河北路大理寺丞師顏陝西河北路衛尉寺丞鄭向  
度京東路五年又以太子左贊善大夫賈昭明為兩浙

宋會要 食貨四九

西南路判官以朝官充未幾復罷 四年正月詔命河  
北轉運使侯陝充自太原城下東路使其副郭泌同之  
陝西轉運使雷德驥充自太原城下西路使其副韋務  
昇同之二月親征河東命祠部郎中劉保勳先行在轉  
運使右補闕高繼申副之俄又命保勳兼勾當北面轉  
運使十一月以河北轉運使高繼申為河北南路都轉  
運使起居郎郭泌為御河至關南水路轉運使鴻臚寺  
丞王在田為陸路轉運判官著作佐郎崔邁為水路轉  
運判官 六年正月十六日分遣朝臣為京東西江南  
兩浙劍南荆湖轉運副使左拾遺直史館石熙古王沔  
東潭張齊賢徐休復趙昌言預其選七月又以左拾遺  
胡旦趙化成張宏魏庠許驥楊斌分為淮南西路京東  
峽路兩浙西南陝府南北及御河轉運副使九月詔選  
留朝臣十人復為諸路轉運使右補闕劉甫英河東路  
殿中侍御史劉度西川路王晦名峽路吏部郎中許仲  
宣廣南路職方員外郎高繼申河北路駕部員外郎劉  
蟠淮南路監察御史李惟清荆湖路禮部郎中張去華  
江南路膳部郎中高冕兩浙路廢諸道轉運副使并同  
轉運使三十人並為諸州知州右補闕趙化成密州石  
廕古兗州趙昌言袁州趙載隰州張宏遂州魏庠信州  
許驥鄆州陳白安州王沔懷州楊斌棣州董儼光州徐  
休復明州田錫相州喬惟岳楚州胡旦海州殿中侍御

一一七



史張獻絳州韓檢沂州監察御史郭異饒州王廷範吉  
州李增趙州柴成務果州朱昂鄂州王守忠魏州殿中  
丞王協建州賈昭明南劍州虞部郎中樊若水邠州祠  
部郎中羅延吉宣州秘書丞劉慶維州太子中允崔邁  
筠州有積善大夫祖吉淄州三月詔自今諸道轉運司  
察訪部下官吏有嚴敷不勝任簡慢不親事及賄于貨  
賄害及黎元者條其事狀以聞當遣官鞠劾其有清白  
自守幹局不苛者亦須明揚必加殊獎勤善瘴惡我無  
私焉以峻路轉運使奏渝開達三州知州皆弛慢不理  
因降詔諭四月以滑州節度判官孫日新為監察御  
史荆湖南路南路同轉運使

雍熙四年十月河北轉運使劉端言請  
道州府監當使臣有條不得迎接近來多不遵守不惟  
住滯公事其間亦有情弊望令今後知州同判知軍知  
監并監當場務京朝官使臣不得出城迎送轉運使詔  
從其請違者重寘之法 端拱元年以右諫議大夫樊  
知古為河北東西路都轉運使至道二年又以左諫議  
大夫李惟清為廣南東西路都轉運使其後樞密直學  
士李士衡任河北右諫議大夫集賢院學士李迪任陝  
西龍圖閣待制范雍任陝西皆用此例 仁年七月詔  
訪聞諸路轉運使副頗務因循或端坐本司或故留諸

重複

郡深彰曠職殊不盡心自令並須不住巡案所部州府  
軍監察訪利害提舉錢帛糧草無令積壓損惡及信縱  
欺隱官物並淹延刑禁若依前不切用心當勘罪重寘  
之法應諸道州府軍監如轉運使副所置之處無事端  
坐委知州以下密具聞奏 淳化元年十月詔曰國家  
擇方正之士領漕運之權其才甚難兩掌尤重固宜夙  
夜匪懈朝夕在公豈可不守似司擅離使部或因載餘  
之節輒以入覲為名陳課最以希恩獻文章而干進畔  
官離次莫甚於斯自銜自楫亦孔之醜宜伸約束以警  
貪饕自今諸路轉運使更不得以壽寧節報來赴闕仍  
不得入獻文章其民間利害及合廢置釐革等事止令  
實封附遞以聞必須面奏者即先具事宜入急遞聞奏  
聽候朝旨方得赴闕 三年二月詔今後諸路轉運使  
副如規畫得本處場務課利增盈或更改公私不便之  
事及除去民間弊病或躬親按問雪活冤獄或違上就  
水陸利便般運糧草不擾于民者宜令諸道州府軍監  
俟年終併析以聞若止是點檢尋常錢穀公事別無制  
置事件亦仰具狀開說當議比較在任勞績四月詔累  
降敕命令轉運使副覺察部內知州通判監當場務京  
朝官使臣幕職州縣官等顯有勞績及慢公不理諸般  
罪犯並具書一聞奏如轉運使尚敢徇私蓋庇並當除  
名 五年二月以少府少監雷有終與監察御史喪莊



充峽路隨軍轉運使以工部郎中劉錫前職方員外郎  
周渭起復本官充陝府至西川隨軍轉運使時以馬步  
軍都軍頭王景部領銳兵由劍閣路御帶尹元由峽路  
並受賂宣使王繼思蒞度討賊故有是命八月二十九  
日詔給踏轉運使御前印紙令部內知州通判批書殿  
最每歲上審官院考較黜陟之 至道元年八月荊州  
轉運使何士宗上言目今執政大臣出領外郡若有公  
事合申轉運司者望令判檢其所申狀上書通判已下  
姓名太宗謂宰相曰大臣品位雖崇若在外藩即在轉  
運使所部要繫州府不繫於位也此朝廷典憲未可輕  
改並仍舊貫十一月詔在京官內選監事公正寬猛得  
中明於理道者十數人分往諸路同勾當轉運司事常  
事與轉運使聯書施行非常事許乘驛入奏 二年閏  
七月九日罷領南都轉運使詔李惟清赴闕 三年七  
月詔曰天下物宜民間利病惟諸路轉運使得以周知  
可令更互赴闕朕將延見詢問之 真宗咸平元年三  
月命右司諫知同州張紱與陝西轉運司調發備軍糧  
草六月詔曰轉運使副之職在乎督饋統計皆備察官  
吏之能否訪生民之利病至於拾復流徙勸課田疇理  
獄訟之冤提薄領之要其責斯重其務實繁苟非詢公  
減私正已率下則奸胥之寄何所望焉自今居一職者  
如有灼然功行為眾所推朕當不吝美官特與陞陟其

所蒞辦集原幹有聞亦當復委漕權或授省職優其俸  
入卿以賞勞如但事依阿妄行威福因循曠職貪虐害  
人大則正以刑章小則黜之數地信賞必罰朕不食言  
仍委御史臺察訪彈奏 二年八月詔曰朝廷以州郡  
之事委漕運之臣提其紀綱按以條法凡所上請理須  
盡公亦有不協便宜虛煩詔令殊爭倚任特用申明宜  
令諸路轉運使副自今起請事宜及保舉移易官屬皆  
須重覆詳審委自公私利濟無所私詢乃得以聞當議  
降勅施行異日事有乖當必行重責十月二日詔諸事  
轉運司今後轄下官吏慢公不理者並須明具詣實書  
一聞奏如朝廷差官勸勸斷遣後本人却有陳訴再行  
覆勘頭有虛妄其轉運使副必加深罪時上封者言轉  
運使申奏部內官多涉受增故條約之五日詔諸路轉  
運使副今後應轄下州軍監如增添得戶口及不因災  
傷逃移却人戶並仰分明批書上御前印紙俾得替到  
聽日仰三司比較詣實數目牒報審官院依先降勅命  
懲罰如於元額外增添戶額當議酬獎若不因災傷逃  
移却戶額亦當勸罪重行責罰 四年正月批書丞者  
道言朝廷命轉運使副非惟計度錢穀蓋俾黜陟賢愚  
使州縣治平以召和氣今觀所至多不盡公臣以為本  
無懲勸之條是致因循之弊故乞今後轉運副使俾替  
日先批書一任舉過若干燕勤才識之士奏過若干會



暴貪濁之人如所稱皆當及涉私徇情乞重行賞罰從之四月十九日以知益州古諫議大夫宋大和並川峽四路都轉運使先是以西蜀遠隔緩急應援不及故分為益梓利夔四路至是以以漕轉各司其局難於均濟故有是命五月詔以定州駐泊都總管山南東道節度使同平章事王顯德河北諸州水陸計度都轉運使應供軍錢帛糧草並同經度其餘刑獄公事止令轉運使副施行七月又以二路副都總管侍衛馬步軍都虞候王超都鈐轄王繼忠鈐轄韓崇訓並兼轉運副使至十二月皆罷 六年十一月詔曰漕運之職表率一方如關通東頗懈巡按鄉閭疾苦安得盡知官吏能否若為詳察特行戒諭用警因循宜令諸路轉運使副自今偏往管內點檢錢穀刑獄察訪官吏及公私利害從長施行先是真宗謂宰相曰諸道轉運使罕出巡按所轄州軍其間官吏非其人則民受其弊轉運使不切採訪則遠方所告故命條約焉 景德元年六月詔諸路轉運使副得替日具在任制置利害并所奏部內官員使臣遷改職任及慢公不理有負犯者併析諸實編寫為策候朝見日於閣門通進九月從荆湖北路轉運使李士衡河北轉運使句克儉並為陝西轉運使副代楊重朱台符仍下詔曰國家選才幹之臣分漕運之任苟能盡瘁罔有不臧其或務靡和同互陳利害當茲劇運何以

協宜屯田郎中楊暉工部員外郎直史館宋台符報自周行並司外計自令職務及涉歲時而各率冒濫羨聞公共台符則但謀改革有異酌中章則止務因循莫能盡力殊幸輯睦日有異同洎遣憲官往詢事理遠度之狀昭然可知將肅朝綱合行嚴誥念經任使當勤勞猶領即符實與優典勉親民政更慎官箴宜知障州台符宜知鄆州取便路赴任仍令御史臺傳告諸路轉運使副各令儆勵 二年三月詔從京東轉運使副一人解於青州轉運使解舊皆在廣濟軍以青州被海災遠許牒往覆慮其淹緩故也八月詔諸路轉運使不得以京朝官使臣隨行指使十二月詔江淮荆湖南北路轉運司逐年所運上供糧儲自今如有出剩即與批書轉運使副磨子叙為勞績 三年七月詔河北轉運使副自今迭出巡行州軍先是遠臣患其數至或兩員齊到屢有陳奏帝曰轉運使巡按所部是其職也遂令內地遠上更互往焉 四年閏五月賜諸路轉運使副詔曰朝廷設漕運之司並澄清之寄其間採訪封部延薦群臣多乞朝命升擢仍就本路差遣如聞稱舉未副簡求願勿依違因成朋比宜從釐革戒誡因循宜令諸路轉運使副自今體量察訪到京朝官使臣幕職州縣官等廉勤幹事只仰連坐保舉堪充何官或乞遷陞當下逐處候得替磨勘引見不得乞起轉官資指定差遣去



大中祥符四年七月以右  
諫議大夫王  
曉為河東轉  
運又命司封  
員外郎李應  
為同轉運使

處及於轄下句當 大中祥符五年七月上封者言京  
東轉運使副高驥李湘皆登萊人真宗謂宰相王旦等  
曰李湘乃三司所舉令掌漕京東旦曰當檢勘別路對  
移從之 七年五月廣南西路轉運使高惠連上言欲  
依按點刑獄司例炎瘴州即夏月移牒點檢至秋即躬  
親巡撫從之如有急速公事不得妨闕八月十三日梓  
州路轉運使寇斌言本使公宇在梓遂州去戎瀘池遠  
或戎人緩急寇邊難於應接請徙置資州從之 仁宗  
天聖六年十月詔割荆湖北路安州與京西路轉運司  
管屬先是京西轉運司供億費多而所管州郡賦入額  
少轉運使請對安州隸管內故有是命 七年六月五

日詔益梓廣南東西四路轉運司各置判官一員與使  
副兼書行遣位在同判之上知州依官位著綠者仍借  
緋三年一替各給印一面每分行句當再得行使州府  
不得迎送益州路差太常博士益州同判劉經梓州路  
差太常博士密州同判郭勸廣南東路差太常博士知  
江陰軍朱昌符廣南西路差屯田員外郎張存勳會轉  
運及三年以上者與改官仍各賜錢二百十九月就差  
梓州同判殿中丞徐越充梓州路轉運判官舊設諸路  
提點刑獄朝臣使臣各一員近制以其生事無益乃罷  
之又以西川四路道理遐闊虞其有所不及乃於轉運  
司特授此職 明道二年十二月四日中書門下言訪

聞諸路轉運使副多不通於轄下州軍巡歷詔令逐路  
轉運使副今後並一年之內遍巡轄下州軍將帶本司  
公人兵士不得過二十人司屬不得過兩人如關人於  
所到州軍差撥諸州軍每至年終具轉運使副會到與  
不到聞奏其廣南兩路依舊施行 康定元年五月九  
日權三司使公事鄭戩言國家所置諸路轉運使副即  
漢刺史唐觀察使之職其權甚重漢法刺史許六條問  
事唐校內外官考定二十七最觀察使在焉是必責功  
過明黜陟使吏高其官朝乃福治國家承平十八載不  
用兵四十年生齒之眾山澤之利當時倍其初而近歲  
以來天下貨泉之數公上輸入之目返益減耗支調微

屈其故何哉由法不舉吏不職沮賞之格未立也臣近  
取前一歲所謂銅監茶酒之課以為比九虧租額實錢  
數百萬貫且前之失既以數十百萬若今又恬然不較  
則軍國常需將何以取辦臣故曰宜循漢唐故事行考  
課法使乞應諸道轉運使副今後得替到京別差近上  
臣僚與審官院同共磨勘將一任內本道諸處場務所  
收課利與租額逐年都大比較除歲有凶荒別勅權闕  
不此外其餘悉取大數為十分每虧五釐以下罰兩個  
俸已分已下罷三月俸一分以上降差遣若增及一分  
以上亦別與升陟從之 廣曆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臣  
僚上言諸路轉運使無按察官吏之術是致賢愚善惡



無以旌別詔諸路轉運使副並兼按察使副使令將轄下州府軍監縣鎮官更姓名置簿親掌錄其功過課其功效明著與顯有不治者逐旋以聞外其稍著燕勤及僅無取闕者即每至年終攢寫附遞以聞並須進公接實如能稱職別加進用儻若因循亦嚴黜降提刑雖不帶此使名亦當准此十月詔中書樞密院同選諸路轉運判官 四年九月十三日參知政事賈昌朝言用兵以來民力頗困請下諸路轉運司見有承例折變科率物色並令止絕仍今後須合折變之物並奏聽朝旨或雖有宣數及三司指揮顯然不便難以應副者亦具聞奏從之十二月二十五日詔河東轉運使劉京今後更不差領均輸之任以滋蔓生事從宣撫使所請也 五年五月十四日侍御史王平言請自今轉運判官不得專行按察並須關報本司詔候見任轉運判官歲滿日皆罷之先是諸路轉運使無副者並置判官一員後皆爭為苛虐州縣苦之又上言不便者頗眾至是因平之請故有是詔 閏五月河北都轉運按察使歐陽脩言轉運使雖合專掌金穀不與兵戎之事然向破朝廷密旨令熟圖本道利害陰為邊備今緣邊州武臣不過諸司使副通判即是常參初入京朝官並得盡聞機事而臣之本司獨不得與非欲侵撓邊臣之權蓋調用軍儲須量邊事之舒急以至按察將吏亦當知處事之當

否請自今許令本司與聞邊事從之 八年八月二十一日詔瀕河諸州及河北轉運使自今及三年無得對移 皇祐元年六月二十五日詔應諸路轉運使不得差官在本司點檢或管勾文字句當公事時臣僚上言諸路轉運使自今部下幕職州縣官在司故詔止之 五年八月八日詔新置轉運判官四員蓋儂賊作過備表用兵均漕運之勞非經久之便候在任滿三年具逐人勞績取旨罷而不直 四月九日詔令廣南東西京湖南江西路轉運判官每因巡歷除本司牒委及依條點檢刑獄錢穀盜賊等公外事如有廢置利害及舉劾移易官員並與轉運使同共施行五月詔如聞諸路轉運使多掊刻於民以官錢為羨餘入助三司經費又高估夏秋麥禾諸物抑人戶轉輸見錢並禁絕之六月二十五日詔諸路轉運使前降考課賞罰之制更不施行其上件斛斗依價收糶不得抑配人戶先是三司當底發運司務於聚斂奏諸路轉運使有上供不足和糶不前並降差遣如輦運濟辦即厚加陞陟是至貪冒之徒誅剝聚斂四方之民殆不聊生仁宗聞而特命嚴之天下稱慶十二月二十三日詔轉漕之司均輸是寄澄漕官吏縱撫人民苟專事於誅求實有乖於選任若能經畫財利致有增盈不必更進羨餘留充本路支費務寬民力以稱朕懷二十五日詔曰朕惟有周成憲二漢故



事分置三輔以衛中都內史主風化司隸察淑慝皆規畫於千里以表則於四方不恢藩翰之嚴曷大京師之制宜以京東曹州京西陳許鄭滑州為輔郡並屬畿內曹滑仍差近侍為知州置京畿轉運使以按察畿輔遂州增鈐轄一員曹州更增都監一員留屯兵三千人以時教閱若出屯即開封府近縣或鄰州從兵足之以天章閣直學士王贊為樞密直學士京畿水陸計度轉運使至和元年二月詔京畿轉運使自今遇乾元節許上壽仍歲終一入奏事二年十月罷京畿轉運使其陳許鄭滑曹州各隸本路為輔郡如故仍各轉運使王贊赴闕嘉祐二年五月四日詔河北路今歲豐熟人戶稍蕪本路轉運司九千民事惟從寬恤務要安居不得便行科率却致搔擾五年八月詔轉運使之任所以寄耳目治財賦也江南東西荆湖南北廣南東西福建益梓利夔九十一路去京師遠者萬里近者數千里或轉帶山海崎嶇蠻夷而皆一轉運使領之慮則無與同力設有緩急之警調輸之煩機會一失民受其弊甚非豫慮先具之策也其各選置轉運判官一員以三年為一任第二任知州人入者滿一任與除提點刑獄初任知州若第二任通判入者滿兩任亦如之六年九月詔轉運判官其位本路通判及兵部都監之上知州則以官叙之英宗治平元年五月二十一日三司

宋會要 食貨四九

言河北都轉運使趙抃乞罷提點刑獄都提舉釋便望奉轉運司管勾從之三年六月十五日詔今後就移轉運使並具見任到任半月進呈取旨差惠轉運使遣從之數也神宗熙寧元年八月三日詔河北邊防最為急務悉藉轉運使副常切提振密備武備每遇除人降畫一約束付之樞密院具體件進呈其一察將佐二訓義勇三治器甲四完城守從之二年二月十八日詔河北陝西河東轉運使副今後如有要切公事須合而奏者即取旨候那一員乘急速赴闕仍道不妨本職公務及住京不得過十日三年七月詔許三路都轉運司奏舉京朝官知縣資序二人充本司勾當其京東西淮南兩浙各許舉官一員八月二十一日詔川廣等七路轉運司依京東等路於京朝官知縣資序人內各舉官一員充管勾文字不得差出時委轉運司就注遠官之法故特置之二十二日詔川陝四路廣南東西福建路轉運司除堂除常選知州外置員開簿如審官東西院吏部銓許本路官指射就差及置管勾文字官六年十月六日知桂州沈起言邕州左右江溪峒自東職司不巡歷令轉運司杜璞前去深慮諸蠻驚疑杜璞依舊例出巡其入峒點檢教閱兵甲即令經界司差官九年四月七日詔自今諸路轉運司管勾文字官如依條差出具因依同轉運使巡歷文狀以聞元豐



元年正月四日詔河北東西路永興秦鳳京東東西京西南北淮南東西路轉運司並依未分路以前通管兩路其錢穀並聽移用除河北陝西外減判官一員十二月二日詔轉運司管勾文字官舉京朝官知縣人并提提刑司檢法官各不得隨本司出巡 二年八月十四日殿中丞高鑄權發遣荆湖北路轉運判官鑄初除權發遣登州事得對上批鑄進對論事精神詳敏方今難得人材之際真守文郡深亦可惜淹廢其能宜特除一小使者俾陳力補過故有是命 三年六月九日權提點河北東路刑獄汪輔之陳知儉各罰銅二十觔並坐前任河北轉運司奏錢帛數不實也七月二十五日詔梓州路轉運司應供軍之物並從官給或和買毋輒配率支移折變違者以違親被制書論以本路奏科夫事上憂其乖方擾民故也八月十四日詔夔州成都府路轉運司其應瀘州軍前係軍馬所由道路即辦具應副非所由者不得輒有計置即應急運者並從官給勿取於民勿致擾擾提刑司覺察以聞失覺者與同罪十二月十三日權荆湖南路轉運副使瓊管體量安撫諸初平言瓊管限隔巨浸監司未嘗巡歷故官吏恣為姦賂臣等乞歲或間歲專遣廣西監司一員量與支賜今過海巡歷從之 四年正月十一日措置帳法所言被旨先措置京西一路帳法今已修立法式奏聞參詳諸路

可以依倣推行欲乞頒下內京西一路可自來年先行其餘自元豐五年依新法從之仍令提舉三司帳司官候及一年取旨諸路要運轉司官一員專推行帳法候將來休定條式止付逐司遵守七月十五日夔州路轉運司言內藏庫使忠州刺史湖北路鈐轄彭孫不取南平路入鑿界其差顧夫及牛馬已放歸涪忠等州上批近指揮彭孫止令擇路便進討苟南平可出賊不意亦不失詔旨轉運司既未見彭孫指定進兵路分憑何擅放運糧夫顯見鮮于師中畏怯避事先令具析以聞仍令轉運司如彭孫指取南平路進討軍須有關以之軍輿論九月十二日詔陝西諸路轉運司令軍興常管設兵將用樂其有事合商議者許赴有樂進會十六日上批朝廷見委官專經制瀘南夷賊其措置軍馬經畧敵情委之經制司其計辦軍食金穀什物委之轉運司而所任各有專責轉運提點刑獄司累有騰奏侵越分守未欲初罪自今非本職事不得輒受官司申報十月六日河東都轉運使陳安石言軍興以來應朝者封樁并諸司及提舉司錢物並歸本司應緩急移用不足乞更應副上批委路昌街具實用之數以聞二十六日命實文閣待制知汝州李承之權主管陝西都轉運司公事其汝州知州兼買木令承之疾速舉官以聞以上批訪聞陝西自朝廷以軍興於四路各權置轉運使已來逐



人惟以調度軍食為急其所取辦金帛又仰朝廷分頒之數是以本路經費歲入全關官主領繼又諸道經界轉運司辟除文武官屬不少知監縣務多是寄居或衙校權攝即日所在茶鹽酒稅常課率皆虧耗朝廷雖已命錢總權領轉運司舊日職事錄總非有兼人幹力慮不可獨倚辦集況向去屯兵雖解完葺故壞費用尚多若不從今如意經營深恐異時有煩中都供饋中書可連選所宜佐總之官故以命承之十二月二十五日鄜延路走馬承受楊元孫言近轉運司部夫往安定黑水堡指運軍糧未至所運亦多不致士卒有飢餓逃亡大兵至四界白鹽池去懷州渡至百餘里科誣準詔已領兵回恐近邊屯聚人馬轉運司供給軍糧依前有關上批鄜延路轉運使李稷應副軍糧關之車方及累奏誕妄致令行營士卒乏食若不差人代領其職付吏正治其罪則有誤國事不細可中書樞密院同議其事詔李稷降兩官為轉運判官令悉心職事如更闕誤當依九月二十五日詔施行宣德郎張亞之李稷奏舉令幹辦無為可罷轉運判官令赴舊任五年二月三日詔經原路轉運司軍須並先令本路計置關或非所產令都轉運司應副七日河東都轉運使趙高落天章閣待制追兩官免勒停知淮陽軍坐應副魏執不如法稽違朝旨也五月九日詔河東都轉運使陳安石前後奏請施

宋會要 食貨四九

行和糴鹽糶坑治之類已成倫序今名除尚書戶部侍郎其職事去莊公岳榮燁協心悉力奉行六年正月十七日詔尚書駕部郎中王致臣為陝西轉運副使專在本司前此轉運司言本司官法當分巡州縣歲偏不敢留官在司凡有承受朝省文字不免於巡歷所在連逐故報上行下率多稽違故乞自今常令一員在司主領職事故有是命四月七日發運司言江東轉運司去冬並不計置糶糧乞欲問轉運判官鄭重詔轉運司轉以經理財用供辦歲計為職今重曠弛如此宜令發運司選官勅罪先是重敷上書戲均稅圖事日叢陛下以重不修職事專務求奇希功久欲罷黜故因劾之九月二十一日詔降授朝散郎守大理卿呂孝廉昨任京東轉運判官與本司官長協心修辦職事致課入登羨可復所降官為京東路轉運副使七年三月八日詔京東轉運使吳居厚修舉職事致財用登饒又未嘗創有更革止用朝運舊令必是推行自有檢察句考法度宜令尚書戶部左曹下本官具事曲折從本曹刪修以聞七月十三日詔鄜延路未句收積剩錢公據二十二萬六千餘緡給陝西轉運司九月四日詔諸路科買上供圖融和配委轉運司提點刑獄提舉司點檢舉劾聽逐司互察哲宗元祐元年閏二月八日司馬光言諸路轉運使除河北陝西河東外餘路乞置使一員副使或



判官一員從之三月十八日詔罷熙河蘭會路經制財  
用司其本路財利職事併入陝西轉運司四月二日詔  
諸路災傷賑濟并賊盜公事令轉運司兼管五月一日  
戶部尚書李常言河北舊有糴使司專置提舉官經制  
邊備後止令轉運司兼領以措置為名按糴本錢不預  
漕計難俾兼領請復置提舉糴使司詔可其措置司職  
事令提舉糴使司與轉運司通管六月八日詔諸路轉  
運司每歲支移折變並須躬親審度地利遠近順便體  
問收成豐歉去處遵守詔條禁或貪吏務從民便十二  
日罷吳革江東轉運判官命先是轉運判官三員革替  
齊謀而劉拯尚在任時有詔止除一員故也八月二十

二日詔應諸路轉運使副除河北河東陝西京東京西  
淮南兩浙成都府路外其餘路分許差判官兩員十二  
月二十二日詔轉運判官就除使副令通理為任 四  
年六月八日詔陝西河北河東路逐年封樁保甲冬教  
賞物自今後免封樁其合用賞物令轉運司應副仍令  
保甲司秋季約度錢數開轉運司豫排辦於教前足備  
如違保甲司以聞當議重行黜責十一月二十六日尚  
書省言改立轉運預放樂宴會徒二年法從之五年九  
月十二日詔除三路外諸路轉運各權添差大使臣兩  
員充準備差遣 六年五月七日京東西路轉運副使  
劉昱差提舉京西南北路將兵 七年三月四日詔轉

運司管勾文字官除三路外餘路並行減罷其職事令  
帳司官兼 八年七月二日殿中侍御史來之劾言張  
景先自陝府西路轉運判官不半年就遷本路轉運副  
使緣三路轉運副使例比諸路轉運使起升過甚昔劉  
擊執政既愛葉仲自兩浙轉運判官就除副使士論至  
今不平今朝廷清明謂如葉仲僥倖之事不宜復見於  
今日望賜罷罷元本開 紹聖二年四月二十二日詳定  
重修敕令所言以轉運司年額上供錢分為兩限第一  
限二月終第二限七月終以前封樁於汾流州軍具數  
上戶部從之五月一日戶部言轉運司淮南京東京西  
路每年上供額斛依限樁足青州縣認狀報發運發運

撥發司如不實並從本司申戶部委別路提刑司鞫勘  
已報而擅易者依擅支借封樁錢物法從之 三年二  
月日詔六路轉運司歲應輸米限內有有故未備輸者  
次限補至末限足又有故發運司覈實保明申尚書省  
即無故發運司申戶部下旁路提刑司取勘六路三限  
皆即時淮南路第一限十二月第二限二月第三限四  
月江東路正月四月六月兩浙路四月六月八月江西  
荆湖南北路二月五月八月十二月二十二日戶部言  
每歲取索轉運司前一年內應干上供錢物有無不及  
期限起發之數本部審覆以聞不以去官原貸詔戶部  
每歲春季內具諸路轉運等司起發上供錢物多寡職



事修廢之尤者保明以聞 元符元年六月二十五日  
朝散大夫權河東路計度轉運使郭茂恂降為朝請郎  
以運糧給軍產車價少致擾民也 三年十二月十三  
日徽宗即位 尚書省勘會近年以來州縣所收稅務失  
於催收及諸般場務坑冶課利失於督責致連年次虧  
虧少詔令諸路轉司各具析財賦闕乏因依及稅租等  
合如何拘催諸般場務等課利合如何關防檢察以至  
應于財用如何經畫措置限指揮到一季內奏報違者  
高書省舉劾施行二十八日兩浙轉運司奏本路連年  
災傷賦入減耗拖欠朝省及他司錢三百五十餘萬費  
石欲望朝廷特賜倚閣奉聖旨分作一十五年撥還自  
建中靖國元年為始每年預管均還一分逐年終拖欠  
不足四萬具數聞本路提點刑獄司催促仍取勘轉運  
司官吏聞奏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四月二十六日廣  
西路轉運司奏照會本路自來並是朝廷資助南郊在  
近合用賞給錢伏望於本路提刑提舉司錢內撥賜詔  
於本路朝廷封樁錢內特借錢一十八萬貫分作五年  
撥還令借錢司分拘收依舊封樁 崇寧元年九月二  
十八日臣僚上言乞委御史臺考察天下轉運使副判  
官有不勝任者擇能吏代之俾計度其所部財賦仍令  
本司各開折每歲錢穀出入名數具冊關提點刑獄司  
驗實結罪保明繳奏送尚書戶部若故為隱匿及虛立

宋會要 食貨四九

支費論如上書詐不以實律從之 大觀元年八月十  
二日熙河蘭湟秦鳳路安撫司言乞罷熙河路轉運司  
合陝西為一路添置轉運使副令兩員應副熙河從之  
二年十月十三日詔江西路轉運判官侯臨江東路  
轉運副使余彥明各轉一官先是詔二廣江東西湖南  
北應副點南路錢物其率先了足者奉點南安撫使張  
莊以聞故有是命 三年三月二十日江東轉運副使  
余彥明奏本路禁貨乞從本司就委本司并逐州管句  
茶事官兼行管句從之六月十五日詔江西兩浙湖南  
北廣東西福建淮南八路準此八月十五日詔應監查  
禁茶市舶石炭之類專局去處近併入轉運司等仰逐  
司悉力奉行如能職事修舉課利增羨當議推賞令戶  
部立殿最法申尚書省十月四日詔今後權用監司除  
提舉學事不拘省格外所有提舉常平轉運判官用通  
判資序提點刑獄轉運使用知州資序仍以實歷知通  
有舉主無公私過犯人充選十一月十日措置淮南路  
禁事乞令逐州常平或鹽香案人吏主行准朝旨諸路  
禁事就委轉運司并逐州管句茶事官兼行管句香詳  
諸州管句茶事官若非常平即是鹽香兼行逐案所管  
人吏不少自合隨官管句從之 四年四月八日戶部  
奏諸路轉運司前後借撥提舉常平司及朝廷封樁錢  
物萬數浩瀚又緣提舉司依條每歲却有合還轉運司



軍人代役請受并分收造錢之類欲乞諸路提舉常平司每歲契勘本路似此應合還錢數更不改撥就便拘留充填撥還從之八月二日措置財用所狀奉聖旨講究欽法錢獎解池近與復過類依舊法通行已準朝旨令諸路轉運使到一員主管外欲乞令所委轉運使副於逐州選委通判或判官一員專切主管從之 政和元年八月二十二日臣僚上言一歲之入莫大於租稅而諸縣稅簿不依條式人戶納畢亦不驅磨及酒稅課利倉場庫務交界官物買權酒坊河渡并房園地基等課利諸縣雜稅收條者錢多不置都簿拘籍欺弊不以又諸軍請給分擘小曆因緣侵冒歲終不曾選官驅磨諸州支費並由糧料院勘給多不依條帶考致有詐偽月終又多不具已支物數磨勘對帳申轉運司轉運司亦未嘗檢察準元符令諸官司置都簿五年一易具載所轄應用簿曆其有增減次日報都簿司除附臣合置造稅簿及歲納軍資庫錢物都簿并以帳案會計歲收實數用置本司財賦都簿今後將逐州月申見在錢物恭照仍親點對逐州逐年實收實支錢物置籍將逐州磨勘司月申糧料院已勘給物數恭較以備計度均節願特詔諸路漕司各檢舉前後詭詐以違奉次第舉類推明督責州縣協力施行共圖成效仍望立限一季許令州縣等各改正自來一切違法傷財事件特與免罪

並從漕司推原法意措置施行如限滿尚有違度從轉運司奏劾重行黜責其有能急意在公績如願著者除漕臣依條格薦舉外許本路監司同衙具功績保奏特加褒錄詔令諸路漕臣詳臣僚所言事理更切相度如委無撥授不便有補增計則仰做此點檢施行 二年二月十九日詔湖南運副張徽言運判毛行湖北運判王璣運副孫漸江西運副侯臨張根兩浙運副莊徽江西運判賈偉節運判葉正國各轉一官以經畫斛斗河水未凍已前轉般上京頗見用心器職故有是命八月二十七日詳定重修敕令所奏崇寧四年朝旨京畿轉運副使提點刑獄序位並在三路轉運副使提點刑獄之上崇寧五年續降指揮唯改轉運與三路轉運叙官外提點刑獄即依舊叙位在三路提點刑獄之上有此不同詔京畿轉運使副提點刑獄叙位並在三路轉運使副之上其崇寧五年三月七日指揮更不施行十二月二十五日詔江東轉運司官各特與轉一官馬官減三年磨勘吏人各支賜絹一疋仍具合推恩人姓名申尚書省以戶部奏撥運司申本路今年上供額斛九十九萬一千一百石率先敷足故也 三年正月五日陝西府路轉運使陳亨伯奏契勘陝西路州軍四十四縣鎮城堡寨六百有奇所部廣遠舊曾分擘別為熙河路今來每年支降額鈔三百萬貫及茶事常平司認定



錢物岷峽錢監鼓鑄平貨務息錢川路物帛茶貨之類  
與秦鳳路漕臣一貫通管那移欲望聖慈依舊分熙秦  
路別為轉運司所有永興軍路自來分定應副熙河錢  
物依數管認該依其財用據逐年所撥盡行應副如違  
並以違制論若熙河因致不足失事者官吏任責加一  
等科罪二月二十三日戶部奏廣南西路轉運司狀勘  
會倉庫所收頭子錢自來依元符令以五分充係省五  
分充不係省本路自降大觀元年六月十日指揮更無  
轉運司五分之數一哀作不係省錢侵用今欲便行改  
撥乞申明行下勘會近承朝旨止合據應收到錢以二  
分屬轉運司今來本司申明元條內不係省字緣條內  
別無稱說五分係省不係省之文若依政和令以所收  
頭子錢分用又緣已承政和二年五月十七日朝旨學  
校並依大觀三年四月已前指揮亦合用分數頭子錢  
民轉運司更無所得五分之數今勘當欲依大觀元年  
六月十日修立到條令施行詔依二月十七日淮南轉  
運司奏近來本路米斛價高糯米尤甚全少利息竊見  
提舉學事司於酒價上增添錢收充學費之比附於見  
今酒價上每升更添二文候至連年豐稔糯米價低日  
別行減罷又買撲坊場河渡課利入轉運司司淨利入  
提舉常平司遇酷賣不行即依條均減如坊場與盛則  
買撲人惟添淨利更不增添課利欲乞應人戶買撲坊

場河渡第三界滿無拖欠願增錢二分再賣者組添課  
利錢二分其合別名人買者亦據所添淨利錢數組添  
課利錢其錢並別樁管專充移用從之六月七日淮南  
路轉運副使章公弼除尚書禮部員外郎夔州路轉運  
判官楊達兼提舉馬建輔朝請大夫江南東路轉運副  
使孫漸輔朝請大夫朝請大夫荆湖北路轉運副使燕  
若蒙轉奉直大夫當起發直達綱運之功也十四日詔  
六路類斛舊行轉輸淮南依條歲認水脚工錢四十二  
萬貫可並支賜六路轉運司充直達使用七月十二日  
尚書省言淮南路轉運司提轄催提直達綱運宋子雅  
狀近點檢得本路州軍裝發地頭妄破諸般緣故至有  
住滯等致妄特賜重行立法今修下條諸綱運裝卸無  
故違限過五日者附註官物裝一日答三十二日加一  
等過稅一百三日加一等罪至徒二年事由裝卸官司  
本綱不坐事由本綱裝卸官司準此仍各以所由為首  
和雇私船運官物而裝卸運限並違限請過口食干繫  
準此如事由本船者止坐船主人均備從之八月七日詔諸路封樁斛半錢物輒支借  
干擊人吏並斷訖刺配千里牢城官員初奏重行點責  
九月十三日兩浙轉運司奏本路歲發上供額斛萬數  
浩瀚奉旨直達都城唯藉綱運越限裝發了辦歲計緣  
本路所管綱船並是三百料與他路大料綱船不同除  
許附載私物外裝發米數不多近朝旨許加一分口外



通舊二分附載私物今乞依政和令計二分附載私物  
 情願將逐船所剩力外如無私物攬載即加裝斛斗每  
 二十石添破一夫所得雇夫米錢不惟憂恤兵稍實於  
 官物不致侵盜兼亦使愛惜每船委得利便今來所乞  
 二分附私載物每船一筵裝米二百四十石外有六十  
 石力外若願加裝米斛每二十石添破一夫每船增三  
 夫以酌中平江府至都城地理約度共添得雇夫錢七  
 貫伍伯文米二石二對即與附搭客人行貨所得錢數  
 不致相遠所貴細稍愛惜官物每船從之十九日戶部  
 奏京畿轉運司申明差官點檢無額錢已降朝旨係隸  
 提刑司拘收更不令轉運司干預乞將政和令轉運司  
 字改作提刑司字從之二十三日戶部奏荆湖北路年  
 額上供斛斗三十五萬石先次般發到都數已足備除  
 轉運司官已蒙推恩外有本司提轄直達綱運官鄭紹  
 密伏乞特賜施行詔特轉一官 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詔兩浙轉運司舊欠發運司錢每年帶還二萬貫先有  
 旨每年帶還五萬貫至是轉運使李偃以應奉諸局支  
 費有請故有是命五月二十四日詔諸路轉運司各具  
 三十年以來每歲收支及收支數令提刑司覆按的確  
 結罪保明聞奏以臣僚言諸路關之漕臣失職故也十  
 月七日兩浙江西轉運司狀本路每年認發淮南本年  
 冬次年春兩季軍衣絀絹承政和四年五月十六日敕

應到他路軍衣物帛並限七月十五日前到下部處內  
 冬衣依條限送納外其次年春衣乞限隔年十二月終  
 下部處之 五年二月六日淮南路轉運司狀本路政  
 和四年水脚工錢四十二萬貫節次承朝旨將一半分  
 賜六路應到直達支使外撥九萬一千五百餘貫充每  
 歲淮南打造綱船物料錢六千貫充六路合出備博易  
 費錢自餘一十一萬二千餘貫作朝廷封樁了當所育  
 政和五年分錢乞賜指揮奉詔今後準此四月二十四  
 日兩浙轉運副使應安道奏乞依常平法每州於不許  
 差出官內從本司選擇強幹官一員管勾檢察收支轉  
 運司錢物并應辦歲計事務於頭子錢內每月支食錢  
 五貫文如職事修舉即許保明再任詔依餘路依此十  
 二月十四日陝府西路轉運副使任諒奏臣頃待罪河  
 朔申明將一路年計除破放倚閣外盡令知通置籍拘  
 催已蒙朝廷行下臣愚乞令關陝知通依河朔具合催  
 之物置籍勾銷府則專委通判其措置有方許保奏三  
 五席推賞設或隱漏不實並按劾以聞詔依奏諸路並  
 依此 六年正月二十七日詔漕司管勾文字官巡檢  
 一路財賦自熙豐立法不許差出及隨本司官巡按遇  
 有要切雖許暫差勾當歲終亦具事因聞奏今後除依  
 舊法外如別官司陳請差委雖奉特旨亦不許差出五  
 月十七日兩浙轉運司奏檢會已得朝旨委知州通判



或職官一員專一管勾裝發上供額斛候任滿日從本  
司保明減二年磨勘及三十萬石以上更減一年及五  
十萬石以上轉一官所有在任未滿三年替罷之人任  
內所發斛斗能無違限所發米數已及原立萬數乞許  
依已得朝旨等第推賞詔依任滿法八月二十三日詔  
荆湖南路轉運副使程元佐本司主管文字蘇公才各  
復所降一官轉運判官喬方減三年磨勘賞運漕之功  
也 八年十月十八日詔諸路以失上供錢物限一季  
補發數足違限不足申尚書省宣和元年二月二十六  
日敕押綱人少欠上供錢物下本路限一季先次完發  
如違依上供法施行十一月八日詔江西運副李金將  
轉一官張孝純林麓各減三年磨勘運幹蕭序辰張載  
提轄俞應之張沆焦濟各減二年磨勘年限不同人依  
四年法比折賞糧運之功也 宣和元年八月十六日  
詔江南東路起發上供最少其漕臣特降兩官人吏令  
提刑司勾追决杖一百以戶部尚書唐恪稽考到諸路  
已發未發上供錢物數目故有是命九月二十四日詔  
陝西漕司以都轉運一員於永興軍置司總治六路轉  
運使三員分治每兩路一員主之 二年六月十九日  
以領樞密院事董貫奏陝西邊事寧息乞依舊以三人  
為額分治六路常留一員在司發遣內都運除分管兩  
路外並總治其餘路事務詔從其請 十月一日

詔諸路轉運司管勾官並罷 三年六月四日詔陝西  
路軍儲年計並入於秦澧兩州內大寧監並係糧本應  
副一路可特許本路漕司同共踏逐秦舉才幹清強官  
充秦澧兩州大寧監差遣一次任滿無遺關保明聞  
奏 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戶部奏諸路合發今年銀錢  
帛絲綿已青限七月終到聞如違不以多寡乞從本部  
具奏委官及知通漕司奏乞重賜點責若於限前率先  
到京亦乞旌賞從之 五年六月二十一日戶部尚書  
李柁乞諸路所起額斛除本年額數足外若更能帶發  
舊欠斛斗從本部比較最多路分轉運司奏乞朝廷推  
賞所貴有以激勸詔依 七年正月十一日御筆諸路  
上供錢物可自今除格令合支撥外發運轉運使應敢  
陳請截撥及所在限滿不及數者並以違御筆論十九  
日詔諸路轉運司錢物應支用者旁帖並經所在州糧  
勾院勘勾右入政和給賜令二月七日又詔諸不經糧  
勾院勘勾者徒一年二十二日江南東路轉運判官陸  
真特除直稅閣以添認上供金銀錢帛斛斗數足故也  
七月八日詔東西漕臣時道陳漕計全不修舉差提舉  
江州太平觀八月五日詔燕山漕臣復置一員起復朝  
散郎李興權除燕山府路轉運副使十一月一日詔諸  
路漕臣錢物不以多寡並經官司勘實各相關會檢察  
不得隱藏寄收如違以違制論十五日兩浙轉運副使



程昌弼奏伏觀先任本路運使應安道等申請得旨依  
 常平法於逐州不許差出官內從本司選擇強幹官一  
 員專一管勾檢察收支轉運司錢物仍從本司置收支  
 并差出軍人等借請及批支驛料口券簿共四扇給付  
 所差管勾官收掌凡本司一錢一升一尺以上並注于  
 籍每季一易其舊簿限次季五月專差人賁赴本司投  
 下如不依立定綱日約束事隱漏不實收支不明許臣  
 具事因奏初重真典刑內有職事修舉亦許臣保奏依  
 去年十月三十日御筆詔政治修舉者仍令再任一次  
 其職事優異者奏取睿裁別賜陞擢詔依內措置綱目  
 事件令諸路轉運司體做措置施行十七日兩浙轉運  
 副使程昌弼奏竊見漕臣以調度經費為職自來並不  
 會會計一路財用出入之數但止取過目前並無載籍  
 檢察鈎考故官吏得以公肆欺欺臣職司外計輒欲以  
 本路歲收歲支階事分別科目著之編冊使多寡出入  
 盈虛登耗之數可指諸掌然慮州縣報應不能盡實難  
 及成書又恐不免異時隱匿之患欲望斷自淵衷詔臣  
 編纂號宣和兩浙會計總錄候成進呈訖頒之郡縣毋  
 示無窮從之 欽宗靖康元年五月十二日詔轉運司  
 於諸州除依格上供數外不得以移用錢物侵占十一  
 月三日詔麟府豐嵐憲州保德火山寧化晉寧軍並隸  
 陝西鄜延路帥府仍令陝西漕臣桑景詢同河東路漕

臣昌弼專一應副增陝西轉運使一員起復王庶直徽  
 猷閣為之 高宗建炎元年七月十三日兩浙轉運判  
 官顧彥誠言經制發運司并東道都總管司差官來本  
 路判別侵蠹經費乞應逐司差官來本路判別錢物州  
 縣並須先申轉運司審度不妨歲用方得應副不許直  
 行取撥或有拋降須索計置物色等所用錢物並令各  
 司管認庶免侵損漕計從之同日顧彥誠又言鎮江府  
 丹陽縣有都大計置判別錢糧官副去錢帛及搭管物  
 斛並係按月合支及上供歲額之數乞免行判別詔免  
 判別已搭下錢物通融支使如行在到不管妨闕十一  
 月六日江南西路轉運司言乞依已降指揮州縣監當  
 官關令轉運司具名奏辟一次詔依諸路準此二十三  
 日詔曰國事艱難盜賊竊發帥司那移軍馬全藉漕臣  
 支撥錢糧應副訪聞東南監司陵轍帥臣漕司全不應  
 副殊失將命體國之意仰東南漕臣遇帥司那移軍馬  
 去處即據實狀奏聞十二月十八日江南東路轉運司  
 言靖康元年勅贍學錢糧物帛田產皆係轉運司案名  
 拘收繕準發運司拘收充轉運糧本未蒙撥還詔令轉  
 運司拘收 二年六月十六日司農少卿史徽言諸路  
 轉運司歲起上供糧斛合用舟船逐路各有船塢認打  
 額船乞取會建炎元年拖欠并今未打船數令漕司打  
 造添補行運仍許依近降指揮收買舟船總計可載料



例各許理為年額至歲終令發運司具虧欠多處漕司  
官並打船合于官例職位姓名申取朝廷指揮從之九  
月二十五日發運副使呂源言給納錢物並合付之州  
縣庫分正附帳曆收之以防偽冒故專副立界以至繳  
赴河屬驅磨監司巡歷點檢自應奉之後廢法玩令遂  
自行收支宣和七年因京西漕司以錢物貯別庫移牒  
徑取始立法禁轉運司應支錢物不經糧審院勘驗者  
徒二年比歲因緣調發復甚如前於本司或隨行別置  
庫局要有支費望申嚴舊法期於必行詔如違徒二年  
十月十六日江東轉運司言本路先行直達州縣當職  
官起發糧斛無違限依法合該減年酬當今來復行轉

般兩運斛斗及自餘紬絹等物未有推賞明文欲候至  
歲終將一路比較勤墮三兩處保奏乞自朝廷起發率  
先數足去處特加優賞其通欠不足州軍嚴賜責罰詔  
依諸路準此 三年三月十四日兩浙轉運副使王琮  
等言本路利源唯酒稅與買樓坊場課利錢所收最多  
近令運旋起發應副車駕巡幸支用緣逐州多占充一  
州使用不肯撥撥放之縣委丞簿州委通判每月將二  
分收到錢物收赴廳別置庫層榜管類聚津發赴左藏  
庫送納如州縣榜占借兌并所委官不榜收津發並以  
違制論從之四月二十日詔京東西陝西河北東路州  
縣員闕除知通監司及茶監等提舉官武臣城寨官將

宋會要 食貨四九

領以上外餘稟關可令轉運司依八路差官條法差注  
十一月十二日詔兩浙轉運司除承受行在指揮應副  
外其餘去處令本司具所得指揮申尚書省取旨應副  
從轉運副使陳連之請也 四年五月二十七日三省  
言江南東西路既分置三帥其兩路轉運司難以仍舊  
分路差官故并為一司以江南路都轉運司為名今後  
差漕臣三員內一員為都轉運使並通管應辦漕計有  
關誤一等任責從之紹興元年正月十日詔江南路依  
舊分東西路各置轉運司見任漕臣依舊分路管幹職  
事十一月十五日戶部侍郎孟度言行在用度錢糧指  
擬兩浙轉運司認定應辦除魯紆徐康國分定東西路

錢物自合遍詣督責拘催外緣行在別未有漕司官應  
副乞添差漕臣一員專一隨行在應辦錢糧其給人吏  
等並與隨所至路分則例差破詔依方孟卿添差兩浙  
路轉運副使專一應行在大軍錢糧如與通五年五月七  
日兩浙轉運副使劉寧止言諸州縣路店務官房廊及  
賃地基等錢久來係隸漕司自經兵火州縣更不措置  
或人吏作弊侵欺入已或形勢之家彊占起造更不納  
錢或非減落元價價直欲乞本司委官專措置所有已  
經兵火去處量行修蓋或召人賃地拘收合納錢專充  
本司贍軍支用州縣不得干預所有無主地上亦許本  
司蓋造屋宇或召人承賃地基與樓店務一等拘收可



以補助贍軍支費從之八月三日劉寧止又言前知臨  
 安府徐鑄申畫指揮將臨安府所入財計徑行拘收自  
 足以州文用更不令漕司干預移撥欲乞許從本司會  
 計本府寬剩錢物聽從本司移撥施行從之八月詔江  
 西轉運司依舊於洪州置司仍每年遇防秋自七月輪  
 郎漕臣一員前來江州與國軍專一往來應辦錢糧後  
 至次年三月防秋了畢歸回本司以江州安撫大使朱  
 勝非言前此轉運權在吉州置司江州置帥措置屯兵  
 防托江路正要漕司就近經畫錢糧故也十一月十二  
 日戶部侍郎柳約言江浙荆湖等路紹興元年分有額  
 上供錢物各限七月終以前到行在今計會未起發錢  
 物總二百五十八萬五千一百七十八匹兩貫餘乞逐  
 路各委漕臣一員專一催督限至歲終起發盡絕如依  
 前違限從本路具轉運司違慢當職官吏申朝廷乞重  
 賜點責詔依如少有違慢令本部按劾申尚書省取旨  
 重行點責人吏決配 二年二月四日詔李承造充兩  
 浙路轉運副使專一應副劉光世軍遇有軍馬出入即  
 委本官隨軍移運供餽從兩浙西路安撫大使劉光世  
 之請也三月九日臣僚言朝廷出師置隨軍運使出於  
 一時差委州縣謂非統屬則不從其號令運使視州縣  
 既非本路亦不恤其有無至有陵轍官吏搜檢蓄藏或  
 求羨餘以為己功欲乞大軍之行專委本路漕臣一員

應副專以往來屯軍州郡或師行去處察其欠闕通郡  
 羨餘以周給之事有統屬凡百易辦亦知愛惜錢穀不  
 至橫斂從之五月八日詔轉運司所置諸州縣回易務  
 日下並罷以臣僚言其奪錐刀之利牙僧之伎拘欄商  
 賈投稅之物抑令殫賣計物以出息錢至賣箕帚掃除  
 之具乞節調筆之物其在外邑則又不免暗行科配臨  
 安府回易務元降本錢三萬七千餘貫一歲之間所收  
 息錢纔得一十三百貫有奇故有是命十月九日詔大  
 理卿張公濟除集英殿修撰充江浙荆湖廣南福建路  
 都轉運使於湖州置司十二月二十八日詔於常州置  
 司十一月日詔罷兩浙路添差運判一員其人吏公使什  
 物等並撥與都轉運司二十三日詔兩浙轉運司於浙  
 西安撫大使司用申狀於沿海制置使司都轉運司並  
 用公牌二十八日詔今後催促錢斛並委都轉運司更  
 不差郎官十二月十九日轉臣呂頌浩言近遣郎中孫  
 迪督江西上供米比聞已起三綱將來可準官三十萬  
 斛上日必待朝廷遣郎官催促然後起發漕臣失職可  
 責朕當面訓都轉運使張公濟俾先理會常賦若常賦  
 不入乃反務橫斂非朕愛民恤下之意 三年二月十  
 九日詔應諸路漕司移用錢每季具文使科名申戶部  
 察其違法之甚者按劾以聞其諸州軍亦每季聞具本  
 處有無轉運司取撥移用赴甚處支使文狀申戶部互



換比照檢察以臣僉言漕司移用錢獨無所檢覈故有是詔四月十二日詔江浙荆湖廣南福建路都轉運司時整添差屬官二員候催促今年夏稅并上供折帛錢物了日罷並從朝廷選差從都轉運使張公濟之請也同日江浙荆湖廣南福建路都轉運使張公濟言諸路轉運所收移用錢從來並係轉運司專委逐州軍主管本司錢物官就本廳置庫拘收遇轉運司取撥即一面起發州郡並不干預畧無闕防欲乞今後應轉運司係省錢並依條赴軍資庫交納收支其案各不同者各置文曆拘管應通判及主管司等處送納錢物並罷從之二十二日詔湖南轉運司依舊於潭州置司副使李弼

置已前月日拘催起發過錢米金銀綿絹等一歲之間計增八十三萬九千九百餘貫石匹兩并點檢根究到諸路轉運司侵損上供錢物事件不一即難以廢罷每歲乞將本司催發過諸路合起年額錢物斛斗候至限畢令戶部考較所起分數多寡申朝廷賞罰仍於撫州置司從之二十一日詔都轉運司已移司撫州可存留屬官四員并指使一員餘并減罷二十六日詔都轉運使司官吏並罷令戶部將本司應干合行拘催諸路上供錢物等限五日措置却合如何差官催發及如何檢察漕司侵移積弊逐一條具申尚書省十月二十二日詔福建路提刑轉運司置司去處並依祖宗舊制先是紹興二年已詔依舊制提刑置司福州轉運置司建州而臣僚有請而易其地至是言者論其不當謂建州置轉運司圍併一路上供綱運經由本州催發豐國監鼓鑄錢寶北宛焙貢發佛茶本州都作院歲造四色等軍器及上四州銅鉛場等處係本司拘收為便提刑置司福州係八州道里之中諸州刑獄案牘詳覆與決待報行遣仍所轄弓兵巡捕盜賊與帥司所在緩急可以商議為便故有是詔十二月十五日三省進呈差沈昭遠催軍糧事上曰差官數有言者蓋常賦自有轉運司官苟不職自當別選能吏豈可每每差官催督乎至於因事差官出外自祖宗時有之亦不得俱廢也 四年四



月十二日江南西路轉運司言漕計百色之費惟仰酒  
稅課利比年以來州軍多以應副軍期為名一面擅置  
比較酒務回易庫將漕計錢物取撥充本又於諸城門  
增置稅務所收課息並不分隸諸司乞下諸路除帥司  
增置贍軍外其餘州郡自行創置比較酒務并回易庫  
及添置逐門收稅去處合赴額課並并入漕計從之十  
二月二十八日中書門下省言淮南轉運司今來別無  
漕計難以獨置一司詔令本路提舉茶監司兼領本司  
人吏減二分之一 五年正月二十一日詔淮南轉運  
司已首併外茶監提刑司並罷置提舉淮南兩路公事  
一員兼領刑獄茶監運司市易等事應干合行事件並

依發運使三月四日侍御史張致遠言率執侍從分  
符竹則監司之任宜稍增重欲乞每路改置一都轉運  
使以侍從官充從之四月六日詔湖南轉運司依舊於  
潭州置司以臣僚言昨因孔彥舟盜據州城權時移司  
上江今賊寇平定故也十一月十六日中書門下省言  
四川財賦雖各有漕臣經畫竊慮無所統屬常賦出入  
難以稽考詔趙鼎除四川都轉運使 六年二月二日  
右僕射張浚言兩浙路都轉運使李迨近躬親遍詣浙  
西六州軍點檢過逐州縣違戾事件三百餘項並令改  
正及措置酒稅課利增錢僅五十萬貫詔李迨備見體  
國修舉職事可賜詔獎諭三月五日潼川府路轉運司

言本司織造諸軍功賞并官員支降官誥度牒綾帛每  
年共造一十萬匹川陝諸路處屯駐大軍費廣闕之乞  
特免織造從之四月八日諸路軍事都會行府言總領  
四川財賦都轉運司自合依舊總治通融移用緣四川  
係四路置司即與一路都轉運事體不同難以同共繫  
街詔令四川轉運司并趙開遵守施行十二月二十三  
日臣僚言舊制轉運司官除授皆命詞給告昨因渡江  
已後例給勅命近年稍復舊制轉運使副見命詞給告  
運判委任與使副無異理宜一體詔今後除授諸路轉  
運判官並命詞給告 七年四月二十九日詔淮南東  
西路各置轉運一員兼提刑獄舉茶監常平事蔣璨除

淮東路轉運判官韓璉除淮西路轉運判官提點兩路  
公事司官吏並罷 八年二月六日詔湖北運判夏珙  
職事休舉候今任滿日特令再任仍陞充轉運副使  
十年閏六月二十二日詔京西路復置漕臣一員兼提  
舉茶監常平等公事襄陽府置司七月十四日中書門  
下省言淮係漕臣見係兩員其東路亦合一體詔淮東  
路更除漕臣一員 十二年九月十四日刑部言川陝  
宣撫司保明四川都轉運司主押官依茶馬四格法滿  
三年補進義副尉本部檢照即無許補條法今來本司  
檢坐尚書省劄子四川都轉運使李迨申本司人吏抽  
差召募遺補出職應干支額等事并依茶馬司舊法詔



令刑部遵依已降朝旨施行 十三年閏四月十日總  
領湖北東西軍馬錢糧張匯言違事既寧其隨軍轉運  
一司理合省罷緣自京西諸州更戍軍馬合用錢糧  
並係湖北漕司兼管今來湖北京西御前軍馬合移運  
錢糧欲乞專委湖北漕臣一員主管從之 十四年十  
月二十二日詔淮東西轉運司併為一路仍以淮南轉  
運司為名依舊置轉運判官二員所有提刑司職事亦  
兩路通管以臣僚言淮西寬免賦稅與淮東事一體同  
而無南北使命往來應副之費乞依舊併漕司為一路  
事力相濟故有是詔 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詔四川  
都轉運司罷其官吏依舊法見管職事並委宣撫司

以尚書省言四川駐劄軍馬已移屯近裏州軍錢糧自  
有逐路漕臣應副都轉運司虛有冗費故有是詔九月  
六日詔淮南西路轉運司歲舉選人改官可依舊法先是  
紹興七年權作東西兩路分舉至是復併為一路有是  
詔 二十六年八月十二日上宣諭宰執曰新除兩浙  
二漕臣可召至堂中面諭與近屢降寬恤事件到任後  
令遍詣所部稅賦之足否財用之多寡民情之休戚官  
吏之勤惰悉加訪聞如有奉行不虔職事不舉者並按  
劾以聞庶幾可以警勸諸路使皆知所視勅十二月十  
八日詔省兩浙轉運司守次押綱官一千員從本路漕  
臣趙子滿請也 二十九年閏六月四日淮南西路轉運

判官張祁言無為軍有贖軍酒庫元係都督府創置後  
來撥歸朝廷歲收息錢八十餘貫乞將上件所收課息  
權行撥隸本司應副支遣却將諸路州縣認本司諸色  
窠名從本司量度蠲減從之 三十一年九月二十六  
日吏部言歸州復隸夔路即屬八路之數所有本州舊  
職州縣官窠闕合從本路轉運司隨四季使闕擬差從  
之 孝宗隆興元年四月二十二日都督江淮軍馬張  
浚言差江東漕臣向子志兼都督府隨軍運副從之五  
月十五日權戶部侍郎向伯奮言契勘內外經費至廣  
全藉監司協濟依已降指揮如有不擾而辦者許本部  
奏舉特行旌別近奉兩浙運判陳漢前去浙西州軍催

發諸色窠名錢頗見宣力伏望詳酌指揮施行詔陳漢  
特與轉一官二十六日向子志奏契勘隨軍職事係干  
四路全藉屬官辦集乞差置文臣幹辦公事一員武臣  
準備差使一員許令本司踏逐選差從之 二年十一  
月二十二日同都督江淮軍馬楊存中言契勘兩淮調  
發軍馬隨軍錢糧最為急務淮西路欲乞差姚岳充隨  
軍轉運副使淮東路欲乞差韓龍充江淮都督府隨軍  
轉運副使專一應辦錢糧從之十二月四日四川總領  
所奏緣收復秦鞏等州縣遂令置陝西路轉運一員仍  
將階成西和鳳四州割隸陝西路已降指揮令利州路  
轉運判官趙不愚兼權今來四川止管舊來界分却有



陝西轉運一司官屬尚存欲乞省罷仍將成西和鳳  
州撥隸利州西路從之 八年八月二十五日詔復置  
兩浙路轉運司催促起發行在物斛官一員從本路轉  
運司請也

轉漕存目不錄

宋會要

船戰船附

太宗乾德四年四月淮南轉運使蘇曉言緣江州府商  
人以江心為界各許兩岸通行其北岸有溝河港汊恣  
通大江或穿州縣從來各旅舟船往來經販自集開口  
岸已來江北商人欲入港汊與販者巡檢使臣禁止不  
許望明賜條約詔自今江北通連州縣溝河港汊許商  
旅往來通行即不得直入大江有司謹察之其捕漁人  
戶依近救指揮 真宗景德二年六月永壽縣主言私  
家有船在汴河值官私雇船運修河物料望放免及獨  
經由稅算詔聽免雇船 大中祥符三年十月詔自今  
勾當事使臣如在京指射舟船往向南州軍逐處不得

恭四九百二

更添若是替換亦不得過元載力勝所有添差乘駕兵  
士及抽那堰上車軍亦不得擅差 五年二月衛國長  
公言言於汴河內置到船二隻收載供宅物乞免頭子  
力勝錢詔免諸雜差使 六年十一月令長公主宅於  
諸州河置船者止免諸雜差遣其路稅如式先是宿國  
長公主乞免稅真宗慮其有違條制故申明之 八年  
閏六月詔皇族及武臣僚僧道諸河般載薪炭烏粟州  
船止但宣救及中書樞密院所降聖旨劄子內隻數與  
免差遣如許令將錢出京城門即置簿拘管其見今行  
運有河分交互者取索元降文字令行納換先是黃汴  
河催綱王黃裳言以和雇民船載薪芻供應滑州修河



有諸宅及寺觀舟船皆執官給文字免放差遣然其間  
有河分差互者乞條約之故有是命 天禧二年四月  
詔自今赴任向南官員如到真楚泗州納下從京來載  
舟船即與勘會逐處岸下係官空閑雜般船許差借乘  
載赴任八月樞密院定皇親宅置船長公主二即縣主  
一聽於諸河市物免其差撥自餘不得為例 仁宗天  
聖元年十二月詔自今有落水舟船須畫時出取相驗  
修補如必然不堪裝載鹽糧亦便駕送合屬去處修充  
雜般委實不任修補即差官監折板木量定長濶釘納  
秤計斤重因便網船附帶赴船場交納修打鹽糧舟船  
不得擅將支使如敢擅將官中堪好舟船妄有毀拆及

卷四十九百二

將板木釘線打造家事并諸般使用並委發運司檢舉  
中奏其與守等勘罪斷遣後據占使却釘板勒令均陪  
備錢當職官員使臣勘罪申奏 三年七月詔在京諸  
禪院各有舟船在河般買供用物自今不得於船頭排  
牌下依次駕放并妄外欺壓百姓舟船並仰開封府收  
捉在船僧人道士并行者及主捉舟船人等勘逐區分  
如顯有充豪及不伏止約依法斷訖收禁奏裁緣河州  
府縣鎮及撥發巡檢催網排岸封門使臣覺察三司每  
季舉行宣命無令違犯 四年七月江南西路轉運司  
言吉州永新龍泉兩縣所買造船枋木每貫五冠下陌  
子錢六十五文更依例剋下頭底錢四文共除六十九

文是致商客虧本少人與販令勘會南安軍所買枋木  
每貫止依例剋下頭底錢四文外更不剋陌子錢六十  
五文令吉州所剋枋木陌子錢乞行除故事下三司相  
度省司勘會逐年般運斛斗錢帛雜物全籍度洪州打  
造舟船應副今來吉州永新龍泉兩縣買枋木請依轉  
運司所奏依南安軍例每貫收頭子錢四文外更不減  
剋陌子錢六十五文從之先是吉州判官徐仲儒言永  
新龍泉兩縣所買船場枋木每貫於常例除剋錢四文  
更剋陌子錢六十五文致有衡州茶陵縣商人尹海經  
轉運司狀訴乞給還所剋每貫六十五文陌錢轉運司  
移牒吉州會問州稱止稱近例定奪初無朝省指揮運

卷四十九百三

司同奏請除放 慶曆二年二月詔京東西瀕河諸州  
造船船五百隻赴河北 皇祐三年九月詔緣汴河商  
稅務毋得苛留公私舟船 四年十一月詔如聞江淮  
兩瀕荆湖南北等路守官者多求不急差遣乘官船往  
來商販私物宜令發運轉運司自今非急務毋得輒差  
官若當差者即不得以官舟假之違者本司及被差人  
並以連制論 神宗熙寧元年正月四日向當京東排  
岸司盧盛等言發運使每是受命即移文報岸差船十  
五隻復自向收江淮船楫是本司船多是應副人情乞  
今後只與依兩制條例差撥即不得一面拘收理職司  
資序知州并提點銀銅運鹽轉運判官並依職身條例



差撥四隻除轉運使提點刑獄外其餘差遣自合降敕  
所有理職資序知州提點銀銅運鹽轉運判官並乞  
只差三隻每歲至開汴口日並預預准諸般空船回歸  
內運糧雜般官物並各道回內有量般官物為名乘載  
官員迫開汴口方始到岸只就居止避見就屋逐使人  
船於乾汴內負重致船縫開綻多有損壞乞今後應乘  
載官員到岸限五日內般下及不許將守凍舟船經冬  
般家居止並從之 元豐元年正月十五日詔川廣福  
建路官在任或替移未出本路身亡雖已請接送在夫  
錢許差座船一隻三十一日詔使高麗涉海新舟五  
賜號其一曰凌虛致遠安濟神舟其次靈飛順濟神舟

卷四十九

三年四月二十一日詔衡州茶陵縣以稅米折納船  
材運至潭州造船公私糜費自今以所輸船材即本縣  
造船二百艘轉運司出錢佐出費六月二十七日詔真  
楚泗州各造淺底船百艘圍為十綱入汴行運 五年  
二月二日詔照河路洮河與黃河通接如可作蒙衝戰  
艦運糧濟兵令李憲計度 哲宗元祐五年正月四日  
詔温州明州歲造船以六百隻為額淮南兩湖各三百  
隻從戶部裁省浮費之請也 六年七月十一日詔廣  
惠南恩瑞潮等州縣瀕海船戶每二十戶為甲選有家  
家行止眾所推服者二人充大小甲頭縣置籍錄生名  
年甲并船槽棹數其不入籍并槽棹過數及將堪以害

人之物并載外人在船同甲人即甲頭知而不糾與同  
罪如犯強盜視犯人所坐輕重斷罪有差及立告賞沒  
官法從刑部請也 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詔度州應副  
罷任丁憂官並孤道肯船隻許將五百料與四百料船  
均與每歲各不得過十五隻 徽宗政和元年正月二  
十四日中書省言勘會前宰相執政差船不限隻數詔  
見今宰相差船宰相歲不過八隻執政官六隻前宰相  
減半差人準乘船兵卒之數令工部立法中尚書省  
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詔應今來補造到汴綱舟船及招  
到人兵並仰所屬交割付賈偉節專一管幹仍逐船雕  
鑿字號打造州軍年月記驗常切管轄候朝廷指揮

卷四十九

支使其人兵即仰分臂看船仍並不得別有差占雖直  
奉指揮及一切特旨仰並具狀申尚書省奏稟候得旨  
即依所得指揮施行違者徒二年 四年正月二十一  
日尚書省言奉詔錢塘江陽村去年十月二十一日海  
吞舟船靠閘為江潮傾覆沉溺物貨損失人命瀕江居  
民漁戶乘急盜取財物稍徒互相計會坐視不救利於  
取財可令杭州研窮根究不得減裂未獲人名立賞三  
百貫告捉不原赦降仍令尚書省立法以聞今擬修下  
條諸州船因風水損失或靠閘收救未畢而乘急盜取  
財物者並依水火驚擾之際公取法即本船稍徒互相  
計會利子私取財坐視不救 海內不可收救處非若縱



人盜者徒二年改縱而盜罪重者與同罪取財賊重者加公取罪一等從之八月十九日兩湖路轉運司奏明州合打額船並就温州每年合打六百隻所用木植蓋被造作局下公吏等託以取買諸局造作御前生沽木植為名有夫溫處等州抽解收買除已牒杭州平江府合用木植請徑行給據為照温州今後非承杭州平江府公據並抽解和買應副造船乞指揮施行詔杭州平江府非應奉御前而公給公據者徒二年九月十四日尚書省言勘會都下見闕平底船支使詔令兩湖路轉運司各打造三百料三百隻江南東西荆湖南北路轉運司各打造五百料三百隻合用人兵家事等亦仰計

卷四十九百二

置應副數足隨船限至來年三月須管了畢駕放到闕所有逐船人兵各於逐路廂軍內剗削前來所用錢數亦仰於逐路應副見在封椿并常平錢內支撥仍免執占應合行事件並仰比附昨賈偉即打造舟船已得指揮具狀申尚書省十二月十二日發運副使李偃言近承尚書省劄子節文開修濟河畢工下發運司打造舟船勘會所打舟船一千三百隻座船一百支淺底屋于船二百隻雜般座船一千隻並三百料緣真楚泗州光打廣濟河船除座船打造其百料外其屋于并雜般船相度並只乞打二百五十料所貴于濟河五丈河通快行運亦減省得材材從之五年十二月十九日權發

達無為軍田望言稿以本軍額管生船不多自來每為形勢官占留動經二二年不回至有本軍得替官於舊任伺候歲月狼狽不能歸者竊見淮東路提舉學士司作申請以官司截留額管座船經隔歲月未有道還今後雖有畫到一例差撥指揮亦乞特免應副奉聖旨依緣即日本軍官接送來座額船委有防闕欲乞依上件體例免其它官司截占從之應諸路舟軍並依此宣和元年五月二十一日詔訪聞諸路造船州軍未造數目至多兼近來打造多不如法易損壞仰拖下數目用堪好着色材木如法打造不及百隻限半年百隻以上限一年須管了足並委憲臣點檢催促如違限拖欠具

卷四十九百二

官吏姓名申尚書省將上取旨今後應網運舟船如敢截留借撥船般載他物者以違御筆論七年五月十七日戶部言神霄宮瓊華館元降指揮係於東西河各置船一隻津般道業未趨之類並免抽稅昨依龍德太一宮置船例即未有許依本官例於通流處往來免稅明年詔依龍德太一宮例七月九日詔聞明州造船場及作院所用木竹鐵炭應干物料等近來官吏為姦更不和價並係教配於六縣人戶逐等第強取於民監司守令縱使檢魁廉察使者坐視並不按刻未欲重作行遣可下本路如尚敢依前抑配取於民戶不還價錢官並當遠窺嶺外人吏配海島廣訪使者常加覺察以聞



二十五日詔應言觀寺并臣僚之家舟船收稅並依舊法其專降免稅指揮並更不施行 高宗皇帝建炎元年七月十一日尚書省言瀕海沿江巡檢下魚船可堪出戰式樣與錢塘楊子江魚船不同俗又謂之釣槽船頭方小俗謂盪浪斗尾濶可分水而敵可容人兵底狹夫如刀刃狀可破浪糧儲器仗置黃版下棹牌夫石分兩掖可容五十人者而濶一丈二尺身長五丈依民間工料造打每支約四百餘貫今來召募諸路水戰人且以三萬人為率每船可容五十人合用魚船六百隻計用錢二十四萬餘貫江州州縣慮財賦窘迫欲許人戶入中每十五隻進士補迪功郎十八隻補承節

奏四十九百字

郎十四隻補承信郎不以進納出身為官戶有官人願入中四隻許占射便鄉合入差遣一次非流外出身人減半道尼女冠願入中二隻與四字師號仍先降空名告敕下官司收管候有人入中先次書填仍止許本州知州措置勸誘第一等以上人戶入中餘戶不得預造船之役有情願出財者申措置官相度非州縣抑勒聽依例入中詔付楊觀復施行其合用占射差遣公據并四字師號敕牒候有入中人具姓名申尚書省九月十六日知揚州呂頤浩言滄州并瀋州一帶與北界地形隣接最係要害去處理宜措置合用魚船已行畫樣頒下州縣欲令先次根刷應係官輕捷舟船隨宜改

造如闕即於民間踏逐增價收買改為戰船立限修整軍壯每州三十隻仍許備欠舟利器之屬詔逐州召募能浸水經時伏藏之人以五十為額每月請給外更更食錢三百文百姓支食錢二百文月給米一石當職官能于限內計備堪委戰舟船召募水手足備並聘一官知州通判減三年磨勘限滿不足當職官展二年磨勘知州通判展一年不及八分展三年磨勘知州通判展二年不及七分降一官知州通判展三年磨勘內當職官計備舟船與招募水手事不相須應賞罰者遞降一等其公共辦力幹辦招置數目不等者並比類分受賞罰仍仰逐路提刑司各具應該賞罰官職位姓名及別

奏四十九百字

其優劣一兩處申尚書省取旨重行陞黜 二年六月五日發運副使呂源言近於江湖四路沿流州縣打造糧船一千隻并潭衡虔吉四州兩年拖欠舟船八百三十九隻江東路打造未到船二百五隻乞限至年終一切了畢緣潭衡虔吉四州今年年額又合打造船七伯二十三隻共二千七百六十七隻散在江湖四路沿流二十餘州軍若不選差彊幹官催督點勘必致違誤欲依大觀四年發運判官王璠打造荆湖南北江南西路未定額船一千隻辟差幹辦公事四員依本司幹辦公事例乞差朝請即杜師恕奉議郎林彭年二員分路監轄催督及差承節郎魏端臣充隨行點勘工料從之十



二日發遣副使呂源言近乞責限江湖打造糧船二千七百餘隻每船只用樺梢三人合與八十餘人若從州軍差撥往往以稱闕人今欲從發運司委官于轄下州軍取索廂軍開收歷并糧帳勒令十人根刷將空閑及違法差借影占并開慢窠坐插那抽差赴本司充糧船樺梢其所差人兵遠離鄉土每名欲量與起發錢一貫文每日量添食錢二十文省詔依過打造到船逐旋差撥即不得預光差占十六日司農少卿史徽言諸路轉運司歲起上供糧斛合用舟船逐路各有船塢認打船額比來漕司失於督責遇朝廷催促解對往往以闕船為辭乞取會笑笑元年拖欠并令未打船數移文漕司

卷四十九百二十

督責仍許依近降指揮收買舟船總計料例理為半額歲終令發運司具虧欠最多去處漕司官并打船合干官吏職位姓名申朝廷取聽指揮從之八月九日發運副使呂源言措置江湖四路打造糧船二千七百餘隻責限來年六月了畢乞將本司所轄六路昨來添酒錢並令依舊拘收使用詔上色酒每升許添三錢次色酒添二文令轉運司置厯拘收逐旋與發運司打船使用候支撥數足日令轉運司具數取旨撥歸轉運司十二月十三日發運副使呂源言乞嚴降指揮應諸路運司七百料暖船並發赴行在非舊有場處不許製造暖船止許造五百料以下不得過為添飾其長不過十丈及

宋會要 食貨五〇

依做舊制立定年額從之 三年三月四日臣僚言自來閩廣各船并海南蕃船轉海至鎮江府買賣至多昨緣西兵作過并張遇徒黨劫掠商賈畏懼不來今沿江防拓嚴謹別無他虞遠方不知欲下兩浙福建廣南提舉市船司招誘興販至江寧府岸下者抽解收稅量減分數非惟商賈感集百貨阜通而巨艦衙尾亦足為防守之勢從之四月十二日尚書省言平江府造船場計料四百料八檣戰船每隻通長八丈用錢一千一百五十九貫四檣海鷗船每隻通長五丈五尺用錢三百二十九貫照依擬定速行打造差官管押赴江寧交交割八月四日上部言勘會發運副使葉煥劄于欲將兩浙

卷五十九百二十

路州軍抽稅竹木依嘉祐數以十分為率三分應副發運司修整網船從之 紹興元年正月十八日權發運兩浙轉運副使公事徐康國言温州造船場年額打造本路直達網船三百四十隻近年財賦窘乏打造不費及額官吏五人兵級二百四十七人枉費請給今欲除選留監官一員并兵級一百人在場應副打造外其餘官兵並行裁減內官員依省罷法兵級撥歸本州充廂軍使使詔令康國選留監官一員兼監買船場餘從之六月二十六日發運副使宋輝言闕少網船漕運乞將兩浙州府抽稅竹木通撥五分付本司打造鐵頭船散運行在軍儲詔依內臨安府抽稅竹木以十分為率轉

一五三



運司并本司各四分將二分應副發運司十月一日詔  
令兩浙轉運司將本司已分下州縣打造座船改造湖  
東行運船子十七隻所有網船仍打造二百五十科  
船三十五隻仰別開具的實用物料錢數申尚書省  
二年二月一日詔官司舟船須管支給雇錢不得以和  
雇為名擅行奪占如違許船戶越訴以臣僚言軍興以  
來所在官司往往以和雇為名直虜百姓船隻以便一  
時急用行通行者惟官員與茶鹽客而已不特失國家  
軍民通貨之大體而暗損稅額所害不輕緣此民間更  
不敢造船既壞者不肯補修船數日少弊端日生乞立  
法行下州縣嚴行止絕故有是命三月二十二日詔應

卷之九百二十一

官吏軍下使臣等輒于州縣亂作名色指占舟船及州  
縣因作非泛使名經過差人捉船並從徒一年科罪許  
船戶越訴仰州縣常切遵守散出榜曉諭如奉行不度  
許監司覺察聞奏重行黜責仍令工部遍牒行下以嚴  
中侍御使江濟奏謹故有是詔四月十八日詔浙西起  
發上供糧買錢未及起發安撫大使司贍軍錢糧船戶  
令轉運司依實價值和雇即不得輒便差科如違許人戶  
徑赴尚書省越訴六月二十八日福建兩浙淮東沿海  
制置使仇愈言乞立募船推恩體例詔沿海制置司在  
募到海船每一隻及一丈八尺以上白身人與進義副  
尉有名目人與轉一官資仍減三年磨勘八月七日尚

尚有言訪聞提點坑冶鑄錢至饒州司馬管小料七綱  
共計船二百八十隻往來般運嶺南銅鉛等物料應辦  
江東錢監赴鑄額錢並係應副上供網運依紹聖四年  
二月十一日教旨應係本司大小料網經過州縣更不  
得截留附搭亦不許借撥別裝官物累年以來多是過  
軍虜奪網船前去今止有一十七隻致網運歇闕雖已  
措置應副般運竊恐後軍馬過往或其他官司依前承  
例虜奪拘占詔度饒州提點鑄錢司官船其過往軍  
馬及他司州縣輒拘占截撥依紹興二年三月二十二  
日指揮科罪仍許補工越訴八月十一日侍御史江濟  
言福建路海船頻年各募把隘多有損壞入拘靡歲月

卷之九百二十二

不得商販緣此民家以有船為累或依價出賣與官戶  
或往海外不還甚者至自沉毀急可憫念乞令本路沿  
海州縣籍定海船自面濶一丈二尺以上不拘隻數每  
縣各分三番應募把隘分管三年周而復始過當把隘  
年分不得出他路商販使有船人戶三年之間得二年  
途便經紀不失本業公私俱濟其當番年分輒出他路  
及往海外不肯歸回之人重坐其罪仍沒船人官如本  
州縣網運即輪差不及一丈二尺海船其係籍把隘船  
戶本州縣網運不得差使詔權令官戶並同編民仍委  
帥臣監司自紹興三年將本路海船輪定番次其當番  
年分輒出他路並從杖一百科罪其船仍沒官所有今



年募到人與理充一次十二月十日臣僚言伏見湖東  
西各置使提領海船湖西仇念於平江府許浦鎮駐劄  
然控扼山東海道尚為不可廢者湖東差呂源於明州  
提領則非仇念比近見指揮令呂源於已到岸海船內  
擇近下料例船一百隻先以發回朝廷已灼見其利害  
望罷呂源一司官屬見在舟船只令明州守臣兼領詔  
來年正月令呂源先次結罷 三年七月一日江淮東  
路宣撫使劉先世言奉御筆處分已降指揮遣王璣蕩  
滅楊么賊眾全賴舟楫以濟卿可疾速揀選堪接戰船  
五百隻權暫應副事畢便復截留臣契勘本軍止蒙撥  
到李進彥船日近雖蒙撥到卸清船十餘隻往往壞爛

表四十九百五

不充修補應副運糧况臣自來謹守法令不敢縱令軍  
中強管船隻安是別無得處竊緣韓世忠近因上江從  
設收集到舟船三四千隻臣本州車船十不及一今  
不敢有違聖訓除已即時行下勾集諸處載糧舟船  
候到見數遵依發遣赴王璣使用詔令劉先世依已降  
指揮將李進彥見管舟船并棹梢盡數應副王璣使用  
候回日發歸本軍九月二十五日岳飛奏本軍即日並  
無舟船若遇緩急乞於本路州縣沿江不以官私舟船  
和雇權借使用事畢給還詔令岳飛常切明遠斥堠如  
探報外敵侵犯安是緊急即將本路州縣江道港汊不  
以官私舟船盡行拘收隨軍使用事息給還即不得無

宋會要 食貨五〇

事便行拘收却致撥擾十二月一日神武前軍統制荆  
南岳鄂潭鼎澧黃州漢陽軍制置王璣言鼎州置到大  
軍船小樣并長濶高卑步數望於下地江分及江西荆  
湖南北兩路各造一二十隻付沿江備禦使用詔令江  
南東西荆湖南北路帥司依樣打造二十七日中書門  
下省言江南西路安撫制置大使趙鼎奏本路邊臨大  
江控扼千里打造戰船二百隻載錢糧船一百隻工  
費不下十餘萬貫乞就吉州推貨務支降見錢一十萬  
貫詔令吉州推貨務支降見錢二萬貫依數打造般載  
錢糧船仍開具料例及合用的確錢數中尚書省其戰  
船關送樞密院 四年二月七日知樞密院事張浚言近

表四十九百五

過澧鼎州詢訪得楊么等賊眾多係羣聚土人素熟操  
舟憑恃水險樓船高大出入作過臣到鼎州親往本州  
城下鼎江圍視知州程昌禹造下車船通長三十丈或  
二十餘丈每支可容戰士七八百人駕放浮泛往來可  
以禦敵緣比之楊么賊船數少臣據程昌禹申欲添置  
二十丈車船六隻每支所用板木材料人工等共約二  
萬貫若以係官板木止用錢一萬貫共約錢六萬貫乞  
行支降及下辰沅靖州計置板木如係私下材植即行  
支給價錢和買使用臣已於隨行官兵請受錢物輒那  
金三百兩付程昌禹收管買木及劄下辰沅靖州多方  
計置應付去訖所有少缺錢物望賜量度應副勘會程

一五五



昌高折券質已降指揮兩次各降過度際五百道依推  
貨務見買價真每道一百二十貫紐計價錢各六萬貫  
專充打造戰船使用外詔依其張浚已應副過金三百  
兩令程昌禹亦行打造戰船買板木使用仍仰辰沅靖  
州依已劄下事理疾速計置不得別致稽擾四月二十  
八日宰臣奏呈造船文字朱勝非等言近來諸路般發  
網運大段費力雖州縣優給在直人戶少應募者蓋軍  
興以後船戶例遭驅虜民間莫敢置船欲令兩湖江東  
西後各造船二百隻專充運糧使用尚恐將來造到另  
有指占上曰須於船上分明雕刻字號諸處不得指占  
雖奉聖旨執奏不行 五年閏二月五日給事中陳興

奏百七十五

義言州郡之間有一事而官民交病者在船以轉輸是  
也州縣差雇無已水脚之費不肯方列成江邊轉輸未  
減於前乞令諸郡破舊民間堪乘載船不過一歲水脚  
所費而官民兩利可以支數年之用詔令江淞轉運  
司措置相度申尚書省十三日尚書省言車駕駐蹕臨  
安四方輻湊錢塘水濶流湍全藉牢固舟船往來濟渡  
近日渡船恃薄擇稍乞覓錢物以多寡先後於今上船  
是致爭奪壓過力勝或過風濤每有覆溺詔令兩淞轉  
運司限十日更令添置三百料船五隻專一濟渡不得  
他用仍將見今怯薄渡船別行修換及覺察樁梢等不  
得乞覓如有違戾重作行遣五月十日兩淞轉運副使

吳革言江浙諸州軍打造九車十三車戰船以備控扼  
緩急過敵追襲掩擊須用輕捷舟船相參使用今做湖  
南五車十槳小船樣制理宜措置打造奉聖旨令諸路  
依樣更行打造內兩湖東西路各一十四隻江東一十  
二隻江西一十六隻並令逐路漕司分拋本路見造車  
船州軍打造仍候指揮到限五十日一切了畢劄付本  
司疾速施行又奉聖旨即文浙東船隻依已降指揮分  
拋製造每支先次支錢一千貫並於各人貼納鹽錢內  
取撥疾速計置材料打造詔許支撥其餘州軍依此十  
二月二十二日詔昨降度際令下州縣付上戶打買舟  
船雖江海平海樣製不同但堪乘載並就本縣文納縣

差人管押赴州州團綱差人押赴轉運司限日下文納  
如有些小未備下船場修整敢有邀阻乞覓依非泛科  
取受錢物指揮施行從殿中侍御史王縉之請也 七  
年四月五日中書門下省言諸路造船場歲額打造運  
糧網船各有立定數目比年拖欠不敷訪聞本路監司  
多是科撥打造座船以應副朝廷為名侵耗工料於打  
造年額網船相妨遂致網運在船般載顯為未便詔諸  
路船場不許打造座船雖奉特旨仰彼官司執奏不行  
其年額網船不得依前拖欠如有見造座船改作糧船  
使用十二月十七日宰臣奏江東轉運司乞神主所用  
船於六官船中借至鎮江府發還上曰朕奉祖宗要極



嚴備豈問還與不還他日六官之用別差細船亦可  
宜令擇堪好者供神主乘載 二十八年七月二日  
福建路安撫轉運司言昨准指揮令兩司共計置打  
造出戰動魚船一十隻付本路左翼軍統制陳敏水  
軍使用契動魚船乃是明州上下淺海去處風濤  
低小可以乘使如福建廣南海道深闊非明海洋之  
比乞依陳敏水軍見管船樣造去底海船六隻每面  
闊三文底闊三尺約載二十料比動魚船數已增一  
倍緩急足當十舟之用詔從之其合用錢令本路轉  
運司上供錢糧內應副不得因緣科擾九月二十二  
日殿前都指揮使楊存中言本司見打造海戰船合

用請會船水人駕放乞從本司水軍招收少壯請曉船  
水百姓一十人並刺充虎翼水軍應副教習使喚請給  
乞依紹興十年所招虎翼水軍已得指揮則例支破從  
之 二十九年七月一日詔州縣應沿流係籍之舟不  
舟不許官戶隱占並令輪次差撥番休迭用務在平均  
如有違戾委自知通覺察按劾以聞從左司諫何濟之  
請也 三十一年六月二十七日中書門下省奏温州  
進士王憲上言伏覩給降空名告下福建浙東安撫司  
打造海船緣兩路船樣不同乞下福建安撫司依温州  
平縣浦門寨新造巡船面闊二丈八尺上面轉板平坦  
如路堪通戰關乞令人戶依此打造其温州二丈五尺面海

宋會要 食貨五〇

船力勝却乞行下依憲自己海船樣為式庶幾將來海  
道兩路舟船不致攙先拖後得成一條容易號令所有  
造到海船之人所補官資乞作隨軍補授出身詔王憲  
陳獻海船利害委有可採補承節即差充温州總轄海  
船趙義校尉朱清與轉一資差充温州海船指揮使  
三十二年二月二十二日尚書省言淮南轉運司舊有  
祇備人使舟船三十餘隻自去冬軍興已前盡皆發往  
荆西今來信使復通若再行打造決不可辦訪聞其船  
轉移作人事及有拘占在別官司及官吏之家乞令淮  
南轉運副使楊杭逐一開具元管船數不以甚處執占  
並日下發遣以備使人回程及將來久遠之用若或隱

臣致諸色人告首重作施行從之閏二月十九日判建  
康府江南東路安撫使張浚言本府界松江通計二百  
五十餘里緊要渡口止是七處若措置巡捕委可禦捕  
惟是打造舟船合用錢物乞支降錢四萬貫仍乞以度  
牒并承信即迪功郎及助教告降下其松江州郡亦  
乞依此應副打造使用詔建康府支錢四萬貫鎮江府  
支三萬貫江陰軍太平池江鄂州荆南府各支二萬貫  
並以空名迪功郎承信即助教告度牒折支仍令建  
康府盡採開報逐處專委守臣與水軍統制統領諸曉  
造船之人同共措置限七月以前了畢四月三日詔淮  
南運司見行修整奉到虜人根船慮有底板疎漏不堪



修整枉費工料可盡數發赴兩湖轉運司交割委官相親重行修換務要堅固不誤使用七月二十七日李宗已即江江淮東西路宣撫使張浚言昨降聖名告身度牒下松江諸州軍打造戰船令鎮江府率先造成二十四艘守臣趙公稱委勤於職及措置打造官水軍副統制李琦監督有勞乞與推賞詔趙公稱減三年磨勘李琦減二年八月二十三日詔海船人戶其間有出力自辦為國竹粟之人或許更成而願長役者所屬保明申奏當議推恩 孝宗隆興二年五月二日淮東宣諭使司言去年三月都督府下明温州各造平底海船十艘因明州言平底船不可入海已獲旨準年例籍民間海

卷四十九百一

海船更互防拓近都督府再令造船每十隻之費公家更經總錢三萬貫兼材打株木公私受弊又令兩湖漕司造江船百艘所費尤甚今相度欲令逐州據已辦船數取旨未造數目更不打造從之 乾道元年二月二十三日兩湖運判姜詵言北使及接伴一行舟船合用三十五艘平江府根差岸蒿燈籠牽挽計一千八百二十六人慮人數稍多欲將平江府所計人數為準除牽挽一百人仍舊差軍兵倉庫外於合用燈籠岸蒿人數量損百人通實用一千七百二十六人其餘沿流州府亦乞依此裁損從之八月二十五日江西運判朱商卿史正志言贛吉州船塢每歲額管造船五百艘近歲所

造根船殊極簡茂皆造船官吏通為姦弊本司相去地遠難以稽察故乞特贛吉兩州船官見今四員於內各省罷一員所存留一員自今止差文臣兼贛州造船多阻於灘積今乞移贛州一所就隆興府制場打造本司朝夕可以稽察仍乞降旨自今兩船場各官到罷并就本司批書展幾專以可以督責從之 二年二月十六日鎮江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郭振言乞差交替海船篙梢等輔臣洪造等請以州明未立功無名月二百人前往鎮江管船庶幾免差替為便上善之令優給盤費遣發六月二十四日上問輔臣福建廣南盡給兩軍修之九月二十一日殿前司言於本軍差擇官兵二

卷四十九百二十

十人募海船二十六艘差左翼軍統領李彥椿部率於江陰軍岸次繫泊拜歷海賊其船元係自泉州造發未給路券乞令江陰軍依昨江上人船例給錢米券曆應副食用從之 三年八月五日權尚書工部侍郎薛良朋論防江乞專沿江民夫騎駕車船預行分撥上以邊事不興恐徒煩擾不許止下建康鎮江守臣亟措置候有緩急乃集十二月十八日御前武鋒軍統制兼知高郵軍陳敏言竊見兩淮州軍界經殘破今流移散徙之民方新歸業全賴商旅與居民傳易用藉民力欲乞詳酌許令商旅舟船不以大小通放依舊往來但乞罷教沿淮官司禁止舟船不得渡淮從仍詔舟船往來令高



郵軍給引立限四日依舊赴本軍繳引照驗 四年三月十日知建康府光江南東路安撫使兼沿江水軍制置使史正志言乞將所積見錢十萬貫收條制置司水軍赤曆擇買良材所產杭州軍就建康置場增造一車十二棧四百料戰船相兼使用從之十二月十三日福州香船主王仲珪等言本州差撥海船百艘至明州定海馮港軍前乞照平江府近年支給梢手等人贍家錢列下明州支給詔明州依平江府例支給其平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詔修武郎鄭遠持授教武郎以速部海船許浦防托應格也四月五日殿前司護聖步軍統制兼權發遣楚州左祐言本州之東地名鳧魚溝接淮海晨

卷四十九百二十

為控扼近申明將本州兵馬鈐轄羊滋移往其地警察姦盜管轄海船綠元轄海船二百餘艘今已拘其半皆積久捕魚射利之民累往清河口備禦并連海州軍糧間探之類甚為濟用其一帶正瀕淮海地分闊遠羊滋獨負或緩急却致散漫誤事今欲創置使臣二員從祐踏逐土豪有材力諳曉地利衆所推服之人專充管轄海船機察淮海盜賊聽羊滋驅使從之十月六日權主管殿前司公事王遠言水軍統制官馮港近打造多衆船一艘其船係湖船底戰船蓋海船頭尾通長八丈三尺闊二丈並淮尺計八百料用棗四十二枝江海淮河無住不可載甲軍二百人住未極輕便乞朝廷降下式

宋會要 食貨五〇

樣令明州製造三五十艘以備急緩禦敵殿前司具呈造船每艘計用錢一千六百七貫七百有奇其所造五十艘計錢八萬三百八十九貫詔馮港依樣措置打造五十隻 閏五月十六日西瀾路轉運判官呂正已言行在百司等處見占本司座船並不承受差使往往要開處賑泊私醞沽賣酒氣薰蒸日漸損壞却經由所占官司陳乞於本司船指名對換如此則依倚昨過壞官船之人常得遠志妄竇非宜欲自今應百司占破舟船如實損動即開本司檢計修整或不堪乘則發元船并稍工以憑選擇庶幾懲勸小人受惜舟楫從之七月十九日四川宣撫使司言利閩州岸既見管漚叙嘉眉等

卷四十九百二十

州打造馬船一百十七隻委官相視選撥往江池州都統制司其利州所管止十二艘聖壯并閩州委官選擇止十三艘堪修餘打造年深板木朽損乞除兩州所選二十五艘外餘數下所委官估賣尚價詔令宣撫司將堪用船二十五艘疾亟發往江池州兩都統制司收錄餘船令本司措置修整八月十五日兩瀾路轉運判官呂正已直敷文閣權兩瀾路轉運判官胡昉言應辦人使或遇運河淤溢從前不曾措置輕快舟船今打造淺鐵頭等船共一百艘竊慮諸處官司或妄指占乞旨不許諸處占差庶幾不至乏事從之十一月九日詔兩浙轉運司每應辦人使舟船管船臣往往差於臨時不

一五九



能管轄自今專委臨安府於緝捕弁所管使臣內選有  
心力才幹使臣每船止許差一員管轄及每船添差八  
廂一名親從一名作管船軍員名色同使臣自行怡軍  
至行在往回幹蒞如能伺察違犯及失察重加賞罰二  
十日兩湖路轉運司言北便一行舟船所合用篙手承  
前皆舟梢召募多游手不根之人今相度欲下浙西地  
檢縣尉每過人使刷差慣習操舟土軍弓手通百三十  
名保明赴司撥作逐船篙手往回更代不許他役應辦  
畢發歸庶幾稍知法禁不敢為姦從之七年正月十八  
日詔平江府守臣將已到當番海船照年例給揭具所  
發州軍海船隻數丈尺及格與否并船主職次姓名鄉

卷四十九百二十

賈年甲保明申樞密院推賞後本官言在岸防托月日  
不多難全推賞並減半七月二十一日高郵軍駐到御  
前武鋒軍都統制魚知高郵軍陳敏乞根刷羊家寨海  
船上詔稱臣恐妨漁業不許止詔敏彈歷十月十二日  
樞密院言明州正係要衝之地制置司雖有水軍皆諸  
處差至不諳水勢欲下廣東於增招水軍內抽差五百  
人福州新招水軍盡行發遣及兩處官船器甲等并乞  
量抽船隻福州延祥寨三隻秋蘆寨兩隻到崎一隻南  
匯寨一隻泉州寶林寨三隻潮州水軍兩隻廣東水軍  
天地元黃字號五隻並來明州駐劄從之八年二  
月六日詔福建安撫司將已招水軍五百人畢數起發

仍令諸寨選擇堪壯大船五隻乘載往公海制置司水  
軍收隸却從福建安撫司截上供錢造海船二隻使用  
同日詔鄂州荆南江州荊南守臣姜詵池州以下差  
樞密都承旨葉所點檢諸軍戰船具數奏開仍令逐軍  
疾亟修整先是輔臣言諸軍戰船久不點檢恐日後有  
候備禦上曰舟楫我之所長豈可置而不問故有是命  
四月十三日兩湖路計度轉運副使沈度胡堅常言浙  
西逐州年額合發上供苗米及和糴米料竊聞逐州多  
乘急下諸邑名則和雇料擾不一相度欲下浙西逐州  
各措置造三百五十料舟船專一應副相兼船運米料  
詔兩浙轉運司自造三十隻不得料擾十二月十九日

卷四十九百二十一

樞密院言准東州縣循習舊例差百姓為往來士夫章  
稅舟船及差雇夫馬極擾詔淮南轉運司下所部州縣  
今後除朝廷所差賀生辰正旦及接送伴北使往還外  
餘並不許差雇應副 九年十一月一日江南西路轉  
運判官劉煇言已降稅旨從本司所陳吉州造船場移  
隆興府臣緣前奏猶有未盡不敢隱默吉州一歲運米  
三十七萬除石合用五百料船六百餘艘每歲吉州船  
場造歲額舟船止應副吉州一郡猶或不足又造船板  
木專取之贛袁州逐州去吉州為近今失之溝完遷移  
比來歲自隆興府沂沭撥船至吉州載上供米却自贛  
袁州運米至隆興府道里回還得不償費為計非便難



以久行理合更較經久害利從長施行詔吉州造船場  
權令依舊仍仰帥憲提舉司同相度經久利害便連街  
保明以聞其後遂司言吉州船場已移隆興府材物正  
匠其數不一如今復還舊所慮往反煩費欲且就隆興  
置立從之

各四十九百二十

全唐文

宋續會要 船

孝宗淳熙元年二月十二日中書門下省言裁減兩浙  
路造船場每年置造糧船宜別立額温州元額一百二  
十二隻今歲作五十隻詔兩浙轉運司自此督責逐處  
須管依數減定其秀州造船錢物并逐處工匠並不得  
侵移私役十三日詔楚州鈴轄賈懷恩不時往羊家寨  
點檢海湖船仍於本寨內選擇堪任部轄人專一管轄  
毋令越境作過五月二十九日詔應有戰船去處每半  
一次委官檢計脩整二年六月十一日詔併温州兩  
造船場為一場設湖南運司閏九月二十一日詔罷廣

各四十九百二十

東福建造船 三年十月十二日執政進呈建康都統  
郭剛奏本司應管車戰等船內有損爛已行補填依海  
船樣製造到多裝飛江戰船上曰車船古之艦衝幸已  
歲用以取勝豈宜改造可令郭剛具析并約束沿流諸  
軍遇有損壞隨即修葺不得擅有更易其多裝船止許  
逐軍自行初造並不得用充新管車戰船數十一月一  
日詔錢良臣造多裝船百餘隻昨令沈復覈實可用與  
轉一官 五年二月三日詔福建帥司行下本路州軍  
浙東帥司行下温州將稽定三番海船內將合起發  
番次數目起發一番福建船差官管押前來平江府許  
浦水軍擺泊聽于友散閱浙東船前來明州沿海制置



司於定海罷泊聽水軍教閱並限八月一日到岸毋致  
違滯應合行事件並依乾道七月十九日指揮仍委逐  
州軍守臣嚴實支散錢米起發通判專一照檢並要已  
印號元籍定面闊丈尺堪好壯船及疆壯稍礙水手隨  
船繩帆損具一切足備如有破裂如通當重真典憲  
六年二月八日詔諸路起發到海船並自指揮到日為  
始放散可照年例支給倘設餘合行事件並依前後已  
得指揮體則五月七日詔侍衛馬軍都虞候馬定遠於  
江西州軍出產材植順流去處委官運兩船一百隻暗  
置女頭輪棹決可折卸過軍馬行則以濟渡遇或則以  
迎敵六月二十三日詔建康府場務支撥益二十發付

卷四十九

鎮江府駐劄李思齊脩整戰船及造馬船三十隻其監  
本錢候二年後作二年理還九月二十二日詔湖廣總  
領劉邦翰周嗣武鄂州江陵府駐劄郭鈞檢視秦脩戰  
船減裝內邦翰去官日久特與放罪周嗣武展三年磨  
勘郭鈞特展二年磨勘 八年八月三日劄郭都統岳  
建壽言前任帥臣郭鈞所造八車船十隻今已造成五  
隻重滯不堪行使餘舟乞改造上曰可改造七車六車  
五車共五隻湊足十隻 九年二月十八日詔福建利  
東路淳熙九年分當查合起發海船與免起發一年十  
年正月二十八日詔沿海制置司於備省錢撥二萬貫  
修整海船仍自今須制置司與水軍同共任責稍有損

壞隨即修整毋致積廢重費官錢六月十二日工部侍  
郎李昌圖言本部有兩制湖南江西三路七州造運棧  
船乞下三路轉運司相度逐州每年合用實數外並與  
減免其累年未造若曾支官錢即追理填納詔逐路轉  
運司相度以開既而兩制轉運司奏逐州船場淳熙元  
年已經裁減其拖欠船隻每遇起發木料多是借支索  
費和雇各船今欲將淳熙二年至六年欠欠糧船特與  
蠲免其七年至八年九年未足船隻自十年為始均作  
三年帶造補發荆湖南路轉運司奏欲將年額所造松  
木糧船一百六十八隻裁減六十八隻每年定造松木  
糧船一百隻庶經久可與各船相兼裝載江南西路轉

卷四十九

運司奏昨準乾道五年九月二十七日指揮自當年為  
始每歲減免一百隻今兩州船場造四百隻並是本司  
支撥見錢即無追擾若更行裁減竊慮起發網運必致  
妨闕並從之十三日知福州趙汝愚言本路海道闊遠  
盜賊出沒不常全籍戰船逐時出海巡捕其間有年歲  
深遠損壞去處除本州自備錢物措置修葺外有漳泉  
管下巡檢司都巡石井鎮石湖小港巡檢四寨漳州漳  
浦沿海中柵巡檢二寨興化軍吉了巡檢二寨並  
各見闕戰船乞行下泉漳州興化軍於合發窠名錢內  
每船量與截撥錢五百貫自添貼打造詔逐州軍合發  
部上供錢內依數截撥八月七日建康府統制官陳



鑿指置創造車戰等船九十隻都統郭剛奏乞量加旌賞樞密使周心大等奏前此未曾行上曰難為開例可令本軍支搨設錢一千貫 十一年二月二十九日殿前司言本司水軍駐劄許浦所管南船奇泊青龍人船相離數百里遇有發遣前去取船水陸運往兼青龍港窄狹水流湍急欲將南船盡數移成崑山縣願運港擇高阜地設建一大寨量合用人數於許浦差撥同老小前去一處居住詔浙西提刑傅洪同本軍統領相度經久利便保明申樞密院既而洪等相度願運港屯泊南船比之青龍港稍深去海頗近委襄利便從之 十三年三月二日殿前司都指揮使郭言承指揮福建路

表四十九百二十

起發到海船並自指揮到日放散今據水軍統領林震申乞將本軍大南船二十二隻依舊就願運安泊差撥官兵一千人將帶衣甲器械戍守戰船凡差輕提指船四隻不時與黃魚梁出戍兵船往來迎捕盜賊又應願運將未春水泛溢日逐兩潮漸窄有損戰船合於附寨港岸開塢取令深潤將戰船盡數入塢安著如法搭蓋不拘大小潮汛並要浮動出入快便庶幾穩當從之 十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詔福建師司行下本路州軍將籍定三番海船內將台發者次數目起發一番差官管押前來平江府許浦水軍擺泊防過海寇聽本軍教閱限八月一日到岸其應干合行事件並依乾道三年七

月十九日指揮施行 十五年五月七日詔池州駐劄御前諸軍副都統判李思孝特轉一官其所造戰船令都統司行下本軍常切愛護毋致損壞以淮西總領趙汝誼言思孝所造戰船二十七隻打造精緻故也八月二十一日樞密院言殿前司申平江府許浦駐劄御前水軍修整南船三隻多裝船八隻合用木植物料已行關撥官錢往浙東路明州山場計置買辦乞從年例行下差撥南船三隻將官一員管押駕船押梢官兵共二百人作三運船載歸軍詔依仍不得夾帶商稅禁物往來興販 紹熙二年三月十三日宰執進呈錢端忠奏檢視軍馬行司下半年船上曰諸處戰船須是別差官

表四十九百二十

檢視損者與修總所申恐文具緩急誤使用四月二十九日宰執進呈林椿奏今後防秋海船乞支全賞上曰海船要備緩急之用全賞雖未可行亦須稍加優恤 三年八月二十七日詔殿前司行下泉州左翼軍將劉造到海船三隻常切愛護毋致損壞十月二十五日三省樞密院奏事進呈權發遣楚州皇甫斌奏欲措置造雙桅多槳梁頭闊丈二三海船二百隻不過費朝廷十萬餘緡可以備不測守禦上曰一船上不知用多少人令且造一百隻務要堅壯畢工日更加審驗 五年十月二十三日臣僚言西興渡船乞令轉運司并臨安府日下契勘如有損壞船隻即行修整庶幾行都之下大



工往來人人得以安濟從之閏十月十九日沿海制置  
司言水軍見管海戰船三十八隻內有未修船十五隻  
計料費用錢三萬一千六百五十五貫五百乞料撥官  
錢下水軍趁時收買物料併工修造詔令封樁庫依數  
支奉 慶元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兩浙漕臣王泚言臨  
安之湖江龍山紹興之西興漁浦四渡舟船做鎮江都  
統制司所造揚子江見用渡船樣打造以便往來仍乞  
下鎮江都統制司時暫差備高手工匠二十人應到差  
使所有材料工食往來之費乞於本司椿管錢內支撥  
從之 嘉泰三年七月五日殿前副都指揮使郭悅言  
諸軍所管舟船年深損漏雖有堪用者亦難重載竊思

嘉泰三年七月五日

緩急關誤今於保德門外本司後軍教場則起造船塢  
一所委官監督造到八百料馬船四隻五百料六隻乞  
差官檢視大印兼造到五十料小船一百二隻除已發  
一百隻往平江嘉興收放去處打割馬草外船塢見有  
二隻就乞檢視從之八月十三日淮西總領所言近遵  
指揮選委建康府中軍統制許國興前去池州相視奉  
世輔所造新樣鐵壁鋒箭平面海鵲戰船委是快便詔  
三街江上諸軍有戰船去處遇有損壞取會池州式樣  
制造施行海鵲船一隻一千料兩邊各安樁五枝并施  
一枝船身通長一十丈計一十一倉梁頭闊一丈八尺  
中倉深八尺五寸船底板闊四尺厚一尺拖泥籠板厚

三寸樁梁一重兩邊小棚板闊三尺五寸裝龍護膝板  
高一尺上安女頭高二尺四寸裝載戰士一百八人踏  
駕樁梢水碗手四十二人鐵壁鋒箭船一隻四百料兩  
邊各安車二座并裝三枝船身通長九丈二尺計一十  
一倉梁頭一丈八尺五寸深五尺船底闊八尺五寸厚六寸  
拖泥籠板厚三寸通心脊骨一條厚九寸樁梁二重兩  
邊安護車齊頭木蓋牌二十八面各高六尺八寸週遠  
安護膝板高一尺上安女頭高一尺四寸裝載戰士七  
十人踏駕兵梢二十人 四年二月九日建康都統制  
董世雄言長江控扼去處平日措置舟師戰艦最為急  
務昨來買到戰船木植細小不堪使用今將別差官將

嘉泰三年七月五日

帶錢物前往上江收買大徑寸迭料木植歸司打造竊  
緣本司戰船數多不及修補費用極多委是匱乏無可  
措手乞依別司體例撥賜錢五萬貫付本司計置木植  
物料修造戰船使用詔支錢三萬貫今封樁庫以金折  
支仍依元納色價值紐計 嘉定十二年三月三日臣  
僚言國家自殘虜渝盟之後屯戍日增調度度廣餽餉  
之計誠所當先漕運之舟豈可不備今得之傳聞謂所  
在漕司舊例有截留舟船去處多為他司宛轉屬託勒  
令通放不許截留致使裝發之際無以應用而轉輸之  
限或致後時姑以江東漕司言之江西路舊例應到江  
東漕司三百料船一百八隻却撥蘆葦麻皮以償之紹



興以後咸免一半台拘五十四隻淳熙間亦嘗拘到一百八十餘隻年深損壞不堪裝載又因承平不甚輸運問自往裁開禧之間漕臣以未解不繼遂為總司所劾職此之由繼而漕司照例裁留江西網船在岸網船失覓載之例群訴於總司信其偏詞徑與通放目今並無船隻遇有飛運旋產客船多致欠折且當邊境晏然尚慮無舟可產萬一騷動客船罕至官又無船豈不誤事乞降指揮令漕運去處有載留舟船籍則者依舊拘載擺泊岸下以備指運其無則裁留者並令日下造船以備飛航庶幾緩急之際糧道不致泛絕從之十四年五月四日温州言制置司降下船樣二本仰差官買木於

本州有管官錢內各做海船二十五隻赴淮陰縣交管

緣前項海船費用至廣打造了當又須差雇稍破水手委官押撥沿支給盤纏錢米共約五貫餘給本州窮陋海邑材計無以那融乞降度牒五十道發下轉發應副打造詔令封椿庫於見椿度牒內取撥三十道付温州專一充打造淮陰水軍海船使用每道作八百貫文變賣十五年十二月十六日詔令封椿下庫於見椿湖廣會子內取撥二萬九千九百七十貫付鄂州都統制司專充打造濟渡船隻使用務要如法併工造辦不得苟簡減裂先是沿江制置司言乞下鄂州都統制行司及漢陽軍等處計酌漢川縣平塘陽臺陽子港南河白

宋會要 食貨五〇

馬網頭六渡大小合用渡船數目預行措置打造渡載軍馬等用尋下戎司相度措置欲初打大小馬船三十隻脚船三十隻計料到約用買材物價錢九萬五千六十貫一百七十五文湖會人工九萬八千二百四十五工既而制司言都統制司所申打造六十隻之數既今本司斟酌合用船隻竊陽目漢陽大江等處濟渡共有七處又有戎司雜載軍需皆不可闕欲先行下戎司打造三十隻內一千五百料一十料三百料馬船各五隻七十料脚船十五隻候了畢日更與接續打造十隻大小船并脚船共有四十隻則儘可濟度所有計料先造三十隻合用材物三場價錢當二萬九千九百七十

三貫五百四十五文工四萬五千七百三十一工故有是

命



庫

全唐文

宋會要

# 內藏庫

太宗太平興國三年十月置在左銀臺門外又有西庫景福庫隸焉常度歲計餘積供邦國之用以諸司使副內侍置為監官或置都監別有內侍一人點檢

宋會要

太宗至道二年七月詔河北三十五州軍淮南二十一州軍山南東道十州京東應天府江南昇潤州絹並納內藏自餘納左藏

宋會要

真宗咸平五年七月詔川陝商旅鬻銀者聽詣官中賣

每兩添鐵錢一千遞送內藏庫收掌候有旨乃得支撥

六年二月詔內藏庫專副以下不得將庫管錢帛數供

報及於外傳說犯者處斬真宗景德二年五月十日詔

內藏庫監官專副得替後支一季食直錢二十四日詔

推貨務入中金錢見錢並納內藏封樁其細絹絲帛納

左藏仍擬數充左藏見錢入內藏景德四年四月內藏

藏庫言準宣以新衣庫充封樁庫乞別賜名及置庫兵

詔以內藏西庫為額十月內出龍圖閣待制陳彭年所

撰內藏庫記示宰相王旦等真宗曰太祖以來有景福

內庫太宗改名內藏庫所貯金帛備軍國之用非自奉

也顧外庭不知身二聖平荆湖西蜀表江左東河親祀

邦丘所費鉅萬皆出於是不出於民三司所假凡六千萬自淳化迄景德每歲多至三百萬少亦不下百萬累年不能償即命蠲除之昨令彭年述其事實此庫乃為計司備經費耳且計司有闕必取於民苟非節用何以獲濟因言漢武外事四夷北伐登單于臺西征莎車師勞內地以勤遠方此所以財用不足也拒密陳堯叟曰漢武末年戶口減半乃封丞相為富民侯是亦悔於用兵也帝然之

宋會要

真宗大中祥符元年二月內藏庫言舊制豈取物色皆降御寶憑由除破近因條約庫務亦令經由三司望再

金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降詔旨止令尚書省勾檢從之二年四月提舉內藏庫

劉承珪等上新修庫簿詔獎之賜承珪馬二疋器幣二

百掌事官典並遷秩賜婚錢帝謂輔臣曰承珪此簿述

金帛自置是庫已來出納年月極於周細深可獎也五

年十一月劉承珪言以建庫以來承受宣敕條貫本庫

鈐轄事件編成須知五卷以進詔褒之仍令自今宣敕

條貫按法編綴六年七月詔內藏庫若般錢絹赴景福

庫封樁移印申三司差驢車三十兩裝皇城親從

官百人般運其左藏庫送還錢只抽那親從官百人指

錢如綱運稍稀止五十人九月詔西川納綾羅錦鹿胎透背其裏絹並令內藏入帳收數送染院染黃充封樁



之用八年閏六月內藏庫言三司所借金銀綵帛其數至多舊借金銀即以饒歛等州及諸路所貢充還今未諸處納到三司直送左藏本庫漸失封樁數目不應別承珪勾當往例詔三司規畫填還九年四月提舉諸司庫務秦義言准宣與入內殿頭一名計會內藏庫監官同看驗染院染經火紕汙縵帛千六百疋雖不堪封樁緣裁造院內衣庫稱堪製造衣服詔釋其罪餘不得緣此為例天禧二年七月詔內藏庫指兵卒旬賜錢二百串者半之自今給賜如常從本庫之請也八月詔出賣疋帛場自今於內藏庫交撥疋帛令三司給帖支數內藏交訖繳送三司撥帖除放其賣到錢却送內藏庫三金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年十二月三司言准詔與內藏庫會議自今撥鹽稅錢及歲別出錢六十萬貫赴左藏庫從之是月內藏庫言奉詔與三司商量舊例逐年內藏庫退錢三十萬貫與三司今來三司每年更要三十萬貫本庫將天禧二年饒池江等州鑄到錢七十萬貫已來為約若每退出錢六十萬貫文與三司外有一十萬在庫每三年却管認南郊大禮錢二百萬貫即侵本庫錢七十萬貫如是饒池江等州鑄錢及得元額一百五萬貫到庫即每年退出外有四十五萬貫文在庫每三年南郊大禮却支錢一百萬貫外三年內共有錢三十五萬貫文在庫又緣年額諸州鼓鑄送納常是數目不定今欲與三司商量

若逐年通共退錢六十萬貫文准備支用即更不別作名目申奏乞降宣敕撥借內藏庫錢帛詔內藏庫每年退錢六十萬貫與三司自今三司更不得申奏乞於內藏庫指射撥借錢物如有違其三司干繫官吏並行朝典

宋會要

仁宗景祐元年九月二十三日中書門下言近累於內藏庫支撥錢帛與三司收糶軍儲宮中餘羨物色乞指揮詔曰朕以宮闈之間務先儉約軍國之用宜在優豐念有司經畫之勤出中禁冗餘之物俾資常費式表推恩且令入內侍省將尚氏等位金銀錢帛物色除各金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已優厚給賜逐人外擴見在數准折價錢二十一萬貫委內藏庫撥與三司支贍軍旅使用

宋會要

仁宗至和元年二月三司言陝西河東歲歲西川所上物帛而軍衣不足又河北入中糧草數多未有納絹美還請貨內藏細十萬緡四十萬欲先輸左藏庫緡錢二十萬餘計其直以限還之從之六月二十三日中書門下言近令內藏庫支撥細絹五十萬疋見錢三十萬貫應副河北收糶斛斛詔細絹見錢今內藏庫依累降指揮疾速支撥其見錢令三司於逐年退錢內每年撥還十萬貫三年還足八月出內府錢二百萬令入內供奉



官勾當御藥院張茂則置司以市河北入中軍糧抄尋以諫官言而罷之先是上封者言河北入中軍糧京師給錢還銀細絹商人以次美請久未能得其抄每百千士鬻錢六十千今若出內藏庫錢二百萬千量增價收市之歲可得遺利五十萬帝以為然故施行之而言者以為內藏庫權貨務同是國家之物豈有權貨務固欲滯商人美抄而今內藏庫乘時以市之與民爭利傷體壞法莫此為甚故罷之英宗治平四年神宗即位未改元二月三司言乞銀三十萬兩准備支賜令內藏庫除依舊嘉祐八年所支銀外更與支銀五萬兩 神宗熙寧二年正月十九日上宣諭曰近見內藏庫帳文具而已其財於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物出入全無關防先支龍腦珠子付權貨務出賣經數年不納價錢亦無拘收嘗聞熙寧二年正月十九日神宗語大臣曰太宗時內藏財貨每千計用一牙錢記之每物所用錢各異其色他人莫曉也貯於匣中置之御閣以參文帳中數晚年嘗出其錢以示真宗曰善保此足矣今守藏內臣皆不曉帳籍關防之法當擇人領之即命勾當御藥院李輝舉代其不職者九月六日制置三司條例司言乞令江淮等路發運司於六路諸雜上供錢內截留三二百萬貫分糴買上供之物其借過內藏庫錢及變轉過合係內藏庫年額物帛却令發運司認數逐年支金三百兩銀五十萬兩赴內藏庫永為年

額十月一日詔江淮發運司今後應截留內藏庫物移用即時具數關牒本庫照會是月詔應江南等路提點銀銅坑冶司所轄金銀場冶收到金銀課利今後並依大例盡數入內藏庫委所屬州軍至次年春季起發赴庫交納及抑提點坑冶司每年據場冶申到所收金銀細數攢寫為一帳申三司拘催內藏庫錢帛案其拘催案據帳照勘訖錄下內藏庫置籍抄上候年終納絕鉤銷訖具狀以聞及申拘催案如過期綱運未至即申舉催促其他路分場冶不係江南等路提點坑冶司所轄者即仰本路提點刑獄司准此施行

宋會要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六

淳熙元年六月二十三日詔自今諸路提刑司保奏知通經總制無額錢賞委戶部并司勳審會內藏庫如無虧欠本庫上供諸色窠名錢物方許放行七年七月二日詔內藏庫將兩淮諸州軍合起發本庫綱運銅錢並行下以銀會各半送納既而八月二十九日又詔如全納到會子令除合納分數外並退回八年八月十七日詔諸路轉運司行下諸州軍自今起發綱運如未敷內庫正額不許先納寬剩以內藏言明州合納淳熙八年坊場錢出限兩月止納到一千五百貫却先納左藏庫七分坊場寬剩錢恐諸路州軍以此為例有悞支用十一年十月一日詔浙東路合納內藏庫坊場錢可依自



來立定祖額詳見酒 嘉定十一年十二月五日臣僚

言 恭惟陛下清心寡欲嗜好不聞聲色不適營繕遊

觀未嘗從事服飾燕樂因或踰度是宜府庫充斥阜若

邱山而臣近得之道路謂內帑之儲殊非昔比何為而

然耶昔我祖宗之世內帑所積凡實過備供軍儲賑水

旱皆於此乎出三司有闕則於內藏庫假貸故自淳化

至景德每歲多至三百萬少亦不下百萬天禧間四年

之內三司所借錢絹九百十七萬康定元年九月出內

庫錢絹百萬助經費十二月復出內庫絹百萬助邊費

此猶曰全盛之時未易言也中興駐驛吳會亦且出內

帑以佐調度以馮戍兵以濟水旱雖逆亮叛盟師興財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七

費而無橫歛暴賦及民者以素有儲積也及憲聖慈烈

皇后尊居慈福當時宮中所入已非大內之比而金帛

緡錢府藏充塞此陛下之所親見今諸色窠名與夫房

廊僦賃之屬皆猶舊也安得至是而遽耗哉臣未之公

論皆以為諸州合解之數以屬托而復虧生藏出納之

司以肆欺而侵盜今非使有所稽察以防欺窳俾合解

者知應期會出納者知畏簡書則其志豈易革哉昔成

周以太宰制國用而九府皆隸焉雖王及后世子服御

膳羞有所不會而亦悉得以統之此欲其以道佐王之

意深矣祖宗之制修內司收支文曆亦令赴比部驅磨

其後寔失此意僅存文具哲宗朝上官均為監察御史

謂光朝以金部右曹主行內藏受納寶貨支借拘催之  
事而內藏庫受納又隸於太府因請令戶部太府寺於  
內藏諸庫得加檢察祖宗深長之思於此可見臣願稽  
成周設官之制考祖宗綱維之法宣諭大臣參酌施行  
已過者姑勿復問方來者必杜其欺使奸弊息絕無蹈  
前習則日累月益雖如祖宗之盛可也從之

宋會要 左藏庫

淳熙元年三月十七日詔差皇城親事官四人於左藏

南上庫外門添置一門分番別行搜校其差替賞罰並

同東西庫見行條例從起居郎提領南庫宋延祖請也

九月二十四日詔左藏南上下庫各置監門一員於文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八

武臣內堂除任滿無遺闕典減二年磨勘二年正月二

十五日臣僚言戶部及州郡支借左藏南庫錢六百七

十三萬餘貫乞令提領所條具立期限撥還不得

轉乞支借遇有陳請許有司執奏不行從之六月二十

三日詔提領左藏南庫所拘催諸路窠名錢作四季撥

還戶部以去歲到左藏庫錢為額擬數分撥至歲終出

發先是有詔諸路坊場僧道免丁錢除戶部截使支遣

大軍外其餘數目不得擅行拘截令提領左藏南庫已

交納錢內撥還至是戶部言若候歲終撥還恐妨支遣

仍乞自是每月於次月上旬徑從本部關報南庫撥已

交納錢銀會子正行拘撥故有是命三十日詔提領左



藏南庫自今步軍司每歲支借乾草本錢特免執奏先是步帥李川陳乞借支乾草本錢已而本庫言承準二年正月指揮日後不得借支遇有陳請許行執奏故有是命九月二十五日詔自今封樁庫支降會子付官司支遣却令左藏南庫以金銀見錢紐計撥還封樁十月六日詔提領左藏封樁庫監官別行差人兼權其監門就用南上下庫監官兼機察於逐庫各差撥副知手分書手庫子各一名仍不得干預南庫職事先是詔南上下庫并封樁庫各置官提領其專副等不魯分認庫分通行掌管未能革弊至是命顏度為提領條畫未上故有是命十一月十一日太常少卿兼提領左藏封樁庫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五十五 九

顏度言封樁上下庫與左藏南上下庫金銀錢物混同乞將南上下庫及封樁上下庫併為二庫以左藏南庫左藏封樁庫為名並不用上下二字從之三年二月二十九日詔左藏南庫出賣度牒每道減作價錢四百五十貫每道舊係五百貫至是中書門下省檢會止有四百餘道因有是命三月二十四日詔封樁庫監官并監門官元係以監左藏南上庫并門今改為封樁庫其理任請給酬賞人從等並依左藏南上庫已得指揮仍通理歷過年月日公吏亦與通理及入役還補出職補授合支請給等並依南上庫從本所請也五月十六日詔自今在藏庫監官監門官不得與專知官掌管官物使

臣輪宿從中書門下省奏也七月十一日詔左藏庫將起到銷照應色額有樣堪充支遣即與交納更不須以買納阻遏輒有退換仍約束諸路州軍不得將紕疎輕薄之數夾帶起發兼不得過數高擡價直令民戶折錢輸納十六日提領左藏封樁庫所言乞於皇城司差撥親事官二名輪於庫門搜檢半年一替從之四年二月二十五日詔左藏南庫支會子三十三萬貫應副湖廣總領所積備邊以後年分依此給降尚書省言湖廣總領所淳熙四年歲計內一項四川合起綱運一百六萬餘貫除折閱一半外實有五十三萬貫已降指揮令四川總領所拘截五年積備邊使用理合別行科降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五十五 十

故有是命五年二月十三日執政言皇后生辰舊係左藏南庫投進金三千兩詔免投進五月十六日左藏庫言本庫元管庫子二十一名今止存二名緣召募須有抵產五百貫拘留在官方得充應所以無人就募昨降指揮許免拘抵產權行召募一十名今見後專副結罪保明令乞更許放行詔權募一次增召壯實保一人其餘見闕人數委提轄官召募有抵產人充六年正月四日太府寺言本寺所轄左藏東西等庫舊例係三衛分差軍兵防護火燭近承指揮不許差撥竊恐日後無人防護欲將左藏庫等處所管脚甲雜役并巡防兵士作匠等人籍定姓名結甲於內選差人部轄仍於各處料



次頭子市例錢內量行支破計置防火器具從之十二月十六日詔自今差左藏庫監官如未曾關陞親民資序不放行九年三月二日詔左藏庫如遇郎官到庫者驗監支綱運將見管科子籍定姓名旅行點委秤盤令監官鈐束合干人毋得乞覓作獎五月九日詔封樁庫監官許用戶部長貳薦舉改官從吏部請也八月一日詔封樁庫提領官令戶部每月添支茶湯錢三十貫十年四月八日戶部侍郎曾達言乞將左藏西庫掌管官物使臣更不差人其專知官且從見今左藏東庫例令本庫立界副知權充專知官却令押司官權充副知及頭名次名手分權充押司官以下各帶理本名遞權候

全唐文

卷十萬四七百全五

十一

將來界滿日取旨從之五月九日臣僚言祖宗用人初無清濁之別韓琦第二人進士及第未免監左藏庫後為度支判官皆號稱職乞明詔大臣如行在左藏庫之類稍重其選與免待闕遇館學有闕却於此取之以廣得人之路從之八月二十八日詔左藏南庫撥課戶部其提領所應管事務限五日結局先是戶部具南庫收支項目上謂輔臣曰見在錢三十五萬餘貫盡撥付戶部其餘金銀等物令陳居仁點檢具數以聞上又曰欲併南庫歸左藏令版曹自理會朕亦省事卿等可子細令具南庫五年間出入帳親自點檢故有是詔十一年七月十二日左藏東西庫言諸處綱運到庫有合用書

鋪甲頭脚戶般吞搭塚等人皆是百姓從來納綱人於所州軍糜費錢內使用願備未曾立定則例遂致公吏庫級通同過數乞取錢物竊見內藏庫已有立定諸處入納金銀等物般運脚錢則例今欲將左藏庫書鋪甲頭脚戶等常例使用依內藏庫見行體例裁酌各量逐人名色高下立定則例有差今後如有違戾過數乞取之人計贓斷罪從之十二年四月十八日右正言蔣繼周言南庫撥付戶部于今二年而南庫之名尚存官吏如故乞令戶部將南庫發併其官吏並從省罷上曰若盡廢庫眼收支必至殺亂可存留庫眼以左藏西上庫為名收支盡依舊官吏全無不得可與裁減既而戶部

全唐文

卷十萬四七百全五

十二

條具諸州軍合起發本庫定收泛收粟名錢物照應遞年期限並起赴西上庫送納如有稽滯去處從本部具違慢因依申取朝廷指揮其行移文字以戶部主管西上庫所稱呼減罷押司官一人庫子二人從之五月十九日詔右司郎官何萬兼提領雜賣場寄樁庫左藏封樁庫先是右司郎官尤袤分領封樁庫表辭以封樁寄樁印記人吏同係一處難析為二故就差何萬兼領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左藏東庫減庫子二人兵士二人西庫減庫級五人兵士一人西上庫減兵士三人以司卿吳煥議減兵食下敕十五年二月七日詔左藏封樁庫減手分一人巡防軍兵步軍司差撥二十人內減四



大字

人臨安府差撥五十人內減一十人樞密院提轄軍兵  
差一十人內減二人封樁庫門步軍司所差軍兵五人  
內減一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職減元食淳熙十六年  
五月十七日左藏東西庫言淳熙十六年諸州軍起到  
進奉登寶位銀絹承客省發赴本庫交納照應紹興三  
十二年體例並入經常表同應副泛支今支遣外見在  
銀一萬二千四百五十兩絹四千八百匹詔將前項見  
在銀絹並日下發赴封樁庫送納樁管紹熙四年十一  
月二十七日戶部言行在左藏東庫申本庫排辦每年  
全國使人賀正旦及生辰兩次到闕各合用紅地細錦  
一十匹內翠毛六匹小盤毬錦充倒仙四匹以方勝錦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充鹿胎五匹以雜花錦充緣本庫並無見在乞下左藏  
封樁下庫依年例數目預行支撥從之 慶元元年七  
月二日戶部言訪聞左藏庫支給衣絹惟諸司諸色人  
各有使用每匹不下一二百文例為指留好絹卻將揀  
下低次絹先次支與諸軍雖有進呈絹樣止是文具庫  
官習以為常更不點檢顯屬違戾詔令戶部各照舊例  
合請色類嚴行措置務令品搭均平所隸官司先期須  
管就堆垛處逐一抽掣比對元樣委無不同保明申所  
屬方得支給如本庫尚敢仍舊乞受作契官吏並行重  
寘典憲其諸軍衣絹亦仰依公品搭給散不得縱容合  
千人乞受如違重作施行十一月八日臣僚言左藏東

庫每遇支散諸軍百司等春冬衣賜始緣經常數目不  
數戶部遂約所闕數委官置場收買以備支遣然場中  
所買多是庫中請出之絹復賣於官不知經幾出納矣  
又况牙僧投賣往往下色乞下戶部將每年合支散大  
軍衣賜及諸司合于兵級等人所請多者隨且以分數  
分折支官會每匹依逐年立定中等時價為率不特可  
以革置場買絹之弊得絹而欲賣亦以為便也戶部指  
定欲從所乞下所屬將諸軍諸司等處合支絹帛候取  
見逐處所請數目隨且措置自來年春衣為始合支色  
類折支施行更不置場收買所是宗室等生日支賜并  
非泛賞賜絹帛亦乞候今降指揮下日依此隨宜折支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施行從之參酌下項名色欲行折支開具一年例雜支  
絹約一萬二千八百餘匹欲全行折支宗室生日六千  
餘匹聖節生辰御宴樂人支賜五千二百餘匹三年一  
次大禮合支賞給數內三萬一千九百餘匹百官約一  
萬五千餘匹欲於內一半折支本色諸司局所等約一  
萬六千九百餘匹欲全行折支一不測例外非泛進呈  
玉牒會要聖政冊寶并官負購贈等應干雜支約一萬  
八千餘匹欲全行折支若許從今來所申照市價以會  
子折施行如約度庫管有實闕之數仍舊置場收買嘉  
泰四年五月十六日戶部言左藏庫舊來建置圍牆二  
重防備甚嚴比年多有隣近居民官戶侵占墻外空地



間有磨屋相連朝廷近來講求火政若不預行申奏恐有旁近疎虞利害非輕亡委官相視有合去拆之所下臨安府措置應自己棲屋或賃人屋宇或平屋其間有盡行去拆或除一半或量行去拆並與斟酌間架所直照應諸處去拆民間屋宇體例欲乞於本部經常錢內就行走給從之八月五日戶部言左帑寶貨財帛之聚監臨之官責任至重非得公廉清敏之人為之安能檢稅吏姦關防蠹病近年以來所差之官多以大小使臣及選人為之或是諸色雜流其源不清烏得無弊乞今後東西庫監官五員內東庫二員以一員差文臣一員差武臣西庫三員以二員差文臣一員差武臣立為定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十五

關各自承替文臣選改官曾經作縣人武臣選材武曹實歷親民人仍須公廉詳練庶可倚仗並以三年為任候任滿無過犯與內外陞擢差遣詔見任人且令終滿已差下人依省罷法內應選人仰陳乞改替其武官仍差大使臣嘉定五年九月中書門下省言中書令節文諸左藏庫監官武臣差親民資序仍不差年六十以上賊私罪人照得左藏庫職事即與武臣材武事不相干詔除去材武二字餘依已降指揮開禧二年七月三十日臣僚言選人監左藏及封樁庫既本職各有專立賞格不許攀援監專二年為界格法須管依條三年滿替無遺關方許陳乞任滿轉官酬賞從之嘉定三年十月

二十三日詔今後左藏東西庫官並候見闕堂除曾作縣有政績人仍依舊法並以二年為任見任武臣令候二年解罷已差下人依省罷法六年三月六日監行在左藏西庫注綱言左藏東西庫有專法一冊係紹興二年敕令所畫旨頒降今已八十餘年綱到任之初根索數目吏輩方始將出紙已破損漏失兩葉其間法意周密關防詳盡今上下玩習十已不能遵守二三致弊端日深照得本庫法冊既損失不全其在京庫務通用條令亦不曾該載自紹興以後豈無申明起請今乞行下敕令所將上項條法重行頒降付庫繕寫收掌庶使官吏上下得以恪意遵守又照東西庫自紹興癸酉創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十六

置火禁並同皇城法文書簿曆宜若全備綱管欲稽考數年出入之數根索踰月互相推托片文隻字盡藏吏人之家吏輩更易文書隨以遷徙久而散失不可復尋在法漏泄庫務所管錢數者徒三年配二千里今則散漫民間何止泄漏正緣庫無架閣專管之官久則姦生今因兩庫修造之際乞於庫之中門踏逐隙地各創造架閣庫三間西庫專委都門官東庫專委中門官掌治日下監勒根索五年內應收支文書簿曆置簿拘放入庫仍於歲終吏人交替之際應于文曆不許一件漏落如界滿吏人簿曆不足者不得遞補出役簿籍從省部印押發下次第接續展幾帶藏于照稍稍整齊從之七



年正月四日臣僚言左藏庫監官舊係四選通差不加選擇望輕責重兩門官猶時能舉發趙之職近來兩庫監官既盡用作縣有政績人又有就任除擢者兩門官率是部注選人由是近有觀望竊謂朝廷既選監官之選亦豈不當稍重門官之任况上項兩闕本是堂除後來方發下吏部而近者朝廷創置架閣庫令兩門官分董其事則其職守亦寔不輕欲望朝廷將左藏庫都中門官除見任人及差下人許令到任終滿外自後並依舊取作堂除稟關見關方除專以待選人已經任關陞人從之四月二十六日臣僚言竊見左藏東庫拘押官兩負西庫拘押四負係吏部差到短使小使臣充應向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十七

來三月一替昨因郊需一月一替專以拘押供送宮禁物色為職每日各支食錢二百文省如有料曆遇春冬衣并時服並該支請一歲所費亦自不貲照得拘押之職最為重事訪聞向來庫吏與行鋪敢於通同換易者正緣拘押官條去候來不相諳悉庫吏又不受其鈐制由是公然為弊皆莫之知今來兩庫官既已更革所有拘押官六負委是冗猥兼逐月申部更易倍費文移今乞將拘押短使盡行住罷卻於東西庫專置拘押官各一負發下吏部右選作小使臣初任關以兩年為任俸料衣賜並隨官資仍每月各量與添支供給到罷從太府寺批書印紙其職自拘押供送之外如巡邏內外打

疊溝渠者視兩漏蓋覆墻圍皆係掌官過夜則輪一名在中門外直宿機察兩門啓閉其網運入納並不得干預更戶部相度今來創置上件負關職事繁冗責任亦重即與舊來專一拘押供送事務繁簡不同理宜參酌比擬立定請給酬賞欲依豐儲倉計面官請給支破其房賃錢一項免支過考并任滿於太府寺批書如任內無曠闕事件仍照計面官例即從本庫提轄官保明申部關報所屬量減磨勘一年從之十六年正月四日臣僚言天子之禁帑兼受天下之貢輸也色額繁夥貨幣山積監董之任不與究心吏肆其奸何所不至夫緡帛之庫于東者監官之負有二銀會之庫于西者監官之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十八

負有三所謂提轄者總其條式而振舉焉每於受納緡帛庫官自合監臨銀會交收亦須親為稽閱臣頃丞外府屢往監交提轄未嘗一未監官則多已出局將納之緡壘集廊廡但見管行人吏執其去受之權計會已行雖羸怯而不問賄遺弗至縱堪好而不留或有已印退還更復混同在庫仍須致賂卻與援存銀子交秤固非難見且猶鹵莽不務精詳遂致庫帑與綱吏通同色兩視得錢為高下至於給用之際但依元數錙銖輕重莫之能辯竊慮積久相仍轉萌欺濫諸弊若此而上下恬不為恠良以人情玩弛殆非一朝任於前者幸以道其愆繼於後者得以避其責可不詳慮而謹飭之乎乞申



戒左藏庫自今將納銀絹各以庫分常切監臨所交會子即時點對抄簿隨與區處毋得縱之吏手滋長奸欺務以職業自勤不許先時出局其於國計庶有補焉從之六月一日臣僚言竊見左帑一職凡邦之財賦入出咸隸焉至不輕也衛以重門分以東西各立監臨統以提轄上下相維相制有條不紊近歲監東西庫官專以處色最是謹重厥職也其後庫官為門官為選人未允俯視其待轄官亦不過同體遷擢之等級遲速轄官又多反不及之且其有輕心自足都門之辨驗秤等唐良之等色斤兩者視絲帛之堪否一切皆歸於庫官之獨運玩慢日甚無復有聚議商訂之舉矣轄官之弱者奉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十九

宋會要 左藏庫

太宗太平興國二年六月詔曰權衡之設厥有常制出納之吝謂之有司儻求羨餘必恣培克苟視成而不戒豈為天下守財之道高應左藏庫及諸軍務所納諸州上供金銀絲綿條斤兩物色自前多為庫務欺壓秤盤妄稱要收羨利進納致使部押之人虛抱欠折破產償納自今並須平定秤樣斤兩與納人同封樣後即得秤盤仍自今凡有給納並須兩平不得更收羨利違者許人陳主吏洎秤子節級庫子並當處斬監官重寘之法告者給賞錢二百千先是諸州吏護送官物至京藏吏率捶鉤為姦吏負官物至於破產不能償太宗知其事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二十

下詔禁之八年十一月詔今後諸路錢帛絲綿綱運令左藏庫驗認本州封記全若有欠折即隨處官吏庫司攤填如元無封及負動封記並令管押軍將陪填有司言州郡所納絲綿魚秤兩物色許百兩納耗二兩朝廷雖嚴指揮不許多納秤入之際隨分須留耗折感令就整皆有羨餘皆是裝綱交秤之時本庫不與了當耗折收充羨利欲求勞績故在令管押者陪填望自今凡秤兩之物不得先收羨餘仍酌量均於京內明書斤兩據物收數如有封記完全欠少分兩者並將赴三司與判使已下秤盤定數若無封記而欠者即勒管押人填納從之淳化元年七月詔左藏庫金銀器皿悉毀之侍臣



有言其間雕鏤珍奇者欲留以備進御帝曰將高用之  
汝以工巧為貴朕以慈儉為寶監庫左正言直史維謝  
泌賀曰聖意如是天下幸甚三年九月詔左藏庫每受  
納匹帛絹監官當面點數不得將赤文不成匹及不堪  
物納下四年二月詔左藏內庫專副庫秤揀指等盜百  
錢已下杖八十已上杖一百一十已上徒一年半刺面  
配忠靖指揮五千已上流三千里刺面配京憲務賦滿  
三十千依監主自盜法處死告捉者第給賞錢秤司透  
漏減盜者罪二等十二月詔左藏逐庫監官自今憑由  
須逐時申破如積涉經年以違制生之至道元年五月  
詔左藏支俸錢衣賜勘旁如旁數小帖數即據旁支大

於帖數

即子細根勘

七月

帝問宰臣

左右藏庫自何年  
月各自給納對曰先是朝廷置左藏庫金銀錢帛動計  
萬數以此庫財幣新陳相摩雖以時給遣終未漏底所  
以前後界分職掌之人帳籍具存無由了當計司亦難  
按比遂令別置右藏以代受納左藏專掌出給其後所  
司給遣之時便於一處有只就左藏支散因此兩庫各  
自給納帝曰臣僚於公不用心如此遂督左藏出納文  
帳連磨勘了當其妄行奏改之罪釋而不問十月詔左  
藏庫每月供帳自今以錢金銀生帛雜色絲綿為三帳  
犀玉寶帶鞍轡雜物別具帳所差使臣須二年滿日與  
專副一時差替監官候交割漏底月帳到省則給解由

景德無  
年疑誤

歸班已皆者更給添夫一季二年十二月詔左藏庫支  
造衣物匹帛並用天長尺徑量給付三年十一月詔諸  
州綱運納裹角細絹如磨擦損估虧官錢五千已上奏  
裁已下與免理納川峽遠路不以好弱悉據數納真宗  
咸平四年二月詔青雜登淄萊五月絹並直納內藏如  
左藏須物帛支遣那換遠年者充五年十一月左藏庫  
郭守素言淮南昇潤州細絹價高望不給冬服留充郊  
祀賞給軍士可獲數倍之利上曰朝廷方軍大慶豈提  
規小利也罷之 景德二年八月詔左藏庫般出外絹  
如無印者即訖給付 十一月詔左藏匹帛有漬汙狹  
幅不堪支給者歲終申三司差官類估具數以聞大中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祥符五年正月三司言左藏三庫自來各置官吏今欲  
併為一共置監官二人從之後以官少事煩遂改如今  
制 十一月詔請州納左藏金銀器物者令本庫監門  
使臣勒行人驗分釐受之 六年正月詔內庫務監專  
諸色人食直節料并差出諸色人盤纏及齋醮道場所  
用錢絹或傳宣取索入內及支賜諸色人恩澤并準宣  
支賜差出官負使臣軍負錢銀衣物及蕃部馬價例物  
今後並各於左藏新衣茶庫等處支給十二月詔左藏  
庫應三糧料院每日批勘文旁須次日實封送左藏庫  
本庫立便上簿監官封記到日候請人到庫將請受曆  
與正勾省帖勘同於省帖及曆內批書日分拆開文旁



對曆支付所支文旁正勾省帖粘連合帖入當月或次  
月帳內除破又所支官物依舊例降正勾支帖下糧料  
院并合支庫務候支絕入帳除破之時將旁契勘元支  
省帖同即入帳開破如省帖內文旁未到及已支檢旁  
未見委監官置曆抄上職位姓名所支物色名件明言  
甚年月日省帖內有檢尋未見文旁候月帳入省令省  
司追索文曆點檢同前都手分於曆上勘同著字隨帳  
入勾磨勘亦上下批鑿書字仰磨勘司責領交付專副  
收掌候得替造成一帳有備那下無省帖者大旁即將  
曆照證旁上年月錢數官位指揮同即依例於一帳內  
開破又監官專副年滿日交割仰將舊界得替末帳前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月帳尾見在官物勒行人看驗據帳內格記名目交割  
不得信縱亂有看驗致與元帳不同如行人輒取意看  
驗不依元帳令舊界監專申解赴省乞行勘斷如實虧  
官與元帳不同即令新界覈訖交割別入庫屋收管又  
監官食直錢朝臣諸司使二十千京官殿直已上並十  
五千又逐月收到感分錢上曆拘管每旬具數申省至  
月終入帳收附其曆隨帳勾磨又專副如二年滿替無  
遺闕並各轉一資 七年九月詔左藏庫每出染絲帛  
須分明雕匹帛州土字號印霞頭上候染成看驗交納  
仁宗天聖八年五月提舉司言左藏庫受納金銀絲  
綿綱運收到出利並不即時入帳却稱久例直至末帳

內收附比折今勘會自去年六月一日立界至今年三  
月支外見在收出剩金七十兩銀一千一百三十五兩  
又於今年三月起置納綱出剩曆只五十日內收出剩  
金二十五兩銀一千五百四十兩顯不依條約陷失官  
物欲下本庫監官每綱運到庫若有出剩須分明上曆  
拘管逐月入帳編排官物各著庫分排採具置到文曆  
請下三司逐月印縫給付不得將剩數界然比折少欠  
仍出榜於監官廳張掛常令遵守從之 慶曆三年八  
月三司言左藏庫支用見錢浩大不稟詳條約用絹充  
折本庫又自得旨取索合用內多有見錢二字及有特  
令取見錢者詔今後教契支使依例用見錢外凡御前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取索並依臨時所降指揮餘支賜錢並依舊條一應文  
武臣僚使臣差出外支盤纏皇族迎嫁繁親下定諸般  
例物并勾當行人錢看經道場齋料等價錢僧道等身  
死孝贈等錢宣葬教葬并諸般支賜錢皇親房卧折諸  
物色價錢并繁親折銀馬價錢官負使臣身亡孝贈御  
前支賜并內中不顯出名目取索製造諸般生活了當  
恩澤錢以上並用絹折如特旨令取見錢即依臨時指  
揮賜皇親并諸般支賜恩澤皇親往西京汝州南柎葬  
並係支見錢 英宗治平元年七月四日三司使蔡襄  
言今欲乞將左藏庫推貨務見管錢帛金銀等比附明  
堂支數封樁準備將來南郊支賜並將見在寬剩數目



撥充即不闕本庫支遣從之神宗熙寧元年七月十三日提舉在京諸司庫務王珪等言左藏庫自來匹帛與全銀錢等分庫各有專副人負等唯是監官四員通管日輸一員在全銀錢帛庫支納既更去不定則容公人等乘間生弊乞將南北兩庫添差文資一員各令監管內南庫文資一使臣二北庫文資使臣各一其新添官仍乞下三司提舉司輪舉其請給酬獎並依本庫舊例施行自今年十月立界所費逐庫各得監官專一管勾息絕欺弊監門即仍通管詔減一小使臣添文資朝臣餘並從之 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詔三司指揮諸路金銀數並納左藏庫令左藏庫逐年支金三百兩銀五十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五

萬兩赴內藏庫永為年額 三年十二月制置司言右贊善大夫呂嘉問學畫左藏庫利害詔送三司官與嘉問同議具分定庫月關防人吏拘轄官物整齊大簿等事即並從之五年二月十七日內藏庫言勸會饒池江建等州遞年額鑄錢一百五萬貫并額外增剩錢久未並係內藏庫送納每年支撥逐年退錢六十萬貫并三年一次支南郊錢一百萬貫赴三司支用顯見往復欲乞下三司今後年額鑄錢一百五萬貫支撥一十一萬六千六百六十六貫六百六十七文并饒池江建州錢監鑄到額外剩錢並赴本庫送納外饒錢並令左藏庫受納更不令本庫逐年退錢六十萬貫并每次南郊撥

賞錢一百萬貫與三司仍乞減於兵士庫指子郎級共二十人歸左藏庫每日只輸差庫指子三人赴庫祇應如遇諸處支納錢實據合使人數逐旋於左藏庫計會勾喚從之

宗會要

高宗建炎二年二月三十日中書侍郎兼專一提領措置戶部財用張慙言左藏庫監官比其它庫務輕重不同依條不許差出今檢察得左藏東庫朝奉大夫李藻監西庫朝散郎許端夫近各僥求差遣出外除許端夫近臨督暫還本任又以界滿不候交割官物帳曆已離本任外有李藻見在陝西路經制使錢蓋下充幹辦官於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五

又別差權左藏庫官一員增費請給望將李藻罷左藏東庫及幹辦官差遣仍申嚴錢穀倉庫監官不許差出及所屬不合放離任條法以革積弊所有許端夫差出左藏庫月日乞依條除豁不理為任月日酬賞從之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詔左藏東庫置監官一員以事務稀簡裁減一員也十二月十七日詔左藏西庫歲供內藏庫錢金銀並依建炎四年例止逐旋供納銀五萬兩權免 紹興元年五月五日詔左藏東庫上下界許置專知官各一名副知各一名押司官共二名手分共一十二名書手共三各庫級共二十名兵士共二十五名左藏西庫上下界專知官各一名副知各二名押司官共







將應支錢物逐一照驗憑由旁帖文給依限繳申所屬  
審實不得別立寄庫單子如違官吏並依收支官物不  
即書曆及別置私曆法科罪三十年十二月六日詔左  
藏庫每綱運若有出剩須分明上層拘管逐月入帳不  
得將剩數比折少欠仍給榜監官廳遵守先是委大府  
寺官點檢秤盤收到出剩故有是命同日詔左藏庫今  
後差京朝官諸司使副其見任人令終滿今任已差下  
選人小使臣依省罷法三十二年四月十八日詔今後  
應盜官物其本庫監門官吏並依見行條法坐罪不許  
擅用趕趁體例先是左藏庫有盜縮一匹至都門而獲  
其中監門官却作趕趁不坐故有是命 孝宗紹興三

全唐文

卷一萬四七百八十五

二十九

十二年未改七月十八日詔將御前樁管激賞庫並撥  
歸左藏庫自今後諸路發納到綱運準此以左正言袁  
孚奏今之內藏即當之封樁外又有樁管御前激賞庫  
亦封樁之類臣竊聞異時天下貢賦多歸戶部近來分  
入內藏庫與樁管御前激賞庫致戶部有不足之患乞  
會二庫一歲所入酌取中制為歲額歲額之外悉歸戶  
部使戶部不致闕乏則州縣不至煎熬故有是命二十  
一日中書省言勘會御前樁管激賞庫元係檢正都司  
檢詳管提點今未撥歸左藏庫詔令提點官編排見數  
仰左藏庫逐旋交跋以左藏庫為名專一樁管應副軍  
期臨時取旨不得擅有支遣九月二十九日詔樁管御

前激賞庫已改作行在左藏南庫所有官吏罪賞請給  
人從并差被巡防雜役等應干約束事件並依左藏庫  
見行條法指揮 隆興元年七月二十一日詔李顯忠  
侵欺過殿前司池州建康府及收復宿州逐處官中金  
銀錢物依已降指揮物收入官其私家貨產並與免拘  
籍其抄劄到前招撫使司及都督行府支搗設軍用不  
盡銀五千一百二十一兩四錢絹六千五百匹今平江  
府並起赴左藏南庫送納另項樁管聽候朝廷指揮  
乾道二年九月十四日戶部言契勘左藏東西庫逐年  
合賜錦襖子官除親王宰執支全匹外其官並於整上  
各量裂合得數目支給外有零丈亦積壓在庫歲久色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三十

暗令雜賣場出賣不免依借暗失國用今年欲乞並支  
全匹人曆幫勘其餘零丈亦依文臣時服條例計價納  
錢牒臨安府市令司差行人估價關報糧審院於逐官  
料錢曆內除剋施行其餘應支花羅錦綺鹿胎段子並  
無見在欲以別色充代折支內合支本色而無見在者  
乞依市價折支見錢從之十八日戶部言左藏南庫舊  
條樁管御前激賞庫昨於紹興三十二年内改作左藏  
南庫依元降指揮官吏罪賞請給等依左藏東西庫見  
行條法乞將見役人并已出職補授人比附東西庫立  
界并界滿降一等補授名目送部勘當南庫比東西庫  
事務稍簡所乞頗優今乞將南庫人吏今後逐遷至副



知立界并界滿比附東西庫降二等補授立界日先次  
補守闕進義副尉二年界滿日有勞無過與補進義副  
尉出職施行所有已出職補授人難以施行從之 三  
年六月二十八日戶部侍郎曾懷等言得旨大行皇后  
支費所收到左藏庫緡蠶急條何處納到行下本庫契  
勘係是信州建昌軍袁州除已將合干專庫科斷別行  
編揀抵換外本庫元受納官吏亦已下大府寺根究依  
條施行更取見元起州軍年分數目中取朝廷指揮詔  
本不為支費所緡鹿息恐將來支散諸軍春冬衣亦似  
此等所有供送合干專庫特放罪餘依奏仍劄下戶部  
今後不得將此等緡支散諸軍七月二十二日臣僚言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三

左藏庫專副手分庫級等如無人保明及無抵產并曾  
經過犯並不許入本庫守把中大門親事官令皇城司  
選差五十以上有行止無過犯有職名人充如能搜獲  
偷盜官錢物入已有立定賞格今後若有透漏杖罪答  
四十徒罪杖六十流罪杖一百降一資永不得差入倉  
場庫務徒罪以下及三次亦杖一百降一資監官監門  
官見一十員三庫共輪一員止宿今後逐庫各輪一員  
從之十月三日吏部侍郎提領左藏南庫方滋言照會  
本庫諸色窠名錢物等元係戶部行移催督今既專差  
官提領不隸戶部欲乞截日從本所行下諸路催督如  
有減裂拖欠去處乞從本所將官吏按劾施行昨隸戶

部日每月一次點檢欲乞每月分上下半月兩次點檢  
如有隱落收支不明乞從本所直送大理寺依條施行  
本所行移人吏難以擬置乞於諸處官司踏逐諳曉財  
穀之人兼行每日量行添給食錢從之十二月三日工  
部侍郎提領在左藏南庫姜詵言本庫見管金銀錢物  
數目浩瀚全籍監門官機察出入不可與東西庫監門  
官互相干涉不敢擬乞添置乞降睿旨於樞密院準備  
差使內選差有心力使臣一員充監門官一年一替每  
日添食錢三百文入曆幫勘度可革去出入姦弊從之  
五年八月十六日姜詵又言昨承指揮於樞密院選  
使臣一員充監門官一年一替欲乞比附左藏庫監門官  
全唐文 卷一萬四千七百八十五 三

量推賞詔左藏南庫監門官在職滿一年與減半年磨  
勘 六年七月二十九日臣僚言左藏庫每年又諸軍  
春冬衣賜除軍兵已有立定限日給散委是整肅餘將  
佐使臣等緣令自請多有計囑好弱不均或致爭競今  
亦乞自開庫後限十日令糧審院批放封發文旁赴左  
藏庫計數揭榜分作兩日併支歸軍俵散從之十月二  
十八日詔諸省門內新蓋左藏南上庫了當差置監官  
二員依南庫例堂除差人監門官差樞密院使臣一員  
權於南庫那差專副手分書手各一名庫子二名令本  
庫踏逐指差仍於臨安府揀下有職名軍員內差十人  
專一看管其左藏南庫改作左藏南下庫並隸提領所



七年三月四日三省送到戶部據左藏庫申開專知  
官二員專法許本庫踏逐曾經歷場務小使臣申吏部  
差緣係吏職多不顧就今乞從戶部選差小使臣充專  
知官職事以掌管左藏庫出納官物使臣書衙依專知  
官請給外月添食錢二十貫申朝廷給降付身理為監  
當資任仍不許與監當官接坐令別置直舍應係出納  
先令點勘書押後簽監官庶有願籍可以倚伏乞依所  
乞施行從之十月十八日吏部言左藏東西庫監官任  
滿轉一官并計日推賞梅世昌係提轄緣是創置闕未  
有立定賞典照得權貨務都茶場文思院上界提轄官  
並各依本處監官推賞今乞依逐處體例施行從之十

全唐文 卷一百四十五

手書

月二十三日戶部尚書曾懷言準乾道六年七月十五  
日指揮左藏庫交受綱運專委太府寺丞簿一員輪日  
監交給鈔本部竊詳左藏庫置提轄官正欲檢察兩事  
情弊若欲更差寺官委是繁紊今後欲盡委提轄官其  
太府寺官止合每季前詣逐庫點檢從之八年五月八  
日戶部言未歲大禮合椿賞給錢物除已下左藏庫自  
五月為始將收到應于錢物以十分為率椿管一分專  
委本監官一員別用庫眼收椿如敢擅支分文匹兩並  
依擅支封椿錢物法加一等科限仍不以去官赦降原  
減從之十一月十六日敕勘會饒州納到新錢夾帶鈔  
錫除鑄錢人吏并監官已施行外其左藏西庫監官各

特降兩官

全唐文 卷一百四十五

手書



宋會要 度支庫

兩朝國史志度支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斥調  
度之曹皆歸於三司本司無所掌令史一人監使官一  
人元豐官制行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 哲宗元祐  
元年四月八日戶部言左司郎中張汝賢言切聞熙寧  
初廟堂之議始以國用不足大講理財之法其後利入  
浸廣費用隨增非復曩時之比也今既有所改為自茲  
以往課入當復有限則調度之費不可無節欲乞諸路  
轉運司會計自熙寧以來歲入幾何歲用幾何朝廷常  
供之外非泛所須者歲又幾何熙寧以後歲入幾何歲  
用幾何朝廷非泛所須者歲亦幾何仍具出某事之廢

因某法而有今某法既改則某廢可罷要以肯不急之

用量為出則無其時不足之患從之 十八日左正言  
朱光庭言乞置局取戶部天下一歲之所出入與三年  
郊實四夷歲賜凡百經費會計可省者省之量入為出  
著為令式詔戶部相度裁析以聞 四年二月二十八  
日戶部言自官制行三司錢穀事分隸五曹寺監皆得  
主行官司既無邦計盈虛之責各務取辦一時不量戶  
部有無利害橫賞百端請令軍器將作少府都水監太  
府光祿寺等處轄下應申請創修添修計置收買材料  
錢物改鑄錢料興廢坑冶之類並先由戶部看詳檢覆  
內河防急切申稟不及者聽逐急應副事畢亦申戶部

點檢從之 五月二十五日戶部言勘給請給糧料院  
審計司只得拖歷批勘除並聽大府寺指揮仍令本寺  
指定依某年月日條式合支名目則例月分姓名貫百  
石斗錢米數行下所屬糧審院勘驗批放如係無法式  
或雖有法式而事理疑惑不能決者即申度支取決不  
得泛言依條施行逐處亦不得承受已上違者徒二年  
仍不以赦降原減從之 徽宗大觀三年三月二日戶  
部侍郎吳擇仁等奏勘會戶部財計總諸路無額上供  
錢歲百餘萬名色至多全賴檢察近諸路將應就支錢  
物各指用無額上供以其歲收不同事目繁碎若吏強  
官怠得以侵隱今相度欲乞本部行下泛買等只許支

撥有額錢或不足轉運司以鄰郡通支如違以擅支封

樁錢物法施行從之 十九日詔驛料自來給乘驛傳  
以資道塗之費優假外祠以益廩餼之豐茲有常格其  
何可奈比來京見領職局等處洵掌牋奏點檢管勾文  
字守分之類已有月俸添給外更支驛料者甚多安然  
坐局貪冒驛程之賜顯屬不當除現任外處宮祠嶽廟  
外餘悉罷如違仰御史臺彈糾以聞 致和元年十月  
十三日詔戶部奏諸路漕司侵用本部無額上供錢物  
乞並隸提刑司拘收更不令轉運司干與等可並依所  
奏疾速行下如有合闕防措置事件仰逐路提刑司限  
五日條具申尚書省將上取旨 十二月一日朝議大



夫試尚書戶部侍郎胡師文奏勸會政和元年上供錢除發運司截撥充鹽糶本外尚剩二十萬貫因戶部奏請準今年六月二十二日朝旨將上件錢令發運司支與諸路充打船使用緣上供錢自是戶部經費豈有應副外路漕司之理竊恐日久為例暗失上供之數臣愚欲望聖慈特降睿旨下發運司勾收上件錢二十餘萬貫依舊赴京左藏庫送納應副支遣從之 二年五月一日胡師文奏契勘戶部財用全籍諸路上供錢應副支遣昨逐次降朝旨令發運司拘截戶部上供錢二百五十萬貫充鹽糶本支使本部已開具政和元年分諸路有額無額上供錢一面截撥去後準政和元年十二

卷之四十五

三

月一日朝旨戶部經費浩濶錢帛最為數多全籍諸路上供支用近日發運司多有截免糶買鹽本致誤指擬深恐未便可並特與免截兼昨降到上件錢係本部已前支遣了當竊慮發運司尚自拘截政和二年分上供錢致有侵用省計臣今欲乞且依政和元年十二月一日朝旨免截仍據未裁撥數亦乞令發運司疾速催促起發應接中都支遣又奏臣契勘鹽本錢已有諸路賣鹽五分見錢並諸路起發額斛并帶發舊欠預般自可充足歲額如蒙免截庶幾省計不敢闕誤戶部財用應副浩大若不寬假慮有闕誤可權依所奏本部財用稍足休已降指揮截撥施行 六月三十日參照官制格

目所奏尚書度支事目格有點檢驅磨官員請受券歷銷簿架閣等四項至元豐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準敕將在京歷券做帳法本部磨訖送比部驅磨其在外歷券並歸轉運司施行紹聖二年六月已後戶部申請到朝旨徑申比部大觀二年四月二日修立成條在外券歷申轉運司覆磨架閣在京所給兼請他路錢物者申尚書刑部雖與度支格目不同又緣比部官格目亦掌追納欠負侵請及有驅磨一項欲乞遵依比部格目并元豐紹聖大觀逐次已降敕條釐正施行又奏乞在京出給選人文歷令度支依官制格置簿比部關報鈎銷其官員事故任支請受令度支關報比部追取驅磨如得

卷之四十五

四

先當乞行釐正從之 八月二十日都省劄子勸會戶部財用昨朝廷措置本部每年約支用八百二十萬八千餘貫將本部舊額歲入并措置出及朝廷應副共一千五百三十三萬七千餘貫除支用數外每年有寬剩錢二百三十三萬九千餘貫其間如夾錫錢及當十錢罷鑄之類雖有虧損之數緣其餘所入錢數自足應副得足今來不住據本部中陳闕之乞預撥歲賜額錢似此相承借撥即向去登帶侵用無已劄付戶部具析因依申尚書省戶部今具下項一契勘戶部財用冊內舊額歲入并朝廷應副及措置出錢一千五百三十三萬七千餘貫下項舊額六百三十三萬五千餘貫內虧二百五萬七



千餘貫朝廷應副三百萬貫闕下二百萬貫係實得數於河北河東路夾錫錢虧一百萬貫朝廷措置出一百二十萬二十餘貫內虧七十七萬八千餘貫實得四十二萬三千餘貫已上每年計虧三百八十三萬餘貫實得六百七十萬餘貫奉聖旨於陝西河東見封樁夾錫錢內各支撥五十萬貫應副戶部支用仍令本部一面措置免那支使政和三年七月七日奉聖旨戶部所虧錢今尚書省措置補足尚書少勘會昨大觀元豐內會計戶部每歲約支八百二十餘萬貫當時朝廷措置出戶部財用一百二十萬二千餘貫并朝廷應副三百萬貫通本部舊額部計一千五十三萬七千餘貫除歲用

卷四十五

五

外尚有寬剩錢二百三十三萬九千餘貫近累據戶部于告闕之陳乞應副尋取索闕之因依今據本部供到數內一百一十五萬餘貫却係本部買物并三路封樁自係本部移用支使難以一例作虧數并昨罷行使夾錫錢其河北河東每年應副共一百萬貫朝廷近已却行應副外其罷鑄當十錢每歲計虧錢一百五十萬餘貫并河北河東淮南鑿課係因本部申請減定每年虧一十六萬餘貫朝廷應副二百萬貫并夾錫錢一百萬貫外理當措置應副度支供到下項一朝廷每年應副戶部錢共三百萬貫朝廷應副錢二百萬貫免賜河東等路夾錫錢一百萬貫一大觀二年朝廷措置出錢一

百二十萬二千餘貫除虧外每年實得錢四十二萬三千餘貫詔每歲特添錢一百五十萬貫應副戶部支用內一百萬貫於河東路鑄到夾錫錢內取撥餘五十萬貫於河北京都路鹽香鹽稅司朝廷所收餘利息錢內應副並聽戶部措置移用其舊賜錢一百萬貫於河北河東路鑄到夾錫錢內各分五十萬貫應副免買等並依大觀二年已降指揮所有逐路賣鑿課額並依大觀元年所降措置朝旨施行其減額指揮更不施行已上通計朝廷措置應副五百萬餘貫仰本部遵依施行三年七月十一日戶部尚書劉炳奏朝廷指揮措置戶部財用諸路自大觀三年為始須管數足依上供法委

卷四十五

六

逐路提刑催促如違法仰具當職官申取朝廷指揮重行點責人吏決停續取索到大觀三年分亦有未起財用金銀等去處奉聖旨責限兩月本部契勘得成都府未起錢物已是出限外有成都府仙井鹽竹木務等錢已滿兩月朝限合依元降旨具當職官申取朝廷指揮詔成都府并仙井鹽職官各降一官選人依條施行十月十七日戶部尚書劉炳等奏今擬修到條諸吏人驅磨點檢出收到無額上供錢物供申數目不實而後隱移易別作案名收條若支使者諸州三千貫累滿者同提刑司依此提刑司六千貫轉一省上條合入政和賞格諸吏人驅磨點檢出收無額上供錢物供申數目



不實而侵隱移易別作窠名收係若支得者州及八千貫提刑司一萬五千貫以上累滿者同並奏裁上條合入政和賞令諸驅磨點檢出收到無額上供錢物供申數目不實而侵隱移易別作窠名收係若支使者三百貫累滿者同餘項依此陞一名一千貫陞二名二千貫陞三名四千貫陞四名七千貫陞五名一萬二千貫轉一資三萬貫已上取裁上條合入尚書戶部司勳格契勘闕下支用見錢全仰諸路上供有額無額錢數應辦其無額錢元豐間歲收約一百七八十萬貫近年以來所收約八九十萬貫比舊大段數少虧損有計緣無額上供雖有窠名而各無定數從前據憑場務收到數目

卷萬四千七百七

七

申州驅磨報提刑司本司備申省部拘催起發若供申隱落止有漸罪約束即無點檢告賞之文兼近承朝旨令諸路常平司驅磨到崇寧元年至大觀三年侵使隱落上供無額錢總計一百七十餘萬貫金銀物帛一十萬餘斤兩等如此顯有陷失錢物蓋為未有勸賞致所屬不肯盡公點檢驅磨今相度欲乞今後場務收到無額錢物供申所屬州軍提刑司并本部如逐處能點檢驅磨告發侵隱失隱錢物並依政和賞格令法施行又檢會大觀諸路上供錢物續降勅令節文諸無額上供錢物場務限次季孟月十日前具逐色都數申本州驅磨本月二十日前申轉運司仍具一般批入通中西書

戶部本司限十日申本部諸供申無額上供錢物隱漏者徒二年政和元年十月十四日朝旨節文諸路應無額上供錢物並隸提刑司拘收政和格令諸告及驅磨點檢出隱落并失陷錢物應賞者以所納物準價仍依數借支即犯人應勿追或追而不足者干繫人均備告及驅磨點檢出隱落并失陷錢物每及一分給三釐詔依修定餘依諸路上供勅施行 四年四月二十日劉炳等奏勘會諸路拖欠錢物雖有分限帶發指揮緣逐路往往不限內計置起發盡絕却致再有拖欠蓋是從來約束未嚴兼今歲夏祭排辦本部百色支費所用錢物浩濶唯仰諸路上供應辦今相度欲將諸路拖欠錢

卷萬四千七百七

八

物須管於元立期限起發數足所是限滿未起并蔡河撥發司管般斛斗拖欠三萬餘石未立定期限仍乞責限半年今逐路提轄官催促計置起發內窠柴斛計如無本色即乞起發價錢如違其本處并提轉兩司當職官吏並乞令提舉司取勘聞奏仍不以赦降去官原減所責如期到闕應副指擬支用從之 九月二十七日戶部尚書王甫奏契勘戶部經費全仰諸路上供近刻刷到見積欠錢物共三百四十三萬八千三百一十四貫石未申降今年六月二十三日聖旨須管於元限起發數足限滿未起已有立定期限半年如違本處并提轉兩司當職官吏並令提舉司取勘聞奏仍不以赦降



去官原減臣竊以督責勸沮之方莫先賞罰今諸路催起積欠除違限路分本部見行按舉劾奏乞賜必行外即未有依限起發數足推賞之文臣愚欲望聖慈詳酌特降審旨諸路如能於限內起發數足其當職官吏並從本部敷奏朝廷優與推賞庶幾有以激勸詔令戶部對立賞罰中尚書省 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承議郎尚書度支員外郎張汝霖奏自到任以來點磨拘收到錢物并起置過簿書內一項朝旨驅磨在都請受文歷內失陷錢物三十萬元限一年半汝霖到任四月餘日驅磨得二十三萬七千四百貫石疋兩等詔張汝霖與轉一官郎官一人分業有五口度支掌支度軍國財用及會

表萬四十六皇志

九

計之事日發運掌行上供年類封樁并科買及漕運脚直之事日支供掌供入內錢物及諸色俸祿請給解奉口實賜掌賞賜支賜并特支時服衣祿銀鞋並煙酒色人例物雜支錢物口知雜支額主事二人令史六人書令史十六人守當官十六人貼司二十九人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三日詔度支郎官以一員為額吏人減三分之一 紹興三年正月七日詔度支見出給文武官料錢歷頭取會閭門吏部都官糧料院等處其違限不報人吏並從杖一百科罪 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尚書右司員外郎鍾世明言天下財賦窠名不一有歸之朝廷者有歸之戶部者要之均濟國家之用而已

故朝廷之與戶部事實一體比年以來朝廷每月支降券食錢三十萬緡又於數內尅還給關子錢而戶部窠名錢物又有為朝廷拘收支用者望下戶部條具自來支使錢物窠名撥歸戶部每月以實關錢申朝旨取旨貼降施行從之 二十六年十一月六日禮部侍郎年次膺言願詔有司取朝廷入歲支之數以一年為率其入數則稽考欠失嚴立譴罰其出數則更加裁約立為定例然後於歲實入之內撥歲合支之數以待其出又取若干專一收樁以為高積之數無故不得支用詔吏部侍郎陳康伯大理少卿陳章戶部侍郎王侯等同共措置 上曰此正今日之先務財用止有三說生財理財

表萬四十六皇志

十

節財比年以來生財之道講求甚盡唯是理財多緣官司失推理不以其時致有拖欠積欠既久則又放免使州縣得人必不致此若夫節財則朝廷用度莫大於贍軍然諸軍請給亦皆有定額無可裁損自今但當樁節浮費不可妄用使理財得人又能樁節如此數年蓄積自有餘矣 十二月六日詔諸官司料次錢令戶部取酌中一年數目立為定額每年不得過今來所立數目如支用不足即具數申取朝廷指揮 同日詔三省樞密院諸房除每上半年戶部支給樞密院外激賞庫所支諸房并其餘官司樞密院今後每次並減三分之一 紹興三十二年九月十九日 孝宗即位未改元 兵部



侍郎兼權戶部侍郎周葵等言檢準紹興二十八年五月十一日指揮內外臣寮請給今後不得陳乞先行借減雖已得指揮許戶部執奏不行本部見行遵守外照得內外臣寮諸軍諸司多是於指定條格合得請給數外陳乞援例增添及諸百官司所支料次并非泛支使錢物多有泛濫太破欲乞今後正從本部檢察稽考許取索從實裁減內有援例增添請給之人雖畫降指揮訖執奏不行從之 孝宗隆興元年七月三日戶部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額度支見管主事二人令吏六人書令史一十六人守當官一十四人正貼司二十四人私名五人今減令史一名書令史三人守當官二人正

卷四十五

十一

貼司四人私名五人內二人係文遣度牒文字添置於內減罷一人今將減罷人籍定姓名候有闕日依名次撥填詔依見在人且令依舊將來遇闕更不遺補 二年六月七日殿中侍御史尹穡言國家之於用度既不可以橫斂加賦則於設官置吏惟當有以減裁其冗今戶部既有度支以總調度又有帳司以考文籍今則又有所謂驅磨司者蓋因昨來陛下臨御之初欲令戶部盡見內外支費之數胥吏之力有不辦趙子滿為侍郎遂遂急創置驅磨司使之專行而其所差人吏月有增給今則內外支費之數具在帳籍遇有取索照應便可立見則其創置之司自合復罷今仍依舊存留徒使文

籍山積雖長或不得盡觀特付胥吏之手致令糧料疲於供報三衙困於追擾無益於事詔驅磨司併歸度支元差人吏並罷 閏十一月二十日詔於內藏庫支借銀一十萬兩應副戶部支遣日後令本部收簇撥還 乾道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度支郎中趙不敵言度支所掌在於支度軍國之用而會其出入及其經費之數臣嘗計方今一歲內外支用之數大槩五千五百萬緡有奇又以一歲所入計之若使諸路供應以特別無蠲減拖欠務場入納無虧則足以支一歲之用不闕然賦用之窳名猥多而分隸於戶部之五司如僧道免丁常平免役坊場酒課之類則左右曹掌之如上供折帛經總

卷四十五

三

無額茶鹽香礬之類則全部掌之度支則督月樞倉部則專糶本催理雖散於五司悉經於度支稽之古人量人為出之義則度支一司安可以不周知其所入之數也哉臣昨厄職之初見其凡遇科降移用之際一切臨時批會於五司據憑其數即以施行或以吏緣為姦或有批報隱漏迫於倉卒考實無由小則有悞於支遣大則失陷於財賦臣因置為都籍會計稟名總為揭帖事雖方行籍書草具而條具詳備固已粲然易考欲望付之本曹自茲為始歲一易之庶幾有司得以久遠遵行不唯財賦易以稽考抑使胥吏無所容其姦從之 十一月二十七日詔三總領合支官兵春冬衣令戶部



措置今後並前期支降依行在官兵條限時日支給不得依前遲延過時從臣寮請也 五年三月十五日戶房言每遇四孟月車駕詣景靈宮合支散齋巷官兵并禁衛折食錢係已得旨依例支散若逐次降指揮委是重復欲乞自將來孟夏降指揮日添入今後依此字從之 六年五月四日度支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額見管主事二人令史五人書令史一十三人守當官一十人正貼司二十人私名四人今減書令史一名守當官二人正貼司三人以五十人為額詔並依擬定各從下裁減將來見闕日依名次撥填其減下人願依條比換名目者聽 七年三月七日詔戶部支券食錢以銀

卷四百六十五

十三

會子代支從戶部請也 八年二月一日戶部尚書曹懷侍郎沈復言准指揮每月券食增支錢銀減落會子今具下項一路諸州軍合發折帛錢并寬剩折帛券及折帛頭子錢欲自今年受納日以九分見錢一分會子解發內折帛錢四色各增二分共計增收見錢一百七萬六百餘貫內有截使赴外路支遣錢二十六萬餘貫從戶部却行科撥州軍赴行在經總制稟名會子二十六萬餘貫對兌貼湊赴外路應副支遣一臨安府合發折帛錢欲以三分為率用一分見錢二分會子解發仍自受納日為始左藏西庫雜納綾紙等錢欲自四月為始並全用見錢送納一務場每月券食錢三十萬貫欲

自十月為始支撥二分銀或見錢應副支遣一契勘自來支遣錢銀分數增減不定若將來見得錢數多銀兩數少即合將見錢增起分數支遣一契勘已承指揮增起銀兩分數支遣街市銀兩數多銀價自是依平照得本部已前年分遇闕少銀兩置場收買應副若將來見得銀兩果有闕少只將收到綱運并酒庫等處發到錢會置場逐旋收買應副支遣又言今具每月減落會子四十萬貫一歲共增支銀錢計四百八十萬餘貫一歲錢增一百八十萬貫已有下項折帛增起二分錢一百八萬餘貫臨安府折帛增起見錢二十萬餘貫雜納綾紙等錢全用見錢一百萬餘貫已上計一百四十七萬

卷四百六十五

十四

餘貫本部今將二月分為則又遣每歲實增錢止一百五十六萬餘貫除已有外實闕九萬餘貫一歲銀增九十六萬餘兩已有下項歲剩四十二萬餘兩務場券食增起二分銀二十一萬餘兩已上計銀六十三萬餘兩闕少銀三十三萬餘兩本部已申朝廷乞將取到綱運并諸色發到會子除經常支用外約一百八十萬餘貫可以收買銀五十萬餘兩貼湊支遣勘會今來兌起外路折帛見錢二分赴行在止二十六萬餘貫照得合起赴行在經總制錢數甚多欲令戶部於附近州軍合起赴行在經總制錢內分明指定指撥錢二十六萬餘貫却於本州軍對兌起發從之 九年三月二十四日戶



部言唯指揮委官前去浙東西江東路諸州軍點檢官  
吏俸給每月具折支錢會歷結押申繳赴戶部驅磨勘  
會兩浙路溫台明處州平江府及江東路諸州軍並未  
繳到文歷詔令溫台明處州平江府并江東路逐州軍  
點檢會子官各遵依指揮將已結押文歷疾速申繳施  
行不得違滯仍先次具析未繳因依申高書省

續會要

淳熙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度支減守當官二人貼司  
一人私名二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冗食下敕令所  
裁定故有是命 嘉定六年九月二十三日戶部侍郎  
兼同詳定敕令官李珣言度支一司專一審度支供錢

卷四百六十三

十五

物凡是諸色支造並須經由度支庶幾事緒歸一易於  
稽改今來路百官司并諸軍幫支借給或遇陞改增添  
食錢之類其糧料院祇憑諸處諸人幫到券憑便與批  
勘更不候經由度支是致事緒散漫難以稽攷乞今後  
應是諸百官司并諸軍但干請給並須經由度支審度  
行下方得照條幫勘如未曾經由度支即不許糧料院  
擅行幫勘從之

庫

宋會要 御酒庫

淳熙七年四月一日主管御前酒庫言元降指揮於步  
軍司差破兵士三十人殿前司差破兵士二十人充雜  
役使喚緣本庫係在內中置局若差撥廂軍竊慮冗雜  
不曉部轄難以憑信乞比附省馬院等處體例差破禁  
軍使喚過關依舊於逐處差填從之九年四月二十四  
日詔御酒麴料庫支賣新煮酒並行住罷將在棧煮蘭  
液酒二十萬瓶付點檢瞻軍酒庫所令本所自今每歲  
抱納息錢一十二萬貫供納內藏庫仍自今歲為始

法酒庫

在內酒坊專掌造供御及祠祭常供三等之法酒以給  
饗祀晏賜之用以京朝官諸司使副內侍三人監別以  
內侍二人監門匠十四人兵校百一十人仁宗天聖二  
年十月詔三司所將法酒退糶入水覆壓作酒更不行  
用只令本庫依舊例支撥造醋七年四月詔法酒庫積  
歷年深煮酒三司已撥賣與在京酒戶蓋是本庫不依  
年分相兼支造致有積壓已令三司別具條約自今造  
酒并以見在并向去要用數目約度醞造如更有積壓  
官典並劾以聞據損壞虧官價錢勒令陪納慶歷七年  
六月詔九月一日已後支新酒四月一日已後支煮酒  
並須截定月分醞造內酒坊法酒庫除供御酒許入拱  
宸門外餘供酒入內並本庫般擔入東華門由軍器庫



前崇政殿東橫門至內東門外北煩地分祇候送納至和元年六月詔應供御黃法酒及三年已上者進納入內諸祠祭法酒本庫別屋醞造務令嚴潔仍不得別有支用每支酒者除聖駕出御前筵晏并北朝夏國進奉人使錫慶院齋筵依舊例外諸排頓并傳宣取撥去處本庫置厯差人計會使臣批鑿合用數赴庫據數支撥祇應次日却於厯上開坐元數并支過回納酒數批鑿發遣月日差人監押赴庫交割如有違犯並從嚴斷因而侵盜官物重者自從重法嘉祐元年五月詔法酒庫內酒坊趨貨仰逐處監官專切用心監轄人匠精細造候了隔手差官看驗如用糖心低弱其地匠嚴

卷五十四

行科斷刺配逐惡州軍牢城干繫典級提舉人員亦從嚴斷監官劾罪以聞特行衝替神宗熙寧三年六月二十三日三司言勾當法酒庫陳世卿等狀每年宮觀道場設酌合用注酒等管勾使臣申三司下本庫支供每處差人返旋津般往彼祇應多作弊倖偷減移易勾收空瓶動經月餘破却功役乞下逐宮觀開坐一年中常定齋醮及非泛道場合使酒色額數目申省下本庫給厯令彼處上厯以瓶赴庫請領依臣僚俸酒體例支給如合用瓶亦具數預申省下庫支撥本處附帳省司看詳欲除非泛道場即今本庫依舊例供送外一年中常定道場等乞如所請從之奉慈觀萬壽觀後苑天章閣

延福宮廣聖宮景靈崇先觀醴泉觀集禧觀延祥觀建隆觀東太一宮西太一宮慶寧宮

油醋庫

油醋庫在建初坊掌造麻荏菜三等油及醋以供膳局以京朝官三班及內侍二人監有油匠六十醋匠四人太宗至道二年閏七月詔油醋庫青退糟錢除本庫土地專典級筆外至年終支不盡者並納入左藏庫真宗大中祥符二年詔油醋庫舊各置監官自今併為一庫減監官二人仁宗天聖元年四月定奪所言在京油麻元納油醋庫後為專典乞錢三司擬置受納脂麻庫兩手支與油醋庫歲費萬餘石有監官副知雜役斗子八

卷五十五

人如法酒庫內酒坊造酒米麥皆船般緣河就倉納下不別置庫欲乞如例只於稅倉寄展收貯從之

茶庫

太宗端拱二年八月詔茶庫所納臘面茶並令盡數收拾碎茶比樓補足數如欠即據數依京城價填納免罪淳化元年十一月詔京茶庫交茶酒依省帳等色統年分支遣違者許人告捉勘罪賞錢百十真宗景德元年四月令京茶庫今後納綱運將一色統茶年代一例者別庫收掌三年詔茶庫雜役兵士隸收倉指揮若須工役就撥應役大中祥符二年九月詔茶庫受納片茶各定日限看驗交納無得留滯片茶潭州大坊茶伍萬



斤限半月諸州茶五萬斤限十日三萬斤六日散茶五萬斤四日三萬斤三日臘面茶萬斤四日熙寧八年三月六日詔茶界復為茶庫事具都監院 都茶房在順成坊掌受江浙荆湖片散茶建劔臘面茶給翰林諸司內外月俸軍食舊二庫咸平六年合為一加都字以京朝官三班內侍二人監

江湖淮浙建劔茶則歸茶庫哲宗正史職官志云以給翰林諸司及賞茶出費

內茶紙庫

內茶紙庫在右銀臺門內掌供御龍鳳細茶及紙墨之物以諸司使副內侍二人充役後廢罷

內茶炭庫

在景龍門內道西掌供宮城及諸宮宿衛諸班諸直軍士兵卒茶炭席薦之物以三班一人監

物料庫

太平興國三年改供備庫為內物料庫內物料庫在橫門外南廊掌供尚食及內外膳羞米麵飴蜜棗豆百品之料監官二人以三班及內侍充監門一人以三班充主秤三人掌庫六人外物料庫舊在興道坊掌給皇城外諸官院油鹽米麵之品舊曰麩麵庫大中祥符七年改外物料庫監官二員以三班內侍充掌庫一十一人兵士一十人作坊物料庫在汴陽坊掌鐵木鉛錫羽箭箭油蠟石矢鏃麻布毛漆朱等料給作坊之用以京朝

卷萬四之二百八十八

官內侍三人監舊三庫景德元年合為一太宗淳化元年十二月詔作坊物料庫所支弓弩院造箭庫逐料箭并並令逐作預差人赴庫揀選候數足令監造使臣分擘造作如損裂不堪據數迴換自今三司不得將閑雜破損不係軍器物於物料庫送納仁宗天聖六年正月權三司使范雍言作坊物料庫所受納翎毛經年姓蚱河陝諸州軍上京般請主彼皆不任用欲自今除在京合銷要翎毛數目於向南出產州軍置場收買送納外所有河陝京東西五路州軍即令轉運司破省錢收買應副使用右本州軍不係出產即據數預先牒隣近出差州軍及申轉運司收買應副從之神宗熙寧七年九月二十六日軍器監言作坊物料庫皮角四場庫自來諸處取索應用官物並係本庫供送逐庫所管又少既坊支納復有退換官物在外無從關防欲乞除在內造作依舊供送外餘處並差人般請交領從之

內香藥庫

內香藥庫在橫門外南廊舊止曰香藥庫在內中天禧五年從今庫掌出納蕃國貢獻市舶香藥寶石以京朝官三班二人監真宗景德三年六月詔香藥庫今後送納香藥即勒行人比並近月則例不得虧損官司估定價錢上簿立為定額四年五月詔香藥庫監官專副得替更給一香食直錢大中祥符元年六月詔香藥庫用



法物每半年一赴三司比較天禧五年六月提舉庫務司請以皇城內東華門裏東宮南屋矩度為內香藥庫貯細色香藥以備內中須索從之七月詔修舊裁造院舍屋置庫盛貯經棟庫香藥却以經棟庫屋盛貯汴河南庫香藥仍從提舉司所請別立條約施行仁宗天聖元年四月詔經棟香藥庫與香藥庫止是香藥庫監官一處管內自今將經棟庫文帳併作一道供申仍於帳內立項開說八年十一月詔內外香藥庫其內庫在皇城裏外庫在城南曹利用故宅每遇支遣輸那內庫監官一員往彼或勾當不前致公文盜竊特添差監官一員神宗熙寧元年十二月十三日詔內香藥庫監

卷一百一十八

官專副得替收到出剩更不理為勞績但界內別無少少欠及損惡官物帳籍憑由齊整未帳入者監官與先次指射合入差遣若有諸色人偷侵官物及點檢不得整齊或帳籍憑由積滯並差人交替候官物帳籍齊足監官方得與住程差遣專副別與勾當其監門使臣兩次搜獲偷官物與家便差遣專副別與勾當其監門使臣三次以上與先次家便差遣如兩次透漏官物估價不及十千差人銜替若出入官物不盡時抄上及差互透漏估價十千以上不以度數並根勘以聞與降等遠地差遣如又係兩次透漏者候歸班日委三班院將銜替與降等遠地差遣比較從一重差使景德四年三月

至道無七年  
此七年十一月  
月內係與職  
官同列中  
祥符五年  
後侯考

詔杭明廣州市舶司般犀牙珠玉到京並納內藏棟退者納香藥庫諸州香藥亦以細色納內藏次者納香藥庫如香藥庫收細色香藥供內每季計度支撥

甲庫

吏部甲庫太宗至道三年十二月詔吏部甲庫許置院子一人月給錢於祠部錢內支七年八月詔官告院應中書送門下擬官奏狀並送甲庫依黃甲制收管准備諸處會問十一月詔今後廢置司應收到事故合廢置選人官告文字並畫時當聽批鑿牒送刑部毀抹

卷一百一十八



宋會要 雜物庫

雜物庫在宣義坊掌受納外雜輸之物以備支用以鑿器庫監官兼領 真宗景德四年十二月詔雜物庫所支紙除聖旨取索外其使臣勾當公事取紙者須先奏聞得旨方得供付大中祥符七年十月詔歙州造表紙委官吏於轄工匠盡料製造構磁熟白知州職官者驗受納 神宗熙寧三年三月十四日詔併在京鑿器藥寮兩庫入雜物庫留藥寮庫官一員管勾雜物庫官別與合入差遣 雜輸之則歸雜物庫 神宗正史職官志同

大軍庫

嘉定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詔湖廣總領所於鄂州大軍

卷四十二百九

庫取撥銅錢一萬貫銀一萬兩及於江陵府大軍庫取撥會子二萬貫各就本庫令項椿管 六年五月十二日潼川府路運判孟浩言本司紹興五年運判張澈申奏朝廷以趙精到錢一十萬緡椿充備邊蒙降指揮下制置司令常切點檢不得妄有支破緣後官丁達點檢得其錢元係椿發糶本窠名却一時改作備邊名目遂申朝省行下四川總領所改正撥還糶米椿管今契勘本路州軍如瀘叙長寧控扼西南諸夷若言水旱則糶本固不可無儻或緩急則備邊亦非細事兼本路漕司名為轉餉除每歲四川總領所科撥人戶緡絹估錢二十五萬餘貫合行拘催買發綱運去歲偶值豐稔應副

諸州歲計外除已補足前來糶本錢二十萬貫嘗具申奏外今又積到一十萬緡亦行置立別庫椿管擬充備邊之用乞下本司日後非緣邊事不得侵動分文後官違相交承如或用過即行補足庶幾本備邊二者不致偏廢詔令四川制置司常切點檢不得妄有支破餘依已降指揮 七月二十二日戶部言權發遣湖南提刑兼權提舉馬大同奏在法諸庫倉監專同封閉并押記鎖封掌鑰以長官紹興十八年閏八月四日從廣西提舉路彬申請將州縣見管常平司但干錢物州委知通縣委令丞同共管幹每十日一次躬親點檢而今州縣長官例皆推而遠之輒以匙鑰付之監官主管而又不

卷四十二百九

復躬親點檢遂令各干人恣為姦弊臣除已遵用前項條旨行下所屬州縣將今來已點檢到常平糶米本錢的實見在之數別作一庫另項椿管不得與坊場減免役等錢交雜其本庫匙鑰仍從長官依條專自掌管日行點檢無容合干人非時以放支別項官錢為名妄請匙鑰並緣侵盜更有大厯亦合別行起置若去後差官點檢則操其几目按以從事如數一二曉然易見庶幾臨期免致闕悞從之

皮角場庫

皮角場庫在顯仁坊掌受天下骨革筋角脂硝給造軍器鞍轡毯氈舊一場三庫景德三年併三庫為一庫先



是雅熙四年於都亭驛遣內侍部匠造紅鞞後隸北作坊至是亦併此庫又有椿水牛皮筋庫別置監官其年亦省令此庫官兼長以京朝三班內侍二人監又以三班一人監門

### 專副庫

專副庫紹興十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詔場務庫所管專副庫極多是將錢物移易侵欺盜用其監臨官吏漫不加省已降旨官吏不覺察徒二年本犯人止係杖罪或不至徒二年之人其不覺察吏亦科徒二年之罪十九年七月二十七日監察御史章復言竊見州縣九輪納財物不即時入庫而有所謂外支故專庫等人致有侵

### 奉萬畢者全

欺擅用欲望督責監司守臣覺察杜絕到廊外支獎詔令戶部施行二十一年十二月三日臣僚言竊見場務府庫專副庫極盜用官物監臨官吏不覺察徒二年推原其情若贓物數多犯人罪抵極刑或至流配監臨官吏處以徒罪不為過矣然其間有犯人罪不至徒而監臨官吏亦處徒刑則不覺察之罪乃重於自犯欲望令有司於降指揮內官吏不覺察徒二年字下添入若犯人罪輕者與同罪詔令刑部看詳申尚書省其後刑部言今看詳欲依臣僚奏請所犯罪輕刑名不至徒二年之人其覺察官吏並與所犯人同罪依條斷遣從之

### 大觀庫

大觀庫大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中書省尚書省言今具去年九月發運司錢共五十五萬九千八百餘貫勘會今來綱運直達其錢發運司無用詔並起發上京赴大觀庫送納

### 文書庫

真宗景德三年八月詔金耀門文書庫差三司軍大將二人充專副月給食錢二十四年三月詔三司捉到盜案帳要切文書不以當職不當職人吏並決配吏人離閑慢文字亦勒停監門獲盜者等第給賞文書庫軍事人吏通同盜出貨賣許人陳告杖配買人知情與所犯分首從斷決三司吏如的要文字照會者本判官押帖

### 奉萬四千七百八十九

借取置歷抄監官開庫檢尋封付本判官處呈驗十日內還庫其文字並依部分架閣每夜輪專知官一人押宿大中祥符四年十一月詔文書庫分三部各房架閣文字逐案異架一一交照鎖鑰納三司使處如非時人吏私檢文帳即行嚴斷天禧二年八月三司定奪減省文字所言乞自今應條已磨勘過諸般未發過由一時封送金耀門文書庫收管仍乞截自今據逐旋磨勘在京府界倉場等處界分應帳憑由文旁令逐手分於每卷上批鑿庫務名目某年月憑由道數寫簽帖封記印押訖每令手分供寫單狀輪差後行一名取索單狀照證收掠憑由置歷開說合封送庫務名目憑由年月道



數都計幾未報載於金耀門文書庫交割架閣本庫官  
吏歷內批鑿以領著字押歷委一通轉都大東數簽押  
準備結絕界分之時刻刷照證只於結絕檢內聲說申  
奏及今文書庫依例置板簿取三司印押給付抄上憑  
由數目準備諸處非時取索使用仍今後專副得替依  
例交割不得輒有損壞散失其應帳憑由文字等今後  
更不許於府司并諸庫務送納從之神宗熙寧二年閏  
十一月二十三日三司言金耀門文書庫見收或三司  
自太平興國以來諸般帳案欲乞差官兩員往本庫與  
監官重別編排置簿拘管架閣準備使用詔可仍三司  
選官奏差

卷五十五

宋會要 藥密庫

在宣義坊掌糖蜜藥物供馬以京朝官二班三人監管  
太宗淳化五年三月詔藥密庫今後諸州交割到藥密  
其盛貯物若本處明有公文稱是納人自備者即時給  
付真宗景德四年八月詔藥密庫支諸班軍馬藥每  
馬上槽時將樣逐月一次上殿進呈訖散大中祥符七  
年三月詔自今藥密庫只差京朝官各一員監掌其監  
官專副一平一替候守支滿底別無欠即監官發遣  
歸班七月詔自今處吉州南安軍納糖以五萬斤為一  
綱交裝之時須長吏對拜入籠封記付管押吏仍具無  
文帶稀嫩汁滓狀上三司每籠以百斤為準如欠數即  
令官吏均償若管押吏不切點檢損動封記即於管押  
吏催理其藥密庫監官須折籠秤數不得做伴納下嫩  
汁者如已後虧惡即於本庫剝納虧官錢神宗熙寧三  
年三月詔併入雜物庫仍留本庫官一員專管



宋會要 元中 庫

職官志神宗元豐四正月十八日中書門下言司農寺  
狀 元豐庫已下手興修詔非久官制成就其司農寺  
見主錢穀自當移治戶部等處其上件庫屋可更不消  
修置所有諸處起發到錢帛宜止於內藏或左藏庫收  
寄其已立木令修蓋了當未嘗支用木植宜令撥與提  
舉修蓋景靈宮諸神御殿五年三月十一日詔司農寺  
趣諸路提舉司起發常平坊場積剩錢五百萬緡輸  
元豐庫十月二十五日詔戶部右曹於京東淮浙江湖  
福建十二路發常平錢八百萬緡輸元豐庫七年二月  
二十八日戶部言見緡不多請發諸路積剩錢百萬緡

置物貨輸元豐庫變易見錢以備支用從之

宋會要 元中 庫

五月十一日詔以元豐北庫為司空呂公著解宇其封  
樁錢物併就南庫以元豐為名專主朝廷封樁錢物  
六年九月二日詔自元祐六年每歲於內藏庫支緡錢  
五十萬或緡以緡絹金銀相無支元赴元豐庫樁管補助  
沿邊軍須等支費職官志紹聖元年十一月十七日戶  
部言諸路欠上供錢帛而朝廷展限者其數甚多願以  
元豐庫錢代支而督上供之數還元豐庫上謂宰相章  
惇曰國家須為長久之策何宜迫急如此宜講求之三  
年四月四日詔元豐庫監官自今差承務郎以上親民

人元符二年五月二十一日三省言按紹聖四年六月  
十五日指揮諸路折斛錢熙寧年並歸朝廷自元祐以  
來戶部陰有侵用不復更歸朝廷無慮二百萬緡緣係  
本部已前使用過數難責今日併償詔將元祐年折斛  
錢除戶部的實已支過錢數與免撥運外有其餘數目  
并紹聖年所起折斛及提舉司允雜過斛對價錢並仰  
元豐庫拘收封樁準備朝廷支使如戶部輒敢侵用並  
依禮吏使朝廷封樁錢物法

宋會要 元中 庫

徽宗崇寧元年十一月二日詔諸路起發年額坊場錢  
名人入境便難省糜費常有積壓不能盡起可依元豐

庫所申難同權貨務便錢從戶部請也十二月四日尚  
書省言諸路見樁管錢朝廷及省曹諸司金其甚多逐  
縣即無支用詔令戶部指揮諸路諸司將諸縣應見管  
全數並盡數發赴元豐庫送納三年正月二十七日尚  
書省白劄子勘會見今戶部改鑄得當十錢六十萬貫  
計折小千錢六百萬貫欲將三百萬貫復還戶部即本  
部比之每年所得之數尚有增收錢一百六十萬九千  
六百貫文外將二百萬貫赴內藏庫送納餘一百萬貫  
赴元豐庫封樁應副朝廷支用從之欽宗靖康元年二  
月十七日詔取諸路公使庫神霄宮所管金銀器皿赴  
京師元豐庫送納六月五日詔籍到在外田宅房廊全



逐路轉運司台人承買其價許兼用金帛隨處賈估折所為給據與沿途商稅力勝限日赴元豐庫送納乞給鈔交業

宋會要 元祐庫

哲宗元祐三年正月九日詔改封樁錢物庫為元祐庫隸尚書省左右司二月七日詔江南東西荆湖南北福建成都府梓利夔路元祐二年已前封樁錢物各人入便或計置金帛發赴元祐庫

宋會要 物庫

朝服法物庫太平興國二年置分三庫一在大慶殿後一在右掖門內北廊一在正陽門外西廊掌百官朝服

三

諸司禮儀儀仗以諸司使副使三班內侍三人監真宗大中祥符六年九月詔朝服法物每祇應禮畢有損缺者即時申報修飾仁宗天聖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詔每遇大禮諸軍及行事官從人等於朝服法物內衣物新衣庫支借出法物衣儀注衣服等自今後禮畢日諸軍諸司職掌并太常樂部並限五日餘限十日送納如違限及損壞官物者令本庫檢舉八年八月詔朝服法物內衣物新衣庫自今大禮除諸司職掌係應奉祀事及儀仗內祇應人合請儀注衣服其係從人諸色人等並不得支借衣服如有違犯閤門御史臺覺察以聞

宋會要 南郊家事庫

南郊家事庫在玉津園後景德四年置掌南郊家事以本園官兼領嘉祐八年詔玉津園南郊庫別差監官專知官手分庫子專管勾神宗熙寧五年詔玉津園南郊庫差本園使以兼管勾係將作監提轄宣德門家事庫三庫一庫在內前御街西面二庫在樂臺坊街北面掌南郊所用家事監管二員以登聞鼓院監門官兼領

宋會要 奉宸庫

慶曆四年二月三日遣內侍齎奉宸庫銀三萬兩下陝西博羅穀麥以濟飢民神宗熙寧元年十月十六日入內侍有言奉宸庫珠子已鑽串緒裏都二十五等

四

樣計二千三百四十三萬六千五百六十九顆詔入內侍省候有因便勾當內臣附帶與河北沿邊安撫都監王臨就彼估價分擘與四權場出賣或折博銀其銀別作一項封樁準備買馬奉宸五庫在延福宮內舊名宜聖殿五庫一曰宜聖殿內庫二曰穆清殿庫三曰崇聖殿庫四曰崇聖殿受納真珠庫五曰崇聖殿樂器庫康定元年九月合為一改名仍鑄印給之掌內中所降金銀珍寶及舊所藏祕備內中須索以入內侍二人監入內都知一名提點

宋會要 封樁庫

淳熙四年八月二十一日以大府寺改造封樁庫是年



五月詔以封樁庫窄狹令兩浙漕臣踏逐近便空閑地或官司屋宇移置如有干礙民去處同臨安帥臣詳議以太府寺基與封樁庫連接遂以寺基建庫屋凡一百間 淳熙十六年十一月十九日提領封樁庫岳霖言照對封樁庫截日終有管經常會子四千八百八十三貫五百文度牒會子三百六十五貫八百文雜米會子一百三十萬貫除詔未支豐儲等倉雜米會子約計八十萬貫外見在止有五十萬貫照九月分總支過會子三十餘萬貫十月分支過會子五十餘萬貫每月不下支遣會子四五萬貫今本庫所管已是不多取索到左藏西上庫狀昨來毀鑿過第七界會子并封樁

五

庫供到截止今年九月終毀鑿過務場破損第七界會子共二十三萬八千八百四十八貫九百文欲乞指揮對數印造第七界會子補填已截數日發入經常曆內樁管應副不測支遣從之紹熙元年十月二十五日封樁庫申金元管七十九萬九千七百四兩秤盤虧四千一百七十三兩銀元管一百八十六萬八千七百二十九兩秤盤虧六千三百四十五兩大理寺申勘到專知官胡彥材等共盜過金官會共約計一十四萬二千七百三十九貫四百文已抄估各人財產出賣并根括到金銀共約四萬八千餘貫詔封樁庫已秤盤并拘收到及見管金銀錢會實數於曆內分明開項收附日後監

專督移仰照曆尾見在對行交割同衙具狀申提領所保明申尚書省大理寺見拘樁金銀錢會日下發赴封樁庫拘收樁未賣家業等令未所催促出賣拘錢發赴本庫紹熙二年正月十八日詔封樁庫自紹熙二年為始將御前犒軍會子依淳熙十五年例每年樁辦四十五萬貫分作四季各於五月赴內藏庫供納二月十四日詔禮部給降度牒一千道付封樁庫委提領官措置出賣仍不拘官民戶及僧道重行聽從便請買每道價錢七百貫文許用銀會中半入納內銀依市價細計餘依節次已降指揮其賣到銀會並就本庫樁管 開禧元年三月二十六日臣僚言臣聞孝宗創立封樁庫非以

六

自奉亦非以供雜費蓋亦遠遵藝祖景福內庫之遺意專以為軍旅之備也今封樁之數比孝廟朝所儲之數不甚相遠然向者孝廟創之於本無之中今豈不能增之於既有之後耶迺者臨安及浙漕允借皆未免支撥封樁至如救火軍兵支犒數目不多亦於此乎取之若此之類竊慮可惜欲乞上體藝祖暨我孝廟之規專務節用以實封樁明詔國用司分別案名入封樁上下庫將上庫錢物一毫不支以備緩急謹守固執自然豐裕如犒軍及修軍器之類稍加樽節止於下庫支遣所有新賣度牒新造會子之類並依國用司料量撥入上庫此蓋自治之一端從之



宋會要 封樁庫

紹熙元年十月二日提領左藏封樁庫所言昨未置庫之初以三省門內地步窄狹遂取舊太府寺安頓見錢目今號為下庫壁落疎漏全無闕防兼與上庫相去隔遠官吏不能專一監臨竊見左藏西上庫自舊收掌朝廷封樁錢物欲將上件封樁見錢徙入樁庫仍乞將西上庫自以左藏封樁下庫為名其元撥隸戶部主管錢物且依舊案名從本庫撥與戶部度幾不妨經費詔依其合行事件令提領官沈說疾速具申尚書省二十三日戶部言昨準淳熙十年八月二十四日提揮左藏南庫撥隸戶部所有本庫以後合收支錢物仰戶部並照

七

應項目依數管認續承淳熙十二年正月三日指揮左藏南庫可併作西上庫其管認收支及樁管錢物並令依舊令承紹熙元年十月二日指揮封樁見錢徙入西上庫樁架將西上庫以封樁下庫為名其元發戶部主管錢物且依事案名從本庫撥與戶部本部仍詳昨來南庫撥隸戶部生下項目令戶部管認總收州軍等處合發案名錢一百九十八萬一千六百四十一貫二百七十七文見以戶部主管西上庫所為名行遣拘催令既改名封樁下庫樁管朝廷錢物隸屬提領所難以仍舊以戶部主管西上庫為名稱呼其元撥戶部錢物案名亦難以從封樁下庫撥與戶部竊慮支撥錢物迂枉

兼恐軍發納疑感欲乞將西上庫元撥戶部案名錢物撥入左藏東西庫從本部令作一案拘催收支行遣庶幾不致混雜詔將昨來南庫撥隸戶部錢物并應合樁辨行遣等事令作一案掌行仍舊於封樁下庫管收支施行紹熙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戶部言左藏封樁下庫中檢準淳熙十年十一月八日指揮南庫撥隸戶部收支項目內生下鎮江建康府等處沙田錢係連年戶部先於南庫借支二十三萬貫所以將上件納到錢數拘收理還本庫今來改作左藏封樁下庫所是支過紹熙元年分沙田錢二十三萬貫應副左藏西庫支遣了當合從省部照通年體例備申朝廷創下鎮江建康府

八

路各將今年正月一日至截日終收到江東淮東路州軍并本府民戶沙田先次盡數差官押發赴庫送納其日後至年終收到錢數亦仰接續起發從之嘉泰二年十二月十三日提領左藏封樁庫所言本庫係乾道六年內承降指揮於都省門內起蓋庫屋專一樁管朝廷錢物緣當來一時倉卒蓋造今來年深朽爛目今諸庫盈滿亦無添蓋庫屋去處欲展激資庫三省樞密院客司房并紙庫樞密院大程將房取直修蓋却將大門外兩壁挾屋仍舊充激資庫三省樞密院客司房等處詔令封樁庫支降會子一萬貫委提領官同兩浙漕臣指置修蓋 開禧二年七月三十日臣僚言選人監左藏



及封樁庫既本職各有專立賞格不許攀援監寺二年  
為界格法須管依條二年滿替無遺缺方許陳乞任滿  
轉官酬賞從之嘉定七年二月三十日監三省樞密院  
門兼提轄封樁庫楊恕言照得提轄左藏東西庫任滿  
推賞合轉一官在任改除計日推賞其封樁上下庫監  
官各有任滿轉官減年格指揮不終任人亦合計日推  
賞所有提轄封樁上下庫兼職即是一職而任兩庫之  
重創置之初未嘗將未合與不合推賞詔令楊恕以兼  
提轄封樁上下庫繫銜任滿與照提轄左藏東西庫例  
推賞八月十一日提轄左藏封樁庫所言監三省樞密  
院門兼提轄封樁上下庫楊恕申近規戶部申雜買務

九

監官今後並差文臣如封樁上庫在省門之內監官近  
年多差選人如門官當來格法文武通差多不得其人  
今後以差有舉主選人庶免致武弁雜流疎拙者冒昧  
居之詔封樁庫監門今後並差有舉主選人其已差下  
武臣並令赴高書省別行陳乞合入差遣

宋會要

寄樁庫

寄樁庫孝宗隆興元年三月二十一日尚書省言左藏  
南庫遇有編估到官物自來下雜賣場出賣係寄樁庫  
收錢赴南庫送納本場為無賞罰不切用心無不曾委  
官致有積壓拘壞詔委太府寺丞并差提點所使臣專  
一措置出賣仍令戶部照應雜賣場賞罰格法參酌立

任滿將任內賣到錢比類前官數目中取朝廷指揮每  
歲比較增虧分數酬賞展降其寄樁庫未曾立定賞罰  
令照應參酌一體立定本部欲依本寺立定事理施行  
從之乾道三年閏十月十七日戶部侍郎曾懷言契勘  
寄樁庫香藥足帛初無監官止差樞密院使臣監視出  
賣緣係兼管前後交割不明令欲乞將本庫物色就委  
雜賣場提轄監官出賣別置曆收支其錢依舊赴南庫  
送納樞密院使臣乞更不差從之 淳熙十一年十月  
二日詔提領封樁庫所委官司同文思院提轄監官將  
估到成足綾錦揀選堪好可用數目令寄樁庫出賣其  
賣到錢並赴封樁庫送納十五年五月十二日詔提領

十

寄樁庫每月添置支茶湯錢二十貫

宋會要 內衣物庫

內衣物庫在文德殿後掌諸王宗室文武近臣禁軍將  
校時服給受之事初為衣庫後改令名太平興國二年  
置受約匹緞庫受綾錦院西川所輸錦鹿胎綾羅絹織  
成匹緞之物大中祥符元年併入以諸司使副及三班  
內侍三人監掌庫三十一人太祖開寶三年四月命宗  
正丞趙孚監衣庫仍鑄印賜之先是左藏庫製造衣服  
復於本庫收管至是別掌庫掌納真宗大中祥符三年  
二月詔內衣物庫專副得替攬造未帳不得奏乞酬獎  
八年九月真宗謂宰臣王旦等曰近提舉庫務臣僚奏



林特言逐處專副動五七人如持為衫內衣庫四節衣服只欲速見數目逐節為界其新造出染至於出納各立界分以是差人太多丁謂曰特以緣伏之復處分事多分置主掌意欲速辦兩帝曰此恐未可減省元不給食直錢可第給之仁宗天聖七年十月內衣物庫奉詔賜盧鑑金束帶一條重二十兩鑑拆秤止重十四兩有奇以其事聞詔樞密院指揮點檢推究姦弊別行條約神宗熙寧四年六月詔高衣庫官物等併入內衣物庫仍改內衣物庫為高衣庫更據本庫所管御衣駕頭扇篋并應管諸般官物立便撥撥赴內衣物庫

宋會要 新衣庫

在太平坊享受錦衣雜帛衣服及儀注衣物以三班內侍二人監別以司天監官三班二人監門真宗咸平元年三月詔新衣庫支配軍衣服委監庫使逐領印記給散十月詔新衣細絹錦綺二庫除監門得存燈火外自餘無得停火四年詔新衣庫先置受納衣服庫掌諸司丁匠諸軍服自今併入新衣庫景德二年十一月詔新衣庫納裁造院衣服如小可不對可以相兼支遣亦令納下若大段配破不堪支遣即劾罪施行退付本院仍不得更拆充積尺送官十二月詔新衣庫所造單衣並用小印記造納年月支遣之時須依合支長短尺寸分兩若看出退嫌者將樣赴三司看驗勘斷大中祥符二

年七月改都大新衣庫為新衣庫仁宗天聖七年六月詔新衣庫支賜僧道衣服內黃絹寬袖汗衫候見在給盡即在造白絹窄袖衫衫支賜神宗熙寧四年五月詔廢新衣庫其官物撥赴儀衛司等處

宋會要 高衣庫

嘉祐八年四月大常禮院言皇帝登寶位修製袞龍服絳紗袍鎮圭合付尚衣庫典少府監修製仍乞差內臣管勾製造從之

宋會要 軍器庫

太宗淳化元年七月詔軍器什物庫支借物色候送納時今於納狀內開設年月堪與不堪數目收納如色類

不是元供物即勒陪填即不得私借物與人如違并人陳告坐如法慶曆二年十一月以權三司使姚仲孫殿前副都指揮使李用和馬軍副都指揮使曹瑛並管勾制置軍器司四年九月詔定軍器庫據每月合條祇應弓弩並仰監官躬親開庫取出當面較定願封下後於逐張上本封記書寫願封字號點檢未封入庫封閉次日亦須親自監開庫門取出便押領入殿祇應即不得信縱夾帶不係封下弓弩臨時回換與人施射仍鈐轄祇應公人不得令檢試諸班諸軍人員處并就管乞乞免錢物仍令軍頭引見司常切覺察每過南郊支給諸班直披帶人鐵甲等候卸禮畢却送本庫送納於南



北作坊差人定驗合行添修數目更不立定拆造名目  
只得添修并量事添修若的然年歲深遠合行拆造委  
本庫監官躬親監勒點檢具合行拆造名件畫時結罪  
申提點所拆造嘉祐四年九月二十一日差內殿丞制  
唐中和計會提舉軍器庫官負弁逐庫使臣子細相驗  
見在諸般兵器內如有年深斷絨損拆及不堪施用者  
只就令本庫科坐人等并抽差作坊逐色工匠揀選小  
作料次撥與作坊依例添修所有作坊見今造作司課  
並且權罷專令添修舊損兵器早了當五年八月命西  
上閤門使郭誥提舉修完兵器時揀內軍器庫器甲下  
南北作坊繕完而特選官提舉也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三

樞密院言勘會軍器庫所管兵仗萬數浩翰多不整齊  
及有損壞昨於嘉祐五年中曾差駕部員外郎薛仲儒  
專管排揀揀選修完已及三年業自求罷欲下三司委  
使副選舉員外郎以上知州資序人一員與都大提點  
官員同共管句從之英宗治平元年正月詔自今內人  
酌獻諸陵假軍器防援者令內侍省以數申樞密院指  
揮支借乘輿出合從器仗關報不及令軍器庫官一負  
押當往還二十六日都大提點內弓箭軍器等庫言乞  
下京東京西兩浙江南路州軍打造弓二十萬上京從  
之治平四年正月八日詔都大提點軍器庫所令來所  
支諸處添差巡檢衣甲器械等內除衣甲更不夫給外

其餘器械據合夫分數依例夫給神宗熙寧元年八月  
詔減罷都大提舉內軍器庫文臣一員是月樞密院言  
監內弓槍庫承制楊安道入內供奉官李孝基等近以  
不職降黜令提舉內軍器庫所別舉官詔今後令樞密  
院差內供奉官仍委入內侍省選定續詔樞密院於  
前班內臣中選差一員

宋會要

內軍器庫

高宗建炎四年二月十日詔行在軍器衣甲內弓箭南  
內外庫四庫併為一庫以內軍器庫為名除存留衣甲  
庫監官專副手分庫子九人長行二十九人外餘並罷  
內庫子令温州以等仗判填闕額禁軍七月九日詔內

古

軍器庫許置庫子長行架子頭通以一百人為額據見  
闕人數內令庫於逐庫舊人內依公選擇曾經入殿祇  
應慣熟之人充填紹興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詔內軍器  
庫監門使臣今後提點所申吏部指差經審量使臣填  
闕不得辭避別求差遣四月十九日詔逐處見管軍器  
衣甲等今後非奉旨及朝廷指揮取索不得輒擅供報  
如官吏作匠敢有漏泄數目並流三千里不以赦降原  
免五月十二日詔軍器什物庫併入內軍器庫從兵部  
侍郎鄭汝請也五年十二月八日詔內軍器庫監門案  
闕依舊法理三年為任永為定制 忠翊郎監內軍器  
庫國狀先蒙都大提點所踏逐指差充監門填闕緣本



庫監門使臣二員係三年為任伏覲吏詔申明應差注  
使臣並替二年成資關又緣本門自承不係吏部使關  
去處故有是九年十二月五日詔內軍器庫前行依條  
遷補副知與監專自未年正月一日立界其副知請給  
止依見請手分則例仍作內軍器庫副知其餘已併六  
庫更不作關遷補都大提點內軍器庫元係軍器衣甲  
弓槍弩劍箭南外內弓箭庫并軍器什物庫共七庫併  
為一庫其未併庫以前遷庫專副共二千餘人昨緣併  
庫日據見列行在入吏存留當時衣甲庫副知有上件  
名關未曾遷補見管專知官止有一名自紹興三年差  
到至今未曾陳乞立界故有是命十年十二月二十三

日都大提點內軍器庫言內庫器庫狀本庫元係軍器  
七庫逐庫舊管庫兵共一千餘人昨隨從車駕至温州  
將諸庫併為一庫以內軍器庫為名通以一百人為額  
即今見管人內除十將董 外別無部轄人員今來  
本庫者記條內額管人兵共一百四十八人內高級將  
將虞 將副都頭指揮使五階級職名部轄止是省記  
到衣甲一庫人額比之往日諸庫人兵大段數少即今  
見行遵執欲乞依上條立定人額階級過關依紹興八  
年五月十五日已降指揮招刺依條轉補其副都頭乞  
候三年與轉指揮如節級關於架子頭庫子內通選年  
月最高者充補其節級至指揮使招刺到長行請給口

食錢未依已降指揮支破外衣賜時服並乞衣本庫見  
行省記條法則例支破兼契勘架子頭元額三十人昨  
併庫日止有九人存留在緣應奉關人遂於庫子內選  
差七人相兼祇候其庫子依條例合受納排壇軍器即  
與架子頭應奉執役相妨欲乞於額管長行依條選  
七人充架子頭共作一十六人為額其上件架子頭一  
十六人並止乞依新招前行則例支破請給從之二十  
六年十二月二十日詔內軍器庫存留專知官一名副  
知一名前行一名手分一名外手分一名減罷其減下  
人今本庫出給公據候將來額內有關收補以裁減百  
司吏額也

宋會要 內軍器庫

孝宗乾道五年十二月十二日詔內軍器南庫見管庫  
屋梁致軍器並各窄隘令兩浙運司於南庫牆外計置  
疾速脩蓋庫屋梁放軍器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內軍  
器庫言契勘本庫自建炎四年八月軍器七庫併作一  
庫以軍器庫為名人兵一百四十八人為額如過逃七  
事故依本所元豐令招刺本營子弟填關目今見關四  
十二人先來南北兩庫軍器止有大焙一座今來大焙  
四座九處着大烘焙弓弩乞將見關人數招填詔權以  
一百三十六人為額令招填數額今後過關在此七年  
八月七日都大提點內軍器庫所申乞令脩內司差人



指畫下兩浙轉運司修葺庫屋梁放軍器從之

宋會要 內弓箭庫

內弓箭庫在橫門外字御弓夫戎具及細鎧具裝槍旗刀劍斧鉞器械以諸司使副使內侍四人勾當別以三班內侍二人監門領兵杖及匠百三十一人軍器五庫並在崇政殿東橫門外字禁兵器鎧甲供軍什器修待之物及受作坊諸司及諸州造作兵器之成者凡出納之事皆主之以衣甲為一庫弓槍為一庫劍弩箭為一庫以諸司神副使及內侍六人分庫通領又有什物庫在清平坊以三班二人監領淳化二年又置揀選衣甲器械庫在內弓箭庫門內以諸司使副使及內侍二人

十七

監領五庫凡共有兵杖四百五十人共供役事真宗景德二年三月詔今後揀選到堪好衣甲器械送弓箭庫軍器庫如有退回者別項收數脩補天中祥符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詔內弓箭庫日逐祇應弓弩須監官躬親較驗石斗力勝下紘封記出庫即押領入殿不得令人抵換硬軟不等祇應公人不得於揀試軍班處乞錢令軍頭司差人覺察捉搦劾罪仁宗天聖七年四月提奉諸司庫務司言準三司牒檢會少關黃牛皮貨據皮角庫典并南北作坊弓弩院工匠稱見管黃牛皮萬數不少不以大小蛀蝕並堪揀選熟造應副使用見勅逐坊依此施行當司看詳三司為關少黃牛皮貨住滯下南

北作坊弓弩院司課造作若令人匠一向將舊管年深

蛀坤陳次皮貨兼帶供使深慮所製器用不得牢固欲望指揮軍器四庫并內弓箭庫自今逐處納到衣甲器械並須躬親監勒公人仔細點檢受納須自牢壯及得元初尺寸制度經久堪充收管供備不得夾帶納下輕怯事數久遠誤失供應從之慶曆二年十一月是月九日詔定本庫差內臣二員為監官二年一替遇上番日破兩庫下番日一食每日並親收逐庫鑰匙至晚進入內應每有納到金銀裝造物色並南北作坊弓弩院文思院鑄鑿監官工匠等姓名斤兩件段數目未得裝釘今監釘使臣與內弓箭庫軍器三庫使副及監官使臣

十六

專副就造作處同共秤量數足即令裝釘釘訖交納英宗治平元年五月十八日北都負外郎提點內弓箭庫張勤言乞每過後殿駕座入殿赴赴起居從之閏五月十二日都大提點內弓箭庫軍器庫所言乞今後每後殿引見射弓弩人等例先進呈弓弩斗力從之熙寧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詔令都大提點內弓箭庫將揀到係修衣甲槍刀器械等重行編排內多少名件製造精好可以添修使用若干名件怯弱不堪添修合行變轉各別立庫眼排架件析以闡六年七月十三日詔置內弓箭南庫儲御前所修製軍器之所也無別在官提舉八年五月十六日都大提舉內弓箭庫軍器庫所張茂則



言轄下四庫軍器不堪緣逐庫監專只以二年為界方  
欲整齊各又交替乞今後軍器四庫監官以三年為界  
任滿日如出納整齊排架物色與帳籍無差立并專副  
界滿並許當所保明等第酬獎從

宋會要 軍器庫

建炎元年十一月十八日知濠州連南夫言尚書省劄  
子依黃潛厚所乞下諸路守臣監司各盡臣子之心計  
置輕齋金帛差官管押前來行在交納共濟國用今判  
刷到軍資庫見在未起夏稅匹帛官絕七百七十六匹  
約三千七十九匹續九千匹詔軍資庫物帛既非上供  
額數自合權留充本州本路軍兵衣賜諸路依此建炎

三年九月十六日詔諸路漕司差官根刷到諸路物錢  
見於別庫寄收并以後州縣起到錢物並須管依法於  
軍資庫權收如違及不經勘旁支給官窺嶺南人吏決  
配並不以法官赦降原免 紹興十二年三月十六日  
臣僚言天下財賦所以常不足者侵蠹之者廣也今州  
縣大抵皆有立名色別置文曆移彼作此蓄為私帑輕  
費妄用逾越法制莫可稽察雖上供成數猶有關遺其  
餘失陷漏漫不加省欲乞應州縣諸司所入一金以上  
盡入軍資庫收掌要使取之於民者悉歸於官官之用  
悉應於法則雖不加賦而用自足從之紹興二十六年  
正月二十七日右司員外郎兼權戶部侍郎鍾世明言

諸路州軍錢物並合隸軍資庫近年以來州軍多料拘  
到錢物別置庫眼赤曆拘收以為羨餘之款公庫之用  
乞令逐路轉運司將創置庫眼去處廢罷其錢物撥併  
入軍資庫今後州軍輒敢仍前別置庫眼者以違制論  
仍放罷監司知而不糾者與同罪並許人告從之

宋會要

布庫

布庫在樂坊掌收諸州所納布司其出給舊係左藏庫  
建隆元年移置以京朝官三班二人監又以內侍一人  
監門真宗咸平五年九月詔自今南布綱至京除狀內  
明言漬污損傷教外如不切愛護細虧官錢送納仍等  
第科罪一釐以上答五十三釐以上杖六十五釐以上

杖七十七厘以上杖八十九厘以上杖九十一分以  
杖一百綱官節級於稍公工下減一等專副減三等三  
司軍將管押人又減一等景德四年五月詔布庫所管  
布帛係軍需好布別庫收掌其不任軍須者具病色狀  
印若給衣賜者常約度三二年以來數目有備如少昂  
三司下出產州軍料撥應綱運揀退者監官勒行人定  
驗堪與不堪轉染科造具數申三司 神宗熙寧八年  
五月二十四日詔布庫自常樂坊移置閭門外順城  
坊五月省司與勘京東路淮揚軍徐州每年起發布共  
七萬疋上京除三十疋充軍裝外有六萬七千疋充折  
府界諸縣上三等入戶體量和買草兼勘會近準朝旨



庫雜錄

白馬管城韋城昨城新鄭五城縣隸府界其添買草數所用布帛數多布庫自來將以前積留布數相添支使今來本庫別無準備布數年額數曰支用不足乞行計度者司今將熙寧六年分支折過布數約度每年除舊數外更合要布五萬尺相添支依人戶欲乞下京東京西路轉運司分認所轄不出產布帛州軍科買每年依數赴奏上京應副支用從之 十年三月八日詔自來布庫每日將鐵牌請鑰及本庫收鑰却將鐵牌於垂拱殿前總子內進納今後依在外諸軍務例只令本庫官收掌更不於鑰匙庫請納京師在外庫務鑰匙並內門監官收掌惟布庫相承於大內鑰匙庫請納主是編修

內諸司款式所以為請而罷之

宋會要

有庫

開寶四年正月詔曰諸路州府買撲場院人員訪聞以所收課利擅貸於民以規息利有逋欠者取其耕牛家資以償或經官司理納追禁科較民甚苦之自今所收課利錢旋赴倉庫送納不得積留擅將出放違者當除籍及杖配隸告者賞之

全唐文

宋會要

祇候庫

祇候庫在橫門外掌分受錢帛器皿什物衣服巾帶茶菽以備賜與以諸司使副內侍三人監真宗景德二年二月詔祇候庫管庫不得乘私借人許人陳告當重置之法十月詔祇候庫每賜臣僚服器除搆賜及外國使正受外並令將銀據數折支大中祥符六年正月詔祇候庫據軍頭司閤門每日御前宣賜及隨駕準備賜物外如要準備錢幣預約數申三司支撥不得直行撥狀取索神宗熙寧元年二月三司言祇候庫近遺失官物官吏劾罪緣本庫每日支出物色赴軍頭司閤門等

表一萬四千七百九十

處準備對御取索支賜全籍監官得力乞減罷內臣一員其監門透漏亦乞下三班院差人衝替從之高宗紹興元年五月五日詔祇候庫專副共一名押司官一名

手分三名庫子節級一名庫子五名兵士二名為額從戶部裁減也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詔祇候庫人吏自入役充手分至補副知界滿別無不了過犯與先補進義副尉立界再充專知候二年界滿別無諸般不了等事與依使臣法減二年磨勘發遣歸都官孝宗未改元紹興三十二年十月三日禮部太常寺言祇候庫所掌宰執親王使相侍從百官朝祭服冠冕玄衣等伏見已降指揮新除皇子鄧王慶王恭王每遇行事合服朝服



并祭服冠冕乞下文思院製造詳見冠服門隆興元年九月一日祇候庫狀見管押司一名手分三人若行裁減切慮人吏分頭管幹應奉不前兼依指揮即不及分數詔見在人且今依舊將來遇闕更不遺補發填乾道四年三月一日詔樞密院逐房副承旨見闕指金帶服紫赴朝參等可令祇候庫依條例就賜今後轉至人依此取旨給賜九月十九日兵部言勘會大金賀會慶聖節使人到闕朝見日依政和五禮新儀黃麾角仗一千五十六人乞依紹興十四年已降指揮施行從之六年閏五月十四日詔等子出職例物事親從諸班直推塚子例物事依例令祇候庫徑申戶部行下所屬製造排辦施行十二月十三日禮部太常等言已降指揮加上先克壽聖太上皇帝壽聖太上皇后尊號冊寶例用儀仗樂正樂工鼓吹樂人合用樂器執色服着法衣等乞下祇候庫關借應副施行

宋會要 祇候庫

淳熙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詔步軍司差廂軍三十六人應副祇候庫巡防仍不得充雜役舊差殿前司一十一人軍馬司一十五人步軍司一十人後拘收入隊本庫申乞差撥上曰不須三衙令步軍司差廂軍可也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祇候庫減般擔役使兵士三人防護軍兵九人以司農少卿吳燠議減定食下教令所裁定

故有是命嘉泰元年三月二十五日太常寺言祇候庫元在糯米倉巷四邊皆是居民屋宇相接更無尺寸空隙去處今因遺漏致被延燒照得城外郊臺相近藉田園祭器庫傍近見有空隙地段大尺至廣欲將祇候庫就藉田園祭器庫之側起蓋安頓法物委是利便仍乞劄下轉運司照已管認蓋造所有舊祇候庫基地卻乞撥下本府改造卿監印官廨舍從之

宋會要 苑器庫

苑器庫在建隆坊掌受明越鏡州定州青州白堊器及漆器以給用以京朝官三班內侍二人監庫宋太宗淳化元年七月詔苑器庫納諸州苑器揀出缺鑿教目等第科罪不及一釐特與除破二釐免決勒陪却給破者三釐管四十四釐管五十五釐杖六十六釐杖七十七釐已上不計多少杖八十 真宗景德四年九月詔苑器庫除揀封樁供進外餘者令本庫將樣赴三司行人估價出賣其漆器架閣收管品配供應準備供進及權場博易之用 神宗熙寧三年三月詔併苑器庫入雜物庫管勾事任雜物庫

宋會要 賜物庫

庫在景龍門內之街西掌御馬金玉鞍勒及給賜王公群臣外國使并國信籜蠻之名物以諸司使副三班副內侍二人監兵級及匠四十七人真宗大中祥符四年



正月群牧司言請於崇政殿門外北橫門北擬行廊  
屋三間充架閣御鞞庫房從之六年二月詔今後入契  
丹使供新鞍勒接絆止支經借者天禧二年四月內侍  
馬仁俊言奉詔點檢鞍轡庫數內宣賜鞍轡乞留金銀  
銀鞍具一百兩五副八十兩三十副七十兩麻葉五十  
兩麻葉四十兩寶相花三十兩洛州花各三十副二十  
五兩三鏢十五副二十兩三鏢三十副十五兩二鏢五  
十副十五兩雙雲子七十副十七兩帶甲二十副白成  
銀鞍具十二兩微窠百五十副十二兩鈇末十五副十  
五兩合口十副二十兩合口三十副十五兩合口五十  
副為額準備賜與外有金銀鞍轡裝二百二十三兩漏

卷一百四十七頁一

塵寶相花八十一兩各一副金銀陷銀花二十五兩鳳  
子促結三副中箭檠三鏢二副頻伽三鏢三十二兩孩  
兒三鏢三十二兩鹿兒三鏢二十一兩各一副陷墨花  
鳳子金解落促結四十一兩十副白成陷墨銀花瑞草  
二十五兩一副二十一兩二副危鶴二十一兩麒麟二  
十三兩各一副鸚鵡三鏢三十三兩一副準備取字其  
餘不合副者並拆剝送納從之仁宗天聖三年三月工  
封者言支賜臣僚及契丹人數等鞍轡造作多不如法  
不堪乘騎蓋是偷減物料罪在監專乞行驅磨仍令陪  
納斷道詔自今造作鞍轡等項依元初式樣大小如  
法盡料製造及令新鮮牢壯候裝釘子畢於三司呈驗

宋會要 食貨五二一

方得送納神宗熙寧二年二月二十三日三司官言鞍  
轡庫乞今後支賜臣僚對衣腰帶鞍轡如請本色者依  
舊支給本料金銀匹段外其餘隨鞍轡各件物料親視  
依南郊例並支給價錢願請造成亦聽從之五年九月  
十二日詳定庫務利害呂嘉問言鞍轡庫自支料價例  
直未經裁減工匠虛闕者多今相度除合存留外乞依  
相度在京諸司庫務利害劉永淵裁定從之九年詔那  
移鞍轡庫於左驛院

宋會要 鞍轡庫

孝宗隆興二年九月十八日詔內鞍轡庫賜侍從鞍轡如  
闕令文思院造作乾道五年正月八日詔奉使馬鞍製造減聚令

卷一百四十七頁一

工部約末文思院官今後精微製造六年閏五月十四  
日詔鞍轡庫應取賜宰執兩府侍從鞍轡訖申明除破  
及接管宰執侍從鞍轡內有年遠色暗者申明下文思  
院修換每遇大禮修換御座鞍轡等申明下軍器所文  
思院同修換以中書門下省有正左右司言得旨條具  
三省煩碎不急之務合歸有司者申尚書省至是申上  
故有是詔

宋會要 庫子

建炎三十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荆湖北路兵馬鈐轄鼎  
州駐劄兼權知鼎州魏震言郡縣所收財用窠名不一  
而出納之謹監專之外實賴庫子庫子入役自有專條







宋會要 倉庫部

倉部 常平倉 義倉 司農倉 折中倉

卷萬四千五百五

三

兩朝國史志倉庫部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倉庫受納租稅出給祿廩之事皆歸於三司而別置提點倉場官以督察之本司無所掌合史一人驅使一人元豐官制行即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

哲宗元祐元年四月二十六日三省言尚書六曹職事閑劇不等今欲減定員數事簡者倉部減郎中官一員從之十月四日詔戶部以減罷倉部郎中一員許復置專勾覆案并印發諸色鈔引郎官一人分兼有六日倉場掌糶草收支及出納久折日上供常年額上供斛斗及封樁糶草日

羅羅掌糶羅生倉折納等日給納草給祿廩賑濟雜給事日知雜日開折吏領主事一人合史二人書令史八

宋會要 食貨五三

人守當官八人監司九人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三

日詔倉部郎官以一員為額 同日詔倉部吏人減三分之一 同日詔倉部印司依戶部通用令先於知雜素書吏合史內選差無即通選滿三年無過犯轉一資勘驗關司熟推賞訖再滿三年皆 同日詔罷司農寺內本寺掌行諸倉支納諸路起到上供糧斛諸草場受納稅草行下所屬倉界草場交納支遣事務撥隸倉部 紹興元年七月十五日詔行在首倉受納綱運令戶工部計量較定斗樣繳中尚書省責下所屬製造降下諸路州軍應受納支遣起綱交量並用省樣新斗量今後每遇起綱並於綱解內分明聲說係用新降斗量起

卷萬四千五百五

三

發仰省倉依條受納不得作弊如有違犯許本綱諸色人越訴 二年八月五日戶部尚書黃叔教言省倉草料場每日支遣卸納糧解草料浩瀚昨在京日司農寺日輪卿少丞一員點檢按察本處公人并綱運杖以下罪並勘斷其餘牒送所屬施行以此人稍知畏緣軍興及罷司農寺後來更無輪官按察易生姦伏望詳酌比附在京日從本部輪差郎官一員將帶人吏各不妨本職前去點檢巡按其合用杖直獄子於仁和錢塘兩縣輪差每十日一替從之 二年二月三日詔行在諸倉遇打請日令戶部前一日據合支數令本倉般量出厥於廊屋下安頓遇天晴於礮場上塚放支遣 四年七



月二十七日詔復置司農寺倉部昨併到司農寺所行支納糧斛草料等事務并撥到手分等並依舊歸本寺  
二十二年三月十四日殿中侍御史林大禹言收糶馬料不得踰額賣茶不得抑配事上諭宰臣曰錢穀大計亦要戶部得人朕觀徽宗皇帝朝戶部之職多自發運使轉運使擢用蓋以經歷民事諳練財賦故也大禹所奏從之  
二十三年六月十八日詔應倉交卸綱運折納並即時具名色數目申解所屬見得有侵盜貿易之弊即送大理寺推治其過誤損失並押下元起綱處依法施行先是止送排岸司監繫故有是命 孝宗隆興元年八月三日戶部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額倉部

奏萬里書卷

三

見管主事一名令史二人書令史八人正貼司九人私名五人今減書令史一名守當官一名正貼司二人私名一名乞將減罷人籍定以俟有關依名次撥填詔依見在人且令依舊將來遇闕更不遷補 乾道二年十一月十九日詔令戶部將舊鎮城倉依舊撥還臨安府從守臣王炎請也 六年五月四日戶部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額倉部見管二十八人今減守當官一名正貼司二人通計二十五人為額詔依各從下裁減將來見闕日依名次撥填其減下人願依條比換名目者聽 七年正月二十九日戶部言行在省倉上中下界豐儲倉草料場斗面官並係小使臣到部合差短使之入

吏部依資次差撥每季一替其所差官近來多係從軍揀汰不曉學斗面次第全無鈴米欲乞令吏部於識字小使臣內每處各行差注一員如任內別無遺闕依監官任滿減半推賞如任內有量學斗高下展磨勘一年如有情弊具申朝廷別作施行仍不得差揀汰人所有見差在倉短使官候差到正官交替施行從之 九年閏正月二十五日詔令戶部行下三總領所約束見有應官兵出戍州縣今後遇打請口食糧米須管將堪充支遣無違無糠秕陳米與新米相兼支散仍將最陳次不堪米數各逐旋免充本處廂軍并賑濟等用却以新米對數補還依舊窠名椿管訖具數申尚書省

奏萬里書卷

三

續會要

淳熙七年四月二十七日詔戶部和糶場依儲倉例併入省倉下界 八年閏三月四日詔自今行在省倉上中下界豐儲倉豐儲西倉草料場監門任滿無違闕各與減二年磨勘 九月二十八日詔自今每過歲終令戶部長貳郎官同司農寺官詣諸倉將應管經常及椿管米斛抽摘盤量 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倉部減貼司一人私名一人 以司農寺卿吳嶼議減冗食下教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紹熙元年十一月十一日戶部言逐年承降指揮合逐路漕司將諸路合發上供等米以州軍地里遠近均撥起赴屯兵去處却納應副支用所



有紹熙二年合用糧斛合措置將江浙等路元年合發上供等米并二年坐倉和糴米均撥充來年一十二箇月支遣乞下兩浙江東西湖南北路轉運司除豁折納馬料上供米外將其餘合發數目責所屬如數收格發納并發下淮東西湖廣總領所催促逐路漕司照應今來擬定數目拘催候到令項椿管聽候科撥支用仍開具州軍已赴到綱界數日申部并司農寺照會注籍拘催施行從之

卷一百一十五

三

全唐文

宋會要 常平倉

太宗淳化三年六月詔京畿大穠物價至或分遣使於京城四門置場增價以糴令有司近倉貯之命曰常平以常平官領之歲歉減價以糴用賑貧民以為永利

真宗景德三年正月詔官請於京東京西河北河東陝西淮南江南兩浙各置常平倉以糴近州戶口多置留上供錢一二萬貫小州或三二十貫付司農寺俵帳三司不問出入委轉運司并本州選幕職州縣官清幹者一員專掌其事每歲夏加錢收糴過貴減價出糴凡收糴北市價量增三五文出糴減價亦如之所減仍不得過本錢以三年為界所收錢數美利止委本寺專掌三司及轉運司不得支撥事下三司詳定請如所奏乃命御史知雜王濟判司農寺孫崇諫同判三月以都官員外郎為布願知開封府開封縣太常丞晁詵知開封府浚縣縣乃魚監常平倉從判司農寺王濟等所舉也四月司農寺言諸路州軍當河路通舟船及雖不當大路河道而人戶繁會可以運粟贖他處者望並令多糴其或僻在山險之處止約本處主客戶收糴貴無枉費應收糴

全唐文

卷一百一十五

斛斛之時官吏敢令後令提舉官體受人請求高其價直者許諸人糾告嚴行區斷告者給賞錢百千並從之 大中祥符二年二月分遣使臣出常平倉粟及於京城四面開八場減價以糴 四月詔司農寺京師所糴常平倉粟前詔雖已減價可更減五錢 五年正月二十六日詔京城常平倉所置七場糴糶米如開封市者眾遂至壅溢其令分為十四以便於民 六年十一月三司言司農寺請以開封祥符兩縣常平倉併為在京常平倉其在京及諸路常平倉斛斗若經二年即支作軍糧以新者給還請並如所奏從之 八年五月詔常平倉所糴斛斗夏色限至八月終秋色至次年正月終 七月判司農寺盛度言諸路州軍常平倉斛斗如元約數外增糶及一倍已上者其當職官並與理為勞績從之 九年十二月詔江南淮南諸州軍糶價稍貴民頗厭食令本路轉運司以常平倉斛斗減價出糶止以元糶價為準 十二月詔在京常平倉合計度斛斗並令三司專置或許人中無使擾人 二年正月詔諸州常平倉斛斗其不滿萬戶處許糶萬頃萬戶已上不滿二萬戶糶二萬頃二萬戶已上不滿三萬戶糶三萬頃三萬戶已上不滿四萬戶糶四萬頃四萬戶



已上糶五萬石 六月三司農言勸會司農寺於左藏庫封格而米錢五  
萬貫自今如有宣旨頒索及諸支遣望以其錢充給候諸處納到旋補其  
數從之 四年五月判司農寺張士遜言諸州常平倉斛斛自今每遇出  
糶望委本州通判每日在倉提舉多方約束以絕姦倖使貧下缺食之人  
市糶不至艱阻從之 八月六日詔益梓利夔州荆湖南北廣南東西路  
並置常平倉

仁宗天聖二年十一月司農寺言舊制在京并府界縣分及諸州府軍監  
常平倉如有糶糶即供月帳如無糶糶只供季帳今諸州所供多不如式  
有煩性復會同欲望自今不以有無糶糶並作季帳供中從之 是月都  
官負外郎劉厚載言自置常平倉以來每年司農寺轉運司通下諸州  
府催糶夏秋斛斛蓋不知外方時價賤賤不同一例行遣其外處官吏  
不能平準物價但務多積以為勞致欲望自今遇賤即糶當貴則糶若米  
粟兩色可以以積其他並令減數從之 景祐元年正月二十五日臣  
上言伏觀滄州糧倉白米數少小豆萬石甚多飢民就賤多糶小豆欲乞  
以常平倉白米五萬石易糶倉小豆出糶河北轉運司依奏 七月二  
十五日臣僚上言常平倉所管錢斛已降教下司農寺轉運司選差差  
卷一百一十五

州縣官或京朝官兼監常平倉詔開封府界提舉諸路轉運施行 慶曆  
四年正月詔陝西穀價翔貴其令轉運司出常平倉米減價以市貧民  
七月二十九日詔天下常平倉本備救濟貧民不得別有支借違者以違  
制論其改積年深者許依舊條兌換毋致損惠 八月二日詔令司農寺  
下逐路轉運司提舉刑獄朝臣等今後得替上殿先具本路常平倉斛  
數目進呈移任者準此發奏方得起職本寺糾察之 五年九月二十八  
日司農寺言天下常平倉自景德中起置自後承准條約不少乞將降  
勅劄參定為一司條貫又可遵行從之 六年二月三日中書門下言向  
以臣僚上言川中國初無常平倉自康定二年益州路提刑司學憲劉置  
訪聞州縣收糶多是約糶入場或分配人戶逐致物價騰貴人民艱食  
令司農寺下益梓利三路州軍常平倉見管錢斛撥係省倉庫乘官受  
州路因亦不置而司農寺復上言川陝四路既罷常平倉萬一川陝水旱  
阻飢何以救濟乞依舊條官不得別用院飢歎之歲可備賑貸詔四路轉  
運司如所請施行 皇祐三年十月十八日淮南兩浙路體量使陳升  
之等言文陽州軍乞出糶常平倉斛詔運倉初糶並當豐年價賤如依  
元價出糶綠置場差官收糶備貯補糶折耗費用不少宜令淮南兩浙江

仁宗嘉祐  
二年三月五日  
詔益州張方平言益梓利夔路賣到戶絕莊田價錢欲乞  
下四路轉運司查撥入提刑司添糶常平倉斛今後並依此從之 嘉祐  
四年七月十日詔天下常平倉多所移用而不足以支凶年其令內藏庫  
與三司共支錢一百萬下諸路助糶糶之

南東西荆湖南北等路提刑司勘會元糶債上每斛量添錢十文至十五  
文又出糶升之復言如添錢即非恤民之意乃詔依原糶價出糶 至和  
二年三月五日知益州張方平言益梓利夔路賣到戶絕莊田價錢欲乞  
下四路轉運司查撥入提刑司添糶常平倉斛今後並依此從之 嘉祐  
四年七月十日詔天下常平倉多所移用而不足以支凶年其令內藏庫  
與三司共支錢一百萬下諸路助糶糶之  
神宗熙寧元年九月十四日司農寺言常平倉之法最切要伏見諸路年  
歲豐凶穀價貴賤自來並無關報乞下府界提舉及諸路提刑司今後夏  
秋貢轄下州縣供折豐荒的實分數文狀類聚以聞降付本寺所貢糶糶  
不至失時從之 二年二月八日三司言天下屯田省莊皆子孫相承祖  
佃歲久魚每畝所出子斛比田稅數倍及戶絕田已撥入廣惠倉者並乞  
不許賣其餘沒納莊田願買者聽從之九月三日詔出內藏庫錢百萬緡  
分賜河北諸州增糶常平倉穀 五日制置三司條例司言乞令河北京  
東淮南諸路轉運司施行常平倉廣惠倉移那出納及預散之法委轉運司  
及提舉官每州於通判幕職官內選差一員專管勾令知道點檢在州及  
諸縣錢斛廣惠倉斛除依例令支老疾貧窮乞丐人據數量留外其餘  
卷一百一十五

並令常平倉監官通官一限轉易其兩倉見錢依陝西出依青苗錢例每  
於夏秋未熟以前約運處收成時酌中物價立定預支每斛價例召人戶  
情願請領又言今欲將常平廣惠倉見在斛斛過責量城市價出糶就賤  
量增市價糶糶其可以計會轉運司用苗稅及係省錢斛就便博易者亦  
許計會兌換仍以見錢依陝西青苗錢例取人戶情願預行支給合隨稅  
送納斛斛內有領請本色斛斛或納時價責額納見錢皆聽從便務在  
民如過災傷亦許於次料收熟日送納魚初措置非一欲量逐州軍錢  
物多少選官一兩員分頭提舉仍乞於京東淮南河北三路先行此法俟  
成效第即下諸路施行並從之 閏十一月二十三日又言乞體量所  
環慶涇原三路斛斛價高之處權住收糶常平斛其已糶下者即免  
軍糧所有封檢在京監院見錢三十萬貫即令轉運司及管內常平倉官  
允便到本州軍 二十四日又言乞賣諸路見管廣惠倉田為河北河  
東京東陝西四路常平糶本尋準詔諸路熙寧元年以前見管斛斛並令  
變轉見錢金銀細絹充河北河東陝西三路糶本緣已差諸路提舉常平  
廣惠倉官若志令變轉移之三路則諸路却關斛斛不為便詔淮南等  
路前詔更不施行所積斛斛並只留本處 三年正月又言訪聞河北河



東使西州軍少闕省錢多不生倉收糶欲乞三路如關見錢許提舉常平  
倉司生倉收糶以備俵散如合由充軍糧即却令撥充和糶或入中從之  
二十三日詔諸路常平廣惠倉給散青苗錢本高農種之時會印貧乏  
元令取人戶情願今應諸處當職官吏不體朝廷本意不問民間願與不  
願輒行追呼或即均配攤為擾擾令仰諸路提點刑獄臣僚體量覺察如  
違即一面禁止具官吏姓名以聞當議重行朝典如敢阻抑人戶情願請  
領亦依此施行 三月制置三司條例司言奉旨以臣僚累言常平倉新  
法不便蓋未喻朝廷之意今本司明諭中外凡今所惠蓋是州縣官吏施  
慢因緣為害不可歸於法請委按察官謹緝官吏而朝廷嚴督按察官而  
已今其畫一言者謂公家無所利於人今河北乃取息三分周禮民之貸  
者取息有至於二十而五今豫侯青苗債錢但約熟時酌中物價若熟時  
物貴即許量減市價細然則未定合納實數故約東河北不得過三分  
京西陝西等路不過二分而已所以防過納時債貴恐虧損百姓兩就諸  
路惟河北最多尚不過三分入非定取若物價低平即有合納本色不收  
其息或只收一二分時多少相補比於周官已不為多况近今若遇物價  
極貴亦不得過二分且周禮國事財用取具於泉府之官賒貸之息今則  
李唐末

不領於三司專以振民之絕言者謂上三等戶及城郭有物力家素惠  
并今又許貸借况河北每保須要上三等戶一名則終不免為貧戶代借  
又提舉官峻則州縣如人戶不願請即結罪申報若選官曉諭却人戶願  
請即別行違官吏懼此亦因有貧戶浮浪願請之人或須行散配本司某  
鄉村上三等及城郭有物力戶內亦有闕乏之時就人取債豈皆是兼并  
家令貧貧民有餘則以依之免私承取倍息乃是抑兼并意河內每保保  
須要上三等者蓋防浮浪之輩若官吏知州縣自違元法况今年開  
封諸縣甚有上三等願請以近驗遠事理可知如提舉官約東州縣正防  
避事壞法之人或急於功到諷州縣抑配與人即諸路及有安撫轉運提  
刑委任皆在其上若有官吏故壞新法或徇狗提舉官意抑勒百姓自當  
按劾言者謂百姓有本戶稅賦及贖買納納又生此一重則愈不易本司  
按逐此承例科斂名目誠多然當闕乏時不免私家舉債常出倍息此貧  
者愈困也今貸與常平本錢通濟其難急又今約熟時中價例納斛斛至  
於時物價貴乃納見錢比元本不得過二分即是先出倍息於兼并之家  
何至不易言者謂但躬行節儉當節浮費則國用足何必四出興利之臣  
以疑遠近今崇先王之政未嘗不以食貨為始張官置吏大抵多為農事

宋會要 食貨五三

也近世以來農尤困苦朝廷但有徭役加之而無歲時補助之法自京畿  
限防溝洫多有不治都城側近至棄數百里為汗菜骨肉派離失業况四  
方遊僻從可推知一方水旱則餓死者相枕藉而派移者填道路如前歲  
河北一飢不免漕江淮之米以救之然未有補於派亡也或不免就人遣  
借錢物以至典質田產以供暴今此亦可謂國用之矣至若差役困苦尤  
使失業今置此官正為憂此即非賸削百姓以佐人主私費亦豈得為興  
利之臣而致疑也言者謂令常平千餘萬緡散在民間將須不返常平舊  
法自合古制而無失限之弊今新法兼存舊法但以舊法廣儲蓄抑兼并  
兼貧弱之方未備又無專領官司致糶糶之時百端盡費價糶入經數  
十年後出糶不行無補振救故須約周禮賒貸增立新法專置一司即非  
違舊制也言者謂新法不當示之條約明言利息本司奉周官貸民明言  
以國服為息聖人於天下取之有道非以為私於理何憚而不可明示條  
約言者謂坊郭人戶既無青苗不可貸借 常平舊法亦糶坊郭人  
今散農民有餘仍不許坊郭貸借是令常平有滯積餘藏而坊郭之人獨  
不被賑救之絕之慮也周禮貸民之法即無都邑鄙野之限今乃約周禮  
太平已試之法即非專用陝西豫侯青苗條約也先是御史中丞呂公著

翰林學士司馬光諫官孫覺李常御史張戢程顥 等皆言常平新法不  
便或謂且石利大名所轄琦乞罷諸路提舉官 上以琦等所奏付置  
司令申明法意布諭諸路也 五月四日詔莫霸保確安肅廣信順安信  
安乾寧保定軍為係極邊沿塘泊及西山軍人戶苦無田疇並罷支散青  
苗錢一十八日詔今後諸路常平廣惠倉出俵青苗錢委轉運府界提舉  
提舉每年相度留錢解納以便本處人情如願分兩料請者亦聽 七月二  
十八日賜京東預買納餉并所得息錢五十萬貫與本路常平倉 九月  
一日同判司農寺呂忠恕言淳化中初置常平倉賤糶貴發至景德  
中差開封府浚儀知縣監倉事祥符六年始以兩縣常平倉併為在京常  
平其糾糾經二年即支充軍糧貨易新好充見在數其法貴為利民而其  
後糶糶之政久不行文字本末隨亦廢墜今常平有封樁米至五十二萬  
碩但奇積在京倉界唯據逐界每月具見數申寺而朝廷初無發欵之政  
甚可惜也欲乞通借青即出之賤即以其錢糶之如淳化中故事於是中  
書請以司農見樁管木指射新好者貨易仍與開封府界斛斛通融支用  
從之 十月七日京東路提舉常平廣惠倉司言本路州軍例少見錢支



依青苗轉運司有熙寧元年朝廷借賜納銷收買軍糧除已還外餘錢一十四萬貫欲乞借支用候三年內依數還內藏庫從之十一月十九日河北路提舉河北常平廣惠倉司言大名府等處州軍今秋薄熟人戶不易乞依舊條作兩料支散青苗錢及許令災傷州軍預行支取從所請仍令諸路所散青苗錢料次今後令提舉官體量施行二十四日詔諸路給青苗錢斛官司諸色公人取受人戶錢物雖已依條支取差點人夫錢物條約應本稟懼今後應諸色公人因給納常平倉等錢斛取受杖罪送隣州編官徒罪以上刺配本州牢城並許諸色人陳告杖罪支賞錢五十千徒罪一百千先以官錢給賞後以犯事及干繫人家財充或無可送納官史保明除破四年正月六日詔出賣天下廣惠倉見管田仍令府界及諸路具年終所賣錢申司農寺為三路并京東常平倉本錢共合賑濟即以廣惠常平倉所貯粟麥給之二月八日詔內藏庫借錢六十萬貫付淮南江東均給兩路為常平倉糶本其錢令淮南發運司將合擬河東陝西折斛錢免還六月十二日河北提舉刑獄王廣惠言乞將廣惠倉錢斛入常平倉從之十月十六日賜絹七十萬匹為陝西常平糶本仍許自京召人供給當除買於本路送納見錢十一月二十八日

全唐文 卷一萬五千五百零

司農寺言乞將諸路出賣到戶絕田土錢從本司移助諸路常平糶本從之七年十月二十二日詔二司備上供糧十萬石與淮南西路提舉常平司准備出糶或借支用九年正月九日詔司農寺自今兩路常平糶人戶更不得支散錢斛八月六日詔陝西等五路提舉常平糶司具降指揮令諸路常平存留一半錢過斛斛價賤許趁時收糶後至今夏糶到是何斛斛及實數日以聞十二月三日詔開封府界諸縣人戶見欠今年秋料常平錢斛并緩急錢米除官戶外並與展限至來年隨秋料送納十二月三日詔中書門下諸路提舉官勾常平倉官自來未有明降令畫一職守致轄下官司不知適從凡有舉動輒與轉運司一例申稟提舉司亦多不問是與不是本官職事便為行違或有聞奏朝廷者上下煩勞備害頗甚宜參詳前後指揮聞奏十年二月十五日詔諸路熙寧十年合散常平錢斛並勘會州縣內有數少支散不足去歲於隣近州縣有餘處借支却令元散州縣認數催納即不得令人戶隔遠州縣請納有妨農作其鄉民有因災傷全戶逃移者名下舊欠常平錢斛候歸業日從提舉司相度料次送納三月二十七日提舉兩浙路常平倉司言本路累年災傷死損人口至多見存人戶少欠官中錢物尚送納不辦又為攤填迫

戶名下請過錢物頭見難為送納所有攤填熙寧九年以前過錢戶請過青苗錢斛乞候送納本戶數足向去舊熟日理納外更有全甲人戶欠絕除依條將本家財產填納外如目下尚有少欠一甲內欠絕數多只有一兩戶是在貧弱難為攤納者更乞別立法條從之元豐元年正月二十二日詔司農寺應常平苗一半錢糶糶糶數歲終類聚逐季點檢仍開逐路以聞閏正月十三日詔河北路以常平米賑貸飢民二月四日京東東路體量安撫黃廉言西路及徐州淮陽軍良田百餘萬頃被水若退運支糧不入秋田失期乞於淮南路泌流豐州縣借常平錢十萬緡和糶或於去年折納糧內借十萬石依元折價計數為所借錢水運赴京東以備賑糶司農寺移用詔京東淮南東路提舉官於界首會議以聞四月十九日詔開廢田興水利建立堤防修貼圩墾之類民力不能給後者聽受利民戶具應用之類貸常平錢糶限二年兩料輸足歲出息一分與展限分夏秋納五月十七日詔常平錢糶領以穀及金帛準市直中價計二分息折納者聽七月八日環慶路經略司乞以本司及常平錢常乘秋成廣糶如將來別無支用即依糶價免與轉運司從之九月十四日

全唐文 卷一萬五千五百零

日詔諸提舉司與轉運司兌換糶並以錢物對交撥諸官戶欠常平錢物第四等以上雖經災傷毋得展限倚閣二年二月六日詔河北東路提舉司常平錢四萬緡分給大名府澶州羅軍糧四月十二日詔河北東路提舉常平倉司所散糶澶州飢民食至五月止九月二十四日詔以永興路常平倉穀十九萬石給鄆州延路九將守禦之用餘令轉運司以漸計置以卹延路言歲計軍食二十七萬餘石而常平無餘故也十月六日權法道司農寺都丞吳雍言淮浙歲豐糶糶乞借逐路積剩免役坊場錢就並河州縣鎮增價糶糶米常與別司倉儲兌換如向去價稍高允充上供下司農寺請如雍議先以常平所留之半并散不盡錢充糶本次以坊場免役餘錢坊場錢由半免後錢由二年從之三年四月四日真定府路走馬承受黃誥言本路差禁軍採泥城沽草有妨農闕及疎民田詔市以常平倉頭子錢六月十二日詔司農寺在永興軍等路給常平倉穀十八萬石充環慶路將下守禦及緩急漢蕃弓箭手關之備八月九日賜常平米二萬石坊場錢三萬緡付擇州路轉運司應副使事二十七日詔令在道使州縣以常平司錢苗三萬貫米五萬石以侍瀘南夷事支費同日詔開封府界諸路提舉司於安會州縣指占空閑







量增庶民戶無所虧損從之 徽宗康寧五年正月七日太府少卿張  
 綬奏請依元豐舊制復置江湖浙常平都倉兼穀甚成時歲頭外糶穀  
 百萬貯之旦受納兩浙轉輸所輸與發運司上供額斛相易以待乃用從  
 之 大觀二年八月十四日戶部侍郎李孝稱奏諸州軍秋稼十分豐  
 稔所可慮者粒米狼戾復致傷農已蒙朝旨將人戶輸納并積欠增價折  
 納仍以本司見在錢數於沿派州軍收糶尚慮無措降錢數所糶未廣檢  
 會崇寧四年指揮取今年已前五年中一年通一路所糶最多之數加一  
 倍收糶欲乞下諸路提舉常平司今秋並依前項已得指揮加倍收糶糶  
 本闕處時許借支諸色係官并封樁錢應副所費便於公私從之 三年  
 四月十一日詔常平所糶斛斗多是本倉合于人工巧為名目與俸自行收  
 糶甚非我神考立法之本意可嚴行止絕除休常憲外重立配法仍增賞  
 典許人陳告官吏準此 十月八日戶部奏准浙每年起發常平穀三十  
 三萬碩上京以備賑糶支用所起斛斗網運少欠合依條於押綱人名下  
 追理及兵稍請給內起折緣自來未有拘催補發條限欲乞令提舉常平  
 司將欠數置籍拘管候年終具數開轉運司據所起合納之數次年撥還  
 仍令提舉常平司將追起到數盡行起發以補年額之數從之 十五日  
 全唐文 卷一百一十五

尚書省言知江寧府曾孝序奏江寧府界夏秋相維亢旱民間高田一側  
 不熟諸縣人戶例皆祈旱已差官檢放向去必大闕食決至派移除已出  
 糶常平米穀稍平物價及依條措置賑濟準備將米貸給外契勘民間種  
 田稻種每歲於收成之時各據地畝廣狹存苗準備春種今既歲旱不足  
 以充口食欲將常平司見存諸色錢諸司封樁錢趁時收糶種種候將來  
 春種出糶與力田之人不惟抑兼并厚邀高價之弊庶使被灾下戶未歲  
 無端土之患或人戶無錢趁糶有情願借貸之人仍許官司量度連戶田  
 畝稅數多寡借貸並依常平繳散之法候秋熟先次帶納庶幾稍寬民間  
 嗣歲之憂詔依所奏疾速施行 四年二月一日提舉京西北路常平等  
 事韓琦奏比年累降朝旨令諸路提舉司加倍收糶及增例折納斛斗封  
 樁於沿派處計置起發或朝廷特降指揮別作支用竊謂常平等錢本以  
 視年穀豐凶散做糶糶以平物價而抑兼并今將糶折到斛斗起發支用  
 深恐常平錢日賤月削非立法之本意欲應提舉司錢物糶折斛斗更不  
 封樁起發依舊存苗本路庶無妨闕從之 六月二十三日戶部奏常平  
 錢物非緣役事用若他司陳乞借支者前後敕條申明非不詳備蓋以  
 示天下使曉然知之又以示他司無復借用之理形之詔書發乎辰翰委

曲丁等固宜有司所當度奉而比年以來復有官司陳乞借用乃曰不以  
 諸般違礙仍免執奏入有權免再得旨奏知不行者如此類非一條法治  
 為虛文今罪法非不重禁約非不明尚欲申嚴無以加矣欲乞詔自今官  
 司尚有陳乞或借用者請依條執奏不行外仍許本部聞報御史臺彈劾  
 以聞從之 政和九年三月十一日戶部奏諸路常平斛斗本以待缺散  
 賑濟之用法禁擅支甚嚴比來州縣往往擅將支用欲乞自今來指揮到  
 日州縣如有擅支常平錢穀等物責限十日經常平司自陳依前降指揮  
 特與免罪從本部量多寡責限撥還限滿不自陳並仰提舉司按劾以聞  
 仍依擅支法罪責有以懲誠從之仍限一季撥還 二十一日臣僚言常  
 平錢物擅支借移動禁約甚嚴近京西漕臣違法申請借撥若不禁止一  
 路不已偏於天下侵蠹之弊可勝道哉乞詔三省務遵成憲如違御史臺  
 奏劾從之 十二月十八日知汝州慕容彦達奏常平之法唯納欠多  
 寡最見推行之實欲乞應散常平錢穀逐歲於今伍印紙內批書納欠  
 分數候三考滿日別立殿最之法庶幾知所勸沮罔或偷惰從之 三年  
 五月二十八日詔逐路提舉司所糶二麥倍斛斗并收買綿帛合用本錢  
 若取撥封樁錢不足許用本司不係封樁錢貼數收買即不得有妨歲計  
 全唐文 卷一百一十五

支用錢依已降指揮餘路依此 七月十七日河北東路提舉常平司言  
 承朝旨諸路今歲二麥收成當乘時取撥諸色封樁錢加倍收糶仍於常  
 平所糶一倍上更交一倍約計合糶十六萬餘碩訪聞二麥不可久貯若  
 少候秋熟收糶粟豆委得經久詔依餘路更有似此去處依此 五年七  
 月二十四日詔人戶有苗錢折納到斛斗逐路常平司係賑救官其餘斛  
 斗價賤場農詔諸路豐熟州軍令常平司將諸色積欠錢物見合催納者  
 並許依在市價直用斛斗折納只就本處倉送納每月具數申尚書省如  
 額將未合催舊欠亦行折納者仍於市價上增一分並不得抑勒 六年  
 正月二十一日詔提舉司折納斛斗先糶到價錢並歸提舉司其提利司  
 封樁指揮一節更不施行餘路依此 二十一日臣僚言常平之法天下  
 之利而比者州縣憚於出給文移之勞雖過數責不即經畫出散及朝廷  
 訪聞亦已後時乞令州縣常平酌民間食隨時賑救仍令常平司具有  
 無出糶申戶部以考勸惰從之 十月二十七日詔常平錢物充依散賑  
 貸并雇役支酬之費豈可輒將他用有司妄行剝削全失官意自今如奉  
 御筆并除本司支用外方得取撥違者以違御筆論 七年十二月十八



日手詔應日前諸路他司借支常平錢物並持除破與免撥還今後仰遵  
 守元豐紹聖勅令敢有陳乞借用者以大不恭論 宣和九年六月二十  
 一日詔曰神考嘗平之政以年之上下制穀價以歲之豐耗為與積儲蓄  
 或多兼并冊所年大利比年官失其守他司治用殆盡雖本既竭儲蓄一  
 空利歸無并民受其弊仰諸路提舉常平司檢詳前後詔條令州縣官審  
 度年歲遇賤必糶過責必糶不許他司輒有移用雖奉詔支借亦須執奏  
 不行每歲春季提舉司具前一年部下所糶所糶及所放息數申尚書省  
 取旨賞罰若糶糶失時及有欺弊官以違制論人吏決配千里 八月二  
 日都省言本詔常平法在元豐中諸司不敢請用守官者不敢擅支在慶  
 儲積豐盈比年以來有司輒行申請執奏治成空文仰三省疾速措置取  
 旨今恭依措置常平司除本司常平錢依本法審度糶買外仍許將本司  
 官朝廷諸色封樁錢免後坊場利錢并樁苗舊存戶長壯丁利錢除合  
 用數外並應副乘時計置收糶其糶到穀並依元窠名樁官通本司常平  
 斛斛關用即許逐族以常平錢依元糶價格錢充糶今後官司有擅支通  
 錢物按察檢點官到糶移充或改易教庫牌額妄指別色錢物應教者加  
 本罪二等按察點檢官知而不舉各與同罪諸州縣如有違犯者委廉訪  
 官廉訪

使者按察以聞他司破條宛轉因事陳乞支借移用雖奉特旨亦執奏如  
 再得旨奏知方行違者以違制論詔依擬定 十一日詔常平提舉官任  
 其人法今日以死廢比覽奏贖有一年之間一縣拖欠常平充後坊場等  
 穀錢至數萬貫頃并逃亡詭名失陷本息者不可勝計或人吏冒稅戶姓  
 名未納拖欠或當職官容縱知情冒請錢穀以新蓋舊如此甚眾其前項  
 違法官吏等中書省候集到將上取旨重行竄責仰諸路提舉常平官偏  
 行取旨點檢違法廢令去處按劾以聞具所部有無拖欠及失陷本息今  
 後給納條散如申狀不實若公吏人并命官之家詭名假冒早知私請并  
 兩經倚閣或年終有欠輒行給散若公吏人緣給納受乞或將新蓋舊抑  
 勒苗難一切違法當職官及主管官不檢察提舉官不搜劾仰溥惠并廉  
 訪使者立察聞奏當議重行點責仍許人戶越訴先是臣僚言神宗皇帝  
 理財之政莫大於常平之法比年借支擅用蓄積糶本既以兩耗又文緣  
 為甚邊阻百端民不膏市去年諸路水災常平司錢穀遂不足以賑救致  
 裁撥上供望申戒諸路提舉常平檢詳前後詔條舉行如初歲編磨所部  
 精加稽察繕修倉庫本錢久闕那移應副州縣官常切依法審度糶糶其  
 糶免不行處依法相度革邀阻之弊使民樂市毋令魚并復擅移仍每

宋會要 食貨五三

歲餘以舊積所糶收息各若干數申州州中提舉司提舉司類逐州教申  
 戶部戶部總天下教申尚書省尚書省度大小以最多寡處取旨賞罰政  
 有是詔 二年三月十三日戶部侍郎度妻等奏常平計樁錢物本以行  
 朝廷支用昨緣諸路侵借總計七百餘萬大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詔三  
 限十年撥還今年限滿所還未及三分之一欲將大觀二年八月已前限  
 滿未還之數自今年始再限五年均還其追欠約束並依已降指揮施  
 行從之 八月二十四日詔諸路今歲豐熟倍常令常平司依條糶行收  
 糶 三年九月二十四日手詔常平之法所以惠天下垂後世其澤甚厚  
 自熙豐迄今五十餘年財用之在在司者詔令具存比年官失其守侵耗  
 殆盡時有水旱民流亡則糶上供糶內常平所積殆闕如也甚非熙  
 豐之旨如潼川路昌州失陷常平錢一十三萬僅諸州類此則所失豈可  
 勝計除已行根治外仰諸路常平提舉官致克見在實數或官司移用開  
 折開奏 其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提舉潼州府路常平鄭庭芬等具常  
 平見在錢物等四十六狀并五冊開奏詔曰前違法侵支移充拖欠失陷  
 等并他司借出錢物並限一月改正理撥還內轉運司限一月未得歸  
 着數日令常平司疾速根究見緣違法等故勘去處疾速取勘依條施行  
 全庫文

其不可存由之物變轉出賣抵當下詔勅度際立限收贖不官占壓本錢  
 民間見欠錢物依條催理如常平官奉行違戾當依重行點責 五年八  
 月四日詔常平條熙豐法不可加損今後官司妄有申請意在侵蝕令  
 戶部按劾以聞 六年閏三月十六日新差提舉河東路常平林積仁言  
 欲天下州縣每歲散常平錢穀既畢即具所請姓名數目揭示逾月而致  
 之庶使人戶遠知苟為假冒得以陳訴從之 七年二月一日詔二表將  
 登仰諸路新除常平官以封樁錢履行收糶仍具所糶及價以聞 六日  
 太宰白時中奏臣竊以常平之法元豐成憲比歲以來任非其人官失職  
 守侵吞廢糜浸失本旨或並緣為奸謂如說名冒請官吏同為侵盜之類  
 或倚公市私謂如以本同錢物獻納之類或名色混雜用成侵盜謂如諸  
 司錢物與同收貯致有侵用之類或徇情假貸致有失陷謂如諸司相  
 那用之類或散飲無實而本息交廢謂如州縣散飲轉息為本之類或檢  
 察無方而名實代易謂如州縣監司照檢已有易無立換諸司錢物之類  
 遂使良法善治殆成虛文願詔執事嚴嚴給之實嚴執奏之令參稽本末  
 灼見稽獎講畫措置行下申之以告誡勸之以賞罰庶幾前日成效漸可  
 追復詔遂講議司相度取旨 六月十六日詔諸路豐州縣令提舉常



平司據合准今年夏料常平錢物並依價加一分取人戶情願折納亦依此施行不得輒有抑勒每月令逐州具數申尚書省

宋會要

太祖建隆四年三月詔曰多事之後義倉廢寢歲或歉失於備豫宜令諸州於所屬縣各置義倉自今官中所收二稅每碩別輸一斗貯之以備凶歉給與民人乾德三年三月詔比置義倉以備凶歲若上言待賑則恐率珍恤自今人戶欲借義倉粟充種食委本縣具災傷人戶申州州即處分計口賑貸然後以聞仍令及時止依元數送納至時如別有災沴亦當更與容限或人戶粟多義倉廉貸不足亦具奏聞別發廩充給 四年三月詔朝廷比置義倉以恤百姓蓋防歉歲用賑飢民訪聞重疊供輸後成勞擾俾從傳廢以便物情其即國義倉並罷之先有乞限送納者並從之

太宗太平興國七年二月八日詔廬州官內民所通義倉米萬七千二百四十碩特貸之 八年正月宋州言宋城縣民自周顯德九年所給義倉斛斛已經二十餘年見今督納民實不逮率多逃移欲望與限至夏秋熟日送納詔並除之 淳化五年十月令諸州忠民倉故穀遇糶稍責即減

惠民倉

價糶與貧民人不過一斛

真宗咸平二年十月庫部員外郎成肅請於福建路置惠民倉從之先是三司言福建不須置倉肅以遠俗尤宜存恤故有是詔是月勅先詔諸州惠民倉如在市斛斛價高八戶闕食速具聞奏當差官往被減價出糶深慮申奏遲延自今止委知州通判幕職官吏監開倉比市價減錢糶細出糶 咸平二年十月十七日詔令諸路轉運司官內有惠民倉處豐熟則增價以糶歉則減直而出之 仁宗慶曆元年九月詔天下立義倉先是判三司戶部勾院王琪言自景祐以來書古方今之宜莫若自第五等戶以上於夏秋正稅外每一碩別納一斗隨嘗賦以入若遇水旱但正稅得減則更不輸各州在邑擇其便地別置倉以貯之領於本路轉運使令天下大率取一中郡計之夏秋正稅粟及之類且以十萬碩為率則義倉於一中郡歲得五千碩矣則天下所入之廣乎使仍歲豐登則積如京坻不可勝計矣明道中最為飢歉國家欲盡貸飢民財兵食不足故民有流轉之患是時兼并之家出數十碩粟即稱富官吏是豈國家以官爵為輕歟特發民濟物不獲已而為之爾與夫兼歲之豐收羨餘之人於天下之廣為無窮之利豈不大哉且自第

一至第二等兼并之家占田常廣於義倉則所入常多自第三至第四等中下之家占田常狹於義倉則所入常少及其過水旱行賑給則兼并之家未必待此而濟中下之空實先受其賜矣頃有餘補不足實天下之利也事下有司會議者多異同而止至是其後上前所議而仁宗為特行之 二年正月詔天下新置義倉止令上三等戶輸之 五年七月十六日知揚州韓琦言近詔罷義倉所有斛斛若便撥入官倉支遣即恐未副朝廷立義倉示民以信之意所有斛斛乞下諸處據數撥與常平倉併賑別作一項格管或遇水旱災傷即賑濟貧民從之 皇祐五年七月九日詔荆湖南北路災傷州軍折糶義倉米救濟民訪聞司農寺却令理納甚非朝廷振乏之意宜特與除破

神宗

神宗熙寧二年七月二日御史錢顛言陳汝義任京東轉運使日以羨餘貢奉為名官吏布望風旨尚行暴斂如去年勸誘糧斛入官以備河北流民而多不交散齊州科配義倉取數太多曾濟州諸縣人令有長代納民何以堪乞下京東路除二稅外權倚閣諸通久以候豐年詔廢義倉已納者並給還之 十年九月十六日詔開封府界提刑司先自營檢糶立義倉之法 元豐元年二月五日提點開封府界諸縣鎮公事蔡承禧言

義倉之法

義倉之法今率之以二碩而輸一斗至為輕矣乞今年夏料科稅之始不煩中覆悉皆舉行語府界諸縣並依以行義倉法仍隸提舉司 六月二十四日詔京東京西淮南河東陝西路依開封府界諸縣行義倉法仍以今年秋料為始先以將作主簿王吉言去歲詔講復義倉試於畿邑已不擾而行欲乞於豐稔路委提舉司勸會省稅常平免後錢穀 閣共不及三分處先推行庶幾數年之間即見成效故有是詔 十月十八日權發遣興州羅觀乞願義倉法於川陝四路從之 十二月六日詔應鄉村民願以所納義倉糧別鈔就便納縣倉者聽從知管城縣趙獎請也 十五日詔民納稅不及斗者免納義倉 二年二月五日詔成茂黎三州罷行義倉法 初興州羅觀乞置義倉於川陝四路許之既而成都府路提舉司言成茂黎三州夷夏雜居稅賦不多舊不推行新法歲計軍儲皆轉運司支移蜀州稅米就輸及募人入中恐不可置義倉故有是詔 十二月二十八日詔雅州崇寧縣依成茂黎三州免輸義倉米蓋以所領戶雜蕃夷也 八年十月十六日詔罷義倉其已納數遇歉歲以充賑貸 哲宗元祐八年五月一日監察御史黃慶基言朝廷復育海內無有遠邇一視而同仁至若採志卹災欲民無失所之歎者尤加意於賑濟政比歲



非旬旱倉廉不足以給民至以上供綱運米賑之前年浙西水路歲計不足致使江西湖北運米以濟之所費無慮數百萬然而不指重費以濟一時不若修舉良法以去患於萬世蓋義倉者良法也始自隋長孫平議元豐間而先帝復行其法以為清磨取於民太重慮民不堪其求於是納苗米一碩者輸義倉米五升可謂至薄矣夫樂歲粒米狼戾雖多取之不為害又况納苗米一碩止輸五升固非重斂也蓄積稍豐或有水旱則所至倉廉自足以濟民矣臣去歲道過太平州見飢民甚眾而無流已溝壑者蓋猶有當日義倉所積之米足以賑濟故也又聞蘇湖之民雖蒙朝廷運米以濟之然飢者朝不及夕往往不得露上之患而浮屠者多矣乃知義倉誠天下之良法今具條制具在望自今歲復行詔令戶部詳度

紹聖元年閏四月十六日侍御史虞崇請復置義倉三省言舊行義倉法上戶苗稅率一碩出米五升詔除廣南東西路外並復置義倉自米歲始放稅二分以上充輸所貯義倉專充賑濟輒移用者論如法

徽宗政和元年正月二十二日臣僚言元豐義倉會計所輸之稅糾納五合大觀初應豐熟計一縣九分以上增為一升七毫所增之數詔依元豐紹聖法 七月六日戶部言立到諸義倉計夏秋正稅穀數無正稅能處

全唐文 卷一萬二千五百四十一

物事之類所為者非此每一糾別納五合同正稅為一抄不收頭子脚剩錢及民限當日交入本倉出利通正稅並量數計即正稅不及一糾并本戶放稅二分已上及孤貧不濟者免納等條詔依 以臣僚言者倉過納到正稅米不即分撥義倉轉運司多以關之隨時支遣欲於紹聖本條內增修過一日不據監專杖一百二日加一尋罪止徒一年及因而他司移用並依已降指揮依禮法施行詔令戶部立法故也 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提舉京西南路常平事范城言紹聖常平免後令諸納義倉穀而稅應支移者隨稅附旁送納仍准數以本處省稅穀對換無稅倉處截苗下等戶稅近年轉運司多將省稅量度關利更互支移非便便縣分契勘逐縣每料合納義倉之數並依無稅倉例截苗下戶稅使就本處送納伏望下有司立法詔令戶部立法 宣和二年三月十六日詔義倉本以待水旱頃歲諸路灾傷有司便文自營並不陳乞通融支用截撥過上保年額米斛數多致關中郡歲計可將京畿東路江南東西兩浙荆湖南北路見在義倉穀數三分以待本路支用外餘並令逐路提舉常平轉運軍運撥撥司官同共計置送發上京補運截過上供額米斛免執奏內不係汧涇州路措置移那並限至今年十月終盡數到關係御軍處分如

常平

狀執占以借帶御筆論逐司官先具措置般發次第聞奉 七月七日臣僚言近降指揮京畿見在義倉穀苗三分以待本路支用合起七分義倉斛斛三十六萬餘碩內除汧涇及中牟鄭州合起十二萬碩免與本路轉運司支用并汧涇尚有二萬餘碩可以充那外不係沿流去處並合用車利般載赴關訪聞合起州縣並科配民自備車乘人畜赴發入義倉久積之穀起發斗而必須大段虧少至此却科敷取足必致大困伏望依近降指揮免與京畿運司合充逐處係省支用却將兩浙等路起赴本路額課數支撥至京却納州縣合起義倉穀既已充免本處係省支用合將賦稅依法支移逐價補填詔依前奏施行下 五年四月十三日成府路轉運司言奉詔措置糶米賑濟事本路自淳化間民艱食未有出糶常平義倉賑濟之法逐糶省倉米五萬碩今備補平民無闕食如遇米貴已將米從之 六月九日詔自今諸州供中義倉并二稅納畢帳並立項開說逐縣通計一州豐熟分數 六年正月二十六日京畿轉運司言京畿七分義倉穀苗起發上京約一十萬餘碩往往不係汧涇分橋官欲依宣和二年七月七日已降指揮並充宣和六年分歲額糶取過斛斛却於准

全唐文 卷一萬二千五百四十二

浙起赴京義宣和六年分歲額內今逐路一面如數依限開起發上京從之 五月七日詔義倉積穀本以備賑濟者在元豐成憲昨令所在存留三分非唯見在之數不多兼終遠神考立法本意今後義倉並依紹聖常平免役令唯充賑給更不得起發赴京 六月二十八日提舉京西北路常平事李與權言欲今後轉運司科撥訖限一日開收常平司逐州承轉運司科撥本州分科下逐縣訖限一日申提舉常平司庶可檢察義倉斛斛從之 七年五月八日軍器少監呂源言信州額理秋苗一十萬八千餘碩若每斗納義倉一升成合理義倉一萬八千餘碩其義倉帳只理納到六千餘碩自宣和元年至五年實收義倉穀共二萬二千餘碩既州去歲人戶有納正稅三二十碩却只納義倉三五斗而本路州縣其間有只行催理正稅不曾依條同為一鈔輸納往往拖欠義倉欲申嚴條法將今來所東行下諸路依此檢察免致失陷於常平司賑給之費不為無補從之 以上續國朝會要

高宗紹興二年十二月七日臣僚言常平租課納餉價錢者聽此紹聖成法也省部令監司不得折納價錢於是監司執省行催納本色一旦盡催本色則積年逋欠亦不許納價錢則困民甚矣願詔省部監司遵守成



法庶幾州縣奉行不致違戾詔常平租課折納錢價 五年四月十六日詔令江南東西兩浙福建諸州軍守臣各行體度本歲米價如是騰昂仰俾見在常平米斛依條出糶候秋成日却行收糶撥還依舊條官仍令常平司拘收 十月九日三省言湖南江西歲旱田畝災傷自今秋成之際民間已是缺食恐至來春大飢欲令常平司多方廣糶以備賑濟也上曰朕聞江湖歲歉夙夜為憂常平法自漢以來行之乃是救荒之政自祖宗專用義倉賑濟最為良法比來多有失限可降指揮申飭有司稽考之也上又曰江西湖南歲歉恐來春艱食難以廣糶以待賑濟可更令監司守臣勸課種麥庶米粟有以接濟飢民仍更丁寧示朕夙夜念民疾苦之意同日殿中侍御史王縉言近年以來常平中罷而義倉之法亦名存實亡官司借充支遣例皆不即撥還其有支移折變去處更不收納一有木早飢民流移官司何以賑給欲望申嚴義倉之法應州縣納到米數並別教務官不得擅有支動具有支移折變及就便輸納去處並通計一縣合收之數截留下戶苗米於本縣送納上戶折變數多額就納本色者聽從便庶幾有以備水旱之變無生現流移之患詔令戶部限一日勘當申尚書省 六年三月五日詔荆湖南路所起諸州縣減下吏人產倉錢權暫

全唐文 卷一百七十五 百四十一

裁留作本添助越時廣行糶米以備賑濟候將來出糶到價錢依限起發赴行在送納從之 先是詔令本路將前項錢變轉輕資發赴行在至是本路言潭衡永州災傷見措置賑濟故有是詔 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明堂大禮教勘會人戶遇災傷缺乏種食依常平法許結保借貸借常平錢數限一年隨稅送納內有委實貧乏無可輸納人戶理合矜憫可令諸路常平司行下所屬州縣逐一取見紹聖七年正月一日以前應未輸納錢數內委實貧乏無可輸納者仰本司審驗指實開具所欠數目保明申尚書省取旨蠲免 十年九月十日明堂十三年十一月八日十六年十一月十九日十九年十一月十四日二十二年十一月十八日二十三年十一月十九日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南郊三十一一年九月二日明堂並同此制 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臣僚言國朝盛時府界諸路所積常平義倉米幾千五百萬斛天災代有民無流離餓殍由有備也艱難以來用度不足或取以給軍須至於州縣他費因以侵用比年往往銷費殆盡甚非祖宗憫恤災之意今日經制議者以謂盡行經蓋以應及遠而已至於祭其豐凶以謹散飲勤其貯納以待賑給未之聞也大抵有司務紓目前之責不思久遠之計遂指言者無事預備之言以為迂緩不事一有二三千

里取早急蝗之憂言之何及謂宜准舊制更加修明使移撥用格奏之今使祖宗恤民備災之政不寢於聖代詔令戶部檢坐見行條法措置申嚴行下 十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詔衛州米貴細民不易將義倉米置場出糶一萬碩其實價供申朝廷并戶部不得容令千人作過依估虧本計會占糶不及細民仍令浙東常平司檢察施行從本州所請也 十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戶部言西州軍米貴遂處義倉米見在數多欲令各取撥一萬五千碩置減市價委官出糶務要惠及細民仍委轉運常平司勸諭兼并之家無待邀價閉糶從之 十五年五月十三日大理寺丞周楙言項因臣僚建言諸道有生子不舉者優賜詔旨申嚴勸誘織志備至應貧乏家生男女不能養贍者每人支錢四千於常平或免復寬剩錢內支給雖帝堯之嘉瑞子文王之保小民莫過是也切聞之州縣免役寬剩錢折收做細生民至多豈能調給陛下誠欲備德及民莫若量發義倉之粟以賑之所在義倉隨而輸納不許出糶陳陳相因至有紅傷而莫敢移用者歲率一路發千斛以活千人以諸路計之一歲所全活者不知幾何人也此令一行民被嘉惠仰荷君父之恩俯篤天性之愛將見餘風曠然不覺人樂有子矣詔令戶部措置申尚書省戶部言乞下諸路常平司依今來

全唐文 卷一百七十五 百四十二

臣僚奏請事理行下所部州縣遇有下等貧乏人戶生產男女即時於見官常平義倉米內每人改支米一碩內鄉村去縣稍遠處委本縣措置將義倉米準備支散務要實惠貧弱無令千人作契阻節減射入已若稍有減裂連庚去歲按治依法施行 八月二十六日權戶部侍郎王欽言江東西湖南路今歲雨澤霑足年豐米賤若不趁時收糶無以備水旱緩急之須亦有傷農之患欲令諸路常平司將諸色錢除消歲用外盡行取撥委官措置起時收糶別項撥管從之 十八年閏八月二十八日御史臺主簿陳慶言伏觀常平令歲十月州縣籍民之老疾貧乏不能自存凡與乞丐者廉給之至三月而止而州縣之吏去朝廷稍遠者往往類不知奉行孟冬之月未嘗檢察老疾乞丐之人而籍之不過行移文書以應格令而已所謂日給之米乃或移之他用或糜於侵盜豈不上負陛下之良法美意歟欲乞審斷專責監司常切覺察有敢因循重典憲上因宣諭曰義倉之設其來尚矣所以備凶荒水旱救民於艱食之際誠仁政之所先也訪聞比年以來州縣奉法不虔或浸支盜用而監司失於檢察或賑濟無術而僻遠窮困之民不得均被其惠非所以稱朕矜恤九元之意宜令戶部措置 戶部言乞檢坐見行條法申嚴行下諸路常平司約束所



部州縣格意奉行依時給散務要實惠貧乏乞丐之人仰仰本司常切覺察如有似此遠度去處按治依法施行仍令諸路提刑司更切覺察施行從之 二十年九月一日時上諭軍執口國家設常平倉正為儲蓄以待水旱賑濟宜令有司以陳易新不得妄有侵移若臨時指畫假貸積穀之家徒為虛文無實效也 二十二年正月二十一日大理評事吳濠言州縣間常賦秋苗義倉官耗各有定數而受納官吏往往於額外別立名色謂之加三放耗及脚耗之類民戶受獎至有納一二倍錢及正額者其多收在官之數止資官吏侵盜欺隱乞令有司檢坐條法行下每遇受納揭示民間許令越訴仍令監司郡守常切覺察如有違戾按劾聞奏從之二十四年九月四日監登聞鼓院曹敏言常平之法肇自前古迨及聖朝嘉惠元元其出納之方尤切注義倉米賤則斂之於官貴則散之於民使農末皆利而國用益裕是免湯先具之備也今者時和政協歲已告豐視向日新陳未接之際其價益平然能因天之所與以利于下實甚盛之舉也欲望明詔有司俾令州縣及時廣糶使倉庫充實異時用以賑貸則下民永無乏食之患詔令戶部措置申尚書省其後戶部言乞下諸路常平司嚴切行下所屬遵依見行法條及已降指揮施行毋致稍有違戾如本

金唐文 卷一萬三千五百四十一

司不切檢察即仰諸憲司按劾施行從之 十月三日三省言諸路州軍今歲豐熟間有高田旱傷去處上曰令常平司措置通融糶糶務令兼濟毋致失所 二十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國子監丞徐時與言切觀自祖宗立常平之法教則增價糶之不使傷農谷貴則減價糶之不使傷民本末不傷公私為利誠萬世不刊之典臣觀今日郡縣惟常平所積動輒撥萬然米積既久慮多陳腐其一則使使者及守侷法官又以擅移動者獲罪非輕不敢變易乞詔有司於新陳未接之前許將常平所積陳米減價出糶一則在市米價無絲稍增二則在倉之米以陳易新三則郡縣多積民食不遺至於秋成又許據現在錢數以三分之一增糶新米嚴為約束以純糶俸亦理財之先務也詔令戶部措置其後戶部言乞下諸路提舉常平司常切於東所部州縣遵依見行條法仍格辦本錢俟將來秋成日廣行收糶米斛如法收糶即不得抑勒撥糶如有違戾去處本司按治依法施行若本司失於檢察即仰諸憲司按劾施行從之 四月二十四日侍御史湯鵬舉言而祖宗常平條制萬世之良法也此者前司農寺丞王炎輒妄中陳乞將諸路州軍見官常平錢盡收糶米斛起發赴行在而前無權戶部侍郎鍾世明因以此中陳又令諸路每歲撥積年陳米斛一十

宋會要 食貨五三

五萬頃起赴行在省倉等處支遣大軍糧食臣切見王炎鍾世明所由委實耗蓄積之財用壞已成之良法若謂以新易陳則自有條令州縣自應依法遵守常平條制自今以後不得輒有奏請王炎鍾世明小官敢爾申請沮壞祖宗之法乞賜降詔依奏王炎鍾世明各持降一旨 八月十四日宰執進呈淮南漕司開具到本路諸州縣米價其間最賤處每斗不下一百二三十文上曰昨聞淮南路米價極賤朕恐太賤則傷農故欲乘時收糶以惠民今具到米價如是則未頃忙候將米價減每頃亦不下一千至時若戶部無錢朕當自支一百萬貫令收糶沈誥等曰陛下愛民之心如此可謂至矣 十月二十八日尚書省言諸路州軍見在常平義倉米數切慮日久因而陳換詔令戶部行下逐路常平司將見積管米先次支遣却將今年收到秋苗依數撥還候有限滿格管數足申尚書省差官前去點檢量 閏十月三日尚書省言諸路州軍見官常平義倉米解其間有不及萬頃大段數少去處今未米價低平合行措置收糶詔令諸路常平司相度得見管米斛數少去處用作格糶本錢措置起時收糶仍開具合糶州軍及糶到數目申尚書省 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戶

金唐文 卷一萬三千五百四十二

部言義倉米依法隨苗輸納今須格管再充賑濟州縣多不即時撥款取撥收糶或並隨苗赴州倉送納更不撥還外縣兼有折納價錢去處非准違法委是有誤賑給放令逐路常平司常切覺察有違戾去處按劾施行從之 二十八年四月十七日詔每歲春夏之交新陳未接諸州自合將常平米依條出糶訪聞近來有失奉行不唯不能接濟小民亦因致陳腐可令諸路常平司行下州縣以時量減價錢出糶其收到價錢秋成日盡數收糶依舊格管仍逐年具糶過數目中尚書省 二十二日諭輔臣曰常平義倉米所以待水旱之變緩急賑貸所不可闕項委官點檢見在勿令移易若不先事預備臨時取於民定成虛文無補實効幸臣沈諫等奏曰今州縣間往往有儲積其浙東路欲委提舉官審實具數以聞 二十四日提舉兩浙東路常平茶鹽公事都濼言諸路州縣每遇官司減價糶米其監糶官多是容縱公吏等人詭作小民姓名過數多糶伏望行下諸路凡有此弊必加以刑其監糶官亦宜于法則缺食之民悉被實惠從之 七月六日婺州守臣言依准指揮許撥義倉米二萬頃應高出糶今將糶盡乞於義倉米內更撥五千頃接續出糶從之 九月十日權兩浙路計度轉運副使湯沂言諸路州縣每歲秋餘穀不勝或登



五二八

交春夏米必騰貴並緣成之時所在不置措置糴買兼弁之家乘賤收積以幸春夏水厚利縱州縣賑糶官米不過及城市百姓欲望等委請路提舉司至歲正二月以後減價出糶錢依舊還常平庫過秋成日收糶田以充收糶之本於是戶部言常平米依法賑糶倉唯免賑給若糶支借移用以違制論蓋緣日前州縣省計不敷妄以充易新穀為名暗行侵用常平司並不躬親點檢魚乘承指彈諸路災傷州軍內有常平米解關少去處合撥義倉米相兼賑糶秋成補糶及看詳常平司有拘收到州縣應沒官戶絕等田除給與二十年至二十六年租稅已行起發餘常平司多拘收到入戶場務抵當戶絕等田產今欲下請路常平司行下所部州縣收與二十七年二十八九年所放椿管錢米取見實數盡行撥入常平窠名仍將見今實沒官等田產所收債錢取撥三分相兼應副常平糶本仍令州縣趁時收糶所有廢戶口以制多寡亦乞下諸路常平司約束施行從之 二十三日禮部言江南西路州縣道觀多有朝廷撥賜田產近來至有全無遺士去處其田產蓋為他人侵耕盜用故自今更不撥充學糧令常平司拘收別項椿管從之 二十五日三省言權戶部侍郎趙令諷言州縣義倉米過積欠陳腐即行出糶及小旱災傷乞檢放及七分便許賑濟寧臣沈誥等奏曰在法義倉米止許賑濟若行出糶恐失豫備也上曰逐郡義倉米自有定數若每歲量糶十之三檢收價錢次年依數收糶撥還亦何至侵損數目又如災傷檢放一州通及七分許賑濟飢荒自有高下必須及七分則合賑濟絕少矣飢荒之民何緣獲濟鄉等可別作措置沈誥等奏曰陛下卹民之念可謂切至臣等當遵依聖訓別擬進呈於是詔令諸路常平司據州縣所管義倉米以十分為率量行出糶歲不得過三分拘收價錢次年糶還仍歲具糶過數目申尚書省 二十九年六月十九日詔浙西差司農寺丞韓元龍江東差平江府通判任盡言日下前去編詣州縣同主管官覆覈的確見在常平義倉米錢物數除程限一月開具以聞如州縣違慢隱蔽並許劾奏仍收侵支借兌失節數日報提舉常平官措置以聞諸路並委漕臣准此先是提舉浙西常平茶鹽公事呂廣問言常平義倉之法廣儲蓄以待不時之須事久廢弛各在實亡縱有見存項多陳腐主歲之吏不過指原固執虛奉以相投受蓋緣法禁至重于連獲多問月州縣稍有便文去歲時暫受納省米八倉免項元數假託以新易陳之法隨手援支常將一歲未解抵擬兩司名

色設有支違並不候事欲望每路遠官一員同提舉備行檢察若干條積久欠折驗實除豁若干條近新借兌責限補還自餘責若干歲切椿管全後依條對兌先交新米入倉方得支撥陳米又常平錢物兵火以來前後因循至失稽考今若一旦便付所司州縣之間展轉干繫總計諸路何啻數千人又况有逃亡貧乏無可理償獄事繁興徒傷和氣故有是命問六月一日詔秀州崇德縣丞路榜光次放罷 以司農寺丞韓元龍和榜字常平義倉米解隱蔽違法虛作狀盤數目故也 十二日中書門下省言近已差官覈實常平義倉米料錢物今夫若便行根究切慮州縣妄有糾借却致擾擾詔令所差官同主管官依已降指揮先次開具的確見在實數申尚書省如有借兌欠折數目報提舉司措置內侵欺盜用候事早日類聚申取朝廷指揮州縣輒敢糾擾於民仰提舉司覺察按劾以聞當議重真典憲 七月十八日司農寺丞韓元龍言浙西州縣出糶米錢其見在庫無慮六十餘萬念歲中給乞下常平司官措置盡數收糶米料別版收貯不得與舊管及新納到義倉米交雜或恐逐縣散漫難於稽考則併於本州收糶椿管不得妄行糾擾及有侵隱移兌稍有違戾重作施行從之仍令浙西常平官措置具報續收糶數目申尚書省 八月三日秘

全唐文 卷一百一十五 唐書 三

全唐文 卷一百一十五 唐書 三

閣修撰兩浙路轉運副使錢端禮言近者支降錢本庸行收糶監糶之官次第立賞措置經畫全在守俸乞應諸州收糶先次數足者許令具守俸姓名取旨如或慢令弗度亦乞具不職官史以聞又言常平米解前此州縣多行侵用今未朝廷支降本錢收糶即合如法收貯別項椿管欲望預行戒約如敢移易兌借並依違制科罪若向去積年凍次即仰具申朝廷聽旨許將苗稅米以新易陳充損耗之患益從之 十一日詔令淮南東西路常平司將見管常平錢盡數取撥委官置場趁時收糶如人戶情願中糶稍穀仰本司以三分為率收糶一分於汧州軍椿管仍逐放其糶到數申尚書省即不得科配民戶却致擾擾 二十六日中書門下省言州縣義倉米係合隨苗送納往往科配民戶又行收耗詔令戶部中書省東仍多出文榜曉示如違許民戶越訴州縣委監司漕司委戶部提舉取旨重作施行 十二月五日臣僚言欲望特降指揮將浙西路自給與二十三年以前應合進理少欠常平米解錢物委當職官驗實除放其二十四年以後者分立進理限滿則逐差清驗官覈實稍有違慢重真典憲從之 三十一年十月六日詔令兩浙江東西路常平司委官分詣所部州縣據見管米數于細看驗分為上中下三等各具色額及有無



不堪之數限五日開具申尚書省 十三日守殿中侍御史杜莘老言朝  
廷近收兩淮湖廣等路常平義倉米委官裁其實數令逐處檢管應副不  
測使用望特降指揮令四川漕臣將諸州軍常平義倉米數差官往諸處  
點檢覈實日下格管從之 紹興三十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奉 聖旨  
改元臣原言伏觀近日於淮東西總領司各格苗米一百萬頃備宣撫司  
移屯支用內發浙西常平米一十三萬二千餘石往淮東撥江東常平米  
三十七萬四千餘石往淮西撥常平一司蓋以備水旱盜賊緩急之用  
今浙西一路所管雖號三十七萬二千餘石江東一路所管雖號九十七  
萬一千餘石然而積年陳腐及移易借充耗折侵欺之數殆居其半一旦  
三分取一兩路所積我無餘矣間過水旱盜賊之變收何以為備乎望詔  
二三大臣諭戶部長貳別行措置應副格積諸戶部者詳已而戶部申乞  
於兩浙漕司和糶大撥一十三萬二千餘石赴淮東江東西漕司和糶米  
并江西上供米建康中納米九千石共三十七萬四千餘石赴淮西免格  
積米其江東浙西常平米更不取撥從之 十二月十日福建常平司言  
此本路糶過常平義倉米一十一萬六千三百餘石收錢二十五萬餘貫  
已委官置場收糶准備賑糶福建見管常平義倉米尚多收糶到錢貫  
全唐文 卷一萬五千五百四十一 五

於內撥十萬貫指置收糶其餘錢十五萬貫專充本路州軍添招五分方  
手錢  
孝宗隆興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詔臨安府近緣河道錢流客米與販米  
至深慮民庶艱食可將本府見管常平義倉米減價出糶其糶到價錢不  
得妄用任秋成日旋行補糶從中書門下省請也 二年二月二十七日  
敕文閣行制知台州趙伯圭言本州閩雨日久二友未熟米價昂貴細民  
艱食已降而揮見管常平義倉米賑糶慮貧民艱得見錢欲特量行  
賑借第四等已下貧乏之戶候秋成日依元借數隨苗備官詔依自餘災  
傷州郡依此施行 乾道元年三月六日臣僚言此因戶部申請請將會子  
一百萬道免起諸路常平錢一百萬貫却於會子上批鑿不許支用是致  
諸路常平司以應干錢物盡數起發無復見存或遇賑賑賑賑賑之患  
何所倚辦欲乞行下諸路將戶部所降會子且以三分發赴行在改換批  
鑿許免糶本以為其時之備從之 四月六日詔去歲兩浙被水州郡民  
庶艱食糶糶指以常平義倉米減價賑糶所有糶到價錢州安通判縣  
委縣丞拘收封檢不得移易候秋成日盡數收糶補糶仍先具見估  
錢數申尚書省餘路依此 八月十四日中書門下省言常平義倉米糶

宋會要 食貨五三

許州縣以新易陳緣此多有借充支遣者今秋成在即乞教諸路提舉常  
平司下諸州主管官問有借充數目於受納秋米內依數撥還從之 十  
一月七日詔福建提舉司具到本路見在常平米九萬九千二百餘石  
倉米二十九萬五千六百餘石今本司契勘如無陳腐不須更行收糶從  
中書門下省請也 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詔司農少卿陳良弼前往浙東  
點檢常平倉於是良弼言被旨點檢浙東常平米所至州縣合抽摘盤  
量若就州縣有山僻處若候備應切恐往後徒有煩擾欲專委諸州主  
管官日下親往點檢具詣實明文申或有侵盜移易詐稱富贖官吏姓名  
按劾聞奏並從之 四月二十四日陳良弼言浙東七州見積糶米二十  
五萬五千四百餘石其間已有陳次數目若經暑濕蒸壞折欠愈多其見  
管糶米一萬一千二百餘石即非賑濟賑糶可用之物詔行下本路須以  
新易陳不得損壞官物其糶米即仰轉糶收糶 二十六日陳良弼言比  
點檢浙東七州常平倉其間失陷借支糶爛失收米共二十七萬六千  
二百二十餘石糶米一萬四千四百四十餘石乞委提舉官逐路所屬對  
刷條省錢米價納如所債未足候受納秋苗日並盡數償還從之 十一  
全唐文 卷一萬五千五百四十一 五

月十二日臣僚言國家置常平義倉為水旱凶荒之備近來州縣循習借  
用多存虛數其間或木至侵支亦不過堆積在倉緘勝惟謹初未嘗以新  
易陳經越十數年例皆腐敗而不可食用乞下逐路常平司申徹州縣常  
切以新易陳無致消壞仍委官盤量見在實數申奏從之 三年正月十  
六日戶部言諸路歲糶米一百萬石權行住糶節次承降指撥和糶止  
場先拋下未糶現在錢銀并兩浙運司合糶今年歲額糶不移用錢及  
諸路常平利下糶本等錢共二百萬貫行在并陰與建康鎮江府衛  
州置場收糶米餅共一百萬石依舊作常平橋官緣逐路提舉司自承受  
指揮後循習住滯不催督錢數起發深慮因而過時有候收糶本部今隨  
宜指置行在收糶米五十萬石鎮江建康府各收糶米二十萬石各與府  
收糶米一十五萬石衡州收糶米一十萬石鼎州收糶米五萬石欲將所  
料糶本錢數別下逐路提舉常平官兩浙轉運司日下計畫盡數起逐處  
糶場交納仍各具已催起錢數申尚書省從之 十二月九日戶部侍郎  
曾懷言諸路常平義倉米見在者總三百五十七萬九千餘石計錢二百  
八十七萬一千餘貫除兩浙東西江東西湖南湖北廣東西福建成和潼川  
府利州路橋糶米並已自餘外有淮東西京西廣州路雖有見管及不過



一十萬碩乞委運路常平官將見管錢在管下州軍依市價收糶以所糶米通舊官均撥諸州准備水旱支用從之 二十二日徽州言近緣雨水霖潦禾稼損壞米價踴貴民庶關食乞於本州見管和糶義倉米取撥一萬碩賑糶將到價錢倘收不得移充候來歲秋成日便行收糶務要依元撥數及依舊案名額管從之 同日詔諸路提舉官常切點檢常平義倉毋致侵移及不得虛格數目仍於歲終具當年所納併通見在實數開奏從中書門下省請也 四年正月二十八日臣孫言去秋霖雨之久有傷禾稼訪聞近日及江浙近地米價漸增將來必致騰踴欲望特詔州縣應有借充常平義倉米仰守臣日下照數填撥如遇糶食平價出糶從之 二月九日權發運隆興府沈樞言去歲江西諸郡類多水澇而本府諸邑如南昌新建豐城進賢被患尤甚糶料歉澇之餘民必聚食本府常平倉米自累歲賑難之後所存無幾檢照乾道二年八月戶部撥降江西淮西湖北路常平錢二十五萬貫於本府糶米一十五萬碩就常平倉格管近者戶部申請行下本路轉運司起發赴鄂州今欲於十五萬碩中量留五萬碩撥給賑糶候秋成日却行收糶起發從之 四月二日臣濂言近降指揮給度牒四百道下成都府路充糶不收糶米解賑濟民見

成都一路惟綿漢州石泉軍軍傷最甚飢民日增而未已提刑司發漢州義倉以賑之宜撫司助為緝制置司亦助數千緡上戶又義助米斛猶有不繼之憂然則常平義倉之政安有息也蜀中自成都漢州之外常平義倉之額雖多而備充之數不一甚者但存虛籍本無儲蓄或遇水旱阻飢何以為計乞下西路轉運司檢察樞管不許移用從之 五月十四日詔諸路俱承常平官每歲春李巡歷州縣點檢常平義倉以實數申尚書省不得仍前虛格有悞指準先是臣僚言常平義倉行之二百餘年民受其賜後緣州郡歲計窘急移用寢多既不能遷徙存候籍又以專法不許移用及有陳損皆不以去官救降原免所以前後官司懼有誣責互相隱蔽例不敢以實聞故虛格之數陳腐之弊積習因循久莫能革去歲朝廷創下諸路提舉官令諸州於歲終具當年所納并通見在實數開奏福建江東近已申到止是遍牒州縣取會供具提舉官即不曾親自巡按切恐循習之弊未除虛格之數猶在故有是命 六月七日詔諸路提舉常平官督責所部州縣候秋成日將入戶合納之數依條限拘催蓋實收格仍以見管錢依時收糶不得還度及依已降指揮每歲春李躬歷所部州縣盤量見在米斛具數開奏從中書門下請也 二十七日江西提舉胡堅常

言去歲部內十一州先於水患者統三數處自今春米價踴貴諸郡賑糶比市價三分之一雖今秋得熟急於收糶以補所糶恐止及九數之半而見在米不無積欠高致不可食之數爾後或值水旱何以備之將一路常平錢除合起發外盡數收糶從之 七月十二日中書門下省言對運路常平司具到乾道三年見在數日內饒信衢三州近緣賑濟支司却與九數不同顯是虛格有悞指撥除已別作施行外尚慮更有似此去處詔諸州知通候今降指揮到限五日將本州歲日見管常平義倉錢米具實數申尚書省如有虛格不實當職官吏重與憲提舉官備情隱庇亦當一例無贖 二十四日臣僚言州縣常平錢穀多有無實如近日江西福建與饒信荒歉飢民奪米糶於嘯聚蓋常法獎遂至於此今兩場過時可望小稔乞下諸路常平司將見在封檢錢物於九月十月置場收糶如糶本不足則那撥別錢以緡之兼湖南江西諸郡有常平米積下不曾支遣者數目亦多恐久陳腐亦乞令提舉官分撥往常平米欠關去處庶易補足從之 二十九日尚書省言信州常平義倉米元申候狀管九萬三十餘碩今次提舉司中有六萬八十餘碩及至盤量止得一萬二千九百餘碩其餘皆是虛數提舉官李庚到任已及二年並不檢察是以關

米有候賑濟知州趙師嚴通判李桐係乾道三年在任之人所申候狀隱庇虛妄詔李庚特降兩官放罷趙師嚴李桐各降兩官今後更不得與堂除差遣 五年二月二日知寧國府錢端禮言常平米雖有以陳易新之法而州縣涉嫌官吏不敢移易年月既深陳蛀損壞傷為塵土乞今後有上供去處將見在常平米擇其不陳腐者許充撥本年年上供却將收到新米依數格管內無上供州縣聽以陳易新則常平所貯歲皆新米無陳腐折欠之患詔諸路州軍將見在常平米先以本州支遣數目以新易陳若州縣支遣數少充換不盡即依今承所乞委自守臣審實以堪充軍食米充作上供起發却將收到新米依數撥送如法格管 五月七日刑部侍郎江大猷言常平義倉之法國家行之最為詳備其錢物不得與他司交雜它司轉乞支移借用者皆有禁制自紹興三十一年成慶為湖北京西招撫使劄行申請軍馬經過州縣批支養食於義倉米內取撥自後七八年間義倉之積耗散殆盡乞自今出戍軍兵經過州縣所批養米於上供米內支給不許擅支義倉如有違戾必真之法從之 八月五日詔今後知通每遇支替從提舉同取見官常平錢米有無陳腐侵支充用新舊官連街結罪保明申朝省先是湖北提舉謝師發言常平之法蓋為水旱之



脫此...  
七...

備歷時... 州縣率多侵用名存實亡... 陛下洞察積弊... 逐路提舉官親... 磨所部盤量取見實數... 逐州知通交管封樁不得侵支... 惟許以新易陳... 如日前庫申數目之類... 一旦盡革... 切恐見任之人... 既經督移州郡... 舊契又擅行借充... 無以開防... 故有是命... 六年九月十三日... 江東運副... 淮西總領張松言... 今歲江東一浙間有滂旱... 去歲自今米價已漸騰... 雖可預為備切... 見江西湖南湖北三路... 常平倉蓄積充盈... 積而不散... 多至... 損敗不若... 檢校見存之數... 取撥一半... 轉移江浙... 常平所移已應數十萬... 碩米既富... 足民自無飢詔... 江西常平義倉米... 通起三十萬碩... 湖南常平義... 倉米... 通起一十萬碩... 並令發運司... 措置應副... 水脚... 撥津... 撥赴... 建康府... 樞管... 七年六月二十四日... 臣僚言... 近來常平之法... 撥壞... 節庫之積... 所至... 空虛... 方粒米... 狼戾之際... 則無本以收... 糶... 迨野有餓殍... 始為移粟之舉... 或取之... 州... 或取之... 別路... 道路既... 逆時... 月亦... 救... 助... 未至... 而民之骨... 已槁... 矣... 今... 兩... 時若有秋... 可望... 碩... 詔... 常平... 使者... 檢... 撥... 諸州... 常平... 籍... 本有... 支... 移... 侵... 盜... 去... 歲... 谷... 令... 隱... 括... 樁... 辦... 以... 俟... 穀... 賤... 傷... 農... 之際... 增... 收... 糶... 以... 惠... 斯... 民... 從... 之... 二十... 六... 日... 臣... 僚... 言... 近... 者... 魏... 王... 奏... 請... 率... 國... 府... 回... 糶... 常... 平... 米... 五... 萬... 碩... 應... 副... 官... 兵... 支... 遣... 已... 降... 指... 揮... 除... 放... 切... 惟... 率... 國... 一... 即... 常... 平... 之... 儲... 幾... 何... 而... 取... 五... 萬... 斛... 異... 時... 境... 內... 一... 有... 飢... 饉... 全... 唐... 文... 卷... 一... 高... 平... 五... 百... 四... 十一... 八... 十一... 顧... 何... 以... 賑... 之... 乞... 委... 江... 東... 常... 平... 司... 覈... 實... 寧... 國... 回... 糶... 之... 數... 實... 計... 有... 幾... 同... 共... 措... 置... 撥... 還... 既... 而... 戶... 部... 供... 寧... 國... 府... 已... 收... 納... 義... 倉... 米... 二... 萬... 七... 千... 餘... 碩... 外... 止... 欠... 二... 萬... 二... 千... 餘... 碩... 詔... 禮... 部... 給... 降... 度... 牒... 一... 百... 一... 十... 道... 行... 寧... 國... 府... 措... 置... 出... 賣... 補... 糶... 昨... 回... 糶... 過... 常... 平... 之... 數... 八... 年... 四... 月... 十... 七... 日... 權... 戶... 部... 尚... 書... 楊... 傑... 言... 義... 倉... 在... 法... 計... 夏... 秋... 稅... 每... 一... 斗... 別... 納... 五... 合... 即... 正... 稅... 不... 及... 一... 斗... 免... 納... 應... 豐... 熟... 計... 一... 縣... 九... 分... 以... 上... 即... 納... 一... 斗... 唯... 免... 賑... 給... 不... 許... 它... 用... 今... 諸... 路... 州... 縣... 歲... 收... 苗... 米... 六... 百... 餘... 萬... 碩... 其... 合... 收... 義... 倉... 米... 斛... 不... 少... 訪... 聞... 諸... 州... 將... 連... 年... 所... 收... 更... 不... 檢... 實... 往... 往... 擅... 行... 侵... 用... 乞... 行... 下... 諸... 路... 提... 舉... 常... 平... 限... 半... 月... 委... 逐... 州... 主... 官... 常... 平... 官... 取... 索... 五... 年... 的... 實... 收... 支... 文... 帳... 申... 部... 稽... 考... 從... 之... 八... 月... 十... 六... 日... 提... 舉... 浙... 東... 常... 平... 公... 事... 鄭... 良... 嗣... 言... 折... 東... 去... 歲... 五... 月... 終... 一... 路... 有... 官... 常... 平... 米... 斛... 三... 十... 四... 萬... 五... 千... 餘... 碩... 續... 措... 置... 收... 糶... 到... 米... 九... 萬... 一... 千... 餘... 碩... 緣... 有... 災... 傷... 及... 借... 撥... 軍... 糧... 及... 支... 乞... 巧... 見... 官... 以... 有... 四... 十... 二... 萬... 碩... 今... 欲... 赴... 秋... 成... 更... 糶... 五... 萬... 碩... 除... 別... 措... 置... 外... 尚... 欠... 錢... 五... 萬... 三... 千... 二... 十... 餘... 貫... 詔... 令... 禮... 部... 紐... 計... 度... 牒... 給... 降... 九... 年... 七... 月... 二... 十... 一... 日... 詔... 諸... 路... 提... 舉... 所... 部... 州... 軍... 常... 平... 義... 倉... 錢... 斛... 委... 官... 點... 檢... 見... 在... 數... 目... 一... 萬... 碩... 以... 下... 盡... 行... 盤... 量... 一... 萬... 碩... 已... 上... 抽... 摘... 盤... 量... 依... 實... 保... 明... 聞... 奏... 從... 戶... 部... 尚... 書... 楊... 傑... 請... 也... 以上... 乾... 道... 會... 要... 宋... 會... 要... 食... 貨... 五... 三...

仁宗嘉祐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詔置天下廣惠倉... 樞密使... 韓琦... 請... 罷... 諸... 路... 戶... 絕... 田... 募... 人... 承... 佃... 以... 夏... 秋... 所... 輸... 之... 課... 給... 在... 城... 老... 幼... 貧... 乏... 疾... 不... 能... 自... 存... 者... 既... 建... 倉... 仍... 詔... 逐... 路... 提... 舉... 刑... 獄... 司... 專... 領... 之... 歲... 終... 具... 所... 支... 納... 上... 三... 司... 十... 萬... 戶... 已... 上... 留... 一... 萬... 碩... 七... 萬... 戶... 八... 千... 碩... 五... 萬... 戶... 六... 千... 碩... 三... 萬... 戶... 四... 千... 碩... 二... 萬... 戶... 三... 千... 碩... 萬... 戶... 二... 千... 碩... 不... 滿... 萬... 戶... 一... 千... 碩... 有... 餘... 則... 許... 帶... 之... 四年... 二月... 十一... 日... 詔... 三... 京... 諸... 路... 州... 軍... 自... 今... 年... 終... 應... 係... 戶... 絕... 納... 官... 田... 土... 未... 出... 賣... 者... 並... 撥... 歸... 廣... 惠... 倉... 是... 月... 詔... 三... 司... 以... 天... 下... 廣... 惠... 倉... 錄... 司... 農... 寺... 逐... 州... 募... 職... 曹... 官... 各... 一... 員... 專... 監... 每... 歲... 十... 月... 別... 差... 官... 檢... 視... 老... 幼... 殘... 疾... 不... 能... 自... 給... 之... 人... 籍... 定... 姓... 名... 自... 文... 月... 一... 日... 人... 給... 米... 一... 升... 幼... 者... 半... 之... 三... 日... 一... 給... 至... 明年... 二... 月... 尚... 有... 餘... 即... 量... 諸... 縣... 大... 小... 而... 均... 給... 之...

仁宗嘉祐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詔置天下廣惠倉... 樞密使... 韓琦... 請... 罷... 諸... 路... 戶... 絕... 田... 募... 人... 承... 佃... 以... 夏... 秋... 所... 輸... 之... 課... 給... 在... 城... 老... 幼... 貧... 乏... 疾... 不... 能... 自... 存... 者... 既... 建... 倉... 仍... 詔... 逐... 路... 提... 舉... 刑... 獄... 司... 專... 領... 之... 歲... 終... 具... 所... 支... 納... 上... 三... 司... 十... 萬... 戶... 已... 上... 留... 一... 萬... 碩... 七... 萬... 戶... 八... 千... 碩... 五... 萬... 戶... 六... 千... 碩... 三... 萬... 戶... 四... 千... 碩... 二... 萬... 戶... 三... 千... 碩... 萬... 戶... 二... 千... 碩... 不... 滿... 萬... 戶... 一... 千... 碩... 有... 餘... 則... 許... 帶... 之... 四年... 二月... 十一... 日... 詔... 三... 京... 諸... 路... 州... 軍... 自... 今... 年... 終... 應... 係... 戶... 絕... 納... 官... 田... 土... 未... 出... 賣... 者... 並... 撥... 歸... 廣... 惠... 倉... 是... 月... 詔... 三... 司... 以... 天... 下... 廣... 惠... 倉... 錄... 司... 農... 寺... 逐... 州... 募... 職... 曹... 官... 各... 一... 員... 專... 監... 每... 歲... 十... 月... 別... 差... 官... 檢... 視... 老... 幼... 殘... 疾... 不... 能... 自... 給... 之... 人... 籍... 定... 姓... 名... 自... 文... 月... 一... 日... 人... 給... 米... 一... 升... 幼... 者... 半... 之... 三... 日... 一... 給... 至... 明年... 二... 月... 尚... 有... 餘... 即... 量... 諸... 縣... 大... 小... 而... 均... 給... 之... 全... 唐... 文... 卷... 一... 高... 平... 五... 百... 四... 十一... 八... 十一... 仁... 宗... 嘉... 祐... 二... 年... 八... 月... 二... 十... 三... 日... 詔... 置... 天... 下... 廣... 惠... 倉... 樞... 密... 使... 韓... 琦... 請... 罷... 諸... 路... 戶... 絕... 田... 募... 人... 承... 佃... 以... 夏... 秋... 所... 輸... 之... 課... 給... 在... 城... 老... 幼... 貧... 乏... 疾... 不... 能... 自... 存... 者... 既... 建... 倉... 仍... 詔... 逐... 路... 提... 舉... 刑... 獄... 司... 專... 領... 之... 歲... 終... 具... 所... 支... 納... 上... 三... 司... 十... 萬... 戶... 已... 上... 留... 一... 萬... 碩... 七... 萬... 戶... 八... 千... 碩... 五... 萬... 戶... 六... 千... 碩... 三... 萬... 戶... 四... 千... 碩... 二... 萬... 戶... 三... 千... 碩... 萬... 戶... 二... 千... 碩... 不... 滿... 萬... 戶... 一... 千... 碩... 有... 餘... 則... 許... 帶... 之... 四年... 二月... 十一... 日... 詔... 三... 京... 諸... 路... 州... 軍... 自... 今... 年... 終... 應... 係... 戶... 絕... 納... 官... 田... 土... 未... 出... 賣... 者... 並... 撥... 歸... 廣... 惠... 倉... 是... 月... 詔... 三... 司... 以... 天... 下... 廣... 惠... 倉... 錄... 司... 農... 寺... 逐... 州... 募... 職... 曹... 官... 各... 一... 員... 專... 監... 每... 歲... 十... 月... 別... 差... 官... 檢... 視... 老... 幼... 殘... 疾... 不... 能... 自... 給... 之... 人... 籍... 定... 姓... 名... 自... 文... 月... 一... 日... 人... 給... 米... 一... 升... 幼... 者... 半... 之... 三... 日... 一... 給... 至... 明年... 二... 月... 尚... 有... 餘... 即... 量... 諸... 縣... 大... 小... 而... 均... 給... 之...

全唐文 卷一百五十四

仁宗



全唐文

宋會要司農倉

置司農倉二十有五隸司農寺掌九穀廩藏之事以給官吏軍兵祿食之用凡綱運受納及封樁支用月具數以報司農

全唐文

宋會要折中倉

宋太宗端拱二年置折中倉許商人輸粟優其價令執券抵江淮給其茶鹽每一百萬石為一界祿仕之家及形勢戶不得輸入粟尋以歲旱中止淳化二年改折傳倉

卷十五百五







場

場

已移陳梗完償納臣所部州郡積粟皆三五年此若不行弊必滋長望持  
 定條制三司言至道九年五月十七日救諸州受納斛斗收到利數天絕  
 日除雀鼠耗外欠者宿官今請梓符八年以前用至道救八年以後用新  
 救其每歲納粟正收者耗著于籍歲除雀鼠耗外三年已下咸令償納已  
 上於利數更免什之三五年已上免什之五七年已上免什之七起今後  
 受納界分少利並如今奏從之 三年四月左班殿直閻門祗候任中立  
 言必邊諸處糧草運處雖有專監使臣每至支散月糧及口食官勾不違  
 欲乞今後諸處只就彼令職官與使臣同監仍以一員依在京例監文認  
 署以此逐相覺察可絕欺弊從之 四年八月兵部員外郎知制誥呂夷  
 簡言必邊州軍奉倉草場坊護糧草如稍疎遠監官人吏大理寺並浙新  
 刑及違制奏裁望別定必邊刑名詔法寺詳定以聞 五年十月淮南江  
 浙荆湖制置發運使周寔請於泗州轉餉倉側濠地量蓋倉教三五百間  
 仁宗天聖二年九月淮南浙荆湖制置發運使方仲荀言真楚泗州轉  
 餉倉監官今後收到出利不得批上磨子理為勞績江浙州軍多裝發熟  
 解乞依真楚泗州例支裝發沿江巡檢排岸司多有勾索綱運邊雜住滯  
 乞行止絕并淮南兩浙州軍和糴場監官內有雜下麓弱解糾不任上供  
 全唐文 卷一百一十五

已勘逐理納債錢並從之入言舒慶等十三州軍逐年和糴斛斗乞於  
 真楚泗州就近收糴之帝令三司與仲荀同共相度聞奏 三年八月三  
 司言京東轉運司言轄下諸州軍鄉村酒稅戶數不少每至年滿有人承  
 買內有於年額錢外上是添長到些小錢數系繁行遠欲乞自今鄉村酒  
 務年滿有人添錢承買勾當候本州官吏保明到諸實事狀只委自當司  
 勘會體量合加添課利盡數并出辦得及不至虧欠如得諸實依例一  
 面指揮本州交割詳當者司今相度欲下逐路轉運司據州軍縣鎮鄉村  
 道店并自來人戶相承買糶去處如勾當年限已滿有人承替或添長課  
 利百貫以上並委自逐州府官吏體量及檢詳前後所降宣敕條貫具諸  
 實狀申轉運使候到勘會實即差替勾當從之 四年正月三日言近  
 款逐路轉運司相度轄州軍外鎮道店商稅務課利年額不及千貫至  
 五百貫以下處許依陝西轉運司學畫體例施行具有無妨礙諸實事狀  
 中奏內河東轉運司相度別無妨礙廣南西荆湖南北梓州江南東西河  
 北兩浙路轉運司相度到事理除乞依舊施行外有利州夔州路轉運司  
 相度到轄下州軍官界鎮務道店商稅務課利年額不及千貫至五百  
 貫已下處許人認定年額買糶更不差官監管別無妨礙省司看詳欲依

倉場 場

逐路轉運司所陳事理施行從之 七年七月臣僚上言切見陝西沿邊  
 州軍鎮寨草場積粟萬數不少先降宣命專委逐處當職官吏差人據所  
 納草積上並須厚使泥蓋護近年已來多不依稟致昨來鎮戎軍彭陽城  
 天聖寨燒却草場傳替使臣伏望委自轉運使令轄下去處厚使泥蓋護  
 草積不引惹火燒免慢邊上支食及不致當職官吏軍人陷於刑憲仍  
 仰轉運司每年檢舉施行從之 九月臣僚言伏覩編敕諸處倉場受納  
 所收頭子錢降一半納官外其餘並於倉場內置櫃封鎖凡有支破監官  
 與知州通判同上文層其縣鎮逐處其支破數目申州候納罷日磨勘具  
 帳申奏并稅倉支遺斛斗漏底如不少欠元次出利亦不致雀鼠耗及無  
 損惡官物其支使不盡頭子錢不以三年內外並將一半納官餘一半支  
 與專副若是元次出利斛斗支遺漏底却有少欠及破雀鼠耗損惡官物  
 具亦不致雀鼠耗存留頭子錢更不支與專副並送納入官天下所收頭  
 子錢皆萬浩翰其倉場納罷只將一半納官內一半逐州官吏皆依舊采  
 體例支遣但有名目破使去處即便使用又緣元次候倉場漏底不致雀  
 鼠耗許將一半支與專副其倉場漏底實見少有不致雀鼠耗者以此天  
 下一半頭子錢多是逐州依例因循破用今乞每年所收頭子官錢除合  
 全唐文 卷一百一十五

給與鋪稅紙筆倉倉錢外並乞一齊收納入官更不存留封鎖如此則拘  
 轄官錢不至枉用詔諸處倉場所收頭子錢納官外內有合行支使者並  
 依先降條貫明上文層支使不得妄作名目枉有破用如敢固違並當劾  
 罪嚴斷 卷一百一十五  
 神宗熙寧七年正月一日詔諸倉庫所收課利錢鈔數封送本縣若受納  
 別州支移官物每季逐州縣所納數對磨開項具狀二本並實封鈔申本  
 州內一狀留充米一狀出內引關子與鈔同封送支移處其逐處收領  
 點對訖登時繳回關子照會以上候都大數足本倉庫出給收附申州亦  
 依舊封送裏私取領收附并給還者各杖一百諸務場所收課利除縣寨  
 合截留外並於軍資庫送納其在州錢數多者即次日少者即五日一納  
 外縣鎮寨次月上旬裏外買糶場務次月內併納若支移折變往別州三  
 百里外即許每季一納仍限次季內納足違者各杖六十其官監場務仍  
 置州印磨隨錢取庫務監官往來通押買糶在州軍監酒課利錢並五日  
 一納從編敕所定也 十年九月四日詔諸河倉納粟至次年支給一碩  
 破耗一升歲加一升至八升止 元豐元年閏正月九日賜度僧牒百道  
 付河北東路轉運司買材木應副大名府澶州修倉 八月十六日詔京



東路轉運司濟州章丘縣被水修縣城倉庫並給省錢 四年四月二十  
八日詔以瀛定滑州擬修威貯封樁糧斛倉屋圍每州兩庫修葺付專切  
措置河北糧使司周輔差官往彼度所宜建置處以聞 九月二十七日  
權撥遣三司度支副使公事河北東西路體量安撫周輔乞就西山採  
斫木植修葺北京等處倉庫等從之仍命周輔經畫提舉 五年九月二  
十一日措置河北糧使司言准朝旨於瀛定二州修倉六所先後給度僧  
牒千五百道其錢已盡用乞增給詔給一千 元符三年四月二十日詔  
宗印位未改元詔訪聞諸路災傷州軍緣倉庫蓄積不廣致支散訪軍月  
糧口食等多以情願生倉為名又支價錢低小致食用不足因茲逃竄餓  
殍恐復久聚為盜賊自今支散月量等項是斟量食用豐足之外方許行  
有餘情願生倉依見和雜僧支錢屬官司即不得順從承望抑仰如有  
違並科違制之罪仍令提刑司常切覺察及令戶部立法聞奏  
徽宗大觀元年十一月五日陝西路轉運副使薛嗣昌言汪原見准詔就  
鎮戎軍平夏城通陝秦西四處營建都倉草場欲乞賜名額詔都倉  
可賜平夏城曰裕財鎮戎曰裕國通陝曰裕兵西安曰裕邊 三年六月  
二十日詔內外諸司庫務倉場等受給支遣官物法禁弛緩為緣監官司  
全唐文 卷一百一十五 四

簡失職姑息當直兵級請手書柳旁屠文鈔樓先給納身與庫級因而  
視生獎熙豐推行倉法可令刑部取索看詳若有未盡未便重行刑修  
下應副受給官司係行倉法處明行曉諭禁止 四年十二月九日詔日  
近諸倉月給軍糧多有減耗監視地而官不切躬親檢察仰司農寺檢具  
條制申飭施行如有違犯官負重行黜責人決配千里 政和元年五  
月三十日詔諸庫日糧口食雖食用有餘不取情願而抑令生倉收糶者  
徒二年以臣僚乞嚴立抑契之罪復生倉之法若果是食用之餘情願依  
實值價便以見錢給之因亦可行但須領立抑契條法故復立此條 八  
月二十二日臣僚言軍倉庫係通判提舉欲令通判置籍拘轄外縣鎮寨  
關報起發錢物月日驗鈔勾銷點勘違帶失陷縣置簿光抄上起發錢物  
月日報通判狀候發鈔點勘鈔銷從之 同日臣僚言州縣倉庫錢穀出  
入繫於簿曆其名數不一各有司屬總而檢察並在本州元符令諸官司  
置初簿五年一易且載所轄應用簿曆其有增損次日報都簿司除附倉  
軍比臣訪聞諸州軍多不曾依上條置都簿司致錢穀簿曆增減隱匿無  
所關防望特詔諸路諸司檢舉詔條督責施行從之 二年十一月二日  
臣僚言麟州路州軍支給諸軍月報許走馬承受親臨或委將副都監從

被其已請出月報內取一二合附近進呈切詳朝廷取進糶糶以防巧偽  
恐其弗堪不足以充軍食緣並遣州軍住營指揮少駐泊人兵多旬請口  
食未開封糶欲於月報字下添入口食二字候月終類聚附近進呈詔  
依奏諸路准此合宜百倉庫立法 三年閏四月三日詔諸監倉門官應  
差出者常苗正官一員在倉係獨負者不待差以尚書省言諸州監倉門  
官差出全無正官在倉雖有權官於受給不得專故也 四年八月十七  
日京畿提點刑獄公事林虎言諸州縣倉庫損壞公吏喜於 作伴滑司  
憚於應副伏見省倉之法以收息五釐積充修補之用欲應倉屋以本倉  
鹽量列出利十分一分如省房收息之法專充修倉之用庶使天下倉  
庫常加修飭無復侵切腐蠹之患從之 五年四月十八日臣僚上言高  
陽關路諸州軍倉教內滄州寶嘉倉白米經今十年別無損爛受納官周  
志行頭見用心保定軍倉白米均糶未及二年已多腐爛監糧官趙升  
之頭見受納濕惡詔志行持備一資升之持降一資 同日詔河間府置  
利廣富倉檢計合用錢數支撥滄州監倉頭子錢今吳玠措置修葺以臣  
僚言河間府控扼衝要之地兵屯既眾豐利廣富兩倉二千餘間經三十  
五年七就近支撥滄州監倉頭子錢或借支鹽息錢充修倉支用今雙料  
全唐文 卷一百一十五 五

四路分限撥還故也 十一月十五日陝西路轉運使席貢言曠降政和  
令諸倉監官應差出者常苗正官一員在倉係獨負者不許差出其諸州  
軍資庫監官與監倉職事無異欲今後並不許差出貢令專一官出納從  
之 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詔封樁錢以待非常之用御筆論從戶部請  
也 八年二月四日臣僚上言州縣倉庫受納糶實國用所繫永靜軍  
全攬納慮急稅斛八萬餘碩各行估到虧官錢三萬緡却於攬納戶處賤  
糶苗米入公使庫償以淡酒又令納倉獻送道利錢數百緡復以酒持送  
倉官雖知州但以不知情贖金而慮急損折之物無緣償足四慮此類尚  
多欲乞應總領財用監司巡歷所至檢察違戾者奏劾從之 宣和九年  
十月十三日詔瀕州南北兩倉五百餘間教屋例皆疎漏見收貯措置糶  
便司糾糾不少仰措置糶使司於所收二分頭子錢內支撥見錢五千貫  
付知通修葺候畢工日令為訪使者照檢保奏 七年二月十四日詔諸  
路州軍所在軍糧窘缺支散不時人多慮患致汝州安肅軍州廣信軍  
興仁府兵士作鬧又拱州出戍雄州兵士例皆赤露並無衣裘只因依糧  
大段闕絕除已重作施行外可令尚書省嚴行約束諸路漕運臣應合支軍  
兵衣糧並如期給散仍不得失稜疎狹及用倉色折充如敢違戾重行貶



竊不以去官故原 四月二十七日講議司言勸會收支官物州縣官司  
別應簿曆朝廷部監司則應帳狀而帳內官物與簿曆不同簿內又  
與倉庫見在不同至有帳尾見在錢物一二十萬而曆與庫內全無見在  
攢進駁磨申奏徒為無用之空文除諸司封樁錢物已降指揮委常平司  
官取索駁磨外其非封樁錢物故今所為監司委諸州通判通詣本州及  
管下倉場庫務將帳檢及逐處亦曆文簿取見在官物實數於內院置簿  
拘籍從之

欽宗靖康元年十月十二日詔諸路漕司據管宮駐泊廂禁軍未支軍糧  
疾速應數按月支給不得循習舊弊及坐倉虛稱官買量給錢債違者重  
行竄責以上備用無會也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一日敕自崇寧以來州縣倉庫受納稅賦務加整畫  
以圖出利東南六路為甚其弊本於補發綱運糾紛額外增數可除歲額  
上供數外其每年認起補發額糾紛並權住罷 十一月十八日知潁州連  
南夫吉尚書省劄子依黃潛厚所乞下諸路守臣監司各盡臣子之心計  
置輕責金帛差官管押前去行在交納共濟國用今到列到軍資庫見在  
未起夏稅及帛官絕七百七十六匹緇三千七十九匹緇九千匹緇軍資  
全唐六

庫物既非上供額數自合格苗充本州本路軍兵衣賜諸路依此 二年  
二月十日淮南西路提刑司言近年以來諸州受納官與專斗作樂公然  
受納濕惡偽濫之物或年月深遠不曾依條兌換將不堪斛斛或行別教  
專充軍糧充苗好米充見任官月糧欲乞今後在倉應受糧斛不得分別  
官負軍兵並令一教收支內有大段損外全不堪支這即勒元受納官備  
債仍許監司出巡檢察從之仍坐條行下 十一月二十二日敕應金人  
及盜賊經由州縣內有稅 係官屋宇等處除城池倉庫外餘並未得與  
修以寬民力如違以違制論仍令監司按察 三年四月八日 四年二  
月二十三日敕並同 三年九月十六日詔諸路漕運司差官根到到諸  
路錢物見於別庫寄收并以後州縣起納錢物並須管依法於軍資庫係  
收如違及不經勘旁支給官窳嶺南人吏決配並不以去官故降免免  
結興十一年七月七日詔鎮江府起蓋倉屋二百間計其費不下十數餘  
萬婚方此農務之時遠有追呼之擾特令有司措置不煩修蓋以臣僚言  
諸縣奉行鳩集夫匠般運木植勞民故也 十二年三月六日臣僚言天  
下財賦所以常不足者侵蝕之者廣也今州縣大抵皆自立名色別置文  
層移彼作此蓄為私帑輕費妄用逾越法制莫可稽察雖上供成數猶有

闕遺其餘失陷隱漏漫不加省欲乞應州縣諸司所入一金以上盡入軍  
資庫收掌要便取之民者悉歸於官官之用悉應於法財雖不加賦而用  
自足從之 十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詔場務府庫所管專副庫務多自將錢  
物移易侵欺盜用其監臨官吏漫不加省已降指揮官吏不覺察徒二年  
本犯人止條杖罪或不至徒二年之人不覺察官吏亦科徒二年之罪  
十九年七月二十七日監察御史章復言切見州縣凡輸納財物不即時  
入庫而有有所謂到廊凡支出財物不即時出庫而有所謂外支故專庫等  
人致有侵欺擅用欲望官監司守臣覺察杜絕到廊外支之弊詔令戶  
部施行 十一月十三日詔省合州轉般倉使四川諸州總領錢糧所請  
也 二十一年十一月三日臣僚言切見場務府庫專副庫指盜用官物  
監臨官吏不覺察徒二年推原其情若贓物數多犯人罪抵極刑或至派  
配監臨官吏處以徒罪不為過矣然其間有犯人罪不至徒而監臨官吏  
亦處徒刑則不覺察之罪乃重於自犯欲望令有司於續降指揮內官吏  
不覺察徒二年字下添入若犯人罪輕者與同罪詔令刑部看詳申尚書  
省其後刑部言今看詳欲依臣僚奏請所犯罪輕刑名不至徒二年之人  
其覺察官吏並與犯人同罪依條斷違從之 二十二年二月二十八  
全唐六

日知徐州魏安行言項歲廣德軍受納常用平斛令人戶自聚田野墾闢  
倉庫充盈及滁州亦用平斛民間樂耕見今州倉已有三年之儲儻聖慈  
以前件平斛或可行用乞先自兩淮始詔令戶部措置 二十六年正月  
二十七日石司負外郎兼權戶部侍郎鍾世明言諸路州軍錢物並合錄  
軍資庫近年以來州軍多將拘到錢物別置庫眼赤磨拘收以為美餘之  
獻公庫之用乞令逐路轉運司將創置庫眼去處廢罷其錢物撥併入軍  
資庫今後州軍輒敢仍前別置庫眼者以違制論仍放罷監司知而不糾  
者與同罪並許人告從之 八月十七日尚書戶部郎中總領湖廣江西  
京西路財賦湖北京西軍馬錢糧達汝霖言州縣受納人戶租稅木斛以  
耗唯恐不多前後累降約束非不嚴備然終不能過絕者其說以謂磨倉  
官吏軍兵悉出於此就使如其說以犯禁網而近年又復輒將存倉米斛  
出糶收其價直以資妄用此珠可駭若軍期急關猶當申稟苟為不然其  
可擅予乞特降處分應州縣條省米斛不得擅糶如委困闕乏事須出糶  
即具因依申轉運司待報施行仍令轉運司覈實申戶部照會庶不致重  
困民力輕耗國計從之 三十年四月二十四日臣僚言切見川廣荆湖  
般運糧斛錢物至行在者經涉江湖道里遙遠既入浙河又有守關阻淺

全唐六



之患而建康府深陽縣東堤鄧步深水縣銀林太平州之間有陸路運者二十五里近者十五里正川廣江湖舟楫經從之地若於此置轉般倉下却川廣江湖漕運之物及支撥四向旁近州縣不通水路物斛及者併江東轉運司蕪湖縣倉於此受納實為利便又訪聞銀林鄧步中間陸路舊曾開通見有堰閘溝港遺跡可攷問其所廢之因則謂宣州境內地高每遇水漲則無以防護為害只當量苗最高處三二里間不必開通以為置倉之基則於般運尤易詔並令本路轉運司相度施行 三十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荆湖北路兵馬鈐轄鼎州駐劄兼權知鼎州魏震言郡縣所收財用粟名不一而出納之謹監專之外資賴庫子庫子入後自有專條既責其產業又責其保任蓋先慮其失陷然小人慮不及遠志意易盈輕視錢貨僅若泥沙已敗之後失陷之數於是從而鍛鍊抑勒逐戶填納多至數百緡少至數十緡凡有仇讎必被攀糾逐使平民無處控訴今相度諸州縣庫子欲以一年為界更肯不致深根固蒂公然侵欺既以保全庫子之家且免濫及無辜之人從之

孝宗乾道二年七月四日詔置隆興府轉般倉詳見水運道 三年八月三十日詔江州荆南襄陽府大軍倉庫並聽逐處守臣檢核如有違戾事

件並申總領所劾治先是尚書度支郎中唐瑒言湖廣總領所江州荆南襄陽府各有大軍倉庫其逐處監官州府不敢何問不能不生姦弊故有是命 四年二月二十一日前監鎮江府戶部大軍倉王臨言乞依行在倉倉監官體例任滿推賞戶部下司農寺指定欲依結與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已降指揮比附行在倉倉監官體例與減二年磨勘推賞施行從之 三月十七日詔諸倉支諸軍月糧口食抑勒坐倉依債雜費及將軍人與在外糴米人非法斷罪追理賞錢並令從便不得依前抑勒雜費從中書門下省請也 四月八日荆湖南路轉運判官邵及之言被旨鄂州創造轉般倉一所合專置官吏欲差排岸官一員拘催交卸監官一員給納專知官攬司各一名掌管收支排岸官就差本州知監兼管專知攬司從本路轉運司踏逐見役人吏衙前充每月量行添支專知官食錢一十五貫攬司一十二貫監官不拘大小使臣京官選人或乞令踏逐所隸州縣見任官管幹每月添支奉湯錢二十貫排岸官十五貫從之 五月七日大府卿總領湖北西軍馬錢糧鍾世明言襄陽等處倉庫收支錢物浩瀚本所差遠難以稽察昨雖有指揮令守臣檢察亦恐不專功慮暗失本所財計乞許臣間或前去點檢乃詢訪支遣官兵請受有無成勉之獎

宋會要 食貨五四

浮點不缺 差補切

無民間休戚亦得奏聞從之 五年八月二十九日詔應官物倉場庫務等去歲自乾道二年除放之後如有少欠錢物令所屬並項管依條陪運即不得仍前妄行申請除放令戶部申嚴行下從中書門下省請也 六年九月三日新權知汀州謝知幾朝見奏乞令諸州司法同司戶管幹倉庫職事上曰刑獄事重倉庫利害稍輕令司戶專管 十月八日平江府許浦鎮駐劄御前水軍諸軍統制馮湛言臣移屯許浦慶當申請乞就梅里鎮置立倉庫應副天請得旨依臣所乞令踏逐到梅里鎮勝法寺空閒廊屋庫堂大小共三十間可以安頓錢糧詔胡望常疾速措置撥裁津運錢米前去 八年八月七日淮南運判向士偉言本路廩和州棗縣等處見屯戍軍旅轉餉兵食水路間遠初無經久利便聚糧之所就無為軍造轉般倉一所約可儲三十萬斛今相度得本司後倉屋見有二十餘間周回空地可添造倉教詔令馮忠嘉疾速修蓋運判馮忠嘉言無為軍距棗縣水路一百四十里路稍徑直在所不論距和州則下水九十里至裕漢口合九江水路之間冬乾則成下水春水生則為上水則快而易進上水則急難溯又下水六十里至楊林渡又上水二十五里始至和州凡上下水一百七十五里遠如此臣獨謂聚糧最宜乘水未退運入廬州為合居火 卷一萬七千五百四十二

場 炭場 附增錢中炭 抽稅舊場 麥麵場 事材場 退材場 草料場 雜書場



宋會要 炭場

三炭場在京字年額稅炭木炭供內外之用京西二場分南北而場在大  
通門外北場在湖連門外城南一場在安上門外天馬坊並以受納四十  
萬秤為一界監官二人支遣及半即從上發遣一人歸三班 新置炭  
場在教場所半與上并同真宗天禧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詔在京  
賣炭場一斤以上咸驚之仍以辰時為候初官以五鼓開場又限以一  
秤資民趨走寒路又錢資不充多虛注者故條約之仁宗天聖三年六月  
詔自今應三炭場監官專副並二年一替依舊守給支遣如一界支見數  
破一十萬秤其監官二員內先發遣一員歸班只留一員守給管認結絕  
其歸班使臣理作重難與往程差遣一次所留守給使臣使得以結絕官  
物別無使致少欠即漫與家使差遣仍增運人每月食直錢作六千 六  
年八月三司言三炭場監官欲乞自今二年一替交與本場見受納界分  
出令元舊專副秤子認數守給監官逐相交割印記發遣舊界使臣歸班  
從之 神宗熙寧三年正月二十六日三司言提點倉場所勘會城南新  
置抽稅炭場城南城西稅炭場共三場給納柴炭萬數浩瀚其監官多差  
初三班未曾歷任并年高昏昧有過犯或軍班并押綱軍大將吏人等出

職使臣致事不整齊欲乞逐場添差文官各一員與使臣同管自來每場  
合差使臣二員乞減其一仍下雷官院選差合入知縣或第二任資序有  
舉主原幹京朝官一員三班院選差使臣一員須有舉主歷任無過犯若  
是軍班等出職不至年高昏昧有舉主無過犯者亦聽仍截年月立界交割  
及乞比類見今諸倉界監官條例與理備任支破添給從之 五年四月  
二十五日中書門下言戶房今欲立定應三炭場逐界監官文資使臣  
各一員今後並委密官東院三班院選親民資序人許於第二任監官人  
內選差使臣每月添支錢十千當直利員六人法本界納足日令提點  
倉場所探減一員只留守支並三年理為一任五年以上理為兩任其減  
罷人如及二年以上理一任京朝官仍與先次使臣免短使并近地差遣  
不及二年並與近地差遣仍理元列院月日從之八年六月二十三日都  
提舉市易司言城南並新置炭場自來受納石塘河網炭并支遣抽稅係  
提點倉場所管轄石塘河網運既以廢罷年計炭數納稅又從本司管認  
抽稅官炭與商稅事體一般合隸本司別無干係提點倉場所事節欲乞  
換隸本司管轄監官仍從奉舉從之

宋會要 增錢市炭

太宗太平興國八年詔饒州歲市炭秤為十自今秤增  
三錢

卷一百六十四



宋會要 抽稅箔場

京東抽稅箔場在崇善坊建隆元年置掌抽筭汴河患  
民河商販葦箔蘆箔蒲蘆席以給內外之用監官二人  
以京朝官內三班充

卷六十五頁三十八

宋會要 麥麩場

場在嘉慶坊掌受京畿諸縣夏租麩麩以三班人監具  
宗景德二年八月詔麥麩場今後支遣破萬交與下次  
界分內憑由各認界分開坐已支未支數目收掠入帳  
結絕

卷六十五頁三十九



事材場

未會要

事材場太平興國七年置在開仁坊堂度材樸斲以給營繕以諸司使副使閣門祗候內侍四人監領匠一千六百五十三人雜役三百四人

退材場

退材場掌役京城內外廢退材木掄擇以給營造什器及樵薪之用太平興國七年置景德三年省蓋官令事材場兼掌太宗雍熙二年十一月詔事材場八作司匠每月給假一日請糧淳化四年十月詔事材場木柙每月一教工匠真宗景德四年十月詔事材場雜役軍士不得差諸處占役如傳宣指抽者再令本場相度功畢立便抽歸天禧三年三司言事材場最處重難其專副

卷之五十七

每月請給直錢二十欲據本場見勾當并今後新舊專副乞支與三千得替日後依舊例支次第等候守給又遺漏底勘會別無少欠官物即與見職名上與轉一資從仁宗天聖四年四月詔事材場自今諸處抽差人匠外役並令本場將第一等至第三等工匠相兼品配差更不得定名抽取七年十月提舉司言西造船務人匠自停廢修船場即令人匠撥入事材場相兼事造熟材如打造舟舡本場依例供應見今名籍請受並屬步軍司其逐日差使工役去處却係事材場欲乞割屬本場管條只以見管人數名目為額差使更不屬步軍司管轄從之

未會要

草料場

高宗紹興二年八月五日戶部尚書黃叔教言省倉草料場每日支遣卸納糧斛草料浩濬昨在京日司農寺日輪少丞一員點檢按察本處公人并綱運杖以下罪並勘斷其餘牒送所屬施行以此人稍知畏緣軍興及罷司農寺後來更無輪官按察易生奸弊伏望詳酌比附在京日從本部輪差郎官一員將帶人吏各不妨本職前去點檢巡按其合用杖直獄子於仁和錢塘兩縣輪差每十日一替從之十二月三十日詔草場省倉草料場火禁並依皇城法十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詔草料場監門官任滿能搜檢無透漏官物比本場監官減半

卷之五十七

推賞武臣依四年法比折以本倉後省倉例申請司農寺尋行下南北東倉取會據逐處申監官任滿減三年磨勘監官門任內能搜檢無透漏官物比監官減半推賞令來草料場所申監門官乞推賞即未有立定推賞指揮故有是命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詔殿前馬步軍司諸軍官馬合支乾草月分可令戶部自二十六年為始就行在草場全支本色更不折錢孝宗乾道九年六月十四日戶部言行在草料場專副係主持給納官物事務稍勞過有闕日從本部下臨安府將籍定正額衙前從本部點差上名人前去執後依例支破請給以二年為界界滿無結繫遺闕與減一年磨勘施行從之



宋會要

雜賣場

雜賣場舊在利仁坊後徙崇明門外掌受內外獎餘之物以出貨之景德四年置又雍熙四年置積尺判子庫掌收裁造院餘帛計置以備准折之用大中祥符元年併入以內侍及三班二人監後亦差文武朝臣掌庫八人真宗景德四年五月詔雜賣場撥納到折支帛帛別立帳申三司大中祥符四年六月詔雜賣場得替監官專副支一李宿直錢仁宗乾興元年改位未三月三司言雜賣場每季共申文帳三道內出賣帳官物萬數最為繁多名件細碎每道淨素六十餘紙自來攬寫費功逐界五七年間方始結絕欲望自今止令開說名色都

宋本字書十八

數逐件大小輕重如都項內已見即更不重覆開說每道約減二千餘紙庶易為寫造早待文帳入省從之天聖三年十二月三司言雜賣場言出賣官物逐年課利元額五萬貫內二萬五千六百貫到屬權貨承認膏茶錢外餘二萬四千四百貫係當場起辦緣累界遞相交交割在場物色多是積壓少人承買必至年終有虧課利省司勘會本場出賣物色內諸州軍賦罰戶絕閑雜物色已不起發赴京經揀庫元管大燒物帛已交撥出膏天遣了畢本場元額錢欲自今後更不充額比較見管合條折支物色即充折支給遣今後諸處納到合條出賣物色即令依例出賣收錢納官從之嘉祐三年三

月詔禁中所降物帛送雜賣場令三司判官一員監勒平估之得缺人戶神宗熙寧八年二月十四日三司言前勾當在京雜賣場王願乞罷本場又內香藥西庫併歸雜賣場看詳內香藥西庫難以併罷外緣近准朝旨三司與市易務上界相通物貨上界已遠過永豐倉教屋倍多可以或貯凡賣官物皆合撥入本務兩界諸處閑雜物色專有編估官員其合充官用者自可令諸處請撥合充折支者亦合依茶布之類各就本庫務請領量須更撥赴雜賣場然後支給既置編估官即令後無復更似日前廣有積滯物色其雜賣場委實可以廢罷從之十月詔復置雜賣場從三司所請也高宗紹興

宋本字書二十八

四年三月十三日詔雜賣場置支跋歷應有諸處官物當官對歷文點方得出賣若輒敢或留關借出外並從杖一百科罪同日詔雜賣場專與半年一歷所有合造帳籍半年一易合用行遣紙札每月降帖左藏東庫支給同日詔雜賣場依左藏庫見出賣香等體例每貫收頭子錢二十文省充雜支使用仍置歷收支如有剩數上下半年終赴左藏庫送納同日詔雜賣場依推貨務例顧人串省陌錢每貫支錢六文已交跋官物每一百斤支脚錢八十文省般擔錢至左藏庫送納每貫支長短脚錢三文足至於頭子錢內支破同日詔雜賣場監官差破白直兵士四人下步軍司差撥同日雜賣場監



官添給食錢四十貫文於收到頭子錢支給六月二十  
 日詔雜賣場置專知官手分各一名庫子二名內專知  
 官以三年為界每月添給錢一十五貫文食錢每月二  
 百文踏逐曾經庫務校尉尉小使臣內指名差取與理  
 為合入資任界終無曠闕官物無少欠與減三年磨勘  
 手分募充每月料錢七十二貫文每日食錢二百文料  
 子庫子每月料錢八貫文每日食錢一百八十文其錢  
 除本場已收頭子錢外每貫更收市例錢五文足相兼  
 充吏祿先是專吏皆左藏庫差撥半年一替本場以為  
 不便故有是命同日詔雜賣場置打套所令本場官史  
 一就置局管幹以打套雜貨場為名逐旋於推貨務左

卷之五十三

藏庫闕撥舊管香物雜物赴場編估舊來編估打套係  
 專置打套所及雜物係專置編估局品搭編打成套逐  
 處椿管推貨務隔手投下文鈔圖報逐處支給今戶部  
 有請故有是命七月二十六日詔編估打套局今後行  
 眾逐旋供刺增減名件價數委自雜賣場官審實限當  
 日實封中太府寺本寺畫時實封備申戶部尚書廳隨  
 宜增減如有減價即中書省總制司候指揮添價一  
 面行 增減出賣同日詔客人 請香藥等套欲出外  
 路販賣者照引與免出門并公路商稅如敢夾帶不係  
 套內官物者依匿稅法加二等六年八月十五日詔雜  
 買務雜賣場置提轄官一員依文思院提轄官體例八

詔雜賣場

卷之五十八

年七月二十九日詔雜賣場監官依雜買場官每月食  
 錢二十貫文添支一十五貫文第四等折食錢三十二  
 貫五百文從本場監官王植之請也十一月十九日詔  
 監雜賣場劉彥昭任內收起錢三十一萬四千餘貫減  
 二年磨勘九年五月二十一日詔雜買務雜賣場提轄  
 官依文思院提轄官中降到紹興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指揮許計日推賞從提轄官王約之請也十年九月十  
 九日詔監雜賣場王植任內收起錢五十一萬八千九  
 百餘貫減三年磨勘十二年八月十三日詔雜賣場權  
 手分闕改為正額通建康本倉共二名為額添置書手  
 一名通建康府本場共三名為額令本場並依見行條  
 例踏逐名募一次各理到場月日先後俟排節次如日  
 後有闕及專知官界滿許將建康府并任在本場頭名  
 手分依次第遞補充專知官以三年界滿通役二十年  
 無遺闕依祇候庫與進義副尉發遣赴都官以次分手  
 依名次遞遷十三年三月二十三日詔雜賣場添置副  
 知一名手分一名庫子一名從本場踏逐填闕以本場  
 言事務繁多故也十四年二月十三日詔雜賣場手分  
 依打套局手分例每月支破米一碩一斗三升秤庫子  
 依本局庫子例支破米五斗四升其時服衣賜更不支  
 破從本場請也二十二年十月二十六日詔權雜賣  
 場鄭毅在任九個月收錢三十三萬四千餘貫比副前



任正官劉彥昭例減半推賞減一年磨勘權官初無賞  
格以太府寺言失陷官物例被青罰難以無賞故也二  
十六年十一月十八日詔雜賣場監官趙益在任一年  
零十箇月青到錢八十八萬九千餘貫減三年磨勘以  
元無立定賞格皆比附推賞也二十九年十月二十日  
詔成忠郎監建康府行宮雜賣場慕師賢任內青到一  
十一萬二千餘貫特與減一年磨勘從准西總領所之  
請也三十年二月十三日詔馬步軍司於雜賣場買去  
川布令還戶部先是上諭知樞密院王倫等曰近聞馬  
步軍司於雜賣場買去川布數目甚多此難自有立定  
價值切慮增塔利息刻剝軍人不可不察卿等可同三  
省詳議行下禁止今後不得賣與軍下以革抑配軍人  
之弊故有是命孝宗乾道元年三月五日戶部言准西  
總領所雜賣場止是出賣藥物事務不多乞將雜賣場  
令惠民局官兼管本部勘當欲依所乞以監總領准西  
軍馬錢糧所太平惠民局兼監行言雜賣場稱呼所有  
減罷去處以差下人並依省罷法從之

卷六十五

水井務

務

宋會要水磨務

務雜錄

水磨務掌水碾磨麥以供尚食及內外之用東西二務  
東務在永順坊西務在嘉慶坊開寶三年置監官各二  
員以三班內侍充匠共二百伍人又有大通門務淳化  
元年置監官一員大中祥符二年止以西內染院監官  
兼領匠二十九人鄭州有水磨三務磨麥以上供各置  
監官主與神宗熙寧七年三月勾當更置水碾磨事梅  
宰言所有工匠材料地步等若逐次舉申竊恐稽延難  
以集事乞許於將作監權指名抽差工匠并請撥材料  
治將作監差人應副餘依所請  
水井務在夷門內掌藏水以荐宗廟給邦國之用以內

水磨

侍一人監 太祖建隆二年詔置水井務隸皇城司  
仁宗慶曆六年四月七日樞密院劄子以夏國賀乾元  
節到闕令於水井務三日一次取水三擔作押伴引意  
遣之十二月二日皇城司言乞今年供水去處額定數  
目自今永以為例供應從之 神宗熙寧五年九月十  
二日相度在京諸司庫務利害劉永淵言相度將來只  
於瓊林苑收藏水更不般往水井務其為省使永遠可  
行今相度水井務減罷監官外應餘人盡撥屬瓊林苑  
管轄依舊請受從之六年十二月皇城司言奉旨為今  
年水消溶過數令候瓊林苑金明池收外依去歲更於  
水井務收三井本司看詳乞於本苑更增收貯不應兩



左右廂店  
宅務

興井窖欲折移水井務碑石就苑營造供應詔依已降  
指揮收三井外並從之

左右廂店宅務掌官卽店計直出僦及修造繕完國初  
以為樓店務太平興國初改名端拱二年併為卽店宅  
務以其錢供禁中脂澤日百千淳化五年分為兩廂至  
道三年復併為今名咸平元年又改為都大店宅務兼  
修造司六年析修造別為一司景德三年復以修造司  
兼之大中祥符元年以修造司隸八作六年復改今名  
以京朝官三班內侍三人為監官領修造指揮五百人  
太宗淳化四年四月詔店宅務今後不得摩畫市在  
京宅舍增僦至道三年四月詔店宅務監官專典並番

卷一百四十五

二

宿本務 真宗咸平二年三月詔店宅務兵士二十人  
分地分覲步看管室屋名人承賃夜即歸營五年十月  
詔應退賃官屋須監官點檢元數收取賃歷中三司應  
勾磨勘 景德元年十月詔應宣借舍屋須的是正身  
居止如已有產業却將轉賃委店宅務常切覺察收管  
入官自今悉如此例 二年六月詔店宅務舍屋散墊  
人戶欲備材添修者須約退賃時潤官不折動即委監  
官相度如不虧官亦聽 三年十月詔左右廂店宅務  
併為一司應父帳各認廂分比告增虧凡倒塌收拆瓶  
蓋如收地段並置簿抄上起退賃月日十日一赴三司  
取押若空閑地段有人承賃即將隣舍課利比類收額

每納錢左藏卽日收數以聞及中三司其掠錢親事官  
人立一項認名收落及具有無拖欠供申 四年三月  
詔店宅務倒塌舍屋及損下退材委監官躬親點檢還  
退材場各堪供使者並徑量色額收數不得充柴如有  
合蓋造即揀取供使不入料者具數結罪申三司方得  
撥充柴 五月詔如聞店宅務將人戶欠賃屋增僦錢  
但成勞擾速罷之 九月詔自今皇城內外親王宮宅  
寺觀祠廟用石灰泥諸司庫務營舍廳堂門屋用破灰  
泥自餘止麥糠細泥營舍廳堂門屋用赤色裝如自備  
泥飾者聽 大中祥符元年四月詔沒官舍屋其元業  
主無得請贖 二年十二月詔人戶侵地步屋舊來店

卷一百四十五

三

宅務並許侵佔年月日收課自今與免追理止計附帳  
後理納 三年二月詔賃官屋者如自備添修店宅務  
無得旋添僦錢如徙居者並聽拆隨 六月十一日詔  
在京店宅自今止以元額為定不得報增數剽奪違者  
罪在官吏 二十四日詔店宅務自今但倒塌燒蕪舍  
屋修蓋未了人戶欲權柱修候者與免房錢 九月詔  
應宣借宅如敬側破損者不須官修 五年正月詔以  
雪寒店宅務賃屋者免僦錢三日 十二月詔店宅務  
據賃官地已係浮造舍屋者令且掠地課錢入官仍於  
帳內別項收數其已蓋造如願移賃賃賣並申賣入官  
無得衷私轉賃賃賣違者科罪舍屋沒官 六年二月



十月  
移後

詔應戶絕拋下店屋家產得及千貫已上差使臣曹官各一人千貫以下只差曹官一人並與點校所使人同點檢送省司置簿拘管其估直充葬嫁者官給錢支費以店屋送店宅務管條七月詔應臣僚不得進狀買官田宅其通進銀臺司閣門無得收接 十一月二日詔店宅務親事官各給印紙抄上錢數每月一赴三司呈押替日解發磨勘 六月詔店宅務自今選差京朝官使臣各二員曾歷知縣監押以上者分左右兩局當二年一替立界交割具見賃見開教墊倒塌四等及課利數給審官三班院歷子批上比附增虧年滿磨勘引見無遺闕與家便親民差遣又於三司選諸錢數有行止

卷一萬四千九百九十九

四

軍大將充專知勾當算造一界帳磨勘無遺闕與第一等優輕差使又選三司親事官五十人掠錢一年一替人給印歷開坐地分舍屋間椽地段錢數分月掠日掠數立限送納若盜用官錢不計多少並勒停無得無作身後錢違者科違救之罪人戶退賃令監官躬往檢覆更不差檢覆退賃指揮仍令先納舊歷方得起移應承賃者須立班名不得展轉承賃官司常切覺察劾罪嚴斷 七年二月詔貧民住官舍者遇冬至寒食免做直三日 三月詔店宅務退材及倒屋材植每親事官三人地分內置場打牆圍繞置門戶局鎖每月給納須監官躬往封鎖其修造兵匠給與日食自今無得放歸假

十月  
移上

每人戶賃屋免五日為修移之限以第六日起掠 五月詔店宅務凡傳宣借賜宅及收市者自今須地圖寔封同進 八月詔店宅務年納課利十四萬一百九十七貫並送內藏其錢陌不整自今令先益院錢十四萬二百貫充 十二月詔店宅務空閑屋舍令開封府每月差職員點檢無得縱人損壞 八年正月詔市中延燔官舍其修蓋訖移居者免做居二十日應做官舍居賦直十五錢者每正至寒食免三日之直 仁宗天聖元年四月三司言得店宅務帳點檢欠房錢三千五百餘貫檢會舊條店宅務每界交出給歷子比附增虧酬獎須選差知縣監押者充今差官多未歷任欲候界

卷一萬四千九百九十九

五

滿依條選差從之 二年正月三司言店宅務賃宅多乞添蓋涼棚柱破材料緣所賃只據屋間架欲乞今後更不蓋造從之 四年二月八日內押班江德明言昨奉詔以臣僚言店宅務課利虧少舊額令取索數日進呈勘會自大中祥符五年左廂錢八萬八千七百五十七貫右廂錢五萬四千七百九十二貫天禧元年兩廂錢十四萬九千貫左廂八萬五千八百八十貫右廂五萬四千二百一十三貫天聖三年兩廂錢十三萬四千六百二十九貫左廂八萬二千九百三十九貫右廂五萬一千七百貫即是歲有虧少其天禧元年全屋都管二萬三千三百間天聖三年屋二萬六千一百間比天禧



元年即是屋多錢少比大中祥符中計虧八千九百五  
貫文又勘會左廂管舍屋萬三千三百一十間半除萬  
一千七百四十間係元帳管數千五百七十一間半係  
沒納修造內三百二十九間只有地位別有倒塌一千  
四百八間空地八百一十七間右廂管舍屋萬二千八  
百九間除萬二千八百九十三間係元帳管數內八百  
六十八間無材料別有倒塌六百四間空地千九百十  
六間今言者稱是監官信憑專典不能關防至此其監  
官四人專副四人勾當官二人前行一名一務勾當分  
析兩廂欲乞於八內侍省選使臣二人三班院選使  
臣一人同勾當兩務每日輪二人諸處提舉一人管納

卷之九十九

六

官錢只差專副勾押官各二人不用前行勘會兩務見  
有監官六人望依此定差又詳本務係第一等重難三  
司差軍大將充專副二年界滿得替並無破帖憑由亦  
無界末文帳是致難以點檢今後差軍大將立界候二  
年界滿起置交頭交割供申界末帳赴三司候勾磨了  
日別與優輕差遣又帳管空地元許指射承賃先準賃  
地浮造如欲轉賃賣並中賣八官及應係官地並不  
得出賃修蓋浮造自來須中賣八官每令莊宅行人相  
度多有材植不堪却令收拆退地除落課利又不許再  
賃與人以此荒閑侵占退落課利不少今請欲起移賃  
賣即依前條貫委店宅務相度如堪八官即估定實直

保明中三司給價收買附帳出賣如不堪即任從私賣  
則不至荒閑又獲地課况見管空地不少若於緊處起  
屋出賃必增年課其慢處地不堪蓋造即許令指射承  
賃止納地課 又大中祥符七年十二月準敕空閑官  
屋令開封府觀步職員提舉自經天禧年大雨倒塌各  
有少欠材料本地場子陪填至今未足有妨修蓋乞今  
後應倒塌屋畫時收拆入場令作頭計料抽換材料支  
給修蓋少欠只勒廂巡場子同陪場子自盜即廂巡捉  
捉搦送官又自來請到材料只監收節級封訖堆梁乞  
自今每三四人親事官地分置材料場以貯新舊材料  
旋依數撥與修人每一場差一人剩員看覲置出入官

卷之九十九

七

物歷簽押逐地分場子每年一替置歷抄上門戶板踏  
具帳中務年滿欠少便勒陪填又帳管空地甚多既不  
蓋屋復不許人承賃今乞擇緊處官蓋慢處許人指射  
浮造其見管浮造舍屋並是大中祥符五年已前將緊  
地作課利出賃起蓋浮造大段掠錢只以少許納官乞  
許本務根括如日掠子錢者納四百八官充賃地課利  
於是差內藏庫副使安繼昌殿中丞宋可行權提舉制  
置凡兩務合擘畫事件與逐務監官從長相度出辦舊  
額課利比大中祥符五年課利十四萬貫若及十五萬  
貫有空閑倒塌屋添復舊額即所差臣僚與本務監官  
並特與轉遷所要添修物料權遣應副或三司有所住



滯許上殿閱奏仍每月具增掠錢數添修舍屋件析以聞候三年間課利及數即罷提舉只具式樣降付逐務遵行事下樞密院看詳並從之 四月詔開封府民有賃店宅務客店者與免諸般差遣 閏五月勾當店宅務朱昌符等言左右廂帳案點檢並各地分舍屋多有差牙蓋是累界因循致虧課利見管曹手分十人掠房錢親事官四十四人自來逐手分定親事官數不拘廂分其本務月帳只拘轄官錢夫着地步帳只拘管疆界務司却每月須寫造舍屋間數與退賃課利來同供申虛煩寫造今欲將十廂地分案分廂執行每一年輪替了換交割所責逐相覺察不至作弊其親事官即依

卷一百四十九

八

舊或都掠或兼掠依例供申舍屋戶地步帳一本仍將本務年帳粗帳帶領專典詣地根括自新鈔劉改正帳案永為定式其每月課利帳只寫所收管錢退賃房屋關子送納官錢月日供申比附增虧數申省候至年終供地步舍屋官物界至帳各一道依今來新根括抄錄候二年界滿即攢造末帳所有逐地分親事官一年一替對交舍屋寫交頭帳一道具有無少剝欺弊結罪狀赴務如無欠少發遣歸督所差地分場子並令都將已下委保有行止人差充應地內屋宇林木地段係官物差替之時連相交點除見賃舍屋人各有賃歷外空閑舍屋地段林木官物材植等並須交割如有失欠勒

舊界場子陪納顯有偷盜場子都將依法斷罪均真自來修造荐拔計料材植申報三司問難往覆勤經半年拖延生弊乞將右廂先倒塌未修舍屋及左右廂折修薦拔報修舍屋依八作司例差三司軍大將逐廂各三五人分定間數主管材植限三年為一界差替歸省界內官物別無失陷與優輕差遣所有逐廂修造節級只令部役但地望繁慢不同一例修蓋間處多無人賃則枉費工役又所管空地甚多既不許人賃亦不得移易修蓋虛降帳籍今欲將見今開慢舍屋材料相度移署望繁處蓋造所差三司親事官四十四人分廂掠錢舊例共親事官六人委保甘認陪填結罪狀兩本或疾患

卷一百四十九

九

重即權差專副庫子收掠欲乞今後親事官請假同保人內直抽一名權令收掠並從之 七月權三司使范雍言近準宣為勅浮造舍屋中賣入官須材料不堪方許私下唱賣累據店宅務狀乞買浮造支價錢竊詳人戶賃空地納課錢又收買浮造不惟添課歷多兼自中賣至支錢三兩月住滯搔擾不許任便私自唱賣若願中賣入官須看望居紫材植好畫時估直結罪委不虧官即給錢收買從之 又詔店宅務積年虧少課利失陷舍屋近專差使臣勾當及添長房錢慮其中有貧民供納不易宜特與免添長若顯是形勢侵占官地修蓋屋舍收掠房錢全然不同者令將見住舍屋比類相度



施行本務使臣各在公平不得顏情抑勒人戶仍自今更不添長 五年三月朱昌符等言本務全少簿歷拘管官物以致作弊有失關防近擬置簿歷拘轄甚得齊整慮久遠不切從稟別致隳壞乞傳宣下務常切遵守從之 舊管八庫簿四月納簿三退簿債簿八欠錢簿四納錢歷二場子歷三十四親事官歷五十六卯歷二宿歷一新瓶潤官簿二接續簿二減價簿二空閑年月簿二輟借物簿二承受宣省簿二出入物料簿四欠官物簿二架閣文書簿二新舊界倒塌屋簿三承受公牒檢計簿二寄庫歷二承受檢計歷十發放歷二印歷二承受生事簿十監修軍將轉押修屋歷六功課歷六居

卷二萬四千九百九十一

占舍屋簿二面 六年二月詔三司開封府殿前侍衛馬步軍司自今有合配効役密務車營務兵士並只配店宅務修造指揮候填定本務見闕人數即住 九月三司言店宅務闕勾押官當務人吏並未該連年遷限檢會天禧三年條如有額定曹司後行遞遷充副知勾押官立界即具依舊例於三軍大將內定差今來店宅務不曾有差軍大將之例却有抽差三司後行例今欲於在省揀選飯料後行二人充勾押官候二年界滿無贓私過犯起逐課利不虧與本職名止轉一資從之 十二月臣僚上言近年多將閑慢債屋對換官中紫屋虧損官諫望行禁止從之 七年六月三司言店宅務

掠房錢親事官年滿尋揀定孫榮等五十四人勒令自保自來一年一替今已各三年及二年半有餘未有充替累行指揮無人肯保遂下本務學畫其孫榮等稱自來差掠錢只召保三人少欠東西便勾保人於地內內刷剋欠錢送納外有欠保人均填即不差保人權掠房錢只自學畫權掠遂致無人肯保省司欲依舊例一名召保三人如將帶官錢東西勒保人剋刷人戶錢均攤填納捕捉勘斷據合替人畫時差撥其日納錢即本務權差人收掠榮等又稱本務為分定錢數截日為界收掠如有年終虧課並以掠錢親事官為首科斷若人戶債屋多者却自三月一赴務送納內貧下戶日納時零

卷二萬四千九百九十一

十一

並是親事官收掠本務稱掠錢每千支索子錢一文若本戶直納減得索子錢二百省司以潤官無多欲依舊例不以多少並令親事官收掠榮等又稱舊掠錢親事官各歷得當日錢準備貼納收掠不得者名為身後錢却剋留每月食直錢一貫在務不支緣親事官到務後支費造帳須乞覓人紙筆約使錢二千已來其一月身後錢破使無多人戶少無可填納便須東西如收掠遲晚更差監還轉更糜費乞今後只供申交到逐戶日納錢數單帳一本不供夾細帳本務稱礙朱昌符等學畫省司勘會本務自有年終地步四止點檢諸帳只令截界日供申舍屋錢數單帳赴務更不供夾細帳榮等又



稱所管舍屋去處不少逐日自早至夜尚收掠不足今空屋前面賃貼子並是親事官買紙印押多被雜人揭去乞今後只令親事官印押粘貼交與場子看管榮等又稱舊例於本地內破得屋一間日掠十錢者月計四百乞今後不破舍屋只添食直錢五百充添陪拖欠錢省司依所請從之 九月勾當店宅務李東之言本務課利浩瀚全藉舍屋出賃雖許將閣屋拆移緊處又緣緊地全少却有不係帳地數多不敢一例出賣欲乞將係帳空地依例出賃如有願賃浮造搭蓋席踏屋地亦令本務相度出賃事下三司相度省司請自今應有百姓賃空地并席踏地位即具著望申省方得相度如不

卷一萬四九百九十一

十三

是官街有妨車馬過往遮欄門面經地即得出賃如非時治道權且拆去浮造屋舍亦不得住賃錢從之 寶元二年七月八日三司言左右廂店宅務宣借舍屋乞令監專覺察如大段根究罄盡入官得替與遷轉次者優與差遣如不切根究致人陳述及諸處根究磨出虛占舍店亦乞劾罪施行失收課利於干繫人等處均攤詔如大段根究得罄得入官替日監官許指射合入優便差遣專副於本等指射優便差遣餘並從之 神宗治平四年九月三司言左右廂店宅務見管席屋子合盡去折今後更不令修蓋乞令街道司常切覺察兩廂店宅務今後不得將街坊白地出賃及復令人搭蓋席

棚屋子妨礙車馬過往如稍違犯申乞根勘逐務官吏仍每季一度具委得遵守條貫事狀申省如本司不申舉省司覺察彰露其干繫官吏亦乞刻罪嚴斷從之 熙寧十年七月十二月權三司使公事薛向等言近勘會左右廂店宅務有空閑舍地基數甚多虧減日額課利尋奏差監修使臣修葺已撥屬將作監管勾今據點檢兩務場呂遵言甚有空閑損壞舍屋申乞相度修整勘會左廂六百四間右廂五百八十八間日約較錢二百二貫五百二十九文足如此虧欠課利兼恐散失瓦木乞令將作監委官檢計支破物料併工修整從之

宋會要竹木務

卷一萬四九百九十二

十三

京西抽稅竹木務在汴河上鑿東南掌受陝西水運竹木南方竹索及抽算黃汴惠民河商販竹木以京朝官或闕門祇候一人勾當舊有京東西抽稅竹木場大中祥符四年併入此務 太宗淳化四年三月詔三司凡運竹木須具長短濶厚徑寸及竹木名目 至道三年四月詔應納修河竹篾等今竹木務別具帳申三司曹案 真宗大中祥符三年五月詔竹木務每納鳳翔司竹監除留二年准備修造外剩數許令出賣

宋會務煎膠務

太平興國元年置場煮皮為膠以給諸司之用以三班及內侍一人監其退料亦置場出鬻匠十二人 真宗



景德二年三月詔皮角庫今後作坊弓弩院合使鹿廠皮常約數申三司 三月詔皮角場庫舊監官五人自今止置二員 神宗熙寧七年四月二十二日軍器監官勾當皮角四場庫解師錫申本場闕少工匠檢會元額諸作五百三十人見闕三百一十人自來除造旬課外如有非次生活並於諸作相兼拖功製造本作別無生活即權分諸作執役體得逐作課輕可以量添皮數減下人工元請物料亦可減省今相度減省物料工限造作每日計得一百五十餘工本監欲依所請從之 十月十五日詔皮角庫皮場見管及接續收到不堪膠料皮并碎皮不得支遣準備內中取索 八年十月二

卷萬單九百九十

十四

十六日詔皮角四場庫監官並給添支十二千二年為一任界中無遺闕與第等酬獎從軍器監所請也舊以官序定添支多少本監以任責既均不可增減故有是請 十年二月軍器監言編排皮角場庫官物錢師孟狀物數浩瀚不曾支遣堆積暴露致有損壞本監欲乞令本庫權住支納且將見在皮筋角委師孟同共編排各着庫眼收盛如遇諸處納了皮貨即輪監官一員就倉交納若教眼少即下倉場司權借候支遣有序却依舊交納今後熟造皮先須契勘見在依年月資次支遣別無入料皮方許創行熟造如失契勘致有積壞並罪干係官吏從之

雜買務

雜買務在常樂坊掌應奉內中賣買物色平其價直以京朝官及三班內侍三人監有庫子秤子外催 太宗太平興國八年四月詔內外諸司庫務及內東門諸處造作如官庫內有物不得更下行收市應要物委三司職官常預計度若急須物色官庫內無即於出產處收市若不及即從三司下雜買務收買即不得直行行鋪如違許諸色人陳告監官劾罪嚴斷 真宗咸平二年五月十一日詔官中禁物勒行人於雜買務納下本務令人供應二十二日詔雜買務買物支價錢委監官當面將旬價紐計錢數青領若三司乞破之時須繳元帖并領狀申三司 景德三年五月九日特奉詔內東門

卷萬單九百九十

十五

買賣司應內降出賣匹段自今明上簿歷令使臣當面差人印記具關子送下雜買務出賣所有金銀印封記交付更不得私將抵換匹帛下行出賣所有諸宮院亦令依此置歷抄上又內中自來有直賣諸般物色並令抄上簿歷拘管依例具關子下雜買務取索供納又內中降出見錢合雜買務收買供應物色自今便仰據數送下依例下行收買供應更不得將見錢轉換不勘匹段死賣又內中所買羊肉自今並令使臣上歷出給印押帖子差輦官下行取買諸宮院準此 十五日詔內東門降出賣匹段令左藏庫送納關報雜買務依時估納錢 十九日詔如有內東門買賣輦官諸色人將低



次匹帛換內降上好匹段自今令雜買務榜門曉示須先上門歷方將物於監官出頭仍核定錢四千貫分兩番一季結算依舊收感零脚錢每供物賣物限半月納錢齊足仍各置歷拘轄 大中祥符二年五月十一日上封事者言雜買務與內東門司出納因緣為姦也真宗曰此二司屢曾制置常給錢五百萬於本司以備支遣不欲稽滯價直也先帝時常以錢百萬命宋思恭檢校凡宮中市物令即時面給其上用訖復增常滿其數仍聞思恭亦不能盡副先旨近日宮中凡所須索並付左藏庫雖動須變轉且免擾民也 八月十日詔洞真宮開寶院韓國長公宅廣平公保信軍院及應教

卷一萬四千九百九十

十六

葬所買賣物色並聽從便不須下雜買務是月詔崇真資聖禪院於雜買務買物慮其擾人今後具數以聞 十月二十二日詔內東門降出宣賜銀及成器物有鑄鑿官匠勛兩字號者委雜買務使臣看驗分釐色號依時估取係省錢收買送左藏庫候近千兩申三司煎煉若無字號不及色額器物釵釧即付行出賣 二十三日詔雜買務每有買賣畫一支給價錢不得邀滯 五年八月詔雜買務市物並須支一色見錢 六年十一月詔自今內降及諸色買賣金銀器物並送左藏庫給錢有帶膠錁細碎物件於雜買務出賣 七年十一月詔內東門順儀院崇政資聖院太和宮及房臥使臣買

賣許令通 行收買除官庫所有物外各仰行人等第給限供納是月詔雜買務應下行買物人價錢不得住滯違乞其外催受得買物關子等物價通下行戶置歷於監官處書押 天禧二年十二月提舉庫務所言雜買務準內東門劄子九月收買匹帛內白絕每匹二千二百十月收買皂絕每匹二千八百及收買果子添減價例不定稱府司未牒到時估檢會大中祥符九年條例時估於旬假日集行人定奪望自今令府司候入旬一日類聚牒雜買務仍別寫事宜取本務官批鑿月日齋送當司置簿抄上點檢從之 是月詔三司開封府指揮自今令諸行鋪人戶依先降條約於旬假日齊集

卷一萬四千九百九十

十七

定奪次旬諸般物色見賣價狀赴府司候入旬一日牒送雜買務仍別寫一本具言諸行戶某年月日分時估已於某年月日赴雜買務通下取本務官吏於狀前批鑿收領月日送提舉諸司庫務司置簿押上點檢府司如有違慢許提舉司勾干繫人吏勘斷 仁宗皇祐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詔雜買務自今凡宮禁所市物先須勘會庫務委關者方得下行仍皆給直其所非關者毋得市 初年仁宗謂輔臣曰國朝監唐世宮市之患特置此務以京朝官內侍奉主之且防擾人近歲非所急之物一切收市擾人亦甚矣故降是詔 至和元年十一月知開封府蔡襄言內東門市行人物有累年未償



價錢者請自今並開雜買務以見錢市之其降出物帛亦值直於左藏庫給銀從之 高宗紹興六年二月四日詔和劑局藥材令雜買務收買仍就令太府寺準備差使雜買務監門機察錢物出入除本身請給外每月添支和劑局監門官日支食錢一色 同日詔雜買務收買藥材除舊額專副手分攢司庫子外添置手分一名書手一名 同日詔雜買務收買藥材依雜賣場例每貫收頭子錢二十文省市例錢五文足應付脚刺等雜支使用置歷收支年終將剩數併入息錢所有熟藥所納錢看搗並依左藏庫條法其納到錢除納支藥材價錢外見在錢並行棹管 同日詔雜買務令臨安府

卷一百九十九

六

輪差兵士一十五人充把門搜檢巡防等役使 二十三日詔太府寺置牙人四名收買和劑局藥材每貫支牙錢五文於客人賣藥材錢內支如入中依市直定價賣牙人辯驗無偽濫勘充修合狀監官再行審驗定價收買如受情中賣偽濫牙人例外收受錢物許入告每名支賞錢五十貫並依偽濫律斷罪及官知情各與同察減二等五月十五日朝旨每貫於客人處更支牙錢二十文以無人應募也同日詔收買藥材令臨安府市令司每日開具藥物名件實直價例報雜買務申太府寺照會 孝宗隆興二年二月十六日吏部狀都省批下本部申明雜買務闕未審日後合從是何選分差注

車營務

鑄錫務

或係堂除後批照應已降指揮許通差文武臣尚書左選勘會今將紹興格并續降指揮恭照立定差法雜買務選注通判知縣資序不曾犯賊私罪年未六十人仍不注初磨勘改官人尚書右選勘會雜買務闕通差文武臣今欲差親民資序不曾犯賊私罪年未及六十人候尚書左選關到指揮日出榜名官指射如同日有官願就即先差承務郎以上次注大使其為任使闕年限並依見行格法施行

卷一百九十九

九

年六月詔京城修造樓臺殿宇三門帳生所用門環浮漚釘線葉段令鑄錫務將物料點鑄石充用其造相輪將鑄石與生熟銅相兼鑄造 五年六月詔鑄造務諸作每夏月役半功至午時放 天禧元年詔點合鑄石所以其事併入鑄錫務 仁宗天聖八年四月三司言準編救鏡鉞鐘磬酒鐃子照子等許令在京鑄錫務在外於就近便官場收買並須鑄勒匠人專副姓名并監官押字將往外處者仍給公據今詳鑄錫務逐旬造到器用功課斤兩欲先令盡數赴省呈驗訖差人押赴在京商稅院出賣從之 車營務在敦敦坊掌養飼驢牛駕車給內外之役以京



致遠務

朝官諸司使副三班內侍三人監役卒四千四百零一  
十二人  
致遠坊在永泰坊掌養飼驢騾以供載乘輿行幸什器  
及邊防軍資之用監官三人以車營務兼領兵校千六  
百二十四人

畢衍備對折博務

陝西一十四州軍折博務係入中見錢糧草算買鹽鈔  
內延環慶原渭州鎮戎順德保安軍并買白鹽諸路五  
折博務秦州熙州河州洮州岷州延州環州慶州原州  
謂州通遠軍鎮戎軍德順軍保安軍

建安志

卷四三九頁十

二

折博務建安州舊有之後廢按會要至道二年發運使  
楊允恭請令商人入金帛于務悉償以茶自是鬻鹽得  
賣錢茶無帶貨歲課增五十餘萬緡

宋會要

京東西務掌陶土為甄瓦器給營繕之用舊有東西  
二務景德四年廢止於河陰置務於京城西置受納場  
歲六百萬大中祥符二年復置東審務以諸司使副使  
三班三人監領匠千二百人受納場改為西審務以三  
班二人監所有匠有瓦匠甄匠裝審匠大色匠粘較匠  
鴉獸匠青作匠積匠牽審匠合藥匠十等歲千一百五  
十四萬二月興工十月罷作 真宗景德四年七月詔

以廢審務薪蒸分給諸班直諸軍司 大中祥符二年  
五月以修玉清昭應宮特置東審務 三年十二月詔  
東審務高場自今止使臣二人監當月給食直錢五千  
神宗熙寧七年五月江陵府江陵縣尉陳康氏言相  
度南京宿亳收市審柴衙前合行減罷勘會在京審務  
所有柴數于三年內取一年最多數增成六十萬束仍  
與石炭兼用除場驛課撲到外各人戶斷撲自備船脚  
其石炭自于懷州九鼎渡武德縣收市及均當東審務  
孫石乞將石炭出貨只以審柴供應下將作監相度監  
司言乞將南京宿亳州拋買未起審柴般運赴京椿充  
準備外宜依康氏所請其出賣石炭每秤定價六十文

卷二萬四十九頁十

三

詔除武德縣收市不行外餘並從之



宋會要 權貨務

權貨務舊在延康坊後徙太平坊掌受商人便錢給券及入中茶鹽出賣香藥象貨之類以朝官諸司使副內侍三人監太平興國中以先平嶺南及交趾海南諸國連歲入貢通關市商人歲乘船販易外國物自三佛齊勃泥占城犀象香藥珍異之物充盈府庫始議於京師置香藥易院增香藥之直聽商人市之命張遜為香藥庫使以主之歲得錢五十萬貫大中祥符二年二月撥併入權貨務太宗淳化五年三月詔在京權貨務入博絹帛今後或價減委監官子細勘會價長即申三司取旨揮至道二年十一月詔權貨務博賣香藥收錢帛每

卷一萬四千九百九十九

月收十次送納真宗咸平二年九月詔權貨務招誘客人將銀錢納入中并賣象牙令香藥庫將合出賣第一等牙品配支撥四年六月詔權貨務每月支俸錢並依次排梁支給監官提舉無得夾帶新小鐵錢七月詔澤州大廣鐵冶許商旅於澤潞威勝軍入納錢銀匹帛糧草折博及於在京權貨務入中傅買景德元年正月詔權貨務入中金銀並納內藏庫閏九月詔權貨務所賣紫赤礦香藥令依市寔價出賣不得虧官三年二月詔客旅見錢往州軍使用者止約赴權貨務便納不得私下便換如違許人陳告依漏稅條抽罰後重罪之仍令開封府出榜曉諭其諸城門鑰不得私放出見錢三

月詔權貨務應有客旅入到羅絕綾並以見賣估價折博紐算支解並交引大中祥符二年正月許許販茶客於權貨務投狀具言有若干交引在某場欲往請合納稅錢上簿拘轄令三五人連狀委保又召交引鋪戶充保給公憑付客支訖本場徑具數人遞開報本務立限半年送納稅錢限滿不至於元保人處理納候客齎到脚地公引合算一路稅錢數同即勾簿毀公憑 二月詔香藥權易院自今併入權貨務一處勾當六月詔權貨務課利浩大本務公人請處不得抽差八月詔權貨務客便納金銀錢帛糧草合支香藥象牙者於香藥庫撥請還客年額五十萬不得於權貨務課利裏折各具

卷一萬四千九百九十九

增虧比較申奏四年十月詔雜賣場今後更不賣茶止令權貨務將每年折支料錢茶二萬五千六百貫招致客旅入中往向南茶市收錢數樁撥充雜賣場課額是月三司言衣庫使監權貨務安守忠一界收到出剩課利萬數至多覆之皆寔詔特改軍器庫使五年十一月詔權貨務每年許客便見錢五萬貫指射廣南東路州軍支還如常船司要錢即預申三司任便六年七月詔交引鋪戶權貨務給與印歷逐名抄上客鈔紐算交引請錢以三五名為一保具物產抵當每鋪戶擬名具申三司開封府取青門鋪曉示客人許令下鈔貼算牙保人須得引客於王名鋪內下鈔不得邀滯七年五月十



七日詔應入中文引請乳香者元保鋪戶引客於監務處當面支給十九日詔應假香回紇香黑錫白鐵私下便錢令京城門商稅院緝逐告捉權貨務不須巡捕夫禧元年四月六日三司言在京權貨務入使請以大中祥符七年收錢二百六十一萬餘貫為額每歲比較不及數當職官吏準條科罰從之四年四月以弓弩院為權火務遠火患也仁宗天聖元年四月詔詔聞在京權貨務入中羅帛低次輕快虧損官價益本務監專不切子細看估自今令三司都大提舉諸司庫務司鈐轄應是納折博人中官物並仰用心點檢更敢違慢重寘之法三年三月三司言乞選差曾經外任廉幹使臣殿直

卷四十九頁九

三

已下二員監在京權貨務門仍二年一替從之神宗熙寧二年九月三日詔令在京權貨務封樁折解錢內借支與在京府界縣分等收糶斛斗擬糶到數充聚每年淮南發運司上供年額所借過錢即令發運司却據錢數收買金銀絹帛送還本務以免歲計般輦不足也三年十月二十五日三司言近乞舉權貨務監官文臣兩員使臣一員奉詔舉小使臣一員緣舊條舉大使臣一員當詔今後於大小使臣內通選奏舉四年正月十二日出權貨務錢五十萬貫助糶陝西軍糧復以京東支與河北封樁緇絹三十萬匹錢十萬貫還權貨務五年七月五日詔併權貨務入市易務將市易務作上界以權

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條移後

貨務作下界仍以東西務為名所有公人即將權貨務舊額并市易務新添人數量行拘定從提舉市易務所請也高宗建炎二年正月十日詔真州權貨務與行在印賣鈔引并為一司以行在權貨務為名依舊隨處置局梁楊祖楊淵依舊提領其提轄等官以行在權貨務繫衙初專一措置財用充車駕巡幸提舉一行事務黃潛厚言茶鹽之法令客人於在京權貨務入納見錢請買鈔引於諸路算請茶鹽近令真州置司印賣鈔引今來車駕駐揚州去真州止五十餘里又水陸相通而兩處出賣鈔引客旅盡赴行在與販物貨理宜從長措置欲乞移真州權貨務於行在揚州置局其真州茶鹽司

卷四十九頁九

四

已造下及揚州通判見賣鈔引併入行在權貨務案同招誘出賣將來回鑿依舊併入在京權貨務故有是詔十月十九日詔提領措置茶鹽司官吏并行在都茶場權貨務官吏依自來實合推恩人例各轉一官以在京權貨務都茶場近移真州置司措置東南茶鹽印造鈔引招誘請算收課息五百餘萬貫故也三年十月二十五日詔客人願於行在送納見錢或用金銀算請鈔引者聽仍令提領司措置受納限日下給公據或合同遞榜前去令杭州本場候到日下算給鈔引紹興元年八月五日詔以權貨務都茶場自建炎四年五月十五日



千餘貫左右司官吏各轉二官左司員外郎林平之已  
離任與減二年磨勘二年閏四月四日左司郎中姚舜  
明右司郎中張公濟員外郎胡世將檢正諸公之事仇  
愈言權貨務都茶場收樁錢七百萬貫各該轉一官舜  
明等主管本司職事日淺難以叨冒恩賞且茶益司美  
固亦何功乞更不施行從之九日詔紹興府權貨務都  
茶場移於建康府置局限三日結絕訖起發前去二十  
三日詔權貨務今後如樁收錢及一千萬貫其應千官  
官吏仍須首尾在職管幹不係去官改役之人方合推  
恩轉官以左司郎中姚舜明等辭賞因有是詔十二月  
三十日詔權貨務依在京日火禁並依皇城法二年四

卷萬單九百九

五

月一日詔吉州權貨務都茶場監官陳藹等到任一季  
內起到茶益等錢三十萬貫職事修舉特與轉一官餘  
官吏並依已降旨揮施行五月七日詔今後鎮江府吉  
州權貨務都茶場應申奏行移各以行在場務某州某  
府置場務為名以從來稱稱行在場務無以區別故有  
是詔八月二十八日詔權貨務都茶場許臺諫取索及  
勾喚人吏十二月二十三日詔提轄權貨務兼都茶場  
見開官令黃叔教具名奏差一次四年四月十七日詔  
權貨務都茶場官吏專副押號簿使臣諸色祇應人提  
領司左右司太府寺文引庫官吏二省戶房專呈新法  
并本房寔該首尾人並依去年收支及一千萬貫推恩

三年十月  
二十五日條  
移四年  
月上

體例施行餘並更不推恩願換支賜者依紹興二年四  
月二十二日權減半指揮支給轉官礙止法人於元推  
恩體例內除去行字止令依條回授三省該轉資人更  
不支破所轉資請給以提領權貨務都茶場中本務場  
并真州吉州鎮江府務場一年內共收到茶益香錢一  
千六百餘萬貫乞推賞故也五年三月三十日詔於真  
州別置務場給賣鈔引只許客人算請楚州益鈔其乳  
香茶引不拘路分並許給賣既本州興買務場即鎮江  
府定是入納不多可那移官吏前去真州其鎮江府務  
場依舊存留看管不得損壞十一月六日都省言行在  
權貨務狀契勘吉州權貨務給賣廣東益鈔係客通販

卷萬單九百九

六

往荆湖南北處吉州南安軍及廣東本路住賣依近降  
紹興五年十月六日指揮廣東一分益依舊官般官賣  
應付漕計外二分益只許在廣東本路住賣不得販往  
荆湖南北江西吉州南安軍其吉州權貨務止係給賣  
東東二分益鈔所管職事不多兼洪州安撫司即日亦  
賣上件益鈔其吉州自不須專治務場詔吉州權貨務  
都茶場並罷六年八月詔每歲通收錢一千三百萬貫  
即依已降指揮推賞紹興二十四年行在建康鎮江三  
務場共收二千六十六萬七千四百九十一貫二百六  
文益錢一千五百六十六萬五千六百一十五貫四百  
三十文茶錢二百六十九萬四千四百五十七貫



香礬錢一百九萬九千一百八貫六百八十五文雜納錢一百二十萬八千七百六十二貫五百一十四文紹興三十二年回稅場共收二千一百五十六萬六千九十二貫六百七十一文蓋錢一千七百九十六萬九千一十一貫六百九文茶錢二百一十二萬一千四百七十七貫七百五十八文香礬錢一百一十九萬五千八百五十四貫二百四十六文雜納錢二十七萬九千四百四十九貫五十八文至乾道六年三月二日詔將三務場收到茶鹽香礬錢各立定歲額錢數行在八百萬貫建康一千二百萬貫鎮江四百萬貫如及額官吏方得依例推賞如虧不及一分免行責罰十一月二十五

卷一百四十九

七

日詔權貨務都茶場監官通行管幹仍以監權貨務都茶場繫街七年閏十月二十四日詔權貨務撥隸戶部戶部尚書章誼劄子契勘權貨務舊曾申明乞罷提舉官將職事隸屬戶部近來朝廷以事任至重復置提舉見係宜總領緣獨員別無同官商量竊恐悞事欲望朝廷指揮依舊隸屬戶部同郎官長貳通行簽押或只乞長貳通行提舉故有是詔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詔起發廣鈔差樞密院使臣管押除身分驛券外每員依本務號簿官往回每日支食錢五百文省起發日從交引庫勘會的實程數合支錢報本務支給仍每員支起發錢一十五貫文月給贍家錢一十貫文出門起支八門日

任給止於本務頭子市例錢內支給十一年二月三十日詔茶鹽惟賞其本務郎官太府寺及權貨務都茶場官自紹興元年以後到任之人並計日推賞先是指揮以在歲終合該全賞及三季已上減半緣未及三季之人不預賞典故有是命十四年二月二日三省言權貨務都茶場茶鹽推賞文字上因論及祖宗時茶鹽鈔法邊面納粟京師請鈔公私皆便不惟可以實邊又免漕運之勞朕嘗思之祖宗立法無有不善者豈可輕議變易孝宗隆興元年八月十四日權貨務都茶場狀元管號簿官共一十二員今欲權貨務都茶場各於六員內減二員從之二十三日詔戶部將諸路茶鹽司起到錢

卷一百四十九

八

物令項樞管非奉朝廷指揮不得擅行支用具已收到數日申尚書省今後遇有合起發錢物並赴行在權貨務都茶場送納二年正月二十五日戶部言權貨務都茶場隆興元年正月四日至隆興二年正月三日終一全年收起到茶鹽乳香等錢增羨照得檢正都司三省戶房點檢催驅印房金部太府寺及交引庫各有轉官減年等第支賜今勘當欲依所定乞施行從之乾道元年七月二十日詔建康府權貨務茶場合令工部鑄印一面付禮部給降候新印到日將舊印中繳禮部施行八月二十八日宰執進呈權貨務都茶場起辦茶鹽推賞等第上曰三場務官吏可依舊制其餘該轉官減年



並給公據所有比換支賜權行住罷九月二十六日權  
戶部侍郎曾懷言在建康鎮江府權貨務都茶場收赴  
茶鹽錢每遇次年正月四日一全年照連年所收各行  
比較更不通比如有增羨去處乞依舊格推賞或有虧  
欠取旨黜責庶幾賞罰公明可以懲勸詔從之十一月  
三日戶部言權貨務給賣鹽鈔每袋添錢三貫文省永  
為成法日後更不增減從之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詔  
權貨務都茶場依建炎三年指揮委都司官提領措置  
戶部長貳更不兼領六年二月三日吏部檢準乾道三  
年指揮權貨務都茶場提轄監官左藏庫監官今後並  
先差知州次通判次第二任知縣人今看詳乞依乾道

市易務

三年指揮施行詔今後依舊通差武臣大使以上第二  
任親民資序人其文武依吏部看詳到事理施行三月  
一日權戶部侍郎葉行言勘會二務場每歲所收入納  
茶鹽等錢依已降指揮各行比較如有增羨方合理賞  
竊慮却將別色應數乞將三務場收到茶鹽香礬錢各  
行立定歲額錢行在八百萬貫建康一千二百萬貫鎮  
江四萬貫如收赴及額官吏方得推賞如虧及一分已  
上各降一官吏各杖一百科斷其降出外路茶鹽鈔  
引候賣到錢赴務場交納訖方許理數從之七年十二  
月十二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提領軍器所及提領犒  
賞酒庫皆已差置幹辦公事提領三務場管茶鹽課額

卷一萬四九百八十九

九

浩大與軍器酒庫所事體一同乞置幹辦公事一員從  
之九年七月十八日樞密院言馬軍司合差撥將兵二  
百人祇備不測風燭赴權貨務防護今欲將上件潛火  
軍兵分行差撥內殿前司差一百人馬步司各五十人  
認定差撥從之

市易務在太平坊隸都提舉司召人抵當借錢出息乘  
時貿易以通貨財監官三員文武使臣充 神宗熙寧  
三年二月十一日同管勾秦鳳路經畧使機宜文字王  
韶言沿邊州郡惟秦鳳一路與西蕃諸國連接蕃中物  
貨四流而歸於我者歲不知幾百萬而商旅之利盡  
歸民間欲於本路置市易司借官錢為本稍籠商賈之

卷一萬四九百八十九

十

利即一歲之入亦不下一二千萬貫詔令將本司見管  
西川交子差人往彼轉易物貨赴沿邊置場與西蕃市  
易如合選差官與王韶同共管勾及應有經畫事件仰  
轉運司從長相度施行仍件析以聞 七月十日詔陝  
西轉運司詳度移市易司於古渭寨利害以聞先是王  
韶召對言邊事請於古渭寨置市易司許之已而李師  
中與韶異義遣內侍押班李若愚與三司判官王克臣  
同行視與師中協上疑不寔故復下轉運司 熙寧五  
年三月二十六日詔天下商旅物貨到京多為兼併之  
家所困往往消折至於行鋪禪販亦為較固取利至多  
窮窘失業宜令在京置市易務選差監官二員提舉官







內驛觀紀言從百以易未此制石... 軍三真事欲本餘從以能周所口增子東若不務錢行... 五料法末市名不在俗者所貨入上人及放乃因見已... 官內南商務承科市所行也甚內諸行殿錢乞合商息... 儲器太院下以乞務十而日故省無歲人如為之所舊... 積五廟翰界使計言二使周也史事入名以生獨收侵... 多庫家林隸民錢上月於公云人惟市數所不除不刻... 在諫事園都也數供乙公事云亦內易白收乞彼擇之... 宮都府畫省熙寧六年正月一六上可安市修與繁皆明覓司... 禁大司院提舉諸司庫務從之中書凡買燬國日條安此於呈刑極為... 及提檢雜買諸庫庫務場從之中書凡買燬國日條安此於呈刑極為... 收舉詳等務庫庫務場從之中書凡買燬國日條安此於呈刑極為... 內請等務庫庫務場從之中書凡買燬國日條安此於呈刑極為... 降司庫庫務場從之中書凡買燬國日條安此於呈刑極為... 物庫庫務場從之中書凡買燬國日條安此於呈刑極為... 魚務場從之中書凡買燬國日條安此於呈刑極為... 自上懷諸朝九

卷四十九

故臣易年曹準市事不官而天以至物極怨考從... 頗論務正官一員却置勾當公事二員專切檢估... 以市害先却置勾當公事二員專切檢估... 易易先却置勾當公事二員專切檢估... 為馮已遣三司當公事二員專切檢估... 言京瑞司當公事二員專切檢估... 臣曰瑞司當公事二員專切檢估... 檢景宗勾當公事二員專切檢估... 寔時問當公事二員專切檢估... 錄西沈公事二員專切檢估... 寔川達事二員專切檢估... 有權令李專切檢估... 此買復祀切檢估... 說物遺相檢估... 王致祀度未几朝轄嚴勾當... 安王其成未几朝轄嚴勾當... 石小後都朝轄嚴勾當... 曰波上府與置寧事七本當... 小亂滿市七本當

卷四十九

立理孰寔愧... 法其取異... 故事為如... 也亦呂市... 若願嘉易... 每為問司... 每勞辨非... 忤貴明嘉... 聖精以問... 意神忤孰... 而正近敢... 又以習守... 名不且法... 致欲市不... 近背易避... 習習事左... 說所住右... 毀學一近... 乃為一習... 作天親非... 擾下經臣... 何見開矣... 不安中瓶... 知石書人... 先日寒亦... 馮無令免... 此置如京... 何同火錢... 細簽字有... 非碎書為... 收中京于... 錢書口安... 後文聞石... 字後日約... 皆未若免... 如有行錢... 此之錢其... 細必如時... 碎却觀此... 羅見細必... 若不若如... 何事却却... 無人為臣... 所陸京所... 罷指提推... 防占並厚... 歸波... 自般... 取飢... 蜀民... 物眾... 上不... 何供... 官多... 而司... 致所... 然惟... 不遂... 相知... 般聚... 為盜... 而庫... 府臣... 乃物

所卒白知石... 言容上之... 既臣市上... 送推易日... 中究事布... 書陸臣言... 是下每如... 夜覆日何... 上驗考安... 批更察石... 問加恐日... 安曲不布... 石直致今... 恐布如上... 嘉與言殿... 問嘉者必... 寔問陸自... 欺不下言... 問相但遂... 非足無留... 布布倉身... 久已何... 之先向... 市上奏... 日事之... 布上難... 臣言謂... 如安經... 何石覆... 安日茶... 察石曾... 布言以... 不布言... 直致今... 恐布如... 嘉與言... 問嘉者... 寔問陸... 欺不下... 問相但... 非足無... 布布倉... 如之... 以聞同... 初夜... 為陵功... 者政故... 利百... 則無... 姓獲... 之陸... 事不... 下不... 試知... 臣役... 所以... 此何... 區為... 以士... 此為... 何則... 不意... 上善... 日以... 何為



笑慶販八憲德送具戶覆欲人於管上對致依覆行界  
而三紗十字音親新利益按情詳無慰布互惠乞人官  
領代皆餘問未繼中害謀治輕究罪論即有紳下照主  
之所未萬架等宗奏所獨而一使牙久具辭所開證買  
謂無敢貼除不於從言變王替令人之陳說乞封而賣  
布歷計黃陌欲開之自事安即依事因行三施府有惠九  
日觀息云之以封上今也石放奏上日人司行對臣御朝  
惠泰臣近事王府初凡上辛逐今物惠所既上追未言紀  
紳漢以差矣道知以有疑不便已然紳訴收批付到奉事  
不以謂官近治在布體焉肯其無洛誠并榜可臣已誌本  
免未如往日天布言問故舍人及嗟不疏放令處前與未  
共來此湖嘉下又為行仍惠皆唯曰可惠罪布供布曹  
事亂政南問今言足戶以紳已當此更紳上惠折所布四  
不之事販奏市臣已所付用放速事共森獲紳即取同月  
可世書茶稱易自而狀兩他還釋賦事欺以一更狀根已  
與恐之陝熙之立中乞人官矣之與而以手處不臣究已  
之未簡西寧為朝突降已惠時耳有又開劄取蔡恐市輸  
喧之情販六虐以從本卯紳上布罪陳及賜問禁當易林  
爭有不益年固來忠所詳奏意言當薛是布所中再事學  
於也獨兩收以每紳以定諸猶編時向布令責書行勾士  
朝上唐浙息深聞請憑行審必管失編對求不欲審集呂

四無請其降不獨榜差事不為有所厚問未根為知私  
月罪奏元當可對左則且從指與居嘗已嘗究是同恣  
五可御批中共布右事口反仗辭又募呼不市故根移  
日故批依中事亦白右行具緣者明告胥巧易使究怒  
詔尋例奏書乞具以可人以由惠日者吏為務惠中安  
自有不指覆別繼有變辭告再紳惠明將蔽事紳易石  
今詔覆揮奏選宗御而如布三退紳日案欺或居務具  
如奏更取官所資嘉一惠誘以至上憤至為其不奏  
布且不吉根告批問不紳脅繼三批還于言聞便明  
請三施擅究曲乃訴可又繼宗司依私案中事其  
惠三行出未拆止於不遺宗還名奏家情書乙安不  
紳常榜榜報以是安急温令官魏付隱往每丑石然  
到等中仍欲而聞以石治紳誣合繼三藏往以曹意於  
闕則知錄業中并惠尤繼密布詰宗司更藏不布主是  
更日中納治書言紳切宗造以布及施改遷便既嘉有  
不矣書中詔建惠以安若王增所行行遂改事受問詔  
差慮書官白紳急石繼安加以人布奏易詰詔而今  
市熙布吏三所速欲宗石所辟問即乞布嘉同不布  
務寧論持司見公夜對言言魏狀榜出又問呂以與  
上年司罪內同求張小榜宗宗復問以嘉問紳言嘉

卷一百四十九

十一

雜戶呂使見以絡二不八不輕陸騰孤職以事曾嘗有無  
買添嘉會市為可年併十同重下達遠重臣今孝自何自  
務詞問布易契收歸餘者但臣於之莫為惠寬言罪爾  
多理知落司擬勘息市日爾恐得聖士如直紳在與布必  
納不常職為息何錢易乃上中罪聽何臣以己事章日無  
月應州以欺撥月九務脫慰外窺然以所惠秉既惇陸絲  
息奏軍本也不日十八七勞之請而望陳御政付有下復  
錢而器官壬合指六月月之士何不於之為勢獄陳以望  
公奏監知千書揮萬丙乙日以所得陸事由傾未今為清  
罪公俄鏡翰新支餘寅卯紳臣教申下皎然中必乃無光  
杖罪具州林本往緡湖詔不為辭於都如臣外不以罪上  
六杖布都學亦何累上廣須戒至朝邑日為雖直惇不日  
十八坐從士削慶年批州如自于延之月翰使布治知紳  
而十不舉行去訖朝提市此此去海下然林臣曰獄中為  
中嘉覽市起今無奇舉胎自議說陽人而學為臣其書三  
書問察易居復行己市司爾論亦蒼情不士既與意之司  
又亦吏司舍存遺支易依不無不生物得三官惠可意業  
言坐人國人之朱九司舊復敢徐何恂仲司亦紳見如所  
布不教子權此火十奏存請與於所怒於使未爭上何部  
所覽令傳三亦削五市留對執朝望嗟朝地必論曰况違  
陳察行士司可去萬易更從政廷於沸廷觀職有臣法

不以平寬比之間百以為姓書石不嗟政依罷以乙如近  
同不熙就對不或姓奉言出奏堅許嘆凡前知語西前觀  
之同寧軍市使有為一者錢事守石懸六官江侵布不聽  
故因財器易者未心人此輕已新呂州年平寧布復變為  
上依賦監務不盡馮者寔如上法惠益會章府布與而失  
以具收置事本陸京朕除往論安紳疑久事觀不惠王體  
布奏支司及改下日惠去日及石又新早監文取紳安退  
言後之根曾作但朝已衙便免堅仗法百修殿較會石與  
為八歡究布天當廷嚴前是行求其不姓國大也惠懇惠  
然日與以根下開立去陪良利去黨從流史學丙紳求紳  
布布布聞究受廣法人費法害餘日欲難呂士戌頗去乞  
因對所呂市賜聽本臣深至且見詣罷上惠吏礼有位行  
言於陳惠易矣明意亦聲如日王函之憂紳部部得引人  
市廷不解連天盡出當且域今安函安見為侍侍色惠於  
易和同又法月天於體天定日石假石新谷紳部部得  
已殿上於事幸下愛朕下公之連名不邑知知平罵執府  
置言令戶詔西之民此貢使法下役愧每政大章行政再  
獄戶布房章中議然意奉錢但書屢輔事名事人上誌  
朝房分會悖書便措以之人當士乞求臣安府王及既其  
夕所祈計曾戶者置愛物簡仗辰留去進石紳史晉許  
策以所治孝房行之措所以百中安上對為紳石史之陳

卷一百四十九

十一







兼并此則合與須與不無財臣嘗論廉石當與事  
政為親也非有數日吳與持不無財臣嘗論廉石當與事  
嘉之厚難許之明與市女易婦而巳不許其言臣以別  
厚人上國已當其却明與市女易婦而巳不許其言臣以別  
非論罪太所重法購但丁亥其則修德若市有易司恐有難  
則論罪太所重法購但丁亥其則修德若市有易司恐有難  
金前法師未取舊法已刑厚改其則修德若市有易司恐有難  
若市金前法師未取舊法已刑厚改其則修德若市有易司恐有難  
八月十九日詔三司驅磨在市易務上界去年八月至  
今年七月終本息增收數目保明以聞三司言市易務  
上界等處收到息錢市利錢共一百三十三萬二千二  
百二十九貫三十九文合該酬獎詔提舉官呂嘉問吳  
安持並各轉一官升一任支賜錢三百千嘉問仍更減

卷一萬四千九百八十九

七

一年磨勘餘監官以下並等第推恩仍自今二年一次  
比較酬獎王九朝紀事本末吳代十一月十三日詔三  
司諸路賣銅鉛錫錢相度兌發地遠者變易物貨並於  
市易務下界封樁十二月一日詔自今在京市易務上  
界官吏依例每年比較酬獎提舉官即依舊二年一次  
取旨仍麻霖竹篾之類自今更不計置收市利朝紀事  
寧十年十一月甲寅詔都提舉市易司吳嘉問等以  
錢以息錢二萬如不足以提舉市易司吳嘉問等以  
請以息錢二萬如不足以提舉市易司吳嘉問等以  
十二月十八日詔榷場以市易司為名餘令立法以聞  
元豐元年閏正月一日中書舍人在京舉差選人處並  
令舉京朝官或使人見任選人聽滿任唯市易上界監

檢估官雖進納選人聽差從之仍候見任人滿日施行  
十二月十四日詔在京市易務上界幹當公事秘書丞  
瑜等減磨勘一年三班借職李漸三年大理寺丞郭規  
轉一官減磨勘一年杭州觀察支使董經換東頭供奉  
官各賜錢有差九朝紀事本末元豐二年正月已卯  
為抵當無抵當者每月三錢相保聽人元豐二年正月  
過期不取官貨不抵當者每月三錢相保聽人元豐二年  
抵當者每月三錢相保聽人元豐二年正月已卯  
正當者每月三錢相保聽人元豐二年正月已卯  
年終本司鳳翔府增置市易務與秦鳳等五市易務相  
財用司言鳳翔府增置市易務與秦鳳等五市易務相  
為表裏三州一軍移用變易四市易務各增監官一員

卷一萬四千九百九十九

十

兼領市糴可減罷本司準備差使四人從之十二月八  
日詔自今申請財利與市易相干者先下都提舉市易  
司相度二十四日在京市易務官吏轉官減磨勘年賜  
緡錢有差以三司言市易務去年八月至今今年七月收  
息錢市利錢總百三十三萬餘緡也元豐三年四月三  
日戶房檢正官吳雍王震上都提舉市易司勅五月二  
十一日御史何正臣言近日舉官鮮以寒士為意利祿  
所厚多在貴游之家而市易為甚詔中書取索在京  
應舉差或權差已到未上官有無本族外姻在朝食祿  
取旨去留以示公議詔劉與都提舉市易王居卿仍令  
中書立法六月十八日詔同文館置司驅磨市易務錢











供庖務

遷有無買賤賣貴以阜商賈非取利於官近年市易官  
司專截買客人過稅之貨及不許計貴賤一例取息與  
民爭利非朝廷立法之意令戶部檢會元豐條下諸路  
監司常切誠市易官吏如敢違犯許客人徑請所屬陳  
訴推治即不得將客人一例拘留有妨商販政和六年  
二月二十二日中書言平貨務前後累年裏外官吏宣  
力有勞理宜推恩詔各轉一官於是提舉陝西平貨張  
仲英等凡十五人咸遷秩焉欽宗靖康元年六月二十  
九詔令諸路轉運常平司同共相度州縣市易務可以  
存廢去處限十日以聞

卷萬四十九

五

變之用舊名宰殺務大中祥符四年二月詔改今名監  
官二人以三班充宰手九十七人真宗大中祥符四年  
十二月詔宰殺務選差使臣二人立界勾當不屬牛羊  
司每日據數撥與牛羊先團估斤重監視宰殺據實秤  
肉數給憑由收破使臣除食直骨血錢外增給羊糞錢  
百四十二年一替如年滿無公私罪犯與家便差遣天  
禧元年四月提舉諸司庫務夏守贊言供庖務狀每排  
頓造食羊新城內即大務供應新城外即就彼供殺其  
供過數及使不盡物係收管錢官只憑御厨手分宰手  
馮白劉子開說並無使臣押書切慮隱落乞今後令勾  
當使臣躬親點檢據數宰殺外有供使不盡者出給憑

由二道簽押寔封各付御厨手分宰手點對照免茲  
弊倖又每聖節本務預期殺上好羊約三千餘口壁牙  
數少多在地用箔堆放若遇雨雪損污官物或供用不  
盡難以轉供乞今復將至聖節御厨預行計的寔合使  
斤數報務宰殺一併送納又親王官宅御厨禮賓院每  
日食羊並本處官員書歷放數內會靈觀只憑手分白  
劉子取撥乞今後令本管官員置歷赴務供納及乞勒  
手分攢馮文狀赴御厨勘會入帳點對月終別出憑由  
開破應諸官造食羊並是憑諸官放數品配除正色額  
外以次者品配訖宰手為齋赴逐處內有嫌肉下者不  
問日下只憑局分并宰手送省勘斷却旋發好羊送納

卷萬四十九

五

以致宰手典質陪填乞今後似此退嫌者勾取元定羊  
赴省看驗如是品配依得條例亦乞區斷戒勵若不依  
例乞罪品配節級若只羊瘦即罪養羊手分又每日差  
節級曹司秤子驅羊赴御厨宰殺供應多是揀肥羊殺  
外退次瘦者本厨只是手分馮白貼子旋放數與本務  
節級宰殺供應雖有監秤人員自來只管秤斤兩失陷  
官物無以點檢伏見御厨有監後門使臣二人常輪一  
人直宿欲乞今後應赴厨殺羊就差點檢品配監殺與  
牛羊司人員同秤交付御厨今後應殺羊數並具官員  
專副手分押書劉子候供應畢亦具數目及供使不盡  
名件係宰手某人管條文字二道令監秤使臣點檢各



赴御厨與本務節級貴歸照證入歷若有違者許知次第人經所在官司陳告勘鞠不虛重行嚴斷又每年差宰手隨三番接伴契丹使離京之日人請盤纏錢一千皂衲棉披襖一緣路日請驛券食錢四十蓋都亭驛內亦得皂衲棉披襖一絹袴一日得錢餉二分日每人錢五百其陳橋長垣等處祇應者直候二番使過方始驅唱供使不盡羊赴務其供使不盡頭肚圍脂白腸合納官各不送納乃是元不曾請例物盤纏又無驛券元給憑由只言供使却肉不言骨血收錢入官今後乞依三番例支賜並從之

宋會要 茶湯步磨務

宋高宗九年九月

二十七

內茶湯步磨務在崇慶坊景祐三年置掌碾末茶湯供翰林司以北排岸官兼領後廢罷

務目次

左右廂廂務

雜買務

權貨務

市易務

務雜錄

水磨

水井

竹木

煎膠

綉緞

車營

鼓送

林博

室

供危

內茶湯步磨

並職官重

金部度支

宋會要 金部

兩朝國史志金部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庫藏出納之節金寶財貨之用皆歸於三司而權衡度量之制主於太府寺本司無所掌今史二人元豐官制行



即中外郎始實行本司事

神宗正史職官志金部

凡造升斛尺秤皆以法頒其禁令若事應諮決擬書者視度支餘曹亦如之分案七設吏七十有二世宗職官志同

哲宗元祐三年四月八日戶部言陝西沿邊五

年之蓄計緡錢九百餘萬請注籍以備鈎考從之紹

興元年七月二十七日詔戶部改幣藏庫案依舊為外

藏兩案外藏案作第一等內藏案作第二等徽宗元

符三年五月二十三日即位未改元金部員外郎都

狀準敕令既專切交領結絕鹽事乞於內外官司移文

取會申請之類體大者同長貳行遣仍乞以尚書戶部

為名就使金部印字從之 大觀元年八月三日試戶

恭萬四十五大

二

尚書徐處仁劄子奏契勘諸路上供錢帛糧斛等萬數

浩漸內錢帛已依宗寧上供錢物法置簿拘管鈎銷每

歲易簿若有少欠未起錢物仍在舊簿難以檢察理合

別籍騰出專一拘催今刻刷到金倉部有諸路積欠上

供錢物共三百餘萬斤足糧斛一百餘萬石雖有案

牘緣散在諸案未有拘籍深慮經久失陷今欲乞逐部

專置拘催少欠簿各一面將外路新舊拖欠上供錢帛

糧斛逐一抄轉候起發到京納訖鈎銷仍三年一易舊

欠簿入新簿其舊簿委即官點檢訖並立號架閣所責

有以關防從之 政和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戶部侍

郎胡師文奏昨准聖訓今經畫戶部財用今先次措置

到下項東南七路收納茶稅錢約一十五萬貫契勘東

南七路所收茶稅錢久來並依無額上供應副戶部支

費昨熙寧年間歲收不下五六十萬貫大觀年每歲約

收四十餘萬貫比熙寧年約少收一二十萬貫蓋是官

司因循失於檢察拘收致虧省計臣已措置申請到今

年十二月十六日敕差本部郎官李文仲點檢驅磨外

每歲約增收錢一十五萬貫添助戶部經費發運司歲

發賣鑿錢三萬三千一百貫契勘東南逐路歲用鑿貨

熙豐紹聖後來係屬發運司總領九路官般出賣自大

觀二年罷官賣許客販後來至今僅及四年已虧戶部

上供額合得賣鑿錢八萬餘貫臣已措置申朝廷乞依

恭萬四十五大

十七

熙豐舊法官般出賣罷客販將合發賣鑿錢依紹聖敕

條令發運司管認舊額每歲起發錢二萬三千一百貫

上京添助戶部經費從之 二年五月六日參照官制

格目所奏全部掌財貨出納之政令本部立錢帛案主

行催發年額錢帛折斛封樁錢物之事元豐五年十一

月七日朝旨選差人吏專一主行置簿拘管諸路無額

上供錢物關所屬案分免便舉催至元祐元年廢案官

制事務改錢帛案為催納案雖崇寧二年已行改正緣

大觀二年後來節次承朝旨併錢帛案入都局轄司分

為八窠與官制格目不同今來合稟自聖裁詔依元豐

官制格等 宣和元年十月五日戶部尚書唐格等奏



承都省劄子總領左藏軍所劄子奏勘會左藏庫每歲  
合納諸路上供綱運應副支用自來兩庫止據納到數  
目收附其未到錢物隔年拖欠本所尋驅刷去年分上  
供合起錢物尚有未到一百九十三萬九百二十三貫  
匹兩有奇切慮內有條格該載并逐庫聲說未盡名色  
及戶部一時改科折變物數多寡不同難以幾察的確  
深恐經久失陷今攢類成冊伏望下戶部參照確實行  
下仍乞責限催促起發前來送納奉御筆神考董正治  
官三司之職盡歸戶部比年任非其人偷惰廢弛自曠  
厥官凡財用之在諸路者句致會計乘其出入漫不省  
察坐致匱乏則但知仰給朝廷豈不深負先帝設官分

卷萬軍守夫

七

職之重比覽總領左藏庫所奏一歲之間財用虧陷與  
失於拘催者動以萬計御前覆行取索考覈大約除已  
到及供具不同外虧失違滯出納不明者猶無慮一百  
七十九萬有奇求財用之充顧豈可得可依前項處分  
專委唐恪沈積中措置施行 二年六月二十一日戶  
部尚書唐度奏今攢簇宣和元年已前諸路拖欠未橋  
發錢物總一百五十八萬餘貫足兩段蓋是從來監司  
州郡稽慢遂被積累登帶拖滯不足若只泛行催促別  
無嚴責條限竊恐卒不能橋發了當欲乞將前項積下  
數本部別籍責限專一拘催內宣和元年未橋發錢物  
限至今年冬季終重和元年數至來年夏季終政和六

年七年數至來年終須管盡數橋發數足如違其提刑  
司州郡官吏從本部奏劾依上供法施行與免妨關從  
之即官一人分案有六曰左藏掌行庫歲出納金銀錢  
帛絲綿銅鉛錫鐵及頒度量權衡曰右藏掌內歲受納  
寶貨支借拘催及雜物曰錢帛掌催收年額錢帛折斛  
封橋錢物曰確易掌市舶權場禁權及商稅香茶鹽礬  
便錢檢校行戶事曰諸給掌合同取索給俸請給時服  
及雜給事曰知雜吏頭主事二人令史七人書令史二  
十一人守當官二十二二人貼司四十一人 高宗建炎  
元年八月十三日同知樞密院事張慙言近被旨專一  
提領措置戶部財用今係冬祀大禮前一年依條合差

卷萬四守事

十九

官六員分詣江淮等路剗刷催發金帛因便點檢驅磨  
逐路已未起發歲額糧斛等所有江南東西路荆湖南  
北淮南路及自京至真州往來催促綱運依舊制共差  
官四員兩浙福建兩路地里闊遠舊例共差一員今欲  
各專差官一員所有京東路地里至近欲就委京東西  
路提刑司剗刷催促通不過六員從之 十六日詔常  
平司見管山澤坑冶並依舊法撥隸全部 山澤坑冶之  
利舊法在外隸轉運司在京隸全部自崇寧二年舊坑  
新發漕司不應割錢本志令常平司應割始隸右曹至  
是改之 三年四月十三日詔全部郎官一員為額吏  
人減三分之一 同日詔罷太府寺撥隸全部 紹興



五年五月十一日刑部尚書兼權戶部尚書章誼言權  
 貨務都茶場自來不屬戶部止差戶部長貳兼行提領  
 緣茶監職事正是全部所隸自合戶部長貳郎官通行  
 簽押更不須別置提領之名其見行人吏且令依舊存  
 留其添給亦依舊候金部人吏行違習熟日各歸本曹  
 從之 八年五月二十六日詔三路市舶司香藥物貨  
 并諸州軍起無用贓物等係左藏東西庫收納先經  
 編估局編揀定等第色額估價申金部下所屬復估審  
 驗了當本部連降估帳行下打套局施行詳見打套局  
 門 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詔三路市舶司香藥物貨并  
 諸州軍起無用贓罰衣物等納訖牒報編估局官吏

卷四十四

二十

將帶合用行牙人前去就庫編揀等第色額訖差南綱  
 牙人等同市舶司看估時直價錢供申尚書全部符下  
 太府寺請寺丞一員覆估訖往申全部提振郎中廳審  
 驗了當申全部施行詳見編估局門 二十九年閏六  
 月八日詔諸州知通拘收發無額錢除一歲及五十  
 貫以上者與減三季及三千貫以上者與減兩季及二  
 千貫以上者與減一季 先是止有及五千貫貴典往往  
 有不及數者將搭到錢物即行使用臣察上言故有是  
 命 孝宗隆興元年八月三日戶部言依指揮條具併  
 省吏額全部見管主事二人令史七人書令吏二十一  
 人守當官二十九人正貼司二十九人私名七人令減

令史一名書令史四人守當官三人正貼司八人及將  
 減罷人籍定以後有闕依名次撥填詔依見在人且令  
 依舊將來遇闕更不遞補 乾道六年正月十三日戶  
 部言左藏西庫每歲供內庫金三百兩銀五萬兩錢一  
 十五萬貫不得出春季如違徒二年據西庫申自紹興  
 二十八年後來全於正月內全行支供銀分作三箇月  
 送納錢每月供納二萬貫竊緣本庫即日見在錢物不  
 多所有乾道六年分歲供內藏庫金三百兩銀五萬兩  
 錢一十五萬貫欲依年例將全於正月內全行支供銀  
 分三箇月送納錢每月供納二萬貫其合用錢候至當  
 支月分於本庫經總制折帛錢內支破所貴不致闕

卷四十四

二十一

誤今後年分並乞依此施行從之 二月五日臣察言  
 比年以來冶鑄不登泉貨稀少權以楮幣而富家豪室  
 收藏見銀公私窘匱仰賴聖神臨御地不愛寶銀坑典  
 發如松溪縣瑞應場及政和縣赤石松溪一帶近於發  
 泄諸路收買管發銀數每歲萬數浩漭左藏南庫儲積  
 頗多而西庫收支所餘無幾臣竊謂楮幣可行於無事  
 之時而不可行於有事之際或邊方有風塵之警則楮  
 幣難行銀價增貴見銀必出以銀代錢無往不可當今  
 國家闕暇之時銀價低平宜廣行收買或以度牒折納  
 除歲幣及經常大軍券食支用聖節大禮支賜外其餘  
 非泛並以楮幣行使令諸路監司隨處收買別立庫賬



安頓以備邊為名積三五年數必大贏緩急支用以代  
積幣實佐國用之要務也從之 五月四日戶部言依  
指揮條具併省吏額金部見管六十九人今減書令史  
二人守當官三人正貼司四人通以六十人為額照依  
各從下裁減將來見闕日依名次填撥其減下人願依  
條比換名目者聽

續會要

淳熙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金部減守當官一人貼司  
二人私名一人 以司農少卿吳燠議減冗食下教令所  
裁定故有是命 續會要

宋會要 戶部

三司凡二十四案曰兵刑胥鐵商稅茶額鹽末鹽設賞  
給錢帛發運百官斛米糧料騎夏稅秋稅東上供修造  
竹木趨衣糧倉咸平四年併夏秋稅兩案為一曰戶稅  
併東西上供曰上供併竹木歸修造倉案歸衣糧大中  
祥符七年別置常平案舊例監鐵六案度支十四案分  
押戶部四案乾德五年度支判官侯陟言其不均始令  
三部各分領八案焉其後重定監鐵八案判官三員分  
領曰兵刑胥鐵曰商稅茶曰額鹽末鹽設度支八案判  
官三員分領曰賞給錢帛曰發運斛米曰糧料常平  
騎戶部五案判官三員分領曰兩稅趨曰上供曰修造

衣糧詳司

戶部主受天下土貢之物若正旦朝會立  
仗則陳方物於殿庭及旌表門閭雜事以朝官一員主  
判 度支金部倉部皆無所掌合以朝官一員主判  
至道三年五月 真宗即位未改元 詔應進土產州軍令  
後只於戶部通下更不於奏院送納仍以係省錢收市  
不得用庫頭子錢犯者勘罪定斷 真宗咸平四年二  
月詔京百司人吏並不得放免下戶差徭科配戶部舊  
有蠲符按主百官人吏蠲免差配給蠲符自此廢之其  
諸州先貢蠲符亦免 景德四年閏五月詔定逐年土  
貢劍州等六十六處特與減放夔州等二十七處更不  
進物每至賀正只具表聞奏是餘並令依舊仍仰官吏











青城諸殿以平土代磚加地衣省磚十萬及免般請磨  
斲之後萬五千工從之 二年五月十九日權發遣開  
封府當避親故也 二十八日罷提點修造司應修造  
事並只令三司點檢修造所管勾施行 八月十八日  
三司度支副使兵部郎中蘇家為太常少卿集賢殿修  
撰知梓州曾公亮初致除家諫議大夫上弗許公亮曰  
若除待制即更優上曰只與轉一官公亮及趙抃固爭  
上曰吳充除三司使已不轉官公亮及抃又固爭以為  
三司副使副任如此即無以勸人上曰勸者將勸其任  
職家果任職否公亮又曰省副但可擇人不可減其恩  
例王安石請以家為修撰上許之三司副使罷不除待

卷一百一十五

六

待制自此始 二十七日詔江淮等路發運使薛向見  
理三司副使資序令三司給以本俸 九月四日權三  
司使公事吳充言本司舊有管勾推勘官一員因循廢  
罷欲乞復置仍舉京朝官或幕職州縣官充從之 十  
九日權三司使公事吳充言乞本司應行諸路州外州  
軍公事分急慢次急三等除程外主定外處應報日數  
委逐路轉運司各選差官吏就本廳置簿專管如一任  
中別無稽遲不了替日委本省保明與先次差遣若累  
有住滯當行勘罰其行下發運轉運提點刑獄府界提  
點等處亦準此委官置簿其轉運司先具差官吏姓名  
申者所有在有三部九子司應行下文字先呈押判官

委是合行方得書押除軍期急速外仍相度程途遠近  
計日數催促不得繁併其外處承領難以遵行或以申  
稟久無回報仰實封中刺使聽以憑根逐其在京諸倉  
場庫務行下文字亦此類施行從之 同日吳充又言  
諸庫務每一庫眼只置門牌一面但記號本庫內官物  
色頗不須抄上數目其庫經即拘管見在逐色數目遇  
有支取即更抄轉亦不須更聲說收支案名去處候旬  
終結計見在若旬內並無支取亦不須轉結即不許指  
貼改鑿如此則文歷簡便不失關防亦不失編勒并元  
奏請本意所是新舊界交割只依舊用三司印給交頭  
遇有交過官物赴別庫眼收貯即更將所交收庫眼門

卷一百一十六

七

牌庫經對行收落已上庫經門牌交頭如有差錯只令  
監官當面勘會改正用印其提舉司所置逐庫交頭并  
令門牌上抄寫數目及自來都庫經顯屬無用合行廢  
罷並從之 閏十月月二十三日權三司使吳充薦虞  
部員外郎王時沈希顏勾當公事又言金耀門文書庫  
歲三司太平興國以來帳案乞差官兩員與監官重編  
排置簿拘閣以備檢用並從之其編排官令三司奏差  
十二月二十二日詔今後權發遣三司副使據見在  
官資支給見錢外其諸添支衣賜等並從正權副使例  
施行 三年六月九日詔三司分在京諸司庫務為四  
案令三司并提舉司勾當公事官每半年一次輪轉各



點檢一窠以三司言提舉諸司庫務所管七十二處所  
差勾當公事止是每季點檢官物齊整其積壓陳陳損合  
係三司變轉乞令因點檢除中本司更申三司故有是  
詔尋罷之 八月二十八日命提舉在京諸司庫務王  
珪李壽朋同三司使副使提舉編修三司令式候成各  
賜一本令三司通共遵守施行 九月十四日天章閣  
待制知定州李肅之權發遣三司使 二十一日上批  
三司使未到闕副使三人一人差出一人未到止有傳  
免俞一人計省事劇可速選差官權遂詔給事中天章  
閣待制李中師兼權發遣三司使事 十一月十二日  
權遣三司使李肅之權三司使肅之未至上屢趣之至  
未久復有是命 十二月一日詔三司差委本司勾當  
公事官一員就權轄司人吏簿歷專切管勾檢舉催促  
諸案勘會六路上供之物應報發運司 四年三月七  
日江淮發運使天章閣待制薛內權發遣三司使詔賜  
金帶以內職未至學士示特恩也 十月二十五日詔  
虞部郎中權發遣三司理欠憑由司張宗道駕部郎中  
權發遣三司戶部判官王休復屯田郎中三司勾當公  
事胡宗道並送審官東院以御史蔡確言其不材故也  
六月五日詔 五年六月十六日權三司使司勳郎中  
天章閣待制薛內為右諫議大夫明堂禮成有司誤運  
向官詔罰中書吏而還向官如故 六年六月二十七

日以三司官案為軍器監 詳具軍器監 八月十九日判  
軍器監呂惠卿言乞撥三司官案吏赴本監及東西八  
備司廣備指揮兵級本軍與提舉司將作監等同統領  
從之仍詔廣備指揮專隸軍器監 七年正月二十五  
日遣三司勾當公事李杞相度成都府置市易務利害  
三月八日宰臣王安石言提舉編修三司勅武成四  
百卷乞修寫付三司等處從之 四月五日詔三司勾  
當公事李杞等罷相度成都府置市易務山具經畫茶  
於秦鳳熙河路博買利害以聞其後成都府轉運司同  
議亦以為便從之 八月七日罷諸路刻刷錢帛官先  
是上批問三司見差是何官在淮南刻刷錢帛中書言  
司門郎中王道恭太子中舍趙鼎詔罷之 十七日命  
翰林學士兼侍讀學士尚書工部侍郎元絳權三司使  
絳乞免赴講筵從之 九月十七日三司火自己至成  
止熱屋千八十楹崇積殆盡詔三司權於尚書省蒞事  
十九日檢正中書五房公事李承之言三司帳案文  
字焚燒幾盡外方人吏因此折允隱蔽案驗乞下諸路  
應熙寧五年後文帳案驗委州縣畫監勒吏人檢取封  
印案關其道數中提舉帳司其吏人各據所管生事文  
帳及案底簿歷開拆收教名件限三日判使紐計分數  
并具火勢先後申中書省看詳收教并燒失若干量輕  
重賞給如敢隱蔽或故毀棄即令點檢中舉許人告犯



人以違制論情理重者當刺配告人給賞錢二百千從之 同日詔三司點檢編排帳目文字具散失數及收救不足並申中書或樞密院下諸司檢錄降下中外奏聞事關三司未回報并諸處承受三司指揮勘會事未回申雖已回申未行下指揮當絕結者限五日申中書或樞密院元申牒三司文字即一面申牒三司以上並令本司置簿拘管敢有隱落以違制科罪其應見行事如未見條例並審議施行如事體稍大中中書或樞密院諸因三司火文案不全輒敢詐欺規圖官私財物及增減功過以違制論計贓重者以枉法論 二十日知制誥直學士院章惇權發遣三司使詔惇選舉判官不

卷四十七

十

為例 同日詔將作監檢計三司地基分布修蓋除副使判官不置堂外餘修如故買民居增廣地步所用材木令熙河採伐輸運委都運使熊本提點刑獄鄭民憲管勾 十月八日詔將作監具已科定修三司所用監官兵匠之數及合役月日以聞 十六日詔三司置會計司以宰臣韓絳提舉先是絳奏三司總天下財賦其出入之數並無總要考校盈虛之法欲選官置司以天下戶口人丁稅賦及場務坑冶河渡房園之類祖額年課及一路錢穀出入之數去其重複注節歲比較增虧及具廢置名件錢物羨餘橫曹等數或收多則尋究因依以當職之官能否為點涉若吏不足或有羨餘理當

推移使有無相濟如此則國計大綱朝廷可以省察議論政事足寬民力仍乞自絳提舉而三司使章惇亦言天下財賦帳籍汗漫無以察其耗登之數請選置才士刪修為策每年校其增虧以考驗諸路當職之官能否得以升黜故有是命 同日權發遣三司使章惇奏乞從臣委官及選檢法官一員同取索在省主行文籍逐一看詳素有令式者歸有司未有令式者立條制又奏三司僚屬從臣選舉外司之財三司總領如外司有不職不奉法者以時按舉從之 十一月五日三司使章惇乞減罷都孔目官勾覆官各一人辟官三員充三部主簿詔許舉京官選人惇以既置主簿則承受催驅及

卷四十七

十一

鈎銷簿歷皆可辦由是奏廢開折司 八年二月三日以太常侍太祝王安上為右贊善大夫權發遣度支判官用權三司使章惇之舉也 十四日廢在京雜賣場三司請如勾當官王頤奏廢場歲省官吏廩祿二千餘緡故也 十月又從三司請復置 五月六日詔三司判官杜斯展二年磨勘檢法官買種民特衝替坐斷犯倉法人從杖罪中書以為不當為故也 二十五日戶部判官兵部郎中直史館陳汝義提點醴泉觀初御史蔡承禧嘗言汝義庸下凡處不可任三司判官既而汝義自請罷故有是命是日三司使章惇奏屯田郎中李陟可代義上批令早中書方得指揮除汝義官觀何故三司



已舉官遂寢其奏 六月二十三日提舉三司會計司  
上一州一路會計式餘天下會計候在京諸司庫務帳  
足編次從之 九月十一日罷三司會計司從韓絳請  
也 十月二十三日復置雜賣場初三司請廢雜賣場  
中書戶房以為不便下三司而三司議與前異乃復置  
詔三司官上簿三月十四日廢 十二月十二日復置  
三司開拆司廢三部主簿初章惇為三司使廢開拆司  
入三部至是沈括以為失閔坊點檢故復之 九年八  
月二日三司言管勾軍器將作監買木宋述得旨除絹  
外給錢十萬緡迷檀支十七萬七千餘緡理當推問緣  
事屬軍器將作欲乞降朝旨驅磨仍自今應支三司錢  
物雖係別司亦許點檢從之 十年七月二十四日詔  
三司月具在京所支金銀錢帛總數以聞 八月二十  
三日三司請今後御前及太皇太后宣旨內降取索事  
于急速及常須器用酒醴茶藥之類先次施行依條復  
奏從之 二十四日詔三司使副同講求理財經久之  
術具利害條畫以聞 元豐元年閏正月三日三司請  
應在京官司係支省錢物及拋降計置出納移用並開  
中三司相度指揮從之 七日復置三司帳司催驅官  
一員 二月二十五日三司奏在京倉庫支納浩瀚自  
御厨至店宅務其監官乞奏舉從之 十二月十九日  
詔罷都大提舉在京諸司庫務司其所領事令三司分

卷一百一十五

十一

卷一百一十五

十一

隸所屬 二十四詔罷三司推勘公事官減軍器監勾  
當公事審官東院流內銓及將作監三班主簿左右軍  
隨巡判官各一員 二年正月二十五日工部員外郎  
寶文閣待制集賢殿修撰權三司使李承之為龍圖閣  
直學士上批承之赴省供職已及一年八月特命  
二月五日詔近已罷都大提舉在京諸司庫務司其  
所隸庫務令三司副使判官勾當公事分季點檢申中  
書 四月五日權發遣三司鹽鈔判官提舉成都府等  
路茶場園子博士李稷言自熙寧十年盡推行茶法至  
元豐元年秋凡一年通計課利及舊界息稅并已支見  
在錢七十六萬七千六百六十六緡上批蜀茶變法又前後  
奉行使者失措議論紛紜恐動郡縣稷能推原法意日  
就事功宜速選權以勸在位遂落權發遣 二十八日  
鹽鈔副使工部郎中李復圭為集賢殿修撰知滄州候  
二年與諫議大夫 五月四日權發遣戶部副使韓忠  
彥改鹽鈔副使權發遣鹽鈔副使王居卿改戶部副使  
以上批鹽鈔事繁居卿無職別使恐難辦仍事與市  
易相干妨礙故也 九月二十九日詔罷官鹽場務錢  
屬三司外鄉村場務買名錢依舊入司農寺詳具司農  
寺 十一月二十七日權三司使李承之戶部副使王  
居卿判官劉程各罰鋼十斤以手詔大行太皇太后神  
主虞主用桑栗二材即為神體三司乃榜雜買務市於



問閣下民之家藝漬之甚無易如此故罰之 十二月二十六日詔都官員外郎權發遣度支判官李琮陞一任餘減磨勘年循資堂除先次優便差遣者二十八人以根究江東兩浙路逃絕虧隘稅後等錢九十九萬緡也 三年四月十五日提舉茶場范純粹兼三司勾當公事以李稷言純粹任右贊善大夫官卑恐不能彈壓州縣故也閏九月二十一日龍圖閣直學士朝奉郎權三司使李承之為樞密直學士以應副明堂畢賞勞也 四年正月十日權發遣三司度支副使塞周輔兼措置河北糴便 四月十八日詔權發遣度支副使兼措置河北糴便塞周輔兼提舉江南西路廣南東路監事

卷之五十五

五

其主行監事監司之不勝任者體量以聞置兩局于司農事 六月四日權發遣度支副使塞周輔為河北路體量安撫除河防事李立之經畫外應干賑恤並詳度施行 九月二十九日詔三司選差勾當公事官一員往廊廡路點檢催輦載紬絹等綱仍根究津般車方處以聞 五年大改官制四月二十三日降授中大夫龍圖閣直學士權發遣三司使安燾試戶部尚書 二十四日通議大夫知潭州謝景溫太中大夫知制誥知應天府李定並守戶部侍郎景溫尋改禮部朝請郎天章閣待制河東路轉運使陳安石試戶部侍郎 六年三月十六日詔自今學畫冊並課利歲收每及萬緡還一

資許官吏均受者為令 四月三日詔諸課利場務監官北祖額見虧者早入募出候敷及祖額依舊印入中出從大理少卿呂孝廉請也 九月四日詔自今戶部考較提舉官功過係上下等送中書省取旨 十九日新知蔡州黃好謙言伏見尚書六曹如戶部左右曹事務皆繁劇郎官自早至晚書押不絕無暇省覽事祖致差失稽違乞兩員郎官處分案治事所行符亦許員外郎簽書從之 十二月二十四日詔尚書戶部右曹令侍郎專領尚書不預 七年三月八日詔京東都轉運使吳居厚修舉職事致財用登饒人未創嘗有更革止用朝廷舊令必是推行自有檢察鈎考法度宜令尚書

卷之五十六

五

戶部左曹下本官具事曲折從本曹刑修以聞 四月七日尚書戶部言本曹每歲收支常平免役場務義倉金帛米數及田產已佃未佃已賣未賣水利或增或廢前此未有以拘考乞從本部立法從之 六月二十三日詔稅務年終課增額依舊酒務實格從京西轉運司請也 八年六月三日詔水磨茶場隸太府寺仍屬戶部左曹 八月十六日詔給戶部右曹錢六千萬充廊廡路邊雜 九月四日尚書省言汴河堤岸司所管房廊水磨茶場及京城所管房廊歲入錢數除代運免行錢指定合支數外並充本曹年計支用按在京諸色行共出緡錢四萬三千三百有奇數內約支二萬六千九



百有奇充和產諸色行人祇應等錢外餘一萬六千四百有奇權貨務送納準備戶部取撥充還支過更祿錢其在京免行錢盡行放罷自來以免行錢充更祿及食料錢等並以所撥汴河堤岸司及京城所房廊錢內給其諸色行人自來差赴官中祇應人數下開封府並依舊條從之 同日中書省言在京免行錢既與放免并汴河堤岸司京城所房廊並撥隸戶部左曹及歲收課利除代還免行錢支更祿外餘並充本曹年計所有水磨茶場乞令左曹疾速措置經久利害以聞從之 十月九日臣寮言在京市易帳狀舊申三司鈎考官制行分屬戶部左曹元豐七年內外市易右曹總其政令改

宋會要

食貨

隸太府其帳當歸右曹從之 十三日詔戶部諸監可裁減者速具以聞 哲宗元祐元年詔增置勾當公事官二員 此據職官志不得其日月 閏二月六日門下侍郎司馬光言天下錢穀之數五曹各得支用戶部既不

宋會要

食貨

四月八日門下中書外省言取到戶部左右曹度支金部倉部官制條例并諸處關到及舊三司續降并奉行官制後案卷宣敕共一萬五千六百餘件除海行敕令所該載者已行刪去它司置局見編修者各牒送外其事理未便體制未順并係屬別曹合歸有司者皆釐析改正刪除重複補綴闕遺修到敕令格式共一千六百一十二件并刪去一時指揮共六百六十二件并申明畫一一刑乞先次頒行以元豐尚書戶部度支金部倉庫敕令格式為名所有元豐七年六月終以前條貫已經刪修者更不施行其七月以後條貫自為後敕又言上供錢物舊三司雖置吏拘推然無總領止據逐案



二十八日戶部言今諸曹寺監錢物悉收歸戶部獨府界錢穀舊係三司管勾今歸府界提點司未嘗釐正亦請收歸本部從之 八月先是戶部言乞於尚書廳置都拘轄一司又言舊三司所管場務官制後並不曾差官點檢乞除依條所轄寺監專點外今後每季令本司檢舉牒本部郎中詣場務點檢具事理供申內有已經寺監點檢了當去處如有乖違不職其寺監所差官亦許郎官舉劾如不係本部所轄場務亦依此關所屬點檢訖報本部從之 十月六日禮部言戶部關准教戶部尚書廳置拘轄一司按舊三司所管場務官制後並不曾差官點檢乞除依條所轄寺監專點外如不

卷一百一十五

九

係本部所轄場務亦依此關所屬點檢訖報本部詔令後郎官與寺監官互輪季點今詳諸坊庫雖舊係三司主行之事緣見隸本部所轄若候到別部移文方行點檢於理未順乞每季終本部郎官與光祿寺官依今來朝旨互輪點檢更不候戶部關報如有點檢係戶部事即行關報其餘諸部亦依此從之 十一月一日戶部言近朝廷將五曹寺監應錢穀財用以類相從合關中並歸戶部即諸色人酬獎乞更不下太府寺止自本部審會從之 十二月二日詔開封府界并諸路提刑司元豐已前免役坊場錢物令戶部別封樁逐季具數申本曹點檢繳申尚書省注籍其擅支借並依常平

錢法 二年二月六日左右廂店宅務諸司諸軍專計司糧料院香藥庫北底梗所糶米工中下麥料上下諸界舊隸三司舉官其令戶部奏辟著為令 七月二日戶部言制國之用量入為出必當周知天下金穀之數以察登耗虛實必資成法以為總要國家措置三司官即今戶部之職自景德皇祐治平熙寧並修會計錄事目類分出納具見歲月已久未及編纂宜復講修以備觀覽請就委本部官編集從之 三年三月一日戶部言在京畜積歲計應用之物款將可存留外有餘令以新充舊估賣則前一年其不可留者並半年並計度中所隸處審實申尚書本部計置從之 五月二日三

卷一百一十五

九

省言大理寺有治獄並罷請依三司舊例於戶部置推勘檢法官治在京官司應干錢穀公事從之又增置勾當公事官二員 此據職官志增入不得其時今附此十五日戶部言三司事務分隸六曹寺監今將錢穀事收歸戶部除左右曹度支金倉部見今有合隨事勘斷外它曹公事若符承勘於理未便况金帛糧草除係本部諸案及所轄寺監庫務外別部所領已係交付之物如合推治自當送開封府從之 十二月八日戶部尚書韓忠彥侍郎蘇轍韓宗道言臣等竊見本部近編成元祐會計錄大抵一歲天下所取錢穀金銀幣帛等物未足以支一歲之出今在藏庫見錢費用已盡去年借朝

第一冊 續修四庫全書 史部 政書類 八



封樁未錢益一百萬貫以助月給舉此一事則其餘可類推矣臣等願及今日明教本部取見今朝廷政事應于費用錢物者隨事者詳量加裁減使多不致於傷財少不致於害事二聖以身率之大臣以身先之使天下曉然皆知事之當然而非朝廷有所靳惜則誰不能服昔治平熙寧之間因時立政凡改官者自三歲而為四歲任子者自一歲一人而為三歲一人自三歲一人而為六歲一人宗室自祖免以上漸殺恩禮天下晏然莫以為言此則今日之成法也臣等伏乞檢書賀元慶嘉祐故事於本部置司選擇近臣共議其事嚴立近限責以定效法度一成數歲之後費用有節府庫漸充傳之

卷一百一十五

十一

無窮久而不弊則其於聖德定非小補也貽黃稱勘會項降朝旨令本部裁減浮費前後所減三十餘事率皆浮費之小者然所減已約及二十餘萬貫不為無補今若事無大小並量行裁酌損則其為利必大伏乞聖慈早賜施行詔戶部取索應于財用除諸班諸軍料錢衣糧賞給特支依舊外其餘浮費並行裁省節次以聞四年五月二日詔諸州旬具有無雨雪申戶部開坐縣分除尺寸及月日時本部逐旬繳進五年八月二日戶部言請受添給起支訖具例申戶部未有例者奏聞其已奏申後應有增改者亦申部從之六年七月七日戶部奏立役人差出五百里外借食錢法違戾者

今提司檢察從之八月九日戶部言朝廷及戶部封樁并常平等錢物擅支借及他司借常平等錢雜買物斛應對行支撥未樁撥價錢而趣支用者徒二年其常平等錢仍不以去官赦降原減內封樁錢物應到軍項急速不可待報者方許支借仍具數中所屬給限撥還若允充沿邊要切支用而已於別州樁定錢物或召人入便省還送之費而無妨閩者中稟尚書省及本部從之二十八日三省言諸路戶口財用雖戶部每年考會總數即未有比較進呈之法復不知民力登耗財用足否今立定式令諸州每年供具以次年正月中轉運司本司以二月上戶部本部候到於半月內以次上尚

卷一百一十五

十二

書三省類聚進呈違者杖一百從之七年九月五日戶部言本部假日諸處解公事並送廂寄禁至假期日方押赴部勘斷其間甚有情法至輕而偶假故連綿禁至五七日者頗為未便今欲乞假日輪本部官一員午前入省輪推司杖直各二人直日杖已下罪事非追究者聽決過本省官當宿日只令宿官以時入省斷遣其省曹官吏畏避諸處問難檢多務因循不即結絕亦不即小罪非理淹留如許施行其顯有推避不即結絕亦乞行約束從之紹聖元年閏四月二日詔六曹准備差遣戶部勾當公事皆元祕所置悉罷之六月八日戶部言右曹昨因廢提舉司罷免後常平義倉等事



務簡少准朝旨右曹侍郎兼領金倉二部今已依舊置  
 提舉管勾官復行免役義倉致廢正左右曹職事並依  
 元定官制施行從之 七月八日權戶部尚書蔡京狀  
 左司諫翟思言元祐以來朝廷以理財為諱利入名類  
 類多廢罷財利既已散失復且借貸百出悉在蠲除而  
 熙寧元豐間餘積侵用幾盡歎下諸路取會元祐以前  
 倉庫所積金穀及已用過多少自祖宗以來財利名額  
 與其歲入常數廢減多少各具條奏立為成法嚴著科  
 條督責辦集詔送京看詳措置今乞差使臣人吏并於  
 本部選差四人魚行並不支添給候了日量加支賜從  
 之 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戶部奏請右曹錢物自元

大萬年書卷二

三

祐以來改更舊制之後常平等錢諸處官司奏乞借用  
 習以為常今復行規役常平散斂之法其後錢各有支  
 便窠名乞今後他司並不許奏乞借用本曹錢物從之  
 三年正月二十四日三省言元祐指揮戶部尚書舊  
 領左右曹事詔戶部右曹令侍郎專領尚書不與 二  
 月十日戶部侍郎李南公言天下財賦若非專責人吏  
 鈎考無由杜絕欺弊元豐中嘗格驅磨點到失陷官物  
 每推及一分者使給三釐充賞別有止法人人有所勸  
 激元祐改法每納一分以二釐充賞至五百貫止則人  
 吏不復用心必有失陷之弊今欲並復元祐條知大段  
 數多取朝廷指揮從之 九月十二日三省言戶部石

曹所領職事係屬舊司農寺本曹郎官兩員主行昨自  
 元豐七年間准朝旨郎官分治因此遂各分定諸路緣  
 近時申請舉行事既不相照又難以逐一開會不免其  
 間或有異同兼郎官一員在假則兼領者不能盡知首  
 尾況今未復法之初諸路申請甚多須至一體行遣詔  
 本曹申請文字郎官兩員通書具符下諸路文字依舊  
 分押餘依舊條 十一月十八日殿中侍御史陳次升  
 言監司自元祐四年後取酒稅最增最虧及二分者比  
 類取首賞罰請令戶部責限鈎考從之 十二月二十  
 二日詔戶部每歲春季內具諸路轉運等司起發上供  
 錢物多寡職事修廢尤甚之人保明以聞 二十四日

大萬年書卷七

三

戶部言在京所轄庫務自來取貯官物多不整齊請令  
 後暫委本轄郎官一員前去點察詔每歲內許郎官前  
 去點檢一次 元符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戶部言元  
 豐官制寺監不決者上尚書省本部又不能決者奏裁  
 若直被朝旨應覆奏者依條仍各申知又六曹通用令  
 稱取裁者並隨事申都省樞密院令請並依元豐舊制  
 從之



宋會要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四月三日戶部奏本部累據買撲場戶人戶陳狀為數折少欠拘納抵當在官乞以所收子利填欠檢會嘉祐以來舊係買撲場務人戶少欠課利拘收產業仍許子利相充折納官紹聖元年因奉鳳路提點刑獄司申請止以課利錢折納產業在官者方許以所收得利償欠淨利錢不許折填理有未盡元符新令又不以課利淨利皆不許償欠尤為未便故乞將買撲場務數少欠課利并淨利估納產業入官之家如未有人承買若無欺弊者許以所收課利填欠償足給還或納所欠錢收贖若欠人願自往佃出納課

本朝早六十四八

二四

利者亦聽其指揮到日已前出賣了當或官中改修別民占使者不在此限從之 七月十三日知真州王漢之奏諸路財用歲入多寡與其登耗官司無以周知安能督治經畫以待一歲之用乞諸縣於本州為都籍則可以周知一州財賦之所入舉諸州於轉運司為都籍則可以周知一路財賦之所入自此總之諸路則天下之財賦亦可舉而知也詔諸路轉運司如漢之所請崇寧五年二月九日詔內外冗官頗多不能振舉職事徒費祿廩虛置吏人可依下項施行除係官觀徽廟判太醫局減罷人員餘並減罷係產務官員並與先次占射差遣軍大將與先次差遣人吏歸元差來去處各著

宋會要 食貨五六

到人放停仍照會今月七日已降指揮應今來省併減罷官司合交割諸色錢物等令戶部侍郎許幾專切提舉所屬官司勤令省併減罷官吏合千人等限一月交割數足其帳狀點檢別無縮繁漏落即行放罷仍將交割過錢物等總計編類成冊中尚書省及御史臺逐察取索點檢在外令所轄監司依今月七日指揮施行大觀元年八月五日試戶部尚書徐處仁奏國家承平日久生齒繁庶百倍前代田加廣而計畝不足以夫授聞民無常職而未有轉移之法地大物夥理宜經畫長慮必使人無遺力地無遺利然後成得以養生送死而無憾矣今古之變水陸之宜與夫深山大澤皆有可

本朝早六十四八

三五

典之利游手之民皆有可用之力願勸率之何如爾今乞已著於令者申戒守貳極力奉行未見於事者宜下攸司講究立法蓋三農有法以勸率之則敷本而力穡民官有法以磨勸之則趨事而赴功今乞縣丞任滿興修過農田水利許累計頃畝比類推賞民之收買農器耕具實非與販者特與免稅仍乞縣令皆以管勾勸農公事入街庶幾宣昭德意以示天下從之 四年五月十一日中奉大夫試戶部尚書許幾奏者詳諸路支俵和豫買各施行不一緣已有崇寧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詔近降和買細繅即與熙寧舊法似有違戾可遵依熙寧二年十二月五日勅命施行臣今相度欲乞特降指



揮下諸路子細遵依熙寧舊法所貴體均一不致臨時  
依散偏重詔依奏 政和元年九月五日戶部奏臣察  
上言今財用之數浸以紛紊朝廷有司每難覈實欲望  
許後故事取大觀酌中一年財用支納數約做舊制編  
次成書上進奉聖旨可令戶部並依今來臣僚上言理  
施行仍就差本部郎官更人不妨本職漸次編類本部  
合要內外收支錢物案名數目乞從本部立式取索外  
路委轉運司官專一催督供饋點勘圓備從轉運司保  
明供申如報到檢點得却有隱漏重覆收支不寔應十  
繫官吏科杖一百罪并取會文字被受官司外路限一  
月回報往回文字並入馬通若有稽違許本部下所屬

奏書聖旨

三六

從杖一百科斷左右看詳款並依戶部所申事理施行  
從之二年三月二十四日戶部言已編定傍通格子拘  
籍錢物所有立式取會內外官司事並已寔罷從之二  
年五月二十三日參照官制格目所奏伏奉詔旨參照  
官制日內左曹掌掌平免役之政令坊場河渡之事本  
曹合行事務內有相度改更常平免役坊場等事有干  
大法者許奏裁近取會行違本部稱自來未有行違如  
朝廷逸下諸處陳請勘當取裁旨依六曹通用令中都  
省款乞今後常平免役坊場等事有相度改正大法者  
並依格目令本部奏裁奉詔批更革常平政令神考彞  
訓委以右曹專一主行之凡有更革大法許本部奏具

防微杜漸之首槩可見矣戶部雷同別曹例申都省顯  
屬失當自今後可依官制格目仰本部直達奏裁 六  
月八日參照官制格目所奏戶部具到熙寧三司教式  
許置催轄司本部稱官制奉行不曾分隸至元祐元年  
承教依照豈舊三司條制於本部置都拘轄司總領戶  
度金倉四部財賦後來承朝旨刑去元祐指揮契勘都  
拘轄司雖是沿襲三司事務緣係元祐元年立名今欲  
乞遵熙寧三司教式以催轄司為名其應主行事務  
即並依見行條貫從之 三年二月戶部奏伏覩諸路  
買樸坊場依降召人實封投狀添錢承買準給聖免校  
教已買樸而官司經畫請官監者徒二年以革侵紊之

奏書聖旨

三六

弊自奉行後來尚有陳請將典販去處拘取官監計一  
百餘處雖有上條徒為虛文款乞下諸路監司今後遵  
依紹聖免役教條施行如尚敢依前陳請者從本部申  
朝廷乞重行點責從之 三月二十六日戶部尚書劉  
炳奏本部契勘諸路上供錢物大觀於係以提刑司具  
到樁發起離本路盡絕月日以數比較取率先樁發數  
足處令戶部保明申尚書省係大觀已修定令文昨承  
政和元年三月四日朝旨更不施行緣諸路上供錢物  
萬數浩濶若不旌賞無以激勸今欲乞依上件大觀已  
修條令施行從之五年五月十八日戶部尚書劉炳等  
奏契勘本部承受官員諸色人狀詞外有事干外路合



行取會待報件數不少近來多是經歲月不見回報了當雖依條三經舉催究治人吏緣所委究治官司互相容庇不為盡公施行致本部久掛案祖不絕結今相度應行下外路取會待報文字若兩經究治其元承受官司依前不見圓備回報并究治官司不為究治了當逐處當職官並展一年磨勘人吏配千里若事體重者從本部申乞朝廷重賜施行詔依餘曹依此 十一月九日戶部尚書劉炳劄子奏臣劾勘本朝事務最為繁劇逐日承受朝廷送下勘當定奪及諸色詞狀官司開報呈請文字其間合取會待報未結絕文字自來雖有簿籍拘管緣與已結絕事目一表抄轉鈎銷散在四部諸

卷五十四

十一

案難以稽考或行下遠路往復動經數月雖累究治若無報應其間不免有稽緩廢弛之弊臣今相度欲乞將本部取會待報日下不能結絕文字從長貳廳批入鑿旁通冊首書寫見行條令專一拘籍銷注礙者催督於四部人吏內各選差于分貼司二人見請請給外手分日支食錢二百文貼司減半仍令催轄司檢察此則以要治繁不離凡案之間周知細大之務上稱陛下訓迪治官之美詔依奏六曹寺監准此 六年九月十九日詔常平散歛之法民受其賜逾三十年歲久法玩吏緣為姦州縣監司習以為常事有稽緩至累年不決文移取會報不具報赴訴省部日常有之民失其平提舉官

宋會要 食貨五六

號為事簡不復有察紹述之政莫此為最而弛廢若此非所以奉承先志可令戶部右曹應三催不報或踰年不結絕并州縣監司行遣失當並具奏劾官員隨重輕黜責吏配千里仍令尚書省御史臺覺察糾劾以聞重和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戶部奏契勘闕下百色經費惟仰諸路歲入上供錢數應辦若稍涉稽違則必誤指擬致乞今後應催從取會上供錢數文字不報約計往回程限依法行下究治外如兩經究治了當並許本部行下鄰路提刑司取勘逐處官吏仍不以赦降原減檢會政和五年五月十八日勅節文戶部劄子本部承受官司文字兩經究治其元承受官司依前不見圓備

卷五十四

十一

回報并究治官司不為究治了當逐處當職官並展一年磨勘人吏配千里若事體重者從本部申乞朝廷重賜施行詔依餘曹依此內取勘並申尚書省施行餘依奏 宣和三年閏五月四日詔部言財賦歲入有限錢察出入尤在精密乞應在京官司場務所收課利等錢不許他處別留支遣並依元豐條制從之 九月十六日戶部奏勘會轄下倉場庫務盡係給納官物去處收趁課利覺察情弊全在監官得人其間亦有無心力之人魚權差管勾尤更苟簡緣此多致失陷官物不少乞從本部銓量踏逐奏差所貴得人倚辦稍助邦計詔許奏差一次 五年七月十九日詔戶部職在會計週



來朝廷日以推貨務錢應副外所有緞絹綿等亦並不預先措置催促鈎考備員尸祿失職為甚長貳郎官並降兩官責以後劾如尚敢不修舉職事當議遠竄諸路起發緞絹綿違限路分轉運司官先次降兩官令提刑司取勘具案聞奏 六年十一月三日詔戶部辟官並依元豐法 十七日戶部尚書盧益等奏契勘江東淮南京西兩浙路積年拖欠上供錢物計六十三萬二千九百餘貫匹兩前後雖責立期限至今並各出違再限尚未見樁發竊緣來歲係大禮年分所用金帛等數目浩濶檢會政和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朝旨諸路拖欠錢物令戶部對立賞罰申尚書省令相度款將今來逐

奉高皇帝

辛

路拖欠錢物比附上項朝旨從本部別立近限對賞修罰本部契勘逐路數目不等款將元拖欠錢物二十萬貫匹兩以上路分責限半年盡數發起上京如依限起發數足提轉運司當職官各減三年磨勘人吏支絹二十匹限滿起發不足各展三年磨勘人吏降一資元拖欠錢物一十萬貫匹兩以上路分責限一季盡數起發上京如依限起發數足提轉兩司當職官各減二年磨勘人吏支絹一十五匹限滿起發不足各展二年磨勘人吏降三名元拖欠錢物一十萬貫匹兩以下路分責限兩月盡數起發上京如依限起發數足提轉兩司當職官各減一年磨勘人吏支絹一十五匹限滿起發

不足各展一年磨勘人吏降兩名以上並乞從本部開具合該賞罰路分申取朝廷指揮施行其樁發處亦乞從提轉兩司開具依限樁發數足并限滿不足去處申部候到從本部申取朝廷指揮特賜賞罰施行從之 欽宗靖康元年六月十七日戶部言臣察奏天下財用歲入有常理當會見大數合歸於一以制盈緩虛急之宜而量入以為出比年以來有御前錢物朝廷錢物諸局所錢物戶部錢物其講畫取索支用各不相照以致暗相侵奪公私受幣豐耗不能相補出入無以檢察天下常賦多為禁中私財支用取足不恤有司之上上溢下漏而民力困重款委戶部官措置其事目曲折

奉高皇帝

辛

續令條畫務要事出于一計臣得以周知大數而不失盈虛緩急之宜上至宮禁須索下逮吏卒糜餼一切付之有司格以法度示天下以至公有旨依本部令條具到綱目應合屬計司所入案名見今他司侵占作御前或朝庭及諸局所錢物乞委諸路漕臣總領根括除依熙豐舊法合屬朝廷并納內藏奉宸庫或轉隸他司錢物及茶鹽錢之類止令會見大數外自余應諸司所入財賦不以御前朝廷諸局所戶部諸色錢帛金銀物斛等並究見所入案名今轉運司總領拘收盡歸計司合而為一仍以政和三年後來五年收支取一年酌中數如內有此即目增損改易廢罷案名錢物並逐項聲說



保明申戶部所貴周知盈虛檢察出入裁省浮費一遵  
祖宗舊制從之 十九日戶部所貴周知盈虛檢察出  
入裁省浮費一遵祖宗舊制從之 十九日戶部尚書  
梅執禮言檢承宣和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御筆手詔  
罷諸局所及西城所見管錢物並付有司近節次拘收  
到榷芳園內外屋宇田園等見立課利名人乘佃間却  
承專切提舉京城所備坐內降御寶劄子復拘回園  
地屋宇共三十四處上件園地既係聖旨拘收其京城  
所又取內降御寶指揮占奪私用更不經由三府顯見  
有司難以奉行朝廷命詔並令戶部拘收 九月二  
十二日詔戶部尚書梅執禮為任刺曹免兼侍講 尚

卷四十四

書一人侍郎一人通管五司左曹郎官一人右曹郎官  
二人左曹分業有三曰戶口掌凡諸路州縣戶口孝義  
婚姻良賤民間債負州縣陞降戶口官員增收漏戶酬  
賞改立官戶分折財產科差人丁典賣屋業陳告戶絕  
財產索取妻男借貸錢物之類曰農田掌農田及田訟  
務限奏豐稔驗水旱蟲蝗勸課農桑請佃地土令佐任  
滿實罰繳奏諸州雨雪檢按災傷逃絕人戶曰檢法掌  
凡本部檢法之事設案有三曰二稅免納驅磨隱匿二  
稅支移折變曰房地掌諸州樓店務房廊課利人戶侵  
占官地裁減房地錢催從僧道免丁錢土貢獻助之類  
曰課利掌諸州軍酒務課利比較增虧知通等職位姓

名人戶買撲官鹽場酒務祖額酒息賣田投納牙契又  
有開折知雜司吏類主事二人令吏五人書令史十二  
人守當官十八人正貼司二十人右曹分業有六曰常  
平掌常平農田水利及義倉賑濟戶絕口產居養鰥寡  
孤獨之事曰免役掌免役不係教閱保伍曰坊場掌坊  
場河渡裁定公使支酬衙前綱運路費曰平准掌市准  
市易抵當鬻藥石木炭等曰檢法曰知雜吏類主事一  
人令史四人書令史九人守當官十人貼司二十人  
高宗建炎元年七月二十五日詔知樞密院張慤專一  
提領措置戶部財用 二十七日詔右曹所轄局務并  
見行坊場免役之法併歸左曹令戶部尚書總領人吏

卷四十四

依元祐法五十四人為額 以罷諸路常平司併入提刑  
司也 二年四月二十三日中書侍郎專兼一提領措置  
戶部財用張慤言檢准政和敕即文諸收支官物不即  
書歷及別置私歷者各徒二年敢望責限一月各許自  
陳改正限滿從所屬及臺察點檢有違並依條施行從  
之 同日詔戶部督責司農太府及轄下倉場庫務並  
依政和令各置都簿具載所轄應用簿歷名數差近上  
職級掌管遇有增減報督簿司除附過官員替罷人吏  
出職監專替移並申所屬同亦歷庫經要切簿書對交  
仍增立批上印紙之法從張慤之請也 九月八日詔  
官員赴任顧人錢候到新任日勘支舊制官員赴任產



人錢係諸路起發詔京於戶部椿管自駐蹕揚州並於本州勘請故有是詔 十月十七日戶部言右曹歲奉常平等錢物等數秋季具冊以聞令為會問未集乞免進一次詔據已到數攢造投進餘依 三年四月十三日詔戶部郎官以一員為額吏人減三分之一 同日詔太府司農寺併歸戶部 十月二十四日詔今後瞻學錢糧並從戶部置籍拘催諸路提刑司收椿散有隱漏不實並依供報無額錢物隱漏法斷罪從戶部侍郎葉份之請也 紹興四年四月十六日詔戶部供納內藏庫夏季見錢五萬貫令左藏庫以金銀折納以聞見錢從戶部請也 七月三日詔戶部侍郎兩員通治左

右曹職事

以權吏部侍郎劉峇言元豐官制戶部除

尚書一員侍郎二人分治左右曹職事自艱難以來止除尚書侍郎各一員或止除尚書若侍郎一員今除侍郎兩員未者合與不分治左右曹職事故有是命 五年閏二月二十三日詔戶部尚書章誼專切措置財用叅知政事孟度提領措買財用 四月五日戶部言臣寮上言請做景德會計錄自紹興元年至四年為率以每歲所入之數列之於前却以今歲計之量入為出詔令戶部措置今先次取會到行在轄下糧審院左藏庫權貨務都茶場倉草場收支數目攢到紹興四年一年收支數目申納朝廷所有已前年數接續行下取

索編錄從之

五月十一日刑部尚書

索編錄從之 五月十一日刑部尚書兼權戶部尚書章誼言契勘權貨務都茶場自來不屬戶部止差戶部長貳兼行提領緣茶監職事正是金部所隸自合戶部長貳郎官通行簽押更不須保置提領之名伏望詳酌指揮其見行人吏且令依舊存留其添給亦依舊候金部人吏行遣習熟日各歸本曹從之 九月二十七日戶部侍郎張致遠言歲計上曰今中外大小之臣鮮肯任責若人人體國事以公同家事何憂不足仍須每事省節積少成多唯瞻軍賞公務在激勸此不足減兩監司守令有不經意於常賦隨慢戶素者戶部宜糾劾之當議竄責 六年二月二十八日詔權戶部侍郎劉寧止前去應副四大軍錢糧應諸路監司州縣事于錢糧如有違慢許奏劾內通判以下許一面對移沿邊州軍依條取勘 七年七月八日起居郎樓焄言竊考唐故事重理財之職宰相領監鈔轉運使而同時在位者或判戶部或兼度支以謂使宰相兼有司之責則不可若叅做唐制使戶部長貳兼領諸路漕權何不可之有若戶部兼領諸路漕權內則總大計之出入外則制諸道之盈虛以時巡行如劉晏自按租庸以知州縣錢穀利弊而事之本末皆身親而目覩之何者可行何者可罷斷然無復疑矣望下臣之說命大臣講究之詔令三省相度措置 二十八日詔戶部逐時輪柳長貳一員出



外巡按其奉行詔令違戾等事按劾以開州縣財賦利  
病並考究措置事大條具聞奏餘聽一面行訖其中朝  
廷仍依本等奉使格法 八月六日詔戶部員外郎霍  
燕出使湖北均節財用檢察諸軍請受不失朝廷委使  
之意特轉一官從兵部侍郎權湖北京西宣撫判官張  
宗元奏也 閏十月二十四日詔權貨務擬隸戶部  
部尚書章詒言權貨務舊曾中明乞罷提舉官職事隸  
屬戶部近來朝廷以事任至重復置提舉見係隸  
獨員別無同官商量切恐誤事欲望朝廷指揮依舊隸  
屬戶部同郎官長貳通行簽押或乞長貳通行提舉故  
有是命 九年七月七日詔戶部長貳每年合舉選人

春高四十四人

七

改官員數至歲終如係獨員權令通舉 十年閏六月  
一日詔罷措置贍軍酒庫所管官吏悉歸戶部仍委一  
左曹郎官專領 詳見酒餼雜錄 十五年正月二十五日  
上諭宰職以和預買之弊秦檜奏曰戶工部不可以不  
兼領在祖宗時皆隸三司令戶部以給財為務工部以  
辦事為功誠非一體上然之 二十七年九月二十八  
日詔贍軍諸酒庫併歸戶部收到息錢逐庫監官各有  
減年磨勘所有本部長貳更不推賞從侍郎林覺崇奏  
之請也 二十八日五月十一日戶部侍郎徐林言版  
曹調度事上曰朕觀祖宗以來用度名色不為不廣未  
聞有不足之說今朝廷無它浮費于經費中又務從簡

宋會要 食貨五六

約疑若有餘而有司每以乏告何也為今之計尤當節  
減者慮取之于民爾孔子曰百姓不足君孰與足歲之  
于民猶外府也卿等可與措置宰臣沈該等奏曰邇來  
調度雖非有餘然不至甚闕私憂過計蓋有司事爾更  
加裁損仰見陛下節用裕民之意不勝欽嘆 九月二  
十三日戶部言諸司頭子錢許逐司雜用如憲漕二司  
尚有分數可考惟淮浙鹽司歲取數十萬緡或百萬緡  
戶部初不稽考並係逐司非理支破欲乞取會諸司三  
年內收支寔數令戶部措置除酌中之數留充本司雜  
費其餘並起發以助國用仍行下諸路轉運提刑提舉  
常平茶鹽司開具紹興二十五年至二十七年逐年收

春高四十四人

七

支文狀申尚書省候降下從本部參考措置仍許本部  
點取亦歷文簿點對施行從之 十月十七日詔戶部  
將所在常平沒官戶絕田產已佃未佃已添租未添租  
並行拘收出賣仍以左曹郎官提領 詳見官田 二十九  
年五月六日上諭宰臣曰以緣河流淺滋網運糶緩已  
今內帑支降錢五百萬貫以佐調度朕自息兵講好二  
十年間所積錢物豈以自奉哉蓋欲備不時之須免臨  
時科取重擾民爾卿等可更令戶部會計每歲經常之  
費量入為出而善藏其餘自非飢饉師旅勿得妄有支  
動湯思退奏曰昔文帝嘗言朕為天下守財爾今陛下  
聖德每以天下為心務為有用之用過於孝文遠甚臣



等謹當遵依聖訓施行 六月二十五日上諭輔臣曰  
 臣條論及行在諸軍所請衣絹紙錢陌多不足已令  
 卿等施行蓋緣諸軍州軍起到絹細固有高下不等本  
 庫官吏自合一吏衰同吏散却乃容情作弊分作數等  
 最高者應副親舊權貴其次官吏以其最下者給諸軍  
 卿等可速行禁約今後衣絹並須衷同支散錢陌亦點  
 檢令齊足無致不均令戶部長貳常切覺察如有違犯  
 重置典憲 閏六月十八日權戶部侍郎董平言民有  
 常賦國有經費會天下之賦以資國用使州縣以時催  
 供部使者以時程督綱目具存何昔之有餘而今之不  
 足臣畧究今日之弊誠有所自蓋賞罰有一定之格而

卷之八

史

論賞紛紛被罰者甚鮮有勸無沮孰不廢弛遂致侵欺  
 互用程限稽違致望廢者以累降詔令申勅監司郡守  
 使各知奉上之義應期發納如尚循習許戶部擇其違  
 限之最甚者不候歲終具名以聞特賜降責庶幾人知  
 警慎而財用無散逸歲計可指擬矣從之 三十年四  
 月十七日詔先降指揮令戶部取歲計之餘支擬上供  
 于鎮江建康各棧一百萬石值水旱則補助軍食過有  
 闕則復行補足訪聞見棧數目已有取撥借兌可令戶  
 部措置補運從左司郎中方師尹之請也 七月六日  
 詔戶部長貳歲舉轄下選人改官五員近以瞻軍激賞  
 酒庫隸屬戶部內撥一員舉酒庫官令酒庫已專委官

先撥一員依舊 十二月二十一日戶部侍郎錢端禮  
 言以紹興二十九年一歲之用編類成冊詔令戶部條  
 具均節聞奏 端禮言伏見本朝元祐中蘇轍任戶部  
 書乞取會減有洋費將一出出納之數取旨均節編纂  
 會計錄以為成法爾後遵守遂致富實臣私慶過計以  
 謂今日若不盡公講定深恐以有限之數不可應無窮  
 之用昔在漢世凡有大議必召丞相列侯中二千石雜  
 議蓋取其公論利害之要以濟王室臣謹具到紹興二  
 十九年一歲之用編類成冊望詔三省樞密院臺諫兩  
 省侍從同戶部公共商榷究其弊源無為文具直書無  
 隱然後條陳取旨斟酌均即使可施行定當今之急務

卷之八

史

經圖之遠圖莫大於此故有是命三十一年十月三日  
 臣寮言諸州錢糧有定數有虛數所謂定數則見在倉  
 庫者是也所謂虛數則或認虛而催促未足或積年掛  
 欠而無定者及所將常年米棧數或有陳腐不堪支遣  
 者若一切指准則臨時候事其害不細望令戶部行下  
 本路轉運司同本州知通契勘見管定數保明申朝廷  
 所有虛數可以催促而未足者自合立近限起發其有  
 積欠之久有名無實虛掛懸尾者亦仰本路漕司及知  
 通具申戶部果有虛數即別行措置支撥詔令戶部措  
 置 三十二年二月二十五日詔今後戶部事有相關  
 理有可疑難以並行裁決者並許長貳臨時與眾郎官



聚議文字皆令連書既有定議然後付本曹行遣戶部  
侍郎汪應辰言伏見太祖皇帝乾德四年詔曰盜賊  
度支戶部判官等除各行本司常程公事外今後應有  
改移制置支撥折料增減條流轉輸供備凡關起請及  
業商量切在依公呈須盡理若是自曾經歷定可區分  
如或素未詳詳不知利害即須開陳會問曾歷由臨蒞  
者別司判官使須同共省詳畫時回陳可否從長就便  
方得施行開寶三年又詔曰分曹列局即是三司辦事  
勤王須歸一體若乃各推手分事不相知縱有施行必  
多妨礙宜令後一司如有敷奏請司同取指揮若是  
于已有妨不得公然隨順據其利害盡理奏聞直須想

卷之四十五

四十一

合便宜方得行遣臣竊以人材之智不能兼備有宜于  
此而不宜於彼者故乾德之詔計其未達之事別司得  
以省詳事之施行不能由盡有便于此而不便于彼者  
故開寶之詔又令其敷奏之事三司皆同取旨其慮事  
也固矣今之戶部昔之三司而郎官分曹治事各自司  
其局遵行法令以越俎代庖為嫌無敢出意見而議其  
他者得無如太祖皇帝詔令所慮者乎政有是命  
興三十二年七月七日孝宗已即位未改元詔戶部官  
催督諸軍賣酒收到息錢及二十萬貫減磨勘一年每  
歲減磨勘不得過四年二十一日詔戶部五司主  
事令史承闕書令史各減一年出官

七十一月四日臣寮言措置浙西犒賞酒庫不應別委  
官合依舊隸屬戶部尚書轉運司且依元降指揮令楊  
復梁後彦措置候有成效取旨撥歸兩處管轄願從之  
孝宗隆興元年七月二十六日詔六部長貳除尚書  
不常置外置戶部侍郎二員五司郎官各一員從右揀  
議大夫王大寶等議也八月三日戶部言依指揮條  
具呈省吏額左曹見管四十五人今減書令史一名守  
當官正貼司各二人通以四十人為額右曹見管四十  
一人今減書令史一名守當官一人貼司六名通以三  
十三名為額乞將減罷人籍定以後有關依名次撥填  
詔依見在人耳今依舊將來過關更不還補 二十三

卷之四十五

四十二

日詔令戶部將諸路茶鹽司到錢物令逐項椿管非奉  
朝廷指揮不得擅行支用 乾道元年五月六日臣僚  
言竊聞近者戶部當諸軍宣限之日而帑藏空乏無可  
支散遂致展移日限旋行申請而後僅解目前之急其  
亦可謂迫矣嘗以唐劉晏之事觀之方晏之任事起于  
廣德之二年迄于建中之元年前後凡二十餘載蓋若  
是其久也始自戶部而領度支鹽鐵等諸使繼拜平章  
事拜御史大夫拜右僕射皆領使如舊官雖數遷而職  
則未嘗易也始自河南江淮分額之次舉梁益荆湖又  
舉閩河山川而忠領之權雖益重而所領則益廣也惟  
其責任之若此是以晏不得任其責而盡其能矣故



其歲賦之入初六十萬未乃千二百萬今之所謂戶部其始用也未必擇其精其既用也未必任之久多不一歲少或半歲固已徙職而去矣孰能為國家周虛定究源流而圖善後之計哉伏望陛下畧依唐用晏故事博選中外之臣無問乎官之崇卑惟其材之可用者而試之以財計之任又觀其稍有所成而付之版曹之職苟稱其職雖數遷而至乎二府職固不徙也勿吝其權使之得以疏令州縣而趨督倚辦焉勿拘其制使之得以權衡低昂而通融流轉焉夫然後國之有無軍之裕乏民之病利皆得而責之彼亦將朝思夕計畢精竭慮自任其責而不辭矣從之 十一月十六日執政進呈戶

本朝事書中入

三

部申乞支降錢銀添奏支遣工曰南庫所有不多戶部更不理會常來看覩御等可具出每年合收支數目要見得少剩 十七日執政進呈戶部每歲收支總數上曰可更開具細數將上 十八日執政進呈戶部每年收支細數到十月終見管只四十二萬餘有二百八十餘萬未到上曰可督戶部催促未到錢數 二十七日度支郎中曾懷言契勘近得旨專委措置拘催諸路州軍并酒庫未起逐年錢物赴左藏南庫送納先申畫到指揮以戶部拘催錢物所為名欺乞于衙內添人兼措置戶部拘催所八字從之 十二月六日戶部侍郎李若川等言通年入冬至次年四月正係納運稀少月分

以裁日約度至歲終并十二月下旬合椿辦來年正月上旬諸軍茶食錢銀指擬庫務見在及以後約收應副外今具下項 一乞下都茶場印降會子一百萬貫一務場見在并州軍起到貼納盜錢一十餘萬貫一乞令左藏庫取撥貼湊支遣其日後續納并州軍起到貼納盜錢亦乞聽本庫逐旋交跋並理充務場地下錢數應接支遣一乞左藏南庫於見管錢銀內取撥五十萬貫五從之 十二日宰執進呈戶部條具理財事件上曰戶部財計朕見令監戶部人吏供具歲入名件數之支遣之數每歲只欠三百餘萬若行那移亦可支遣得過 二年四月六日詔令戶部將拘催所錢物並權住

本朝事書中入

四

催自十月一日依舊仍下逐路轉運司照會施行 六月四日戶部侍郎李若川權戶部侍郎曾懷言戶部見重行攢造版籍要見諸路監司州軍每年但于所入係省不係省有願無願諸色窠名一物一件從當職官吏候指揮到限十日將乾道元年收支見在積類成冊結罪保明繳申以後年分依此伏望劄下諸路監司州軍照應施行從之 七月二十五日詔令戶部給降茶盜鈔引五十萬貫付湖廣總領所量州軍事力均撥招誘客人請買糴到未專委守臣認數樁管其約束事件令戶部檢坐前後指揮行下 十一月二十六日權戶部侍郎曾懷言戶部掌催諸路財賦名色不一自來緣無



版籍故無憑稽考往往多致失陷今奉旨橫具到版籍一物一件皆有照據欲乞自今後每歲諸郡各具所起發錢科名總計定數作一項限及年正月終申發委逐路所隸監司覆定限一月上之戶部具殿最以聞取旨賞罰從之 三年十一月一日詔戶部為寒凜應從駕諸班直親從親事官并諸軍指揮軍兵將校等柴炭並增三分給賜如願請錢者聽 五年正月三十日詔戶部為氣令高寒應在內合著火處自二月一日為始續破火一月 十二月二十三日詔權貨務都茶場依建炎三年指揮委都司官提領措置戶部長貳更不兼領六年二月四日尚書省言諸路財賦收支浩濶理宜

分路管認區幾責任稍專詔令戶部兩侍郎分路管認三月四日戶部侍郎楊汝權戶部侍郎葉衡言得旨分路管認財賦除已恭依施行緣州軍起解錢物案名葉夥起發期限不等通年常是登帶拖欠指揮擬除放臣等既蒙委使分路拘催竊慮州郡高循故態將應干合發錢物報斛仍前拖欠有失指擬欲望專委諸路漕憲臣檢察拘催責令知通盡數收椿依限發納如或拖欠即從轉運提刑司追當行人吏斷勘當職官具名申部以憑奏劾若逐司減裂蓋庇從臣等逐時比較最稽違拖欠去處具監司職位姓名申朝廷乞取旨重賜黜責都吏典級送大理寺斷勤從之 五月四日臣察言諸

路州軍有積欠戶部錢物除乾道二年已前已有指揮放免三年四年見專委官拘催惟是諸處有已發納到納到錢物或兌或支截撥或放免之數戶部不肯即時勾銷往往登帶舊籍重疊舉催申明往復動經三數年必待遣人密持金銀計會部吏十分如意然後肯與除州郡實受其害今欲乞令戶部專委一官或即委見拘催官據諸處已收到文字參照稽考便與除仍閑與發運司照會稽考使州縣無重疊追擾之患今後尚敢循習要索或不肯即與除即仰諸州密申朝廷將部吏根究重與科斷勒罷官員具姓名取旨施行詔令戶部長貳常平約束仍專委郎官一員同拘催所行

下倉場庫務將諸處納到錢物數及見支截撥放免之數並仰日下勾銷除放餘依 同日中書門下省言戶部吏類遇有差出人名闕令以次正貼司承權支破七分請給却於額外無請私名內差填正貼司名闕顯是濫額詔令將應差出手分許以正貼司承權支破七分手分請受其正貼司職事只令本人兼行更不差私名填承 同日詔部尚書魯懷等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額左曹見管四十五人令減書令吏一名守當官正貼司各二人通以四十人為額右曹見管三十三人令減守當官一名正貼司二人通以三十人為額詔依各從下裁減將來見闕日依名次撥填其減下人願依條比



換名目者聽 七月二十八日權戶部侍郎王佐言今  
之戶部祖宗時三司之職國之會計出納無所不統當  
與朝廷為一比年朝廷創立南庫本以豐儲蓄備緩急  
而不知者則以為割戶部經常之費為別庫積之資  
而朝廷亦謂戶部不以盈虛之實上聞殊不知財之在  
南庫與戶部則一也但要得其實耳今欲將戶部凡一  
孔所人根考括責造成簿籍勾稽驅磨俾無滲漏款以  
定收支之數申奏歲終會計其盈虛或經常用度之  
餘有越積剩數除量留一月約支用外盡以歸之朝廷  
或朝廷有泛支用亦合聽戶部開具申陳取撥不惟事  
均一體形跡不存亦使有無相通不誤緩急臣自到部

奏為請旨

奏

供職財賦出入之數必詢諸吏單然後能知往往異同  
終莫得其寔豈有名為版曹而不能按籍以知盈虛臣  
所以致造成簿籍者正欲使朝廷通知財賦虛實出入  
之數且以革去吏姦詔依專委王允限一月攢造簿籍  
仍令陸之望同共措置 八月十四日詔除戶部經常  
收支錢物外應朝廷錢物草料等並令戶部等處限五  
日開具見管窠名寔數中三省樞密院置籍遇有收支  
並仰即時供中揭帖 二十九日詔將殿前司步軍司  
所管在外酒坊令戶部日下交割 七年正月九日臣  
察言馬軍司所管酒庫拖欠息錢積壓數多乞將馬軍  
司酒庫依殿前步軍司例拘收歸戶部差官管轄詔依

仍令提領犒賞酒庫所每年應副馬軍司錢八萬貫充  
犒軍使用 二月一日宰執奏事畢 上問曾懷賈度  
牒官詰作如何措置虞允文等奏曰曾懷欲拋降諸路  
州軍令賈上曰如此郡州必行科配豈不騷擾允文奏  
曰昨拋降諸州尚有積下未賈者近日益令解納  
難以更行發下上曰然止令戶部就此置場出賣 十  
六日詔令戶部將合起赴行在經常錢米內就便科撥  
錢五百七十萬貫米七萬石赴淮西總領所并科錢二  
百三十萬貫赴淮東總領所並樞密院備歲用支遣  
三月七日上語宰執語及戶部財賦且曰所借南庫四  
百萬緡朕屢以諭曾懷不知有甚指準撥還虞允文奏

奏為請旨

奏

曰戶部不過指準折帛錢耳今歲除江上截撥外約收  
四百萬緡將來僅了得月中支遣豈復有餘以償舊欠  
梁克家奏曰舊欠且未敢言今在帑無三兩之日儲大  
段急闕不可支吾上曰戶部學畫否允文奏曰有一兩  
事眾論未以為然其一曰給典帖上曰太苛其二曰鬻  
鈔婚上曰亦是難行允文奏曰鈔婚祖宗時行之今改  
為勸合朱墨錢矣既取其錢難以更令買鈔上曰然大  
率此兩事既病民且傷體俱不可行更令別議以聞  
十二月二十七日詔令戶部將乾道新修條令并申明  
戶婚續降指準編類成冊送教令所看詳鑄板過牒施  
行 八年八月二十二日戶部言淮東省批湖廣總領



所申江鄂荆南軍為錢物乾道九年分約用錢九百二十八萬八千餘貫本所依指揮拘催諸路乾道九年分合發錢銀外少闕錢三百八十二萬五千五百貫乞下戶部科撥數內七十萬貫貼降江西長短茶引乞下行在權貨務都茶場依例印降應副起發前去湖廣總領所交納從之十一月十八日詔戶部長貳各特降一官先是饒州新到新錢夾帶鉛錫除鑄錢司并監官已施行外故有是命九年二月二十二日詔委戶部郎官薛元鼎專一拘催諸路賣到田產稅香價錢并牙契稅錢並赴左藏南庫令置庫限椿管非奉聖旨指揮不得擅行支用更不置司並令戶部人吏一就行遣仍令

長貳官共催督

七月十六日

臣僚言竊見令戶部委郎官一員專管拘催出賣官產錢令觀其條畫申請諸員專限一季出賣盡絕拘錢發納臣竊疑焉以江東西二廣論之村墾之間人戶凋疎彌望皆黃茅白草民間膏腴之田耕布猶且不徧豈有餘力可置官產况籍沒田土往往多是低下瘠薄難以開墾決無願就者今期限既迫州縣別無為策不免監錮保長抑勒田鄰重以不恤之守令歎應期限以希常典鞭笞董楚無所不至凋弊之民其何以堪且如浙東西最號人戶繁盛去處兩路所費除合減退外僅及百餘萬緒今已累月尚未足數魚聞亦有抑勒之患而况江東西廣道里遼遠州

縣凋弊人戶蕭疎十不及浙中之二三米穀既平錢貨難得每畝價直不過貫伯縱根括無遺出賣盡絕其能及浙中之數而又應期限乎以臣愚見若朝廷以為命今已行難于寢罷只乞寬以一年之限或約州縣止許人戶情願承買不得抑勒如有違戾重置典憲從之九月二十八日詔戶部應諸處月中晴雨自今後不須進入

續會要

淳熙元年九月七日詔諸路綱運實到庫數目每季各據分數比較多寡以聞將其間殿最示之賞罰以別勤惰從戶部尚書韓彥直請也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臣僚言祖宗時有會計錄備載天下財賦出入有帳一

州以司法掌之一路以清屬掌之驅磨中發賞罰條置

甚嚴紹興七年臣僚有請做本朝三司之制專置提舉帳司總天下帳狀以戶部左曹郎官兼積習既久視為文具乞詔戶部條畫申嚴措置俾天下財賦有所稽考不敢失陷從之既而兵部條具合行事如後一乞下諸路監司并總領所寺監等處根制州軍日前應未申帳狀限兩月填造審磨繳申戶部一行在戶部激賞酒庫并橋膏酒庫每歲出入錢物其收到息錢並係經常從未不曾造帳合令造帳一建康鎮江府惠民藥局係行在和劑局修合湯藥賣到錢赴總領所權貨務送納



從來不曾造帳令造帳一御前軍器所過大體年分  
作料次開報度支行下左藏等庫支錢物收買物料  
打造軍器雜錄屬工部其支過錢條戶部案名從來不  
曾造帳令造帳一文思院上下界每歲造作合用  
雇工錢條作料次開報度支行下左藏西庫支撥從未  
不曾造帳一昨降指揮令本部正司將諸處無申到每  
歲應使過錢物開具應副是行去處充是何天使依  
某年月日指揮許行截使因依開報本司以憑拘籍  
磨近來逐部並不開具令開具一逐路監司過州軍  
中發到狀須管從本路監司取索檢目于照等逐一立  
檢署磨帳狀記同元檢目保明帳中戶部帳目一昨承

卷四百四十八

年

指揮復置提舉帳司人吏內差破職級手分貼司二十  
七人專一主管除令止管職級手分八人又是逐部魚  
行帳司事不專一合于左曹人吏內踏逐職級外却于  
手分七人數內更減省三人止以手分四人為額於本  
部四司內踏逐諸晚書算人吏專一行道帳司逐補各  
隨部分名次逐補其逐部不得差各人兼行他役並從  
之 四年正月二十一日戶部侍郎韓彥古言唐制稅  
之目有三其一曰工供今之戶部所入是也其一曰留  
州今州郡係省得用錢是也其一曰送使今轉運司所  
得是也今戶部所知之數則上供而已其留州送使無  
得而改焉若州郡不得人官吏侵耗毫釐隱落則雖竭

民力支遣不辦又緣朝廷不知取民實數輕重無制民  
開合輸一石不止兩石合納一匹不止兩匹多取之罪  
則隱而不言之與之誅慎于立見為今之計謂宜取見  
諸路財賦所入稍做唐制分為三等視其用度多寡而  
為之制自上供為始上供所餘則均之留州留州所餘  
則均之送使送使所餘則派分處減悉歸于民朝廷不  
利其贏焉然後整齊天下之帳目在外則轉運使在內  
責戶部量入以為出歲政其能否而為之殿最上下相  
恤有無相通此長久治之至計也 上批彥古所陳周  
知民隱其造貢籍可擇一才力通敏者先次施行一郡  
候就緒當頒降諸路依做行之 於是戶部員外郎詳

卷四百四十八

年

元鼎前去秀州依此時錢絹料等數具帳開奏已而元  
龍言本州財賦從來不曾時上供案名依定分隸祇是  
改易州用名邑先次務辦然後分隸上供以致難以稽  
考乞委戶部行下本州將州縣應干倉庫場務每歲止  
置都歷一通應有收到錢物並分隸上州用定合得之  
數分立項目務辦支撥不得改立名色互換使用及別  
置文歷之類仍從戶部委轉運司差官每半年一次取  
索都歷點檢如有虛支妄用快劫取旨其他州郡亦乞  
依此施行從之 六月十八日戶部侍郎韓彥古言淳  
熙元年未起諸色案名錢乞令拘催所依從來體例立  
限兩年分四限拘催李彥穎等因奏淳熙元年未起發



當是五年

諸色京名錢九萬九千餘貫南庫限三月起發似太遽  
 戶部恐侵上供之數乞依蔡洸畫降指揮分兩年四限  
 發納上曰有司各營其職未免一偏惟朝廷裁處其中  
 可令拘催所限一年分限拘催 十月八日戶部侍郎  
 韓彥古言乞下四總領所將淳熙四年所料錢物先次  
 開具截日已未起發供中等事上曰總領收到細運版  
 曹宜容不知自今可令月中以備稽考宜依奏行下  
 〇年九月十五日戶部尚書韓彥古言紹興以來每遇  
 大禮年分依例於是一年中降指揮諸路委監司親詣  
 諸州軍剗刷應干合起并寬剩金銀錢帛赴左藏西庫  
 應副賞給緣此諸州軍得以並緣科擾乞從本部選委  
 監司前去諸州軍盡定取會除合剗刷錢物據定起發  
 外如有非法科擾之數取旨蠲免從之 先是通州趙汝  
 趙奏本州過郊祀年分發納大禮錢二萬九千七百貫  
 除九千四百貫有時係剗刷在州合發官錢外一萬九  
 千貫有奇係四縣起剗應辦並于戶部常賦之外計產  
 均數追納作積欠案名于是彥古言前部本州雖有起  
 到錢五千六百一十貫只此一州已有並緣多料錢二  
 萬三千四百六十貫可見諸州軍大禮年分皆有料數  
 錢物故有是命 六年正月四日戶部侍郎陳峴言昨  
 降指揮諸州軍合發上供及科撥在總領所之數令  
 歲終各行殿最續降指揮展至次年三月終比較本部

宋會要 食貨五六

已將州軍淳熙四年錢物赴行在之數比較殿最中奏  
 外緣總領所累月方申到並皆不圓乞將淳熙五年合  
 赴行在錢物于來年三月終先次比較其總領所錢物  
 于來年三月供申戶部于四月攢類比較取旨賞罰詔  
 候總領所申到令戶部于四月內一就攢類比較申尚  
 書省 疏而宰執進呈上曰諸州合起錢有元額最少而  
 先足者有元額最多而未足者有前政積欠而未盡補  
 足者候總領所申到令戶部于四月內一就詳審比較  
 因有是命 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詔戶部自今知有顯  
 減倚閣及權住催指揮稍虧經費須據實以聞不得徑  
 自差入督催州縣非理苛取 十年八月二日戶部尚  
 書王佐言乞自今於次年四月將逐路監司并諸州守  
 俸已未起上供各色京名比較奏聞取聖裁以定賞罰  
 不以職位崇而濶畧不以已去官而幸免庶幾紀綱復  
 振調度獲濟從之 十年八月二十八日詔左藏南庫  
 可撥隸戶部 九月四日詔差戶部郎中勾昌泰為左  
 藏南庫主管官以戶部言已降指揮本庫以後合收支  
 錢物仰戶部照應今來項日依數管認緣南庫全銀錢  
 物並係朝廷案名收支浩繁乞委本部郎官主管故有  
 是詔十月五日戶部郎官兼主管左藏南庫勾昌泰言  
 提領南庫所供到淳熙八年分收總計一百九十八萬  
 一千六百四十一貫文支總計二百九萬六千二百七

二九三



月百餘  
月百餘

十三貫文其逐項稟名于元降教黃開坐分明其合行  
 事件乞依提領南庫所已得指揮施行從之 十一月  
 二十六日進呈權尚書戶部侍郎韓彥質奏州郡財賦  
 場務縣道所入財穀皆有名色在法不得易而守臣無  
 忌憚者竭公帑之儲以快私欲至於終更恣為妄用席  
 卷而去不恤後人循致敗壞使繼之者無可措手乞令  
 後守臣任滿將所留諸色錢穀交割下政具數申戶部  
 置籍上曰須令後政限一月具數申戶部照會王淮等  
 奏前政只言數贏後政只言數縮今令前後政各具申  
 上曰過限不申去處令戶部以聞 八月二日戶部侍  
 郎韓彥質言省部行移州縣自合應期供報如常平一  
 司錢穀文字並皆遲延日月不即供申至于廣西路方  
 申到八年二月見在之數深慮財穀之數省部既不能  
 知則州縣因而移易借支互用無由稽考乞令諸路提  
 舉司限一月將未申奏月日見在錢物分明開立收支  
 之數自今降指揮下日月分逐一編類撰具供申省部  
 仍今後按月具奏如州縣違戾即仰提舉司按劾若提  
 舉司遲限失申從本部具職位姓名申取朝廷指揮施  
 行庶幾常年錢無致侵損緩急不誤支用從之 十二  
 年十一月十一日權戶部侍郎葉翥言乞特降睿旨每  
 遇守臣得替開具合趁歲額諸色稟名錢物有無發足  
 與虧欠及許其自言在任之日或能開防滲漏樽節委

賈越儲蓄以為一州後日計者申尚書省下戶部以憑  
 審定如此則課最者既得以自達而治郡不進者遂不  
 容于幸免陛下用是以論州郡之能否亦十得七八矣  
 從之 十三年九月十六日上諭宰執每月財賦冊今  
 後更令進入款知增減 十二月九日詔戶部左右曹  
 各減守當官一人貽司一人私名一人以農司少卿吳  
 燠議減冗食下敕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十六年正月  
 二十五日三有言諸路州軍應發納朝廷錢物舊係戶  
 部郎官措置拘催詔拘催所可罷其催錢物依舊令戶  
 部專委郎官先次開具合行事件申尚書省 淳熙十  
 六年八月二十三日權戶部尚書葉翥言戶部有催綱  
 官承受使臣各六員專一催督諸路綱運近來以來本  
 部照諸郡歲額合發財賦委監司各據所隸催發催綱  
 官與承受使臣差出絕少乞各減三員從之 紹熙元  
 年正月二十七日宰執進呈右諫議大夫何澹劄子乞  
 置紹熙會計錄且言去歲臣僚嘗乞討論用度已得指  
 揮令戶部稽考乞即降睿旨施行得旨令何澹同趙彥  
 逾依已得指揮稽考以聞二十八日又詔更差葉翥仍  
 令林大中沈說楊經同共稽考聞奏既而三月十三日  
 右諫議大夫何澹等言今置紹熙會計錄有合申請下  
 項一今來稽考財賦若自紹興元年以來取會而慮年  
 歲深遠難以根創今故且取見紹興二十一年紹興



二十七八年紹興三十二年隆興元年淳熙元年并十  
一十六年在京諸百司干預取支財數去處開具逐年  
出納支細案名數目或恐前項年分文字不全致且像  
逐處供到及其他年分文字恭照稽考其取會官司並  
限五日回報一數從本所立限行下准東西湖廣四川  
總領所照上項年分各一全年應出納支細案名數物  
若干逐月所支甚處屯兵元額職次各若干自今見管  
官兵人數職次各若干支過券食請給等錢物若干或  
有創生增減并非泛支使逐一立項開析備見每月一  
歲收支數目所是積積錢米等物亦要見見在的確之  
數一數從本所行下行在報審院各照上項年分逐年

本局

手

批放過三衙諸軍百司并諸司局所領管職次人數應  
干請給名色旗牌月分年分及都總計數目逐一覆中  
以憑參攷並從之 三月十三日戶部言去歲有經常例  
外非泛并創增侵支戶部錢物計一百四十四萬餘貫  
除已拘收登實位銀絹錢共四十九萬八千六百餘貫  
并依遞年除路非泛錢二十萬貫零細香藥等錢八萬  
四千六百餘貫重華宮減下供奉錢并使臣錢一十四  
萬七千餘貫合除路外尚有五十一萬餘貫已蒙朝廷  
撥還一十萬貫更乞量行支降一十萬貫所有以後年  
分合應副慈福宮錢本部自行那融不敢申乞支降從  
之 四月二十九日戶部侍郎張子顏言版曹財賦左

右曹度支金部會部各有案名彼此不相照應具于截  
使不能無重複差誤今欲總為一簿凡額管逃閣減豁  
截支寔收未到隸於諸曹者皆括於此其列期會先下  
諸州軍每歲開中詳寔合廢及截使理豁錢數本部參  
照元降指揮注籍時加攷閱改催轄司為總轄司寔掌  
拘催消注仍舊約度支違并子五司選擇吏人專行此  
案不許別魚他役牒郎官一員主管長貳相與點檢既  
免差重之弊仍得以如期督趨從之 五月二十一日  
臣條言臣聞會計一書行且就緒推宮掖出入之數未  
得而知致乞令內侍省并御藥院內東門司同共自行  
稽攷庶幾而外事體均一從之 十月二十一日左諫

本局

手

議大夫何澹權戶部侍郎趙彥逾殿中侍御史林大中  
言嘗考渡江之初東南歲入止十餘萬紹興以後綱目  
始繁據呂頤浩奏宣和中戶部支費每月不過九十萬  
紹興三年戶部之費每月一百一十萬然則紹興之初  
已多承平三十萬矣所費既多所取不得而不濶如總  
制如月椿如折帛如降本如七分坊場七分酒息三五  
分稅錢三五分淨利寬制折帛錢僧道免丁錢之類則  
紹興間權宜創置者也如州用一半牙契錢買銀收回  
頭子錢官戶不減半役錢減下水脚錢之類幾一百萬  
則又乾道間權宜創置者也如經制并無額錢增收案  
名之類則紹興間因舊增添者也如添收頭子錢增收



勘合錢增添監袋錢之類凡四百餘萬則又乾道間因  
 舊增添者也方其軍興之初則以乏興為虞及其事定  
 之後則又以養兵餽虜為憂是以有置而無廢有增而  
 無減今總天下財賦除內藏出入之數已降指揮自行  
 稽考外所有四川錢引一千六百一十萬二千二百六  
 三道舊年指揮自行檢察支撥亦不復稽考特考其歸  
 朝廷隸戶部與夫四總領所之科降諸戍兵牧馬歸明  
 歸正等處之截留凡六千八百萬一千二百萬貫內朝  
 廷九百六十五萬一千一百餘貫戶部一千八百七十  
 二萬三千一百餘貫四總所二千九百萬六千餘貫諸  
 戍兵牧馬歸正等處一千六十二萬餘貫此其大凡也

卷一百一十八

五

戶部歲收一千八百餘萬歲支亦一千八百萬每月所  
 破宮禁百司三衙請俸非泛雜支之類一百五十餘萬  
 然則比之紹興之初增四十萬比之承平增六十萬矣  
 臣等再以淳熙十六年而較之隆興元年則增一百二  
 十餘萬較之紹興三十二年則數又倍增欲舒國用以  
 寬民力惟有裁減浮費今具可以裁減者畫一開具一  
 款除供奉三宮皇子府奉使人國使人到闕密賜并  
 送伴公使支賜文思院造作衣帶軍例物駕出折食  
 錢三衙內外諸軍雪寒出戍借請郊禮錫賜等錢物外  
 如宰執文武百官司進書慶典拜郊支賜生日及筵  
 非泛賜眷錢物並與三分減去一分一武臣正任送利

以上請給除南班及隨龍統兵戰守官仍舊制得支真  
 俸外其餘乞免備成並許戶部執奏仍許給合繳故  
 依見請人依舊一請軍額外將官多是並緣陳乞之人  
 近來般步兩司送至一百四十餘員委是冗濫乞行位  
 差一請軍權統制統領等官供給錢合遞降一等支  
 近來乃有軍帥陳乞差權之人極乞先次支破正官供  
 給致乞中嚴此道八年五月十三日指揮行下詔依見  
 任人依舊一御少盡乞不置置其餘冗員大甚云處  
 亦量行減省一製造御前軍器所有東作坊萬金作坊  
 萬四指揮見今凡三千二百餘人內萬四指揮名為雜  
 役其定多供諸處當直致乞身委察官與本郎部官軍

卷一百一十八

五

器監少同照提官酌親入所揀汰老弱疾病之人並行  
 減半支請與之養老若無技藝之人並與陳汰一御前  
 祇應見今五十九員比之前日委是大改增數詔權以  
 三十人為額見任人許令依舊具濫湖人遇有遞改事  
 政更不作闕一闕門官見今四十八員竊見祖宗時宣  
 贊引喝不過三五員照寧間始置通事舍人十三員闕  
 門省班祇候六員欲乞詳酌立一定額詔今後四十人  
 為額見任人許令依舊一建交渡江之初諸百官司前  
 後打請不及權行堯請自後因循不行釐正致乞今後  
 支請之人並依外郎例按月支給更不堯請詔依其已  
 堯請人依舊二三省激賞庫每年以十萬貫為額於左



歲庫分料開支隆興二年再添二萬貫緣支用節次增  
添或取撥雖多而極欠愈甚近來寧款日子錢並已改  
用乾通九年條例所有本庫應于支用自合一體施行  
一諸處揭發錢本以副帶今所在支職每于年終或上  
下中半報支揭發委是無謂款乞今後因事只與特支  
不許泛行請也一雪寒錢本以恤軍人之貧憐今末玉  
幣所祿書省日歷所國史院等處公吏皆有上項支給  
乞行減罷一省馬院見今有馬一百九十餘匹緣為不  
堪乘騎合破省馬之官往往却於別處借用而本院所  
養兵級三百餘人多于諸處影占身役今乞委官覈實  
除的合存留人外其餘發歸元來去處詔日後有關權

卷一百四十八

任差撥一二省樞密院錄事承旨已下所破齊寧院馬  
打食等人緣渡江之初未有定止權時創置亦有條例  
支破者人數復眾其間又有一時專權職事便行支破  
職事既去因仍冒請故乞委官覈實免重耗詔並依  
令檢正都司詳究定開具申尚書省 紹熙五年十  
一月二十七日戶部言諸司軍糧審院減省浮費內冊  
實支賜臣僚生日支賜照得見遵從紹熙元年指揮三  
分減去一分支給今承指揮減半支給未審于三分已  
減去一分上又行減半支給唯復止照應今降指揮減  
半支給詔全數內減半 慶元元年正月二十四日都  
省言戶部每月所支奉食錢分數不等令以紹熙五年

宋會要 食貨五六

通閏月共一十三個月行在務場所支錢會金銀大數  
為准每月三十萬貫五為定額從之見錢五十貫如不  
敷會于支給會于二十三萬五千貫金一千萬貫銀六  
萬貫 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淮南運判沈作賓言舊例  
交割歲幣銀絹了當共得減九年磨勘係漕臣及盱眙  
軍守臣并過淮交割官分受比年以來未蒙推賞竊詳  
漕臣及盱眙軍守臣即不過淮其盱眙知縣雖同過淮  
止是部押人夫唯是所遣過淮交割官每歲自冬涉春  
津發交割僅百來日每日將帶銀絹萬餘匹兩自早至  
暮過淮冒寒雪萬一中流忽遇風浪等失陷寔任其責  
又緣歲幣銀絹北官揀擇艱難全籍過淮交割官兩員

卷一百四十八

剛柔相濟酬應合宜所係甚重除臣及盱眙軍守臣盱  
眙軍知縣並乞不推賞外乞將所差過淮交割官兩員  
各與減二年磨勘從之 六月十九日戶部奏照姚愈  
所陳事理將紹熙元年紹熙四年慶元元年各年行在  
左藏庫諸倉場等處并淮東西湖廣總領所取支錢物  
比換增減因依及兩浙福建江東西兩淮湖廣北京西  
廣東西一十二路州軍額發諸色窠名錢逐一究見源  
流登耗滲漏因依已得詳悉分作五十八冊為慶元中  
外會計錄已繕寫進呈外今有究見滲漏登耗合行得  
節數內戶部人吏諸色人紹熙元年三百一十四人支  
錢六萬七千三百六十餘貫慶元元年三百二十二



支錢六萬六千二百八十餘貫比紹熙元年增一十五人減錢六百九十餘貫比紹熙四年增八人減錢一千八十餘貫照對慶元元年比之前二年人數增多尋究見係抽差充提領豐儲倉所等處從已降指揮却差人承填及官員遷除增添人從所以增多其所減錢數緣主事出職却差貼司承權所以減少照得既錢不增止增人數乞將已差出人且行仍舊所是日後有差出人更不作闕從之 先是二年三月監察御史姚愈言財賦國家之大計聖人之所急先務也故林特則有祥符會計錄田况則有皇祐會計錄蔡襄只有治平會計錄蘇轍則有元祐會計錄會計一定而財賦業籍無不照然

卷之六十八

三

可觀太上皇帝初履帝位主計之臣亦乞撰會計錄以進此蓋一代之制所不可闕者陛下龍飛之初有明堂之禮阜陵之後大軍實費却使往來用度類仍未免一時遺乏為有司者豈可不知會計之策出納之數以會計而明虛濫之費以會計而省惟其會計詳盡則登耗所自皆可得而知矣臣嘗因中都官吏俸祿與夫兵廩支費求其所以會計之說照豐閣月支三十六萬宣和末用二百二十萬浪江之初雖連年用兵月支猶不過八十萬比年以來月支不下百二十萬大畧官俸居十之一支祿居十之二兵廩居十之七版曹財計名類至繁散給諸軍百司每月照數以支破循習舊例未嘗有

所收歲歲月既久豈無名存寔云循例虛破之數乎此在內財賦不可不為之會計也外而諸路官吏俸祿兵廩之費亦豈無虛破不寔之數且如諸軍所置員闕自統制統領而下至隊將隊官其等凡九而所謂在備差遣在備使喚之屬不與焉昨奉吳樞選練嚴整不容虛濫其本軍統制十員闕三員統領二十員闕九員正將四十七員闕十一員副將四十七員闕十七員准備將四十七員闕十一員都將九十四員闕四十三員隊將一百四十員闕二十九員隊官一千三百六十一員闕七百五十一員所闕之官不過差人兼權不復更破正律是時公家未嘗乏事而歲有總領所錢糧錢五十萬

卷之六十九

三

管此外財賦不可不為之會計也亦如酒稅經費仰給易致滲漏全在關防且如景德中商稅止收四百五十萬貫慶曆中為之關防遂收一千九百七十五萬貫景德中酒課止收四百二十八萬貫慶曆中為之關防遂收一千七百一十萬貫其餘茶鹽之數舊額不虧固非奇取于民止是關防滲漏倘或失陷豈不可惜此內外財賦之登耗又不可不為之會計也如此之類不一而足豈容置而不問乎故望陛下明詔大臣專委戶部行下應于關涉財賦去處內則倉場庫務諸百官司外則諸州提舉轉運坑冶市舶總領等司月日自行刷具年歲收支出入的確寔數結罪保明呈限狀申戶部其有



日前虛濫不實今逐一極唐燕應本末分明改正與免  
根究如今來再有助隱弊伴不盡不實許臺諫覺察開  
奏戶部更將紹興淳熙紹熙出納之數逐項添稽登耗  
究見滲漏先次具申朝廷大臣委官精加考覈然後議  
節浮費量其出入以制國用令戶部造冊進呈以為慶  
元中外會計錄戶部照得昨來稽攷紹熙會計已行取  
會紹興隆興淳熙年分收支造冊進呈外今來慶元會  
計乞下諸處開具慶元元年并紹熙元年紹熙四年出  
納數目考究委金部郎中趙師炳戶部郎中楊文昂同  
共攷究乞以會計司為名權行置局其官數出入之數  
只令內侍宮使申朝廷從之 九月二十五日臣僚言

奏為軍官數

竊惟國家財用之計以南渡所入較之祖宗盛時已數  
倍于前近來以來費用日以增廣節用之說在今日所  
當講也國家諸費臣不得盡知去歲蒙恩備數諸司審  
計司自淳熙紹熙及陛下踐阼之後應在京諸司之俸  
因得以詳攷前後數目知省部寺監等官歲給雖時有  
損增尚不遑絕其他員數俸給漸有增益者臣請舉一  
二言之局所庫務官淳熙元年三百四十九人歲支二  
十十六萬貫有時紹熙元年增至四百三十四人歲支  
三十八萬六千貫有時慶元二年四百六十三人歲支  
三十八萬四千貫有時宮禁字號夫人淳熙元年二十  
人歲支一萬三千貫有時紹熙元年增至四十九人歲

支二萬八千貫有時慶元二年五十七人歲支二萬六  
千貫有時內侍官淳熙元年一百七十四人歲支十萬  
七千貫有時紹熙元年增至二百有五人歲支十四萬  
六千貫有時慶元二年一百九十六人歲支十五萬七  
千貫有時醫官淳熙元年二十五人歲支一萬三千貫  
有時紹熙元年增至四十八人歲支二萬一千貫有時  
慶元二年四十五人歲支二萬一千貫有時以前數項  
參較之有員數雖小減而俸給不減于舊臣竊譬之治  
家者當日夜孜孜計一歲所入以為一歲之出若泛然  
不計出入之數必至有日厥月削之弊今民力日困費  
用日增以當少加裁抑臣竊謂數年以來諸司事體前

奏為軍官數

後一同而員數俸給有增者欲望詔有司定奪有可省  
者議從減有臣照對乾道七年宮禁字號夫人一十九  
人今已兩倍其數陛下祇奉三宮數之多寡難以例比  
魚臣小臣不當議及宮掖仰惟聖慮遠及國計若可裁  
抑當先從宮禁畧減一二然後及于以次所當減者則  
法令必行國計可紓矣如人數已定難即裁抑欲望陛  
下凡於除授之際痛抑僥濫使不至增加於前則國計  
自此亦可少寬然臣所知者止于官俸一事若夫兵籍  
之虛濫內帑支賜之末節又不知其幾也乞與二三大  
臣亟國之以幸天下詔令侍從臺諫兩省官集議聞奏  
既而吏部尚書許及之等言伏覩紹熙元年詔近置紹



照會計錄省費當自官掖始可以慶歷隆興為法令內侍省御藥院內東門司同共自行稽考庶幾內外均一歎乞斷自聖意特降指揮自內廷檢照裁約中制各五為定額比之今數有損無虧庶可不行詔依集議到事理施行 嘉泰元年九月二十四日臣僚言竊惟戶部總天下財賦之原要必儲蓄優裕乃可緩急支吾今一歲所收大約一千人百餘萬而支遣之數僅亦相當去歲國家多故非泛費用稍倍常年早傷躅故多有除豁倘非內藏封樁支降補助侵損經常立見匱乏之契勘所入窠名自紹興之後權宜措置因舊增添如總制月椿折帛降本坊場酒息淨利寬剩無額增收之類其名不一

嘉泰元年九月二十四日

臣僚言

一欲求生財之道已無毫髮之遺紹熙初元戶部臺諫嘗有奏陳謂承平之時收天下全盛之財賦而大農支費反不如今日之多畫一開具並從裁減委曲詳盡悉蒙施行自承畫旨今已十有二年中經典禮官資陞轉愈闕于前職位官瘞俸給支賜又多于昔外路料撥歲復一歲有增無虧俸門易啟法久易弊在今日之策裁節限制夫豈宜後高宗皇帝患臣僚陳乞之監嘗降敕雖奉特旨許令戶部執奏聖謨高遠可法萬世願陛下明詔有司嚴奉紹熙初元之詔謹守勿失如臣僚恩數倘非勲勞顯著體貌所係者若其他陳乞稍戾成憲雖已降旨亦宜遵守高宗聖訓許戶部執奏勿行予之足

示主恩奪之不素國法庶幾浮費稍抑用度有常積以歲月不為無補從之 開禧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臣僚言軍興以來百費毛起別無生財之理惟是痛節浮費以為急務上自宮掖下至胥吏其間虛蠹皆合得裁至若省冗員之祿減大吏之俸孰為當先孰為可後皆當條具以次舉行勿卹怨尤乃能叶濟然而主議于一人則無以參眾見之異同裁決于一司則無以酌他曹之緩急乞降旨內而有司庶府外而一路一州各令開具經常非泛用歲計幾何某官可併某吏可省某俸可減某費不為切計其所損為緡錢與米斛各若干可以佐軍實可以裨國用毋徇細故以塞明詔然後參之與

嘉泰元年九月二十四日

臣僚言

論斷自公朝可省省之可能罷之詔依令戶部通牒施行 嘉定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戶部言舊有承受使臣一十二員專充本部諸色使喚係從本部出帖差充並不理為資任至乾道七年遂將承受使臣十二員內以六員改作催綱官從本部差辟朝廷給降付身理為資任請給人從並依有倉斛而官支破任滿與減二年磨勘其職甚優而絕無責任淳熙十六年臣僚以其冗濫申明朝廷將催綱官與承受使臣並減三員各以三員為額共為六員近年以來所謂催綱官未嘗舉職往往多是有力之人經營應辟及假催綱為名干謁州縣批支驛券需索夫馬生事騷擾若綱運之留滯初不知



之至有經年往來州縣更不赴部公參虛請俸給委實  
無用乞劄下戶部將使臣六員仍舊並作承受名目祇  
從本部給帖不理資任所有催綱官悉行省罷如諸州  
綱運或有滯滯許于州縣見任官內選委前去催督足  
可辨集從之 續會要

係上

本朝通事合人杜繼儒赴揚等州開倉賑貸六月詔河中府發粟東三

萬石賑饑民

宋會要 賑恤 卷之八

太祖建隆元年正月命使往諸州賑貸不火 太祖紀 建隆元年三月  
丙辰揚州火遣使賑恤建隆元年夏四月遣使分詣京城門外賑貸十  
一月賑揚州城中民人米一斛十歲以下者半之建隆二年三月以金商  
延州糶食若民饑遣使賑之十一月詔濠楚民乏食令長史開倉賑貸三  
年正月以揚舒源和蘆壽光黃濠泗楚海通泰等十四州民乏食令巡路  
長史開倉賑給之三月賜沂州民種食六月詔宿州發粟賑饑民 太祖  
帝紀 十一月帝嘗慈賑相衛六州賑給所在發粟賑之四年二月命使  
日住澧州衛魏晉時補五等州發粟賑饑民乾德二年二月陝州言民饑  
遣給事中劉穀往賑之四月詔延州貸粟五千石濟麟州饑民又靈武言  
饑民數千人未歸詔所在長史發粟賑之 六年正月詔陝州集津鎮饑  
州垣曲縣饑州武涉縣民饑發粟賑之 開寶四年二月詔諸道賑貸借  
人戶義倉斛斗是月平劉穀詔廣南管内州縣莊鄉村不接濟人戶開少  
種食者委本州官吏取逐縣委實戶數於倉內量行賑貸候豐給日令  
只納元數 六年二月言州言民饑詔運太倉米二萬石往賑之 七年  
正月詔通事合人杜繼儒赴揚等州開倉賑貸六月詔河中府發粟東三  
萬石賑饑民  
太宗太平興國二年四月詔延州以倉粟二萬斛貸與貧民歲饑乏食故  
也六月知秦州張昞言部民艱食臣已請詔開倉救急願以抵罪詔釋之  
八年三月同州言歲饑發倉粟四十萬石賑之 雍熙二年四月以江  
南數州去秋歉旱民頗艱食遣監察御史安國祥太常丞馮拯崇見素左  
贊善大夫馬得一王茂之張茂才樊素著作佐郎宋錫張維嵩張濟分往  
度吉洪撫統信等州與長史度人戶視食賑貸仍將粟穀減價出糶并訪  
察州縣官吏為政善惡民則利病以聞 三年八月劍州言穀貴詔遣使  
以官粟賑饑民 五年正月成都府言部內比歲不稔穀價翔貴請發公  
粟賑糶以濟貧民從之 端拱二年八月乾寧軍言民饑詔以官粟二萬  
石賑之 淳化元年二月九月京東轉運使何士宗言登州歲飢文登牟  
平兩縣民四百一十九人餓死詔遣使發粟賑貸死者官為歲瘞以錢  
五百千分給之其逐州官吏不早具奏仍劾以聞二十六日河北轉運  
使樊知古言深冀州民飢詔遣使成庭王馳傳發倉粟貸之人五斗是  
月登州再言文登縣民二千六百六十二人餓死詔悉令賑卹 七月河



南府言洛陽等八縣民飢詔發倉粟賑之人五斗又以京師米貴遣使臣  
開倉減價分糶以賑飢民 二年正月詔永興鳳翔同華興等州歲旱民  
多流亡宜令長吏設法招携有復業者以官倉粟貸之人五斗仍給復

卷一百九十八

二年四月詔嶺南管內諸州官倉未先每歲糶之斗為  
幾四五無所直自今勿復糶以防本早饑饉貸與民 三年二月汝州  
言歲飢詔以官倉未貸之人三斗 四年二月懷州言去年歲不登民無  
蓄積以食牛牛多死詔本州官草苗三年準備外余悉貸之十二月詔民  
被水潦之患饑饉者衆令開倉減價糶貧窮乞丐者為淳康以賜之 五  
年正月十六日命直史館陳堯叟趙况曾會王綸等并內臣四人往宋毫  
陳穎等州出粟以貸飢民每州五千石及萬石仍更不理納二十一日詔  
諸道州府被水潦處富民能出粟以貸飢民者以名聞當酬以爵秩 至  
道元年二月六日遣將作監丞榮宗苑馳往潭泉州興化軍賑貸貧民以  
去年早糶食故也十七日亮州房州先化軍言歲飢民之食詔遣使者分  
往發倉粟貸之人五斗三月詔以官倉豆數十萬石貸京畿及內郡民為  
種有司言請量留以供國馬帝曰甘露沾洽土膏初起民無種不能盡地  
利但竭廩以給之至秋有百倍之獲國馬食以芻藁可矣 真宗咸平元  
年九月詔兩浙路留諸州運米以濟飢民十月詔兩浙轉運使徐管內七  
州之食處振貸荒以聞 二年正月江南兩浙制置鹽茶王子與言兩浙  
諸州經旱民戶未至飢殍賑貸解糾亦皆有備帝覽奏因詔郡縣長吏常

卷一百九十九

加體量如稍有飢民盡時支與口食無令失所三月遣度支郎中裴莊內  
殿崇班閻門祇候史睿祕書丞李防供奉官閻門祇候杜睿分往河南兩  
浙諸州發倉廩廣為賑卹飢民閻三月筠州請發廩賑貸從之四月兩浙  
轉運司言先撥常潤州廩米五萬石賑貧民尚未足請更給五萬石從之  
七月度支判官陳堯叟廣南使還言西路諸州旱命國子博士彭文寶往  
權轉運司事賑飢民十月以兩浙荆湖旱命庫部員外郎成肅比部員外  
郎劉照太常博士李通微閻門祇候李成象往體量賑恤十一月兩浙轉  
運司請出常潤州廩米十萬石賑難從之 四年閏十二月命左司諫知  
制詔梁顥供備庫副使潘惟吉往河北東路禮部郎中知照薛映西京  
左藏庫使李漢質往河北路發倉廩賑饑民帝詔宰臣以河北諸州諸債  
示之其中陳豆紅粟斗不下百錢又出麻洋蓬實曰民已食此矣速當極  
濟故命顥等馬 五年二月遣中使詣維嶺瀛莫深滄州乾德軍為粥以  
賑飢民 六年二月遣朝臣使臣分往京東西淮南水災州軍賑恤貧民  
疎理刑獄 景德元年二月陳泰沂密等州言民飢命太常丞梁象祕書  
丞李遠來傳發粟以賑之九月鄂州言民飢詔開倉減價出糶以救之  
二年正月六日詔河北轉運司副使分詣管內諸州軍按視飢民賑給之



口一斛戶五斛為限帝以戎寇之後居民失業慮其餓殍流離故有足命  
八日命新黃州賑卹民十七日命淮南諸州以上供軍儲賑卹民二十  
六日命常參官二人分往荆湖北路淮南諸州出官粟作糜粥以養民  
仍令擇幕職使人強幹者專司其事長吏常按視之每十日具所賦糜粥  
之數以聞自是全活者甚眾二十九日河北轉運使盧瑛言天雄軍見管  
米約萬九千五百餘斤澶州四萬二千二百餘斤詔給兩處賑民二月二  
日京西轉運司言袁許陳蔡等州民飢請減價糶倉粟賑救從之十日命  
太常丞父仲滿來傳旨澶州以陳粟四萬石分賑賑民三月大名府飢命  
轉運司發粟賑救四月八日命鄂州發惠民倉粟賑賑民十六日以京師  
救貧出倉粟減價出糶以惠貧民二十八日潭州言茶園之食請賑以官  
米從之十一月詔於京城出倉粟減價出糶以汴沅阻淺運舟不至穀價  
騰貴故也 三年正月六日遣著作佐郎劉昱往開封府諸縣與令佐等  
於近使出粟米賑救災傷之民家給兩頭仍貸與種糧十四日又遣太常  
博士王汝勵殿中丞李道太子中允嚴登歌說著作佐郎張士進陳從易  
等馳傳分往尉氏陳留襄邑雍丘太康咸平等縣發粟賑貧民及貸種糧  
十七日命京西轉運司出倉粟米賑貧民仍命著作佐郎周儀馳傳詣汝

宋十萬五千九百九十九

州賑貸十八日詔京西轉運司體量轄下州軍民有不能自給者時分遣  
職官徑往逐處出粟賑貸二十五日遣殿中丞王樛太子中允朱友直  
太子洗馬盧昭華分往封丘酸棗長垣等縣發粟賑貧民仍給種糧二十  
六日詔京東轉運司應齊濶青維登萊等州戶有闕食者依近降勅命  
於封樁倉分支遣賑貸三月詔民轉般如近西州軍即委三司自京津直  
往彼支遣屯田郎中楊軍馳往河北與轉運使體量澶濱 德博等州民  
如有闕食處即出粟賑貸三月詔開封府京東西淮南河北州軍縣人  
戶闕食處已行賑貸其客戶宜令依主戶例量口數賑貸孤老及病疾不  
能自存者本府及逐路轉運使副并差去臣僚同共體量出倉粟未救濟  
仍便告示更不收理四月侍御史和雜王濟言伏覲國初嘗置義倉以備  
賑濟今義倉已廢每州郡小有水旱朝廷即詔出太倉粟借貸農民及益  
歲復多獨放慮有損軍食今復如有賑貸望本縣置簿以時理納庶獲兼  
濟從之 四年六月詔河北轉運司如開州安肅廣信軍人頗艱食宜  
以食米萬斛減價出糶以濟之 大中祥符元年正月陝西轉運黃觀言  
慶州麥粟踴貴詔出官米萬斛減價糶之四月府州言民飢命賑之六月  
環慶民飢發粟賑糶以濟之 二年二月詔賑同華等州民去歲連乾

宋會要 食貨五七

志編之四月詔陝西州軍民闕糶者發粟賑之五月詔西京出粟賑  
糶以惠貧民六月五日命鄆州出粟賑賑以濟貧民十二日命慈州出  
粟賑賑卹民十一月知鄆州石司諫直文 詔張知白言陝西流民相續入  
境有欲還本貫而無路糧者臣諭勸毫民出粟數千斛計口給半月之糧  
凡就路者總二千三百家萬二百餘口其支費有餘者悉給貧民之人及  
無主死人詔與之 三年三月詔成澤州民報食者賑之仍給復一年八  
月詔淮南諸州發粟賑賑及賑糶以濟貧民 四年四月四日以登萊  
州賑食令江淮轉運司雇客船轉粟賑之十六日同華州飢民有鬻子者  
遣太常博士舒贊舉驛存撫賑濟之五月京兆府早詔賑之六月制利閣  
集壁巴等州織詔賑之十二月十一日江淮發運使邵暉言淮南諸路詔  
賑貸及減價出糶計粟三十萬石十六日京城救貧詔發惠民倉粟賑  
糶以濟之 五年正月詔河陽出粟米萬斛減價糶以惠貧民二月詔  
京西諸州軍昨以糶貴難已減價出糶尚慮民有闕食者宜令轉運司  
轄下州軍委實有飢民之處多方勸誘蓄積之家除留支用外將餘剩  
斛分糶救濟仍差公幹官量口數量散內有願減半價出糶者亦聽並當  
等第酬獎無令減刻違難及接便煩擾五月詔江南發運司留上供米二

宋十萬五千九百九十九

百萬斛以備賑糶十月十日詔如開建安軍等處自秋霖雨頗妨農事宜  
委轉運發運使體量賑卹十二月六日令三司出炭四十萬秤減市價之  
半以濟貧民時連日大雪苦寒京城鬻炭者每秤錢二百故有是命仍遣  
使臣十六人分置場以內供奉官二人提撻之自是小民奔逐至有踐死  
者乃命都巡檢張景道軍校領徒巡撻死者家給錢無親族者官為埋  
瘞仍令三司常貯炭五十萬秤如常平倉之制遇價貴則賤出之二十  
二日泗州飢官給米十萬石以賑之 六年四月十九日詔如開淮南諸  
州賑糶之賜尚慮貧民未濟可令依舊俟其足食乃止 七年二月奉  
州淮南軍言民飢詔發官粟賑之三月儀州言民飢詔發官粟賑之十月  
淮南飢詔本路轉運發運使發粟賑卹 八年二月令淮南諸路發粟為  
賑糶以濟飢民八月詔京兆府河中府陝西華隰州以春種借之貧民  
九年二月十六日詔陝西州軍減價糶粟以賑貧乏令本路都轉運使李  
迪提舉二十二日上封者言延州蕃部闕食正當農時望發糶州粟米貸  
借從之六月令廣州出粟米萬石遣官出糶以濟居民救貴故也八月令  
江淮發運司減留上供斛料五十萬石以備賑濟九月詔如開廣西東西  
路物價稍貴宜令轉運司提煎刑獄官分路撫卹發官粟減價賑糶十二



月詔江南淮南諸州軍穀價稍貴人民開食其無常平倉處今本路轉運司以省倉斛斗除留準備外接續出糶即不得難與興販及形勢之家運者重責之法 天禧元年三月八日衛州民飢命發倉粟萬石貸之十日兩浙提點刑獄鍾璣言衛州二州闕食官設糜粥民就起之有赴農事請下轉運司量賑米二萬石家不得過一斗從之二十五日詔諸州官吏如能勸誘蓄積之民以康粟賑卹飢乏許書曆為課四月四日詔河北大名府磁相澶州通利軍兩浙越睦處去秋災傷民多闕食食令轉運司運米賑濟之十一日以趙州民飢出康粟萬石賑之 二十八日江淮兩浙制置發運使李溥言江淮去歲乏食有富民出私粟十六萬石難施飢民五月二十四日殿中侍御史張廓言奉詔京東安撫民有儲蓄糧斛者欲勸誘舉放以濟貧民俟秋成依鄉例償之如有欠負官為理償從之八月六日知并州周起言河北民逐熟至州境者州民施飯一月詔獎起仍令召出米人宴犒之起又請發康粟萬石減價出糶以濟飢民從之二十五日詔河北州軍今年夏麥不豐民乏種糧者官貸之九月十五日詔京東西陝西北州軍民闕麥種者發官康貸之十六日詔河東流民有復業者發倉粟賑之十二月遣使臣置場減價常官炭十萬料以寒

卷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故也 二年正月八日詔江淮運米十萬斛付京東及令河北轉運使出康賑糶以兩路粟資故也二十二日青州請以官康粟二二千斛設粥米萬斛減價出糶以惠貧民從之二十五日詔諸路災傷州軍並設粥賑糶以惠貧民二月京西轉運司言管内貧民甚多無以賑濟望發絳州粟十萬斛赴白波出糶從之三月知魏州查道言春雨滋洽麥苗茂盛民間多之種糧州倉除留賑用外餘四千石望以賑貸從之十月同耀州飢民多流亡詔轉運司賑之 四年正月令利州路轉運司賑貸貧民以早故也二月一日以淮南江浙救貧民飢命都官員外郎韓德閣門祗候王君訥乘傳安撫發常平倉粟減直出糶以賑之民有以糧儲濟者第加恩獎其乏食持仗盜糧者並減等論罪是月詔曹濮鄆單徐州淮陽軍賑貸民以河決為害故也三月一日令淄州以粟貸州民飼牛七日令府州賑貸蕃部以去歲旱故也五月令永興鳳翔成德秦鳳州流民六月太常少卿直史館陳靖言朝廷每遇水旱不稔之歲望遣使安撫設法招携富民納粟以助賑貸從之 乾興元年二月八日蘇州秀州兩壞民田穀貴人飢命出倉粟賑貸之十一日徐州民飢詔發康粟賑貸仁宗天聖三年三月京西轉運使張意言襄頤許汝等州經水損惡斛斗

八萬餘石不堪支遣請分給闕食之民從之 四年十二月詔諸處州軍經春有斛斗儲高處慮人戶失所宜令京東京西河北淮南轉運司選官將本處常平倉斛斗或備出糶或無常平倉處即以省倉斛斗除留準備外出糶以濟貧民 六年三月成德軍言元氏縣民飢請支借斛斗從之五月河北路體安撫王詒言保州永定軍百姓糶食已令逐處發倉粟各萬石減價出糶自那趙真定府等處各令支借種糧與鄉業人戶并與倚閣今年夏秋稅賦及令逐處倍加安卹從之 七年五月六日中書門下言戶房聞災傷路分募人工役多不預先將合用人數告示以致飢民聚集却無合興工役並依所下司農寺令逐路有合興工役並依所計工數曉示逐旋入役免致飢民過有聚集以致失所 九年二月五日河北西路提刑司言邢懷州連年災傷若令應副十分春夫必難勝任欲乞特賜免放一半從之十月十二日中書門下言廣東經界轉運使等言潮州海陽潮源推流屋舍田苗死失人口乞令本路提刑司躬親前去依條存恤從之 治平四年 六月十八日詔在京永泰崇陽通天安肅四門此月十七日給河北流民米止六月終仍曉諭以河北近得雨令歸本貫其不願歸勿聽之仍曉諭令河北轉運司應災傷州軍縣分依

卷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此曉告倍加存安臣條上言河北詔傳京師流民米恐未流移者因茲誘引皆來入京故約束之 神宗熙寧元年七月詔恩冀州河決水災令省倉賑糶 二年四月降空名祠部五百道付兩浙轉運司令分賜本路管經水災及民田薄收州軍相度災傷輕重均其多寡召人納米或錢以備賑濟七月十八日詔水災州軍令本路轉運使判官提點刑獄分往被災處照恤貧民闕食者支廣惠倉斛斗賑濟如不足並支省倉物仍於人戶便近處減常平物價就糶若貧人無錢相度除糶令至秋送納其非稅戶即與遠立日限納價錢並委就近施行訖奏 三年五月八日詔雄州以兩屬人戶如過災傷即時發糶糶依散分作料次送納六月詔在京諸倉米斛之數已豐訪聞日近民間糶米價直稍貴所有淮南上供新米仰酌中估定價數遣官分詣市價場出糶以平物價 四年二月十三日詔河北轉運提刑司體量員莫徽違少雨雪州軍之食飢缺人戶多方賑貸存恤其見欠殘零稅賦並權與倚閣三月十六日詔判永興軍郭達如本路州軍有飢荒處並以官康賑濟 四月十八日詔緣邊熟戶及弓箭手見欠貨糧未經除放其見今關倉者安撫司更量與賑貸 六年六月七日中書門下言撥正刑房公事沈枯狀乞今後災傷



年分如大既職款更合賑救者並須預具合修農田水利工役人夫數目  
 及召募每夫工直申奏當議特賜常平倉斛錢召募關食人戶從下項約  
 東興修如是災傷本處不依勅條賑濟並委司農寺點檢賑濟從之  
 年十二月二日詔河東歲歉移屯兵馬五千歸營以其餘糧賑濟民  
 仍具次第以聞 九年十二月十三日詔准西東西兩浙路應勸誘人戶  
 所出賑濟斛斗免欠未納數目特與免放其熙寧八年已後勸諭已納斛  
 斗人口候向去合行勸誘即據數却與免放 十年二月二十五日詔應  
 經賊殺戮之家餘存人口委是孤貧不能自活者所在州軍勸會指實特  
 日給口食米十五歲以上一升以下一升五歲以下半升至二十歲止仍  
 令相度每五日一支 元豐元年正月十二日賜廣濟河軍運司上供米  
 十萬石付徐州淮陽軍難與水災民閏正月十三日詔河北路以常平  
 未賑濟飢民三十日詔河北被水戶如遇河運熱即於白馬縣河橋差官  
 賑之四月七日詔以瀛州陳次米依災傷及七分例貸第四等以下戶不  
 得抑免出息八月二十八日詔濱棣滄三州第四等以下被水災民令  
 十戶以上立保貸請常平報四口以上戶借一碩五斗五口以上戶借兩  
 碩免出息物稅百錢以下推免一季二十九日詔青濟淄三州被水流民  
 所在州縣募少壯與役其老幼疾病無依者自十一月朔依乞丐人例給  
 口食候歸本土及能自營或漸至春暖停給 二年正月二十三日上札  
 聞階成州去後災傷艱食之民流者未止官司初不經畫賑濟可下司農  
 并本路提舉司疾速施行二月十三日詔開齊鄆州救債甚貴對直費  
 二百難食流轉之民頗多司農寺其鄆州縣以所積常平倉穀通比元入  
 斗價不及十錢即分場廣糶濱棣滄州亦然同日三司言濟淄等州救債  
 春夏之交慮更艱食請賑濟濟河所漕穀二十萬石減價糶從之二十六  
 日知滄州張問言民飢至相食今州倉大豆四萬九千餘石可支五年新  
 有陳腐乞留二年外并其餘以賜飢民可活良民三萬口上批可下提舉  
 常平事李孝純速相度施行四月十二日詔河北東路提舉常平倉司所  
 藏濱棣滄州饑民食至五月止 三年七月十三日入內東頭供奉官盧  
 州向當公事韓永式言利州路雨水溪江泛漲漂流民困物價增長民未  
 委居乞下本路轉運并提舉司賑濟詔提舉司依條施行九月初二日權  
 知都水監丞公事蘇液言河北京東兩路緣河決被患人戶蒙朝廷賑濟  
 放稅乞以其事付史館從之 四年二月二十九日詔開階  
 成鳳岷州人戶缺食流移令逐路第四等以下人戶支借常平報斛每戶

卷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七

宋會要 食貨五七

不得過兩石仍免出息詳見凶災門 五年六月十一日詔宜州主管  
 洞安化三州連歲存饑已差官廣為賑濟朝廷之意非欲取其他但欲各  
 免餓殍侵畧之災 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詔甚災傷處第四等已下戶缺  
 乏糧種雖非給散月許結保借請雖有欠缺亦聽給限一月免納息 七  
 年四月二十五日河東路提舉常平司言去年災傷民戶缺食義倉穀不  
 多乞於常平封樁撥支三五萬石賑濟從之六月一日詔五路提舉保甲  
 司已撥常平報樁賑濟令相度保甲戶過災傷不及五分當如何等第  
 賑濟條具以聞後提舉河東路保甲王崇拯言賑濟災傷保丁四等以下  
 本戶災傷及五分以上即依常平司七分以上法從之河北陝西開封府  
 界准此七月九日詔尚書戶部員外郎張鈞幹當御藥院劉惟簡賑濟西  
 京大名府被水災軍民并見凶災門 二十一日詔河北河東路被水保甲  
 令州縣考實賑濟小保長保丁一碩大保長二碩都副保正三碩提舉保  
 甲官分詣諸縣照管具賑濟人數以聞八月十四日詔汝州水災許借鄰  
 近州縣常平倉米麥小豆共五萬碩 哲宗元祐元年二月一日詔大名  
 府自經水災民田尚少滄浸人戶艱食向維賑濟尚慮官吏拘文使被災  
 之民未蒙恩澤宜委大名府路安撫使韓絳詢訪賑濟四日詔淮南東西  
 路提舉常平司體量職數以義倉及常平斛料依條賑濟訖聞卷三月二  
 十六日詔府并諸路提舉司體訪州縣災傷即不限放稅分數及有  
 無披訴以義倉及常平米斛速行賑濟無致流移同日夔州路提舉常平  
 官傅傳正言州軍去年災傷放稅分數不多亦有全不申請者臣見民間  
 因急不敢生視已依災傷及七分以上賑濟所有專報之罪謹自劾以聞  
 詔特放罪仍候到闕日優與差遣四月初二日左司諫王巖叟言訪聞淮  
 南旱甚物價昂貴本路監司殊不留意詔發運司截留上供米一十萬石  
 比市價量減出糶與關食人戶每戶不得過三石其糶到錢起發上京四  
 日詔開封府諸路災傷逐縣令佐專切體量人戶委有闕食速具事實申  
 州及監司仍許一面將本縣義倉常平穀斛賑濟等第逐戶計口給  
 大者日二升小者日一升各從民便五日或一日至半月備諸縣請給  
 給遺若本縣米穀數少先從下戶給有餘則并及上戶候夏秋成日從  
 所貸過數隨稅納關食之民貧乏不能自存或老幼疾病不任力役者依  
 乞丐法給米豆其賑濟糶穀並據鄉村關食應糶之數給應許五日或十  
 日一糶無令抑過此外若令佐別有良法使民不致食而免流移者中州  
 及監司相度施行半月一具賑濟次第聞奏仍體量令佐有能用心存恤

卷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八



關食人戶雖係災傷並不流移者保明開奏當議優與酬獎其全不用心  
賑貸致戶口多有流移者取勘開奏特行停督從三省請也同日詔江准  
發運司體量災傷州縣開食處仍令宿亳州分折不中奏災傷火第及其  
見今糾糾債例各疾置以聞時宿亳災傷尤甚監司並無奏報右諫議大  
夫孫覺言淮浙災傷未救踴者慮盜賊因緣而起乞差官體量廣行賑濟  
通下諸路轉運提刑司災傷各以實言不實者坐之災傷雖小而言涉過  
當者不問如此則諸路不敢不言朝廷隨災傷之大小賑濟而防虞之則  
四海之內無倉猝之憂矣二十六日殿中侍御史林旦言都城以來米麥  
價長若翔踴不已恐細民蒙害望下戶部依條通計米麥元價令司農寺  
止以逐食官吏每月史代管勾置四場出糶以濟關之從之仍戶部差官  
置場五月十六日尚書省言元豐六年江淮等路發運司奏元置在京封  
椿關額禁軍糧米五十萬石價錢限半年上京送納今淮南災傷賑濟慮  
有闕乏詔令淮南轉運司相度本路如關糾糾仰依元豐六年例六月二  
十六日詔河北路監司分詣諸州以義倉常平穀賑濟被水闕食人戶十  
一月二十八日權發運淮南路轉運副使趙偁言楚海等州水災最甚乞  
發運司於常潤州糶糶種十萬石以備楚海等州來春布種以難以貸

卷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從之同日戶部言左司諫王巖叟言賑濟人戶必待災傷放稅七分以  
方許貸借而第四等以下方免出息殊非朝廷之意乞如舊法不限災傷  
分數並容借貸不均等第均令免息看詳元豐令限災傷放稅分數支  
借種子條合依舊外應州縣災傷人戶闕乏糧食許結保借貸常平穀從  
之十二月十八日侍御史王巖叟言伏觀十一月二十九日勅戶部看詳  
元豐令限災傷放稅分數支借種子條合依舊存留外緣臣元奏本以  
賑濟舊法災傷無分數之限人戶無等第之差皆得借貸均令免息新條  
必待災傷放稅七分以上而第四等以下方許借貸免息殊非朝廷本意  
故乞均令借貸以濟其艱今戶部復將支借種子條依舊存留切以災傷  
人戶既闕糧食則種子亦闕豈可種子獨立限隔臣欲乞通為一法於所  
修糧食字下添入并種子三字庶使被災之民廣霑惠澤從之 二年二  
月四日詔左司諫朱光庭乘傳詣河北路與監司一員備視災荒賑濟有  
未盡事並得從宜事體稍重即奏稟官史奉法不度即按劾以聞是歲十  
一月二十六日監察御史趙挺之方蒙言去年北邊州郡被水災光庭奉  
使體訪賑濟不問民戶三等一粟支貸蓋一出使而河北指蓋之財遂空  
乞行賑陟以允輿論詔光庭具摺以聞十一月六日詔運淮南二浙糶四

十萬斛賑濟京東路 三年正月十二日詔發京西南路關額禁軍糧  
五十餘萬斛減市價出糶至夏麥熟日止以雪寒物價翔踴也二月六日  
詔以常平錢糶給在京乞丐人至季春止同日詔開封府界自冬及春陰  
雪民間有願借種者令提刑司量度戶等第及貸訖具數以聞二十八  
日詔陝西路轉運判官孫路賑濟鎮戎軍被傷及劫虜民戶十二月十六  
日知永興軍轉運判官孫路賑濟鎮戎軍被傷及劫虜民戶十二月十六  
之 五年二月七日詔災傷處令佐賑救人戶不致流移所推酬獎災傷  
五分以上與第五等七分已上與第四等以戶部言於熙寧勅係第五等  
於元祐勅係第四等分數未盡立法之意故也 六年七月二十二日侍  
御史賈易言浙西災荒朝廷差轉運使奉象求判官楊環寶賜米百萬  
斛錢二十餘萬緡俾之拯救州縣自亦依條賑濟欲乞明詔本路具災荒  
米多為販夫與公吏相結冒糶次及強壯之人其飢羸者轉受困餓或  
蹂躪死傷乞下本路監司覺察轉運提刑司提舉分布諸處賑糶務要實  
惠飢民內興販及強壯者不得一例糶散如官吏措置非方及公用人情  
並令依法 八年四月十一日兩浙路轉運提刑司中檢會浙西州縣累

卷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經災傷蒙朝廷相繼發米赴本路賑濟除接續賑糶過外其逐州有見管  
淮南江西等路發到賑糶不盡米四十餘萬石別無支用欲赴此蓋月鄉  
民間食之際各許令人戶赴官請借每一斗候至向去秋成納新米八升  
還官仍限四年均隨本戶苗稅帶納詔其未許充軍糧外餘數仰置場  
減價出糶十二月十四日以前京師流民詔將出錢米各十萬付開封府計  
口支給 紹聖元年二月十四日三省言北京瀋滑州民被災最重糶食  
者多及軍食闕未見監司奏請詔呂希純并亮采因接濟河北所至體訪  
所當施行疾速具奏三月二十二日三省言準詔賑恤流民令運木業昨  
已降指揮應流民支與口食運還本土所在官司關官屋權令宿止疾病  
者醫治仍不限戶口米豆碩斗賑濟令戶部指揮災傷各分監司嚴加查  
責州縣推行務要民受實惠如更有合行賑恤事令速施行上曰聞京東  
河北之民之食流移未歸本土宜加意安恤給糧種差官就給使還農桑  
業范純仁等對曰今已給常平米又許官所養牛質取官錢免租稅貸  
典糶春種矣上曰更思其未至者行之九月六日詔遣監察御史劉拯乘  
傳按河北東西路水災州軍賑濟關食人戶應合行事令條具以聞二十  
九日詔府界京東京西河北路應流民所過州縣令當職官存恤請諭遣



還本上內隨行別無遺蓄者仍計口給曆經州縣排日給食至本處如合  
賑濟依災傷放稅五分法內老幼疾病未能自還及不願還者計口給十  
月十七日詔京西南北路提舉司官躬按州縣督視州縣無令流殍詢其  
所存活數申尚書省二十一日詔河北東西路被災經放稅戶雖不及五  
分所欠借貸錢斛并抵當牛錢等項候豐熟日分計料輸其非被災放  
稅戶所欠錢斛視此仍除結保均陪之令流民在他路者官吏以至意諭  
曉使歸業給券使所過饋食不願者所在廉給之二十三日詔滑州委官  
於浮橋北岸諭南來流民以朝廷寬通移粟賑卹曲折使歸業同日詔近  
者大河東隄防未及增繕以故瀕河被害者東南來者多留京師流離  
露宿冬日迫臨於死亡生視不恤其謂朝廷何既詔有司志意賑濟其令  
關封府即京城門外行視寺院官舍以居之至春諭使復業二十五日詔  
河北路監司令州縣官諭富民有積粟者毋閉難官為酌立中價毋得過  
犯者坐之同日詔賑濟司河北重兵所宿費不貲其審閱老弱疲瘵不能  
自存者厚廩食之母身以多散蓄積為功而實惠不及於民乃遣使本意  
仍具指畫方畧申尚書省二十六日詔給空名假承務部勅十太廟齋郎  
補牒十州勅教不理選限勅三十度牒五百付河北東西路提舉司召人

入錢東充賑濟二十八日宰臣章惇言軍食不可闕請通約他司未足  
支一年悉斥其餘以廉飢民即米豆糶散常平錢之在官者民得錢亦可  
以市糟醪糠粃上惻然曰飢民所迫麻料亦以為食何暇擇其為厭也  
散錢之令十一月十九日詔河北路州縣當職官賑濟有方能撫存飢民  
才能顯著者具事狀以聞府界京東京西等路有河北流民所聚州縣印  
逐路監司准此二十一日詔河北路災傷州軍賑濟並四月終任給口食  
外有非老幼疾病之人候至三月終併支與四月分合給糧食發遣歸業  
二十三日權發遣河北路轉運副使張景先言莫瀛莫雄州順安廣信  
軍約定合用糶貸糧斛共五十三萬石緣本路斛斗不多慮有闕乏詔逐  
州除準備軍糧及賑濟外方許出糶仍不得一例借貸十二月六日詔京  
東西河東路提舉司將放稅不及五分者審驗得災傷稍重關食不能自  
存或老幼疾病之人並權依五分法賑濟二年二月十一日詔河北京  
東路賑濟災傷各令轉運提刑提舉司依先分定州縣巡歷如官吏奉行  
不盡或措置乖方以名聞仍令逐路安撫司常切覺察十四日詔內歲庫  
支錢十萬石絹十萬疋分贖河北東西兩路提舉司準備賑濟從御史董  
敦逸請也四年九月一日左司諫郭知章言兩浙歲旱淮南又不常全

宋會要 食貨五七

檢已下本路監司按視早備賑貸詔兩浙路轉運常平司應荒政並舉行  
元符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詔京西南北路提舉司官躬按州縣督視州縣無令流殍詢其  
所存活數申尚書省二十一日詔河北東西路被災經放稅戶雖不及五  
分所欠借貸錢斛并抵當牛錢等項候豐熟日分計料輸其非被災放  
稅戶所欠錢斛視此仍除結保均陪之令流民在他路者官吏以至意諭  
曉使歸業給券使所過饋食不願者所在廉給之二十三日詔滑州委官  
於浮橋北岸諭南來流民以朝廷寬通移粟賑卹曲折使歸業同日詔近  
者大河東隄防未及增繕以故瀕河被害者東南來者多留京師流離  
露宿冬日迫臨於死亡生視不恤其謂朝廷何既詔有司志意賑濟其令  
關封府即京城門外行視寺院官舍以居之至春諭使復業二十五日詔  
河北路監司令州縣官諭富民有積粟者毋閉難官為酌立中價毋得過  
犯者坐之同日詔賑濟司河北重兵所宿費不貲其審閱老弱疲瘵不能  
自存者厚廩食之母身以多散蓄積為功而實惠不及於民乃遣使本意  
仍具指畫方畧申尚書省二十六日詔給空名假承務部勅十太廟齋郎  
補牒十州勅教不理選限勅三十度牒五百付河北東西路提舉司召人

在人戶依放稅七分法賑濟如有孤遺及小兒並送附近居養院收養內  
有人戶查被漂失屋宇或財物仍許依七分法借貸不管却致失所仍具  
賑濟居養存恤次第事狀聞奏并見恤災門九月二十九日水部員外郎  
東長孺言奉詔體量邢州鉅鹿縣被患甚重欲指揮本路監司下所屬疾  
速將本縣被水第三等戶亦依第四等初條賑貸從之十月七日詔奉  
風路流民盡赴熙河路州軍本路備置糧買為重深慮流移戶積日浸  
久耗盡北邊糧食可平常平司志心措置賑濟存恤早令復業仍具流移  
戶口確實數目及賑濟措置次第以聞三年八月十七日詔常潤州未  
償踴貴可量發常平斛斗賑濟人民九月六日詔東南路比閩例有災傷  
斛斗踴貴仍下諸路監司仰依實檢放秋苗分數仍依條賑濟四年三  
月二十六日詔湖州饒州災傷至甚賑濟未立並展至四月終四月二日  
詔荆湖北路去歲災歉推行賑濟本路倉廩物斛所蓄不多不接支用可  
相度給降空名度牒二十道借奉職擬將侍郎告勅各七道量度數目多  
寡并逐色所直錢數目付本路監司與席貢同共分學付逐州軍晚諭民  
閩依陝西河北人戶入粟事體入中物斛如米豆大小春計所入數合支  
價直以前項物充折別項拘收應到本職六十貫借贖四十五百貫假將



仕郎三千二百貫度煤二百貫四日詔東南六路災傷倉庫物料不接支  
用江南西路路降奉職借職假將仕郎告各七道度煤二十道江南東路  
淮南兩浙湖南各給降奉職告三道借職告四道將仕郎補煤三道度  
煤二十道並依湖北路已得指揮施行 政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詔潤  
州丹陽丹徒兩縣災傷稅及七分以上常平賑貸在法至三月終罷錄  
今歲有閏田事必晚可展至四月終應有類此災傷州縣亦依此施行可  
疾速行 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梓州計度轉運使趙通言瀘州管下夷人  
結集作過緣邊一方戶口數千糧斛財產盡被劫掠不惟夏麥收成不得  
秋穀又失種時悉皆失業除已行下抄劄逐急以係省錢糧支借存撫外  
欲望朝廷詳酌特降指揮下本路提舉常平司措置優加賑濟施行從之  
六年三月十日詔浙西常湖秀州平江府等處自去歲水災秋成尚遠  
其貧闕不濟人戶仰本路提舉常平司通融那移一路應管常平義倉與  
朝廷封樁未斛權依已馬人法不限戶口石數特加賑給四月八日詔添  
入湖州並以七分災傷條例七月六日知杭州徐鑄言奉詔賑濟錢塘仁  
和鹽官餘杭富陽縣去歲水災貧闕人戶自四月十五日抵續賑給止六  
月十五日尚未有未救相繼上市已一面行下展至六月終從之八月十

卷十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八日兩浙提舉常平司言奉詔常湖秀州平江府等處水災權依已馬人  
法賑給今據逐州管下共二十五縣賑濟總四十三萬餘口乞至收成日  
住給從之十月十九日詔平江府管下屬縣有水災去歲令依十分法賑  
濟 八年七月十六日詔高陽關路去歲賑濟全活百餘萬人河間府滄  
州為多安撫使吳玠特降詔獎諭官吏推恩有差八月二十五日詔江淮  
荆浙被水州軍漲水已退殘潦餘浸占田無藝民不得耕比屋推地無以  
奠居可令郡令佐悉心賑救提舉司於上供或封樁斛斗內量人戶多寡  
截充賑濟即不爭占候將來豐熟於常平司撥運上等四十萬石中等  
三十萬石下等二十萬石九月二十七日詔江淮荆浙以被水人戶多  
寡分上中下三等許截上供斛斗賑濟可依已降處分作三等截留四十  
萬如運以大不恭論 其後宣和元年正月七日臣僚言兩浙賑濟所申  
據轉運司申截撥到本路米一十二萬七百石其餘分下平江府湖州  
汝雅應副又於鎮江府截住常州米網梅充賑而轉運司稱係米年額斛  
之數今起發渡江恐致生靈不得均受朝廷恩養詔昨降御筆截上供米  
賑濟既非不丁寧而嘉吏公然違慢不行截撥更於湖食之地收糧以  
充賑給是乃重困飢民幸方若此仰提刑司并廉訪使者驗實人吏依法

次訖配千里轉運司官追三官勒停其後轉運司奏已支撥賑濟米四十  
萬石足備無闕詔副使蔣彞以應奉宣力特免勒停連官改作降官依舊  
在職十月八日詔諸路民被水患深淺不同州縣賑給不可一槩限滿住  
罷仰監司州縣悉心體究如被水尤甚民力未能自營不得便任賑給務  
在存活人命亦不可濫冒忠姦 重和元年十二月十九日詔淮南被水  
楚州山陽鹽城二縣下戶飢殍三萬二千餘人無業可復縣官悉令散  
遣携老扶幼號訴監司而常平官告諭為乞米未下各令歸業轉於溝壑  
者已不少指揮到日於已截斛斗支撥賑救不足於州縣發義倉兌  
換支遣其郡守知縣常平官先次勒停受訴監司降兩官並令提刑司取  
勘限十日奏 宣和元年二月十八日尚書右丞范致虛言奉詔楚州山  
陽鹽城二縣被水令截撥斛斗賑救不足於州縣發義倉兌換支遣  
病以災傷路分廣遠自江淮荆湖兩川各被水患物價騰昂方春正多飢  
殍強壯者流為盜賊類多乞以市斛斗或米在田蔬茹之類甚者無從  
得食老稚轉徙甚可哀痛按義倉法唯充賑給不得他用此歲數豐未嘗  
支遣諸路義倉之粟甚多欲望府倉應去歲災傷州縣並量從核實災傷  
人數及外來流民並給義倉物斛賑濟數條復官司以前不曾檢行特

卷十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與救罪若今來指揮到依前庇隱令廉訪使者按劾以聞若常平及本州  
通用諸縣義倉物斛計度依散不足並許依楚州兩縣所得前件指揮於  
鄭州鄭路發義倉先撥支遣詔京西路兩路賑濟陳蔡等州見今民已流移飢  
殍監司州縣並不中奏違司庇隱不放租稅致不得依災傷賑濟使斯  
民轉於溝壑吏為姦罔不奉法令以致如此為之惻傷可令新京西路臣  
李祐放謝辭星夜來特前去體量常平官孫廷壽先次勒停餘監司并守  
臣一一並具名奏應一路義倉可並特通融支撥賑濟施行應災傷流移  
地分並令依法放免租稅疾速行下五月二十九日詔淮浙去歲被水四  
葉多荒今雨暘順適耕種是時民無力施工可令兩路提舉常平官散倉  
粟廣行借貸毋或失時施行其奏從之兩浙轉運司請也 二年六月四  
日詔開封府賑濟乞馬二萬二千餘人當職官支推恩有差十月九日詔  
淮南災傷飢民流離常平官其躬至所部竭力賑濟十二月二十五日詔  
睦州及管下應避賊人令所在官司依條賑濟 三年正月  
十四日詔宣歙杭睦州民居綠兜賊劫畧逃避既無所得食遂至失所處  
其間少壯之人或聚為盜老弱幼小不能自存轉于溝壑深可矜惻仰江  
南兩浙路漕臣憲司提舉常平及所在處郡守俾當職官等多方撫諭優



加存恤如有關食之人官為賑濟務在安集毋令失所仍各具知稟狀以  
 聞二十六日詔兩浙江路避賊士族百姓流離無以自給及無居止者  
 許惻然令州縣指置賑給借與官舍勸誘歸業八月十二日詔徽州已降  
 者擇依七分法借貸被賊燒劫州縣人戶依災傷流移法賑濟其內路復  
 業人戶若湖少牛具種糧等仰促奉司審度量行借貸記奏 四年十二  
 月十三日詔德州有京東路西來流民不少本州知通張邦榮王景溫等  
 見行賑濟於在城并安德平原縣三處措置宿泊計六百三十一戶除已  
 該給券運卿外尚有五百餘戶各得均濟仰本路提照刑獄司完實聞奏  
 取旨量推恩其餘路分遇有流移人戶不即依條存恤者並仰監司燕訪  
 使者按劾以聞 五年正月四日臣僚言聞蜀父老謂本朝名臣治蜀非  
 一獨張詠德政居多如張詠未事者在皇祐甲申常刻石遵守至今行且  
 百年其法一斗止糶小錢錢錢三百五十五文人日二斗團甲給磨赴場請  
 糶歲計六萬碩始二月一日至七月終貧民闕食之際悉被朝廷實惠比  
 年漕臣不職未直漸增或陳腐不堪難以糶糶不獨損六萬之數且糶  
 不嚴乞賜施行詔漕臣檢會皇祐條例措置以聞十月二十八日詔大河  
 暴漲由恩州河清縣王余渡東向泛溢衝蕩大明府米城縣本縣被水人

宋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戶令本州提舉常平官親詣流移所在通行賑濟 六年五月十三日前  
 知平陽軍府事高守拙言契勘諸路州縣給散乞弓人米依條立廟五日  
 一給不以所居遠近皆集一處給散散乞過風雪權令就近支散庶不失  
 所從之八月十八日收復燕雲赦應貧乏及饑民並以餘官錢米賑濟無  
 令少有失所十月二十七日詔浙西諸郡夏秋水災救費糶食民戶流移  
 已降指揮於所在依條賑濟訪聞常平司見管未解數少可於本路實有  
 見在未或見起上供米內裁撥五七萬石付提舉常平官躬親往常秀平  
 江等處隨宜分學應副賑給務令實惠均及飢民十一月十七日詔河北  
 京東夏秋水災民戶流移繼踵於道可令應所過州軍隨宜接濟若常平  
 義倉不足即發封樁應子斛斗賑給令實惠及人 高宗紹興元年五月  
 十四日詔諸路見今未償賒賈細民闕食令州軍將常平倉見在米量度  
 出糶仍廣行勸誘富家將願糶米穀具數置厝出糶州委通判縣委令佐  
 如糶及三千石以上之人與守闕進義副尉六千石以上與進武副尉九  
 千石以上與下班祇應一萬二千石以上與進義校尉一萬五千石以上  
 與進武校尉二萬石以上取旨優異推恩如已有官蔭不願補授名目當  
 比類施行並令州軍保奏通判令佐勸誘人戶出糶數多令本路監司保

宋會要 食貨五七

奏等第推恩務要實惠及民即不得虛梅數目陳乞推恩仍令監司覺察  
 如違按劾取旨重作責罰 二年八月十一日詔福建路元早米價翔貴  
 令本路提刑司將泉福州寄卸廣南米取撥三萬碩賑糶仍酌量運州軍  
 豐歉次第分撥 三年六月十二日別湖南路官諭薛徽言已檄州縣勸  
 誘上戶借貸種本月終考磨以多寡為殿最其上三名與免公罪杖一次  
 稍多者又與免科役一次優異者保明申本司又就全永間通那省米應  
 副借貸應第四等以下戶計人為一甲於本州給據自齋赴撥米州軍請  
 領於是戶部言人戶災傷在法以常平錢救應副不足方許勸誘有力之  
 家出辦糶貸已別制湖南有未州軍支撥二萬碩付本路提刑司專充  
 賑濟支用今乞下提刑兼提舉常平司遵已降指揮施行毋致人民流移  
 夫所從之 五年四月十四日中書門下省言勸會民間米斛賒賈詔令  
 戶部借支神武中軍糧食一月令盡數出糶九月七日殿中侍御史王縉  
 言應民旅販販未解往早傷州縣出糶依日前指揮許就官司判狀執提  
 與免經由場務力勝亦賑救之一也從之十二月七日江南西路轉運司  
 言筠袁洪吉江撫州臨江興國軍及臨江軍新喻縣災傷乞支給本路苗  
 米五七萬碩委提舉司以州縣災傷分數取撥比市價減十分之三糶及

宋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今州縣勸諭有力之家人約糶米每一千碩或稻穀每二千碩如係曾得  
 文解人三代中有文官無刑責補迪功郎餘人補承信郎依獻納人例理  
 選限陞陟從本州保奏給降付身便作官戶免身丁差役免審量令本路  
 帥司舉辟合入差遣其入納到米即減價賑糶并令州縣出給公提勸諭  
 商賈收糶斛斗從使出糶與免力勝稅錢每米百碩許附帶貨物約百貫  
 詢訪停場斛斗之人勸諭量取利息責認碩斛數日出糶接濟及飢民合  
 給未豆雜稅不及七分餘分亦許販給委提舉司審度若常平糶不足  
 聽取撥入納到米項今米因災傷糶到者支給候將來有納到義倉斛  
 斗却行撥還州縣當職官賑濟有方者委提舉司保明提刑司覈實以聞  
 優與旌賞詔已令收糶米斛六萬碩準備賑濟今乞支苗米雖議施行內  
 勸諭人納糶救依入納米補官便作官戶一節見別作施行外餘並依仍  
 委知通勸諭有力之人出糶斛斗接濟不得按擾 六年正月十三日詔  
 令湖南轉運司於己科撥去年上供米內存留三萬碩從本路帥司量度  
 災傷輕重分撥付州縣專充賑濟使用二十六日上宣諭輔臣曰歲飢民  
 多流殍朕心惻然官為發原以賑給之則民受實惠苟為不然雖詔令數  
 下恐徒為文具耳宜申飭有司多方措置米斛二月一日詔令江西轉運



司於去年上供米內支撥一萬碩付本路帥司... 相兼均係賑濟支用七日右疎議大夫趙需言去秋早傷連接東南今春... 既饑特異常歲湖南為最江西次之浙東福建又次之伏觀累降指揮賑... 濟國備盡矣然今日賑救有二一則發粟粟成價以濟之二則誘民戶賑... 難以給之諸路固嘗許借平糶倉米又常令州縣賑報難之際兵食... 方關州縣往往逐急移用無可賑給唯勸誘賑報尤為實惠然自來官中... 賑濟多止在城郭而不及鄉村願以上戶所認米數紐計城郭鄉村人戶... 多寡分學米數雖差丞簿於在城及逐鄉安開處監視出糶計口給曆照... 支或支五日或併支十日其支籌收錢並令人戶親自掌管官司不得干... 預既無所擾人亦願從乞中嚴戒諭如當職官不親詣鄉村監糶未斛與... 故縱人吏科擾令監司按劾及許人戶越訴其官吏重行寬宥從之三月... 七日成都潼川府夔州利州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成都府席益言東西... 兩川去秋荒歉及成都府路因事不登物價騰踴欲令四川都轉運司不... 以是何名色米權行裁撥專充賑濟或減價出糶以平米價詔令趙開除... 應副軍報外將其餘應于米斛寬利撥付四川安撫制置大使司量度逐... 路災傷去處均行賑糶二十九日殿中侍御史周秘言去歲早傷小民艱...

卷一百五十二百三十九

會命所在勸誘積粟之家置厝出糶過三千石者等第推恩而州縣奉承... 不恪勸導無方乃謂富民頑悍說諭不從遂降指揮許令一面酌情斷遣... 州縣官吏不問民之有無而專以刑威逼使承認善良之民被其害矣欲... 望再降指揮專委諸路提舉官編詣所部戒約守令多方勸誘務令民戶... 樂從無因今來酌情斷遣指揮輒有分毫侵擾詔依令諸路提舉官平官... 躬親詣所部州縣巡按覺察如有違戾去處按劾聞奏其提舉官失覺... 察令御史臺糾劾四月十二日江南西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洪州李綱... 言已遵旨訓勸誘出榜置厝厝官分詣諸州委知通縣官召上戶積米之... 家許留若干食用其餘依市價量減盡數出糶其流民官中賑濟竊恐秋... 成尚遠難以接濟以一面勸誘上戶納錢米入官以助賑濟乞許給官告... 度牒之類折還價直從之二十三日詔筠州高安上高兩縣當職官各先... 次特降一官放罷令本路提刑司取勘具奏聞奏以提舉常平司言賑濟... 平方至有盜賊竊發存亡暴露田畝荒蕪飢民失所故有是命五月一日... 荆湖南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潭州呂頤浩言被旨令廣西提刑韓廣收... 糶米三萬碩般發前來賑濟已節次催促至今並無顆粒到來望將上件... 米斛委韓廣催督水運至湖南却委本路運使分撥州軍交卸以濟飢民

詔令劉鵬向伯喬疾速發二十六日詔知婺州周綱除直龍圖閣知樞... 州劉子真除直龍圖閣並特令再任以中書言並治郎有方賑濟宣力故有... 見詔八月二十九日詔詔州李紹祖特與減二年磨勘以廣西提舉常平... 韓廣言起發湖南賑糶米有勞故也十二月十四日尚書省言江東西湖... 南路去歲早傷近擬申奏賑濟飢民萬數不少其逐路帥司及常平官借... 置有方甚稱委寄除江東帥臣葉宗諤已別作施行外詔帥臣呂頤浩李... 綱提舉趙不已吳序賓令學士院降詔獎諭同日尚書省言去秋江湖旱... 傷人民闕食朝廷支撥米斛及委帥臣監司并州縣守令賑給竊慮其間... 奉行減裂却致死損流移數多合行比較優劣詔令逐路帥臣監司於本... 路早傷州縣各比較三兩處保明取旨賞罰十五日詔四川去歲早荒之... 後斷以疾疫流亡甚眾深用惻然其郡守縣令有能賑給困窮撫存凋瘵... 善狀最著者令席益體訪諸實保明來上當議獎權以為能吏之勸或廢... 慢詔令坐視不恤按劾聞奏亦當重賞典憲 七年十月八日詔潼川府... 守臣景興宗陞一職廣安軍守臣李瞻果州守臣王鵬前吏部郎中馮樞... 漢州守臣王梅各轉一官知成都府席益令學士院降詔獎諭仍令四川... 安撫大使司開具其餘各轉官人職位姓名以聞 以四川安撫制置使

卷一百五十二百三十九

席益言諸州賑貸有方活飢民甚眾內馮樞出米四百碩以助賑濟故有... 是命 九年十一月六日臣僚言襄陽早曠為災官嘗發粟勸糶而州縣... 奉行姦計百出有民戶初非情願均令認數以應期限而平時儲積之家... 得以幸免者有所在初無收成勒令轉糶以賑城郭而本鄉流離不暇顧... 帥者願認執事選擇廉謹備明之吏推行德意務使實惠及民蓋草前獎... 詔令戶部約末十年三月十九日臣寮言諸處糶米賑濟只及城郭之內... 而遠村小民不啻實患向陳正同通判安州賑濟極有條理雖窮谷深山... 之民無不善實實患而州縣之吏亦不至勞乞令陳正同條具賑濟事付... 付戶部看詳通下諸路依此施行從之 十二年三月二日詔紹興府早... 傷秋苗今於義倉米內支撥一萬碩置場出糶 十三年三月十八日詔... 令淮南總領呂希常於大軍米內支三千碩量度分撥於鎮江府委官管... 押前去米價踴貴去處減價出糶仍令淮西總領吳彥璋勸本路如合... 出糶依此施行 十四年六月十五日上宣諭輔臣曰福建浙東被水災... 去處已令寬恤賑濟尚恐州縣減裂令逐路監司各躬親前去老力奉行... 務要實惠及民不得徒為文具 十五年七月三日知泉州吳序賓言汀... 度盜賊集泉南七縣罹其荼毒且致饑餓雖軍儲不足而歲倉積粟見



存七萬碩欲開倉賑貸內殘破四縣乞比附災傷七分之法各借種子三  
十碩日第四等以下戶委縣官隨便借貸詔每縣於義倉米內支撥二千  
碩應副借貸 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諭輔臣曰紹興府災傷關食  
人戶以義倉米賑濟無使失所如別有災傷去處亦令戶部多方措置十  
二月十二日上諭諭輔臣曰近令提舉常平官躬親詣災傷去處賑濟竊  
恐所轄州縣間遠點檢遲滯可更令分委屬官志力賑濟將來春耕合用  
種根須令預先措置臨期借給使之耕種及時則瞻養供輸公私兩濟  
十九年二月四日上諭諭輔臣曰春兩青潤於農事極利農事種報為急若  
種根不足則秋成無望昨已降指揮災傷去處令提舉常平司借給可更  
丁宜戶部應副十九日詔諭路災傷去處可令縣官措置發米斛就鄉  
村賑給逐州委通判點檢逐路委提舉常平官按察仍令御史臺覺察彈  
劾二十八日詔近有紹興府等處飢民在此求乞日有飢死者可令臨安  
府日下給米賑濟三月二日諭諭輔臣曰近日紹興飢民多有過臨安者  
深可憐憫蓋是保正副抄到漏落是致流移可令臨安府多方措置賑濟  
戶部應副糧斛其諸路州縣災傷去處宜申飭監司守臣依已降指揮貸  
給種根庶幾秋成可望四月六日上諭諭輔臣曰兩浙等處災傷去處可令

卷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提舉常平官親詣所部借貸種根務要實及飢貧民戶母令州縣及當行  
人侵剋徒為具文九月十三日詔兩浙東路提舉常平泰昌時除直秘閣  
兩浙東路提舉刑獄公事以安撫司言紹興府明發州水旱災傷昌時悉  
力賑濟乞賜擢故有是詔 二十四年五月十七日尚書省言衢州闕  
食人戶令本路常平官賑濟外竊慮未到之前人戶闕食有妨歸業詔令  
本州日下賑濟仍曉諭各令歸業六月一日上諭諭輔臣曰官司賑濟止及  
近郭游手之人其鄉村遠處宜令提舉官及州縣常平官躬親措置務使  
實惠及於貧下 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九日詔令西川制置司總領所并  
逐路轉運常平司各具管下州縣有無早傷聞奏如有實被早傷去處仰  
支撥常平錢賑濟或支用不足即於存留舊宣撫司撥積錢米內量度  
取撥 二十八年八月十六日上諭諭輔臣曰浙東西瀕江海去處田苗為  
水風所損平江府最甚紹興次之已將常平米賑濟尚慮貧弱下戶去秋  
成尚連無錢可糶深軫懷卿等可令發義倉米賑濟宰臣沈該等奏曰  
在法災傷及七分以上合行賑濟當遵聖訓就委趙子滿都察依此施  
行詔紹興平江府被風水損傷可令趙子滿都察體訪委是災傷去處將  
第四等以下闕食人戶量行賑濟候晚禾成日住罷仍具逐處賑濟人戶

宋會要 食貨五七

及支撥過米數中尚書省九月二十九日詔在法水旱災放苗稅及七分  
以上賑濟緣田土高下不等若通及七分方行賑濟竊慮飢荒人戶無以  
自給可自今後災傷州縣檢放及五分處即令申常平司取撥義倉米量  
行賑濟 二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詔令近處守臣於見管常平義倉米  
內取撥二分減市價二分賑糶內臨安府於行在撥積米內借撥四月二  
十六日詔紹興府山陰縣檢放賑濟不均去處令浙東常平官再驗各放  
實數申其第四等以下不曾經賑濟者令連節次已降指揮賑濟施行聞  
六月四日提舉兩浙路市舶司曾情言去秋州縣有被水災傷去處細民艱  
食多方賑濟及將常平米減價出糶飢民賴以全活而其間奉行不至者  
其弊有三賑濟官司止恐者保公吏抄劄第四等以下逐家人口給盾排  
日支散公吏非賄賂不行或虛增人戶或錮減實數致為偽者得以冒請  
既寒者不實實惠其弊一也賑糶常平米斛比市價低小既糶者不分等  
第不限口食則公吏倉斗家人等多立虛名盜糶遂使官儲易於罄乏其  
弊二也賑濟戶口數多常平括管數少州縣若不預申常平司於旁近州  
縣通融那撥米蓋旋行申請則中間斷絕飢民反更失所其弊三也欲望  
行下有司嚴立法禁力革其弊公吏抄劄不實與大州縣申請失時者並

卷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實嚴科委提舉官往來部內賑濟去處體訪如有違戾按劾以聞之  
三十一一年正月二十六日詔令逐州府差官抄劄實貧之家於見格管  
常平錢米內依臨安府例賑濟分委有心力官依格務在實惠不得成免  
仍具支過錢米數目以聞八月三日都省言淮西州軍先因欠債逃避出  
沒之人理合賑濟令淮西提舉常平官日下於附近州軍取撥常平義食  
米三千碩前去濠州賑濟仍令獎濟劉光時照會常切存恤毋致失所  
三十二年二月三日詔兩淮歸業民戶難於食用令本路常平司賑濟如  
關米於浙西江東常平米內各取撥一萬碩應副支散五月二十七日特  
進觀文殿大學士列建康軍府事張浚言體訪得東北今歲米價踴貴欲  
乞朝廷多撥米斛錢給赴淮南賑濟支用詔令浙西江東常平司各更於  
近便州軍支撥常平米一萬碩



司守令應遇災傷去處常切賑卹因窮糾察刑禁仍各條具聞奏六月十八日詔兩浙江東下田傷水衝損廬舍理宜寬卹令諸路常平司行下州縣將被水人戶疾速依條借貸以備布種將來見得損傷卹從時檢放其衝損廬舍之家多方存恤賑濟措置安泊無令失所七月十九日權知盱眙軍周諒言泗州盱眙軍去歲虜人驚移不魯耕種近淮北流移之民稍多未償頗長極邊之地販運不通已將本軍米斛比市價減半置場出糶每日糶及五十碩但去秋成稍遠而本軍米斛已盡乞支撥三千碩廣行賑濟從之九月二十四日詔紹興府飢民以義倉米依紹興十八年例賑濟從之知府事吳芾請七月二十一日知紹興府吳芾言本府今年災傷異常委右之家閉糶待價欲招誘出糶最多之人從本府保明申取朝廷詳酌推恩從之二十七日兵部尚書兼湖北荆西路制置使虞允文言京西一路今歲旱蝗乞下本路常平司候開春日將所管常平義倉米廣行賑濟從之 二年三月十日詔徽州旱蝗為災可將常平義倉米出糶賑濟如本路州軍亦有似此去處依此施行二十七日德音高麗富谷州應會被災劫逃避人戶仰守令多方招誘歸業內闕食不能自存之人依災傷法賑卹卽雖歸業而無力耕種者令提刑司以牛具種糧借貸之

卷一 高五十一 三十一

七月二十四日臣僚言建康鎮江平江府常秀等州今年秋淫雨不止大水為災日今米價見已翔騰乞命提舉司依條賑濟農民不可使至流移仍行下諸州勸諭居停米穀之家平價出糶從之八月二十三日詔臨安府米價增貴細民艱食令常平出米二萬碩賑糶從之二十日詔訪聞淮東有被水去處人戶遺徙可令錢端禮於本路見管米斛內支撥一萬碩措置賑濟如不足於淮東總領所大軍米內取支九月四日知鎮江府方濬言丹徒丹陽金壇三縣今秋雨傷稼穡已委官詣金壇縣取撥義倉米二千碩丹陽縣一千碩各依乞法賑濟尚慮管下少有客販米斛及乘時射利高糧倍直民戶艱於收糶遂措置就委官於金壇縣添撥米一千二百碩丹陽縣添撥米八百碩丹徒縣撥米五百碩並各減價每升作二十五文首置場出糶每人日糶不得過二升竊慮最右之家閉糶待價除已勸諭賑糶外乞依紹興九年七月二十九日指揮將出米米穀人依立定格目推賞仍乞立定有官人糶米比類速將賞格行下其或他州之人有能賑賑前未賑糶及得數目亦與一例保明推恩從之 其後方濬又言今歲江東二浙皆是災傷去處獨湖南廣南江西稍熟相去既遠客販亦難每當有以誘之欲乞朝廷多出文榜疾速行下湖廣諸州軍告諭客

賑貸下 存宗隆興元年二月十八日尚書戶部員外郎奉使兩淮馮方言據高郵軍百姓狀自前年全賊犯順燒毀屋宇農具稻斛無餘歸業之始無以耕種欲乞就附近支撥常平及義倉米委本路提舉司令高郵軍措置借貸抱認催索赴此農時早得布種以寬秋冬艱食之憂其餘兩淮州縣經賊馬侵犯去處亦令依此體例施行從之三月二十九日詔曰霖雨為沴雖側身修行尚恐誠意未孚可令諸路監



人如般販米斜至災傷州縣出糶仰具數目經所屬陳乞並依價格即與  
 推惠州縣出糶官米往往只在近郭勸諭民間出糶者亦多般入城市以  
 至村落山谷之民無處告糶乞款請上人及寄居之忠實可委者四散監  
 糶庶被惠者廣州縣開糶難免舊有約束今聞州縣不務均濟往往濟人  
 般販乞委監司嚴行覺察將開糶之官按劾施行從之 十九日詔令秋  
 霖兩害稼細民艱食出內庫銀四十萬兩付戶部變轉收糶米斛賑濟二  
 十一日中書門下省言今歲浙西江東州軍內有水傷去處損官禾稼萬  
 慮民戶流移湖食乞下江西常平司於見管常平義倉米內取撥二十萬  
 碩賑貸從之十一月十九日臣察言淮南流移百姓見在江浙州軍無  
 慮十數萬眾雖欲賑濟緣官司未解有限近降指揮有田一萬畝出糶米  
 三千碩其餘萬畝以下却有不曾經水災收蓄米斛之家糶價倍於常年  
 今相度欲委運州見不曾經水災處占田一萬畝以下八千畝以上立定  
 出糶米一千五百碩如此可以廣有出糶之數應按急關支遣從之二十  
 五日上封事者言虜騎北還兩淮之民皆過江南緣鎮江潮關不開老小  
 舟船艤泊江岸者數千隻近日大雪皆有暴寒絕食之患乞廣行賑濟  
 詔專委浙西江東提舉照應見行條法通融取撥一路常平米斛躬親賑

卷一萬五千九百九十九

濟 臣察又言近嘗具奏乞賑給兩淮流移之民伏蒙施行竊觀近日有  
 司措置於多田之家廣加和糶今諸處各有糶到米斛欲望於浙西江東  
 西諸郡和糶到米內取撥二三十萬碩令逐路轉運司日下措置般運分  
 往兩淮經殘破州縣鄉村委逐處守令通行賑濟招誘流民歸業其貧困  
 之人不能自存者日計口數給報依 十二月十三日詔兩浙路州軍  
 內有災傷民戶闕食去處專委本州守倅以常平米措置減價賑糶 乾  
 道元年正月十九日詔已降指揮逐路州軍災傷去處措置賑濟訪聞州  
 縣止是抄劄城內闕食之人其鄉村貧民多不密惠令逐路轉運司行下  
 逐州委官通詣鄉村賑糶并勸糶民間未解不得因而檢優從中書門下  
 請也二十一日詔紹興諸縣米價騰昂勇飢民闕食沿湖之民多有死損理  
 宜賑恤可專委徐嘉喻携多方措置賑糶務要實惠及民仍委提刑司體  
 究逐縣死損過人數以聞從中書門下請也同日詔浙西州軍被水災去  
 處已令賑濟訪聞湖州流移之人甚眾竊慮州縣奉行不度可令管債  
 躬親前去多方措置賑濟無令失所將州縣官措置有方保明聞奏其死  
 慢去處具名按劾從中書門下請也二月三日詔兩浙江東州軍緣去歲  
 間有水傷去處致今春米價翔踴細民流移甚可矜恤仰守令多方措置

宋會要 食貨五八

賑濟於本州應管錢米內取撥應副仍籍定數目隨管內寺觀大小均定  
 人數賑濟柴錢責付主首掌管支用務令實惠均及流民毋致殍餓如奉  
 行減裂仰提刑司按劾重實典憲賑濟有方具名聞奏當經賞六日中  
 書門下省言兩浙東西路緣水災細民艱食累降指揮令諸州縣賑濟及  
 勸上戶糶米并造粥給食非不詳盡竊慮州縣奉行減裂未見實惠及民  
 詔浙西委吏部郎官魯普浙東委司封郎官唐閱躬親詣諸州縣檢  
 察如有違戾去處具當職官姓名申尚書省其措置有方亦仰保明聞奏  
 八日詔高郵軍壽春府流移之民令淮東總領所將太平州蕪湖縣起  
 江西常平米內取撥一千碩應副高郵軍於滁州金人遺棄下米內取撥  
 二千碩應副壽春府賑濟從江淮都督軍馬揚存中之請故也九日詔臨  
 安府諸縣賑濟竊慮奉行不度差監察御史程叔達日下躬親前去檢察  
 如有違戾去處具當職官姓名申尚書省其措置有方亦保明聞奏十一  
 日中書門下省言臨安府內外饑民頗多竊慮有賑濟未盡詔委姜說韓  
 彥古同臨安府專一措置賑濟毋致失所仍約約束所差官吏不得作弄減  
 賑請也四月十三日尚書度支員外郎曾慥言今歲浙西災傷諸縣勸諭

卷一萬五千九百九十九

大姓出米賑濟者即是給與賑糶者姑損其直賑貸者責認其債乞將  
 逐縣勸諭到賑濟米謂如三千碩者知縣與減一年磨勘計其多寡以為  
 之等差賑貸三百碩比賑濟一百碩州郡於諸縣數外自措置到賑濟賑  
 糶數及委令佐分鄉勸諭者守臣與令佐賞亦如之大小參減米數之半  
 以計其數詔令有司第賞格行下浙西提舉常平保泰施行五月二十四  
 日詔廣東提刑石敦義請也同日詔光州屢經兵火今淮西總領所撥會  
 濟從廣東提刑石敦義請也同日詔光州屢經兵火今淮西總領所撥會  
 于一萬貫江西轉運司支米五百碩賑濟之六月十八日知宣州王佐言  
 本州自五月七日至二十六日雨如傾注山發洪被水之人闕食者眾欲  
 將見管常平糶米錢八萬餘貫循環作本差官收糶米斛賑濟從之 二  
 年二月三日兩浙路轉運判官姜說言浙西州縣災傷民戶闕食乞下諭  
 州軍府官守臣疾速措置其闕食民戶量行賑濟勸諭田主豪右之家借  
 貸種糧詔令浙西提舉常平官相度措置九月七日詔浙東提舉常平宋  
 藻前去温州將常平義倉米賑濟被水闕食人戶如本州米不足通融取  
 撥 權發遣温州劉孝題言本州八月十七日風潮傷害木稼漂溺人命  
 所有義倉米五萬餘碩先蒙奉使司農少卿陳良弼量在倉不得支借



若候中果添恐後時遂急一面賑給外有不候指揮先次開發之罪乞施  
 行得旨放罪十一日詔温州水災差度支郎中唐瑛同提舉常平米兼守  
 臣劉孝題通詣被水去處覈實賑濟 三年八月二十五日詔諸路州縣  
 約來人戶應今年生放借貸米穀只備本色交還取利不過五分不得作  
 未錢算息 以臣察言臨去府諸縣及浙西州軍儲米冬春之間民戶闕  
 食多詣富家借貸每借一斗限至秋成交還加數升或至一倍自近年歲  
 歉艱食富有之家放米人立約每米一斗為錢五百細民但救目前不惜  
 倍稱之息及至秋成一斗不過百二三十則率用米四斗方難得錢五百  
 以償去年斗米之債農民終歲動止望有秋獲通宿欠索者盈門豈不  
 重困夫民之貧富有均要是天相養之道非貧民出力則無以致富室之  
 既非富民假貸則無以濟貧民之急豈可借貸未斛却要責令運錢改有  
 是命 十二月二十六日左朝散郎孫觀國言四川州郡亢旱內綿劍州  
 尤甚乞遣金字牌行下制總諸司多方賑濟上曰此去春熟尚速想見飢  
 民狼狽當依所奏 四年四月十一日司農少卿唐球言福建江東路自  
 今春米價稍高民間闕食郡縣雖已賑糶止是行之坊郭其鄉村遠地不  
 能周通詔諸州提舉常平官疾速措置置發見糶米斛分委州縣清強官

廣行賑糶或勸諭積穀之家接續出糶不得因而抑勒擾擾諸路依此六  
 月四日詔建寧府衢州東州建昌軍米價翔踴人民闕食並出常平米賑  
 濟之二十六日詔襄陽府水旱民飢令本路寄搭大軍米內支降二萬石  
 賑濟之十二月二十六日雷州言八月一日海潮暴漲滄浸東南鄉民闕  
 食者眾詔令禮部給降度牒十道付廣西提刑司變賣措置賑濟五年三  
 月六日提舉江東常平公事翟綬言竊見饒州諸縣去年被水災傷合行  
 賑糶乞將常平舊管米一千六百五十二石九斗六升五合并收到乾道  
 四年分義倉米五千二百一十五石二斗九升五合委官賑糶外其池州  
 建德縣與饒州接連飢荒尤甚乞將常平米內支撥七百一十九石六  
 斗二升并拘到乾道四年義倉米內支撥二百二十二石一斗七升將約  
 度被水第四第五等以下大小人口量行賑濟從之九日知鎮江府使  
 天麟言本司昨奉指揮將歸正人顧政等二百一十八戶大小計一千一  
 百一十口并續括責到高琮等五十一戶計二百三十六口計今於常平  
 義倉米內取撥賑濟至乾道五年五月終合行住支竊慮狼狽失所兼本  
 府又不住有一般歸正人楊貴等四十三戶陳乞賑濟欲將逐項歸正人  
 更與展支一年庶幾小民始終多需恩惠從之四月十四日詔饒信州連

歲旱澇細民艱食可出常平義倉米以賑之同日權發遣江南路計度  
 轉運副使趙升端等言臣等近奉奉御筆處分以饒信二郡嘗有水患今  
 臣等協力應辦儲蓄賑濟臣等措置將信州合起起建康府大軍米一萬  
 五千石撥留信州及將合起起鎮江府米二萬石內將一萬石就便橋管  
 將一萬石往饒州準備支使令提饒州知州黃玠劉子稱雖蒙提刑司撥  
 到義倉米六千八百餘石不了一月賑糶之數乞備中朝廷於橋留米內  
 支撥二萬石添助賑糶臣等照得饒州合發上供米斛除橋留外尚有合  
 起起行在米一萬一千九百六十石等除已一面逐急行下饒州於內  
 先次取撥一萬石量度市直減價賑糶外候信州起米一萬石却行拘  
 收理充合起之數兼慮信州亦有似此闕食去處臣等已行下信州取撥  
 米五千石依此減價賑糶去訖所有饒州前後橋留米四萬石欲乞早降  
 指揮許再撥一萬石更令提舉賑糶從之五月十日提舉江南京路常平  
 茶監公事程敏言臣近因巡歷到饒信州而諭遂州知通委諸縣令佐  
 勸諭上戶將積蓄米穀減價出糶接濟細民食用今饒州并諸縣申到依  
 應勸諭得上戶願糶米穀共計一十九萬六千六百石六斗五升并轉運  
 司支撥到上供米一萬石併計饒州賑糶緣項米數委可接濟細民食用

所有臣先來奏乞更乞支米一萬石欲乞往撥候所糶米穀盡絕如民間  
 尚闕米穀即具奏乞支撥施行十月四日詔台州出常平義倉米賑濟被  
 水之民六日權發遣兩浙路轉運副使劉敏士言溫台二州近因風水飄  
 損屋宇禾稼雖將義倉米賑濟緣被水丁口至多竊慮來年秋成尚遠將  
 何以繼臣今措置欲令各州勸募上戶官借其質就浙西諸州豐熟去處  
 販販米糧中價出糶至來年秋間却輸納錢本還官庶幾販販既多米稍  
 停蓄其價自平今來溫州已募上戶借與錢本見行措置唯是台州財賦  
 窘迫無以為計臣欲支錢五七萬貫給與台州令勸募上戶販販米斛以  
 濟飢民詔令兩浙轉運司差撥人船於近便州軍戶部橋管米及常平義  
 食米內取撥三萬石前去台州委官於被水去處減價出糶其糶到錢令  
 本司拘收撥還元取米去處十七日新權發遣福建路轉運副使趙升端  
 言竊見饒信之間地瀕湖 連有水患欲望每歲於饒信兩州上供米內  
 各截留數萬石若次年不自出糶或有出糶米蓋之數即行起發却以當  
 年新米代充稍做常平以新易陳之意詔今後每歲逐州各截留三萬石  
 準備出糶二十八日知揚州主管淮東安撫司公事莫濂言契勘本路楚  
 州新昭軍沿淮鄉村間有旱傷訪問得鄉民漸致艱食揚州總領所橋積



米內見有一萬餘石今楚州時昭軍般取前去賑糶所有價錢赴總領  
所輸納却令徑自糶米依舊格積不唯接濟飢民又得以陳易新委是兩  
便從之十一月十五日詔今歲淮東州軍間有旱傷去處為慮冬春之交  
米價增長民間或致關食可將淮東見管常平米三萬六千六百餘石令  
淮東常平司相度委官置場量行減價賑糶到價錢令項格管候將來  
秋成日却行收糶補還十二月二十四日成都府潼川府夔州利州路安  
撫制置使兼知成都府見公武吉成成都府自天聖間知府韓德於本府  
南倉創永利教每歲出糶以六萬石為準以極貧民自二月一日糶賣至  
八月終止又有拘收到戶絕官田廣惠官米歲給養病貧民崇寧五年準  
詔省成都糶賣貧民如有關數許轉運司格錢對糶常平司應副仍不  
得妨常平司支用大觀二年知府席旦奏請成都府每歲糶米六萬石近  
來轉運司以無米應副三分之一不足以賑惠貧民乞下四川每年如米  
價稍貴委逐川長吏體量將義倉米依常平法減價出糶至宣和五年又  
準詔省成都府今後如遇米價騰貴依席旦已得指揮將義倉米減價出  
糶收糶價錢歲餘却行收糶自此之後間遇荒歉緣義倉所收數少賑惠  
不足臣自到任後未節次措置糶賣到米四萬二千九百六十餘石通本

卷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府逐年積到常平義倉米二萬九百八十餘石差官抄到府城內外貧民  
給牌磨置場減價糶賣以濟飢民本府雖有所收義倉米斛一年止有八  
千餘石見根刷本府公使等庫並制置司激賞庫錢物三十餘萬貫差官  
往瀘叙嘉眉等州乘時收糶米斛約可得六萬餘石運前來府倉別款  
收貯復韓德永利教所積歲糶之數仍以廣惠倉為名每斗減價作三斗  
五十文專充賑糶不許他用拘收本錢循環添貼日後本府諸庫價運到  
錢物糶賣以備永遠賑濟仰副朝廷勤恤民隱之德詔依其糶到錢日後  
專充賑糶本不得他用是公武令學士院降詔獎諭 六年閏五月十一  
日詔浙西州軍大水令呂正已前去措置賑濟 既而臣察言已差呂正  
已措置浙西被水居民乞就委漕臣於本路取見州縣被水實數官為貸  
其種穀再種晚稻將來秋成絕長補短猶得中熟諸路如有似此去處亦乞  
依此施行從之 六月十二日權江蘇東路轉運副使張松言宣國府  
建康府太平府廣德軍圩田均被淹沒委實災傷逐州差官賑濟被水人  
戶一依太平州例每月支散錢米所有第四等戶人依條不該賑濟乞將  
常平米減價出糶從之十八日提舉福建常平茶事鄭伯熊言福建路八  
州軍府縣自入夏以來闕少雨澤其四州軍府雖時得甘雨猶未霑足

宋會要 食貨五八

早禾多有傷損下四州軍亢旱尤甚晚種有不得入土者乞將所在米價  
依條支糶常平米斛賑濟從之八月二十四日詔淮南路轉運司於廬州  
格積米內取撥三十萬石應副濠州賑糶九月十四日詔於建康府格管米  
內取撥一十萬石限一月津發赴廬州格管準備賑糶十月二十一日  
詔淮南總領所於揚州格管米內撥一萬石應副楚州賑糶五千石應副  
行胎軍賑糶十二月二日詔江東轉運司將江西路合起赴建康府米三  
十萬石內取撥十萬石赴太平州五萬石赴池州格管準備賑糶九日詔  
湖州將格積和糶米五萬石賑糶水災之民同日詔淮東總領所於揚州  
見管米內取撥一萬石分賑東州軍賑糶二十六日詔和州早澇未損  
傷可借撥米一萬石賑糶飢民 乾道七年正月八日詔兩浙路轉運判  
官胡望常同陝西路提舉常平司措置賑濟務施實惠十三日浙東轉運  
副使沈度言廣德軍災傷尤甚欲望支降米二萬石水運至本軍委自守  
俾拘收賑糶詔令沈度取撥二萬石指置津運赴廣德軍委本軍守伴賑  
糶二十二日利州觀察使知襄陽府韓孝直言去歲秋苗不登乞於本府  
寄撥大軍米內支降三萬石賑濟從之二十九日詔浙西常平司於平江  
府常平義倉米內借支五萬石應副湖州賑糶接濟飢民從知州向均之

卷一萬五千二百三十九

請也二月六日詔信縣荒歉已支米二千石賑濟吏於揚州格管米內  
撥三千石賑糶八日權知高郵軍劉孝言本軍高郵興化縣人戶旱澇又  
有黑鼠傷稼乞於本軍大軍倉內取撥米一萬石每斗作價錢一百五十  
文省出糶遇豐熟日却從收糶從之同日廬州言本州早澇據合肥等縣  
人戶陳乞借貸及有歸正人乞賑濟近蒙支撥常平米五萬石付廬州和  
州準備賑糶於內已撥一萬石賑糶與和州關倉人戶今欲支一萬石  
借貸與前項飢民及歸正人候將來成熟日撥還從之四月十五日光州  
觀察使馬軍駐劄御前武鋒軍都統制兼知楚州陳敏言本州去年因  
黑鼠傷稼兼秋間水旱農民饑饉蒙下通州撥米五千石又下總領所支  
米一萬石以通州水路遠止就揚州撥到米一萬石賑糶本州戶口既  
常食用日廣賑糶官米今已不多欲望再撥米一萬付本州賑糶詔令本  
路常平司將通州未撥米五千石疾速科撥應副七月六日詔江西州軍  
間有旱澇雨去處各行措置收糶米斛準備賑糶可令張茂良拘收單雙已  
前到發運司計錢并江州有發運司貿易等官會于共奏二十萬貫於  
江浙豐熟去處收糶米斛一十萬石均撥赴最不熟州軍格管申三省樞  
密院同日詔江西西路今歲間有旱澇州縣貧在守令完心賑恤可令本路



師臣將早傷州縣守令精加審量如有老謬不能完心職事之人先次  
選擇清強能吏前赴對易指置賑濟存恤施行聞其已對易官職姓名  
及見作如何賑恤事仲開奏八月一日詔湖南早傷州縣亦合依此施行  
十三日詔昨發運司於潭衡全道鄧州桂陽軍和羅木斛未支撥可令  
湖南轉運司將羅木撥赴災傷州軍格管賑濟賑羅八月一日詔江州  
今歲早傷見今已有流民守臣坐視不據實申奏轉委清臣一員日下起  
發前去江州同守臣將見管常平義倉米斛四萬四千餘石撥置賑羅如  
不足即仰收羅客米或高湖少仰於本州見格管朝廷米內速急借兌賑  
難仍具已如何措置及賑羅過數日并委官起發月日以聞從中書門下  
請也同日詔饒州早傷除已存留米一萬石賑羅外可於本州米內更存  
二萬石通三萬石日下措置賑濟同日中書門下省言湖南江西間有早  
傷州軍竊慮米價踴貴細民艱食富室上戶如有賑濟飢民之人許從州  
縣審究實保明申朝廷依今來立定格日給俸身補受名目無官人  
一千五百石補進我核尉補不埋運限特許者從二千石補進武校  
尉如休進士與免文解一次不係進士係到部與免短使一次四千石補  
承信郎如係進士與補七州文學五千石補承節郎如係進士補地功郎

文臣一千石補二年磨勘如係進士補一官二千石補三年磨勘如係進  
士補一官仍各與占射差遣一次三千石補一官如係進士補一官仍各  
與占射差遣一次五千石以上取旨優與推恩武臣一千石補二年磨勘  
差遣一次五千石以上取旨優與推恩其早傷州縣勸諭積粟之家出米賑  
濟係款尚義風即與進納事體不同詔依其賑羅之家依此減半推賞如  
有不實官吏重作施行再詔江南東路則湖北路依此則八日兩浙路轉  
運判官胡聖常言昨蒙朝廷委以賑羅平江府常熟知縣趙善括勸誘上  
戶米數倍於諸邑崑山知縣聞人大雅委之更革實緣為茲欲望朝廷將  
此二人量賜懲勸詔趙善括特轉一官聞人大雅特降一官十六日權發  
遣陸興府其茂良言以本路早荒御膳進索而臣忝一路兵民之寄合賜  
罷斥詔其茂良為一路帥臣當早暎而乃引咎自歸欲求閑退非朕責  
任帥守之意也可別與藝茂良宜講救荒之政散利薄征以至撫除盜賊  
勉修乃職安輯一路之民所請不允二十二日資政殿學士知建康府洪  
遵言饒州南康軍今歲早災非常早種不入土晚禾枯槁兩郡飢民聚而  
為盜乞檢照江西湖南已行賑濟體例飭遵施行從之尋詔本路提舉常

平司更於附近州軍取撥常平義倉米五萬石付饒州五萬石付南康軍  
應副賑羅二十五日權發陸興府其茂良言本路州軍被災較重不等續  
州南安建昌早禾小損晚稻無傷次則吉撫來州時有雨澤所積亦有分  
數惟是陸興江西州與國臨江軍荒早尤甚早禾皆死晚稻不曾栽種自  
來未嘗似此飢歉已分委官前去同守令講究利害相度欲將江浙羅到  
米就近徑起建康或鎮江總領支納却就本處上供米賑濟理充所羅  
之數大姓臣商勢必閉糶本府已立下價直每石止一貫五百四十文足  
比之市價折錢七百六十文足以一名若認羅二萬石共折錢二萬五千  
二百餘貫足若不優與推賞恐無人願就今進納功即係八千貫文若  
比之以二萬石米中糶八官折院之數不啻過倍欲乞補充功即有官  
人許轉一官賞及見係理選限將仕郎並許參部注受合入家便差遣從  
之九月七日詔江南西路諸司申到江州早傷最甚降已降指揮截留  
并分諸司科撥米外可令劉孝題日下躬親前去江州將本路常平米撥  
續賑羅十一日詔訪聞湖南今歲早災民頗流離令禮部給降度牒一百  
道左藏南庫支降會子一十萬貫付湖南提舉胡仰之收羅米斛指置賑  
糶二十二日教文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張運言居閩躬耕餘粟  
二千餘石通達令歲早歉助賑濟詔令學士院降詔獎諭二十五日白  
劄子江東西湖南州軍今歲早傷欲乞依紹興九年指揮將本路餘放展  
開之事則責之轉運司過軍糧關之處以省計通賑應則難給借貸則責  
之常平司覺察妄濫則責之提刑司體量指置則責之安撫司詔依仍令  
逐司各務遵守三省歲終考察職事修廢以聞送教令所立法本所詳看  
災傷去處全在賑濟若不分隸責之帥臣監司編慮奉行違戾諸司設有  
違戾若不互相按察亦無以覺察今參詳逐司互相按察及將已行事件  
中尚書省以憑考察仍立為三省通用及職制令從之 是日宰執進呈  
江東西湖南早傷依紹興九年諸司分認賑恤事上曰它路或遇災歉並  
當依此然轉運司止言檢放一事猶恐未盡它日賑濟之類必不肯任直  
虞允文奏曰轉運司管一路財賦計之省計九州郡有餘不足通融相補  
正其責也上曰然今降指揮止以檢放為文它日以此籍口逃責何所不  
可允文奏曰已立法過諸郡有災傷處以省計通融應副上曰如此則盡  
善矣故令立法 十月七日詔江州早傷即次已降指揮取撥本州常平  
義倉米四萬四千餘石及充糶上供米六千五百餘石勸諭上戶認糶米  
二萬八千六百餘石留贖州米一萬石及支糶本錢四萬餘貫收糶米

百 許

二千餘石通達令歲早歉助賑濟詔令學士院降詔獎諭二十五日白  
劄子江東西湖南州軍今歲早傷欲乞依紹興九年指揮將本路餘放展  
開之事則責之轉運司過軍糧關之處以省計通賑應則難給借貸則責  
之常平司覺察妄濫則責之提刑司體量指置則責之安撫司詔依仍令  
逐司各務遵守三省歲終考察職事修廢以聞送教令所立法本所詳看  
災傷去處全在賑濟若不分隸責之帥臣監司編慮奉行違戾諸司設有  
違戾若不互相按察亦無以覺察今參詳逐司互相按察及將已行事件  
中尚書省以憑考察仍立為三省通用及職制令從之 是日宰執進呈  
江東西湖南早傷依紹興九年諸司分認賑恤事上曰它路或遇災歉並  
當依此然轉運司止言檢放一事猶恐未盡它日賑濟之類必不肯任直  
虞允文奏曰轉運司管一路財賦計之省計九州郡有餘不足通融相補  
正其責也上曰然今降指揮止以檢放為文它日以此籍口逃責何所不  
可允文奏曰已立法過諸郡有災傷處以省計通融應副上曰如此則盡  
善矣故令立法 十月七日詔江州早傷即次已降指揮取撥本州常平  
義倉米四萬四千餘石及充糶上供米六千五百餘石勸諭上戶認糶米  
二萬八千六百餘石留贖州米一萬石及支糶本錢四萬餘貫收糶米

平司更於附近州軍取撥常平義倉米五萬石付饒州五萬石付南康軍  
應副賑羅二十五日權發陸興府其茂良言本路州軍被災較重不等續  
州南安建昌早禾小損晚稻無傷次則吉撫來州時有雨澤所積亦有分  
數惟是陸興江西州與國臨江軍荒早尤甚早禾皆死晚稻不曾栽種自  
來未嘗似此飢歉已分委官前去同守令講究利害相度欲將江浙羅到  
米就近徑起建康或鎮江總領支納却就本處上供米賑濟理充所羅  
之數大姓臣商勢必閉糶本府已立下價直每石止一貫五百四十文足  
比之市價折錢七百六十文足以一名若認羅二萬石共折錢二萬五千  
二百餘貫足若不優與推賞恐無人願就今進納功即係八千貫文若  
比之以二萬石米中糶八官折院之數不啻過倍欲乞補充功即有官  
人許轉一官賞及見係理選限將仕郎並許參部注受合入家便差遣從  
之九月七日詔江南西路諸司申到江州早傷最甚降已降指揮截留  
并分諸司科撥米外可令劉孝題日下躬親前去江州將本路常平米撥  
續賑羅十一日詔訪聞湖南今歲早災民頗流離令禮部給降度牒一百  
道左藏南庫支降會子一十萬貫付湖南提舉胡仰之收羅米斛指置賑  
糶二十二日教文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張運言居閩躬耕餘粟  
二千餘石通達令歲早歉助賑濟詔令學士院降詔獎諭二十五日白  
劄子江東西湖南州軍今歲早傷欲乞依紹興九年指揮將本路餘放展  
開之事則責之轉運司過軍糧關之處以省計通賑應則難給借貸則責  
之常平司覺察妄濫則責之提刑司體量指置則責之安撫司詔依仍令  
逐司各務遵守三省歲終考察職事修廢以聞送教令所立法本所詳看  
災傷去處全在賑濟若不分隸責之帥臣監司編慮奉行違戾諸司設有  
違戾若不互相按察亦無以覺察今參詳逐司互相按察及將已行事件  
中尚書省以憑考察仍立為三省通用及職制令從之 是日宰執進呈  
江東西湖南早傷依紹興九年諸司分認賑恤事上曰它路或遇災歉並  
當依此然轉運司止言檢放一事猶恐未盡它日賑濟之類必不肯任直  
虞允文奏曰轉運司管一路財賦計之省計九州郡有餘不足通融相補  
正其責也上曰然今降指揮止以檢放為文它日以此籍口逃責何所不  
可允文奏曰已立法過諸郡有災傷處以省計通融應副上曰如此則盡  
善矣故令立法 十月七日詔江州早傷即次已降指揮取撥本州常平  
義倉米四萬四千餘石及充糶上供米六千五百餘石勸諭上戶認糶米  
二萬八千六百餘石留贖州米一萬石及支糶本錢四萬餘貫收糶米



斛并令漕臣取撥本路常平米一十萬碩吉筠等州見起建康米八萬餘碩未起朝廷撥管米九萬七千餘碩及江州元管收糶米均撥付本州賑糶并立賞格勸諭上戶出米賑濟賑糶倚閣夏稅檢放秋苗地主佃戶資助賑給并將禁軍土軍弓手免起發存留防賊可令帥漕提舉官多出文榜候歲終比較殿最如官吏奉行減製委御史臺覺察按劾以聞同日詔饒州早傷已降指揮取撥本州常平義倉米八萬餘碩及於附近州縣常平義倉米內取撥五萬并截留本州見起橋管上供米三萬碩及獻助米二千碩付本州勸諭論上戶賑糶賑濟又倚閣夏稅檢放秋稅及地主佃戶資助賑給並將禁軍土軍弓手免起發存留防賊可令江東帥漕提舉官多出文榜督責守令多方措置存恤歲終比較殿最如官吏奉行減製委御史臺覺察按劾以聞十日權發遣隆興府葉茂良言竊詳所立賞格除出米納官不請價錢即合推賞所有賑糶係減半推賞然不可一舉若依市價以收厚利商賈之流販賤賣貴較其碩數則蓋合補授如此賞典及可溢及飢民不蒙其利在法官為立中價不得過有虧損今欲將賑糶之家並令官司差人監視給曆記糶過之數完實保明申朝廷依格補轉其客販米數或免便上供米前來中糶入官如願依立定價例賑糶推賞之人並一體施行兼上戶若在豐熟處即合指關食州縣接濟合隨本處時價減三分之一官司給據照證稅載往災傷地分賑糶即行理賞從之十二日知饒州王桓言昨蒙朝廷支撥本州橋管米三萬碩緣軍糧不繼已允那支遣乞別借錢會糶米米或稍給却雷拘納詔令左藏南下庫支會于五萬貫餘依二十三日直批閣權發遣徽州趙師夔言本州管下早傷有安源縣遊汀來蘇兩鄉尤甚臣措置到錢一萬五千貫欲於本州及諸縣常平義倉米內依立定價回糶米五千碩就便給散賑濟乞令提舉官橋管上糶錢俟開春收糶補還元數從之十一月十二日知建康府洪遵言太平州蕪湖知縣呂昭問以和糶米為名禁止米斛不得下河鏡川早傷前來收糶米七百五十餘碩本縣抄別不令交還詔呂昭問降一官放罷十九日湖南轉運副使吳龜年司馬俾等言本路早傷唯潭最甚昨來黃鈞趙刺米四萬碩乞免賑糶使用詔難到價錢循環作本收糶米計賑糶二十二日權發遣隆興府葉茂良言乞差新知興國軍右朝請郎陳寅往來被旱州縣同共措置檢察乞量差兵級破本官驛券行移作本司稍置賑濟官從之八年二月八日權發遣隆興府葉茂良言去路去歲荒旱異常如隆興府江筠州臨江興國軍五郡各係災傷及七八分以

宋會要 食貨五八

上雖已依條將老幼疾病之人先行賑給緣人口數及百萬委是賑給不周乞將已得旨取撥到米一十萬碩并更勸諭上戶賑濟給散庶幾稍宣德意詔將續撥米米五萬碩令葉茂良充賑給使用餘常平米五萬碩依條備賑賑糶三月十五日敕文閣侍制知潭州陳綱作直徽猷閣判湖南路計度轉運副使司馬俾言潭州安化縣上戶進武枝村葉德新平時魚并遂至巨富以進納補官比至早傷獨食獨推厚資略不林認國家賑恤之意詔葉德新進武枝尉一官勒停送五百里外州軍編管四月一日權發遣隆興府葉茂良言本路早荒細民艱食若不廣行賑給無由可救竊觀賑糶昨緣賑米賑濟除開職又得添差本路兵官富民欲甚欲乞明降指揮出米賑給者除依格補官外特與添差本路合入差遣一次仍依雜軍人例減半支給蓋富民本非急祿止欲以此為榮夸其閭里家所乞必貪然聽從速得米斛濟此目前非小補也從之十五日湖平常平司言鄂州有紹興十一年至建炎年間歸正人委是年深各已樂業今來却欲同三十一年以後歸正人請錢米深慮諸州災傷難以支給詔令紹興三十年終以前人免免自三十一年以後歸正人照應赦文賑濟八月七日詔四川自入夏以來陰雨過多松州州縣多被其患如嘉眉印蜀等州最甚令四川宣撫司審實被水去處措置賑濟俾從知成都府張震請也八月權發遣隆興府葉茂良言本司去處上戶出米賑濟賑糶緣所立賞格比尋常常計之其直不啻過倍又有運載之費欲更加優異紹興三十二年閏二月十九日指揮進納功承信郎並理為官戶內迴功郎與免試先次注授差遣依奏蔭人例承信郎進武進義枝尉並與免試馬及短使先次注授差遣今來勸諭賑濟告教元降指揮係敦尚義風即與進納不同見得事理尤重雖各係理選限及先與添差本路合入差遣緣許理官戶一節及將未到部免試先次注授依奏蔭人例等事未嘗立法吏戶部看詳欲將承信郎比附承信郎州文學比附迴功郎依條遇赦注授簿尉差遣餘並依紹興三十二年閏二月十九日已得指揮仍比擬獻納已降指揮理為官戶從之十一月六日詔道州營道縣主簿高九和羅到賑濟米四萬石與減二年磨勘從湖南提舉常平胡仲之請也九年閏正月十七日詔雪寒細民艱食令臨安府將貧乏不能自存之家令左藏南庫支會子六千貫豐倉儲撥米三千碩付臨安府分委有心力官日下巡門依條賑濟每名支錢二百文斗一斗務在實惠不得減剋







九年六月十日條移此

九年六月十日條移此

凡遺棄骸骨不問新舊並行收拾叢葬棺檢之具併僧  
行食錢令本府量行支給仍出榜禁戢今後如有發去  
舊塚之人依掘塚法科罪以是歲多疾疫已降特釋地  
主利於得錢復性發舊改新是致九年四月浙東紹興  
府等處民多疾疫兩浙漕臣吳琚亦乞依此施行從之  
五月十六日詔近者久雨恐為低田有傷貧民無力再  
種可令浙東西兩路提舉常平官同諸州守臣疾速措置  
於常平錢內取撥借第四第五等以下人戶收買稻種  
令接續布種毋致失所六月二十日詔嚴州將被水  
漂壞屋宇第四等以下人戶夏稅並與倚閣其身丁錢納  
更與蠲免十二月四日詔江浙兩淮旱傷州縣將第四

卷三十三

第五等戶今年以前應殘欠苗稅丁錢並特住催及官  
私債負理還其流移人戶拖欠官物並與除豁不得令  
保正長代納如願歸業即量支錢米津遣與免將來夏  
料催科九年六月十八日詔近聞民間貧乏其死亡人  
口無力津送大人每名支五貫小兒支三貫令臨安府  
於上供錢內支撥五千貫分委官屬收掌給散十二月  
十二日新知婺州錢佃言臣前知隆興府於城外置養  
濟院一所收養貧病無依之人先是漕臣芮輝以俸錢  
千緡合藥以濟病者趙汝愚以俸錢千四百緡買田以  
給病者食臣又益以千緡增置長定一莊仍創造屋一  
區差人看守輪遣醫工診視日給口食藥餌委官提督

首尾九年如得就緒恐後來官吏或不究心便致廢壞  
乞詔本路漕臣常切提督所有錢物不許移用從之十  
一年正月二十八日詔江東提舉司行下建康府太平  
州寧國府池州饒州廣德軍南康軍建昌縣各多支常  
平錢米將被水人戶優加存恤務要實惠及民毋致失  
所仍照應已降指揮勸諭人戶用心補種被水去處田  
畝六月十一日詔浙西江東路州軍被水去處令兩路  
提舉司多方勸諭有田之家將本戶佃客優加借貸候  
秋成歸還若致欠負官為理索或其家無力并有田闕  
少穀種並許於常平錢內支借以助補種毋令荒閑田  
畝八月十六日詔處州龍泉縣被水之家令浙東提舉

卷三十三

司同守臣各多支常平錢米優加存恤九月四日利州  
路提刑兼提舉勾躍言本路金洋西和州元旱乞給降  
度牒三百道付臣措置於豐熟去處稱時收糶或降付  
總領所用對支逐州橋積斗斛以備賑濟從之十一日  
福建提舉司言汀州寧化縣允賊姜大老嘯聚已行收  
捕竊慮賊發地分被劫之家流移失所不能自存已行  
下常平義倉取撥米斛借貸安集流亡無致失所詔福  
建提舉司同逐州軍守臣更切優加存恤十九日臣僚  
言乞令戶部行下諸路安撫轉運提舉三司嚴督所部  
州縣日下審究有水旱處隨輕重速行賑濟契勘見在  
之米有何指準如何賑糶仍會計官米可糶之外勸諭



人戶廣行散糶立為中價使不踴貴從之十一月十八日鎮江府言管下金壇縣今歲五月連遭大雨五鄉二十四都被水滄浸致傷禾稻乞下本府於有管淳熙八年賑濟糶不盡及糶還米內取撥應副賑給詔令浙西提舉司詳所申事理於近便州府見在常平義倉米內通融斟酌應副十四年正月二十七日詔軍民多有疾病之人可令和劑局取撥合用湯藥分下三衙并臨安府各就本處醫人巡門俵散二月八日浙西提舉羅點言本路州縣疫氣大作居民轉染多是全家病患臣遂就局修製湯劑給散選官監督各州職監巡門置歷抄劑病患人數逐一醫治日具痊可人數供申本司其間

卷二十六百三十三

病患關食之家亦已措置粥食接濟乞下諸州軍嚴切醫救毋為文具從之六月二十二日臣僚言臨安府寶蓮山居民遺火延燒屋宇及毀折間架無慮五七百家其家多是浮食細民頓喪生理狼狽失所况當盛夏老幼暴露卒未着業委實可憫乞令臨安府抄劑燒燬人戶姓名計其口累實數優支錢米賑濟多方存恤從之七月十四日兩浙西路提舉羅點言竊見本路州縣關少雨澤其間旱傷分數隨處不同內臨安府鹽官縣秀州海鹽縣被旱最重民間目下便已乏絕漸有流移所者兩縣人戶合納夏稅和買役錢及以前年分積欠官物乞自第三等以下且令住催候將來豐熟日送納詔

五年七月五日德移前上

令多出文牒既諭仍仰轉運司委官取見兩縣第三等以下住催數目申尚書省十一月二十三日知建康府趙善俊言昨蒙恩差知鄂州未到任間於淳熙十二年十月初十日夜居民遺火延燒萬家焚溺者千餘人兼程疾馳交割職事居民暴露將有轉壑之憂就州治監視賑濟過米一萬一千七百餘石乞賜蠲放詔自來年為始分作兩年撥還五年七月五日詔知鄂州沈樞等將被水軍民優加賑恤毋致失所詔等言五月以來及軍寨被沒近光宗紹熙元年六月十五日詔諸路監司帥守應自今以後凡有水旱去處並合盡實以聞苟有不實或隱而不上皆以違制論或有臣僚言州縣之間

卷二十六百三十三

往不以水旱為請故雖不以實報州州不以實報司使國家救荒之政不得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南郊赦崇慶府潼川府果州利州綿州合州金州龍州漢州大安軍石泉軍懷安軍及潼川府射洪縣崇慶府晉原縣新津縣魚關興州長舉縣置口倉汀州寧化縣各有被水去處及徽州金州各經遺火已降指揮存恤外尚慮民戶流徙未能復業或有貧乏不能自存之人仰監司照應指揮務行寬恤毋致違戾三年二月八日淮南運判趙師昇言本路州軍去歲關少雨澤多有旱傷去歲雖將田段檢放又遭霜損擾人戶陳乞倚閣課子今乞每戶十石以上聽從州縣施行外餘以三等石數為率



五石倚閣三分之一二石以上倚閣一半二石以下盡  
行倚閣從之四年六月一日詔江瀾兩淮荆湖等路安  
撫轉運提舉司將被水去處須管同守臣多方措置賑  
恤毋令失所如將來人戶或有流移定將當職官吏重  
行責罰不得視為文具州既與江西提舉司以隆興府請  
加賑恤今更切優九月二十九日詔江陵府於椿管  
陳次米內支撥四萬石準備賑糶水傷民戶從守臣王  
蘭請也十月十一日詔逐路提舉躬親前去被水旱州  
縣驗實內第四第五等戶災傷委及八分以上今年合  
納官物并以前欠特與權行住催如今年官物有已納  
在官即理為未年合納之數仍多出文勝曉諭州縣不

卷之六十三

得別作名色催理如違許人戶越訴東淮西路諸縣多  
有水旱十二月三日詔徽州將休寧縣被火之家更切  
優與存恤毋致失所從本州言休寧縣居民遺火故也  
五年六月五日詔江東提舉司將池州石埭縣被水之  
家更優加賑恤毋令失所以本司紹熙五年七月七日  
登極赦文應諸路州縣緣水旱承將指揮借撥過椿管  
米斛充支遣及賑糶等可將未還數特與除破如有見  
管糶到價錢即具數申尚書省八月二十三日詔令鎮  
江府於見椿管米內取撥陳次米二萬石禮部給降度  
牒五十道付常州措置出賣每道價錢八百貫文賣到  
價錢專充賑糶仍具糶到數目及糶過米數申尚書省

以瀾西提舉及常同日詔令淮東轉運司就本路有餘  
管米去處共借撥米一十萬石計量所部州軍早傷輕  
重分撥應副糶支用以楚州守臣熊飛言同日推知和  
州程九萬言本州夏季以來久愆雨澤旱勢已成又有  
蝗蝻生發救荒之政所當講求除已取撥應管官錢於  
得熟州軍運急收糶米斛準備糶濟緣淮邊被旱勢須  
糶之江南而江南非銅錢會子不行使乞從朝廷借撥  
會子五萬貫或以祠部準計越比秋成差人徑往江西  
收糶庶得自冬徂春可以接濟賑糶詔令和州就椿管  
米內借撥二萬石以備早傷之用餘依九月十四日明  
堂赦文兩湖江淮等州縣間有水旱災傷去處已降指

卷之六十三

揮存恤外尚慮民戶流徙未能復業或有貧乏不能自  
存之人仰監司照應累降指揮更切體訪優加存恤毋  
致違戾如徽郡祀明堂又赦文在法病人無總麻以上  
親同居者廂者報所屬官為醫治訪聞店舍寺觀避免  
看視更不聞官姓往趕逐出外及不令安泊風雨暴露  
因而致斃可令州縣多方措置存恤依條醫治仍出榜  
鄉村曉諭自後亦祀明十一月一日中書門下省言已  
降指揮容販米斛前來兩湖路荒歉去處出糶經過稅  
場依條免納力勝錢仍不得巧作名色妄有邀阻詔逐  
州委官專一覺察如有違戾去處即將當職官吏劾換  
以聞客人附帶物貨許所經過場務量與優潤從逐處







待價欲乞指揮盡令出糶如有藏匿許人陳首詔令禮部給降度牒五十道付沈洗自行措置量支散餘依之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右司郎中李寅仲言恭惟國朝漏澤園之制恩及枯槁前古未有竊見諸州縣寺院多有攢殯歷年滋多或家貧子孫無力收葬或遠宦因循不舉僧徒玩視公肆徵求馴致暴露枯骨無歸深可憫恤欲每歲委自逐路提舉司近冬檢舉行下諸州縣委官躬親抄劄如年深無主家貧無力者官為擇地置義塚以葬之具有子孫不願入義塚者責以近限收葬庶幾枯骨不致暴露失所歲一舉行無為文具無令騷擾庶幾仰稱聖朝澤及漏泉之意從之嘉泰元年三月

卷之六十三

戊寅臨安大火四日 減四月辛巳詔有司賑恤被災居民死者給錢瘞之壬午下詔自責詔樞密院嚴禁衛班直及諸軍營柵焚燬之數癸未避正殿減膳甲申命臨安府察姦民縱火者治以軍法內降錢十六萬緡米六萬五千餘石賑被災死亡之家七月二十一日臨安府言本府昨因被火見在寺觀廟宇安泊大小人口委官抄劄到共一千三百二十一家計五千三百四十五口大人四千七十七口小兒一千二百六十八口詔大人每人更支錢五百米五升小兒支錢二百米二升半錢令封樁庫以會子米令豐儲倉於慶元年米內取撥逐處各依具到人數紐支仍仰臨安府日下請跋委

官審實給散不許減尅作弊其實支散過數目申尚書省十月三日臣僚言今所在州縣間過歛歲至八月則收狀至九月則檢放至十月則抄劄又有檢放未實而再覆實檢放者亦有抄劄未實而再覆實抄劄者往往多至十一月而後定然後官司行救荒之政下勸分之令雖至十二月民猶有未得食者夫早禾收以六月中未收以七月晚禾收以八月禾稼不登民即艱食若至十二月有未得食則斯民之饑四閱月之命乎乞下臣此則饑饉則病病則死豈能延四閱月之命乎乞下臣此章如有災傷州縣委本路常平使者先次措置合用米斛日下多置場分先於普糶拘錢入官以備收糶西

卷之六十三

分頭多委檢放抄劄官限十月內須管一切了畢不得遷延及不得漏濫務要全活民命免致流殍從之同日詔令常州將用不盡常平米八萬一百六十餘石更於本路提舉司見樁米內撥一萬九千八百餘石湊作一十萬石內五萬石充賑糶五萬石充賑濟仍令封樁庫支降會子八萬七千五百餘貫并本州見樁管錢一萬二千四百餘貫共作一十萬貫接續收糶米斛出糶其糶到價錢即更循環作本糶糶仍先具賑糶米價申尚書省以守臣李珣言本州糶糶今歲又復十二月十八日詔令淮南路轉運司就富安倉樁管米內取撥七萬石將二萬石撥付楚州所胎軍賑濟五萬石應劄



通泰楚州高郵盱眙軍賑糶以淮東提舉高子溶言連  
 州旱歉故也三年五月十六日臣僚言臣聞仁宗皇帝  
 天聖皇祐中屢頒醫方遐荒僻遠之邦往往風土不善  
 民多疾癘市藥無所請醫無人橫罹夭折甚可憫也宜  
 命太醫局選民間所常用及已試有效簡要可行之方  
 集為一部頒之諸路監司監司行之州縣州縣又撮其  
 要者大書揭示於聚落要關去處諸州撥常平錢收市  
 藥物合成圓散賤價出賣以濟民略收利息以供官吏  
 之費使本錢不耗為循環之用從之十一月十一日南  
 郊赦文二廣州縣小官冑瘴而死者家屬扶護旅觀不  
 能歸鄉實可矜憫除廣東已於廣州置接濟庫極積錢

卷之三十三

未遇有事故官員家屬赴經畧司投狀除結倉券外更  
 支給路費以濟其歸及於城北踏逐空地撥充義塚起  
 造祭亭願將旅觀就地內最葬者給也支給廉費錢及  
 造屋充接濟院有事故流落家屬欲就給屋每日支給  
 飯米養贍以示寬恤昨來廣西經畧司申已於靜江府  
 新創廣惠院以給士夫家屬流落者可令諸監司常切  
 恪意奉行如有在官田畝之類措置撥入所有家屬願  
 出廣者仍令逐州津遣其仕宦家屬因而流落不能出  
 廣甚至子弟為奴僕妻女為娼婢深可憐憫自今赦到  
 日許經所在州軍自陳日下釋放仍令本州津遣自後  
 亦如之開禧三年八月一日湖北提刑李真言被命易

使湖右自建康溯流西上竊見所至濱江多被水患滄  
 漫民居幾及屋危詢之故老皆謂向所未有彼湖之田  
 無復可望老弱流徙生理蕩然殊可憐憫緣前此所歷  
 皆係江淮一帶州郡所管及至武昌縣交割以來經行  
 鄂州漢陽兩郡之境漲潦瀰漫為害尤甚雖鄂州南市  
 關關之地積水亦深數尺民戶失業未免痛嗟除已一  
 面備牒管下被水州軍委自守貳從實抄割措置賑濟  
 外近據鄂州申到在州被水已近五百餘戶漢陽  
 在城被水亦三百八十七戶城市如此鄉村可知其他  
 州縣尚未見申到竊自惟念備數察州豈容生視但本  
 司素來貧匱別無錢物可以指準支撥欲乞朝廷惠矜

卷之三十三

遠方小民偶罹天菑不可不速行拯救即為敷奏特依  
 湖路已行體例重賜支降度牒付本司發下濱江並湖  
 諸處酌度災傷分數等第責付各郡守臣變賣和糶米  
 斛多方賑濟予以仰稱聖朝仁民恤遠之意詔令禮部  
 給降空名度牒一百道付湖北憲漕司每道價錢八百  
 貫從便出賣撥付被水州軍專充措置賑濟嘉定元年  
 七月八日臣僚言乞明詔兩淮守令開具戶口之存亡  
 復業之多寡以行賑恤之實惠仍令監司每歲攷察流  
 民歸業之數以為守令殿最申嚴州縣分瘞之令再立  
 僧道酬賞之格如紹興辛巳壬午之間許僧道童行出  
 土力收瘞數及二百則以度牒一道酬之今若加增前



數董給度牒庶死亡者不致暴露於原野流移者不至  
轉徙於溝壑從之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御筆訪聞都城  
疾疫流行細民死者日眾朕甚憫焉官司抄劄診候慮  
多文具雖已委官措置可更選差一二員相與協濟臨  
安府委通判稽考醫藥所有藥材疾速科撥見錢付鋪  
戶收買毋令減尅其有病死無力殯瘞於內藏庫撥錢  
一十萬貫別差官抄劄界以棺視諸路州縣或有疾疫  
去處令監司守令叶心賑救務在實惠及民副朕惻恒  
之意四月二日都省言臨安府化人場間有建置年歲  
深遠去處往往拘於禁地多被拆去貧乏喪葬之家無  
力扛擡遠涉重費委有未便詔令臨安府開具中尚書

卷二十六百三十三

省地一而臨安府委言化人場間有遠九宮壇黑神壇禁  
以地一而臨安府委言化人場間有遠九宮壇黑神壇禁  
存化人場間有遠九宮壇黑神壇禁  
行事化人場間有遠九宮壇黑神壇禁  
重如遠六月十七日左司諫劉渠言竊見朝廷屢行下  
兩淮被兵州郡及松江流民所聚去處募人埋瘞遺骸  
以度牒酬之州縣官吏所當恪意奉行仰副陛下掩骼  
之仁訪聞州郡官吏不切究心勸誘尚有收拾埋瘞未  
盡者其已殯者元不堅密隨復暴露乞劄下江淮州郡  
各選官勸諭瘞埋及數則給以度牒其所委亦許州郡  
保明具申與量減磨勘庶幾官吏僧行樂於向前幽壤  
沉魂蒙被實德從之三年四月十一日詔令封橋庫友

宋會要 食貨五八

降官會二千貫文付臨安府充支給乞丐煖堂賃錢使  
用十二日中書門下省言臨安府城內外細民因病或  
致闕食實為可憫理宜給濟詔令豐儲倉取撥米三千  
石付臨安府給散病民仰守臣措置差通練誠實官  
屬分明支借毋容吏姦以虧實惠仍開具支散過實數  
申尚書省十四日中書門下省言臨安府城內外近有  
病死之人無力殯瘞理宜賑恤詔令封橋庫支降官會  
三萬貫付臨安府專充支給細民病死棺視委守臣措  
置差通練誠實官屬分明給散毋容吏姦以虧實惠  
仍開具支散過實數申尚書省十九日詔浙東提舉司  
將婺州永康縣不二寺沒官田屋盡行撥付安養院

卷二十六百三十三

五年十一月二十日南郊赦文冊江田土昨降指  
揮委官覈實其山鄉邊溪亦有被水衝決堆住砂磧未  
堪耕作田畝訪聞州縣依舊催理稅賦委是無所從出  
可令逐路轉運司疾速選委清彊官覈實如見得不堪  
耕作分明即與照數先次倚閣次第結罪保明申尚書  
省當與除豁如有將來可以興復去處仰照應見行條  
法指揮施行堂後部如之明十二月二日詔令安邊所將  
劉友真所乞周筠沒官地盡行撥賜充義阡使用免納  
價錢仍令封橋庫支撥二千貫貼充義阡支遣順以  
沒官地故有是命六年七月十九日臣僚言近據紹興  
府申稱諸暨縣六月十五日風雷驟雨是夜同山鄉洪

三二五



水泛漲湍下居民屋宇等次日溪內救得人戶壽澄一名據稱其家老幼百口登樓避水繼即推沒未知存亡本縣續又據陶宋天稠全興長泰北開元花山安俗花亭長浦超越諸山鄉人戶陳訴不一本府雖已遵從省劉指揮催促賑恤擬節次申到共支錢六百千五百石又支錢一百貫文於楓橋鎮打撈屍首埋瘞候到日別支散細數供申竊恐鄉分闊遠屋宇漂流人戶墊溺者不一其惠未能周徧誠可憐念乞更賜行下提舉司照本縣抄割被水之戶斟酌輕重次第賑恤仍行下轉運司差官覈實被水鄉分將今年夏稅秋苗特與蠲放其田地有打成溪港或沙石淤塞不堪開修者保明

具申將合納苗稅特與蠲閣施行從之二十三日臣僚言比者盛夏之月霖潦為災毀壞室廬漂田訟淪民命如履之淳安紹興之諸暨被禍尤甚其次則臨安之錢塘於潛湖之安吉皆未免有墊溺之患乞下兩浙路監司守臣選差清彊官同邑宰親詣水傷鄉分從實根括有無被水分數多方賑恤或蠲租賦其有蒙蔽不以實聞者重寘典憲從之八年四月十二日詔令封樁庫日下支撥會子一千五百貫付殿前司六百貫付步軍司仰各司取見的實孤幼病患人數斟酌照等例給散一次仰各司具已給散過人錢數目申樞密院以時兩未也所請七月十六日江西安撫司言照得南安縣上保石

溪六團人戶陳廷琳等被賊殘害殺人放火虜掠家財牛畜其被殺者屍骸甚多至今尚在郊野無人殯埋所存者逃居隣保未得回歸田畝十有八九荒廢委是被害至重去處申乞敷奏朝省將南安縣上保石溪六團人戶陳琳等今年全年夏稅秋苗特與蠲放詔令江西安撫司將南安縣上保石溪六團人戶陳廷琳等嘉定八年全年夏稅秋苗並特與全行蠲放仍開具蠲放過錢未數目申尚書省并仰本司將在野遺骸日下差官措置掩藏毋致暴露仍行下江西轉運提刑提舉司照會先安撫司遵照依省別支撥錢米賑濟以泝流從賴州差人於本州先撥合取運司總所錢米內對先都運奉旨特與銷除保命十八日詔令江淮制置司

疾速契勘江東早傷州郡及浙西提舉契勘浙西早傷州郡江西提舉照江州興國軍係早傷去處各從今來臣僚申請事理疾速覈實將所部州縣第五第人戶夏稅錢絹分明指定合催納及合蠲放各若干數目除程限十日申尚書省其第五等人戶如有已納錢絹在官仍仰各司就先次約束州縣分明收附不得輒行欺隱別聽朝廷指揮以臣僚言今歲早勢極廣災傷深浸即甚就信可望成熱江州興國軍有蝗蝻宜令監司選委命九月十一日臣僚言臣來自吳門沿路見日來所差檢踏災傷官與抄割賑恤之官不能遍走阡陌就近城寺院呼集保甲取索文狀令人粉壁書衙以為躬親下



鄉巡行檢責抄劄了當其間號為詳熟者亦不過畫圖  
本具名姓注排行寫小名以為帳狀縣申之州州申之  
監司監司申之朝廷遞相傳寫坐待結局今幸憑由未  
曾給與米斛未曾俵散尚可拯救所謂拯救之方全在  
俵散憑由官吏若將憑由仍前付與元所差官必至窮  
困下戶漏落者多溫飽之家冒請者眾乞嚴行到下監  
司郡守選清強官躬親下鄉審實如見得有合預賑糶  
不應濫請賑濟憑由之人即行改給與窮乏下戶仍別  
請一項空頭由子隨行準備添給乞令監司郡守候至  
結局將給散憑由官攷覈真濫特與奏聞從之九年六  
月二十六日殿中侍御史兼侍講黃序言通日雨澤兼

卷八十一

旬京城閭巷至有累日突不黔者或饑餓所迫死於非  
命近甸之地間有被水去處屋舍頽圯未能支持田畝  
湮沒車馬無及早秋既或損爛又須旋種晚禾若此之  
類民生甚艱乞行下兩浙諸司委清強官體訪應近日  
被水去處優加撫恤凡屋宇湮沒者給以常平錢米田  
畝早秋損壞去處今年夏稅和買量與寬限從之九月  
四日臣僚言迺者夏潦暴作溪漲橫流坍塌畝壠漂壞  
室廬旋倪墊溺禾稼傷敗家產蕩析十室而九臣得之  
聽聞如臨安之餘杭諸邑紹興之諸暨蕭山嚴之桐廬  
淳安衢之西安龍游婺之金華蘭溪信之玉山永豐饒  
之德興鄱陽處之縉雲台之黃岩被害尤慘乞行下諸

路監司遠委官檢視分數着實以聞將被水最甚郡邑  
從條蠲除租稅不許縱吏誅求遷延歲月從之三十日  
臣僚言今夏一旱江浙皆然浙東數郡多是山田非水  
鄉富饒之比今歲頗覺艱食比台之黃岩婺之東陽二  
邑彌集作過率是取糧於富室強刈人田禾賑糶若多  
米自不貴民饑得食誰復為盜乞行下浙西諸郡撤去  
目前下江之禁毋至遏糶兩浙漕臣照比日申省之狀  
更行勸諭使人樂於轉輸不獨可以救饑抑可以弭盜  
從之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兩浙轉運司言本司據武  
康安吉縣申被洪水泛漲衝損鄉村橋道漂蕩人口及  
官解民居農具什物等事即分委縣官親往鄉都括責

卷八十二

被水之家所失人口一面關支常平錢米分付諸屬委  
各就鄉村量其存沒多寡支與養生送死及有全家被  
水滄死之人漂流溪河之間或堆閣沙灘之上本縣亦  
同縣官將錢雇人打撈收拾埋殯及差簿尉分頭前去  
逐一抄具被水之家外所有鄉村被水衝壞田桑候各  
官申到見數別具申聞詔令湖州將被水之家更切多  
方措置賑恤務要實惠及民毋致失所具已賑恤過人  
數中尚書省十三年十二月七日詔令封樁庫支撥會  
子二萬八千一百一十六貫仍令提領豐儲倉所取撥  
米三千四百三十九石八斗並付臨安府照應供到數  
目逐一等第給散被火全燒全拆并半燒半拆及踐踏



人戶仰本府日下差人請領選差清彊官巡門俵散不  
 得縱容吏卒等人稍有減剋騷擾候友散了畢申尚書  
 省先是本府州橋四條巷居民遭漏詔命既而本府分  
 委官於城內被火拆回之家以憑賑恤除名大場南  
 至州橋一帶及城外有城內一帶拆回之家計十四年明堂  
 數千五百七十五戶條具未上故有是命  
 救文斬黃州并管下縣鎮有曾經兵火驚擾去處致使  
 人戶逃徙無家可歸理宜矜恤令准西制置司行下州  
 縣遇有歸業無屋存泊之人即聽從便踏逐俵官屋宇  
 及寺觀安泊毋致失所仍多出文榜曉諭十五年七月  
 十一日臣僚言今歲自春入夏時雨優渥雖高亢確瘠  
 之田靡不霑足西成有望比日以來霖潦相仍合衝發  
 徽嚴四溪之水迎入大江之潮水勢迅激紹興蕭山濱  
 江居下受害獨慘飄蕩廬舍衝壞田野苗腐昏墊是誠  
 可憫乞下浙東漕倉兩司亟與委官抄剗被水之家優  
 加賑恤日今合輸官賦權與寬展其田畝淹浸去處則  
 續議蠲減實一邑更生之大幸從之十六年九月六日  
 臣僚言恭惟陛下恭儉愛人寬恤備至精誠格天豐稔  
 婁書入夏以來時雨霽霽畿甸近地上下霑足穡寶垂  
 垂有秋在望聞之江淞淮垓多苦水溢七閩之地間或  
 早乾乞下諸路監司州郡將實被災傷去處遵從條令  
 日下疾速差官巡行檢視或因雨水浸沒風潮漂蕩斟  
 酌輕重與議蠲減分數早出榜示通知不得出違條限

嚴行戒約所差官吏務在公心勿為姦弊庶幾佃戶蒙  
 被實惠得以了還主家之租不至拖延實為公私莫大  
 之利臣近據江東安撫司言建康府自五月以後雨墊  
 霖淫江流泛溢請田畝淹浸甚多池州屬縣官舍居民  
 為水漂蕩太平州依田圩田坍塌淹沒已種之稻悉被  
 浸腐又聞淮甸如高郵楚州亦多被水去處罹昏墊將  
 困難食深為可憫雖帥臣已行賑恤竊慮惠利未周容  
 有不被其澤者乞下江淮漕倉兩司委官勘實被水之  
 家優加賑恤滄沒之田合輸官賦早議蠲減俾江淮之  
 民得免流離凍餒之患從之十七年四月二日詔令鎮  
 江府於轉般倉見橋管米內取撥一千石付本府理還  
 借充數目并充給濟饑民使用并下提領轉般倉所漕  
 西提舉司各證會施行從本州守臣趙善湘之請也



全唐文

宋會要 恤災

神宗熙寧元年正月九日詔諸州軍每年春首令諸縣告示村者徧行檢視應有暴露骸骨無主收認者並賜官錢埋瘞仍給酒饌酌祭七月詔恩冀州河決災令選官分詣若有淹死人口量大小賜錢其居處未安令官地塔蓋其宮觀廟宇宿泊內有淹浸活業買下人戶令省部賜粟四年三月十六日詔判永興軍郭遠如本縣州縣有饑荒處並以官廩賑濟仍體訪田稅其逃亡人戶亦仰設法招誘還業以閏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詔熙河一路自用兵以來誅斬萬計遺骸暴野可差勾當御

卷之六十三

藥院李舜舉往彼多方究尋如法收瘞仍於河岷二州特設祭醮作水陸齋會七年五月六日中書門下言戶房申訪聞災傷路分募人工役多不願先將合用夫數告示以致饑民聚集却無合興工役欲乞下司農寺令逐路有合興工役並依所計工數曉示逐旋入役免致饑民過有聚集以致失所從之九年二月五日河北西路提刑司言邢懷州連年災傷若令應副十分春天必難勝任欲乞特賜免放一半從之十月十二日中書門下言廣東經畧轉運使等言潮州海陽潮陽兩縣人戶被海潮溺推蕩居舍田苗死失人口乞令本路提刑司躬親前去依條存恤從之元豐元年正月二十三日詔

宋會要 食貨五九

河北路權停折納為經水災糧草貴也七月二十七日詔河北轉運判官高鑄往濱州地界風雨損城及害稼處照管令京東轉運使司齊州章丘縣官吏如不救護預備致人被災傷即劾罪以聞八月十六日詔京東路路轉運司齊州章丘縣被水第四等以下戶欠令夏殘稅權倚閭常平苗役錢令提刑司展料次二十八日詔濱滄三州被水災令民貸請常平糧零販竹木魚果炭箔等物稅百錢以下聽權免一季十月十四日詔昨岳州平江縣民戶為詹遇等焚廬舍令孫頌牒所屬隨區數第給錢二年二月十一日詔閩濱滄州昨因災傷至今民尚乏食其令提舉官李孝純存恤有合行事

卷之六十三

件訖以聞事體稍重者奏聽旨察知縣令不職者權對移三月一日詔兩湖路災傷民貧戶絕田產價錢者展半年輸官三年八月十七日開封府言畿縣夏旱甚者十分其次不減七分已節次檢放今秋農有望而民力未充其殘欠租稅乞賜倚閭從之九月二日權知都水監丞公事蘇液言河北京東兩路緣河決被患人戶蒙朝廷憂恤賑濟放稅河平計錢數等共七十二萬七千二百七貫碩有奇而靈津廟碑失載其實乞以其事付史官從之四年二月二十九日詔閩階成鳳岷州人戶關食流移令逐路第四等以下人戶借支常平糧斛每戶不得過兩石仍免出息如有去年未納諸稅并諸般

三二九



欠員等並權倚閣其有往諸處逐熟帶興販物稅錢處  
並令驗認免放八月二日詔獨河北東路災傷州軍令  
年夏料役錢五年九月十四日詔聞開封府界漫水所  
至縣百姓有聚在高阜不通往來致絕糧食者委劉仲  
熊乘驛遍詣有水縣規畫舡棧運致民戶安集於無水  
處齋載新糧就給三日一具所濟人數上尚書省七年  
六月二十六日知蔡州黃好謙言所部水災特甚乞放  
稅詔尚書戶部速施行七月七日知河南府韓絳言伊  
洛暴漲衝注城中軍營欲望被水災廂禁軍等第與  
特支錢及先修軍營其水北軍民被害續奏請詔經水  
災民戶令體量賑卹被水廂軍以差賜般移錢死者依

卷二十六百三十三

漂溺民戶法給錢九日詔尚書戶部員外郎張詢幹當  
御藥院劉惟簡賑濟西京被水災軍民并催督救護官  
物城壁等其合行事如有違礙從宜施行同日河北路  
轉運司言河水圍繞大名府城乞多差兵夫舡棧救護  
詔遣金部員外郎并亮來幹當御藥院梁從政往賑濟  
如西京指揮九月十三日詔西京被水漂溺之家及秋  
苗災五分戶並免來年夏稅支移折變從戶部員外郎  
張詢請也十三日河西路提點刑獄呂溫卿言霖雨為  
災已行賑濟欲乞坊郭戶沒溺財產比舊退落七分以  
上積欠及秋料役錢並展限至來年夏其漂蕩家業者  
不候造簿年月先減免役錢以寬剝錢補助尚書戶部

言減放役錢欲據家裝物力之數於簿內改正其減役  
錢候造簿日均數餘欲依溫卿所乞從之十月二十二  
日詔涇原路火死者男丁給絹四疋小兒五疋以本路  
經畧司言西賊犯境燒柴草積民多火死者故有是命  
詔宗元祐三年正月二十八日御史中丞胡宗愈侍  
御史王覲進對太皇太后曰久陰不解雪寒甚民不易  
對曰陛下斤賣芻炭所以惠都民甚好唯河北京東災  
傷猶須多方賑濟日已一一有指揮宗愈覲曰聞二聖  
焦勞上元禁中不用樂曰既不御樓亦未嘗燕會二  
月十二日詔給廣惠倉錢三萬緡及關頭役兵錢糧衣  
賜募民應役以恤之十月二十四日詔災傷放稅及六

卷二十六百三十三

分以下其帶納欠負即隨放稅外分數催納七分以上  
並行倚閣四年六月十八日資政殿學士知陳州胡宗  
愈言本州霖雨相繼河流泛漲今年夏稅遞展限一月  
從之五年四月二日詔府界諸路監司應雨澤未足處  
人戶合催理係官欠負權住理納候豐熟日依舊以三  
省言自春以來時雨未足民間諸欠負未能償故也六  
年九月七日戶部言河東路助軍糧草支移不過三百  
里若非時急闕亦聽相度展那仍不得過三百里本戶  
災傷五分已上仍免折變從之同日樞密院言麟州界  
人常為西賊殺虜燒蕩屋舍者令經畧司人以老幼屋  
以多寡等第給賜錢絹或焚毀糧草或蹂踐田苗亦隨



宜賑濟八年四月二十六日詔近日在京軍民疾患難得醫藥可措置於大醫局選差醫人就班直軍營坊巷分認地分診治開封府郡官提舉合藥并日支食錢於御前寄收封樁錢內等第支破候疾患稀少即罷結聖元年十月二十六日上諭輔臣曰河北流民寓寺觀及官廨者尚多雖已給券開諭令還本土就賑濟然宜申教有司聽便願南去者毋彊使北十一月十一日左司諫張商英言知定州顧臨與走馬承受賈溫之謝晴北嶽摘路傍禾穗豆角觀驗多不實知曲陽縣郭長卿以災告請早求所以為備者聞深州武彊縣民二千餘戶訴災臨報却其牒詔河北東路提舉常平燕若古寃

卷之三十三

實以閏十二月十一日監察御史常安民言河朔流民多因郡縣承望轉運司張景先風旨遇訴災傷曲有沮抑使民無告詔河北西路提舉司體量詣實以聞知深州吳安行生不受民訴災傷特衝替二年三月四日詔河北東西路并京東路淄齊鄆濮濟州災傷人戶催去年秋料殘零稅租並行倚閣四月五日涇原路經畧安撫司言本路災人戶已今逐州軍倚閣租逋欠從之仍原擅行之罪三年四月十一日詔權倚閣陝西路今年諸通員以輔運司言本路災荒故也四年五月九日左司諫郭知章言聞諸路守臣常於秋夏之間以兩足歲豐為奏後災歉遂不敢以聞伏望特降旨下諸路

宋會要 食貨五九

州軍嚴行約束雖已奏豐稔而或繼有非時水旱者並具災傷上聞從之元符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詔河北京東路州縣遭河漲滄溺人戶田廬多致失所令工部員外郎梁鑄體量應合賑恤及河勢利害以聞三年三月二十三日詔以疾疫令太醫局差醫生分詣閭巷醫治八月四日詔諸路應歲賜藥錢處遇民疾時州縣委官監視醫人遍詣閭巷隨其脈給藥十二月三日臣寮言河北瀕等數州昨經河決連亘千里為之一空人民孳畜沒溺死者不可勝計今年所在豐稔而此數州之民失業是以至今米斛不下三四百錢饑凍而死者相枕藉甚可哀也乞朝廷選即官乘傳同本

卷之三十三

路監司守令體量拯救從之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八月二十一日臣寮言府界近京各有被旱蝗去處及江淮兩浙福建路亦有旱災去處其監司郡守或不以聞或雖聞而不敢盡以實告州縣承望轉運司意旨不肯依法受接人戶訴狀望指揮諸路轉運使司應今後實有被災傷人戶並專責守令依法受訴提舉司依條檢察施行從之崇寧元年四月二十八日兩浙轉運司言本路累歲災傷昨權住閑慢修造至今將欲限滿欲乞更展一年權住從之七月二十一日詔開封府賑卹壓溺人不得鹵莽先是雨水壞民廬有死者故申命之二年七月九日詔府界諸路監司前去親詣蝗蟲生發去

三三三



處監督當職官多差人夫部押併手打撲本司及當職官並仰專在地分候打撲盡靜方得歸任人戶多方收打蝗蟲赴官即時依條支給米穀如官司阻節許人戶經監司陳訴十月十四日詔兩湖杭越溫婺等州秋田不收人戶失於披訴官司憚於閣放又將積年欠負一例併行催納致人戶漸至逃移賊盜滋多物價增長細民不易其官司並不申奏顯是提舉轉運司施設不職令本路提刑司體量聞奏其積年租欠如是下戶災傷不以分數並令倚閣非災傷戶分作五料催料人戶失於披訴委是秋苗不熟並量與檢放其孤貧不濟戶仰提舉司廣行賑濟如物價增長即速以常平米平價出

卷三十三

羅十二月十四日詔戶部差官剗刷合出賣及無用故紙具數關送開封府造紙襖遇大寒置厯給散在京并府界無衣赤露之人每年依此即不得將中用文字一例剗刷五年四月十六日詔蜀兩瀾水災人戶租稅大觀二年三月三十日詔西京城內外日近民庶疾疫稍多慮關醫藥有失治療宜下有司依近例疾速修合應病湯藥差使臣管押醫人自三月末旬後於京城內外通到里巷看診給散要拯救疾苦仍速施行又詔令大觀庫支錢一萬赴開封府令就差散藥使臣并逐廂地分使臣每日量數支給應死亡貧乏不能葬者人給錢兩貫小兒一貫八月十九日工部言邢州奏鉅鹿下塌

大河水注鉅鹿縣本縣官私房屋等盡被湮浸詔應令來被水漂溺身死人戶並官為埋葬每人支錢五貫文買衣衾版木擇高阜去處安葬不得致有遺骸其見在人戶即依放稅七分法賑濟施行如有孤兒及小兒並送側近居養院收養候有人認識及長至十五歲聽從便內有人戶盡被漂失屋宇或財物仍許依七分法借貸不管却失所斫仍具埋葬賑濟居養存恤次第事狀聞奏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詔冀州宗齊鎮被水身死人戶並官為埋葬人支錢五千擇高阜安葬不得致有遺骸其見在人戶却依放稅七分法賑濟孤遺及小兒並送側近居養院收養候有人認識及長至十五歲聽從

卷三十三

便內人戶盡被漂失屋宇或財物仍許依七分法借貸仍具已埋葬賑濟居養存恤次第以聞仍仰本路提刑司各那官前去點檢賑恤務要均濟九月六日詔東南路比聞例有災傷斛斛踴貴可下諸路監司仰依實檢放秋苗數仍依條推行賑濟十一月十二日詔東南諸路應今歲早災地分人戶放稅及五分以上者本戶稅租苗役條限滿日特與展限一季支移者仰轉運司相度那融就近折變者量與寬減施行十二月十六日詔秦鳳階成州災傷人戶稅賦已權行倚閣候至豐歲催理疾速施行四年正月十八日詔聞福建去年夏秋少雨禾稻薄熟兼見行賑濟兩瀾並不通放米舡過海深



慮向去民食妨闕可指揮兩路放令福建販米海航從便賑糶以補不足不得仍前阻節政和五年正月二十日詔戶部上諸縣災傷應被訴受狀而過時不收接若抑遏徒二年州及監司不覺察各減三等法從之五月十二日詔二麥將成秋稼繼作深慮川縣不恤民情妄有科差如見均占役使者即時放散如有稽違帥臣監司按察三年正月二十日尚書省言檢會近降赦恩訪聞開德府清豐縣去年六月七日曾被早傷人戶其間有不知條限致被訴不及可令所司勘會詣實特與依檢放災傷人戶咸免均糶指揮施行從之十一月二十日詔時雪苦寒道路阻滯常平倉米麥以衷合價錢

卷二十六

二等分糶硬石炭每秤減價十錢十二月六日詔以諸路時雪稍多道路艱阻貧寒細民於法不合居養之人如委實貧乏不能自存亦合權行存恤救濟令諸路提舉常平司更切多方存恤居養仍許不限人數支給米豆乃仰逐司以常平米粟量行減價二分出糶四年四月六日饒州南康軍知通並先次充替令歙州疾速取勘并本路提舉官令江東提刑司取勘並具案奏聞以江東久早艱食並不陳請措置至是提舉司分析以聞故有是命六年二月十七日福建路提舉常平黃靜言建州蒲城知縣饒興遇歲饑民能勸誘民戶賑糶乞加賞典詔遷一官七月十九日淮南路轉運司言淮河水

泛漲濠壽楚泗河道與鄰近民田為一滄浸州城緣此斛斗不入細民不易淮東西州軍見樁管提舉司斛斗三十六萬餘石欲依元價出糶救濟被水細民從之九月二日詔在都日近遺火被燒人戶見貨官地屋與放貨直兩季十一月三日詔兩浙州軍秋水害田物價翔踴別州鄰路粒米豐賤輒禁米斛出界者以違御筆論七年七月六日詔熙河環慶涇原地震旬日壞城壁樓櫓官私廬舍民覆溺死傷者眾宜速修治城壁朝廷給其費仍遣使撫恤軍民十二月十六日詔河北西路提舉常平官不奏本路災傷特降兩官衝替令本路提刑司具合降官姓名申尚書省今後不即時開奏重實于

卷二十七

法仍令刑部遍下諸路州軍并監司時臣案上言河北邢州磁相上下夏兩頻併各有災傷詔令本路八年正月正二十四日詔河朔去歲災傷方行賑恤而修城買木運糧飛挽之役頗勞民力其令當職官審度緩急可罷者條具以聞五月二十一日提舉京東路常平等事王子獻言濟南府密沂濰徐兗州河北數州皆水官司檢放不及七分外州流民稍稍入境移文逐處依法賑恤蓋其貸者二十萬四百餘戶給者十萬八千六百餘戶糶者二十九萬五百餘碩實緣檢視災傷觀望顧畏不實不盡伏願詔州縣今後驗流民來歷實有莊帳每縣及百戶以上即申省部下所屬依次書元檢放官吏



之罪從之六月八日詔兩浙路自今夏霖雨連綿滄沒田不少平江尤甚已差趙霖依舊兩浙提舉常平如有合行奏稟事件附入內侍省遞以聞仍一面多方措置護救民田滄浸過田苗人戶及支借過園田錢米等並仰括責招諭保明聞奏不管稍有流移失所其後趙路有未起并年常平司見一千餘石伏乞許與裁留應到急切賑濟并轉運司已得指撥於兩浙州縣先次撥發二十萬石應相急應候向去豐熟年分撥發收撥撥運治下體人戶合給二稅并借過園田常平錢物權行倚閣七月二十九日詔東南諸路山水暴漲至壞州城人被漂溺不能莫居可差廉訪使者六員分行諸路檢舉常平災傷隨宜賑救訖奏仍許借諸司斛斗賑給或勸

卷三十三

誘上戶借貸仍多作船楫濟渡及權以官物搭蓋屋宇廣令安泊其被溺之人並官給棺殮監司郡吏各協力賑恤無令失所有不盡心及一行官吏因而搔動乞取並以違御筆論同日鎮江府言自六月以來霖雨連綿滄沒民田米價踴貴唯藉商旅與賑斛斗接濟欲乞降旨應豐熟去處輒有禁止商販米穀及違法收納力勝諸般阻節並乞依政和六年十一月三日所降指揮從之八月二十五日詔江淮荆浙被水州軍漲水已退殘潦餘浸占田無藝民不得耕比屋摧圮無莫居可令郡守令佐悉心賑救監司雖非本職並許通行管幹分定州縣前去巡按具已救濟事件人數奏監司郡守自今

應水旱盜賊敢有隱蔽不奏或不盡言並以違御筆論應興販竹木磚瓦蘆葦往被水處沿路不得收稅抽解及攔買阻滯仍行賑濟九月七日詔東南被水州縣民田雖有赴訴之限然阡陌漫浸州縣定驗夫實則負民下戶臨時無告仰逐路監司行下所轄州縣當職官須管於收成之前躬親按視毋得失實又詔曾經滄浸人戶納官私房錢截自遷出日並特與免納候復業日依舊十月二十日江南東西路廉訪使者徐銜言南康軍并管下建昌縣及江州并管下德安瑞昌縣興國軍坊郭舍屋被水滄浸漫沒屋脊人戶各已般移除係自己屋業外其間買官私舍屋居住人戶尚依舊管認元債

卷三十三

房廊地基等錢欲下諸州軍除被滄月日將與放免從之仍詔餘依此計其十日即不得虛偽通不得過一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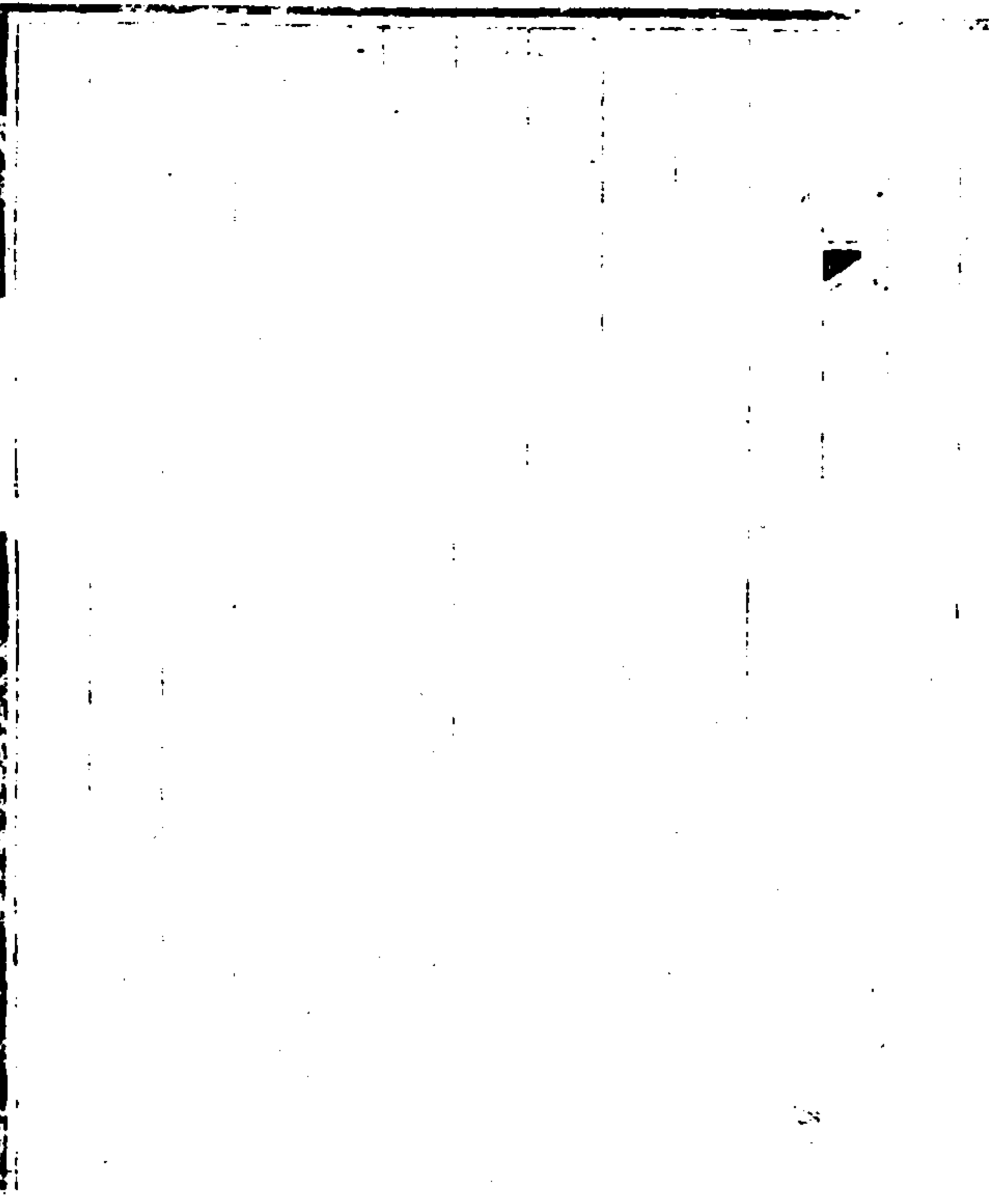
恤災列本

宋會要 賑恤四

吳校

此卷前首 宣和元年正月二十七日永興軍路安撫使董正封言  
 鄆縣災傷放稅不及分秋雨損田苗人戶闕食勘會見  
 七十條在補 今修葺永興軍城壁欲望支降度牒四百道乘此和顧  
 抄 人夫不惟城壁計日可了兼可以存養闕食人民詔時  
 脫二月十六 支二百道  
 日不修

額工有△者皆恤災口文間有脫處以日記之  
 正本無是補抄以日記之 額上有△者皆見賑貸不抄



宣和元年正月二十七日永興軍路安撫使董正封  
 言鄆縣災傷放稅不及分秋雨損田苗人戶缺食勘會  
 見今修葺永興軍城壁欲望支降度牒四百道乘此和  
 雇人夫不惟城壁計日可了兼可以存養缺食人民詔  
 特支二百道二月十六日詔豐城縣主簿倪仲寬先次  
 放罷令憲司取勘以聞候案到將上取旨以江南西路  
 轉運副使林箎奏仲寬管洪州南昌縣惠門場非理決  
 食人剩也十月十九日詔兩湖連年災傷今歲方始豐  
 熟應欠積欠不得一併催理並三年帶納十二月十六

復之刪

據缺



日監察御史周武仲言淮甸旱暵蒙付以使事賑濟今  
 急於錢米而州縣往往之望依淮南許依鄰近發義倉  
 兌撥支遣并京西路汝穎等州災傷放免租稅指揮豪  
 民大姓有願出積粟者乞籍其名酬以官爵其次與免  
 差科一次所在係官山林塘澤有可推以利民者乞暫  
 絕其禁聽饑民採食其利商旅般運應鄰近路分及公  
 江州軍載斛米舟車並乞與免公路力勝錢堰開闢津  
 不得稽留從之仍許通一路義倉兌撥支給其流移地  
 分如合放免租稅並令依條內豪民出粟不得抑勒  
 欽宗靖康元年六月十四日知磁州趙將之言神師中  
 兵潰有被傷之人疲曳道路甚多臣已隨宜措置出榜  
 招收權置一醫藥院收管醫治如臣一州所醫已二百  
 餘人切慮別路州郡尚多有之乞下諸州將重傷者每  
 人支絹一疋錢一貫輕傷人半支並以係省錢物充仍  
 委守臣當官給付依已降指揮將詔到潰散人並發上  
 邊應援太原外有被傷米堪驗使人並且令逐州醫治  
 候平愈日逐旋結隊發遣從之

卷之二十三

卷之二十三

宣和元年二月十八日尚書右丞范致虛  
 言奉詔楚州山陽鹽城二縣被水令截撥斛斛賑救不  
 足於鄭州鄴路務義倉充撥支遣竊以災傷路分廣遠  
 自江淮荆湖兩川各被水患物價騰踴方春正多飢殍  
 殍壯者流為盜賊類多丐乞以布斛斛或采在田蔬茹  
 之類甚者無從得食老稚轉徙甚可哀痛按義倉法唯  
 充賑給不得他用比歲數豐未嘗支遣諸路義倉之粟  
 甚多欲望督旨應去歲災傷州縣並量從刻實災傷人  
 數及外來流民並給義倉物料賑濟數係災傷官司以  
 前不曾檢行特與放罪若今來指揮到依前死隱令廉  
 訪使若按劾以聞若常平及本州通用諸縣義倉物料  
 計度依散不足並許依楚州兩縣所得前件指揮於鄴  
 州鄴路務義倉充撥支遣詔京西路穎汝陳蔡等州見  
 今民已流移飢殍監司州郡並不申奏運司在隱不放  
 租稅致不得依災傷賑濟遂使斯民轉於溝壑吏為姦  
 罔不奉法令以致如此為之惻傷可令新京西漕臣李  
 祐放謝辭星夜乘騎前去體量常平官孫延壽先次勒



停餘監司并守臣一一並具名奏應一路義倉可並特  
通融支撥賑濟施行應災傷流移地分並依法放免  
租稅疾速行下四月二日京西路轉運判官李祐言尚  
書右丞范致虛奏京西災傷州縣並不依災傷檢放勒  
民戶依舊納稅致民力愈困罪在州縣欲望並給義倉  
物斛賑濟奉詔令臣星夜前去體量詣實當平官孫延  
壽先次勒停餘監司并守臣一一並具名奏應一路義  
倉可並特通融支撥賑濟應災傷流移地分並依法  
放免租稅體量得遂州人戶因去秋霖雨薄收人民闕  
食汝州諸縣艱於賑濟致有流移飢殍唐鄧州縣已依  
法檢放稅租外賑濟管下諸縣飢殍流民共三萬八千

宋高宗九年

餘人均房州諸縣放稅不盡致自冬及春以來往往聚  
為盜賊詔均房州知通遂縣知縣並衝替汝州知通各  
降一官唐鄧州知通各轉一官五月二十九日詔淮浙  
去歲被水田業多荒今雨暘順適耕種是時民無力施  
工可令兩路提舉常平官散倉廩廣行借貸毋或失時  
施行訖具奏從兩浙轉運司請也六月二十七日開封  
少尹虞燮言去歲諸路水災今夏二麥大稔秋田倍收  
一歲之熟未足以盡補瘡痍尚慮監司州縣例行催科  
累年之欠乞行約束從之十月十九日詔兩浙連年災  
傷今歲方始豐熟應積欠不得一併催理並限三年帶  
納十二月十六日監察御史周武仲言淮甸旱暵蒙付

以使事賑濟莫急於錢米而州縣往往無之望依淮南  
許休鄰近發義倉充撥支遣并京西路汝穎等州災傷  
放免租稅指揮豪民大姓有願出積粟者乞籍其名酬  
以官爵其次與免差科一次所在係官山林塘澚有可  
推以利民者乞暫絕其禁聽飢民採食其利商旅販運  
應鄰近路分及松江州單截斛米舟車並乞與免沿路  
力勝錢堰開關津不得稽留從之仍許通一路義倉充  
撥支給其流移地分如合放免租稅並令依條內豪民  
出粟不得抑勒二年六月四日詔開封府賑濟乞丐  
二萬二千餘人當職官吏推恩有差二年八月二十日  
知壽春府侯益言臣昨緣去歲秋田旱災曾具奏乞依

宋高宗九年

泰和七年正月二十六日指揮許客人於豐熟去處與  
販米斛前來災傷去處出糶與免沿路力升稅錢後來  
本府夏麥收成其上件指揮已行住罷今歲秋田復又  
早損欲乞依宣和元年十二月十六日指揮行下從之  
十月九日詔淮南災傷飢民流離常平官其躬至所部  
竭力賑濟十二月二十五日詔睦州及管下應避賊者  
令所在官司多方存恤借與官屋僧舍居住內有不能  
自存之人依條賑濟疾速施行三年正月十四日詔  
宣歙杭睦州民居緣兇賊劫略逃避既無所得食遂致  
失所慮其間少壯之人或聚為盜老弱幼小不能自存  
轉於溝壑深可矜惻仰江南兩浙路漕臣憲司提舉常



平及所在處郡守俸當職官等多方撫諭優加存恤如有關食之人官為賑濟務在安集毋令失所仍各具知稟狀以聞二十六日詔兩浙江東路避賊亡族百姓流離無以自給及無居住宵旰惻然今州縣措置賑給借與官舍勸誘歸業八月十二日詔徽州已降指揮依七分法借貸被賊燒劫州縣人休災傷流移法賑濟其兩路復業人戶若闕少牛具種糧等加提舉司審度量行借貸訖奏四年十二月十三日詔德州有京東路西來流民不少本州知通張邦榮王景溫等見行賑濟於在城并安德平原縣三處措置宿泊計六百三十一戶除已該給券運鄉外尚有五百餘戶各得均濟仰本路

卷之九十九

提點刑獄司完實聞奏取旨量推恩其餘路分遇有流移人戶不即依條存恤者並仰監司廉訪使者按劾以聞五年正月四日臣僚言聞蜀父老謂本朝名臣治蜀非一獨張詠德政居多如賑糶米事著在皇祐甲令常刻石遵守至今行且百年其法一斗止糶小鐵錢三百五十文人日二升圍甲給曆赴場請糶歲計六萬石始二月一日至七月終貧民鬪食之際被朝廷實惠比年漕臣不職米直漸增或陳腐不堪雜以糠粃不獨損六萬之數且幾察不嚴乞賜施行詔漕臣檢會皇祐條例措置以聞十月二十八日詔大河暴漲由恩州河清縣王余渡東向泛溢衝蕩大名府采城縣本縣被水人

戶令本州提舉常平官親詣流移所在通行賑濟六年五月十三日前知平陽軍府事商守拙言契勘諸路州縣給散乞丐人米依條立期五日一給不以所居遠近皆集一處給散欲乞遇風雪權令就近支散庶不失所從之七月九日詔兩浙州縣人戶積欠常平及圍田錢米元降指揮展限三年起催今已限滿訪聞本路春夏水潦官民田民至流徙已令將賑糶官米拯濟缺食所有積欠及圍田錢米特更展限一年候豐熟日依條催理八月十八日收復燕雲故應負乏及飢民並以係官錢米賑濟無令少有失所九月九日詔兩浙路州縣違法開糶邀阻客人米價翔踴仰提刑廉訪體究水災去

卷之三萬九千九

處今常平司賑濟州縣開糶邀阻連令禁止十月二十七日詔浙西諸郡夏秋水災救貴糧食民戶流移已降指揮於所在依條賑濟訪聞常平司見管米斛數少可於本路實有見在米或見起上供米內截撥五七萬碩付提舉常平官躬親往常秀平江等處隨宜分擘應制賑給務令實惠均及飢民十一月十七日詔河北京東夏秋水災民戶流移係墮於道可令應所通州軍隨宜拯濟若常平義倉不足即發封樁應干斛斗賑給令實惠及人十九日南都制應河北京東河東路民戶曾被劫掠或焚燒廬舍者委州縣多方安集早令著業與免諸般差科二年同日南都制訪聞外路夏秋之間陰雨



積水占壓民田或河防潰決衝注鄉村縣官坐視並不措置如措置有方實有勞効者保明以聞當議特加旌勸欽宗靖康元年六月十四日知磁州趙將之言神師中兵潰有被傷之人疲曳道路甚多臣已隨宜措置出榜招收權置一醫藥院收管醫治始臣一州所醫已二百餘人竊慮別路州郡尚多有之乞下諸州將重傷者每人支絹一疋錢一貫輕傷人半支並以係省錢物充仍委守臣當官給付依已降指揮將詔到潰散人並發上邊應援太原外有被傷未堪驅使人並且令逐州醫治候平愈日逐旋結隊發遣從之宋朔七事記謹義元祐元年復茶鹽法許通商四月賑淮肉飢賜上快

卷之九十九

米十萬石蠲早傷租二年出禁錢賜貧民此祖宗以仁立國之意暫息於熙寧而復續於元祐也使元豐結聖相傳襲中間無元祐數年之澤則靖康之禍豈止如今日之所觀哉

高宗建  
元二年二條

三年六月十二日都省言渡江之民溢于道路其飢餓者無飲食疾病者無醫藥詔令淮南江浙轉運司量給錢米賑給其病患者差官醫治務要實惠及民不啻少致失所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詔應士族家屬有被驅虜脫歸之人令所在存恤量給錢米於寺院安泊審問親屬所在差人津發前去四月二十八日上諭輔臣曰朕聞明州遭寇焚蕪不餘片瓦井邑丘墟使民骨肉離

宋會要 食貨五九

散囊索罄竭朕力不能救心甚惻之可將已括管米七千餘石令守臣均給城下人戶廬舍被焚者少即官乏十月十八日詔諸處流移百姓所在孤苦無依者並仰越州安泊賑濟務在全活其有不幸死損者收斂瘞藏並如近降指揮施行咸淳此政志 紹興元年三月二十八日詔常州平江府近有淮南京東西等路避寇渡江流移失業之民可專委逐州知通措置賑卹仍依先疾貧乏不能自存人條法給散及惠賑得茶薪每人每日時更給錢二十文七歲以下減半以本州常平錢發支撥深慮數目不足平江府降度牒二百道常州一百道變轉應副紹興元年五月十四日詔諸路見今米價

卷之九十九

踴貴細民闕食令州將常平倉見在米量度出糶仍廣行勸誘富家將願糶米較其數置厝出糶州委通判縣委令佐如糶及三千石以上之人與中闕進義副尉六千石以上與進武副尉九千石以上與下址祇應一萬二千石以上與進義校尉一萬五千石以上與進武校尉二萬石以上取旨優異推恩如已有官蔭不願補受名目當比類施行並令州軍保奏違判令佐勸誘人戶出糶數多今本路監司保奏等第推恩務要實惠及民即不得虛指數目陳乞推恩仍令監司覺察如違按劾取旨重作責罰十月二十三日詔越州城內遭火延燒民舍屋不少致貧民無處居止仰三省行下本州分委



二年二月  
二年二月  
二年二月

官躬親仔細抄割應實曾被災延燒下戶每十人作一保結罪保明單甲姓名申尚書省以憑支錢賑給應官私地基許元賃人搭蓋依舊居住其合納房錢并地基錢並與放兩月十一月六日知紹興府陳汝錫言尋分委四兵官抄割人戶姓名四廂共二百三十餘戶詔令戶部每戶支錢二貫文仰陳汝錫勾集赴都堂給散三年八月九日詔臨安府被災百姓許於法慧寺及三天竺寺等處權安泊應客店亦許安下免出房錢其四向買販木植蘆箔竹筏並不得抽分收稅官私房錢不以貫百並放五日內孤貧不能自存之人令戶部省倉支米二千碩付臨安府賑濟仍開具賑濟過人數以聞

米三萬石

八月十一日詔福建路亢旱米價翔貴令本路提刑司將泉州福州寄卸廣東米取撥三萬石賑糶仍計量逐州軍豐歉次第分撥 三年六月十二日荆湖南路宣諭薛徽言已檄州縣勸誘上戶借貸種本月終考曆以多寡為殿最其上三名與免公罪杖一次稍多者又與免科役一次優異者保明申本司又就泉永間通那省米應副借貸應第四等以下戶計人為一甲於本州給據自費赴撥米州軍請領於是戶部言人戶災傷在法以常平倉錢穀應副不足方許勸誘有力之家出辦糶貸兼已剗刷湖南有米州軍支撥二萬石付本路提刑司專充賑濟支用今乞下提刑兼提舉常平司遵已降指

揮施行毋致人民流移失所從之九月五日宰臣朱勝非等言近訪聞泉州水溢壞城郭墊廬舍已行下本州詰問且令詣實申尚書省上曰國朝以來四方有水旱災異無敢不上聞者修省獨貸之令隨之近日蘇湖地震泉州大水輒不以聞何也詔諸路如有水旱等事令監司郡守即時具奏如敢隱默當實典憲十一日宰臣朱勝非等言九日夜朝天門外居民遭火延燒頗廣上惻然曰細民使其室廬生聚何從得食必有甚失所者可命戶部支降米五百碩令臨安府差官就行賑濟孤貧不能自存者無或追呼更致煩擾二十三日泉州言本州縣被災之家闕乏糧食不能自存之人欲州委知

米三萬石

通絲委令佐先次取撥見管常平義倉米斛躬親前去賑濟及被災水濟死其無主屍骸欲令本處量支官錢如法埋瘞無致暴露今米深慮前項已科定錢米應副不足欲令禮部給降福建路空名度牒二百道專充應副前項支使詔依仍令本路漕司躬親前去點檢被災州縣奉行寬恤賑濟等事件以聞如州縣奉行不度仰提刑司按劾聞奏當議重寘典憲五年四月十四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民間米斛踴貴詔令戶部借支神武中軍糧食一月令盡數出糶九月七日殿中侍御史王喬言應民旅殿取米斛往早傷州縣出糶依日前指揮許就官司判狀執據與免經由場務力勝亦賑救之一也



從之十二月七日江南西路轉運司言筠袁洪吉江撫  
州臨江興國軍及臨江軍新喻縣災傷乞支降本路苗  
米五七萬石委提舉司以州縣災傷分數取撥比市減  
十分之三糶及今州縣勸諭有力之家人納糶米每一  
千石或稻穀每二千石如係曾得文解人三代中有文  
官無刑責補廸功郎餘人補承信郎依獻人例理選限  
陞階從本州保奏給降付身便作官戶免身丁差役免  
審量令本路帥司舉辟合入差遣其入納到米即減價  
賑糶并令州縣出給公據勸諭商賈收糶斛斗從便出  
糶與免力勝稅錢每米百石許附帶貨物約百貫詢訪  
停塌斛斗之人勸諭量取利息責認石斗數日出糶接

卷之萬九十九

濟及飢民合納米豆雖放稅不及七分縣分亦許販給  
委提舉司審量若常平穀不足聽取撥入納到米謂今  
一東因災傷勸誘到者支給候將來有納到義倉斛斗却  
行撥還州縣當職官賑濟有方者委提舉司保明提刑  
司覈實以聞優與旌賞詔已令收糶米斛六萬石準備  
賑濟今乞支苗米難議施行內勸諭人納稻穀依入納  
米補官便作官戶一節見別作施行外餘並依仍委知  
通勸諭有力之人出糶斛斗接濟不得播擾十二月九  
日詔雪寒細民關食可令臨安府分委官措置依賑濟  
人例支米三日後又展三日六年正月十三日詔令  
湖南轉運司於已科撥去年上供米內存留三萬石從

本路帥司量度災傷輕重分撥付州縣專充賑濟使用  
二十六日上宣諭輔臣曰歲飢民多流殍朕心惻然官  
為發廩以濟給之則民受實惠苟為不然雖詔令數下  
恐徒為文具爾宜申救有司多方措置米斛二月一日  
詔令江西轉運司於去年上供米內支撥一萬石付本  
路帥司斟量災傷輕重與常平米相兼均俵賑濟支用  
七月右諫議大夫趙沛言去秋旱傷連接東南今春饑  
饉特異常歲湖南為最江西次之浙東福建又次之伏  
觀累降指揮賑濟固備盡矣然今日賑救有二一則發  
廩粟減價以濟之二則誘民戶賑糶以救之諸路固嘗  
許借常平義倉米又常令州縣賑糶艱難之際兵食方

卷之萬九十九

關州縣往往逐急移用無可賑給唯勸誘賑糶尤為實  
惠然自來官中賑濟多止在城郭而不及鄉村願以上  
戶所認米數紐計城郭鄉村人戶多寡分孽米數縣差  
丞簿在城及逐鄉要關處監視出糶計口給曆照支或  
支五日或併支十日其交籌收錢並令人戶親自掌管  
官司不得干預既無所擾人亦願從乞申嚴戒諭如當  
職官不親詣鄉村監糶米斛與故縱人吏科擾令監司  
按劾及許人戶越訴其官吏重行竄斥從之三月七日  
成都潼川府夔州利州路安府制置大使兼知成都府  
席益言東西兩川去秋荒歉及成都府路田事不登物  
價騰踴欲令四川都轉運司不以是何名色米權行裁



撥專充賑或減價出糶以平米價詔令趙開除應副軍糧外將其餘應平米斛寬剩撥付四川安撫制置大使司量度逐路災傷去處均行賑糶二十九日殿中侍御史周祕言去歲旱傷小民艱食命所在勸誘積粟之家置厝出糶過三千石者等第推恩而州縣奉承不恪勸導無方乃謂富民頑悍說諭不從遂降指揮許令一面酌情斷遣州縣官吏不問民之有無而專以刑威逼使承認善良之民被其害矣欲望再降指揮專委諸路提舉官備詣所部戒約守令多方勸誘務令民戶樂從無因今來酌情斷遣指揮輒有分毫撻擾詔依令諸路提舉常平官躬親遍詣所部州縣巡按覺察令御史臺糾

卷之三萬九千九

如四月十二日江南西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洪州李綱言已遵齊訓勸誘出榜置厝差官分詣諸州委知通縣官召上戶積米之家許留若干食用其餘依市價量減盡數出糶其流民官中賑給竊恐秋成高遠難以賑濟已一面勸誘上戶納錢米入官以助賑濟乞許給官告度牒之類折還價值從之二十三日詔筠州高安上高兩縣當職官各先次特降一官放罷今本路提刑司取勘具案聞奏以提舉常平司言賑濟亦方至有盜賊竊發殍亡暴露田畝荒蕪飢民失所故有是命五月一日荆湖南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潭州呂頤浩言被旨今廣西提刑韓瑄收糶米三萬石般發前來賑濟已節

次催促至今並無顆粒到來望將上件米斛委韓瑄催督水軍至湖南却委本路運使分撥州軍交卸以濟饑民詔令劉鵬向伯魯疾速般發二十六日詔知婺州周綱除直龍圖閣知撫州劉子翼除直祕閣並特令再任以中書省廣西欽廉邕州緣去歲大水即今米價踴貴日尚書省廣西欽廉邕州緣去歲大水即今米價踴貴細民艱食欲令本路常平官體訪如委是詣實即立使前去及分委官屬各躬親遍詣逐州取撥常平米斛賑濟如逐州所管數少即於鄰近州縣那撥應副仍具各支撥過米斛數目及措置存恤事件以聞從之八月二十九日詔韶州李紹祖特與減二年磨勘以廣西提舉

卷之三萬九千九

常平瑄言起發湖南賑糶米有勞故也十二月五日詔臨安府遭火竊慮民戶暴露不易令行宮留守司依舊例於戶部取撥米二千碩專委本府守臣差官撥被燒民戶計口日給米二升十日內見慮從官吏諸色人被燒之家亦仰留守司量度支給錢米存恤十四日尚書省言江東西湖南路去歲旱傷近擬申奏賑濟飢民萬數不少其逐路帥司及常平官措置有方甚稱委寄除江東帥兼宗諤已別作施行外詔帥臣呂頤浩李綱提舉趙不已吳序賓令學士院降詔獎諭同日尚書省言去秋江湖早傷人民鬪食朝廷支撥米斛及委帥臣監司并州縣守令賑給竊慮其間奉行減粟却致死損流



移數多合行比較優劣詔令逐路帥臣監司於本路早  
傷州縣各比較三兩處保明取旨賞罰十五日詔四川  
去歲旱荒之後繼以疾疫流亡甚眾深用惻然其郡守  
縣令有能賑給困窮撫存凋瘵善狀最著者令備蓋體  
訪詣實保明來上當議獎推以為能吏之勸或廢慢詔  
令坐視不恤按劾聞奏亦當重寘典憲二十三日樞密  
院言叛臣劉麟劉祝等驅擁中原軍民前來侵犯淮西  
作過雖已勦殺破蕩綠淮北之民皆朝廷赤子念其無  
辜死於鋒鏑詔令建府康差茅山道士二七人修設黃  
錄三晝夜追薦仍委江東安撫司官應辦七年二月  
十二日尚書省言鎮江府太平州居民遭火細民無不

宋高宗九年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蘇露艱食令李謀張匯於常平義倉米內各支撥二十  
碩分委兵官抄割被火百姓貧乏之家每家計口支米  
二升十月仍責委兵官躬親監散如被火人民見欠公  
私債負權住催理兩月搭蓋官私白地其見納債錢不  
以貫百多寡並放兩月從之七月二十四日詔建康府  
內外居民病患者令翰林院差官四員分詣看診其合  
用藥令戶部藥局應副仍置厝除破如有死亡委實貧  
乏令本府量度給錢助葬仍具已支數申尚書省除破  
九年六月十七日臨安府給散同此制十月八日詔  
漳州府守臣景興宗陞一職廣安軍守臣李瞻果州守  
臣王瑞前吏部郎官馮檄漢州守臣王梅各轉一官知

服十三日

服十七年

成都府席益令學士院降詔與諭仍令四川安撫大使  
司開具其餘合轉官人職位姓名以聞以四川安撫副  
置使席益言諸州賑貸有方法飢民甚眾內馮檄出米  
四百石以助賑濟故有是命 九年正月五日內降新  
復河南州軍救應河南新復州縣百姓各安鄉井內  
寡孤獨不能自存之人令州縣多方存恤毋令失所十  
一月六月臣僚言曩者早暵為災官當發廩勸糶而州  
縣奉行姦計百出有民戶初非情願均令認數以應期  
限而平時儲積之家得以幸免者有所在初無收成勒  
令轉糶以賑城郭而本鄉流離不暇顧恤者願詔執事  
選舉廉謹強明之吏推行德意務使實惠及民盡革前

宋高宗九年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弊詔令戶部約束 十年三月十九日臣僚言諸處糶  
米賑濟只及城郭之內而遠村小民不需實惠向陳正  
同通判婺州賑濟極有條理雖窮谷深山之民無不普  
需實惠而州縣之吏亦不至勞乞令陳正同條具賑濟  
事件付戶部看詳遍下諸路依此施行從之閏六月十  
三日詔順昌府官吏軍民等狂虜犯境王師扼衝惟爾  
吏民協濟軍事保杆城壘驅逐寇攘眷乃忠勤宜加撫  
惠管下諸縣及鄉村人戶曾被賊馬焚劫財產屋業者  
並依災傷法賑濟應本府縣有民間利害守臣條具以  
聞詔書到日明告吏民各令知悉 十二年三月二日  
詔紹興府早傷秋苗令於義倉米內支撥一萬石置場



出糶 十三年三月十八日詔令淮東總領呂希常於大軍米內支三千石量度分撥於鎮江府委官管押前去價踴貴去處減價出糶仍令淮西總領吳彥璋契勘本路如合出糶依此施行八月十三日詔太平州居民遺火令總領所於本州諸色米內取撥一千碩檢視被災之家計口俵散係官屋宇并白地貨錢並放兩月十四年正月十三日詔今月十二日被火居民令臨安府於係官米內依例賑濟其支過數中尚書省五月十八日上曰聞婺州溪水暴漲滄溺去處可令官吏多方賑濟毋令失所六月十五日上宣諭輔臣曰福建浙東被水災去處已令寬恤賑濟尚恐州縣減裂可令逐路

奏書惠元九

監司各躬親前去悉力奉行務使實惠及民不得徒為文具 十五年七月三日知泉州吳序賓言汀虔盜賊鱗集東南七縣罹其荼毒且致飢餓雖軍儲不足而義倉積粟見存七萬石欲開倉賑貸內殘破四縣乞比附災傷七分之法各借種子三千石自第四等以下戶委縣官隨便借貸詔每縣於義倉米內支撥二千石應付借貸 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尚書省言方此歲暮慮有疾病之人昨在京日差醫官診視給散夏藥詔令翰林院差醫官四員遍詣臨安府城內外有診合藥令戶部行下和劑局應副候秋涼日住罷其後每歲併同此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上諭輔臣曰紹興府災傷

調食人戶以義倉米賑濟無使失所如別有災傷去處亦令戶部多方措置十二月十二日上宣諭輔臣曰近今提舉常官平躬親詣災傷去處賑濟竊恐所轄州縣闊遠點檢遲滯可更令分委屬官悉力賑濟將來春耕合用種糧須令預先措置臨期借給使之耕種及時則騰養供輸公私兩濟 十九年二月四日上諭輔臣曰春雨膏潤於農事極利農事種種為急若種糧不足則秋成無望昨已降指揮災傷去處令提舉常平司借給可更丁寧戶部應副十九日詔逐路災傷去處可令縣官措置齋糶米斛就鄉村賑給逐州委通判點檢逐路奏提舉常平官按察仍令御史臺覺察劾奏二十八日

奏書惠元九

詔近有紹興府等處饑民在此求乞日有飢死者可令臨安府日下給米賑濟三月二日上諭輔臣曰近日紹興飢民多有過臨安者深可憫惻蓋是保正副抄剝漏落是致流移可令臨安府多方措置賑濟戶部應付米斛其諸路州縣災傷去處宜申飭監司守臣依已降指揮貸給種糧庶幾秋成可望四月六日上諭輔臣曰兩浙等路災傷去處可令提舉常平官親詣所部借貸種糧務要實及飢貧民戶毋令州縣及當行人侵尅徒為文具九月十三日詔兩浙東路提舉常平秦昌時除直祕閣兩浙東路提點刑獄公事以安撫司言紹興府明婺州水旱災傷昌時悉力賑濟乞賜褒擢故有是詔



二十年六月十六日尚書省言行在及諸路州軍每歲合葉依法選官監視修合許軍民請州縣鎮寨量應用數給付竊慮州軍不切奉行詔令戶部檢坐條法申嚴行下諸路州軍遵守奉行務行實惠毋致減裂其後每歲詳詔同此二十四年五月十七日尚書省言衢州關食人戶令本路常平官賑濟外竊慮未到之前人戶闕食有妨歸業詔令本州日下賑濟仍曉諭各令歸業六月一月上諭輔臣曰官司賑濟止及近郭游手之人其鄉村遠處宜令提舉官及州縣常平官躬親指置務使惠及於貧下 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三省言初伏差醫官給散夏藥上宣諭曰比聞民間春夏中多是熱

口卷萬九一九

疾如服熱藥及消風散之類往往害人唯小柴胡湯為宜令醫官揭榜通衢令人預知願聞服此得效所活者甚眾沈詒等曰陛下留神醫藥其恤民疾苦可謂至矣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九日詔令四川制置司總領所并逐路轉運常平司各具管下州縣有無旱傷聞奏如有實被旱傷去處仰支撥常平錢米賑濟或支用不足即於存留舊宣撫司椿積錢米內量度取撥 二十八年八月十六日上諭輔臣曰浙東西瀕江海去處田苗為風水所損平江府最甚紹興次之已將常平賑濟尚慮貧弱下戶去秋成尚遠無錢可糶深軫朕懷卿等可令發義倉米賑濟軍臣沈該等奏曰在法災傷及七分以

上合行賑濟當遵稟聖訓就委趙子滿都察依此施行詔紹興平江府被風水損傷可令趙子滿都察體訪委是災傷去處將第四等以下明食人戶量行賑濟候晚未成日住罷仍具逐處賑濟人戶及支撥過米數申尚書省 二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詔令吳璘同蘇欽許大英將被水州軍人戶取撥常平司義倉米賑濟多方措置存恤毋令失所仍依條檢放開具取撥過米數及已措置施行次第申尚書省九月八日浙西常平司言平江府已於在城覺報寺等八處并吳長兩縣府司置場賑糶共三萬七千碩今來本府米價漸平已行住糶詔令平江府湊足元撥五萬碩數均下諸縣仍行賑糶

宋會要卷九

九月二十九日詔在法水旱放苗稅及七分以賑濟緣土田高下不等若通及七分方行賑濟竊慮飢荒人戶無以自給可自今後災傷州縣檢放及五分處即令中常平司取撥義倉米量行賑濟十一月二十三日南郊教勸會在法病人無總麻以上親同居者廂者報所屬官為醫治訪聞比來客旅寄居店舍寺觀遇有病患避免看視聞官逐趕出外及道路暴病之人店戶不為安泊風雨暴露往往致斃深可矜憫可令州縣委官內外檢察依條醫治仍加存恤及出榜鄉村曉諭月具無違戾去處以聞 二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詔令逐處守臣於見管常平義倉米內取撥二分減市價二分



賑糶內臨安府於行在拵米內借撥四月十五日詔鎮  
 江府被災關食之家取撥常平義倉米量行賑濟二十  
 六日詔紹興府山陰縣檢放賑濟不均去處令浙東常  
 平官再驗合放實數其第四等以下不曾經賑濟者令  
 遵節次已降指揮賑濟施行閏六月四日提舉兩浙路  
 市舶曾愔言去秋州縣有被水災傷去處細民艱食多  
 方賑濟及將常平米減價出糶飢民賴以全活而其間  
 奉行不至者其弊有三賑濟官司止憑舊保公吏抄割  
 第四等以下逐家人口給曆排日支散公吏非賄賂不  
 行或虛增人口或鑄減實數致姦偽者得以冒請飢寒  
 者不實實惠其弊一也賑糶常平米斛比市價低小既

卷之九十九

糶者不分等第不限口數則公吏倉計家人等多立虛  
 名盜糶遂使官儲易於匱乏其弊二也賑濟戶口數多  
 常平括管數少州縣若不預申常平司於旁近州縣通  
 融那撥米盡旋行申請則中間斷絕飢民反更失所具  
 弊三也欲望行下有司嚴立法禁力革其弊公吏抄割  
 不實與夫州縣申請失時者並實嚴科委提舉官往來  
 部內賑濟去處體訪如有違戾按劾以聞從之九月四  
 日詔福州七月間水災仰帥臣監司將合行賑濟人疾  
 速支常平錢米賑濟其稅租依條檢於仍具折不即申  
 奏因依奏聞十月九日詔福建路提點刑獄樊光遠降  
 一官轉運判官趙不溢放罪以福州水災光遠權州事

不即躬親括責關食人戶賑濟故錫一官不溢以不曾  
 承受本州申到故釋其罪有是詔 三十年五月十八  
 日御史中丞兼侍講米倬殿中侍御史汪澈言臨安府  
 於潛臨安兩縣山水暴至居民屋廬漂蕩甚眾望令臨  
 安府速下兩縣委令佐躬親看驗如有未收瘞者官給  
 錢收瘞之及隨被害之大小條具賑恤詔令轉運司支  
 撥係官錢米就委令佐躬親賑濟無令失所其未收瘞  
 人口給官錢如法埋瘞不得減裂八月十一日直祕閣  
 權發遣兩浙路計度轉運副使呂廣問言被旨契勘湖  
 州安吉縣向被災最甚民戶實數具奏今抄割到關食  
 合賑濟第五等主戶共一百八十戶望許依臨安府已

卷之九十九

得指揮將被災人戶等第與免本戶應干苗稅科款及  
 丁身役錢等最甚者免四科其次免三科餘免兩科及  
 第五等曾經賑濟之人尚慮第五等以上雖不經賑濟  
 或有田桑屋宇被水衝損亦合隨等第輕重減放稅賦  
 從之 三十一年正月二十二日詔雪寒細民艱食令  
 臨安并屬縣取撥常平米依市價減半分委官四散置  
 場糶糶十日二十四日詔聞臨安府內外有貧乏不能  
 自存之家可令抄割其數限日下申尚書省二十五日  
 臨安府言已抄割到貧乏之家詔令本府分委有心力  
 官日下巡門俵散賑濟每名支錢二百文米一升二十  
 六日上謂輔臣曰百姓雖已賑濟尚恐貧乏之家不能



自存者更令特支柴炭今並保內藏庫支撥給與務令  
實惠及物然輔郡當此雪寒細民不易可令常平官依  
條賑給同日詔令逐州府差官抄劄實負之家於見橋  
管常平錢米內依臨安府例賑濟分委有心力官俵散  
務在實惠不得減尅仍具支過錢米數目以聞八月三  
日都省言淮西州軍先因欠債逃避出沒之人理合賑  
給令淮西提舉常平官日下於附近州軍取撥常平義  
倉米三千石前去濠州賑給仍令龔濤劉光時照會常  
切存恤毋致失所二十四日詔夔州路安撫轉運常平  
司將本路被水之人戶多方存恤賑濟漂流居民舍屋  
量行等第支給官錢其滄損田畝合納稅租依條檢放  
溺死之人官為埋瘞務要實惠不得減裂仍各具知稟  
施行文狀申尚書省 三十二年二月三日詔兩淮歸  
業民戶難於食用令本路常平司賑濟如闕米於浙西  
江東常平米內各取撥一萬石應副支散三十二年八月詔  
建康鎮江府太平江池州屯戍軍兵來多有疾疫之人  
令逐路轉運司支破係省錢物委逐州守臣修合要用  
藥餌差撥職醫分頭拯救務在實惠不得減裂荆襄四  
川準此五月二十七日特進觀文殿大學士判建康軍  
府事張浚言體訪得東北今歲米價踴貴欲乞朝廷多  
撥米斛錢物赴淮南賑濟支用詔令浙西江東常平司  
各更於近便州軍支撥常平米一萬碩 孝宗隆興元

宋會要 食貨五九

年二月十八日尚書戶部員外郎奉使兩淮馮方言據  
高郵軍百姓狀自前年金賊犯順燒毀屋宇農具稻斛  
無餘歸業之始無以耕種欲乞就附近支撥常平及義  
倉米委本路提舉司令高郵軍措置借貸認催索赴  
此農時早得布種以寬秋冬艱食之憂其餘兩淮川  
經賊馬侵犯去處亦令依此體例施行從之三月二十  
八日詔霖雨為沴雖側身修行尚恐誠意未孚可令諸  
路監司守令應有災傷去處常切賑恤困窮糾察刑禁  
仍各具聞奏六月十八日詔兩浙江東下田傷水衝損  
廬舍理宜寬恤令逐路常平司行下州縣將被水人戶  
疾速依條借貸以備布種將來見得損傷即從實檢放  
其衝損廬舍之家多方存恤賑濟措置安泊毋令失所  
七月十九日權知盱眙軍國滄言泗州盱眙軍去歲虜  
人驚移不曾耕種近淮北流移之民稍多米價頓長極  
遠之地販運不通已將本軍米斛比市價減半置場出  
糶每日糶及五十石但去秋成稍速而本軍米斛已盡  
乞支撥三千石廣行賑濟從之八月十七日詔曰比日  
飛蝗益多又聞諸路州縣風水為災燬壞官稼皆證因  
測朕甚懼馬朕自今月十八日避正殿減常膳側身修  
行以祈消弭重惟政事之關致姦和氣二三大臣其盡  
忠省過補朕不逮監司郡守各務身率裁貪禁暴平察  
冤獄以安民庶所在災傷悉行具奏依條賑卹檢放如

三四七



月脫  
條、日

有隱匿不以聞者重寘典憲師徒未息科調繁興江淮  
 襄蜀尤極勞擾強場之吏宜加安輯蜀省苛斂以攝德  
 意九月十一日詔訪聞浙東西州軍間有螟螣風水傷  
 稼去處可令守臣疾速條具應合賑恤蠲免事件聞奏  
 不得隱匿泛濫九月二十四日詔興府飢民以義倉米  
 依紹興十八年例賑濟之從知府事吳希請也十月二  
 十一日知紹興府吳希言本府今年災傷異常豪右之  
 家閉糶待價欲招誘出糶最多之人從本府保明申取  
 朝廷詳酌推恩從之二十七日兵部尚書兼湖北京西  
 路制置使虞允文言京西一路今歲旱蝗乞下本路常  
 平司候開春日將所常平義倉米廣行賑濟從之

卷一百九十九

二年三月十日詔徽州旱蝗為災可將常平義倉米出  
 糶賑濟如本路州軍亦有似此去處依此施行二十  
 日宰臣湯思退等奏廣西遭寇首尾數年乞降德音寬  
 恤上曰租稅放得多少不要文具務行實惠二十七日  
 德音高藤雷容州應曾被禁劫逃避人戶仰守令多方  
 招誘歸業內嗣食不能自存之人依災傷法賑恤即雖  
 歸業而無力耕種者令提刑司以牛具種糧借貸之六  
 月二十四日詔浙東近因連雨大水及兩淮亦有被水  
 去處理宜措置優恤令逐路帥漕司同共措置委官往  
 被水州縣賑濟合用錢米許於常平司見積管錢米內  
 取撥若有溺死之人與量給棺殮之具內無居止人亦

月脫  
條、日

仰請速空閑官舍及寺觀權行委洵其應于合檢放寬恤事件及用常  
 平錢米並開具申尚書省二十九日上諭宰臣湯思退等曰今歲江東浙  
 西水災仰等思所以救災恤患之術思退等奏臣等災調無功故有此災  
 未敢便乞罷職上曰朕當思所以應天之宜卿等宜輔朕不遂七月二  
 十四日臣僚言建原鎮江平江府常壽等州今年秋淫雨不止大水為災  
 日今米價見已翔湧乞命提舉司依條賑濟農氏不可使主流徙仍行下  
 諸州勸諭店停米穀之家平價出糶從之八月二十三日詔臨安府米價  
 增首細民聚食令常平出米二萬石賑糶二十八日詔訪聞淮東有被水  
 去處人戶遷徙可令該處見管米斛內支撥一萬石捐置賑濟  
 如不足于淮東提舉所大軍米內取支九月四日知鎮江府方滋言丹徒  
 丹陽金壇三縣今秋兩傷稼穡已委官詣金壇縣取撥義倉米三千石丹  
 陽縣一千石各依乞旨法賑濟尚慮管下少有客販米斛及乘時射利高  
 擡價直民戶難于收糶遂措置就官于金壇縣添撥米一千二百石丹  
 陽縣添撥米八百石丹徒縣撥米五百石並各減價每升作二十五文省置  
 場賑糶無人日糶不得過二升當慮臺石之家開糶待價保已動諭賑  
 外乞依紹興九年七月二十九日指揮將出糶米數人依上定格月推實

仍乞立定有官人糶米以類運轉實格行下其或他州之人有能販取前  
 未賑糶及得數月亦與一例保明推恩從之其後方滋又言今歲江東二  
 浙皆受災傷去處獨湖南廣南江西稍熟相去既遠客販亦難當有以  
 誘之欲乞朝廷多出文榜疾速行下湖廣諸州軍告諭各人如欲販米  
 糶至災傷州縣出糶仰其數日經所屬陳乞並依前格即與推恩州縣出  
 糶官米往往往在迎郭勸諭民開出糶者亦多般入城市以致村落山谷  
 之民無處子糧乞取請土人及寄居之忠宜可委者四散監糶庶被惠者  
 庶州縣開糶朝廷有約未令開州縣不務均濟往往某人販取已委監  
 司嚴行覺察將用糶之官按劾施行從之九月十九日詔今秋霖雨害稼  
 細民艱食出內庫銀四十萬兩付戶部支轉收糶米斛賑濟一十一日中  
 書門下尚書令歲浙西江東州軍內有水傷去處拘害未撥窮慮民戶流  
 移關食已下江西常平司于見管常平義倉米內取撥二十萬石賑濟從  
 之閏十一月十九日臣僚言淮而流移百姓見在江浙州軍無慮十數萬  
 東雖欲賑濟緣官司米斛有流近詳指揮有田一萬畝出糶三千石其餘  
 萬畝以下却有不曾經水災者米斛之家糶借倍于常年今相度欲委  
 逐州見不曾經水災處占田一萬畝以下八十畝以上立定出糶米一十











子稱雖家提刑司撥到義倉米六千八百餘石不了一月賑糶之數已倍  
中朝廷于格留米四萬石添助賑糶臣等照得杭州合發工供米  
計係極留外尚有合起赴行在米一萬一千九百六十石臣等深已一面  
逐急行下杭州于內先次取撥一萬石即行收理乞合起之數魚應在  
州亦有似此開倉去處臣等已行下信州取撥米五千石以此減備賑糶  
去訖所有杭州前撥留米四萬石改乞早行撥備再撥一萬石更令其  
備賑糶之計並請應福運路有負之家主于有許經所屬具陳委  
身長官應寬每生一子給常平米一石錢一貫助其養家餘路州軍作此  
施行以臣察言福建路乃有不舉子之風蓋緣貧乏無以贖納國家禁上  
之法不為不嚴而小民故肯尚未知軍者誠由未有以惠之之故也有是  
命五月十日提舉江南京路常平茶鹽公事呈言臣等因也應到杭州  
州而論通州知通委請諸縣令佐助論上戶將積餘米撥充賑糶出糶  
細民食用今杭州并諸縣申到依應勸諭得上戶願糶米數共計一十九  
萬六千六百石六斗五升并轉運司支撥到上供米一萬石付杭州賑糶  
賑運項未敢委可接濟細民食用所有臣等先奏乞支撥施行十月四日  
權候所糶米數查訖如天開尚關米數即利具奏乞支撥施行十月四日

蘇省賑糶

詔台州出常平義倉米賑濟被水之民六月日權發運而浙路轉運到使劉  
致士言溫台二州連因風水飄損屋宇木稼雖稱長足米賑濟被水丁  
口至多當慮來年秋成而連將何以維今欲措置欲令各州勸募上戶官  
借其首就浙西諸州豐熟去處賑糶米糧中備出糶至來年秋開即補納  
錢本運官庶幾收既多米稍得備蓄其備自平今來溫州已募上戶備  
與錢本見行措置惟是台州台勸募上戶取米糶以濟飢民詔令兩浙  
轉運司差撥人赴于近便州軍戶部撥管外及常平義倉米內取撥三萬  
石前去台州委官于被水去處減價出糶其糶到錢今本司拘收撥還原  
取米去處十七日新權發運福建路轉運副使趙希端言竊見饑饉之聞  
地瀕湖江連有水旱故望無歲于饑饉兩州上供米內各截留數萬石若  
次年不嘗出糶或有糶米盡之數即行起發却以當年新米代充糶米  
希平以新易陳之意詔令後每歲運州各截留三萬石準備出糶二十八  
日知揚州王管淮東使總司公事黃深言吳勸本路蘇州州府軍沿淮鄉  
村間有旱傷訪聞得鄉民漸致艱食揚州總領所格備米內見有一萬餘  
石乞令蘇州州府軍取前去賑糶所有備錢赴從領所輸納却令臣等  
糧米依舊格備不惟建濟飢民又得以陳易新是兩便從之十一月十

宋會要 食貨五九

五月詔今歲淮東州軍間有旱傷去處當慮冬春之交米價增長民間或  
致關食可待淮東見管常平米三萬六千六百餘石今淮東常平司相度  
委官置場量減價賑糶到價銀另項撥管候將來秋成日却行收糶補運  
十二月二十四日成都府澤州府利州路安撫劉置使兼知成都府府  
公武言成都府自天聖間知府韓億于本府南倉創永利成出糶以  
六萬石為準以賑貧民自二月一日糶賣至八月終止又有拘收到戶  
官田廣惠倉米賑給養病貧民崇寧五年準詔成都府糶賣貧民米如有  
關數許轉運司撥錢對糶常平司應副仍不得妨常平司支用大觀二年  
知府席旦奏請成都府每歲糶米六萬石近來轉運司以無米應副三分  
之一不足以賑忠貧弱乞下四川每年如米價稍貴去運州長文休量將  
義倉米依常平法減價糶至宣和五年又準詔成都府糶賣貧民米價  
貴依席旦已得指揮將義倉米減價出糶以備糶錢糶糶却行收糶自此  
之後開通荒歉糶義倉所收數少賑惠不足臣自到任後米而次措置糶  
買到米四萬二千九百六十餘石通本府連年糶到常平倉米二萬九百  
八十餘石差官抄到府城外貧民於僻居置場減價糶賣以濟飢民本  
府雖有所收義倉米解一年止有八千餘石見根到本府公使等庫并到  
置司繳賣庫錢物三十餘萬實差官任瀨激嘉州等州乘時收糶米料約  
可得六萬餘石連運前米所倉利厥收貯糶糶德水利廣所播糶糶之收  
仍以慶惠倉為名每年減價作三百五十文專充賑糶不許他用倘收本  
錢備環添即日後本府請軍備措到錢物糶糶可以備又連賑濟仰到朝廷  
勸恤民隱之意詔依其糶到錢日後專充賑糶本不得他用公武等  
士院詳記獎諭

宋會要

六年五月十一日詔浙西州軍大水合口正已前去指置賑濟院而臣  
條言已差正已指置浙西被水后民乞就委清臣于本路取見州縣被  
水宜數官為督其種教再種晚稻將米秋成能長補種得中德請路如  
有似此去處亦乞依此施行從之六月十二日權江南京路轉運副使張  
松言寧國府建康府太平州廣德軍府四均被水被水宜災傷運州差官  
賑濟被水人戶一依太平州例每月支散錢米所有第四等戶人戶依例不  
該賑濟乞將常平米減價出糶從之十八日提舉福建常平茶事郭伯能  
言福建路八州軍府自入夏以來關少雨澤其三四州軍府雖時得甘  
雨猶米需足早禾多有傷損下四州軍元早尤甚晚種有不得入土者乞



將所在米價依條支撥等事未詳暇詳從之八月二十四日詔淮南路轉運司于濠州梅村米四取撥三十石應到濠州賑糶九月十四日詔于建康府濠州米四取撥一十萬石限一月津發赴濠州梅村等處賑糶九月十一日臣僚言今春湖秀依田與夫太子宜州圩田多壞方此秋成米價已高而米春之憂未艾欲望行下守臣令與縣令各隨其州縣奏酌所宜而預高之計其有奉詔不度視戶口流移稍多者內則從量津外則從發運監司按劾以聞詔令運州守臣限半月中高有十月二十一日詔准宋提領所于揚州梅管米內撥一萬石應付建州賑糶五十五石應到州賑糶十二月二日詔江東轉運司將江西路各起赴建康府米三十萬石內取撥十萬石赴太平州五萬石赴池州梅管半備賑糶九月詔湖州梅管米四取撥一萬石分淮東州軍賑糶二十六日詔和州早濬米支備傷可借撥米一萬石賑糶飢民 乾道七年五月八日詔兩浙路轉運司官胡堅常同浙西路提舉常平司措置賑糶務能寬惠十三日江東轉運司使沈度言廣德軍災傷尤重望支俸米二萬石水運至本軍軍日守俸拘收賑糶詔令沈度取撥二萬石措置津運赴廣德軍在本軍守俸賑糶

卷之三十九

二十二日利州觀察使知襄陽府韓孝直言士歲秋苗不登乞于本府寄撥大軍米內支濟三萬石賑濟從之二十九日詔浙西常平司于平江府常平義倉米內借撥五萬石應到湖州賑糶提調飢民從知州向均之請也二月六日詔信州賑糶已支米二十石賑濟更于揚州梅管米內撥三十石賑糶八日權知高郵軍劉孝言奏軍高郵與化縣人戶早濬又見黑鼠傷稼乞于本軍軍倉內取撥米一萬石每斗作價錢一百五十文商出糶過置熟日却復收糶從之同日盧州言本州早傷糶合配等縣人戶陳乞借貸及有餘止人乞賑濟近蒙支撥常平米五萬石付盧州和州準備賑糶從之已撥一萬石賑糶與和州開倉人戶合飲史撥一萬石備貸與前項飢民及歸止人候將乘成熟日撥還從之十四日詔宣太子教災傷州軍宿處或有道弄小兒有人收養者官高直糶抄上日給常平米二并四月十五日光州觀察使高郵軍駐劄御前武衛軍節制使兼知州陳汝言奉州去年因黑鼠傷稼秋間水旱農氏飢饉蒙下通州撥米五十五石又下提領所支米一萬石以通州水路遙遠止就揚州撥到米一萬石賑糶本州戶口既繁食糶日廣賑糶官米合已不多欲望再撥米一萬付本州賑糶詔令本路常平司將通州未撥米五十五石疾速付撥應到

七月六日詔江西州軍間有閩兩士處合行措置收糶米斛半備賑糶可令糶民收糶米已到到發運司奏計糶并江州有餘運司留易等官會子共奏二十萬石于江浙豐熟處收糶米斛一十萬石均撥付家不熟州軍糶管中三首極極從同日詔江西路各起間有早傷州縣者在守能究心賑恤可令本路帥臣將早傷州縣守令情加審量如有老弱不能究心職事之人先次選擇清強能吏先去對易措置賑濟存恤施行開具已對易官職姓名及見作如何賑濟事件開奏八月一日詔湖南早傷州縣亦合依此施行十三日詔昨發運司于濠州梅管米內撥一萬石賑糶八月一日詔江州今歲早傷見今已有流民守臣坐視不恤實中奏專委濠州一員日下起發前去江州同守臣將見管帶平義倉米斛四萬四千餘石措置賑糶如不足即仰收糶客米或向開少仰于本州見管管朝廷米內支借免賑糶仍具已如何措置及賑糶過數日并奏官起發外可于本州米內支存二萬石通二萬石日下措置賑濟同日中書門下省言湖南江西間有早傷州軍宿處米價昂貴細民艱食富室上戶如有

卷之三十九

賑濟飢民之人許從州縣審究諸實保明中朝廷依今米定格日給俸付身補之名目無官人一千五百石補進長校尉補不埋送限時任即者總二千石補進武校尉 乾道七年五月八日詔兩浙路轉運司官胡堅常同浙西路提舉常平司措置賑糶務能寬惠十三日江東轉運司使沈度言廣德軍災傷尤重望支俸米二萬石水運至本軍軍日守俸拘收賑糶詔令沈度取撥二萬石措置津運赴廣德軍在本軍守俸賑糶

二十三日利州觀察使知襄陽府韓孝直言士歲秋苗不登乞于本府寄撥大軍米內支濟三萬石賑濟從之二十九日詔浙西常平司于平江府常平義倉米內借撥五萬石應到湖州賑糶提調飢民從知州向均之請也二月六日詔信州賑糶已支米二十石賑濟更于揚州梅管米內撥三十石賑糶八日權知高郵軍劉孝言奏軍高郵與化縣人戶早濬又見黑鼠傷稼乞于本軍軍倉內取撥米一萬石每斗作價錢一百五十文商出糶過置熟日却復收糶從之同日盧州言本州早傷糶合配等縣人戶陳乞借貸及有餘止人乞賑濟近蒙支撥常平米五萬石付盧州和州準備賑糶從之已撥一萬石賑糶與和州開倉人戶合飲史撥一萬石備貸與前項飢民及歸止人候將乘成熟日撥還從之十四日詔宣太子教災傷州軍宿處或有道弄小兒有人收養者官高直糶抄上日給常平米二并四月十五日光州觀察使高郵軍駐劄御前武衛軍節制使兼知州陳汝言奉州去年因黑鼠傷稼秋間水旱農氏飢饉蒙下通州撥米五十五石又下提領所支米一萬石以通州水路遙遠止就揚州撥到米一萬石賑糶本州戶口既繁食糶日廣賑糶官米合已不多欲望再撥米一萬付本州賑糶詔令本路常平司將通州未撥米五十五石疾速付撥應到



各月請款求開退非朕責任守之意已可判與楚志民宜得救荒之政  
散利濟任以主操保益賦勉修乃職也婦一路之民所請不允二十二日  
省既嚴學士知建康府洪遵言饑州南康軍今歲早災非常軍糧不入土  
既木枯揭兩郡飢民聚而為盜乞糧照江西湖南已行賑濟依例應遣使  
行從之尋詔本路提舉李平司更于附近州軍取撥常平義倉米五萬石  
付饒州五萬石付南康軍應到賑糧二十五日據發運使與濟寧張良本  
路州軍被災較重不尋贛州南康軍早米以備賑恤無傷汝則吉撫表  
本路既既糧不尋我神日米未嘗似似也分委官前去同守令詳究其  
害相度欲將江浙糧到米就近付建康或鎮江總領交納却就裁本處  
上供米賑濟理先所難之數大姓已商勢必阻難本路已主下價五每石  
此一貫五百四十文是比之市價折錢七百六十文之以一名居總額二  
萬石共折錢一萬五千二百餘貫之若不便推恩恐無人願就今進納  
進功即係八十貫文者比之以二萬石米中雖入官折閱之數不啻過倍  
欲乞補先進功即有官人許轉一官資及見俸理選限將任即詳奏部  
注交合入家便差遣從之九月七日詔江南西路諸司申到江州早傷家

宋會要

甚深已降指揮許裁留并令諸司料撥米外可令劉孝題日下躬親前去  
江州將本路常平米往贛賑十一日詔諸關關今歲元平災頗流離  
今札部給降度賑一百道左嚴南康支降會于一十萬貫付湖南提舉胡  
仰之取糧米計指置賑難二十二日數文開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  
張運言右副將劉備案二千餘石進運今歲早歉賑濟賑災王院傳  
詔樊瑜二十五日白劉子江東西湖南州軍今歲早傷欲乞依紹興九年  
指揮將本路撥放賑閱之事則責之轉運司運至限關之處以者計通  
應則難給借貸則責之常平司覺察無濫則責之提刑司體量措置則責  
之安撫司司依仍今運司各指運守三倉歲終考察職事修廢以聞運抄  
令所立法本所看詳災傷士處全在賑濟若不令錄有之即臣監司處  
奉行運度諸司設有運度若不互相地舉亦無以覺察今奉詳詳運司立  
相按舉及將已行事件中而否者以憑考察仍立為三有通用及職制令  
從之是日軍機進呈江東西湖南早傷依紹興九年諸司分賑賑恤事上  
曰它路或過火或並當依此然特運司止言撥放一事猶恐未盡他日賑  
濟之類必不肯任責虞允文奏曰特運司管一路財賦謂之有計凡州郡  
有餘不足通融相補正其責也上曰然今特運止以撥放為文七日以

宋會要 食貨五九

此指口述有何所不可允又奏曰乞立法過諸郡有災傷處以省計通融  
應到上曰如此則甚善矣故今立法十月七日詔江州早傷節次已降指  
揮取撥本州常平義倉米四萬四千餘石及元截上供米六千五百餘石  
勸諭上戶認糶米二萬八千六百餘石截留贛州米一萬石及支糶本錢  
四萬餘貫收糶未辦并令清臣取撥本路常平米一十萬石言鈞等州見  
起建康米八萬餘石未起朝廷撥管米九萬七千餘石及江州元管以限  
米均撥付本州賑濟并立賞格勸諭上戶出米賑濟賑濟開具稅括放  
秋苗地主佃戶資助賑給并將禁軍上軍弓手免起發存儲防賦可令紳  
滑提舉官多出文榜候歲終比較賑衆如官吏奉行或製委御史覺察  
按劾以聞同日詔饒州早傷已降指揮取撥本州常平義倉米八萬餘石  
及于附近州縣常平義倉米內取撥五萬貫或留本州見起撥管上供米  
三萬石及獻助米二千石付本州并勸諭上戶賑濟賑濟又將關夏稅括  
救秋稅及地主佃戶資助賑給并將禁軍上軍弓手免起發存儲防賦  
可令江東帥漕運舉官多出文榜督責守令多方措置存恤歲終比較賑  
衆如官吏奉行或製委御史覺察按劾以聞十日揮發遣使與濟寧張  
良言當詳所立賞格條出來細官不請價錢即合推實所有賑糶條減半

非實然不可一舉若依市價以收厚利而貴之流販賤賣貴其石數則  
盡合補救如此肯與可溢及飢民不家其利在法官為立中備不得過  
有虧損今欲將賑糶之家至令官司差入監稅給應記糶過之數究其  
明中朝廷依格補糶其家或免使上供米前來中糶入官如糶依  
立定例賑糶難有之人至一體施行上戶若在聖親處即合備糶食  
州縣賑濟令通本處時賑減三分之一官司給據照登賑糶災傷地分  
賑糶即行理實從之十二日知饒州王維言作糶朝廷賑本州條管米  
三萬石賑軍糧不絕已元那支運乞別借錢會糶米米歲糶結却當拘約  
詔令左嚴南康下庫支會于五萬貫依二十二日直批開撥發運賑州  
師費言本州管下早傷有無源縣進汀米蘇兩郡尤甚臣備置到錢一萬  
五千貫欲于本州及諸縣常平義倉米內依立定例回糶米五十石就使  
給散賑濟乞令提舉官條管上件錢候開春收糶補還元數從之十一月  
十二日知建康府洪遵言太平州無湖知縣呂昭問以和糶米為名禁止  
米斛不得下河能州早傷前來收糶米七百五十餘石本縣抄到不全交  
運司呂昭問一官收糶十九日湖南將運到使吳曼年司馬俾言言本  
路早傷惟津最甚昨來黃鈞糧到米四萬石乞免賑糶使司詳糶到備錢



循環作本收雜米計畝糧二十二日權發遣准與府製茂良言乞差新和  
與國軍右朝請郎陳寅往來被半州縣同共措置撥發乞量差兵級破本  
官驛奏行移作本司特置賑濟官使之

宋會要

八年二月八日權發遣准與府製茂良言本路去歲荒旱異帶如陸與府  
江蘇州臨江與國軍五郡各係災傷及七八分以上雖已依條將老幼疾  
病之人先行賑給緣人口幾及百萬是賑給不同乞將已得旨取撥到  
米一十萬石并更動諭上戶賑濟給散庶幾稍寬德意詔特蠲賑義倉不  
五萬石今整茂良賑給使用餘常平米五萬石依條備賑賑三月十  
五日敕文閣待制知潭州陳獨作真徽猷閣判湖南路計度轉運副使司  
馬俾言潭州安化縣上戶進武校尉製德新平時魚弁逐至巨萬以進納  
補官比至早傷關復獨推厚資略不俸認國家賑恤之意詔製德新進  
武校尉一官勒停送五百里外州軍編管四月一日權發遣准與府製茂  
良言本路旱荒細民艱食若不廣行賑給無由可救宜親張華昨錄賦未  
賑濟除開賑又得添差本官富氏散募乞明降指揮止未賑給者  
除依格補官外特與添差本路合入差遣一次仍依雜軍人例減半支給

宋高宗紀

蓋富氏本非急祿止欲以此為榮其間里如依所乞必倉然聽從速行  
米斛濟此目前前小補也復之十五日湖北常平司言鄂州有餘與十一  
年並建矣年間歸正人委是年深各已樂業今米却缺同三十一年以後  
歸正人請錢米深慮諸州災傷難以支給今結與三十年終以前人免  
支自三十一年以後歸正人照應救災賑濟八月七日詔四川自入夏以  
來淫雨過多沿流州縣多被其患如岳州鄂州等州家甚全四川宜撫司  
審度被水去處措置賑恤復知成都府張震請也八月權發遣准與府製  
茂良言本司勸諭上戶出米賑濟賑賑錄所上賞格比尋常常備計之其  
直不啻通倍又有運載之費較史少加優吳結與三十二年閏二月十九  
日指揮運納進功承信郎並理為官戶內進功即與免試先次注授差遣  
依奏陸人例承信郎進武義校尉並與免試召馬及短使先次注授差  
遣今來勸諭賑濟告教元得指揮錄數而我風即與進納不同見得事理  
尤重雖及係理運限及先與賑差本路合入差遣緣詳理官戶一節及將  
來到即免試先次注授依奏陸人例等事未嘗立法吏戶部有詳欲將承  
信郎比附承節即一州文學以附進功即依條注授為村差遣餘並  
依結與三十二年閏二月十九日已得指揮仍比擬賦納已得指揮理為

官戶使之十月十五日詔陳寅將一官徐大觀向士俊翁家之各減二  
年磨勘李宗質王日休江壽向清歲進先王許胡機潘亮信汪廣各減二  
年磨勘謝若對清之薛堯童進黃夏趙不比王札鄭著趙永年趙公趙各  
減一年磨勘以賑濟有勞從江西吳德製茂良之奏也十一月六日詔應  
材與轉一官羅全略王阮陳符陳確品行已孫連辰各與減三年磨勘以  
賑濟有勞從湖南安撫使陳獨作提舉湖南常平司胡印之奏也同日詔進  
州學道蘇主簿馬大和程到賑濟米四萬石與減二年磨勘從湖南提舉  
常平司胡印之請也 九年閏正月十七日詔雷襄細天取食今臨安府將  
倉之不能月存之家左廣南庫支會于六十有量儲備撥米三十石付臨  
安府分委有心力官日下巡門依散賑濟無名支錢二百文米一斗指在  
宜惠不得減越九年五月十二日詔久雨為災水患必廣可令逐路守臣  
行下州縣實被水貧之人戶多方措置存恤依條賑給內沒損秋苗士處  
優借種本或勸諭上戶應到借種種栽種無致失業九月十日詔今年  
浙東州縣旱傷至廣朝廷除已行下州縣備賑賑災稅賦是官核放外尚  
慮坊巷之家極進借債不能安業可將浙東州縣下三等戶戶所欠  
私債並與倚閣住索候米成收成量熟即仰依約理還以上乾道會要

宋高宗紀







息惠 宋會要 居養院 養濟院 滿濟園 等雜錄

元豐元年 二月九年

神宗熙寧二年閏十一月二十五日詔京城內外值此寒雪應老疾孤幼無依乞者令開封府並拘收分學子四福四院住戶于見今額定人數外收養仍令推判官四廟使臣依福四院籍貫者每日持與休頤內人例支給錢銀賑濟無令失所至立春後天氣稍暖日中書省住戶所有合用錢于左藏庫見管福四院院內支給 元豐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知太原府韓絳言在法諸老疾自十一月一日州給米至次年三月終止河東地寒與諸路不同欽乞本路州縣于九月以後抄到自十月一日起至次年二月終止如未立有餘即至三月終止之 元豐二年三月二日詔開封府界僧寺旅寄館館不能養歲久暴露其令逐逐度官不毛地三五頃聽人安養無主者官為度之氏領得錢者官出錢貸之無喪世過二千石收息又詔提舉常平寺陳向主其事以向違言故也使向言在京西祥院均定地分收養遺骸天禧中有牧畜給左藏庫錢後因臣寮奏請裁減事遂不行今乞以戶院動用錢給養埋之費六月內又乞選養僧寺遺棄土恩例並從之及二十以上度僧一人三年與常衣師號更令主管三年額再任者準此崇寧元祐二年十二月十六日詔嚴縣貧乏

不能自存及老幼疾病乞者之人應給米豆勿拘此令 元豐元年九月二日詔開封府依舊法每歲冬月巡視京城凍餒者更部差得開小使臣同職員畫地分賑賑畢村福田院據定數中戶部提舉家御史蔡論言也十月八日詔解寨孤獨貧乏不能自存者州知通縣令依賑定官為養之疾病者仍給醫藥監司所至檢察開視應居養者以戶院度居無戶院者以官度居之及以戶院時產給其費不限月分依已方法給米豆若不者以常平息錢充居養而能自存者罷從詳定一司以此所請也 徽宗崇寧元年八月二十日詔置安濟坊先是據知開封府吳居厚奏乞諸路置時理院兵馬司差撥制有三人節級一名一季一替管勾奉處應于事件並委兵馬司官提轄管勾監司巡檢照所建時理院宜以病人輕重而異室處之以防漸染又作廚舍以為湯藥飲食人宿舍及病人分輕重異室處處可備居屋一十間以備不時運司計置修葺于是有官仍依賜名九月七日詔解寨孤獨居養者以戶院財產給其費不限月依已方法給米豆如不足即支常平息錢道兼小兒仍依存札養十一月十日河北都轉運司言乞慈惠安濟坊今住持僧徒之 崇寧二年四月六日戶部言懷州中諸路安濟坊應于所須並依解寨乞者條例一切又用常

平錢解者詳欲應于安濟坊所費錢物依元符令並以戶院財產給其費若不足即以常平息錢充仍據提舉司管勾從之五月二十六日兩浙轉運司言蘇軾知杭州日城中有病坊一所名安樂以僧主之三年醫愈百人與葉衣乞日今管勾病坊僧三千兩所醫之數賜茶衣日則即解各一道從之仍代為安濟坊 三年二月三日中書省言州縣有貧無以養或家死養者甚可憐惻昨元豐中神宗皇帝嘗詔州縣以官地收葬枯骨今欲推廣先志擇高曠不毛之地置滿濟園凡寺觀寄留棺槨之無主者若暴露遺骸悉在其中縣置醫局巡檢檢察從之四日中書省言請以滿濟園醫局及園各置園籍令縣置棺槨封緘令移以園籍交提舉司巡應取園籍照檢應葬者人給地八尺方概二口以元寄所在及月日姓名若其子孫又母兄弟等今要字號年月日悉碼記觀上主奉祀識如上法無棺槨者官給已葬而子孫視屬談認今乞改葬者官為開墓聽籍給付軍民貧乏親屬願養滿濟園者聽指占葬地給地九尺無故若敢放恣不得入仍于中置置屋以為祭奠之所總現屬享祭進存者為令從之 四年十月六日詔京師報卒之地土化所先解寨孤獨與貧而無告者每患居養之法施于四海而未及京師始失自近及遠之意今京師雖有福田

院所養之數未廣所寒感者窮而無告及疾病者或失其所朕甚憫焉可今開封府依外州法居養解寨孤獨及置安濟坊以稱朕意十二月十九日與元所官宿惟朝廷置居養院安濟坊解寨孤獨及置安濟坊醫局病人多有行業僧管身外有見管簿歷自來止之今廟與抄轉收天雖貴以出細之事今秋乞差軍典一名除身分月報外與比附諸司書于文字軍典每月添支米粟菜錢一貫又有犯依重祿法并予常平錢米足給所有紙筆之用量行支破其外餘差本縣手分一名兼管抄轉收之一年一替如蒙施行乞下有司頒降諸路常平局司施行從之二十八日詔自京師至外路皆行居養法及置安濟坊猶慮非解寨孤獨而應老疾廢者自貧之策不能自存錄拘文速不與居養朕甚憫焉可主去條當職官當奏請宣計與養速看文行下其安濟坊醫局人給予應以書所治廢廢夫成於政會人數以為殿軍仍主定賞罰條條成化司奉行不誤致德津不能下先外路提舉常平司京畿提舉則歐司常切檢察外路仍無許他司分巡皆得受訴都城內仍許御史量糾劾 五年八月十一日詔滿濟園安濟坊州縣限人數責保正長以無病及已故人充者杖一百仍先次施行二十一日兩省有言新是江南西路轉運州官租理養窮見滿濟



開州縣奉行尚或或製埋瘞不深遂致暴寒未到陛下所以愛民之志望  
 切切州縣凡滿洋園收瘞遺骸並深三尺或不深二尺而致暴露者宜令  
 監司覺察以勸以聞從之九月二日詔曰居春院安濟坊滿洋園以忠天  
 下窮民比嘗中飭開捐就緒而慮州縣志于奉行失于檢察仁津未究仰  
 從舉常平司信加提按世致文具減製城寨鎮市戶及千以上有知監者  
 許依諸縣條例增置坊使忠及無告以稱朕意十月九日准東提舉司言  
 安濟坊滿洋園至乙亥朝延賜名其居春院孤獨等亦乞行坊使以  
 口惠津戶部獎勸已降御有批奏京西北路提舉司中請以居春院等  
 諸坊準此 大觀元年三月十八日詔居春院孤獨之人其老有五年  
 五十七以上許行收養諸路依此先是崇寧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南都叔  
 內一項云已詔天下置安濟坊滿洋園訪開州縣但為文具未盡如法並  
 仰監司因巡檢舉委四檢校每季具已較正致天施行逐件事理次奉  
 開泰主是河東路提點刑獄照檢到事件故有是詔八月二十七日真定  
 府言各養院安濟坊兩處所管止納官物并日逐抄簿應及供報文字  
 委是繁多若共差軍典一名顯見兩家均當不前伏望各差軍典一名并  
 添支錢米等並乞依已得指揮從之請旨依此 崇寧三年十月詔在京過冬寒有  
 乞馬人無衣赤露往往倒于街衢其居春院止居春院孤獨不能自存之  
 人應過冬寒雨雪有無衣服赤露人並收入居春院並依居春院法二年  
 四月五日知荆南府席震等言江蘇居春院人成通一百一歲依下縣依  
 條就賜粥米酒貳契勸居春院人年八十以上依條許支新色白米及蠶錢  
 九十以上每日更增給粥菜錢二十文夏月支布衣冬月初衣絮被况如  
 成通年滿百歲若只備前項八九十之例當慮未稱朝廷忠厚之政欲將  
 居春院人成通每日添給肉食錢并見增給粥菜通為錢三十文者冬月給  
 綿絹衣被夏月給紗縲裝着仍乞諸路有百歲以上之人亦依此施行從  
 之八月十九日工部言那州銀鹿縣水本縣官私房等宜板洋沒認見在  
 人戶如法賑濟如有遺遺及小兒並側近居春院收養其年四月二日手  
 詔居春院安濟坊滿洋園仁政先欲解寡孤獨養生送死各不失所而已聞諸  
 路奉行太過甚者至于設供張酒餼不無苛擾其立法禁止無令過有  
 姑息十二月十六日三省言戶部奏詔居春院安濟日來官司奉法太過致  
 州縣受貶可申明禁止務在適中看詳自降元符法節次官司起請增添  
 若依舊遵用應諸路奉法不一欲依元符令并崇寧五年秋頒條施行  
 改昨頒條注文內疾廢作廢為疾并依所奏並罷四年八月二十五日詔

宋會要 食貨六〇

詳尋孤獨古之窮民生者養之病者集之死者葬之忠亦厚矣此年有司  
 觀望殊大本指至或置蚊帳給肉食祭醮加贈典日用既廣原寄無幾少  
 且此者游惰無國康食自若官帑之察獎孰甚焉應州縣以前所置居春  
 院安濟坊滿洋園許存留外仰並遵守元符令餘史不施行開封府創置  
 坊院志在見在人併歸四福田院依舊法施行過歲款大寒州縣中監司  
 在京中開封府王開泰德首內遺棄小兒妻室須札者所在保明轉依宗  
 寧元年法在札 政和元年正月二十九日詔居春院孤獨等昨降  
 指揮並遵守元符令自合逐年依條施行不須開泰德首外如遇歲或  
 大寒合列加優恤若須供開泰德首施行宿恐後時仰提舉司審度施行  
 訖奏諸路依此十二月二十四日詔居春院安濟坊仁政之大者方冬初寒宜  
 務收恤諸州郡或地處嚴霜嚴官停替開具供申并令開封府依此檢察九  
 月二十二日詔會歲節令差予即令天氣稍寒令開封府自今使迎觀以  
 養寒凍倒卧并無衣赤露乞馬人 十一月十九日尚書省言居春院安  
 濟坊滿洋園比來提舉常平司官全不復有察民之無告生視不救甚夫  
 朝廷忠養之意詔自今居春院安濟坊滿洋園等提舉司並許提舉  
 在京去御史臺得奏四年二月一日丙浙轉運司官鎮江府在城并升後  
 縣居春院安濟坊並不置造布絮被於散孤老孱弱之人未副惠養之  
 意費用布絮被支費錢數不多却非過有遺及錢物散居居春院安濟坊  
 寒月許置布絮被給散蓋卧詔依所乞許置諸路依此二日居春院訪聞  
 諸路民之貧老而正當居春院安濟坊而具欲安濟者往往以親戚誠恐為名  
 虛主業隨時運送使法當收仰者後被其害官更相蒙無以檢察故令  
 今後州縣居春院安濟人遇有親戚誠恐處不干礙官一員疑是若洋置  
 及保明不實與同罪仍不以收得去官原免從之四月十八日新和司  
 府在直躬言朝廷以居春院安濟忠濟解寡孤獨欲冬月過寒寄吳帶許權  
 不限數支詔開泰從之五年二月十七日詔居春院見居春院合止此月  
 二十日住罷可更展限十日六年正月五日知福州趙靖言解房孤獨居  
 春安濟之法自崇寧以來每歲全活者無慮億萬乞詔有司歲終總皆路  
 全活之數宣付史館從之十月十八日開封府尹王革言今府令每冬  
 月吏部差小使臣于都城裏外救寒凍倒卧并拘收無衣赤露乞馬人送  
 居春院收養會到史部所差常理使人即無酬獎惟乞經程使再差人送  
 差及三月以上減一年平兩月以上減一年一月以上減半年層有止是  
 程伏事法本府別無立定酬賞欲今後應救濟無遺開保者仰依程使酬



賈外管勾四月以上持減二年磨勘不及四月者以管勾逆月日此附者  
 却使依減年酬賞從之七年七月四日成那兩路提舉常平司官准稅  
 成那兩路提舉常平司所請居養院孤寡小兒內有可教導之人欲乞入  
 小學聽讀本司遵奉施行外所有遺人衣服襦褲欲乞于本司常平錢子  
 錢內支給置造仍乞與免入齋之用詔依餘路依此八月十六日提舉淮  
 南東路常平事部于崇言凡居養院遺棄小兒許官觀寺院養為童行  
 庶得所歸從之八年七月十二日詔諸州縣鎮寨及鄉村道路過寒月  
 過往軍民有寒凍僵仆之人地分合千人即時扶昇送近使居養院量給  
 錢米救濟不願入院者津遣出界違而不送者委令佐及本地地方官  
 覺察監司巡歷所至照核 宣和元年五月九日詔居養院養濟等法既久  
 復隳更滋不慮可令諸路監司廉訪使者分行所部有不度者勅之重寔  
 于法 二年六月十九日詔居養院養濟等法本以施惠困窮有司不  
 明先帝之法奉行失當如給衣被器用身顧乳母及女使之類皆資給過  
 厚常平所入始不能天下窮民飽暖衣猶有餘時而仗軍旅之士康  
 康不絕或至道遠四方非所以為政之道可恭考元豐忠養乞馬舊法裁  
 立中則應居養人日就稅米或粟米一升錢十文者十一月至正月加京

炭錢五文者小兒立減半世濟坊錢未依居養法醫藥如舊湖海津國除  
 英埋休見行保法外餘三處應管給若齋醮等事悉罷更人公人官額及  
 請給酬賞並令戶部言裁之以聞七月三日詔在京乞弓人大觀元年  
 閏十月依居養法指揮更不施行十四日戶部言奉詔居養院養濟等法  
 法可恭考元豐忠養乞馬舊法裁立中則應管給若齋醮等事悉罷更人  
 公人等首領及請給酬賞並令戶部言裁之以聞本部合裁定外路軍  
 州軍寧四年十二月秋居養院養濟坊差軍與一名給水大觀元年八月秋  
 奉差軍與一名今依居養院養濟坊共置一名每月給錢一貫又充  
 缺別之費詔依舊法不施行十月十七日京畿提舉常平司言大觀  
 元年三月秋居養院養濟坊孤獨之人其老者至年五十以上許行收養近奉  
 詔恭考元豐忠養乞馬舊法裁立中則應居養人日給錢米數日見遵依施  
 行賜元豐政和令諸男七女六十為老即未嘗且依大觀元年指揮為或  
 合依元豐政和法令詔依元豐政和條令降指揮日為始日前人持免改  
 正 七年四月十一日尚書省言冬寒倒臥人更不收養乞弓人倒臥街  
 衢等處之下十日所視人所嗟惻聖明在上深所仁憫立居養以救其困  
 所費至微而恩澤至深合行修復從之 高宗建炎元年六月十三日賜

京師物價未平致難募孤獨不能自存之人報復除開封府依法居養外  
 今留字司檢察如法居養如錢物不足是合用數中留字司天祥祥月三  
 日詔曰諸處流移老弱到行在者日夕飢餓可尋委官共救量支米錢賑  
 濟死七者委諸寺僧行收養計數給賜度牒積仗定惠如子存以稱朕  
 意 紹興元年十二月十四日通判紹興府朱瑛言紹興府街市乞弓病  
 多被寺令依去年例日下賑濟今乞委都監抄別五廟界應管無依倚流  
 移病危之人撥入養濟院仍差本府醫官二名看治重行二名煎煮湯藥  
 照管粥食將病危人約籍累及一千人以上至去年三月一日死不及二  
 分給度牒一遺及五百人以上死不及二分及錢五十貫以上二百人以  
 上死不及二分及錢二十貫並令重行分給所有醫官醫治過病危人產  
 愈分數比類支給若滿一十人死不及一分將與推恩如有死亡之人欲  
 依去年例委會稽山陰縣尉奉于城外踏空開官地埋葬仍委踏空官  
 照檢無全暴露其養濟院及外處方到未曾入院病危死亡之人去年各  
 到僧宗華收斂願人僅得出城埋葬今縣尉監視置屍拘捕及百人次  
 第保明申朝廷給度牒詔每夜夜及二百人與給度牒一遺餘依所乞  
 紹興二年正月二十四日都省言昨昨昨昨昨昨昨昨昨昨昨昨昨昨

今移詳臨安府春初偶雨雪積得弄街市不無寒飢之人當慮狂有死損  
 詔臨安府委兩通判并都監分頭踏置應于事律主依詔典府已得指揮  
 施行三月二十六日中書門下有言臨安府賑養乞弓人三月一日已行  
 散散各無歸所詔臨安府更賑養一月候及熟取有罷聞四月三日臨安  
 府言被官乞弓人更賑養一月今至四月二十九日滿詔更賑一月 三  
 年正月二十六日詔臨安府兩通判依體朝廷恩養之慈行下諸屬地  
 分都監將街市凍餓乞弓之人盡行依法收養仍仰兩通判帶躬親照  
 管毋致少有死損如稍有減裝所委官取旨重作施行仍日具收養人數  
 以聞四年二月十九日尚書省言養濟乞弓自來得過冬寒收養至春暖  
 散散即無立定散散自日詔今奉府物度日依以開奉府乞欲及散至二  
 月任支後之十月二十八日詔奉府言昨來已蒙朝廷依詔具府已得指  
 揮于戶部支錢米今奉府置院賑養乞弓之人請蒙朝廷依詔常平乞弓  
 法每人日支米一升小兒減半今奉府依例賑給詔依奉府例賑濟仍日具  
 人數以聞六年十一月二日詔奉府自今月十一日為始依奉府例賑  
 濟施行 七年閏十月十九日詔奉府自今月十一日為始依奉府例賑  
 濟施行 七年閏十月十九日詔奉府自今月十一日為始依奉府例賑



前氏乞馬令建康疾速踏進倉屋于戶部又撰錢米依臨安府例又散快  
就續日中取朝廷指揮為始收養十三年九月十五日上曰諸處有瘡老  
廢疾之人可依臨安府例令官司養濟此窮民之無告者王政之所先也  
十月十四日在奉旨欲望行下臨安府錢塘仁和縣滿道近城寺院先  
濟以過有無依倚病人令本坊量支錢米養濟輪差醫人一名專司看治  
所用湯藥太醫熟藥局閱或有死七送臨滿津園埋瘞于是戶部言今欲  
乞行下臨安府并諸路常平司仰常切核察所部州縣遵依行條令將  
城內外老疾貧乏不能自存及乞丐之人依條養濟每有病人給藥醫治  
如奉行減裂違例即仰按治依條施行從之十一月八日南郊教老疾貧  
乏不能自存及乞丐之人依法籍定姓名自十一月一日起支米支養濟  
至次年三月終病者給藥醫治訪聞州縣視為文具不肯由憲監司亦不  
核察致多失所甚非惠養寬恤之意仰提舉司及州縣當職官遵依條法  
指揮多方存恤養濟其有病患亦仰依法醫治不得減裂 十九年十一  
月十四日二十二年十一月十八日二十五年十一月十八日二十八年  
十一月二十三日而部教三十一年九月二日明堂教同此制十四年十  
二月三日而部員外郎邊知白言伏觀陛下惠恤窮民院有養濟給

藥惟恐失所藏所存活不可數計獨死者未有所愛往往散遺側室為  
可憫居養滿津蓋先朝之仁政也使來滿津園地多為豪猾指佃不惟已  
死者斷發掘之惡而後死者大掩埋之所故乞育月臨安府及諸郡凡滿  
津及園地使收還以養死而無歸者發給施仁之方掩埋埋骨為大寬中  
典之要務也上曰此乃仁政所先可令臨安府先次措置中而高者行下  
諸路州軍一體施行十二日奉執百僚賀雪上曰宜諭曰天下窮民宜加  
養濟孟子所謂文王發政斯仁必先施四者為慮州縣奉行減裂可再  
降指揮行下于是令諸路常平官嚴切約束州縣如法奉行其所用米料  
並仰于常平諸色米內前期取撥撥備依時給散務要寬及貧之母令少  
有失所仍令逐路監司同共覺察十三日臨安府言被旨措置滿津園地  
養無歸者本府欲下錢塘仁和縣拘收官杜見五佃元係滿津園四至文  
人為滿津園佃每歲送粟二石二名主管收拾埋瘞及二百人最重中朝  
廷支俸紫衣一道送臘月支常平錢五兩米一碩贈給僧人妻送歸其  
察不得因緣科率接上曰可令諸路州軍嚴臨安府已行事理一體備  
置施行仍令常平司核察 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漳州言崇寧推行滿  
津園埋瘞無主死人所降條格棺木祭紙酒伴作行下工食錢破碎磚瓦

宋會要 食貨六〇

死人性名卿實以十字文為號過有識認許令給還每年三元奉冬照祭  
轉送件條格燒燬不存乞明降指揮施行于是戶部言今欲下諸路州縣  
如委係無主即于常平司錢內量行支給仍每人不得過三石又有如法  
埋瘞無主今令人作弊糾擾立令本司常切不任核察如違仰按治施  
行限十一月六日戶部言京西常平司開具諸州軍府已拘收指置錢  
到滿津園地段及召募僧人每月支破常平錢米管看內有隨州信陽軍  
並無常平錢米支給于足戶部言今乞下京西常平司如委有見開常平  
錢米去處于保府錢米內支撥應到施行從之十六年十一月五日上宣  
諭補臣曰居養安濟滿津先帝之仁政居養安濟已行之矣惟滿津米費  
措置宜令條法添入十日南郊教有乞丐乞丐已約未如法養濟其元而無  
歸者舊法宜滿津園藏瘞已降指揮令諸州依條安府指置諸園尚有  
未既歸去處可令諸路常平司疾速核舉措置施行無致暴露同十三  
年之制十二月十四日給事中韓吉仰惟國朝養育元元者甚意甚備  
以居養名院而窮者有所歸以安濟名坊而病者有所療以滿津名園而  
死者有所葬行之累年存積受賜望中飭有司詳明居養安濟滿津之政  
酌中措置今可久行務使實惠均被遠邇詎令戶部有詳措置中尚書

十七年二月二十六日臣蔡言伏望中儲有司詳明滿津園之政酌中  
措置今可久行務使實惠均被詎令戶部有詳措置其後戶部言今措置  
欲乞行下諸路常平司給發覺察州縣常切遵依行條法指揮施行庶  
使死者得以養埋以稱朝廷寬恤之意倘有奉行減裂違去處仰仰按  
治依法施行 十八年八月十九日臣徐言即縣主滿津園以忠天下元  
亡者奉得其所州縣奉行減裂所屬監司全不核舉欲望舉行之俾死  
無人瘞故者有困以養埋之詔令戶部有詳其後戶部言所置滿津園承  
降指揮依條施行安濟指置事理今常平司常切核察今乞下諸路常平司  
檢照見行條法指揮下所屬州縣遵守施行若有違戾去處按治依法施  
行從之 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權發遣秀州郭城言氏之飢首不能  
自存者每歲仲冬例加賑濟可謂愛民如子視民如傷矣是宜州縣守令  
遵承聖訓以廣定惠然任有元非既首巧為計焉得以與藉而固窮無  
若却或并道望中嚴守令究心核察庶幾忠及歸善且無虛費詎令戶部  
檢照見行條法中嚴行下二十一年十月十七日軍機言自十一月一日  
為始臨安府支養乞馬人錢米上曰此事所濟極大當苦寒之時會不能  
自存之人官給錢米養濟送可存活 二十二年十一月十八日南郊教



已詳指擇州縣舊有漏澤園去處復行措置收歷暴惡祿其開地致  
多是為人占佃跡道徇情不行措置仰監司州郡常加照檢 二十三年  
十月二十二日上諭輔臣曰外政養濟應奉行減製酒令定給錢米以施  
寔惠乃記戶部核坐見行條法中嚴行下 二十四年十月十二日三省  
言年例今臨安府自十一月一日支給錢米養濟乞予上曰此一事活人  
甚多可再行下二十六年閏十月二十七日詔臨安府養濟乞予當此  
雪寒委榮庭常加察核時支散錢米世令減冠及員名承請務在實及  
貧民仍具知果奏開十一月五日試而高戶部侍郎兼詳定一司教令王  
侯言臨安府每歲收養餽凍貧之老弱殘疾不能自存乞予之人凡用錢  
米近十餘萬不為不多矣可謂仁政之所先也倘官吏失于措置則宜收  
而棄以壯為的或或刻或虛生人歎如此之類其弊多端不可不察  
雖已不住行下臨安府約來而慮留為常事慮費財財有害仁政望嚴詔  
守臣俾戒飭當職官吏務在廣行收養無致遺棄仍飭監臨盡數支散如  
有違戾按劾以聞其外路州縣亦已將擇指施行詔令戶部核坐見行  
條法中嚴行下 二十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提舉兩浙西路常平茶鹽公  
事朱倬言以見郡縣之開自冬徂春所給乞予錢米例皆付之胥吏遠使

養濟院

收糧者數口之家皆預預及請而貧無以自存者及并遺乞令每歲抄別  
委州縣長吏今在印邑者有之社中育訓在村落者有之保正副長結業  
保明使無遺漏後之十月十八日上諭輔臣曰近日理會乞予人錢米  
事所用錢米數日不少聞官司不留意多被胥吏輩冒名支請其是乞予  
人未必皆得又諸州郡支平未暇濟往注止及城下其外縣鄉村亦  
皆不及甚非發政施仁之道可與措置革去亟獎務要實惠及民宰臣湯  
思退等奏曰恭稟聖訓當令戶部措置施行二十一日戶部言乞行下諸  
路州縣委自今躬親措置委坊正耆保抄別貧乞予姓名並數收  
養不啻漏澤仍宜出榜詳諸色人陳告號名冒請及減利作樂之人所  
罪違者施行今常平司常切覺察從之同日權戶部侍郎林覺言乞預置  
兩縣并在城兵官公文及甲頭如抄別貧民姓名不實及自行託名冒請  
錢米許榜色人告每一名賞錢一十有至三百者止凡人今臨安府根勘  
依條計帳斷罪違者有不係貧乞予之人違者斷罪施行從之 二  
十九年九月二十一日大理評事曹選言秋冬之交委官指定乞予姓名  
計所賦之米撥付監官三日一給其間疾病不能如期而至者官吏隱藏  
入已致望行下郡邑吏散之際或有疾病而不能來請者令監司責付團

甲就給不得減也守令覺察不得遺火從之二月十三日詔臨安府養濟  
乞予今至二月終住罷今天氣尚寒與庚午月九月二十三日浙西常平提舉楊侯言乞擇  
位罷詔天氣尚寒與庚午月九月二十三日浙西常平提舉楊侯言乞擇  
臨安府錢塘仁和兩處每歲養濟貧乞之不能自存之人今連縣知縣兵宜  
抄別開具姓名結罪申知差官懸定各用紙封符用印給牌置應每五日  
一次當官支給如有冒濫不實立賞錢一百貫文許人陳告將犯人斷罪  
其元抄別官吏並行照責又兩浙轉運司言浙東兩州縣乞予既各處依  
條收養及自能經營無疾病值贖之人並不令入今來養濟四院所有本  
府街市西北流寓合收養之人依條候候申明主官出榜約來委兩縣丞  
再行審驗當官依散每一十人為一甲追相委保如甲內有冒名及詐許  
諸色人陳告知所安官故忘阻節許經本府陳告令干人因承行乞取錢  
物及冒名支請錢米之人並依重祿法當職官亦具名申奏照責從之二  
十一年九月七日知漢州王傑言川蜀地狹民稠貧者衆來食不給遂  
致乞予在法每歲于十月初差官檢察內外老疾貧乞之不能自存乞予之  
人非備墮者籍其姓名自十一月一日起及無人日支米或立一升七或

養濟院

以下減半每五日一次備給至次年三月終止錄州縣自軍興以來常十  
日土多已出膏止是義倉米一邑其上件米惟充災傷以備賑給平時雖  
以擅行支散令養濟支祥既無常平錢米何以給散乞予如開常平米主  
去歲許于見管義倉米內通融應付日後如有收到常平司田地收撥牛  
解運投撥運之 孝本隆興元年十月十四日詔天氣尚寒其街市飢  
凍乞予之人令行措置養濟可令臨安府自十一月一日為始其合用錢  
米并約米事件並依前次指詳每歲飢凍乞予之人令臨安府措置養濟  
率以十月十五日抄別十一月一日為始依散錢米至次年二月終住天  
大人日天來一升錢一十文足小兒減半以二月天氣尚寒後降掃祥又  
展半月逐年遞為常例 二年閏十一月十六日詔臨安府內外百姓不  
能自存之人每至冬月各計口數大小日支錢米養濟訪聞兩府土人或  
因赴調因店旅邸或回轉徒流離道路艱難登場饋粥不給情實可憫令  
臨安府專委官于城內外如有似此之人更切覈實量度支給保官錢米  
以休賑恤十二月十二日權發遣臨安府薛良朋言奉府奉詔取撥常平米  
查兩通判賤給飢貧之人今措置分委曹職官同廟官于在城并城外此  
廟巡門抄別實係飢備別無經營之家及流移人開具姓名支米半月大



人每口一斗五升小兒減半去兩通判踏逐城南北廟寬潤寺院置場照  
閣子支給常平米見管不照得昨來于省倉下界糧場封積米四借撥二  
萬石陳撥到一千二百石外有一萬八千八百石未曾取撥望行下  
倉照會據本府今未賑給米數逐放應到候散訖具帳領照依戶部每  
料支二十項俟散盡結清支給二十二日權發遣臨安府薛良朋言被  
旨日米雪寒臨安府近城多有飢貧之人今取撥常平米賑給已去兩通  
判于城南城北置場支給外今據通判常理明聖常中米多有鄉村及  
毗連州縣飢貧人戶聞知本府賑給未辦乘母前來陳乞支給若或一舉  
支給而慮人眾所支米斛至多若不賑給又恐有失朝廷寬恤之意今特  
置政將日後鄉村及毗連州縣到米飢貧之人分委錢塘仁和縣尉彭觀  
監運如委倉之給牌押赴春濟院每大人日支米一升錢一十文之小兒  
減半從之 乾道元年正月一日南郊院在法病人無想麻以上親同店  
者所有報所屬官局醫治開比來家旅寄居舍寺觀遇有病患避免  
看視赴逐出外及道路暴病之人店戶不為安泊風雨暴露往往致斃深  
可憫憐可令州縣委官內外核察依條醫治仍加存恤及出榜鄉村曉諭  
月具有無違戾去處以聞乾道三年十一月二日十六年十一月六日而

卷九

郊教並同此制十九日詔已降指揮州軍災傷去處委官措置賑濟  
臨安府城內多有乞丐之人顯見抄剝未盡今臨安府分通判日下措置  
將城內乞丐盡行抄剝休已降指揮賑濟不啻滿溢仍具已賑濟過人數  
甲尚書省從中書門下請也二十二日權發遣臨安府薛良朋言本府見  
依已降指揮支給錢米收養乞丐近緣浙西州軍水傷而有飢貧人戶多  
在奉濟城外外求乞宿應開倉奉濟欲支給常平米賑濟委官于遠城  
寺院一十二處各酌給散春濟院依令臨安府依本行存給給具平江  
鎮江府台奉濟州照應臨安府已行事理取撥常平米賑濟春濟院行  
二月八日臨安府言收養乞丐所支錢米內米提舉司支撥到八千石外  
日今春濟乞丐是聞之至多今約度史支撥七十項應到計將春濟米  
內取撥五十項應到支給施行十一日知縣具府趙令限言本府見行賑  
濟雖先就在城置場賑給散春濟院城外鄉村間遠近飢流人等逐  
不及今措置更于城南大馬寺城西道士莊添置兩場隨所大小均之人  
數並約定時辰其病者以草堂之藥仍備藥房存養使便宿泊  
將字樣官令主官事管支給或恐內有病患之人官給藥料身差職醫  
及分委職官通判職官簿封日逐往諸場提督照檢語如人數稍多更令

宋會要 食貨六〇

添場依此賑濟二十六日監登御史程叔遠言臣聞凡人平居無事飢飽  
一夫其節且猶疾病隨生況于久飢之民相比而集于城郭春深候暖其  
不生疾病者幾希故自古飢荒之餘必繼之以疫癘然寧中浙西荒旱取  
氏于城而餓殍之死者至五十餘萬比嘗泰乞更于郊野設粥賑散今飢  
民聚于城外而餓殍者不下數萬人頗聞浙有病者有與者臣聞之  
內給棺斂者已至七十餘人當應賑不巳日者常以有司律空閑屋宇  
以安泰之又命醫撰劑以療治之可謂德意周至矣然臣竊以馬衆之所  
聚疾易成疔相漸染難以復治宜亟救府縣親行科作多出文榜凡  
有家可歸有鄉可依者許其自便給以糧米使之各復歸業仍官給文引  
俾就歸業之處請粥或米以存恤之至于無所依歸之人乃今就病坊安  
泰從之二十七日日詔常州無錫縣見有士民率米煮粥散被水飢民  
應未解不絕今本州就便于本縣和羅到馬故田米內支撥一千石仍委  
錄官一員同共監視煮粥按續春濟無令失所從中書門下請也二十九  
日詔臨安府見行賑濟飢民訪聞其間多有疾病之人當應開藥服餅令  
醫官局于見賑濟去處各處各差醫官二員將病患之人診視醫治其合  
用藥子和劑局取撥仍日具醫治過人并困過藥數中尚書從中書門下

卷九

請也三月十四日權發遣臨安府薛良朋言今來已春深正當農務  
承夏將成諸處流移飢民利于日前賑濟設粥以致將未荒廢農業無所  
指望今措置諸處流移飢民設粥自四月十五日起罷仍諭期出榜告諭其  
壯健人欲到給粥者各人仰州縣不得拘催官私欠負并仰回主及  
種種務要安居不致離散其有疾病飢民未能行履之人欲州縣逐寺院  
散粥煎藥以待症安方可發遣回歸鄉里之十五日敕中書門下事  
言近寄具劄子而奉賑利至乞下臨安府知通判充措置其未家施  
行間令臨安府已行指揮飭于四月內至皆住罷據臣管見雖未有大半  
是街市釋人而流移僅居其半至如夜粥者皆流移飢民疾疫乞乞之輩  
也朝廷既已賑濟又令散粥今忽同時俱罷事出不速似有未盡乞于未  
罷之前減作每人一升出糶自日然後揭罷指日罷之蓋平之以漸人情  
所安不至惶惑至如散粥欲乞且辰一月罷日仍量給粥米發遣庶幾有  
以指手不生怨望不至喧嘩從之內設粥給散飢民今本府展至四月終  
四月二十二日詔臨安府城內外見今春濟飢民已降指揮展至四月終  
臨安府同本府通判清司屬官各一員逐詣散粥及病坊去處公共措置



躬親俸薪將妻妾疾病殘廢者羸弱孱弱不能自存見在病坊之人史辰辰半月給散粥藥養濟既而兩浙改轉運判官黃鏡言賑濟飢民條陳進壯健願還鄉及有經濟之人各已給米使之自便外有其餘飢病之人已申朝廷每日人支米一升各令月造粥給給歷五日一次支清今尚有五千二百七十四人見行養濟緣日今新米成熟街市米價減減今乘請米之人易子求起不致飢餓乞降指揮七月終住罷支散使之十月十一日詔諸州縣老疾貧乏之人在法以常十米計養濟今米天氣尚寒養濟月日不遂當應奉行賑救本副朝廷忠民之意令戶部復坐條法指揮申嚴行下須管依時支給錢米如法養濟務行寬惠從中書門下請也十二月二日詔浙西常平司于奉司新糧到米內取撥二十碩應副賑濟歸止不能自存之人大人每日支米一升小兒五合內有寔應廢患病不能經營之人每日更支米一升大者不得支有日用二年八月十五日詔今鎮江府建康府守臣括青到箇之歸正人大人每日支米一升小兒五合內有寔廢患病不能經營之人每日更支米一升大者不得支有日用天監采錢二十文省指揮到日于常平錢內天破主乾通三年五月終仍請逐空閑官屋應別居住或開教不足將將見實屋人日納房錢或半十

二月四日浙東提舉常平司見管沒官田產收到租課內貧乏不能自存及乞丐之人未立條將米常平司見管沒官田產收到租課內給散俸自出賣請司官產皆已賣過即于常平司別無所入致將州縣所管常平司義倉米糧行散給戶即看詳義倉設在法唯充賑給不得他州有做上條照得本司近中到諸州縣通共糧到常平米一十四萬三千餘石已下本司仰據諸州縣各收養乞丐的運合用米款于前項糧到常平米內通融取撥應副從之

淳熙元年八月九日詔臨安府以買到北上門外楊橋東地充漏澤園埋瘞遺骸及日後無主死亡軍民亦聽埋瘞九月二十六日詔臨安府東青門外駒子院地將一半充漏澤園撥付殿前司埋瘞七歿軍民從前司請也三年九月三日詔平江府守臣陳規取會開趙所創義冢及僧庵元費用錢物申朝廷給還并賜庵名廣濟禪院給田五百畝先是開趙於平江府買山立義墳埋瘞西北人并庵建造庵舍左司員外郎陳捐言費當出朝廷故也四年六月十七日江州都統皇甫個言乞於江州福星門外收買空閑田段將所部諸軍亡歿之人就彼埋瘞從之



紹興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南郊赦在法諸州縣每歲收養乞丐自十一月一日為始至次年三月終止訪聞近來州縣往往將強壯有行業住家之人公然違法計囑所屬官司并團頭親驗養濟冒濫支給錢米其委實老疾孤幼貧乏乞丐之人正當存恤緣無屬記漏落姓名以至不實實惠深可憐憫仰諸州縣今後須管照應條令從實盡行根括不得仍前冒濫支請縱容合干人作弊令主管常平官常切覺察其臨安府仁和錢塘縣養濟院每歲收養流寓乞丐亦仰依此施行不得徒為文具致失朝廷存恤之意如有違戾去處仰提舉常平司覺察按治施行

卷一萬千六百二十一

嘉泰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南郊赦在法諸州縣每歲收養乞丐訪聞往往將強壯慵惰及有行業住家之人計囑所屬冒濫支給其委實老疾孤幼貧乏之人不實實惠仰今後須管照應條令從實根括不得仍前縱容作弊其臨安府仁和錢塘縣養濟院收養流寓乞丐亦即依此施行不得徒為文具如有違戾去處仰提舉常平司覺察按治施行內有軍人練汰離軍之後殘廢廢疾不能自存在外乞丐之人仰本軍隨營分措置收養毋致失所自後郊祀明堂赦亦如之

食貨文

宋會要官田雜錄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十五日知江寧府兼江南東西路經制使翁彥國言准朝廷指揮委官拘收籍沒蔡京王黼等庄田變賣收充糧本竊詳逐家莊田元租與人戶歲收淨課今若此立租及主戶所得稍損一二分以優佃戶自是欣然承佃官歲收租自有常入比之出賣官吏作弊計會輕價所得之直不多利害較然詔依租課與減二分三年正月十四日江南西路安撫都總管司幹辦公事賈公贍言應天下坊郭鄉村係省田宅見立租課有名無實荒蕪墮毀至於無人佃賃昨因赦出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賣州縣口稱尋永公案不見無憑給賣欲乞詳酌行下以見價錢數依樓庫務自來體例紐折田產以佃租依鄉原體例紐折並依建炎元年五月一日赦文收贖出賣如輸納價錢違限復沒入官別召人承買見今西北流寓人眾乘時給賣則官私兩濟准條官戶許買不許佃賃仍乞分明行下戶部看詳建炎元年五月一日赦文止合出賣崇寧以來因買樓坊場河渡及折欠官物沒納田產如委實元祐公案不見欲依本官所乞依鄉原體例紐折出賣其應買占係省官田宅之家指揮到日限半月許人戶自行陳首依祖來租課輸納佃賃如無舊額即比近隣立定租課為准如違限不首並依見



行條法從之 四年二月三日知永嘉縣霍彞言本州  
四縣見管戶絕抵當諸色沒官田宅數目不少並係形  
勢戶詭名請田每年租課多是催頭及保正長代納公  
私受弊欲乞量立日限召人實封投狀請買限半月折  
封給最高之人內有林靈素沒官屋宇為元估價高累  
榜無人承買乞行下本州減價出賣詔並依兩限半月  
今來所賣田宅係要贍軍支用全在州縣當職官吏協  
力措置如敢高擡下估虧損公私遣官按視比近田土  
舍宅稍有高下官員取旨竄責人吏杖脊配海島 七  
月九日戶部言湖州見賣拘籍到蔡京等田產遵依指  
揮出榜立限召人贖買如累榜不售即乞量減價其地

卷四十七百全四

且令見租佃人承佃候有承買人離業所賣不致荒廢  
自餘州縣亦乞依此從之 十三日發運副使宋暉言  
浙西召人承買收贖沒到蔡京等田產既無文籍稽考  
即官吏得以為姦別生欺隱乞依隱匿戶絕財帛物法  
計所直准盜論斷罪仍許人告以所告田產准價給三  
分充賞所賣杜絕姦弊詔應官吏干繫人欺隱根柢不  
盡不實或小有出價錢並依二月三日指揮斷罪仍許人  
告賞錢壹伯貫文 紹興元年六月九日臣僚言諸路  
州縣係官田產緣當時估立租額高重產主逃移展轉  
勒隣人承佃破壞家產輸納不及遂致逃移至有累年  
荒廢無人承佃者並是科較保正長及甲頭典賣已產

代納租課每年有追呼之擾而所入無幾如向緣興崇  
三舍召買田產贍學或有因抵請市易官錢營運或買  
撲坊場或赴場監請並通出田宅抵當多是計會估量  
官吏田宅牙人虛添畝角增擡錢數其賣贍學田人恐  
致敗露且依虛增畝角出名抱佃三年間便即逃移及  
買撲坊場抵請並貨抵當市易人因消折錢本送納官  
錢不足所屬依條拘沒元通產業入官雖重估計恐故  
角錢數不實依法合勒元估人補償以此迺相計囑只  
依元估數或量損畝角紐立租數出榜召佃無人願就  
又勒元業人承佃以是輸納不充規避科較不免逃移  
更有逃戶絕戶田產因估量田宅牙人等乞覓逐處社

卷四十七百全四

甲不從故重立租課亦無人願佃其間不幸踏逐作職  
田丘段不問有無催督愈峻逐項積弊不可殫舉監司  
州郡既見逐色官產已有合納租課定額遂行督責所  
屬縣分官員苟且逃責吏公為姦抑勒隣保及產業相  
隣人分招承認上戶用情推免繞行勘會亦復計囑難  
實隣人妄作無隣供具往往下戶坐受抑勒無所伸訴  
其間又有一戶產業條許人全業承佃佃人逃移亦是  
勒有隣人分佃屋宇新麗田園膏腴悉歸上戶其貧乏  
下戶雖有佃名實無所得緣此亦致逃移延及催科保  
長甲頭逐年代納租課為害不細內蓋產已係人戶私  
典賣自舊來雖有許用逐年子糾消欠指揮其間佃人



入納子糾已過元兼緣元降指揮不許挑段遂致官司一例追催今有至三四十年間入納子糾不知幾何雖累經赦宥特降指揮不得拘催已是淨產而益案人吏意在規求並不除放至今每歲拘催及至人戶略行計囑即便沉沒原引吏指為衣食之源而官實無所入乞下逐路提舉蓋事司檢會前後所降蠲除赦文指揮施行外有上件及該說不盡諸色官產並不專置一司或行下諸路州縣分明開具土名產段坐落四至召人實封投狀承買詔並依仍委逐路提刑總領措置田事各許置幹辦官一員並朝廷選差其請給人從等依監司下幹辦條例施行候事畢日罷 十一月二十二日都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四

省言浙西州縣籍沒到蔡京等田產昨委宋輝出賣訪聞州縣官吏並緣為姦將根括到田產並不開坐地界四至容縱鄰人以瘠薄私田等公然抵換欺弊百出詔令宋輝限三日重別措置關防如何不致鄰人欺弊換易事狀以聞仍多出文榜曉諭應今日已前有耕換易之田限半月許令陳首特與免罪更不追理日前所收地利如出限不首許地隣及諸色人告每畝給賞錢三十貫於犯人名下追理犯人估所換田產價直計贖加二等科罪地鄰人不告與同罪 二年正月十九日江南西路安撫大使李回言撫州宜黃縣人戶熊富吳懌等一百餘家昨拘籍田產估賣緣中下之家無力承買

今相度欲許被估人納錢收贖從之 六月二十九日詔諸路委漕臣一員將管下應干係官田土並行措置出賣仰各隨土俗所宜究心措置出榜曉示限一月召人實封投狀請買仍置印歷抄上承買人戶先後資次姓名限滿當本官廳拆狀區畫所著價最高之人賣到錢數申取朝廷指揮其諸路漕臣若推行不擾早見次第當議優加給賞如或視為文具隱蔽徇私奉行減裂並當重行黜責仍行下逐路照會七月二日詔諸路委漕臣一員將應係官田並出賣各隨土俗所宜究心措置若推行不擾早見次第當議優加給賞如或視為文具隱蔽營私奉行減裂並當重行黜責 九月十九日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五

詔兩江轉運判官張致遠躬親前去取索浙西提刑司行遣出賣官田案檢具違慢官吏姓名申仍行催督本司官將未賣田產遵依已降指揮催所管州縣多出文榜疾速召人依條實封投狀承賣除本州縣官吏公人外應官戶諸色人並聽承買其未起賣田錢并租課應錢米等仰子細檢勘拖欠去處疾速催促送納逐旋附綱起發其官司擅支過錢米仰嚴緊催促當職官吏火急依數撥還令提刑自責近限須管數足如敢出違今來再責日限當職取旨重行竄責以戶部言浙西未賣蔡京等田合納租課取會提刑司供報違慢故有是詔 三年三月十三日戶部言常平司見管開田權令人



戶認納二稅却於常平倉送納候及三年依條出賣或  
立定租課許人戶添租承佃給最高之人若召到人所  
入租課與見佃人所入數同即先給見佃人仍先乞下  
湖南提刑司照會施行從之 七月二十四日臣僚言  
建州賊火勦滅之後官司籍沒到賊中同事田產不少  
今來州縣報行引用去年住賣官田指揮一例更不推  
賞止是召人請佃往往棟擇高腴減落頃畝小立租課  
或致賊首親戚冒濫陳乞却要給還已分獎俸百端火  
望申明行下其住賣指揮自為舊日官田今來籍沒到  
賊人田產自合依法出賣從之 十一月十日江南西  
路轉運副使李弼孺言本部州縣自經兵火之後戶口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減耗稅額此舊欠折蓋因檢括荒田依闕稅租官吏奉  
行減裂今乞於本路州縣官選擇四員充專一照檢州  
縣根括拋荒田產整治簿書依條督責縣官下鄉逐一  
子細取見逃亡死絕拋荒人戶口田土合着稅租然後  
再令本州差官覆實置籍拘官戶部勘當欲下本司先  
將曾經兵火繁劇一縣依所乞推行若因此見得賦稅  
歸着不致擾擾即具事因申取朝廷指揮從之 四年  
九月十五日赦諸路州縣人戶所佃官田其間佃人逃  
死往往違法只勒四隣或本保代納顯屬違法害民仰  
諸縣令佐根刷如有似此田產量減租課依法召人承  
佃仍仰監司常切覺察諸路衙前因火拘收抵當物產

六

在法許以子利償欠如依限納足却給元產限外不足  
猶許租佃其間有自父祖以來因欠官錢歲月漸久官  
司有失舉催子孫却將抵當為已業典賣有經三四十  
年隔因告首便行給與告人仍追錢業為害不細仰諸  
路州縣守令按籍根刷如有似此之類已經照刷者並  
與銷落未及三十年者自今冬為始起理租課已前積  
欠並與放免或願備元欠納者官給還元業再經半年  
尚納不足即依理欠法施行如官吏用情並許越訴  
五年正月三日臣僚言諸路州縣七色依條限合賣官  
舍及不條出賣田舍並委逐路提刑司措置出賣州縣  
知州縣委知縣令取見元管數目比做隣近田畝所取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七

租課及屋宇價直量度適中錢數出榜限一月召人實  
封投狀承買限滿折封給着價最高之人其價錢並限  
一月送納候納足日交割田舍依舊起納稅賦仍具最  
高錢數先次取問見佃人願與不願依價承買限五  
日供具回報若係佃債及三十年已上即於價錢上以  
十分為率與減二分價錢限六十日送納其賣到價錢  
仰逐路提刑司總領起發赴行在送納內不通水路變  
轉輕膏專充贍軍支用如官司報敢截撥借兌移易伏  
乞朝廷重立斷罪詔依仍逐路專委監司一員江東路  
轉運范振江西途汝霖廣東劉仿廣西趙子嚴兩浙提  
刑向宗厚福建呂聰問總領措置 三月二十九日詔



出賣沒官等田今年二月二十四日已降指揮監司州縣官吏公人並不許收買外其寄居待闕官願買者聽從福建路提刑呂總閱之請也 四月二日總制司言承送下專切措置財用司奏今條具下項一係官田地乞且截自宣和以後應可以賣者先委官根括候見着實項畝四至即大字榜示人戶願買人名以時價着錢依已措置事理出賣庶幾歲月未久易於考驗不至紛爭兼多在形勢戶下取之無傷縱使巧為占吝亦須高價承買其宣和以前田地且令官司寬緩括賣步畝增減租課改造砧基簿賣與不賣他日臨時相度元降出賣官田指揮即不顯年限今欲宣和以後應可以賣者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八

依臣僚所乞先次出賣其以前年分令諸路總領官續次相度申請施行今來召人承買係州委知州縣委知縣若論職事合在守令緣其間有貪有廉有才有否不可一槩委付欲令逐路轉運常平兩司不問職位高下州縣各精選一員同主其事如係職官以下許添破請給度相關繫無敢容私今相度欲依今年正月三日指揮州委知州縣委知縣取見元管數目比做隣近田畝所取租課及屋宇價直量度適中錢數出榜召人實封投狀承買賣到價錢州委通判縣委縣丞拘催計置起發其諸縣有實關知縣去處即於丞簿內選委可以倚仗之人權行管幹候正官到日却行交割所有州縣應

估價檢察姦弊乞令州縣當職官並行通飭管幹施行一竊謂賣田極易惟括賣實難此全在官吏得人然公平者少容私者衆乞飭諭所委官司有違戾者當遵用藝祖之法罷黜其合賣田舍承今年正月三日指揮州委知州縣委知縣取見元管數目并二月二十四日指揮令州軍先將但干照據簿歷子細剗刷的實合行出賣田產名色地段頃畝物件先次置籍拘管申總領官及承闈二月十八日指揮應州縣因剗刷失實別無情弊並依被差檢覆戶絕財產根括不盡條法施行如有情弊或為隱漏不實從所委監司具事因申取朝廷指揮重賜施行今欲乞依已降指揮施行一者詳戶部前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九

後所具事節已如是詳備錄有省房租債一色多為官吏之家累世隱占有良田數百畝而歲納四五十者有市井地段數十丈而歲納四五十錢者今却不係合賣七色之內議者謂田可增價出賣地可增錢召賃兼逃絕田土又有累年荒廢只是抑隣人保甲代納租稅似此一色若不量行減價或許放一二年官物決未有人承買檢准紹興四年六月二十二日戶部狀諸路州縣係官房廊白地園圃等自軍興以來或因賊馬殘破簿籍不存或逃亡未歸業或被虜死絕事故之類往往人吏作弊侵欺入已或為形勢之家強占起造更不納錢或非理減落元價蓋緣官司失於拘籍為弊日久失



臨官錢不可勝數今相度乞下諸路運司州委通判縣  
委知縣限五日措置關防利害并如何可以革去僥倖  
增收課入限半月陳首已承指揮伊所申條具戶部累  
將上件事理委監司州郡條具未有申到去處今欲依  
臣僚所申如有似此隱占之家許限一月詣官自陳依  
本處體例添納租課仍與減免二分限滿不首許人陳  
告即以其地給與告人其告人所納租課亦減二分一  
實封投狀已限一委開拆若措置未盡即限滿給賣難  
以追改欲乞更令戶部詳細議定速行下諸路轉運常  
平司令得遵執庶幾不失信於民間若慮遠方被受借  
緩即乞更展一月今欲依臣僚所乞詔依措置到事理

奉四年七月八十四

十一

施行 十九日臣僚言兩浙諸州自建炎中殘破之後  
官司亡失文籍所有苗稅元額不登蓋為兼并隱寄之  
家與鄉村保正鄉司通同作弊隱落官物至有歲收千  
畝之家官中收二三頃者有歲收千斛之家官無名籍  
者乞應詭名于戶隱寄田人吏有田產而無數配苗稅  
者被虜田產官司糾察不盡者聽一季或半年內許令  
自陳紹興四年以前所欠官物一切不問委官根責專  
切措置財用司言今來所乞與隱占官田頗同其立限  
陳首免納稅課告賞等欲權依出賣官田指揮行下轉  
運司仍限一季自陳通下州縣遵守施行從之 五月  
十日臣寮言竊見兵火之後諸處戶絕田產不少往往

為有力人戶侵耕遂失官中逐年二稅免役之類其鄉  
司保正等人公然受賂致使逐縣苗稅不能及額欲望  
優立轉官資賞格仰諸州當職官與屬縣令佐竭力措  
置根括土豪之家侵田戶絕田產仍立賞許人越訴如  
州縣官吏巧作諸般擾擾若情理稍重者欲乞速竄嶺  
表若事理稍輕亦當量其所犯科罪專切措置財用司  
言根括失陷未有許行推賞之文今欲比附依命官磨  
勘覆磨出稅租簿內虧失錢數立定賞格施行仍從提  
舉司保明申奏從之 同日尚書省言近降指揮專委  
逐路監司總領出賣條官田全仰所委官悉心奉行若  
不嚴行賞罰無以激勵詔令戶部行下諸路所委官遵

奉四年七月八十四

十一

依已降指揮疾速施行如奉行有方即優與推賞若有  
違戾重行責罰 六月四日詔江東轉運黃子遊降一  
官仍令江東提刑司取問申尚書省取旨施行以都省  
勘會賣沒官田產措置留滯也 六年二月十二日臣  
寮言兩浙東西江南東西福建廣南東西路所管鄉村  
戶絕并沒官及賊徙田舍與江漲沙田海退泥田昨為  
兼并之家作弊計屬人吏小立租額佃賃不盡歸公上  
以降指揮將逐邑田舍委監司總領出賣訪聞欲承買  
人為見往年累次曾行出賣復行寢罷致有疑惑未肯  
投狀逐項田舍依祖來條法自是合行出賣之數多因  
州縣容縱佃人作弊障固出賣不行尋節次措置約束



事件及優恤見佃人先次取問願與不願承買及佃債年歲深遠亦減損價錢公私皆便遂降上項指揮召人承買是舉行租來條法即非一時指揮與前來出賣事體不同唯在官司遵守奉行日後永無改易理當申嚴告諭詔令逐路總領賣田監司檢坐見行條法及節次所降指揮大字雕印文出榜告諭人戶仰依限投狀其買田舍未為已業更無改易仍令戶部與監司州縣除出賣田舍疑惑及增潤事合行申明外其餘並不得申請少有更改各仰常切遵守施行 七年二月九日戶部言江浙二廣係官田舍已降指揮委官出賣其江浙州軍係官空閑田土并無主逃田又有指揮標撥充

卷四十七百八十五

官莊委是兩有相妨竊慮人戶疑慮不肯成交易欲將應拘籍到賊徒田舍逃田並充官莊其沒官田舍等並依舊出賣從之 九年四月五日詔令兩浙福建江南荆湖廣南東西四川路轉運司將今日以前人戶冒占田產舍屋每三縣於本州或不干礙縣分見任官內選委清彊有風力官一員如不及三縣亦委一員取見逃戶姓名田屋等數目逐一體究括青見係甚姓名人戶佃債逐戶各有無官司給到憑據如無即係冒占仰本縣立定租課令依舊佃債仍令所委官立定狀式鏤板遍下鄉村出榜曉諭許限一月投狀自首立租特與免罪及更不追理以前租課將逐項田舍令本縣置籍

一在九年十月

分明開坐鄉村人戶姓名著落去處合納租課數目逐一拘管如違限不肯許諾色人告其犯人依條斷遣及追理以前租課仍將所冒田產屋宇等項畝間架估計實直於犯人名下追理依見行條法給賞先次拘收沒官仍須管限一季結絕即不得關留人戶經宿及少涉搔擾如違取旨重行降黜候了畢令運司開具體究出首陳告田產項畝間架合納租課數目與所委官職姓名分立等第保明申尚書省 十年九月十日赦近因臣察言出賣官田許人實封投狀承買訪聞州縣却有將見佃舍屋一例出賣事屬搔擾緣房廊屋宇自兵火以來多係人戶自備錢物修葺元降指揮不曾許賣如

卷四十七百八十五

有違戾去處仰改正 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詔知德清縣主簿王鐸特轉一官以浙西提刑向宗厚言本縣田產首先出賣盡絕故有是命 十二年十月二十一日戶部言常平司見出賣田產見今未有人承買若不依舊令人戶租佃荒廢愈深恐出賣不行乞下諸路提刑兼常平司并總領賣田官將見今未賣田產今見佃人限半月添租三分依舊承佃如出限不願添租即勒令離業其積年拖欠合催理租課並限一日納足仍別召人再限一月實封投狀添租刻佃限滿拆封給添租再高之人若無人刻佃仰總領官措置減價其拖欠租課如限滿不足當職官具姓名取旨施行如失申及奉



行減裂委常平官覺察失覺察委御史臺彈劾從之  
十三年二月三日戶部言欲將常平轉運司應管田產  
并提刑司所管賊徒田舍並連依去年十月二十一日  
指揮施行內元係荒閑田土因人戶請佃園畝興修田  
產即自請佃日依今降指揮各理五年日限權免添租  
別佃出賣令依舊承佃謂如請佃已及三年若限滿尚  
有不願添租之人依前項備坐已降指揮別佃出賣施  
行餘路依此從之 二十年四月六日戶部言契勘州  
縣沒官田土往往形勢之家互相割佃今欲乞更不許  
人承佃並撥歸常平拘收與見興水利一就措置仍令  
轉運提刑茶監等司如有沒官田土即具數報常平司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十四

拘收輒敢漏落從本部取旨重賜施行從之 二十一  
年十月六日臣寮言瞻士公田多為形勢之戶侵占請  
佃逐年課利入於私家以致士子常患饑寒不給望詔  
有司申嚴行下諸路提舉官常切覺察詔令戶部措置  
并緣住賣度牒常住多有絕產令撥充瞻學支用戶部  
言除已行下諸路提舉學事官下所部州縣遵守施行  
仍令本司常切覺察如有違戾去處即仰按治依法施  
行外今欲乞令諸路州軍取見上件絕產各條是何寺  
觀若干項畝間架每年合收若干錢糧的確實數保明  
無得隱落關報提舉學事官置籍拘管仍仰本司催促  
諸州軍開具供申本司置籍將今來所撥絕產租課錢

物令項專委官封樁具數申取朝廷指揮支撥其州縣  
寺觀於圖經內各有所載去處近來僧道往往違法於  
所在去處擅置庵院散在民間若無款額其所置田產  
屋宇亦乞依前項施行更合取自朝廷指揮內福州寺  
觀比之張守任內括責到寺觀常住所收歲終出剩數  
目並皆不同已行下福州密切體究的確收支數目亦  
乞委太路提舉學事官催促本州疾速開具候到審實  
別無侵隱開具供申參照施行詔依措置到事理施行  
二十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戶部言數內福建路寺觀  
係數多去處雖已行下本路提舉學事司開具竊慮往  
反取會遲延因致漏落今欲乞朝廷差官一員前去措

卷四十七百八十五

十五

置施行從之 同日戶部言已降指揮差官一員前去  
福建路措置寺觀常住絕產田畝今欲專委新除司農  
寺丞鍾世明帶行本職前去措置從之世明措置將寺  
觀田產除二稅上供常住歲用等外每歲贖錢三十  
六萬五千八百六貫八百四十五文起發赴左藏庫贖  
據知福州張澄乞添破童行人力米除豁外實計每歲  
起發錢三十三萬九千三百六十貫文有奇 二十六  
年二月三日戶部言江浙湖南福建路諸州軍自紹興  
二十年降指揮之後應常平司拘收到沒官戶絕等已  
未佃賃田地宅舍專委提刑總領出賣并四川二廣州  
縣沒官戶絕等田地除見佃人戶已添三分租課並令



人戶依舊承佃更不出賣外其餘有不曾派租田產欲  
乞依今來措置施行自後應沒官戶絕等田地宅舍等  
准此從之 六月一日戶部言諸路沒官田產近因鍾  
世明申乞盡行出賣自後未有人承買其未買之田遂  
致荒廢欲將已降出賣指揮更不施行令江浙湖南福  
建常平司遵依節次所降指揮並撥歸常平司拘收召  
人修葺佃賃其四川二廣見出賣田產自合照應元降  
添租承佃指揮施行上曰建議出賣者不過利於得錢  
若許許民戶租佃量出租課百姓必利之百姓足君孰  
與不足乎沈該等曰陛下恤民務本如此天下幸甚  
二十七年六月十五日江南東路轉運判官葉義問言

卷四十七百八十五

七

欲盟將今日以後應拘沒到僧道置產及寺觀絕產並  
行措置召人實封投狀增錢承買起理二稅從之 二  
十八年七月二十八日知温州黃仁榮言因經界出僧  
道違法田產即合照應見行條法拘沒入官欲乞將上  
件拘沒田產盡行召人實封投狀出賣給與價高之人  
仍舊令投納牙契供輸稅苗公私兩便如有有賣未售  
之田合行權給租課亦乞先給見租種人紐租送納於  
是戶部言已降指揮似此田產已撥充養士今欲依所  
乞施行內契稅錢與免納從之 十月十七日詔戶部  
將所在常平沒官戶絕田產已佃未佃已添租未添租  
並行拘收出賣戶部措置一將諸路州軍應諸司并常

司拘收簿籍內合行出賣田地宅舍先次選委清強官  
躬親地頭從實勘驗取見詣實分明立定字號仍開具  
田地鄉分地名坐落四至膏腴瘠薄若干頃畝如有墳  
墓已蓋埋在今日以前者尅留四至各三丈與為已業  
若所至三丈內或係別人已產即據所至給與不得侵  
越別人已產或所至三丈內係見今出賣水田塘之類  
止得以岸為至若蓋地元從官地上出入者買主不得  
阻障宅舍亦間具新舊間架丈尺闊狹城市鄉村等緊  
慢去處並量度適中估價務要公當不致虧損公私如  
拘收沒官戶絕有畜產什物亦仰所委官取見詣實開  
具估價出賣州委知通縣委令佐如有荒田地多年不

卷四十七百八十五

七

曾耕墾者與買人免納二年四科稅賦一今州軍遺木  
櫃封鎖分送管下縣分收接承買實封文狀置厯一道  
今買人於歷內親書日時投狀或有不識字人即今承  
行人吏書記日時並於封皮上押官用印記入櫃限九  
十日內倚郭縣分將櫃申解赴州聚州官當廳開拆其  
外縣委通判縣分多處除委通判外選委以次幕職官  
分頭前去開拆並先將所投文狀當官驗封開拆簽押  
以時比較給賞着價高入內着價同者即給先投狀人  
或見價個人願依着價高入承買者限五日投狀聽給  
限外或稱緣故有失投狀之類官司並不得受詞所買  
田產等並與免投納契稅錢每一貫文者止收頭子錢



四十三文者更不分隸諸司專充脚乘糜費行造紙札  
支用仍置歷收支具帳申戶部照會其承買價錢不以  
多寡自拆封日為始並限六十日納足若違限納錢不  
足其已納錢物依條並沒入官其田產等亦行拘收其  
間如未有人承買田地宅舍聽見佃賃人依舊管納租  
課一前承降到指揮止許諸色人并寄居待闕官實封  
投狀承買即不許當職官吏監司或本州縣在任官及  
主管公人并本州縣公吏承買如有違犯依條施行外  
許人陳告其所賣田舍等依舊還官仍以買價錢為則  
每一百貫支賞錢二十貫除支賞外其餘價錢並行沒  
官如價錢未納在官即以犯事人家財充一今來所賣

卷四十七百八

十八

田地宅舍等專差重祿吏人承行州縣各差二人其差  
出到地頭驗實官亦許帶吏人二名如因職事乞取財  
物並依重祿法一今來所賣田宅其間若有見佃人已  
施工力布種聽收當年花利管納租課內情願令買人  
償其工直即交業者聽一今出賣田地如有佃人自  
造屋宇居住未能有力承買官司量度適中立定白地  
租錢令人戶輸納依舊居住元有出入行路在現出賣  
地上者特與存留如不願佃上件白地願行折移者聽  
其城郭內外沒官絕產白地已有佃賣人蓋造屋宇止  
令依舊納白地租錢如日前計囑官吏作契低估價錢  
即聽官司從實量行增減一今來應出賣宅舍其間有

見承賃人不願承買雖合給着價高人並限六十日般  
移不得折毀作壞其見賃人有自添脩蓋造官司先次  
取見諸實估定價直別項開說許今來承買人依價還  
直如見賃人不願欲自行折移者聽一其間見有人戶  
爭理官司未曾與決限六十日須管給絕如合拘收即  
行出賣 同日權發違浙東提刑 大受言置買田產  
皆有力之人緣懼物尤高重將見在產業詭名隱寄避  
免色役今一旦承買官產即門戶驟增無由隱諱以致  
遲疑不敢投狀今來欲將承買官莊每價直一千貫以  
下與免三年物力一千貫以上免五年五千貫以上免  
十年又出賣田地竊慮民間被人阻障稱某處可作宅

卷四十七百八

十九

基某處可作墳地候他承買修治裁蔣了畢用親隣執  
贖致不敢投狀今應承買官差之人已給賣後與免執  
隣取贖及承買田產價錢元限六十日納足不足沒官  
竊恐近日錢物最為難得錢一不繼便至沒官則人不  
敢投欲將價錢分作三限每限各六十日取足始與交  
業限滿不足十日內許人割買無人割買即錢沒官仍  
許將金銀依時價折納如州縣官吏秤估價貫斤兩虧  
民許經元納官司陳狀實封至本司重行稱估如委是  
阻節虧損即本司按治行遣於是戶部言置官差物力  
欲一千貫以下免一年以上免二年五千貫以上免二  
年二稅和買役錢之類則依條供輸其價錢分三限第



一限六十日第二限三十日達限納錢不足十日  
內無人割買其已納錢物並沒入官田產等拘收別召  
人實封承買餘並依所乞施行從之 二十九年二月  
十七日權戶部侍郎趙令詔言江浙湖南福建川廣應  
諸司沒官戶絕田產並行出賣今欲州委知通縣委令  
丞根括出賣如能用心措置每賣價錢縣及二萬貫州  
及五萬貫與減一年磨勘縣及四萬貫州及十萬貫減  
二年磨勘縣及六萬貫州及十五萬貫減三年磨勘縣  
及十萬貫州及二十萬貫轉一官如欺弊減裂出賣稽  
遲令提刑司具所委官職位姓名申朝廷重行黜責人  
吏斷罷及欲下諸路常平司依已降朝旨先次根括逐

卷四十七百八

二十

州軍合出賣田宅細數及依温州作冊並限十日供申  
戶部置籍拘催如依前減裂違滯從本部取會當職官  
吏申朝廷重作施行并江浙福建湖南路州軍月具四  
川二廣季具已未賣田宅數目并賣到價錢申部照會  
如有見占佃形勢官戶及豪右之家欺隱占吞及用情  
障固致人戶不敢請買仰所委官具名申朝廷重作施  
行今來措置出賣田產萬數浩翰若不委官驅考竊慮  
散漫稽遲今欲專委郎官一員左右曹各差職級一名  
手分二人貼司二人置籍揭貼排日拘催月具已未賣  
田產及價錢數目申朝廷照會從之 二十二日權戶  
部侍郎趙令詔言出賣沒官田宅見有承佃去處令知

通令佐監督合干人估定實價與減二分如估直十貫  
即減作八貫之類分明開坐田段坐落頃畝所估價直  
出榜曉示仍差者保逐戶告示如願依減定價例承買  
並限十日自陳日下給付如不願承買即依條出賣張  
榜許實封投狀限一月拆封給價高人如限滿未有人  
承買再榜一月自來合申常司審覆竊慮地里遙遠往  
來稽緩欲令州縣一面估價給賣止具坐落頃畝價直  
申司檢察其承買人計屬官吏低估價錢藏匿文榜見  
佃人巧作事端故意阻障及所委官吏容心作弊即仰  
常平司覺察取旨施行從之 二十七日新除直祕閣  
知廬州黃仁榮言温州根括到田地頃畝見委官吏出

卷四十七百八

二十一

賣乞量立賞罰責以近限從之 三月二十五日詔公  
吏等冒占係官屋宇限一月許見住人陳首與免坐罪  
及追理日前合出賃錢令所委官拘收出賣如限滿不  
首送所屬以違制斷罪仍許隣保限半月赴官陳告將  
所告屋宇估定實直價錢以十分為率二分給告人充  
賞若隣保限滿不告許諸色人陳告將隣保從杖一百  
斷罪依此給賞如隣及告人不願給賞依估定價錢承  
買者與減二分錢數其冒占應干係官田產隱稅租亦  
依此施行從戶部郎官楊俊之請也 四月十九日兩  
浙路計度轉運副使趙子瀟等言本司昨承指揮將本  
路浙西州縣官田土作營田耕種分三等立租召人租



佃拘收稻麥應付行在馬料支遣戶部言今未具到田地隸屬轉運司即係諸司官田依已降指揮令行出賣欲乞下浙西路常平司將前項應管田畝數目行下所屬應節次已降出賣官田指揮疾速估定實直價錢多方措置出賣從之 五月一日殿中侍御史任右言福建路江海畔新出沙田其民戶自備錢本興修數年之間借費未足與尋常逃移請佃官田事體不同本路提刑樊光遠方行申審而戶部便令出賣欲望少寬年限仍乞將見今所在州縣出賣官田申嚴其法使形勢之家不得更似日前多方占據仍重州縣當職官吏殿最之格詔令戶部看詳戶部言福建沙泥田經界指揮

卷四十二 戶部

五

後實打量人戶起理稅賦已承朝旨召人實封投杖承買撥三分錢與元佃人戶充還興修工本之費并田宅有形勢豪右之家占佃已委官立罪賞根括出賣今所陳沙田乞行下本路提舉常平司權行住賣其出賣官田竊慮州縣奉行不虔亦乞申嚴行下從之 七月五日戶部提領官田所言江浙等路沒官戶絕等田宅近承指揮州委知通縣委令丞措置出賣及委逐路常平官總領督責今欲將未賣田宅並依條出榜許實封投狀自出榜日為始限一月折封以最高錢數取問見佃人如願依價承買限一日自陳與減二分價錢給賣如不願承買即三日批退給價高人若見佃人先佃荒田

曾用工開墾以二分價錢還工力之費如元田熟田不在給二分之數限滿無人投狀再限一月若兩限無人承買即量行減價出榜召人買見佃人戶已買田宅既於官中依價承買却又增價轉于出賣或借貸它人錢物收買後買行增價準折之類欲許諸色人經官陳告以所買田宅價錢三分給一分與告人充賞餘拘沒官別行召人實封投買人戶所佃田宅若有以前買占及詭名承佃至今耕種居住見送納課米或稅既已施工力終是見佃之家欲並作見佃人承買今來賣田宅內有官戶形勢之家請佃往往坐占不肯承買如出違前項折封日限無人投狀承買即依官估定價直就勒見

卷四十七 戶部

五

佃人承買如依前坐占不肯承買即仰常平司申取朝廷指揮施行投狀承買田宅折封日見得着價最高合行承買却稱不願買者依已降指揮以所着價十分追罰一分入官欲將此追罰錢數限一月追理納足仍令常平司常切覺察如州縣不為追理及人戶不為送納即具名申取朝廷指揮施行出賣浙西管田已承指揮權住賣外所有其餘路分管田官莊屯田前後已降指揮即不該載今來並不合出賣訪聞常平司并州縣人吏不將前後措置多出文榜曉諭或州縣榜內更不寫出田段價直致出賣稽違欲下逐路常平司官嚴行覺察稍有違戾按劾申朝廷重作施行人吏決配及下兩



浙江東西湖南福建二廣四川提舉常平司疾速行下所部州縣遵依施行仍令州縣多出榜文曉諭民戶通知無令藏匿若常平司不檢察乞令提刑司覺察按劾從之於是詔令逐路提舉常平官躬親督責嚴行檢察欺弊如能率先出賣數多仰戶部具申尚書省取旨優異推恩或出賣數少當行黜責州縣當職官能用心措置亦於已立賞格外增重推賞或稽違不職令常平官按劾聞奏重作施行十八日詔嚴州分水縣令張升佐宜興縣令陳迥縣丞蒲榮各持降一官資放罷以戶部提領官田所賣逐縣所賣官田於一路最為稽違故也同日詔知秀州黃仁榮通判李文仲嘉興縣丞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十四

唐叔玠各減二年磨勘以本州言嘉興縣已將發賣官田錢數合該賞典故有是詔二十七日戶部提領官田所言乞下江浙福建湖南四川二廣常平司官疾速行下所部州府知通督責屬縣令丞逐一子細根括將見佃債未賣田宅已滿一年與理為見佃債之家依前項已降指揮承買若未及一年者開封日將着價最高人錢數先次取問見佃人如願承買更不減價若不願承買即給賣與着價最高人如有違戾去處仰本司官照應降指揮具職位姓名申取朝廷指揮施行從之二十八日荆湖南路提點刑獄公事彭合言欲望詳酌行下如有已行召賣未有人承買去處痛行裁減不得

抑勒民間自然爭售實為公私之利詔令戶部措置戶部言乞下江浙湖南四川二廣常平司遵依節次已降指揮即不得抑令田隣承買及追呼監繫搔擾如有似此去處仍令本司依已降指揮施行毋致違戾從之九月十一日詔浙東提舉常平都潔特轉一官以戶部言比較浙東賣官田最多故有是命同日中書門下省言諸路出賣沒官田產州及五萬貫縣及二萬貫已上各有立定遞增酬賞詔令戶部將州縣賣錢及格應賞去處取會當職官職位姓名一面審覆推恩施行三十年正月四日湖南提舉常平司何份言乞將本路州縣未賣荒田更不依元估定價錢並許人戶自行

卷四十七百八十五

十五

坐所買田段四至隨鄉原例量度任便着價實封投狀給與最高之人於是戶部言荒田無人開墾去處若與已經開墾熟田一例估定價錢召人承買竊慮輕重不均難以出賣盡絕欲下本司依所乞施行仍取見詣實多方措置出賣拘收價錢從之三月十三日試右諫議大夫何溥言祖宗出賣官田舊法止令人戶實封投狀限滿折封給與價高之人比來建議之臣欲優卹見佃之家許令減價二分依舊承買意固善矣而後為一說以請見佃人戶已買田宅既於官中低價買過却與外相見轉手增價出賣或借人錢物收買於後增價準折若此等類並許陳告即行拘沒夫始憐其失業而



為之減價終設為轉賣之說而開其爭端欲望聖慈特  
詔有司將前項申請已得指揮即賜改正明以示民從  
之 四月十三日資政殿學士知潭州充荆湖南路安  
撫使魏良臣言本州因兵火後百姓復業今已二十餘  
年往往將本戶元供荒產節次私下耕熟不納官課已  
行下諸縣令十家給為一甲從實供具已耕田畝輸納  
二稅自今為始所有日前隱匿熟田漏納苗稅並免追  
理如所供不實即令諸色人告首以新告田充實仍每  
畝支膏錢止於犯人名下追理所隱苗稅如本戶實有  
苗田無力耕作即開具頃畝曉示人戶令實封投狀承  
買又奏昨降指揮召人承佃荒田與免三年租課緣無

卷四十七百八

五

人願佃遂降指揮令人戶納錢承買却止免二年四科  
稅賦委是輕重不等乞依請佃例與免二年從之 五  
月十四日臣察言吉州出賣常平沒官田產元估價錢  
與提舉司覈實高下遠絕遂委提刑司看詳到數目見  
係可出賣者約三十一萬貫而未售者尚居其半其餘  
盡皆荒閑不耕之地雖乞委官相視量立中價召人承  
買今以提刑司覆實之數核之提舉所虧者一十萬緡  
而實未盡絕尚未可知欲望特命有司行下所屬如有  
召賣不行理宜裁減又除豁去處並令條具申省別委  
監司審覆取旨詔令戶部看詳戶部言諸路州軍有人  
戶見佃田宅出賣了當欲將未賣見佃田宅再限半月

仍於減免二分價上更減一分今後更不減價如限佃  
人依前執占今州縣召人承買如見佃人不願承買及  
曾人有承佃開墾成熟田產欲將來買田產於元定價  
上十分減免一分依條出榜許諸色人實封投狀給價  
高人無人開墾荒田近承指揮並許人戶自行開坐所  
買田產四至隨鄉原任便着價給與價高人其買人免  
納三年六料稅賦委是太優州縣自合遵守如有違戾  
去處常平司坐視為檢察亦乞令提刑司覺察按劾施  
行諸路州縣自降指揮及今多日出賣未絕却將未賣  
田產巧作緣故縱容見佃形勢之家及元拘沒人戶坐  
估花利其所委官不協力措置是致遲緩欲乞行下江

卷四十七百八

五

浙等路提刑司官嚴行覺察如有違戾去處即仰按劾  
重作施行州縣已賣未起錢數不即起發往往移易應  
付別色窠名今乞下常平司官督青州縣所委官盡數  
根刷日下起赴所屬送納從之 七月二十四日湖北  
轉運司言被旨照對本路州縣皆以田畝定稅外照得  
純州平江縣兵火後來復業人戶自陳種石以種定稅  
二十五年因本州措置以丁定稅緣以種定稅人戶往  
往隱匿量行供申以丁定稅有力之家往往將丁隱匿  
并下戶丁多田少有丁而無田者有力之家僥倖下戶  
不能應辦復行逃移若行經界却有不曾隱匿之家一  
例被擾欲下純州平江應管人戶附近五家為一保逐



保自將見佃田同共打量實耕頃畝開具給罪保明文  
狀赴官自陳每依舊納稅米二升四合鼎新上簿籍記  
數目仍各置砧基簿遇典賣對行開收如有隱漏許諸  
色人告委官打量將不曹納稅頃畝追十年合納二稅  
仍將出剩頃畝給與告人為業犯人并保內人並從杖  
一百科斷若係保內人自行告首與免罪依此給田詔  
依逐司相度到事理施行仍限半年令人戶從實供具  
赴官自陳 十月二十九日戶部言欲下本路轉運司  
行下所部將人戶包占田土再限半年盡行自陳批鑿  
照驗再限三年開耕如限滿不自陳并尚荒廢並依前  
項已降指揮施行從之 以權發遣真州徐康言本州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二十八

兩縣自收復以來人戶歸業識認祖產及外人請佃荒  
閑田地自有頃畝隣比界至多有包占謂之大四至今  
欲乞立限半月或一季許歸業請佃人戶實具冒占之  
數經所屬自陳官司於元結莊帳公據明行批鑿頃畝  
四至批上即押付人戶照使其熟田已輸納稅賦自依  
舊外其冒占頃畝未經開墾拘入官召人請佃故有是  
焉 三十一年四月九日戶部侍郎錢端禮等言訪聞  
近來逐州縣出賣成熟田地已經限滿減價之後見佃  
并承買人通同計屬合干人歲匿榜示却令人戶自行  
着價入狀拆封止以狀內價高錢數便行出賣欲乞下  
逐路提舉常平司官約束所部州縣當職官吏將未賣

成熟田宅依元估減定價錢多出丈榜分明曉諭召人  
增錢實封投狀承買候拆封日給賣價高人為業如有  
依前減裂違戾去處即仰具姓名申取朝廷指揮重作  
施行仍下逐路提刑司官常切檢察從之 十一月十  
六日戶部提領官田所言節次承降指揮將浙江等路  
應諸司沒官戶絕等田產州委知通縣委令丞專一振  
括立賞出賣今來拘籍到王繼元房廊田園山地等乞  
下臨安府青所委官多方措置出賣依前項立定錢數  
格法或半推賞施行從之

宋會要

孝宗隆興元年十一月十五日戶部言昨上封者乞賣

卷四十七百八十五

二十九

常州無錫縣省田四十萬畝每畝直錢一十五千得青  
委兩浙漕臣親相度今據申到止有十六萬六千餘畝  
每畝價直二貫若許人承佃歲得上供省苗近四萬石  
如行出賣深慮暗失上供省額乞將上件田住賣從之  
二年四月五日湖南常平司言本路荒田將近六年  
無人承買今欲將見佃并可以開耕者措置召賣外間  
有難于開墾從州縣取見畝數撥付常平司召人租田  
與免三料合納租課如願承買即仰適中估價給賣從  
之 乾道元年三月三日戶部言浙西所管營田官莊  
共一百五十九萬餘畝內有未承佃六十七萬餘畝緣  
上件田產皆係肥饒多是州縣公吏與形勢之家通同



管占不行輸納租課乞委官根括出賣其買佃人限半  
月陳首與免罪及所通租課從之 二年十一月九日  
權戶部侍郎曾懷言諸路沒官戶絕田產已賣到錢五  
百四十餘萬貫所有營田若便出賣竊慮權併候沒官  
田產賣畢申朝廷接續出賣其見佃人買者與減二分  
價錢從之 十七日戶部言諸路營田已降指揮令常  
平司出賣今欲行下逐路常平司盡實開具項畝紐計  
實價保明供申從本部置籍拘催所納價錢聽以金銀  
依市價紐折并許用會子應約未行違事并依元降  
出賣沒官田產指揮施行從之仍令戶部侍郎曾懷專  
一提領其錢起赴左藏南庫令項格管 三年六月一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三

日三省言戶部乞出賣營田事今據兩浙運司具到本  
路營田已佃九十二萬六千餘畝內二十四萬無二  
稅見只納租課一色外有六十七萬六千餘畝係元有  
二稅更令貼納租課今來既令人戶用錢承買却合除  
豁租課必須虧損馬料兼據四川總領所備坐興元府  
申管田所收夏秋斜斗計八十餘石今若依江西例出  
賣委是有虧租課竊慮諸路事體不一詔除四川外餘  
路營田可令疾速出賣 閏七月二十五日戶部侍郎  
曾懷言諸路未賣沒官田產計價錢一百四十餘萬貫  
今欲乞下逐路常平司從實估價再限一季招人承買  
二稅與免十之三從之 九月七日臣僚言在法品官

之家不得請佃官產蓋防權勢請託也今乃多用說名  
冒占有數十年不輸顆粒者逮至許人割佃則又計囑  
州縣不肯離業乞自今應戶絕沒官田宅不以有見佃  
之人並令州縣具項畝間架經申戶部行下常平司估  
價出賣從之 四年八月三日詔諸路常平司見賣戶  
絕沒官田產及諸州未賣營田並日下住賣依舊拘收  
租課其人戶承買而違限價不足者所納錢依條沒官  
六年正月二十九日工部侍郎姜誥言昨令臨安府  
出賣王繼元沒官田產屋宇其未有承買者尚多乞割  
下本府更量減一分價錢從之 二月一日臣僚言浙  
西江東淮東諸處沙田廬場多為有力之家請佃包占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三

畝步昨據人戶供具計二百八十餘萬畝並未曾起理  
租課乞行下估價出賣從之 七年正月十七日詔戶  
部開具州縣沒官田產并營田項畝間架分作三等估  
定價直具實數申尚書省從本部侍郎曾懷請也 八  
年十一月六日詔諸路沒官田產屋宇并營田已降旨  
令常平司開具三等九則價錢至今累月多未報到或  
估到價直又太低少可委戶部長貳同郎官一員措置  
合行事件限五日條具聞奏 戶部條具下項一今來  
出賣諸路沒官田產屋宇并營田雖據逐州報到價直  
緣當時所委官往往未嘗躬親肥瘠止憑牙吏作契或  
將膏腴作中下等立價虧損官錢乞下諸路常平司別



委官審驗其實價申尚書省俟得指揮限一月召人承  
買見佃人願買者就價中與減二分其賣到價錢計綱  
起發赴行在左藏南庫送納一出賣沒官田產州縣知  
通縣委令丞如能完心措畫縣及二萬貫與減一年磨  
勘縣及十萬貫州及二十萬貫與轉一官若出賣稽遲  
或比較數減申朝廷點責一諸路安撫轉運提刑等司  
有物籍到沒官田產屋宇并營田等乞令盡數關報常  
平司一就差官措置出賣並從之 九年正月十五日  
詔將作監丞折知常前往浙西措置出賣營田並沒官  
田產知常條具下項一乞朝廷劄下浙西常平官開具  
營田并沒官田產色額數估價關報本所其出賣田產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五

除本處當職官吏外應官戶公吏等並許依價承買價  
錢委知通置庫拘收計綱發赴行在一恐有形勢之家  
計囑隱名立價不實全藉提舉官并知通令佐盡實根  
括如官吏所行減裂致有詞訴許從本所具當職官姓  
名申取朝廷指揮一今來竊慮不能徧歷州縣欲暫委  
官前往計置如所賣田產率先辦集乞從本所具職位  
姓名申朝廷推賞或所行減裂亦當申奏青罰一田屋  
宇除有人佃賃者合就所估價增錢承買外間有荒棄  
田產及墾地屋宇欲委知通令佐再行相視重裁價直  
召人承買並從之 同日詔司農寺丞葉翥前往浙東  
措置出賣營田并沒官田產

葉翥并書一大同閏正月七

日詔出賣官田如實係荒閑無人耕種或有人戶承買  
者與免五年十科稅賦從江東提舉張邦請也 二十  
四日三省言浙西人戶請佃營田逐年租課並納糶稅  
充馬料今既出賣即合起稅乞行下州縣並令依舊折  
納糶穀從之 二十六日詔浙東提舉司將人戶承買  
官產一十貫以上免差役三年五千貫以上免五年和  
買並免二年其二稅後發自令計數供輸以措置官言  
民戶因於和買致有避懼故也 二月四日詔四川提  
舉常平司將諸州戶絕沒官田產屋宇委官估價召人  
承買其營田依昨降指揮推行住賣仍舊令人請佃先  
是資州言屬縣有營田自隋唐以來人戶請佃為業雖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五

名營田與民間二稅田產一同不應出賣故有是令  
四月五日詔監登聞檢院張孝育往江東主管官告院  
周嗣武往江西措置出賣營田并沒官田產 五月三  
日詔今來出賣營田並沒官田產屋宇內有見佃人願  
承買者日前連欠並與蠲放或不願買依舊催理從措  
置浙西官田所請也 十一日中書門下言今來出賣  
沒官田產並營田如見佃人願承買即已施工布種者  
依紹興二十八年指揮聽收當年花利輸納租課從之  
六月二十五日權戶部尚書楊俠言昨承指揮令諸  
路提舉常平司委官根括沒官田產屋宇并營田今據  
兩浙江東福建廣東估到價錢四百餘萬貫竊慮州郡



不即措置故為遷延乞下逐司限一季出賣如無稽速  
即與推賞外有江西湖南廣西四川等路尚未申到  
欲令限一月估價供申若有違慢申朝廷行遣其間州  
縣或有收到價錢不即起發移易他用致有失陷其官  
吏依擅支封樁錢論常平司失於覺察一例施行從之  
七月十六日臣僚言近見戶部申請諸路並限一季  
出賣官產拘錢發納且以江東西二廣論之村疇之間  
人戶凋疎彌望皆黃茅白葦民間膏腴之田耕布猶  
且不徧豈有餘力可買官產今州縣迫於期限且冀厚  
賞不免監錮保長抑勒田鄰乞寬以一年之限戒約州  
縣不得抑勒如有違戾重置典憲從之 淳熙元年二

朱四二三百八十四

三四

月十三日工部郎中徐子寅言昨勸諭正人請佃開耕  
官莊田畝及一百五十頃以下至一百一十頃以上部  
較及二年一百頃以下至六十頃以上部轄及四年依  
已降指揮白身人補正一資已授真命人於見今官資  
上轉一官資如元有借補再加借人乞朝廷斟酌補正  
即不收所種米斛令具各莊的實種過田畝依立定開  
耕賞格年限合補正部轄人姓名申樞密院乞給降付  
身從之 六月十八日臣僚言伏覩根括沒官田產除  
兩淮京西湖北外盡行出賣限一季繼展一年已賣  
者十不及二三蓋已賣者盡皆膏腴之田富家大姓計  
囑官吏牙儉低估價直却將中下之田高其價直是致

無人承賣今不若且令元佃之家著業納租一歲之間  
猶可得米數十萬石兼亦不妨一面出賣從之 二年  
正月十八日詔諸路州軍管下未賣田產如當來所估  
未致盡實即別委官躬詣田所看驗色額高下從實裁  
減估定實價出賣仍開具有無增損田畝以聞從前知  
池州張掄請也 二十四日工部郎中徐子寅言近措  
置淮東官田於楚揚泰州府昭高郵軍共五十四莊招  
集流移歸正種田人一千三百一十五名老小五千四  
百二十七口蓋造屋宇二千四百四十九間給付耕牛  
農具開墾田九百一十四頃九畝詔徐子寅特與轉一  
官減二年磨勘五月二十五日湖廣總領劉邦翰言湖

朱四二三百八十四

三五

北州縣應請佃官田并歸業人將見耕田土許自陳官  
出戶帖永為已業聽從典賣將來合輸二稅分為三限  
每年起一分若自陳不實許人告將所首田給與告人  
從之 六月十一日詔民間元佃戶絕田產既行承買  
即是民田既起理二稅其元佃租米並與蠲除 十月  
十二日湖南漕臣李椿言本路陸地荒廢甚廣欲行下  
所部州縣委官相驗見荒官地召人請佃止令量納身  
丁錢不立租稅不許割佃典賣置籍立標限半年裁種  
限滿不裁種即從官召人請佃地利全給佃人地主不  
得爭占從之 三年二月四日詔諸路將出賣田山等  
並權住賣令見佃人依舊且行承佃其已承買納錢未



足與展限一季從臣僚請也 二十四日詔官田所限十日結局其已未起錢專委戶部郎官嚴緊拘催赴封椿庫交納 十一月十二日南郊敕官員職田在法以官荒及五年以上逃田撥充往往州縣不問年限拘占以致人戶無業可歸或聞有災傷須令舊數輸納租課如有似此去處並仰日下依條改正除故如尚敢違戾許人戶越訴六年九年 十二月三日詔諸路沒官田產皆因公吏受贓劫盜停贓拘籍入官已經賣絕者不許翻論或果冤抑須改正者止給元價不得復追買人從中書門下省請也 六年二月三日軍器監主簿陳杞言乞將沒官田沙田等出賣上曰在官之田不賣徒為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三十六

有力者計囑州縣請佃占據不若出賣則苗稅可補常賦於是詔應沒官田產屋宇并營田等並委提舉司措置出賣 六月七日詔諸路拘沒列入官田產令提舉常平司且住出賣候農隙日委官覈實如見得依法合拘沒之數別無詞訟令官吏給罪保明以聞從浙東提舉姚宗之請也 九月十六日明堂赦冒佃官田限一季聽經官自陳其欺隱過稅租並與除放十二年明堂赦 十年十月十七日浙西提舉王尚之言近根括到平江府五縣自淳熙三年以前出賣不盡官田及以後新收田畝創置簿籍抄上畝步佃戶租課數目若私家之砧基簿者庶幾有以稽考只平江一府已根括到田

產一十二萬四千二百三畝一角九步繳收官租二萬一千二百三十三石一斗二升九合本司自行差官交納別置租課簿發下諸縣委自令佐拘催銷落庶使常平官租繳有所收或遇歉歲得以接濟詔其田籍令尚書省用印給付浙西提舉司行下所部州軍遵依施行 十二年八月三日中書門下省言兩淮州軍人戶見包占田土內未耕荒田淳熙七年五月指揮限五年開墾其已耕熟田淳熙十一年十二月指揮限一年令人戶陳首起理稅租如限滿不首或所首不盡許人陳告獲得逐項包占田畝並合至今年限滿若不再與展限竊慮尚有未首數目詔並自來年為始更與展限一年如出限不首或所首未盡許諸色人陳告照應節次已降指揮以見占田給賞將犯人依條施行日後更不再展 是日進呈前知新州趙彥丞奏淮民冒占官田王淮等奏雖有指揮許人自首終是不肯盡首所以屢降指揮上曰並自來年為始更與展一年日後更不再展十一月二十五日淮西提舉兼轉運提刑方有開言安豐軍奏乞將民戶未開荒田更與展限一年奉旨令淮西提刑方有開詳所奏事理及照應去年八月三日已降指揮疾速具申尚書省有開照應淮鄉地廣人稀先遭殘破之後民力方漸稍甦若不更與存卹展限恐失朝廷撫摩邊氓之意欲將兩淮人戶包占未耕荒田

卷四十八百八十四

三十六

失朝廷撫摩邊氓之意欲將兩淮人戶包占未耕荒田



候今年限滿日更與展一年令其中首如限滿不首或  
 所首未盡許諸色人陳告以見占田給賞將犯人依條  
 施行日後更不再展從之淳熙十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詔兩淮人戶包占未耕荒田候歲終更與展限三年令  
 申官自首如限滿不首或所首不盡諸色人陳告以限  
 占田給賞將犯人依條施行仍令州軍多出文榜曉諭  
 以准西安撫司言安豐軍壽春安豐六安霍丘四縣居  
 民常昇等狀蒙朝廷屢行寬恤及官司勸諭令認產著  
 業昇平經官識認田土在戶送納官課自乾道以來承  
 准朝廷指揮立以年限昇等假貸種糧置牛犍開墾營  
 運未幾因累歲旱傷客戶星散是致荒廢昨蒙本軍申

卷四十五

十一

乞再限年邊民頗有生理得以安業今歲粗成薄熟第  
 緣春間瘟疫流行耕牛死損不免變賣物業買牛耕漢  
 間動經半年致有未耕之田又况當來雜業展限多是  
 一年未嘗有立定經久之法其不逞之徒於年限未滿  
 之前妄行指射田產故意播擾今邊民不得安迹今來  
 昇等乞自淳熙十五年為始展限三年立為定限今邊  
 民恣意開耕昇等情願於三年限內每年於見納夏秋  
 課子上增二分俟耕遍日別聽官中指揮如三年限滿  
 尚有荒閑田土不以多寡乞盡數拘管入官聽從官司  
 自行措置不敢復有陳請故有是命 十三年四月十  
 八日戶部言竊詳在法諸沒官田產州縣不報所隸監

司拘收者杖一百夫人仍勒停永不收叙許人告紹興  
 二十三年十月五日已降指揮令諸路常平司行下州  
 縣今後拘收到諸色沒官田產屋宇并司獄承勘公事  
 合拘收田產關報常平司拘收措置佃債續降指揮諸  
 道使者各有司存人戶詞訴自合經所屬監司不許侵  
 互受理前項條法指揮已自詳備蓋緣州縣却將已拘  
 沒到田產屋宇等擅行撥充瞻學或與寺觀及將合拘  
 收佃債租課妄作名色支用不即關報所隸監司其已  
 沒官田產往往並不照條與奉就經它司便行下給還  
 所是請佃田產多是應付請求亦不從條施行今相度  
 乞下諸路州縣并監司仰照應前項見行條法及已降

卷四十六

十二

指揮如今後應有依條合行拘籍沒官田產屋宇等即  
 時關報所隸監司拘收開具項款聞架將合收佃債租  
 課報常平司拘催盡行撥入常平如或州縣尚敢違戾  
 從提舉按劾施行所是人戶理訴沒官田產自合次第  
 經由所屬監司若所斷不當果有冤抑仰合行改正給  
 還請佃者重行勘證請實如見得委合改正給還請佃  
 即具前後因依報提舉常平司銷訟改正給佃施行庶  
 幾不致走失常平租課窠名亦革它司請求擅自行下  
 給佃及州縣妄用之弊從之 先是新除浙西提刑勾  
 昌泰劄子常平之官專以為百姓根本之備其豐凶缺  
 散自有成法外所有沒官田產一項亦合拘收租課添



入常平錄常平雖專司其沒官田產却有立法處其諸  
司各隨私意不一一拘入常平或撥以贍學或與寺觀  
或別名色椿作本州本縣支用夫沒之於百姓當用之  
於百姓此常平之意也今徇私之吏乃敢妄立名件如  
此乞朝廷專立一法如諸司及州縣沒到田產或有違  
法不拘入常平者並科違制庶幾常平根本漸富以待  
凶年其二沒官田產雖專屬常平令諸司皆得與聞聞  
有攸獨之人更不經由提舉司撰造事端經由他司稱  
拘沒不當或隱下事由就它司請佃其它司便行下州  
縣給還或給佃多是應副請求不顧條法洎至提舉司  
點檢再行拘收則人戶執他司已斷敢行不伏或經臺

奏四十一箇

平

部詞訴紛紜欲乞朝廷專立一法如今後人戶訴沒官  
田產拘沒不當及欲請佃只得經由提舉司受理庶以  
杜絕他司應副請求之弊而沒官田產不敢廢則奉旨  
令戶部相度措置聞奏以措置來上故有是命 十四  
年六月十三日臣僚言在法沒官戶絕之產逐時勝賣  
收到價錢常平封椿近年州縣不復勝賣其產歲歲增  
多盡為猾吏隱匿頑民冒占乞舉行出賣指揮盡數委  
官糶米添椿州縣常平米少處增修水旱之備從之  
於是詔舉路提舉司將截日以後拘到田產並置籍依  
條估賣其價錢令本司認數椿收每季開具申尚書省  
取旨以臣僚言伏觀近降指揮從臣僚之請將常平司

見管沒官田產盡行出賣專充常平糶本此誠今日先  
務也臣謂自今以前所有官田朝廷見行措置不敢復  
言乞自今以後依舊用常平免役之令如遇州縣拘到  
沒官田產並聽隨時出賣所收價錢專充常平糶本度  
幾積累本錢銷多豐糶歎糶循環無窮雖有水旱之變  
不足慮也故有是詔 淳熙十六年閏五月十一日浙  
西提舉史彌正言浙東路見出賣常平戶絕等官產如  
臨安一郡歲支米八千餘石今若盡賣常平田產則租  
課不復可得他日戶口日增所支乞丐等錢米益廣則  
義倉所入將盡耗於此所謂水旱之備全無指準乞將  
本路沒官田產及常平園田已籍在進冊者先行估價

奏四十二箇

平

出賣所得租課專充老疾貧乏丐等人支遣却將州縣  
逐年所納義倉依法椿積既有水旱州縣既皆有備免  
致煩擾朝廷其淳熙十四年九月以後續收常平沒官  
田產依已降指揮見行出賣其間未盡田尚有二萬一  
千餘畝歲收官租二千五百餘石如蒙併免出賣臣當  
逐一籍之進冊日後若更有增添庶可了得本路八州  
每歲老疾貧乏乞丐等支用從之 紹熙二年六月十  
五日詔平江府常熟縣拘沒到孫光嗣田六百一十五  
畝一十步令提舉司出榜召人承佃歲收課子以為賑  
濟之備 先是有旨撥賜本州通神庵永遠為業既而  
臣僚論奏故有是命 十一月二十七日南郊赦官員



職田在法以官荒及五年以上逃田撥充訪聞州縣不問年限輒行拘占致人戶無業可歸聞有災傷却令依舊數輸納租課並仰日下依條改正除放仍令提刑司常切覺察尚敢違戾許人戶越訴 同日赦在法盜耕官田給與首者訪聞兩淮州軍民戶見耕種田土往往多被流移人戶告首冒占頃畝意要規圖得業以致詞訴不絕淮民不能安業今後若實有寬剩地段許令人戶陳首就佃施行庶幾可以息告許之風民戶不致被擾 四年八月三日臣僚言諸州軍官田并逃絕戶田令民納錢買為已業近聞諸州軍富民資給健訟之人乘時刻買見佃人田業乞下諸路凡民之田地其請佃

卷四十七百八十五

四二

為業者無使他人告許爭買應有隱漏未盡並令從實陳首改正依價入錢俟其不願承買而後售之地戶則豪右兼并之風可戢稅租欺隱之弊可除從之 紹熙五年九月十四日明堂赦文在法盜耕官田給與首者訪聞兩淮州軍民戶見耕種田土往往多被流移人戶告首冒占頃畝意要規圖得業以致詞訟不絕淮民不得安業今後若實有寬剩地段仰州縣分明出榜限三月許令人戶自首就佃 自後郊祀明堂赦亦如之 寧宗慶元元年八月十八日臣僚言竊見江東轉運提舉司相度沒官田產欲截自紹熙四年住賣以後將續拘收到者依鄉原定價召人承買竊詳沒官田產為因犯罪估籍或違

法交易及戶絕無人承給者悉令入官召人承買往往悉歸豪強有力之家若燕常平令盡以沒官田產估賣則歛不及民而利歸公上莫此為便乞下諸路轉運常平司照江東兩司所申事理每季根刷州縣籍沒到應干田產屋宇置籍依鄉原體例估價召人實封投狀增價承買詔依其賣到錢令逐路提舉司認數令項椿管專充常平糶本不得妄行支借移用如違並依擅支常平封椿錢米法 十一月二十四日宰執進呈福建路提舉宋之瑞乞將建劍汀邵四州沒官田產先行出鬻官收其課以給助民間舉子之費戶部看詳欲從所請余瑞禮鄭僑奏曰福建地狹人稠無以贍養故生子多

卷四十七百八十六

四三

不舉官司中間有置舉子舍處專儲米斛以給生子之貧者今宋之瑞欲廣增其惠上曰人情初生子便不舉亦出於貧不得已若官中有以贍給之其子稍長父母之愛心日生必無棄之之患僑曰聖明洞見及此實天下幸甚瑞禮曰自古帝王好生之大德何以加此詔從之 二年十二月五日詔盱眙軍府監管下魚勒官莊撥付盱眙軍耕種仰淮東安撫司取見劉澹元佃干照令本軍給還價錢從知盱眙軍統信叔請也 三年十一月五日南郊赦文官員職田在法以官荒及五年以上逃田撥充訪聞州縣不問年限輒行拘占致人戶無業可歸聞有災傷却令依舊數輸納租課並仰日下







紹熙年間置局出賣之後所存無幾逮至嘉泰年間再行下諸路倉司根括估賣自有帳籍可考為錢不過一百八十萬貫而已乞截自慶元元年以後應諸路州軍拘籍逃絕沒官田產不以已佃未佃並照嘉定九年七月指揮許人照估價承買組立苗稅入戶為業若係紹熙四年以前請佃之家不欠租課者並免估價承買止從官司明立賞榜許令賣出佃帖經官自陳給據按印各照等色起立稅苗永為已業如有隱匿免避稅後者許人告首別行給賣其未經請佃者自同慶元以後根括者一體召賣所是經界以前請佃打量在戶已起二稅因近降指揮被人告首刻買者並仰日下給還照經

卷四十七百八十四

界管業與免納錢承買却從官司將已納價錢給還刻買之人庶幾巨室細民各得安業從之

高宗

賜田雜錄

紹興五年二月二十日新知全州薛安靖新添差權通判為州李秉言先蒙指揮於紹興府管下各撥賜田三頃緣安靖等陷虜三年先任海州知通首尾二年嘗立功效乞比類歸明官及陷蕃投歸人等例權行銷闈稅租從之 二十五日詔昭慈聖獻皇后建炎以前逐年依格合得恩澤並不曾陳乞姪忠厚宜有寵養可令兩浙轉運司於係官田內撥三十頃給賜 七月十六日資政殿大學士充國信使宇文虛中妻黎氏乞下福建路於係官田內撥十頃給付本家從之 六年正月五

奉 奉

奉

日詔故簽書樞密院事王淵係元帥府將佐令常州於宜興縣係官田內換給兩頃餘人不得援例其已給兩實恩澤劉子令尚書省毀抹先是淵妻俱氏言昨蒙朝廷矜恤亡夫歿於王事特賜恩澤兩實今本家未有長成子弟承受乞將前項恩澤繳納換給官田故有是命 五月二十日詔京東淮東宣撫處置使韓世忠見請佃平江府陳滿塘地可撥賜世忠同日韓世忠乞還納元賜平江府南園一所從之 十二月二十八日詔建康府於係官內撥上等田十頃賜王稟家先是樞密院言王稟向在太原竭盡忠節訪聞稟子三人流落廣西貴州已令廣西帥司行下本州多方存恤量差軍兵優



支路費津遣赴行在今忠刻即在先刻行在除已與陞  
擢差遣外緣所屬流落日久竊慮失所理宜優恤故有  
是命 七年四月二十二日樞密院檢會楊邦人家昨  
已賜田二頃近又降指揮賜銀絹一百匹兩上曰楊邦  
大忠烈如此可加賜田三頃仍增待制且顏真卿異代  
忠臣昨已官其子孫邦人死節不可不厚加褒賞以為  
忠義之勸 八月十九日詔賜吳玠田二十頃令四川安  
撫制置大使司於興元府係官田內標撥 八年六月  
八日詔賜右承奉郎專主管先聖祠事襲封衍聖公孔  
玠田五頃令衢州於係官田內標撥先以玠言朝廷優  
恤流寓士大夫並許指射官田今孔氏渡江子孫隔絕

卷之三

三

林廟狼狽日甚故有是命 九年四月二十六日詔建  
康府永豐圩撥賜韓世忠 十年閏六月十日詔程師  
回累立戰功可依歸朝官例賜係官荒田十頃七月二  
十一日詔馬泰除遠郡觀察使賜宅一區錢一萬貫田  
十頃十一月十六日詔賜成州團練使帶御器械邢孝  
揚家田二十頃令兩浙轉運司於係官田內標撥以孝  
揚係后家乞依例賜田故也十月十七日詔資政殿學  
士提舉醴泉觀鄭德年可除資政殿大學士提舉在外  
宮觀恩數並依執政賜田二十頃以德年乞宮觀故也  
十二月四日詔江東轉運司撥係官田頃賜汪伯彥  
家 十七日國信使資政殿大學士宇文虛中女言父

樞密於建炎間奉使金國蒙朝廷賜福州舊都監解宇  
充宅繼入賜官田一十頃比朝廷津遣本家骨肉母夫  
人黎氏乞將已賜田宅權充錢蒙支金一百兩今欲將  
金一百兩價錢還朝廷其元賜田宅乞盡數給與夫趙  
恬從之 十三年閏四月二十三日詔御前諸軍統制  
充利州東路安撫使知興元府楊政可於利州路賜田  
五十頃 二十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詔劉錡累立戰功  
家無產業理宜優卹特與支給真奉仍撥賜荆湖路官  
田一百頃及應副牛具種糧 二十六年四月十三日  
詔李顯忠已賜田在鎮江府可依數於紹興府上虞縣  
官田內兌換仍依薛安靖例放免十料租稅以顯忠自

卷之三

三

夏國歸朝屢立戰功優之因其陳請故有是命 二十  
八年二月六日詔折彥質生事素薄可賜官田一十頃  
令所居路分轉運司標撥 三十二年孝宗已卯八月  
五日詔鎮江府都統制李顯忠除已撥賜田外令兩浙  
轉運司於浙東路係官田內更撥賜七十頃 十月二  
十八日中書門下有言勸會韋淵昨撥賜田三十頃其  
吳益已賜二十頃所有餘數未曾陳乞詔吳益更賜一  
十頃  
孝宗  
宋會要  
隆興元年六月十一日江淮東西路安撫使張浚言契



勅江縣投來蒲察徒穆大等一行人馬前去揚州屯泊  
數內蒲察徒穆大周仁乞量賜田一千戶至謀克於揚  
州等第給賜田各五頃詔蒲察徒穆大周仁各賜田二  
十頃令都督府一面於淮東係官田內標撥 八月二  
十三日江淮東西路宣撫使魏國公張浚言契勘已降  
指揮蕭琦於淮東官田內撥賜二十頃尋劄下揚州標  
撥今據向子固備據江都泰興縣申共有係官水陸荒  
閑田一百八十二頃係紹興元年復興以前人戶拋棄  
無人請佃有誤標撥伏見江都縣界有鎮江府駐劄諸  
軍營田官莊一十七處皆有耕種田地乞於上件田內  
標撥近城二十頃應劄蕭琦除存留軍中元差使臣二

奏

書

員依舊管轄外其耕田人戶就用元召募到百姓戶客  
耕作所有力耕軍兵却發遣歸軍從之 十二月二十  
一日詔蕭鵬已賜田二十頃即律迺哩賜田十頃令轉  
運司於淮東官田內撥賜 二年二月十三日知紹興  
府吳芾言緣臣昨條具奏請興修會稽山陰縣鑑湖蓄  
水灌溉民田事內乞廢罷牌外田為湖田有田三十一  
頃九十三畝一角元係能仁寺請佃後至紹興二十九  
年選鋒軍都統制李顯忠陳乞將鎮江府宣賜田兌換  
遂從所乞將上件田段給李顯忠今來既廢其田為湖  
欲乞却將鎮江府元舊宣賜田給還李顯忠從之 二  
十六日鎮江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劉寶等申據揚

州申奉旨蕭鵬已賜田二十頃即律迺哩賜田一十頃  
令轉運司於淮東官田內撥賜滕州照應已撥蕭琦田  
體例標撥施行本州先到到指揮於江都界鎮江府諸  
軍營田內將左軍一莊四十七頃八十一畝於內撥田  
二十頃付蕭琦外將餘田下江都縣照數撥付蕭鵬已  
即律迺哩所有少開頃畝即於附近官莊田內標撥本  
縣今於左軍莊田並中軍莊田內取撥二頃一十六畝  
湊田三十頃分撥蕭鵬已等從之閏十一月十一日皇  
弟少保靜海軍節度使判大宗正事恩平郡王瓌奏乞  
降眷旨下兩浙轉運司并常平司於側近州軍所管官  
田內給賜臣家五十頃如即日未能及數令日後標撥

奏

書

仍亦許本家自行踏逐官司不許巧作名色執占從之  
乾道元年五月二十日大同軍節度使提舉萬壽觀  
蒲察久安奏臣先準指揮許令指射官田今踏逐秀州  
嘉興縣長水鄉沒官田四百八十五畝柿林鄉一十五  
畝乞下秀州標撥與臣永遠養贖老幼詔令轉運司驗  
實給賜 二十七日大同軍節度使蒲察久安奏蒙恩  
撥賜水田五百畝今再踏逐到秀州華亭下沙場蘆草  
蕩一園提舉茶鹽司見出榜召人請佃乞下浙西提舉  
茶鹽司行下秀州依臣所乞標撥嘉興縣思賢鄉草蕩  
一園元係范玘等退佃還官見今空閑乞下兩浙轉運  
司行下秀州依臣所乞標撥詔依 繼而戶部狀照得



蒲察久安元許賜水田五百畝又承今來指揮未審合與不合更行撥賜詔嘉興華亭兩縣蘆柴草蕩令兩浙轉運司具詣實項畝數申尚書省 八月十七日彰國軍節度使大周仁奏伏觀紹興府蕭山縣長興鄉第四都踏逐到官田二段約二千餘畝數內止有一千餘畝可以耕種臣欲乞上件田畝開荒耕種詔送轉運司標撥一千畝給賜 二年二月十五日拱衛大夫邕州觀察使蕭鵬巴奏先蒙聖恩於揚州管界標撥到田二十頃緣為路程遠速今踏逐到秀州崇德縣官田二十頃乞行撥賜臣僚上言乞依舊以揚州田賜之詔令兩浙轉運司別行標撥 八月十八日詔兩浙轉運司副使

卷五十五

五

姜說根刷到平江府長洲縣蘇臺鄉二十六都田一千四畝一角二十九步田可撥賜武德大夫忠州防禦使趙良輔 十二月一日詔耶律迺哩特更賜田一十頃令淮東轉運司於揚州邵伯鎮官田內標撥 繼而融州觀察使耶律迺哩奏蒙恩更賜田一十頃乞降旨行下鎮江府都統司將已撥到鎮江府中軍見佃官莊營田一十頃交割付住佃有旨令戶部看詳本部照元令淮東轉運司揚州邵伯鎮官田內標撥即無許撥賜軍莊營田明文是致鎮江都統司雖開具到耶律迺哩乞撥官莊田未曾標撥乞下鎮江府都統司將續撥賜田一十頃依蕭琦等例支撥付耶律迺哩為業從之 四

年五月七日故贈太尉蕭琦妻榮國夫人耶律氏奏竊見平江府吳縣吳江縣管下有營田并係官田見係人戶租佃輸官之稅委是不多欲望睿旨下所屬於上件田數內撥賜頃畝付本家耕種依舊輸納官課詔賜田一十頃 十月二十六日臣僚上言伏見紹興府諸縣各有湖漚水以備旱照得蕭山縣管下湖漚灌溉九鄉民田其利甚博近有百姓裴詠等屢經御史臺陳狀訴百姓汪念三等將湖漚一千餘畝獻與總管李顯忠遂將湖漚填築為田侵漁不已湖漚廢則九鄉之田一遇旱乾何以灌溉其害非細欲乞下紹興府差官看視若委是將湖漚為田令給還民間復以為湖如是曾給賜與

卷五十五

五

李顯忠乞別行改賜從之 五年二月十九日兩浙路轉運司申先得旨於揚州撥賜田二十頃付太尉蕭琦為業今其家在平江府居住令本司於平江府係官田內標撥二十頃付其家為業其揚州原撥田晦却欲下所屬拘收從之 七月十三日詔鎮江府駐劄御前軍統制官任壽吉李元昨自北界將帶人馬歸朝令兩浙轉運司下鎮江府將無違礙官田各給賜十頃 十月二十三日詔令袁州於沒官無拘礙田標撥一十頃給賜添差袁州通判韓玉 六年正月二十一日詔右領軍衛大將軍王宏賜田一十頃令浙西提舉常平司標撥 二月四日建康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郭振



申契劫比軍統領趙受耶律憲蕭整蕭懷忠四員各係  
 歸正竊見耶律迺哩蕭鵬巴趙良輔等已蒙聖恩撥賜  
 田土今來趙受等係與耶律迺哩等事体一同緣准西  
 屯田官兵已奉旨令拘收歸軍其退下田土可借荒閑  
 伏望指揮於和州界退下屯田內各撥田五頃付趙受  
 等從之 七月十二日起復威武軍節度使李顯忠奏  
 契勘臣先得旨賜田七十頃元降指揮令兩浙轉運司  
 於浙東西州軍給賜後緣日久撥給未足續准指揮於  
 浙東西路常平司許於應拘收到諸色官田內踏逐經  
 所屬陳乞給賜臣等踏逐到平江府長洲吳江兩縣杜  
 朝議等沒官田二千九十一畝經浙西常平司撥給經

合三

元

今八年不肯撥給外又有太上皇帝所賜田併乞下浙  
 西常平轉運兩司通行標撥詔今常平司契勘上件田  
 如無違礙可行撥賜 十二月十三日詔諸州縣沒官  
 田產雖經賜與若民戶已經辨雪法該改正即時給還  
 許別以應籍田產改撥臣僚劄子臣聞仲叔于奚有功  
 於衛錚邑而請繁縵孔子曰不如多與之邑陛下愛惜  
 名器勲蕩親問賜以田此正孔子與邑之意然江淮  
 荆襄土曠人稀與之雖連阡陌可也江浙尺寸之土人  
 所必爭而賜田之日動以頃計向來沒官田舉以出賣  
 皆為民產矣賜目既下有司無所從出必於近地踏逐  
 沒官田產或以得罪或以戶絕朝籍於官募入勢家拘

據細微無所遺漏苟法當拘籍上所賜與人亦無得而  
 肆惟是人之得罪不能無冤既不幸而抵罪生之資  
 盡非其有異時陳訴於朝省監司幸而昭雪所籍之產  
 法當給還既為勢家所得又其名曰宣賜已不可復取  
 矣臣愚欲望明詔州縣如有沒官田產雖已賜與若民  
 戶已經辨雪法該改正仰即時給還故有是命 七年  
 正月十七日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耶律迺哩言臣自  
 歸朝之後蒙恩與蕭鵬巴於揚州各曾撥賜田土今蕭  
 鵬巴於平江府人賜田二千畝并揚州田二十頃自今  
 依舊占佃臣乞於平江府管轄長洲吳江等五縣應係  
 官常平營田內乞依蕭鵬巴体例更乞撥賜田二十頃

合三

元

濟膳老小詔撥賜田十頃 三月七日詔武翼大夫葉  
 州刺史蕭頴於浙西路賜田一十頃從其請也 九年  
 三月三日詔平江府界殿前司常徑莊一所并營田八  
 百一十二畝一角三十四步並就撥賜王友直 二十  
 七日詔今後應撥賜田畝令所屬止符係官開田標撥  
 不許指占已佃之田其已給者不得陳乞兌換



食貨民產雜錄

太祖建隆三年十二月臣僚上言新條稱應有典質倚當物業與人過三十周年縱有文契保證不在收贖論索者凡典當有期限如過三十年後亦可歸於現主即未晚贖字如何區分伏乞削去亦未知典當過三十年後得許現主立契轉賣與人否欲請今後應典當田宅與人雖則過限年深官印元契見在契頭雖已亡及其有親的子孫及有骨肉證驗顯然並許收贖若雖執文契難辨真偽官司參詳理不可定者並歸見主仍慮有骨肉隔越他處別執分明契約久後尚有論理其田宅見主只可轉典不可出賣所有贖字伏請削去從之

太宗太平興國七年閏十二月詔民以田宅物業倚當與人多不割稅致多爭訟起今後應已收過及見倚當並須隨業割稅 雍熙四年二月權判大理寺殿中侍御史李紱言準刑統應典賣物業先問房親房親不要問四鄰四鄰不要他人並得交易若親鄰着價不盡亦任就高價交易者今詳教文止為業主初典賣與人之時立此條約其有先已典與人為主後業主就賣者即未見教條竊以見典之人已編於籍至於差稅與主不殊豈可貨賣之時不來詢問望今後應有已經正典物業其業主欲賣者先問見典之人承當即據錄上所值錢數別寫地產賣新文契一道連粘元典并業主分文契批印稅付見典人充為永業更不須問親鄰如見典人不要或雖欲收買着價未至者即須畫時批退準雍熙三年二月詔依右拾遺張素所請民質物業者不得割留舍屋及空地稱為自置賣與他人參詳雖以除毒未能盡善蓋小民典賣物業急於資用其間亦有不銷全典賣或是業主自要零舍及空地居住者自有此詔頗難交易乞自今應典賣物業或有不銷竭產典賣須至割下零舍或空地如委實業主自要者並聽業主取便割留即仰一如全典賣之例據全業所至之鄰皆須一一備問候四隣不要方得與外人交易從之

真宗咸平五年八月一日詔河北陷蕃民田產前令十五年許人請佃自今更延五年 景德二年六月詔河東管田今後有論認未剋復已前租莊者止給荒田墳墓其耕桑地不在分割之限 十六日河北轉運司言民田荒廢者或諸色人已占耕墾才見種植滋茂親隣認爭奪望自今應有人占射半年已上不許議認詔如親隣止在本處見請佃稍着次第而爭奪者不須施行實曾流移今未歸業雖已請佃依條給還 二十六

日詔荆湖近漢洞州縣有沒身變境遷鄉者莊田不限年月檢勒給還三年二月詔河北民有先沒契丹自塞外歸誠認莊田者據數給付無得用編數年限不與本主 大中祥符七年七月詔江南偽命日民田並見佃人為主訟者官勿為理克復後者論如法 九年二月秦州曹瑋言州民多領田者究尋契書皆云失墜至召鄰保證重為煩擾蓋初置田日不經稅契改正戶籍因緣浸久此弊未革即傳榜屬縣許首罪投稅以兩箇月為限凡得開實以後未稅契者千七百道標正戶籍民悉無竊竊慮他郡有如此類望傳佈諸路許令改正從之 乾興元年正月開封府言人戶典賣莊宅立契二本付錢主一本納商稅院年深整會親隣爭占多為錢主隱沒契書及問商稅院又檢尋不見今請曉示人戶應典賣倚當莊宅田土並立合同契四本一付錢主一付業主一納商稅院一留本縣從之

仁宗天聖元年二月江南東路勸農使宋可觀言農田教人戶逃移今佐書時下鄉檢踏莊田或先將桑土典賣與人未嘗割稅及到稅不盡者即時改正今詳此教止是條實未逃已前典賣到稅今請應將土地立年限出典與人其受典人供輸不前而逃者所拋稅物不計年限已未滿並勒元主供輸既地改伴又免漏稅事下三司三司檢會農田教賣田土未及五年其買人不因災傷逃者勒元主認稅其賣人五年內不因災傷逃者戶下所拋稅教却勒買人承認若五年已上依例檢閱今詳可觀所奏願與買賣田土事體一般欲請應將地土立年限出典與人其受典人五年內不因災傷逃者拋下稅物不拘年限已未滿並勒元主供輸兼慮人戶先將沃土典過少割苗稅留下瘠地將家逃走其典田人如五年內不因災傷逃者所拋稅教却勒受典人供輸或典與數戶亦第均攤若已認供輸本戶却來歸業稅物亦改正輸納如限外歸業見佃戶不願割送改正所佃地上并元典錢及典外餘價並不許論理從之 八年十二月秘書丞知開封府司錄參軍事張存言伏睹元年七月教戶絕莊田檢覆估價曉示見佃戶依價納錢竭產買元水業或見佃戶無力即問地隣地隣不要方許無產業中等已下戶全戶收買勘會今年春季後來據東明諸縣申戶絕狀雖已依教內有相承佃時年深理合廢革者並是亡人在日已是同居戶絕後來供輸不闕或耕墾增盈或邱園已成無賴之徒因為告訴久居之業頓至流離官司止遏莫能救濟甚况孤貧之產所直無多勘課之方其傷或大歛乞應募勇接夫入舍婿并戶絕親屬等自業

元主供輸既地改伴又免漏稅事下三司三司檢會農田教賣田土未及五年其買人不因災傷逃者勒元主認稅其賣人五年內不因災傷逃者戶下所拋稅教却勒買人承認若五年已上依例檢閱今詳可觀所奏願與買賣田土事體一般欲請應將地土立年限出典與人其受典人五年內不因災傷逃者拋下稅物不拘年限已未滿並勒元主供輸兼慮人戶先將沃土典過少割苗稅留下瘠地將家逃走其典田人如五年內不因災傷逃者所拋稅教却勒受典人供輸或典與數戶亦第均攤若已認供輸本戶却來歸業稅物亦改正輸納如限外歸業見佃戶不願割送改正所佃地上并元典錢及典外餘價並不許論理從之 八年十二月秘書丞知開封府司錄參軍事張存言伏睹元年七月教戶絕莊田檢覆估價曉示見佃戶依價納錢竭產買元水業或見佃戶無力即問地隣地隣不要方許無產業中等已下戶全戶收買勘會今年春季後來據東明諸縣申戶絕狀雖已依教內有相承佃時年深理合廢革者並是亡人在日已是同居戶絕後來供輸不闕或耕墾增盈或邱園已成無賴之徒因為告訴久居之業頓至流離官司止遏莫能救濟甚况孤貧之產所直無多勘課之方其傷或大歛乞應募勇接夫入舍婿并戶絕親屬等自業



德元年已前曾與他人同居佃田後來戶絕至今供輸不闕者許於官司  
 陳首勘會指實餘見女出嫁依元條外餘並給與見佃人改立戶名為主  
 其已經檢估者並依元條施行從之 二十八日淮南路提點刑獄亦可  
 親言伏觀編教婦人夫在日已與兄弟伯叔分居各立戶籍之後夫亡本  
 夫無親的子孫及有骨肉只有妻在者召到後夫同供輸其前夫莊  
 田且任本妻為主即不得改立後夫戶名候妻亡其莊田作戶絕施行只  
 緣多被後夫計倖假以妻子為名立契破賣隱錢入己或變置田產別立  
 後夫為戶妻歿之後無由更作得戶絕施行臣欲乞自今後或有似此召  
 到後夫委鄰縣覺察前夫莊田知在不得表私破賣隱錢入己別買田產  
 轉立後夫姓名事下法寺請如所奏從之 四年七月審刑院言詳定戶  
 絕條貫今後戶絕之家如無在室女有出嫁女者將資財莊宅物業除  
 葬營齊外三分與一分如無出嫁女即給與出嫁親姑姊妹姪一分餘二  
 分若亡人在日親屬及入舍婿或男隨母男等自來同居營業佃籍至戶  
 絕人身亡及三年已上者二分店宅財物莊田並給為主如無出嫁姑姊  
 姊妹並全與同居之人若同居未及三年及戶絕之人才無同居者並  
 納官莊田依今文均與近親如無近親即均與從來佃籍或分種之人承  
 承一萬七千五百三十九

稅為主若亡人遺囑證驗分明依遺囑施行從之 五年二月果州同判  
 李錫言本州典賣田宅多不問親隣不曾書契或即收拾抽買錢未足因  
 循違限避免陪稅是致不將契書詣官致有爭訟應請道亦有似此之類  
 望降指揮與限百日悉赴商稅務陳首如無虛偽即與免罪只納本分抽  
 買稅錢限滿不首許人告論從之 四月詔條貫戶絕財產律令格教及  
 臣僚起請甚多宜令禮部員外郎知制誥陳琳工部郎中龍圖閣待制馬  
 宗元與審刑院大理寺同檢尋前後條貫子細詳定開奏今詳前教若七  
 人遺囑證驗分明並依遺囑施行切緣戶絕之人有保富家戶如無遺囑  
 除三分給一及殯殮營齊外其餘店宅財物雖有同居三年已上之人恐  
 防爭訟並仰奏取指揮當議量給同居之人餘並納官所有今日已前見  
 估賣莊田無人買者勘會如已有人租佃者並給見佃人更不納租課只  
 依元稅供輸出戶為主如無印許無田產戶全分請射其已典賣田產不  
 得更有檢估根括 八月太子中舍牛昭儉言準教應典賣田宅若從初  
 交易之時不曾問隣書契與限百日陳首免罪只收抽買稅錢臣自天聖  
 四年十月到任務開復來推勘事田契十餘事各自剋復已來造偽文契  
 內有因日前放納牙稅直將印契以此為由虛構詞訟其印契並行毀

棟所爭物業各有結斷朝廷雖有教條屢舉其如遠方愚民罕有遵稟執  
 來契券產偽甚多蓋為隣里骨肉不相和協遂與他人表私交易產權價  
 錢故作速年文契收據使朝廷有教許將出限契書赴稅務陳首遂使頑  
 民得便競將偽契投印及至爭論執出為憑官吏疑惑便將為據臨時斷  
 剖枉直不分臣今再詳新教蓋是果州同判李錫起請之時不知諸路事  
 體紊亂正條棄民本而取毫末之利若不能尋究產偽並使愚民數同爭  
 占田地煩擾州縣刑禁滋多所有李錫起請後來直赴稅務限文契臣已  
 別簿拘管送所屬縣分勘會無產偽又出榜告示人戶訖欲乞自今後  
 典賣莊宅契除元限兩月外更展限四十日依元教於本縣投契季今佐  
 驗認如無詐偽關送所屬稅場依例納稅限外典賣不經官司陳首即  
 許典賣主陳首不限多少先依例抽納正稅錢入符外分二分一分納官  
 一分支賞業主如諸邑人陳告即立為十分七分納官三分給告事人所  
 有文契並令毀抹更不行用國家如此條約則民政不至墮墜課利亦自  
 登辦百端欺詐漸自泯絕又新授西京轉運使高觀言編教應典賣物業  
 限兩月批印契送納稅賦限外不來許人陳告依漏稅條例科罰臣竊  
 知西京路去年水災人戶典賣物業不少多是并兼之家因循以至於限滿  
 承一萬七千五百三十九

避免陪稅便不批契表私藏隱洩存人陳告官中須至依法施行欲望曉  
 示人戶以教到與限百日並赴官批印更不倍稅事下三司詳定三司據  
 舊條典賣物業須依次第問隣里商量相當後限兩月印契納稅應有偷  
 護商稅許人告捉將所偷稅物先納正稅外立為三分二給本主一納官  
 仍支一半賞捉事人典賣田土納稅除舊郭縣依舊就本州外其餘縣人  
 戶就本縣收稅印契今詳二臣所奏昭儉所乞展限抽買給實已有編教  
 施行外乞應典賣莊田宅契本州投下令佐驗認如無詐偽便關所屬稅  
 場依例納稅觀所乞下諸路曉示人戶日前典賣未印契者與限百日批  
 印只納本稅欲並依所奏施行從之 六年八月詔應典田土稅印契後  
 若於元契上更添典錢數或已典就買者依京商稅院例只據添典及貼  
 買錢收稅粘元契在貼典就買契前批印先是定武軍民有割典田土後  
 來就買者所納稅錢未有定制因命法寺詳定頒下 十二月判許州錢  
 惟演言本州準教戶絕莊田差官估價召人承買今有陽翟縣戶絕莊三  
 十一頃已有人承買差人監勒交割據本莊現佃戶稱要承買緣準  
 天聖元年詔戶絕莊或見佃人無力收買即問地隣五年六月教只云召  
 人承買收錢入官即不言問與不問見佃伏乞明降指揮事下有司詳定



三司言五年所降敕命只是為戶絕莊估價高重別估計召人承買即不  
 政前敕望以此意曉諭諸州遵稟施行從之 八年二月審刑院言兩浙  
 自天聖元年已前人戶買賣田產見有契券印稅改割稅賦分明者其業  
 主却稱是當日早幼蒙昧算長賣過却論認者官司更不為理並依元立  
 契為主所有天聖元年已後人戶交易如有論爭並依前後敕條施行從  
 之 慶 七年六月知澧州郭勸言檢會本州天聖六年係黃河滄澆管  
 內無饒安臨津樂陵益山等五縣民田甚多皆被水占不曾耕種所有業  
 主逃移雖有歸心奈以養種不得無由復業及至年限外他人射為己業  
 然不曾耕種每歲只以水災被訴破却二稅酌其本情只為河淤肥濃積  
 望將來水退悉為良田倍獲子利其官吏但以招携戶口剝竊虛名其於  
 國家一無所濟臣到任以來多有因水災逃戶求復還本業務拘條難行  
 載詳法意所謂災傷其中甚有輕重且若霜雹風旱蟲蝗暴雨之類止於  
 一時過則仍舊即不同黃河滄澆動便三五歲以上兼又不該說所請逃  
 田耕種與未耕種納與未納者稅數竊以許人請射之法益欲荒蕪盡闢  
 征租有入遂立程限用以勸課以此田土在積水之下徒使兼井及外來  
 人空占久係版籍貧民產業頗見拜弊欲乞應俟黃河等災傷逃戶田土

見在水下雖有人請射未曾耕種未納稅數如本主歸業委州縣勸會不  
 以年歲遠近並却給還內有水退出地土耕種已納稅數該年限期者不  
 在給還詔送三司省司者詳欲下京東京西河北陝西轉運司指揮公黃  
 河州軍依勤所奏外仍乞自今後如有以此黃河積水流移人戶田土雖  
 是限滿未來歸業未許諸色人請射直候將來水退其地土堪任耕種日  
 與依限許令本戶歸業如限滿不來即許諸色人請射為主供輸稅賦  
 從之 皇祐三年二月十二日詔詳定諸典賣田宅已成契後爭論雖步  
 畝不同並止據元契四至為定 至和二年七月詔如聞河東戶役唯課  
 桑以定物力之差故農人不敷種植而棘蠶益薄但令轉運使勸植之仍  
 自今毋得以桑數定戶等已上國朝會要  
 神宗熙寧元年十月十五日利州路提點刑獄司言轉運司牒檢估出賣  
 轄下州府未正撥廣惠倉戶絕并沒納莊田謹詳元降指揮只令諸路出  
 賣先次取索到莊田即不該說今後應有盡行出賣已明降指揮遵守施  
 行詔三司通牒諸路今後戶絕并沒納莊田並估價出賣 七年三月三  
 十三日詔戶絕莊產委開封府界提點及諸路提點刑獄司提轄限兩月  
 召人充佃及諸色人實封投狀承買逐司季具所賣開提舉司封檢聽司

宋會要 食貨六一

農寺移用增助諸路常平本錢 十年九月三日詔諸出賣莊產並依鄉  
 原立定約中租課元有者依舊其價錢保買人自許買後限兩箇月納  
 及二分方得交業別限二年分作兩限元回人自許買後限三年分作三  
 限送納以上每納一分價錢即減一分租課願以全銀納斗折納者聽川  
 限路許兼以納納打納 仍依常平錢折納法如逐限違欠各別召人承  
 買已納錢數並沒官 元豐元年十一月十八日司農寺請應以田廬借  
 人及保人物產抵當賒貸錢米更涉歲時未償納民戶欲別限半年納限  
 滿不足以元供抵當平直募人買收其價錢如一年無人買即籍沒尚有  
 少數依條催理有美聽給本主其沒納抵當依賣戶絕田產法從之 二  
 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詔恩賜歸明人田宅毋得質賣以編較所言賜田宅  
 人本欲化外之人有業可歸不當許其質賣也  
 哲宗元祐元年三月十六日永興軍等路提點刑司言昨民庶進狀與平縣  
 靈寶鄉諸村地土約二百四十餘頃並納二耗熙寧五年本縣通勸退為  
 牧地乞依舊耕種今本司定奪開奏如本路更有將民戶稅地改為牧地  
 者亦依此今看詳欲免納租稅令依舊從之四月四日詔罷典賣田宅私  
 寫契書并不係籍定牙人表私引領交易法 十二日戶部言民庶上言

每謂各州縣鄉村坊郭人戶遷移家業乞限十日許令告諭看詳依  
 元豐今日限將嘉祐編數內一月改為六十日從之 同日左正言朱光  
 庭言昨宋用臣差曹孝廣根括西京永安縣沿路河百姓地土拘納入官  
 欲下京西轉運司得拘到地土給還舊日人戶從之 七月二十二日臣  
 條上言遺囑舊法財產無多少之限請復嘉祐財產別無有分骨肉係  
 本宗不以有服及異姓有服親並聽遺囑以聽天下養孤老之意從之  
 八月二十二日戶部言出賣戶絕田宅已有估價定價依買撲坊場罷  
 實封投狀從之 六年閏八月十二日刑部言墓田及田內村木土石不  
 許典賣及非理毀伐違者杖一百不以陰論仍改正從之 七年三月二  
 十一日詔義養子孫合出繼所養之家而無姓可歸者聽從所養之姓若  
 其居滿十年仍令州縣長官量給財產雖有姓而無家可歸者準此 十  
 一月五日詔諸大中大夫觀察使以上每負許占永業田十五頃餘官及  
 民庶願以田宅充奉祀宗廟祀之費者亦聽官給公據改正從之 許子  
 孫分割典賣止供祭祀有餘均歸本族 紹聖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三  
 省言黃河新堤外退出良田招誘人耕業已差在朝請即王奎前去措置  
 坊園退出河淤地上各有主名不必更遣專使從之 三年二月十日提



舉梓州路常平等事王雍言元豐令初財產官為檢校使觀成撫養之  
季給所需賞不滿五百萬者召人戶供質當舉錢或取息二分為撫養  
費元祐中監察御史孫升論以為非便罷之竊詳元豐法意謂歲月久  
日用耗竭比壯長所贏無幾故使舉錢者入息而資本之在官者自若無  
所傷所以收却後稱於及德徽蓋先王美政之遺意請老復元豐舊令從  
之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三月二十七日三省言者詳元符戶令戶絕之家內  
外親同居計年不應得財產如因藉其營運措置及一倍者方許奏裁假  
如有人萬貫家產雖增及八九千貫文猶不該奏比之二三百貫財產增  
及一倍者事體不均兼昨來元祐救文但增置及一千貫者奏裁之法今  
參酌重修雖不及一倍而及千貫者並奏裁之詔依仍先次施行 十月  
二十一日詔市易折納田產並依戶絕田產法 政和元年四月六日臣  
僚言幼孤財產並寄寄常平庫自來官司以其寄納無所專責轉運司又以  
寄託司漫不省察因致州縣得為吞獎財物不可留者估賣則併其惟帳  
衣余書畫玩好幼孤莫能自直詔於元符令內財產官為檢校注文估賣  
字下添入委不干礙官覆驗字又於財物召人備請字下添入須有勸力

卷一百一十五

戶為保字又於收息二分字下添注限數前數足字又於注文句當公人  
量支食錢字下添入提舉常平司嚴切覺察字 九日戶部奏臣僚言乞  
令縣已嚴立法禁凡質買田業印契之際須執分書或租契赴官檢驗  
角稅苗分數之實勸戶業人吏并鄉書手即時注籍其前狀割不盡者許  
催稅保長於農隙時具實申縣專委簿追呼與買戶均攤批契任滿  
括刷一縣移割之數以為殿最之法看詳欲諸以田宅契稅者即時當  
官注籍給憑由付錢主限三日動會業主隣人牙保寫契人書字圓備無  
交加以所與實項畝田色間架動驗元業稅租免役錢紐定應割稅租分  
數令均平取推收狀入案當日於部內對注開收從之 十二月十八日  
前知汝州慕容彥達奏孤幼財產官為檢校不滿五千貫召人供抵當量  
數借請歲收二分之息資以贍養俟其長立而還之法意慈惻盡於事情  
而形勢戶產指抵當或高估價直當法請領不唯虧大歲息過至并本不  
納迨其長立冒法請領之人或役官遠方或徙居他所或不知存在或委  
託事端因致合給還之人饑寒失所欲乞檢校孤幼財產不許形勢戶借  
請及作保其所供抵當委官驗實估定價值方許給借從之 六年四月  
十一日詔兩浙轉運司拘收管下諸縣歲額外合依淮南例收納人戶典

賣田宅赴官收買定帖錢淮南體例人戶典賣田宅議定價直限三日先  
次請買定帖出外書填本縣上簿拘限三日買正契除正契工墨錢外  
其官賣定帖二張二墨錢一十文者并每貫收貼納錢三文足如價錢五  
貫以上每貫貼納錢五文足 八年四月八日兩浙轉運司奏民間典賣  
田宅多有出限未投契納稅之人因為避免倍罰一向收贖在私若不許  
令赴官陳首竊意因循虧失稅契官錢欲本路州縣民商典賣田宅違限  
未投契納稅特與限一月許令陳首與免倍稅如出限不首並如本法從  
之 宣和元年十月七日三省言學田并西南外宗室財用司見管田產  
請佃人戶所納稅課太輕詔諸路學田并宗室田許添立租課佃佃限一  
月日開狀給最高人見佃人願依所添數納者給見佃人 四年六月九  
日發運使經制兩浙江東路陳亨伯奏諸路州縣稅契錢多寡不等欲准  
浙江湖福建七路典賣田宅契勘每一貫文足增修錢二十文足通舊狀  
不得過一百文者謂如舊收錢六十文足更只添錢二十七文又舊收錢  
七十七錢以上即更不增添錢數充經制移用錢應副被賊州縣從之  
五年十一月十九日詔京西路累年災傷頗多逃移本路應典賣田宅違  
限未經推收稅租許典賣人戶限百日赴官自陳如限滿不首許人告犯

卷一百一十六

人依典賣田宅推收稅租不平等法斷罪仍委縣丞驗刷改正依近降指揮  
專一管勾對注開收縣令檢察 七年二月八日三省言諸路州軍人戶  
欲自今應典賣田宅並舊元租契赴官隨產割稅對立新契其舊契便行  
批鑿除路官為印押本縣戶口等簿亦仰隨時銷注以絕產去稅存之  
弊從之 五月九日德音京東河北路州縣人戶家業錢緣後來本戶典  
賣并前來見住屋宇不理作家業之數理合減損州縣多行阻難或毀滅  
免却於別項家業內增起並令隨數減落其已施行者若誤者並改正  
欽宗靖康元年正月十七日詔罷定帖錢歸常平司 二月二十八日詔  
應官觀僧道及臣僚之家指外路民戶見佃官地房廊充常住并已業者  
並拘籍入官以其業還給元佃人已上請會專圖制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一日敕應人戶典賣田宅因官司不為減落等第見  
依舊供應科配差使限敕書到一月內許自陳驗實特與減免詔與十一  
年三月七日敕同此制 紹興二年三月十七日詔應人戶典賣田產如於  
入務限內年限已滿備到元錢收贖別無交相不明即許依條施行仍令  
戶部行下以兩浙運副徐康國言鄉村二月後為入務人戶收贖田產受  
古之家拖延入限不肯收贖故也 四月十一日德音被虜人戶備贖州



縣便行籍沒家產情實可矜除曾為賊首及賊中用事名字顯著之人外家產並行給還若已出賣聽被虜人自陳州縣取見諸實方聽給還却給元債與已賣人 閏四月十日詔典賣田產不經親隣及基田隣至批退並限一年內陳訴出限不得受理 六月二十二日詔今後諸逃亡死絕及詭名扶佃并產去稅存之戶不待造簿畫時倚閣檢察推割著為令八月二十九日臣察言典賣田宅批問隣至莫不有法比緣臣察申請以謂近年以來米價既高田價亦貴遂有詐妄陳訴或經五七年後稱有房親墓園鄰至不曾批退乞依詔與令三年以上並聽離革又緣日限太寬引惹詞訴請降詔旨並限一年內陳訴欲乞將上件指揮並行廢罷只依詔與令施行從之 九月二十二日江南東路提刑司言本司見有人戶陳訴戶絕立繼之子不合給所繼之家財產本司看詳戶絕之家依法既許命繼却使所繼之人並不得所生所養之家財產情實可矜欲乞將已絕命繼之人於所繼之家財產視出嫁女等法量許分給戶部看詳欲依本司所申如係已絕之家有依條合行立繼之人其財產依戶絕出嫁女法三分給一至三千貫止餘依見行條法從之 九年七月二十七日簽書樞密院事權昭言陝西諸路昨陷為齊州軍官吏軍民有結約投降

卷一萬七千五百三十九

朝廷或通報事宜往來之人因人告發或緣事彰露及堅守城寨被害之家籍沒過產業仰州縣並行勘驗給還如田土屋宇已經請佃轉賣及給與吉人充賞之數亦仰追改給付如敢違戾當職官先次放罷取旨重行寬責人吏決配從之 十五年八月七日知台州吳以言人戶出典田宅依條有正契有合同契錢業主各執其一照證收贖近來多是私立單契領錢交業至限將滿典主方齋單契赴官請買正契其合同契往往亦為典主所收既經隔年歲或意在貪占則多增交易錢數或指改元典年辰或廣包界至種種容賴互有論訴官司既不能與奪致限滿不得收贖欲乞今後應有人戶典業並與錢主同赴官請買正契并合同契一般書填所典田宅交易錢數年限責任正身當官收領如田主印契出違條即自依沒官條法外若轉行計會擅領合同契許業主陳告完實即給還元典田宅不成交易仍從重斷罪給事中李若谷等看詳其擅領合同契許業主陳告等依前項所乞事理施行從之 九月三日慶州路轉運判官虞祺言人戶典賣田宅准條具帳開析項畝田色間架元業稅租色使錢數均平取推收狀入集當日於簿內對注開收說方許印契竊詳典賣田宅出於窮窘遂將田產破賣多是鄉豪權貴公吏之家典買其買地之人

宋會要 食貨六一

每遇稅扶會本鄉保正借令別人詐作賣地人名字赴官對會推割囑托鄉司承認些少稅役賄行印契亦批鑿簿書其實元不曾依條同賣業人正身赴縣當面盡數承認錄未有虧罪欲乞今後人戶買賣田宅未曾親身赴縣對定推割開收稅簿而先次印給契亦者官吏重立法禁如已有前此弊伴止於典買地契內暗鑿推招稅產實未曾於簿內開收乞立限一季許赴縣自陳推招批簿若限外不首許元賣地人論訴將所買田產比附諸色人告獲詐匪或免稅租未經減免法給半還元業人其價錢不追餘一半沒官從之 十二月三日尚書金部員外郎宋觀言比下詔以戒飭州縣安集流亡轉徙之人丁寧極至而州縣奉行簡習或拘十年之限不容議認舊產又有向來雖係上戶緣失業已久產土未盡開墾官司便據舊額起催全科苗稅均認差役是致供應不給又復逃移伏望申命有司檢照前後指揮深加參酌別行措置務令公私兼濟文

卷一萬七千五百四十

速可行詔令戶部檢坐累降指揮置行下 三十年六月五日浙西路提舉常平楊瑛言乞將未賣沒官戶絕等田產人戶於四月十五日以前交買過見佃人田產聽買人收當年地利管輸二稅債還佃人施過工價如已後買到雖已得官司公據其當年地利即許元佃人收採送納租課從之 三十一年四月十九日知涪州趙不倚言契勘人戶陳訴戶絕繼養遺囑所得財產雖各有定制而所在理斷間或偏於一端是致詞訟繁劇且如甲之妻有所出一女別無兒男甲妻既亡甲再娶後妻撫養甲之妻長成招進舍贅婿後來甲患危為無子遂將應有財產遺囑與贅婿甲既亡甲妻却取甲之的侄為養子致甲之贅婿執甲遺囑與手疏與所養子爭論甲之財產其理斷官司或有斷令所養子承全財產者或有斷令贅婿依遺囑管財產者給事中黃祖舜等看詳欲下有司審訂申明行下庶幾州縣有以此公事理斷歸一亦少息詞訟之一端也詔祖舜看詳法所不載均令給施行 六月二十二日戶部員外郎馬騏言竊詳典賣田宅條令所載契要格式備矣或不如此在法未嘗不許執用所有執用者准條明言違法如私輒典賣之類是誠不可以執用也然則契要不如格式非違法明矣烏可不使之執用乎詔與十年中明將上件不依格式



并無牙保寫契人書字並作違法斷罪不許執用紹興十九年宋既申明  
典賣田宅不賣砧基薄對行批鑿並不理為交易夫違法者私輒典賣是  
也今契內一項不如此及未批砧基薄與私輒典賣情犯絕遠而一舉以  
違法處之則倫類不通非所以為法也戶部看詳乞下敕令所檢照舊法  
及申明續降參照詳頒降遵守施行本所看詳舊來臣寮申請乞今後  
人戶典賣田產若契內不用項款問架四隣所至稅租後錢立契業主隣  
人牙保寫契人書字並依違法典賣田宅斷罪難以革絕交易不明致生  
詞訟之弊不對批鑿砧基薄難以杜絕減落稅錢及產去稅存之弊緣村  
民多是不曉法武欲令後除契要不如式不係違法外若無牙保寫契人  
親書押字而不曾經官司投印者並作違法不許執用已後投印者止科  
不應為之罪所有對行批鑿砧基薄事合依原降指揮施行不置批鑿已  
經投印者令再行批鑿從之已上中典會要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六月十三日 孝宗即位未幾元登極赦應人戶典賣  
田產依法合推割稅賦其得產之家避免物力計囑公吏不即過割致出  
產人戶產有抱納或雖已割而官司不為減落等第抑令依舊舊法可立  
限兩月許經官陳首查時推割如違限不首令元出產人戶越訴依法施  
行仍令州縣多出榜曉諭 十一月二十四日 權知沅州李發言近降指  
揮遺囑財產養子與贅婿均給即顯均給不行誤若財產滿一千五百貫  
其得遺囑之人依見行成法止合三分給一難與養子均給若養子贅婿  
各給七百五十貫即有礙遺囑財產條法乞下有司更賜參訂戶部看詳  
諸路州縣如有似此陳訴之人若當來遺囑田產過於成法之數除依條  
給付得遺囑人外其餘數目盡給養子如財產數目不滿遺囑條法之  
數合依近降指揮均給從之謂如遺囑財產不滿一千貫若後來有養子  
合行均給若一千貫以上給五百貫一千五百貫以上給三分之一至三  
千貫止餘數盡給養子 隆興元年九月二十五日 知平江府張孝祥言  
吳中之民所以重困者政緣產去稅存貧者欲速售其田不暇深思後害  
往往依舊舊帶家力苗稅在戶至有代納數科費盡已業者欲望行下如  
人戶已賣過田交業一月不即收割稅色物力人戶許出產人陳訴沒田  
入官若已前未賣過割者亦自今降指揮日理限陳首從之 二年八月  
十九日 泗州言本州自紹興十一年陷蕃方自三十一年冬收復經隔二  
十餘年近有淮南人戶因收復泗州之後執契據前來理認紹興十一年  
以前田土本州依近降指揮給付外其間有在蕃界日用錢買田及租佃

施工日久見執契據條簿未審合與不合一例追改戶部言已降指揮雖  
許歸業人戶識認元業田產其本州人戶舊在蕃界日用錢承買及承佃  
施工已久若便依指揮給還議認人切慮已安業人戶却致失所欲下泗  
州如有歸業之人執到契照議認田業於保官空閑田比對田色高下依  
契撥還從之 十二月十六日 德音楚濠濠慶光州盱眙光化軍管內并  
揚成西和州襄陽德安府信陽高郵軍勸會民戶拋棄田產亡夫契書之  
人仰申所屬陳乞官為審驗給據管業不得容令合干人邀阻作弊 乾  
道元年正月一日 南郊教州縣檢校孫功財產官司侵用暨至年及往往  
占吝多不給還仰州縣日下依條給付仍令提刑司常切覺察如有違戾  
按劾以聞三年十一月二日 六年十一月六日 九年十一月九日 南郊教  
文並同此制 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臣僚言州縣沒官田產雖已宣賜臣  
僚若民戶元犯已經辨雪法該改正乞即時給還許別於應籍田產內照  
元數改賜從之 七年十一月六日 臣僚言比年以來富家大室典買田  
宅多不以時稅契有司欲為過割無由稽察乞明詔有司應民間交易並  
令先次過割而後稅契如不先經過割即不許人戶投稅詔令教令所參  
照見行指揮修立成法 八年五月十三日 大理少卿兼同詳定一司教

令燕權臨安少尹莫濠等言檢准乾道重修敕諸詐匪減免等第或科配  
者謂以財產隱寄或借假戶名或詐稱官戶及亡詭名挾戶之類以違制  
論如係州縣人吏鄉書手各加二等命官及鄉書手仍奏裁未經減免者  
各加三等許人告官戶隨轉官職任分立戶籍者准此契勘前件條法自  
許人告而下注文一十四字得旨添入已頒行訖切慮頒行之後人戶所  
居僻遠未及通知却致頑猾人便行告許乞下諸路州縣自指揮到日為  
始許令自陳特與改正免罪如限滿不自陳者許人告首如法詔限一季  
陳首令州縣錄報曉諭 九月二十一日 詔臨安府城內外及屬邑應官  
司所占民間地基見充官用者差官覈實悉與除路租稅從臨安少尹莫  
濠請也 九年十月九日 詔逐路常平司行下所屬州縣自今交易產業  
既已印給官契仰二家即時各齎干照砧基簿赴官以其應割之稅一受  
一推書之版簿仍又朱批官契該載過割之詳未批已圓方得理為交易  
如或違戾異時論訴到官當覈得產之家雖有契書即不憑據受理從臣  
僚請也 已上乾道會要

卷一萬七千五百三十九  
卷一萬七千五百三十九



宋會要 水利田

中書備對司農寺自熙寧三年至九年終府界諸路水利田一萬七百九十三處共三十六萬一千一百七十八頃八十八畝官地一千九百一十五頃三十畝開封府界田二十五處一萬五千七百四十九頃二十九畝河北西路田三十四處四萬二千九百四畝河北東路田一十一處一萬九千四百五十一頃五十六畝內官地二十七畝京東東路田七十一處八千八百四十九頃三十八畝內官地二百八十五頃五十畝京東西路田一百六處一萬七千九百一十一頃七十六畝京西南路田七百二十七處一萬一千五百五十八頃七十九畝

卷四十七百八十五

京西北路田二百八十三處二萬一千八百二頃六十六畝河東路田一百一十四處四千七百一十九頃八十一畝永興等軍路田一十九處一千三百五十三頃九十一畝秦鳳等路田一百一十三處三千六百二十七頃七十九畝內官地一千六百二十九頃五十三畝梓州路田一十一處九百一十一頃七十七畝利州路田一處三十一頃三十畝夔州路田二百七十四處八百五十四頃六十六畝成都府路田二十九處二千八百八十三頃八十七畝淮南西路田一千七百六十一處四萬三千六百五十一頃一十畝淮南東路田五百三十三處三萬一千一百六十頃五十一畝福建路田二百

一十二處三千二十四頃七十一畝兩浙路田一千九百八十處一十萬四千八百四十八頃四十二畝江南東路田五百一十處一萬七百二頃六十六畝江南西路田九百九十七處四千六百七十四頃八十一畝荆湖北路田二百三十三處八千七百三十三頃三十畝荆湖南路田一千四百七十三處一十一萬五千一百一十四畝廣南西路田八百七十九處二千七百三十八頃八十九畝廣南東路田四百七處五百九十七頃七十三畝

宋會要 淤田

卷四十七百八十五

熙寧四年三月戊子文彥博曰陛下即位以來屬精求治而人情未安蓋更張之過也祖宗以來法判未必皆不可行但有廢墜不舉之處耳馮京曰府界既淤田入差役作保甲人極勞弊上曰淤田於百姓有何患若此令內臣板麥苗觀其如何乃取得於淤田上視之如細麵然見一寺僧言舊有田不可種去歲以淤田故遂得麥



全唐文

中書備對

諸路職田計二萬三千四百八十六頃九十五畝

開封府界五百九十二頃九十八畝

京西路二千五頃七十五畝

京東路二千一百三十二頃九十三畝

陝西路三千二百五十二頃四十四畝

河東路一千五百九十五頃二十八畝

河北路三千三百五十三頃九十六畝

淮南路二千二十三頃四十五畝

梓州路五百四十六頃六十四畝

利州路四百六十六頃八十八畝

夔州路四百七十二頃七十畝

成都府路七百九十頃九十二畝

福建路五百三十八頃五十六畝

兩浙路一千七百一十三頃七十六畝

荆湖南路五百四十五畝九十八畝

荆湖北路八百十六頃一十七畝

江西路六百六十頃八十七畝

江東路八百八十八頃五十畝

廣東路五百五十頃七十畝

廣西路五百三十八頃五十畝

宋書

檢田錄

太祖建隆四年四月大名府上言館陶縣民郭資訴去冬所檢田各有隱漏田畝詔本縣令程地杖奔除名配沙門島元檢官給事中常準奉內任官三年七月詔以魏野員翼滑衛磁相那洛等州日夏少雨慮秋稼不登命給事中劉贊等十人分檢見苗 乾德二年四月詔曰自春但夏時兩帝愆深念黎元失於播殖所宜優卹俾獲昭蘇應諸道所催今年夏租委在處長吏檢視民田無見苗者上聞并與除放 太宗太平興國八年九月詔自來水旱災傷重時差官檢括救其艱苦唯恐後時頗聞差出使臣遲留不進州縣之吏日行鞭扑懼收賦之連限惟 有司之殿罰且令耕者改種失期甚無謂也自今應差檢田使臣宜令中書量地里遠近及公事大小責與往來日限違者科罪 九年正月詔曰朕每卹蒸民務均輿賦或有災沴即與蠲除蓋欲惠貧下之民宜復以少為限自今諸州民訴水旱二十畝已下者仍令檢勘先是澶州言民訴水旱二十畝已下請不在檢視之限也太宗以貧民當卹之故有是詔 淳化四年十月二十七日詔開封府管內人戶近為雨水害及田苗已分

卷一百七十五

連朝臣使臣與令佐體量通檢應人戶未得盡知及有遲滯宜令差去京朝官使臣及令佐等詳前降敕命疾速通檢具分數以聞當令特與除放五年正月知鄭州何昌齡上言諸州逃民非實流亡皆規免租稅與隣里相棄棄為吞爾爾一切檢責之詔從其請仍令先按鄭懷及磁相等數郡昌齡所至凡民十家為保一室逃即均其稅於九家二室三室逃亦均其稅鄰里不得訴州縣不得獨其租民被其害皆逃去無敢言者既畢昌齡又請按他部時當帝以農事方興重為勞擾罷之遣昌齡還理所 九月命大理寺丞許洞等八人分詣宋毫陳頴泗壽鄆等州按行民田有被水潦為害及種時不及處並蠲其租 至道元年九月遣殿中丞王用和等十四人分詣開封府諸縣檢勘逃戶田產 二年四月開封府諸縣民訴早命開封府判官給事中楊徽之等三人刑部郎中直昭文館韓授等五人分路體量 六月帝謂宰相曰自今開封府諸路檢田當還京朝官幹事者勿復差本府官屬 真宗天禧二年十月詔自今差官檢勘逃戶并災傷民田令三司寫造奏帳式二本一付檢田官一送諸道州府軍監 四年八月詔京東西河北諸州軍經水田苗蠲減稅賦更不復檢 乾興元年二月開封府言開封



等十六縣逃移人戶甚多近得兩澤日望耕種欲於隣近縣分差令佐吏  
牙覆檢詔特免覆檢今後不得為例

仁宗景祐二年十月十三日中書門下言編數人戶被訴災傷田段各留  
苗色根樣未經檢覆不得耕種改種慮妨人戶及時耕種今後人戶訴災

傷只於逐段田頭留三兩步苗色根樣準檢覆任便改種故作弊俾州  
縣檢覆官履切覺察不在檢放之限先是訴災者未得改耕得官檢定方

聽耕種民苦種時失時重以失所故詔革之 至和三年六月詔京東西  
荆湖等路被水災處速差官體量檢放稅賦或倚閭更不覆檢已上兩朝

會要  
神宗熙寧二年六月十二日詔定諸請買荒廢地上已經開墾并增修池  
塘堤岸之類却有諸般詞訟但合衙歸後人者並官為檢計用過功價酬

還前人其增蓋舍屋栽種竹木之類亦償其值願折伐者聽 三年三月  
同管勾鳳凰路經界司擬宜文字王詔言渭城下至秦州隸河有良田萬

頃乞錢興治言者謂其不實奪詔一官既而委本路按驗言有四千餘頃  
乃還其官而並從其所請 五月二十八日詔訪聞恩冀莫雄滄州永靜

軍信安保定乾寧軍自夏災傷其令本路轉運副使王廣惠勾當公事孔  
一萬七千五百三十九

嗣宗分行體量檢放田稅仍多方賑濟饑民無令失所 六年七月十九  
日樞密都承旨曾孝寬言乞下河北監牧司差官照定牧地佃戶被水苗

者田蠲其租詔令轉運監牧司各選官一員同依公檢放 十年十一月  
新差知秦州高賦言體問得本州有保官并人戶包占無稅荒閑田土不

少兼有水利可與欲望詳臣到任後依唐州例曉諭人戶漸行檢括從之  
元豐元年八月六日詔河北轉運司體量被水戶災傷及七分蠲其稅

不及七分者並檢覆 四年七月七日前河北轉運判官呂大忠言天下  
二稅有司檢放災傷執守謬例每歲使俸而免者無慮二三百萬其餘水

旱蠲闕類多失實民被訴災傷狀多不依公式諸縣不照檢所差官不依  
編數起離月日程限記故辭避乞詳定立法中書戶房言熙寧編數約束

詳盡欲申明行下從之  
哲宗元祐元年四月四日三省言開封府諸路災傷轉運提點刑獄官並

據本路災傷州縣分定親詣檢校從之 六年七月二十二日詔兩浙路  
鈐轄轉運提刑及蕪湖等五州令各具逐州水災所及與高田無水及水

宋會要 食貨六一

行檢放縣不為受理反央妄訴情下府界選官同本縣官長周行檢視如  
民田實荒即當蠲放詔府界提點司選差官體量以聞

徽宗大觀三年九月六日詔東南路比閩例有災傷斛斗踴貴可下諸路  
監司仰依實檢放秋苗分數仍依條賑濟 政和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前權提舉河北西路常平王觀奏河北郡縣地形傾注諸水所經如海沱  
漳塘瀾皆湍猛不減黃河流勢轉易不常民田因緣受害或沙積而淤涸

或波瀾而昏墊昔有者今無昔肥者今瘠官司利於租賦莫肯蠲除人戶  
苦於催科不無差誤欲委官悉心體究凡如上件有帳籍而別無土田及

雖有土田而弗堪耕種者其夏秋二稅依條法開闢破放施行詔戶部坐  
條申明行下 二年二月十七日臣察言民田被訴河澗積水災傷雖或十

分收成亦妄有破放并過非泛旱澇亦多災帶豐熟地既在內縣不體究  
其實一榮受賦申州州下依條委通判司錄同縣令檢覆而差曹據簿對

前者所委官亦不依條躬親檢視止在寺院勾集人戶縱公吏不以為無  
災傷或不曾佈種田段一舉依條年例約度分數除破虧損計最為大

害故令轉運司下所屬增進縣諸村地形高下圖過非時早澇專委縣令  
子細體度其被災月日傷稼去歲次第申上以備檢察檢覆官先委通判

司錄同縣令如實有故即依差試官法不支當月請給不親至其處亦重  
立斷罪告賞條法詔戶刑部立法處分 宣和元年三月二十六日權京

西路轉運判官李佑奏奉詔體量災傷賑濟關食人戶房州去年七月八  
日有百姓陳訴災傷者數百人知州李德符收首劉均等科斷差公人監

勒劉均等高聲自言今後不敢訴災傷通諸城市郭令兼劉均年七十三  
歲因斷得病身死緣此阻遏放稅不及一釐詔李德先次除名勒停簽書

官合千人並勒停提刑司根勘以聞 四月二日京西路轉運判官李佑  
言尚書右丞范致遠奏京西水災州縣並不依災傷檢放勒令民戶依舊

納稅致民力愈困體諒得汝州諸縣賑於賑濟致有流移飢寒唐鄆州縣  
已依法檢放稅租及賑濟均房州諸縣放稅不盡致自冬及春以來徃往

聚為賊盜詔均房州知通逐縣知縣並衝替唐鄆州知通各轉一官 三  
年二月七日臣僚言水旱災傷去處州縣已依條差官檢踏減放苗賦分

數訖而漕臣又令州縣再行增收分數如宣和元年蕪湖一縣已經減放  
分數而漕臣再行增收八千九百石詔令本路提刑司體究以聞 四年  
五月二日詔江南東西路有逃絕及江水壞田多是虛招稅租監司不問  
督責州縣民力不堪令轉運司并州縣當職官體究根括置籍拘管仍勒



誘騙業及召人租佃承買其認納稅額令於額內除開 六年三月二十  
四日詔諸路州縣災傷多是官司檢放不實使人戶認稅額無所從出必  
致流移不能歸業今後人戶經所屬訴災傷而檢放不實州郡監司不為  
伸理許赴本路廉訪所及尚書省御史臺越訴已上續國朝會典

高宗紹興二年十一月十二日江浙荆湖廣南福建路都轉運使張公濟  
言人戶田苗實有災傷自合檢視分數蠲放若本縣界或隣近縣分小有  
水旱人戶實無災傷未敢披訴多是本縣書手貼司先將稅簿出外雇  
人將逐戶項畝一面寫災傷狀依限隨束赴縣陳過其檢災官又不曾親  
行檢視一例將省稅蠲減却於人戶處欺掠錢物不實其辦書手等代人  
戶陳訴災傷已行立法戶部檢坐到詔與救諸攬狀為人赴官訴事及知  
訴事不實若不應陳述而為書寫者各杖一百因而受財贓重坐贓論加  
一等詔依告獲每名支實錢五十貫 四年九月十五日敕契勘水旱災  
傷檢放官不能遍詣田所吏緣為吞受賂囑託或以少為多或以有為無  
或觀望漕司吝於檢放致貧民艱於輸納有流離凍餒之患今後並委提  
刑司檢察如有不實檢放以聞當議重責 十一月二十六日兩浙運副  
李謨言被首催納湖秀州平江府上供米斛據平江府具到今年苗米三

卷一萬七千五百三十九

十萬餘石內逃田開闢四萬三千餘石災傷放八萬二千餘石契勘本  
府鄉村田畝比之他處最係肥田竊慮暗有格占及不親臨檢視乞下浙  
西提刑司專委官覆實將不職官吏送所司根勘重賜行違如所委官  
敢隱蔽不實許監司互察依此根勘從之 同日中書舍人王居正言竊  
見屢下詔旨赦文倚閣逃絕檢放災傷四方守令奉行不虔猶恐實惠未  
必及人今州縣一有開闢逃田及檢放災傷去處則監司便指官吏作弊  
欲實於法臣已取會常州鎮江府所會災傷與平江府分教一同其開闢  
逃田亦係已經於去年開闢數目轉運司已依近降指揮將鎮江府等處  
檢放數目據提刑司委官檢察去訖今平江府獨從朝廷行下恐提刑司  
及所委官心懷觀望保明不實使逃戶及被災傷之人抑勒款納為害不  
細乞賜追寢令降指揮從之 五年八月十一日中書門下省言江東西  
浙東路昨降雨澤延期有傷苗稼詔令逐路轉運司委官前去體度如實  
被災傷去處依條減視施行 二十四日內降德音訪聞廣南東路多緣  
颶風亢旱損傷禾稼在法自有合放分數仰本路轉運司委官前去體度  
如實被災傷去處依條減視施行 六年二月八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  
民田曾經水發衝壞不堪開修耕作依條州縣檢視及轉運司覆實方與

開闢減免稅租竊慮其間因民戶陳訴州縣行移稽留致有虧納稅租者  
理宜措置詔令諸路轉運司行下州縣如有文業可願暫行檢踏者疾速  
依條覆實以聞 十三年五月二十三日廣南西路轉運司言靜江府自  
紹興七年差官根括逃田雖已根括了絕目今不住却據逐縣申明人戶  
陳訴有逃絕戶數至多蓋緣所差官並不躬行阡陌親自檢踏今欲將日  
後根括之官經及三年不至民戶詞訟別無不盡田土方許所屬次第保  
明應餘路有根括逃田去處亦乞依此施行仍下諸路轉運司遵守施行  
從之 十五年六月二十一日詳定一司敕令所刑定官錢廳言欲望中  
戒州縣或遇水旱放民田致民完訴差官覆實果有不當必重責典刑  
庶幾民被實惠從之 十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權知衡州實深言衡州管  
下頻年豐稔不減平時然而尚有拋荒之土未盡耕墾良田檢放不實田  
主未敢歸業欲望檢照前條差官指彈委自監司重行檢放召令歸業其  
孤老困乏力不能辦者官與支借種糧牛具責限隨帶二稅送納則不一  
二年間田畝可以盡耕逃民可以盡歸省稅可以盡復從之 十七年十  
一月二日上諭輔臣曰州縣災傷宜令官留意檢放不得苟取一時稅  
租却致人戶逃移難以復業 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臣僚言今年夏秋

卷一萬七千五百三十九

之交天時亢旱災傷去處農民艱食欲望嚴戒所部監司守令常切存卹  
災傷農民無致失所上曰如委實災傷可令所屬依條檢放稅租或有違  
戾監司覺察按劾以聞 十一月二十七日戶部言訪聞浙江淮南災傷  
依法以元狀差通判或職官同令佐詣田所躬親檢視申州具放稅租色  
額分數榜示及中所屬監司檢察即有不當監司選差鄰州官覆檢失檢  
察者提點刑獄司覺察取勘具奏以聞今欲下江浙淮南路州軍錄災傷  
縣分遵依限指揮依實檢放分明大字出榜鄉村曉諭民戶通知并下  
逐路轉運司常平司子細檢察所差官與令佐各曾與不曾躬詣田所檢  
視有無不實不盡將違戾去處依法按劾施行從之 十二月二十二日  
上諭輔臣曰災傷去處已降指揮檢放稅苗可申嚴行下逐路當職官須  
管依實檢放如有不盡許人戶經尚書省越訴 二十三年六月三日上  
諭輔臣曰聞諸處民田有被水害者可令戶部行下州縣差官檢視不可  
救護去處依條放苗 二十四年十月三日三省言諸路州軍豐熟間有  
高田旱傷去處上曰可令依條檢放公私欠員仍任催理其餘官年歲深  
遠者委戶部開具取旨條放仍令常平措置通融糶糴務令惠濟毋致失  
所 二十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敕勘會兩浙江東淮 路間有因風水傷



損田苗去處除節次已降指揮存恤賑釋外委路漕司行下州縣不體至  
意檢放失實或漕司不為除豁致人戶虛受苗稅如有似此違戾去處仰  
提刑司覺察按劾仍許人戶越訴 二十六年二月五日詳定一司教令  
所刪定官柳繪言臣竊見民間歲納秋苗間有早澇自合減放分數近來  
州縣多是利於所入畧無加恤及檢視之際雖曰差官檢實性性觀望徒  
為虛文是致貧民下戶監繫無時至有終身不能償者乞下有司嚴立約  
東許民戶越訴從之 二十七年十月六日詔秋兩過多深慮下田有被  
損去處仰州縣依條減放務在實惠及民不得鹵莽失實仍令監司檢察  
十一月四日殿中侍御史葉義問言昨漕江東日賭檢放之弊且以江  
東一路言之歲課上供額八十五萬碩皆責辦州縣及時輸納然其間或  
因災傷減放致令有承認不足數目朝廷均見難以催理曾降指揮除放  
至紹興二十二年訖自二十三年以後實因災傷檢放未幾依舊催理臣  
嘗具此聞奏蒙行下戶部勘當至今未與除豁欲望特降指揮將紹興二  
十三年以後州縣實因災傷檢放米數已行申奏未準戶部銷豁者特與  
除放仍令監司申戒州縣官自後或遇災傷項管及時躬詣田所依條  
從實檢放並具給保明狀申奏如檢放不實監司按劾如監司容縱令

御史臺彈糾從之 二十八年八月二日詔令逐路轉運疾速行下州縣  
開實被災傷項數目及合檢放分數以聞 三十年十月四日臣察言  
欲望令逐路監司嚴察州縣委有災傷去處並令從實放稅其有奉行不  
履之吏按劾聞奏詔令依條檢放以上中興會要  
孝宗隆興元年八月二十日臣察言州縣減放災傷奉行不履守令未嘗  
加意十分災傷之處檢放不及二三分乞自今年八月三十日以後再展  
限一月州縣多出文榜曉示應今年經水旱蝗螟災傷去處許人戶從實  
經縣陳理不拘早晚收接委縣令躬親同所差州官前去地頭檢視着實  
分數依條檢放仍委知州專一覺察諸縣監司覺察諸州如有奉行違戾  
並委監司郡守將所委官按劾人吏編配施行如監司郡守不行覺察並  
許人戶越訴御史臺彈劾以聞從之 乾道三年八月十六日起居舍人  
黃鈞言竊聞四川九旱異常自春及夏民情嗷嗷比至六月下旬乃始得  
雨撥之農時似不及事得雨之後但植晚豆就令豐熟所得無幾其它郡  
邑又有螟蟻害稼去處竊緣四川阻遠自來循例不申災傷不行檢放欲  
望行下四路帥臣監司從實體量稍加存恤從之 九月十三日臣察言  
檢視災傷雖有條法官司玩習未嘗遵依每差州官到縣隨行証求違取

皆有定例然後擇村中近來瘠薄不熟之田先往視之多為蠲放名曰  
應破又擇今歲偶然稍熟之處再往視之責以妄訴名曰伏熟重為民困  
望詔守臣選差疎曉清強之官公心考覈申飭監司嚴為按舉凡所差官  
汙廢動情公正與夫誣妄之狀悉以上聞從之 四年七月二十五日詔  
諸路轉運司行下所屬州縣將災傷去處各選委清強官遍詣地頭查實  
檢放或不實不盡有虧公私被差官并所差不當官司並重作行遣其被  
水至甚去處令監司守臣條具合措置存卹事件聞奏以三省言刑南建  
寧衢饒信等州災傷故也 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戶部尚書曾懷言乞委  
諸路漕臣應災傷去處仰民戶依條或於限內陳狀仍錄白本戶部基田  
產數目四至投連狀前委自縣官將碯基點對坐落鄉村四至碯基官  
覈實檢放如報欺妄移豐熟鄉分在災傷地分僥倖減免許人陳告依條  
斷罪仍將妄訴田畝並拘沒入官以一半給告人充賞或有豐熟去處收  
割禾稻了當却開堰圍岸放水入田喘味官司之人亦乞依此施行若州  
縣奉行減放從漕臣按治重與憲詔依諸路遇有災傷令監司守令依  
此施行 八月二十八日詔今後夏秋之間水旱交作繼之螟蟲害稼滋  
多其間江東西最甚二浙次之福建湖南北又次之可令諸路監司早行

嚴實檢放稅租 七年八月七日江南西路轉運司言本路今年春夏以  
來久闕雨澤江州尤甚欲將本州諸縣乾道七年所催夏租納銷錢物內  
第四等以下人戶除形勢戶外並與減免三分第五等減免五分詔令所  
委漕臣將災傷去處第四等五等人戶秋稅覆實所有輕重一面依條  
檢具已檢過分數以聞 十一月十四日詳定一司教令所修立下條  
災傷路分安撫司體量措置轉運司檢放展閣軍糧關支與以省計通融  
應制常平司糶給借貸提刑司覺察妄濫如或違戾許互相按舉仍各具  
已行事件申尚書省諸災傷路分帥臣監司申到已行措置檢放體量  
察事件並歲終考察修廢以聞從之 九年八月九日詔浙東州軍閭有  
關雨去處不無損傷田畝可令兩浙路轉運司委官躬親檢視如有所損  
分數即仰覈實依條減放仍具已施行去處申尚書省 九月二十六日  
臣察言伏見今夏已來雨不及期浙東路郡早者甚眾至於江西間有荒  
歉田野之間以艱食為慮竊恐今來州郡不知仰體陛下軫念元元之意  
遂使荒政不舉實惠不孚重為民害欲乞申嚴行下凡有早傷去處必須  
重實檢放不得亂有阻抑致奸和氣仍乞令逐路常平提舉官躬親巡歷  
同帥漕之臣覺察按劾以聞從之 十二月十四日詔嚴州守臣選差



陳職官一員將已行檢視之數下請縣審實如委被湮沒去處即與傳聞  
二稅候至將來開復却行起催臣察官嚴州溪流漲溢並漢之田皆為湮  
沒難估檢視未為得實故也以上乾道會要

限田 雜錄

高宗紹興元年十二月十四日權戶部侍郎柳約言校田有限者於甲  
比來有司漫不加省占仕籍者既名官戶凡有科數例各裁免悉與編戶  
不同由是權相高廣占麗畝無復舊制願推明祖宗限田之制因時救  
世重行裁定應品官之家各據各得項畝之數許與減免數外悉與編戶  
一同科數詔坐除行下 十七年正月十五日臣察言政知令格品官之  
家鄉村田產得免差科一品一百項二品九十項下至八品二十項九品  
十項其格外數悉同編戶今朝廷之意蓋欲盡循祖宗之法以紓民力比  
年以來軍項百出編戶有不能辦州縣必勸誘官戶共濟其事上下併力  
猶患不給今若自一品至九品皆得如數占田則是官吏更無科配所有  
軍項悉歸編戶豈不重困民力哉望詔大臣重加審訂凡是官戶除依條  
免差役外所有其他科配並權同編戶一例均數庶幾上下均平民受實  
惠至若限田格令臣欲候將來兵戈寧靜日別取旨施行又言今日官戶

限田 雜錄

不可勝計而又富商大農之家多以金帛買名軍中使俸補官及假名官  
戶規免科項者比比皆是如臣所請則此弊可以少革而科數均平民不  
重困實濟國用詔令戶部限三日勘會申尚書省於是戶部勘官依臣  
條所乞權令應官戶除依條免差役外所有其他科配不以限田多少並  
同編戶一例均數科配候將來邊事靜息日却依舊制施行從之 二十  
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大理評事趙善養言官戶田多差役並免其所差役  
無非物力低小貧下之民望詔有司立限田之制以抑豪勢無厭之欲於  
是戶部言近年已來往往不依條格增置田產致州縣差役不行應品官  
之家所置田產依條格合得項畝已過數者免追改將格外之數乘同編  
戶募人充役詔令給舍戶部長貳同議措置取旨其後給事中同麟之等  
言今措置官戶用見存官立戶者許依見行品格用父祖生前曾任官者  
贈官立戶名者各減見存官品格之半又祖官早見存同居子孫官品高  
如未耕戶聽從高及官戶於一州諸縣各有田產並令各縣統計每縣併  
作一戶通一州之數依品格併計將格外項畝並令依編戶等則於田畝  
最多縣分乘同比並差役若逐縣各有格外之數令充役者即隨縣各差  
坐募人充役即役未滿而本官加品並令終役逐州委通州或職官縣丞

限田 雜錄

尉專一主管將諸縣官戶及併計到田產數置籍如本州過遠縣申到陸  
降並仰於當日銷注如縣內出入田產已過割訖或官員加品限一月中  
州主管司注籍如人吏違限不注籍杖一百科斷訖勒罷如別有情弊  
故作指滯因事發覺者徒二年有職則計職論其主管官仰監司具名申  
尚書省自指滯到日許各家符子戶說名寄產限三月從實併作一戶  
拘籍如出限不首併計諸色人告不以多少一半充賞一半沒官其見立  
戶名官員或品官子弟並取旨重作行違如告首不實並依條斬罪及日  
下州委知通職官縣委今佐取索官戶籍編排若已編排訖却有隱匿  
蓋庇不實及奉行減裂及於差役時觀望不公並許人戶越訴其當職官  
取旨重作熱責人吏斷配仍仰逐路監司常切覺察如有違戾按劾以聞  
監司失覺察令御臺彈奏品官募人充役如有敢倚恃官勢及豪強有力  
於本保內非理橫擾並許民戶越訴及不伏州縣依法差使許當職官按  
劾有官人并品官子弟並取旨重作行違並只許募本縣土著有行止人  
不許募放停單人及曾係公人充違者許人告詳定一司救令所有詳前  
項措置欲依所請下戶部通牒諸州軍遵守施行從之 三十年正月  
五日戶部言近給舍措置品官之家見行品格用見存官及父祖生前曾  
任官如若贈官立戶并一州諸縣如有田產並令紐計併作一戶通一州  
之數項畝今依編戶家同差役許將子戶說名寄產限三月實首併計籍  
如出限許諸色人告一半充賞本部今再措置一品官子弟分為十戶每  
戶許置田五十項之類品官之家田土內有山林園圃及墳墓地畝之類  
難以一例理數今乞並行豁免不理為限田之數內蘆場項畝折半計數  
其子戶說名寄產元限三箇月首併籍屬內有守臣不在置產州縣未能  
依限首併今欲更與展限兩箇月如出違所展日限即依已降指揮施行  
詔依仍行下諸路監司州縣遵守施行 三十一年正月二十五日臣僚  
言近降品官限田指揮所以優卹下戶恩意甚厚其間條目約束有所未  
盡謂如一品官限田百項身後半之使其家有十子各占五十項則為五  
百項若後併限連置數州所占不知幾何又勳貴之家授例乞免差役雖  
不過數家而在品官限田之前今亦泛然引用或甘募人充役或引舊例  
丐免州縣推行不一乞委自守令條具經久可行利害委監司及本州類  
申朝廷委官看定從之以上中興會要



可自收到日更限一月許令首併歸戶三年六年九月南郊赦並同此制  
四年九月十二日臣寮言官占田理為官戶事戶部照得承蔭子孫  
許置田畝數目雖比父祖生前品秩減半若析戶裁粟其所置田畝委是  
太多今重別勘當謂如一品父祖元格許置田一百頃死亡之後子孫用  
父祖生前曾任官或增官立戶減半計置田五十頃若子孫分析不以戶  
數多寡欲共計不許過元格減半五十頃之數其餘格外所置數目並同  
編戶其餘品從亦乞依此類施行庶得下戶不致差役頻併從之 六年  
三月二十一日詔曰朕深維治不加進夙夜與懷思有以正其本者今欲  
均役法嚴限田抑游手務農奈凡是教者卿等二三大臣深思熟計為朕  
任此而力行之其交修一心毋輕懷去留以負委寄此朕所望也 九月  
二十一日中書門下省言差役之弊大抵田畝皆歸官戶雖申嚴限田之  
法而所立官品有崇卑所限田畝亦有多寡品官田多往往假名寄產卒  
逃出限之數不若勿拘限法今後官戶與民戶一禁通選物力第二等以  
上輪差二年一替官戶許僱人代役且以十年為限如經久可行別議立  
為永法詔依兩浙路先次遵守 八年四月二十五日臣僚言役法之均  
其法莫若限民田自十頃以上至於二十頃則為下農自二十一頃之上

卷一萬七千五百三十九

至於四十頃則為中農自四十一頃以上至於六十頃則為上農然便可  
使上農三役中農二役下農一役豈復有不均之嘆哉其常有萬頃者則  
使其子孫分析之時必以三農之數為限其或說名扶戶而在三農限田  
之外者則許人首告而沒田於官磨以歲月不惟天下無不均之役亦且  
無不均之民矣詔令給合同戶部看詳看詳品官之家應元立限田條  
限減半與免差役陰人許用生前曾任官品格與減半置田如子孫分析  
不以戶數多少通計不許過減半之數仍於分書并粘卷簿內分明說說  
父祖官品并本戶合置限田數自今來析作幾戶每戶各合限田若干若  
分析時田畝不及合得所分格內之數許將日後增置到田晦澹數經所  
屬批整添入照驗免役若分書并粘卷簿內不曾說說並不在免役之限若  
諸縣皆置田產竊慮重金免役仍令諸縣勒令各家自行指定就一縣用  
限田免役如所指縣分田畝不及合得限田之數許於隣縣湊數其餘數  
目及別縣田產并封贈官子孫並同編戶差役有已差役人報於役內無  
故析戶計會官司差人抵替致引惹詞訴今欲將來差役前父母亡後服  
闋在充役之內合行析戶者聽析戶外其見役人無故析戶即有所規避  
須候滿方許陳乞從之已上乾道會要

宋會要 食貨六一

宋會要 墾田 雜錄

高宗紹興二年七月五日詔知興國軍王均知永興縣陳升貴奏墾路  
令措置招誘人戶墾墾田可各與轉一官候措置就緒日令本路權州  
司保明備申朝廷取旨褒擢 十二月十八日詔諸路寺觀常住荒田令  
州縣召僧道耕墾內措置有方及稅租無拖欠者並仰所屬差撥住持其  
田宅寺觀仍不以名次高下差撥 五年五月十五日戶部言修立到諸  
路曾經破州縣守令每歲招誘措置墾墾及拋荒田土殿最格一增兩  
見拋荒田土而能招誘措置墾墾者一分知州陞三季名次縣令陞半年  
名次二分知州陞一年名次縣令陞三季名次三分知州陞一年名次  
縣令陞二季名次四分知州陞半年名次縣令陞一季名次五分知州陞  
磨勘二年縣令陞磨勘一年半年六分知州陞磨勘二年半年縣令陞磨勘二  
年永直即以下備一資七分知州陞磨勘三年縣令陞磨勘二年永直  
即以下備一資到部陞半年名次八分知州陞磨勘三年永直即以下備一  
資三年永直即以下備一資到部陞一年名次九分知州陞磨勘三年永直  
即以下備一資到部陞一年名次

卷一萬七千五百三十九

謂見耕種田不因再被盜賊殘害若災傷而致拋荒者一分知州陞三季  
名次縣令陞半年名次二分知州陞一年名次縣令陞三季名次三分知  
州展磨勘一年縣令陞一年名次四分知州展磨勘一年半年縣令展磨勘  
一年五分知州展磨勘二年縣令展磨勘一年半年永直即以下到部陞一  
年名次六分知州展磨勘三年縣令展磨勘二年半年永直即以下到部  
陞半年名次八分知州展磨勘三年永直即以下到部陞一資到部陞一  
資到部陞一年名次九分知州陞一官縣展磨勘三年永直即以下到部  
陞一資到部陞一年名次一考州縣守令墾墾拋荒田土增虧十分者  
取首賞一考州縣墾墾拋荒田土理分者以守令到任日見墾田畝十  
分為率一諸縣每月效見措置招誘到墾墾田畝實數申州州每季申  
監司準此 若守令替罷即州縣限五日具在任月日內墾墾田畝數申  
守令措置招誘墾墾田畝並歲考日限約束並依戶口法若守令在任雖  
不及半年而增及一分以上者亦考察一守令雖係權攝賞罰並同正官  
一考知州縣令措置招誘墾墾田土不實及供具田畝增減若保奏違限  
並依考戶口法其增虧九分者依上下等余依中等一歲考州縣守令招



誘措置墾闢及拋荒田土者其比考之數更不通計謂如到任第一年增五分其第二年數別理之類已上格法今三省吏部戶部諸路通用詔依仍先次施行 十四年三月八日戶部言契勘京西州軍保界經殘破荒田至多委是開墾倍費他州欲下本路轉運司將管下荒閑田土自請佃復與免二年租課從之 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臣僚言契勘淮南東西荆湖等路比年寧靖民稍復業而戶口未廣田野漸闢而墾土尚多惟縣令最為親民此未有賞格可以激勵今欲下諸路轉運司取見屬縣已歸業人戶與耕墾田畝稅賦之數委官審實注籍申部如一政內能勸誘人戶歸業耕墾田畝復稅租增及一倍從本州保明申運司審實保明申省部立定賞格不及倍者亦量所增之多寡適與推賞其不能勸誘又致流亡荒廢者亦如之於是戶部言增戶口措置墾闢田土昨承指揮立定歲考增虧格法至今少有申到實罰文狀蓋緣所立格法輕重不倫致無激勵用心招集謂如措置墾闢田土增一分知州陞三季名次職令却止陞半年名次今來官負陳請乞立定縣令一政內能勸誘民戶歸業耕墾田畝添復稅租增虧實罰本部契勘逐路拋荒田土數多全藉守令措置招誘人戶耕墾比之與修農田水利尤重若不增重賞格開墾無緣增廣今比擬守令一任招誘措置墾闢田土賞罰格下項知州增前到任之後管屬諸縣開墾過見拋荒田土一千頃轉一官七百頃減廢勘三年五百頃減廢勘二年虧請到任之後管屬諸縣見耕種田不問交傷而致拋荒者五百頃展廢勘二年三百頃展廢勘一年知縣縣令增請到任之後開墾過見拋荒田者五百頃承務部以上轉一官承直即以下依條施行 四百頃承務部以上減廢勘三年承直即以下備一資仍減廢勘一年承以備當舉官者當舉官一員三百頃承務部以上減廢勘二年承直即以下備一資額以備當舉官者當舉官一員二百頃減廢勘一年半一百頃減廢勘一年虧請到任之後見耕種田不問交傷而致拋荒者一百頃展廢勘一年及百頃依此五十頃降三季名次三十頃降半年名次一縣令到任日具着業戶口墾闢田畝稅賦拋荒田土實數申明本州覆實保明申轉運司知州到任申轉運司準此轉運司保明申尚書戶部一縣令每歲終具措置招誘墾闢田畝增添稅賦及有無知拋荒田土實數交割付後官從後官保明申州州限半月覆實申轉運司轉運司一月保明申尚書戶部一守令若權攝官據權過月日內開墾田數交格或有拋荒田土並依正官賞罰一令除前項立定賞格外如有任內於所

立格外開墾田土增廣數目并許計數累賞一守令措置招誘墾闢田土增添稅賦等若供具增減不實及供申違限乞重立條法施行如得允當即乞更下吏刑部審覆施行及乞下諸路轉運司取見屬縣已歸業人戶耕墾田畝稅賦之數委官審實注籍訖先次開具保明申部從之 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左朝奉大夫新差知廬州吳遠言請置力田之科以重墾農之政募民就耕淮南實以官資闢田以廣官莊自今歲始漢制計戶口置員別有賞員今欲以斛斗定賞必無濫賞江浙福建委監司守臣勸誘土豪大戶赴淮南從便開墾田地實為永久之利今立定賞格土豪大姓諸色人就耕淮南開墾荒閑田地歸官莊者歲收穀五百石免本戶差役一次七百石補進義副尉八百石補不理選限州助教一千石補進武副尉一千五百石補不理選限州尉三千石補進義校尉四千石補進武校尉力田出身其被賞後再開墾田及元數許參選如法理名次在武舉持奏名出身之上已上文武職過科場並得赴轉運司應舉從之 九月十九日知廬州吳遠劄子契勘就耕之民以力田賞格開墾田畝便者籍為管官莊戶慮名繫於官不得自由欲望將管官莊戶力田戶其推賞事件並依元格施行從之 二十二年十月十二日詔權發遣東西路轉運判官兼提刑提舉常平茶鹽等公事魏安行特轉一官以前知州州開墾荒田二千餘頃推恩也 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七日戶部言淮南人戶未耕宜田已降指揮展限三年開墾今欲下本路州縣出榜曉諭人戶將本戶內已請射未耕種官田限二年盡行開墾耕種如限滿有未耕田畝即許諸色人割佃限即時給付其京西路若有似此去處亦依此從之 六月十五日吏部言荆湖北路見有荒閑田甚多亦皆膏腴佃耕者絕少欲下本路轉運司應于係官等閑田行下所部州縣招誘不以有無拘礙之人並許踏逐指射請佃不限頃畝給先投狀之人自承佃後與免租課五年其送納租課應副牛種等並依京西路已得指揮施行仍令四州制置司行下逐路轉運司曉諭如願往湖北請佃開墾官田人戶亦仰即時給據津發前去其放免租課等依此施行守令招誘戶口令本路監司取其能者保明推賞內有不職之人按劾取責罰從之 二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直教文閣淮南東路轉運副使魏安行言淮東州縣開田甚多今欲勸誘民戶增廣力田先次條畫下項一乞將本路招誘到人戶先支借口糧次給農具牛器種子蓋造住屋等計所直俟種田見利立定分數逐年次第選官并令州縣訪聞籍記土豪姓名乞量立賞格



如能招致耕田人戶一百家者有官人差充部押官無官人補甲頭招及  
一百家者有官人減二年磨勘無官人依八資法補守關進義尉每五  
十家遞遷一等無官人至五百家補承信郎五百家有官人充轄官無官  
人令依今來措置補名目人與遞遷充部押官並依初用備官法支破請  
受理為資任及立資招誘未來之人有能招誘人戶十家耕田三頃者支  
錢四十貫文一百戶耕田三十頃者支錢四百貫文二百五十戶耕田七  
十五頃者白身與補進義尉不願就名目者支錢一千貫文大年每招  
到一戶耕田三十畝者支錢四貫文以次第增添一諸軍已據汰下官  
兵有願赴淮東耕田者乞許徑赴本司及所在州軍陳狀如係有官資人  
借請三月驛料軍兵借三月家糧差人伴押前來依出成體例日支錢米  
候開田收利日旋次住罷一勸耕之初請免課子十年至第五年只收種  
子第六年帶選官司所借糧食等價錢仍分秋夏兩料送納並不收息還  
官足日自為己業一耕牛差委有心力人揀擇收買乞於庫牛州郡就經  
總制錢內支或客牛聽人戶揀買官借價錢如日後關牛請再請或借價  
錢其招召客人欲隨人夫多寡旋修築圩堰蓋造屋宇種麻豆粟麥之屬  
亦可以減省支借從之 十七日淮南路轉運副使提領營田魏安行言

欲乞下本路將十九年以後守令增開到田取見頃畝中朝廷依元降條  
擇推實價有虧減罰亦如之信實必罰則人知勸沮從之以上中興會要  
孝宗隆興元年九月二十八日臣僚言湖外之地多荒廢不耕欲定墾田  
廣狹以為兩路守令熱陟之法其新墾田與蠲免夏秋稅役五年戶部動  
會人戶請佃開田自有放免年限其守令招誘墾田亦皆立定賞罰格目  
今欲下兩浙轉運司依已降指揮施行外仍令每歲取責州縣增墾荒田  
之數置籍驅考保明申朝廷從之 乾道二年五月六日臣僚言兩淮膏  
腴之田皆為品官及形勢之家占佃既不施種遂成荒田乞自今如起五  
年不耕者許民戶并諸軍屯田指射官為給據耕種從之 三年九月二  
十五日權發遣和州主管淮西安撫司公事胡昉言昨本路帥臣吳達於  
紹興二十年申請招誘江浙福建豪民至本路從便請佃荒田據所收以  
十分之一輸官三年之後歲增一分至五分而止中緣兵火蠲放至今歲  
再行起索乞將上項租課撥付本司充教糶民社支用從之 四年二月  
二十九日知鄂州李梅言本州荒田甚多往歲間有開墾者緣官即起稅  
遂致逃亡乞募人請佃與免三年六科賦稅三年之外以三之一輸官所  
佃之田給為已業至六年遞增一分九年然後全輸或元業人有歸業首

別給荒田耕種從之 五月一日湖北運副楊民望言諸州荒田多無人  
開耕間有承佃之家盡力墾闢往往為人告訐稱有侵冒頃畝官司從而  
追納積年稅租遂致失所乞自今後遇有親耕之人止催納當年租稅日  
前者並與蠲放從之 五年正月十九日詔新除大理正徐子實措置兩  
淮官田子實條具下項一乞先往楚州督促守令置造農具屋宇給散耕  
牛種糧就二月內開墾俟一州畢即往以次請州依此措置二合置買牛  
具乞支俸會子二萬貫俟用畢即申朝廷再行給降接續支遣三合來楚  
州山陽寶應縣歸正人願請佃者許四百餘名合用耕牛犁耙鋤頭石鏡  
軸木勒澤踏水車之屬乞樹下淮東安撫司預辦耕牛并委楚州計置合  
用錢數付諸縣知縣置造上件農器俟本所到日同知縣撥撥田段如官  
吏違慢具姓名申朝廷行遣從之 同日徐子實言兩淮膏腴之田多為  
官戶及管軍官并州縣公吏詭名請佃更不開墾遂致荒閑乞限一年令  
見佃人耕種如限滿不耕拘收入官別行給佃從之 六月三日淮南轉  
運司言向緣兵火民多逃移蒙朝廷招誘歸業例以歸認田土重時給  
多有包占啗步雖立限許令自陳愚民懼增稅課不即陳首今已限滿若  
違許人割佃緣其間亦有無力耕種之人乞除官戶公吏之家更展限一

年從之 十一月二日徐子實言被旨勸諭歸正人置莊耕種皆流離之  
人開墾之初全在守令撫卹今開或有違擾拘納課子或因踏田無行收  
業乞自今許被擾人於措置官田所陳訴具姓名聞奏從之 六年正月  
十四日太府少卿張頌言淮西東錢糧兼提領屯田葉衡言合肥潁湖有  
圩田四十里舊為沃壤久廢墾闢今若募民以耕可得穀數十萬斛蠲其  
租稅俟二三歲後阡陌成然後徵陽和阜營田官私各收其半從之  
三月二日三省言兩浙開田見今募民開墾以為守令殿最歲終具數  
申安撫司核實其募到力田為首之人乞優與推賞若補轉官資減免賦  
役之類從之 六月十三日戶部侍郎江浙荆湖廣福建等路都大發  
運使史正志言浙西諸路管田除秀州嘉興餘未報外計一百五十八萬  
三千餘畝數內人戶未佃五十七萬二千八百餘畝未開耕田五萬四百  
餘畝并逃移事故田一十三萬九千八百餘畝總計七十六萬三千餘畝  
若召人承佃可收稻麥一十二萬頃其未耕之田不審有無措置及逃移  
田有無歸業之人未佃田或已有人承佃竊處上戶冒占不納租課乞從  
本司委逐州通判親詣檢視如有隱匿不輸官租限百日自陳仍舊  
承佃自今年起理租課若違限不首依條拘收入官詔陳首限半年餘依



所請施行 七年四月四日知泰州徐子寅言近措置兩淮民戶已占寬  
 剩田今乞再限一季許令自首別給據為已業如限滿不肯許人到佃或  
 願借耕牛者令諸州應副估元價均以五年還官從之 六月三十日新  
 除淮南運判向士傳言兩淮田畝荒蕪願耕之民多非土著當請射之初  
 未暇會計畝步積以歲月盡力墾闢方稍獲利比來州縣以其不無寬剩  
 之數再行括責復增征歛甚非撫字惠養之意乞中飭兩淮州縣民戶有  
 增墾田今年止令輸納舊稅不得概有增添從之 八月二十八日知泰  
 州李東言泰州田計二萬餘頃今欲置買牛具播種種人戶請佃一項  
 與借給耕牛一頭及農具種糧隨田多寡假貸計元價均以五年還官更  
 不收息依元降指揮次邊州縣免五年十料租課如限滿合行起納課子  
 每畝乞減作三升三年之內不逾官課印給為永業改輸正稅從之 十  
 月七日詔准東路帥漕臣將諸具到係官荒田委守令招人戶耕種  
 二麥官為借糧其人戶請佃未耕者亦仰勸諭盡行佈種具已種項畝中  
 三省樞密院嚴禁差官覆實取旨殿最賞罰准西路依此施行先是淮東  
 安撫司具到係官荒田真州三百七十四頃五十畝揚州五十二頃九十  
 一畝通州一百一頃八十一畝泰州二萬一千二百四十八畝四十五畝

卷一百一十九

楚州四千四百二十三頃八十六畝滁州一百五十九頃四十五畝高郵  
 軍一千一百六十九頃一十三畝盱眙軍一百四十一頃三十四畝人戶  
 請佃在戶未耕荒田真州一百三十五頃七十一畝揚州九十三頃通州  
 六十九頃一十八畝泰州三百三十九頃一十五畝楚州三千六百九十  
 七頃三十三畝滁州二百三十七頃七十七畝高郵軍六百六十三頃三  
 十八畝盱眙軍二千一百二十一畝一十三畝故有是命 八年正月二  
 十一日准東提舉措置兩淮官田徐子寅言准批下臣僚劄子乞將兩淮  
 有主田園寬限令耕不許刻奪契勘兩淮之田舊多荒蕪近年民漸歸業  
 止緣人牛未辦遂致包占非假歲月開墾速許人刻佃將見豪勢之家侵  
 漁爭擾民受其弊今欲令兩淮諸州自乾道八年為始將各戶荒田每歲  
 開耕二分限以五年如限外尚有未耕許人刻佃所開田與免五年課子  
 稅租從之 三月十六日徐子寅言近勸諭歸正人一千五百八十八人於  
 楚州寶應山陽淮陰縣高郵軍高郵縣盱眙軍天長盱眙縣揚州江都縣  
 泰州海陵縣界共置五十四莊並給付耕牛農具糧種開墾田畝已蒙朝  
 廷行下委逐縣知縣躬親究實已見就緒今乞將官田所給局其合行事  
 件並撥隸常平司從之 四月二十日知江陵府松滋縣滕琛言乞將湖

北人戶所請已歸業人開荒田限三年不耕許人刻佃與免三年六料租  
 稅其見存主戶有開墾頃畝過數許其自增租稅它人不許刻佃詔下湖  
 北轉運司相度據本司中已降指揮應見佃荒田之家如有開闢過數止  
 今輸納舊稅更不通計其契執契書告許之人官司不得受理仍限二年  
 若限滿已耕地係屬本戶外其不耕之田許外人請射為業滕琛所請有  
 礙前旨詔送戶部看詳既而戶部中湖北漕臣欲將包占田畝以二年為  
 限緣今來已是過滿乞下本路更與展限半年如違許人刻佃從之 六  
 十四日詔將安豐軍壽春安豐等縣荒閑田一百八十七頃三畝皆給付  
 歸正人二百一十七戶開耕自乾道九年為始與免課子十年 七月十  
 五日權知廬州兼提領屯田趙善俊言淮甸之民請佃田畝多有包占每  
 占一二十頃至及百頃者綠無苗稅故能久占其實無力耕墾遂致流移  
 歸正人請射不行則是有力者無田可耕有田者無力開墾朝廷曾限半  
 年許人戶耕有未幾又限以五年緣此愈見執占欲望復其耕限五年指  
 揮許官司分撥包占田畝與流民歸正人從便請佃詔趙善俊開具人戶  
 包占田畝數目申三省樞密院 九年正月十八日資政殿學士新知揚  
 州王之奇言淮上之田例多荒蕪昨詔與二十年當置力田之科募民就

卷一百一十九

耕實以官資當時止計耕年定奪是以應募人少今欲令諸州縣勸諭  
 土豪戶棟汰離軍及諸邑人並許經營去租司指占荒田據項畝定實俟耕  
 種日與書填給付若一年所耕不及其半與二年不能盡耕即行拘收付  
 身毀抹且以墾田一千頃為率據每歲合用種糧農器牛具屋宇之數預  
 申朝廷關撥內補官人與作力田出身理為官戶應開耕荒田將來收成  
 日除合撥留次年種子外官與均分凡曰一千頃歲收糧二十萬石每石  
 價錢約一貫五百文計三十萬貫護官者一十五萬貫所用官語付身計  
 一百二十二道內迪工郎二道承信郎十道進義校尉三十道進武校尉  
 二十道共六十二道元有立定價錢計一十三萬二千貫文比之官中出  
 賣立名官告綾紙之數其所得尚為有餘更有下班祇應守關進義尉尉  
 各二十道共六十道係是書填元有借補官資人即無立定價錢今欲令  
 耕田八頃者補進義校尉十頃補進武校尉二十頃補承信郎四十頃補  
 迪功郎已上並自耕種日先次書填給付理為入仕月日文臣即以力田  
 所進備差使武臣即以指使繫衙從安撫司保明申朝廷給降差割理為  
 資任候初收成日依本等支破券錢如及十年願參部注授者聽每歲終  
 具耕過頃畝所收子利數目經所屬次第保明申力田所批書如不及十



脫

年託故解罷到部日依進納人例施行不及五年即不許到部其所補官人令吏部預行籍記姓名至如借補名目比之創開田人自合量減項畝今欲令借補守闕進義尉每人開田三頃進義尉五頃下級祇應六頃緣初年難辦牛具兼淮南難得竹木客戶所居屋宇亦難就緒欲乞支降官會十萬貫并客戶逐月借支工食稻子六頃以半年計之共三萬六千頃乞於兩淮轉運司今後營田未耕內支借仍乞二年四料除運詔依內會子今左藏庫給降其中書門下言兩浙荒田已給降空名官詔與錢紙立定項畝勸諭人戶開耕更書填補授官資訪聞應募之家意在希賞多隱匿已耕熟田一舉作荒田陳乞補授理宜約束詔王之奇取責應募之人各開具額耕田畝及有無包括熟田在內委官逐一檢實仍將已應募人并項畝開具中尚書省 閏正月十四日宰臣梁克家等奏訪聞淮民佃田所以周旋虜寇之間冒死不顧者正利名占寬餘之數兼其俗耕耨齒莽所占雖多所入極少日來累降指揮展限今若限滿許人割佃則元主驟有失業之困也上曰兩淮召募開墾止許就未耕荒田之地不得割佃 十七日詔王之奇約束州縣自今不許諸色人將農民已耕之田妄行侵奪如歸正人有未着業仰將無人指占田畝分撥給付依例支借

牛具糧種 三月二十四日詔胡興可將淮南安撫司已書填力田官告等六十三道先以取見姓名及所耕項畝并借支官會種子開具中尚書省 乾道九年七月七日臣僚上言近者胡興可覈實兩淮力田之數王之奇凡用朝廷功即承信郎等官告竣補官者九十一人用錢五萬四千七百餘貫稻子八千餘石止開耕到田九十二頃比合開耕之數不及十分之一昨來之奇急於功利欺罔朝廷有投狀者更不勘會請實即望風補授官資支與錢穀至今有不曾開墾一畝者甚眾有開三五畝七畝十畝而止者視之有同兒戲雖三尺之童無不竊笑者之奇竟罷復職指揮 五月八日中書門下言兩淮應募耕種荒田之人元降指揮若一年耕種不及其半或二年不能盡種即行拘收付身毀抹今欲展作三年所收子利除種種子外官與耕種人均分今欲令官中止取四分所借牛具糧食元令二年四料除還今欲展作三年六料並從之 十一月十七日詔准東應募田力已補官歸正貧乏無力耕種可將元借錢穀特與蠲免其補官告命願繳納者聽以上乾道會要

宋會要 食貨六一

太宗皇帝淳化四年知雄州何承矩及熙寧令書

宋會要 食貨二十一 水利雜錄

宋真宗至道元年正月五日度支判官梁鼎陳亮更言乞與三白渠及南陽陳頭壽春沛郡襄陽水田復即信臣鄧艾羊祜之制以廣農作詔先祿寺丞何亮等經度之 九月亮更鼎等言伏自唐季以來農政多廢民率棄本不務力田是以廢度無餘糧土地有遺利臣等每於農政之際精求利害之本討論典故備得端倪自陳許鄧穎豐蔡宿亮至於壽春用水利豐田先賢聖跡具在坊墟廢毀遂成汙萊廢闢闢以為公田灌溉以通水利發江淮下軍散卒給官錢市牛及耕具運漕溝墾增築防堰每千人給牛一頭治田三萬畝畝三斛歲可得十五萬斛凡七州之間置二十七屯歲可得三百萬斛因而並之不知其極矣行之二三年必可以置倉廩省關者官為種植公田之未墾者募民墾之歲登官私各取其半此又敦本勸農之術又引漢元帝建昭中郡信臣為南陽太守於穰縣南六十里造鉗盧城累石為堤旁開六石門以節水勢既田三萬頃至晉杜預因信臣遺教濬清之水以溉田萬頃魏武以任峻為典農中郎將屯田於許下得

救百萬斛看宣王遣鄧艾行陳頌以東至壽春艾言田良水少不足以盡地利宜開渠灌漑北二萬人淮南三萬人且佃且守歲小豐常收三倍除給費外歲完五百萬斛六年可積三十萬斛宣王然之遂北並淮自鍾離而南橫石以西蓋泚水四百餘里五里置一營營六十八人且佃且守更修廣淮陽百尺二渠上引河流通淮潁大治諸陂於潁南潁北穿渠三百里溉田二萬頃自戰爭以來民競逐末凡此遺跡半皆荒蕪臣等欲因其舊墾增築堤堰導其水利墾為公田傳子曰陸田命繫於天人力難修苟水旱不時則一年之功棄矣水田之制由人力力苟修則地利可盡也則又膏沃特甚墾墾不生比於陸田又不伴矣帝覽奏嘉之詔大理寺丞皇甫選光祿寺丞何亮乘傳視經度之 二年四月皇甫選何亮等言奉詔往諸州與水利臣等先至鄭渠相視舊跡按史記鄭渠元引涇水自仲山西抵鞏口並北山東注洛三百餘里溉田四萬頃故皆畝一鍾白渠引涇水首起谷口尾入櫟陽注渭中表二百餘里溉田四千五百頃兩處共四萬四千五百頃今之存者不及二千頃乃二十二分之一也詢其所由皆云因近代職守之人改脩築堰壩舊坊走失其水故灌溉之功地不及古渠况此水二郡六縣資其利以溉田畝望令增築堰壩舊有放水



斗門百七十六處悉已毀壞蓋善治之嚴禁豪民盜用水移六石洪門就  
近上河岸不獨處開渠口通河水快運能更專掌其事又言鄧許陳頌蔡  
宿毫等七郡民力耕種不及之虞官司閔田共二十二萬餘頃凡三百五  
十一處並是漢魏以來郡信臣杜預杜預任峻司馬宣王鄧艾等置墾闢  
之地內鄧州界鑿山穿嶺疏渠河水散入唐鄧襄三州灌溉田土又諸陂  
塘坊塋大者長三十里至五十里濶五丈至八丈高丈五尺至二丈其溝  
渠大者長五十里至百里濶三丈至五丈深一丈至丈五尺可行小舟且  
等按視諸處增築陂堰大費工役欲望於舊防未壞可以疏引水利水  
二萬餘頃漸興置之詔從其請令自鄧州始但募民耕墾免其稅令選等  
保舉一人與鄧州通判同掌其事遂與亮分路按察焉 五月知懷州許  
家上言蒙差奉職張致與臣相度開畝河水澆溉人戶田苗併官竹園臣  
等相度所有令務管水磨兩盤實是每年配率民戶於舟河作堰功料至  
大百姓甚困弊欲望特行停廢其上汜河下流水磨兩盤且乞仍舊差人  
勾當出辦元額一半錢銀其官竹園依時流溉外汜河人戶乞令鄉村春  
夏澆田自上流使水秋冬澆田自下流使水如違乞以盜決堤防條例罪  
或百姓自辦開畝廣作陂塘亦聽取便今據河內縣里正申超等分詳到

宋一萬七千七百四

緣河兩岸使水二十二村二百二十五戶澆得田土約六百八十餘頃并  
屬省竹園在內帝謂宰相等曰川谷通流澆溉畝乃農田之急務也豈  
可以水磨微細課入妨百姓之利哉其水磨依奏廢兩盤見存留者亦與  
減放一半課額餘水則引入官地用灌園竹勿使荒廢 真宗咸平六年  
三月以大理寺丞黃宗旦通判鄧州從京西轉運使查道之舉宗旦先上  
鄧州諸縣陂塘荒地計千五百餘頃可募民耕佃因命宗旦經度之其民  
自占者三百二十餘家朝廷欲終其事適會道舉奏遂就命之 景德元  
年正月北面都鈴轄閭承翰言自定州開渠至蒲陰縣東約六十二里引  
水入沙河東經邊湖泊入界河可通行舟楫計其工役并圖蓋茶上之帝  
謂侍臣曰承翰以開運此河不惟易致資糧兼可耕種其旁引水澆灌以  
助軍實且設險以限戎馬亦邊防之利也宜可其奏 四月十四日開承  
翰言自嘉山引徐河水經定州東入沙河其新開河北官司已開田種稻  
其旁隙地欲募人耕懇從之 大中祥符五年九月帝曰保州興置稻田  
地里漸廣知州高尹到彼並不具興修次第聞奏可密諭尹令常用心興  
置仍逐月件冊以聞其稻田務兵士或聞數目無多宜令樞密院量與增  
差 天禧元年六月十一日知昇州丁謂言城北有後湖因旱百姓請佃

計七十六頃納租五百五十餘貫今請依前舊水種植麥蓮或過亢旱決  
以溉田仍用蒲魚之利旁濟民飢望量運軍士開修其租錢特與減放從  
之 十二日詔明州城外濠池及慈溪鄞縣陂湖所納課額永除之許民  
溉田時采菱芡 二年十二月都官員外郎朱若谷言宣州化城圩水陸  
地八百八十餘頃歲納租米二萬四千餘石見屬永陽鎮監稅使臣刁當  
未得整肅望置一使臣專領其事從之 四年五月淮南勸農使王實之  
等導海州界石閘堰水入漣水軍漣民田知濠州定遠縣太子中舍江澤  
率部民修古塘堰貯水溉田民獲其利詔並獎之仍令代還日考課引對  
因論諸路勸農司應塘堰可以利民者準此繕修 七月詔江淮兩省有  
陂塘民請佃二十年以內者並許仍舊修賦自今不許請佃內已種苗者  
俟收獲畢修作二十七年已上者依舊為主  
仁宗天聖四年八月監察御史王汾上劄州開河渠引水溉民田利害詔  
俟修護黃河旱日規畫之汾奏云渠田起於戰國魏襄王時東有金蘇西  
有強秦韓魏在其前燕趙居其後于七歲動封疆日慶苟不盡其地利則  
為強國所吞故史起獻其謀曰魏氏之行田也以百畝郭獨二百畝是田  
惡也漳水在其旁西門豹為都令請引之以溉郭以當魏之河內臣偏觀

宋一萬七千七百四

史傳但載灌溉之饒不言疏導之法唯本州圖經稱有大井堰者魏武帝  
所作二十里分十二重堰每堰相去三百步令互相灌注故左太冲魏都  
賦云澄流十二同源渠口詳此則古來漳水本淺不與岸平頃就岸以開  
渠復臨渠而作堰則水流渠內渠灌田中蓋為渠之初必就高處渠行數  
里方連平田若水與岸平田與岸接為渠甚易流田不難則自國初以來  
庸常之人已能開之久矣又豈假臣之替言而後德度哉臣按史記云韓  
閼秦之好與事欲廢之無令東伐乃俾水工鄭國說秦令鑿渠引涇水生  
北山東注洛三百里欲以溉田中作而覺鄭國乃曰為韓延數年之命為  
秦建萬世之功秦以為然卒使就渠夫以強秦之力鑿一渠有何難哉韓  
人乃云欲廢之鄭國又云為韓延數年之命則是秦秦國之人而廢之數  
年然後能成之今若持此較彼則史起之引漳水豈止一朝一夕之功哉  
是必歲役萬人數歲而獲其利又鄭國鑿渠並北山東注洛三百里則是  
為渠之初須就高處本不與平田相接亦已明矣若與平田相接則澆灌  
之利豈能速及三百里哉臣詳王軫房中正等相度漳渠事狀大抵云水  
岸高渠已湮塞若作堰開渠其功甚大則亦然矣若云渠堰雖成其水  
渾濁不堪溉田及所作之堰若遇川溢之時必復衝壞則是軫等不知溉



田之方作堰之法臣按鄭白渠之引涇水也今在耀州之雲陽三原富平及京兆府之江陽高陵樓陽六縣綠渠皆立斗門多者至四十餘所以分水勢其下則開小渠方以溉田則水有所分民無奔注之患且其水最濁故稱涇水一石其泥數斗既糞木泰今反言其水渾濁不堪溉田斯豈非不知而為知者耶又其作堰之法或云皆用大石方四五尺者錮之以鐵積之如陵坡彼中流擁為雙派其南流者乃為涇水其東注者乃為二渠故雖駭浪不能壞古人苟不如此則年年修築歲歲作堰百姓豈有利哉今漳水之畔若復渠田乞朝廷勸會雲陽縣若有上件渠堰斗門即乞精擇水工十餘人編詣彼處募古人作堰開渠之法觀今人置斗門溉田之方及命雲陽民自今犯罪當配者皆從相州教百姓水種陸藟之利則其謀易成至如北邊本無水田自從江南罪人於彼後來皆知水利臣昨於正月內上疏乞命水工往鄭白渠觀彼疏渠之制往衡漳之上鑿而引之蓋亦慮磁相之民不知作渠法耳又詳王軫稱若不開舊渠而截河作堰當使七十五萬餘工若從渠口開深一丈四尺當使十三萬餘工以臣等之若渠開二丈四尺則作堰之功可損半當併使五十萬工日萬人役五旬而罷若擇水工有計智依鄭白渠作堰之法采塹山之石取礮陽之木

卷之七十五

給黎城之鐵扼中流拒長岸資木石之固作其堰焉上開大渠可成別派沿渠數里分置斗門漸及平田必獲澆溉之饒水東入御河或過川溢之時則於元渠之口下板以塞之以防奔注之患其磁魏邢洛既居下流堤岸又淺或餘波可及或別渠可穿則所謂鄭國在商白渠起後又且首起谷口尾入樓陽之類也夫如是則使三百年廢迹數萬頃良田雖使萬人數歲而畢亦不足為勞矣又詳王軫稱若開古渠則掘却民田而其高金都領等身之無遺者大凡開渠渠宜有不犯民田者若不犯民田而能開之者雖史起復生亦不知計之安出其萬金等渠求之無遺者蓋本田之中歲久埋沒又詳王軫稱高平渠據百姓狀稱稅賦已重雖得水出利不得乞不修堰檢會臣非言乞於安陽水次作堰不以遠近百姓並許引水澆灌蓋欲春夏時澆救二十村民田今軫曾不思先議增稅致人憂疑不願澆灌斯豈郵民之肯哉又以堰成之後安陽水少行舟不得虧却稅額夫以一渠之流不過減本河數分之水安患舟不浮哉苟有利民雖虧稅其亦未矣臣觀軫等事狀似不以古今利害使米村潘小民壞寨軍將之語以斟酌三百年廢渠之運其能盡其術乎昔西門豹賢臣也文起尚以為不知用是不習也况野人鄙卒之屬能盡知乎傳曰夫民可與

樂成不可與謀始又曰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今國家生民富庶區域大矣有陶唐擊壤之風無戰國交兵之事猶乃俯從鄙議恢復農工此蓋丕闡皇猷昭隆治本雖大禹之疏濬川澤周人之均別廬井亦無以加矣景祐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三司戶部副使王公言磁相邢趙州已南州軍澆澆去處人戶種時稻田會西山一帶州軍即日開修甚有地宜竊緣逐處少得稻種乞下衛州於種田務支借二百碩與人戶種時收成日依元數送納從之 慶曆三年十一月七日詔訪聞江南舊有圩田能禦水旱并兩浙地卑常多水災雖有堤塘大半廢廢及京東西亦有積潦之地舊常開決溝河今罷役數年漸已湮塞復將為患宜令江淮兩浙荆湖京東西西路轉運司轄下州軍圩田并河渠堤堰塘之類合行開修去處選官計工料每歲於二月間未農作時與役半月即罷仍具各處開修功績并所獲利濟大小事狀保明聞奏當議等第酬獎內有係災傷人戶即不得一例差夫接擾如吏民有知農桑可興廢利害許經運司陳述件析利害畫時選官相度如委利濟而即施行 四年正月二十八日詔使塘圩田之類及逐處堤堰河渠可備水患者或能創制開決或久遠廢壞埋塞却能興復或前人已興功未成後來接續了畢者仰逐處勸會功料

卷之七十五

大小所利廣狹以聞 十月權發遣戶部判官公事洪慶言竊聞閩中水利古人所以富國近年亦有臣僚等畫澆灌者然州縣鮮能訪尋水勢疾心農務是致頻年亢旱屢遭饑饉百姓流移軍儲不集近華州渭南知縣曹公望嘗引數水溉田甚廣民間頗稱利便却聞有人為妨私家水磨遂訟於官雖州縣不行然慮陝西水勢可以疏引澆灌去處不少以此畫為要務之家占為碾礱之利而州縣厭見子訟不敢盡心計畫欲乞持下陝西都轉運司如州縣能以水利澆灌民田廣潤者應是切滯公私碾礱池沼諸般課利並須停廢不得爭占州縣仍不得受理詔三司詳定尋移陝西都轉運司就近相其利害於是本司言度學畫委是經久之利從之五年九月二十八日兩浙提點刑獄宋純等言乞應在官有能學畫開修水利並須先具所見利害於畫地圖申本屬州軍及轉運或提刑司委自本司於部下選官親詣地所相度如實合行開修經久利濟詢問鄉耆審取詣實差官具保明結罪中轉運提刑司體量允當方下本屬州軍計夫料餉糧設法勸誘租利人戶情願出備仍依元數於未農作時與役半月不得非時差擾候畢其元學畫官吏依詔保明施行如官吏敢擅開修不預申本屬不得理為勞績及出給公據保明仍初事端施行從之仍詔



今後委實有功效並只理為勞績 皇祐元年正月二十五日兩浙轉運  
司官知趙州餘姚縣謝景初中當縣被湖三十一所並係眾戶植利產田  
內二十一所見於圖經其間有被形勢豪強人戶請射作田納租課復來  
遂廢水利去廢雖累有詔教及赦令山澤險湖不得占固即無明言不得  
請射管種及無簿籍拘管所以官司因循請託或致受納賂遺令形勢豪  
強人戶請射作田以起納租稅為名收作已業民產流之利其弊不細請  
下本屬明置簿籍拘管永為眾戶產稅之利今後更得以起納租稅為名  
執行請射如違其所請人及所給官司重行朝典本司欲依謝景初所請  
明置簿籍拘管故湖承元眾戶水產田更不許以起納租稅為名請射  
仍令知縣常行檢察如違其所請頭主及給付官司各乞嚴行勒斷奉聞  
事下三司三司相度乞今後江淮兩浙湖州軍如有被湖明置簿籍  
拘管永為眾戶水產田更不許人戶以起納租稅為名執行請射仍令  
知縣常行檢察如違其所請人及所給付官司各重責於法從之 皇和  
元年八月二十日光州仙居縣令田淵言竊見江淮民田十分之中八九  
種稻春中遇雨則耕種布種常宜常潤盛夏稍愆雨澤則其苗葉薄所收  
微渺惟是陂塘有修築堅固蓄水高廣則下所灌田不以旱沴無不厚收

卷之七十五

訪聞民間不肯協力乘間修作雖有文約恐頑之民多不聽從農工之  
之時難為料準或矜強恃勢抑卑凌弱或只令幼小應教而坐供其利似  
此之類十居其半及用水之際爭來引注是以勞費不均多起鬪訟動力  
儒善之家常受其弊故不能專志特力用工興修是致因循極有遺利竊  
見京畿及京東西等路每歲初春差夫多為民田所興遂縣差官即押  
或支移三五百里外工役罕有虛歲伏知江淮並不差夫役當農隙之  
際一向安閑比之北地實為優幸其民於自己所利亦不能勤力治生暫  
勞永逸誠宜勸率若非官為拘管因時興作則私下雖有期會無由糾集  
所興之工獲水之利未得其一二欲乞諸路凡有陂塘湖港可以溉田  
之處今後令逐縣將元籍所管及不曾供報之處逐一拘收每年預先檢  
計工料各具折合條使水人戶各有田段畝數據實戶遠近各備工料便  
夏春初本縣定日如差夫例集入役仍逐處立團頭團頭長監催本州差  
逐縣官照檢部轄候畢責于保人結罪供狀仍別差官覆檢料例並視差  
夫條約後雖完固亦須每歲計度合添工料補查使防高厚則積水深廣  
獲利愈博其久來運塞遺跡及地勢合有可以創制陂塘之處今逐處檢  
踏聽人戶所願經官申述亦即相度依例興修其有陂塘乾淺退出灘地

却為接連之家侵占經久妄冒便作已田欄占不令依舊修作多起訟端  
官司不為研窮今後須仰定奪雖經歲深亦不得占獲若向去添壘水勢  
過於舊跡亦當損少利乘其有水侵之地即令檢量據數比獲重減二稅  
及新創陂塘之處若有水面侵却不俾使水之人田土亦乞準前例所差  
團頭陂長於上等戶內如差夫隊頭例選差仍給文帖令重其獲或過大  
兩即率眾戶防守過恐亢使水頭眾議同開決自上及下均勻既灌不得  
壅障所產魚蛤蒲葦蓮芡之類須秋成方得採捕乞明立條約若是盜決  
侵防情重者嚴實之法詔下三司施行嘉祐五年五月知秀州羅福言  
乞自今後諸處湖塘及運河邊田土不得更令諸色人及官員請射如有  
私冒侵占耕作並以違制論仍不以年歲遠近令逐理所得租課入官詔  
都水監相度以聞監司看詳蓋運路轉運司及州縣並不檢條約舉行  
是致豪勢人將眾戶蓄水陂湖請射量出租稅有妨旱歲既救民田今欲  
乞下逐路轉運司依羅福所請施行如違乞以違制科罪從之 七月六  
日羅福言昨差往兩浙路相度均定茶租竊見諸處保官湖塘并運河邊  
田土多被權要之家請射及鄰近鄉民侵占汚濞種作成田或量出租課  
入官其實微薄却取湖塘漸成運廢有妨灌漑民田并運河因之淺涸阻

卷之七十五

滯官私舟船如越州餘姚縣自東漢時興修者在圖籍周圍三百餘里灌田  
數萬餘頃其為越人之利甚大近歲為貪黷之輩以權勢干請假託姓名  
占射殆徧欲乞今後諸處湖塘及運河邊田土不得更令請射如有私冒  
侵占耕作並以違制之罪仍不以年歲遠近令逐理所得租稅入官從之  
二十四日兩浙轉運司言睦州桐廬縣令劉公臣言民間有古溪湖溝  
渠泉源接連山江多被富豪之家漸次施工填築作田耕種無力之人田  
畝接連或遇水旱並不約水溉田因茲害稼及於官又為富豪人戶與  
實產之家通為契伴於文契併分居格內廣定四五包裏溪源在內官司  
據而新違實見不均欲乞應天下郡縣鄉村有古來溪湖溝渠泉穴之處  
並不得人戶作壞填築占據為主每遇春農之際並仰有田分之家各據  
項畝多少均攤出備工力修開取令深潤盛貯其水或遇水旱即據田畝  
輪番取水澆溉明置文簿拘管官為印押給與本處鄉長收管或有貧人  
下戶貿易田土與別主者亦據見佃之人承認水分違者嚴實之法本司  
看詳民間水利州縣自合依此施行今劉公臣申述已下諸軍州令部內  
縣分應有古來溪湖溝渠泉穴之處並不許人戶作壞填築占據水利仍  
令逐縣置簿拘管常行點檢如遇水大即令決泄並不得壅遏却致沒民



田若保早歲亦須通放許令眾戶得水救蔭田畝春時人戶願備工開溝者從便即不得邀難阻節雖已施行慮久不能遵守詔送詳定寬郵民力所關兩浙提刑司定奪提刑司官欲依所請詔復送都水監相度以聞監司者詳天下陂湖塘堰漢澗溝渠泉穴為強猾之人奪利侵佔作田者甚多每至早歲無水流救苗稼若依寬郵民力所相度劉公臣并兩浙轉運司事理實見可行欲乞下諸路提刑司并下逐州縣應有上件陂湖塘堰漢澗溝渠泉穴元係眾人所使水利久來為人耕佔作田合依所請施行仍先具根究地名源流去處廣狹深淺合流溉得多少人戶田土頃畝數目申都水監本監看詳施行仰本監置簿均管歲時檢舉所具數久不廢詔可仍令逐處應有陂湖塘堰漢澗溝渠泉穴如根究得元係眾人使水久來為人耕佔去處即更差官定奪奏候朝旨施行 是月權三司使包拯言京西多閑田而唐州治平四縣其田之入草莽者十八九雖開其賦強而民多流去不能以還業知州趙尚寬與復即信臣渠并境內之陂堰下溉民田數萬頃荒瘠之地變為沃壤今非獨流民自歸又有淮南河北之民至者萬餘戶請且留再任若更能招輯戶口特與并差遣從之 六年七月提點河北刑獄公事張問言奉詔相度河北八州軍塘濬今

若就塘出土作堤以蓄西山之水則涉夏大河雖溢而民田無衝沒之憂請下逐處每歲增築從之 英宗治平三年十一月都水監言勸會諸處陂澤本是傳蓄水澤近年京畿諸路州縣則多水患詳究其因蓋為豪勢人戶耕墾高阜處土木侵壘陂澤之地為田於其間官司並不檢察或量起稅賦請射廣占耕種致每歲大雨時行之際陂澤填塞無以容蓄遂至泛溢頗為民患不制其漸則盡為民患欲乞應天下州縣及京畿陂澤之類皆不得請射仍明立界址逐季舉行令地分鄉者覺察不得容縱人戶侵耕許諸色人陳告每畝支賞錢三千以犯事人家財充仍不以年歲遠近並令追理所得地利入官如違其請射人并所給官司及侵耕之人並科違制之罪從之以上同朝會要 治平四年五月 神宗即位未及元京西南路安撫使郭中錫等言知唐州高賦在任興建水利墾闢荒田戶口日增民獲安便詔賦再任如更罷興置水利招添人戶開闢田仰轉運司重折保明以聞當議特與陞陟 神宗熙寧元年六月十一日中書言諸州縣古蹟陂塘異時皆蓄水流田民利數倍近歲所在堙廢致無以防秋旱災及瀕圩江埤毀壞者眾坐視沃土民不得耕詔諸路監司訪尋轄下州縣可興復水利之處如能設法

勸誘興修塘堰圩埝功利有實即具所增田稅地利保明以聞當議程寵 二年四月十六日權三司使公事吳充言竊見前襄州宜城縣令朱茲在任日復修木渠不費公家薪料粟而民樂趨之渠成所溉六千餘頃數邑蒙其利今授唐州沈陽縣令乞召茲赴闕詢其利害如可試用乞請其勞詔轉大理寺丞 閏十一月十五日提舉兩浙常平等事秘書丞侯叔獻奏開封界都官員外郎提舉開封界常平等事林瑛使兩浙路因以叔獻言汴河歲漕東南六百萬斛浮江浙淮更數千里計其所費率數石而致一碩雖中都之粟用饒而六路之民實受其弊夫千里餽糧軍志所忘荆京師帝居天下輻湊人物之眾車甲之饒不知幾百萬數夫以數百萬之眾而仰給於東南千里之外此未為策之得也臣伏思之汴河兩岸沃壤千里而夾河之間多牧馬地及公私廢田略計二萬餘頃計為而牧不過用地之半則是萬有餘頃常為不耕之地此遺利之最大者也觀其地勢利於行水最宜稻田欲望於汴河南岸稍置斗門泄其餘水分為支渠及引京索河并三十六陂以溉灌之則環畿甸間歲可以得穀數百萬碩以給兵食此減漕省卒富國強兵之術也故以叔獻代瑛仍令計會所屬相度具經久利害以聞 十二月二十三日條例司乞差秘書省著作

卷一萬七千五百四十 依郎同管勾廣南東路常平等事楊汲同提舉開封府界常平等事同秘書丞侯叔獻於夫河引汴水以溉民田從之 三年正月二十四日條例司言進士程義路所陳蔡汴等十河利害文字實知水利欲令義路隨候叔獻楊汲等以條指引仍給驛券視三班借職從之 二月二日都水監言中牟縣曹村家地可溉水陸一座水漲出時任其自流比之修斗門借者公費又因而可以淤民田千餘頃從之 二月三日制置三司條例司言同判都水監張肇等相度得中牟縣界曹村積置水陸一座過漲水時任其自流比之修斗門大有費又更置二十餘里民田都計五十餘里約十有餘頃所有合用人功物料委東西都大司支那應制乞依所奏施行從之 二月二十六日補潭州湘陰縣進士李度為本州長史仍詔本路便有合修水利令勾當以監司言度嘉祐中率人修築兩鄉塘隄灌溉民田嘗賜粟帛俸優故也 四月五日制置三司條例司言據提舉河北路常平廣惠倉皮公弼言懷州官吏同相度到境內秦河丹河汜河等可以引水灌溉然體民間多不願興修水利蓋慮起立糧稻米水稅故已議差官檢驗仍體問得諸鎮趙等州亦有溝渠河道可以興置水利民間多恐官司創立糧稻水稅久速輸納不前公弼者詳與置水利條朝廷報



新施行若不設法招誘人戶無由肯用心致州縣亦難興置欲乞應人戶  
今來初新修到渠堰引水溉田種到糧種並只令依舊舊稅更不增添  
水稅名額所貴人戶各肯興修水利而置司相度欲依所請下河北東陝  
西路施行從之 九月二十一日以知密州尚書兵部郎中集賢殿修撰  
張芻知滄州兵部郎中楚建中為河北轉運使遺殿中丞陳世脩兼驛同  
京西淮南農田水利司官經度陳頤州八丈溝故迹以聞知世脩言陳州  
項城縣界蔡河東岸有八丈溝故迹或斷或續遠遶東去由頤及壽錦三  
三百八十餘里乞因其故道量加濬治完復大江以北伏虎流龍百尺等  
陂塘渠水行溝中泰布其勢俾數百里地復為稻田則其利百倍及盡開  
奏上於是上諭陳世脩言陳許間地勢止合作水田甚善又令早應副世  
修事王安石曰世脩言引水事即可試但言八丈溝新河事宜俟一精於  
水事人同相度可也向時八丈溝止為鄭艾雷時不賴蔡河漕運得併水  
東下故能大興水田其後蔡河分其水漕運水不可併故溝未可講今蔡  
河新修開無所用水即水可併而溝可復古迹矣故有是命 十二月八  
日梓州路轉運判官李球言奉詔令具財用利害事伏見江淮荆楚之地  
民業窳薄率以水田為生地多瀕江帶山高下不等雖有耕耘之勞而罕

勤隄防之利而時時慮常度必罹曠潔之災雖有編教與復水利指揮而  
郡縣必能用心詢采臣前任知舒州太湖縣日訪聞諸鄉民田有邊臨溪  
江者頽歲力耕疾種不廢則旱體間得皆有古來隄堰瀆洩水勢或因積  
年大水決潰因循不復修完臣因乘其農隙勸募勞近地主備工料與募  
民俗始末堅信租亦免從凡築成堤岸數處次年積雨漢江暴泛所障遂  
免浸溺自昔不植之地一旦遂為膏壤遂令復加增葺衆始悅隨尋屬臣  
去約太湖所修十未一二以天下計之遺利固亦多矣欲乞特詔郡縣委  
長吏令佐訪求境內古來陂堰積年毀壞荒廢者并諸邑人具利害與修  
次第指陳官司預行計度俾因歲豐暇據占以植地利人戶以頃畝多少  
為率勸誘出備工料與修或重破廣惠倉斛斛以充口食不得以威刑驅  
逼并專行覺察公人者保等梓便擾候興築畢工本州申提刑轉運司  
委官檢視及候秋成的免水旱之患其勸督之官乞依編教量功大小  
特為與與元指陳修築人亦與免本戶一次色役若戶例不該差役之人  
即量給小可酒稅場務充賞所貴地利不遺民食充行詔淮南提舉常平  
廣惠倉司相度施行 十二月二十七日京西轉運司言許州長杜等縣  
有牧馬草地四百餘頃先為不堪牧放權令人租今相度可以拘收入官

次邢山溪河石限等水溉種稻田從之 四年六月十九日詔司農寺選  
官經量汴河兩岸淤到官陂收地地處田等召人請射租佃 二十四日又  
詔諸州縣當職官如厚直興修農田水利事至先具利害中轉運或提刑  
提舉差官詣地相度保明供申本司疾速體訪施行如能完復陂塘渠溝  
河或導引諸水淤溉民田修築堤岸或疏決積潦水害或召募開墾久廢  
荒田委堪耕種令所屬官司結罪以聞千項以上京朝官轉一資舉職州  
縣官勤會功過考第舉主轉合入京朝官或與備資不拘名次指射優便  
差違五百項以上京朝官減三年磨勘舉職官與備資合錄及合入合錄  
人與兩使職官判司簿尉與初等職官內合守選者仍與免選三項以上  
京朝官減二年磨勘選人免選注家便官合免選者與指射優便官二百  
項以上京朝官減一年磨勘選人並與免選合免選者與指射家便官百  
項以上理為勞績若只是興修開墾近歲損壞陂塘溝河荒田之類比附  
上條項加一等酬獎若功利殊常自從朝廷權其已係初置增修功  
利及民者委官司常行等治如至廢壞並當降黜 五年正月兩浙轉運  
副使俞希旦言伏睹朝廷興修天下農田水利此萬世之長圖其間有昔  
日溝港而今為田畝疏導水患須至開決緣未有條約竊慮官吏有便廢

卷之七十五

民田為溝港致侵於民亦有可以疏鑿而未敢以興工致利害有所未盡  
欲乞應興水利處有合開決民田者即以官田計其項畝撥還田戶如無  
田可撥即計田畝直詔送司農寺逐移兩浙轉運提舉倉司看詳所請為  
利尚慮將來法行之後州縣不計田土肥瘠高下一例以步畝準折撥還  
或虧損百姓欲闢防其給還民田之時州縣並須依色額支撥官田仍不  
得將瘠薄不堪耕佃田土只以步畝抵數還民內官田雖比元田薄而堪  
耕佃有願請者即兩倍其直計步數準折撥還從之 五月十八日詔  
應人戶見耕占古迹陂塘地土如可興修澆灌委實利便其所占土地始  
係祖業即依鄉原例支給價錢投買除破省稅如地內見有墳墓舍屋仍  
量給還英拆修功錢條請射者即與破稅如施功開墾量給功直以上合  
支錢并合修斗門木石如食利人戶出力出辦不及即許於常平倉官錢  
內支破仍令提轉倉司候相度得利便即先具澆灌項畝及合用人工物  
料諸般支費錢物實數保明開奏 十九日提舉京西常平等事陳世脩  
言乞於唐州石橋南北岸壘石為馬頭造紅橋架過河道於橋梁下柱透  
槽橫絕過河引水入東郡渠灌注九子等十五陂則二百里之間於冬水  
利均決詔如唐州蕪消覆視如實即委世脩提舉報造 十一月十七日



權發遣都水監丞周良孺言奉詔相度陝西提舉常平楊端所議洪口水  
利今與涇陽知縣便可等相度欲就石門刻口引入侯可所議鑿小鄭泉  
新渠南涇水合而為一引水並高從古鄭渠南岸今自石門以北已開  
鑿二丈四尺此處用堰約起涇水入新渠行可溉田二萬餘頃若開渠直  
至三限口合入白渠則其利愈多然慮功大難成若且依可等所陳運渠  
行十里雖流兩旁高阜不及然用功不多既鑿石為洪口則經久無遺使  
之弊若更開渠至臨涇鎮城東就高入白渠則水行一十五里灌溉益多  
或不以功大為難成遂開渠直至三限口五十餘里下接耀州雲陽界則  
所溉田可久三萬餘頃雖用功稍多然獲利亦速詔用良孺議自石門刻  
口至三限口合入白渠興修差端可提舉又令入內供奉官黃懷信乘驛  
度功料先是上問鄭渠利害王安石曰此事正與唐州鄭渠事相類從高  
寫水決無可慮者陛下若捐常平息錢助民興作何善如之上曰雖用內  
藏錢亦何惜也 初宰相王安石奏事因陳天下水利極有興治處民間  
已獲其利上曰灌溉之利農事大本但陝西河東民素不習此今既享其  
利後必有繼為之者然三白渠為利尤大兼有舊迹自可極力興修大凡  
疏積水須自下流開導則水易活書所謂濬吹澮距川者是也 十二

宋一萬七千五百四十一

月二日又詔應有開墾廢田興修水利建立堤防備貼圩埝之類工役浩  
大民力所不能給者許受利人戶於常平倉俵官錢解內連收借貸支用  
仍依青苗錢例作兩限或三限送納只令出息二分如是係官錢解支借  
不足亦許州縣勸誘物力人出錢借貸依源例出息官為置薄及時催  
理 四日權發遣河南西路提刑公事李南公言相度樓橋口添灌東塘  
等詔閣士良專督修先是涇州北三堂等塘泊為黃河所注其後大河改  
道而泊遂淤澁程坊嘗請開琵琶灣引黃河水灌之其功不成士良建言  
堰絕御河引西塘水灌之今從其請 十二月十八日提舉淮南西路常  
平倉司言濠州鍾離縣長安堰定遠縣楚漢泉二堰水利至薄積年運廢  
乞依宿遷泗州劍賜常平錢穀春初募人興修詔楊汝震視如可與即本  
司官提舉 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提舉兩浙興修水利具書與園以為環湖  
送吏部流內銓仍罷修兩浙水利初重言蘇州水利具書與園以為環湖  
之地稍低常多水溢海之地稍高常多旱故古人沿水之迹雖則有滿橫  
別有塘又有門堰涇澀而蒸布之宜所能言者總二百六十餘所今欲畧  
循古人之法七里為一縱浦十里為一橫塘又因出吐以為堤岸用度二  
千萬夫水治高田旱治下澤要以三年而獲之田畢治矣朝廷始得重書

宋會要 食貨六一

以為可行遂除司農寺丞令提舉興修工役既興而民以為擾會呂會卿  
被召言其措置乖方又違先降朝旨故有是命 六月十六日命太子中  
允集賢校理檢正中書刑房公事沈括相度兩浙路農田水利差役等事  
八月二日檢正中書刑房公事沈括相度兩浙水利上曰此事必  
可行否王安石曰括乃士人習知其利害性亦謹密宜不致輕舉也上曰  
事當審計無如却重妄作中道而止其為害不細也 三司言浙西  
諸州水患久不疏障隄防川壅多皆堙廢今若一出民力必難成功乞下  
司農貸官錢募民興役從之 十六日管勾都水監丞侯叔獻言近准詔  
從所請開白溝等河欲以白溝為清汴儲三十六版及京東二水為源微  
真楚州開平河置神四時行舟因罷汴渠上曰叔獻開白溝河功料未易  
辦乃欲未年即廢汴渠宜更遣官覆驗且汴渠歲運甚廣河北陝西資焉  
又都畿公私所用良材皆自汴口而至何可遽廢王安石曰此後若成亦  
無窮之利當別為清河以通黃河一支清運乃為經久耳馮京曰若白溝  
成與汴蔡皆通運輸為利愈大恐汴河終不可廢上然之詔劉瑄同叔  
獻覆視以聞後覆視河長八百里工大分為三歲興修從之 七年四月  
八日檢正中書刑房公事沈括先奉朝旨許支兩浙被胡等遺利錢興修

宋一萬七千五百四十二

水利近勘會本路先管遺利錢額及再差官根究興修見未周備見其  
萬不少竊見兩浙荒廢佔遺利尚多及臨台明州以東海鹽地可以  
興築堤堰園畧耕種頃詔浩瀚可以盡行根究修築收納地稅將來應到  
水利養廉人夫及貼支鹽祿免致侵耗免役及係省錢物雖曾差官勾當  
緣不在本路無人應副欲乞特降朝旨遣委官吏仍乞優立獎勵之法詔  
宜令沈括選委官吏勾當仍立獎勵之法以聞 八月九日中書門下言  
諸處見差官吏舉人舉與修農田水利未見奏到興修次第及結訖了  
當詔令司農寺條析以聞寺司勸會府界諸縣荒閒地土召人開種編田  
并陳許州既田及兩浙永興軍等路水利河中府同解等州於田回移洪  
口等已相度并己未興修次第差官員舉人管勾去處詔令司農寺常  
切點檢催促 九月一日臣僚上言伏見朝廷近年廣興工利頗有不實  
互相隱蔽未經考察欲乞令司農寺畫具已興過功利中書置籍拘管問  
或選官計會逐路監司指名按驗具的實事狀速書結罪聞奏其不實之  
人并元保明官司並乞重寔於法以戒欺罔詔應以興修水利軍令司農  
寺置簿拘管如朝廷差官出外即本寺申中書令取索回便體訪如有不  
實不當即按驗詰實以聞 十月十三日以皇城使端州刺史程昉送領



達州團練使治涪池河議者多所見謂非利妨確不移既而水行人便之上嘉焉進官以賞之 八年五月二十五日右班殿直勾當修內司楊瑛言開封陳留咸平三縣種稻乞於陳留縣界舊汴河口因新舊二堤之間修築水塘用碎甃築成虛堤五步以來取汴河清水入塘灌溉詔改管勾當修內司依舊兼巡護惠民蔡河京索全水河斗門堤岸河道令開封府界令提點司提舉供灌既有實保明以開九月二十三日詔諸當職官申請與修農田水利謂開修塘溝河導引諸水淤流民田或貼堤岸疏決積淤永除水害或召募開墾久廢荒田之類委堪耕種者並先具利害工料中提舉司體訪諸實差官檢覆功利大者知州交職事與以次官親行檢驗舉修舉委本縣次第保明申提舉司本司選差別州縣官覆保按明申本司本司保明申寺如元保監司提舉司官摩重即本司申寺差隣路官計會本州縣官並覆按保明申寺千頃與第一等酬獎七百頃第二等五百頃與第三等三百頃與第四等一百頃與第五等若學畫而不曾監修及監修而元非摩畫并堙塞廢壞不滿二十年而由舊功完復者各降一等其數少未應賞格者委提舉司保明繕公據以任計酬獎其功利殊常者申寺奏裁 九年正月二十五日中書門下言相度淮

卷一萬七十五百四

南東西路水利劉瑾言體訪得揚州江都縣古蘆河高郵縣陳公塘等湖天長縣白馬塘沛塘楚州寶應縣泥港射馬港山陽縣渡塘溝龍興浦淮陰縣青州濶宿州虹縣萬安湖小河子壽州安豐芍陂子等今欲除古蘆河萬安湖小河子已令司農寺體訪餘下逐路轉運司選官覆按施行如本路職司有妨礙即委別路選官從之 七月二十八日罷程訪同管勾外都水監丞令都大置制河北河防水利並依置制屯田使例施行續詔更不別置司其職事並依外都水監丞例施行 八月二十四日權判都水監程師孟言臣昔提點河東刑獄兼河渠事本路多土山壘有川谷每春夏大雨水濁如黃河礮山水俗謂之天河水可以淤田絳州正平縣南董村旁有馬壁谷水勸誘民得錢千八百緡買地開渠淤田五百餘頃州縣有天河水及泉源處開渠築堰皆成沃壤凡九州二十六縣與修田四千二百四百餘頃并修復舊田五千八百餘頃計萬八千餘頃五年畢功積成水利國經二卷村州縣遵行迨今十七年園董村田畝舊直三兩千所收穀五七斗自淤後其直三倍所收至三兩頃今權領都水淤田竊見累歲淤變京東西並南之地盡成膏腴為利極大高慮河東路荒廢之田可引天河淤流乞委都水監選差官往與農田水利司并逐縣令佐檢

視有可淤之處具項工料以聞俟修畢差次開賞從之於是奏遣都水監丞耿琬主管淤河東路田 元豐元年四月十九日詔與水利聽民戶實常年錢穀贖六月七日京東路體量安撫黃庶言本路被水後乞教有司檢計清河候豐熟令所屬調丁夫濬治梁山張澤兩滌兼歲填淤浸民田亦乞自下流濬至濱州從之開濬清河令都水監選官同轉運司檢視工料 十四日詔聞近畿路有苦雨處令開封府界提點司督諸縣開淤積水具退出民田次第以聞京東西路州軍委轉運司施行 三年七月十二日詔前永興軍等路察訪使李承之前知司農寺丞岳岳前提舉常平倉沈汝棻轉運判官張藻楊增各展磨勘三年提點刑獄李南公轉運使趙瞻展二年前轉運使張說建中各磨勘二十斤坐保明修永興洪口不當也 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尚書戶部狀新權提舉成都府路常平等事韓玠言唐州泌陽縣界為仁成遺利乞下京西南路提舉司相度從之 七年三月三十日知湖州滿中行言林慮縣南修合澗河水以濟民用功既及人有孟兒等村鑿井取水十年百八十尺不及眾民以為勞而無功寧遠行汲水以初奉 旨未敢罷詔罷之 哲宗元祐六年閏八月四日知杭州林希言太湖積水未退為蘆湖大患

卷一萬七十五百四

乞轉委監司躬詣瀕海泄水處相度開決庶使積水漸退民田復出流移歸業詔左朝奉郎邵光與本路監司同專積水 紹聖四年閏月二十九日工部言京西都大提舉汴河堤岸楊瑛乞依元豐年例減放洛水入京西界大白龍坑及三十六陂充水櫃准備添助汴水行運等下都水監相度欲乞與復悉如元豐故事甚便詔責種民楊瑛同相度合占頃畝及功力以聞 元符元年二月十六日工部言河北屯田司今塘水深淺季申尚書工部令後唐泊州軍率於五月保明所管地分塘水增減尺寸徑報屯田司候到差官檢覆本司於仲月審察諸實保奏以其中本部從之 徽宗崇寧三年十月二十三日臣僚言元豐官制水部掌川瀆河渠凡水政詳立法之意非徒為穿塞開導修舉目前而已天下水利凡當與修者皆在所掌宜發明之以告於上在今尤急如浙在積水比連震澤溢滄海浸田廬未有歸宿此類利害最宜講明而未之及者也願申飭水部及當職官推廣元豐修明水政凡當與修者悉究利害條具以聞從之 大觀四年十月一日戶部提舉兩浙路常平司奏乞詔諸路常平司各專委守令詢考古跡應儲水之地立堤防之限置籍拘管俾公私無得侵占凡民田不及水處畧做周官遂人福人之制使合眾力而為之仍復看詳欽下諸



路提舉司詳此丁寧州縣常切檢舉相度依詳敘除施行從之 政和元年二月十四日詔近因陳仲宜等言諸路湖澗池塘��澤緣供贖學費增收遺利縱許豪富有之家薄輸課利占固專據其利別致貧窶民頓失採取運荷蒲藕菱芡魚蟹蝦蚌螺之類不能糊口營生若非供納厚利於豪戶則無餘肯放漁採魚過時雨稍愆即成災傷蠲除租課遺棄地利因被阻飢推究始終為惠願大理令改更令檢會行下諸路光足荆湖北路提舉司獄公事陳仲宜奏本路州縣將久來眾共灌既食利既湖一築比附坊場令人戶買撲收錢以助學費致妨人戶灌既及細民食利為害不細已牒諸州并提舉學事司依法改正施行去訖竊慮諸州不便施行望降睿旨又提舉淮南西路常平等事李西美奏新州等處沿江湖池不少自來係眾人採取小民所賴向緣學院支費令人戶請佃出課欲依已得指揮改正故有是詔 二十一日詔弛放湖塘澗之禁依元豐舊法與眾共利聽其汲引灌漑及許瀕水之民漁採以資生計所有報許人戶作遺利虧撲供納課利以助學費可改正不施行今後更不許人使乞新佃請射監司常切覺察如有違犯糾劾以聞 十月二日臣僚言蘇湖秀三州並江積水歲為患故須圩岸以障越州有鹽湖租三十萬法許與修

水利支用乞令本路提舉常平司委三洲令佐相視親立圩岸工用之費取足於鹽湖錢糧從之 四年二月十五日工部言前太平州軍事判官盧宗原請開修自江州至真州古來河道壅塞者凡七處以成運河入浙西一百五十里可避一千六百里大江風濤之患凡用夫五百二十六萬一千一百七十五工米一十五萬七千八百三十五石可就此興築自古江水浸沒膏腴田自三百頃至萬頃者凡九所計四萬二千餘頃其三百頃以下者又過之乞依宗原任太平州判官日已興政和圩田例召人戶自備財力興修更不用官錢糧仍依府畿見行興修水利法不限等第許請佃歲約得官租一百餘萬貫願若朝廷專遣官總核興修眾工並舉一年之間可見成效詔差膳部員外郎沈璣同本路常平官相度措置仍差盧宗原充幹當公事 三月二十日膳部員外郎沈璣奏奉詔相度措置江淮兩浙路開修運河興築圩田據幹當公事盧宗原狀合開修河路係官司措置外有可興圩田係涉江淮兩浙三路已曾申明乞依都畿見行興修水利法不限等第許人戶請佃情願隨力各借錢米慮人戶不知今來朝廷許令請佃若相度措置得有合修地上去處即先乞次令逐處官司散出告示諭人戶送納投狀理定名次主與修有日令人戶送納

興修錢糧成田日依次給佃從之 五月二十三日京西轉運副使張敷言二浙雖過豐歲歲歲賦不下三四十萬碩皆隄防不修溝洫不濬欲申救所屬監司督責州縣各審視境內合興修隄防溝洫以利害大小急緩為先後具圖狀先申朝廷逐時檢舉催督接續興修雖農田水利隸常平司乞轉運司同共催督從之 六年八月四日尚書省言平江府司戶曹事趙霖相度平江府積水舊有三十六浦導其水歸於江海又為之開以導積水令煙塞殆盡措置當興修并置閘等共用役夫一千七百五十六萬五千餘工錢一百四萬二千餘貫米五十二萬六千餘石又發運副使應安道委官相視港浦六處煙塞合行先開共役夫二百八十萬八千餘工合用錢糧二十四萬七千餘貫項秀州華亭縣欲並循古法盡去諸堰各置小斗門常州鎮江府望亭鎮合依舊置閘詔與趙霖相度保明開奏 十六日鴻臚卿王仲藹奏兩浙積水之地多是民田止因興築圍岸苟簡減裂歲時風水充瀉瀾漫遂成��湖望朝廷選差有風力人專行計置興築圍岸其所差官據圍農過田數多寡特與推恩庶幾激勸詔送趙霖施行 十月六日新差權發運提舉兩浙路常平等事趙霖言奉詔相度平江府積水其諸路州司監縣承受備坐前項指揮如有稽緩因致

閘慢去處欲乞以連制論合用錢米踏逐到越州鑑湖封格米欲乞夫檢一十萬石并踏支本路諸州本錢一十萬貫文如關則以常平倉積米及各五十道其命詞並令以興修水利為名別立價直併逐浦合用工料召有力人戶出備錢米官為募夫監部開修或戶戶數戶管一浦候畢工日計實用錢米紐直給空名許令變賣書填召募出賣不得抑勒仍不依進納出身人例以為勸誘之方今來措置興修積水開溝置閘並在平江府界內欲乞權就本府置局以提舉措置興修水利為名其差辟到官吏屠治供給人從並令仍就平江府應副工作日應開匠每人給工錢一百文米三升詔並依所奏施行 十月四日提舉兩浙路常平等事及兼提舉興修水利趙霖奏興修水利未盡事湖常秀三州見行方田處指揮支撥越州鑑湖封格錢米它司別有陳請支撥欲乞許臣執奏及開浦置閘雇募夫力縣分知佐自十一月止二月諸司不許差出從之 七年正月二十日臣僚言趙霖興後治水蘇杭等州去歲災傷在疫民力正宜休息詔罷役與差遣 七月六日提舉京畿刑獄公事王本奏前



任提舉京畿常平日根括諸縣天荒瘠鹵地開修水田引水種福逐年所收土利不少將引水不利之地一萬二千餘頃並置圖籍拘管入福田務召人承佃數內已佃五千三百餘頃蒙朝廷立定賞格已足激勵尚慮逐縣令佐不切奉行却致荒廢欲乞朝廷比附鹽事司開墾鹽地賞格推賞詔依申明行下 宣和元年二月十四日臣僚言訪聞江淮荆漢間荒僻猶望幸古人一畝十鍾之地其隄關水門溝澮之迹迤邐猶存而郡縣恬不以為意近緣州百姓呂平等詣御史臺披訴乞開濬熙寧舊渠以廣浸灌清願加稅一等則是近世陂池之利且廢矣何暇議復古哉欲詔常平使者有與修水利功效明白則以名聞特與褒除以勵能者從之 三月二十三日詔直秘閣提舉兩浙路常平趙霖降兩官以增修水利不當故也 六月七日詔比遠趙霖措置興修吳淞水利霖召募被水糶食之民凡役工二百七十八萬二千四百有奇開一江一港四浦五十八潰已見成績霖可陞職一等仍復所降兩官其後十月十日詔趙霖差詳到水利官備具等第職位姓民聞奏當優與推賞 八月二十四日提舉專切措置水利農田所奏浙西諸縣各有陂湖溝澮涇洪湖濼自來蓄水灌溉及官私舟船往還今欲就委打量官過詣鄉村檢踏應有以此去處打量

卷一百一十五

並見丈尺四至著望用大石碑雕錫地名丈尺四至以千字文為號於界首分明標識仍曉示地分食利人戶常切照管無令損動埋塞請占縣別置簿拘收縣尉過下鄉檢察如有埋塞即時開濬從之 三年二月一日詔趙州鑑湖明州廣德湖自措置為田下流埋塞有妨灌溉致失陷常賦又請田人多是新舊權勢之家廣占頃畝公肆請求兩州被害民戶例多流徙仰陳亨伯體完詣實如所納租稅過重即相度減免立為中制應妨下流灌溉處並當池以與民令條畫圖上取旨毋得觀望減裂 三月十九日詔江南路官私圩垸有司希功妄作或報將上流閉塞致下流無水灌溉或擁遏無所發泄致隣左例遭水患及有元供頃畝數多後來實數不及報數與民戶或勒令等第承佃或仰配倍納租賦因此多致民戶流徙可限十日改正見妨民戶灌溉及擁遏無發泄者所屬監司相度措置或弛以予民所輸稅賦比附隣近立為永制如尚敢管私觀望許民戶越訴當議重行照責 五年五月四日臣僚言鎮江府練湖與新豐塘地里相接八百餘頃灌溉四縣民田每歲春夏雨水漲滿側近百姓引灌田苗縱秋無雨亦不慮旱漕河水淺湖水灌注是以一寸並河一尺其來久矣今湖堤四岸多有損缺春夏不能貯水縱至少雨則民田便稱旱傷縣官

又禁止民間不得引湖水灌田且以並河為務故丹陽等縣民田失於灌溉虧損賦稅欲令食利縣分候農隙日次第補葺隄防詔本路漕臣並本州縣當職官計度利害檢計日用功料以聞 七年九月二十二日詔以徽猷閣待制知江寧府盧襄為顯謨閣直學士江東路提點刑獄常平官各轉一官以能奉詔體國罷丹陽固城石臼三湖為圩田及言開銀林河事為不急之務切中時弊也

欽宗靖康元年三月一日臣僚言東南地瀕江海舊有陂湖蓄水以備旱歲近年以來盡廢為田澇則水為之增並旱則無澆灌之利而湖之為田亦早矣民既承佃無復可脫租稅悉歸御前而漕司暗虧常賦多至數百萬斛而民之失業者眾矣乞盡罷東南廢湖為田者復以為湖詔令逐路轉運常平司計度以聞已上讀國朝會要

高宗紹興元年九月七日三省言宣州太平州圩田歲入租課浩濶近緣賊馬蹂踐破圩岸及佃戶逃亡未歸荒閑甚多詔令逐州守臣將政壞圩岸疾速措置如法修置人戶耕種內合用功料并見佃貧乏無力人戶並許取撥常平錢米量行應副及借貸支使 二年正月一日詔宣州太平州見修治圩田逐州當職官能趁時興修了當將來收租稅及進人與

卷一百一十六

改合入官京官轉一官更減二年磨勘如過期違慢仰提刑司具名按劾官取旨重行勒停人吏決配 十二月三日知太平州張錡言本州管下公私荒閑水田甚多今欲廣行召募修圩開墾其糧種據所佃頃畝多寡立法官中量為借貸候至秋成熟將所借物數分料剋還縣丞或主簿一員專為勸誘催督歲終較請佃之數以其多者乞行推賞仍欲踏進指差大小使臣兩員充本州準備使喚軒辦農田事務從之 十六日詔太平州諸縣興修圩岸錢未及借貸人戶種糧令於宣州義倉常平等米內取撥一萬碩仍令太平州認數候將來圩田收成日却行撥還 二年三月二十七日都省言太平州宣州圩田累降指揮專委太平州守臣張錡宣州通判樊滋同本路漕臣提刑司併工修治尚慮不切用心理當專責帥臣提總其事詔專委李光 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詔興府上虞令趙不誥言本縣所管夏蓋湖等一十三處自廢湖為田租米皆屬御前省稅即隸戶部官吏知有湖田數千頃之利而不知奪此水利檢放省稅歲乃至萬碩建炎以後湖租盡入戶部然未之廢廢之試使吏部侍郎李光言一方利病莫甚於湖田大抵湖高於田又高於江海水少則泄湖水入田水多則瀉田水入湖故無水旱之虞荒廢之田也自政和以來據井知明州



王仲英知越州內文權臣專務應奉將兩郡陂湖廢以為田澇則增溢不  
已旱則無灌溉之利而湖之為田亦早矣百姓失業不可勝計望乞下轉  
運司比較自興湖以來所失常賦與湖田所得孰多孰少檢會得祖宗條  
法應東南郡自政和以來以湖為田者復以為湖詔戶部工部看詳本部  
言昨據紹興府上虞縣郵表等狀稱靖康元年三月內降指揮盡罷東南  
廢湖為田者復以為湖今逐路轉運等司同共相度利害聞奏乞先次廢  
罷本縣夏蓋湖田遂行下兩浙提刑司施行去後雖據本司申列因依聞  
奏當特緣未見靖康間轉運司曾如何相度具奏有無畫到指揮再下提  
刑司從長相度申部未到詔令張守限三日相度具經久的確利害以聞  
五月十日知紹興府張守言被旨令相度上虞餘姚兩縣湖田復廢為  
湖經久利害以聞守契勘民戶所納苗米較兩年為豐熟但夏秋兩水  
稍不應時其減放之數以湖田所收補折外官中已指失米計四十二百  
餘石民間所失當復數倍今相度先將餘姚上虞湖田復廢為湖委是經  
久有利無害伏望早賜施行詔依仍乞自紹興三年正月為始 四月一  
日詔宣州見興修官私圩田可改委新除守臣李處勳措置並依興修前  
後已得指揮疾速施行其與湖不合專般工役限一日分析不奉行因依

以聞 二日詔江南東路轉運判官陳敏議將宣州見管常平義倉并惠  
民圩租米一萬九千七百餘石於內支撥一萬三千石與太平州外餘數  
撥付宣州並專充貸借圩田民戶使用同所委守臣疾速勸民耕佃 四  
年二月八日兩浙西路宣諭胡蒙言乞行下兩浙諸州軍府委官相度管  
下縣分鄉村勘誘有田產上中戶量出功料相度利害預行補治堤防圩  
岸等以備水患庶免將來有害民田詔與本路轉運司相度施行 九  
月二十二日太平州言當塗縣管下舊有路西湖傍有板壁港係通宣徽  
州界每遇春夏山水泛漲自港入湖出海塘港入本州姑溪河通出大江  
所以諸圩無水患止因政和二年本州將路西湖與修作政和圩自後山  
水無所發泄遂致沖決圩岸損害田苗乞廢田依舊開塘為湖戶部下本  
路轉運提刑司同共相度逐司言決圩為湖委是經久利便從之 五年  
閏二月二日江南東路轉運司言契勘太平州管下當塗蕪湖葉昌等三  
縣圩田所收租米萬數浩大因去歲春夏雨水連綿江湖泛溢衝決圩岸  
已蒙朝廷支降到圩米一萬石應到見行修築欲依紹興二年正月內指  
揮推恩庶幾有以激勸從之 四日知湖州李光言自壬子歲入朝首論  
明越州廢湖為田之害蒙獨罷上虞餘姚兩邑湖田其會稽之鑑湖鄭之

宋會要 食貨六一

廣德湖蕭山之湖湖等處其類甚多州縣官往往利為圭田頑猾之民因  
而獻計侵耕盜種上下相蒙未肯盡行廢罷竊謂二浙每歲秋租大數不  
下百五十萬斛蘊湖明越其數大半朝廷經費之源實本於此伏望專委  
漕臣通行郡邑延問父老考究漢唐之遺制檢舉祖宗之法應明越湖  
田盡行廢罷內有積葦葑淺灘去處許於農隙量差食利戶施行開撥稍  
假歲月盡復為湖詔逐路轉運限半月躬親前去相度利害申而書省  
六年九月二十三日温州進士張頌言今歲旱凶速此窮冬民食已艱惟  
水利一事可行於此時今已孟春農隙乘民乏食仍興是役用以振之一  
舉而兩得本州委瑞安縣主簿同張頌前去集善鄉陶山河勸率豪戶情  
願出脩穀米給散貧乏人同共修築陂塘蓄水流灌因便賑濟小民千餘  
家各免飢乏功效尤著緣此以近及遠互相依倣之人頗眾貧民賴以  
濟望朝廷特行推賞願召赴行在都堂審察 七年三月十九日兩浙西  
路安撫置制大使兼知臨安府呂頤浩言五代時偽楚馬殷據湖南潭州  
東二十里因諸山之泉築隄儲水號曰龜塘灌漑公私一萬餘頃惠及一  
方其後隄堰廢壞經百餘年有失修治去年旱災民皆失食臣慮募飢民  
修成隄岸以為久遠之利今來裁種是時欲令安撫司於潭州摘那數百

人併力裁種及將來麥除蒿草詔令劉洪道疾速措置施行 五月十二  
日詔臨安府餘杭縣南北湖依舊存留灌漑民田等用不許輒便出賣  
十七日尚書右僕射都督諸路軍馬張浚言勸會興元府洋州所用渠堰  
澆溉民田數目浩濶昨自兵火之後例皆廢壞今吳玠遣發將兵及委知  
興元府王俊知洋州楊從義都押官兵同共修葺並已就緒望賜獎諭仍  
乞降黃榜撫勞將兵從之 二十三日給事中兼直學士院胡世將言吳  
玠等能憂國恤民發戢下之衆以興渠堰廣漑之用為富國與強兵之資  
寬廢廢遠輸之急其體國之忠有足嘉者臣謂宜因以風勵將帥使咸知  
朝廷之意各務究心興修水利措置營田以有餽運而寬民力欲望將今  
來降詔教榜文令有司行下諸大帥及統兵官等無會將王俊楊從義等  
持賜旌賞以為忠勞之勸從之 八年十一月二日侍御史蕭振言乞詔  
親民之官各詢境內之地某鄉某里凡係陂塘堰隄民田共取水利去歲  
歲籍而記之若從官中追集修治則慮致擾攘不若隨其土著分委土豪  
使均敷民田並水之家出財穀工料於農隙之際修葺焉縣官董其大槩而  
已仍於縣官罷任之日書所興修水利若干於印紙量加旌賞以勸來者  
詔令戶部行下諸路常平司委守臣措置興修以聞 九年正月二十一



日利州路提刑司言保明到王俊楊從義田農修葺與元府洋州兩處修到渠堰溉田所增苗稅乞依已降指揮施行詔吳玠令學士院降詔與諭餘各與轉一官依條回授 五月二十四日權發遣明州周綱言嘗考明州城西十二里有湖名廣德周田五十里蓄諸山之水利以灌溉郭縣七鄉民田其利甚廣自政和八年守臣樓昇請廢為田召人請佃得租米一萬九千餘石至紹興七年守臣仇愈又乞令見種之人不輸田主佃納官租增為四萬五千餘石臣嘗詢之老農以謂湖未廢時七鄉民田每畝收穀六七石今所收不及前日之半以夫湖水灌溉之利故也計七鄉之田不下二千頃所失穀無慮五六萬石又不無旱乾之慮乞還舊物仍舊為湖伏望特降指揮施行詔依令轉運司疾速措置申尚書省有十二年三月二十四日明州言契勘廣德湖下等田畝緣既已為田即無復可為湖之理不免私自冒種非唯每年踏夫官租三十餘石而元佃人戶詞訟終無由止息又因緣有爭占闕訟愈見生事欲乞依舊為田令原佃人戶耕種從之 十五年閏十一月九日差權發遣利州元不代言蜀本魚尾彭漢之園土地瘠薄秦太守李永鑿壩堆泉水以灌以溉由是水利之興徧於右蜀遂為真區養民之利莫大於此爰從近歲堰多壞缺不時營

繕為農之害莫大於此賞罰之明著於甲令非舉而行之無以示勸懲故望戒飭有司克遵成憲中嚴殿最以隆邦本使無罪歲之憂詔委四川宣撫司相度措置 十六年正月二十一日知興元府楊政言契勘本府山河六堰溉民田頃畝浩瀚自來奉首隨民戶田畝多寡均差夫力修葺非經兵火民力不足多因夏月暴雨衝壞堰身若修葺不如法遂失一歲之利今措置如遇渠堰損壞民力不足即於見屯軍兵下等人內量差應副并力修葺從之 七月二日論軍執曰平江堤堰不修歲輸米比舊額虧十萬斛并臨安西湖民灌溉所資其利不細歲久淤澱並宜措置修治 十一月初知素州張成已言江西民田多占山岡上資水源以為灌溉而罕作池塘以備旱暵望令江西守令俾務隙時勸督父老相地之宜講究池塘灌溉之利以為耕種無窮之資詔令戶部檢具賞格行下本路常平司措置 二十三年四月二十二日論輔臣曰久雨不至妨農否民田項常作積蓄昨來士大夫有理會興修陂湖之利者宜令州郡措置以備闕雨灌溉於是尚書省勸會諸州縣陂湖本以蓄水往修灌溉民田訪聞比來多謂大戶侵占一或闕雨有妨灌溉詔令逐州軍措置每季具施行次第以聞 六月十四日權知江陰軍將及祖言江陰軍地廣民

眾鄉稱沃壤北枕大江潮沙之所往來然漕河別有一派曰五卸港港北入大江凡六十里自大觀中漕治距今填於積水不泄霖潦暴至冒沒民田故西南諸鄉多水溢之虞本軍舊有橫河自建寅門至平江常熟縣凡五十里旁為支渠溉田甚廣自政和中漕治距今沙漲幾為平地北江之潮無自而入故東南之鄉多旱乾之患二河之利久不開鑿望命官相視興修仍令長吏以時疏導詔令本路常平司相度申尚書省 二十一年十一月十九日前權知池州黃子游言乞飭提舉常平官將舊來管下所有陂塘應于水利去處委官檢踏本處縣丞措置申本司照應修治務要可禦水旱如一切了當從本司覆實申乞推賞施行或不切究心措置減裂亦仰常平司具名按劾上曰聞近陂塘水利去處多為人侵占可令有司措置毋妨眾用於是詔戶工部檢坐見行條法指揮申嚴行下既而蒙上諭輔臣須是常平官得人若監司用心此等事無慮聞近時監司多是端坐不出巡歷提照刑獄職在平反尤當過臨所部宜加戒飭乃詔諸路灌溉民田陂湖往往為人侵占令戶部行下提舉常平官躬親措置申尚書省 二十二年八月四日比部員外郎李泳言淮西募民耕墾開田而田疇高原去處舊有陂塘以資灌溉今來墾闢雖廣而未究水利若使民

卷一萬七千五百四十一

戶自行開墾竊恐方集之人有傷其力望詔有司行下州縣更切講究水利如有陂塘所在俾於農源官給錢米以濬治之上宜諭曰聞州郡陂塘蓄水去處如對岸紹興及淮南往往為民戶所侵占雖目前州縣獲利恐三五年後無水溉田却為害非細李泳所奏可令戶部行下本路常平司措置 九月六日左朝奉郎周楙言臣前任蘄州見郡城環回皆山每遇霖雨則眾山之水奔湊城下莫之能禦治平二年郡守張衡創築河堤以捍水勢從此無復水患自經兵火掘鑿殆盡望詔有司委自知通同屬縣就農隙隙所定錢米和雇游手墾渠取土成堤水到渠成堤亦成矣堤岸既修除去水患民皆安居而墾既有餘亦無早暵之虞上可其奏因宣諭曰不獨蘄州凡公准合堤備水患去處今本路漕臣同逐州守臣措置 二十三年七月二十三日試右諫議大夫史才言浙西諸郡水陸平蕩民田最廣平時無甚水甚旱之憂者太湖之利也數年以來頻湖之地多為軍下兵卒請據為田擅利妨農其害甚大蓋隊伍既易於施工土益增高長堤彌望名曰堤田水源既壅太湖之積漸與民田隔絕不通旱則據之以溉田而民田不沾其利乞專令本路監司躬親究治盡復太湖舊利使軍民各安其職田疇盡蒙其利農事有賴上然從之 十月二十二日



戶部言宣州太平州諸管官私圩田內有被水衝破圩埠去處欲乞委司  
農寺丞兼權戶部郎中鍾世明前去措置從之 二十七日鍾世民言被  
旨差往宣州太平州措置圩埠今條具下項一今來宣州化城惠民圩埠  
周圍接連計長八十里其小埂不用修築外內被水破缺并裡外損壞推  
塌去處合行修築增高一今來修築圩埠合用和雇人工錢米乞於常平  
錢米內應副如本州常平錢米不足即許提舉常平司於本州合發上供  
即乞令結甲借貸常平司錢自紹興二十四年為始作四年帶納一今來  
修築圩埠所用工浩翰務要堅實庶可堅久全藉所差官協力督辦庶不  
致減裂枉費人工如有不切用心弛慢職事許行按劾內有昏懦怯弱不  
任職事之人亦許差官檢督所有檢察監修部役等官如能用心了辦不  
致減裂者廢人工亦乞許保明申取朝更指揮量行推賞庶示懲勸於是  
戶部看詳欲乞下宣州并江東轉運常平司詳此並依本官逐項措置到  
事理施行從之 閏十二月二十七日又言今措置太平州圩埠下項一  
今來當塗蕪湖兩縣人戶被水損壞圩埠乞給甲保借米糧相添自行修  
築在法係是農田水利民力有不能辦者合依宣州體例借貸具數保明

中提舉常平司外有萬壽等圩埠人戶乞官為雇工修築今檢計被水破  
缺並裡外壞損壞合行增築貼補其蕪湖縣萬壽閘新政和等圩埠三所  
共長一百四十五里有餘合用九十六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工當塗縣官圩埠  
一所係廣濟圩長九十三里有餘其圩與私圩五十餘所並在一處坐落  
青山前各係低狹堤外而有大堤一條包套逐圩在內抵障湖水今歲  
逐圩被水損壞詢訪人戶除外面大堤不惟數倍可以備是以前以  
水勢所有腹裏圩埠或有省處聽人戶自修尋取會到逐縣被水修治官  
私圩埠體例係是人戶結甲保借常平米自修今來損壞尤甚人戶力  
不勝不能修治今措置欲乞依見今人戶結甲乞保借米糧自修圩埠體  
例不以官私圩人戶等第納苗租錢米充雇工之費官為代支過錢年限  
帶納自餘合用錢米並乞下提舉常平司照會日下取撥津發應副本州  
雇工修治施行一今來蕪湖縣申獨山水興保城或寶保勝保豐行春圩  
北其地圩埠被水衝破打損至多若只依係保借糧米將來修築不前內  
有咸甯一圩被水損壞衝成潭計長二十五丈闊三十丈深二丈二尺  
須用創作堤岸從裏面圍裹倍費工力比獨山等圩埠損壞尤見工費不  
同委是人力難辦乞官為雇工修築今檢計獨山等七圩委是被水損壞

處多其咸甯圩埠衝破成潭處難以就舊基修築合依裡面別創築堤圍  
裹計長八十一丈合用五千四百工今措置上件圩埠欲各依例結甲隨  
苗借米外更據戶下田每畝與借錢一百文省令自修築其咸甯圩埠  
缺處據合用工數欲乞官和雇人工共同修治於是戶部言欲乞下太平  
州江東轉運常平司並依本官逐項措置到事理施行從之 二十四年  
九月十五日大理寺丞周環言臨安平江湖州秀州四州低下之田多為積水  
浸灌益緣溪山諸水併歸大湖水分為二派東南一派由松江入於海西  
北一派由諸浦注之江其沿江泄水諸浦中惟白茅浦最大今為沙泥淤  
塞每歲若係暑雨稍多則東北一派水必壅溢遠致浸傷農田欲望令有  
司相視於農隙開決白茅浦故道俾水勢分派流暢實四州無窮之利詔  
令轉運司措置 二十八年八月二日宰執進呈監察御史任古論蕪湖  
常秀被風水災傷因措置浙西江東淮南賑糶事上曰被水州縣檢放稅  
苗而賑貸其不給固當如此宰臣言浙江一帶低下而堤堰壅塞吹澮不  
通致有積水他郡亦不至此上曰可令蔣琛同漕臣專一措置 九月十  
三日兩浙路轉運副使趙子瀟知平江府蔣琛言近被旨相度水利害  
子瀟等歷吳江吳長二縣民田湮沒去處相視以至常熟又自常熟北至

楊子江又自崑山東至海口推究源流講求利害今詢訪得浙西諸州平  
江最為低下而湖常等州之水皆歸於太湖自太湖以道於松江自松江  
以注海是太湖者三州之水所歸而松江者又太湖之所洩也然以數州  
瀦水之巨浸而獨洩以松江之一川宜其勢有所不勝受而洩故又所不  
遠是以昔人於常熟之北開二十四浦疏而導之楊子江又於崑山之東  
開一十二浦分而納之海兩邑大浦凡三十有六而民間松小徑港不可  
勝數皆所以決壅滯而防泛溢也後因潮汐往來泥沙積聚舊開江之  
卒亦廢去聞時既久填淤日增此大浦所以湮塞而民田於是有所  
之憂也非若建議興修水利之人持武而出其說皆迂闊汗漫而難用所  
見於已施行者天禧天聖間御史張綸於常熟崑山縣各開萊浦以導積  
水景祐間郡守范仲淹親至海浦開濬五河以疏導諸邑之水自東南入  
於松江東北入於楊子與海政和間提舉趙霖將命興修水利開濬三十  
三浦役工僅開常熟兩浦崑山一浦而罷開三浦之後迄今又四十年諸  
浦運塞又非前日之比遂致湖漲盈溢浦港淤澆而積水散漫民田之中  
十年之間勝歲常八九今相視泥沙運塞有妨洩水合行修濬開濬緊切  
去處開具如左一常熟縣開浦五處梅里塘泄崑湖并常熟塘一帶積水



自本縣東桐山梅里鎮至白蕩橋又南浦係池荒湖承湖水自周涇至浦口又南浦池荒湖承湖由梅里塘積水自浦口至堆浦一帶又福山浦係池荒湖承湖并府塘一帶積水自尚壘橋及九折塘至顯星橋又黃四浦係池荒湖及凡湖水自三里汀至十字港一荒山縣開浦四處新洋江北接百家濠南出吳淞江自百瀆口太倉塘又小虞浦北接斜塘南出吳淞江自郭洋塘口下北至邵塘又郭洋塘南通夏駕浦東通在浦洛微吳松江已上兩縣統計工三百三十七萬四千六百六十四工錢三十三萬七千四百六十六貫三百文米一十萬一千五百三十九石八斗九升子滿等契勘崑山縣四浦工力不多乞止用本縣食利人戶支給錢米委本縣官監督開濬常熟縣五浦工力浩濶係與吳長等縣利害相及欲除崑山縣外有本縣食利人戶以五千人為率人夫數少即於三縣見賑濟人內募強壯人充應所有差官起工等事件續次條具申請緣平府積水經今已及兩月餘日未退已妨種麥若不於農隙之際支給錢米雇夫開治恐深恐來歲春兩積水愈甚虧夫常賦不便望速降指揮施行詔差御史任古同提點刑獄徐康前去覆視詳究利害聞奏所有合措置事件令趙子滿

蔣璠一曰條具中尚書省其任古仍令上殿奏事平疾速前去二十五日知涪州程敦言言稻田以水為本故無渠堰而田宜稻者則有瀆水之地以待灌溉比緣經界官吏以民間瀆水地為天荒地濠稱游手因而交結州縣請佃承買洩其水以為可種之田獨擅其利田既無水歲歲夫播種乞行下諸路如有請佃承買瀆水地者即為改正從之十一月九日監察御史任古言平江府常熟四縣有開江四指揮共二千人願專一修治浦塘等并置巡塘官一員今欲乞止於常熟崑山兩縣各招填一百人願其請給等並依舊例支給施行仍奏撥軍員使臣各二人分管軍兵如有浦塘墮缺通融使使逐旋修治古又奏崑山縣者宿言所開浦四處該令歲積雨東北風湖并太湖及山水相會有洩浸民田並郭澤塘一浦橫過即非泄水去處春間人戶圍田自當開濬所有小虞浦新洋江在浦三處雖合開濬見今四浦盡為松江大水漲過其外發泄邊緩其致諸浦蓄水難以興工欲候江水減落岸邊出露人戶自行開濬亦不願支給錢米若內有貧乏無力之人乞量借常平官糧寬立年限分料送納乞從民便已行下本縣令預備將來興工之具候江水減退即行開濬並從之同日監察御史任古言臣同徐康與常熟縣官覆視五浦今詳究得本縣東桐

至堆浦入丁涇通微福山塘下注大江委是快便若依趙子滿當來申請以五千人為率於來歲正月入役約計一月餘日可畢此浦使昆承二瀆及府塘一帶并波傷民田內水通注於江然後治黃四浦三里江至十字港工力亦不甚多併趙康陳先舉二浦其餘合開港浦再俟將來農隙當以緊慢次第興工古又奏趙子滿昨計料開濬在浦係決泄昆承二湖及民田內水南自梅里塘距浦口遠迤北入大江古等身詣相視其浦乾涸可以行往蓋緣浦身迂迴曲折池水不快是致積沙高厚開濬工倍欲於堆浦口別有一徑徑入福山大浦通於大江名為丁涇比之舊浦並無回曲不惟開濬有費實於泄水為便詔並保奏錢於御前徵實庫支降未就平江府撥到綱米內支取令趙子滿同守臣措置於正月上旬與工令預備器用不許料擾於民 二十九年正月二十九日兩浙路轉運副使趙子滿言被旨開濬平江府常熟縣東塘至堆浦入丁涇微福山塘已於正月五日興工據常熟縣父老稱福山塘與丁涇地勢相等今開丁涇更深三尺若不濬福山塘則水必至倒注於涇今與平江府州縣官同往相視宜依父老陳乞開濬又見開東塘至堆浦口河面並合濶八丈并短浦港底四丈二尺貴得泄水通快詔依仍令疾速興工 二月十八日數文

開侍制知平江府陳正同言相視到常熟縣開濬諸浦其修治田岸係有田之家計畝均出錢米以保永業必無怨尤之理舊來浦口雖有潮沙之患每得上流清水湍流可以推濬不至全然壅塞後來節次被人戶圍裹瀆水湖濬為田其已成之田人戶認為永業欲乞今後不許人戶更將瀆湖瀆水去處占射圍裹於是戶部言在法瀆水之地謂眾共既田者概許人請佃承買并請佃承買人各以違制論每畝賞錢三貫一百貫止令欲下平江府明立界至約束人戶即不得依前占射圍裹從之 同日詔常熟縣丞江續之戒二年廢勘壞寨官韓彥彭昇各與轉一官資以本路運使保開濬浦畢工故也 三十年三月八日淮南運判張和言被旨措置開濬荒田修築圩埝塘竊見無為軍廬江縣楊柳圩一所周環五里兵火後來不曾修築致圩埝塌溝溝淤壅蔽一向荒閑二十餘年及無為縣佳成圩一所各有荒閑田土本司見已修築堤岸蓋造莊屋以買牛具招集百姓耕墾竊念准自窮陋本司別無寬剩錢物應副逐急支遣欲望詳酌權於本路州軍合起發錢內科撥三萬貫從本司置厝專充措置開耕荒田支廢候稍有序第即將逐年所收莊課撥管撥還支過錢數詔於淮東茶鹽司莊管錢內支撥三萬貫應付已上中與會奏



粵東紹興三十二年木元十一月二十九日參知政事督視湖北京西路軍馬汪徽言相視襄陽有二渠一曰長渠一曰木渠皆古來水利備殖去處大約長渠溉田七千頃木渠溉田三千頃其間陂池灌溉麻路交通土皆膏腴自兵火後悉已堙廢嘗差委湖北運判李權京西運判姚岳親至其地計度今且先治長渠凡築堰開渠可用二萬工并合要牛具種種等就委兩路運司措置不令其荒擾民長渠繞成或募民之在邊者或取軍中之老弱者雜耕其中秋熟量度收租以充軍儲既省餽運又可安集流亡乞以措置京西管田司為名令姚岳兼領從之其後乾道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權京西路轉運判官吳仲復言長木二渠之利數內靈漢水見流白馬堰係在州都統制司管田莊水亦通惟是白馬陂以東石山木眼山合渠去處頗多損壞日緩一日必皆涸塞今若隨宜興修可以立見成效欲望下京鄆都統制司同本司差官行視二渠隨宜開通批戶兵工部看詳各部欲下岳州都統制京西安撫轉運司襄陽府同共疾速相度施行從之 登興元年四月十二日詔浙西路轉運常平司取見逃州人戶創立塔岸包圍成田及廣戶廣施漁具壅遏水勢所去處疾速相度措置施行仍令州縣常切督責巡尉每歲於農隙時修治隄防無使闕壞及春夏之交即集人戶於河道淤塞要害之處併工開濬常令水路通快從殿中侍御史明沂請也 六月十二日工部尚書兼侍讀張闌等言竊見近降指揮將紹興府鑑湖田明州廣德湖田盡賣二湖元灌溉民田浩瀚後緣民間侵耕遂作圩田今若一概出賣竊恐於民間別有所妨如紹興府鑑湖曾立石碑應深溝大港永遠存留可以充灌既今欲乞專委紹興府明州守臣計論利害指實方可出賣從之 二年八月五日詔江浙水利久不講修積雨無所泄重為秋稼之害可令逐州守臣考按古迹及見今淤塞去處條具措置聞奏 九月四日集英殿修撰知宣州許尹奏本州有重淤實係極興委是堙塞水流去處今欲依舊開決作湖以為民利詔令本路轉運司相度如委有壅塞候秋收畢措置開決 十二日詔江東浙西監司郡守朕嗣服以來求民之瘼比緣江東浙右俱被水災思拯民於愁嘆寤寐不忘卿等既分外憂之寄皆為共理之良宜究乃心各揚爾職能於所部講明田事預為設塘渠堰防患未然使顯勳著於將來若朕當不次親履其或但為文具尚畏權勢無益於備患使獲於庶民國有典刑朕必不赦 乾道元年正月十四日知嚴州呂廣問條奏農田水利諸塘塢合輪知首之人元雖田少不該亦均給水利不得阻

宋會要 食貨六一

障若抑利私約輪充於官部內開說充知首人盡賣田業新得產家雖合允止輪當末名不得越次仍批官簿照會諸塘塢係眾水利蓄水收田本難於農隙之時告示知首及同食水利人均備人夫併力修作塘塢下合承水利田產遇人戶典賣並依資次承水如係買稅戶塘塢水亦申官注籍塘塢水上流既足如障塞公然占奪不從州縣約束者取首形勢之家將新置田產却在舊塢之上占截水利似此去處縣官即時除拆若舊塢不容修築眾定利害務從民便若兩塢用水已足不放流者亦仰官司禁約塢塢兩岸或被水衝隔隔岸漲出沙田止許被水人承佃不得田鄰爭占塢塢所在合留水門若不妨阻舟船或擅毀折並追新約東未盡如別有私約並仰知首自陳添入若舊例已定不得創改有合增事件並聞官始許行用從之 二月二十四日詔紹興府開濟鑑湖除唐智知章放生池舊界十八餘頃為放生池水面外自餘聽從民便逐時放水依舊耕種從知府趙令諒請也 同日知平江府沈度言被旨開掘長州縣習義鄉清沼湖園田一千八百三十九畝並地鄉尚澤蕩園田一千五百畝蘇臺鄉元津園田一千五百八十八畝樊洪濠園田三百三十二畝營田一千九百六十九畝費村濠園田一千六百六十二畝崑山縣大虞浦園田二十六畝小虞浦園田一百六畝新洋江園田一百七畝崑山塘園田三十三畝許塘園田二十六畝六河塘園田一十三畝常熟縣梅里塘園田二畝白茆浦園田二百三十一畝日今通泄水勢詔浙西提刑曹遠親至其地審實開具洩水通快可以經久無壅塞去處保明以聞 二年四月七日吏部侍郎陳之茂言比年以來泄水之道既多壅塞重以豪右有力之家以平時積水之處堅築塹岸廣包田畝望望綿亘不可數計中下田時易成泛溢歲歲為害民力重困數年之後凡積為陂澤盡變為阡陌而水患恐不止今日也乞選差強明郎官一員問漕臣日下將新園之田疾速開鑿上日聞浙西自園田即有水患前此屢有人理會竟為權要所梗卿等可檢點累降指揮已曾如何施行仍委兩浙運副王炎疾速相視利害以聞既而王炎言相視園田內有張子蓋新舊田九十餘畝占籍兩縣壅塞水勢久為民患躬至其地地名四塘周圍約二十里開掘已盡泄水通快地名長安周圍約四十里見新縣官併工開掘乞成勵張子蓋等家再犯重典憲已開掘去處各立標記餘州縣依此從之 五月十一日尚書省言浙西園田有壅塞水勢去處近專遣漕臣親詣逐州縣監督開掘以泄積水除去民害尚慮形勢權要之家日後依前冒法謀利復行



修築為害如初理宜約束今兩浙轉運司并遂州縣守令常切檢察遵守如有違犯之人命官取旨餘重作施行 六月一日臣僚言江陰軍在浙西最為地勢卑下雖溯大江而歲苦水患尤甚於他州蓋常州之水其勢趨下盡自五湖堰分流入石頭港黃港夏港蔡中達于大江江而江湖直至堰下歲久潮泥淤塞河港水既不能輸泄漫入田間而中港一河連接數鄉所繫尤重又有三山與泰望山山脚之下石自港內橫絕而過壅遏水道今所謂大石堰小石堰者是也一屬常州一屬江陰其石比年新高大河水為之不流數鄉無歲不被害四政常在水底而常州境內河港水勢又不能泄寔為兩郡之害若非朝廷措置開掘以兩郡之力不能辦乞詔有司下本路監司兩郡守臣同力相度利害詔工部行下本路轉運司同常州江陰軍相度措置以聞候農隙日興工開掘 十月十四日臣僚言新西園田壅塞水勢已行開掘窺見永豐圩自政和五年開湖成田至今五十餘年橫截水勢不容通世行為害非細今相度欲將永豐圩廢掘依舊為蓄水之地詔依候至十一月開掘 十月十四日利州路提舉刑獄公事張德遠言興元府褒城縣山河六堰灌溉褒城兩縣田八萬餘畝內有光道拔一渠決壞年深民力不能興修下流開水率多改種陸田

今歲正月內判興元府吳璘率將士代民修築仍作偏堰勒曰別渠棄水併入光道拔下流諸堰堅固前日陸種去處復為稻由其利甚博詔吳璘令學士院降詔獎諭 三年五月十五日秘閣修撰前知揚州周鼎言宣城管下六縣唯宣城南復有圩田去處而宣城田最多共計一百七十九所大率地本卑下人力編揉以成田故十年九潦常有水患議者多欲廢決梗塞水道之圩以全眾圩謂不當隱忍受惜當決之圩使眾圩俱受其害臣於乾通元年十一月到任是到圩田再遭巨浸童圩係是破壞之數人戶稱此圩委梗塞水道臣遂出榜曉諭且令離往一年與眾若來年眾圩熟不遭水患遂可永久廢罷今已去彼隔歲乞將童圩徑行廢決所有養賢政和運湖三圩乞併賜行下委自守臣詢訪條具聞奏詔寧國府守臣相度所聞以聞其後知寧國府汪徽言童圩最為民害一水自徽州績溪縣本府寧國縣合諸水至童圩一水自廣德軍建平縣合本府宣城縣南湖之水至童圩二水奔衝併來其勢浩渺所以向上諸圩悉遭巨浸又嘗考此圩本童家湖容流眾水非古來圩額今若將童圩廢決則水勢自然順適其餘未可輕議從之 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詔知彭州梁介自到任講究農田水利經畫修築本州九隴等三縣十餘堰灌溉民田因護

應排後

水勢委是利便可除直抵開利州路轉運判官瑛見狀從四川兵機仗處先文請也 八月七日觀文殿大學士知紹興府史浩言本府諸堰聚天台四明數百里重岡復嶺水出之源其流既廣止有錢清一江為吐泄之慶古人于縣之四傍立湖七十二處以蓄蓄故無泛溢之患歲久所為七十二湖有人皆占以為田故雨水雷足則水皆歸七十二湖而種之苗悉皆浸損然則非水為害民固不合以湖為田也今湖不可復則諸湖田為民之歲歲受害臣不敢以不告詔今史浩選委詩院湖田判官官相度措置 七年十二月八日臣僚又言紹興府諸湖地接婺之浦江義烏崇溪諸湖與本縣諸山之水凡四十餘港合流而下境內舊有七十二湖可以蓄蓄歲久湖度為田不惟無所歸而又溪港浸為淤沙壅塞由是以兩則有壅滯之患以晴則有旱暵之憂開鑿約用六十八萬一千五百工每工日給米二升計用米一萬三千六百三十石詔令將希相度 九月二十四日詔諸路提舉官自今具修水利若不依常平免役條令先選官核視許令兵修不悉州縣保明虛糜農田水利則賞報為中奏不實者從戶部核利取旨本部人又不照應條法派難無從依隨倘妄開報推費者亦科違制之罪 十月二十六日臣僚言紹興府諸湖各有所屬高子

卷第七十

田築陂岸澇水以備旱其田高于江置斗門洩水以備潦故雖或水旱而有備歲可使之常豐蕭山縣管下湖湖澆九鄉民田夏秋之交多開雨澤決其湖以澆田禾稼滋茂近聞百姓將湖湖填築以為田寔害澆溉欲乞令紹興府差官看視若委是將湖湖為田則令開掘復以為湖依舊澆溉民田從之 五年三月二十日大理正措置兩淮官田徐子宣言兩淮荒蕪之田一日百里究其十分之地陸田纔三四而水田居其五六春夏之交霖雨之久耕耨之勞秋蒔之功一旦空然此田之所以為民病也自去冬同歸正頭日人差擇到楚州山陽縣大漢村博田崗空闊官田約數百餘頃南有灌溝可通運河北有舊溝可接小漢今欲由其舊蹟與之開浚約用五百工歸正人各欲俟墾種畢日併力開浚從之 六年閏五月一日知雷州戴之邵言管下瀕海土薄地雜泥沙東北接連有大塘一所臣於農隙雇募夫丁併力開築竊慮歲久官司不能相繼增修旋致壅塞今擬差注本州海康遂溪兩縣並令於官街上帶主管河梁公事任滿有無增修損壞批上印紙從之 七日徽猷閣待制新寧國府姜誥言寧國府太平州兩郡惟仰圩田得以供輸今來夏兩頻多窳慮縣官減裂民心不齊失于修治大為圩田之害欲選委清強官同本縣通行檢視修護



從之 六月二十二日敕諭開待制知寧國府姜說言宣城南陵縣圩田  
既壞有不曾決破圩田九所欲于今冬自十月措置修圩以俟官錢未募  
民興工俟今秋八月措置以開從之其後說措置修濟養圩岸兼開決  
除廢在外詔從之餘州軍圩岸損壞從之 九月二十八日新知泉州周  
梅言太平州所管圩田每遇水災決壞除大圩官為興修外其他圩並係  
食利之戶保借官米自行修治就今冬十月內措置乞委自各州守臣照  
紹興二十三年例從實措置施行詔應有圩田合修治處仰逐州守臣精  
加檢察及工役合用錢米支費具數限一月聞奏 十月二十三日知寧  
國府姜說言焦村私圩梗塞水面致化或患民圩頻有損壞合將焦村圩  
廢決其化成惠民兩圩南元有梗岸接焦村圩合依舊增高修築從之  
十二月十四日監行在都進奏院李結言蘇湖常秀所產為兩浙之最自  
紹興十三年以來屢被水害議者皆歸積水不決之故以為積水既去低  
田自孰第以工役浩煩事皆中輟臣有管見治田利便三議一曰敦本二  
曰協力三曰因時司農丞郊置議云古人使塘浦闊深者蓋欲取土以為  
堤岸非專為決積水若堤岸高厚借令大水之年江湖之水高於民田五  
七尺而堤岸尚出於塘浦三五尺故雖大水不能入于民田民田既不容

水則塘浦之水自高於江而江之水亦高於海不須決泄而水自流矣  
此古人治低田之法也若知決水而不知治田則所開決之地不過積土  
於兩岸之側霖雨滂沱復入塘浦不五七年填淤如舊前功盡棄為今之  
務莫若專務治田乞詔監司守令相視蘇湖常秀諸州水田塘浦緊切去  
處發常平義倉錢米隨地多寡量行借貸與田主之家令就此農隙作埝  
車水開浚塘浦取土修築兩邊田岸立定丈尺眾戶相與併力官司督以  
必成且民間築岸所患無土今既開浚塘浦積土自多而又塘闊水深易  
以流泄田岸既成水害自去此臣所謂敦本之議也結又以為百姓非不  
知築堤固田之利然而不能者或因貧富同段而出力不齊或因公私相  
吝而因循不治非協力不可百姓所鳩工力有限必賴官中補助官中非  
因飢歉難以募民興役非因時不可詔李結所陳緣所費浩大令胡堅常  
相度措置胡堅常看詳李結所議誠為允當今相度欲鑄板曉示民間有  
田之家各自依鄉原體例出備錢米與租佃之人更相勸諭監督修築四  
岸庶官無所損民人告勞詔從之 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將作少監馬希  
言奏被旨覆寔太平州修圩利病欲望委自有圩四州縣守令措置將圩  
內人戶推一名有心力田畝最高之人為圩長大圩兩人每遇秋成集本

圩人夫於逐圩增修而闊一尺側厚一尺脚闊二尺須用堅土寔築若圩  
內人力不及或闕工食官中量行添助如是五年不輟則圩勢高厚雖有  
湖濬不難侵也詔令逐州守臣措置希言又言乞再委三州軍守令應私  
圩未修去處以田畝十分為率借米一分今日下修葺仍令被水之圩更  
與給借種糧候秋熟分兩年剋納至須通及四遠鄉村先以所管常平米  
支如不足轉運司就隣近州縣取撥應副從之 二月四日觀文殿學士  
知紹興府蔣莘言本府會稽縣德政鄉有田萬二千畝七年被水佃民殆  
無生意古有後浦在下流凡十里餘舊來深浚以泄裏水爰自損壞壅塞  
每遇溪流泛溢江湖壅大則滄漫旬月水不通泄一再揮種並無收成乞  
於本府常平錢借支三千緡義倉米借支三千斛就行賑濟因以開浦從  
之 五月二十日詔太平州寧國府新修圩田可差監察御史陳舉善  
去履實開具有無堅壯損壞以聞 七月十三日戶部尚書曹懷等言秀  
州華亭縣新涇塘合築堰置閘以捍賊潮免浸民田事繫利害其所用工  
料錢五萬貫文省乞委浙西提舉常平李結疾速興修從之知秀州丘  
密遂成之詳見堤堰門 八年十一月臣僚言寧國府兩圩堤岸雖已固  
固至於早窪去處可以儲水者又須當求所以措畫之方惟相其水源所

歸穿掘破堤以儲蓄之外水既涸則因以決放而可以免於浸溺况兩圩  
腹內包裹私圩十五所其野泊荒��低圩之田廢而不治者尚多有之圩  
民知其利而不能自辦官欲為之又無餘力可成惟其常有淹滯之憂而  
未免蠲減苗稅孰若以其所減者募民疏鑿欲望於苗租內截撥米若干  
項責以農隙之時浚築將見永無水患不失賦失以濟大農之用詔江東  
常平司委官取見的定合修去處丈尺工料米數定具文狀保明以聞  
九年八月十六日詔曰朕惟早乾水溢之災堯湯盛時有不能免民未告  
病者備先具也問者數年比不登江湖閩浙之人或荐告飢豈有肥饒人  
事之不齊乎將火耕水耨不得其時地有遺利乎抑賦役繁多或奪其力  
乎何種入之寡乏也深惟其故未燭厥理乃博延羣臣訪問得失更有從  
南方來者言豫章諸郡餘魚斤陌近水者苗秀而寔高仰之地雨不時至  
苗輒就稿意者水利不修失所以為早備乎唐韋舟為江西觀察使治陂  
塘五百九十八所灌田萬二千頃此特施之一道其利如此矧天下至廣  
也農為生之本也泉流灌溉所以毓五穀也今諸道名山川原甚眾民未  
知其利然則通溝瀆陂澤監司守令願非其職歟其為朕相丘陵原隰  
之宜勉農功盡地利平糶行水勿使失時雖年有豐凶而力田者不至拱







視其宜多創塘塹以備灌溉及令常平轉運司分行督  
察若民力不能獨辦量行應副錢米以助其役從之  
七年三月四日湖東提舉常平折知常言台州黃巖縣  
令孫叔豹勸諭食利之家自行興工開濬八鄉官河九  
十餘里置立斗門堰閘五所灌溉田畝詔孫叔豹改合  
入官候任滿赴都堂審察四月二十二日詔知秦州張  
子正提舉淮東南路常平鹽茶公事葉翥各特轉一官  
以修築秦州捍海堰有勞故也七月二十八日浙西提舉薛元鼎言太  
湖之水獨泄以松江之一川其勢有所不勝文並湖數  
州皆受其害景祐間范仲淹嘗就常熟崑山之間濬五  
大浦為注下張七了白茆許浦以殺其勢為蘇州之利

奏高宗三覽

比年並皆埋塞前任提舉陳舉善勸諭人戶以新開濬  
獨許浦正是泄水去處並未施工昨水軍統制馮港用  
用軍兵開掘因與守臣不協遂已臣竊見許浦自梅里  
約三十餘里埋塞不通其水軍搬運錢糧亦自艱難乞  
詔馮港候農隙日從所請開濬從之閏九月十九日詔  
浙東今歲間有旱傷軍州仰轉運司同提舉常平司日  
下委官詢訪興修水利去處召募本處闕食人支給錢  
米因此存濟越時修築不得因而科抑騷擾十月二日  
淮東總領錢糧臣言鎮江三邑旱傷練湖連塞之久而  
積積之米陳腐甚多欲因賑濟以興水利從之三詔  
非令諸路監司守令措置興修水利以備旱乾灌溉田

江東具到修治陂塘溝堰二萬二千四百餘所淮東  
一千七百餘所浙西二千一百餘所今歲旱傷江東淮  
東為甚未委當未如何興修可令元興修官江東提舉  
潘司淮東提舉葉翥知平江府陳峴具析以間從中書  
也十一月七日福建提舉薛居實言漳州龍溪縣丞范  
薰勸率田戶開墾東湖修飾斗門及陂塘浦港六十一  
所灌田甚多詔范薰特循兩資任滿赴都堂審察三  
年二月十一日新知南康軍趙彥逾言諸處興修陂塘  
施工開掘緣無限制多是苟簡望責之監司命諸州軍  
如興修水利陂塘河溝不以廣狹隨其地形並限深一  
二丈具畢工月日申奏不測遣使合窺而加賞罰從之

奏高宗三覽

四月二十六日皇子判明州魏王愷言本州郵縣東錢  
湖周回八十餘里自唐天寶間開置灌溉定海郵縣民  
田甚多而茭葑滋生塘堰岸推毀緩久湮塞水源今欲開  
濬約用錢一十萬貫米一萬碩詔於本州見管義倉米  
內就撥米一萬碩提領南庫所支會子五萬貫三年  
十月十九日以東錢湖興修成愷降詔獎諭長吏莫濟  
松閣修撰司馬陳延年直秘閣六月二十九日詔兩浙  
漕臣及提舉常平官并逐州守臣常切覺察自今如有  
官民戶及寺觀園菜田畝埋塞水道即行禁止如違具  
名以聞從中書門七月二十三日詔浙西諸州縣輒敢  
給據與官民戶及寺觀買佃江湖草塘園菜田畝者許



人戶越訴仍重實典憲監司常切覺察從監察御史

四年十三月十三月前提舉東路常平茶鹽公事何傳

言本路州縣措置到水利創建河浦塘埭斗門二十九

處增修開濬淺狹塘埭斗門墾闢溪浦河堰礮潭湖埭

六十三處計灌溉民田二十四萬九千二百六十六畝

詔提舉兩浙東路常平茶鹽公事姚宗之嚴實開具圖

奏 五年閏六月二十四日淮東總領所言高郵寶應

田歲被水勝昔元祐間發運張綸與某長堤埭環連二百

餘里為函管一百八所石埭斗門三十六座以時疏洩

下注謝陽湖流入于海故年穀屢登自殘壞之後是堤

函管石埭斗門盡皆廢壞湖水漫流今乞委官專董其

事同守令於農隙之際官給米募夫擇湖水衝要去處

建石埭斗門函管察堤岸之損闕修築填補廢築公私

利便從之 六年四月三日畢工詔淮東總領葉藎

實以聞 六年正月四日詔諸路提舉司各取去年所

部州軍興修水利數日以聞 七年二月四日知潭州

辛弃疾言欲令常平司本路諸州那措置以官米募工

濬蔡陂塘因而賑給一則使官米遍及細民二則興修

水利從之十二月十一日詔諸路提舉常平司常切約

束所部縣丞每季檢視措置農田興修水利務要廣行

灌溉田畝如奉行違戾仰按劾以聞從三省請也 八

年九月二十四日知鎮江府潘緯言鎮江府置二閘本

為三邑高仰之田藉此灌溉自使者往來官司常留準

備望行下本府并轉運常平司自今常留四版以備人

使經由遇春夏間如水及五六版許令通放需溉民田

實為兼濟從之 九年六月二十二日度支員外郎姚

述堯言傳法寺僧請佃明州定海縣鳳浦沈窖兩湖八

百畝為田契勘兩湖可以灌溉田二萬六千餘畝乞委

浙東提舉官將所佃田盡行開掘復為平湖以為旱乾

灌溉之利從之同日詔兩浙漕司行下所部州縣自今

常切禁止官民戶毋得將草蕩圍裹成田如失覺察其

卷一百九

四

卷一百九

五



者論如法從之十二月四日知和州錢之望言歷陽縣  
含山縣有麻漣二湖灌溉氏田為利甚博乾道二年因  
守臣胡昉鑿千秋澗以設險澗既開通而二湖之水始  
洩入江積十餘年湖水日淺灌溉之利遂廢今欲於千  
秋置斗門以防湖水之洩遇大浸則啓之以出外遇旱  
暵則用之以儲水俾二湖之浸如初又不妨千秋澗之  
險從之二十二日知明州楊綱言定海縣崇邱鄉南北  
二港總計二萬四千六百餘丈日就湮塞本縣丞趙師  
程勸諭人戶各據食利併力開掘皆已畢工欲行推賞  
宰執進呈上曰且令提舉官覈實俟來秋見其利方可  
推賞 十一年正月十一日詔浙東提舉司將開掘過

白馬湖為田去處並置立版榜每季檢舉曉示人戶日

六

後不得再有侵占仍仰本司常察覺察毋致違犯八月  
五日詔浙西諸路州府各將管下舊來園田去處明立  
標記仍出榜曉諭官民戶今後不得於標記外再有園  
畧如敢違戾具名申取朝廷指揮仰漕臣常切覺察以  
書門下省檢會淳熙十年四月九日臣僚奏浙西諸  
州園田未領者十一月三日詔向來趙善志所修海鹽  
縣堰開外劉侯修華亭縣塘堰今劉穎親往相視目今  
有無衝決損壞并本州去年所修水利於今年有無實  
被灌溉田畝及未盡去處開具聞奏浙西提舉劉穎言  
一相視海鹽縣所開河 五處雖得深濬可以蓄水其

入深田畝全藉支港分引水勢灌溉稻苗綠何仰開濬  
既深支港高仰每遇雨澤其水傾入大河無所儲停臣  
七月間因措置鹽場到錄其時雨多水漲與田相平故  
得一例全廢目今止是大河有水支港乾淺若他日關  
雨必至旱涸眾議皆欲開濬除已委官措置趨農隙興  
工開濬此役重大乞量支錢未以為犒賜戶部勸管乞  
行其稿賜錢未從本司措置量行支散一相視得海鹽  
縣白馬廟至縣東二十里地屬沙腰鹽場其地卑下潮  
水見行衝決數中有岡門三條洗滌日漸深廣鹹水并  
及民田人一二里內創置塘岸一條限隔鹽場若從官  
司出備錢物置買材料其費不多 提舉司計科工費具

狀供中一相視得華亭縣澱山湖闊四十里餘所以儲

七

澱九鄉之水近歲被人戶妄作沙壅經官佃買修築岸  
塍圍裹成田計二萬餘畝以此北鄉之田遇水無處通  
泄遇旱亦無由取水灌溉乞下有司詳度施行 戶部  
浙西提舉司更切委官審實如係妄作沙壅一照對華亭  
縣自築運港塘堰張汪連堡守臣丘密奏其請不可無  
官巡視修葺乞移秀州城下杉青閘官至彼監管專以  
監新汪堰為名遂於亭林寶雲寺作廨宇招堰兵五十  
人充役向來運港堰外二十里尚通海潮魚亦未曾築  
塘汪堰岸委合在亭林監管今來運港堰外二十里並  
已潮泥淤塞塘岸更不須修築却合照管張汪連堰岸



等處而相去乃在二三里外委是不便今欲移就張汪  
 堰居止不惟於往巡視山塘汪岸一帶便近兼張汪連  
 堰蓋船經過多於彼處停泊等候潮汛未免裹私出賣  
 若得偃官在彼亦可稽察私販乞下本州畧與創立廨  
 舍本司亦當少助其費本處堰兵衣糧州縣視為閑慢  
 不以時得往往怠慢不切向公戶部勘當乞下浙西提  
 院張汪堰居止其堰兵衣糧一照對華亭縣塘岸西編戶  
 報行下本州按月支給七十餘里所管堰兵不多每遇修葺全藉食利人戶以  
 為所募堤岸止是沙土每歲未免少有坍塌官司役用  
 人戶若遇豐歲口食稍給固自無害設有饑歉恐難保  
 使今踏逐到運港堰外舊汪二十里日今潮泥填塞生

卷一百九

八

出蘆柴約歲可得柴三萬餘束若以一半為看管採斫  
 工力之費外歲可得錢三數百十既係官塘地段却與  
 民間全無交涉若令丞尉拘束吏行踏逐添助足可賠  
 給支用戶部勘當乞下浙西提舉司得踏逐到前項柴  
 地如委係官塘地段不係民間產業令從今來  
 奏請事理拘收入十二月二十六日進呈知太平州陳  
 發奏修圩單工已行具奏躬親遍視驗實今到圩上見  
 得元水決破大堤成深潭處一百三十一丈圩脚見闊  
 七尺面闊二丈高一丈三尺其幫築元水蓄蝕見湖大  
 埭凡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四丈五尺其幫築元水決破  
 及蓄蝕子埭凡一萬五千八百三十七丈比舊埭面有  
 增闊二丈至六尺埭脚有增闊三尺至八尺高有增三

寸至五寸至舊埭脚又增築一丈至二丈並皆修築堅  
 實委堰父遠臣昨已將防護圩岸約束刊碑分植在圩  
 曉示竊慮單築之後過往路人及牛羊放牧恣有踐踏  
 類毀分責巡尉各據地界每五日一次點檢十日一次  
 申州庶幾常有覺察不致因循隳壞上曰陳騷與集英  
 殿修撰十二年正月五日戶部言明州申鄞縣東錢  
 湖蓄積澗水溉田三十餘萬畝昨緣麥草延蔓侵耗湖  
 水昨奉旨支降錢米開淘麥草堆積沿湖山灣湖濶去  
 處遂成葑地先係資教院僧立利承佃茲墾成田三百  
 餘畝近有人戶爭佃承提舉常平司行下本州出榜別  
 名人增租承佃益緣東錢湖積水灌溉定海鄞縣七鄉

卷一百九

九

民田竊人戶以增租承佃為名填壅增廣有妨積水乞  
 將上件沿湖葑地不許人戶請佃仍舊開掘為湖庶免  
 向後壅塞之患詔旨昌泰躬親前去相視開掘二月二  
 十一日詔從事郎徽州休寧縣丞譚次山地功郎池州  
 貴池縣尉趙炳從政郎寧國府宣城縣丞陳豪各循一  
 資以江東提舉張邦言等奏陳四月三日宰執進  
 地最為究心乞賜推賞故有是命呈戶部勘當知鎮江府狀東奏遇亢旱聽民車河水  
 上曰河水豈可不令百姓灌田王淮等奏尋常人使來時  
 恐水淺所以不聽人戶車水上曰稼穡事大可依朕東  
 所請十月四日知臨安府張杓言竊見本府每遇大雨  
 四山之間所積糞壤衝突而下雖行措置增添海子深



國溝渠創置鐵寇差委使臣等往來尋視總過填積旋  
即除去躬行督促不敢少懈常恐或有未至倘更本  
府憚於支費稍不任責則數月之間使可填塞臣照得  
元祐五年守臣蘇軾申請開西湖畫一內一項乞將西  
湖新舊羨蕩謀利錢盡送錢塘尉司收管以備逐年開  
葑撩淺如敢別用並科違制又如如有葑葑不治即申  
部理為違闕臣今欲勸此二說先儲工力之費將本府  
合得湖塘等錢六項每年共計錢二千九百餘貫專置  
赤歷檢充挑撩湖河之用如別將支使並科以違制之  
罪却分委本府正任通判二員一則點檢城內外河道  
一則點檢西河更以巡河巡湖為名城內道則委之排

卷一百一十九

十一

岸并逐地分兵官江浦口河則委之城東巡檢修江監  
開官西湖則委之錢塘尉尉城西巡檢日後差注並已  
於階街中帶入每歲委轉運司覈視有無湮塞以為殿  
景從運司保明批書責既有歸人必盡力工費既儲易  
於辦集誠為無窮之利從之 十三年正月二十六日  
詔承事郎臨江軍新塗縣丞梁克俊轉一官文林郎臨  
江軍新喻縣丞王必簡循兩資承奉郎贛州興國縣丞  
劉俊與減三年磨勘以江西轉運提舉司言克俊等十  
與修城濬已加推賞故有是命  
二月十六日知太平州張子顏言昨奉聖訓圩田候農  
隙每歲一往點檢去年已嘗具奏前往逐圩看視畢即  
今復是農隙除已行下管屬三縣將官私圩堤照應逐

湖司公  
關事  
切點  
按開  
撥替

年體例起時增募令措置自淳熙十三年冬為始每歲  
俟修官堤畢日勸諭圩官專長部集食利人夫與築合  
圩元來舊小園堤將來或有損闕去處其害及一小園  
其他諸園自可保守已行呼集圩官勸諭下鄉部集人  
夫增修官堤畢日併工與築內堤兼蕪湖縣官修圩內  
間有元來舊堤去處已行勸諭興修以備向去梅夏雨  
水欲照前項累降指揮親往圩上相視點檢及照對諸  
圩從來不曾開治圩內溝濠今因修築小園就行勸諭  
農民浚治水道從之 十四年七月十九日詔宣教郎  
知秀州華亭縣劉璧特轉一官候任滿赴都堂審察  
水利有青龍江可通湖水與塞已久廢耕集民大開濬  
救民田委是利便八月二日詔修職郎秀州華亭縣  
尉徐昭特循一資以兩浙轉運司言昭與知縣劉璧協  
力興建水利乞量加推賞故有是命十五年十月四日  
知湖州趙思言湖州寔瀕太湖並湖有堤為之限制且  
例二十七浦淺引導湖水以溉民田因各建斗門以為  
蓄泄之所視旱潦為之啟閉去歲之旱高下之田俱失  
需溉專委官吏訪求遺迹開濬浦淺不數日間湖水通  
徹遠近俱獲其利而於斗門因加整葺乞詔守臣逐歲  
差官親詣湖堤通行相視開濬浦淺治斗門庶幾永久  
從之

卷一百一十九

十一



庫寄祿乞行下本路常平司時與檢點每三歲令守臣以其錢和雇人夫浚溪如潮塞亦浚或有用餘之錢量犒重役官吏從之六月七日潮東提舉素說友言本路管下州縣田畝每歲易於告旱往往皆因河渠陂塘久不開浚斗門堰閘失於修建以致不能儲水一遇水旱禾稼即有損傷內有管下台州臨海縣明州鄞縣紹興府上虞縣三處開淘河涇建置堰閘斗門各已畢工其紹興府上虞縣運河一帶自梁湖堰至通明堰計三十五里本縣先乞禱撥塘岸次乞置立減水石碓已勸諭三鄉上戶均出椿蔭用工禱撥塘岸今並已堅固所有合置減水石碓恐妨農務乞候農隙興建從之 光宗

萬千言

美

食貨志 淳熙十六年五月五日知嚴州錢聞詩言本州東城下場大注湖水入城湖三小湖與外溪水會于龍津橋下楫州治轉東南入江居民侵塞為屋為園者半臣委曲諭侵塞之家皆願還官如舊界今一壕自湖之東江凡四里通流無碍又念外溪沙石易積不三二年間淤塞水溢恐復為湖害今浚湖官就畚湖土填築堤岸得地百餘丈造蓋三十六家募債償直三歲計得千緡可以浚溪湖已委建德縣尉日掠每月解本州常平

紹熙二年七月二十二日詔守令凡列任半年之後具所部有無水源壅塞合行開修去處次第中間任滿之日亦具已興修過水利圖圖繳進擇其勞効著明功盡久利者特與推賞以激勸之據臣僚請也 三年十一月五日知澶州府范仲藝言東南二江環慶城郭近江隄岸歲久頽壞雖曾措置修築未兩年間又值大水悉皆漂壞自後節次相視修築南江五堤擇城郭疏導東山古渠以分水勢開敞府北山路以便避水人民別建城東城南兩處木橋以防漲潦漂壞又詢訪東江水脈元在東山普慧寺下旁山而行見得東江之水元旁東山安流以行只緣江口壅塞久不淘濬江心土隄常漏



湍水漲潦之際南江合怒因而回流吹損城郭今於普  
慧寺下疏開古來江道三百丈有奇并於上流漏水離  
上登石堰水分送水脉令復傍山而行並已畢工合所  
築五座長堤并開道東山下石渠若遂歲常加增修使  
兩江之水久遠循山而行則一城之憂遂可永息已自  
朝廷行下本府委自守臣任責遂并於係省錢內起時  
收買竹木雇募人夫檢舉修葺不令廢填從之 四年  
八月十二日知太平州葉燾言本州所管當塗蕪湖繁  
昌三縣並低接江湖圩田十居八九皆是就近湖滌低  
淺去處築圍成埂便行布種每遇大水平分江湖水漲  
衝突岸埂即時破決顆粒不收近一二十年以來官司

李綱言九

李綱

出錢每於農隙之際鳩集圩戶增築岸埂高如城壁種  
植蘆葦以圍岸脚今措置欲於圩田之內舊有過水小  
溝去處開濬深闊就用其土增築岸亦令高廣厚實  
以為裹濠可為車屏出之入地其間項畝廣袤或無舊  
溝亦皆創新為之必使一圩間過水可以儲蓄過旱可  
以灌溉欲先於當塗縣所管官圩五十五所之內先開  
濬一二圩溝港使之丈尺深闊可以納水已於本州去  
年州用米內取撥米三千石積到錢一千貫專充修  
圩使用先於今冬農隙雇集食利圩夫均行開通水壕  
田溝且逐旋興修一兩圩寬作三年庶使州郡接續成  
功永為久利今別行開濬大壕以闊五尺深一丈小溝

以闊二丈深七尺為約及兩岸田塍亦高三四尺脚圍  
四五尺未免用過人戶田產開修欲候收割之後先火  
差官於合修濬岸去處打量係是何人田產所用過步  
畝若干總見數目以時估價直細計錢數於諸圩界戶  
有田之家均敷價錢給還所合差官監督之役分頭管  
幹只就本州選擇見任官逐時興修詔本州守臣將葉  
蕭椿管下錢米修圩接續措置逐時興修以防水患  
紹熙五年九月二十七日司農卿兼知臨安府蔡戡兩  
浙轉運判官黃黼言餘杭縣去行在四十五里地勢最  
下當天目群水之衝每遇霖雨水勢暴漲即高尋丈故  
隄防之設比他邑為重不幸一決則邑不可居田不可

李綱言九

李綱

耕其害浸淫於臨安府湖秀三州六縣今歲八月水漲  
湖決約計四十六所共五百餘丈既欲修治必須沿湖  
帶廣舊堤填築敗岸合於湖內取土紹興初南湖為孽  
生馬監馬不蕃息監隨廢而湖有蘆葦艾艾鵝魚之  
利至今監據其利凡民間下湖採取必納錢買牌違者  
有禁今來馬監既已廢則兩湖合還本縣庶幾可於  
湖內取土每歲築岸浚湖為本縣悠久之利乞降旨撥  
南北兩湖歸還本縣從便取土修築隄岸開浚湖港派  
連天目旁通裏河濬則湖水旱則灌田以為三州六縣  
之利臨安府轉運司欲分抱採取買牌課利入馬監申  
發 寧宗慶元元年十月十一日新知通州李楫言乞



行下諸道每於農隙專令通判嚴督所屬縣丞躬行所  
預博訪父老應舊條溝澮及陂塘去處稍有埋壅使修  
膳務要深闊或有水利廣袤工費浩瀚即申監司別委  
官相視量給錢米如法疏治毋致減裂仍勅監司察倖  
丞之勤惰以為殿最異時非但亢陽有備或遇淫潦而  
水有所歸亦不致泛浸之患實經久之利便從之 二  
年八月二日戶部尚書素說友侍郎張抑言近年以來  
湖西諸郡園田之利既行而陂塘淹漬皆變為田年歲  
既深園田日廣曩日瀦水之地百不一存水無所瀦旱  
無所取雨則易潦晴則易旱者皆四田有以致之也今  
湖西鄉落園田相望皆千百畝陂塘淹漬悉為田疇有

六

下

有水則無地之可瀦有旱則無水之可序易水易旱歲  
歲蓋甚今不嚴為之禁將不數年水旱易見又有甚於  
今日無復有稔歲矣乞下湖西提舉司將諸郡管下縣  
分委各縣清彊佐官取索簿熙十一年內立碑標記園  
田簿籍照籍及碑內四至親到地頭著實審究畫定某  
鄉某村其舊田增園者有若干畝及新創園畧者有若  
干畝結罪具申提舉司併行籍記若畫行開掘復恐租  
種者有失業之患今本司嚴立賞榜過於諸州縣城郭  
鄉村嚴榜曉諭自後敢將陂塘淹漬等應于瀦水之  
處增園舊田及創新園田并雖係舊園之田如已經浸  
沒或圍岸已倒者不得再行修園上件三項立賞錢一

千貫如有違犯許諸邑人赴提舉司陳告仰追犯人根  
勘指實即以所園田委官日下畫掘並行沒官賞錢先  
以常平錢代支犯人以違制論不以陰贖監錮追賞仍  
令提舉司每歲於秋成後檢舉今來指揮申嚴錢榜過  
行曉諭毋致久遠視為虛文從之中書門下省言乞行  
下浙西提舉司令從實契勘如舊園田本係經界字號  
及自經界後來常年得執止因去年被水浸沒或圍岸  
已倒如不妨眾共水利及曾有石碑標記去處許令修  
築如舊園之田有累年積水已係眾共水利及自來不  
曾有石碑標記去處雖係曾經紹興十三年經界立定  
字號不許援引今來指揮再行修園如有違犯自依已

六

三

降指揮勘斷違賞仰本司令所委官分明區別不得令  
豪強形勢之家並緣修園有妨水利常切遵守詔令戶  
部行下浙西提舉司照應 三年六月十一日淮東提  
舉王寧言昨者奉旨開濬高郵軍至楚州鹽城縣并修  
築一帶堤岸皆已畢工今斟酌措置斗門石礎通大河  
溝港所以節水勢之衝決故去水速而所置稀函管通小  
溝港所以節水勢之高下故去水速而所置密除益城  
縣係上流止有石礎一座即無斗門函管外高郵興化  
兩縣共函管斗門四座石礎止七座却管函管四十四  
座並係紹興五年所修置內石礎已是高固不必移改  
獨斗門函管視新開河底尚有低一尺五寸者乃是當



未修置之初設為此弊却故暗竊運河之水以濟其私甚大本意今斟酌水勢於斗門之外視新開河底以四尺為釐砌水若登及四尺則流入於斗門於函管之外視新開河底以三尺五寸為則釐水若登及三尺五寸則流入于函管其制志徹石礎而差小焉大率水小隘則先放函管水浸溢則兼放斗門水大溢則併放石礎必次第泄池及得其平尚慮頑民猶有私意不放水則泄池輒行災極則為公私之害欲乞分委地分巡尉每月一巡視仍委知縣每季一點檢如有毀掘去處即申本司追斷仍與登時修築苟或憑蔽毀有損壞從本司覺察責罰紹熙五年所修函管不能盡復其舊是

卷一百一十九

三

致人戶緒有陳乞興修者今盡行根刷舊有函管未復去處共二十座並與興修務令均一次乞令逐縣每年冬收成畢日檢舉勸率挑撩無淺淤如有怠惰不從勸率之人即行懲治責得接續不治成為久遠之利從之寧宗嘉泰元年九月四日中書門下省言檢會已降指揮訪開浙西州郡圍田不已日侵水利為害匪輕雖累有指揮築戩官吏奉行不愛遂至全無忌憚可選差職事官二員專一指置自淳熙十一年立石碑之後不以官民戶應輒有圍裹者候秋割了日限兩月盡行開掘務在必行無為文具詔差大理司直留佑賢宗正寺主簿李澄限半月內起發仍各具已開掘過數目中尚書

省十月四日臣僚言伏見宮陵之山俯鑑湖為形勢今鑑湖為姦人侵耕包占日就淺狹忽遇天旱乾涸無餘既於宮陵形勢未便又於會稽山陰兩縣俱失灌溉民田害莫大焉嘗推究本原有姦人規圖管莊之利將此侵湖田畝入為慈福宮延祥觀莊田姦人因此侵碑外低窪之地盡行包占為田並無忌憚臣子為是延祥之田莫敢輕議今乃撥入修內司矣今湖面日蹙天久不雨徒步可行不惟元來食湖之田被害而日後侵之田田亦例失灌溉矣竊聞淤田微利歲入修內司不及萬緡朝廷視此不啻如太倉之稊米必不靳惜今乃使此郡兩邑民田每歲苦旱以致上勤宵旰指康賑濟減放

卷一百一十九

三

秋苗所損不知幾萬錢而姦人占據淤田所入大槩有名無實適足以廢飲修內司管莊葦蕪食爾今縱未能盡復歷治平以前舊跡如隆興間吳芾所奏碑外之田與今日修內司元係侵湖之田豈有不可復而為湖者乞委自紹興府同本路提刑主管河渠司且將修內司田凡係侵包東西兩湖石碑外低窪淤土為之者盡廢為湖不得耕種趁此農隙之時限日開掘以俟朝廷委官覈實毋為文具仍俟開畢之後著令每歲委通判一員巡視有無再行侵包保明具申臺省照會如再盜種之人則乞如治平間臣僚所議拔其苗責其力以復湖重其罰庶仗越人田畝不憂每歲之災傷宮寢諸陵稍



復平湖之形勝實為公私利便從之十一月十四日吏部尚書兼實錄院修撰兼侍講袁詒友言竊見比頒詔旨以浙西圍田之害荒廢水利道二仗者親往措置盡行開掘命下之日識者交慶今開掘之利竊聞十竟七八然議者猶有遠慮蓋今不預為必行之法則恐歲復一歲人情易玩法久易廢官司不能禁戢約束不能詳備則恐今日圍田已壞者又復漸圍於後日矣此不可不慮也今已行下將每州諸縣內令鄉所掘圍田並行逐縣置籍凡所掘某圍田計若干畝坐落四至並田主姓名並行抄上如法印記付各縣知縣牢固掌管其知縣於衙內帶一點檢圍田事每遇農事方興於三月

大正二年三月

四月知縣同縣尉將簿籍親往已掘圍田地頭徧行點檢有無姦民再行圍裹布種遇點檢單具有無結罪深明申州中省部所有知縣每考及任兩批書並於印紙上批鑿有無再行圍裹分明批上仍行下提刑司照措置圍田所已置開掘諸縣內圍田簿籍依樣抄錄一本存留提刑司每遇春夏之交抽摘諸州內或下縣或兩縣互差有心力官前去對籍親到鄉分審點已開掘去處結罪保明具有無再行圍裹申提刑司提刑司再行結罪保明備申省部每三年三月內從朝廷取旨選差職事官兩員分往浙西諸州點檢審視各州知通專一遵守朝廷行下應干束約務在必行仍委臺諫常切

覺察彈奏庶幾法以不行人無輕玩所在水利永助豐登從之 二年二月十四日大理司直留佑賢宗正寺主簿李澄條具到圍田利害乞下提舉司將臨興平江嘉興府湖常州開掘圍田戶名數目除曾納錢請買許將元產地管業別作管生不得圍裹成田其他白狀作常平沒官產學糧職田等色請佃者並行追索元給公據入官毀抹仍嚴飭浙西提舉官及守令今後不得輒行開請佃公據縣分巡尉並帶身一巡視圍田下救令所議定禁止刑名修為成法其殿前司草蕩不許將有管草蕩再行圍裹為田及種植菱荷蘆葦如違委御史臺覺察具官責產立價低微占據寬闊今來既已開掘

大正二年三月

五

止合照祖額輸納其耕立為田賦稅却合與之減免下諸州屬縣應論訴圍田結局以前填登者並不許受理截自嘉泰二年正月以後新行填登委是堰塞妨碍水勢之處却許行指實陳訴詔從之二月十一日右正言兼侍講施康年言去歲因夏秋不雨復行乾道之令特遣使者巡視開掘務在必行蓋欲廣疏灌溉之源預為水旱之備奈何近屬貴戚之家平日享國家高爵厚祿貪婪無厭不體九重愛民之心止為一家營私之計公然投詞奏煩朝廷畧無忌憚且國家行一法一令貴戚之臣首當遵奉今乃交相符合倡為浮議意欲搖動愚民傲傲陳訴以沮成法乞嚴飭貴近之家自今後輒有



前來陳狀者臺諫指名奏劾必罰無赦從之六月九日  
臣僚言常潤一帶與臨安蘇秀運河相通兩浙州郡向  
者以此漕運入於汴京故鎮江為之京口今日自京口  
漕運入于行都皆此河也常潤之間舊有名湖水利數  
處皆可注之於河又有大江大湖之水可引而入為之  
開堰如江水則有潮汛之候每月過大汛則開閘放水  
入河水及然後下閘如湖水則不拘汛次過支港關水  
則引湖水而入河水有閘則引支港水而入况又有天  
雨可及運河安得而涸乎乞專遣提舉常平使者同與  
州郡相視置使江湖之水皆入于河以為綱運舟楫之  
備雖遇天雨之至常謹閘開之法但不使河水大溢免

六月二十二日

三

為田疇道路之患從之 三年二月十一日臣僚言丹  
陽練湖回環四十里湖面闊遠蓄水至多固足為旱乾  
之備然其壘有二斗門之不通函管之不通是也為今  
之計莫若修築斗門開掘函管工用省而惠濟博乞下  
鎮江府差官相度疾速條具施行從之十一月十一日  
南郊赦文在法湖塘池濼之利與眾共者不得禁止及  
請佃承買監司常切覺察如許人請佃承買并犯人糾  
劾以聞請佃及買者追地入官訪聞比年以來縣道  
利於賦入違法給佃或作荷塘或作草地容令形勢之  
家占據侵奪小民食利自今仰轉運提舉司嚴行措置  
約束如州縣奉行法令違戾按劾以聞自後郊祀明堂

赦亦如之 開禧元年四月十八日集英殿修撰知寧  
國府沈作賓言本府宣城縣管下有號童家湖者乃徽  
州績溪縣廣德軍建平縣二水之所會其勢闊遠政和  
間有貴要之家請佃此湖圍成田宣和間因民戶陳詞  
遂令開掘依舊成湖至紹興間有淮西總管張榮者說  
名承佃再築為圩計田一十八頃草場七頃自後每遇  
水漲諸圩被害如初至隆興乾道間守臣許尹周樸具  
申朝廷遂將童湖圩廢決以息水患至今年深民間又  
復節次改易地名挑揀田段經官請佃萬或遂所欲則  
漸次築圩被害者眾矣乞明詔三省行下本州常切遵  
守毋令人戶妄有請佃圍築以妨水利從之五月十一

六月二十二日

三

日浙西提刑葉菁言近郡園田之害朝廷為之專遣使  
監措置開掘比歲以來雖稍多雨無曩時泛溢之憂近  
者有訟開掘之不公者頑民皆起僥觀之心陳訴者源  
源而未絕乞約束州縣凡各有訟園田者即令當官重  
責決配估籍文狀然後送所司究驗虛實如果有契券  
碑籍歲月明白即從令承守碎次第結罪保明申本司  
本司再行覈實保明具事因申取指揮施行不得擅自  
給與如有虛妄則生以所責之罪若州縣奉行減裂乞  
賜加責罰下本司以憑遵守施行從之 嘉定二年十  
一月四日臣僚言臣聞浙右號為澤國松江太湖控引  
灌溉且無旱乾之憂而比年以來未嘗患水而多苦旱



者水利不修而陂塘溝瀆之事不講也浙西之俗惟恃  
江湖溪河天造地設自然之水至於陂塘之儲蓄清澮  
之開浚一切廢而不講欲亟委監司下之郡縣相視水  
勢之高下推尋陂塘之埋塞雖小小之溝渠凡利之可  
以及民田者悉循行而周視之趁此農隙責立近限中  
間監司以達于朝省然後於合用賑糶錢米之內分委  
才敏清強之官責以開浚之事募民之無食者役  
而食之分團申結如庸雇夫役體例日役若干用錢米  
若干皆可稽考民既執役朝夕待哺雖欲不與不可得  
也若胥吏或有減尅生以重罪從之 三年七月八日  
臣僚言地者朝廷分遣使者將奏冊曾經有籍開掘之

卷一萬二千九

三十一

田許人戶入米仍舊團裹已降指揮不許稍有過數竊  
聞豪民巨室並緣為姦廣行團裹始且加倍又連年亢  
旱江湖之濱塗狀旋生嗚托胥吏偽造干照或就縣起  
立稅租納錢請佃多園成田又所在水蕩自來止是裁  
種芟蘆菱荷之屬不妨潏水今亦憑藉再園指揮影射  
包占不顧眾戶灌漑之利又收馬草地自有標定界止  
今未收放官與管塘軍兵接受賕屬縱人團裹以畝計  
者動以萬數積日累久展轉侵占重妨水利凡此數者  
為害寔廣乞詔浙西提舉常平司照當來績降指揮多  
給文榜曉諭官民戶除奏冊有籍曾經開掘之田許令  
團裹外如有過數包占步田不同難曾經驟起立稅租

及納錢請佃並候秋成之後差委清彊官分往地頭照  
元奏耕界丈量步畝分留其餘盡行開掘仍罰下殿  
前司約束兵官不得擅將草地私給自據與之團裹嚴  
立罪賞務在必行每歲專責諸縣丞點檢有無創添  
園占田畝申常平司每考書上印紙以憑將來稽考如  
此則水勢疏通有所潏泄實為民田久遠之利從之  
五年三月七日臣僚言丹陽練湖舊係潏水去處間之  
父老以為放練湖水一寸可增運河水一尺其利之博  
如此向者親往行視四下湖流僅如衣帶中間填淤莠  
莽彌亘非惟漕渠無倉卒之益而四下田畝亦失車機  
之利臣又按中興記事本末言鎮江府呂城夾崗地勢

卷一萬二千九

三十一

高仰久不雨則水淺而漕艱兩浙運使向子諲取唐常  
損劉晏改置狀置斗門二石礎一以復舊迹計度止費  
萬緡今本府郡帶頗有餘儲計向來捲江天河之艱使  
損數萬緡以為漕運之利異時再值早乾免致倉卒勞  
擾亦一方之幸詔令兩浙轉運同鎮江府守臣共圖相  
度合開浚去處丈尺措置條具中尚書省 六年十二  
月十三日臣僚言當開浙東之田其旁海者常有海潮  
衝蕩之患浙西之田其旁湖者常有霖潦弗泄之憂故  
防海潮者在於修築隄岸防水潦者在於疏剔河港乞  
戒飭紹興守臣趁此農隙立限了畢所修白洋石塘不  
得並緣科擾其餘姚縣八鄉濱海之塘逐急差官相視



修壘土塘以防近患仍照白洋體例一面商議修築石塘以利水久所有浙西蘇湖等處田畝增築外埂侵占官河并於田埂外種植竹篠雜木壅遏水勢者告示鄉保日下今自拆毀伐去其形勢之家不得私意執占如違許人戶陳訴官為相視毀拆若道民所秘石橋不得水勢者聽其仍舊其或橫當水衝故障上流出勝州縣許鄉民陳訴改造實為兩浙無窮之利從之 七年七月三日臣僚言竊惟國家駐蹕臨安左江右湖襟帶形勝八九十年生齒繁阜所恃以溉負耶膏腴之田飲闔城內外之人者西湖之利溥哉乾道淳熙之間累降指揮居民不得占圍畧湖面如違以違制論其時守臣遵

卷萬二千九

卷九

奉開過侵碍湖心荷草蕩八萬二千九百餘丈盡復元祐之舊規嘉泰以來權姦用事私欲橫生其欲至於西湖草塘亦復徇情聽民請佃日漸月積種荷之地寢廣而湖面之水愈狹不惟失形勢之壯觀而亦違淳熙之指揮臣嘗畧計臨安府舊蕩四百餘畝每歲增收租錢一千貫有奇以天府財計之夥繁視此千百縉直瑣瑣耳乞行下臨安府西湖水面盡從舊界至嘉定以後續租地段侵占湖面去處並行開拓不許租殖其人戶歲增納租錢盡與蠲除從之 十二年十二月二日臣僚言臨安府益官縣日未為海潮衝突沙岸傾塌其事頗異蓋益官為邑雖是瀕海相去尚有三十餘里從來初

無海患所以益窳頗感課利易登去歲海水泛漲海潮湍激橫衝沙岸每一潰裂常數十丈日復一日侵入內地蘆洲港清蕩為一登京畿赤縣密近都城內有二十五里之塘直通長安之關上徹臨平下接崇德漕運往來客舟絡繹兩岸田畝無非沃壤若海水透徹徑入于塘不惟民田有鹹水滄沒之患而裡河隄岸亦將有潰決之憂乞下浙西諸司公共相度條具築捺之策截撥合解上供錢未以為工物之費務使捍堤堅壯土脉充實從之 十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詔令葑橋庫於見格管度牒內支撥一十二道付慶元府每道作八百貫文變賣價錢充修砌上水烏金等處堰堤及開掘夾砌道

卷萬二千九

卷九

士堰未稍壞工物等使用仍令本府專一委官提督務在河流通徹鞏固(堅經)以利濟仍不得縱令吏胥因而科擾作弊從本府之請取十二月十七日詔令紹興府就於橋管未內支撥三千石仍令葑橋庫支撥度牒七道付本府每道作八百貫文變賣並充開河使用務在如法開浚經久流通毋致積泥再有淤塞具所用工役支過錢米帳申尚書省(從浙東提刑兼知) 十五年四月五日臣僚言越之鑑湖受溉之田幾半會稽往者累任帥臣時加浚治故民被其利今官豪侵占殆盡填淤益狹所餘僅一衣帶水耳興化之木蘭陂始為富人捐金興築民田萬頃歲飲其澤今醜水之道多為巨室



占塞時或水旱鄉民至有爭水而死者水利之在天下  
顧何<sub>地</sub>而不可興今遺陂故堰古人之已興修者聽其  
湮廢而不修之歎乞下臣此章戒諭州縣應水利所隸  
官司每歲躬親相視厚其儲蓄去其壅底罔俾豪強侵  
占以妨灌溉歲終則具其興修去處申提舉司委官覈  
實以憑賞罰務求實利毋事具文如此溝洫有復修之  
政農畝有西成之望從之 十七年二月二日詔令封  
樁庫支撥度牒一千道付福州每道作八百貫文會子  
變賣價錢貼充開浚西南二湖使用務要實濬流通經  
久便民候畢工日具申尚書省 從本州守臣  
胡永之請也

全唐文

宋會要 京諸倉

京諸倉總二十三所船般倉稅倉每倉監官三以京朝  
官及三班充端拱初詔以粳米糯米為一倉小麥小粟  
豆為一倉大豆粟為一倉每歲納畢先省一人稅倉準  
此又每倉監門一人以司天監官充至治平三年五月  
詔罷之折中倉監官無定員以京朝官及諸司副使內  
侍充其所由主斗防守兵士無定數國初置倉凡受四  
河運至京師者謂之船般倉永豐通濟萬盈廣衍  
四倉真宗景德四年改第 延豐 舊曰廣利景德中改  
三曰萬盈第四曰廣衍 舊曰常豐大中祥符三年增  
成 舊曰常豐景德中改 富國 太平興國中以  
京景德中改 濟遠 景德中改 富國 春苑故地為倉

卷七十五百十一

十倉受江淮所運謂之東河亦曰東河永濟永富二倉  
受懷孟諸州所運謂之西河廣濟第一倉受穎壽諸州  
所運謂之南河亦曰外河廣積廣儲二倉受曹濮諸州  
所運謂之北河 又有茶庫倉或空其受京畿之租者謂  
之稅倉廣濟第二倉受京東界諸縣廣積第一倉左右  
驎驥院倉天驕監倉三倉受京北界諸縣左天廡坊倉  
受京西界諸縣 舊有義倉大中  
符元年改 大盈右天廡二倉受京  
南界諸縣其受商人入中謂之折中倉有裏河外河二  
名其後諸倉名額或更則所受小異今豐濟廣濟萬盈  
廣衍延豐第一第二順城濟遠富國永濟第一第二永  
富等十二倉受江淮運裏河折中廣濟第一三倉受



京西運廣儲廣積南廣積第一廣濟稅倉等四倉受京東運天駟監左右驎駟牧養監倉受人戶馬料等以應支用太祖建隆元年五月命殿中侍御史王仲監察御史王祐戶部郎中沈義倫殿中丞王仁郁太常博士夏侯澄太子左贊善大夫陳泛左龍武將軍韓令升左千牛衛將軍時贊分掌在京倉庾先是京畿近輔祖調委輸吏緣為姦民多咨怨至是始擇庭臣總之二年七月追奪右衛率府薛勳在身官配沂州衙前收管坐監常盈倉不能御轄所部用斗稍重為覘者所捕下獄伏罪太祖怒而黜之棄倉吏於市 乾德三年九月帝聞在京官廩有積歲陳腐者乃有司滯於給遣也權點檢三司使趙玘及判官並罪罰俸 太宗太平興國二年七月詔免右監門衛將軍范從簡率府率宋廷信太子洗馬張若納衛尉寺丞劉光序等官坐分掌太倉吏重入民租失察舉故也 先是歲漕江淮米四五百萬斛以給京師選能吏分掌其出納以中黃門副之太宗恐吏概量為姦遣期門卒變服偵邏得永豐倉持量者張過凡八輩鞠之盡得其受財為姦狀帝悉命斬之杖中黃門免掌庾吏懲不謹 雍熙四年八月詔在京水運諸倉先是倉吏概量為姦致外州民逋欠米二十六萬七千石並除之 端拱元年七月命樞密直學士余休復等案視京城水運倉裁其利害休復等言京城內外

凡大小二十五倉官吏四百二人計每歲所給不下四百萬石望自今米麥菽各以百萬石為一界每界每常參官供奉官殿直各一人專知副知各二人凡七人同掌之監官月加給如知州監軍之數專副給錢錢諸凡貯米千四百六十餘萬石可支三歲惟小麥菽豆過三歲即陳惡望令有司每歲無多調而米麥各以百五十萬石為一界又言東南諸州歲運杭米守給者常須數歲乃畢或罹暑濕固多損敗望每石給雀鼠耗一勝並從之 二年九月詔開封府特許於在京折中糶米粟豆大小麥國家之務儲蓄為先自前省倉折中斛斛蓋以濟人利物通商惠農既積歲時頗生欺弊久從停罷復議施行將永便於公私宜別行於條貫其折中斛斛自今只許客旅斛斛依時價折中準般般倉例每百萬石為一界所有食祿之家并形勢人并不得入中斛斛及與人請求折納違者許人陳告主吏處死本官除名貶配仍委御史臺糾察其所中斛斛不許多少並支與告事人充賞主吏自能陳告並免罪亦依告事人例施行其監納朝臣使臣不得受人屬託納斛斛違者並除名貶配候納及數目即旋具逐色斛斛封樣於樞密院送納仍以膳部員外郎范正辭洛苑副使蔡仁澤作坊副使尹宗諤同掌其事先是募民及聽商賈入粟給券於江淮以茶鹽償之謂之折中或有言弊濫罷之自是



歲失國用百萬之入故復之也淳化二年五月置折博倉許商旅納粟麥計其直分於江淮以官茶給之先是有折中倉之目掌度吏與縣量者為姦遂詔停廢端拱二年有司請復置既而歲旱中止至是始復焉甚有以佐國用而商人便之五年四月帝嘗語及折中倉左右皆言折中乃公利之利帝曰豐稔之歲行之固有利焉儻年穀稍歉慮商人收糶斛斛物價翔起物價貴則貧民愈艱食焉參知政事趙昌言對曰臣下只知折中為便殊不知陛下用心憂民至此方知外人豈能測量聖慮真宗咸平元年七月詔裏外河折中倉所由斛子隨專副一界一替八月詔監倉京朝官無得以羨餘

卷七十五上

為課五年二月真宗曰倉廩府庫多收出羨以為勞績若非常納之際重歛即是支給之時減尅諸道轉送官物償其通責公人頗甚不易况舊有條貫可嚴行誠約但以持平為務不得收其羨餘叙為勞績景德二年詔三班勿以廢補未歷事使臣監諸倉三年三月詔在京倉草場監門使臣自今後逐日常須各在本處監門不得容庇專副公人等輒作弊倖亦不得妄託事故非時拋離本處如違當行嚴斷所有監門司天臺主簿保章正等若是須要勾集議事即仰司天監奏取指揮并仰提點倉場所常切覺察如有違犯即具名聞四年十月詔京城倉場受納芻糧勿得留滯仍令三司開

封府察之十一月詔申太倉給軍食概量刻少之禁先是軍士所得斛裁八九斗頗以為言帝以問三司使丁謂謂曰前詔條制太倉納諸州運糧無得增受諸軍月給無得減刻違者至死今此減刻誠合嚴誅但運糧米常有耗舟卒盜食其中若太倉輸納稍難則恐網運不繼帝曰然月廩不可虧火故復約束之中祥符二年十月帝宣示宰臣王旦等謝德權言先提舉折中倉知紅粳米不任久積倉廩當時遂準三司牒只納白粳米近日有言事者請納紅米今所給已多雖利於商旅其官廩先有紅米計其支給積年未及新者徒致腐敗仍取折中舊納紅米白米及新者以進帝曰可令三

卷七十五上

司議可否以聞五年三月詔在京諸倉自今每遇支散諸軍班諸色人月糧口食仰子細驗認如是興販人收接買籌支請却上好斛斛及有搭帶出外即收捉赴三司勘逐坐法施行六年二月詔諸倉等處監門使臣及監官當給糧受納網運時不得與官員及諸色人閑雜人同坐如違應犯人並當嚴斷仍委三司提點倉場所常切覺察兼許人陳告四月詔在京工役禁軍廂軍兵士所請口食令殿中侍衛馬步軍司指揮依例每月一度請領至月盡旬假日並與免一日工役令兵士自去赴倉擔般並仰三司每至支散口食之時預先指揮合支倉分令監官專副等專在本倉等候兵士請領



無令候事七月詔自今每差京朝官使臣監納秋夏稅不得令公人等供給契食監官並須躬親巡覲教門不得於監門使臣處私取曆注本家或隣倉抄出稱無損動其監門使臣亦不得顏情私衷將文歷與監官書押如違許人陳告各以違制論十月詔京城諸倉所納秋賦宜令均平不得稽滯侵攪仍委開封府廉察之七年二月詔倉草場神衛剩員以三千人為額六月詔如聞在京諸倉場人戶送納官物多有留滯乞索錢物宜令開封府察訪收捉以聞十二月詔自今百萬倉所給納斛斛其監官並許依久來體例分倉勾當給納八年四月詔曰自我京畿達於淮泗倉庾相望轉輸至多

卷七十五十一

若無增損之欺寧有羨餘之積俾均出納以便公私應裝納倉教之處及在京諸倉監官等平須均平受納不得侵削所收羨剩並不理為勞績但一界幹集別無通負即依元教施行先是監百萬倉國子博士夏侯晟以收到出剩乞行酬獎有司以咸平中條制凡倉庾所收到剩不為勞績至是申明之九年四月五日詔京朝官年六十以上勿差監在京諸倉時國子博士雍文載年六十五受教上言求免帝曰京倉自受納至給畢常六七年若此輩一任則老於掌庾矣因著式焉神宗天聖二年六月樞密院言近為頻經霖雨取到在京倉教疎漏倒塌未修去處今據提點倉場所言見未修了

教屋計六百二十七間朝廷累降指揮當職官吏催促修蓋至今未見結絕乃逐處監官不切用心詔當職官吏等取近限上冬修蓋畢功如少闕兵匠亦令樞密院速與指揮抽差如更違慢不即修蓋及稍遠近限令樞密院劄送御史臺取勘從之三年三月內園使開州刺史王應昌言在京諸倉舊差朝官供奉官已上歷外任者勾當轉副所由斛子等皆有畏懼支遣諸軍班月糧皆獲好物今來諸倉多是京官殿直兼有未歷外任者每有綱運卸納取樣之時或即到門或即不來只憑專副所由是致綱稍偷糶官物入水土伴和交納在倉未經年歲發熱晁晝黑弱切緣軍儲事火糧綱不少欲

卷七十五十一

乞依舊選差歷外任朝官使臣充百物界守給勾當所有押綱使臣省監綱梢及本界專副所由斛子等到乞重行條約誠勵從之九月審官院言三司勘會在京百萬倉欲乞今後除合入西川廣南遠官不差外其合入江浙荆湖福建遠者並許差監仍自立界受納直至守吏漏底別無欠少損惡官物合入遠者即與家便差遣合入近者即與陞陟差遣若有少欠損惡斛斛乞依條施行者本院檢會自來監在京百萬倉京朝官得替到院承例入近地差遣雖前後累據監倉官員收到出剩乞行酬獎又緣當院條貫元不曾指定名目酬獎只依常例定差欲乞今後監倉自立界至漏底無少欠損惡



斛斛如是合入遠地親民差監者與當一任親民資叙其合入近地親民差監者與陞陟差遣其曾經外任差遣合入近地監當人差監者與改親民仍並與近地差遣所有接續定差監殘零界分者候支遣畢日與近地差遣合入遠地監當及新授京朝官即更不定差監倉從之 四年十二月三司言在京糧米倉有低次斛斛萬數甚多有司勾到行人估價每斛六十文又緣低次黑弱起出糶不盡更乞下府界諸縣昨經水災之處如有人戶合銷賑貸即具數目申省擬撥應副仁宗曰糶價特與減半若賑貸與人戶每二斛令納麩色一斛餘從之時大雨之後食物騰貴及諸處置場出糶差官依

卷之三十五上

給賑貸遠近貧民利於減價曉夕奔湊遞相蹴踏爭糶不暇殆至春首民不艱食實賴此也 六年八月以監順城小麥倉左侍禁高延偉受納給遣收到羨剩斛斛萬數甚多與家便監押差遣 七年閏二月詔在京監百萬倉使臣今後須是揀曾經監押巡檢別無贓私違犯者充即不得差未經差使使臣勾當三月詔訪聞在京諸倉多是大量綱運斛斛及支散時減剋軍糧令下三司指揮提點倉場所并提點斛面使臣常切躬親提點受納不得信憑逐倉監專斛子大量綱運內斛斛亦不得取受押綱軍大將殿侍錢物七八斛布袋入倉却稱數足如或別差人抽拔點檢斛面及因事彰露被人

陳告其監專斛子仰勘逐情罪以聞仍指揮提點倉場使臣自今後每遇支糧時仰不住來往提點須是兩平量與請人及不得別作情弊帶出官物如稍有違其干繫人仰勘逐情罪取旨所有在京諸倉監官今後但得支遣官物了足並依前後條制施行其收到出剩更不理為勞績 九年七月二十七日詔京朝官未歷親民差監京倉者自今須一界受納支給了畢無得非時求替其嘗經親民者自如舊條時大理評事李琬監折中倉以貪求替因有是命 景祐三年七月二十三日中書言京百萬倉欲令三司舉京朝官監當自今古入親民舉差者自立界至支遣漏底一界了當無損欠及三

卷之三十五下

年已上與理親民一任五年以上與當兩任如及七年與升一任差遣其元合入遠地者與近地合入近地者與先次曾經外任差遣合入近地監當人舉差者自立界至支畢了當許通計前任今任監當年限共合改親民者與改親民資序若於合改親民年限外更監當及三年以上者與理親民一任及五年以上者與理兩任仍與近地差遣舉充監殘零界及三年以上者與理各於元資序上理為一任不及三年者元合入遠地差遣即與近地合入近地與先次差遣從之 寶元三年正月二十五日詔在京百萬倉今後舉官須具同罪聞奏時三司判官王求李東之舉官監京倉皆不同罪故條



約之慶曆七年二月命內侍二員提舉月給軍糧時侍御史吳鼎臣言諸軍班所給糧多陳腐又斗升不足請以內臣提察之 皇祐三年九月六日教坊判官王世昌自陳年老乞監永濟倉門帝曰世昌本亦士人以無行檢遂充此職且倉門是國家儲糧出納之所豈可令此輩主之宜與在京一廟令 至元和二年九月詔京朝官曾犯贓私罪若公坐至徒者毋得差監在京倉庫場務治平元年十月五日三司言乞令諸倉界以納糶米月日為先後支諸軍班月糧從之 二年八月七日權三司使韓絳言近日雨水諸倉場斛斛浸濕不堪乞相兼支給諸軍班等詔令三司只就逐倉委監倉官員

卷七十五上

減價出糶仍差判官一員并提點倉場所官提舉照管 三年八月奪監富國倉屯田郎中萬及一官內殿崇班王從謹西頭供奉官戴宏皆勒停坐受米濕惡壞十八萬石也 神宗熙寧三年九月二十五日司詳定在京般般倉專副所由斗子曹司門人等如因倉事取受糧綱及請人錢物并應在京諸司係公之人因倉事取受專典糾級并因綱運事取受糧綱錢物並計贓錢不滿一百徒一年每一百加一等一千流二千里每一千加一等罪止流三千里所有共受分贓入已者併計所受坐受罪仍分首從其引領過度并行用錢者於首罪下減二等已上決訖徒罪皆刺配五百里外牢城流

罪皆刺配千里外牢城滿十千即受贓為首者刺配沙門島已上若許未受其取與引領過度人各減本罪一等為首者依上條配內合配沙門島者配廣南牢城仍許諸色人陳告犯人該徒給賞錢百千流罪二百千配沙門島三百千若係公之人給賞外更轉一資其賞錢並先以官錢代支一面內自收受贓及元引領過度并行用錢人家財充填下足即與除破其元引領過度及行用并受贓人亦許陳首依條免罪給賞從之十一月制置三司條例司言都官郎外郎劉昭遠等言竊見在京諸倉界久來立界有百萬界與五大界兩法雖各有所便亦各不無所害其百萬界所便者米麥馬料各別

卷七十五上

立界無雜色分占教屋與虛增界數其不便者逐界斛斛散在諸倉官吏疲勞奔走致給受不精其五大界所便者逐界倉教附近官吏易為官勾其所不便者兼納雜色分占教屋并虛增起界數今於百萬界去官吏之疲勞而取其人糧馬料之各異於五大界取倉分之附近而去其占教增數之未便改立新五界法并舊條約束並詔三司依所定施行十九日詔見任倉界官除朝廷擢用外不許諸處奏舉差遣二十三日三司條例司言諸軍班所請月糧先已坐倉收糶近降指揮並支十斗慮元定價小欲自龍神衛及諸司每石等第增錢收糶從之十二月六日詔支給軍糧並依近降指揮十斗



足數印納網運亦仰兩平交量如違元量糾級並行科  
決每倉各置一石斛過盤量官物傾於其中比較免致  
高下其手諸倉斛子三百九十人今並是正身祇候逐  
月更不赴提舉所探差只委下卸司依名次差撥既免  
虛占人數住滯網運兼支破食錢各得均濟如倉分輒  
敢虛闌斛斛數目多索斛子即委下卸司點檢申本所  
勘斷干繫人等仍告示諸軍班及諸司如遇請糧並須  
隔日令逐指揮把曆曹司赴合支倉分投下所請糧倉  
數目單子以憑約度抽索今後斛子人數其逐界更不  
差斛子隔宿往逐營告報開倉只令合支界分預先關  
申殿前馬步軍司合支諸軍次令逐司一面差人告報

卷之五十一

開倉請領日分 四年三月四日詔罷三司奏舉諸倉  
監門使臣止令三班院選未滿六十歲無贓罪使臣充  
其酬獎如奏舉例施行 八年三月詔在京倉庫立界  
滿如勾當及二十箇月與理為一任若不及即與新界  
專副別立界勾當 九年四月二十六日詔諸在京府  
界倉庫所供月季年帳並於合滿後依限申省月季帳  
二十五日半年帳四十日年帳五十日如違依編敕倉  
庫申州法 以上國朝會要續會要附 高宗紹興元年  
七月五日詔行在省倉受納網運令戶工部斟量較定  
斛樣繳申尚書省責下所屬製造降下諸路州縣應受  
納支遣起網交量並用省樣新斛量今後每遇起網並

於網界內分明聲說係用新降斛交量起發仰省倉依  
條受納不得作弊如有違犯許本網諸色人越訴十月  
十六日詔省倉請人出備短脚錢每石五文止用本倉  
脚袋般騰交付其請人擅入教者杖一百許人告賞錢  
三十貫 二年十月十七日詔於倉門外置監門廨舍  
三年正月六日行在省倉內鎮城倉改為行在南倉  
仁和倉改為行在北倉鎮城倉係臨安府州倉仁和縣  
倉係仁和縣地基上修蓋各槩其稱至是改之二十六  
日詔今後諸軍三衙每遇支請並差撥逐部將官部押  
人兵赴倉鈴束二月二日詔告獲東北倉偷盜糧斛每  
石支賞錢五十貫文先以官錢代支後於犯人并干連

卷之五十二

人名下追理還官仍令左藏西庫先次支錢二百貫文  
於兩倉監門官處收掌堆垛充賞從戶部請也三日詔  
行在諸倉遇打請日令戶部前一日據合支數令本倉  
般量出教於廊屋下安頓遇天晴於磚場上垛放支遣  
放支遣三月二十五日詔行在南北倉監官四員並兼  
管幹和糴其食錢每員日支二百文於本場百陌錢內  
支 四年四月六日詔南北倉各差檢察斛面官一員  
令吏部差小使臣依在部短使以主管官告院兼權司  
農寺丞羅長康言昨在京諸倉各差斛面官一員係吏部  
尚書左右選輪月互差闕官乞差小使臣充理當短使  
今來行在南北倉見準樞密院差到本院使臣充燕門



兼視斛面檢察切慮不得專一欲乞依舊差撥逐季一  
易仍於和糴場百陌錢內量支請給并監官過得替以  
本倉曆尾見管米斛委官般量候數足方許離任戶部  
勘當欲依本官所乞令吏部依例差小使臣一員專一  
檢察吏部供到狀令未若朝廷依戶部勘當事理亦合  
於本部合著短使小使臣內依名次差比依在部短使  
幹辦不滿箇月理為輕格一次如無合差短使人即依  
條限三日募情願人理名次差撥候滿日令司農寺徑  
申所屬選分差替從之七月二十七日詔復置司農寺  
倉部昨并到司農寺所行支納糧斛草料等事務并撥  
到手分等並依舊歸本寺 八年十月四日詔南北倉

卷七十五

各糴米每及五萬石監官減半年磨勘如不及五萬石  
更不紐計從司農少卿徐林請也先是紹興四年四月  
十九日朝旨兩倉歲終共糴米二十萬石監官轉官不  
及全年紐計推賞至是改之 十一年六月六日詔行  
在三倉以行在省倉上中下界為名監官監行在省倉  
上中下界繫御稱呼所有監專理任請給差置并給納  
應干約束事件等並依見行條法戶部據白劄子行在  
省倉各有色額高下米樣不等其逐倉前有無圖兌頑  
之人在彼居住逐時收買依下米等行用錢物告騙監  
官下人及專副換教支出色高白米夾帶大量并監官  
亦將白米作人情應副支與諸處所破願募却將低下

米入在白米攪拌支遣大軍深屬不便欲乞將逐倉米  
分出等第高下作上中下三界本部尋下司農寺相度  
去後據本寺狀昨在京日係一十七倉分立上中下界  
逐界各拘三四倉受納糧斛及一百五十萬石為界候  
及數排立以次界受納前界止是守支今來行在省倉  
係每倉差監官二員二年成任止在本倉受納給遣是  
致混雜色額今此做舊日隨宜措置將三倉分定米斛  
色額專一受納支遣一欲乞將上色白苗米並分撥赴  
南倉就用南倉監專受納支充上界其米係充率執侍  
從管軍職事官宗室百官省臺寺監等祿粟支遣一欲  
將次色苗米分撥東北倉卸納令北倉監官二員就本

卷七十五

倉專副專一管幹受納給遣上件米斛充中界更不許  
干預別界米斛其次色苗米係充班直皇城親事官軍  
官五軍等口食支遣一欲將糙米分東北倉卸納令東  
倉監官二員就本倉專副專一管幹受納給遣上件糙  
米充下界即不許干預別界米斛其米係充五軍月糧  
三衙兩禁軍諸司庫務等口食月糧支遣一今來若依  
前項事理施行所有三倉見在逐色米斛今差定逐界  
監專互相交割認數支遣其已後到米綱運從本司照  
檢色額行下分定倉界受納候支絕三倉截日見在數  
目按續支給故有是命 十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詔省  
倉下界依南北倉例專差檢視斛面官以司農寺丞柳



綽言行在東倉昨自初置以來支納稍關係監門官兼  
管檢視科面本倉近改充省倉下界專一支納糴米又  
有中界將合納苗米分撥就本倉交納比之前支給  
委是浩翰故有是命 二十三年六月十八日詔應倉  
庫交卸網運折欠並即時具名色數目申解所屬見得  
有侵盜貿易之弊即送大理寺推治其過誤損失並押  
下元起網處依法施行先是止送排岍司監繫故有是  
命以上中孝宗乾道三年六月九日詔兩浙轉運司臨  
安府路逐到二百萬石倉教基止所用材植物料候青  
城畢日就用仍令將作監將應管抽解竹木應副蓋造  
七月二十三日詔今歲後秋成委行在和糴場官吏於

卷七十五百六

新置二百萬石倉內糴米二十萬石所有本錢撥省倉  
等處見錢會子充若本錢不足以經常窠名錢內貼支  
二十七日詔良山門外於養濟院蓋造五十萬石倉教  
十二月十二日戶部言近承指揮創蓋新倉候秋成委  
行在和糴場官吏就本倉收糴米三十萬石除已差官  
趁時收糴外令文思院依立定額名鑄造本倉合用印  
記其巡防兵級看管亦乞下殿前馬步軍司差撥所有  
合差專副手分人數監官監門官糴米賞典應合行事  
件並乞依省倉中界已得指揮施行詔依戶部所申仍  
以豐儲倉為名 四年三月十七日詔諸倉吏諸軍月  
糧口食抑勒坐倉低價糴置反將軍人與在外糴米人

非法斷罪追理賞錢深屬不便令戶部出榜曉示自今  
後諸軍夫月糧口食米並令從便不得依前抑勒糴買  
五年十一月七日詔省倉中改作豐儲倉却將東青  
門外豐儲倉改作省倉中界逐倉有管米界以新易陳  
支遣十八日戶部尚書曾懷言省倉中界已改為豐儲  
倉其舊豐儲倉却改作中界所有專科等並令仍舊認  
數支遣監官依舊主管本倉職事從之 六年正月十  
四日戶部尚書曾懷等言豐儲倉展套太暨局添造教  
屋已經相視可以修蓋新舊教屋八十六座貯米一百  
三十萬石乞下兩浙漕司臨安府疾速修蓋從之 先  
是司農少卿莫濟言太暨局已罷乞將本局屋宇撥付

卷七十五百七

司農寺安頌米斛至是增懷有請故有是命十二月十  
九日詔應干倉場庫務等處官自今須管照條依時出  
入如違許所屬按治仍令戶部長貳專一覺察如有違  
戾按治施行 先是上封事者言行在倉庫務監官公  
吏終日在外多不生局錢穀出納委之羣小若不措置  
切慮如向來左帑之弊故也以上乾道會要















出刺通正稅並 即正稅不及一斗并本戶收稅二分已  
量都數紐計 上及孤貧不濟者免納等條詔依 以臣僚言省倉遇  
納到正稅米不即分撥義倉轉運司多以關之隨時支  
遣欲于紹聖本條內增修過一日不發監專杖一百二  
日加一等罪止徒一年及因而他司移用並依已降指  
揮依禮支法施行詔令戶部立法故也 二年五月二  
十五日提舉京西南路常平等事范域言紹聖常平免  
役令諸納義倉穀而稅應支移者隨稅附旁送納仍準  
數以本處省稅穀對換無稅倉處截留下等戶稅近年  
轉運司多將省稅量度關刺更互支移非要便縣分契  
勘逐縣每料合納義倉之數並依無稅倉例截留下戶

奏李五見

稅使就本處送納伏望下有司立法詔令戶部立法  
宣和二年三月十八日詔義倉本以待水旱頃歲諸路  
災傷有司便文自營並不陳乞通融支用截撥過上供  
年額米斛數多致關中都歲計可將京畿東路江南東  
西兩浙荆湖南北路見在義倉穀數留三分以待本路  
支用外餘並令逐路提舉常平轉運軍運撥發司官同  
共計置起發上京補還截過上供額米斛免執奏內不  
係沿流州縣措置移那並限至今年十月終盡數到關  
係御筆處分如敢執占以稽滯御筆論逐司官先具措  
置撥發次第聞奏 七月七日臣僚言近降指揮京畿  
見在義倉穀留三分以待本路支用合起七分義倉斛

斗三十六萬餘石內除沿流及中牟鄭州合起十二萬  
碩兌與本路轉運司支用并沿流尚有二萬餘碩可以  
兌那外不係沿流去處並合用車乘般載赴關訪聞合  
起州縣並科配民自備車乘人畜起發又義倉久積之  
穀起發斗面必須大段虧少至此却料數取足必致大  
困伏望依近降指揮兌與京畿運司令充逐處係省支  
用却將兩浙等路起赴本路額據數支撥至京却納州  
縣合起義倉數既已充充本處係省支用合將賦稅依  
法支移迺備補填詔依前奏疾速行下 五年四月十  
三日成都府路轉運司言奉詔措置糶米賑濟奉路  
自淳化間民艱食未有糶常平糶倉賑濟之法遂糶省

奏李五見

倉米六萬碩今價稍平民無闕食如遇米貴乞將常平  
義倉米減價出糶歲稔糶以補之候本司歲計有餘依  
舊支糶省倉米從之 六月九日詔自今諸州供申義  
倉并二稅納單帳並立項開說逐縣通計一州豐熟分  
數 六年正月二十六日京畿轉運司言京畿七分義  
倉穀苗起發上京約一十萬餘碩往往不係沿流縣分  
撥管欲依宣和二年七月七日已降指揮並兌宣和六  
年分歲額據取過斛計却於淮浙起赴京畿宣和六年  
分歲額內令逐路一面如數依限間綱起發上京從之  
五月七日詔義倉積穀本以備賑濟者在元豐成憲  
昨今所在存留三分非唯見在之數不多兼終運神考



立法本意今後義倉並依紹聖常平免役令唯充賑給更不得起發赴京六月十八日提舉京西北路常平等事李興權言欲今後轉運司科撥訖限一日闕報常平司逐州承轉運司科撥本州分科下逐縣訖亦限一日申提舉常平司庶可檢察義倉斛斗從之七年五月八日軍器少監呂源言信州額理秋苗一十萬八千餘碩若每斗納義倉一升歲合理義倉一萬八千餘碩其義倉帳只理納到六千餘碩自宣和元年至五年失收義倉穀共二萬二千餘碩饒州去歲人戶有納正稅三二十碩却只納義倉三五斗而本路州縣其間有只行催理正稅不曾依條同為一鈔輸納往往獨欠義倉

卷三五見

欲申嚴條法將今來所陳行下諸路依此檢察免致失陷於常平司賑給之費不為無補從之以上諸國朝會要高宗紹興二年十二月折納價錢於是監司執省符催納本色一旦盡催本色剝積年逋欠亦不許納價錢則困民甚矣願詔省部監司遵守成法庶幾州縣奉行不致違戾詔常平租課折納價錢五年四月十六日詔令江南東西兩浙福建諸州軍守臣各行體度本處米價如是騰踴仰將見管常平米斛依條出糶候秋成日却行收糶撥還依舊舊管仍令常平司拘收十月九日三省言湖南江西歲旱田畝災傷自今秋成之際民間已是缺食恐至來春大饑欲令常平司多方廣

糶以備賑濟上曰朕聞江湖歲歉夙夜為憂常平法自漢以來行之乃是救荒之政祖宗專用義倉賑濟最為良法此年多有失陷可降指揮申飭有司稽考之上又曰江西湖南歲歉恐來春艱食雖已廣糶以待賑濟可更令監司守臣勸課種麥庶來歲有以接濟饑民仍更丁寧示朕夙夜念民疾苦之意同日殿中侍御史王縉言近年以來常平中罷而義倉之法亦名存寔亡官司借兌支遣例皆不即撥還其有支移折變去處更不收納一有水旱飢民流移官司何以賑給欲望申嚴義倉之法應州縣納到米數並別教橋管不得擅有支動其有支移折變及就便輸納去處並通計一縣合收之

卷三五見

數裁留下戶苗米於本縣送納上戶折變數多願就納本色者聽從便庶幾有以備水旱之變無坐視流移之患詔令戶部限一日勘當中尚書省六年三月五日詔荆湖南路所起諸州縣減下吏人雇食錢權暫裁留作本添助越時廣行糶米以備賑濟候將來出糶到價錢依限起發赴行在送納從之先是詔令本路將前項錢變轉輕齎發赴行在至是本路言潭衡永州災傷見措置賑濟故有是詔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明堂大禮赦勸會人戶遇災傷關乏種食依常平法許結保貸借常平錢穀限一年隨稅送納內有委實貧乏無可輸納人戶理合矜憫可令諸路常平司行下所屬州縣逐



一取見紹興七年正月一日以前應未輸納錢穀內委  
寔貧乏無可輸納者仰本司審驗詣寔開其所欠數日  
保明申尚書省取旨蠲免 十年九月十日明堂十三  
年十一月八日十六年十一月十日十九年十一月十  
四日二十二年十一月十八日二十三年十一月十九  
日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南郊三十一年九月二  
日明堂並同此制 九年七月二十三日臣僚言國朝  
盛時府界諸路所積常平義倉米幾千五百萬斛天災  
代有民無流離餓殍由有備也艱難以來用度不足或  
取以給軍項至於州縣他費因以侵用比年往往銷費  
殆盡甚幸祖宗憫人恤災之意今日經制議者以謂盡

卷之五十九

行經畫以應支遣而已至於察其豐凶以謹散斂勸其  
貯納以待賑給未之聞也大抵有司務紓目前之責不  
思久遠之計遂指言者無事預備之言以為迂緩不幸  
一有二三千里水旱蟲蝗之憂言之何及謂宜準舊制  
更加修明侵移擅用格奏之令使祖宗恤民恤災之政  
不寢於聖代詔令戶部檢坐見行條法措置申嚴行下  
十二年五月二十二日詔衢州米貴細民不易將義  
倉米置場出糶一萬碩具寔價供申朝廷并戶部不得  
容令合干人作過低估虧本計會占糶不及細民仍令  
浙東常平司檢察施行從本州所請也 十三年五月  
二十五日戶部言西州軍米貴逐處義倉米見在數多

欲令各處撥一萬五千碩量減市價委官出糶務要惠  
及細民仍委轉運常平司勸諭兼并之家無得邀價閉  
糶從之 十五年五月十三日大理寺丞周楙言頃因  
臣僚建言諸道有生子不舉者屢勸詔旨申嚴勸誘織  
悉備至應貧乏家生男女不能養贍者每人支錢四千  
於常平或免役寬剩錢內支給雖帝堯之嘉孺子文王  
之保小民莫過是也竊聞之州縣免役寬剩錢折收徵  
細生民至多豈能贖給陛下誠欲寔德及民莫若量發  
義倉之粟以賑之所在義倉隨苗輸納不許出糶陳陳  
相因至有紅腐而莫敢移用者歲平一路發千斛以活  
千人以諸路計之一歲所全活者不知幾何人也此令

卷之五十九

一行民被喜惠仰荷君父之恩俯萬天性之愛將見餘  
風曠然丕變人樂有子矣詔令戶部措置申尚書省戶  
部言乞下諸路常平司依令米臣僚奏請事理行下所  
部州縣遇有下等貧乏人戶生產男女即時於見管常  
平義倉米內每人改支米一碩內鄉村去縣稍遠處委  
本縣措置將義倉米準條支散務要寔惠貧弱無令合  
干人作弊阻節減尅入已若稍有減裂違戾去處按治  
依法施行八月二十六日權戶部侍郎王鈇言江東西  
湖南路今歲雨澤露足年豐米賤若不趁時收糶無以  
備水旱緩急之須亦有傷農之患欲令諸路常平司將  
諸色錢除留歲用外盡行取撥委官措置趁時收糶別



項椿管從之 十八年閏八月二十八日御史臺主簿  
陳夔言伏觀常平令歲十月州縣籍民之老疾貧乏不  
能自存凡與乞丐者廉給之至三月而止而州縣之吏  
去朝廷稍遠者往往類不知奉行孟冬之月未嘗檢察  
老疾乞丐之人而籍之不過行移文書以應格令而已  
所謂日給之米乃或移之他用或糜於侵盜豈不上負  
陛下之良法美意哉欲乞睿斷專責監司常切覺察有  
敢因循重寘典憲上因宣諭曰義倉之設其來尚矣所  
以備凶荒水旱救民於艱食之際誠仁政之所先也訪  
聞比年以來州縣奉法不虔或侵支盜用而監司失于  
檢察或賑濟無術而僻遠窮困之民不得均被其惠非

恭奉五百元

所以稱朕矜恤元元之意宜令戶部措置戶部言乞檢  
坐見行條法申嚴行下諸路常平司約束所部州縣恪  
意奉行依時給發務要實惠貧乏乞丐之人仍仰本司  
常切覺察如有似此違戾去處按治依法施行仍令諸  
路提刑司更切覺察施行從之 二十年九月一日上  
諭宰執曰國家設常平倉正為儲蓄以待水旱賑濟宜  
令有司以陳易新不得妄有侵移若臨時措畫假貸積  
穀之家徒為虛文無實効也 二十二年正月二十一  
日大理評事莫濛言州縣間常賦秋苗義倉官耗各有  
定數而受納官吏往往於額外別立名色謂之加三收  
耗及脚耗之類民戶受獎至有納一二倍終及正額者

其多收在官之數止資官吏侵盜欺隱乞令有司檢坐  
條法行下每遇受納揭示民間許令越訴仍令監司郡  
守常切覺察如有違戾按劾聞奏從之 二十四年九  
月四日監登聞鼓院曹紱言常平之法肇自前古迨聖  
朝如惠元元其出納之方尤切注意米賤則歛之於官  
貴則散之於民使農末皆利而國用益裕是堯湯先具  
之備也今者時和政協歲已告豐視向日新陳未接之  
際其價益平然能因天之所與以利于下寔甚盛之舉  
也欲望明詔有司俾令州縣及時廣糶使倉廩充寔異  
時用以賑貸則下民永無乏食之患詔令戶部措置申  
尚書省 其後戶部言乞下諸路常平司嚴切行下所

屬遵依見行條法及已降指揮施行毋致稍有違戾如  
本司不切檢察即仰漕憲司按劾施行從之 十月三  
日三省言諸路州軍今歲豐熟間有高田旱傷去處上  
曰令常平司措置通融糶糴務令兼濟毋致失所 二  
十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國子監丞徐時舉言竊觀祖宗  
立常平之法穀賤則增價糶之不使傷農穀貴則減價  
糶之不使傷民本末不傷公私為利誠萬世不刊之典  
臣觀今日郡縣惟常平所積動盈億萬然米積既久慮  
多陳腐其一路使者及守倅法官又以擅移動者獲罪  
非輕不敢變易乞詔有司於新陳未接之前許將常平  
所積陳米減價出糶一則在市米價無緣稍增二則在



倉之米以陳易新三則郡縣多積民食不匱至於秋成又許提見在錢數以三之一增羅新米最為約束以絕弊俾亦亦理財之先務也詔令戶部措置 其後戶部言乞下諸路提舉常平司常切鈐束所部州縣遵依見行條法仍椿辦本錢候將來秋成日廣行收羅米斛如法收椿即不得抑勒撥擾如有違去去處本司按治依法施行若本司失于檢察即仰漕憲司按劾施行從之

恭三五月見

陳次米斛一十五萬碩起赴行在省倉等處支遣大軍糧食臣竊見王炎鍾世明所申委買耗蓄積之財用壞已成之良法若謂以新易陳則自有條令州縣自應依法逐歲換易若謂欲起陳腐之米支給大軍食用則深為不便乞由嚴有司遵守常平條制自今以後不得輒有奏請王炎鍾世明小官敢爾申請沮壞祖宗之法乞賜黜降詔依奏王炎鍾世明各特降一官 八月十四日奉執進呈淮南漕司開具到本路諸州縣米價其間最賤處每斛不下一百二三十文上曰昨聞淮南路米價極賤朕恐太賤則傷農故欲乘時收羅以惠民今具到米價如是則未須忙候將來價減每碩亦不下一

千至時若戶部無錢朕當自支一百萬貫令收羅沈該等曰陛下愛民之心如此可謂至矣 十月二十八日尚書省言諸路州軍見在常平義倉米數竊慮日久因而陳損務令戶部行下逐路常平司將見椿管米先次支遣却將今年收到秋苗依數撥還候有限滿椿管數足申尚書省差官前去點檢盤量 閏十月三日尚書省言諸路州軍見管常平義倉米斛其間有不足萬碩大段數少去處今米價低平合行措置收羅詔令諸路常平司相度將見管米斛數少去處用所椿羅本錢措置趁時收羅仍開具合羅州軍及羅到數目申尚書省 二十七年十月二十一日戶部言義倉米依法隨

恭三五月見

苗諭納令項椿管專充賑給州縣多不即時據數取撥收椿或並隨苗赴州倉送納更不撥還外縣兼有折納價錢去處非唯違法是有誤賑給欲令逐路常平司常切覺察有違戾去處按劾施行從之 二十八年四月十七日詔每歲春夏之交新陳未接諸州自合將常平米依條出糶訪聞近來有失奉行不唯不能接濟小民亦因致陳腐可令諸路常平司行下州縣以時量減價錢出糶其收到價錢秋成日盡數收羅依舊椿管仍逐年具羅糶過數目申尚書省 二十二日上諭輔臣曰常平倉米所以待水旱之變緩急賑貸所不可闕須委官點檢見在勿令移易若不先事預備臨時料取於



民定成虛文無補實効宰臣沈該等奏曰今州縣間往往皆有儲積其浙東路欲委提舉官審實具數以聞二十四日提舉兩浙東路常平茶鹽公事都潔言諸路州縣每遇官司減價糶米其監糶官多是容縱公吏等入詭作小民姓名過教多糶伏望行下諸路凡有此弊必加以刑其監糶官吏亦實于法則關食之民悉被實惠從之 七月六日婺州守臣言依准指揮許撥義倉米二萬碩應副出糶今將糶盡乞於義倉米內更撥五千碩接續出糶從之 九月十一日權兩浙路計度轉運副使湯沂言諸路州縣每歲秋稔穀不勝賤暨交春夏米必騰貴蓋緣秋成之時所在不曾措置糶買并井

卷七十五頁九

之家乘賤收積以幸春夏邀求厚利繼州縣賑糶官米不過及城市百姓欲望專委諸路提舉司至歲正二月以後減價出糶錢依舊舊還常平庫過秋成日收糶十四日左正言何溥乞命有司討論故實度戶口以制多寡之數需官田以充收糶之本於是戶部言常平米依法賑難義倉唯充賑給若擅支借移用以違制論蓋緣日前州郡省計不敷妄以充易新穀為名暗行侵用常平司並不躬親點檢兼承指揮諸路災傷州軍內有常平米斛闕少去處合撥義倉米相兼賑糶候秋成補糶及看詳常平司有拘收到州縣應沒官戶絕等田除紹興二十年至二十六年租課已行起發緣常平司

多拘收到人戶場務抵當戶絕等田產今欲下諸路常平司行下所部州縣將紹興二十七年二十八年所收椿管錢米取見實數盡行撥入常平窠名仍將見今出賣沒官等田產所收價錢取撥三分相兼應副常平糶仍仍令州縣趁時收糶所有奏乞度戶口以制多寡亦乞下諸路常平司約束施行從之 二十三日禮部言江南西路州縣道觀多有朝廷撥賜田產近來至有全無道士去處其田產盡為他人侵耕盜用欲自今更不撥充學糧令常平司拘收別項椿管從之 二十八日三省言權戶部侍郎趙令諤言州縣義倉米過積久陳腐即行出糶及水旱災傷乞檢放及七分便許賑濟宰

卷七十五頁

臣沈該等奏曰在法義倉米上許賑濟若行出糶恐失預備上曰逐郡義倉米自有定數若每歲量糶十之三椿收價錢次年依數收糶撥還亦何至侵損數目又如災傷檢放一州通及七分方許賑濟饑荒自有高下必頂及七分則合賑濟絕少矣饑荒之民何緣獲濟卿等可別作措置沈該等奏曰陛下邨民之念可謂切至臣等當遵依聖訓別擬進呈於是詔令諸路常平司據州縣所管義倉米十分為率量行出糶歲不得過三分拘收價錢次年糶還仍歲具糶過數日申尚書省 二十九年六月十九日詔浙西差司農寺丞韓元龍江東差平江府通判任盡言日下前去遍詣州縣同主管官



覆寔的確見在常平義倉米錢物數除程限一月開具以聞如州縣違慢隱蔽並許劾奏仍將侵支借兌失陷數目報提舉常平官措置以聞諸路並委漕臣准此先是提舉浙西常平茶鹽公事呂廣問言常平義倉之法廣儲蓄以待不時之須事久廢弛名在寔亡縱有見存類多陳腐主藏之利不過指康固扁執虛券以相授受蓋緣法禁至重干連擾多間有州縣稍有便文去處時暫受納省米入倉充填元數假託以新易陳之法隨手復支常將一歲米斛抵換兩司名邑設有支遣豈不悞事欲望每路遣官一員同提舉徧行檢察若干條積欠欠折驗寔除豁若干條近新借兌責限補還自餘寔

卷三十五

若干嚴切椿管今後依條對兌先交新米入倉方得支撥陳米又常平錢物兵火以米前後因循全失稽考令若一旦便付所司州縣之間展轉干繫總計諸路何嘗數千人又況有逃亡貧乏無可理償獄事繁興徒傷和氣故有是命 閏六月一日詔秀州崇德縣丞劉樞先次放罷以司農寺丞韓元龍劾樞掌常平義倉米斛隱蔽違法虛作收盤數目故也 十二日中書門下省言近已差官覆寔常平義倉米斛錢物今來若便行根究竊慮州縣妄有科借却致搔擾詔令所差官同主管官依已降指揮先次開具的確見在寔數申尚書省如有借兌欠折數目報提舉司措置內侵欺盜用候事畢日

類聚申取朝廷指揮州縣輒敢科擾于民仰提舉司覺察按劾以聞當議重寔典憲 七月十八日司農寺丞韓元龍言浙西州縣出糶米錢其見在庫無慮六十餘萬今歲中檢乞下常平司官措置盡數收糶米斛別教收貯不得與舊管及新到義倉米交雜或恐逐縣散漫難于稽考則併於本州收糶椿管不得妄科擾及有侵隱移兌稍有違戾重作施行從之仍令浙西常平官措置具核續收糶數目申尚書省 八月三日秘閣修撰兩浙路轉運副使錢端禮言近者支降錢本廣行收糶盡羅之官次第賞措置經畫全在守倅乞應諸州收糶先次數足者許令具守倅姓名取旨如或慢令弗

卷三十五

度亦乞具不職官吏以聞又言常平米斛前此州縣多行侵用今來朝廷支降本錢收糶即合如法收貯別項椿管欲望預行戒約如敢移易兌借並依違制科罪若向去積年陳次即仰具申朝廷聽旨許將苗稅米以新易陳免損蛀之患並從之 十一日詔令淮南東西路常平司將見管常平錢盡數取撥委官置場趁時收糶如人戶情願中糶稻穀仰本司以三分為率收糶一分于汧州軍椿管仍逐旋具糶到數申尚書省即不得科配民戶却致搔擾 二十六日中書門下省言州縣義倉米係合隨苗送納往往抑令別鈔又行收耗詔令戶部申嚴約束仍多出文榜曉示如違許民戶越訴州



縣委監司漕司委戶部按劾取旨重作施行 十二月五日臣僚言欲望特降指揮將浙西路自紹興二十三年以前應合追理少欠常平米斛錢物委當職官驗寔除放其二十四年以後者分立近限追理限滿則選差清強官覈寔稍有違慢重寔典憲從之 三十一年十月六日詔令兩浙江東西湖南路常平司委官分詣所部州縣據見管米數子細看驗分為上中下三等各具色額及有無不堪之數限五日開具申尚書省 十三日守殿中侍御史杜莘老言朝廷近將兩淮湖廣等路常平義倉米委官覈其寔數令逐處搭管應副不測使

卷之五十五

用望特降指揮令四州漕臣將諸州軍常平義倉米數差官往諸處點檢覈寔日下搭管從之 紹興三十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孝宗 臣僚言伏覩近日于淮東西總領司各搭苗米一百萬碩備宣撫司移屯支用內發浙西常平米一十三萬二千餘碩往淮東發江東常平米三十七萬四千餘碩往淮西常平一司蓋以備水旱盜賊緩急之用今浙西一路所管雖號三十七萬二千餘碩江東一路所管雖號九十七萬一千餘碩然而積年陳腐及移易借充耗折侵欺之數殆居其半一旦三分取一兩路所積幾無餘矣間遇水旱盜賊之變將何以為備乎望二三大臣諭戶部長貳別行措置應副搭積詔戶部看詳已而戶部申乞于兩浙漕

司和糶米撥一十三萬二千餘碩赴淮東江東西漕司和糶米并江西上供米建康中納米九千碩共三十七萬四千餘碩赴淮西充搭積米其江東浙西常平米更不取撥從之 十二月十日福建常平司言比本路糶過常平義倉米一十一萬六千三百餘碩收錢二十五萬餘貫已委官置場收糶准備賑糶詔福建見管常平義倉米尚多將糶到錢貫於內撥十萬貫措置收糶其餘錢十五萬貫專充本路州軍添招五分弓手錢 孝宗隆興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詔臨安府近緣河道淺溢客米興販未至深慮民庶艱食可將本府見管常平義倉米減價出糶其糶到價錢不得妄用候秋成日旋

卷之五十五

行補糶從中書門下省請也 二年二月二十七日敷文閣待制知台州趙伯圭言本州關兩日久二麥未熟米價踴貴細民艱食依已降指揮將見管常平義倉米賑糶窮慮貧民艱得見錢欲特量行賑借第四等已下貧乏之戶候秋成日依元借數隨苗償官詔依自餘災傷州郡依此施行 乾道元年三月六日臣僚言比因戶部申請將會子一百萬道充起諸路常平錢一百萬貫却于會子上批鑿不許支用是致諸路常平司取應干錢物盡數起發無復見存或遇歉歲賑糶賑濟之惠何所依辦欲乞行下諸路將戶部所降會子且以三分發赴行在改換批鑿許充糶本以為異時之備從之



四月六日詔去歲兩浙被水州郡民庶艱食累降指揮以常平義倉米減價賑糶所有糶到價錢州委通判縣委縣丞拘收封椿不得移易借充候秋成日盡數收糶補額仍先具見椿錢數申尚書省餘路依此 八月十四日中書門下省言常平義倉米舊許州縣以新易陳緣此多有借充支遣者今秋成在即乞勅諸路提舉常平司下諸州主管官間有借充數目於受納秋米內依數撥還從之 十一月七日詔福建提舉司具到本路見在常平米九萬九千二百餘碩義倉米二十九萬五千六百餘碩今本司契勘如無陳腐不須更行收糶從中書門下省請也 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詔司農少卿

卷三十五

陳良弼前往浙東點檢常平等倉於良弼言言被旨點檢浙東常平米所至州縣合行抽摘盤量若就用當處斗級慮難機察乞於行在省倉見管軍斗指差一名隨逐前去其州縣有山僻去處若候通歷窺竊恐往復徒有煩擾欲專委諸州主管官日下親往點檢具詣寔明文申或有侵盜移易許將當職官吏姓名按劾聞奏並從之 四月二十四日陳良弼言浙東七州見椿糶米二十五萬五千四百餘碩其間已有陳次數目若經暑濕蒸壞折欠愈多其間管糶米一萬一千二百餘碩即非賑濟賑糶可用之物詔行下本路須以新易陳不得損壞官物其糯米即仰變轉收糶 二十六日陳良弼言

比點檢浙東七州常平倉其間失陷借支壞爛失收米麥共二十七萬六千二百二十餘碩并常平錢一萬四百四十餘貫乞委提舉官遍詣所屬剗刷係省錢米價內如所價未足候受納秋苗日並盡數償還從之 十一月十二日臣僚言國家置常平義倉為水旱凶荒之備近來州縣循習借用多存虛數其間或未至侵支亦不過堆積在倉賦勝惟謹初未嘗以新易陳經越十數年例皆腐敗而不可食用乞下逐路常平司申徹州縣常切以新易陳無致損壞仍差官盤量見在寔數申奏從之 三年正月十六日戶部言諸路歲糶米一百萬碩權行住糶節次承降指揮科撥和糶北場先拋降下

卷三十五

未糶見在錢銀并兩浙運司合椿今年歲額糶本移用錢及諸路常平剩存糶本等錢共二百萬貫令行在并隆興建康鎮江府衛州置場收糶米斛共一百萬碩依舊作常平椿管緣逐路提舉司自承受指揮後循習住滯不催督錢數起發深慮因而過時有悞收糶本部今隨宜措置行在收糶米五十萬碩鎮江建康府各收糶米二十萬碩隆興府收糶米一十五萬碩衛州收糶米一十萬碩州收糶米五萬碩欲將所在糶本錢數割下逐路提舉常平官兩浙轉運司日下計置盡數赴逐處糶場交納仍各具已催起錢數申尚書省從之 十二月九日戶部侍郎曾懷言諸路常平義倉米見在



者總三百五十七萬九千餘碩并錢二百八十七萬一千餘貫除兩浙東西江東西湖南北廣東西福建成都潼川府利州路橋積米並已有餘外有淮東西京慶州路雖有見管各不過一十萬碩乞委逐路常平官將見管錢于管下州軍依市價收糶以所糶米通舊管均撥諸州准備水旱支用從之 二十二日徽州言近緣雨水霖潦禾稼損壞米價踴貴民庶闕食乞于本州見管和糶義倉米取撥一萬碩賑糶將到價錢拘收不得移充候來歲秋成日便行收糶務要依元撥數及依舊窠名搭管從之同日詔諸路提舉官常切點檢常平義倉毋致侵移及不得虛搭數目仍於歲終具當年所納并

恭奉 聖覽

通見在寔教聞奏從中書門下省請也四年正月二十八日臣僚言去秋霖雨之久有傷禾稼訪聞近日七閩及江浙近地米價漸增將來必致騰踴欲望特詔州縣應有借充常平義倉未仰守臣日下照數填發如遇艱食平價出糶從之 二月九日權發遣隆興府沈桓言去歲江西諸郡類多水滂而本府諸邑如南昌新建豐城進賢被患尤甚竊料歉滂之餘民必艱食本府常平倉未自累歲賑糶之後所存無幾檢照乾道二年八月戶部撥降江西淮西湖北路常平錢二十五萬貫於本府糶米一十五萬碩就常平倉搭管近者戶部申請行下本路轉運司起發赴鄂州今欲於十五萬碩中量留

五萬碩接續賑糶候秋成日却行收糶起發從之 四月二日臣僚言近降指揮給度牒四百道下成都府路充糶本收糶未斛賑濟饑民切見成都一路惟綿漢州石泉軍早傷最甚饑民日增而未已提刑司發漢州義倉以賑之宣撫司助萬緡制置司亦助數千緡上戶又義助米斛猶有不繼之憂然則常平義倉之政安可怨也蜀中自成都漢州之外常平義倉之額雖多而借充之數不一甚者但存虛籍本無儲蓄或遇水旱阻礙何以為計乞下四路提舉常平檢察搭管不許移用從之 五月十四日詔諸路提舉常平官每歲春季巡歷逐州點檢常平義倉以寔數申尚書省不得仍前虛搭有

恭奉 聖覽

候指準 先是臣僚言常平義倉行之二百餘年民受其賜後緣州郡歲計窘急移用寔多既不能還徒存帳籍又以專法不許移用及有陳損皆不以去官放降原免所以前後官司懼有違責互相隱蔽例不敢以寔聞故虛搭之數陳腐之弊積習因循久莫能革去歲朝廷劄下諸路提舉官令諸州於歲終具當年所納并通見在寔數聞奏福建江東近已申到止是遍牒州縣取會供具提舉官即不曾親自巡按竊恐循習之弊未除虛搭之數猶在故有是命 六月七日詔諸路提舉常平官督責所部州縣候秋成日將入戶合納之數依條限拘催寔收搭仍以見管錢依時收糶不得違戾及依



已降指揮每歲春季躬歷所部州縣盤量見在米斛具  
數聞奏從中書門下請也 二十七日江西提舉胡堅  
常言去歲部內十一州免於水患者總三教處自今春  
米價踴貴諸郡賑糶比市價三分之一雖今秋得熟急  
於收糶以補所難忍止及元教之半而見在米不無積  
欠腐敗不可食之數爾後或值水旱何以為備乞將一  
路常平錢除合起發外盡數收糶從之 七月十二日  
中書門下有言照對逐路常平司具到乾道三年見在  
數目內饒信衢三州近緣賑濟支用却與元教不同顯  
是虛搭有誤指擬除已別作施行外尚慮更有以此去  
處詔諸州知通候今降指揮到限五日將本州歲日見

卷之五十九

管帶平義倉米錢具申教申尚書省如有虛搭不實當  
職官吏重寘典憲提舉官循情隱庇亦當一例照責  
二十四日臣僚言州縣常平錢穀多有名無實如近日  
江西福建與饒信荒歉饑民奪米幾於嘯聚蓋常平法  
莫遠至于此今兩場適時可望小稔乞下諸路常平司  
將見在封樁錢物于九月十月置場收糶如糶本不足  
則那撥別錢以繼之兼湖南江西諸郡有常平米積下  
不曾支遣者數目亦多恐失陳腐亦乞令提舉官分撥  
往常平米欠闕去處庶易補足從之 二十九日尚書  
省言信州常平義倉米元申帳狀管九萬三千餘碩今  
次提舉司申有六萬八千餘碩及至盤量止得一萬二

千九百餘碩其餘皆是虛數提舉官李庚到任已及二  
年並不檢察是致闕米有誤賑濟知州趙師嚴通判李  
桐孫乾道三年在任之人所申帳狀隱庇虛妄詔李庚  
特降兩官放罷趙師嚴李桐各降兩官今後更不得與  
堂除差遣 五年二月二日知寧國府錢端禮言常平  
米雖有以陳易新之法而州縣涉嫌官吏不敢移易年  
月既深陳蛀損壞腐為塵土乞今後有上供去處將見  
在常平米俸其不陳腐者許免發本年上半年上供却將收到  
新米依數搭管內無上供州縣聽以陳易新則常平所  
貯歲皆新米無陳腐折欠之患詔諸路州軍將見在常  
平米先以本州支遣數目以新易陳若州縣支遣數少

卷之五十九

免換不盡即依今來所乞委自守臣審寘以堪充軍食  
米免作上供起發却將收到新米依數撥還如法搭管  
五月七刑刑部侍郎汪大猷言常平義倉之法國家  
行之最為詳備其錢物不得與它司交雜它司輒乞支  
移借用者皆有禁制自紹興三十一年成閔為湖北京  
西招撫使創行申請軍馬經過州縣批支券食於義倉  
米內取撥自後七八年間義倉之積耗散殆盡乞自今  
出戍軍兵經過州縣所批券米于上供米內支給不許  
擅支義倉如有違戾必寘之法從之 八月五日詔今  
後知通每遇交替從提舉司取見管帶平錢米有無陳  
腐侵支先用新舊官連衙結罪保明申朝省 先是湖



北提舉謝師稷言常平之法蓋為水旱之備歷時寢久州縣率多侵用名存寔亡陛下洞察積弊令逐路提舉官親歷所部盤量取見寔數責逐州知道交管封摺不得侵支惟許以新易陳如日前虛申數目之弊一旦盡革臣竊恐見任之人既經替移州郡循習舊弊又擅行借兌無以閑防故有是命六年九月十三日江東運副兼淮西總領張松言今歲江東一浙間有滂旱去處日今米價已漸騰踴豈可不預為備竊見江西湖南湖北三路常平倉蓄積充盈積而不散多致損敗不若檢校見存之數取撥一半轉移江浙則常平所移亡慮數十萬碩米既富足民自無饑詔江西常平義倉米通起

三十萬碩湖南常平義倉米通起一十萬碩並令發運司措置應副水脚錢津發赴建康府樁管七年六月二十四日臣僚言近來常平之法寢壞帑庾之積所至空虛方粒米狼戾之際則無本以收糴迨野有餓殍始為移粟之舉或取之隣州或取之別路道路既遠時月亦淹救助未至而民之骨已槁矣今兩暘時若有秋可望願詔常平使者檢覆諸州常州糴本有支移侵盜去處各令隱括摺辦以俟穀賤傷農之際增收糴以惠斯民從之二十六日臣僚言近者魏王奏請寧國府回糴常平米五萬碩應副官兵支遣已降指揮除放竊惟寧國一郡常平之儲幾何而取其五萬斛異時境內一

有飢饉顧何以賑之乞委江東常平司覈寔寧國回糴之數定計有幾同共措置撥還既而戶部供寧國府已收納義倉米二萬七千餘碩外止欠二萬二千餘碩詔禮部給降度牒一百一十道付寧國府措置出賣補糴昨回糴過常平之數八年四月十七日權戶部尚書楊俊言義倉在法計夏秋稅每一斗別納五合即正稅不及一斗免納應豐熟計一縣九分以上即納一斗唯充賑給不許他用今諸路州縣歲收苗米六百餘萬碩其合收義倉米斛不少訪聞諸州將逃年所收更不樁管往往擅行侵用乞行下諸路提舉常平限半月委逐州主管常平官取索五年的寔收支文帳申部稽考從

卷七十五頁

之八月十六日提舉浙東常平公事鄭良嗣言浙東去年五月終一路有管常平米斛三十四萬五千餘碩續措置收糴到米九萬一千餘碩緣有灾傷及借撥軍糧及支乞巧見管只有四十一萬碩今欲趁秋成更糴五萬碩除別措置外尚少錢五萬三千二十餘貫詔令禮部紐計度牒給降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詔諸路提舉將所部州軍常平義倉錢斛委官點檢見在數目一萬碩以下盡行盤量一萬碩已上抽摺量依寔保明聞奏從戶部尚書楊俊請也道會要經進總類國朝會要義倉紹熙元年七月八日臣僚言義倉之制始於隋開皇戶出穀麥貯於當社故名社倉遇歉賑給國朝



因之今州郡於入納之際與省苗混一雖檢隸常平然  
 義倉之設本以賑濟今乃雜置其中乞詔有司各就  
 本縣置立義倉以縣丞主之庶不失社倉本意下戶部  
 看詳本部欲下諸路提舉常平司看詳臣僚奏陳照應  
 見行條法鈔束諸州縣將見管義倉米點檢見教後收  
 納到義倉米於常平倉內令擇教屋專一盛貯分明置  
 立義倉米牌號不得常平米仍前混雜仰提舉司常切  
 點檢覺察如違從本司按治施行從之宗會要 慶元  
 二年六月二十四日戶部言權兵部侍郎兼知臨安府  
 謝源明奏乞詔諸路提舉常平官不得將義倉米與常  
 平混雜令提舉官躬親覈實若委係久年陳腐欠折之

奏年五月見

教非因合干人偷盜作弊具寔久保奏悉與蠲放本部  
 看詳欲從奏陳事理下諸路提舉司行下所部州縣須  
 管將義倉常平錢米分豁所隸令項椿管撰具帳狀從  
 本司逐時檢覈毋令妄有他用以備濟難其間陳腐欠  
 折之教併委提舉司躬親覈實如見得別無情弊結罪  
 保明申取指揮施行從之 嘉泰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監察御史林行可言竊惟義倉之法每輸二稅一石別  
 取一斗歛歲即給與民元豐中既詔開封府畿縣義倉  
 隸常平司又詔京東京西淮南河東陝西依開封府界  
 諸縣行義倉立法之初所以行之諸縣者蓋以一縣  
 所管二稅之教取其贏餘積而為凶荒之備以本縣之

粟賑本縣之民此意至均也紹興十八年因旱復詔戶  
 部措置益為詳備今也不然一粒以上皆歸之州倉而  
 不復儲之外縣一遇州郡給散而使其時時然不得需  
 巧此豈立法之本意哉乞明詔諸路提舉常平官行下  
 所部諸縣將每歲所納二稅大教細算合輸義倉斗斛  
 若干除附郭縣就州倉送納外仰諸縣別立倉教明置  
 簿籍盡數截納委令佐通管歲具納到米數申常平司  
 州郡不得輒自拘納縣道除賑濟支給外常切措置以  
 新易陳稍有並緣侵支仰郡守監司嚴行按劾從之  
 嘉定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臣僚言人戶納苗或就縣倉  
 或往州倉各從其便令典具存蓋納苗則有義倉有耗

奏年五月見

刺義倉所儲專以待水旱凶荒耗刺則俸廳拘發漕司  
 支遣近年以來有立約束不許縣倉受納必欲盡歸之  
 州郡殊不知縣倉不受納則失義倉之利設有水旱凶  
 荒何以賑之所謂耗刺者當據縣倉所納苗米若干然  
 後取耗刺若干浙中諸邑有管苗米餘十萬石者豈盡  
 於縣倉受納也今俸廳不問見納之數但以苗頭總計  
 耗刺悉取於縣乞戒教諸郡每歲苗米從民之便許於  
 縣倉輸納俾存義倉以待賑貸如耗刺米只據所納苗  
 數解發不得額外一毫妄有折扣詔令戶部看詳聞奏  
 既而戶部言照得民間輸納苗米自合各從其便或  
 就縣倉或往州倉不唯便於民戶其義倉所輸亦可以



備凶荒水旱賑恤之用兼州郡所取耗剝亦應以收到苗米分數紐計拘催不應祇以逸年額管苗數取於縣道又復以高價折錢委為民害乞行下諸路監司州郡遵從今來臣僚奏請事理恪意奉行毋致減裂如有違戾去處監司覺察嚴作施行從之 七年三月九日臣僚言福建地狹人稠歲一不登民便艱食貧家得子多棄不舉法令有不能禁禁時宿儒竹議初由鄉里創立社倉借糶本諸司為未鉅萬夏貸而冬歛之雖中產亦得接濟其利甚博以社倉之息米二分與不濟僧寺之租米歲入舉子倉以濟貧乏生子之人使有所仰給遂不忍棄此良法也行於建劍上四軍州比年以來社倉

卷七十五

之米不貸於貧民下戶而土人倉官乃得專之以為謀利豐殖之具所貸者非其親戚即其家佃火與附近形勢豪民之家冬則不盡輸其可得而歛者又為倉官私有凡不濟院之產皆形勢戶請佃倉官不敢誰何租米既不肯輸息米又無可撥生子之人不蒙需訟訴紛然是以舉子雖有倉刻石雖有碑而美意盡失之矣乞下提舉司每歲擇一清強官覈實見在米數其欠折則監倉官填還責之保司同共管掌歲委令丞收支修復舊法橋管儲蓄欲貸以時從之 十一年五月六日臣僚言頃歲議臣有請計義倉所入之數除負郭縣就州輸送外餘令逐縣置教自行收受非惟草州郡侵移之弊

抑以省五年轉輸之勞是可行也曩時州倉隨苗帶納鈔同一鈔輸同一輸也今正稅輸之州義倉輸之縣則鈔為二鈔輸為兩輸矣曩時准用之耗盡吏卒之須求一切倚辦於正稅而義倉不預而今付之於縣既無正稅獨有此色則准用之耗盡吏卒之須求所不能免矣於是議臣有請令人戶義倉仍舊隨正稅從便就州作一鈔輸納而州郡復有侵移之弊臣聞紹興初臺臣嘗請申嚴義倉之法通計一縣合收之數截留下戶苗米於本縣送納開禧初議臣復請徹紹興之意令本州遇收受之時計一縣合納義倉之數相當聽從本縣收受其餘則仍令隨苗赴州輸納蓋截留下戶之稅米以補

卷七十五

一縣之義倉則輸同一輸鈔同一鈔准用之耗盡吏卒之須求一切倚辦於正稅而義倉不預焉與輸之州無以異也其餘上戶之義倉則隨正稅而輸之州州得以補償其截留下戶之數也則州不以為怨縣得此米別項儲之以備水旱賑濟之須使窮民不至於艱食則縣不以為撓一舉而三利獲此上策也惟是負郭之義倉則就州輸送自如舊制至於屬縣之義倉則令丞同主之每歲之終令丞合諸鄉所入之數上之守貳守貳合諸縣所入之數上之提舉常平提舉常平合一道所入之數上之朝廷令丞替移必批印紙考其盈虧以議其殿最庶乎寔惠及民不敢為州縣之所侵移而徒為虛



文也從之 十四年七月十四日臣僚言朝廷興置義倉令人戶各隨正苗輸納歛之於豐年而散之於歉歲最為良法以浙西言之一路八州軍府歲額管納苗米一百三十餘萬合收義倉米一十餘萬比米無歲不稔且以三年所儲已計三四十萬縱遇水旱足可賑給蓋緣州縣循習為常納米及半或元額已登餘則準直悉令輸錢以致義倉之額虧少而已納之米不肯隨即分撥又復侵移妄行消破提舉司無從稽考誠為利害今歲兩陽時若當議預行措置更革乞申飭諸路提舉司日下取見所部州縣一歲額管苗米數目計其合收義倉米斛自嘉定十四年分為始令人戶令鈔送納州委

卷七十五

脫四條

通簽縣委丞簿交受仍入別倉安頓亦不受頭子脚刺錢及耗米如州縣輒散並緣騷擾或依舊混殺收貯從本司密具官吏姓名來上重行鑄責人吏決配候交受畢開具數目椿頓去處及編排所納米鈔併行繳申提舉司本司更加檢覈總而上之大農置籍參考其通簽丞簿每考批書印紙如替移到罷亦赴提舉司將認椿義倉米令項批書若有侵欺違戾申取指揮斷在不行仍下敕令所修立成法從之

以上尊宗會要

全唐文

宋會要

諸州倉庫

太祖建隆四年七月詔曰為國之計足食是先屬年穀之豐登顧倉儲之流行苟暴涼之失節即損壞以為虞必資守土之臣共體分憂之寄應所在倉廩並委長吏躬親檢校勿令損惡 乾德四年四月詔曰出納之吞謂之有司儻規致於羨餘必深務於括克知光化軍張全操言三司令諸處倉場主吏有羨餘粟及萬碩畝五萬束以上者上其名請行賞典此苟非倍納民祖私減軍食亦何以致之乎宜追寢其事勿復頒行除官所定耗外嚴加止絕 雍熙二年七月帝謂宰臣曰國家儲

卷七十五

蓄最是急務蓋以備凶年救人命也昨者江南數州微有災旱朕聞之急遣使往彼分路賑貸果聞不至流亡兼無餓殍亦無盜賊之患苟無積粟何救飢民今天下數年已來連歲豐稔諸州道府見管斛斛慮主者弛慢或致損敗可嚴為戒勵乃詔曰邦家所切儲蓄是資所以防水旱之為災救生靈之關食稍有飢荒之患便行賑貸之恩免致流亡式彰勤恤濟民惠物何以加茲今天雖屢豐穰頗多貯積官吏或失於提點儲廩則至於損傷不唯臨主掌之人員兼亦誤朝廷之計度宜行告諭用警因循應天下州郡軍監見管諸色糧宜令逐路轉運司與逐處知州通判及軍監官吏并當職人吏等



後三條

服五年  
年二條

常切提舉倉司不得非理損惡官物其計度支用外積數多處並仰設法變換或作時價出糶或借貸與民充食或有水路處般運赴京及軍馬屯駐之處并館驛大路違者等第科罪雖去官猶論如律 大中祥符三年七月宣示王旦等省司近日責罰諸州虧少課利條法稍嚴若爾則率之於民日益增峻可特降詔示今後逐年比較場務去處如有界分得替零月或有虧少更不比較責罰並以租額全年立定分數比較如有虧少許將前界出剩撥填外更有虧少即依編勅將多補少就輕依條施行 皇祥符五年十一月三日帝謂王旦等言事者云江淮大稔所在積糶粟倉庾不能貯旦

卷之二十三

等請下州郡與葦廩舍帝曰近聞民間粒食愈賤可依例增價收糶以惠農民仍令所在州軍除上供外常積三年儲焉知節言江淮卑濕困倉必作地梁方免糜潰旦言廩庾並委轉運司規畫創造上供收糶依例施行帝然之十五日令諸州倉場所納旁鈔自今證驗訖具斤數送軍資庫每經二年一定價需錢入官不得妄有費用違者坐之 初景德二年勅逐年貯積以備檢會至是河北轉運司言貯積既久多即糜壞而檢會之際第用帳曆請悉出市於人三司總括天下之數旦請二周歲即需之故有是命 九年七月令保州徙監草場使臣廨舍于場外以烟燬密邇謹火患也 天禧二年

宋會要 食貨六一

三月河東轉運使言并潞州倉元支剩五千斛及復欠四千斛昨準大中祥符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勅給支三年已下欠數者償納半年已上者咸釋之竊以此輩仰恃明詔別有欺弊已移牒根究償納臣所部州郡積粟皆三五年此若不行弊必滋長望持定條制三司言至道元年五月十七日勅諸州受納斛斛收到剩數支絕日除舊鼠耗外欠者賞官今請祥符八年以前用至道初八年以後用新勅其每歲納粟正收者耗著於籍歲除省鼠耗外三年已下咸令償納已上於剩數更免什之三五年已上免十之五七年已上免什之七起今後受納界分少剩並如今奏從之 三年四月左班殿直

卷之七十五

閣門祇候任中立言沿邊諸處糧草逐處雖有專監使臣每至支散月糧及口食管勾不逮欲乞今後諸處只就彼令職官與使臣同監仍以一員依在京例監支認籌以此適相覺察可絕欺弊從之 四年八月兵部員外郎知制誥呂夷簡言沿邊州軍寨倉草場坊護糧草如稍踈遠監官人吏大理寺並斷斬刑及違制奏裁望別定沿邊刑名詔法寺詳定以聞五年十月淮南江浙荆湖制置發運使周寔請於泗州轉般倉側隙地量蓋倉廩三五百間仁宗天聖二年九月淮南浙荆湖制置發運使方仲荀等言真楚泗州轉般倉監官今後收到出剩不得批上戶理為勞績江浙州軍多裝候熟斛乞

四六五



收三年  
七年三條

依真楚泗州例支裝發沿江巡檢司排岸司多有勾索  
網運邀難住滯乞行止絕并淮南兩浙州軍和糴場監  
官內有糴下羸弱斛斛不任上供乞勘逐理納價錢並  
從之又言舒廬等十三州軍逐年和糴斛乞只於真楚  
泗州就近收糴帝令三司與仲荀同共相度開奏九月  
臣僚言伏觀編勅諸處倉場受納所收頭子錢除一半  
納官外其餘並於倉場內置櫃封鎖凡有支破監官與  
知州通判同上文曆其縣鎮逐旋具支破數目申州候  
納罷日磨勘具帳申奏并稅倉支遣斛斛漏底如不少  
欠元收出剩亦不破產鼠耗及無損惡官物其支使不  
盡對子錢不以三年內外並將一半納官餘一半支與

卷七十五

專副若是元收出剩斛斛支遣漏底却有少欠及破產  
鼠耗損惡官物其亦不破產鼠耗存留頭子錢更不支  
與專副並送納入官天下所收頭子錢貫萬浩瀚其倉  
場納罷只將一半納官內一半逐州官吏皆依舊來體  
例支遣但有名目破使去處即便使用又緣元勅候倉  
場漏底不破產鼠耗許將一半支與專副其倉場漏底  
實見火有不破產鼠耗者以此天下一半頭子錢多是  
逐州依例因循破用今乞每年所收頭子官錢除名給  
與鋪稅紙筆倉直錢外並乞一齊收納入官更不存留  
封鎖如此則拘轄官錢不至枉用詔諸處倉場所收頭  
子錢納官外內有合行走使者並依先降條貫明上文

既聖字七  
年二條

曆支使不得妄作名目枉有破用如敢故違並當初罪  
嚴斷以上國十年九月四日詔諸河倉納粟至次年支  
納一碩破耗一升歲加一升至八升止元豐元年閏正  
月九日賜度僧牒百道付河東路轉運司買材木應副  
大名府澶州修倉 八月十六日詔京東路轉運司齊  
州章丘縣被水修縣城倉庫並給省錢 四年四月二  
十八日詔以瀛定滑州擬修盛貯封樁糧斛倉屋圍每  
州兩倉修蓋付專切措置河北糴便塞周輔差官往彼  
度所宜建置處以聞九月二十七日權發遣三司度支  
副使公事河北東西路體量安撫塞周輔乞就西山採  
斫木植修蓋北京等處倉教等從之仍命周輔經畫提

卷七十五

舉 五年九月二十一日措置河北糴便司言準朝旨  
於瀛定二州修倉六所先後給度僧牒千五百其錢已  
盡用乞增給詔給一千 元符三年四月二十日徽宗  
未改 詔訪聞諸路災傷州軍緣倉庫蓄積不廣致支散  
諸軍月糧口食等多以情願坐倉為名又支價錢低小  
致食用不足因茲逃竄餓殍恐廢久聚為盜賊自今支  
散月糧等須是斟量食用豐足之外方許將有餘情願  
坐倉依見和糴價支錢所屬官司即不得順從承望抑  
脅如有違並科違制之罪仍令提刑司常切覺察及令  
戶部立法聞奏 徽宗大觀元年十一月五日陝西轉  
運副使薛嗣昌言涇原見准詔就鎮戎軍平夏城通陝



服一修

寨西安州四處營建都倉草場欲乞賜名額詔都倉可  
賜名平夏城曰裕財鎮戎曰裕國通陝曰裕兵西安曰  
裕邊 四年十二月九日詔曰近諸倉月給軍糧多有  
減刻監視斗面官不切躬親檢察仰司農寺檢具條制  
申飭施行如有違犯官員重行黜責吏人決配千里  
政和元年五月三十日詔諸軍月糧口食雖食用有餘  
不取情願而攔令坐倉收糶者徒二年 以臣僚乞嚴  
立抑勒之罪復坐倉之法若果是食用之餘情願依實  
直價使以見錢給之因亦可行但須嚴立抑勒條法故  
復立此條 政和三年閏四月三日詔諸監倉門官應  
差出者常留正官一員在倉係獨員者不得差 以尚

服三修

卷七十五

書省言諸州監倉監門官差出全無正官在倉雖有權  
官於受給不得專故也 四年八月十七日京畿提點  
刑獄公事林荒言諸州縣倉屋損壞公吏喜於作倖漕  
司憚於應副伏見省倉之法以收息五釐格充修補之  
用欲應倉屋以本倉盤量到出剩十分椿一分如者房  
收息之法專充修倉之用庶使天下倉庾常加修飭無  
復侵竊腐蠹之患從之 五年四月十八日臣僚上言  
高陽關路諸州軍倉廩內滄州寶嘉倉白米經今十年  
別無損爛受納官周志行顯見用心保定軍省倉白米  
均糶未及二年已多腐爛監糶官趙升之顯見受納濕  
惡詔志行特循一資升之特降一資同日詔河間府豐

宋會要 食貨六二

利廣富倉檢計合用錢數支撥滄州鹽倉頭子錢令吳  
玠措置修葺 以臣僚言河間控扼衝要之地兵屯既  
衆豐利廣富兩倉二千餘間經三十五年乞就近支撥  
滄州鹽倉頭子錢或借支鹽息錢充修倉支用令變轉  
回易分限撥還故也十一月十五日陝西路轉運使席  
貢言續降政和令諸倉監官應差出者常留正官一員  
在倉係獨員者不許差出其諸州軍資庫監官與監倉  
職事無異欲今後並不許差出責令專一管出納從之  
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詔封樁錢將以待非常之用有司  
失於經畫妄乞支撥自令報有陳乞以違御筆論從戶  
部請也 八年二月四日臣僚上言州縣倉庫受納糶

卷七十五

買國用所繫永靜軍縱令攬納麤惡稅斛八萬餘碩畧  
行古剝虧官錢三萬緡却於攬納戶處賤糶黃米八公  
使庫償以淡酒又令納倉獻送遺利錢數百緡復以酒  
特送倉官雖知州但以不知情贖金而麤惡損折之物  
無緣償足竊慮此類尚多欲乞應總領財用監司巡歷  
所至檢察違戾者奏劾從之 宣和元年十月十三日  
詔濱州南北兩倉五百餘間廩屋例皆疎漏見收貯措  
置糶使司斛斛不少仰措置糶使司於所收二分頭子  
錢內支撥見錢五千貫付知通修葺候畢工日令庶訪  
使者點檢保奏 七年二月十四日詔諸路州軍所在  
軍糧官關支散不時又多麤惡致汝州安肅軍雄州廣

四六七



信軍與仁府兵士作關又拱州出戍雄州兵士例皆赤  
露並無衣裝只因衣糧大段闕絕除已重作施行外可  
令尚書省嚴行約束諸路漕臣應合支軍兵衣糧並如  
期給散仍不得夾雜糠粃及用麤色折兌如敢違戾重  
行貶竄不得以去官赦原四月二十七日講議司言勘  
會收支官物州縣官司則憑簿曆朝廷省部監司則憑  
帳狀而帳內官物與簿曆不同簿曆內又與倉庫見在  
不同至有帳尾見在錢物一二十萬而曆與庫內全無  
見在攢造驅磨申奏徒為無用之空文除諸州封樁錢  
物已降指揮委常平司官取索驅磨外其非封樁錢物  
欲令所屬監司委諸州通判遍詣本州及管下倉場庫

卷七十五百三

務將帳檢及逐處赤曆文簿取見在官物實數於勾院  
置簿拘籍從之 欽宗靖康元年十月十二日詔諸路  
漕司據住營駐泊廂禁軍未支軍糧疾速應數按月支  
給不得循習舊弊及坐倉虛稱官買量給價錢違者重  
行竄責以上續國朝會要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一日赦自崇寧  
以來州縣倉庫受納稅賦務加概量以圖出剩東南六  
路為甚其弊本於補發綱運斛斛額外增數可除歲額  
上供數外其每年認起補發額斛並權住罷 二年二  
月十日淮南西路提刑司言近年以來諸州受納官與  
專斗作弊公然受納濕惡偽濫之物或年月深遠不曾  
依條兌換將不堪斛斛盛貯別教專充軍糧兌留好未

此係舊下

教至用十  
脫九倍

支見任官月俸欲乞今後在倉應受納糧斛不得分別  
官員軍兵並令一教收支內有大段損壞全不堪支遣  
即勒元受納官備償仍許監司出巡檢察從之仍坐條  
行下十一月二十二日赦應金人及盜賊經由州縣內  
有燒毀係官屋宇等處除城池倉庫外餘並未得興  
修以寬民如違以違制論仍令監司按舉 三年四月  
八日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赦並同八月十七日尚書戶  
部郎中總領湖廣江西京西路財賦湖北京西軍馬錢  
糧運汝霖言州縣受納人戶租稅未斛取耗唯恐不多  
前後累降約束非不嚴備然終不能遏絕者其說以謂  
贍養官吏軍兵悉出於此就使如其說已犯禁網而近

卷七十五百三

年又復輒將在倉米斛出糶收其價直以資妄用此殊  
可駭若軍期急闕猶當申稟苟為不然其可擅予乞特  
降處分應州縣係省米斛不得擅糶如委因闕乏事須  
出糶即具因依申轉運司待報施行仍令轉運司覈實  
申戶部照會庶不至重困民力輕耗國計從之三十年  
四月二十四日臣僚言竊見川廣荆河般運糧斛錢物  
至行在者經涉江湖道里遙遠既入浙河又有守關阻  
淺之患而建康府溧陽縣東埧鄧步溧水縣銀林太平  
州之間有陸路遠者二十五里近者十五里正川廣江  
湖舟楫經從之地若於此置轉般倉下卸川廣江湖漕  
運之物及支撥四向旁近州縣不通水路物斛及省併



江東轉運司蕪湖縣倉於此受納實為利便又訪聞銀  
林鄧步中間陸路舊曾開通見有堰閘溝港遺跡可考  
問其所廢之因則謂宣州境內地高每遇水漲則無以  
防遏為害只當量留最高處三二里間不必開通以為  
置倉之基則於般運尤易詔並令本路轉運司相度施  
行中興會要以上 孝宗乾道二年七月四日詔置隆興府  
轉般倉詳見水三年八月三十日詔江州荆南襄陽府  
大軍倉庫並聽逐處守臣檢察如有違戾事件並申總  
領所劾治先是尚書度支郎中唐瑑言湖廣總領所江  
州荆南襄陽府各有大軍倉庫其逐處監官州府不敢  
何問不能不生姦弊故有是命 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卷七千五百三

前監鎮江府戶部大軍倉王晞言乞依行在省倉監官  
體例任滿推賞戶部下司農寺指定欲依紹興十八年  
五月二十一日已降指揮比附行在省倉監官體例與  
咸二年磨勘推賞施行從之三月十七日詔諸倉支諸  
軍月糧口食仰勒生倉依價糴買及將軍人與在外糴  
米人非法斷罪追理賞錢並令從便不得依前抑勒糴  
買從中書門下省請也四月八日荆湖南路轉運判官  
邵及之言被旨鄂州初造轉般倉一所合轉置官吏欲  
差排岸官一員拘催支部監官一員給納專知官攬司  
各一名掌管收支排岸官就差本州都監兼管專知攬  
司從本路轉運司踏逐見役人吏衙前充每月量行添

支專知官食錢一十五貫攬司一十二貫監官不拘大  
小使臣京官選人或乞令踏逐所隸州縣見任官管幹  
每月添支茶湯錢二十貫排岸官十五貫從之五月七  
日太府卿總領湖北京西軍馬錢糧鍾世明言襄陽等  
處倉庫收支錢物浩翰本所差遠難以稽察昨雖有指  
揮令守臣檢察亦恐不專竊慮暗失本所財計乞許臣  
間或前去點檢及詢訪支遣官兵請受有無減剋之弊  
兼民間休戚亦得奏聞從之 五年八月二十九日詔  
應管官物倉場庫務等去處自乾道二年除放之後如  
有欠錢物令所屬並須管依條陪還即不得仍前妄  
行申請除放令戶部申嚴行下中書門下省請也

卷七千五百三

六年九月三日新權知汀州謝知幾朝見奏乞令諸州  
司法同司戶管幹倉庫職事上曰刑獄事重倉庫利害  
稍輕令司戶專管十月八日平江府許浦鎮駐劄御前  
水軍諸軍統制馮湛言臣移屯許浦屢嘗申請乞就梅  
里鎮置立倉廩應副支請得旨依臣所乞今踏逐到梅  
里鎮勝法寺空閑廊屋庫堂大小共三十間可以安頓  
錢糧詔胡堅常疾速措置截津運錢未前去 八年  
八月七日淮南運判官向士偉言本路廬和州巢縣等處  
見屯戍軍旅轉餉兵食水路回遠初無經久利便聚糧  
之所就無為軍造轉般倉一所約可儲三十萬斛今相  
度得本司後倉屋見有二十餘間周回空地可以添造



倉廩詔令馮忠嘉疾速修蓋運判馮忠嘉言無為軍距巢縣水路一百四十里路稍徑直在所不論距和州則下水九十里至裕口合九江水路之間冬乾則成下水春水生則為上水則快而易進上水則急而難進又下水六十里至揚林渡又上水二十五里始至和州凡上下水一百七十五里迂遠如此臣獨謂聚糧最宜乘水未退運入廬州為上其次則莫如和州又其次則莫如巢縣蓋倉合肥運道不惟艱難且有不通之時至和州自可指撥下卸何若自為迂遠伏望詳酌置倉去處且仍舊貫詔令趙善俊王楫同共相度合與不合修蓋九年正月二十四日有旨令淮南轉運司於和州并巢縣各

卷之五十三

蓋造可以盛貯米斛一十萬碩倉廩一所其無為軍倉廩更不修蓋以上乾淳熙元年八月十日吏部員外郎莫漳言諸州倉庫場務多巧作名色增置簿曆乞令諸州於歲前兩月將倉庫場務簿曆悉解赴提刑司印押限歲前一月先次給下令提刑司每歲終具州邑已印給赤曆簿書名件申戶部帳司照會若州郡復踵前弊令監司按劾從之 二年二月十四日淮南運判吳淵言今朝廷橋積未在淮西除經常數外不若就江南橋積乞於太平州蕪湖縣采石鎮江次高仰處建倉屋百間可橋積米伍十萬碩就令本鎮監稅官兼管從之 三年五月二十六日詔三總領及見有橋管處漕

臣督責守令檢舉以新易陳將米點檢如有陳腐當職官吏重置典憲從中書門下省言也九月二十六日度支郎中史松老言四川宣撫司有備邊橋積糧一百一十餘萬石倉廩類皆鹵莽多致腐敗乞行下制置司總領所盤量除陳腐外具實數以聞每遇支糧逐年新陳免易葺其倉庾使之堅久庶幾可備緩急詔利路運判王敦詩知興元府李紫委官點檢分明聞奏或有不實其當職官吏取旨重罰不以去官赦降原減 四年正月四日淮東總理錢良臣言揚州近於古城舊基添築堡寨於內合建倉儲米近已造廩屋五十間料屋二十間乞令揚州守臣差人看管修葺無令損漏從之 六年

卷之五十三

九月又展蓋廩屋五十間從淮東總領葉翥請也十一月一日四川制置使胡元質言關外諸州見管橋積糧斛共一百十四萬四千石有奇率多陳腐令乞支給軍糧以陳腐米增數與之物雖不精彼利其數之多亦所願欲於橋積之數雖少虧猶愈於全棄也詔周嗣武同總領公共相度將依次不堪支遣者措置變糶却將價錢盡行收糶依舊橋管 五年閏六月十一日詔鎮江建康府各置轉般倉一所鎮江府於關外建康府於石頭城修築各置文武監官一員總領專一提領八月七日詔城都府置省倉監官一員以帥臣言本府省倉出納甚多自來不置監官止差糧料院官兼監故也 八



年閏三月十七日詔鄂州於近處建倉如遇網運到岸即令入倉不得於諸倉安頓以臣僚言湖南每歲發米到鄂州無一定交納之地出卸後時姦弊不一間遇風濤或至沉覆非惟陷折官物而部押官吏往往因此狼狽失所故也 九年七月九日詔諸路州軍應有朝廷米斛專委守臣認數椿管如致陳腐及有少欠並令守臣抱認補填雖已去官亦取責罰總司毋得干預 十年正月十一日詔准西州軍將見在米斛以新易陳認數椿管非奉指揮不得擅支以本路監司言有見在米斛五萬六千八百三十餘石已牒諸州軍椿管故有是命四月七日詔建康鎮江府轉般倉各撥隸本府所

卷之三十五

有逐州府大軍倉椿管朝廷米並委守臣同本倉監官認數別教封鎖其監官攷任除所屬批書外亦令於逐州府批書有無少欠方得離任以知建康府范成大言近旨諸路州軍應有朝廷米斛專委守臣認數椿管總司不許干預今本府大軍轉般倉元係屬淮西總司今朝廷既撥付守臣椿收其合干人若依舊隸總司難以檢察乞將轉般倉撥正所隸則守臣方可任責故也 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權發遣澧州趙鼎言本州連年旱歉去歲尤甚見將常平米斛賑糶而所管不多難以繼後若不急行措置將來轉致失所臣契勘本州見有朝廷椿米斛四萬餘石若俟奏聞取旨行下然後賑

糶竊恐緩不及事恭覲元降指揮委守臣認數如陳腐少欠並守臣抱 臣除目下將上件椿管米一面開倉賑糶拘收價錢令項椿貯候秋熟日從元數收糶補填非惟可以接濟飢民亦免陳腐之患詔住糶先具已收價并用過米斛數日申尚書省 十二年五月十三日黃州奏本州措置糶到占米二萬石穀種五千石小麥種一千石在州城倉及麻城黃陂縣倉椿管照得上件備濟占米係土產小米不堪久遠椿積況今已是年深若不變糶恐日後轉見陳腐兼本州自開春以來少有米斛上市竊慮民間闕食除已逐急將上件占米照元價出糶候秋成收糶椿管外詔黃州日後取撥椿

卷之三十五

管米斛須候請降指揮方得支使其已糶占米權依所乞候今秋糶還椿管 十四年九月十七日中書門下省言鎮江建康府轉般等倉并鄂州江陵襄陽府見椿管米斛數目浩瀚屢降指揮令逐州府同總領所常切措置以新易陳却元自來網運到岸俾於般卸往往就船支遣是致損壓陳次詔令守臣將見椿管米斛逐一契勘元交卸歲月先後并開具自淳熙十一年至十三年終已對兌過數目分明以聞仍仰淮東西湖廣總領所今後遇網到岸須管拘推赴倉卸納依節次指揮以新易陳不得仍前就般支遣 十四年十月七日樞密院進呈淮東總領所相度到楚州不宜赴倉積穀上曰



楚州必守之地自當積穀為備總領所相度事理未是  
 可令起倉三十間以上會要淳熙十六年六月十六日中  
 書門下省言秋成不遠合照年例廣行收糶椿管米斛  
 其行在諸倉并淮東西湖廣總領所見管倉廩慮有疎  
 漏詔司農寺及淮東西湖廣總領所各預行修葺以備  
 儲積其合用物料令所在州軍疾速隨宜應副毋致闕  
 誤 紹熙二年二月十二日中書門下省照會鎮江府  
 轉運倉大軍寄納倉及兩淮州軍并襄陽府等處椿積  
 米斛竊慮或有陳次有誤將來支遣乞降指揮委自逐  
 處帥守并總領官逐一覈實取目令椿積米斛開具逐  
 廩年分有無陳次及借兌未還之數從之五月二十九  
 日臣僚言襄漢之地綿亘數千里屯兵控扼去處衝要  
 實繁兵少則不敷兵多則糧不能繼為今之計莫若預  
 積以為之備嘗充積粟所在惟鄂州及應城兩處宜廣  
 建倉廩為積貯之計詔湖廣總領所相度措置以聞總  
 領張體仁言本所照得鄂州見屯軍馬每歲合用米料  
 共約支一萬七千餘石每年常料撥綱運四萬餘石前  
 去應副支用又有椿管米料近一十萬石若更積粟恐  
 致陳腐兼本州城內湫隘亦無空閑高阜自鄂至郢春  
 冬之間水路可通緩急不妨津運似亦未須添蓋倉廩  
 其應城縣已準指揮令修蓋寨廩以備分戍收馬臣近  
 因往荆襄點檢倉庫經過本縣親行相視得向來幸已

屯軍一時米料多是逐急那借僧寺觀空屋盛貯本縣  
 舊管廩屋例皆疎漏頽廢不堪椿收官物遂委知縣踏  
 逐縣西空閑地一段可以蓋倉一百間約盛米料一十  
 萬石其他却近以水次般運順便計料合用材植等九  
 千六百二十餘貫工食在外體仁檢照淳熙十四年間  
 鄂州蓋造大軍倉一百間蒙朝廷支降錢一萬五千貫  
 起蓋了當今相度乞行下本所於椿管會子內支撥一  
 萬五千貫付鄂州都統司收買材植等差撥軍中工匠  
 如法起蓋從之 四年七月十七日中書門下省言諸  
 路椿管朝廷米斛紹興二年二月十二日已降指揮委  
 逐處帥守并總領官一取會數目雖據申到竊慮未得  
 盡實詔三總領所日下取見椿米州軍元管數目具結  
 罪保明文狀申尚書省將來支遣不管少有欠折並令  
 各路總領及椿管去處守臣專一任責如向後或有虧  
 欠並重寘典憲 五年五月二十四日淮西提舉張同  
 之言官下諸州見管椿積米僅三十萬石雖名水次其  
 間多是山澗小河春夏雨水泛漲方可通運秋冬水落  
 則往往不通舟楫州縣俾於造倉之費一時苟且多就  
 寺觀夾截小屋或於露天積囤上漏下濕豈不損腐兼  
 積椿已久亦不能保其無虧詢訪得舒州桐城縣管下  
 樅陽鎮下瞰大江舊大雲倉一所已廢而基尚存目今  
 本鎮官衙內常帶監椿積倉庫若於此處建造倉屋百



餘間將其他見椿之米凡不近大江者徙之於中異時  
舒州應糶到椿積米斛並於此倉椿頓非特准西緩急  
可以應用若撥付淮東亦順流而下誠為利便况舒黃  
州無為軍名曰淮郡其實近裏僻在一隅且有重山復  
河之險委是利於椿積合行一體措置從之 又言兩  
淮自收去偽錢之後當時官中所給收換之錢多是會  
子隨即轉而之他此後連年薄收官與民為市者絕少  
以故民間錢物艱得所謂改官錢於民者不過於糶若  
豐熟年分和糶亦不必專在於秋冬遇有米皆可收糶  
但不擾則樂然投糶官私皆得其利仍將所糶之米於  
新倉椿頓委實經久可行兼照得諸州各有交子換到

鐵錢椿管上供等鐵錢別無起發欲乞逐旋付守臣責  
之認數自今年秋成為始選擇清廉通時務官置場招  
誘鄉民等不拘時節赴場出糶兩平交量優於市價即  
不將顆粒科敷於民每年於歲終比較所糶多寡而賞  
罰之從之以上光慶元年十二月九日准東轉運司  
言本司計料到起蓋和糶椿管朝廷米斛倉廩二百八  
十三間合用竹木磚瓦釘灰蘆葦物料人工錢米及周  
回墻圍填疊地基每間約價錢三百貫文共用八萬四  
千九百貫文乞於本路椿管交子鐵錢內支降應副起  
蓋詔令本司於真州見椿管鐵錢內支撥四萬二千四  
百貫文 三年十月二日度支郎中岳震言淳熙以來

臣僚奏請守臣交替將見在錢物具數申部報御史臺  
置籍稽考 孝宗皇帝首俞其請陛下踐祚又復申嚴  
誠良法也令諸路州軍大率隱而不申者本部無由而  
知使其任滿到闕吏部關報責以必申尚猶可也若外  
除就差不到闕者其不申必矣及其中到有指東為西  
認此作彼本部亦無由而辨至有合解諸色綱運占護  
而不解冷支官兵請給積壓而不支留裝虛數反累後  
人臣謂此法當責漕臣今後所部郡守替移須管覈實  
諸色綱運應干請給支至日下齊足餘外方為實在之  
數保明申部諸司替移應有錢物除與幕屬同御申外  
仍報本路互察之司保明申聞從之 四年十月三日

卷五十三

臣僚言乞明詔大臣就職事官內選曉事清謹官分詣  
逐路將椿積米躬親量取見的實見在數目仍索干  
照逐一驅磨究見元椿管若干續收糶到若干節次借  
兌若干折欠若干見管若干各項聲說因休開具細帳  
并干照事祖一處結罪保明齎申朝廷候到委官覈實  
將節次借支之數公共參酌的合支數目具呈取旨明  
行銷豁外有合管見在米斛行下各處如法封椿今後  
不許私自借兌顆粒或遇以新易陳即限在當日具申  
朝省仍於狀內分明聲說係將是何名色米一併撥還  
或欲候秋成日旋行收糶即預先撥出價錢令項寄收  
具數供申其米不許擅自移易亦不許積壓致有損壞



每至歲終從各州軍守臣同當職官具委無借兌結罪  
奏聞委自提領官常切檢察如敢擅自借兌不以多寡  
具申朝廷重寘典憲詔先次點檢三總領所准東差大  
理寺主簿謝儼准西差司農寺主簿王大過湖廣差軍  
器監主簿潘子韶內准東西各限半月湖廣限十日起  
發各具知稟文狀申其州軍有朝廷椿積未處令本路  
轉運司差官點檢保明申尚書省續行差官覈實餘依  
已降指揮 五年四月二十四日因右諫議大夫兼侍  
講張奎言行下謝儼若已盤量到所屬州軍椿積米料  
內有欠折浩瀚去處即將合干人送獄根究欺弊仍一  
面具因依先申朝廷一併劄下潘子韶王大過照應使

卷之五十三

奉公竭力一體施行庶幾州縣官吏悚然知朝廷命令  
之不可玩而典憲之不可逃繼自今椿積未之散在諸  
路者皆可指準不復貽陛下憂矣從之十三日軍器監  
丁達言竊見潼川運司椿管糶本錢米先有運判岳霖  
椿到糶米錢引二十萬道糶米專備災傷支用非因資  
普等州早傷用過一半以上臣到任交到錢引九萬六  
千二百餘道見錢三千一百餘貫臣樽節浮費添積錢  
引一十餘萬道及糶到米斛至解任共椿糶本錢引二  
十萬二千八百餘道湊及岳霖任內數目緣慶元二年  
遂寧府資普州夏早免稅制置司行下運司支錢米應  
副州郡急關必有支過錢米若後官不為補填緩急無

以接濟乞特降指揮下潼川運司常切椿管糶本錢米  
二十萬道元數遇有災傷支用隨即補填元額不得虧  
少從之 嘉定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知和州富嘉謨言  
竊惟兩淮歷陽為淮西要郡昨來胡寇侵擾攻圍不下  
者人人有死無二而本州廂禁軍堅守之功為多欲籍  
官田立廣惠以給民之孤獨開質坊收利息以給軍人  
守城之有功者二事皆不可緩自臣到任以來凡沒官  
戶絕田入官者籍之今得田一千七百畝歲收其租以  
贍鰥寡貧窮孤獨之人及有死無以葬者立廣惠倉於  
州倉之內專委戶曹主之與常平義倉兼舉而並行蓋  
本州雖有常平義倉所得不多一有水旱則鰥寡無以

卷之五十三

養貧窮無以給未免有流徙之患非所以惠貧民實邊  
境弭盜賊也本州守城立功軍兵四百九十五人昨蒙  
朝廷給到宣帖各人節次陳乞幫行正請本州具申江  
淮制置大使司備申朝廷回準指揮所具增添請給從  
本州應副前任周馬帥以本州倉乏具申制置大使司  
乞下總領所照各人所授宣帖給正請且放行一半續  
得旨令和州於見椿管會子內取撥五千貫應副前任  
守臣又申朝廷於椿管錢內撥到會子五千貫展計換  
見錢一萬一千五百九十貫取會到實管守禦立功廂  
禁軍四百四十五人計二千七百六十四資除周馬帥  
任內添支外再共添錢八百二十餘貫臣到任首申朝



廷行下於椿管錢內支撥一萬貫文今來月支已盡不  
敢再申控告今將公庫趨積到錢三萬貫文及將本州  
舊醋庫改作激勵抵當庫在關閣處開置月收息錢專  
助添支當來守禦立功廂禁軍以為軍人無窮之利以  
示激勸專委知錄主人又恐歲收息錢支遣不敷今並  
之以沒官田桑之租與夫本州節制司舊管抵當庫所  
收息錢公使庫日收房廊白地賃錢併行撥隸使後之  
為州者得以了一歲添支之費二策於和州誠為兵民  
莫大之利除已揭榜曉示軍民粘連拘籍沒官地田桑  
租花利及撥隸舊抵當庫息錢公庫房廊白地錢窠名  
單于外仍開具措置廣惠倉已拘籍到戶絕租課并拘

卷上十音十二

籍支給守臣立功廂禁軍添幫錢窠名抵當本息沒官  
地田柴山隱漏桑租及根括到逃亡戶絕之家水陸地  
柴山森林石島地租課等申乞割下本州置籍拘括專  
充兩項支遣庶幾永為邊郡無窮之利批送戶部限十  
日勘當申尚書省既而戶部言所申兩項委有利便所  
有元管庫本錢自是本州州用錢即無交收諸司窠名  
官錢亦不是常平錢本及無合充上供經總制錢數及  
於今來檢坐條法即無違礙從之 六年二月五日都  
省言建康府轉般倉監官目今堂除文臣其監門兼斗  
面官亦合一體得旨建康轉般倉監門兼斗面官堂除  
使闕差選人經任有舉主無過犯人部授見任許終滿

已差下人依省罷法 七年十一月四日詔今後建康  
府鎮江府轉般倉監門官任滿如能搜檢無透漏官物  
比倉官與減半推賞施行以監建康府轉般倉門火文  
御申乞比附倉官推賞故有是命 十四年六月十六  
日德音赦文應新黃州倉場庫務但干係官錢物如實  
經兵火燒劫仰准西制置司審實開具數目保明以聞  
當議斟酌減放內有官吏般載錢物往別處州縣收藏  
或回易典販不曾被劫而隱匿入己者並自德音到日  
限一月經所在官司首納如限滿不首及首納不盡因  
事冒呈並依法施行仍不理今來德音原免 以上事宗會要



宋會要 食貨二十

蠲放

光克皇帝建炎元年五月一日敕應因戰守及差仗被賊殺虜者特予免  
 本家二年支移折變應請路入戶見欠稅租并倚間便關稅賦及解納錢  
 物並予除放昨經大元帥府駐軍及一月以上去處應辦軍馬在內亦免  
 又應天府信吳王之地理宜優異今年夏稅並特放免又訪聞日未放書  
 所放適人轉運使及州縣迫於調度依舊催納主民間有費然放白紙催  
 之語甚大朝廷寬恤之意今來大恩與常赦不同急務即用以裕民如  
 重司州縣敢改違巧作名色依舊催納抑被村人戶越訴其官文當該  
 重行貶竄 十一日敕應石戶曾被虜賊蹂躪家產仰州縣定予  
 蠲免今年夏秋租及料配 四年八月十八日詔與元年正月一日二年  
 四月十九日三年九月四日四年七月一日德音曲赦並用此制 十一  
 月二十三日敕應曾經全人或群寇蹂躪人戶見欠建炎元年夏秋稅租  
 並予除放應欠官物元非侵取盜用者及雖係侵盜而本家并干繫保  
 保人內無欺害財產者並令本屬于放列一月內保明申轉運提刑司本  
 司亦限一月保明開奏當議並與除放如違不為依限申奏仰互經轉

續修四庫全書

運提刑司受理投訴依法施行其元非侵盜見勒于繫人攤納者失於催  
 理或誤行支送見攤在于繫人名下理納者水火損敗及納水遭風水拋  
 失若被盜劫會分明各無欺弊見扣折請受者實貨場治委是不廢及不  
 願侵欺保人謀利見行催理者官佃諸色官田戶絕田土在案諸并般啟  
 幸隱漏稅租見理納積年稅租課利等委是貧關無可償納者並委本屬  
 保明申轉運提刑司等特與除放訖奏在京中所屬依此施行 紹興元  
 年九月十八日四年九月十五日七年九月十八日十年九月十日十三  
 年十一月十八日十六年十一月十日十九年十一月十四日二十二年  
 十一月十八日二十五年十一月十九日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三  
 十一年九月二日敕並同此制 二年七月十九日詔州縣大水飛蝗為  
 害而最重之慶仰百姓自陳州縣監司次第聽定保明開奏委重予免  
 租稅 十一月二十八日詔諸路合起夏發銀絹並更不起發如自來用  
 係有舊錢官發即并合用錢發還免清計以寬民力 三年七月二十日  
 詔太平池州及南康饒州管下浮梁等縣經賊燒劫居民逃避又以去秋  
 災傷未備請令本路轉運司依實被災人戶依災傷法量分數減免  
 四年五月十八日詔福州人戶均認準條巡幸錢糧十萬貫石可並特予

蠲放官史尚政拘催重真典憲仍許越訴 二十二日詔越州會稽山陰  
 縣人戶未納建炎三年分湖田水並予除放 六月一日詔越州餘姚上  
 虞蕭山縣見欠建炎三年分湖田水未納者予蠲免 七月四日右正言吳表  
 臣言已將應州縣經全入盜賊殘破去歲其去年秋料木納錢零租米後  
 錢並權與倚間候將承秋熟列行催納從之 詔與元年三月十七日詔  
 南鄒州建州上供銀於合起二分數內更與蠲免二分 八月五日詔湖  
 州吉安縣人戶見欠元夏秋稅賦並以十分為率分三等減免被燒劫  
 及被劫人戶與蠲免七分被劫人戶或免五分不被劫人戶或免三  
 分以本縣人戶經部者陳乞故也 二十五日詔昨降德音將大現三年  
 額外增添數目特予三分中蠲減一分如逆路難係大現二年修定格目  
 如大現三年為額認數起發即依昨降德音蠲減令戶部申開行下運  
 路轉運使照會施行以徽州路通判李極言本州大現年增添納額乞行  
 減免故也 九月九日詔昭慈獻烈皇后聖駕駕崩引經由水路因堰關去  
 履淪沒未稼可差官按視分數減免租稅 二年正月二十一日詔臨大  
 府諸縣人戶拖欠下租稅等物依去年明堂赦令合行倚間者並特予放  
 免如官史日後復行催納者當依沮格論令科罪 二十四日詔建炎

續修四庫全書

四年正月一日以前應未起上供等錢物糧料並特予除放其州縣官戶  
 州縣公人本戶不經殘破之家納到殘租糧火仰具數以聞 閏四月三  
 日權發運與因軍王鈞言本軍自任燒劫民力未復乞蠲免紹興二年兩  
 限上供錢物詔更與免放紹興二年夏稅一料六月二十二日知池州葉  
 煥言本州稅賦自建炎二年至今五年間積欠無慮數百萬貫足石已足  
 出還上限乞將今年本州合起發上供年額錢糧納并一半折帛錢及准  
 衣細絹並減免合起發之數一半所有未解並甘依限盡數起發詔於當  
 被賊馬燒劫人戶名下均減以本州十分為率不得過三分即不得稍有  
 情弊如違當職官覆責人吏決配 二十七日金部言欲將揚州建炎四  
 年合發上供錢物免其紹興元年分尺下上供數自來年為始分限三料  
 帶納從之以本州陳免故也 七月三日手詔比緣閩境凶濤作亂故遣  
 師藩平重念益賊占據之地及焚劫剽掠之家用財救者以蠲稅做計開  
 州縣檢會條令不通三分甚非所以稱朕曲順需澤意恤一方之意可特  
 依今來四月十一日敕降指揮並行放免如有違戾去歲許民戶越訴官  
 吏重行覆責 八月七日詔温州年例借撥一半單根米一萬九千七百  
 四石只今認起一萬石餘數特予蠲免以尚書省言本州苗稅不多借撥







詔廣南東路轉運司依結其三年二月十五日已降指揮將備梅湖忠四  
州實曾被劫入戶合納租稅疫連開具中尚書省特賜免從左朝奉郎林  
著之請也 四月十七日詔淮南路結其四年分依結合發上供錢物予  
蠲免起歷一年 六月六日岳州言乞免內藏庫緡軍臣米勝非曰本州  
屢經盜賊破尤甚上曰所今年并以前者並特予免免使州縣作過  
官吏將緡籍業人戶兵行催納擾擾非尋日陛下受民如此天下幸  
甚 二十六日知鎮江府沈予求言契勸人戶捐欠苗米一千三百餘石  
除根括逃亡籍業人戶合除一年餘石其餘盡係貧乏下戶時家殘欠  
乞候秋成于本府納苗米內撥還詔並特予除免 十月十一日詔和  
州今年合起天中節大祀飲餉特予蠲免以本州言經賊破徒其請也  
五年正月十五日內降淮南路德壽春府真揚楚泗承泰濠州天長  
連水軍人民各懷志義團結山水寨保聚有功理宜優加存恤並予免放  
稅役十年其不係團結人戶曾經賊馬蹂踐去歲于放五年委逐州開具  
保明開奏 二十四日權知濠州何洋言本州累經賊破招集未能就緒  
乞將合起上供并應合進供之物蠲免二年從之 二十九日詔合起路  
帥司約木內都應曾經賊破州軍縣鎮官史運依已降赦文如尚敢巧作

名目催理舊欠非理撥撥科率並仰按刻開奏官負除名勒停人吏火既  
嶺外 閏二月二十七日荆南歸峽川荆門公安軍鎮撫使解潛奏本鎮  
南北備款事力未振歲貢上供委實無兩遂出已更候三二年民力稍寬  
依格起結更于免二年 三月二日岳州言本州結其五年上供并錢  
物緣殘破後委實無送出欲望特賜蠲免從之 八日詔黃州上供并  
予免三年以本州言累經賊破人戶方歸業故也 六月二十三日三省  
言近因久旱降除稅租和預買及應付大軍之外應于科敷催驅等日  
下並罷切慮州縣却催理人戶累年積欠稅租詔令諸路監司帥臣嚴行  
覈察如有違戾及夫于禁奉並取旨重行蠲責 二十六日詔應諸路監  
司州縣非奉朝廷指揮假作軍項名色之作科項事件日下並罷如有違  
戾州縣仰監司按劾監司令御史臺察開奏或隱蔽並重責典憲 七  
月三日權發遣蘄州馬州言本州比年兵火被害尤甚民未歸業其上迭  
錢稅租未解乞依黃州例免三年從之 五日都督行府言勸會蘄州兵  
火不絕農事久廢合發上供錢物伏望自今年蠲免三年從之 十九日  
諸路軍事都督行府言湖南一路比緣少雨田壟亢旱欲將本路秋稅苗  
米先次特予蠲免五分若將來檢獲災傷分數更重去處即令提刑司別

行開具減放從之 八月二十四日內降德音龍陽軍鄉林方麻人戶科  
配差役俸官屋稅之類已降指揮並免放五年尚慮不切遵奉仰本路帥  
臣嚴行覈察如有違犯之人重行斷配如五年之後尚未就緒仰保明以  
聞當議勘量更予免放 九月一日尚書省言勸會昨因亢旱已詣諸路  
除應付大軍等事外應于科敷並罷如漕司雜稅及常平等項收項于錢  
鈔旁勘合錢者戶長願減常年一分寬剩錢及正稅等項亦稅並乞一例  
罷詔依 四日詔要州合起結其二年內藏庫素羅花羅並特予放免  
十月十八日諸路軍事都督行府言湖南北州縣應于所入粟名錢貫並  
係取撥應付大軍支用連津州已行蠲免起歷有其餘州縣並望並行蠲  
免詔兩路印契稅錢並特予蠲免 六年三月四日江南西路安撫劉置  
大使兼知洪州李剛言洪州連年合發淮衣細絹日定災三年殘破後用  
度缺之不曾收撥已免至紹興三年所有四年五年分委是無從收撥詔  
與蠲免同日詔合諸路轉運司契勘管下去年旱傷及四分以上州軍稅  
欠下結與四年已前年分錢租稅等並予除放 二十日諸路軍事都  
督行府言契勘和州田產兵火正當水陸之衝比之他處殘破至極見  
蘄黃州並免三年舒州免二年今本州今夏起稅深慮輸餉未前望特免

展免二三年候招集人民開墾田土稍成次第日起催施行詔更予展限  
一年 二十五日成都潼州府夔州利州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成都府  
席益言四川去秋旱傷田畝所收多者不過四五分少者一二分又緣  
官中糴買壅遏未救債例踴貴無從得實又去秋四川水潦東川旱暵即  
今粒食昂貴斗米錢兩貫利路近邊去歲又增一倍即今人民飢死若  
相枕藉於道見行賑濟緣蜀民自來不曉陳訴災傷是致州郡漕司不嘗  
依條減放聞雖有檢放去處並不寬望賜矜恤詔如委係災傷失于檢  
放予權行倚問一半其災傷至重去處全行倚問並候將來秋成日依已  
降指揮催理 五月六日權戶部侍郎王傑等言諸路給與四年已前稅  
欠并合補發上供未解並折解錢物乞權行依問候將來豐熟帶發從之  
八月十五日詔慶州諸縣管下曾經殘破之家委令佐九姓名本州震寔  
將日前欠負特予除放 二十一日知廣州連南夫言本州連年賊盜侵  
犯頭臨兵馬中深因此財賦缺之所有秋夏二稅乞免一二年詔予蠲免  
今年夏秋二稅及上供錢物 九月六日詔荆湖北路管下州軍因旱傷  
拖欠結與四年分天中節銀二千五百五十兩進奉大禮銀三千三百兩  
絹二千六百尺特予蠲免 十月二十八日權發遣鄂州韓通言本州自



收復管下鄉村坊廡人戶雖有耕種並無舊米稅課簿籍係是却其  
夏稅所論稅課此湖比差更乞許臣等行裁減和糶和買拋買之類特免  
三年從之 行年十二月一日 降德音准西州縣民力凋弊除已累降  
指揮放免租稅外其逐州應經今來賊馬殘破縣分更與免放租稅二年  
應緣今來軍事調發人夫子免本戶科差一次 七年三月三日詔應  
輝及經由州軍見欠稅與五年以前稅賦並予除放官司稅賦亦准重  
典憲仍令提刑司常切查察其民間見欠官司稅賦與五年以前錢物今  
州長貳限三日條具以聞當裁蠲免 同日詔太平州應賢曾被火居  
戶予放今年屋稅 六月十九日三省言建康府已放免災元年至結  
與元年未起左藏庫錢帛等上曰建康兵火之後遺民無幾何忍更追取  
積年通欠之物耶可並除之因謂輔臣曰朕嘗予趙鼎宣和以前宰輔非  
其人賞出無節詠求無藝四海之民困於科歛不得安業朕嗣位以來思  
與之休息又以遺事未盡軍需之資取辦于諸路者尚多斯民之災如此  
倘他日兵侵朕當一切蠲免雖租賦之常亦除一二年朕之此心天地  
神實昭昭之張浚等曰陛下聖志如此天必助順民之休息固有所期  
日更在陛下選用大臣推行德意上曰然事亦在朕臣等曰陛下聖志既

定人誰敢違 七月二十一日後殿進呈張浚等奏稱雨降至未獲休  
上曰應天須以寬如恤刑地役之類當更有寬位可及民者朕朕夜思之  
如積欠 事為民之害甚大比因移詳西通州郡下蠲除之令聞民間  
喜可將諸路結與五年以前稅賦積欠及其他通自議蠲之浚等退而條  
具再取旨即施行焉 二十四日都省言建康府近緣元陽故雨其路諸  
州縣理宜一尋寬恤詔諸州縣民戶見欠稅與五年以前稅賦並予除  
放官司錢物令長貳限三日條具以聞當裁蠲免及諸州起廢細運赴行  
在交納因估利虧官并拋失少尺見今監理追納補放自結與五年以前  
虧官數目並予除放其催理去處取見詣定如委無情準一面先欠權佳  
催理具狀保明開奏當議亦予除放州縣因災傷逸移并不曾離業人戶  
布種未盡田畝依已降指揮合免稅租訪聞州縣違戾以拘催上供為名  
復行催納自今降指揮到日並免催理如違令提刑司查察按劾以聞當  
重科科斷其結與四年五年然前項人戶稅尺未納上供稅苗今提刑司  
取見所免催理數如州縣委實無從出辦具數保明開奏當議特予除放  
諸路民戶買糶場務昨因稅人爭課利錢物收稅當折填外尚有欠少數  
目委無可納者結與五年正月以前數目亦予除放諸路常平司諸色田

產人戶承佃合輸租課結與五年以前拖欠之數令長貳限三日條具以  
聞當裁免其寬恤事務要憲及民如州縣巧作名目報放催理委提刑  
司按劾以聞當重實典憲 二十八日尚書省言已降寬恤除放諸州  
縣民戶見欠稅與五年以前稅賦並予除放官司稅賦亦准重  
錢物不行蠲免詔令逐路轉運司約未管下州縣將意進行務要實忠如  
州縣敢有違戾或因緣違呼擾擾許人戶徑詣本任或到司或到廷臺  
部越訴若所陳自定官當取旨重行寬恤人吏次配及令提刑司分委官  
巡詣州縣點檢查察具違戾去處當職姓名檢勘聞奏 八年三月二十  
二日詔建康府復年其浙西經由州縣應辦人戶見欠稅與六年十二月終  
以前稅賦並予除放官司稅賦亦准重實典憲仍令提刑司常切查察  
九年五月一日應天府路轉運司言亳州縣諸鄉稅戶陳連等一百三  
人伏觀教文內一項應新復州縣百姓各安鄉井並特予放免苗稅三年  
差係五年致已止免差係五年所有放苗稅情願便行依時送納資助  
用詔降勅獎諭依已降教文放免上因宣諭臣曰中原遺民久困暴斂  
款之初特予蠲免三年雖人心喜於未歸誠意樂輸然斯民下出金炭不  
當加恤惠教文之信豈可復渝宜降詔獎諭依教蠲免 二十六日詔河

南諸路新復州軍上供錢帛斛斗及土貢物色及大札進奉銀絹並放免  
三年 八月十四日三省言給事中蘇符言已分屯兵馬已罷免四  
川對羅米脚錢等上曰四川自兵興以來橫斂既多民不堪命可令明世  
將張深相度蠲減以紓民力 九月六日樓煥言川陝既分屯人馬已將  
自軍具以未報生料賦悉行蠲免凡八十餘萬貫石上曰四川久屯大兵  
不無料須今故地歸復兵各分遣得以減罷遂可愛養民力矣上欣喜見  
于色 十年閏六月十五日詔順昌府民周租稅先降放已放三年更予  
放免二年 十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詔今廣南東西路要操轉運司取見  
寔經盜賊殘去處特予蠲免今年夏秋二稅應已前拖欠稅租並權依  
五月九日戶部言舒州經殘破兩縣人戶予免稅租二年其餘諸縣經  
擾逃避人戶予免一年從之 十三日戶部言真州今年合發一奉上供  
有額錢物欲依通泰州例更予權放行免從之 二十六日詔安豐軍并  
屬縣各保糧運大兵往來蹂踐至極去歲結具十二年合發錢奉天申  
銀五百兩特予蠲免 二十七日戶部言廬州收諸司并經制有額無額  
上供錢物及徵賞頭子等錢除已降指揮予免年限外乞更予展免一年  
從之 二十八日戶部言荆南結具十年每年合發錢物米斛及更予放



免一年自紹興十一年為始計置林管從之 六月九日隨州言本州合  
發年額上供錢物已行蠲免詔更免一年 七月五日荆湖北路安撫  
使司恭議官五真言荆南上供米斛錢已且依前未開免三五十年使百  
姓歸業漸有稅賦依款送納詔更予免一年 十三年二月十七日權  
發遣光州田部直官本州合發諸司及上供錢物足昂科斗并經總無  
激賞頭子錢并禁軍缺額請給錢糧等已候戶口增羨起理稅租日起發  
更予免一年 七月十一日言謂奉檄曰朕嘗與卿等抗倭國用足日  
蜀免租賦少寬民力前日因卿兄弟朝辭亦議及此卿兄弟固願免于氏  
事朕以謂若一舉除放又恐用度不足可將第三等以下蠲免如浙西以  
駐洋之民民間應付不易臨安府尤甚可令戶部契勘第三等已下一路  
共若干數且放得一料庶幾貧民下戶實受其賜 十七日三省言戶部  
具列浙西第五等八戶丁益錢合納見錢一半多有拖欠第三等以下人  
戶數目最眾緣上戶多是分作小戶難以一舉放免若只蠲放丁錢則  
實惠正及下戶上曰甚好此錢不惟下戶難出民間所以不奉子蓋亦因  
是朝廷法禁非不履然不能絕其本乃在于此 十四年二月八日上諭  
朝臣曰民間積欠有可免者亦當量予減放使實惠及民比年以來違事

卷之五十五

寧息民間並無科歛人情想見歡喜數年之後當漸富庶秦檜曰諸州自  
來申奏乞免積欠者多是十數年前登帶拖欠或非正數州郡各自陳  
乞遂其私意惠澤不均臣等欲令戶部取見諸路數目條具奏聞有可蠲  
免者即予之免庶使德澤周免上曰甚好朕頃聞山東河北備知民間利  
病如官司尋常將人吏相細分下解催科奸吏以此為名愈更操擾倍有  
所獲適中其計耳 十二日詔江浙等路紹興八年以前拖欠未起應予  
諸色錢物等皆是積年登帶數目無可催理可並特予蠲放仍日下銷簿  
落籍 十五日上諭輔臣曰近見陳剛中奏減免民間科須數目不少朕  
聞之頗喜自是四川之民當少蘇矣 三月四日三省言路路未發上供  
錢根等上曰浙江荆湖等路積年拖欠上供錢物未斛皆係登帶虛數可  
將紹興九年十年未起諸色錢物紹興十年以前拖欠上供米斛並除形  
勢并第二等以上八戶未納數外餘並特予蠲放州縣官吏奉行違戾許  
八戶越訴 十月二十二日詔永道郴州桂陽監及衡州茶陵縣民戶于  
二稅之外尚循舊法別有添納可將連州縣丁身錢納未奉並予除  
放 十五年二月十五日荆湖南路轉運判官李紹祖言訪聞州縣官吏  
往往將違年積欠已應除放之數別作名目或謂之月計或謂之解州或

五年五月

備本邑令者係正長按月認納至有將所夫稅租科撥與近縣今佐仗之  
自取以充月俸伏望或勅監司州縣或有犯違重責典刑上曰此事更復  
今吏部措置行下庶幾興廢 五年十一月四日四川宣撫副使鄭剛中言欲  
減成都府路對羅糧米一十二萬石潼川府路六萬石切慮兩路州縣却  
將已前積年欠負強催或以那充別色科斗支遣撥運為名復行擾擾甚  
非寬恤之意伏望特降屢分從之 七月十三日知興化軍汪待奉言本  
軍諸色瀕海之家以漁為業夏秋二時官司已納免履光二州止供錢米一  
除放從之 十四日三省言淮南轉運司已蠲免履光二州止供錢米一  
年上曰人皆知取之為取而不知予之為取若未可催科履光履免假  
其家給人足自然賦稅易辦 八月十九日三省言知和州劉將乞展免  
本州夏稅一年上宣諭輔臣曰朕嘗謂言事與行事不同若行事使有實  
利及人如此等事也秦檜奏曰儒者所陳王道不道愛民而已上曰極是  
閏十一月二十日詔楚州合發上供錢斛斗更予免一年 十六年六  
月十日詔安豐軍今年合發大札銀絹特予蠲免 十三日詔滁州合發  
上供錢物斛斗並依楚州已得指揮再展免一年 七月二十九日戶部  
言建康府民戶所欠官錢六萬餘貫委實貧乏無可催理欲下總領淮西

卷之五十五

江東軍馬錢糧所取見詣實即送本所相度蠲免施行從之 十月十四  
日知臨安府沈該言兩淮之地昨緣蹂躪荒蕪田疇近年以來雖歸復舊  
眾墾植漸廣望詔有司更令寬展起稅之限以示安輯之意上曰財賦須  
知取予之道若知取之為取不知予之為取非以遠之利也淮南之民若  
盡歸業則其利甚廣所請宜令戶部詳以聞 十七年七月八日太府  
少卿趙不升以前任總領四川錢糧職事引見進對上謂秦檜等曰趙不  
升必深知四川財賦今調度給足凡自軍興以來應予科數並可蠲免朕  
所以休兵講好益為蘇息民力耳如其不然殊失本意 九月八日四川  
宣撫使領兩司言欲准詔取索承平時常賦及軍興後權宜增置軍名數  
日措置將餘在錢引總計二百八十五萬八百三十三道奉酌民間科數諸司  
虛額等錢欲對行減免從之 十八年四月七日詔荆湖北路州軍合起  
納舊稅並予展免一年以本路運司有請故也 十二月二十三日戶部  
言諸路運司將災傷五分去歲第四年第五年第十四年第十六年分合納  
拖欠租稅除形勢外並予除放十七年分權予倚閣俟豐稔隨科帶納如  
違當職官重行黜責從之 十九年正月五日詔紹興府府給與十八年分  
未納稅租依已降指揮權宜蠲免候將來豐熟日隨科帶納 五月一日



尚書省言汀漳泉三州有曹經革職作過去廢人戶歸業之初未能盡行耕種乞據目今見耕種項收納二稅其未耕種田段權行衙圍并有傳山臨海不曾遺使之人已前盜賊經由拖欠稅賦致有違慢罪犯亦已並予赦免從之 二十年五月十八日前知汀州張昌言已將本州上杭武平縣從前殘破縣分乞特與蠲免上供錢糧一二年其清流連城縣殘破稍輕乞量與減免詔汀州上杭武平兩縣係殘破縣分今年上供銀錢各與減免一半連城清流兩縣殘破稍輕三分中各與減一半 二十一年正月十一日知汀州吳遠奏到任五事內一事淮南復業民戶宜寬恤涵養未可遽理租賦赴上供可令戶部措置寬展予免年限 三月十六日戶部言浙江荆湖等路紹興十一年至十七年前項未起拖欠名色錢物等除形勢及監司州縣公文鄉司并第二等以上有力之家未納數外其餘皆係積年登帶無可催理案今欲並行蠲放合州軍日下銷落簿籍委監司檢察施行從之 五月十三日權知州湯沂言本州民戶有稅單添收脚錢并川路有米估脚錢致望並賜除放于是戶部言欲下四川總領兩本路漕司看詳措置申尚書省從之 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總領四川財賦軍馬錢糧兩言四川諸路拖欠短少結與十七年

以前年分未起折估糧本水脚馬料激糶軍器物料等計錢引一百二十九萬四千二百餘道米九萬八千七百餘石額四千九百四十餘石大錢五千九百餘石已盡蠲免從之 二十三年五月十四日上諭輔臣曰近有人上書理會之家學債知還本已足可盡除放已委有司看詳若止還本一例除放則上戶不肯放債反為細民之害可令子細措置 七月二日溫州布衣萬春上言乞將民間有利債負還思與未還息及本與本及本者並與除放於是戶部言坊廓鄉村貧民下戶遺有欠之全藉借貸以濟食用今來若一概並予除放深恐豪右之家日後不可生放細民故乞兼諸路民間私債還本者已節次放至紹興十七年今若不對量所欠本利放免又恐細民力微若于理索分欲下諸路轉運司行下所部州縣將民間所欠私債還本者並予條條除放仍委自本司司常加覈察如有違戾去處即仰按治施行從之 五日戶部言欲下轉運司將平江府湖州定被水貧乏下戶未納夏稅並權住催理候將來秋成日却今依舊納稅從之 二十四年八月五日權知吉州鄭作甫言本州未起黃河竹索物料價錢及日後合起之款乞賜蠲除從之 十月三日三省言諸路州軍歲豐熟間有高田旱傷去歲上日可令依條檢放公私

欠債仍住催理其係官年歲深遠者委戶部開具取旨除放 二十五年七月十一日宰執進呈戶部言准都省批下四川安撫制置使符行中四為民四川州縣雖屢解指揮減免錢物以寬民力尚恐措置未盡可共備措置務在不妨軍食可以裕民事條具取旨行中符契勘每歲取撥錢引二項總計五百九十餘萬道總領所歲支外剩錢七十三萬道取撥茶馬司歲剩錢二十三萬四千餘道又總領所未入帳稱提等錢二百九十餘萬道減免民間科敷等三項總計二百一十三萬餘道又減放科取州縣贖軍無案名錢七十四萬三千餘道減放實減放益酒務增額錢三萬道添湊利州雜買米錢五十七萬餘道并乞除放十九年至二十三年州縣拖欠折估糧本及未起繳指六分水脚等錢共二百九十二萬餘道其所減數目已錄板曉示如將已減錢物却行催理許人戶越訴監司不檢察令制置司總領所按劾本部依依施行上日可並依所請仍行諸司常切遵守不得因而科敷騷擾 二十六年正月二十六日三省言戶部供具到諸路拖欠結與二十一年二十二年錢物發行除放上日若只併閩州縣實緣為奸又復催理不免于擾洵更與除放 二十七日尚書省

言近路州軍每年認納黃河竹索錢過年拖欠數多發行蠲免從之 三月十七日刑部尚書兼權詳定一司教令兼權和臨安府韓仲通言臨安府民間地上占充官用者其隨地產稅賦和買等乞行除放從之 四月二十三日淮南路計度轉運副使蔣傑言淮南向之民累奉詔免稅後而有司不能復恤復稅招人戶侵耕田土重立罪賞許人戶陳告無出租租課皆不的實全不遵用放免稅指揮重困民戶今欲將所行侵耕出租並與免放三年六料催科從之 五月十六日詔楚州盱眙軍依已降指揮並予放稅十年以遺廢民戶未全歸業也 七月十七日詔令諸路總領所轉運司取會管下州軍民間地上占充官司營寨及官中房廡其隨地產稅和買並予除免仍開具已除放數以聞 十九日戶部尚書兼權知臨安府韓仲通言民間欠私通自乞依欠官物已行指揮限紹興二十二年以前乞並行除放從之 八月二十日詔建康府見拖欠內庫紹興二年至十年額一十一萬餘天折額錢一百二十四萬餘貫共十一年子蠲免以仲臣張燾言累政以來積年拖欠歲久無所從出也 十月二十六日荆湖南路轉運判官李邦獻言本路柳通永州桂陽軍衡州茶



陵縣管惟八戶身丁米白米係格充年領上供之數昨因羅長庚奏得旨  
 並予除免欲望許於本路年額上供內依數除銷之 十一月十九日  
 直隸兩浙路轉運判官李邦猷言欲乞將潭州城內空地及已耕  
 或菜園空地並許土著流寓官戶百姓之家經官指占典造舍屋其地租  
 屋稅并元業應予稅賦和買並持予免數年詔令到琦措置施行 二  
 十七年正月二十四日潼川府路轉運判官王之望乞減四川上供之半  
 以裕民上諭輔臣曰前日今四川措置裕民事尚未見條具到莫須見得  
 四川每年出入之數常賦幾何橫斂幾何軍儲所需與無白之費多少若  
 去費以充橫斂何有不可朕不忍減省以裕民為儲司措置未見定議還  
 先如此萬一缺之何以善後之望有愛民之志但臨事不審詳遂率不有  
 請湯思退曰四川財賦如聖訓可惟蕭振亨疾速條具上曰甚善 三月  
 二十四日上旨謂輔臣曰前日所以以下有司有詳正故知向後共食無缺  
 使民被實惠若無以善後恐又別有更改非所以裕民初講究利害想四  
 川之民日望減免今此指揮下足以慰其心矣 三月二十四日成都潼  
 川府夔州利州路安撫制置使司兼知成都軍府事蕭振亨奏承准已降  
 指揮五手詔四川路軍財賦及民間利害令蕭振湯允恭李潤許戶王之

奏為七十卷三五

望公共相度制直條具以開臣等今同共相度擬定到減放錢物并取撥  
 對石色數目條具如後一總領西秦具到空撫司撥練成都興元府利州  
 果洋州大安軍河池軍洎回易等場均收使錢引五十一萬一千二百六  
 十伍道四百一十九文金四兩三錢一字皆係貧乏逃亡事故無可遣理  
 之數乞蠲放施行一備成西和鳳翔等州屬縣八戶各有舊官撫司并陝  
 西運使自紹興五年營田每年夏秋兩租課經今二十餘年官牛節次倒  
 死所有租課依舊催理乞將諸州舊欠并以後年分半租斛斗並行除放  
 又奏欲減免民間科敷每歲計錢引一百二十六萬三千五百六十四道  
 對羅未見理一十六萬九千三百石今欲盡行除放其上件米價不等計  
 錢引九十一萬八千九百五十五道內正色米四萬六千二百餘石係應付  
 綿州潼川府屯駐將兵今既放令成都府路轉運司抱認除免買運州  
 係省稅斛就因應付外餘數亦從逐路運司羅夫運所有合發買免買省  
 司稅斛及雜買價錢依今來估錢高價從總領所支降內成都府路每石  
 五道四分潼川府路每石五道半比微利路諸州依例立為受價權逐逐  
 逐路轉運司任責措支免羅應付支達成都府路轉運司合起三路綱時  
 零銷估錢內成都府每石理見錢引九道半潼州府路每石理見錢引九

道比市價高六故每區減錢引一道計二十八萬一千九百二十三道而  
 有減外見存估錢係時零數八戶各名送納欲立定每尺每寸錢引分數  
 以錢引市價納見錢算應錢引八道半每區四丈二尺若納見錢即隨錢  
 萬五百餘尺今欲每區錢引八道半每區四丈二尺若納見錢即隨錢  
 引市價折納謂如街市錢引市價每道見錢八百五十文其納每尺合納  
 見錢一百七十二文每寸納一十七文二分之類潼川府路一十三萬一  
 千三百餘尺今欲每尺理錢引八道每尺四丈二尺每尺一百九十五  
 分若納見錢即隨錢引市價折納謂如錢引市價每道見錢八百五十文  
 其納每尺合納見錢一百六十二文每寸見錢一十六文二分之類潼州  
 路激賞納見錢九千八百餘尺欲依理州路激賞納見錢一十六文二分之類  
 四萬五千四百二十七道已上三項乞自二十七年秋科為始減放路並  
 依仍今奉士既降詔成防州縣並司不得更巧作名目妄有科擾于民時  
 上諭輔臣曰前日所以以下有司看詳正故知向後兵食無缺使民被實惠  
 若無以善後恐又別有更改非所以裕民講究利害想四川之民日望減  
 免今此指揮下足以慰其心矣 二十五日詔已降指揮四川路免免免  
 間科敷對羅未數等錢物以寬民力尚慮並司不能宣布德音使民通知

奏為七十卷三五

州縣尚敢將已減免除放之數巧作名目妄有科擾致是德不能及民可  
 令奉士既降詔成防 八月二十三日詔長陽府安豐縣光州荆南隨州  
 自紹興十四年至二十七年合起條上供內藏庫細絹并折絹等錢絹戶  
 口未復難以催發可予蠲免 二十四日知樞密院事湯燭奉言昨日伏  
 見特降指揮蠲免襄陽府等處每年合起條內藏庫細絹并錢極愁沿邊  
 遠方之民上謂輔臣曰淮上諸州戶口未復州郡缺之自紹興十四年五  
 今有未納細絹想見民力不易若不于除放亦則虛科久款州郡不佳惟  
 督公人終此已免民愈受與遂將累年積欠盡行蠲免臣願奉曰聖恩寬  
 大遠民不勝受賜 九月十六日宰臣沈誥等言昨日家宣諭淮東西東  
 西湖北州郡通欠內藏庫自紹興十四年至二十七年合發納上供錢絹  
 等物款並予蠲免仰見陛下恭除節用施實德于民獨內帑之財數百萬  
 緡以寬邊郡民力天下幸甚先是內帑中上輸軍費等曰昔唐元宗有云吾  
 雖齊天下肥矣夫大王言此所以致開元之治也朕深有感焉朕約于奉  
 己內帑未嘗妄費一錢邊郡所欠固多然戶口未復供輸實難遂有是詔  
 九月十七日中書省門下言兩浙諸州紹興二十三年至二十五年接額  
 錢拖欠最多詔與減放一半 十一月八日宰執兩浙運司具到浙西

復臣

字長分



諸州檢放苗未救如平江常湖秀州所收皆不及分上日聞諸處糶米價  
極廉恐災傷亦不至甚湯思退等奏曰臣等所聞正如此聖訓 二十八年  
正月十一日詔湖州縣兵二十八年合發上供錢更予免一年 二十  
一日准戶部侍郎張頌請諸路錢糧崇慈言廣南認發黃河紅藤錢雖  
錢數不多切慮無所從出詔自二十八年為始權免起發 三月三日成  
都府路轉運司幹辦公事西方言伏見去年聖旨減放糧內依舊撥米  
兩已結今條具未盡事理臣願補其未盡仰聖體伏觀累次裕民有減  
額有放欠如結與二十五年減額二百九十二萬緡有奇放二百九十二  
萬緡有奇是也昨蕭振所奏惟減額而已未及放欠也切緣蜀中州縣已  
前多有虛額積年即免以至今日遂成漏底方其始也借定補虛及其以  
之實者為虛是以為蜀之民今已優游為蜀之官尚復營息通融起發自  
及一年之額登帶入空存聚獎之原官氏一體理合悉恤欲乞聖慈許  
令四川州縣自今年為首據實理賠軍錢物見充當年分本軍名起發今  
年以前人戶實通欠限催發外餘官司虛欠持賜蠲放帶起舊錢則所理  
指之而盡盡焚虛券則所謂惠而不費厚如洪根去草一切淨治矣詔令  
戶部看詳今部言放四川總領司移文運路轉運司長相度候遵司

奏為乞免上供錢事

中到本司指定可否保明供申朝廷陛下本都重別恭照施行從之 十  
四日前知郴州江瀾言郴州承馬氏除獎丁輸米氏間病之昨嘗奏陳即  
著蠲放而戶部歲額未除故望下戶部將湖南一路上供米據數開送  
之 七月九日戶部言四川益州府務未減額以前拖欠折估雜本人水  
已行除放從之 九月二十四日上諭輔臣曰兩浙路被水災傷餘分其  
第四等以下人戶已降指撥積欠稅苗推行倘間候豐稔年分補發尚慮  
細民無力可償伏祈薄書當議特予除放卿等可使取見詣實如于戶部  
歲計有妨當從內帑支降錢物以補其數 二十七日三省言平江府船  
與府湖州諸縣除放被水下戶避年積欠擬令戶部開具無侵損歲計  
上曰不須如此至令具數便于庫內支降撥還朕平時無妄費內庫所積  
正政路水旱本是民間錢却為民間用何所借于是下詔平江府船與  
府湖州諸縣災傷所有已前積欠稅賦並予除放令逐縣限五日開具合  
除數目申州覆實申轉運司本司保明申戶部候到令本部具數奏請于  
御前支降撥還其人戶私債并欠坊場酒錢並候三年外理還如官司尚  
敢違索撥緩令監司自覓察具名開奏仍許越訴既而十一月一日詔內

宋會要 食貨六三

藏庫降錢三萬九千六百一十貫七百四十二文付戶部充結吳平江府  
湖州被水人戶合放上供物帛錢米穀日價值 十月六日三省言近者  
蜀故蘇湖常三州被水下戶積欠二稅已捐內餉錢補足大農歲計以寬  
民力昨日又有指揮大札金銀錢帛減半供進恐錫香之間或不足用上  
曰大札支費朕先半年裁為定額無分毫溢予比前減一半 十二月  
二十二日中書門下三省奏結吳平江府湖州被水災傷田畝雖已檢放  
并起子贖當實添放理宜又加優恤詔予已放分數各予添放一分 二  
十六日詔訪聞太平州今秋亦有被水災傷田畝可將第四等以下已理  
賑濟人戶今年以前積欠稅賦并予除放 二十九年正月二十八日有  
詔諸路沙田蘆場已立定租課務去秋有風水損傷去歲其二十八年租  
課予減一半 二月二十四日上嘗諭輔臣曰江西道洛陽間有數人為  
群割林王給曰臣防意止是艱食之人不得已而為之未必皆爾聚之徒  
正賴州縣安其之不上曰朕自去冬凡災傷去歲志令賑濟及蠲放積欠  
已及二十五年矣比又將二十六年二十七年者志願之不知州縣奉行  
如何輕徭薄賦自無益賦 三月十四日詔已降赦又諸路州縣戶積  
欠租稅等並已放免至二十五年終州縣尚敢依前催理官文作弊以資

奏為乞免上供錢事

奏用令監司覓察違戾去歲當職官吏按初開奏重行決責入吏斷配許  
人戶經赴臺有越訴 十八日詔益州府軍兵軍內藏庫天中節大  
禮納各展免三年 二十二日自上以放免諸路積欠諭輔臣曰輕徭薄賦  
所以恩益歲之水旱所不能免倘不務寬恤而惟催科是聞有司又從而  
加之以刑罰豈使民不為盜之意故治天下當以愛民為本因降詔曰諸  
路人戶積年通欠昨降免已放免至二十五年終朕念貧民下戶  
艱于輸納官司催理極擾有失忠養之意可將二十六年二十七年分率  
第四等以下人戶通欠夏秋稅租和買丁產諸色官物並予除放州縣官文  
宜休朕意不得依前巧作名目暗行催理如有違戾許被催之家越訴監  
司按劾以聞當重賞重罰仍多出榜文通行曉諭 二十一日詔諸州縣  
二十七年前花欠欠銀三百九十七萬五百餘俟人戶苗稅上科折切慮  
催驅極擾可並予蠲放 二十四日左右司諫何溥言平江結吳府湖州諸  
縣被風水已經賑濟除放訪聞有未賑濟之前派移者及至歸業而官司  
拘于已經賑濟之文不予除放聞浙西諸郡例被災傷蘇湖為重而常潤  
次之其間蘇分亦各不若今蘇湖四等以下一扣蠲免而常潤夫于中陳  
止從減放已符常潤被水四等以下人戶去年稅物未納者特予除放而



蘇湖結兵下戶不納已未嘗經賑濟所有公私通負一尋屬免詔戶部限三日看詳于是本部言欲將蘇常州鎮江府災被水第四等以下人戶并湖州平江府府屬下戶未經賑濟之前已日流寓未嘗除放之人下轉運司委官究見指寔並依結與二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指揮施行 四

月一日詔信陽軍夏秋二稅更予展免一年 八日詔時時軍身役錢兩禁軍政類請受經制錢請司案名提序司量添請撥水五分錢各予再展免一年 五月四日中書門下言言已降詔旨放免諸路人戶違欠夏秋稅和買丁產諸色官物訪聞有州縣復行催理詔令諸路並司嚴責州縣遵守施行如監司夫于竟察當重行嚴責 九月知廬州王管淮西兵撫司公事劉剛言本州并濠州安豐軍各分起發天中節銀五百兩其運州軍財賦不足切慮至期無可起發詔各于展免三年 七月十八日漢陽軍言天力未蘇所入徵簿已蠲免今年并以後年分合撥發上供錢上增添二分錢給予免一半 二十五日權兩浙轉運副使湯沂言已詔路州即將管下應于官欠查數條具以裁看詳指定合催合故事理不得漏落保明中請司監司疾速審定中乞除放仍乞展立日限以防使令路從之既而戶部言諸路未起諸色錢未并拖欠上供未解並鈔錢依已降

珠萬九千五百五十五

一七

赦文止赦免生結兵二十五年終所有民戶積欠稅租并久私債如約息過本亦已赦免至二十五年終結承今年三月二十一日手詔俸將二十六年分第四等以下人戶違欠夏秋稅租和買丁產諸色官色並與除放今欲乞主赦文手詔依今來所請事理追條施行限三月回報之 八月八日殿中侍御史汪澈言徽州人陳恭等越臺陳訴拘收相解木植解場人吏與保稅人通同乞受錢物逐致虧收上件木植復均在客人名下追取而徽州休寧婺源祁門黟象嚴州分水淳安共七縣屬皆貧民苦于山谷伏望特予蠲放之 九月十六日詔兩浙江東西去歲水潦賑貸去屬在法合于今秋成穀之後具數還官可特行蠲免浙東江東西近日以雨澤少愆廩生螟螣委監司守節休訪如是有損稻去屬量行減放今年租稅 二十一日廬州言本州諸司經總無類上供錢物斛斗激賞頭子廩禁軍舖兵缺額坊場等錢物增添稅錢係是極邊民力困窮若自本年林耕委足難以支合欲望更予寬展年限詔更展免一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齊州言乞將本州合起發上供錢物斛斗廩禁軍缺額請受增減三五分商稅錢存留三分經總制無類錢物科後等免展免二稅年限收極起發詔史予免一年 三十年二月三十日滁州言本州上供錢等乞

依准楚時時苦州軍吏賜寬展年限詔更予展免一年 八月三日詔臨安於浙兩縣被水居民深溺生之具皆盡者二百六十六戶准此橫穴深可憫恤可予各免應戶應于苗稅科數及丁身錢等甚者與免四料其次免三料餘免兩料 九月十二日詔臨安于浙兩縣被水衝注成溪去屬稅物並行倚關從之使知府事余端禮之請也 紹興三十一年三月七日詔淮南京西路戶口全未復舊內有已起二稅外其巧作名色科數並屬除所有上供并諸司錢物已降指揮展免去歲候限滿更予展免五年州縣官吏差輒差夫私役當重責其過仍出曉諭如有寬恤未盡事件仰監司守臣條具以聞 四月三日黃州言乞將減下人吏預錢俸將招收戶口增長日依應均敷起發施行詔依已降指揮更予展免三年三十日安豐軍言本軍起發銀三十一分大祀銀額各二百天內內類已當展免其合發銀亦已展免施行之 五月十二日信陽軍言乞依准隨州例寬展年限起理稅戶部言欲下荆湖北路轉運司契勘委實未可起理即予展免一年起理之 七月七日權兩浙路轉運副使林安宅言平江府昆山西縣民田被水災傷人戶亦本府檢放不盡再地照有限外有未納苗米一萬五千餘石及委吳江縣王簿吳博古休完據申本

奉高十千五百五十五

一八

縣以街巷之間極繁乞丐者十數或即皆是被水見監納苗米之人苟有日被毒楚囚繫以至飢餓無告而強者訴上司問其被水之年其所以來甚久恭照累年多寡之數更合放苗米一萬二千四百六十七石八分契勘知縣湯松年會陳不職因恤民事已行對移伏望特許除免詔特予除免 二十六日知高郵軍呂令聞言高郵縣稅戶訴霖雨連綿衝決隄岸乞將人戶殘零積欠并今夏折帛當限稅從酒店官錢權行蠲免之 二十九日淮南路轉運司言高郵軍係創復之初所入財賦不多已將合發上供錢物斛斗權行蠲免詔權免來年起發 八月七日詔淮南東西路京西路州縣湖北荆南德安府復州漢陽荆門信陽軍民力凋瘵未復可將已起稅州縣人戶合納今年秋料稅租並予赦免一半合納之數仍令州縣畫時銷注簿籍如歉收委作名色催理仰監司按初施行十一月一日臣僚言淮南州縣自紹興二十一年起理二稅之外其間並年創行科數名色不一曰上供錢曰大祀銀錢曰天中節銀錢曰土貢銀錢曰人使殿契錢曰身館錢曰雇船雇費錢曰貼撥錢其他苛細科擾不可具陳乞行蠲除詔令戶部檢坐節次已降指揮中嚴行下更不得催理仍令漕司出榜曉示 三十二年二月十三日臣僚言比年以來西差官







府城支用委是無可取撥又不取料於民乞賜蠲免從之 壽皇聖帝  
 隆興元年正月七日詔長豐軍結與三十一年分未曾起發連奉天中節  
 絹五百匹及大禮絹二千匹並予蠲免 二十六日詔鄂州結與三十二  
 年并以後年分合增添二分上供錢三千九百十四貫特予蠲免 二月  
 十六日詔蘄州結與三十一年未起下限上供錢一萬六千二百六十五  
 貫免行起發三月十三日詔民間有利息債負可截自結與二十八年以  
 後如已出息過本謂如元錢一貫已還二貫已上者並行除放其息未及  
 本者許遵月盤帶入還若轉利為本錢止分限交還本錢 二十一日詔  
 秦州合進奉天中聖節絹一百六十七匹年額絹一百六十七匹予蠲免  
 一年 四月二十六日詔光化軍結與三十一年分上供錢三百六十八貫  
 支特予蠲免 五月十日詔楚真州并淮南轉運司連奉天中節銀子  
 權免一年 十五日詔真州認轉運司進奉銀絹等項減下八支  
 雇錢供給錢文祿錢並予蠲免一年 六月二十五日詔信陽軍隆興  
 元年進奉天中節銀一百兩絹二百疋予蠲免一年 二十六日詔二廣  
 比年科數買賣鬻爵度牒并中葉并見今起發之數盡行蠲免 八月  
 十七日詔淮南州縣曾被結與三十一年賦馬錢破去處昨降德音展免

二年稅課并有不能賦馬縣分權取課子亦免納四分並各至末年起催  
 尚慮民力未甦更與展免二年 九月二十五日詔湖州高程等六縣將結  
 與三十一年第四等以下戶見欠苗稅特予免放 同日詔災傷之田既  
 放苗稅所有私租亦依例放免若田主依前催理許租戶越訴 十月  
 十二日詔揚州催發內藏庫隆興元年分年額坊場錢與蠲免一年 十  
 二月二十四日詔廣西分起牛羊皮軍器物料并廣東路木起發牛羊皮  
 並予蠲免 二年正月九日詔廣西路于權場賣引錢內每歲特予蠲免  
 一十五萬貫今本道司應付缺之州郡二年 二月十六日詔秀州去歲  
 被水災傷戶稅錢三分蠲免一分 同日詔揚州上供進奉諸色物錢予  
 詔奉州上供芋錢三分蠲免一分 同日詔揚州上供進奉諸色物錢予  
 免一年 四月七日德音應高麻雷容州運州縣近緣盜賊劫掠民力不  
 易可特放免今年夏秋二稅官司不得妄行催理如違犯杖劫以聞仍許  
 人戶越訴 同日德音高麻雷容州民間拖欠諸色粟石錢物米斛可接  
 續放至隆興元年終 二十九日詔滁州合起今年經總制無額錢并隆  
 興二年分合發進奉天中聖節銀絹並與免一年 五月四日詔無為軍  
 合起隆興二年上供錢物斛斗經總錢物及諸司案名錢物予免一年

十七日詔吉州入籍第四第五等戶未納結與三十一年三十二年夏  
 秋二稅隆興元年夏秋稅錢殘家稅物特予蠲免 六月一日詔淮東西  
 高麻所販貨物依定省則例並與減半收稅如係歸正人與販特予全  
 免三年 十五日詔諸路歸正僧道免丁錢並放免 二十九日詔淮南  
 西路科買補硝并牛皮等物及應干科數予蠲免 七月二十五日詔  
 揚州楚州時高郵軍合發隆興二年分內藏庫歲額坊場錢並予  
 蠲免一年 二十九日詔行在排岸司見監係官綱欠米斛戶欠石以  
 上人日下蠲放其三十石以上人司農寺各責保知在出外填納 九月  
 四日詔臨安府見寄禁少欠米料綱稍何元等一百六十七人可將欠五  
 十石以上之人令戶部押下元裝發州軍補糧欠五十五石以下人並予蠲  
 放 十月五日詔揚州認轉運司隆興二年天中節銀絹予免一年  
 二十八日詔漢陽州內信陽軍襄陽府安復通鄂州人戶應水陸稅運去  
 處今年秋稅史子放免一半其已納者即予理為明年合納之數 十一  
 月十五日詔光化軍合納隆興三年分內藏庫天中節銀一百兩折納銀  
 七十五兩予免一年 十二月四日詔黃州隆興二年夏限上供錢特予  
 蠲免 十六日德音楚州隆興元年分內藏庫天中節銀絹并坊場錢西和州縣

陽德安府信陽高郵軍人戶合納稅賦除免年限外并房錢白地錢  
 予展放二年其日前積欠稅賦並予除放 同日德音楚州隆興元年分  
 昭化軍管內并揚成西和州襄陽德安府信陽高郵軍應日前條官及  
 常平司諸色借貸欠負錢物一切並特予蠲放其人戶承首坊場河渡稅  
 欠淨利課利亦予除放見承買人令候本司相度量予蠲減并民間私下  
 欠負權行倚圖並展及三年依舊 同日德音楚州隆興元年分內藏庫  
 管內并成西和州襄陽德安府信陽高郵軍運州軍招填兩禁軍秋額諸  
 給錢物內已有指揮免起年限宿慮未能撥辦可更予放免二年 乾道  
 元年正月一日南郊赦兩浙江東西湖南湖北福建路合造發上供歲額軍  
 器物料甲葉并泛拖軍器物料可自結與三十二年以前拖欠未起之數  
 並予蠲免內湖南北路每年合造弓射免敵弓箭已免至結與二十五年  
 終可更予蠲免三年 同日赦溫明秀籍吉州各有造打年額糧船并真  
 州小料紅積年登帶花欠數多若令補造慮致發擾可將運州結與三十  
 二年以前未造舟船並予放免 三年十一月二日南郊赦放至乾道元  
 年六年十一月六日南郊赦放至乾道三年九年十一月九日南郊赦放  
 至乾道六年 同日赦諸路州軍般發米斛科錢有折欠將管解人并綱



捐等送所屬場坊間其間有貧乏之人無力償納監禁日久可將見欠  
 五十石以下人並予蠲放其欠五十石以上人除蠲免五十石外其餘所  
 欠數目行在委戶部外路委總領官取見指實先次批發押下元裝發州  
 軍依款補羅既而兩浙路計度轉運副使方濟言有見救者諸路綱捐折  
 欠間有貧乏之人監禁日久將見欠五十石以下人並予蠲放五十石以  
 上入蠲免五十石而官司往往執文以害意必日久與貧之始有縱釋之  
 限其間使俸脫免者未必非真有力之人而貧之係累者迄未獲全者甚  
 失主聖憫恤之本意乞下諸路官司將該遇赦恩綱稍見欠五十石以下  
 之人不限遠近日數并與蠲免其餘欠折五十石以上之人限六年九年  
 赦書並同此制 同日救應欠官物元非侵欺盜用及雖侵盜而本軍  
 并干繫保人內無抵當財產備納或官司失於催理該行吏違見行均認  
 并因水火損敗若被盜及網羅拋失各無欺弊見起折侵受或坑場因循  
 隱稅租見理積欠等去是貧乏無可隱填已上並委本屬限一月保明中  
 轉運常平司審實中戶部除放 同日救應犯罪合追贖備贖并先以  
 官錢代支而犯人委是貧乏無催理見行監緝于繫人名下均攤備納及

宋高宗皇帝

監司州縣一時增立賞錢日下退理未足者並特予蠲放三年六年九年  
 南郊赦並同此制 同日救肩佃官田及戶絕田產限一月許令經官自  
 陳其欺隱逃稅租並予除放三年六年九年南郊赦並同此制 同日救  
 諸路州縣酒稅大折坊場廢壞運沉去倉庫漏底注在簿籍委非侵盜  
 并四川民戶拖欠布估水脚錢已放至紹興二十八年終務慮以後并分  
 亦有積欠之數官司見行追理無所送可將二十九年終至三十二年終  
 拖欠之數並予除放三年十一月二日南郊赦放至隆興二年六月十一  
 月六日南郊赦放至乾道三年九月十一日南郊赦放至乾道六年  
 同日救准浙鹽場亭戶虧欠鹽數已降赦文放至紹興二十九年可將紹  
 興三十二年已前拖欠未補數目令提舉提司取見如委定不能補起並  
 予蠲放三年十一月二日南郊赦放至隆興二年六月十一日南郊  
 赦放至乾道二年九月十一日南郊赦放至乾道六年 同日救州縣傷  
 災去處第四等以下戶依法合借種食限一年免息送納切慮貧乏之人  
 限滿無可輸納可並予蠲放六年九年南郊赦並同此制 同日救民間  
 欠負已除放至紹興二十八年終其二十八年至三十一年終民間欠負  
 承債如納息還本可並予除放應民間所欠官私房庫錢並予除放三年

十一月二日南郊赦放至隆興二年六月十一日南郊赦放至乾道  
 三年九月十一日南郊赦放至乾道七年 同日救軍州起發金銀  
 物帛綱運內色類低次之類估利虧官錢數行下補發訪聞州縣監勤于  
 繫人等及元責綱戶均攤貧乏之人不能償納理宜矜恤可將紹興三十  
 二年以前未追數目如委是無可填納並予除放三年十一月二日南郊  
 赦放至乾道元年六月十一日南郊赦放至乾道三年九月十一日  
 九日南郊赦放至乾道六年 二十三日詔楚漢漢光州時光化軍  
 營內并楊成西和州襄陽壽春府信陽府曾經殘破或經人馬侵擾去  
 處應合起請色粟石官錢並特予蠲免一年 二十五日詔秦州合納二  
 分上供錢并進奉聖節銀絹折約價錢蠲放一年 二月二十四日詔朕  
 以漢雨不止有傷蠶麥其浙東西路災傷去歲人戶合納乾道元年身丁  
 錢納臨云絲與府湖南常州并與全免一年溫台明慶州鎮江府並各減  
 稅一半 三月九日詔楚真漆楊漆盧光州壽春府時光化軍各減  
 入馬錢或或侵擾去處所有合起除乾道元年進奉天中聖節內藏庫納  
 並予蠲放一半 十一日詔信陽軍乾道元年進奉天中聖節內藏庫納  
 並免一年 十七日詔真州六合縣人戶因雷人侵擾燒劫殘破其合納

宋高宗皇帝

稅賦特予展免二年其人戶亦買坊場河渡稅免淨利亦予除放見承買  
 人仍令提舉司量予蠲免 五月二十三日詔臨安府內外有公家忠病  
 貧民令本府差官抄到予放房錢一月每致夫定作藥 同日詔蠲免時  
 貽軍發納紹興三十二年隆興元年隆興二年分內藏庫坊場錢各五百  
 貫文 二十四日詔四川州縣虛額錢令制置司總領所並行除放如有  
 用度不足即將添造錢引放內通融取撥補用 六月七日詔和州所備  
 一半上供并錢并諸司粟石錢內庫錢特免一年 十五日詔蠲免光  
 化軍乾道元年合發進奉天中聖節銀五百兩 二十五日直隸漢口權  
 遣廣州林安宅言近者湖東兗冠奔衝本路北江則團英州而節連南雁  
 管下皆遭蹂踐西江則團封州德慶府而肇慶之會四廣州之懷其清遠  
 亦被焚蕩其有經由殘破去處乞依廣西州予免今年夏秋二稅所有諸  
 州合應什輸運司供贖刑南及本路大兵錢糧特予蠲免詔依今年夏秋  
 人戶已行送納即理充米并之數仍令尚書省給降黃榜曉諭人戶通知  
 依前科撥許人戶越訴 二十九日詔無為軍乾道二年分上供并錢物  
 全免一年 七月四日詔蠲免趙州合起請色粟石錢一年 十二日詔  
 蠲免盧州乾道元年合起發進奉天中聖節銀五百兩 十四日詔蠲免均



乾道三年七月十日

乾道三年七月十日

州合發請色官錢一年 十九日詔已降沙田盧場起稅所有和買並特予免納 乾道八年七月七日臣察言租佃沙田盧場已減免一半計一十六萬餘貫文 二十二日詔階成內和鳳州人戶會納租賦予免今年夏秋兩料如有已納人戶理免未納之數 同日詔近因湖南盜賊竄發其曾姓族被去慶州縣並予免今年夏稅如有已納人戶理免未納之數 八月十二日詔皇太子赦應州縣僧道見久隆興元年二年免丁錢特予除放 十月十三日詔真州乾道元年合發上供雜稅制并錢物特予免一年 十一月二十六日詔賜免兵化軍備未一牛權知兵化軍備九箇言自定兵三年本軍秋稅除一年軍備外猶剩未二萬四千四百五十八石七斗八合五勺供福州軍須其後逐年以為定例常以二百五百石支發應付福州謂之猶剩未四十年間民間水旱官司不復減損本軍苗賦有限歲入不及歲出連年上司指揮將猶剩未委本軍轉支或撥三寨就請無以應付已行蠲除故有是命乾道三年八月七日與化軍人言前知軍張允為具中猶剩未因依雜家蠲減一年近年以來歲罷場務并增壯城軍額及騎正等入支費數倍若令應付一年委是官之有旨特依所已並予蠲免 十二月十五日宰執進呈立皇太子於

內一項應為人曾孫如祖孫四世見在特予免本自色錢二稅諸般科款一年戶部申明款每戶只於五十五貫文止上曰如何五十貫文止供送奏曰為恐放免稍多戶部慮虧指歲計故欲立定止于五十貫爾上曰豈可失信于人雖放免款多亦不奈何 乾道二年三月十八日戶部言據兩淮諸州軍官已接續慶免二稅緣兩淮有公邊及近寨州軍并破破重去慶難以一概放免一公邊兩經破州軍欲更予展免乾道二年起理二稅并接續放免上供諸色案名錢物一年自乾道三年為始起理應發時將軍楚淞州壽春府濠州除上供并錢物已放免一年外合更予展起理二稅一年一揚州高郵軍真州無為軍和州雖係近寨一經放免去慶其隆興二年人馬亦曾侵犯管下及各曾屯駐兵馬更予展免起理二稅一年及減一半上供諸色案名錢物一泰州係一經放免起理二稅一年及減一半上供諸色案名錢物一萬四千貫文天中節進奉銀五百兩去年以三分為率減免二分認發一分其米二千六百餘石隆興二年以三分為率減免一分認發二分亦係同隆興二年兵火驚擾去慶其應難以全令認發一半及更予展免一年起理二稅至自乾道三年為始起理之 四月二十四日詔浙西招募佃客開墾園田應

日前借過糧食債負悉予除放 五月十三日詔許州軍乾道三年并以徵年分上供諸司經制無額等錢物予免一年 二十七日詔蠲免杜陽軍乾道元年於官俸料錢四百貫 六月一日詔江陰軍緣累年災傷除放稅已減放外其夏稅並依乾道元年數目并與除放 二十九日詔無為軍乾道二年上供等錢物特全免一年 八月五日詔江陰軍元一軍買臨安府和買細絹特與減一千五百匹却令臨安府認買先是建州買江陰時為蘇州分認細絹四千餘匹至紹興十四年轉運司將買細絹撥還臨安府認發而江陰獨失于陳理乾道二年八月知江陰軍徐據言之故有是命 七日詔襄陽府應合起諸色官錢不以有無拘礙蠲免一年 十三日詔光化軍襄陽府信陽軍等處合納二稅係已降德音各處放二年所有均隨二州理合一体自乾道二年科 為始依展免二年四料如已行送納理免將來合納之數 二十六日詔降指揮兩浙江東路州軍不已官戶富民管四一萬畝出糧米二千五百石兩浙三十五萬四千三百餘石已納三十萬六千七百餘石未納四萬七千六百餘石江東三萬四千四百八十餘石已納二萬三千二百三十餘石未

納一萬一千二百五十五石以上未納米并予除放 十月九日詔許州每歲進奉金一千兩特予減七百兩 同日詔將諸州軍外坊給與三十一年至隆興元年拖欠酒錢並予除放 二十八日詔兩淮殘破州縣二稅已免至乾道二年終可更予放免一年 三十日詔隆興元年隆興二年分抽戶少欠未納酒錢特予蠲放 十一月二十二日成都府路轉運判官樊汝霖等言本司照得兩淮人戶白契稅錢係自紹興三十一年止限拘收至今首尾已經五周年其間官司或催或放或理或還以致文簿交錯氏間疑惑其初本路一路共合理民間錢三百四十萬餘貫今未所餘三十七萬餘貫並係時零殘欠已權住催理有詔自今降指揮到日未理殘欠並予除放 二十六日詔淮東鹽司將今未起寬利蓋本錢三十萬貫物免稅 十二月二十一日在司諫陳良祐進對因奏切見御筆有百姓既足居職不足重入為出可不念我之語此最為要道官吏與兵今取于民者已竭而養官吏與兵之費加益而不已因用安得不窮願陛下取見一歲賦入之數其取于民者已過則從而蠲之以寬民力取見所養官吏與兵之數其可省者從而省之上曰朕嘗有志于免和買及折帛等錢以寬民力但如今未暇良祐奏陛下言及此生靈之幸舊未都無此



等錢皆足軍時科取及講和之後此等科目依舊不除今取民者竭其  
若制節因用命出入有度稍有蓄備即可行于陛下之志矣上曰因卿之  
言當定經制 二十五日詔諸路州軍歲額弓甲物料均撥什三衛江上  
諸軍并錢及軍器所送糧并歲額弓甲物料乾道二年以後合納之數  
令工部行下諸州軍並予權行放免 乾道三年正月一日詔臨安府每  
歲認發三五分稅錢一十五萬貫餘今年本府應辦大札所納錢物浩繁  
除通判廳認發八萬四千貫不減外所有本府歲發錢六萬貫予減免五  
萬貫 十八日詔蠲免六合縣去冬道火燒蕪通倉米七百五十二石  
二月三日臣寮言川秦茶馬兩司自紹興十九年至紹興三十二年諸州  
縣侵因大催博馬歲計并茶場國戶積欠虧額科息錢引見錢銀兩細  
布等兩司總計六十六萬四千九百餘貫係年深月遠官吏替移因戶委  
是貧乏無可倍償欲望將紹興三十二年以前應有欠負茶馬司錢物並  
與除放從之 十七日詔四川宣撫司本路諸監司將瀘叙州長寧軍日  
後非泛科斂一切蠲免 四月十八日詔溫州永嘉平陽瑞安樂清四縣  
逃移死絕人丁共一萬四千七百九十五丁無丁納銷三尺四寸共計一  
千二百五十七匹二丈三尺八寸並行銷火 六月七日宰執奏事之處上曰

春高七十百五

三

湖秀越三州雨水為害可諭守臣如氏開新添置予減放親札奏曰依條  
自當減放更當諭以聖懷矜恤之意上曰三洲和雅宜與免放又曰江西  
今年和雅未免一百萬石石力想少寬陳俊卿奏曰此陛下一念之及民  
以致和氣况百萬石米民之受惠多矣 十二日詔潼川府利州夔州路  
人戶白契稅錢共一十萬五千五百七十四文并行除放 二  
十六日詔臨安府新歲餘每年進際稅賦與減免一半 七月十四日詔  
杜陽軍乾道元年未起發上供錢并乾道三年分天中即大札土貢及上  
供錢銀並以三分為率特予減免一分 閏七月二十三日詔蠲免柳州  
道州桂陽軍拖天下乾道元年五月以後月椿錢六萬七千二百四十二  
貫有奇以李全賊徒破故也 二十六日詔蠲免臨安府臨安縣五鄉  
人戶二百八十家夏秋二稅有差以天目山洪水暴發衝損居民故也知  
臨安府回深言格錢塘縣丞余高成具到同向等二十四家衝損屋宇酒  
死人欲放今年夏秋兩料並未年夏秋料錢于具等一百四十一家衝損  
屋宇計物不存欲放今年夏秋兩料咸慶全等七十家衝損一半屋宇什  
物欲放今年夏秋以上三料並係第五等以下人及鍾友瑞等四十五家  
各係上戶內有鍾友瑞第四等戶被水至重欲放今年夏秋料乾道元年

乾道三年  
月十日

一戶被水次重欲放半料以上通計合放和買夏稅細絹綾本色折帛一  
千三十四疋三丈有奇綿一百九十二兩一錢後錢四百二十四貫七百  
七十三文丁錢六十九貫二百文苗米三十七石有奇茶錢一十九貫有  
奇從之 八月二十二日漢陽軍言本軍止管漢陽漢川兩縣在湖北一  
路最為凋瘵之虞兵火以前每年播種上供錢本廉費錢二千五百貫文  
于紹興十三年以後每年于所起錢上遞增二分錢七百四十五貫六百  
文至三十二年共增錢一萬五千六百五十七貫六百文昨日隆興二  
年添差歸正官并總領所差撥添酒務徵廟棟汰使臣每年椿請俸錢  
僅二萬餘貫緣以本軍缺之上供錢委實無所從出已自乾道二年以後  
蠲免遞增二分上供錢止依目今見起錢一萬五千六百五十七貫六百  
文為額詔令戶部更予權免乾道三年三年仍自乾道四年為始 二十  
三日詔元澤羅州壽春府乾道三年合發上供諸色錢物並予全免一年  
其無為軍以三分為率放免二分 九月十七日詔溫州經總制錢乾道  
二年秋奉至五年夏奉終以十分為率予減二分 二十五日詔和州合  
餉二稅上供錢并內軍錢物特予蠲免 二十八日詔揚州乾道三年分  
上供錢總制無額坊場七分寬剩錢以三分為率蠲免二分 十一月二

春高七十百五

三

日南知教諸路州軍縣民戶有拖欠夏稅時零稅賦和買折帛折麥折益  
茶租養土白地錢贖回僧道免丁等錢物歸州縣經理夫時積年拖欠及  
有災傷人戶逃移却勒今保正付陪納仰諸路漕司委官將州縣第五等  
已下民戶應欠自隆興二年以前前項諸色時零錢物並予日下除放如  
敢違戾仰人戶指提刑司陳訴將違犯官文中取朝廷指揮施行六年十  
一月六日南知教放至乾道三年九月九日南知教放至乾道六年十  
一月 同日教已降指揮淮南州軍乾道三年合起上供分錄等錢物並已  
立定分數展免訪聞州縣尚于民戶名下仍舊科數所有已到官錢物並  
與理將來名下合納稅賦其未納到錢物並予除放六年十一月六日南  
知教放至乾道六年分九年十一月九日南知教放至乾道九年分 同  
日教出成諸軍借請過錢未並予除放諸路兩禁庫條條借過口食衣糧  
等照應節次已降指揮年限除放 同日教結與三十一年諸路州軍拖  
欠諸色軍名錢物昨奉戶部拘催所以中降指揮並予除放訖訪聞州縣  
却有將元數巧作名色依舊催理可自教到日依已降指揮除放 同日  
教福建路昨奉寺觀備制錢緣一時所去數目稍重其間往往不能椿納  
以致僧道逃亡虛掛人負無所從出可並予蠲免 同日教昨指揮兩州



年長

江東路州軍人戶有田萬畝出糶米二千五百石未納米數已降指揮並  
與除放所有八十畝以上合出糶米一千五百石未有該載可令漕臣將  
未收收合出糶米數並予除放 二十七日詔路州府屬縣花欠乾道元  
年夏秋二稅坊場課利折帛免丁等項色錢三萬三千餘貫人戶少欠酒  
錢八十餘貫三百并長撫司錢六千餘貫並予除放 十二月八日詔免  
復舒州州失傷去歲稅賦一年 二十七年詔免州州通元年虧欠經  
總制錢一年 四年正月十一日詔福建上四州詔免三十二年以前積  
欠資本并錢並行除放 二月一日詔諸州州通元年虧欠經  
買官鹽糧稅民戶至于無本起綱白行數納鹽因民力可將本路鈔錢一  
項行行住罷轉運司每歲合總發錢二十二萬貫並予蠲免却令本司  
于八州軍增發錢并將條留五文益本錢通融起七萬貫充上供起發  
今復州縣不符吏以有盜鈔為名依前科數撥換仍令監司常切查察知  
有違戾許民戶越訴監司按例重賞典憲 三月二十八日軍執進呈知  
楚州州州錢已將社丁民社子免丁稅役上曰此說可行行將帑奉  
淮上見免二稅因而運亦不無害 四月十六日詔在陽軍路武縣花人  
寬道三千正月至四月分上供錢六十貫並予除放 五月二十四日詔

滁州乾道三年未起經總制錢二十九百餘貫特予除放 二十七日詔  
無為軍乾道三年未起一分經總制無額錢特予除放 六月八日詔諸  
路州縣乾道元年二年人戶各有拖欠時零夏稅和買折帛折麥折鹽茶  
租養士白地職田僧道免丁錢物錄官司俸理失時遂積年地欠貧民  
下戶艱于輸納州縣退撥重困民力理宜優恤可令戶部日下並予除免  
十四日詔印蜀州子免今年夏稅一料如已送納在官理充未年合納之  
數其場店戶額官課予蠲免一半 十八日詔諸路州縣酒稅欠折坊場  
廢壞烟運沉失倉庫漏底注在簿籍委非侵盜并四川民戶拖欠布估水  
脚錢已放至隆興二年終切慮以後年分亦有積欠之數官司見行道理  
無所從出今將乾道元年二年拖欠之數特予除放 同日詔臨安府諸  
縣乾道二年苗米坊場課利引等錢二萬一千貫有畸並無予除放  
七月十六日詔光化軍進奉內藏庫天中節銀蠲免一年 八月一日詔  
廣德軍月俸錢今後每月予減一千八百貫以權撥運廣德軍范述及前  
江東運司韓元吉奏廣德軍兩管止兩縣江東最小處月俸錢六千八百  
八十四貫三百有零比之它郡數日最重已行蠲減故有是命 四日詔  
江南西路合發湖廣總領所蓄商博積五千匹並予蠲除 九月二十七

日詔四川諸州花欠紹興三十一年至隆興二年贖軍諸色案名物錢并  
退回短少估利虧分之數及倉庫漏底折欠等錢八項並行除放 十月  
十三日詔和州今年合發未起一分上供等項色錢物並予蠲放 十一  
月二十一日詔諸路州軍將乾道二年十二月以前應未補發未解並特  
予除放 十二月五日詔因州因收收捕贖賦批請送錢二百七十貫一  
百文未一百二石一斗二升州未一百四十九石九升料四百一  
十一石一斗八升特予除放 十三日詔郴州隆興二年以前拖欠未發  
運弓箭手錢未特予蠲免 十七日詔兩浙江東西路乾道五年夏稅和  
買折帛錢並予減半輸納一年如州縣數數取取一文以上許人  
詣檢校院進狀陳訴官史當重賞典憲 二十二日詔諸路常平義倉有  
漏底欠折一十七萬八千五百餘石並予除放戶部尚書曾懷准指揮盤  
報到江浙等路一百二十八州常平義倉除未中到外有漏底欠折一十  
萬八千五百餘石已令州縣補運故有是命 五年二月十七日詔臨安  
府乾道三年見欠折帛錢三十一百五十貫文特予蠲放 二十一日詔  
諸州隆興元年乾道二年終花欠未起上供諸色案名錢物稅斛並予  
蠲放 三月十三日詔成都府路人戶見理運對糧米脚錢三十五萬貫

可並予除放却自今年為額將減省糧價等錢數補填 十六日詔臨  
安府錢塘仁和縣乾道二年折納夏稅苗米身丁錢除納外見欠一萬二  
千七百二十六貫有零特予蠲放 五月二日詔奉新府折麥新縣三鄉  
實稅正額錢三百五十九貫苗正米六百二十八石并納折麥行蠲  
除今後不得別作名色復有科擾 八月十五日詔江淮等路將拖欠紹  
興二十七年至乾道元年終合發內藏庫歲額錢共八十七萬五千三百  
一十九貫四百六十一文並予蠲免 十月五日詔台州黃巖臨海縣稅  
水衝損田產屋宇牛畜之字乾道三年四年五年未納稅賦特予蠲放其  
私債候至未年秋或理索 十七日詔池州人戶未納乾道四年夏稅二  
萬二千餘貫並行蠲放 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詔慶州第五等八戶丁錢  
納予免一年 四月三日詔寧府場務虛額折估錢二萬四百九十  
六貫有奇並予除放 閏五月二十四日詔江東轉運司將建康府太平  
州寔被水縣分第四第五等八戶今年身丁錢並予免一年 十一月  
十八日詔温州將乾道三年四年身丁錢積年畸零稅賦並予蠲放第四等  
以下身丁錢並予免一年 十二月二日詔臨安府錢塘人戶和縣人戶  
乾道五年夏秋兩科并今年夏料畸零未納錢物特予除放 十四



日詔揚州將兵八以前舊額二稅所收壯丁者戶長一分寬利折約等錢特予蠲免 三十日詔和州第五等以下人戶今年身丁欠負持至蠲放 七年二月十四日冊皇太子赦應欠官私房廊白地債錢并乾道六年以前欠少未還之數並特予除放及民間見欠乾道五年以前私債其逐利過本者特予除放并乾道六年以前應犯罪已籍沒家財所有名下未還贖錢見今監禁家屬及子連人並予除放 同日赦行在贛軍諸酒務拍戶欠酒錢已降指揮放免至乾道二年五月終仰將乾道二年六月一日以後至乾道五年終拍戶未還欠餘酒錢並特予蠲放並殿前馬步軍司開沽兩浙獨賣酒坊進降指揮撥歸戶部提領仰將乾道五年賣酒界以前年分拍戶應欠餘酒錢特予蠲放并三關三司元差軍官將校主管酒坊因交割有欠錢物勒令承認見于請受內逐句剋除並特予除放 同日赦兩浙東西州軍稅欠內藏庫乾道五年以前坊場錢宿應銀子虧納可並免放 同日赦應監司州郡拖欠未起上供諸色錢物糧餉草料等已放至乾道二年終今將乾道三年應未起之數特予除放同日赦應民間舊欠茶鹽錢有元係祖業身分少欠至孫及曾孫尚行監禁債運等可矜憫可自乾道五年以前有似此之人官司審實並予之除

放 四月十一日詔民間種佃官司田畝未納租課并欠少官司房廊白地債錢並放至乾道六年終并民間私債運利過本者至乾道五年終 五月十九日詔野胎軍乾道六年七月分派收頭于堪合米墨錢增道免丁并錢特與蠲免七月十五日詔軍府人戶逐年身丁錢一萬四千八百餘貫文費今後並與蠲放 十月一日江南東路安撫轉運司言饒州南康軍今年早暉軍甚民間合納夏稅物帛并折帛錢起發上界一半其下限合起一半乞行倚閣候秋將來置熟作兩料帶納詔饒州南康軍並依江西湖南已得指揮施行內第五等入戶未納夏稅各與關五分尋詔江饒州今歲早傷已降指揮將逐州第五等入戶未納夏稅各與五分酌量難於輸納可將逐州第四第五等入戶未納今年夏稅日下權衡倚閣候來年帶納 十六日詔泰州乾道三年至六年虛額錢特與蠲免 同日詔京西提刑司乾道六年七年進奉天中節銀五百兩特與蠲免 八年正月二十二日知秀州丘富言華亭縣雲間仙山骨浦白沙四鄉民田以蠲湖為官官失苗米歲二萬九千二百一十石稅額五千三百七十五石乞賜蠲放詔連鄉被沒鄉田合納苗稅特與放免三年 四月一日詔湖州乾道七年以前米未催茶租錢一萬五千貫有奇 二十七日詔兩

乾道七年  
月吉修移

淮州軍今年二稅更予蠲免一年 五月三日詔湖乾道六年秋苗上收經總制頭子錢勘合米墨錢七千八百餘貫特予除放 是月詔人戶丁錢每七丁共納額一匹比元額每歲減額二萬四千八百二十三匹廣州依湖州每七丁共納額一匹比元額每歲減額一萬四千二百九十三匹有零紹興府上四年每七丁納額一匹比元額每歲減額一匹比元額每五等戶以八丁共納額一匹比元額每歲減額九千九百一十六匹有零其已減數並依每年收到沙田蘆場租錢內撥還戶部 六月五日詔兩淮歸正人所耕田土州縣撥收課子特予除放 三十日詔湖州陸府臨江與國軍已倚閣乾道七年夏稅三年帶納之數予放免一年 七月二十四日詔將徽州減免不盡難錢盡數蠲放以寬民力其本州認納漕司額三千石折納錢一萬五千貫建康府額二千五百石並予免放令戶部以沙田蘆場錢內撥還 十一月六日詔諸路州縣拖欠未起上供經總制等錢諸色案名錢物未解已放免至乾道三年終所有以後年分亦有拖欠之數若行一例催理務恐違擾可將乾道四年五年諸路州縣拖欠未起之數特予蠲放日下銷落簿籍不得再有違理如違許氏戶部

許監司查察按治 同日詔當湖和平澂滿徐公橋當四酒庫見欠錢九千一百四十貫四百八十九文並予蠲免 同日詔將乾道四年五年諸路州縣拖欠未起上供經總制等錢諸色案名錢物未解特予蠲放 十二月五日詔兩淮州軍乾道九年合起催二稅可更予蠲免一年 十九日詔兩淮運判胡昉具到紹興府增起苗米四萬九千餘石及乾道五年陸尾剩錢一十六萬七千餘貫並免行起發 九年閏正月十六日詔大理寺已遣理還罪人合進官贖錢物自紹興十九年以後至今進納監禁日欠無所從出深可矜憫可自乾道二年二月十四日以前見進內外官司錢物並予除放自紹興十九年至乾道七年二月共除放進內外贖錢二十三萬六千四百二十五文 十八日戶部侍郎提領戶部獨賣酒庫沈言乾道二年二月十四日赦書內一項殿前馬步軍司昨開估兩浙獨賣坊場近降指揮撥歸戶部仰將乾道五年賣酒界以前年拍戶應餘欠酒錢特予蠲放不住據拍戶陳訴酒庫不予除放乾道五年賣酒界欠錢詔將乾道五年賣酒界終人戶欠錢並與蠲放 二十二日詔温州歲終經總制錢乾道八年秋季至九年夏季予減免一分 二月十八日詔湖州管下高安上高兩縣民戶乾道八年拋荒田畝秋苗可將上戶依已檢



聞分數減免其下戶全予除放。五月二日詔徽州將正額外創科雜錢一萬二千一百八十餘貫並行住罷更不科催元認江東運司額六十及并兩浙運司等處一萬六百餘元並免起發其餘夏秋正額歲賦即照自來例施行不得仍前再有重疊科擾以江東運司程叔達言躬親前去徽州刷具雜錢的實數日同本州知州公共相度得本州六縣額管稅錢依自來例係以稅錢一百文組折細絹布并見錢等總計一百文通計科細二千九百餘元正額二萬九千四百餘元布五千五百餘元正額一十萬九百餘兩折絹六萬七千餘兩以上並止係夏稅即非秋稅共折稅錢七萬二千四百四十餘貫係是正額理本色除科上件本邑外尚有合納見錢四萬二千三百餘貫係是額外見錢以上通計一十一萬四千七百餘貫正湊上件稅錢正額之數外却別行每稅錢一百文創科益錢六文脚錢五文通計一萬二千一百八十餘貫係是額外雜錢已行除放故有吳命 三日詔浙西八戶見佃承買沒官田產屋宇日前有花下錢索租稅並予蠲放 八日詔江東路饒州南康軍並係向來荒旱最重去歲所見催人戶乾道七年分錢欠苗米可並予蠲放 十一日詔江西路江筠州隆興府臨江與國軍並係向來荒旱最重去歲所有見催人戶

卷之七十五

五

帶納乾道六年七年分錢欠苗米可並予蠲放其逐州軍營田數奉乾道六年以前錢欠并乾道七年實係早傷未納之數即與苗米事體一同可並予蠲放 六月三日詔與元府乾道四年至六年分花欠苗稅增息科利等錢引六萬二千二百四十六貫銀六百一十八兩絹三百九疋並予除放 八月二十九日詔江東乾道六年分民戶積欠未納錢物並日下除放 十一月九日詔兩浙江東西湖南北福建路合發上供歲額軍器甲物料自乾道五年為始起發後未節次累降指揮各有減免今年諸州軍合發物料尚有拖欠數目竊慮艱于應辦却致科擾可自乾道七年終以前拖欠未起之數並予蠲免以後年分依數起發 同日救台州被火居民未納身丁與免一年仍將未年身丁更免一年 同日南鄭救江東西浙東西路乾道七年旱傷被水州軍第四等以下八戶已令監司措置賑恤實賑恤所合納夏稅物帛倚閣分年限帶納尚慮州郡不切盡實檢放恐既數日甚夫愛民之意可將乾道七年運洛州軍倚閣細絹係帛折帛錢共予蠲放更不帶約日下銷落簿籍如敢妄作名色追理擾擾許人戶越訴 同日救兩淮極邊時時安豐光澤州乾道八年上供等諸色粟名內錢已降指揮全行展免外所有運州軍未起乾道

八年一半運來銀上供絲綿並行催促起發切慮極擾可並予蠲免 同日救諸州縣拖欠上供錢額等諸色粟名錢米等已降指揮放免至乾道五年終近兩浙路放免至六年終其餘路分亦有拖欠之數皆係民戶積欠經隔歲月若行一例催理恐慮違擾可將諸州縣乾道六年終已前應拖欠未起之數特予除放日下銷落簿籍不得再有追催如違許人戶越訴監司竟察檢治 十三日詔蠲免紹興府今年上供苗米四萬餘石 十二月二十七日詔兩淮州軍海州元年起催二催更予蠲免一年并當年合發上供諸色粟名錢物依乾道九年極邊全行展免一年次邊展免一半

卷之七十五

五



險固以防塞春夏課農秋冬備寇縱贖師旅不失耕耘  
不費國用不勞民力如此則虜弱我強彼勞我逸以強  
備弱以逸博勞制匈奴之術也順安已西至西山道路  
百里以來無水田處亦望遣兵戍以練其精銳擇將領  
以去其冗繆夫邊兵不患寡患驕慢不肅而不精邊將  
不患怯患偏見自贖而無謀邊備不患寇患慢防而未  
葺若禦得其力制得其要何慮乎邊塵不患邊患不除  
且有國有家以兵以足食為本水田之盛誠可以限戎  
馬而有轉粟之費實萬世之利也

宋會要

朕望知前襄州與通判何臨常同規度故有是奏也真

卷四十一百六十九

宗曰屯田之廢久矣苟成此足為勸農之始遂令望躬  
按視焉至是可其奏望又請大理寺丞程總其事程  
上章以為不便詔移程放他郡別選職官領其事俟  
田務成有無利害其朕望武程別取進言當行賞罰

何承矩

上太宗論唐泊屯田之利臣臣勿侍先臣關南征行熟  
知北邊道路川原之勢若於順安寨西開易河蒲口引  
水東注至海東西三百餘里南北五七十里滋其波澤  
可以築隄貯水為屯田以助要害免蕃騎奔軼俟蕃歲  
間塘注關南諸泊定水插作輪田其緣邊州軍地臨塘  
水者止留壯城軍士不煩發兵廣戍以水田以實邊設







卷之九

論三篇召試賜第十二月陝西轉運使劉絳言鎮戎軍本古原州之地有四縣餘地尚存自唐至德之後羌寇存警邊防失守吐蕃尚結贊乘隙引兵攻陷關內及隴右百餘城原州亦廢其後宰相元載備知要害欲守其地或沮其議而罷今來陛下斷自聖畧復置此軍乃元載之謀有侯於我聖朝也然元載所議控扼之狀尚未聞采而行之今城壁既就不修外援屯聚戍兵多費糧積剛不如不置臣昨閱視鎮戎軍川原廣衍地土饒沃若置屯田其利猶博今鎮戎軍歲須芻糧約四十五萬餘石（缺）茶鹽交引錢五十餘萬况更令民遠倉輸送其所費耗即又倍常見今鎮戎軍四面已有人戶耕種欲於此處置屯田務且取田五百頃差下軍二千人置牛八百頭立屯耕種於軍城近北至木峽口及軍城前後各置一堡寨約地土分種田兵士將牛具就寨居泊更充鎮戍固不失且戰之理兼彼處皆居要害常切防備若不分布置寨屯田為援即鎮戎軍久必難守望令知軍洛苑使李繼和充屯田制置使令繼和自舉有心力使臣四員充四寨監押每員管轄五百人便充屯戍如此遠近必大為邊鄙之利（今）安國鎮有古制置城壕戍鎮記一本謹寫錄上進貴知邊陲可以耕種之也真宗曰覽古記信可以興作從之五年六月知雄州何承矩兼制置屯田使先是承矩兼屯田事及以侍禁

閩門祇候馬濟知順安軍亦兼營田事承矩言與濟品秩有異所兼之名則同故特加使額焉

六年十月二十四日知保州趙彬決難距泉自州西至滿城縣又分徐河水南流以注運渠置水陸屯田以其事聞奏帝乃詔保州駐泊都監王昭選與彬同領其事仍賜彬詔諭令協力成其事



景德元年四月十八日詔保州置屯田兵籍自今轉運  
司擅移易者以違制論十月詔相州管內不堪牧馬草  
地既宜令官置牛具選習耕農兵士置屯田莊 二年  
正月詔定保雄莫霸等州順安平戎信安等軍知州軍  
並兼制置本州屯田事舊兼使者仍舊先是北面緣邊  
屯田水陸兼程甚獲其利自來雄州長史兼領使名其  
諸州即命官主領至是戎虜通好帝慮平寧之後漸  
成弛慢故有是詔三月詔保州所作屯田舊有積塘水

卷四十七百六十九

以備澆灌頗開隄防墜壞致失水利宜令官吏專切按  
視勿廢前効先是知州趙彬與是田開墾漸廣未幾彬  
移他任帝慮因而毀廢即遣使視果言隄防墜壞無備  
故詔戒之九月夔州路轉運使薛顏言施黔等州墾荒  
地為屯田今歲獲粟萬餘石 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知  
保州趙彬請於郡城東北更廣屯田以圖來獻之帝曰  
北地既和邊封徹警當勸農民咸使樂業不必侵占畝  
畝妨其墾殖也 四年八月知雄州李允則言應係屯  
田皆在緣邊州軍自來止移牒制置不獲躬按其安撫  
都監二員常巡邊郡望令兼屯田事因便檢校從之  
大中祥符二年六月知和州趙彬請增屯田務兵五百

地亦虜

人從之 五年正月令保安軍稻田務自具墾殖功狀  
以聞是軍地接蕃境屢詔修廣屯田自高尹准軍事罕  
以聞奏故督責之七月六日河北緣邊安撫副使賈宗  
言緣邊開塞塘泊水勢修疊提道深淺月日定式圖請  
乞付緣邊州軍收管仍下屯田司提舉遵守從之  
九年三月改定保州順安軍營田務為屯田務

卷四十七百六十九

天禧四年四月內殿崇班閻門祇候盧鑑言保州屯田  
務自來逐年耕種水陸田八十頃臣在任三年開展至  
百餘頃歲收稷糯稻萬八千或二萬石本務見管兵士  
三百七十餘人以河北沿邊順安乾寧等州軍屯田務  
比保州十分中止及二三十分已未其保州屯田務兵士  
不暫休息尤甚辛苦欲望下軍頭司自今所配河北屯  
田務兵士十人中將四人配保州六人配餘處從之  
仁宗

宋會要

天聖三年十一月右巡使監察御史朱諫言近聞上封  
者請估賣福州屯田此田人戶耕佃四十餘年雖有屯  
田之名父子相承以為己田况聞屯田租課均稅之時  
已均在人戶私產二稅上輸納伏望量定租課罷行估  
賣詔見佃戶內有軍貧戶承買者別立寬限送納價錢

宋會要

寶元二年九月十四日臣僚上言乞令河北都轉運司



同興管勾屯田司公事亦帶都大制置使名目從之

慶曆元年十月十八日甲午命陝西漕司度隙地置營

田務辛丑詔陝西都總管司經制營田以助邊計二

年正月乙丑假同州沙苑牧地為營田未幾罷五年

七月臣僚上言近定奪開却七汲口以南劉宗言擘畫

開斷五門僕頭港下赤大渴柳林等口並却依舊開放

通沁邊吳浞水入白羊等淀添灌向下州軍塘泊乞下

河北屯田司永為定制如後更有臣僚上言更改此一

帶水口及諸州軍塘泊並乞重行責降從之十二月詔

陝西四路總管及轉運並兼營田使六年五月命三

司戶部副使夏安期往陝西與本路提點刑獄曹頌叔

相度與置緣邊屯田嘉祐四年二月十一日三司鹽

鐵判官管勾河渠公事楊佐等言準宣躬親往保州等

處相度到屯田塘泊合行開決水勢并增修堤道去處

委實利便題以畫圖進呈詔內開牙家港十洪橋并順

安軍北門外界河北岸水口子兩節將定州路安撫使

司先差安肅軍通判王衮相度到事理并令來楊佐等

所陳再委河北提刑薛向都水監丞孫琳計會張茂則

親往相度具合如何擘畫透泄水勢即得經久穩便同

共以聞外餘並從之仍令逐州軍長吏據本地合修去

處那容人功物料漸次興修訖奏六年三月一日河

南屯田使曹偕言乞權罷逐年赴闕進呈屯田司地圖

從之

宋會要

治平三年河北屯田有田三百六十七頃得穀三萬五

千四百六十八石神宗熙寧元年六月二十二日差

西京左藏庫副使內侍押班李若愚充河北同提點制置屯田使事

熙寧四年二月十一日詔雄州知府及安撫都監並帶

兼制置屯田事塘堤興役今後知州依舊不出外其安

撫都監與管勾內臣分頭提轄十三日詔給祠部五百

道貨易錢買農具牛畜舟車興治保州以東次邊陸地

為水田從安撫副使沈披所請也披復以為請充屯田

興工支費又給二百道二十三日詔河北緣邊屯田務

水陸田並令民租佃本務兵士令逐州軍收充廂軍監

官悉減罷初屯田司每歲以豐熟所入不償所費屢以

為言至是乃從之八年正月十七日詔河北同提點

制置屯田使事閻士良與復五路都鈐轄資序令久任

朝廷重屯田之任故久其任以責成也九年三月二

十三日河北屯田司言詳定州薛向奏安肅軍界闌板

口鋪以東舊係屯田務地並是福田其南則邊吳宜子

二淀東灌百濟河身兩淀久來儲畜塘水為險固自熙

寧七年夏中其邊吳宜子二淀積水並已乾涸即今通

行人馬不比安肅廣信軍西北猶有山勢開隔舊來滹

沱等九河灌注邊吳宜子等淀水勢漲滿乃入石塚等



兩不南

諸口及百濟河迤還入次東灌注向下塘泊訪聞自去  
年屯田司擘畫却於邊吳淀南敗灘套水泊近接淳沱河  
水勢下流入順安界趙口通流入康淀灌注近下塘泊  
其邊吳宜子等淀為趙口兩邊走泄水勢以此致兩淀  
乾竭自去年秋淳沱河道却於敗灘套上邊淤斷河道  
水勢復入沙河西股却得灌注兩淀猶有三二分積水  
若將來經夏水終却衝開敗灘套河道却入趙口透泄  
水勢則兩淀依前乾涸實為非便今欲乞將趙口田先  
口依舊閉斷令水勢盡入邊吳宜子兩淀常令水勢漲  
滿可以準備臨時疏通使用實為利便本司即差巡視  
塘水堤道李祐之詣逐處相其利害祐之勘會自來淳

卷四十七百六十九

沱等河水盡下入邊吳宜子等淀如水勢漲滿乃入石  
石塚等口灌注向下塘泊如水勢不至漲滿即只由百  
濟河出泄昨於熙寧六年內為以東塘泊乾淺遂於保  
州地分尖簷帽莊開引淳沱河由敗灘套下入趙口灌  
注以東塘泊至熙寧七年六月內淳沱河自永寧軍界  
荆丘村已上淤斷河身其水西北流入仇淀等一帶泊  
入邊吳宜子淀祐之檢視淤礙處開撥引水入趙口遂  
於今年三月內於東路臺村劉家莊北有舊河一道淤  
斷處開撥分引入趙口依舊入九流等淀及邊吳宜子  
淀即今山兩水漲滿邊吳宜子兩淀見有水勢欲乞如  
邊吳宜子淀少即行閉趙口田先口從之五月十二日

俟不候

河北同提點制置屯田使事閣士良言竊聞保州界自  
景佑中楊懷敏勾當屯田司日厚以財利召募人指狀  
西山被民填塞泉眼去處臣常以諭保州曹偃今偃訪  
得雲翼卒康進畫到地圖仍充保塞縣小郎村劉第六  
地內有泉源盈畝有餘號叫呼泉匿在土中當州南約  
二里有積年侯河一道上自本縣界下至運糧河及邊  
吳淀內東西約及百里每遇旱歲河內微有流水或至  
斷絕今欲開導此泉令人侯河及運糧河四時常流增  
注塘泊及本村別有泉數十道臣常尋訪二河上源未  
得其處今乞委保州曹偃相度收買泉源地量與兵役  
既專舊泉增助邊防誠為永利送河北公邊安撫司本

卷四十七百六十九

司尋委權通判保州辛公佑相度公佑言親詣保塞縣  
大靜鄉龐村沿侯河向上約三十里已來公北岸有泉  
眼大小不等尋令畧行開撥各見泉水湧出相去遠近  
不等約計在一里半地內計有泉三十餘處其水通流  
闊狹深淺有三五寸至一尺其舊河堤岸闊處有五七  
尺至一二丈已來其河自本州南門外西南至郎村泉  
源出處共計約三十五里若行開撥只依舊來堤岸開  
出河身其水通流下接運糧河可以增注塘泊所有浸  
占民田欲乞比視側近田土優給其值收買委為利便  
其叫呼泉只是古老相傳未見其源所在又未敢徑追  
地主開掘若作河道上下所該人戶地土不少乞下本



縣勘會詣實指定有泉去處亦行收買當今見泉眼去處劉第六地內未見泉源處約四里以來若先行開撥上件三十餘泉使河道通流別無妨礙本司未敢行下詔河北沿邊安撫司關河北屯田司及合屬去處施行又詔熙河路有弓箭手耕種不及之田經略安撫司權點廟軍田之官置牛具農器人給一項歲終參較弓箭手廂軍所種熟為優劣以行賞罰六月謝民憲言逃走弓箭手并管田地土昨多方設法召人請佃今來認租課乞許就近於本城寨送納特與蠲免支移折變後之知河州詳于師中乞以未募弓箭手地百頃為屯田後之馬站為利近通考於密仗吳克言實邊之策置弓

卷之七

以所不及願  
罪之本  
此字  
塞作塞  
塞作瓜  
守作等

人丁無撫礙宜令自今並與河北屯田司官通衙行遣毋得獨申奏其權發遣河北東路提點刑獄汪輔之更不得同主管二年以所收不及額罷之七月二十一日罷沅州屯田務募人租佃役兵還所隸後轉運使徐禧請也十二月二十二日知定州韓絳言乞借安撫司封樁錢五千緡市水地為屯田後之二十七日詔定州路屯田司以水利司為名時保州廣信安肅順安軍興水利為屯田詔以屯田司為民而安撫使韓絳言恐虜疑增塘濬故改之四年六月二十九日詔定州路安撫使既帶都大制置屯田使其轉運使副兼領虛名並罷令知雄保州並帶屯田使通判並帶屯田判官河北

卷之七

緣邊安撫副使都監仍通管兩路後定州路安撫使韓絳請也六年二月二十六日詔河北屯田司相度尺寸丘塘濬水則季北增減以聞令李琮齊詔往同議毋得張皇漏泄八年正月二十七日樞密院言河東經畧司去歲差借民牛耕種葭蘆諸寨田及差防護軍馬保甲糜耗極邊貴價糧草錢物似奪農民時令民失業比至收成不償所費詔與呂惠卿宜審較利害無蹈前失以河東路轉運司言經畧司去年三出兵耕種木蒧源等兩不耕地凡用將兵萬八千五百四十五馬二千三十六其費錢七千三百六十五緡穀八千八十一石糶糴四萬七千斤草萬四千八百束又番保甲守禦



兩朝志以  
序州

凡二千六百三十七人其費錢千三百緡米三千二百石役耕民千五百願牛千具皆非民之願所收禾粟為麥萬八千石草十萬二千不償所費又預借本司錢穀以為子種至今未償增人馬防托之費仍在年計之外應經畧司來年再欲耕種望早賜約束故也 兩朝國史志屯田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屯田之政令隸三司本司無所掌令史二人元豐改制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 以工部郎官兼掌凡屯田營田職田學田官莊稻田塘濼等分案有三曰屯田曰職田曰知雜史願主事一人令史一人守當官二人貼司一人神宗正史職官志屯田郎中員外郎參掌營屯田官

卷四十七百六十九

官塘濼學校職分之田及其租入凡興修種刈給納檢察賞罰之事皆詔其長貳而行之分案三設史八世宗

哲宗

宋會要

元祐元年永興軍民庶進狀言興平縣有地二百四十餘頃久輸二稅熙寧五年本縣抑令退為牧地詔提刑司審定以奏如他州縣更有以稅地改牧地者亦具以聞提刑司乞與免納租錢給種如故閏二月八日京西北路提舉司言朝旨相度蔡州西平上蔡兩縣人戶佃屯田支移等事欲止令人戶畝出租課外更不支移折

四月以下刪  
此條法船

大觀五年

變詔尚書戶部相度以聞元符三年徽宗即位三月九日皇城使河北措置屯田石璘奏乞添招塘提役兵千人從之四月二十五日三省言尚書六曹職事閑劇不寺除已減定員數事至簡者以屯田兼虞部從之紹聖元年八月八日詔屯田虞部互置郎官一員兼領

徽宗

宋會要

大觀二年陝西轉運副使孫琦言西寧湟廓三州良田沃野並給疾部畧無賦稅今進築之初宜召諸首領與族長開諭令量土租課責期限並委族長使之催諭詔童貫度其宜以行十二月十六日詔儲水為塘以除水患留屯田營以實塞下爰自我祖宗設官置吏分職聯

卷四十七百七十

治自為一司專總其事歲月寢久州縣習玩訪聞比來隄隘不修水潦穿溢出害民田綿亘千里雖有司存上下苟簡祖宗以來塘隄故迹重加修整務令堅固即別不得增益更改引惹生事本司可比北路提刑刑獄序官提刑之上舉官按罪吏屬等職務可令相度條具未上餘志仍舊 五年提舉涇原弓箭手司奏乞案漢舊田土其已開熟地仍許着業外若非朝命所給而州軍帥司一時私自撥予或川原慢坡地土今仍荒閑者並以給招闕額人馬惟其不堪耕種者方許撥充牧地庶可寬極地利增廣人兵從之 政和元年正月二十四日詔河北制置屯田並依元豐法別為一司



指揮勿行

六年八月一日臣僚言高陽中山兩帥并沿邊安撫司舊並係提舉屯田使副今屯田司職事各繫一都監典領近年因其失職或非本職得罪相繫而去一司職事有所妨廢望自今屯田都監非因本職得罪只乞就任責罰所責盡心從之

建炎三年四月詔屯田郎官一員兼水部同日詔屯田吏人減半

宋會要

隆興元年七月二十六日詔工部屯田郎官一員兼領從右諫議大夫王大寶等議 乾道元年二月二十四日詔郭振於六合措置屯田已就緒淮南東路屯田令郭振王弗周宗條具措置王弗等言紹興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指揮以五十頃為一屯作一莊三月十一日詔准西湖北荆襄令沈介張松王矣揚淡王彥趙博等措置 三月三日戶部言浙管田官莊共一百五十九萬畝 隆興二年六月十五日准西言營田二百七十四畝

卷四十七百七十

宋會要

淳熙十年五月八日鄂州江陵府駐劄御前諸軍副都統制郭杲言本司見管屯田穀麥共一十二萬二千餘石倉廩在襄陽府宜城縣初置屯田日創造倉庫止用茅屋蕪去府百餘里乞般載入府城橋管從之 杲又言襄陽屯田興置二十餘年雖微有所獲然未能大有益於邊計非田不良蓋人力有所未至且無專任責者今邊陲無事士卒久安所謂屯田正宜修舉或謂戰士屯田恐妨閱習而不知分番耕作乃所以去其驕惰或謂耕作勞苦恐其不樂而不知分給穀米人自樂從以樂從之人為實邊之計可謂兩便本司見有荒熟田共



七百五十頃乞降錢三萬緡收買耕牛農具便可施工  
如將來更有餘力亦可根刷荒田接續開墾從之 六  
月十六日詔建康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郭剛曰朕  
聞屯田內有亡費之利外有守禦之備趙克國陳便宜  
十有二事其說曉然久欲推而行之惠無其人闕而不  
講卿宿將虎臣通於兵事可以倚仗其計度開田與夫  
人數器用凡所以施行之策詳悉條具聞奏副朕意焉  
既而剛奏淮西荒田如昨來和州興置屯田五百餘頃  
廬州管下亦有三十六圍皆瀕江臨湖號稱沃壤自後  
廢罷撥還逐州名人請佃自餘荒地皆豪強之戶冒耕  
包占無由考實望行下淮西漕臣分委州縣檢踏荒田

卷之七十五

仍嚴立罪賞根括包占開具地段畝數目申朝廷降  
處標撥措置耕墾取准西帥臣延運判趙師恭司共  
八月十四日利害奏陳合用耕牛六人耕田頃給牛三頭  
以一千頃為率計合用牛一千五百頭一屯田官兵屋  
宇欲加營寨各隨一保就近耕田處起蓋屋幾圍聚合  
千人易為拘轄兼倉教牛屋之類亦不可闕今契勘共  
合用三千七百三十五間其屋欲下淮西漕司措置一  
合用農具田一千頃用犁一千五百具鉆一千五百具  
水車一千部并碌碡鋤耬之類乞下淮西漕司製造應  
副一合用種子內稻每一畝用一斗五升大麥每一畝  
用一斗二升小麥每一畝用一斗一升與置屯田事體

非一若將來耕時其官兵止可力耕將官止能部轄所  
是收成見數出入倉教欲得委他官監視乞從漕司選  
差清彊幹官一員專主其事庶幾出納有司於久為便  
同共領其 九月二十三日淮西總領蔡戡與劉條具  
下項一今來開荒開田土全藉工力今相度欲每田  
一項令三人分耕每人當三十三畝有奇每六人為一  
甲於內差甲頭一名十甲為一保計六十人差使臣一  
員管押今且以五百頃為率若合用一千五百二十五  
人每一千人差將官一員部轄一合用耕牛農具寨屋  
種糧之屬若令州縣應辦必至科擾百姓欲乞朝廷指  
揮於淮西漕司於管錢物內先撥錢十萬貫付建康都

卷之七十五

統司拘收據合用耕牛農具寨屋物料種子並依郭剛  
已奏請之數且減半收買製造使用如將來開墾之初  
所收利未廣兼起荒勞苦合行優潤今欲將第一年所  
收物料除存留種子外盡行給與力耕官兵第二年除  
種子外以十分為率官收二分第三年除種子外以十  
分為率官收三分四年所收物料除種子外十分為率  
官收四分其餘給與力耕官兵以後年分並止以四六  
分收給庶使官兵樂於勸耕不致廢墮一部轄將官使  
臣白直等人往來管轄亦合量行支犒緣官中所收不  
多今相度欲於力耕官兵所得分數內斟量取撥從都  
統司照等第徑自均給候支散畢具數供申朝廷照會



詔合用耕牛農具寨屋種糧之屬令總領都統制將准  
西運司撥到錢同共計置應副其部轄將官使臣白直  
等入等一年合用本司官員自支給以從年分閏十一  
月十一日詔襄陽府木渠下人戶見請佃已施工力開  
墾到熟田盡行給付其有包占數目仰經官自陳起納  
稅役若未施工力見今拋荒去處合從官中檢踏拘收  
以備屯田開墾耕種 十一年五月八日進呈權終遣  
和州錢之望奏屯田利害言課耕無法士卒惰者無以厲  
日錢之望奏屯田利害言課耕無法士卒惰者無以厲  
而勤者無所止卿等可詳議奏來既而進呈之望劄子  
欲令淮西總領漕臣同建康都副統制逐一公共詳議  
以聞 六月九日進呈淮西總領趙汝詎言詳議到屯  
田事一遇圩水退諸圩兵卒併力耕種至立秋止秋成  
穀熟凡施工力者皆預分穀之數上曰此五月二十三  
日文字王淮等奏發文字時去立秋尚一月今去秋近  
想再種不過上曰若將來所收不多朕不惜幾萬米分  
與屯田人兵使之亦如豐年則人更相勸 十九日鄧  
州江陵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鄧州駐劄郭杲言昨  
蒙朝廷支降到錢二萬貫措置屯田除節次收買牛具  
創造寨舍已見就緒乞於上件錢內更留存錢一萬二  
千餘貫文付牛僕收管準備日後接續添貼收買牛具  
其餘錢乞拘收赴元支降去處回納詔令郭杲將回納  
會子二萬貫於內支一萬四千一百貫付牛僕貼充犒

卷之百七十一

卷之百七十一

軍餘錢就行棧留準備屯田支用 又言令杲措置屯  
田今已就緒並行交割付副都統制牛僕管幹所有貼  
買到農具添修創造屯田莊寨舍屋及創行開墾布種  
水田六百二十一頃四十畝內三百七十一頃九十九  
畝半係舊年拘籍耕種之數後來緣裁減疆壯人歸軍  
復有一半荒廢令盡行開耕責令逐屯接續布種及招  
到客戶修治坊一所武安堰一座詔劄下牛僕照會仍  
令郭杲依舊兼領 七月三日郭杲言木渠下荒田實  
有堪耕種田一百九頃四十四畝除已差撥官兵二百  
人將帶農具收買耕牛起蓋莊寨委官統轄前去措置  
開荒趁時布種自餘不通水利高仰田亦令耕犁措置  
布種所是差去屯田官兵合請錢米緣路途遙遠艱於  
津運令屯田官就於所管糧穀內借支應副食用將未  
分收子課折還詔郭杲將高仰田段更切措置開耕毋  
致荒閑餘依所乞十一月二十六日宰執進呈淮西總  
領趙汝詎奏和州屯田所收物斛未嘗均給乞處分令  
有司照應施行上曰可令總領所都統制將屯田力耕  
官兵斛量工力多寡據今年收到物斛實數分作三等  
次第均給 十二年正月七日宰執進呈鄧州江陵都  
副統制郭杲劄世雄具到新舊屯田所收物斛上曰令  
湖廣總領所將都副統制司新舊屯田所收物斛自淳  
熙十二年為始開具所收帳狀申尚書省兼每畝比民



間耕種所收至薄今歲要加意布種其未耕田段仰更切接續措置開墾二十九日淮西總領趙汝誼等言和州八家圩西蓂芬散水地打量得六頃五十畝乞撥付屯田官兵計置開耕及下和川將不堪開耕不敷元數田二十九頃七十九畝日下別行依數踏逐係官荒開田土撥付總轄屯田官補填元管之數從之二月十二日鄂州江陵府駐劄御前諸軍都副統鄂州駐劄郭果言奉詔措置襄陽屯田照得其田久經曠廢荆棘被野又與民田錯雜已行根括田段標撥界至分為三屯委統制官率達原王鎮趙晟各提督一屯貼差官兵招召佃客收買耕牛置造農具添修莊寨增築堤堰浚治陂

卷四十七百七十

塘壑開荒田即日已耕熟麥田二百八十餘頃水田四百九十餘頃委是就緒皆率達原等究心措置之力乞賜激勸詔率達原王鎮趙晟始有勞各特與減二年磨勘九月十七日宰執進呈郭果申襄陽府本渠下屯田二表數上曰下種不少何所收如此之薄可令郭果子細開具因依聞奏上又曰所在屯田可令總領副都統制漕臣守臣各將每歲所收二麥於六月終稻穀於十月終同銜開具數目帳狀聞奏十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淮西總領趙汝誼建康都統郭鈞淮西提舉兼權運判方有開建康副都統制閻仲言和州屯田諸莊開墾過田畝皆有增數部轄將官成忠郎御前左軍額外

正將部轄右中軍屯田滕琦政下班祇應御前左軍步軍第二將正將部轄左後軍屯田王深成忠郎右軍步軍第二將主父振特賜激勸詔主父振差充總轄諸軍屯田統領官滕琦政王深各減三年磨勘內王深依五年法比折十一月二十三日宰執進呈提舉淮南西路常平茶鹽兼權轉運判官兼提領措置屯田方有開具到無為軍屯田條目上曰方有開條具逐項先後如何王准等奏第一項要兵二千人第二項欲就舒蘄州錢監添造鐵以充費用上曰錢且於朝廷樞管錢錢應副建康雷世賢軍見有額外三千人可差若措置成雖數年之後方見其利是成邊方悠久之計於是詔令有開

卷四十七百七十

措置合行事件并實用兵人條具聞奏一既而有開奏一今來開屯田事件大槩多遵和州已行之例其有條具未盡亦乞比附和州施行但耕兵與官司所分數數目前奏候將來地利成熟之後聽從官司詳議施行一臣聞將帥之臣將帥之臣當天下有事則以戰勝攻取為功當天下無事則以富國彊兵為功今四方無虞諸將賴聖上推恩講好而無爭戰之苦屯田者諸將間暇之功名也陛下於和州總轄兵官既加以以曠賞矣其耕兵亦合得分數之利贍足歲餘矣臣謂今日開屯宜明詔諸將以為無事之功名典賞自此可得亦令告諭軍人以和州耕兵優裕使知朝廷務郵軍人之意仍俾



管事人往和州諸寨觀覽兵卒樂耕之勤與分穀之利則將士無不協力詔依合用耕兵等仰馬軍行司建康都統司選差先具年甲以聞其鐵錢七萬五千二百實令舒新州於見管數內先次支降仍委方有開專一管幹十五年正月十三日樞密院奏事因論方有開措置屯田上宣諭施師點等謂二十餘年不用兵一旦使之屯田不知樂從否師點等奏軍兵久伏初令服田必以為勞才過一二年得田上花利安得不樂上曰如此必須樂從卿等更可詢訪師點等奏屯田本意非止積穀蓋欲諸軍布在邊鄙緩急有以為用上曰此乃寓兵於農之意二月二十三日馬軍副都指揮使雷世賢言

卷四十七百六十一

方有開乞修築無為軍城南及青崗山元浦三圩合用耕兵等申請下項一合用耕兵二千人仰馬軍行司建康都統司選差今來本司合差耕兵一千人下諸軍通行選差續具差到人姓名年甲奏聞一照得指揮內乞差耕兵二千人合用總轄官一員今來所差耕兵係是兩司差撥乞於本司選差諸曉農務有心力統領官一員專一總轄本司屯田官兵一千人庶使易為部轄可以責辦屯田事一今來所差耕兵并部轄將官及合千人白直諸色等將來興工日支錢米乞下淮西轉運司照應和州屯田體制支破一所差耕兵等各家老小候見修築圩埂畢日本司即便經由所屬分擘各人奉

歷差撥人船津發前去其合支起發盤纏等錢今照得建康都統司昨來津發和州屯田老小日係於朝廷降到錢內支撥五千餘貫給散各家并駕船防護官兵充犒賞盤纏所有本司耕兵老小將來起發其逐色人依例合支起發盤纏等錢乞下淮西東總領所照例等第支給又建康都統制郭鈞等奏恭稟指揮行下諸軍選差到諸曉農務耕兵一千人并部轄官二員小管押二人監莊使臣合千人等逐一照看並係壯健之人照得方有開奏請項內差總轄官一員緣今來所差耕兵係兩司官兵本司乞於部轄將官內差一員兼充總轄本司官兵事務正將一員崔彥部轄遊奕前右軍屯田

卷四十七百六十二

兼充總轄本司官兵事務副將一員劉秉文部轄中左後軍屯田小管押二監莊使臣一十七人醫人二人醫獸二人將司二人將官下白直二十人已上計一千四十七人又馬軍行司狀諸軍選差到耕兵一千人勘會雷世賢所乞耕兵等與工錢米轉運司已行管認老小盤纏等錢係在元降七萬五千二百貫內合據所差人數照應和州屯田體例支破其建康都統司耕兵興工等錢亦合一體詔並依其建康都統司正副將仰通行部轄并總轄官兵事務其馬軍行司部轄等人令照應體例開具奏聞七月十四日詔無為軍屯田耕兵二千人開墾之初適值雨水可令趙汝誼每人持支犒設



錢五貫文其總轄兵將等仍與等第增給並以會子支  
散其數中高書省 十六年正月二十五日鄂州江陵  
府駐劄御前諸軍副都統制江陵府駐劄閣世雄言奉  
詔增廣措置屯田契勘屯田耕牛最繫利害而牛畜死  
損不常若不隨宜措置未免時復申請支降錢物源源  
不已竊見屯田每歲收成物斛官中與耕作軍人中停  
分給今相度乞將逐年所收穀麥以十分為率內八分  
依舊分給二分從總領所收糶支發價錢付本司置厝  
收附專充買牛使用從之五月四日工部言淮南運判  
王厚之奏准指揮無為軍屯田抽四耕兵令措置募民  
耕種昨降指揮營田秋成委令尉監收知通覺察外所

卷四十五

有今來租佃欲依營田例委自知縣尉管幹勸率開  
耕籍定租佃之家合該夫力每年將堤岸增加修築過  
收成輸納即委令尉交受隨朝建橋積米一處橋管本  
部照得已降指揮營田官莊州縣除橋出次年種子外  
將初年收成課子官收四分客戶收六分次年以後即  
中平均分今後請佃官莊並合準此內大麥稻穀充馬  
料小麥雜豆等變轉價錢赴左藏庫送納乞下淮南潛  
司遵守施行

光宗

宋會要

紹熙元年十二月九日知和州劉焯措置到本州屯田

事一見管屯田五百七頃耕兵千五百餘人今乞依古  
法每五人授水田一頃陸田二三畝所有牛合六人為  
一甲分田百二十畝通用牛二頭一併兵月糧乞徑以  
稻折支每石止收三斗二升收割畢日每一歲合支口  
食稻并稻子稻入官外其餘盡令耕兵就場分受前去  
具通收之數申聞諸司如遇歉歲隨所得多寡一除耕  
兵授田係膏腴田外其餘有百六十餘頃皆是次田自  
合別立畝數却將所得子利令項橋管以一分給統領  
將官作一歲糜費以二分支橋監莊官并白直入請受  
以七分橋管專待歉歲支用如統制司無人可差即乞  
募百姓耕種分收子利照前項施行一見管陸田五十

卷四十五

餘頃每年止是種二麥除出種子官收不過千四百  
石乞令見管耕兵千五百人分種每人不得過三二畝  
其二麥作兩平分及有雜色豆斛依此分收橋管充修  
葺斗門堰閘等一耕兵見管千五百九十二人內有使  
臣白直等九十二人乃是巡莊寨人數乞減省一半歸  
司其占破一半人併令耕作一屯田耕兵自創置以來  
不曾教閱今後乞於十二月初至次年二月以前委將  
官就莊閱習一每年收割乞自來年為始差州縣官同  
監一耕牛有倒斃差官開剝如牛隻數多許本州申諸  
司奏劾有孳生牛犢將未生時光開本州注籍每人給  
錢十貫一乞省併總轄屯田統領官却令城下修城統



領一員兼領諸並休內剩田指置召募百姓耕種充萬弩手分耕既而煒又言剩田令招弩手耕種照得屯田既罷凡田畝農具耕牛積穀倉教等並付弩手本州無甚煩費今耕兵一切存留唯有利田而已招募之初稅戶給五千客戶給十千上田許八十畝次田許百五十餘人人給一牛共百五十餘頭月糧三斛合借糧四千餘石已招到八十三人見踏二石二斗至二石四斗弩力並於城下置瓦屋四十間又就莊所置倉教二十間所有屯田軍兵併省田畝見管二百五十人今移此一軍併歸青陽創蓋寨屋四百餘間除耕兵百七十餘人在闔塘外自餘六軍有千三百餘人共二十一莊並在陳村東西青陽一處屯營

卷四十七

相望四十餘里兩項約用二萬餘緡乞於本州交割到錢內支撥從之 五年二月二日臣僚言竊見和州屯田耕兵月糧自紹熙元年更革之後不於大軍倉支請却將諸莊每年所收稻先次禱留一歲月糧并種子外有餘方給不用向來四六分之例乞降指揮除耕兵月糧依舊於本州大軍倉支請外將每年所收稻穀除種子外以十分為率照舊例四六分給從之

寧宗

宋會要

嘉定元年八月十三日御史中丞章良能言竊惟今之經理兩淮獨有屯田一事若使行之可以富國可以強

兵可以寬裕民力今胡騎蹂踐數郡之民死於鋒鏑死於轉徙者十居七八不耕之田處處彌望若不乘此早加檢覈則強有力者必將廣行包占數月之後無復有在官者矣乞責監司郡守專意檢覈凡死亡逃移之田毋令妄冒承認各令供具管下見今實有戶口若干在官之田若干結罪保明備申朝廷乞令制置使司及兩淮監司郡守立限條具以聞詔限一月措置條具聞奏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宰臣進呈京西運判王允初奏乞將襄陽屯田專一令安撫司措置上日林琰亦論此事云邊上諸處區畫未盡丞相奏曰已立限令兩制置司詳度

卷四十七

宋會要

嘉慶十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臣僚言竊惟屯田所急莫先蜀道自鄭到申宣撫州峽首行經畫當時營田止二千六百頃歲入已二十三萬石遂罷西路和羅厥後家將猾民私租承佃官失常入之課至淳熙初田及七千四百頃僅收九萬石近以籍沒逃亡增至萬頃止得十萬石田視厥初凡七八倍而租減於前者過半是官受營田之名利歸於豪猾之家前之專闢者目擊久弊奏行覈實所差之官不得其人利未入而怨多繼專闢者知其賈怨併以往罷然田則官田也與其為豪家私役曷若以代更成之勞省饋運而足軍實厚保障而固民



志人人自衛其室家為利非一比歲屢經邊擾逃田未入籍者其數又多徒為荒萊豈不可惜諸葛亮患糧乏為渭上之屯乃克有濟其事利害灼然而數十年間或作或作或輟者止因主民主財各異其司議論不侔無有專任其責是以竟不克成必須專置營田一司乃無牽制朝夕得以究心經理今關表守令自以屯田業衙批書而視為具文豈可無以統之川秦茶馬本是二司或併或分初無損益若以秦司就為營田之司仍兼茶馬則見存解舍官屬吏胥不費增創乞下制總二司公共參訂合行事件申取指揮先選廉幹之士各分屯營名色照其定籍括其實數務要軍民著實耕墾不許姦

卷四十七

豪冒占庶官得實利民受實惠從之 十七年正月二十六日都省言兩淮州軍雖各有見管營屯田頃數數目其間尚有荒閑逃絕及無力耕墾田土未能根括周遍節次劄下州軍多方措置內無力耕種之家官司用錢收買召募耕種重立賞格行下務要田畝不致荒蕪合全本路監司提督詔令准東西湖北轉運專一提督措置營屯田事繫衙仍遵照節次已行下事理嚴加催督所部州軍多方措置召募耕墾將無力耕種之田一面免夫有管官錢照價收買務要田土浸闢不致拋荒仍每歲拘推州軍所收稻麥從實橋管具八月帳毋令侵移失陷三月二十八日都省言節次已降指揮令兩

淮京襄根括逃絕荒閑田土充營屯田內有田業無力耕種之家官司給錢收買仍借給農具牛種募民耕墾令准東西湖北轉運司專一提督措置營屯田事繫衙外合令逐司各添置提督營屯田司準備差遣一員專令任責措置根括收買能於已籍數外增廣數目並與照已立賞格一體推賞詔准東西提督措置營屯田司各置準備差遣一員仍令逐司選辟經任有舉主無過犯選人充

卷四十七



宋會要 太宗 營田雜錄

事

凡諸路惟襄定唐三州有營田使或營田使通判亦同領其事而河北轉運使魚西路招置營田使河東轉運使魚東路招置營田使太宗端拱二年二月一日壬子朔月癸亥二以左諫議大夫陳恕為河北東路招置營田使鹽鐵判官膳部郎中魏羽為副使右諫議大夫樊知古為河北西路招置營田使鹽鐵判官駕部員外郎索湘為副使欲大興營田也十二日詔曰農為邦本食乃民天遐觀載籍之攸言比實帝王之急務將令敦本無出勸農且思河朔之間富有膏腴之地法其井賦令作方田三農必致於豐穰萬世可知於利濟今遣陳恕

恭知古等

河東轉運使藏丙副使孔憲充逐路招置營田副使往彼興功春惟黎庶各有耕桑闡茲創置之言諒積歡呼之意先是雍熙三年岐溝閔君子館敗血之後河朔之地農桑失業者眾屯戍兵又陪于往日故遣恕等為方田積粟以實邊起傳云詔罷營田止葺堡壁州東除于海多積水或人志馬臨文由賦通考先是順安軍西至北平二百里地廣無備因水陸之便建行由此而人議者以為宜度地形高下因水陸之便建行由浸溝洫益樹五稼所以實地而康而限戎馬雍熙後數用兵收溝壑子館敗血之後河朔之民農桑失業者眾且成兵增倍故遣恕等經營之恕案奏成卒皆墮溺仰食不測乃詔止全葺營田之議遂寢

至道三年七月太常博士直史館陳靖上言願募民墾田官給耕具種糧五年外輸租稅帝覽之喜謂宰相曰前後上書

言農田利害者多矣或知其末而暗其本有其說而無其用陳靖此奏甚詣理可舉而行之因各請對與論賜食而遣之呂端奏曰望令三司詳議其可否從之時皇甫選等相度宿亮陳恭鄧許赫等七州荒田共二十餘萬頃及靖建議興置京東西諸州荒田招召人戶耕種選等乃上言請將所相度到七州荒田付靖一處興置臣等乞別賜差遣從之



宋會要 真宗

咸平二年四月轉運使景望奏置營田務二十四日以  
左正言耿望為右司諫直史館京西轉運使朱台符並  
兼本路制置營田事五月乙酉從其請每歲於屬州縣  
借人牛夏又差耨田夫六百人刈稻夫千五百人歲入  
甚廣是歲種稻二百餘頃汝州舊有而後轉運張選  
務亦無中餘今復置墾六百頃後轉運張選  
免之務遂廢 五年正月順安軍兵馬都監馬濟建議  
自靜戎軍東擁鮑河開渠入順安威虜二軍置水陸營  
田於其側詔可其請差內侍副都知閻承翰往彼勾當  
興置仍令冀州總管石普護其後踰年而畢三月三日

卷四十七上五十五

京西轉運使張選言廢襄州鹽河營田務已召民請佃  
量出租調公私使之此務前轉運使耿望奏置於荆湖  
市牛聚兵耕作所得稻利不償其費復遣部民畜變甚  
有勞擾至是選奏罷之 六年九月十三日冀州總管  
石普等言淮詔浚靜戎順安軍界營田河道畢功詔獎  
普等賜將士緡帛有差 景德元年四月六日遣閻門  
祇候郭盛等乘傳詣靜戎順安軍按視河渠與長吏等  
同經度以聞先是周懷正齋順安靜戎軍營田河道圖  
進呈帝參驗前後所奏異同自順安軍築堰聚水至靜  
戎軍而靜戎地勢高阜慮勞而無功知靜戎軍王能又  
言此河之北有古河道自靜戎至順安軍通流歲或兩

水亦通舟楫可以經度開導致遠盛往視之 二年詔  
緣邊州軍有屯田處長吏並置營田屯田事並舊使  
者如故

卷四十七上五十五



宋會要 仁宗

天聖四年九月詔廢襄唐二州營田務令召無田產人戶請射充為永業每頃輸稅五分諸州所差耕兵牛畜並放還本處解宇營房園倉悉毀拆入官其請佃之人願要者即估價結之先是二州營田皆無稅荒地襄州凡四百八頃餘八十畝唐州百七十頃自咸平二年轉運使耿望奏置每歲於屬縣差借人戶牛具至夏又差稱耘人夫六百人秋又差刈獲人夫千五百人歲獲利倍多及望解職轉運使張選改其法召水戶四十一戶分種出課未幾水戶許選遂罷之景德二年轉運使許遵復奏興是務九朝紀事本末轉運使許遵咸平二年四月與此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差吳欽陽修為許選行狀而所獲課利甚薄至是轉運使言其非便詔屯田員外郎劉漢傑與本路轉運司及二州知州通判同共規度漢傑上言比較襄州務自興置以來至天聖三年所得課利都計三十三萬五千九百六石九斗二升依每年市價紐計錢九萬二千三百六十五貫將每年所支監官耕兵軍員請受及死損官牛諸色費用凡十三萬三千七百四貫十三文計侵用官錢四萬一千三百四十二貫四十六文唐州務自興置至天聖三年所得課利計六萬四千九百三十一石四斗六升依每年市價紐計錢共二萬五千九百六十八貫五百三十四文將每年所支本務軍員監官請受

及死損官牛諸色費用計侵官錢萬四千三百六十八貫一百一十四文故有是詔 寶元二年九月詔河北轉運使自今並兼都大制置營田屯田事 慶曆元年十月十八日詔陝西轉運司今空閑地置營田務候見次第當議酬獎是月詔陝西用兵以來本路所入稅賦及內庫所出留兩川上供金帛不可勝計而猶軍儲未備宜令逐路都總管司經置營田以助邊計章如愚山堂中語流民耕廢田又詔長安集流亡及墾闢荒田計數慶曆中歐陽公謂沿邊闢田人欲請佃者聽之司馬耕麟州田

二年正月十四日詔以同州沙苑監放牧田為營田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二



宋會要

慶曆五年二月詔并代路經畧司其奇嵐軍火山軍禁地有閑田在邊壕十里外者欲請佃者聽之十二月詔陝西西路總管及轉運並兼管田使轉運判官兼管管田事

卷之七十五

宋會要 神宗

熙寧三年六月七日知秦州李師中言王韶申欲於甘谷城等處未招到弓箭手空闕地一千五百頃乞差官從三五頃至一二十頃以上逐段標立界至委無侵犯蕃漢地土然後欲憑出榜依奉朝旨召人耕種緣本司先准中書省劄子王韶募人耕種止標撥荒闕地不得侵擾蕃部今韶乃欲指占極邊見招置弓箭手地有違詔旨臣恐自此秦州益多事所得不補所失蓋韶所獻議而朝廷即依所奏初未嘗令臣相度欲乞再委轉運使一員重行審定詔遣權開封府判官王克臣內侍省押班李若愚按實以聞 七月十一日詔提舉秦州西

卷之七十五

路蕃部及市易司王韶具析本所欲耕地千頃所在以聞先是韶召對言邊事以為自成紀縣至渭源城荒土不耕者何啻萬頃可撥千頃治之至是許之故有是命十月二十二日詔前知秦州尚書右司郎中天章閣待制李師中落天章閣待制降授度支郎中知舒州秦鳳路都鈐轄皇城使帶御器械向寶落帶御器械為本路鈐轄祕書省著作佐郎王韶降授保平軍節度推官依舊提舉秦州西路蕃部及市易司初遣王克臣李若愚按師中及韶所論市易利害及閑田頃畝克臣等奏與師中不叶而朝廷疑其不然復下沈起奏韶所說荒地不是的實處雖實有之然今來可檢踏召人耕種恐



西蕃諸族見如此興置以為朝廷招安首領各授以官職料錢後令獻納土地人情驚疑則於招安之計大有所害欲乞權罷墾田之議俟招安諸蕃各已信服人情通順然後為之未晚於是侍御史知雜事謝景溫言近聞起體量甘谷城弓箭手地稍多乞候邊事稍寧日根括施行緣詔元奏自渭源城至成紀縣沿河良田不耕者萬頃乞擇膏腴者千頃歲取三十萬石濟邊儲今甘谷城去渭水遠非詔昔日所指之處乃以此為名避當日欺妄之罪昨克臣若愚嘗奏無此閑田實舜卿亦稱但打量得田一頃四十三畝與起所奏各有異同而起亦徇詔之情妄以他田為解附下罔上乞降詔元狀遣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二

推直官一人往體量就推劾如有矯偽重行謹責御史薛昌朝亦言詔妄進狂謀邀功生事今起體量多與克臣等不同兼起妄指甘谷城地附會詔言乞以詔師中前後所上文字及克臣起等節次體量事狀付有司推劾各正其罪時中書謂起未嘗指甘谷城地通作詔所言地之數而師中實前在秦州稽留朝旨奏報反覆實與詔更相論奏各有曲直詔又以妄指閑田特有是責其後知秦州韓縝按視乃言實有古渭寨弓箭手未請空地四千餘頃乃復詔官如故五年四月十日權發遣延州趙高乞差通判范子儀及機宜官魏璋左文通等根括閑地及提舉招置弓箭手從之先是高管勾本

路機宜文字上營田議曰昔趙充國興屯田以破先零唐宰相妻師德嘗為檢校營田使而河西隴石三百六十屯歲入六十餘萬石今陝西雖有曠土而未嘗耕墾朝廷屯戍不可撤而遠方有輸納之勤願以閑田募民耕種以紓西顧之憂上以其事下經畧安撫使郭遵達言今懷寧寨新得地百里已募漢蕃戶使為弓箭手實無閑田以募耕者故至是高復乞根括焉七年三月二十五日熙州王韶言乞以河州作過蕃部近城川地招弓箭手外其山坡地招蕃兵弓箭手每寨五指揮以二百五十人為額每人給地一頃蕃官兩項大蕃官三項仍召募漢人弓箭手等充甲頭候招及人數補節級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三

人員與蕃官同管自來出軍多為漢兵盜殺蕃兵以為首功今蕃官各情願依正兵例黥面或手背為弓箭手字號訖更於左耳前刺蕃兵字詔止刺耳前字元祐元年三月十八日詔罷十一月七日權提點秦鳳路刑獄公事鄭民憲以熙河營田圖籍來對乃詔民憲兼都大提舉熙河營田弓箭手其法給田募民熙河多美田朝廷委興營田奏辟官屬共集其事至是始以其圖籍入對九年正月十三日提舉熙河路營田弓箭手鄭民憲言本路創置弓箭手深在羗境以歲荐飢未堪着業若令自備功力種子耕佃公田即恐人心不能無搖動乞候將來稍稔推行從之先是吳充言熙河經畧



雖定然軍食一切猶仰東州輓運則人力不給和糴則  
猶民乘時要價二者之弊在於未有土地之人按漢唐  
實邊之策惟屯田為利近聞鮮于師中建請朝廷以既  
置弓箭手重於改作故裁令試治百頃而已然屯田行  
之於今誠未易惟有因令弓箭手以為助法公田似有  
可為且以熙河四州較之無慮一萬五千頃十分取一  
以為公田大約中歲畝收一石則公田所得十五萬水  
旱肥瘠三分除一亦可得十萬詔差太常寺主簿黃君  
俞赴熙河路與鄭民憲同商議推行次第故有是奏  
十九日熙河路經畧安撫使言奉詔相度本路弓箭手  
田土令提舉營田司將洮西弓箭手單丁耕種不及空

卷四十七百五十五

四

開田土即具逐州軍權差廂軍耕種官置牛具農器每  
人一頃令所屬堡寨使人道路巡檢主管趁時耕種成  
收入官於每年終將弓箭手并今來官中所種過田土  
比較優劣賞罰如弓箭手可以耕種即令依舊將名下  
地土耕種仍不管空閑看詳委實經久可行仍乞差主  
管河州農心水利兵馬鈐轄李浩均度田土措置聞奏  
從之 六月十九日權提點秦鳳等路刑獄公事兼都  
大提舉熙河路營田弓箭手公事鄭民憲言逃走弓箭  
手并營田地土昨多方設法召人請佃今來認租課乞  
許就近於本城寨送納仍特於蠲免支移折變從之  
十年二月六日中書門下言熙河路相度官莊霍翔乞

先將熙城下營田見出租課地一百一十頃七十一畝  
可以興置官莊及乞於見任京官選人使臣諸色人據  
令用員數差請勾當今欲令且將熙州地差弓箭手分  
學共治其所差官破與當直兵士京官士人選人使臣  
五人效用三人如更有績發到土地依此施行從之  
元豐元年二月九日都大提舉淤田司言京東西官  
私瘠地五千八百餘頃乞依例差使臣等主管從之六  
月一日京東體量安撫黃廉言澶州及京東河北淤官  
地皆土腴乞募客戶依其土俗私出牛力官出種子分  
收選曉田利官兩員詣京東河北計會轉運提舉二司  
及逐縣令佐相度招募客戶自今秋營種並下司農寺

卷四十七百五十五

五

詳定條約從之令轉運司選官如係收地即令提點刑  
獄司選差七月一日詔尚書主客郎書鄭民憲前任經  
畫熙河路營田等有勞特陞兩任十月二十七日經制  
熙河邊防財用司言四州軍依朝旨傑發官莊田外乞  
於近城更擇沃土二十頃為營田專差使臣等主管從  
之 二年二月二十九日總管熙河路邊防財用司言  
岷州床川荔川間川寨通遠軍熟羊寨營田乞依官莊  
例募永濟卒二百人其永濟卒通以千人為額以給十  
六官莊四營田工役其請給並從本司自辦從之十二  
月十八日詔開封府牧地可耕者為官莊從都大提舉  
淤田司請也 三年二月八日提點永興軍等路刑獄



駕部員外郎王孝先知邠州孝先上淤田營田司自熙  
寧七年至十年費錢十五萬五千四百餘緡六月十五  
日都大提舉淤田司請以雍邱縣黃首等十棚牧地為  
官莊田從之 五年二月十五日詔提舉熙河等路弓  
箭手營田蕃部共為一司隸涇原路制置司許奏舉幹  
當公事官一員准備差使使臣三員給公使錢千緡六  
月四日熙河經畧安撫使言蘭州內外官屬法當撥地  
為圭田今新造之區居民未集耕種人牛之具皆強役  
之乞計教給以錢鈔而留其地以為營田或募弓箭手  
從之七月七日提舉熙河等路弓箭手營田蕃部司康  
識言與兼提舉營田張太寧同議立法乞應新收復地

卷之七十五

六

差官以千字文分畫經界選知農事廂軍耕佃每頃一  
人其部轄人員節級及顧助人功歲入賞罰並用熙河  
官莊法餘並召弓箭手人給二頃有馬者加五十畝營  
田每五十頃為一營差語農事官一員幹當計本司不  
拘常制舉選人使臣請給依陝西路營田司法不滿五  
十頃委付附近城寨官兼管月給食三錢千從之六年  
十二月一日提舉熙河等路弓箭手營田蕃部司言新  
復境土堡寨漸修築畢可興置營田內定西寨龕谷寨  
輸木金堡四處營田見闕農作廂軍二百人部轄人員  
軍典十九人乞依熙河路修城鳳翔府簡中保寧指揮  
簡填闕額法計本司於秦鳳涇原熙河三路廂軍及馬

遞鋪卒選募人給裝錢二千從之七年七月十日知太  
原府呂惠卿言邊事未息人兵未可全減莫若廣勸公  
私耕種為急令若使邊地益墾則邊戍可益邊民稍蘇  
無貴糴遠輸之患麟府豐三州兩不耕地可以時出兵  
開墾伏詳橫山一帶兩不耕地無不膏腴過此即砂磧  
不毛今乘羌虜未宥出兵防拓廣耕疾種因其蹂踐從  
而掩擊漸移堡鋪向外把截則不須深入而拓地日廣  
并可以招置漢蕃弓箭手承佃或營田軍以抵戍兵則  
邊費省矣願推之陝西路詔陝西諸路經畧司詳酌施  
行

卷之七十五

七



宋會要 哲宗

元祐元年十月十八日熙河蘭會路經界司言乞將新復岷岷川一帶地上依舊令定西城招置弓箭手耕種從之仍許於從來已耕占地上內耕種不得更有侵展別生違事元符二年十月九日河東經界司幹書公事陳敦復言本路進築堡寨自麟石廊延南北僅三百里田土膏腴若以廂軍及配軍營田一千頃歲可入穀二十萬石可下諸路將犯罪合配人揀選少壯堪田作之人配營田司耕作從之二十五日樞密院言涇原路環慶廊延熙河蘭會河東路新復城寨地上例皆闕人耕種諸路廂軍若召募前去與免諸雜役使必有應募之人從之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提舉河東路營田司言準樞密院劄子本路新復城寨闕人耕種令京西淮浙等路應管廂軍赴經界司分學耕種今來諸路廂軍不會耕種陸田魚杭州等處廂軍尤更不耐本路田野寒凍已有疾病欲將京西等路并本路州軍發來耕種廂軍內委是不堪田作之人送本路州軍充廂軍京西等路廂軍或乞計口給券發遣元差州軍從之

卷四十七 五十五

一

宋會要 徽宗

大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臣僚言自復西寧州招置之術失講勸制之法未興不取地利惟仰轉輸併力飛輓增僧買糴僅濟目下之急潛滋久遠之莫內外牽制莫不窮已望速委帥臣監司講求弓箭手數足蕃部着業之術或誘或拘責以耕耘田既墾則穀自盈募既充而兵益振矣詔熙河岷岷前後收復歲月深久得其地而未得其利有民而未得其用地利不闕兵籍不敷歲仰朝廷供億非持久之道覽所奏陳願究利害之原可令詳究本末條畫來上其後政和五年知西寧州趙隆請引宗河水灌溉本州城東至青石峽一帶川地數百頃從之

卷四十七 五十五

一



宋會要 高宗

紹興元年五月二十三日沅州言本州熙寧七年創置  
 為郡自後拘籍地土撥充屯田作營田其餘召人請佃  
 租米約有萬計遂措置括係官田標給分數招置刀弩  
 手共十三指揮計四千二百八十一人自靖康調發往  
 往不還自建炎四年至今並無顆粒應副支遣今將闕  
 額刀弩手荒閑田權召承佃濟助歲計乞許本州揀選  
 招填補及二十人教習武藝防邊疆候將來承佃安  
 居樂業別具條陳從之二十六日荆南府歸峽州荆門  
 公安軍鎮撫使兼知荆南府鮮潛言本鎮所管五州軍  
 一十六縣絕戶甚多見拘收通舊管諸邑官田不可勝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計今盡荒廢可惜見一面措置屯田召人耕墾分收子  
 利已恭依分鎮便宜望詔旨移牒直秘閣宗綱權屯田  
 使樊賓權屯田副使措置就緒日相度減罷伏望詳酌  
 施行已降指揮許置荆南府歸峽州荆門公安軍鎮撫  
 使司同措置營田官各一員今解潛奏辟詔宗綱差充  
 荆南府歸峽州荆門公安軍鎮撫使司措置營田官樊  
 賓差充荆南府歸峽州荆門公安軍鎮撫使司同措置  
 營田官餘依八月二十三日臣僚言應變權宜莫如屯  
 田之利今師徒所聚多緣糧餉乏絕輒致逃亡寔成鈔  
 掠然而願耕者眾要須朝廷有以處之唐李泌當肅宗  
 時關中新遭安史之亂關東成卒多欲遁歸必建屯田

宋會要 食貨六三

之策市耕牛鑄農器給田以耕歲終則官糶其餘成卒  
 乃定邊備益修其後德宗奉天之難陸贄亦賦此謀粗  
 如泌策依倣趙充國舊制趙時使事雖有不同要其成  
 功均於兵食兼足東南之地雖非關中之比今沿江兩  
 岸沙田圩田頃畝不可勝計例多荒閑近者張琪占據  
 蕪湖圩田兵食遂足繼緣迫逐決水灌田舊圩盡壞曩  
 時官得歲課數萬石一旦失之旁侵民田為害更甚及  
 聞趙霖於和州境內屯集耕墾頗亦有方屯田之利無  
 可疑者臣欲望朝廷委能臣先於沿江南岸與州縣官  
 同共相視檢察元係官田見無佃戶耕墾委是荒閑去  
 處計度頃畝條畫利害團甲多寡之數營屯向背之宜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參酌古今務令簡便朝廷更加詳酌決可施行然後置  
 營田使以統之與安撫大使參照其事募兵若民以耕  
 權撥一年折帛錢以為本錢市耕牛農器種糧之屬及  
 為歲終收糶之資使募之人出則戰入則耕食足兵強  
 指日可冀勘會兩浙淮南州縣昨因兵火之後民間荒  
 廢田土甚多雖合倣古屯田之制募人耕墾緣難以遙  
 度措置欲委官躬親前去相度措置條具利害以聞從  
 之九月二十七日臣僚言嘗被旨令條畫屯田利害臣  
 退而考閱自井田廢而阡陌開至漢昭帝始元二年詔  
 廢習戰射士詣朔方調故吏將屯田張掖郡始有屯田  
 之令其後宣帝時趙充國擊先零羌乞留屯田以困羌



條上十二便宜果足以克免自後更三國六朝若曹操屯於許下諸葛亮屯於渭濱鄧艾屯於淮南羊祜杜預屯於荆湘應詹屯於江西荀羨屯於石贛皆有見効其遺跡可考也隋唐以來頗采舊聞行之至今沿江諸郡尚有屯田稅租之名則江浙亦嘗屯田矣本朝自淳化以來始用何承矩措置北邊屯田開塘濼之利以限北虜相繼西北二邊益廣屯田至淮南京西慶路等處率常行之天聖二年有上封事乞責福建路屯田監察御史朱諫上言以為此田耕墾已四十餘年雖有屯田之名父子相承以為己業乞罷估賣則知屯田嘗行之福建矣今陛下將議興復之圖暫駐清蹕經營四方欲因

卷之七十五

三

沿江荒閑之田募人耕屯用為籬落兼實儲餉此誠計之得也今將古今屯田利便可施於江浙者纂其大畧附著于篇號曰屯田集議謹錄上聞今開列如左臣前件條畫蓋考之國史之所載參之土俗之所宜不啻於今不悖於人伏望聖慈時因萬機之暇特賜省覽僅或一介芻蕘之見有足以備採擇欲乞付外參酌諸臣之議而行之庶幾輯寧失業之民休養更成之卒壯兵威資國計一舉而兩得之豈曰小補詔令戶部限兩日勘當申尚書省二十八日臣僚言契勘程興軍中比年以來依做屯田之法開闢隴畝勸督耕耘將欲就緒欲望督責諸鎮各從方俗之便速舉屯田之法務農重穀以

為儲積則糧食皆足軍聲益張詔令工部與今年九月二十七日已降臣僚上言屯田利害指揮一處參酌以聞十月十三日臣僚言屯田之利宜先招集流散之民使之復業民力既豐則可以為用其民力不足之處及官田逃田方可募兵以耕近見王實措置詳於兵而畧於民恐有侵奪遂失本意望付之大臣令實等子細商量勿於經理之初先失民心以妨大計從之十五日河南府孟汝唐州鎮撫使措置營田官任清直言伏見河南殘破民之歸業者未眾其所營田全籍軍兵如創置營田官恐力微難以疏令欲乞特令程興帶領營田使庶易於措置仍乞將措置到事先次施行續具已施行

卷之七十五

四

畫一申奏又營田官未審於本鎮官如何序位詔並依其序位依帥臣下屬官例施行同日江南西路安撫大使李回言江州南康興國軍界赤地千里無人耕種乞依淮南兩浙路專委監司措置營田詔依仍令帥臣同共措置十一月十四日荆南府歸峽州荆門公安軍鎮撫使解潛言辟差公安知縣承議郎孫倚措置營田倚任內布種率先辦集於民不擾比之一路頃畝最多既効忠勤宜加褒賞詔孫倚可特轉兩官建炎以來朝野雜記營田者紹興元年解潛為荆南鎮撫使以所管五州絕戶及官田荒廢者甚多乃以便宜辟直秘閣宗綱為屯田使召人使耕分收子利乃以聞詔以綱為鎮撫司營田官



渡江後屯營田始此其後荊州軍食多仰給於營田省  
縣官之半焉其秋遂命河南淮南措置屯田九月庚申  
已而河南鎮撫司營田官任直清言河南殘破民歸業  
者尚罕所創營田全籍軍兵恐力微難以號令請命鎮  
撫使翟興兼營田使時諸鎮尚未就緒獨公安令孫倚  
營田辦集遷官蓋解潛為帥故也 紹興二年二月七  
日三省言傳崧卿乞淮南營田減租課文字因奏其說  
可行使使未收租課但得人人耕種家家積粟即是人  
主之福緣人主與人臣不同人臣有東家西家之異人  
主以天下為家何有彼此上曰百姓足君孰與不足卿  
言極是三月十日淮南東路提刑兼營田副使王實言  
被旨措置營田勸誘人戶或召募軍兵請射布種今相  
度先將根括到江都天長縣未種水田一萬六千九百  
六十九頃陸田一萬三千五百六十六頃分撥諸軍趁  
時耕種詔權許侯有人戶歸業識認日申取朝廷指揮  
四月二十四日臣僚言竊見朝廷講屯田之策久矣畧  
未見有所施設願詔劉光世軍中將校有能部卒伍就  
耕者優加爵賞歲入悉分其眾自餘曠土益募民開墾  
每能率三五百人或千人乃至數千人遞補以官三歲  
勿賦則所在土豪及懷歸之人自當有應募者事成皆  
許優與遷轉利之所在人所樂趨雖使之自戰自守可  
也今歲閏四月稻田或尚可種唯早園之詔劉光世措

卷四十七百五十五

五

置施行七月九日德安府復州漢陽軍鎮撫使陳規言  
屯田營田人戶荒田及逃戶官田被人指射及軍兵耕  
種者限二年識認已種者候收畢給之過限者官司並  
不受理工部言人戶自軍興後來流移遠方道路梗塞  
竊慮於限內未能歸業欲下本鎮立用三年從之二十  
四日左司諫吳表臣言鎮撫使陳規措置屯田事件甚  
有條理委是究心乞下本鎮將府縣兼行官吏措置勸  
諭最先宣力之人具名來上特與推賞其陳規仍降勅  
書獎諭詔曰勅陳規卿體國盡忠守藩稱治當中原之  
未定念南畝之多荒兵食弗充農收蓋寡乃別營屯之  
制用興稼穡之功軍民不雜而無爭畔之詞官吏不增  
而無加廩之費得魯侯之重教同漢將之留田東作西  
成居有安生之利緩耕急戰人懷赴敵之心條理不煩  
施設可法載觀績効深用嘆嘉故茲獎諭想宜知悉八  
月十二日樞密院言淮南州軍見屯軍馬措置防秋難  
以行營田竊慮糧食未濟理宜資助詔傳崧卿斟量逐  
州人兵多寡量行應副錢糧接濟軍用十一月四日中  
書門下省言直徽猷閣充和州無為軍鎮撫使趙霖近  
措置營田等事已降指揮與轉一官依條止合減四年  
磨勘詔霖久在江北委有勞効與轉行一官十八日中  
書門下省言建康府江南北岸荒田甚廣詔令孟庚韓  
世忠措置將兵馬為屯田之計體做陝西弓箭手法所

卷四十七百五十五

五



貴耕植漸廣以省國用以寬民力十二月二十八日臣僚言伏覩德安府復州漢軍鎮撫使陳規措置屯田事頗有條理深得古寓兵於農之意欲望將陳規所由畫一令淮南諸鎮撫使依做而行之其府縣勸諭宣力官吏令逐鎮保明推賞詔委都司檢詳官參照陳規申請畫一并前降指揮限十日條具以聞同日中書門下省言湖北江西浙西路對岸荒田尤多理合隨所隸一就措置詔湖北委劉洪道江西委李回江東委韓世忠浙西委劉光世措置仍令都督府總治三年二月七日左司員外郎張綱等言被旨委都司檢詳官參照陳規申請營田并臣僚獻議今條具下項一看詳應屯田官掌

恭四十七百七十五

二

營種屯田管句會功課其諸鎮亦兼營田使今來陳規所陳屯田營田分為二事未合古制欲乞應諸路安撫使鎮撫使各兼營田使今將陳規畫一參酌逐鎮風土所便一面措置施行一陳規畫一內稱將逃亡戶絕官田推行屯田之法其有屯兵墾耕不盡之田若輕其賦招人耕種可以助軍儲資國用招集散亡無歸之民惟軍與民不可使並耕作庶不致交爭今看詳諸鎮地多曠土宜先務招集失業之民輕立課租使就耕作其餘地分別軍兵勸誘耕墾仍相度地形險隘遠近酌中處置立堡寨遇有寇盜則保聚在寨禦捍無虞則乘時田作其兵與民各處一方不得交雜庶得相安民漸歸業

一陳規措置將人戶荒田令軍兵及召百姓耕種若人戶歸業縱寇盜未熄亦合給還今看詳諸鎮全在招集流移早使歸業所亡田產自今即時給還若有已撥在兵屯田內難使雜耕仰歸業人戶詣官司投陳為照驗已有民戶耕墾多處依數撥還仍不得以瘠薄田充數如是民戶歸業漸眾亦令依軍兵法於地形險隘遠近酌中處置堡寨屯聚以備盜賊一陳規措置先將近城官田荒田做古屯田之制令官吏弓兵民兵等各自耕種漸見次序今看詳欲徧下諸路安撫使各隨本處風俗所便依做陳規畫一事件各務多方隨誘官吏軍民等乘時耕墾或有流寓寄居及形勢戶自來於法不許

恭四十七百七十五

八

承但官田之人亦許出租耕佃務要田土廣闢不致荒廢一陳規措置將弓兵等留一半守禦餘一半少增錢糧令耕種荒田其牛具種子以官錢支用所得物斛並以入官如遇田事情時則將所留軍併就田作若有軍事警急則權罷田作併充軍用今看詳欲下諸路安撫使仿依陳規事理更合參酌本鎮臨時事宜勸誘軍兵耕作如遇農忙時一面守禦人併就田作時亦合增支錢糧如至秋成所得物斛於內依做鋤田客戶則例亦合分給斛斗以充犒賞外餘並入官庶知激勸樂就南畝一陳規措置見出榜召人投狀經官指射耕種開田內外田每畝秋納粳米一斗陸田每畝夏納小麥五升



秋納豆五升今看詳欲下諸路安撫鎮撫使依陳規  
立到租課數目更切參詳本鎮地土瘠肥官司曾無借  
給牛具種糧及歲事豐荒土俗所便隨所收種斛斗臨  
時增減着中數目拘收租課務要便民一陳規措置人  
戶指射官田荒田耕種滿二年不拖欠租稅並充已業  
聽行典賣經官印契割移昨紹興二年七月九日已得  
旨展作三年今看詳欲下諸路安撫使鎮撫使遵依已  
得聖旨指揮多出文榜勸誘人戶施行一陳規措置人  
戶荒田及逃戶官田被人指射耕種及軍兵耕種者立  
限二年歸業識認已種者俟收畢給之過限者官司並  
不受理昨紹興二年七月九日已得旨展作三年今看

卷之七十五

九

詳欲下諸路安撫使鎮撫使遵依已得聖旨指揮多出  
文榜召人歸業仍逐旋具已招誘到歸業人戶數目供  
甲朝廷一陳規措置依所得朝廷指揮置營田司所有  
屯田事務營田司兼行營田事務府縣官兼行更不別  
置官吏今看詳欲下諸路安撫使鎮撫使依此遵稟施  
行一臣僚上言考之周制一夫授田百畝李悝謂一夫  
授五口以耕百畝趙充國人授二十畝蓋不計其家之  
食也本朝於京西淮南屯田則人授百畝則太多裁為  
中制可人授二十畝如充國之議一家五人同授田亦  
足以得百畝今看詳諸鎮荒田甚多惟患人力不足兼  
地有肥瘠不同難以一定概立定畝數欲下諸路安撫

使鎮撫使各本鎮地名高下量度人力數授以田  
畝務要力耕不使闕莽所是召人承佃荒田亦不須限  
定頃畝聽人戶量力投狀請射一臣僚上言屯田合用  
耕牛今看詳近緣盜賊屠殺例皆闕少江北諸鎮殘破  
日久絕無販賣牛畜合隨宜措置制令諸鎮勸誘兵民  
做做古制用人耕之法每二人授一犁初時雖稍費力  
及其成熟工用相等欲下諸路安撫使鎮撫使詳酌勸  
諭施行一臣僚上言凡授田五人為一甲別給菜田五  
畝為廬舍稻場今看詳欲下諸路安撫使鎮撫使照應  
今來臣僚上言參酌本鎮土俗事宜措置施行一臣僚  
上言募民以耕免其身使及折變及民耕應出官租初

卷之七十五

十

一年免其半次年依本法今看詳募民請佃之初理宜  
寬恤委是利便欲下諸路安撫使鎮撫使參酌施行一  
臣僚上言兵屯置屯主一員以大使臣為之民屯縣令  
主之以歲課多寡為殿最今看詳欲下諸路安撫使  
使開具推行月日每至歲終仍具所委官職位姓名招  
誘墾闢到田畝實數供申朝廷如招集到歸業人戶數  
目及兵屯民屯稍見就緒去處乞優與陞擢庶使有以  
激勸一欲乞諸路安撫使鎮撫使除依陳規畫一并今  
來看詳事理施行外逐處如別有利便即仰合隨土俗  
所宜具事因以聞並從之 紹興三年二月八日詔通  
直郎德安府節度推官韓之美右修職郎德安府司法



參軍胡概秉義郎闕門祇候就差知德安府孝感縣事  
 韓通進義校尉王植下班低應表式詔各與轉一官資  
 內選人比類施行以陳規保明措置田事最先宣力故  
 也四月四日太尉武成感德軍節度使充江南東西路  
 宣撫使韓世忠言契勘陝西因叛建州軍城寨之後應  
 四至境內田土盡得係官即無民戶稅業交雜其間其  
 田荒隙遂招致土人充弓箭長行每名給地二頃有馬  
 者別給額地五十畝率空地八百頃即招集四百人立  
 為一指揮一境之中均是弓箭手自相服從今內地州  
 縣田土皆係民戶稅業雖有戶絕逃棄往往時零散漫  
 若便依做陝西法標給須合零就整藝數分撥其田遠  
 近不同既不接連難相照管又如去城百餘里外給地  
 付之軍兵使混雜莊農養種切慮生事今相度欲先將  
 建康府管下根括到近城荒田除戶絕逃田一面措置  
 耕種外其有主而無力開墾者散出文榜限六十日許  
 人戶自陳頃畝着實四止如情願將地段權與官中合  
 種所用人戶牛具種糧並從官給候收成日據地段頃  
 畝先次依本色供納二稅及除豁牛具種糧其餘據見  
 在斛料量給地主外盡給種田人候至地主有力耕時  
 赴官自陳即時給還元業若限滿不自陳即依逃田例  
 直行標撥庶幾不致荒閑田畝軍民兩有所濟并契勘  
 人戶願與官中合種地段若伺候將來收成除豁二稅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二

種糧外據現在臨時量給竊慮地主妄稱鄉原舊例過  
 數邀求今欲於人戶自陳日即便議定據將來實收到  
 斛料除上件出豁外以十分為率內二分給地主若稱  
 所給數少不願官種者即具村保姓名開排地段送本  
 縣置籍收係田雖荒閑須管依條限催理二稅無令少  
 欠庶幾地主不敢僥倖妄有希求都督府言勘會今已  
 二月間候朝廷指揮方立限許人戶投狀與官中合種  
 深恐已過布種時日轉致荒蕪已將昨因兵火逃亡未  
 曾歸業見今荒田令世忠先次措置召人承佃耕種其  
 合納稅租第一年全免第二年第三年以下分為率各與  
 免納五分三年外依舊全納田主歸業自種在五年內  
 者聽依已布種法見佃人收畢交割五年外不歸業者  
 聽見佃人為主庶幾不致荒閑失陷二稅已行下世忠  
 照會施行如蒙俞允依湖北江西浙西未歸業逃田並  
 乞依此施行戶部勘當依都督府奏請事理施行如  
 有人戶歸業即依去年四月十八日已降指揮年限理  
 認即時給還內已布種者收畢交割并下江南東路轉  
 運照會仍乞令湖北江西路疾速措置具利便申取朝  
 廷指揮從之五月二十五日新權發遣承州劉寓言竊  
 見朝廷屬意營田今乞本州自行措置牛具種糧將管  
 下民間請射不盡田土開墾種蒔所收地利專用贍軍  
 並依民間請射體例仍自紹興四年夏料為始若淮南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三



諸郡依此措置年歲之間便見儲侍豐積乞付有司行  
下其諸州當職官能究心措置功效顯著者後加激賞  
詔依奏即不得侵占有主民戶田土十月十日臣察言  
營田召募民耕乞免徭役及科配詔人戶如自己業田  
自合依法其屯田營田並行蠲免建炎以來紹興三年  
韓世忠為江東宣撫使上命措置建康營田世忠言沿  
江荒田雖多太平有主難以如陝西例請募民承佃蠲  
三年租滿五年不言給佃人為世業於是詔湖北浙西  
皆如之田租初年全蠲次年半減尋又免科配徭役自  
此營田專用諸民矣紹興四年四月十五日知廬州兼  
淮南西路安撫使陳規言乞令本州措置招召効用人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五

各令種田并軍兵情願者聽不限人數從之八月五日  
侍御史魏玪論淮東西屯田利害上謂輔臣曰召集流  
離使各安田畝最為今日急務遂舉鴻鴈美宣王之詩  
謂中興基業實在乎此胡松年對曰古人圖必成之功  
為必取之計於是有屯田若趙克國破先零羊祜守襄  
陽是也朝廷行屯田累年除荆南解潛畧措置其餘皆  
成虛文無實効上曰卿論實効極是松年復對曰漢宣  
之治總核名實信賞必罰而已矣天下事若因名以責  
實無有不治者屯田一事猶不可欺一歲耕墾田畝若  
千收穫幾何便足以稽考上曰卿等可商議條畫來上  
當力行之六日後殿進呈未勝非條具屯田利害劄子

言今日之兵既令執兵又令服田終歲勤勞所得如故  
未有可者上曰古者三時務農一時講武農即兵也兵  
農之制一分恐不可復合勝非所使甚善可使施行孟  
庾等對曰淮南收復今已數年守令豈不欲招徠流離  
但復業者未甚多恐自此兵日以眾食日以廣不易供  
給更容臣等與勝非就議上曰不可既行下光世世忠  
軍中却使之以難行為訴復議更改則朝廷命今自為  
反覆庾等曰謹稟聖訓九月二十六日主管江州太平  
觀朱震言荆襄之間沔漢上下膏腴之田七里餘里襄  
陽之北土宜麻麥古謂之租中若選用良將民所信服  
者領部曲駐漢上招集流亡務農重穀寇至禦之寇退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五

則耕稼不過三年兵食自足觀釁而動復陵寢清宗廟  
以濁河為限傳檄兩河則中興之業定以逸待勞之道  
詔關與都督府五年閏二月二十八日諸路軍行事都  
督行府言淮南東路宣撫使韓世忠言見措置屯田乞  
取買耕牛趁時耕種今措置下項一浙東福建係出產  
牛去處欲令兩路收買水土一牛頭並依市價委稅務  
官一員置場和買限三箇月數足一逐路買到耕牛每  
一百頭作一網起發日行三十里選差兵士二十人將  
校級節級及各一名管押赴淮東宣撫使司交納仍每  
頭用牌字標號齒口格尺別用申狀依此開具令宣撫  
司照會交割以防換易一牛網所至去處並仰依數應



副草料不得違滯一合千人並仰如法餵養不啻瘦損  
 每綱交納了畢如倒死不及五釐將校節級並與轉一  
 資管押人支賜銀絹各一兩匹如死損過分從杖一百  
 科罪仍依元買價賠償詔令張傑措置收買一千頭餘  
 依 三月二十八日諸路軍事都督行府言光州收復  
 之初方奉行營田之法合量行接濟布種欲望朝廷依  
 壽春府例支降江南東路空名度牒二百道付本州收  
 買耕牛從之同日權發遣秦州邵彪言淮南人戶逃竄  
 良田沃土悉為茂草今將營田司應有人請射荒田並  
 許即時給付每畝依元降指揮納課子五升田土瘠薄者量與減  
 耕種五年仍不欠官司課子許認為已業限外元主  
 識認或照驗明白即許自踏逐荒田指射以為已業如  
 是五年內歸業即許佃人畫時交還不得執占已種者  
 俟收成了給還已施行者謂耕墾熟或起種桑之類量出工力錢  
 還佃人今來措置如可施行即乞明坐指揮鏐板榜示  
 庶得民間通知着業者眾從之四月二十一日臣察言  
 荆南鎮撫司百姓自有耕牛者除輸納賦稅外不得抑  
 勒耕種營田其營田許募民間情願種者官為給借種  
 糧每一耕牛納課一十石納課稍輕民自應募庶使百  
 姓歸業公私兩便詔依劉與諸路帥司八月二十四日  
 內降德音應潭柘鼎澧岳復州荆南龍陽軍循梅潮惠  
 英廣韶南雄虔吉撫州南安臨安軍汀州管內已降指

揮人戶附種營田并主戶下客丁官中科種收課數多  
 緣此流移未肯歸業應人戶已請官種種苗在地比每  
 年減半送納自來年並免附種并諸軍預先抑勒依放  
 和顧裁插人工錢奪其工力益見困乏已令諸軍不許  
 預依顧夫錢尚慮不切專稟仰荆湖北路安撫轉運使  
 依所降指揮施行毋致違戾仍仰帥臣監司常切遵守  
 戒諭諸軍不得抑勒預依工錢如違仰憲司收勘聞奏  
 荆湖人戶耕牛已降指揮與免拘集并已請官種種苗  
 在地者減半送納官課自來年更不科種營田仰安撫  
 司檢察州縣不得科數十一月二十八日知荆南府充  
 荆南府歸峽州荆門軍安撫使王彥言被旨荆南營田  
 一司並罷今安撫司措置耕種今計置到黃水牛一千  
 七百餘隻及修置應干合用農具足備盡已踏逐標撥  
 定合種水陸田頃畝並係膏腴止緣創行開墾倍費工  
 力兼已令下手破荒冬耕及修築堤塘開決陂堰以待  
 來春依時布種詔今王彥更切多方措置務要耕種日  
 廣補助國計十二月一日詔臣察陳請乞淮南東西川  
 陝荆襄等路行屯田之制令學士院降詔曉諭諸帥詔  
 曰勅襄陽府路帥臣朕考觀古昔斟酌時宜欲豐軍食  
 之儲必講屯田之制故充國經畫於金城而無得十二  
 使之利曹操始用於許下而遂收百萬計之饒先積粟  
 以為資乃厲兵而為戰况今寇戎未定靖征戍方興賴



將帥之同寅致士卒之樂附顧尺籍所隸之數日以增多而能賦所入之常歲有定限既不可刺下以取給固莫若興田而力耕卿等叶志合謀悉忠體國率勵衆士和叶一心勿憚朝夕之勞共建久長之策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八月詔吳玠於梁洋及關外成鳳岷州措置官莊屯田今已就緒漸省饋運以寬民力亮茲忠勤深可嘉尚可令學士院降勅獎諭十五日中書門下有言淮南東西川陝荆襄等路已降詔旨曉諭諸帥行屯田之制其諸帥下屯田事務未曾專委官措置詔淮南西路宣撫使司差李健淮南東路宣撫使司差陳楠江南東路宣撫使司差都漸川陝宣撫使司差陳遠欽湖北襄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六

陽府路招討使司差李若虛荆南府路歸峽州荆門軍安撫使司差李德並兼提點本司屯田公事二十六日諸路軍事都督行府言江淮等路分撥措置屯田詔差屯田郎官樊賓量帶人吏候都督府行出使日隨逐前去措置其合施行事一面條具供申雜記紹興五年十一月丁酉王觀察彥為荆南帥言已措置營田八百頃自蜀中買牛賦民多方措置先是言屯田者甚衆而行之未見其效紹興六年正月二十一日尚書右僕射都督諸路軍馬張浚言被旨陝川陝視師及因就沿江措置軍事所有屯田事務已蒙朝廷差屯田郎官樊賓隨逐前去緣措置之初申審省都竊恐留滯欲望應屯田

事務並申行府候就緒日歸省都施行從之同日上宣諭輔臣曰前日三大帥屬官陳楠等引對朕諭以朝廷贍養大兵之久國用既竭民力已困切須專意措置屯田此亦自古已成之効况軍中亦須先立家計若有機會方圖進取臣鼎等曰如此措置社稷幸甚同日都督行府言已差屯田郎官樊賓措置屯田緣畫之初事務繁多詔令王弗因共措置二十八日都督行府言江淮州縣自兵火之後田多荒廢朝廷昨降指揮令縣官兼管營田事務蓋欲勸誘廣行耕墾緣諸處措置不一至今未見就緒今改為屯田依民間自來體例召莊客承佃其合行事件務在簡便今條具下項一將州縣係官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七

空閒田土并無主逃田並行拘集見數每縣以十莊為一甲共種甲內則每五頃為一莊召客戶五家相保為一甲共種甲內推一人充甲頭仍以甲頭姓名為莊名每莊官給耕牛五頭并合用種子農器如本有穀即每戶別給菜田十畝先次借支錢七十貫仍令所委官分兩次支給春耕五十貫夏田分作二年兩料還納更不出息若收成日頗以斷科折還者聽仍比街市增二分即官中折一貫其二客戶仍免諸般差役科配一應有官莊州縣守倅縣令並於勸農字下添帶屯田二字縣尉專一主管官莊四字仍差守分貼司各一名於本縣人吏內輪差一年一替依常平法支破請給一每莊蓋草屋一十五間



錢三貫每一家給兩間餘五間準備頓放斛斗其合用  
 農具委州縣先次置造仍具合用耕牛數目申行府節  
 次支降一每莊標撥定田土從本縣依地畝彩畫圖冊  
 開具四至以千字文為號申措置屯田官類聚繳申行  
 府置籍抄錄一收成日將所收課子除撥出次年種子  
 外不論多寡厚薄官中與客戶中停均分一今來屯田  
 所招客戶比之鄉原大改優潤係取人戶情願即不得  
 強行差抑致有騷擾其諸軍下不入隊使臣及不披帶  
 揀退軍兵有願請佃者並依百姓例仍別置籍開具一  
 州縣公人等如敢因事騷擾官莊客戶及乞取錢物依  
 法從重斷罪外勒令罷役仰當職官嚴行禁止如有容

表四十七百七十五

三

縱當議重作施行一逐縣種及五十頃已上候歲終比  
 較以附近十縣為率取最多三縣令尉各減二年磨勘  
 其最少并有開田不為措置召人承佃者並申取朝廷  
 指揮知通計管下比較賞罰一收成日於官中收到課  
 子內以十分為率支三釐充縣令尉添支職田仍均給  
 一今來招召承佃官莊如有願就之人仰諸有官莊縣  
 分陳狀以憑標撥地分支給其縣令尉能廣行勸誘致  
 請佃之人漸多當議推賞一今來措置官莊除湖南北  
 襄陽府路見別行措置外止係為淮南江東西路曾經  
 殘破州縣有空閑田土去處依今來措置行下一諸處  
 土宜不同如有未盡未便事件仰當職官條具申行府

詔從之劉下樊賓王弗疾速施行仍散榜付諸路曉示  
 同日屯田郎中樊賓等言被旨措置江淮等路屯田今  
 乞以諸路軍事都督行府措置屯田為名欲於階衙內  
 帶行仍令行府劉下諸路安撫使并逐路監司遇有承  
 受文字並限一日回報如違當職官吏乞重賜施行若  
 奉行減裂乞行取勘從之二月三日詔淮南西路兼太  
 平州宣撫使劉光世淮南東路兼鎮江府宣撫使韓世  
 忠江南東路宣撫使張俊並兼營田大使荆湖北路襄  
 陽府路招討使岳飛川陝宣撫副使吳玠兼營田使  
 四日中書門下省言江西湖南安撫制置大使已降指  
 揮並兼本路營田大使詔令逐司於參謀參議官內各

表四十七百七十五

三

選一員具名以聞令兼提舉本司營田公事同日中書  
 門下省言知鄂州主管湖北安撫司劉子羽荆南安撫  
 使王彥淮東安撫使葉煥知廬州主管淮西安撫司趙  
 康直並已兼營田使詔知鎮江府主管沿江安撫司李  
 謨知建康府主管江東安撫司葉宗諤利州路安撫使  
 郭浩襄陽府路安撫使張旦金均房州安撫使柴斌並  
 兼營田使七月措置營田樊賓等言若有元地主歸業  
 今州縣驗實許歸業人別行指射鄰近荒閑田土依數  
 撥還充已業佃戶五家相保為一莊若未及五家許先  
 次相保於本莊內據佃戶撥田耕種俟佃戶教足依已  
 降指揮從之十六日通判揚州兼管內勸農屯田事劉



時言今將州縣係官空閑田土并無主逃田並行拘集  
竊見常平司所管田產自有專法不許他司取撥今未  
審許與不許撥充官莊詔常平司空閑田土亦合撥充  
官莊二十四日殿中侍御史周裕劄子言兵者民之所  
恃以安民者兵之所恃以養故兵當處乎外民當處乎  
內今欲使民兵並耕則不能無侵擾之患臣以為宜先  
使民後使兵必無願耕之民然後用陳退之兵如此則  
兵民各得其所而他日無督索之勞此設施之序也望  
令付屯田官一就施行詔劄與措置屯田官并關都督  
行府二十五日江南東路安撫使司言本司於屬官  
內選差左朝請大夫直顯謨閣添差本司參議官馬觀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五

國兼主管本司營田公事從之三月一日江南西路安  
撫制置大使兼知洪州李綱言乞於淮南襄漢宣撫招  
討使各置招納司以招納京東西河北之民明出文榜  
厚加撫循有未歸者撥田土給牛具貸種糧使之耕墾  
許江湖諸路於地狹人稠路分自行招誘而京中人兵  
願耕者聽詔今都督行府措置十七日都督行府言諸  
路宣撫安撫大使各令帶營田大使諸路安撫並帶營  
田使緣行府措置屯田官及江淮等路知通縣令見帶  
屯田二字竊慮稱呼不一欲並以營田為名從之四月  
十五日詔泉州簽判曹紳福州節推龔濤各與減二年  
磨勘漳州知州馬臨通判趙不棄興化軍判官趙不疑

各與減一年磨勘內選人比類施行以措置依限買發  
耕牛故也二十八日都督行府言營田莊並已支給耕  
牛借貸糧種屋宇農具之類將來收成合計五頃所得  
子利官中與客戶中平均分緣今歲法行之初佃戶耕  
種未遍欲將所收子利不計頃畝止以今歲實收教除  
撥出次年種子外官中與客戶中平均分石官中客戶  
各五從之同日都督行府言江淮州軍并鎮江府開田  
逃田依累降指揮即不得強科抑勒保正長及一概占  
充營田如有均科大戶耕佃官莊去處日下改正如違  
許人戶詣本路監司陳訴具當職官吏姓名重作行違  
及有標已耕已業熟田去處許人戶陳訴依實改正今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五

日已後人戶踏逐到田今量力開耕隨時布種竊慮州  
縣奉行違戾却成民害今欲乞下營田州軍將畸零田  
土如人戶情願承佃即依官莊法若大段不成片段令  
別項撥管仍申嚴行下常切遵守許人戶陳訴從之五  
月二十日尚書右僕射都督諸路軍馬張浚言湖南累  
經錢破田多荒蕪近本路安撫制置大使呂頤浩乞錢  
一十萬貫措置營田望許行府那融應副從之六月九  
日荆湖南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潭州呂頤浩言湖南  
一路流移甚多曠土不少欲望今本路諸縣令佐同管  
營田職事踏逐拋荒田土權暫耕種及今本路營田官  
與轉運司同共相度條具耕墾事務敷奏起來年春作



種植如將來有人戶歸業及戶絕有人識認請佃即時給還從之二十一日營田官王弗侯對上望見之因謂輔臣曰少間當子細面諭王弗令竭力久任若一二年間營田就緒庶幾可以少寬民力朕知此已久昨在會稽嘗書趙充國傳以賜諸將但上下不能奉承由是且已若早做得數年即今已獲其利臣鼎曰為國根本之計莫大於此上曰極是七月六日都省言營田事務元係都督行府將帶官屬兼行措置今來雖已就緒或恐行府遠颺別無官司專一主掌理宜專置一司以行在職事官兼領詔就建康府置司以提領營田公事為名十二日殿中侍御史石公揆言訪聞營田之人假官勢

恭宗皇帝

五

力因緣為弊如奪民農具伐民桑柘占據蓄水之利強耕百姓之田民若爭理則營田之人羣起攻之反以為盜今來秋成收刈竊恐營田之人耕耘鹵莽欲償其費奪民之稼以為己功乞下營田使司預行戒約無使侵擾害我良農詔令營田司常切覺察二十八日都督行府言訪聞開耕荒閑田土頗廢工力欲望將初年收成課予且令官收四分客戶收六分次年以後即中傳均分今後請佃官莊並依此從之八月十日司農少卿提領營田公事拱賓等言被旨條其營田欲乞以提領江淮等路營田司為名仍於建康府置司官莊除已置十莊外每縣如能添置每十莊耕種就緒令計各與減二

年磨勘每莊十名募第三等以上土人一名充監莊先次借補守闕進義副尉與免身丁依軍中例支破券錢候秋成日比較所收斛斗多寡如今推賞申乞補正營田所收未至浩瀚欲乞候收成日具數聞奏乞畫行樞留準備將來增置官莊招客借貸使用州縣當職官內有不職乞從本司送所屬取勘申奏乞行罷黜從之九月二十一日都督行府言諸路州縣將寄養牛權那一半許闕牛人戶租賃依本處鄉原例合納牛租以十分為率量減二分餘一半寄養牛具准備節次增置官莊使用所賣牛具田土不致荒闕詔依仍逐漸具租賃過牛并添給典官莊牛及見在牛數以聞二十三日尚

恭宗皇帝

五

書屯田員外郎同提領江淮等路營田公事王弗言本司欲乞差右迪功郎池州貴池縣丞榮著充添差幹辦公事從之十月七日知澧州呂延嗣言本州先因賊馬殘破附郭良田往往廢業本州舊管廂軍一十三指揮今止有三百餘人節次分遣營田外委是人數稀少乞於湖南鄰路全道州桂陽監無事空閑處量撥軍兵三五百人成本州因令營田詔以五百人為額令本州招填十日司農少卿提領江淮等路營田公事拱賓等言今相度欲乞將江南東西路州縣并鎮江府管下縣分除可以標撥充官莊田土外有不成片段閑田委官逐縣自行根括見數比民間體例只立租課上等立租二



斗中等一斗八升下等一斗五升開具鄉村田畝着實  
四至召人耕種其後如有欠租課不許人割佃仍先理  
充本戶家產所貴優潤人戶不致久荒田土其侵耕冒  
種之數許見冒佃人戶自首免罪願依課承佃者聽仍  
自當年送納租課其請佃荒田人戶合納租課與免一  
年從之十一日詔鍾時聘與減四年磨勘以押漳州收  
買營田司牛三綱並無失陷故也十二日江南西路安  
撫制置大使司言本司欲選差朝散大夫本司參議官  
權參謀林玘兼提舉營田公事從之二十日都督行府  
言提舉營田諸路州縣將寄養牛租賃闕牛人戶以二  
年為約未滿五年不得輒取從之二十二日都督行府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三

言乞令提領江淮等路營田司於見寄養牛內就近支  
撥三百頭付壽春府一百頭付濠州定遠縣仰疾速計  
置節次起發前去委李暉及定遠知縣借給歸業人戶  
耕種免納租課候收成日與作五年還納每牛一頭止  
令納錢一百貫省從之朝野雜記紹興六年張魏公以都督  
出行遣乃奏改江淮屯田為營田凡官田若逃田並行  
拘籍以五頃為一莊募民承佃其法五家為一保共佃  
一莊以一人為長每莊官給牛五具種子農器副之別  
給十畝為菜田又貸本錢七十千分二年償勿取息命  
措置官樊相伯賓王中孚舉行之正申尋命五大將  
張吳及江淮荆襄利路帥臣悉領營田使李伯紀時為

江西大帥亦言今日之事莫利屯田然兵革災傷之餘  
民力必不給請命江淮湖北宣撫司招納京東西河北  
流移之人貸種授田勿取其入次年乃收三之一又次  
年則半收之詔都督行府措置呂元直時為湖南大  
帥因請錢十萬緡興屯田五月其秋中孚入見上諭令  
竭力久任議者恐張相還朝欲留措置於是選相伯司  
農少卿提江淮營田公事置司建康府擢中孚屯田員  
外郎以為之副官給牛種撫存流移歲中收穀三十萬  
斛有奇七月壬申除客戶當給六分官收計十餘萬斛  
然議者猶以為奉行峻速或抑配豪戶或強科保正田  
瘠難耕多收子利民間類有鬻已牛以養官牛耕已田

卷四十七百七十五

三

以償官租者此監中中孚上疏爭之且言頗假歲月  
勿責近效上許之



宋會要

紹興七年正月十六日提領江淮等路營田言如無生  
逃田撥充官莊官中已行耕種後有元地主歸業讓讓  
如願別指射鄰近荒閑田土依已降指揮依數撥還如  
止要元地即據官莊所占水陸頃畝今本縣依占數別  
踏逐官莊却令地主耕種候亦作熟田收成日兩相  
對換交割工部看詳諸路帥臣措置開耕荒田土累年  
並不見就緒後來令都督行府措置營田官莊官給耕  
牛借貸錢本優分種子其佃客初年開荒所費方浩大  
今來已是熟田今欲將官莊已耕種田土除內有拘占  
歸業人戶祖先墳塋令先次依式給還墳地外餘並許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元地主於未開墾官莊及應空閑田土內依數指射撥  
還如止要元地即依營田司所申事理施行今後別有  
元地主歸業識認亦乞依此若歸業人戶委是貧乏許  
召第四等已上人戶二名委保令營田司量給借貸錢  
候收成日分作二年還納更不收息從之二月十九日  
司農少卿提領江淮等路營田公事樊賓等言營田州  
縣耕種田土所收斛料最多及最少并有閑田不為措  
置召人耕種去處候歲終依已降指揮比較申朝廷賞  
罰詔依如將來歲終耕種最少及不切用心措置去處  
令提領司開具姓名以聞三月三日詔淮南等處失業  
流移之人可令營田司措置勸募營田無得抑勒擾

其餘州縣更有似此去處依此四月九日右司諫王緝  
言江淮州縣地有肥磽田有水陸用力有多寡收成有  
厚薄若以總數均之逐鄉或人丁少而不能耕或云家  
遠而不能耕或瘠薄甚而不堪耕或不曾操撥而不可  
耕而出租課人有受其害者又况輸納之際專科多端  
邀乞水旱之變官司艱於檢放寄養之牛來自廣西乍  
遇寒凍多有死損其有置莊去處人耕百畝給牛一具  
耕作既勞猶多困斃慮官吏之不虔立賞罰以勸懲之  
又遣有寺官以提領之又命樞密院計議官躬詣州縣  
鄉村詢究利害欲望申勅所差官所詢審的確利害無  
或苟簡無或觀望必去其所害成其所利詔劉與李案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及營田司照會六月五日中書門下省言江淮等路措  
置營田數年之間皆無成效朝廷改置官莊召軍民  
耕田給與牛具借貸種糧誠為良法其營田司係提領  
江淮等路委是濶遠難以周遍今來准甸復置監司若  
不專委諸路漕帥就近督責深慮因循廢弛成法詔淮  
東委蔣璨淮西韓璉江東俞侯浙西汪思溫湖南北京  
西南路帥臣並帶提領營田內有見帶營田大使營田  
使即依舊各將本路州縣應營田官莊并租佃田土州  
縣官勤惰並依營田司前後已得指揮施行仍各嚴切  
督責州縣當職官疾速趨時接續措置召客耕佃毋致  
荒廢田土候措置增廣取旨推恩其提領營田司限一



月結局九月二十八日中書門下省言川陝宣撫使司於興元府洋州等處勸誘軍民營田耕種六十莊計田八百五十四頃今夏二麥并秋成所收近二十萬石補助軍儲以省饋餉降詔獎諭十月二十五日詔諸路營田官莊收到課子除椿留次年種子外今後且以十分為率官收四分客戶六分建炎以來紹興七年夏魏公猶在中書亦覺其擾民乃言自置營田司數年已有成效請罷司以監司兼領紹興八年三月八日左宣教郎監西京中嶽廟李宋言江淮置立官莊貸以錢糧給以牛種可謂備矣然奉行峻速或抑配豪戶或驅迫平民或強科保正或誘奪佃客給以牛者未必付以田付以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三

田者或瘠鹵難耕虛增頃畝攘佃戶合分課予以充其數多鬻已牛以養官牛耕已田以償官租反害於民蓋營田上策宜行軍中乃古人已試之効移之於民間田多闕民少以闕田付之闕民公私俱獲其利以闕田付之有常職之民種種為害欲望申勅有司嚴示懲戒以闕田付之闕民無闕民則闕而不置詔令諸路提領營田官嚴切約束所屬州縣常加遵守前後約束指揮如有違戾去處仰具名按劾當重賞典憲十九日臣察言蜀漢之師藉於糧運然頃年吳玠講營田於漢中願降壘書問以大意謂兵不可不養糧不可不足今日糧運在趙開時其數幾何在李迨時幾何自講營田以來積

穀幾何減損餽運之數復幾何俾制置都轉運司同宣撫司條具以聞仍乞以其法頒示諸軍使為於式詔劉付吳玠仍令馮康國同共條畫以聞 九年七月十四日時上諭輔臣曰陝西土疆既復兵食最為急務首當經理營田以為積穀養兵之計可令樓炤便宜措置十年二月十八日臣察言天下之費莫甚於養兵以其大利所支甚費非屯田則不可也竊以荊州之賦仰給於營田者歲省縣官之半願詔諸大將取荊州已試之効各於軍中籍不堪樸甲者分撥屯駐於所屬州郡有曠土可耕之處者每五百人用一部將元係良家通曉稼穡者為之統率官給耕牛薄取租稅假以歲月責其成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四

劾詔令諸帥措置五月十四日臣察言准向襄漢曠土彌望倘擇膏腴肆行開墾獲無費之大利實經遠之良策欲望詔諭大臣廣為營田詔令逐路帥漕司措置將荒閑不係民田標發付逐軍充營田耕墾九月十日明堂教勸會諸路州縣營田官莊所給耕牛若實緣患病倒死官司勒令陪還元價仰提領官取見詣實除放施行今後常切覺察如依前違戾按劾以聞十一月二十六日臣察言諸路州縣兵火殘蹂遺民十無七八比年雖有復歸視平日已田不能墾闢又州縣迫於吏責官莊附種兼而行之一縣之內應籍者皆赴莊耕耨已業荒廢多不能舉其間因緣為弊以官莊附種為名冒占



膏腴動至數千百石州縣不敢究治如官莊有已田相  
 遠不能兼治者附種戶無所撥官田歲止虛納者並令  
 除放所除數按視上戶冒占之家均配與之則每歲所  
 入不致虧失而下戶貧民得以少蘇臣愚欲望令逐路  
 選委強明監司一人通行郡縣應有營田去處覈實均  
 放其帥臣州縣高故循前隱蔽不肯公共商確力去民  
 病者並許按劾以聞詔人口附種田土並改正如敢依  
 前違戾當議重賞實典餘令本路營田官措置訖以聞  
 十二年五月十四日江西安撫使言乞依指揮選差右  
 宣教郎本司參議官閻彥純兼提點營田公使之八  
 月十七日詔舒州知州張瑗時與減一年磨勘通判表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五

蓋之減二年磨勘尉紹興十年分在任及半年以上之  
 人與依本等賞格減半內選人比類施行黃州知州董  
 邦直通判章材麻城縣令趙善汶各展二年磨勘並以  
 淮西運判兼提領營田吳序賓言舒黃州營田所收物  
 斛殿最合該賞罰故有是命九月十三日赦勘會淮南  
 等路營田本欲招集流亡墾闢曠土州縣聞有布賞願  
 為欺弊難以招誘為名其實抑配民戶耕種循襲為例  
 仰監司督責所部州縣悉遵成法專集流亡以究實利  
 不得科抑土著人戶如敢違戾按劾以聞宋李浩字德  
 遠紹興十二年擢進士第除司農少卿嘗因面對陳經  
 理兩淮之策至是為金使接伴還奏曰臣親見兩淮可

宋史二字  
大字正宮

耕之田盡為廢地心嘗痛之條畫營田以為恢復根本  
 上嘉納之後諭大臣曰李浩營田議甚可行大臣莫有  
 應者紹興十三年閏四月六日淮西運判兼提領營田  
 吳序賓言重別比較到本路州縣紹興八年營田所收  
 物斛照在任及半年以上之人與依本等賞格減半餘  
 並依元降指揮推賞內選人比類施行八月三日工部  
 言淮東路官莊止係鎮江府駐劄御前軍馬都統制提  
 領今欲令本路總領官同共提領內官莊不許侵占民  
 田及以種民田為名私役人牛耕種已田依律監臨之  
 官私役使所監臨法施行各立賞錢五十貫許人告如  
 添置耕牛器具許於諸軍糞土等錢內支不足申明支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六

降從之十一月八日南郊赦勘會諸路州縣營田官莊  
 所給耕牛若實緣病患例死累有約束止令將肉臘等  
 出賣價錢椿管不得抑令佃戶賠償訪聞官司問有勒  
 令陪還去處事屬違戾仰提領官取見詣實除放施行  
 今後常切覺察如依前違戾按劾聞奏王應麟玉海  
 四川宣撫副使鄭剛中於階成二州開墾田一萬石  
 凡三千餘頃頃歲收十八萬石或謂鄭剛中一丁即從  
 請十五年閏十一月十二日知池州魏良臣言諸軍營  
 田須於本州守臣同共措置相與協力窮究利害從之  
 十六年三月三十日工部言今參酌立定淮東西江  
 東兩浙湖北路每歲合比較營田賞罰以紹興七年至  
 十三年終所收夏秋兩料子利教內取三年最多數更



於三年最多教內取一年的中者為額以本路所管縣  
分十分為率內取二分奉行有方民無論訴抑勒換授  
去處分為三等增及三分以上者為上等依元格減磨  
勘二年增及二分以上為中等依元格減磨勘一年半  
增及一分以上者為下等依格減磨一年若虧及元額  
最少一處者為罰從本路提領營田官宣撫營田使開  
具保明以聞從之五月二十一日鄂州駐劄御前諸軍  
都統制田師中言乞將紹興十三年至十五年營田收  
到錢斛於內取酌中年分立為定額於是戶工部言昨  
降指揮軍中措置營田係將本路空閑田土廣行布種  
緣今來尚有閑田甚多所收錢斛未至增廣難以便行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七

立額又緣未曾立定賞罰竊慮無以懲勸今欲將本軍  
所屬營田逐轄使臣歲收錢斛數目今總領司以遞年  
所收比較將增剩及虧損最多去處職姓名申取朝  
廷參酌賞罰施行從之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知鄂州  
趙叔濟言願詔三省委諸路總領官及都統制括責閑  
田曠土公共措置將合分屯軍兵於所在州軍多給牛  
種廣令開墾苟能自足所用則今之所支上供糧斛盡  
歸朝廷矣歲後一歲其利可勝勘會紹興六年已降指  
揮令諸軍下不入隊使臣軍兵及不能披帶并使軍  
兵等有願請佃之人並依百姓體例以五頃為一莊官  
給耕牛五具并種糧等其所收物斛以十分為率四分

給力耕之人六分官收詔令戶工部立法賞罰十一月  
九日戶工部言今立定諸軍營田主管官各以所管已  
耕種熟田外將均撥到荒田措置增種過田頃候至收  
成從總領司保明依格推賞增五頃以上減二年磨勘  
十頃已上減一年半磨勘二十頃已上減二年磨勘三  
十頃已上減三年磨勘若不為措置增種者並今總領  
官本軍都統制開具職姓名申朝廷特與展二年磨  
勘從之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兩浙提領營田官曹泳  
言為根括得鎮江府未有人承佃天荒等田二十二萬  
三千八百一十六畝朝野雜記作二十二萬三角五十  
二步欲將上件經界所量出田并後來因水旱逃戶所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八

拋下田并作營田拘收隨宜於轉運司支撥錢物借種  
召人耕作所有本路應管天荒逃絕等田未有人承佃  
去處乞先自秀州鎮江府措置作營田耕種仍乞逐州  
從泳踏逐差有心力官一員依經界措置官已得指揮  
與諸縣知縣同共措置工部看詳除乞差官一員與諸  
縣知縣同共措置一節緣諸路營田並係守伴令尉兼  
行主管難以施行外今欲令曹泳更切契勘上件田土  
委是荒閑未有人承佃即依今來所乞事理仰遵依前  
項節次累降指揮措置招名情願佃客耕種施行不得  
因而搔擾抑勒枉費官中錢本如見有人戶承佃去處  
不得却置科仰侵占人戶見佃田土仍具如何措置開



耕係置立若干莊分耕種若干田段措置若干牛隻召到佃戶若干數目具文狀供申戶部言所有戶絕坊場抵當合開提舉常平司同共措置耕種依條施行從之十九年十月十四日南郊教契勘諸路營田官給錢糧牛具招募佃戶耕種不得抑勒擾擾其所收子利依例分給累行約束州縣不得減剋佃戶所得子利并侵占民田仰諸路提領營田官常切檢察如有違戾並行按劾二十年二月一日工部言乞將諸路與十三年至十九年知通令尉且依紹興十六年三月二十日指揮立定分數并近申擬定法比較賞罰外其十九年以後欲將當年所收物斛若元額五千石至一萬石以上比遞

表十七卷七十六

九

年增及二分已上與減一年磨勘虧及二分已上與展一年磨勘增及四分已上與減二年磨勘虧及四分已上與展二年磨勘若元額不及五千石增虧不及二分並不在賞罰之例每歲仰本路營田官具無民詞訴抑勒去處方許保明其已降指揮立定一分至三分賞罰自紹興十九年以後更不施行從之七月二十三日知廬州吳達言土豪大姓諸色人就耕淮南開墾荒閑田地歸官莊者歲收穀麥兩熟欲只理一熟如稻田又種麥仍只理稻其麥佃戶得收椿留次年種子外作十分以五分歸佃戶五分歸官初開墾以九分給佃戶一分歸官三年後歲加一分至五分止即不得將成熟田作

開墾荒田一例施行所有差稅後錢並令倚閣仍將開耕官田每項別給菜田二十畝所收課子不在均分入官之限其管官莊戶於本道都北聯附保並免差役及諸般科借佃戶穀就近便處用省斗交量更不收耗及不得輒加斗面歲終安撫司勘當以多寡為優劣從之

表十七卷七十六

十

并寄養諸色官牛每歲兩科收納課子其間有災傷田元租官牛倒死官司勒令陪填往往並不與除放及老弱牛隻不堪耕使勒令依舊虛納租課甚為民害仰諸路營田官及提領營田官體究特與除放老弱不堪牛隻並行拘收出賣其堪使耕牛亦仰相度可與不可出賣務從民便具利害以聞二十三年三月十八日鎮江府駐劄都統劉寶等言相度到入戶識認軍莊營田欲令償納自開耕以後三年每畝用過工本錢五貫五百文足給還元田從之十九日知襄陽府榮焱等言乞廢罷均州武當營田從百姓耕種從之九月十二日詔諸路州軍營田過有人戶識認營田與依劉寶軍裝例償工



本錢給還先是戶部言建炎兵火之後人戶拋棄已業  
逃移並各荒廢自置作營田經今年歲深遠人戶為見  
營田所耕田土並各成熟往往用情計贖州縣前來識  
認歸業因生詐冒漸壞成法故有是命十六日詔淮南  
西路安撫司置主管機宜文字一員營田司置幹辦公  
事准備差使各二員從知廬州曾慥請也二十一日三  
省言廬州曾慥乞與建康府都統制王權同商議營田  
上曰須是令熟議可行與不可行如與之中分其利使  
軍人樂然從之方可行也二十五年八月十四日詔都  
督府所置官莊並牛租可日下放免今後不得起理十  
一月十九日赦文都督府所置官莊并牛租近降指揮  
日下放免尚慮州縣守令別作名色依舊抑勒人戶送  
納有失朝廷寬恤本意仰諸路監司常切覺察十二月  
十三日戶部言都督府昨未所置官莊將州縣係官空  
閑田土拘籍所收課子官中與客戶中平均分近降指  
揮放免牛租所有撥田土產屋牛具今欲委轉運司拘  
集見數依舊令佃人承佃據元認納租課輸納除合應  
副大軍馬料外將其餘數目今所屬並行變糶價錢起  
發前來左藏庫送納從之同日戶部言都督府置官莊  
各客戶共種官給牛具所收課子官中與客戶中平均  
分近請降詔旨都督府所置官莊并有牛租可日下放  
免今後不得起理元降指揮更不施行本部除已行下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上

諸路轉運司契勘本路有管都督府所置官莊元撥田  
土委轉運司拘籍見數依舊令佃人承佃據元認租  
課輸納除合應付大軍馬料外將其餘數目今所屬變  
糶價錢起發行在送納若見佃人不願承佃即開具田  
段坐落去處所納租課數目別行召人承佃其元撥莊  
屋菜田牛具亦並權行給付見佃人免行收租從之二  
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文林郎鄧昂言竊見闕外營田  
行之有敎若不繼此增修將見弛廢兼紹興十三年創  
始之初祇十分收五分所餘五分當盡舉而行之耕種  
人力不給方且欲假以辦事欲望再行體量於寬田處  
更與添人力漢中陸田少濕田多種木麻菽麥則為浸  
濕所害因其卑濕修為水田種稻則所收可無虛歲矣  
耕種田多是鹵莽闢之老農耕不再則苗不成耘不再  
則穗不實苟不能革日前之弊而望多稼之田其可得  
乎內田段多有未曾開墾宜委官躬親體量畝數行下  
諸莊徧令開墾如內有費牛力多處令莊官具實以聞  
今諸莊耕牛少又純養牝牛當買壯牛二分散養以資  
蕃庶多以茅屋收頓租色在卑濕處乞命有司擇高燥  
地別行建立詔令王剛中等言乞依紹興十五年四月  
四川安撫制置使王剛中等言乞依紹興十五年四月  
二十二日已降指揮欲自紹興三十一年為始每歲候  
夏秋收成了畢從兩都統開坐諸頭項所種營田頃畝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三



土色高下元下種子所收斛斗數目并主管或提振營田官職位闕報四川安撫制置司并總領所同共參照通行比較賞罰於是戶部言欲下安撫制置司總領所候將永每歲夏秋兩料收成了畢從兩都統開坐諸頭項所種營田頃畝收到斛斗數目開報逐處同共參照將提振營田官通行比較賞罰施行并劄下吳璘姚仲照會從之閏六月三日上諭輔臣曰昨降指揮諸軍揀汰使臣官給關田假以牛種之費使之養老似為得策有司失職奉行弗度至今未見申到次第大抵營田最是良法自古富國強兵未有不先於此者豈苟可行於古而不可行於今者乎卿等宜令措置條具以聞湯思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退曰向來兩淮營田非不講究利害委官專領而卒不能成者豈惟有司弛慢之過亦是一時經畫未得其要今於召募之際倘能稍加勸賞不吝小費則亦何患其不成二十九年九月一日戶工部言諸路諸州軍營田官莊夏秋二料所收斛斗內除年例科撥副應馬料外其餘並係變糶價錢起赴行在送納緣諸軍歲用數多理今就免撥支使乞下提領營田官將合出糶福麥並起赴本路總領所交納支用仍令總領官拘催具極到數目紐計合支價錢申部照會從之二月二十七日知新州宋曉言兩淮營田募民而耕之官給其種民輸其租始非不善應募者多是四方貧乏無一定之人而有

司拘種斛之數每遇逃移必均責隣里謂之附種近年以來逋亡者衆有司以舊數歲督其子利致子孫鄰里俱受其害牛十年之後則不堪耕今給於民者三十有三載矣一牛之斃則償於官况連歲牛疫而不免輸租收牛之家逋亡而責鄰里代輸望詔本路漕臣與守俸務從其實一切蠲除之詔令逐路帥臣漕臣取見數目開具以聞其後漕司龔濤等言舒新州一十縣多將虛數抑勒人戶給散官牛分科種子今於自己田內種蔣認納于利課之附種年數既深牛已死損而虛數不除又縣官希賞虛陞開墾數目却於人戶自行科納以致積年拖欠因而科擾實如宋曉所奏乞特與蠲除於是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戶部言今據淮南轉運安撫司取見前項違戾乞依所降指揮特與蠲除所有人戶附種及虛認福麥數目欲下本路并下總領所照會從之九月九日戶部言准西管營田軍莊官請受若有料厯方合批勘如無自不合批勘所有合得券食錢自合隨官序支破券錢并食錢今欲下總領所將分差糧審院勘旁報江東轉運使應副不許於大軍錢內支其主管官監轄使臣并將田軍兵依元降指揮於諸軍所管人內差營田詔令戶部行下淮西總領所將本路營田軍莊所差官等並依淮東已得指揮差撥施行三十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李顯忠言乞令諸軍屯田上諭軍執曰朕思之甚詳蓋先當根



刷諸將留屯州分荒閑及官賣不盡田兼取見沿江所  
在頃畝初年支給牛種三兩年間具盡與地利使之歲  
入有得則不勸而自耕矣湯思退奏當先令取會根刷  
別具奏聞上曰此事在今日誠可議但行之當有先後  
之序應沿江屯駐所在自江以南更無閑田如淮甸近  
江處若令諸軍不費錢仗往就耕種亦自無害但今當  
先取見閑田頃畝多寡之數然後均撥給以耕牛糧種  
每歲所收優以分數與之使其樂然願耕數年之後方  
可計其所入以充軍食斯為盡善三十一年二月二十  
四日上諭輔臣曰食者民之天百姓豈可闕食若屯田  
就緒不惟可以裕民亦復助國家之經費朕觀漢文無

卷四十七百七十一

五

歲不為農田下詔則屯田可後可乎宰臣陳康伯奏曰  
臣等見措別具奏聞五月七日中書門下省言兩淮諸  
郡營田官莊佃戶數少因多荒廢州縣遂將營田稻子  
分給於民秋成則計所給種子而收其實謂之附種歲  
月既民業有陞降而其數不減詔令淮南轉運司行下  
州縣相度營田官莊將措置成就去處依舊存留仍不  
得依前抑勒附種如違許人戶越訴三十二年三月四  
日臣僚言乞於淮甸立屯田之法以修兵備兵備修則  
兵可以強二者最今日大務從之既而工部言欲下淮  
甸轉運司淮南東西路安撫司總領所建康府鎮江府  
御前都統參照前後已降指揮未盡未便事件即仰條

具以聞以憑看詳立法從之十六日尚書兵部侍郎陳  
俊卿言被旨措置淮東堡寨屯田等事乞以措置淮東  
堡寨屯田所為名仍乞下禮部關借即一面如有措置  
今與本路監司帥臣守臣及州縣當職官商議及合用  
壕寨知鄉道人欲乞就逐處差撥如有諳知淮東堡寨  
屯田等事等人乞於見任官內許徑行差委幹集事務  
今來往迴所至州縣乞免赴朝拜并出謁如有未盡未  
便續具申明詔並依內陳俊卿除給券外月給錢一百  
貫其後工部侍郎許尹准西措置申明同此四月八日  
上諭輔臣曰士大夫言屯田事甚多然須先有定論用  
諸軍乎用民乎若論既定當先為治城壘廬舍使老少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六

有歸蓄積有歲然後可為宰臣陳康伯奏曰今淮西歸  
正人願就耕者甚多已降牛種本錢又趙子瀾所納抽  
解木植亦分送淮上治屯人廬舍矣上曰如此甚好五  
月八日權兵部侍郎陳俊卿言堡寨見別作措置今條  
畫屯田利害耕熟佃戶未歸業者限自四月十一日為  
始滿一周年如無田主識認許諸色人經官投狀指占  
承佃印榜民間使之通知庶得來年趁時耕種其荒田  
二三十年無人耕種皆為棄地今乞更與稍加優異若  
諸色人不論土著流寓指占舊荒田耕種與免七年租  
稅并諸般差役料配等事見今歸業之民朝廷憐其凋  
殘之後少缺耕牛已令江浙常平司支錢買牛不若以



江浙買牛價錢發赴淮南常平司令州縣出榜招人販賣沿路與免商稅仍令州縣預先根刷下戶缺牛之人先次五家立為一堡籍定姓名候官買牛依名次支給戶工部看詳欲依所乞事理施行并下兩浙東西路常平司并淮南東路堡寨屯田所轉運常平司提領營田官照會從之紹興三十二年九月孝宗已即位未改元江淮東西路宣撫司言兩淮自經兵火田萊多荒令歸正忠義之人往往願於淮上請射田土本司已行下兩浙帥臣提領屯田官將願請田耕種者結甲置籍據合標撥須畝借貸錢米牛具種糧仍逐一體訪利便條陳務要簡便可行不致徒為文具將來就緒所委官合行推賞從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七

之十一月二十九日參知政事督視湖北京西路軍馬汪澈言荆鄂兩軍屯守襄漢糧料浩瀚悉沂漢江霜降水落舟膠不進所遣網艇來自江西湖南率經年不得還舟人遁逃官物耗散而軍食又不繼竊謂虜未退聽調度尚煩或和或戰襄漢要必宿師而饋運乃如此可不深慮臣今相視襄陽古有二渠長渠溉田七千頃木渠溉田三千頃自兵火之後悉已堙廢今臣先築堰開渠并合用牛具種糧就委湖北京西兩運司措置渠既成或募民之在遠者或取軍中之老弱者雜耕其中來秋穀熟量度收租以充軍儲既者饋運又可安集流亡臣今乞以措置京西營田司為名令姚岳兼領合用錢

物臣已令湖北京西運司通融計置候事畢日具數申朝廷所有幹辦官正可關臣約度一面選差與理為資任支破請給從之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六



宋會要 孝宗

隆興元年二月二日殿中侍御史胡沂言竊謂為今之計求守禦之利圖經遠之謀莫若令沿邊之郡行屯田之策况前歲淮上逃移之民散處阡陌未復舊業而頻年中原歸附之眾仰食庾廩未知所處因其曠土俾之就耕豈惟可以贍其室家抑亦足以寬吾饋餉然而行之亦有二說今土膏脈動東作方興宜及此時即為借置一也又慮敵人乘吾農時輒加驚擾宜於險隘之地聚兵以守防其侵軼二也去年朝廷指揮諸路收買耕牛農具州縣起錢踴於道今耕牛農具當已不乏欲望亟賜行下沿邊諸路帥司疾速施行從之十三日御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史中丞辛次膺言去年淮南州縣例皆清野以防虜人之侵軼民多離徙寄泊異鄉失其常產類無生意今戎馬漸息種藝是時豈可使昔日膏腴鞠為草莽雖公上二時之賦或費於征求而良民數口之家何從而養贍安得不亟行經畫招集流亡官為借給牛具種糧趁時耕布或令見屯田軍伍將荒闕之地從便營田俱免稅租實惠育元元足食足兵之良策也昔唐張全義為河南尹時東都經黃巢之亂戶不滿百野無耕者全義選麾下十八人詣十八縣故墟落中植旗張榜招懷流散勸之耕殖寬刑薄斂民歸如市時人謂張公見犛伎未嘗笑獨見佳麥良蕓則笑由是凶年不饑遂成富庶至

昭宗時郭禹為荆南劉後止存十有七家禹撫集凋殘晚年及萬戶華州刺史韓建亦招撫流散勸課農桑民富軍贍時號北韓南郭臣謂宜嚴責兩路守令以勸農營田繫銜者毋為虛名力圖實効出入阡陌勸相勞耒務廣墾闢或將淮上控扼州郡改差循良武臣俾之緘輯且耕且戰曠日持久為善後之圖從之十八日戶部員外郎奉准兩淮馮方言臣至楚州搗設山東忠義軍據本軍將雜蒙按旬支給錢糧緣各家老小累重食用不全今與眾議除軍身教習武藝外其餘乞於三家或四家同共開借官錢收買耕牛闕借子種踏逐堪耕地土趁時布種今若因其所借給牛種糧食勸立規摹它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日可以逐旋增廣屯田之利檢准紹興三十一年十二月敕書內一項委江浙常平司官於本路支撥常平錢收買耕牛農具交付淮南常平司給借人戶耕種免納租課俟及三年分限送納價錢令淮東提舉司從去年俵散耕牛之後尚有兩浙等路錢到應副牛本錢四五千貫乞專委本司就用見在錢及通融本司錢及江浙等路合發未到錢添湊應副收買選擇清強知縣委付措置於江浙常平及義倉米內取撥借貸種糧多方存卹將來就緒優與推賞其忠義軍老小軍身非願佃之人乞自郡督行府劄下本路提舉司分撥施行從之五月十七日臣察言今日之急務莫若且休兵營田州郡



官以營田為名而無營田之實欲究其實有十說焉一曰擇官必審昔魏武欲經畧四方苦食不足置營田以任峻為典農司中郎將司馬懿謀伐吳乃使鄧艾廣田蓄穀是也二曰募人必廣趙充國留他刑應募及吏私從者合萬二千八百一十一人魏文帝時李彪請別立營官取州郡戶十分之一充屯田人是也三曰穿渠必深趙充國圖擊先零屯田於金城先浚漕渠鄧艾屯田於壽春遂開河渠之利是也四曰鄉亭必修趙充國繕鄉亭理澮隘是也五曰器用必備趙充國上器用簿是也六曰田處必利漢昭屯田於張掖魏武屯田於許昌是也七曰食用必充趙充國屯田萬二千八百一十一人用穀月二萬七千三百六十三斛是也八曰耕具必足後魏文帝大統十一年李彪請以贖贖雜物市牛科給唐開元二十五年請屯田用牛耕墾土軟處每一頃五十畝配一牛強項處一頃二十畝一牛稻田每八十畝配一牛諸營田若五十頃外更有地則配耕牛者所收斛斗皆准項款扣除是也九曰定稅必輕東晉元帝太興中後將軍應詹上表屯田一年與百姓二年分稅三年計稅賦以使之公私兼濟李彪上表一夫之田歲貢六十斛蠲其正課并征成雜役是也十曰賞罰必行晉元帝督課農功二千頃長吏以入穀多少為殿最北齊武成帝河清中詔緣邊城守營田歲課其所入以論褒貶是

卷四十七百七十一

五

也凡此十者營田之制盡矣就其中莫難於募人猶莫難於耕具募人之要臣請李彪之策取州郡十分之一又加廣焉人戶能募三十人於淮南要害處營田三年有官人與轉兩官無官人與免二十年差役願補官資者聽選入與改令入官恩科人與免權入官能募二十人或十人者比例施行仍令州郡敦遣如此則人樂從矣不然徒徭吏及貧人不能自業者於寬地如崔實之政論或因罪徙於沿邊如仲長統之昌言斯亦可矣其耕具則請權住廣西馬綱三年專令市牛蓋廣西雷化等州牛多且賤臣頃在廣西知之詳矣工部勘當昨降指揮江淮州縣營田官莊將州縣係官空閑田土并無主逃田並行拘籍見數每縣以十莊為則每五頃為一莊召客戶結甲耕種官給牛具借貸錢本其客戶仍充諸般差役科配每莊召募第三等以上土人充監莊先次借補守闕進義副尉與免身丁依軍中則例支破券錢候秋成日比較所收斛斗多寡如合推賞許申乞朝廷補正及將初年收成課子除穡出次年種子外十分為率官收四分客戶六分次年以後即均分密詳諸路營田雖承指揮措置召募耕種兼立定許補名目推賞則例非不詳備緣逐路自來召到監莊之人往往並不申到種過田土頃畝比較所收物斛多寡乞與補正以致佃戶視為虛文不肯勸誘開耕今勘當欲下淮南路

卷四十七百七十二

四



轉運司兩湖江東京西提領營田官江西湖南北安撫  
營田使依已降指揮將見管係官空閑田土督責所部  
州縣多方召募可充監莊之人勸誘客戶廣行開墾先  
次借補名目如果能用心協力措置耕種俟秋成日比  
較所收物斛多寡開具合推賞人姓名保明申朝廷補  
正名目從之六月十八日軍執進呈軍人蕭德新襄陽  
屯田上曰此可罷陳康伯奏曰汪徽措置屯田頗就緒  
但不當役戰士洪遵奏曰止合募人願耕者上曰指揮  
更添入不得抑勒候秋成所得依舊與之七月四日樞  
密使江淮東西路宣撫使魏國公張浚言總領所諸軍  
營田官莊見占官兵人數稍多每歲所得不償所費欲  
乞下有司取會立限措置將見營頃晦牛具種糧依官  
中客戶所得子利分數召人耕種抵替官兵歸軍使喚  
詔工部行下逐路總領措置十月十二日工部尚書張  
闡言制置司已將營田諸屯見耕種人丁放令逐便仍  
罷營田令工部看詳臣聞自古兩國相持勝負未決必  
有師老財匱之患善制勝者欲省饋運之費莫不以屯  
營田為急如趙克國屯於金城羊祐屯於襄陽任峻屯  
於許下諸葛亮屯於渭南皆能籍以成功何古人行之  
為得策今日行之為有害耶抑嘗又復思之蓋荆襄之  
地自靖康以來屢經兵火地廣人稀不患無田之可耕  
帝患耕民之不足居無事時勸之使耕積以歲月之久

卷四十七之七十六

五

僅能墾闢一二况舉事之始曾未暮月欲使盡無曠土  
可乎臣謂今日荆襄之地屯田營田為有害者非田之  
不可耕也無耕田之民也欲耕田而無田夫任使之入  
慮其功之不就不免課之於游民游民不足不免抑勒  
於百姓百姓受抑妄稱情願舍已熟田耕官私生田私  
田既荒賦稅猶在或遠數百里追集以來或名為雙丁  
役其強壯者占百姓之田以為官田奪民種之穀以為  
為官穀老稚無養一方搔然有司知其不便申言於朝  
廷罷之誠是也然臣竊謂自去歲舉事以至今日置耕  
牛置農器修長木二渠費已十餘萬其間豈無已墾闢  
之地乎豈無廬舍場圃尚可就以卒業乎一旦舉而棄  
之不為勢力之家所占則是捐十萬緡於無用之地而  
荆襄之田終不可耕也臣比見兩淮歸正之民源源不  
絕動以萬計官給之食以半歲為期今已踰期矣官既  
不能給斯民無所依老弱踣於飢餓強者轉而之地殊  
失斯民向化之心兼亦有傷國體臣愚以為荆襄之田  
尚有可承之規摹與其無民耕而棄之孰若使歸正之  
民盡遣而使之耕非惟可免流離困苦之患庶使中原  
之民知朝廷有處我不至失所率皆極負而至異日墾  
闢既廣田疇既成然後取其餘者而輸之官寔為兩便  
詔除見有人耕種依舊外餘令虞允文同王珪疾速措  
置二年正月二十五日江淮都督府參贊軍事陳俊卿

卷四十七之七十六

六



言兩淮兵火之後前後議屯田其說紛然卒不能有立  
蓋欲募民屯則非良守令出入什百違以數年何以見  
効事既悠悠無肯任責者若使軍人營田事或易集前  
此兵將官多難之近與鎮江都統制劉寶敦論欣然有  
欲為國家出力率先諸將之意其說似有理欲只用不  
披帶人分數十頭項擇見今係官荒田標旗立寨多買  
井犁縱耕其中田熟之日官不收課人有所得自然樂  
從數年之後墾田必多米穀必賤所在有屯則村落可  
無盜賊之憂軍食既足則饋餉可無運漕之勞此誠永  
久守兩淮之上策第須久任其人責以成効若取効日  
前又或憚其小擾則無時而成此說或可行乞下劉寶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條具施行詔令陳俊卿劉寶疾速同議條具聞奏其後  
劉寶具到見管營田官莊四十二所田四百七十五頃  
八十八畝官兵五百五人客戶二百六十五戶臣契勘  
得營田軍條元不入隊內差撥即無堪充披甲出戰之  
人歸正人已承都督府取問此係情願請佃所稱軍兵  
費用錢米係是逐人身分合得請給即不是因營田別  
有支破今看詳欲乞將本軍見管營田頃畝且今依舊  
耕種寶又言淮東自經兵火凋殘之後荒田甚多若令  
且耕且守醜虜奔之必不敢輕犯乞於楊楚高郵盱眙  
天長諸路檢踏係官不係官應于荒田可以耕種者於  
內雖有主未嘗歸業亦許時暫種蒔候將來事定日撥

還其檢踏到頃畝悉置簿拘籍以憑斟酌分別人兵前  
去欲乞於八隊官兵內揀選請受低小元係莊農使臣  
五人例三人例及効用長行軍兵口累重大情願屯田  
者及忠義歸正人舊曾力田耕墾之人盡數集定數目  
以備分撥種蒔合用農具本軍自行置辦外其耕牛種  
糧蓋屋竹木並乞官中給降每十人為一甲計量田畝  
多寡共成一寨於內差使臣一員管幹人數稍多即差  
部隊將一員監轄每一甸差將官一員詣逐寨看視時  
復差統制官點檢及寶不測前去提領一於衆蒔之擬  
令官兵時復閱習元來執色五藝免至廢墮至收成畢  
農隙時却行抽回軍前以備防捍委淮東提領營田官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王弗同共措置今來揚州見樵管廢罷孳生馬監錢糧  
共四萬三千九百六十一貫文欲撥付總領所拘收專  
充措置營田種糧牛具等使用並從之三月十四日司  
農少卿總領淮東軍馬錢糧兼措置江淮等路營田王  
弗言自古屯田之制止用軍兵唯魏武於許下募民屯  
田積穀至數百萬然則軍民雖異而屯田期於積穀則  
一也國家軍興以來屢降詔旨大上皇帝親書趙光國  
傳賜諸大帥所以激勵諸將然終莫有能奉承德意以  
塞詔命者紹興五六年間置營田司講究利害而施行  
之臣嘗同領江淮等路營田公事經營二年年初官役  
四分莊戶六分次年官與莊戶各收五分省記紹興六



年官中所收約七十四萬石莊戶所分一同繼被旨結  
局分隸諸軍漕司權領遂致人情觀望田政日削牛死  
不補容去不追耕熟之田認者輒與迨遲不辰日就廢  
壞今雖有存者所得無幾若再行招名愈更艱難魚游  
民今皆著業往往不肯闢墾荒田欲乞先於側近軍分  
與主帥商議揀次等不堪出載及知農務之人每軍以  
十分為率差撥一二分列屯耕作其置莊買牛造農器  
分課子並依昨差提領營田司已降指揮施行外有當  
時募民官莊各乞下逐路取見已廢見存數目且據舊  
來所管莊數目所闕客戶招名情願人戶補填所責軍  
民各有課程假之歲月以漸增廣從之七月二十八日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九

知復州張沂言本州景陵縣管下舊有營田官莊自紹  
興六七年間宣撫司營置今三十年矣名存而實亡歲  
久而害深當時耕牛歷年既多十無七八歲課之租盡  
成科抑逮於裝發人戶名下復有水脚之誅今以所給  
牛租一千七百斛之數仰視國計之大如太山之一芒  
而一郡之民歲受其弊乞於揀汰使臣內差一二人董  
率揀汰之卒而營治之候三二年間耕種成熟別議增  
減委是公私兩濟詔令措置營田官王弗相度弗照得  
景陵縣營田經今二三十年耕種已就緒如有廢壞耕  
牛倒死少闕客戶自合依已降指揮補填若將揀汰之  
卒耕種留緣揀汰軍兵皆係瘡老病患不堪征役今相

度欲乞下荆湖北路營田使行下本州取見當來興置  
營田幾莊若干頃畝耕牛農具客戶數目并見所管之  
數如內有委實科抑去處即行放散其退下田土却別  
召情願人戶承佃若官莊廢壞耕牛少闕自合營田司  
那融計置收買應副其所闕客戶亦抑照應已降指揮  
招名情願人戶補填見闕之數從之十一月十五日詔  
襄陽府營田官吏並罷止令京西轉運司官吏兼管更  
不添請給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十



宋會要

乾道元年二月二十四日詔兩淮合行屯田以便軍食  
昨來郭振於六合措置已見就緒今來已除鎮江府駐  
劄御前諸軍都統制所有淮南東路屯田理合委官今  
郭振同王弗周宗疾速措置其合用種種農具牛蓄等  
一就條具奏聞其後王弗等條具下項一檢准紹興六  
年十二月十九日指揮措置屯田乞以五十頃為一屯  
作一莊差主管將領一員監轄使臣五員軍兵二百五  
十人如次年地熟人力有餘願添田土聽從其便一近  
取會到楊楚州高郵盱眙軍天長縣見管係官荒田共  
五萬八千餘頃所用種本收買耕牛置辦農器修蓋廬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舍寨屋差撥軍兵屯耕作使臣管幹監轄雖蒙朝廷  
降到銀絹止紐計錢五萬餘貫若下手措置半蓄蓋屋  
之類大收數少欲望廣行支降錢本應副使用詔令淮  
東總領所將寄收屯田錢五萬貫并見椿管都督府度  
牒一百三十二道價錢撥充屯田使用三月十一日詔  
已降指揮兩淮合行屯田昨來郭振於六合措置已見  
就緒所有淮西湖北荆襄令沈介張松王炎楊侯王彥  
趙樽王宣張師顏疾速措置五月十八日詔准東西湖  
廣總領淮南東西湖北京西帥漕臣並兼提領措置屯  
田兩淮湖北京西諸路州軍守臣並兼管內屯田七月  
五日權發遣滁州揚州由義言被詔措置屯田以便軍食

除已將鎮江府都統制撥到不入隊軍兵五百人標撥  
荒廢田一百餘頃蓋造莊屋收買牛具近已分撥軍兵  
前去逐莊居住趁時開耕布種二麥外契勘本州元管  
營田七十頃緣營田與屯田不同屯田係使軍兵耕種  
營田係召募百姓耕種逐年將收到子利依營田元降  
指揮除種子外官中與佃客作四六分官得四分客  
得六分本州近緣兩遭北軍侵犯牛畜農具不存營田  
莊客衣食不繼星散逃移致所管營田多成荒廢今未  
本州元管營田七十頃目今共有耕牛二頭佃客二十  
七戶臣近申朝廷乞將今年營田二十七戶名下分到  
係官子利盡給付本州接濟營田未蒙回降竊緣今未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措置營田一百餘頃已見次第欲下淮東提領營田司  
覈定將今年營田子利盡與本州客臣措置牛具招集  
莊客更就官莊側近踏逐良田三十頃湊成營田一百  
頃葺理耕種從之八月三日敷文閣待制張子顏言朝  
廷見今措置兩淮營田官莊臣於真州及盱眙軍境內  
有水陸山田等地共一萬五千二百七十七畝謹以陳  
獻詔價直令戶部紐計支降度牒給還繼而張完元以  
真州已產二萬一千八百一十三畝楊存中以楚州寶  
應縣田三萬九千六百四十畝并牛具船屋莊客等獻  
納並從所請十二月三日知襄陽府路彬言乞將轉運  
司營田一屯見有五十餘戶耕種歲收物料不彊乞委



本府宣城縣令尉兼行管幹其收到物料依舊轉運司  
拘管所有營田司元置官屬効用并者罷從之十五日  
詔兩淮湖北京西諸軍今年新開耕到屯田與免來年  
夏秋兩料應干租課本軍不得別作名色妄行科取二  
十二日宰執進呈張之綱繳奏蘇礪論屯田之兵與農  
民雜處民間恣不安居多有移徙者上曰今郭振劉源  
將總領所支到屯田軍兵寨屋錢各於田畷相近處如  
法修成營寨不得與居民相雜乾道二年正月十六日  
宰執進呈周宗龍大淵相度郭振乞於楊子橋置屯田  
侵占民間田土不使上曰郭振如何妄有奏陳可并畫  
到圖子劉令具耕先是郭振言揚州南十五里地名楊  
子橋南岸一帶乞置屯田一所并牧馬官莊不與民間  
交雜遂詔周宗龍大淵同共相度至是周宗等相度上  
上故有是命二十四日詔鄂州駐劄御前都統司副將  
武經郎侯汶特降兩官勒罷令本軍自効以本司都統  
制趙樽言本司措置屯田差發官兵二千人前去德安  
鄧隨州標撥荒閑田土措置開墾其部轄官踏白軍第  
二十六副將武經郎侯汶自到德安府將屯田官兵並  
不存恤至今年十一月終共逃竄過七十三人并耕牛  
亦不如法養餵致倒死二百五十餘頭又所耕田土大  
段數少顯是故不用心措置若不懲戒深恐屯田卒難  
就緒故有是命二月十三日總領淮東軍馬錢糧所奏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三

已降指揮兩淮湖北京西諸路軍今年新開耕到屯田  
與免來年夏秋兩料應干租課本軍不得別作名目妄  
行科取本所除已牒鎮江府提舉措置屯田郭振遵依  
施行外所有淮東路諸州軍亦有鎮江府諸軍新開屯  
田并楊存中等獻納田土即未審合與不合遵用上件  
指揮詔新開耕屯田自合照應已降指揮施行其逐處  
獻納官莊即非新開田不合放免租課三月六日宰執  
進呈荆南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兼提舉措置營田王  
宣劄子近得湖北運判程遊書報陞辭之日面奉聖訓  
令本軍屯田且據目下不得增葺仍具已墾數目及施  
行事體聞奏竊緣當時制置司備奉指揮行下日臣曾  
具利害申聞謂從軍之人率皆游手不樂耕稼若不誘  
之以利未易即工遂條具分收事宜初開荒年所收全  
給次年依鄉例主客減半輸官是十分止收二分半第  
三年方依主客例分收務要從寬期於集事悉蒙俯從  
所陳今來屯田官兵室廬皆已就緒耕墾亦已安業麥  
種以下千五百石但自冬及春牛疫為災今漕臣既有  
建白謹當遵稟洪造等曰荆襄屯田行之多年已成次  
第深恐因程遊宣旨却致荒廢上曰朕意本不如此可  
明以諭之造等奏曰且令王宣將見屯田官兵依時耕  
種上曰然六月五日詔淮東屯田令鎮江府駐劄御前  
都統制威方提舉六日新除淮南路轉運判官王之奇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四



朝辭奏事上宣諭曰淮上屯田已令有司將今年所收  
 盡數給種人卿到彼點檢如有奉行減裂去處便與理  
 會務要實惠及人二十五日建康府駐劄御前諸軍都  
 統制兼提舉措置屯田劉源言伏覩指揮將永豐圩開  
 掘見管租戶數多若一旦放散所歸着便見失所今  
 來本軍差軍兵在和州巢縣屯田竊恐於內却有不諳  
 田土之人今相度欲候開掘永豐圩將放散租戶內取  
 問情願屯田之人撥換所差屯田軍兵歸軍所有合用  
 糧食乞令總領所支借應副委是兩利詔令江東轉運  
 司先次取問租戶如有願耕屯田之人候至十一月候  
 遣前去仍開報總領所支借糧食八月三日詔武鋒軍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五

已撥隸步軍司可就令錢卓將帶所部人前去六合縣  
 措置屯田須管限一季了畢十八日詔錢卓罷知高郵  
 軍依舊武鋒軍統制六合縣駐劄措置屯田九月十五  
 日湖北轉運司言已降指揮湖北西路帥漕臣並兼  
 提領措置屯田諸州軍守臣兼管內屯田事照得德安  
 府隨州鄖州三處即日各有鄂州都統司軍馬屯戍乞  
 於逐處措置屯田外其餘州軍無屯戍軍馬難以措置  
 屯田竊慮難以虛帶屯田職事詔湖北轉運司既止有  
 德安府一處屯田免行干預其餘州軍別無屯田去處  
 自合免帶三年二月八日武鋒軍正將總轄楚州寶應  
 縣屯田事務實懷恩言本莊除隸本軍所管外有高郵

軍及淮東安撫司總領所淮南轉運司鎮江府都統制  
 司並帶屯田職事逐處不時行移取索委是文字繁冗  
 供報不前詔寶應等縣屯田莊除隸屬步軍司并淮東  
 總領所外其餘官司並免管轄十三日總領淮東軍馬  
 錢糧所言淮東州軍措置新開耕屯田乾道二年收到  
 夏秋兩料物料斛除椿留次年種子外其餘依當年正月  
 內御筆處分盡給耕種軍兵了當所有乾道三年分夏  
 秋兩料并已後年分收到物料斛數目即未審合赴是  
 何去處送納詔將本路州軍屯田今年并已後年分所收  
 物料斛除椿出次年種子客戶等分給外依營田例大麥  
 稻穀充馬料令戶部除豁支降馬料數目小麥雜豆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六

等本所拘收出糶價錢起赴行在左藏南庫送納其淮  
 西荆湖北屯田准此措置三月二十七日知隨州周冲  
 翼朝見進對上宣諭曰隨州極邊應營田屯田卿可躬  
 親提檢應所種多少所得多少先次奏來要知其數六  
 月十三日太府寺丞總領淮西江東軍馬錢糧兼提領  
 措置營田葉衡言本所有營田五軍莊計田二百七頃  
 六十五畝歲收夏料大麥四千一石小麥一千三百餘  
 碩秋料禾稻一萬八千一百餘石充馬料以時價估計  
 共可值錢三萬貫省而所差使臣軍人各五百八十四  
 人掌管歲請錢四萬七千七百餘貫米六千五百碩絹  
 二千二百餘匹綿三千四百餘兩紐約用錢七萬五千



餘費所得不能償所費之半，差去使臣軍人皆是癯老及官職稍高之人，占破身後若依近降指揮揀汰，又緣諸州軍揀汰人數至多，竊恐諸州難以應辦。詔都統制劉源將諸軍莊監莊使臣并軍客揀委實癯老之人，依舊存留營田所看管，減半支破，請給內若有堪充披帶人數，即行拘收歸軍教閱。所有逐人名下耕種田土，從本所召募農人耕種。七月十四日，鎮江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兼提舉措置屯田戚方言面奉聖訓，令措置招召百姓客戶抵替淮東營田屯田官兵歸軍教閱。契勘淮東營田并揚州滁州屯田三項，共占官兵一千五百一十二人。今以去年所收物斛組計價錢九萬一

卷中七百七十六

七

百餘貫，將官兵一年合請錢米衣賜共約計錢二十萬六千八百餘貫。比之收到物斛錢大請過官中錢一十一萬六千七百餘貫。臣今於前項官兵只乞存留主管監轄官并曹司等一百一十二人，依舊在莊部轄使喚外，有力耕軍兵一千三百九十人，委是虛占枉費。今若從臣所請拘收歸軍，不獨省減財賦於官中課利亦無虧損。又得逐時教閱屯下逐處守臣不得將前項屯田官兵巧作緣故，占吝所有營田。臣乞依舊與淮東總領所同共提領措置，詔令戚方將少壯堪披帶人拘收歸軍，其老弱人且令依舊先行揀汰。十二月六日，權發遣知州胡昉奏事繳納屯田軍兵圖冊劄子上，曰屯田子

弟已兩次御筆行下令發歸本莊，可籍訖仍不得刺手。面四年六月二十四日，鄂州都統制提舉措置屯田趙樽等言：昨奉依指揮差發官軍前去安鄂屯田，以便軍食。去歲夏秋兩料收五萬餘石，其黑豆餵牛，大麥稻穀充馬料。所有小麥粟穀雜豆，難發價錢，赴左藏南庫送納。所有逐處屯成軍馬合用糧料，係總領所逐時移運。應副支遣，今未安鄂兩城修築堅固，欲乞將已後屯田所收大麥粟稻置倉播頓，五年之間可積數十萬斛，以備邊。詔有警應期支遣，從之。十一月八日，詔差知無為軍徐子寅前去淮南措置官田利害，仍以措置官田所為名。徐子寅每月添支特給錢七十貫於所在批支。五

卷中七百七十七

八

年五月十七日，徐子寅言：今往楚州界內相視到空閑水陸官田，敦請到歸正頭目人傅唱等勸諭歸正人王宗等四百二名，情願結申從官中借給耕牛農具屋宇種糧。請田耕種。今措置條具下項：據楚州具到寶應山陽盩厔淮陰四縣空閑水陸官田共計七千二百七十八頃一十四畝一角三十四步。內淮陰縣係沿海極遠，盩厔縣係沿海難，以令歸正官於逐處種田。外所有寶應縣孝義村艾塘村白馬村侯村共有空閑水陸官田二百餘頃。係南近高郵高界山陽縣大溪村有空閑水陸官田三百餘頃。係在楚州之南。臣同傅唱等相視其田各堪耕種。今措置欲每名給田一頃，五家結為一甲。



內一名為甲頭並就種田去處隨其項畝人數多寡置為一莊每種田人二名給借耕牛一頭犁耙各一副鋤鋤鍤鎌刀各一件每牛三頭用開荒鋸刀一副每一甲用踏水車一部石轆軸二條木勒澤一具每一家用草屋二間兩牛用草屋一間每種田人一名借種糧錢一十貫文省越二月初一日開墾使用乃委知縣置籍每一季親詣勸諭耕種其田給為已業通計滿十年日起納稅賦仍令寶應山陽知縣紐計元置造農具屋宇及元買耕牛價直并所借種糧錢均作五年拘還其所收錢每年從楚州類聚解納行在左藏南庫管仍令差元勸諭頭目人進武校尉添差淮東安撫司緝捕盜賊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不釐務傳昌守闕進義副尉添差常州聽候使喚不釐務韓禮並許帶見任差遣前來部轄進義校尉王真守闕進勇副尉謝彪永免文解顧知古借補成忠郎叢汝為借補承信郎徐悅借補承信郎王榮並充部轄乞下淮東安撫司將頭目人八名各先次加借轉一官資內顧知古係永免文解與借補進勇副尉候耕種及二年令楚州保明繳納元借轉官文帖申三省樞密院如係真命人與換給轉一官資若係借補人乞斟酌補正日後更有歸正願請田人欲乞並依今未措置到事理施行詔令徐子寅措置十九日徐子寅言被旨措置兩淮官田乞先往楚州催督守令置造農具屋宇給散耕牛

種糧錢越二月內開墾俟措置一州畢日即往以次諸州軍所存諸州軍合具空閑官田數目乞從本所先次行下依所立日限開具申供所有置買牛具等合用錢物乞每料支降會子二萬貫俟支用一料將盡乞給降一料接續支用如有官吏違慢去處其人吏乞從本所杖一百斷罷音職官取旨乞重賜施行從之三月二十七日知樞密院事四川宣撫使虞允文言利州路諸州營田向緣兵火之後田土荒閑無人耕佃前宣撫使鄭剛中措置差撥官軍耕種將每歲收到租米斛斗更相兌易到減成都府路對羅米一十二萬石應副贍軍臣昨入蜀境體訪積年既久弊律不一軍兵與庶民雜處於村疇之間恃強侵漁百端擾擾又於數百里外差科百姓保甲指教耕佃間有二三年不得替者民甚苦之其租米斛斗歲豐則利歸莊官水旱則保甲均認魚所收之租不償請給之數謂如興元府歲役租九千六百七十三碩一年却支種田官兵請受計一萬一千四百四十五石之類知興元府晁公武措置以三年內所收租課取最高一年為額等第均敷各人請佃發遣官兵歸得擇少壯者教閱老弱者休汰已據興元府鳳州台人承佃自去年秋料為頭理納所承之租并階利興州已係人戶租佃外有西和成洋州打量到見管田畝臣已行下總領查簽差屬官一員前去逐州同知通措置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召人請佃發遣軍兵歸將放散保甲依舊歸元未去處  
防北邊面從之八月十七日詔鎮江都統司及武鋒軍  
見管三處屯田官兵並拘收入隊教閱其屯田并耕牛  
農具等令逐諸軍交收日下出榜召人請佃只認軍中  
所認租額九月六日知揚州莫濛言准指揮鎮江都統  
司及武鋒軍見管屯田官兵並拘收入隊教閱其屯田  
耕牛農具等令逐州軍交收日下召人請佃只認軍中  
租額濛照應上件屯田今來已是開成熟田若依所降  
指揮召人請佃只認納租額若租額稍輕往往盡為有  
力之家所佃若或租額稍重未必有人請佃一年之後  
復為荒田今來淮甸民戶復業者眾皆謀生計如揚州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上

逐時人戶交易田土投買契書及爭訟界至無日無之  
今乞令逐州軍將所管屯田先次估定價錢開坐田畝  
出榜召人實封投狀增價承買給付價高之人理充已  
業耕牛農具亦令逐州軍各行變賣所有目今田土青  
苗亦乞委縣官措置收刈變轉同賣田價錢今項椿管  
以備朝廷取撥支用詔逐州軍將所管屯田目今以成  
苗稼且令官兵收刈候收成了日以租額輕重比近品  
塔均一依已降指揮召人請佃十一月十日大理正兼  
權駕部郎中措置兩淮官田徐子寅言近降指揮武鋒  
軍見管三處屯田官兵拘收入隊教閱其屯田耕牛并  
農具等令逐州軍交收召人請佃今窺見所罷屯田莊

數內楚州寶應縣一莊有田一百三十二頃一莊有田  
五百頃乞將二莊所管耕牛農具屋宇種糧等盡數撥  
付官田所勸諭歸正人耕種仍乞就差費懷恩王知彰  
管轄所有課子乞依官田所例蠲免候至十年納賦稅  
詔依所收課子與免五年六年正月二十五日建康府  
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郭振言已降指揮令振同淮西  
總領所相度揀選屯田堪放帶人充入放帶不堪放帶  
人且令依舊屯田於新得子利內量度支給養贍却召  
募少壯人補填籍契勘屯田官兵共約三千餘人其每  
年所收物料大畧數少若將不堪放帶官兵止於所得  
子利內支給養贍委是不給乞將屯田諸莊內除巢縣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上

界柘阜莊依已降指揮召歸正人耕作外其和州界屯  
田並行廢罷將見占官兵拘收歸軍詔其田今和州召  
人租佃如無人即估價召人承買二月十一日建康府  
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兼知廬州郭振言承務郎薛康  
中措置廬州屯田事件令振相度今條具下項一耕田  
合用莊丁四千人軍兵一千人建康諸軍所管屯田已  
依近降指揮並行廢罷其見占官兵拘收歸軍今來若  
行差撥有礙前項指揮且廬州見管戶口人丁累經兵  
火蹂躪凋零今欲乞召募情願人戶耕種或無歸貧乏  
之人與免科役官給牛具借貸種糧付與耕作其所收  
子利除撥出借貸種糧外以十分為率官與力耕人中



分一乞先次蓋造住屋二千間收買耕牛五百頭並令  
 淮西轉運司應副候將來耕種稍成次第第一面闕報本  
 司接續蓋屋買牛一稻種借糧乞據合用數目闕報准  
 西總領所借撥應副使用候收成日却行椿收所有薛  
 康中乞差撥提領屯田所幹辦官從之二十八日詔建  
 康府都統司退下淮西屯田專委淮南轉運判官呂企  
 中措置召人耕種企中條具下項一今未建康府統領  
 司退下知州管下并無為軍拓舉鎮屯田數內拓舉鎮  
 莊依已降指揮委郭振招召沿淮歸正人耕作外有和  
 州屯田元係五百頃諸軍耕種今召人耕種欲多出文  
 榜勸諭召募一屯田元是軍人開墾官給種子等所收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軍

花利主客中半分受今召人耕種即與向來軍人耕種  
 不同竊緣當來營田係是四六分官收四分客戶六分  
 蓋欲優異人戶今來欲乞除種子外依營田例四六分  
 數官私分受欲乞令知縣尉依營田法階街上各帶  
 主管屯田每遇支種子委自知縣尉親到地頭當面支  
 散知通令尉仍乞依營田例添支職田一今來屯田雖  
 是成熟竊緣初事之初合行優恤將來收成欲令免第  
 一年花利次年為頭方行分數官私收受一遇有人戶  
 前來承認耕種乞就逐縣實封投狀請佃畫時出給公  
 據一今來屯田不許見任官及僧寺道觀公吏等人託  
 名冒佃許諸色人告論如有違犯申取朝廷指揮外自

餘不拘西北流寓及兩淮居民以至江浙等處客戶並  
 許不以多少量力踏逐承佃仍令實封養狀赴逐縣投  
 陳別置簿籍立定字號畫時給據付人戶收執耕作一  
 見椿管原係屯田牛具犁耙莊屋遇有人戶前來耕種  
 欲乞一面給散一所召到人戶並不得州縣差使強優  
 仍乞令逐州軍守臣常加覺察一給田之後若遇水旱  
 委自令尉躬親到地頭依實檢覆一據許子中先踏逐  
 差到進義副尉袁亨忠翊郎李亨忠說諭到歸正林本  
 等一行八十二人各情願受田種蒔乞依許子中申獲  
 指揮每種佃人一名借種糧錢一十貫文有一許子中  
 已申差李亨忠袁亨充措置兩淮官田所聽候差使今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軍

欲乞存留逐人措置屯田使復仍以借置屯田所備准  
 差遣人為名從之四月十二日詔揚州滁州屯田依和州  
 已降指揮七年九月十一日戶部郎中總領湖北京西  
 軍馬錢糧兼提領措置屯田呂游問言本所所收管營  
 田屯田內官兵闕人耕種之處乞依元舊項畝出榜召  
 百姓依元額承佃從之租課令本所拘收八年三月九  
 日宰執進呈知楚州陳敏奏城東有古壽河四十餘  
 里自兵火以來壅塞不通欲開堰取水灌溉田疇先指  
 置一莊已成倫理後於壽河一帶措置十莊開闢田土  
 官兵力田之暇不妨教習武藝為且耕且戰之計上曰  
 與趙充國時屯田不同漢以強治弱兵有餘力今日士



卒欲臨大敵不可責以農事七月十四日知廬州趙善俊言朝廷分兵屯田誠為至計然屯駐諸軍願耕者不得遣所遣者不願耕軍司並緣為姦當遣者僥倖苟免得遣者驕惰不率此不可一也且以廬州合肥一縣言之五軍七莊共一千五百餘人止軍歲支錢一十四萬五千四百餘貫米一萬三千九百餘石歲下稻麥種僅千石所收才得五千石之數若計其支遣所收只可充兩月請給之費又未免取辦於縣官此不可一也朝廷以兵數不足召募新名今屯田蓄三二千習熟之兵驕惰於田野之間緩急將安用之此不可三也臣謂罷屯田則有三利習熟戰鬪之兵得歸行伍從事於教

卷之七十五

五

聞一利也無張官置吏坐靡廩稍無買牛散種以費官物二利也屯田之田悉皆膏腴牛犁屋廬無一不具以歸正人使之安居三利也取其三利而去其三不可在今日誠不可緩詔廬州見差建康官兵屯田並行廢罷其田畝牛具等令趙善俊盡數拘收許歸正人請佃保撥給付如歸正人數少即一面募人租種仍委善俊將屯田官兵親行揀點具堪入隊不入隊及老弱病患姓名人數申樞密院並先次發遣歸軍既而善俊言屯田並係膏腴之地既許人請佃竊慮官員秀才公吏冒名前來承佃不得專一應副歸正流移等人乞下廬州禁止從之九月三日湖廣總領所言比准指揮令相度荆

鄂兩軍營屯田利害近據鄂隨鄖州申乞依舊令官兵耕種本所照得遂州退下營田屯田其間往往皆是瘠薄田畝又多與本軍見耕田土參雜若且令營屯田官兵相兼耕作委是經久利便所有荆南軍元退下屯田二百二頃五十五畝半並係官兵累年開墾熟田除耕種過一百二十一頃五十八畝計用種一千一百一十五石七斗五升一切了畢務得歲計稻穀增羨今未荆鄂兩軍見退下空閑熟田乞依荆南軍屯田依舊令官兵耕種詔李安國疾速措置差官主管招募客戶耕種毋令荒閑田土仍盡數拘收莊屋農具給付客戶居住使用將收熟到子利照年例分隸同日照准南運判高

卷之七十六

六

高將屯田官兵退下田畝并今未寬剩之數疾速盡行招召客戶耕種毋令少有荒閑仍令蔡洗依已降指揮差官主管拘收莊屋農具應付客戶居住收到子利照應年例分隸施行自具招到客人耕種頃畝以聞先是高禹言鎮江諸軍屯田為民之害積年已久專委屬官頗孝閱同高郵江都兩縣主簿密切遍詣諸莊親約頃肥瘠荒熟之數除戶部圖籍四百七十餘頃之外約計寬剩高近千頃內除瘠薄之地三百餘頃猶有膏腴七百餘頃欲自今歲為始本司抱認上供諸司課子并分給客戶種糧正行撥隸准東運司故有是命九年五月七日建康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郭剛言太平州



營田官莊客戶一百餘家所占官兵二百四十餘人一歲所收除種子分給力田人外共得稻三千餘石麥二百餘石共準餘三千四百餘貫官兵歲約請給計錢三萬八千餘貫校之不及官中所支官兵兩月請給委是大段虧損官課乞將太平州營田官兵依趙善俊措置廬州屯田事理委總領所逐一點揀強壯人收充入隊帶甲使喚其老弱病患人依揀汰人吏發遣所有成熟田畝牛具屋宇等令太平州盡行撥付見管客戶耕作如高少闕招召無歸之人請佃種待轉納租課且本莊官兵積習舊弊多有承佃之人以其不係本司兵額無緣根括亦乞下總領所乘此揀點一就取見詣實改正

卷四十七 第七十六

七

內有職名人承貸官資依已降指揮敦減一半支破合得分數請給施行從之淳熙二年正月九日詔逐路將人戶已買營田並與消豁稻麥依本州縣體例照肥瘠高下起理二稅不得高價重疊科折如有違戾許民越訴從准東總領錢長臣請也三年正月十八日總領所言人戶歸業雖有紹興二十五年給還指揮任任多是計囑公吏妄稱本戶子孫陳乞官即信憑給還官莊已耕熟營田以或人戶見佃田以此詞訟不已欲下諸州如日後有似此乞還業之人即告示令踏逐官田對本戶真契數數撥還庶草前弊從之四年十一月八日詔淮東安撫司將昨應募力田指使內不願開耕繳納付身人未還納

借支錢井口食糶子一千七百二十四石四斗並與除撥五年閏六月六日興州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吳挺言自昔營田之積穀實違本以為便今階成西和鳳州并長舉縣營田乃反不同以三年計之所得統四萬九千餘緡而所費乃一十七萬餘緡乞令所屬州縣召民戶請佃却將軍兵抽還歸軍赴教閱從之七年二月二十二日詔四川有營田州軍依江淮例令知通縣令衙內帶營田二字從四川總領李昌國請也十年五月十三日詔湖廣京西轉運司將都統司具到頃畝先次行下襄陽德安府鄖州契勘如於民田無侵犯即依逐司條具事理施行候將來招到佃戶人數并所收課子數目每歲開

卷四十七 第七十六

六

具聞奏以湖廣趙汝誼等言鄖州江陵府都都統制兵建壽寧襄陽德安府鄖州根括積年荒田九十餘頃與屯田見耕田土參接令若許令本司從營田體例招置佃戶官給牛具種子與免官司差役耕種所得租課分收入官庶幾荒閑之地漸所得田奉旨令都統司同總領所京西湖北轉運司措置條具聞奏臣等今條具下項乞從營田體例招置佃戶每頃以三人為率約當三百餘人今欲將置到佃戶依做保伍法團結有犯從本屯及地分官司照條斟量輕重施行一官給牛具種子每畝種一斗共用種九百餘石欲於逐處屯田見橋斛斗內支撥所有耕牛每頃用牛二頭共用一百八十餘



頭并農具於營屯所錢內通融支撥收買仍佃戶每家  
官給草屋三間內住屋二間牛屋一間今就本屯官兵  
計置起蓋一與免佃戶本名下丁身差科及免充本都  
內煙火保甲差使一指置到佃戶每名欲權借穀三五  
石以至十石應副食用候至秋成日拘收一開墾之初  
與免初年分收課穀一料至次年除留官種外將收到  
子課官客均分故有是詔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七

宋會要 軍宗

開禧二年五月二十二日臣寮言乞下有司契勘見今  
荆襄兩淮應干營田去處所管官兵令主帥揀選強壯  
勇敢之人撥歸元來軍分家同差出軍前驅使其犒之  
類今總領所見今椿管錢內支破或截撥上供綱運支  
遣其有不堪放帶者分隸輜重老弱殘疾者聽仍舊營  
田之後所有已隸去官兵營田湖額之數却令總領所  
告示逐處總首多有佃客而無田與耕者或出榜招募  
流移之民及當處民戶無產業者及有產業而高有餘  
力者聽其從便入狀權行承佃人限以若干畝官給牛  
種計其所食日各給以若干為庸產之直或只會其田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若干止納若干租課候成熟日照所認輸納庶使鄉民  
各所所慮而無失所之憂官軍各效所長而無鬱鬱之  
歎從之嘉定七年四月二十四日隨州言近准指揮為  
京西轉運司備據元忠良申請將各州屯田官兵撥歸  
營寨以閱武事將屯田地改牛隻器具照營田之法招  
勸客戶耕種送納官課劄付本州一體措置除已遵稟  
牒委隨縣知縣前去根括官兵所種田畝的實數日後  
據申親詣地所丈量到官兵見種田土計百二十四頃  
三十二畝一分比屯田帳內所申數目計根括丈量出  
田二頃九十二畝一分即無隱漏保明中乞施行州司  
已將根括到屯田的實畝數撥作營田見出榜招召客



戶佃種一依元忠良所陳體例施行外所是今屯田官并見管牛隻農具係隸鄂州都統司差置在本屯耕作乞下鄂州都統司將屯田官兵盡數抽回營寨牛隻農具撥付本州籍定付佃戶耕種施行詔依所申仰疾速措置具申尚書省八月二十六日知濠州應純之等言昨準省劄委同措置將官買到荒田并拘收賊人鄒世良荒田開墾作營田官莊純之等遵稟措置今已招到莊客三百一十九丁開墾水陸田一萬六千一百一十八畝於澧州收買到水牛一百五十三頭又於本州自買到黃水牛共二十頭並已給付莊家見今耕作但照得未墾田數尚多合在秋成之後照已成規模買牛招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二

客接續開墾且以三百二十丁為率合用牛一百六十頭百色支用錢二萬八貫七百餘已見今於公使等庫常賦之外博節措辦撥入營田庫應副支用外所有買牛錢本州實無所出欲望朝廷支降錢五千八百貫文并前項劉從善侵支過本州營運錢四百九十三貫八伯文早賜支降乞下京湖制置司令澧州同共收買庶幾秋冬之交可到本州得以趁時開墾詔令江淮制置司於樞管會內取撥五千五百貫文應副濠州收買耕牛使用仍令濠州日下差人前去請領并具已買到牛隻及支用數目帳狀保明申及將已借支過營運錢內銷豁仍仰本州須管趁此秋成疾速措置招收客戶耕

墾務要種徧頃畝毋得荒廢 十三年七月十四日四川宣撫使安丙德領財賦任處厚言臣等契勘蜀口營田成規總所難經焚蕩而蜀紳所藏編類成籍可考不誣階成西和天水沔鳳渠洋利九郡逃移荒闕有主無力田土措置開墾始於吳璘成於鄭剛中至紹興十五年遂州墾田共二千六百五十餘頃夏秋兩料納官細色計一十四萬一千四十九石用充所屯將兵支遣却與民戶罷免和糶并對充成都府路對糶三分之一為利可謂博矣乾道四年以後屯戍漸微將兵各歸軍教閱營田亦廢下諸州募民承佃遂致租利走失驕將豪民乘時占據墾墾照紹興開田畝雖增至七千七百餘

卷四十七百七十六

三

頃而所收細色却止許九萬八千六百五十餘石近年所入又不及四五萬石其弊不可舉舉今豪強移徙田土荒闕正當拘收耕種之秋合自總領所與宣撫司同共措置置局討究先來金州及渠洋等九州係官營田取見紹興以來畝日分委清強官吏覈實隱漏數定租數統見次第即將拋荒無主之田照吳璘鄭剛中體例分撥官兵各選部下輜重火頭不入隊人隨分屯地分官給牛種耕種俟收割了當除元下種子外計畝所收之數高下分給內有民戶冒耕種已施工力之田即聽其就佃復以舊額輸租入官則可以為久駐之資可以省餽運之費軍民兩利外有逃絕田土欲行措置則闕



內外兵火之後亦多有之今為豪民無賴之徒冒作命  
繼計會州縣給據冒認并寺觀戶絕之田其數亦不貲  
此二者為利亦不在營田之下除已一面分差官吏前  
去措置并下逐州軍行下應管營田縣分討充元額及  
後來增減則目見管田畝租利并將見荒或人戶冒占  
逃移戶絕無主之田一面併行盡定根括具帳開申乞  
從所請施行從之十一月二十六日詔秦司準備差遣  
利州府安撫司準備差遣并幹辦公事三員並行省罷  
今四川宣撫司差置營田司幹辦公事一員從本司選  
擇有才能通練人奏差俸給照宣撫司幹官體例自總  
領所幫勘以宣撫使安丙言修復營田講求之初必須

表四十七百七十六

四

專置屬官乃充有濟乞廢三闕以倣荆湖例置宣幹辦  
營田公事一員故有是命 十五年七月十八日臣僚  
言竊以營田之制於今最為急務而非一日可成紹興  
間嘗專降江淮營田指揮若鄭剛中則行之闕決若岳  
飛則行之荆襄若王權李顯忠則行之江淮咸有規畫  
歲收萬計今田之在州縣間者猶屬營田業雖歲久或  
為豪強包占猶可覆也方今殘虜游魂時闕我遺遺民  
慕義方仰我食忠義之末歸者日益眾既難盡拒可不  
思所以養之若營田就緒豈惟可以養兵亦可以養流  
民也臣向者備數應城見本縣營田殆數千畝且一縣  
若此推廣而計之一郡一路其數必多乞下江淮荆襄

四蜀制守監司令各隨風土之所宜事體之所便條畫  
申上朝廷立為各路各州專行營田之法行下修浚營  
屯以為悠久之圖以立富強之勢可以飽屯戍之兵贍  
來歸之眾兼照得蕪黃二州田素膏腴去春兵火之餘  
民丁轉徙目今耕種未能十之二三尤當先經理其他  
曾被兵處開田必多不特營田舊額也乞下相度經理  
務在詳實從之 十七年正月二十六日詔准東西湖  
北轉運專一提督措置營屯田事繁銜遵節次已行  
下事理嚴督所部州軍多方措置召募耕墾見管營屯  
并將無力耕種之田一面充支有管官錢照價收買務  
要田土沒闕不致拋荒仍每歲向權州軍所收福美從  
寔橋管具八月帳毋令侵移失陷從中書三月二十  
八日詔准東西提督措置營屯田司各置準備差遣一  
員仍令逐司選擇經任有舉主無過犯選人充

表四十七百七十六

五



宋會要農田雜錄

農田 本建隆三年正月賜諸州詔曰生民在勤所實惟穀先王之明訓也永念農桑之業是為衣食之源今陽和在辰播種資始慮彼鄉閭之內或多游惰之民苟春作之不動則歲功之何望卿任居守土職在頒條宜勸諭耕耘收功穠藎勉思共理別俟陟明九月詔如間百姓有伐桑棗為薪者其令州縣禁止之 乾德二年正月詔諭諸州長吏曰朕以農為政本食乃民天必務嗇以勸分庶家給而人足今土膏將起陽氣方升苟播種失時則豐登何有卿任隆分土化洽編氓所宜課求作之勤副西成之望使地無遺利歲有餘糧勉行敦勸之

卷四十七百八

方體我憂勤之意 四年閏八月詔所在長吏告諭百姓有能廣植桑棗開墾荒田者並只納舊租永不通檢令佐能招復逋逃勸課栽植歲減一選者加一階 太宗太平興國七年二月詔曰東畿近年以來蝗旱相繼流民甚衆曠土頗多蓋為吏者失於撫綏使至於是天災所及隱匿而不以聞歲調既興循常而不得免編戶遂成於轉徙大田乃至於汚萊深用疚懷不遑寧處俾伸惻隱別示招携宜令本府設法招誘並令復業只計每歲所墾田畝桑棗輸稅至五年復舊舊所逋欠悉從除免限詔到百日許令歸復違者桑土許他人承佃為永業歲輸稅調亦始復業之制仍於要害處粉壁揭詔

按太平興國無九年

卷四十七百八

書而示之五月詔開封府管內膏澤沾足宜令民及時種藝未黍道路泥甚輸租者當俟晴霽吏無得督責閏十二月詔諸路州民戶或有欲勤稼穡而乏子種與土田者或有土田而少男丁與牛力者許眾戶推一人請會種植者州縣給帖補為農師除二稅外並免諸雜差徭凡穀麥麻豆桑棗果實蔬菜之類但堪濟人可以轉教眾多者令農師與本鄉里正村耆相度且述土地所宜及其家見有種子某戶見有閏丁某人見有刺牛然後分給曠土召集餘夫明立要契舉借糧種及時種蒔俟收成依契約分無致爭訟官司每歲較量所課種植功績如農師有不能勤力者代之慎農務為欲博者里胥與農師謹切教誨之不率教者州縣依法科罰 九年以其煩擾罷之淳化元年九月詔江浙等路李昱錢俶曰民多流亡棄其地遂為曠土宜令諸州籍其隴畝之數均其租每歲十分減其三以為定例仍給復五年召游民勸其耕種厚慰撫之以稱務農敦本之意 四年二月詔嶺南諸縣令勸民種四種豆及黍粟大麥蕎麥以備水旱官給種與之仍免其稅內之種者以官倉新貯粟麥黍豆貸與之 五年三月以宋毫陳穎州民無牛畜者自挽犁而耕因令逐處人戶團甲每一牛官借錢三十令自於江浙市之又命直史館陳堯叟先齎踏犁數千具往宋州委本處鑄造以賜人戶先是太子



中允武允成常進踏犁至是令搜訪其制猶存因命鑄造賜焉堯叟還奏踏犁之用可代牛耕之功半比鑿耕之功則倍至道元年六月詔曰近年以來天災相繼民多轉徙田卒污萊雖招誘甚勤而逋逃未復宜申勸課之旨更示蠲復之恩應諸州管內曠土並許民請佃便為永業仍免三年租調三年外輸稅十之三應州縣官吏勸課居民墾田多少並書印紙以俟旌賞十二月詔勸農種藝素有定規如聞近來多不舉職非所以副宰字之寄厚衣食之源宜令諸路州府各據本縣所管人戶分為等第依元定桑棗株數依時栽種如欲廣謀栽種者亦聽其無田土及孤老殘疾女戶無男丁力者

卷四十七百四十八

不在此限如將來增添桑土所納稅課並依元額更不增加每春初曉示令佐能設法勸課得替日批歷為課三年七月詔應天下荒田許人戶經官請射開耕不許歲年末議科稅直候人戶開耕事力勝任起稅即於十分之內定二分永遠為額真宗咸平二年二月詔曰前許民戶請佃荒田未定稅賦如聞拋棄本業一向請射荒田宜令兩京諸路榜曉示應從來無田稅者方許請射係官荒土及遠年落額荒田候及五年官中依前救於十分內定稅二分永遠為額如見在莊田土窄願於側近請射及舊有莊產後來逃移已被別人請佃礙救無路歸業者亦許請射州縣纔有請射狀疾速給

付別置籍抄上逐季開奏其官中收收要用土地及係帳進戶莊園有主荒田不得候有給付長吏常切安撫廣務耕種隨土所宜趁時栽種不得輒有攬擾長吏批上印歷理為勞績如拋本業抱稅東西改易姓名妄求請射此色之人即押歸本貫勘斷三年六月著作佐郎胡則言請課河北州縣種榆柳以備材用從之十一月以刑部員外郎直史館陳靖為京畿均田使令自擇京朝官分下諸縣六年三月大理寺丞黃宗旦上言潁州陂塘荒地凡千五百頃可募民耕植即遣宗旦馳往經度部民應召者三百餘戶詔令未出租賦免其徭役又命宗旦通判潁州使終其事景德二年正月內

卷四十七百四十八

出踏犁式付河北轉運令詢於民間如可用則官造給之時以河朔戎寇之後耕具頗闕牛多疫死淮楚間民踏犁凡四五人力可比牛一具故有是命大中祥符二年八月詔澶州自令民以耕牛過河者勿禁時河朔牛疫河南民以牛往貿易者甚衆而澶州浮梁主吏輒邀留之故詔諭焉五年五月遣使福建州取占城稻三萬斛分給江淮兩浙三路轉運使并出種法令擇民田之高仰者分給種之其法曰南方地暖二月中下旬至三月上旬用好竹籠周以稻稈置此稻於中外及五斗以上又以稻稈覆之入池浸三日出置宇下伺其微熟如甲坼狀則布於淨地俟其萌與穀等即用寬竹



器貯之於耕了平細田停水深二寸許布之經三日次其水至五日視苗長二寸許即復引水浸之一日乃可種蒔如淮南地稍寒則酌其節候下種至八月熟是稻即旱稻也 真宗以三路微旱則稻悉不登故以為賜仍揭榜示民 六年六月監察御史張廓上言天下曠土甚多望依唐宇文融條約差官檢估帝曰此事未可遽行然人言天下稅賦不均豪富形勢者田多而稅少貧弱地薄而稅重由是富者益富貧者益貧王旦曰田賦不等誠如進旨但須漸謀改定或命近臣專司之委其擇人且自一州一縣條約之則民不擾其事集矣七月詔自今農器並免收稅先是知濱州呂夷簡奏乞免

卷四十七百四十八

河北諸州收稅農器帝曰務勸農古之道也豈止河北耶故有是詔 七年三月詔自今典賣田宅其隣至內如有已將田業隣至即依隣至次第施行先是京兆秦氏有訟田以典到地為隣至者法無明文故條約六月詔諸州典業與人而戶絕沒官者並納官檢估詣實明立簿籍許典限外半年以本錢收贖如經三十年無文契及雖有文契難辨真偽者不在收贖之限初三司以舊無條制請頒定式狀下法寺故不命條約焉八月詔以諸道牛疫民有買賣耕牛者免稅 九年八月詔日藪收之畜農耕所資盜殺之禁素嚴阜藩之期是望或推宰割深可憫傷自今屠耕牛及盜殺牛罪有不

至死者並繫獄以聞當從重杖時中使自洛迴言道逢鬻牛囚者甚眾慮不逞輩因緣屠宰故戒之明年江南范應辰杭州薛頤越州楊侃並上言江浙之間犯禁者眾悉以上聞即刑獄淹繫遂罷此詔止如舊救施行 天禧元年八月詔諸州賣買耕牛稅錢更放一年三司不須比較十月萊州上言州民願以舊麥一斗易官倉新麥為田種從之仍令京東轉運通諭諸州許依此制 二年二月梓州黃昭益遂州滕世寧言川界多爭論追贖遠年典賣莊土及至勘詰皆於業主生前以錢典市及業主戶絕本人不經官自陳便為己業直至隣里爭訟方始承伏出錢估買望自今每戶絕如有曾典得

卷四十七百四十八

物業人並須具事白官或隱匿註誤事發即決罰訖勿許復買詔法寺參議且請自今應以田宅典人上而業主戶絕者與限一年許見佃人具事白官估直召人收市限滿不告論如法莊宅納官從之六月詔民有訴理田地非是相侵奪者並依舊制俟務閒日理決先是河北提點刑獄上言民有詣闕訴田者詔令本州依理施行官司被詔雖在農務即追理之願妨農業故命條約 三年七月詔戶絕莊田自今纔有申報即差官詣地檢視其沃壤園林水碓止令官司召人租佃及購設疆界數目附籍收條其硤瘠田產即聽估直出市時有言官司以戶絕田肥沃者市於人而以瘠土租課故有是



詔十月詔廣南自天禧元年正月一日已前民有私鬻  
有分田產券契分明為有分骨肉論理者即以所鬻價  
直均分之田產付見佃 四年四月福建路轉運使方  
仲荀上言福州官莊千二百十五頃自來給與人戶主  
佃每年只納稅米乞差官估價令見佃人次買與限二  
年送納事下三司請如所請詔福州官莊更不出賣差  
屯田員外郎張希顏與轉運使同共依漳泉州例均定  
租課開奏八月二十二日詔國家每念蒸黎常輕賦歛  
豈令遠俗重此均輸宜特示於推恩俾並從於舊貫其  
福建佃官莊戶依舊佃時更不均定租課天聖三年希  
顏又奏先往福建均定官莊租課已定租米六萬五千

卷四十七百四十八

碩相度福建八州皆不官莊七州各納租課惟福州只  
依私產納稅復免差徭顯是律氏乞相均米數依州價  
折納見錢銅錢中半從之是日利州路轉運使李昉上  
言近觀救命就差提點刑獄官充勸農使以見國家務  
農之道臣三紀外任每見州縣之民多不諳會播種覽  
四時纂要齊民要術並是古書備陳耕耨栽植之法又  
觀先降農田牧條貫甚精蓋止約於刑禁願諸程式復  
置常平倉亦慮其乏絕今請取此二書雕印頒付諸路  
勸農司委轉運勸農使副每遇巡歷州縣常加提舉勸  
農詔令館閣校勘雕印賜與諸處是月兩浙路勸農使  
言人戶自括田均稅已後多耘耕官荒田今成熟土歲

月已久今不即首露者應隣人爭奪望聽元佃人首罪  
收稅復給佃者從之 五年四月詔曰朕茂紹慶靈撫  
寧區宇方厲勤於稼穡思洽詠於倉箱今以膏澤應時  
大田興役冀臻上瑞實荷高穹猶慮罄寓之間力農之  
室觀資儲之盈羨忘播植之艱難或縱棄捐怠於收斂  
俾行戒諭用示軫懷宜令州縣告諭人戶不得枉有費  
用棄擲食物違者量罪科責六月司勳員外郎趙頴言  
川界戶絕田土昨准赦除二稅外悉定租課召人請佃  
切慮租賦稍重望且許依舊估直貨常從之十月詔河  
北民有請佃落北蕃戶莊土園林而輒典質者止勒典  
質本主佃時俟本主自北界至即時給付其元質緡錢

卷四十七百四十八

勿復理納先是景德二年勅落北界人莊田園林請佃  
輒有毀鬻者許人陳訴依法科罪至是知趙州高志寧  
言部民投牒訴者五百八十餘戶蓋始以蝗旱不濟因  
質易其園今方歲稔即互有論告若受而理之恐成滋  
蔓望賜條約故有是詔 乾興元年十二月仁宗已即位未改元  
上封者言自開國已來天下承平六十餘載然而民間  
無積蓄倉廩未陳腐稍或饑歉立致流移蓋差役賦歛  
之未均形勢豪強所侵擾也又若山海之利歲月所增  
莫不籠盡提封萬里商旅往來邊食常難物價騰湧匹  
帛金銀比舊價倍斛食糧草所在增貴復有推酷尤為  
糜潰不立禁約只務創添為害滋深取利何極至如川



遠所產雖富般運實多收買折科織造染練其費不一  
所有四害今當縷陳伏見勸課農桑曲盡修自然鄉閭  
之弊無由得知朝廷惠澤雖優豪勢侵陵因暇遂使單  
貧小戶力役靡供仍歲豐登稍能自給或時水旱流轉  
無從戶籍雖有增添農民日自減少以臣愚見且以三  
千戶之邑五等分算中等已上可任差遣者約千戶官  
員形勢衙前將吏不啻一二百戶並免差遣州縣鄉村  
諸色役人又不啻一二百戶如此則二三年內已總遍  
差纔得歸農即復應役直至破盡家業方得休閑所以  
人戶懼見稍有田產典賣與形勢之家以避徭役因為  
浮浪或恣墮游更有諸般惡倖隱占門戶田土稍多便

卷四十七百四十八

作佃戶名目若不禁止則天下田疇半為形勢所占復  
請應自今見任食祿人同居骨肉及衙前將吏各免戶  
役者除見莊業外不得更典賣田土如違許人陳告典  
賣田土沒官自然減農田之弊均差遣之勞免致力役  
不禁因循失業其罷俸罷任前資官元無田者許置五  
頃為限乞差近上明幹吏檢會茶鹽體例條制出自宸  
斷裁擇施行詔三司委衆官限五日內定奪三司言准  
農田教應鄉村有莊田物力者多苟免差徭虛報逃移  
與形勢戶同情放倖却於名下作客影庇差徭全種自  
己田產今與一月自首放罪限滿不首許人告論依法  
斷遣支賞又准天禧四年教應以田產虛立契典賣與

形勢豪強戶下隱庇差役者與限百日經官首罪改正  
戶名限滿不首許人陳告命官使臣除名公人百姓決  
配今準臣僚奏請衆官定奪欲應臣僚不以見任罷任  
所置莊田定三十頃為限衙前將吏合免戶役者定十  
五頃為限所典買田只得於一州內典賣數目如有祖  
父遷葬若令隨莊卜葬必恐別無墜地選擇方所今除  
前所定頃數許更置墳地五頃為限如經條貫從輒敢  
違犯許人陳告命官使臣科違制罪公人永不收充職  
役田產給告事人若地有崖嶺不通步量刀耕火種之  
處所定頃數委逐路轉運使別為條制具諸實申奏又  
按農田教買置及拆居歸業佃逃戶未併入本戶者各

卷四十七百四十八

出戶帖供輸令臣僚所請並須割入一戶下今欲申明  
舊勅令於逐縣門榜壁曉示人戶與限百日許令陳首  
改正限滿不首及今後更敢違犯許人陳告如公然作  
弊顯是影占他人差役所犯人嚴斷仍據欺弊田三分  
給一與告事人充賞從之



宋會要

仁宗天聖元年六月江西勸農使朱正辭上言昨知饒州據鄱陽縣佃戶吳智等經縣請射崇德鄉近戶田產今主人有狀經縣不許請射逃田遂送法司大中祥符六年勅江南逃田如有人請射先勘會本家舊業不得過三分之一其吳智等無田抵當更不給付以臣愚見若舊業田有三分方給一分則是貧民常無田業請射唯物力戶方有抵當欲乞特降勅命應管逃田不問有無田業欲並許請射事不法守與三司定奪三司言江南逃田若須令有田之戶以舊業三分請射一分則無土貧民無由請佃荒閑益多又有田業人挑段請射令

卷四十五百四十九

欲應管逃田許不問戶下有無田業並令全戶除墳塋外請射充屯田佃種依例納夏秋租課永不起稅若一戶無力全佃許眾戶同狀分請一戶逃移勒同請人均輸並從之七月殿中丞齊嵩上言檢會大中祥符八年勅戶絕田並不均與近親賣錢入官肥沃者不賣除二稅外召人承佃出納租課變易舊條無所稽據深成煩擾欲請自今後如不依戶令均與近親即立限許無產業及中等已下戶不以肥瘠全戶請射如須沒納入官即乞許全戶不分肥瘠召人承佃又國子博士張愿上言累有百姓陳狀稱為自來官中定年深戶絕租課積累物數已多送納不前蓋是元差到官務欲數多望成

宋會要 食貨六三

勞績定租重大累蒙校料攤配在隣人戶下送納不辦遂至逃移官中更均攤在以此逃戶隣人名下起惹詞訟國家富有萬方三司是聚斂之臣必慮不能竭免乞不下三司定奪事下三司與法寺議定聞奏令參詳應戶絕戶合納官田設或元下瘠田已遠無人請買荒廢虧失稅額欲乞勘會戶絕田勒令佐打量地步什物估計錢數中州州選幕職官再行覆檢印榜示見佃戶依估納錢買充永業不得更將肥田請佃元下瘠薄若見佃戶無力收買即開地隣地隣不要方許中等已下戶全戶收買其錢限一年內送納如一戶承買不盡許眾戶共狀收買如同情欺律小估虧官許知次第人論告

卷四十五百四十九

並當嚴斷仍以元買田價十分給三分賞告事人從之二年正月開封府提點縣鎮李識言請下開封府委令佐勸誘人戶栽植桑棗榆柳如栽種萬數倍多委提點司保明聞奏各與陞差使從之三年五月深州董希顏上言準景德二年正月敕河北沒蕃戶莊田林木本主未歸無人佃者委逐縣官徧往點檢實數置籍管係常切檢校不得毀斫候本主歸給付如本主未到許房親請佃如無房親即召主戶佃許其年七月詔河北全家沒蕃戶莊田須親房召隣保五七人方得請佃如無許主戶請佃據一物已上縣立帳給付州縣拘轄不得斫伐破賣候主歸依數還之至天禧五年敕用知趙



州高志寧言據已破費沒蕃人戶主田且勸典質主佃  
時候歸給付已經勘斷者更不為理臣祥元敕未和好  
以前沒蕃之人朝廷矜憫慮有廢土伐木折屋致本主  
歸無所投遂降勅不得斫伐破費令緣和好已久自雍  
熙後至景德前能歸復者盡已歸復至今未歸之人  
多是從初殺戮或在北已亡縱在蕃中其存者亦少其  
莊田舊已率救給與房隣佃時或已有請佃戶又多尊  
長亡沒目下子孫相承佃時已成營葺屋宇損壞不敢  
修換桑棗枯朽不敢剪除見今園林多是後來栽植河  
朔之地少近山谷每官中科木或制農具若不採斫園  
林即木無所出偶然修換或採取一株便為游墮之民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陳告即奪給告者却使元佃戶全家赴出不唯惠被姦  
民實亦有傷和氣近有頻準轉運司差官推勘多是陳  
告比類公事竊慮不逞之人競起訟端編氓不遂安居  
刑獄無由清簡今請應河北人戶請佃沒蕃莊田者除  
將莊田典賣毀伐桑棗即依舊條所有屋舍家事園林  
菓木任便脩採更不坐罪不許陳告亦不給田充賞從  
之九月戶部郎中知制誥夏竦上言諸州例多曠土臣  
曾詢問鄉耆皆稱舊日逃田許氏挑段請佃候耕墾稍  
熟牛具有力即於曠畔接續添請是以人戶甚便官中  
又得稅賦自有條貫須全戶請射後來創無大段事力  
之人一起請佃今若許挑段請領之時亦不乞減於料

次情願更添稅賦其餘荒田漸次接連請射欲乞今日  
已前應像田及像官荒田經三年以上者許挑段請射  
於所請田元額稅加十分之二便於次年起稅納仍先  
許中等已下戶請射如有餘者方許毫勢請佃即不得  
轉將典賣州縣別作簿書主簿逐年具數申奏又恐議  
者以為百姓揀却沃土久遠拋下官中瘠田不肯夾帶  
請佃且即令逃田二三十年荒廢肥瘠之地空長草萊  
上無一粒黍稷入官下無一粒菽麥濟民未知空守舊  
章畢有何益利害之際黑白甚明又慮議者以為民擇  
得美田即棄見佃瘠土且國家養民惟恐不富若令百  
姓盡得良田供得賦稅衣食稍足此合帝王愛民之心

卷四十七百五十九

利害相為較然可知從之十月提點開封府界縣鎮張  
君平言州縣戶絕沒官莊田官司雖檢估召人承買時  
佃其有經隔歲月無人承當蓋檢估之時當職官吏準  
防已後詞訟多高起估錢以致年深倒塌荒蕪臨失租  
稅望降敕選官重估實價召人承買自今瀆子細看估  
不得高起估錢虛係帳籍事下三司相度三司言換天  
聖元年七月初戶絕田令佐畫時打量地段估計屋舍  
動使申州委同判恭職再行覆檢出榜曉示見佃戶納  
錢竭產收買只依元額納稅不納租課不得挑段請佃  
或見佃戶無力即問地隣地隣不要方許中等已下戶  
收買價錢限一年納官又九月初三司言舊假欠官物



估納抵當產業入官除已標充職田收地不許收贖外如十五年内本主或子孫親的骨肉却要元納莊許依元估價錢收贖如十五年外見有人住佃者不令收贖今詳年限稍遠欲乞限十年內許本主或親的子孫骨肉收贖限滿不贖郭下廓店物業外鄉村庄田舍屋水碓委令佐打量估計結罪申州州差同判或幕職再行檢估出榜許人收買如小估虧官許知次第人論告並科違制之罪公人決配其元價沒官奏可今看詳張君平所請已有上件敕命今欲舉明前勅施行從之十一月淮南制置發運使方仲荀言福州官莊與人戶私產田一例止納二稅中田畝錢四文米八升下田畝錢三

卷四十七百中九

文七分米七升四勺若只依例別定租課增起升斗經久輸納不易兼從初給帖明言官中却要不得占本臣欲乞以本處最下田價賣與見佃戶今准詔為知福州胡則乞放免官莊租課令臣分拆利害伏緣事理明白望早施行詔也田員外郎辛惟慶乘逸馬往彼與本州出賣不得虧損官司四年六月辛惟慶還言臣與本州體量閩候官十二縣共管官莊一百四熟田千三百七十五頃八十四畝佃戶二萬二千三百人於太平興國五年准勅差朝臣均定二稅給帖收執內七縣田中下相半五縣田色低下尋牒州估價及具單貧人數按見耕種熟田千三百七十五頃共估錢三十五萬貫已

牒福州出賣送納見錢或金銀依價折納其元管荒田園有後來請墾佃者五十四頃九畝見今未有人佃已牒福州估價召人請佃臣尚慮狡猾之輩別啟情悖於名下田園揀選肥濃稅輕者請買却退瘠地別致虧官已牒福州並須全業收買依勅限三年納錢不收牙稅如佃戶不買却告示鄰人鄰人不買即召諸邑人仍令今佐將帳簿根究數目如日前曾將肥土輕稅田與豪富人今止瘠地即指揮見佃戶全業收買割過戶籍若佃戶不買即將元卸肥田一處出賣又按佃戶名亦有僧戶元條僧人不得買田已牒州出榜告示許主收買或僧人元有官田已卸別戶承佃者敢爭執妄生詞說

卷四十七百中九

即嚴加勘斷事下三司詳定三司言若依惟慶估定價錢三十五萬餘貫今作三年送納恐見佃戶除二稅外更納田價錢數多欲乞特與減放分數却添年限計許隨稅將見錢并但堪供軍金銀細絹依市價折納如願一併納足價錢亦聽從便仍令州縣置籍拘管紐定逐年合拘納錢數隨稅追催封椿收附候及數目計綱上京不得別將支破候納錢足給戶帖與買田人執為承業應副差徭勅三司據估到錢三分減一分限三年納足其合應副差徭亦候三年外監察御史朱諫上言福州屯田耕田歲久雖有屯田之名父子相承以為己業伏望量定租課罷行估賣詔如見佃戶內單貧戶承買



者令別立寬限惟慶言所紐田錢內單貧戶欲更展限一年從之 五年六月三司言準陝西轉運使杜唐言緣邊屯田軍馬支費甚多所入課利全然不足伏見沒納欠拆戶絕莊田不少自來州縣形勢鄉村有力食祿之家假名占佃量出租課臣體量上件鄉村莊田人願收買耕佃如有見佃人戶多豪悍之輩只計轄下州軍約得二十八萬貫已來若將重減却虛擾數必是併有承買欲望許選清幹官估計實直價例召人承買已可其三司奏欲乞上件條貫偏下逐路將天聖四年已前戶絕莊田依陝西例估計實價召人承佃從之十一月詔江淮兩浙荆湖福建廣南州軍舊條私下分田客非時不得起移如主人發遣給與憑由方許別主多被主人折勒不放起移自今後客戶起移更不取主人憑由須每田收田早日商量去住各取穩便即不得非時哀私起移如是主人非理欄占許經縣論詳 六年九月河北轉運使楊嶠言真定民社簡等狀稱近年水旱蝗災被豪富之家將生利斛斗倚質桑土事下法寺請應委實災傷倚質者令放債主立便交換桑土與業主佃蒔其所取錢斛候豐熟日交還如拖欠不還本錢官中催理利息任自私斷自今後更不得準前因舉取倚質桑土貴抑兼并永絕詞訟從之 七年三月詔如間比來畿民有在沿邊別無親屬莊產可依仰轉運使體量

救恤不令失所或發遣往唐鄧襄汝撥與係官田土牛種安泊仁宗曰比日北邊荒歉流民過來沿邊饑饉至甚雖外境之人然溥天率土皆朕赤子也當與多方賑濟五月龍圖閣學士知密州蔡齊言三司牒戶絕莊田錢未足合納租課者勒令送納直候納足價錢開破若未有人買者官定租課令請射戶供輸本州自大中祥符八年後戶絕莊七十七戶只有六戶未戶絕已前出課撲佃自後依舊納課餘皆荒閑準天聖四年七月五日敕召人請射只納二稅更不紐課未及一年準天聖五年六月十五日敕差官估計召人承買若未有承買且令見佃人出稅後來本州估賣有四十八戶承買尚有二十九戶未有承買三司累牒催納價錢未足且納租課伏緣人戶請射之初田各荒廢繞入佃蒔未及一年續許承買催納價錢並是買牛破產竭力送納未足又更勒納租課一年之內催納三重臣未敢繁行理納兼慮諸處承買莊田錢未足更納租課者亦乞遍下諸處事下三司相度三司言諸處所管戶絕莊田不少今若不候錢足便除租課切慮承買戶故為拖滯不納價錢欲乞自今據未納足錢并未有人承買一依估價召人承買限一年內錢足仍將估價及見納租紐作十分如納錢一分即除落一分租課直候納足方與全免從之十一月詔州縣逃田經十年已上無人歸業見今荒



開者今出榜曉示限百日令本主歸業限滿不來許人請射耕佃其歸業并請射人戶並不得立定稅額及今應副差徭後及五年於舊額稅賦上特減八分水為定額其月中書門下言切慮止伴逃田荒閏年深見有人戶侵耕冒佃將來有人歸請別致爭訟及見有稅屋人為見寬恩拋棄已田却求請佃逃田欲令三司告示如有侵耕者與限百日陳首更不問罪據陳首後耕到熟田頃畝於元稅額上令納五分如本主限內歸認給付本戶依此納稅若輒棄已田妄作逃移請射逃田許諸色人論告科違制罪押歸舊貫鄉耆不切覺察致有違犯並從違制斷遣 八年八月七日審刑院言河北天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聖八年四月已前值災傷逐急典責與人其四隣連熟在外不曾會問者如見執契印稅分明其隣人不曾着字却有論認者官司不得為理並依元契為主從之十二月知坊州楊及言氏馬固狀典得馬延順田計錢六千後添栽木三百元契每根贖日理三十錢臣詳顯是有力百姓將此栽木厄塞貧民占據地土豈可元典六千贖田之日却理錢十千從祖作伴邀勒貧苦永不收贖如不止絕恐豪滑人戶轉侵孤弱兢生詞訟自今後如無典地栽木年滿收贖之時兩家商量要即交還價直不要取便斫伐業主不得占吞 慶曆四年正月二十八日詔自今在官有能興水利課農桑開田疇增

戶口凡有利於農者當議量功績大小比附優劣與改轉或升陞差遣或備資家使等第酬獎即瀆設法勸課不得却致擾民其或陂池不修桑棗不植戶口流亡之處亦當檢察別行降黜仍令轉運使提點刑獄常切糾舉無自曠慢至於省徭役寬賦欲使百姓而樂於務農亦所以廣勸民之道也仍令逐處臣僚今後舉奏見任知州通判知縣令佐者並先言有何勸課勞績方與依條理為舉主施行其提點刑獄朝臣并轉運判官今後並帶兼本路勸農一與水利謂陂塘汙田之類及逐處隄堰河渠可備水患者或能創置開大或久來廢壞壅塞復能興修或前人已興功未成後來接續了畢者仰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逐處勸會功績大小所利廣狹聞奏一植桑棗令文勸課栽植自有等第數目如地土有所不宜則不必桑棗但榆柳之類隨地所宜可為民利如官員能自相度民力設法勸課不須執守令文內數目並令逐處具本官任內栽種詣實聞奏一增戶口部內有逃戶却招誘復業或有天荒田能招人開種創立戶貫皆為勞績即不得差人追捕歸業亦不得強抑人戶開耕以為己功令逐處勸會增添到戶數及開耕到地土頃畝聞奏已上勸課功績並於得替日出給解由仍令本屬保明以聞外并給與公據自肅赴闕八月命參知政事賈昌朝領天下農田有利害其悉條上之初參知政事范仲淹



援唐故事請以輔臣分總其務雖常降勅然其後亦弗果行 皇祐元年四月二十六日左司諫錢彥遠言農桑者生民大事國家急務所以順天養財御水旱制蠻夷之原本也本朝自祖宗以來留意尤切故諸路轉運使提點刑獄臣僚知州通判皆帶勸農職名投勅誥御政在督課而近歲徒有虛文初無勸導之實汙萊不闢事失因循今欲乞應天下諸州軍於長吏聽各置勸農司以知州為長官判官為佐官舉部內善職州縣清強官一員兼充判官量抽吏人先將部內諸縣今日已前見管墾田頃畝戶口數目陂塘山澤桑棗溝洫都大之數著為帳籍仍開析見有多少遷移人戶賦稅荒廢田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畝古之水利後來殘毀者委自勸農官司多方設法勸課招誘安其生業去其大害興其大利候至年終農隙轉運司通行比較委是增得墾田戶口數目或流人自占或逃移復業陂塘灌溉有利桑棗廣植溝洫開闢增多賦稅丁口蕃息明著板籍不至煩擾者保明舉奏特與就賜章服增其秩祿如一任終始志有顯効令轉運司批上歷子到闕委所司磨勘超擢任使其判官亦特與磨勘引見其轉運使等每巡歷州軍先須點檢勸農司訖方得照檢諸事如長吏已下因循違慢職業無聞人戶逃移至多墾田之數日削並乞除授散官監當判官亦同降黜所貴天下本農生民富給為萬世之基望

以上國朝會要

詔三司檢舉舊貫當罰施行 二年九月詔三司唐鄆汝州多曠土其令寬立稅限募人墾種之 至和元年三月詔京西民飢其荒田如人占耕及七年起稅二分逃田及五年減舊稅三分因災傷逃移而復業者免支移拆變二年非因災傷者免一年 二年十一月三日詔荆湖廣南路溪洞人戶爭論田土雖在務月須理斷了當 治平四年九月二日神宗已即位未改元江南東路轉運司言三司奏池州多逃產年深元額稅重人戶不敢請射欲乞其逃田如三十年以上於元稅額上減放四分四十年以上減放七分如此候十年其田已成次第即依編勅十分內減三分立為永額其三年以下十年以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上者自依編勅令三司依此施行本司看詳本路及天下似此逃田不少乞施行諸路令人請佃詔並從之仍候請佃及十年並令納五分稅及二十年即依編勅納七分稅永為定額十一月三司請出賣京東等路戶絕沒納莊田詔內有租佃戶及五十年者如自收買與於十分價錢內減於三分仍限二年納足餘依所請 熙寧元年六月十五日京西提刑徐億言知唐州光祿卿高賦招兩河流民及本州客戶開墾荒田招到外州軍及不州人戶請過逃田又興修過陂堰望加恩獎有詔 慶曆十二月四日權京西轉運使謝景温言本管汝州戶口至少田土多荒龍興魯山梁華四縣最為凋弊自



來請佃人戶雖有條貫五年內免諸般科役而客戶尚不免諸色役既請田不過一二年便為舊戶糾決須至充役雖有條制諸縣不能遵守民亦不以為信以此逃竄者多占田者少今欲乞置墾田務舉官一員專領籍四縣荒田召人請射其請田人須勘會係汝州界不走移者方得收管更不隸諸縣版籍逐縣既不能統攝則無由差科候五年滿日據地界撥還逐縣應副科役其所舉官如招及千戶以上乞優與酬獎仍許再任其解字只就龍興縣安置如此則為利甚博所費者寡人戶漸可招誘田畝足以墾闢詔不置務餘依所請 二年八月十九日中書言黃河北流今已淤斷所有恩冀以

卷四一七百四十九

下州軍黃河退背田土頃畝不少深慮權豪之家與民爭占及有元舊地主因水荒出外未知歸請詔河北轉運司應今來北流閉斷後黃河退背田土並未得容人請射及識認指占聽候朝廷專差朝官往彼與本處當職官同行探定乞收接請狀紐定租稅定租稅均行給受十一月十三日置制三司條例司言乞降農田利害條約付諸路應官吏諸色人有能知土地所宜種植之法及可以完復陂湖河港或不可興復只可召人耕佃或元無陂塘圩埧堤溝洫而即今可以收修或水利可及眾而為之占擅或田土去眾用河港不遠為人地界所隔可以相度均濟疏通者但于農田水利事件並

許經管勾官或所屬州縣陳述管勾官與本路提刑或轉運商量或委官按視如是利便即付州縣施行有礙條貫及計工浩大或事關數州即奏取旨其言事人並籍姓名事件候施行乞隨功利大小酬獎其興利至大者當議量材錄用內有意在利實人不希恩澤者聽從其便應逐縣各令具本管內有若干荒廢田土仍須體問荒廢所因約度逐段頃畝數目指說著望去處仍具今來合如何學畫立法可以糾合興修召募墾闢各述所見具為圖籍申送本州本州看詳如有不盡事理即別委官覆檢各具利害開說牒送管勾官應逐縣並令具管內大川溝洫行流所歸有無淺塞合要濬導及所

卷四一七百四十九

管陂塘堰埭之類可以取水灌溉者有無廢壞合要興修及有無可以增廣輒興之處如有即計度所用工料多少合如何出辦右係眾戶即官中作何條約興糾率眾不足即如何厚畫假貸助其闕乏所有大川流水阻節去處接連別州縣地界即如何節次尋究施行各述所見具為圖籍申送本州本州看詳如有不盡事理即別委官覆檢各具利害牒送主管官應逐縣田土邊迫大川數經水害或地勢汙下所積聚雨潦湏合修築圩埧堤防之類以障水患或開導溝洫歸之大川通泄積水並計度濶狹高厚深淺各若干工料立定期限令逐年官為提舉人戶量力修築開濬上下相接已上亦先



具圖籍申送本州本州看詳如有不盡事即別委官覆  
檢各具利害牒送管勾官所有州縣撥寫都大圖籍合  
用書筆或添雇人書許於不係省頭子錢內支給諸色  
公人如敢緣此起動人戶乞免錢並從違判科罪其賦  
重者自從重法應據州縣具到圖籍并所陳事狀並委  
管勾官與提刑或轉運商量差官覆檢若事體稍大即  
管勾官躬親相度如委實便民仍相度其知縣縣令實  
有才能可使辦集即付與施行若一縣不能獨了即委  
本州差官或別選往彼協力了當若計工浩大或事關  
數州即奏取旨具有合興水利及墾廢田用工至多縣  
分若知縣縣令不能施行即許申奏對換或別舉官或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替下官仍別與合入差遣若本縣事務煩劇兼所興功  
利浩大合添丞佐去處即依今年二月中所降添員指  
揮別具聞奏應有開墾廢田興修水利建立堤防修貼  
圩埠之類工段浩大民力不能給者許受利人戶於常  
平廣惠倉係官錢斛內連狀借貸支用仍依青苗錢例  
作兩限或三限送納如是餘官錢斛支借不足亦許州  
縣勸諭物力人出錢借貸依例出息官為置簿及催理  
諸色人能出財力糾率衆戶創修興復農田水利經久  
便民當議隨功利多少酬獎其出財頗多興利至大者  
即量才錄用應逐縣計度管下合開溝洫工料及興修  
陂塘圩埠堤堰斗門之類事關衆戶却有人戶不依元

限開修及出備名下人工物料有違約束者並官為催  
理外仍許量事理大小科罰錢斛其錢斛官為置簿拘  
管收充本鄉衆戶工役支用所有科罰等第令管勾官  
與逐路提刑司以逐處衆戶見行科罰條約共同參酌  
奏請施行應知縣縣令能用新法興修本縣農田水利  
已見次第令管勾官及提刑或轉運使本州長吏保明  
聞奏乞朝廷量力績大小與轉官或升任減年磨勘循  
資或賜金帛令再任或選差知自來陂塘圩埠堤堰溝  
洫田土墾廢最多縣分或充知州通判令提舉部內興  
修農田水利資淺者且令權入其非本縣令佐為本路  
監司管勾官差委學畫興修如能了當亦量功利大小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比類酬獎詔並從之 三年二月管勾秦鳳路經畧司  
機宜文字王韶言渭源城下至秦川沿河五六百里良  
田不耕者何啻萬頃但自來無錢作本故不能致利欲  
每歲常於秦州和羅場預借錢三五萬貫作本擇田之  
膏腴者量地一頃約用錢三十千歲收不下三百石千  
頃之田三萬貫收三十萬碩以十萬為牛牛糧用外歲  
尚完二十一萬碩詔秦鳳路經畧司借支封樁錢三萬  
貫委王韶募人耕種仍預行標撥荒閑地土不得侵擾  
蕃部如封樁錢已係轉運司支借收羅斛斗亦仰先次  
撥還 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詔應已行新法縣分所根  
究到荒廢田土約若干頃畝大川大港計若干道陂塘



圩埤堤堰之類計若干所先料開濬修築都計若干工  
每令佐得替月並令具任內摩畫召募墾闢催督開修  
過若干數目牒與督官令取圖籍抽摘交點得實方得  
保明申州出給解由如有偽妄增加隱落事狀並從違  
制分故失科罪不在去官及赦原之限其知州通判令  
提刑轉運常切體究量任內能與不能用心勤督候得  
替日具的實事件申奏常議量功罪賞罰內有能摩畫  
興修功利大者乞朝廷優與升擢其管內官提刑轉運  
及本州長吏等如明見管內官吏百姓所陳農田利害  
可以興除妄有沮廢及妄冒保明功績朝廷差官察訪  
得實並重行降黜亦不在去官及赦原之限十月提舉

卷四十一百四十九

京東常平倉王子淵言臣職事之中在農田尤為先務  
如本路濟州有南李堰濮州有馬陵泊等處久為積水  
所占昨已疏治修復良田約四千二百餘頃昨來夏秋  
民間耕種所取穀麥約三二百萬餘碩此乃於常歲之  
外所獲之物散在公私以備饑歲又修導過曹等九  
州一十三處溝洫河道疏決畿內已來諸處逐年夏秋  
積潦東入清河等處遂入於海無橫流之虞欲乞下諸  
路提舉司宜以農田水利為首務送司農寺寺司勘會  
近令遍牒諸路相度檢計應係農田水利溝洫河道堤  
岸斗門之類如係人戶自備功力趨農隙日合行興修  
去處依時檢計催督興修若合差人夫並依元料夫工

合聽朝旨差撥春夫者具事狀以聞仍各具將來合行  
修者望緊慢去處并的確利害事狀圖籍申寺曉候下  
手日逐一供報赴寺從之 五年重修定方田法 八  
年二月二十八日中書門下言諸時零不成片段田土  
難以召給役人者依出賣戶絕田產法召人承買 元  
豐元年四月十九日詔開廢田興水利建立隄防修貼  
圩埤之類民力不能給役者聽受利民戶具應用之類  
貸常平錢穀限二年兩料輸足歲出息一分 三年五  
月七日詔止蔡州客戶請射田追收已給闕子以權提  
點京西北路刑獄張復禮奏根括民契外地及奪下戶  
閑田募客戶自占境內搔擾也 五年十一月九日都

卷四十二百五十

水使者范子淵言自大名抵乾寧跨十五州河徙地凡  
七十頃乞募人耕租從之十二月二日詔前察訪荆湖  
路常平等事司幹當公事段詢減磨勘三年賞根括水  
陸田四千一百餘頃也 六年九月十一日知瓊州劉  
威信言朱崖軍土脈肥沃欲乞委本軍除舊係黎人地  
不許請射外括誘客戶請係官曠土住家耕作仍立賞  
格激勸從之 八年十月二十五日詔罷方田 哲宗  
元祐三年三月一日詔諸路經界司講求護耕之策勿  
令賊計得行致夫春事復命鄜延路經界使趙高等審  
量賊計按實以聞以夏賊屯集境上陝西河東並遷居  
氏往往不得耕種有妨春事故也 四年二月十三日



詔自今應瀕河州縣積水占田處在任官能為民經畫溝畝疏導退出良田一百頃已上者並委所屬保明以聞到部日與升半年名次每增一百頃各進升半年名次及一千頃已上者比類取旨酬賞功利大者仍取特旨從刑部侍郎范伯祿請也 六年九月二十五日詔河東路提刑司將麟府豐州曾經西賊劫掠耕牛人戶特許於常平錢內借錢買牛其所借錢漸次催納 紹聖二年三月三日工部言諸黃河棄隄退灘地土堪耕種者召人戶歸業限滿不來立定租稅召土居五等人戶結保通家業地相委保承佃每戶不得過二頃論如盜耕退復田法追理欺隱稅租外其地並給告人仍給

卷四十五百九

賞從之 七月二十八日提點京西北路刑獄徐君平言提點官與監司舊帶勸農者已據所部分巡州縣括其地之不墾闢周知頃畝縣為圖籍詢究其弊之所在為救之之術從之同日知鄭州李湜言興修農田水利乞送詳定重修勅令所看詳編修從之 徽宗崇寧三年十一月詔新差權發遣廣南東路轉運判官公事王覺遷一官以墾闢農田幾及萬頃故也 四年二月十六日復頒方田法 詳見方 大觀三年二月十二日提舉廣南西路常平事洪房昇言廣西郡縣地廣人希原隰沃壤甚有可耕之處加之蠻夷附順墾土斥遠倉廩儲備尤資經畫以致充羨欲乞募民給地使耕係官若

私舉行借貸應副開墾俟其就緒三年而後量起稅租漸實宿貨彼將安土樂業可使地無遺利亦募民實邊之意從之 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詔宣州太平州圩田並近年所作多是上等及官戶借力假人名籍請射修圍今已成田認納租稅多為姦猾告許因而成訟可令本路提舉司下所屬州縣將應有假名人並許自陳特與改正充本戶承業其租稅等並依額送納四月二十七日詔自春以來併得膏澤方今孟夏天氣晴和田蚕穀麥衆務方興農民竭力田疇一歲之功併在此時深慮州縣之吏拘以微文按其細罪追呼證辯株連枝蔓或興不急工作或起未償久負拘繫監錮致妨一時耕作而失終歲之功宜遍委諸監司明加申勅州縣官各仰省事息民無奪其時以稱愛民厚農之意如違監司走馬舉劾以聞 政和元年三月七日詔監司勸率守令督責編戶植桑柘廣蠶利以豐織紉基本任滿比較賞罰四月四日臣僚言近歲諸路監司列郡守臣每於中夏農事方興纔見雨澤應時則未足言足未種言種便指為禾稼豐穰秋成可望願立法禁詔諸路州郡守臣各務勸農之實不得預言豐登之欺從之五日詔士大夫與民爭利多占膏腴之地已有令文令監司常切檢舉二十四日臣僚言郡守通判轉運使副提點刑獄繫衝必帶勸農事近制又并縣令亦以管勾勸農公事

卷四十五百九

賞從之 七月二十八日提點京西北路刑獄徐君平言提點官與監司舊帶勸農者已據所部分巡州縣括其地之不墾闢周知頃畝縣為圖籍詢究其弊之所在為救之之術從之同日知鄭州李湜言興修農田水利乞送詳定重修勅令所看詳編修從之 徽宗崇寧三年十一月詔新差權發遣廣南東路轉運判官公事王覺遷一官以墾闢農田幾及萬頃故也 四年二月十六日復頒方田法 詳見方 大觀三年二月十二日提舉廣南西路常平事洪房昇言廣西郡縣地廣人希原隰沃壤甚有可耕之處加之蠻夷附順墾土斥遠倉廩儲備尤資經畫以致充羨欲乞募民給地使耕係官若



為御考課之法復有農桑墾植之最而官吏不能上體愛民之意其所急者特在於催科賦入簿書獄訟而已欲責守令職事以勸農為先務春則耕桑視風土氣候之早晚以督課之中下之民種食不足則依常平放稅七分之法借貸以補之秋則視歲入之豐儉察其播殖貸助亦如上法轉運使副提點刑獄即巡歷所至察守令勸農之勤怠歲取三數人最優劣以聞重行升黜如此則莫敢苟簡以副陛下封植基本之意詔可詳據所陳精密立法以責實勅五月二十二日詔耕桑乃衣食之源所伐桑柘未有法禁宜立約束施行二十七日臣僚言天下係官田產在常平司有出賣法如折納抵當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戶絕之類是也在轉運司有請佃法天荒逃田有莊之類是也自餘閑田名類非一往往荒廢不耕雖間有出賣請佃之人又為豪右之侵冒輸官稅賦十無一二欺獎百出理難齊一其請佃人戶又以經係官田不加墾聞遂使民無永業官失主戶公私利害所繫非輕已命官總領條畫以聞詔范坦總領措置六月六日戶部侍郎范坦奏奉詔總領措置出賣係官田產欲差提舉常平或提刑官專切提舉管勾出賣凡應副河坊沿邊召募弓箭手或屯田之類並存留凡市易抵當折納籍沒常平戶絕天荒省莊廢官職田江漲沙田桑堤退灘瀾江河湖海自生蘆葦荻場圩埠湖田之類並出賣從之

七月二十日臣僚言私荒田法聽典賣與觀寺多以膏腴田土指作荒廢官司不察而民田水旱歲一不登人力不繼即至荒廢觀寺得之無復更入民間為農者受其弊欲除官荒田許觀寺請佃外餘並不許典賣從之九月十二日戶部言欲自今應命官或諸色人陳述農田水利令本州日下開具申部從本部置籍如可興修令所屬依紹聖條法一面興條提舉官因巡歷所至詢訪講究施行所賣地無遺利從之十四日總領措置官田所奏檢會熙寧二年十一月二十日朝旨制置三司條例司奏出賣廣惠倉田土其所委逐項提舉官催趣出賣如一年內賣及三萬貫減一年七萬貫減二年十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萬貫減三年磨勘欲比類熙寧年指揮所委監司官一路州縣合賣田舍價錢數目如於一年內賣及七分與轉一官六分減三年磨勘五分減二年磨勘其出賣不及五分之處亦依已降指揮從本所奏初磨勘有以數勸詔諸路係官田舍平日多為豪右侵冒有虧邦計今來出賣頃欲開條萬數不少所委官吏若不勸賣則無以激勸使能吏悉力幹辦可並依所奏施行十月二十日總領措置官田所言提舉河北西路常平王觀奏相州見估賣官田內有元係白地因人戶承佃後來裁種到桑菓菓木之類地段並合酬佃人功力估價出賣看詳欲人戶見承佃合賣官田如內有種植材木並令



估官體究請實別作一項估價與所賣田土一處依法  
召人承買候出賣了當將來木值錢給還元裁人戶若  
係見佃人承買即立納買地價錢從之二十二日總領  
措置官田所言元奏請存留屯田為河北陝西河東事  
干邊防利害去處不可出賣若自餘路分雖有屯田之  
名從來止是令人戶出租佃時顯與其他名色官田事  
體一般即非事干邊防亦合出賣從之十二月六日手  
詔應京畿諸路按察官於所部守臣於倚郭縣令於境  
內歲終耕欲並須親詣田疇勸沮勤惰以為力耕之倡  
其土地闢賦入登民無流移者為考課之最仍令尚書  
省檢校具祖宗故事頒降 二年四月十七日詔祖宗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以來田之在公者為屯田為官莊養民兵居熟戶於以  
欣助經費藩衛邊鄙神考置常平之官修水土之政方  
天下之田以正經界庶幾乎復古矣續而成之以紹先  
烈實在今日迺者有司建言係官田宅一切賣鬻苟目  
前之利廢長久之策厚賞滋姦民以煩擾豪強兼并佃  
戶失業東南闕於上供瘠薄棄而不售以義理財豈謂  
是歟昨宋坦所上賣官田宅畫一可更不施行總領指  
置官吏並罷已賣田宅並給還元納價直其田宅却拘  
收入官元佃賃人戶願依舊佃賃者聽餘並遵化元豐  
令施行二十二日臣僚言伏聞已降指揮罷賣係官田  
宅若不事為之制却恐重有侵漁其間如已交業之家

見已布種或以修蓋舍屋理當逐一措置行下詔舍屋  
已經改更但諫利虧祖額者與免仍舊修蓋官田已作  
墓地安葬保者驗實申官許令據合用步收賣買與免  
運徙 政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尚書省言新投鄧州  
司戶曹事卑昂奏切見自來諸處圩岸多是所屬尋常  
不切照管到水漲之時常有決溢公私被害不細縣官  
任滿別無疎虞雖許免試一次緣賞典尚輕及未有次  
滋斷罪之法欲望重立賞罰仍於逐縣令佐衙內添入  
專切管幹圩岸字其隣圩去處亦乞並禁樵採以固隄  
防詔令尚書省立法今擬立下條管幹圩岸團岸官任  
內修葺牢固不致墮損埋塞者三年任滿承務郎以上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減磨勘一年承直郎以下占射差遣一次二年以上移  
替年承務郎以上與家便差遣承直郎以下陞一年名  
次從之 八年四月五日權淮南江浙荆制湖置發運  
使任諫奏逃田不耕除閭賦情弊多端其間有人戶  
冒佃而不納稅租者有雖供稅而冒佃不出租者亦有  
逃戶雖已歸業而尚不供輸者亦有荒蕪無人耕種者  
高郵軍計有逃田四百四十六頃楚州有九百七十四  
頃泰州有五百二十七頃平江府有四百九十七頃以  
六路計之何可勝數欲諸縣身選官一員按籍根括限  
一季許首並與免罪收入帳簿依舊輸納稅租限滿不  
首即許人告賞錢一百貫以犯事家財充其荒蕪無人



耕佃者即多方招誘逃戶歸業及依條召人請蒔檢量  
頃畝立定四至給付仍取隣田中等稅數減半為額與  
免一料催科所貢逃田無不耕種詔逃田可再委縣丞  
無縣丞處委他官餘並從之 宣和元年八月二十四  
日農田所奏應浙西州縣因今來積水減退露出田土  
乞每縣選委水利司詣曉農田文武官同與知佐分詣  
鄉村檢視標記除出人戶已業外其餘逐年逃田天荒  
田草蒔蕪蕩及湖濶退灘沙塗等地並打量步畝立四  
至坐落著望鄉村每圍以千字文為號置簿拘籍以田  
隣見納租課比撲量減分數出榜限一百日召人實封  
投狀添租請佃限滿拆封給租多之人每戶給戶帖一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紙開具所佃色步畝四至著望應納租課如將來典賣  
聽依條籍田法請買印契書填交易從之 二年二月  
二十六日臣僚言太平日久民有惰心為監司守令者  
雖有勸農之名而不考其實為提舉常平縣丞者雖有  
農田水利之職而不舉其事以未嘗覈其實而已覈實  
之道在於四證所謂四證者按田萊荒治之跡較戶產  
登降之籍驗米穀貴賤之價考租賦盈虧之數以覈勸  
課與不勸課之實制詔天下縣以農時分輪令丞行田  
野有荒而不治者罰及隣保即以農時分輪守貳行縣  
有荒而不治者罰及令丞監司以農時因巡歷行郡有  
荒而不治者罰及守貳以覈田萊荒治之實又詔監司

每歲終取州縣戶產登降米穀貴賤租稅盈虧之數同  
具奏聞內奉酌最優劣兩處具守貳令丞乞加賞罰尚  
書省類天下奏較最優劣兩路取旨以為監司賞罰以  
覈三者之實詔中書省勘當取旨 三年二月一日詔  
越州鑑湖明州廣德湖自措置為田下流湮塞有妨灌  
溉致失臨常賦又請佃人多是親舊權勢之家廣占頃  
畝公肆請求兩州被害民戶例多流徙仰陳亨伯體究  
詣實如所納租稅過重即相度減免立為中制應妨下  
流灌溉處並當施以予民令條畫圖上取旨毋得觀望  
減裂 閏五月十三日詔盜起二浙延及江東內被焚  
劫民戶租佃私田如係於掌業人處借貸種糧牛具之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類者止合量減二分疾速申明行下十月二日詔江東  
新置圩田如上流興築閉塞水源致向下民田無以灌  
溉或雍遏發泄使鄰近者反被水患令所屬監司按視  
改正十二月河北轉運副使呂頤浩言近奉詔學事司  
應管州縣田土及房廊並委臣拘催租賦課利每年共  
收錢斛等約二十餘萬貫碩匹未佃田土一路共二千  
一十一頃除不住催督召人承佃外若非逐縣令佐協  
力幹辦則上件地土空闕虧失租課契勘濱州招安縣  
見今空闕八百六十五頃東鹿縣空闕四百九十二頃  
尋奏請乞特降旨處分將招安東鹿縣令佐許臣踏  
逐有心力人奏差一次內京朝官替見任人成資闕選



望續圖  
朝會要

人替年滿闕從之十二月二十四日詔罷方田 七年  
 八月七日前兩浙路提點刑獄胡遠奏二浙向緣草寇  
 驚劫溫台處要等州各有逃絕戶拋下田土賊平之後  
 皆為有力之家請射欲乞令百姓實封投狀請射限一  
 月開拆給與租課最多之人於公實利便從之高宗建  
 炎元年五月一日赦人戶置買耕牛權免稅錢一年  
 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臣僚言伏讀國史竊見太宗朝宋  
 亮等州耕牛闕乏太子中允武成獻踏犁式用四五人  
 可以耕稼至真宗景德中因河北耕牛不足又降此式  
 付轉運司頒行緣不曾盡載制度止云自尚方造樣宋  
 州治鑄給散今宋州縣正闕耕牛乞下諸路轉運司詢  
 訪講求舊制施行詔令諸路轉運取索以聞 紹興元  
 年九月十八日赦民間耕牛累年以來屢遭兵火宰殺  
 殆盡應曾經殘破州縣人戶典買耕牛特與免納稅錢  
 一年其容旅與販經由去處依此二年九月四日四年  
 九月十五日赦同此制 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詔昨招  
 誘淮東八郡人戶佃田並免二年稅租將來合行催納  
 之歲可止據當年已種頃畝計數徵納其後逐年添展  
 墾闢到田畝亦據實數添納庶得人戶曉然易以安業  
 如或州縣過數催納並科違制之罪仍許人戶越訴四  
 月十日秘書少監傅崧卿言昨承指揮於權貸務支降  
 見錢五萬貫充淮東人戶借貸收買牛具緣本路牛畜

價高欲分遣官前去兩浙江路收買從之五月二十六  
 日臣僚言浙西水災乞戒飭被水州縣長吏以勸農為  
 急令及時車戽積水扶植稻苗或貧富相資再行布種  
 詔差刑部郎官張宗臣前去措置六月十八日江南東  
 路安撫大使李先言廣德縣見管逃田八百餘頃方措  
 置勸誘人戶分戶佃種緣常賦比他處已為差重若更  
 依建炎四年十月七日佃戶法候秋成日除納官拘收  
 外止給五分委實為便於民深慮無人請佃轉見荒闕  
 欲將應承佃閑田及歸業之人將見納租稅先免本年  
 秋料一料自次年為始依請佃法別免一料催科只理  
 正稅庶寬民力有人承佃從之七月十七日樞密院計  
 議官薛徽言被旨體問得明州廣德湖田元分三等計  
 管五百七十五頃九十九畝每畝納租米三斗二升通  
 計一萬八千四百三十一碩六斗八升緣開墾之初不  
 問肥瘠高仰深封一等七租其上中等皆權勢之家  
 請佃下等多是不曾耕種所得不足輸官往往抑勒貧  
 民承認分種歲久為害除中等租課更不增損外內上  
 等別無二稅和買委是太優今欲每畝量增八升其下  
 等合納租欲令豁退所增上等田米其餘乞委官相視  
 內低田即廢為湖濼依舊積水灌溉其邊湖深封可以  
 植茨即為茨地量立租錢其間尚有堪種田畝却立為  
 下等將豁退不盡米四百六十四碩六斗四升拘收補



足元數乞施行尚書省劄送知明年陳戩與本路提刑  
司同共子細措置戩等言相度到逐項事理委是經久  
利便從之十二月二十一日權發遣太平州許端夫言  
招誘人戶歸業越時布種收到苗米九萬四千餘碩詔  
轉運司覈實取旨推賞 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詔應有  
官圩田州縣通判於御位帶兼提舉圩田知縣帶兼主  
管圩田每歲不得使有荒閑委監司以舊額立定租糧  
碩斗盡收以充軍儲四月二十二日工部侍郎李攸言  
今東北之民流徙者衆東南棄田曠者多平江有湖浸  
相連勝岸久廢近或十年遠或二十年未嘗有人疏導  
者有地力素薄廢為草萊漲潦之餘常若沮如未嘗有

卷四十五 書四十九

人耕墾者悉號逃田委通判與縣令同往相視召問父  
老為水所居可以疏導若干卑薄之地可以耕墾若干  
各開具某處及頃畝多寡揭榜以招誘東北流徙之民  
入狀請射縣給種本與免三歲之租仍別立租額以寬  
之仍委監司覆按除其舊額從之十月七日江南東西  
路宣諭劉大中言欲於江東西路應干開田立三等租  
課上等每畝令納米一斗五升中等一斗下等七升更  
不須臨時增減但令州縣開具已籍定田色召人請佃  
據佃頃畝等第出給公據如係未經籍定田土限當日  
勘給承佃免兩料催科外自起催日令納租課更不別  
納二稅詔下戶部本部欲下轉運司參酌所立租課比

較夏秋兩料稅額別無虧損即依逐等所定數目召人  
承佃若於稅額却有減損即依舊來稅額輸納從之十  
一月九日吏部員外郎劉大中言所乞將江南兩路應  
干開田立三等租課令民承佃已蒙下本路轉運司參  
酌比較若於稅額却有減損即依舊來稅額輸納逃絕  
開田在法自合立租召人請佃緣江南累經兵火田多  
荒閑有人戶元因稅重或曾經典賣田產虛抱推割未  
盡稅苗輸納不前遂至拋棄田業逃移在外今若令依  
舊來稅額輸納全不減損委是無人願佃愈見失隘財  
賦詔令江南東西路轉運司自今降指揮到日將應未  
佃開田依劉大中立定三等租課召人請佃候滿三年

卷四十五 書四十九

即依元稅額送納所有開田元地主積次稅租即不得  
於佃人名下催理其日後逃開田土依今年十月七日  
指揮照應稅額輸納 四年二月十三日通判建康府  
吳若言本府管下水豐圩舊管田九百五十餘頃以前  
之事不可悉數且以紹興二年客戶熟田計之有二百  
九十七頃而去年却止有二百六十餘頃去年合增而  
反減者蓋緣此圩舊例止是令客戶納穀在倉官自糶  
費變轉自去年都督府差官須要民戶春變苗米又勒  
客戶甲頭等起發故客戶有逃田者所以墾田減少此  
圩四至相去皆五六十里今止有兩員使臣監管如得  
更差文臣兩員湊作四人分為四管遙相鈐束立為比



較則歲所增入自當有餘望以此圩專付本府依舊例措置都省勘會紹興三年七月九日已降指揮永豐圩田並撥隸建康府聽一面措置每年止以米三萬碩為額仍自來年為始認起熟田米二萬碩內生荒田係執行開耕與免一年自紹興五年依額起發詔永豐圩田客戶納穀官自糶責變轉仰依舊例施行餘並依所乞是歲四月三十日詔永豐圩撥隸本路提刑司監官從朝廷於京朝官內選差二十五日權知泗州徐宗誠言淮南兩路兵火之後蒙恩寬卹如民戶置耕牛並限一年免納稅錢近來復業之民方能較那錢物往江南收買而限已滿乞下諸路更與免納稅錢一年從之三月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六日詔淮南租稅與量辰理納年限戶部言淮南佃田人戶依紹興二年二月十五日指揮每畝逐年出納課子五升仍自承佃後免納二年并歸業自佃已田之人依紹興二年二月十七日指揮亦與免納稅租二年令欲下本路轉運司將人戶稅租更與免納一年從之六月二日新差權發遣廬州仇恣言乞支降錢專充買牛借與歸宗人戶責限還本庶幾接濟貧民以廣耕殖詔借支錢一萬貫 六年十二月德音壽春府及濠州定遠縣一帶曾經賊馬蹂踐民間種牛多被殺虜已降指揮令營田司廣行支撥委自守令借給人民耕種免納租課候收成日分作五年還納價錢竊慮州縣給散邀

阻不及買下人戶或巧作名目別有搭飲仰本路營田使履行覺察如有違犯按劾聞奏 七年正月七日詔淮南復業人戶並令守令安輯撫養躬勸農桑不得輒有科敷擾擾如違仰帥臣并提照淮南兩路公事按劾聞奏 十年二月十七日臣僚言淮南諸州緊經兵火賊馬屯泊良田為曠土桑柘為薪樵比歲民稍歸業漸復耕墾惟是桑柘全未栽植緣無賞罰守令視為餘事願詔守令勸誘農民栽種桑柘仍乞示賞罰以勸懲之詔依仍仰本路監司每歲具最多最少以去處取旨賞罰 十一年三月七日詔壽春府廬州濠州和舒州無為軍曾經賊馬民間耕牛多被殺虜可委江浙常平司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支撥常平等錢收買耕牛交付淮南常平司給與州縣借給人戶耕種免納租課候及三年外分限還納價錢內貧乏之戶不能自存者依常平法賑給一季其闕之種糧之家亦與借貸分寬限還納其合用種糧就近於江浙常平司支撥應副具數以聞 十二年九月十三日敕累降指揮禁殺耕牛州縣或不奉行從令宰殺或撞併到官審驗因緣擾擾仰令後只依舊法勒者保驗實申官不得違呼致妨農務又今歲緣牛疫民間少闕耕牛應人戶典賣耕牛特與免納稅錢一年客旅興販處准此廣西湖南福建江浙起發耕牛偶因暑月疫病致死可令所屬勘驗如有官司干照見得別無欺獎者



保明特與除放 十五年閏十一月十三日司農寺主簿宋敦朴言州縣守令民之師帥雖有勸農之名而因循曠廢望令州縣守令以來春耕籍之後親出郊外召近郊父老勞以飲酒諭以天子親耕勸率之誠俾四方萬里之外曉然知陛下之德意仍乞申戒每歲之春常修舉勸農職事如或奉承弗虔因而播擾仰監司按劾以示懲戒焉上宣諭曰農者天下之本守令有勸農之名而無勸農之實徒為文具何益於事可依所奏以風四方 十六年八月十八日利州觀察使知成州王彥言本州自兵火之後荒田多是召人請射耕墾其佃戶於所給頃畝之外往往侵耕無賴之徒經官告訴將所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侵給與告人充賞仍追理累年冒佃之數致使効力之人因而失所欲望將人戶侵占立限經所屬自陳差官審實添租改正仍免追理冒佃租稅如限滿不肯許人告從之 十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權知漢陽軍趙達之言湖北荒田令逐州軍召人租佃貧者借種糧許依人戶復業之制寬免稅役候料次足日取旨量行輸納仍乞嚴禁官吏不得擅有差役播擾庶安俗樂業有勸耕之漸詔令戶部行下本部帥臣監司同共措置 二十六年三月二十八日戶部言京西淮南係官閑田多係膏腴之地蓋為人戶初年開墾費用浩大又放免課子年限不遠是致少人請佃今欲轉運司行下所部州縣

多出文榜招誘不以有無拘礙之人並許踏逐指射請佃不限頃畝給先投狀之人其租課依紹興七年十一月

月指揮送納自承佃後沿邊州縣與免租課十年近裏次邊州縣與放免五年仍依已降指揮候承佃及三年與充已業許行典賣及令州縣將本州官錢買牛具種糧應副佃人三年之外每年還納價直二分入官又四川州縣地狹人稠欲令制買司行下逐路轉運司多出文榜曉諭如願往京西請佃開墾官田即時給據津發前去其放免租課等並準此施行上曰如此甚善但窮民下戶乍來請佃荒田如何使得牛具并種糧若不從官中借貸恐未免為虛文終是開墾稀少今後並令官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中假貸可行下諸處相度於合支錢內支破沈該曰陛下恤民無所不用其至臣等敢不遵依行下四月十七日祕書少監楊椿言乞詔湖北一路凡字民之官以招誘戶口開墾田疇立為課最歲終州保明申監司監司保明申省部取其能者賞之其不職者罰之上曰已令勸誘四川農民至湖外耕墾官給牛具若賞罰自不可廢椿對曰誠如聖諭 二十七年五月十一日中書門下省言軍中揀退人或死亡州軍不支請給其妻其子遂為窮民已許指射荒閑田耕種支與一年請給令買牛種免租稅丁役使為永業令欲淮東淮西江東江西湖北京西下逐州委知通縣及逐路委常平提舉



官括責形勢戶及民戶見任官占據沒官逃移等田已未耕墾各若干頃畝限半月開具申尚書省過有指射荒田請佃人州縣日下標撥并合支請給於常平錢內併支令州縣量度資給及農具亦仰借助仍官為修蓋草席屋應副居止以便耕種其見任差遣者除所支一年請給外其未滿月日令與接續批勘已任滿人布種之後如闕食用令州縣於常平米內量度借支候收成日分限還納若將來耕種就緒願增添請射者聽若所委官及州縣措置有方請佃數多去處取旨陞擢從之七月十四日中書省言淮東等處有揀汰軍人願請佃荒田開耕人數各已標撥及支破請給畢詔令諸路過

表四十七百四十九

有請佃人依淮東事理施行優加存恤十二月三日戶部言揀汰離軍人許指射荒田恐係初離軍人遽罷請給所以存恤其累經任人不合一例借支欲下諸州軍照會將小使臣以下初離軍人指揮借支請給修武郎以上及經任人止聽許指射更不借支請給其請給今後並於條有錢米內支撥不得借支常平錢米兼元降指揮止許射荒田即不得將已耕佃熟田一例指射從之同日權發遣兩浙路轉運副使趙子瀟言被旨措置鎮江府沙田已選委官檢踏打量取見的實頃畝數目措置各隨田地肥瘠高下輕立租課就令見租火客耕種專委知縣樁拘收樁管如形勢之家尚敢占吞不即

交割即具名聞奏取旨施行所有已前違法占種人戶收過租課合盡行追納入官詔依內人戶冒佃積年收過租課特免追納其田疾速拘收措置施行二十八年正月二十二日王謂輔臣曰江淮沙田為人冒占所失官課至多然議者謂拘收入官固有目前之利數年之後恐更費力不若令見占人且行管佃淨認租課為便又沿江蘆場遺利亦不少從來官司有失檢察宜於行在差官同逐路漕臣措置施行於是詔差戶部郎中莫濠同逐路漕臣檢踏申尚書省取旨二月二十二日詔已差莫濠同三路漕臣措置沙田蘆場止為形勢之家詭名冒占其第三等以下人戶即不合一例根括如內

表四十七百四十九

有元無契要及侵占之數合要逐州縣官取見著實候收成了日運司別行差官打量審覆施行五月十一日詔打量到沙田蘆場內淮東路人戶檢尋契要未備可令轉運司行下通太真揚州民限半年齋契要公據赴縣照對開具保明申州州中轉運司覆實具申尚書省當與除豁其租稅且令依舊額送納候覆實畢取旨立類如限內不齋契要公據到官不在除豁之數十八日詔淮東路沙田蘆場已降指揮立半年限照契覆實竊慮本路人戶安業未久可持與放免並令依舊六月二十六日詔三路沙田蘆場盡係官地已降指揮打量立租課內淮東路人戶為恐復業未久已行放免



措置之意本以寬民浙西江東民戶亦宜一體優卹其官戶形勢之家違法占田頃畝過多者即難以一禁於免可將三路官戶自一千畝以下民戶自二千畝以下並特與放免餘並依元降指揮添納租課內淮南路自來年秋料起催九月二十四日知鼎州周摺言諸軍揀罷離軍使臣許請佃官田借支一年請受收買耕牛農具又招置客戶等已是優卹自當以時耕種如聞多將所請錢別作他用恐失歲計更致狼狽詔依令戶部行下諸路監司守令勸諭約束仍常切覺察如日後更不耕種即將元請佃官田拘收并追索借過錢入官其逃竄人立賞告捉以所請過官錢計贓斷罪施行十月七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日直敷文閣知臨安府張偁言江浙之間耕植既廣畝畝相連高下不一必積陂塘以備灌溉導溝洫以防壅浸比衆共之利而豪勢之家侵奪占據奄為己有欲望中飭州縣凡有似此之類官為檢察有妨灌溉疏導處悉行禁約從之 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領御前諸軍都統制職事充利州西路安撫使判興州吳璘總領四川財賦軍馬錢糧許尹言階州高山不堪耕種田土增起租斛欲乞除免却將續拘收到係官空閑田土召人立租請佃拘催租課入官可以補填從之十二月二十六日知潭州魏良臣言本州人戶昨因兵火歸業將本戶產業供作荒田今二十餘年私下耕熟不納官

課令措置令十餘家結為一甲從實供具已耕田畝輸納二稅自紹興三十年為始所有日前隱匿熟田漏納苗稅並免追納如所供不實即令諸邑人告首以所告田充賞外仍每畝支賞錢五貫文至一百貫文止於犯人名下追理仍追理連年所隱苗稅如本戶實有荒田無力耕種即曉示人戶令實封投狀承買給與價高之人湖北江西等路亦合依此於是戶部言田產既係人戶已業緣非冒占官產即無條法許行出賣若依已降指揮遞增稅賦年限已滿自合據本戶實管田畝起理稅賦已將已耕田土結甲從實供具起納二稅欲令本州立限百日許人戶自首如限滿不首或首不盡許人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陳告依舊稅法施行從之 三十年二月二十七日權知廬州兼主管淮南西路安撫司公事劉剛言被旨與逐路帥漕同共講究兩淮荆襄使無曠土以聞近日淮西運判張祁遷民於近江和州無為軍修補圩岸濬浩港清起蓋屋宇置辦牛具分田給種使之就耕見招募游手之人欲立地分相繼開墾若行之經久必有成效兼淮東運副魏安行所乞募民種田修立賞格與張祁措置事體相類亦與前後力田等及州縣召人請佃之法俱不相妨欲望將魏安行等措置事理與見行召人請佃及力田等舊法通同參酌各從民欲施行其本路州縣鄉村日後應有歸復本業及請佃田土之人每至



歲終即行根括便於本地分總首圍甲下收附姓名詔  
依令同張祁泰酌措置季具勸誘增廣數目中尚書省  
二十八日戶部言欲乞下淮南京西荆湖北路轉運司  
除土著逃亡歸業人戶自合依條等第年限放免稅賦  
外其請佃官荒閑田如有逃亡於他處別行請佃之人  
令本縣籍記姓名只許一次歸業外餘並依再逃亡不  
許歸業條法施行如限滿依前冒濫及通同作弊立賞  
許人陳告犯人重行斷遣仍將免過稅租並行追理入  
官詔令逐路帥漕司曉諭三月四日權發遣淮南路計  
度轉運副使魏安行言被旨詔誘人戶開耕淮東係官  
閑田緣今來勸耕之初荒田數目浩瀚欲依鄉原體例

送四十七百四十九

創開水陸田每縣支撥一萬貫文本路七州軍二十縣  
欲望將本路合起發上供經總制等錢內應副詔於淮  
東茶鹽司樞管錢內支撥一十萬應副十二月二十二  
日上謂輔臣曰朕比屢諭卿等湏是先立規摹如一夫  
合受田多少以諸路括到荒閑田元佃耕牛若干於何  
地招置中賣下至農具糧種廬舍之類當令悉有條理  
規摹既定方可行下茲大事也經始勿亟庶毋後來更  
改之弊不可以一夫獻言便遠行出要當博采物議作  
事謀始尤宜審詳陳康伯奏曰臣等當遵聖訓候諸路  
申到頃畝數目別條具奏陳上曰甚善 三十一年正  
月五日臣僚言軍中揀汰使臣軍員最為冗濫州軍應

副請給動以萬計若歸吏部等待闕次亦是人眾今欲  
行下諸州契勘本處揀汰使臣軍員各若干人數計請  
給若干將本州費不盡應于言田約計請給多寡撥田  
畝付逐人為業許指射養之終身更不支破請給亦不  
更注授差遣如本人身故許子孫接續承佃並依人戶  
承佃條法詔令兵部同共措置條具以聞其後戶部言  
添差揀汰使臣并校尉尉下班祇應養老軍員令欲遍  
下諸州軍許指射官田仍委守倅取見實不盡應于沒  
官田產從輕估價家同標撥以一年衣糧請給紐計價  
數合得頃畝給付為業若後來本人身故給與子孫承  
佃逐路專委漕臣一員催促標撥置籍限今年歲終湏

送四十七百四十九

管標撥盡絕仍開具已標撥過職位姓名田畝闕報常  
平司依常平法借貸種糧牛具或有州軍員多田少去  
處即行開具以聞其逐州軍所撥田土須管將鄉村比  
近田段品格肥濃瘠連高下以千字文為號每一百畝  
作一號號尾排定注籍訖從上撥與先到州軍公叅籍  
定之人如合給田三十畝已上即行拆號標撥五十畝  
如合給七十畝已上令撥一百畝若標撥給田便行住  
罷請給切慮因而失所今欲令諸路軍州且行按月支  
破請給候所給田土耕種收成子利及一年住支所借  
種糧候及三年隨料帶納淮南京西湖北等路及後來  
添差揀汰使臣亦合依此如軍州內有率先標撥了當



去處仰本路轉運司保明推賞若一路首先探檢其轉  
運司亦當推賞或有未便未盡事節即從本州軍中漕  
司條具申請施行今欲下兩浙江東西福建廣東西湖  
南北京西淮南東西路轉運提刑提舉常平司并逐路  
州軍依今來措置到事理施行詔令中書門下後省官  
同臺諫詳議聞奏給事中黃祖舜中書舍人虞允文殿  
中侍御史杜莘老右司諫梁仲敏議曰諸郡常入之賦  
歲有定名諸軍揀汰之兵歲有增數以定名之賦給增  
數之兵歲月益深財力日以屈而兵之仰食者有時而  
不贍矣若如議者所揀紐其衣糧請給計其價而給之  
田所贍養者不過數十人其坐而仰衣糧者尚千餘人

卷四十五

也不獨事體不一勞逸又不均謂宜下有司將具不盡  
條官田戶絕及寺觀無主田并僧道違法田盡行拘收  
又將日後沒官田歲行抄籍以待兵田之數相當而後  
施行可無不足不均之患詔令吏兵部長貳參酌給舍  
臺諫所議事理重別措置條具以聞 三十二年二月  
二十二日臣僚言乞下寬大之詔立時月之期俾民間  
見耕之田有出於元請之數者皆得自參酌以與之其  
積年之租一切蠲免止候其陳訴之田定輸賦之額非  
獨小民免侵奪之患彼豪強姦肆者所侵耕之田亦不  
敢欺詔令戶部看詳其後戶部言今看詳湖北荆湖南  
京西運司行下所部州縣將人戶請佃包占隱匿過田

畝依湖北已得指揮立限一季許行自陳與免追理積  
年租稅及免斷罪如限滿不首許人陳告官與檢量將  
包占數給與告人充賞仍追積年租稅斷罪所有今來  
湖北路人戶已是限滿切慮其間有未曾陳首之人并  
下湖北路轉運司再立限一季依已降指揮陳首施行  
從之 孝宗隆興二年十二月十六日德音楚淅漢廬  
光州盱眙光化軍管內并楊成西和州襄陽德安府信  
陽高郵軍勘會歸業人戶內有貧乏之人闕少牛具種  
糧恐妨農務可令監司帥臣同常平司量度借貸免納  
租課後及三年分作兩料帶納不得格息 乾道元年  
正月二十一日詔兩淮民戶並已復業宜先勸課農桑

卷四十五

若不稍優其實竊慮無緣就緒應縣令丞於本縣界內  
種桑及三萬株承務郎以上減磨勘二年承直郎以下  
循資六萬株承務郎以上減磨勘四年承直郎以下循  
兩資並與占射守俸勸課部內植二十萬株以上轉一  
官種及一年許民戶租佃五年後量立租課不得科擾  
應守俸令承賞格任滿本路轉運司覈實聞奏既而三  
省言已降指揮兩淮民戶令監司帥臣督責守俸令承  
勸課農桑竊慮民戶恐輸納租課未肯用心種植有失  
勸農之意詔令兩淮監司帥守遵依已降指揮督責守  
俸令丞多方勸諭民戶廣行種植依已定年限免納稅  
租如栽種及格即保明推賞施行上宣諭宰職曰嘗降



指揮令淮南裁植桑柘並不曾奏來洪适等曰近有臣僚言淮南州縣稅桑菓木已嘗行下約束容檢一宗文字進呈上曰正要勸令裁桑何得更稅也於是樞密院差使臣二員分往兩淮安撫司守等取索州縣已裁過的實數目申尚書省其後會到諸州已裁種過桑株數目上曰亦可見得的實否洪适奏曰州縣既知陛下留意聞皆使人於浙西買桑栽去上曰更數年後須成次第可割下兩淮更多為栽種二月十七日忠州團練使知濠州劉光時言濠州復業之民皆無牛耕若或失時秋亦無望乞支撥錢五萬貫貼借人民收買耕牛種子庶幾趁時營種不致失所詔令淮西總領所支錢二萬

卷四十一百四十九

貫專充收買耕牛七月十九日臣僚言浙西江東淮東路沙田蘆場多係官戶形勢之家請買租佃未立稅額今朝廷軍食用廣每歲和糴乞將官民請買沙田圍埤成田見今布種比附平田及蘆場頃畝並令立稅其經官請佃之數覈實頃畝別行立租如不願租佃者所屬拘收申取朝廷指揮詔差高州刺史幹辦皇城司梁俊彥與楊傑張津同共措置九月三十日措置浙西江東淮東路官田所係具諸州縣沙田蘆場有見行法起理稅租止緣官戶侵耕冒佃見占頃畝致失常賦及租佃人戶計屬州縣從輕立租昨雖紹興二十八年委官措置緣督令嚴速開具不實所立租數不照鄉原體例

一等施行詞訟不已致有衝改今來除已立式行下州縣開具四至取赤契砧基照驗如已經經界立定二稅即依舊拘催內沙田若圍埤成田已經成熟即依平田立稅其官民戶有侵占寬利頃畝及有經官請佃數並合取見詣實照色額肥瘠比見立稅上添立租課乃許見占田人限一月自首如限滿不首許諸色人陳告取賞將所告之數全給告人承佃戶部契勘官民戶侵占請佃添租事合照前項已降指揮起理施行餘依所乞本所又言人戶請買田產內有寬利畝角及冒占田段如違限不首即合委官抽摘戶數打量覈實戶部契勘人戶寬利冒占田段不首如無陳告即將犯人追賞及

卷四十一百四十九

拘田入官本所又言州縣官吏若有不擾率先辦集保明乞賜優賞如奉行不度或稽滯騷擾及容情蓋庇具名申朝廷人吏重行斷配戶部契勘欲依所乞本所又言官民戶請佃沙田蘆場別立租如不願租佃即行拘收或作官莊或召人請佃隨宜處置所立租額未審自何年分為始戶部契勘人戶請佃拘收入官之田召人租佃者其租稅合於來年秋起理本所又言沙田見令起催小麥禾絲沙地起催豆麥絲麻蘆場起催柴菜見錢若以逐色立額竊慮州縣折變錢米因而為姦致失時賦乞將時來立定租數沙田上並起米斛或折米斛料或折子粒朝廷沙地並納大麥蘆場並紐折見錢庶幾免折變之



契本部契勘欲依內折科馬料福子人戶願輸者聽從便本所又言侯措置詳定許申取朝廷指揮分管或通委本路轉運司戶部契勘見措置係浙西江東淮東三路沙田蘆場今欲淮東浙西委趙公稱江東委楊侯同逐路轉運主管內梁俊彥通行措置本所又言紹興二十八年指揮官戶一千畝民戶二千畝以下並特免放立租今降指揮却作官戶二千畝民戶一千畝以下依等拘稅前後參照差互不同兼已秋成難從今歲起理乞與其餘沙田蘆場立定租數目一就起催施行戶部契勘今來官民戶請買請佃沙田蘆場並合照今降指揮不限田畝多寡起立租稅所有起理租數合依本部

卷四一七四九

今來第四項勘當施行從之二十四日臣僚言已降指揮應占佃沙田蘆場並立租稅乞將昨來已立租稅及官戶二千畝民戶千畝以下亦等第均立租額其已立額候秋成依見額拘催餘挨數實與編氓均輸從之五年七月二十八日戶部尚書曾懷等言浙西江東淮東三路有沙田蘆場草場等多係有力之家占佃包裹寬餘畝步未曾起納租稅累經打量各有寬剩乞委逐路漕臣措置將昨來人戶自供出數參照比近等則估紐價直令占佃人承買仍照逐等色額起理稅賦詔戶部將昨來人戶自供出寬剩并包裹及占佃實數聞奏九月十四日戶部侍郎楊侯言江南東路州縣有常平

轉運司圩田見今人戶出納租稅佃種遇有退佃往往私做民田擅立價例用錢交兌取會到建康寧國府太平池州所管圩田共七十九萬餘畝皆係耕種成熟乞下江南東路提舉常平司選官躬詣地頭照鄰比田則估價召人實封投狀增錢承買限滿拆封以最高錢數問見佃人與減二分價承買若不願即給價高人為業除納稅依舊外其見納租者並以三分為率與減一分仍不作等差役及諸般科配詔圩田更不出賣今建康寧國府太平池州將每歲收到圩田租苗米並起發赴總領所大軍倉送納充支遣大軍糧米其餘故也六年二月一日詔浙西江東淮東諸處沙田蘆場二百八十餘萬畝除人戶已請佃及包占外其餘並行估價出賣所有已請佃及包占數目可立定等則增立租課八

卷四一七四九

臣僚言浙西江東淮東路諸處沙田蘆場多係有力之家請佃及有包占寬剩畝步昨來措置括責人戶自供到二百八十餘萬畝其間請佃或已元已業之數雖有稅課並各多寡不一及包占寬剩數目未曾起理租課詔令蔡洸同梁俊彥專一於行在置司措置申尚書省俊彥等言今來所立租稅自六年為始依秋料有限送納其人戶自行供到寬剩數目亦合依本所已立租佃例輸納其立定沙田蘆場就租外並與免納二稅和買役錢之類人戶日前曾有立定所租田地比今來等



第已高者合依舊數送納其舊額低於新立者租稅即合依新立乞行下諸縣照所供帳式限一月細計逐戶合納稅租之數類聚置籍供申如尚有未實及有未到數并有陞改新漲復沙田地並限一月陳首如限滿不首許諸色人陳告追賞將所告田地並給告人承佃其所納米斛如願糶子以糶子二碩折米一碩如願折錢以米一斗折錢三百小麥每斗折錢一百五十今來租稅係將田地所得花利紐立不許於租佃人戶內抑勒均輸應有耕走田地從實申官依條減落租稅如有新漲復沙地新生沙田許人戶據實改步請佃並與免十料限滿依已立租稅等則紐就輸官所有合納租稅許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令就便於本州縣送納其受納官司不得增收加耗如將來請司申乞除舊稅合取赤歷照實收數及分撥發納去處除豁仍先於籍內立項開說供申本所並從之閏五月二十五日中書門下省言江東諸州圩田近因雨水衝塌圩岸若候修築動經歲月圩上人戶既無田可耕竊慮夫所其淮西未耕墾田甚多見行召募人戶請佃理宜措置詔令張松多勸諭如有願往淮西耕田之人津發前去候到令呂企中據撥田段借給種糧及屋宇牛具七月五日司農少卿張洋等言被旨專一措置浙西江東淮東路諸處沙田墾場立定租稅令已就緒昨來措置租稅並將乾道元年二年人戶自供

戶式帳狀內田地畝步所收花利立定等則分數并舊稅州縣細計數目共管租錢六十萬七千七十餘貫日後無可改易乞依催科月分省限委官照數拘催起發赴左藏南庫交納詔租錢令梁俊彥拘催一年 七年二月四日詔令知揚州晁公武知廬州趙善俊行下所部州軍子細契勘所種二麥具實數申尚書省於是晁公武具到真揚通泰楚滁州高郵盱眙軍人戶所種麥田除先種二千五百八十七頃一十八畝外續勸墾增種二百九十六頃五十畝有奇趙善俊具到廬和濠舒州無為安豐軍乾道五年六年所種二麥田畝數目詔淮東路差太府寺主簿趙思淮而差軍器監主簿張棟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言定遠鍾離兩縣於元數外增種過二百七十頃則淮西所種必廣矣梁夔家奏曰慶州荒田不少今歲所收尚有四萬餘斛他可知矣上曰然其後趙思又勸實到淮東二麥上問曰此是公武數增虧如何元文等奏曰其數同上曰守令當定殿最以行賞罰元文等曰趙思正論此事謂兩淮多已耕未籍之田州縣取其已耕者視為增種其實未嘗勸課不如先括見今荒田頃畝然後責令勸耕他日用此以詔賞罰乃得其實上曰此說甚有理上又曰前日遣官覈實欲定守臣殿最以行賞罰耳恐淮人不知將謂增立賦租可併創下張棟趙思



曉諭百姓令人知朕此意十四日冊皇太子赦江東  
圩田去年被水衝決去處官圩已令修築外民間私圩  
已降指揮以田畝十分為率借種一分尚慮興工所借  
分數不足抑提舉官逐州守令量增分數一面及時增  
修具已增分數限半月具實數並申尚書省沙田蘆場  
昨降指揮令見佃人依戶式親行書押管認項故花利  
起立租稅竊慮官吏奉行減裂誤將租產一例作佃產  
分數立租致與詞仰實條租產之人齋契書及經界砧  
基簿赴官陳理當議覈實改正十月五日詔江東西湖  
南北帥漕臣日下措置官為借種責守令勸諭招誘大  
姓假貸農民與休賑賑濟實格推恩赴時廣行種麥

卷四十一百四十九

仍開具已種項畝數目申尚書省當議取旨最實罰  
先是宰執進呈臣僚言令歲江西湖南諸州郡創皆旱  
傷且去秋未速宜令逐路守令因而勸種二麥上曰冬  
月得雨便可種麥不知江西湖南入冬得雨否虞允文  
奏曰臣僚所言正欲趁冬種麥以為來春接濟之計上  
曰甚好令去秋成日尚速不爾民何以為食可剗下  
兩路帥漕廣行勸諭借種糧令民布種故降是詔  
八年三月三日權知安豐軍張士元言本軍責屬縣令  
佐勸諭人戶裁種桑柘緣一歲之內自十一月至二  
月可以栽種乞下兩淮州軍過可栽種責令佐多方勸  
諭具實數供申從之七月七日臣僚言淮南江東浙西

沿江沙田蘆場所立新租大為民害向來臣僚起請止  
為有力之家侵耕冒佃今却將應干人戶租產已業一  
乘打量所立新租數倍舊日往往盡地利所得不足輸  
官逃移紛紛禍及鄰保甚則州縣為之陪納乞將提領  
官田司後來所立新租悉酌施行詔人戶已業蘆場草  
地所納稅租與減五釐租佃與減一分餘並依舊仍將  
提令官田所住罷併歸戶部掌管八月二日知安豐軍  
高夔言近有紳正人陳乞據撥田土及稱已請到田土  
而無牛具耕種乞借支官錢令欲將未有營生之人每  
戶給田五十畝牛一頭犂耙牛具之屬其已請田之人  
無牛具者一例給之乞降錢會二萬貫措置從之九月

卷四十一百四十九

六日中書門下言江西湖南去歲旱傷人戶多無儲積  
以致流移詔令逐路監司守臣勸諭人戶廣種二麥以  
備水旱 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詔曰朕惟天下之本在  
乎務農故自即位以來罷游畋却供獻蠲不給之費省  
無名之賦凡山林川澤之禁悉弛以便民庶幾富而教  
之躋二帝三王之盛而志勤劬淺十有二年于茲度地  
非益廣而耕者不足於力度民非益蕃而貧者不足於  
食聞過水旱散財發粟而猶以病告豈吏之不良政之  
不平乎吾民時歎抑從事於末者衆而游手仰給者多  
朕聞昔之為詩者曰猛彼南畝田畯至喜又曰星言  
夙駕說于桑田其勸戒成就之如此今吾詔書數下勸



民種藝而功未興賞有任其責者比覽舊章守令監司實勸農之官歲終稽其勤惰來上而賞罰之令諸道或城連十數而縣又數倍曠歲無有以一人應令者是吏奉詔不虔而勸民不至也將何以助朕脩耕織之政而豐衣食之原乎繼自今其悉乃心共乃服出入阡陌勸課農桑視吾新書從事以殖財阜民則賞不汝遺厥或怠惰自如邦有常刑必罰無赦播告中外諭朕意焉繼有旨令諸路監司郡守恪意遵行限次年正月終各保奏聞升任毋致違戾九月十日知紹興府錢端禮言浙東州縣旱傷至廣朝廷倚閣殘零稅賦差官檢放及借本勸諭種麥非不嚴備令官中欠員既已寬卹其出債之家比之豐年收索愈急雖欲趁時布種二麥往往不能安業乞將浙東早傷州縣下三等入戶所欠私債並與倚閣候來春歲豐熟依元約理還從之十二日錢端禮言奉御筆令臣督責守令多方勸誘廣種二麥見今屬縣縣官躬行阡陌分行勸誘其間有高仰可種麥田空閑未種處委是無力欲以官中收穫種子量酌借貸候至來年成熟催理還官其諸縣諸鄉富貴之家有質當過二麥種子恐關錢取贖乞從本州行下州縣並令貸借及時布種候二麥收成依鄉原例交還本錢從之

續會要

孝宗淳熙元年二月七日中書門下省言江東西湖南北京西兩浙東西路帥臣委官覈實部內州縣所種二麥務要開廣比較當職官勤惰即非增加稅賦切慮人戶未知因依詔令諸路印榜速行下州縣曉諭仍遵依已降指揮疾速從實開具即不得因而布賞虛增數目歲具增種頃畝之數結罪保明以聞自後逐年檢二年舉亦如之三月十六日詔近來雨澤霽足浙間種麥已見次第可令江東淮南清臣開具管下州縣得雨日辰及布種禾稼分數以聞淮南運判趙思言天長軍天長縣因修築石梁高湖堤有浸滄過人戶田土已承指揮將營屯田

卷四十五

及係官田土倍數撥還如有願認元浸滄田之人經官自陳照契依數給還却將倍撥田拘收入官司若止願種倍撥田即拘收元滄田入官務要兩從民便從之四年十二月九日臣僚言農田之有務假始於仲春之初終於季秋之晦法所明載州縣不知守法農夫當耕耘之時而罹追逮之擾此其害農一也公事之追鄰保州縣所不能免然事有輕重鄰有遠近苟證佐明止及近鄰足矣今則不然每遇鄉村一事追呼干連多至數十人動經旬月吏輩不得其所欲則未肯釋放此其害農者二也丁夫工役之事正宜先及游手古者所謂夫家之征是也今則不然凡有科差州縣下之里胥里胥



之所能令者農夫而已修橋道造館舍則驅農以為之  
工役遠官經由鑿司巡歷則驅農以為之丁夫使之備  
農糧以應州縣之命而坐困其力此其害農者三也有  
田者不耕而耕者無田農夫之所以甘心焉者猶曰賦  
歛不及也其如富民之無賴者不肯輸納有司均其數  
於租戶胥吏喜於舍疆就弱又從而攘肥及胥是則耕  
者雖無田而其實亦合有賦歛之擾此其害農者四也  
巡尉捕盜胥吏催科所至村疇雞犬為空農夫坐視而  
不敢較此其害農者五也詔令州縣長吏常切加意毋  
致有妨農務八年五月三日詔曰朕身處法公心乎  
衣食之原迺者得天之時蠶麥既登及命近甸取而視  
之則岐秀而穰短藟成而絲薄非種植風化之功有所  
未至歟夫七月陳王業之詩也其辭乃專在乎農桑亦  
惟人事是勉然後可以收全功凡爾監司守令其謹諭  
朕意孜孜於勸課使五畝之宅植之以桑百畝之田勿  
奪其時則吾黎民不飢不寒而王政成矣朕將稽奉行  
之勤怠詔賞罰焉十一月十八日詔江浙早傷州縣中  
下等入戶田疇雖已耕犁間闕麥種慮恐過時仰監司  
疾速行下所部州縣多出文榜勸諭人戶趁時布種如  
闕種之家於常平麥內支給仍具已勸諭多寡以聞從  
臣僚請也九年正月十九日詔江浙兩淮州縣去歲  
早傷之處貧民下戶并流移歸業之人艱得稻種令逐

路轉運提舉司多方措置給借務令及時布種候豐熟  
却行拘還仍多出文榜曉諭具已借支數目以聞四月  
五日詔令兩淮帥臣監司將本路州軍見今二麥將熟  
及雨水分數詳具以聞五月十一日詔諸路帥漕提舉  
常平司疾速行下所部州縣多出文榜勸諭人戶趁時  
廣種二麥如無麥種之家即將常平麥日下支給若無  
見管以錢折支毋令種布失時先具知稟以聞十五日  
詔令江浙兩淮福建湘南北京西路帥漕司令後逐年  
自四月一日為始至九月終每半月四川二廣帥漕司  
每一月各將所部州軍得雨分數及麥禾次第詳具以  
聞 光宗紹熙四年八月十六日臣僚言昨降指揮括  
責戶絕田產出賣其瀆水之地并城壕岸城脚地脚街  
道河岸及江河山野陂澤湖塘池澗之利與眾共者及  
戶絕田地內有墳墓者在法並不許請佃承受當來官  
司失於契勘更不分豁是致州縣豪彊之家貪求厚利  
不顧法令乘此賣田指揮並緣計會州縣公吏承買其  
間更有將溪河湖泖灘塗承買在戶築壘圍畧成田成  
地以過眾戶水勢並是違法又第四第五等貧乏民戶  
元佃田地施工日久官賦無虧亦為豪彊之家乘此賣  
田指揮計較逼迫割買誠為可憐乞令諸路提舉司各  
行下所部州軍將來準任賣沒官田產指揮以前人戶  
承買前項違法地段限一月自陳改正給還元納價錢



如限滿許人告首所買田產拘沒入官仍依條斷罪內  
有墳墓之地如戶絕無人承認許本宗及有服親自陳  
勘驗詣實許行承佃紹業如已出賣者並與改正所有  
第四第五等民戶元佃官田官地為豪強剝買者並依  
舊給元佃人為業仍給還元錢仰監司常切覺察毋致  
違戾從之 寧宗嘉泰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南郊赦文  
諸路州縣鄉村間有豪橫之人強占鄰人田產侵擾界  
至田畝其本戶租稅又不送納多是催科保長為之代  
輸每有辭訴今後如有似此去處仰監司常切覺察及  
行下所屬州縣重立賞榜許被擾人越訴自後郊祀明  
堂赦亦如之

卷四十七百四十九

匹帛宋會要

匹帛

始乾德五年北乾道八年

五八八

必後

凡稅租之入羅八百六十匹兩浙路夏八百六十匹  
續一萬四千二百九十一匹 京東西路夏四千三十  
二匹河北東路夏七十三百一十五匹淮南西路夏示  
千八百七十一匹愛州路夏八十三匹 緡二百九十  
三萬五千五百八十六匹 府界夏四萬六千三百七  
十二匹京東東路夏二千六萬三千一百九十四匹秋  
一萬九千六百四十六匹西路夏二十萬七千五百八  
十九匹京西南路夏一萬八千四百九十七匹秋三匹  
北路夏二十九萬八千二百五十九匹西路夏二十三  
萬九百一十匹淮南東路夏四萬六百六十六匹西路  
夏三萬九千三十八匹兩浙路夏六十萬三千九匹江  
南路夏三十六萬七十一匹秋一萬六千六百四  
十八匹西路夏一十萬五千四百七十八匹秋六千匹  
荆湖南路夏四十五匹北路夏一十二萬二千六十四  
匹秋九千七十三匹福建路夏二萬八千五百四十五  
匹成都府路夏六萬三千七百六十八匹梓州路夏一十  
二萬一千三百八十八匹秋九萬二千八百八十八匹夔州  
路夏一萬五千八百六十六匹秋四萬五千七百九十九匹夔州  
路夏一萬七千一百七十六匹秋二千二百六十四匹  
總四萬七千八百六十一匹 京西北路夏四十二  
匹河東路夏二萬二千七百二十六匹秋三匹淮南東



路夏二千一百四十九匹西路夏二千二百四十七匹  
荆湖南路夏二萬六千九百九十四匹 緇四十一萬五千  
五百七十匹 府界夏三千八百五十一匹京東東路  
夏二萬五千五百三十二匹秋七千七百二十一匹西路  
夏二萬一千五百七十四匹京西南南路夏二千五百一  
十四匹北路夏三千五百三十三匹河東路夏五萬二千  
九百八十八匹西路夏四萬七百五十三匹淮南東路  
夏一萬五千三百三十七匹西路夏八千三百一匹兩浙路  
夏一十萬四千二百五十六匹江南東路夏六萬二千  
六十七匹秋二千二百二十一匹西路秋二十五匹荆湖北  
路夏一萬一千七百五十三匹秋一萬二千七百五十

三匹成都府路夏一萬一千七百三匹梓州路夏一萬  
四千七百五匹秋五千七百八十匹利州路夏九千四  
十六匹秋二千六百三十三匹夔州路夏四千六百七十六  
匹秋四十六匹 布四十八萬七千八百四十七匹端  
京東路夏二百七十九匹秋四萬五千五百五十八匹  
京西南路夏六萬九千六百一十一匹端永興軍等路秋八  
百端秦鳳路秋三百五匹河東路夏一十萬九千六百一  
十八匹端秋四萬一千四百九十八匹端淮南東路夏九  
千九百一十八匹秋五百四匹夏西路夏二千三百八  
十九匹秋九匹江南東路夏九千三百一十匹秋五百  
八十六匹西路夏二千八百八匹荆湖南路夏七萬三

千七百七十二匹北路夏一萬二千九百一十匹秋二  
千六百七十一匹廣南西路夏一十萬五千六百四十  
七匹成都府路夏四千五百五十四匹利州路秋二十  
二匹 緇綿九百一十一萬五千四百二十一匹 府  
界夏一十七萬六千三百三十三匹京東東路夏三萬五千  
九十九匹西路夏四十六萬九千三百三十二匹京西  
南路夏六萬二千九百二十八匹北路夏五十萬八千  
二十三匹秋三百九十二匹永興軍路夏一百一匹秦  
鳳路夏一十二匹二十六匹河北路夏六十一萬八千  
八百四匹西路夏十五萬五千八百八匹河東路夏八十六  
兩淮南東路夏六十六萬二千八百三十五匹西路夏

四十五萬二千五百九十五匹兩浙路夏二百萬四千  
八百兩江南東路一百一十九萬八千二百四十四匹  
西路夏三十四萬四千七百八十四匹兩荆湖北路夏一  
十九萬八千一百一匹兩成都府路夏八十三萬一千五  
百五匹兩梓州路夏三十萬七千六百五十五匹秋一十二  
萬三千七百三十四匹兩利州路夏一十五萬六千五百  
六匹兩秋三萬八千一百六十四匹兩夔州路夏九萬四千  
四百三十九匹 凡小澤之利 綾四萬四千七百七  
匹 鹽利五百二十二匹權易三千一百八十七匹諸  
路雜稅官鹽一匹買撲五十九匹酒麴買撲三千一百  
二十六匹房園一匹入中博羅買賣五萬七千八百一



十一匹 羅五萬七千九百三十二匹 入中博羅買賣  
五萬七千九百三十二匹 緝三百九十九萬八千七  
百一十八匹 鹽利一十二萬二千八百八匹 茶租一十九百  
一十六匹 川陝路鹽井課利十二萬二千八百八匹 權易一  
十五萬四千八百三匹 府界買撲酒麴九匹 房園五十  
四匹 諸路雜稅官鹽五百九十六匹 買撲八千五百四  
十四匹 酒麴買撲一十四萬六千二百二十二匹 房園四千  
九百七十八匹 入中博羅買賣三百四十四萬六千七  
百六十匹 緇八十萬二千九百二十七匹 鹽利三  
萬九千五百五十五匹 茶租二千一十匹 川陝西路鹽井課  
利三萬九千五百五十五匹 權易五萬七千二百六匹 諸路

雜稅官鹽一百五匹 買撲二千三百六十八匹 酒麴買  
撲五萬四千六百六十四匹 房園六十九匹 入中博羅  
買賣六十萬八千三百九十五匹 布一百九萬九千  
六百二十六匹 端 鹽利一百九十五匹 權易一萬三  
百九匹 端 諸路雜稅官鹽五端 買撲一百三十四匹 端  
酒麴買撲一萬一百六十九匹 端 房園一匹 市舶三百  
三十五匹 段 入中博羅買賣一百七萬八千四百七十  
八匹 端 絲綿四百六萬六千五百五十四匹 兩 鹽利  
七萬一千九百三十一匹 兩 川陝路鹽井課利七萬一千  
九百三十一匹 兩 權易二十六萬九千九百一十一匹 兩 府  
界買撲酒麴二百七十五匹 兩 房園一百七十三匹 兩 諸路

雜稅買撲一萬一千七百五十一匹 酒麴買撲二十五  
萬一千一百一十四匹 兩 房園六千五百九十八匹 兩 入中  
博羅買賣三百三十八萬二千八百七十匹 凡歲總  
收之數 錦綺鹿胎透背九千六百一十五匹 在京  
二千七百九十九匹 諸路三千四百八匹 京東東路二  
百五十五匹 秦鳳路一匹 河北西路一千二百四十六匹  
兩 浙路一十匹 福建路二段 廣南東路一匹 成都府路  
一千九百四十四匹 段 梓州路八百四匹 段 羅一十六萬  
六百二十匹 在京三百一十四匹 諸路八萬二千三百  
匹 京東東路四匹 西路七匹 永興軍路一匹 河北東路  
四匹 西路一十八匹 淮南東路二十二匹 西路一十二

匹 兩 浙路六萬五千七百三十一匹 江南東路一萬二  
千四百九匹 西路一匹 荆湖北路四十二匹 福建路二  
十八匹 廣南東路一匹 西路一匹 成都府路一千五百  
二十四匹 梓州路四百一十八匹 綾十四萬七千三  
百八十五匹 在京一千三百一十四匹 諸路七萬二  
千九百九十五匹 京東東路四百四十七匹 西路五千  
四百六十八匹 京西南路三匹 北路二十五匹 永興軍  
路六十匹 秦鳳路一十四匹 河北東路二萬二千三百  
二十一匹 西路三十五匹 河東路三百七十九匹 淮南  
東路七匹 西路四十一匹 兩 浙路一千三百六十  
九匹 江南東路一千四匹 西路四匹 荆湖北路五匹 南



路七匹福建路四十三匹廣南東路一十二匹成都府  
 路一萬六千七百九十三匹梓州路二萬六千匹利州  
 路一千二百八十九匹夔州路八十八匹 緡五百三  
 十八萬二千七百九匹 在京七千五百七十八匹京  
 西南路一十三萬七千三百九十六匹北路一十一萬  
 三千九百四十四匹永興軍路六十六匹秦鳳路三十七  
 百一十七匹河北東路六十七萬九千四百七十七匹西  
 路三十二萬三千八百九十九匹河東路一百六十八  
 匹淮南東路七萬一千五百一十一匹西路六萬五百三十  
 七匹兩浙路一百六十六萬七千二百八十五匹江南  
 東路六十萬六千三百三十四匹西路四十二萬八千

一千餘一十  
 一十匹荆湖北路三十一萬二千九百二十三匹南路  
 七千九百三匹福建路二萬八千九百一匹廣南東路  
 五百九十四匹西路五百七十七匹成都府路三十三萬  
 七千三百五十七匹梓州路三十八萬一千三百五十  
 三匹利州路一十九萬九百二十三匹夔州路二萬八  
 千九百三十五匹 絕綾穀子隔織一千一萬一千七  
 百一十六匹在京一千七百四十六匹諸路五萬四千  
 九百九十九匹京東東路二十四匹西路一百九十八匹  
 京西南路二十三匹北路一百六十六匹永興軍路三十  
 六匹秦鳳路三匹河北東路八匹西路一十二匹河東  
 路二萬二千八百二十一匹淮南東路二千五百匹西

路二千六百一十四匹兩浙路三百七十六匹江南東  
 路一十匹西路二匹荆湖北路三匹南路二萬三千七  
 百五十五匹福建路七十五匹廣南東路五十五匹西路四  
 百三十匹成都府路一千八百二十一匹梓州路六十  
 九匹利州路三匹 緡二百二十九萬九百六十六匹  
 在京三百九十九匹府界三千八百五十一匹諸路一百  
 一十七萬三千二百六十六匹京東東路一十萬二千  
 八百二匹西路八萬七千八百七十七匹京西南路一萬  
 七千一百八十八匹北路四萬八千六百六十六匹永興路一十  
 一百二十三匹秦鳳路三百七十五匹河北東路八萬  
 九千五百九十九匹西路五萬六千二百二十七匹河東路三十

三匹淮南東路二萬六百五十五匹西路一萬八千九  
 百三十九匹西浙路一十七萬一千五百一十一匹江  
 南東路一十八萬四千八百一匹西路七萬五千九百  
 五十一匹荆湖北路七萬二千五百四匹南路二千二  
 百六十三匹福建路二十六匹廣南東路四匹西路三  
 匹成都府路八萬六千三百二十九匹梓州路八萬七  
 千五百二十六匹利州路五萬三千一百五十二匹夔  
 州路九千七百四十四匹 布三百一十九萬二千七百  
 六十五匹端段 在京二十八匹府界九匹段諸路一  
 百五十九萬六千三百六十四匹京東東路一十九萬  
 六千二百八十三匹西路二百四十二匹京西南路七



萬八千六百八十匹北路四十一匹永興軍路一  
千五百一十一匹秦鳳路六百五十三匹河北東路一  
十二萬八千九百八匹西路一十二萬四千一百二十  
七匹河東路一十五萬九百九十九匹端淮南東路一萬  
一千二百一十四匹西路三千八百七十匹兩浙路三  
千三百七十二匹江南東路一萬一千四百匹西路五千  
四十七匹荆湖北路一萬七千二百二十三匹南路一  
十萬一千九百六十二匹福建路九百九十五匹廣南  
東路四百六十二匹西路一十七萬九千七百九十一  
匹成都府路五十五萬四千七百三十九匹梓州路一  
萬一千七百八十七匹利州路五百八十五匹夔州路

二千四百七十八匹 絲綿葺線一千三百八十五萬  
二千七百九十七兩 在京四十六萬四千八百七十  
四兩府界一十七萬三千一百七十九兩諸路一千三  
百一十一萬七千六百三十七兩京東東路二十二萬  
九千三百五十四兩西路五十一萬五千六百七十七  
兩京西南路一十五萬一千三百七十五兩北路六十  
三萬七千三百六十六兩永興軍路四萬一百四十八  
兩秦鳳路一萬六千八百二十三兩河北東路一百一  
十三萬四千六百五十三兩西路一百三十三萬四千  
一百二十七兩河東路五千七百九十九兩淮南東路  
七十一萬七千二十八兩西路四十七萬四千五百三

十兩兩浙路二百九萬五千三百四十五兩江南東路  
一百三十萬九千一百三十九兩西路三十六萬八千  
一百九十六兩荆湖北路二十二萬九千四百三十三  
兩南路一十萬一千九百六十二兩福建路三萬三千  
四百四十八兩廣南東路二萬六千六百四十七兩西  
路四百八十九兩成都府路一百四十八萬四百八十  
兩梓州路一百二十三萬四千七百二兩利州路八十  
五萬四千九百一十三兩夔州路一十萬四千一百一  
十三兩 雜色匹帛五萬六千一百三十一匹在京二  
萬七千八百八十九匹府界二匹諸路一萬四千一百  
二十匹京東東路九十一匹西路一百五十八匹京西

南路六十五匹北路六百二匹永興軍路三百一十一  
匹秦鳳路一百六十四匹河北東路八百五十四匹西路  
一百二匹河東路三百四十四匹淮南東路四十七匹  
西路一百九匹兩浙路一百七十八匹江東東路二百  
二十八匹西路一十八匹荆湖北路一百六十三匹南  
路八十一匹福建路五百九十三匹廣南東路三百二  
十七匹西路一十五匹成都府路三百一十五匹梓州  
路七千九百七十二匹利州路一千一百三匹夔州路  
三百八十四匹 凡諸路鋪緡鹿胎透背一千一十一匹  
京東東路二百五十五匹淮南西路一匹成都府路七  
百五十九匹 羅一十萬六千四百八十一匹河北兩



路四匹淮南東路二萬四千七百五十匹西路五匹兩  
浙路六萬九千六百五十七匹江南東路一萬一百一  
十四匹成都府路一千九百四十二匹 綾四萬四千  
九百六匹 京東東路五十二匹西路一萬一千四百  
匹河北東路一萬六百匹河東路三匹淮南西路六千  
四百一十七匹兩浙路二千二十九匹江南西路三匹  
成都路六千一百二十六匹梓州路八千三百三十三匹  
緡二百八十七萬六千一百五匹 府界二萬一千  
五百七十七匹京東東路三十九萬八千八百四十九  
匹西路二十九萬六千八百一十二匹京西南路二萬  
一千七百六十五匹北路二萬一千七百九十一匹河

北東路一萬二千匹西路七千匹淮南東路一十二萬  
一千七百六十八匹西路八萬四千一百九十一匹兩  
浙路一百五萬八千五百五十二匹江南東路四十萬五千  
八百三十四匹西路三十二萬七百八十七匹荆湖北  
路八萬四千七百三十三匹成都府路七千三百六十  
九匹梓州路一萬三千六百七十二匹利州路一十五  
匹 絕紗穀子隔織通身六千六百一十一匹段 京  
東東路一十六京西北路三百七十五匹河東路一匹  
淮南東路一千七百六十三匹西路二千九百二十八  
匹兩浙路一十九匹成都府路一千四百四十二匹梓  
州路六十七匹 緡四十六萬八千七百四十四匹

京東東路七萬七千五百九十六匹京西南路三千四  
百三十九匹北路四十九百二十七匹河北東路一百  
六匹淮南東路三萬五千三百匹西路三萬七千六百  
三十六匹兩浙路一十二萬四千二百八十五匹江南  
東路九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匹西路六萬四千八百八十七匹  
荆湖北路二萬九千七十一匹成都府路三十四匹梓  
州路二千一百八十三匹 布五十五萬五千八百二  
十九匹端 京東東路七萬六千九百九十六匹西路七十  
八百三十三匹河東路一匹淮南西路一匹江南東路七  
百三十三匹西路一匹荆湖南路一十二萬三千四百匹  
北路三十五萬一千六百一十九匹端福建路二百匹

成都府路七百八匹梓州路一千四匹 緡絲二百三  
十六萬五千八百四十八匹 京東東路一十一萬九  
九千一百一十二匹西路二千兩淮南東路九萬六千  
二百七十九匹兩西路三萬五千四百二十九匹兩浙路  
一百六十一萬三千三百七十九匹西路三萬五千四  
百二十九匹兩兩浙路一百六十一萬三千三百七十八  
匹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  
千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兩  
雜色匹帛四萬八千九百五十一匹 京東東路五  
匹西路二匹河東路二匹成都府路二萬八千七百六  
十七匹梓州路二萬一千七百七十三匹利州路二匹 諸



路合發布帛總數 紬三十九萬九千八百三十六匹  
 三丈四尺 絹二百一十萬四千七百四十四匹一尺  
 六寸羅二萬一千一百二十四匹 綾四萬八千二百  
 三十三匹 平絕三千匹 布七十七萬一千匹端紫  
 碧綺一百八十四匹 錦一千七百匹 浙東路 上供  
 紬八萬四千九百六十四匹內折錢六萬七千四百六  
 十二匹一丈二尺折綾四千一百四十四匹本色一萬三  
 千三百六十一匹三丈絹四十三萬六千九匹內折錢  
 一十萬八千六百三十五匹三丈三尺本色三十二萬  
 七千三百七十三匹九尺羅二萬一千一百二十四匹  
 綾五十二百三十四匹淮衣紬八千六百一十一匹內

折錢六十八百八十九匹折綾七百五十二匹本色九  
 百七十匹絹四萬九千三百三十二匹內折錢一萬四  
 千八百匹本色三萬四千五百三十二匹福衣紬七百  
 五十七匹絹三千七百八十八匹天申節絹四千五百匹  
 大禮絹三千五百匹 浙西路 上供紬九萬二千八  
 百匹內折錢五萬八千三十四匹折綾一萬二千三  
 百匹本色二萬二千四百三十三匹絹三十八萬一十  
 二百二十九匹內折錢一十四萬三千八百五十二匹  
 四尺二寸本色二十三萬七千三百六十六匹三丈七  
 尺八寸綾八千七百六十六匹淮衣紬一萬六千三百  
 二十八匹內折錢一萬一千二百四十二匹本色四千

二百七十八匹絹一十三萬六千八百五匹內折錢三  
 萬九千四百二十一匹三丈一尺本色九萬七千三百  
 九十三匹三丈一尺福衣絹一十四百四十四匹天申節  
 絹七十匹大禮絹三千七百匹 江東路 上供紬九  
 萬八千八百七十餘匹內折錢七萬九千二十四匹本  
 色一萬九千八百四十八匹絹四十萬六千三百三十  
 餘匹內折錢一十一萬九千六百五十八匹本色二十  
 八萬六千六百七十四匹淮衣紬二萬六千五百三十  
 餘匹內折錢二萬一千二百二十九匹本色五千三百  
 六匹絹一十三萬七千九百五十餘匹內折四萬一千  
 三百八十六匹本色九萬六千五百六十八匹浙衣紬

六百匹絹二萬八千匹福衣紬一千一百九十七匹絹  
 四千五百六十八匹半天申節絹三千匹大禮絹五千  
 五百匹 江西路 上供紬五萬二千五百八匹內折  
 錢四萬二千六匹一丈六尺八寸本色一萬五百一匹  
 二丈五尺三寸絹三十萬五千四百七十五匹內折錢  
 九萬一千六百四十二匹二丈三尺一寸本色二十一  
 萬三千八百三十二匹二丈五尺九寸淮衣紬一萬三  
 千四百一十八匹三丈四尺內折錢一萬七百三十五  
 匹二尺本色二千六百八十三匹三尺絹六萬七千二  
 百四十五匹八尺內折錢二萬一百七十三匹二丈三  
 尺四寸本色四萬七千七十一匹二丈六尺六寸福衣



紬二千一十二匹絹七十五百六十八匹天申節絹五  
 千匹大禮進奉絹四千七百匹 淮東路 天申節絹  
 一千二百五十匹大禮絹三千七百匹 淮西路 大  
 禮絹三千七百匹 湖南路 上供平絕三千匹天申  
 節絹二百匹大禮二百匹 湖北路上供紬三百七十  
 七匹絹三千九百五十九匹五丈三尺八寸布八百匹  
 天申節絹九百匹大禮進奉絹四千二百匹 廣東路  
 天申節絹一千六百匹大禮絹三千匹已上並折銀  
 廣西路 上供布一十萬匹折錢天申節絹三十二百  
 五十匹大禮絹三千二百五十匹並折錢 成都府路  
 上供羅四十五匹布六十七萬二百匹紫碧綺一百

八十匹生大綾七千八百六十五匹錦一千七百段天  
 申節絹六千五百匹大禮絹六千五百匹 潼川路 上  
 供綾二萬六千三百六十八匹絹一萬一千一百七十  
 匹天申節絹五千三百匹大禮絹五千三百匹 夔州  
 路 上供紬八百六十匹絹二萬二千三百三十二匹  
 天申節絹三千五百匹大禮絹三千五百匹 利州路  
 上供絹一千五百匹天申節絹四千五百匹大禮絹  
 四千二百五十匹 浙東路 上供紬一萬三千三百  
 六十一匹三文絹三十二萬七千三百七十三匹九尺  
 綿六十四萬七千五百三十四兩五錢絲二萬五千三  
 百八十九兩羅二萬一千一百二十四匹綾五千二百

三十四匹淮衣紬九百七十匹絹三萬四千五百三十  
 二匹福衣紬七百五十七匹絹三千七百八十四匹綿三  
 萬二千二百四十一兩五錢 浙西路 上供紬二萬  
 二十四百三十三匹絹二十三萬七千三百七十六匹三  
 丈七尺八寸綿二十四萬一千五百九十六兩五錢絲  
 七萬五千兩綾八千七百六十六匹淮衣紬四千二百  
 七十八匹絹九萬七千三百九十三匹二丈一尺福衣  
 紬一千四百四十四匹 江東路 上供紬一萬九千八  
 百五十二匹三文七尺八寸絹二十八萬六千六百八  
 十一匹二丈六尺六寸絲二萬八千二十二兩綿六十  
 一萬四千四百七十二兩二錢淮衣紬五千三百八匹

絹九萬六千五百七十二匹浙衣紬六百匹絹二萬八  
 千匹綿八萬五千兩福衣紬一萬九千九百九十七匹絹四  
 千五百六十八匹半綿一萬九千四十七兩 江西路  
 上供紬一萬五百一匹二丈五尺二寸絹二十一萬  
 三千八百三十二匹二丈五尺九寸絲五萬二千兩綿  
 八萬六千三百六十四兩淮衣紬二千六百八十三匹  
 三文二尺絹四萬七千七十一匹二丈六尺六寸福衣  
 紬二千一十二匹絹二千五百六十八匹半綿二萬九  
 千六百七十四兩 湖南路 上供平絕二千匹 湖  
 北路 上供紬三百七十七匹絹四千八十三匹八尺  
 四寸 絲一萬二千四百四十九兩六錢布八百端



利州路 上供紬一千五百匹 緞四十兩 成都府路 小綉 上供紫碧綺一百八十八匹 重綉大綾七十八百六十五匹 川毛布三百匹 錦一千七百段 布六十七萬匹 潼川府路 上供綾二萬六千三百六十八匹 緞一萬一千一百七十四匹 絲二萬兩 夔州路 上供紬二萬二千三百三十二匹 緞八百六十四匹 綿一萬四千兩 已上十路 據戶部供到合發上供外 餘福建京西廣東廣西淮東淮西六路 並無合發數 雜錄 太祖乾德五年十月 命水部郎中于繼徽 監視綾錦院 朝廷平蜀 得綾錦工人 乃於國門東南 創置機杆院 始命繼徽 監領焉 十二月 詔曰 布帛之用 世道攸資 行濫之禁 律文

具載 而商賈末奸 偽萌生 塗以粉藥 因而規利 漬亂典刑 無甚于茲 自今宜禁 民不得執以紕疎 布帛繫於市及塗粉入藥 吏察捕之 重寘其罪 開寶四年三月 監綾錦院右拾遺梁周翰言 在院見管戶頭 逐人料錢七百文 糧三石五斗 口食米豆六斗 各用女工三四人 每人月糧二石米豆又六斗 有一戶頭并女工共請一十六石五斗者 或十者 一十三石五斗者 每人只管機三四張 供應事 梳線練紡 絡又別破錢并物料 或布帛低弱 即科校匠人 戶頭不管 欲乞不置 戶頭令工匠自管 供机各與女工一分 請受所貴 濟賒得匠人內有貧者 恐散失物料 即上歷旋給 庶令均濟 又看驗大小

小錦並皆顏色淺淡 每匹中錦破深紅線九兩三分花八斤 昨令匠人當面入染 每匹減下花一斤 比舊顏色鮮好 透料更有餘利 花計至年終 極有出剩 所收出剩乞逐季具數 中奏從之 太宗太平興國六年 廣湖州織綾務工二十人 送京師 女工五十八人 悉縱之 七年八月 詔曰 淫巧之蕩 人心載記 申乎訓戒 纂組之害 女工漢詔 形於深諭 方今務修儉德 以敦俗化 而侈靡猶競 淳素未隆 宜頒畫一之規 以中率下 之義 宜令諸處市買場及織造院 除供軍綾羅 絕布 紬 絹 綿 外 其錦綺 鹿胎 透背 六銖 欵正 毫 般等 匹 段 不得更買 及織造民間有織賣者 勿禁 川陝諸州 匹帛 絲 綿 紬 布 之類 堪

倍軍裝者 商人不得私市 取販鬻 九年十月 詔曰 有帛精粗 不中數幅 廣狹 不中量 不鬻於市 斯古制也 頗聞民間 所織 錦綺 綾羅 及它匹帛 多幅狹 不中程式 及紕疎 輕弱 加藥 塗粉 以欺 誑 販鬻 因而規利 宜令兩京諸州 告諭 民所織 匹帛 須及程式 賣肆 之未售者 限以百日 當盡鬻之 民敢違詔 復織 募告者 三分賞其一 淳化元年 八月 詔 川陝諸州 官歲市 絲 綿 紬 布 絹 帛 等不能充 舊貫 蓋賈人利市 侵其利 自今 嚴禁 之限 詔到賈人 先所市者 悉送 所在 官官 以市 價償 之 藏匿者 實於法 初 諸州 上供 絹 皆 常度 外 長數尺 及西上 閣門 副使 張昭 凡內班 都知 馮守規 類知 左右 藏庫 裂取 餘者



折織

付漆所上官雜漆以備他用每歲獲羨數甚眾既而士卒受冬服度之不及程昭允等悉坐免至道元年二月詔杭州置織室歲市諸郡絲給其用真宗咸平元年七月廣南西路轉運使陳堯叟言準詔勸課人民裁種桑萊切緣嶺外惟產苧麻望令折數許官吏書歷為課仍許織布赴官場以錢博市每匹準錢百五十至二百仍免其筭稅如私自貿易不在免限從之九月後錦院以新織絹上進是院舊有錦綺机四百餘帝令停作改織絹馬十月詔揚州折博羅九萬二千三百餘匹輕弱不中度三司夫於拘檢合行推鞠用戒因循但以歲月稍深干繫者衆慮成追擾特示寬務其干繫官

吏更不同罪償復有犯斷訖仍勒備償二年四月廢常州羅務六年正月戶部言乞令江南兩浙轉運司輸轄下州軍人民今後不得織造短狹縹帛市易致候公私使用如違乞依法科罪帝曰風俗所用已久官司驟行改革恐民間不知悞有犯者可先行曉諭限百日內改造如違方得科罪景德二年二月詔諸路所市上供細絹減三分之一六月禁造行濫物帛申舊制也三年五月詔潤州造羅務人工仍舊限十二日成一匹時有言舊限如此王子如制置江淮減勒一月日限既促功課不供比至年終頗用苦措故有是詔仍命劉承珪察京師庫務有類此不便事條列以聞大中

宋會要 食貨六四

祥符三年閏二月九日河北轉運使李士衡言本路歲給諸軍帛七十萬民間罕有餘錢常預假於豪民出倍稱之息及期則輸賦之外先償逋負以是工机之利愈薄請令三司預給帛錢俾及時輸送則民利獲而官亦足用從之仍令優與其直八年七月詔并州置場中買軍人所給衣絹初言事者稱并州軍衣歲給絹四萬餘匹並自京輦送如聞軍中得之悉以貿易土絕起今如有願中賣入官者每匹官給錢千二百文可省輦送之半詔三司定特悉以為便故從其請九月詔三司給沿邊戍兵冬衣不得以輕織物帛充支初河北轉運司言欲以轄下諸州買撲酒課及次遠軍州折納細絹

充軍衣却以天雄軍等處上供帝慮其虧軍士故有是命九年八月詔三司道廣上供物帛並須四十尺以上其輕織短狹者收其直罪之天禧元年三月三司請令益州罷供鹿胎透背悉以衣帛上供以給軍衣帝曰此色皆內藏此實每郊禮以充賞給罷之非便令三司與內藏同議以聞乾興元年十二月上供物帛並須四十尺三司言臣僚奏兩川遠地所產雖富般運實多收買折料豈無虧損織造漆記軍不廢工押綱衙前雖有酬獎戶下小客最受辛勤俱荷恩臨誠宜於恤故乞益梓兩路州軍綱運量與減放三二分庶便民俗下三司詳定三司言自來計度聖節端午十月一日內人春冬衣

五九七



賜并準備取索及國信往來南郊支用綾羅錦綺鹿胎  
 透背軟正生白大小綾花紗絹等下益梓州兩路織買  
 出涿計綱上京令除三十五匹全減不織外餘綾羅鹿  
 胎透背軟正生白大小綾花紗絹等欲且依舊所賣支  
 用不至悞關又勸會益梓利愛四路州軍每年買納絢  
 絹絲綿除應副陝西河東京西州軍及本路衣賜支遣  
 外餘有剩數即上京送納元不曾椿定數目每年自西  
 川水路起發布帛六十六萬匹赴京南路轉般上京並  
 副在京并京西州軍衣賜難議減省欲且依舊從之  
 仁宗天聖元年二月裁造院言每年所造諸節衣服萬  
 數甚多在費人工欲望自今逐節除十月一日端午非

況傳宣造作料次依舊造成送納其長寧乾元兩節並  
 料段送納支遣詔今年乾元節合支衣服依舊造送  
 納外餘從之 七月二十八日三司監鐵副使俞獻可  
 言川界每年織造錦綺鹿胎等所破物料倍有損費欲  
 望似此不急之物除支賜近上武臣及蕃戎并合要緣  
 飾只令在京量事織造其餘權且停止詔三司會勘以  
 聞 二年四月四日工部侍郎知池州李虛已言天下  
 州縣每年春初預先支官錢和買絢絹頗聞煩擾乞不  
 更行均配詔今後支絢絹價錢並取人戶情願其不出  
 產州軍不得一例抑配 三年七月二日淮南江浙荆  
 湖制置都大發運副使方仲荀言乞斷絕諸州軍短狹

紕疏粉藥匹帛及新小砂錫錢帝曰約束錢帛前後條  
 目已繁止令三司下淮南江浙荆湖轉運司申明指揮  
 四年閏五月詔綾錦院自今不得衷私織造異色花  
 紋匹段及御服顏色机樣委本院監官覺察并許人陳  
 首所犯人當行嚴斷 二月二十八日中書門下言益  
 梓等州每年織造錦綺鹿胎透背段子軟正等累有臣  
 僚上言科率勞擾况錦繡纂組尤費慧絲雖未能全行  
 禁止欲乞漸次減數織造帝曰川西至遠非惟織造勞  
 費亦不易津置令每年數內特減一半 五年正月二  
 十一日十書門下言西川益梓等州每年織造錦綺鹿  
 胎透背段子軟正等權減一半外餘生熟黃白大小綾

花紗元未減者累據臣僚言乞下益梓兩路轉運司權  
 住織造一併織絹應副諸州軍及邊上支費帝曰速與  
 行遣宰臣王曾等奏錦繡纂組有害無益約計每錦繡一  
 端可織絹數匹如此指揮實為至便 八年十月三司  
 言江南西路轉運使苗稹言檢會轄下一十州軍每春  
 冬衣賜數內三衣布除與國軍支遣得足外餘洪慶等  
 九州年支布五萬匹自來並從福建路州軍收買轉般  
 應副觀其裨布全然粗疏不堪裝着軍人請到貨賣價  
 少自來於福泉漳州興化軍四處置場收買每匹價錢  
 并津般往回官錢三百四十九文軍人出賣得錢三百  
 一十一文省亦有只得百五十六文足錢去處以此比



做實兩虧損今欲酌中取洪州定支布價每匹三百二十文省令洪慶等九州依例給見錢所是元支破買布價錢仍乞令本司勘會酌實買伯每年發送赴當路文納應吏副春冬支給布價省司勘會洪慶等九州軍分折各情願乞依洪州例請領衣布價錢乞令福建路轉運司將每買布價錢般運赴江南西路州軍下卸應副支給軍人布價又緣見錢脚重陸路難以津般今更不行外仍乞下福建轉運司今後更不科買絲布將每年合買賣錢於出產銀貨州軍收買銀計綱上京東送納從之 十二月三司言乞依每年例拋數下京東路轉運司預支納納價及時收買詔準去年例施行 明

道二年十月十二日詔已令三司將在京庫藏內珠玉犀牙閑雜物色物變轉貨賣外其西川織造上供綾羅錦綺等項議特行減省詔曰朕祗膺先訓寅奉寶圖發一念必在於政經舉一事必先於教本庶博古治用澄化源自惟臨御以來性崇儉素慕衣綈之光厲遵抵壁之令猷冀厚民風期臻淳朴去奢務本斯為至懷乃者昭示攸司悉索長物珠璣犀象減質貨泉願彼坤維俗善纂組苟浮靡而呈技慮糾組之有妨不戒織華將害有益特頒明命與時作程應東西兩川織造上供綾羅透背花紗之類令今後三分中特令織造一分其餘二分織造細絹如民不願織造細絹者不得抑勒別具孽

畫聞奏及令都進奏院告報上項路分州軍令出榜曉示 景佑元年四月十二日青州言織造錦乞減放一半從之所減數目今在京綾錦院織造 五月七日中書門下言在京及諸道州府臣僚士庶之家多用錦背及遍地密花透背段等製造衣服欲並禁止從之 閏六月二十一日三司言準勅禁止錦背段子等勘會內衣庫見管諸般段子萬數不少乞留充北朝人使到關相兼支賜從之 二十二日梓州路轉運使張從革言乞申明條貫禁絕透背段子等所賣刑名別無疑慮詔應遍地密花錦背段子及織成遍地密花錦背衣服等並依舊禁斷其餘雜花圖案雜花不相連接者更不禁

止 三年七月九日龍圖待制張逸言昨知梓州本州机織戶數千家因明道二年降勅每年綾織三分只賣一分後未消折貧不能活欲乞於元買數十分中許買五分詔兩川上供綾羅透背透背花紗之類依明道二年十月初命三分織造一分餘二分許織造一分綾羅花紗一分令織細絹 五年四月九日三司言西川織買綾紗三分內減下一分細絹乞依舊織買綾紗細支用從之 慶歷五年六月十三日詔益州每歲上供物帛數特減歲額三分之一益梓州軍所織錦綺鹿胎等並減其半 七年十月二十八日詔應預支人戶細絹價錢令隨夏稅送納朝廷之意本在利農近年



降數多三司每年約度只合要納銷務在裁減仍先具  
數申戾下中書相度指揮內江西一路多以益元折銷  
價虧損小民轉運司今後須管支見錢和買 皇祐二  
年閏十一月出內藏庫給錢四十萬緡絹六十萬下河  
北便糶草先是河朔頻年水災朝廷蠲民錢盡至秋禾  
稼將登而鎮定復大水並遼尤倍其害仁宗憂軍儲不  
給故特出內府錢帛以助之 至和元年二月三司言  
陝西河東歲減西川所上物帛而軍衣不足又河北入  
中糧車數多未有緡絹莫還請貸內藏庫緡十萬絹四  
十萬欲乞輸左藏庫給錢十萬餘計其值以限計還從  
之 三年十二月詔陝西路轉運司本路軍裝緡絹錦

皆出益梓利州路今邊事久寧而戍兵減宜寬三路所  
輸若支軍衣而願買官以中估收市之 嘉祐四年正  
月十四日三司言乞下內藏庫文撥錢銀緡絹綾羅  
紗綾等準備郊禮賞給從之 英宗治平元年閏五月  
二十八日三司言乞下內藏庫撥借綾羅等七萬六千  
四百六十二匹赴左藏庫以助支賞從之 二年十二月  
二十三日三司言乞下內藏庫撥借銀綾羅等一萬九  
千四百八十六匹赴左藏庫收管充備支遣從之 四  
年三月神宗即位未改元三司言在京糶米約支得五  
年已上欲乞於上供年額六百萬石內將糶米五十萬  
石自今發運司體量米貴處與減下和糶數目却令買

金銀絹帛上京候約支不及四年即添三十二萬石上  
件錢帛於推貨務封樁分與三路以備軍需候充美即  
留在京從之 六月二十九日詔在京臣寮并宗室公  
使錢買馬價錢並半折其諸黠通場大會並折以絹  
神宗熙寧二年十月四日三司言乞自今後除傳宣及  
合同取索御前使用并太皇太后皇太后皇后以下春  
冬折洗及支賜外國蠻人折角入國人使到京等料依  
舊出漆練絹外有應系支賜臣寮之家及筵宴合用絲  
絹許請人於元支庫分換支生帛折等二等絹如內中  
取索絲絹却於數中要換生帛折絹者依此詔除太皇  
太后合供衣著并與外國者並依舊外其供皇后宮及

夏內人衣著即令內東門司逐時計會合要生絹或衣  
著臨時供應餘並支合漆色額生白絹 三年二月京  
東轉運司言準詔訪聞本司去歲和買絹多拋散於人  
戶上配散每錢一千買絹一匹後來却令買稅絹並每  
匹納錢一千五百文又於等第配帳粟豆錢令伴折以  
聞緣所散粟豆錢要濟民用只合情願即非配依詔已  
行常平倉新法今後更不得支俵粟豆錢其支散內藏  
庫別額緡絹錢五十萬貫候納到本錢即撥樁充北京  
封樁所收息利於內藏庫送納 元豐二年八月二十  
六日成都府言歲額上供錦預支絲紅花工直與机戶  
願織多苦惡欠負昨創令軍匠八十人織比舊費省而



工善令先織細法錦從之 徽宗政和四年五月十五日詳定一司勅令所奏今修立下條諸應副他路軍衣物帛有粉藥紕疎輕怯短狹者元買納官司計所虧官準盜論罪輕者徒一年元驗官司減一等從之 先是淮南轉運司奏本路合要軍衣係江浙路供應近年以來多被逐路官庫合干人與管押人表裏作弊將短狹狹粗疎輕薄粉糊偽濫細絹起發前來乞立法禁止改也 五年正月二十一日尚書省言新知拱州宋康年奏臣前任淮南轉運副使日代見本路每年管催夏稅細絹並為上供內府支用淮南路並無尺寸現在所有本路一歲則軍春冬兩路衣賜全仰兩浙江東西州軍兩浙路近因起發軍衣不堪致候軍裝其淮南路轉運司曾被責罰以至江東西所發軍衣常是過期不到有妨支散伏望特降睿旨下淮南轉運司如至時委是過期不到即據已到本色細絹那融見錢相兼準折支散不致有誤軍裝支用詔兩浙江東西州軍支淮南路軍衣如過期不到依法施行外人吏配千里 七年七月十日詔逐路諸司每歲到絲綿細絹若年終支用不盡並行椿管具數申尚書省仍估中價以坊場錢兌買起撥赴大觀西庫送納從度支員外郎張勸請也 宣和三年六月十日詔令諸路提舉司委官取索諸司支用不盡及無支用見變轉及折支細絹綾羅錦依時價以

上供錢兌買起發上京如上供錢兌買不盡即以諸司封椿錢兌買其上供錢兌買到數並赴左藏庫送納用諸封椿錢兌買到數並赴元豐庫送納仍先具合兌買起發色類數目限三日開奏其起發日限依起封椿細絹等已得指揮 六年閏三月二十二日尚書省言奉御筆諸軍今歲春衣細絹布疋今取樣呈例皆紕薄陳爛不堪衣著布為尤甚恐非諸路元上供和買之致使人兵不未露軍容不振今降給散樣付尚書省可根究有司有無情弊因依進呈仍自今預行措置將來軍衣勿令更以此粗弱誤其戶部官全然廢弛夫職帑度各與降兩官責後効詔權貨務官各降一官元收買合干人送大理寺決杖一百大觀元豐左藏東庫布庫官并合干人各降一官資無官資可降罰銅二十斤當換洪菱桂袁州遂寧府買納官各降一官資知通令承及當職官各罰銅二十斤仍令逐路提刑司具諸州府合降官資人職位姓名申尚書省 二十七日申尚書省言諸路州縣應受納及和買合上供細絹布疋等轉運司取索者驗其合發細樣並仰取納中物帛如法封記起發即不得揀選高下色作樣仰巡尉催綱及排岸司常切嚴察管押人如敢作弊換易即送所屬吏治申尚書省取旨如覺察得換易數多仰逐州保明申取朝廷指揮特與推賞在京交納庫務並須如法看驗交納若內有



不堪支充衣賜者取旨黜責仍別行補發過支衣委戶部長<sup>或</sup>太府寺卿少前期躬詣所支庫務點檢如堪充衣裝方得支散仍並前十日具狀保明聞奏左藏庫布每過支遣衣賜自來係太府寺前期進樣多是揀選上色堪好物帛進呈其所支衣賜往往與樣不同今後並仰取中等物帛代進謂如關河北絹以京東絹代支之類今後須是本等實關方合以次等支遣又在京收買物帛官司作獎多買低作次之物今後並仰體度市價堪充衣賜使用物帛仍每匹封樣赴左右司呈驗從之

高宗建炎二年六月三日戶部言左藏庫申梅辦八月冬衣緣諸路年額起發條限上限八月終下限十月

終計綱上京送納已過支衣日限難以措擬支用欲乞自來年依例下江南東西路各先起絹二十萬匹紬六萬匹兩浙絹五十萬匹紬八萬匹令逐路轉運司先次那融本色<sup>司</sup>諸色窠名或朝廷封樁見在並限七月上旬到京候輸納到令本處依窠各梅還從之

紹興元年四月二十五日戶部言兩浙東西路今歲各發上京<sup>紬</sup>絹絲綿已依指揮依例一半折納價錢起發外欲將其餘路合發絲綿紬絹並半折納見錢紬絹每匹折二貫文省絲每兩二百文省綿每兩二百文省計置輕齋金銀起發仍令逐前軍將合折數目於第五等人戶全折餘數均於第四等以上人戶從之

三年正月三日浙

東福建路宣諭未具言據婺州百姓成列等狀每歲和買平婺羅受納兩數太重平羅一匹要及一十九兩婺羅一匹二十二兩與本州所織清水羅率增重八九兩訖除減輸納臣竊以兩浙綿絲細小與河北土產定羅不同難以敷及上件兩數是致多用粉藥纒經梅潤往往蕞壞遂歲不免退制再勒人戶貼納乞止依在市清水羅斤兩輸官戶部言左藏庫歲常支羅不過萬匹其婺州紹興三年分合發年額羅二萬匹恐不須盡數起發本色詔婺州紹興三年分羅並權折納價錢令兩浙轉運使開具合折價錢申尚書省

五月二十五日兩浙西路宣諭胡蒙言巡歷至臨安府嚴州界下等人戶

陳狀各稱絲蓋成熟難得見錢折納和買物件帛乞許令本路州縣五等人戶從便送納七分本色三分見錢戶部尋下兩浙轉司看詳得今年合發夏稅和買物帛依奉三月三日聖旨內兩浙七分本色三分折錢其價錢先令第五等人戶全行折納如有折納不足數目更令第五等人戶折納如有<sup>不足</sup>數目均於上等八戶名下科折務要寬恤下戶欲依兩浙轉運司已得指揮從之

二十八日詔建炎三年二月二十七日已降指揮婺州上供平羅減定著為永法其戶部續申明去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今年四月九日令本州將折羅和買絹起發指揮可更不施行以紓民力

四年八



月十九日殿中侍御史張致遠言伏觀鎮南軍申乞以本州和買絹絀合起八分本色更將二分許人戶折納價錢每匹六貫文省又胡世將申洪州在市一絹之直已增長八貫五百文足自餘州軍有至十貫足以上去乞每匹折錢五貫或六貫文足今計折價錢納未應副江北支用戶部勘當乞將江西分本色絹內令三分依洪州所乞折納價錢每匹作六貫文足如人戶願納米穀各依逐處市價聽納已從其請切以江西殘破之餘軍旅轉餉殆無虛日鎮南軍和預買絹自起催至六月纔納及一分民力不易自可想見每匹令納錢六千省比之舊折三司價例已增一半若比浙中見價每匹計多一千五百戶部勘減當更令折錢每匹六貫文其實八貫省耳是於三等之中獨取極價欲乘民之急而倍其歛也物不常貴官有定額民得蠶織則絹有時而易辦錢額既定則價無時而可減臣側聞章聖皇帝嘗語宰相曰兩浙福建湖廣州軍歲輸丁口錢四十餘萬國家恤念遠人非深行惠澤無以致其康樂當永除之丁謂以為方東西巡幸賜予億計慮有司經費不給章聖曰朝廷推恩所貴及民但當本抑末節用愛人何至以經費為辭耶夫丁口錢民輸甚易且有定制章聖不恤經一言而除之和買舊給本錢每端一千方時多艱白取既非得已有司請寬民力戶部乃用極價雖致數

千萬緡豈陛下所以增念黎元之本心耶詔依已降指揮折納價錢每匹或作六貫文省如人戶願納本色者聽十一月一日詔昨降指揮江浙州縣來年合納夏稅和買絹絀羅並行折納價錢綿絹以十分為率折納五分其價錢分兩限內絀絹價錢上限至來年正月終下限至正月終終綿羅價錢上限至來年正月終下限至三月終其餘本色匹帛候至本年依條限起發其絀納折納錢降指揮明言折納錢五貫二百文省自合送納省錢絲綿羅依去年價錢折納即無令納足錢之文其餘五分本色綿絹合候本年依條限起催即今未合催理訪聞州縣並不遵稟元降指揮將所折價却足錢令人戶送納及將來年合納五分本色綿絹一乘便行催理顯屬騷擾令監司禁止覺察聞奏五年閏二月二十七日侍御史張致遠言訪聞江東西奉昨來預借折帛價錢民極省費而州縣責辦倉猝不及下戶今宜令上戶代納本色却令下戶補納價錢以寬貧乏人戶合納夏稅和預買物帛仰均行輸納却不得抑令下戶偏納本色餘路依此四月十九日尚書省言今來諸路合納上供和買絹數昨降指揮將五折折納價錢以便民戶其臨安府係車駕駐驛去處當更行優恤詔臨安府合發准衣并三分上供和買納絹除別指揮已減放二分外將其餘數目以三分為率更以一分折



納價錢每匹作五貫五百文足如願輸本色者聽餘二分依舊催納本色 十六年六月七日詔旨賜軍合發大禮納絹依下州路備辦 二十年二月三日上謂輔臣曰前日路州言廣西折布袋因都督府張俊每匹增及兩倍可令戶部詳看裁減其後本部言靜江府昭州每歲合發上供布九萬二千八十一匹昨自紹興後未每匹增作一貫五百文省起發今欲依臣僚奏請於見納價上三分中與減一分作一貫文折納從之 二十八年三月二十四日宰執進呈內藏庫中契勘諸州軍上供內藏庫匹帛依法每匹長二十四尺闊二尺五分若有行濫及色類低次起發自有斷罪湖州納到小綾

一百六十八匹看驗得內一百二十八匹稀疎怯薄短頭不堪婺州納到綾羅共二百七十二匹亦如此不堪乞明降指揮交付原押人退還逐州換納上曰此已係民所納若行退換原物未必歸民戶却重科納必致騷擾朕深不欲如此止令提刑司具兩州受納官簿示懲戒足矣 三十年六月十八日戶部言臣僚乞人戶輸納匹帛內有不應或著止合退換比年以來間有州縣復生奸弊遇受納夏稅之日差胥吏於場中別置一所如有退換納絹每匹令人戶納錢名曰回稅既不正附赤歷其錢莫可稽考望嚴立法禁得旨令戶部看詳本部勘會依法諸非法擅賦斂者以違制論過為培剝者

徒二年監司以人戶合納穀帛絲綿之類紐折增加價錢或羅買糧草抑令速處輸納若巧作名目額外誅求者亦並以違制論守令奉行及監司不互察者與令罪並許被科抑人戶越訴合納官物不正行收支者杖八十收支官物不即書歷及別置私厯者徒二年欲下諸路轉運司行下所部州縣遵守前項見行條法從之 孝宗乾道二年二月七日戶部侍郎曾懷等言諸路州軍起到物帛並係應副官禁及百司官兵等支遣自合受納及格堪好物帛今徽州發納乾道二年上供第四綱和買夏稅絹左藏庫看驗得內一萬六千四百四十七匹並各輕怯粉藥紕疎不堪支遣軍衣等使用顯是

本州當來受納官吏與專揀攬納人戶通同作弊有悞支遣除已退回令別補發所有原受納官吏等望重賜黜責庶為諸路受納官之誡詔令江東轉司具元受納官吏并當職官位姓名以聞 三年二月七日上宣諭宰執曰聞兩日支軍人絹甚好常年不得如此先是戶部中有徽州解到冬衣絹皆不堪支遣上曰恐支與軍兵粗惡不便令戶部加意料理且差中使不測掣取以防奸弊至是有司支散冬衣皆佳將希奏曰軍人知陛下留意如此請得好絹無欣躍 四年十二月十七日詔乾道五年折帛錢權與減半輸納一年 五年三月十七日戶部尚書曾懷言紹興府補發到乾道四年諸



縣退剩絹二萬六百七匹輕怯不應者則本部再委太  
府寺官重行編揀內稍可支遺絹一萬四千三十五匹  
先次文收外有輕怯絹六千五百七十二匹合行退回  
又緣正是新陳未接之際切慮人戶限於換易重致騷  
擾今欲委官估官價錢別行措置貼錢收買應付支遣  
仍乞下諸州軍約束諸縣今後合起上供物帛須管依  
舊條受納起發如依前違戾從本部按劾聞奏給與府  
尚有未補發銷數如發者驗得再有退堪之數亦乞依  
此施行後之 八月七日詔已降指揮放免折帛錢近  
日州郡却於合納銷數內短折見錢及收買低下絹帛  
送納民不得實惠可令體究如有似此去處重作施行

十二月十四日詔將徽州休寧等五縣減下折帛錢  
自乾道五年以後各縣止納本色以福建路轉運副  
使趙彥昂有請也 八年二月十二日戶部言昨徽州乞  
將本州上供絹依祖宗舊制重十一兩為一匹輸納本  
部欲依本州所申今來徽州裁日終起到乾道七年上  
供絹八萬一千七百六十餘匹係四十二尺為匹每匹  
重一十一兩一分或一十一兩半之數詔知州右承事  
郎趙師遠特轉一官通判右承議張靖減三年磨勘  
十一月八日詔楚州乾道七年分細絹等並免起發以  
知楚州趙碩老言兩經兵擾故也

例  
是例

二年  
錢

全唐文

宋會要 折帛錢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尚書省言預買錢多人戶願請比  
歲例增給詔諸路提舉司假本司利錢同漕司未歲  
市細絹計綱赴京政和元年臣僚言兩浙因紹聖中王  
同老之請和買并稅細絹匹者頭子錢又收市倒錢四  
十例外約增數萬緡以分給典史等多者十餘緡少者  
五百緡於是詔罷市利錢高宗建炎三年車駕初至杭  
州朱勝非為相兩浙運副王琮言本路上供和買細絹  
歲為一百一十七萬匹每匹折納錢兩十計三百五十  
萬緡省以助國用詔許之東南折帛錢自此始折帛和

卷一百一十五

買非古也國初二稅輸錢米而已咸平三年始令州軍  
以稅錢物力科折帛絹而於夏料輸之此夏折帛之所  
從始也太中祥符九年內帑發下三司預市細絹時青  
齊間絹匹直八百緡六百官給錢率增二百民甚使之  
自後稍行之四方實元後改給鹽七分錢三分宗寧三  
年鈔法既變鹽不復支三分本錢亦無九月御筆朕累  
下寬恤之詔而追於經費未能悉如所懷今聞江南和  
預買絹其弊尤甚可下江浙減四分之一以寬民力仍  
表見錢運實之法二年戶部請諸路上供絲帛並半折  
錢如兩浙例於是左相呂頤浩視師右相秦檜奏從之  
江淮閩廣荆湖折帛歲自此始時江浙湖北夔路歲額



紬二十九萬匹江南川廣湖南兩浙絹二百七十三萬匹東川湖南綾羅絕七萬匹四川廣西路布七十七萬匹成都府錦綺千八百餘匹皆奇詔諸路憲臣夔州縣已未支運和買本錢實數未上初魏砥在考功筵言州縣和預買絹不給本錢乞就折民間應納役錢使官無受給之弊民無請納之勞尋下轉運常平司議每十月兩浙轉運司言本路歲用和買本錢七十三萬餘緡無可那撥而常平司言此錢既充和買則役入無以給之其議遂止按折帛元出於和買其始也則官給錢以買之其後也則官不給錢而白取之又其後也則反令以每匹之價折納見錢而謂之折帛倒置可笑如此則

卷四十五

官價之不給久矣今甫詔諸路憲臣夔州縣已未支和買本錢實數未上豈其時上之人元未知也或官吏肆為欺獎復以和買名色妄有支破那魏砥之說固為理當然役錢者應納之物也折帛者橫取之物也官惟其乏錢是以不免橫取於民若其可蠲則自當明蠲橫取之折帛錢正不必以應納之役錢此折也四年十一月初令江浙民戶悉納折帛錢六年兩浙轉運使李迥始取婺秀湖州平江府歲計寬剩錢二十二萬八千緡有奇依折帛錢條限起發十七年詔減折帛錢江南每匹為六十兩浙七十和買六千五百緡江南每兩三百兩浙四百自來年始孝宗乾道四年宰執進呈度支郎官

及有不續交如有脫誤

劉師尹奏江浙四路折帛錢紹興初年立價折納至十一年頓增一倍十二年九月赦書止令折十之一十五年又詔兩浙夏稅紬絹匹減一貫和預買減一貫二百江東西減兩貫綠州縣不盡遵依時有增添乞裁減以寬民力上曰朕未嘗妄用一毫只為百姓可從之冬十有二月甲辰詔兩浙江東西路乾道五年夏稅和買折帛錢並權與減半輸納一年如州縣過取一文以上許許人戶詣檢校院進狀陳訴汪義瑞言若和買用款頭均敷則上戶頓減而下戶頓增蓋下五等人戶元不預和買但每丁有綿有丁益錢今又以款頭均受上戶和買則是以一小民之身共小薄瘠之產而納數項之稅

卷四十五

賦合將逐縣浮財物力只照舊例均敷於四等以上為是秘書郎孫逢吉言和買為民間白著之賦雖正月給散本錢之法尚載令甲而人戶鈔旁亦有見錢請給之文然上下皆知其為文具也中葉之初絹價暴增匹至十貫高宗念下戶重困乃令上戶輸絹下戶輸錢於是



此句亦有脫

用有不足於二稅之內而復有所求哉經用不足則大正其名實可也承平以前和買之患尚少民有以乏錢而須賣官有以先期而便民今也舉昔日和買之數委之於民使與夏稅並輸民自家力錢之外浮財營運生之具悉從折計且若此者上下皆明知其不義獨困於無策而莫之敢觸身陛下斷然出命以號天下曰自今並罷和買之為上供者所用細絹惟軍衣未可裁損其他官禁官吏時節支賜格令之所應與者一切不行可也和買既罷取民之名正義聲暢於海內矣又曰何謂折帛之患支移折變昔者之弊事固多矣而今莫甚於折帛之患始以軍興絹價大踴至十餘千而朝廷又

卷之五十五

四

乏用於是計臣始創為折帛其說曰寬民而利公其後絹價即平而民之所納折帛錢乃三倍於本色既有夏稅折帛又有和買折帛且本以有所不足於夏稅而和買以足之今乃使二者均折於是何名而取義乎其事無名其取無義平居自治其國且不可而况欲大有為於天下乎雖然折帛之為錢矣所資此以待用者廣矣陛下必鈞考其凡目而後可以有所是正若經筵制錢不減和買折帛不罷舍目曉之近而游視於八荒此方召不能為將良平不能為謀者也寧宗嘉泰二年判建康府吳玘奏本府在城上元江寧兩縣昨因兵火逆將營運和買綿絹數在外三縣內向容除元額外增絹二

千一十九匹綿二萬一百六十兩繼寧請減於朝而時相無田土在句容謂秦檜獨不與減今欲與 主減績增之綿永除下邑偏重之害本府自行承認減數並可嘉定十一年夏五月臣僚言都陽為邑經界之初稅錢額管八千六百四十二貫有時每稅錢一百文數和買六尺四寸八分有時吏緣紛姦有增益積至嘉定九年遂及七尺五寸六分又且見寸尺謂之合零就整去年復頓增三寸以最小崇德一鄉言之嘉定九年分額管五百貫文有時數和買絹九百三十餘匹去年只管九百四十貫有時乃增至九百五十五匹可知其地乞明詔有司痛為革絕從之

長沙縣志

二



宋會要 和買

太平興國比隆興三年

太宗太平興國八年四月詔內外諸司庫務及內東門諸處造作如官庫內有物不得更下行收市應要物委三司職官常預計度若急須物色官庫內無即於出產處收市若不及即從三司下雜買務收買即不得直下行銷如違許諸色人陳告監官劾罪嚴斷 真宗咸平二年五月十一日詔官中市物勒行人於雜買務納下本務令人供應二十二日詔雜買務買物支價錢委監官當面將旬價紐計錢數責領若三司乞破之時須繳元帖并領狀申三司 景德三年五月九日詔內東門買賣司應內降出賣匹段自今明上簿曆令使臣當面

差人印記具關子送下雜買務出賣所有金銀即封記交付吏不得私將抵換匹帛下行出賣所有諸宮院亦令依此置曆抄工又內中自來有直責諸般物色並令抄上簿曆拘管依例具關子下雜買務取索供納又內中降出見錢令雜買務收買供應物色自今便仰據數送下依例下行收買供應更不得令將見錢轉換不堪匹緞充賣又內中所買羊肉自今並令使臣上曆出給印押帖子差筆官下行取買諸宮院準此十五日詔內東門降出賣匹緞令左藏庫送納關報雜買務依時估納錢十九日詔如有內東門買賣筆官諸色人將依次匹帛換內降工好匹緞自今令雜買務榜門曉示須先

上門曆方將物於監官出頭仍核定錢四千貫分兩番一季結算依舊收處索脚錢每供物賣物限半月納錢齊足仍各置曆拘轄 大中祥符二年五月十一日上封者言雜買務與內東門司出納因緣為甚真宗曰此二句屢曾制置常給錢伍百萬於本司以備支遣不欲稽滯價直也先帝時常以錢百萬命宋思恭檢校凡官中市物令即時面給其直用訖復增常滿其數仍聞思恭亦不能盡到先旨近日宮中凡所須索並付左藏庫雖動須變轉且免擾民也八月詔洞直官關寶院韓國長公主宅廣平公保信軍院及應教養所買賣物色並聽從便不須下雜買務是月詔崇真寶聖禪院於雜買

務買物慮其擾人今後具數以聞十月二十二日詔內東門降出宣賜銀及成器物有鑄鑿官匠斤兩字號者委雜買務使臣看驗分釐色號依時估取係省錢收買送左藏庫候及千兩申三司煎煉若無字號不及色額器物釵釧即付行出買二十三日詔雜買務要有買賣畫時支給價錢不得邀滯 五年八月詔雜買務市物並須支一色見錢 六年十一月詔自今內降及諸宮院賣金銀器物並送左藏庫給錢有帶膠錫細碎物即於雜買務出賣 七年十一月詔內東門順儀院崇真資聖院太和宮及房外使臣取買物許於雜買務下行收買除官庫所有物外各令行人等第給限供納是月



詔雜買務應下行買物者價錢不得住滯邀乞其外催  
受得買物關子次日須通下行戶置曆於監官處書押  
天禧二年十二月提舉庫務司言雜買務準內東門  
劉子九月收買匹帛內白絕每匹二千二百十月收買  
皂絕每匹二百八十及收買果子添減價例不定稱府  
司未牒到時估檢會大中祥符九年條例時估於旬假  
日集行人定奪望自今令府司候入旬一日類聚牒雜  
買務仍別寫事宜取本務官批鑿月日齎送當司置簿  
抄上點檢從之是月詔三司開封府指揮府司自今令  
諸行鋪人戶依先降條納於旬假日齊集定奪次旬諸  
般物色見賣價狀赴府司候入旬一日牒送雜買務仍

別寫一本具言諸行戶某年月日分時估已於某年月  
日赴雜買務通下取本務官吏於狀前批鑿收領月日  
送提舉諸司庫務司置簿抄上點檢府司如有違慢許  
提舉司向干繫人吏勘斷 仁宗皇祐四年三月二十  
六日詔雜買務自今凡宮禁所市物先須勘會庫務委  
關者方得下行仍皆給實直其非所關者毋得市 初  
仁宗謂輔臣曰國朝監唐世宮市之患特置此務以京  
朝官內侍參主之且防擾人近歲非所急之物一切收  
市擾人亦甚矣故降是詔 至和元年十一月知開封  
府蔡襄言內東門市行人物有累年未價錢者請自今  
並關雜買務以見錢市之其降出物帛亦估直於左藏

庫給錢從之 高宗紹興六年二月四日詔和劑局藥  
材今雜買務收買仍就令太府寺準備差使兼雜買務  
監門橫察錢物出入除本身請給外每月添支和劑局  
監門官日支食錢一色同日詔雜買務收買藥材除舊  
額專副手分攢司庫子外添置手分一名書手一名同  
日詔雜買務收買藥材依雜賣場例每貫收頭子錢二  
十文省市例錢五文足應副脚利等雜支使用置曆收  
支年終將剩數併入息錢所有熟藥所納錢看指並依  
左藏西庫條法其納到錢除就支藥材價錢外見在錢  
並行樞管同日詔雜買務令臨安府輪差兵士一十五  
人充把門搜檢巡防等役使二十三日詔太府寺置牙

人四名收買和劑局藥材每貫支牙錢五文於客人賣  
藥材錢內支如入中依市值定價賣牙人辨驗無偽濫  
堪充修合狀監官再行審驗定價收買如受情中賣偽  
濫并例外收買錢物許人告每名支賞錢五十貫並依  
偽濫律斷罪及官知情各與同罪不寬察減二等 五  
月十五日朝旨每貫於客人處更牙錢二十文以無人  
應募也 同日詔收買藥材令臨安府市令司每旬開  
具藥物名件實直價例報雜買務申太府寺照會 考  
宗隆興二年二月十六日吏部狀都省批下本部申明  
雜買務關未審日復合從是何選分差注或係堂除後  
批照應已降指揮許通差文武臣尚書左選勘會今將



結與格并續降指揮參照立定差法雜買務選注通判  
知縣資序不曾犯賊私罪年未六十人仍不注初磨勘  
改官人尚書右選勘會雜買務闕通差文武臣今欲差  
親天資序不曾犯賊私罪年未六十又候尚書左選  
闕到指揮日出榜召官指射如同日有官願就即先差  
承務郎以上次注大使臣其為任使闕年限並依見行  
格法施行

五

宋會要工供

趙建炎三年訖乾道九年



高宗建炎三年七月二十七日戶部侍郎葉份言乞每歲終從本部將諸路所起上供錢物斛斗數目以十分為率比較三兩路起發最多最少去處申乞賞罰庶使官吏有勤惰之戒詔從之四年九月六日戶部侍郎孟庾言崇寧立法諸路違欠上供錢物官衝替而吏配千里務要應期辦集後大觀間戶部奏請以為法禁太重將官員衝替改作差替人吏決配改作勒停期於必行不為虛文繼承指揮却依舊法日來朝廷不欲深罪監司州郡公然違戾深慮有悞國計伏望嚴賜督責監司州郡當職官將今年上供錢物須管依限起發赴行在應助支用如有違欠並乞依大觀間申請斷罪從之

卷之七十四

二六

紹興元年三月十九日尚書省言行在養兵之費浸廣帑藏之積無幾將來大禮合用賞給百萬既不許橫歛惟指擬上供宜預行戒飭詔監司及州縣當職官不務體國縱令拖欠起發違滯或冒法截留侵隱先借之類有悞大禮支遣官進一官勒停人吏杖脊遠配若率先起足取旨優異推恩仍令戶部常切催督其置簿點檢驅催並依已降指揮施行從之二十七日詔諸路應赴行在錢物斛斗官司輒截留借先支撥並依上供條法指揮施行四月十三日戶部侍郎孟庾言江南東西路合起發行在額斛係以去年秋稅計置起發已承十一月四日朝旨將二分折起價錢外餘八分起發本

色糧米緣所起數多即日道路未甚通快深慮艱於一併般運又民間見綱糧斛今欲將逐路合起發米將二分依市價糶賣將賣到錢計置金銀起發餘六分本色依舊詔依仍仰將已納在官合起發上供米斛依市價出糶如有未納數目即拘催本色不得抑勒稅戶認納價錢却成擾擾八月二十九日詔令宣州將未起上供細絹三萬匹並納本色以本州言奉勅上供細絹一半折價每匹三貫文而江東時值止兩貫下戶反有倍費故也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戶部尚書李彌大言今來道路並無梗阻其諸路州軍上供錢帛斛斗自合遵依上供條限盡數起發前來行在送納望嚴賜指揮

卷之七十四

二七

諸路漕臣詔兩浙東西江南東西路各就委逐路剗剗折帛錢官拘催并福建路荆湖南北路廣南東西路並仰逐路漕臣照會戶部已行事理訓誡州縣將合起發物各依條限起發今來係充贖軍支用務在悉心拘權毋令踰習前弊令戶部不住催促施行如尚敢違限不為依數起發仰本部按劾取旨重寘于法閏四月十二日臣僚言欲令福建路轉運司將本路合買發上供銀委官置場依市價收買如或價高所買數少不及租額即乞朝廷量行蠲減詔剗與福建路轉運司從長相度務要便民限三日中尚書省五月十一日戶部言乞將處白州上供錢物並依江東西不通水路已降指



軍計置輕齋起發赴行在從之 六月二十七日金部  
 言欲將鼎州建炎四年合發上供錢物免放其紹興元  
 年分上供之數自來年為始分限三料帶納其今年上  
 供錢物疾速依條限計置起發前來行在送納從之  
 七月十四日詔南康軍今歲合發上供紙並特與放  
 免一年 十月十三日都省言江西筠州臨江軍上  
 供糧斛累年並無起發數月今歲豐稔秋苗理當措置  
 詔差倉部郎官孫逸前去同本路漕臣韓球於逐州催  
 納先次起發三十萬碩各差逐州通判兵官一員管押  
 赴鎮江府權行交割其合用舟船如官網不足仰本路  
 安撫大使司協力那融應副仍限至十二月終起發盡

卷一百一十五

三九

絕如有已受納到早米亦仰疾速起發祇備應接行在  
 支遣令戶部常切催促如限內依數起足其韓球孫逸  
 并管押官一例推恩若出限不足取旨降黜及差郎官  
 一員密院準備將兩員前去受納令別項橋管非奉朝  
 廷指揮不以是何去處不得支動穀粒并沿路不得拘  
 截如違並重寘典憲 十一月八日度支員外郎胡蒙  
 言願諸路監司凡管下租賦利入物催起辦未足額  
 不許截撥上供其一路一州一縣物錢帛應合輸行  
 在之數敢有違欠以慢法禁罪之限滿委省部剗刷以  
 聞嚴行懲戒若殘破州縣之吏有能勸課耕闢田產使  
 租賦漸復元額措置征商權酷而收息至於增長者並

其實保奏優與進擢以示激勸或監司州縣沮抑許詣  
 臺省自陳庶幾咸知國用為急財賦必輻輳而至軍事  
 雖未息費用常裕如無苛歛以盡民則邦本自固矣詔  
 制與諸路轉運司照會 十七日江浙荆湖廣南福建  
 路都轉運使張公濟言逐路州郡依格上供之類常是  
 出限不足欲乞應諸路州軍財賦出入並許公濟取索  
 照察其合撥上供錢物如限滿有欠缺不足之數從公  
 濟取撥本路所管轉運司移用錢依條補足解發如逐  
 州上供錢未足漕司不以移用錢補發別作各目支使  
 欲許公濟按劾具事因申取朝廷指揮從之 三年正  
 月二十九日詔江東西湖北路紹興元年二年未起上

卷一百一十五

三九

供紙數並特與權行倚閣紹興三年合發數目一半權  
 折納備錢 二月二十日戶部言檢會去年七月以十  
 日都省言提點鑄錢官王暎申請將鼓鑄年額上供錢  
 內每年權借留一十五萬貫充回易錢本限次年內先  
 次起發赴行在本部契勘在法上供錢物不許官司陳  
 請截留借充支撥欲令本司將截留過錢數立便盡數  
 起發從之 八月四日戶部尚書黃叔放言政和東南  
 六路直達糧綱起發條限難以遵守即令車駕駐蹕臨  
 安諸路歲額上供事須權宜別立季限今乞兩浙路分  
 兩限拘催收椿數足上限今年十二月終次限次年二  
 月終江南東西荆湖南北並分三限第一限本年終起



發第二限次年二月終第三限五月終如違限椿發不足從本部具數中朝廷乞賜施行從之 四年二月二日詔廣南東西路轉運司當職官各降一官吏人從杖一百科斷 以戶部比較紹興三年未起上供錢物本路拖欠最多故也 六日戶部尚書黃叔教等言今歲大禮賞給乞兩浙等路上供和買細絹以十分為率八分起發本色二分折納價錢從之 二十七日詔蘄州紹興四年已前合起無額上供錢物並與蠲免以本州言兵火後財計未故也 同日左朝散郎王縉言廣南東路每歲上供例買銀較齋而近年坑場不發銀價騰貴及至行在支遣類損元價十之三四與勸推貨務各

奏為...

等

人入納算請鹽鈔有指留鹽本等錢數不少今不若令算請廣東鹽鈔之人一併入納指留等錢別項椿管起發元本路上供之數預約度一歲入納之數下轉運司於諸州上供錢內撥還鹽事司詔令戶部勘當申尚書省 四月二十一日臣僚言切見廣東上供白金歲輸十萬兩朝廷雖嘗令廣東相度從便上供見緒然而轉輸當用舟航顧募之初匪易護送必遣官吏交納之際甚艱難是州郡莫敢任見緒之責伏見近歲取廣東漕司鹽改為鈔鹽鈔法既行而常患乏鹽尚有三分之一留充漕計今若將上供錢銀舊數蠲其難辦之額定其實納之數撥與本路為漕計而於漕司一分鹽內會其

管小官

價直取之以益鈔鹽使價上供之數則商賈自以見緒輸于行朝矣詔令戶部勘當申尚書省 七月十三日温州言乞將今年未起上供細以衣絹代發從之 五年正月五日詔罷湖南轉運司上供額折納價錢並催納本色 三月十八日前荆湖南路提刑司檢詳管文浩言切見荆湖南路上供錢舊以官綱鹽頭子錢椿數起發自推行鹽法之後悉係客販所謂頭子錢者無有也當時有司慮失歲計州縣逐急措畫遂以麴引為名歲取其數苟逃吏責因循迄今但以人戶稅役高下分依麴引每縣或至二三萬緡十倍上供之數數多用寡弊不勝言乞令本路漕臣各據逐州元認上供實數

奏為...

等

以人戶見今等第均數勿藥科徭麴引之弊歲終檢察以聞所貴少戒賦墨之吏以蘇凋瘵之民詔令席益體訪諸實具合如何施行申尚書省 十五年十月三日知建康府晁謙之言本府每歲合起上供米萬額一十五萬石自經兵火至紹興五年起一十一萬石後緣轉運副使黃敦書曾權府事增起二萬四千餘石遂致兩年以來公私費力欲乞將上供增起米數許與蠲從之 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戶部言諸路軍州歲發上供諸色錢帛并合椿管案各各有椿發條限令將侵借去處不以去官並從本部按劾重賜典責施行從之 二十年六月三日權知無為軍高世史言本軍三縣人戶



未甚歸業具合起諸色上供委是闕乏欲望令所屬各官檢覆見歸業并開墾田土於見今承認舊額所起上供等錢數內量行減免詔令戶部看詳如合減免申尚書省取旨 二十三年閏十二月二十二日戶部言上供諸色粟各錢物在法不得支充移用若輒擅侵支各有專一斷罪條法指揮比年以來州軍往往冒法輕費妄用乞行下諸路監司常切檢察遵依條禁若有違戾侵借除依法斷罪外仍乞今後更不差注知州軍差違仍乞從本部取索當職官姓名供申尚書省照會施行若後官任內合發粟各錢物別無拖欠能措置補還前官擅支錢物每及一萬貫已上與減一年磨勘至

卷五十五

三

五年上從之 二十六年八月十二日詔滁州合起工供錢權以六分為額起發 以本路轉運司言本州上供已發八萬委無所出乞蠲免故也 十九日戶部言乞令諸路監司催督所部州縣將上供等錢物今後並依條限拘催起發仍從本部於次年驅磨違慢多處開具按劾重賜施行從之 十一月二十三日江南西路轉運司主管文字逢汝舟言望詔有司戒飭州縣於每歲增起二分錢物不得增敷於民庶使民力不致重困於是戶部言合起上供錢物除湖南州軍依格起發外欲下荆湖北路轉運司鈐東逐州軍合將增認數目依條收撥起發即不得增敷於民如有違戾去處仰本司按

劾施行從之 二十八年五月十二日向書駕部郎中張宗元言比年以來諸路發納米斛數少朝廷不免將諸路糴本湊額錢赴行在和糴場及三路總領司以糴米斛補助支遣欲望詔有司行下諸路轉運司自今後須管每年開具合收實數保明諸州府守倅令佐及檢踏火傷官次第結罪狀供申要在十一月內到部仍依省限報足如違從戶部具申朝廷取旨施行若實數既見可憑稽考不致拖欠則立為成法三年之後備積之數不下及五百萬石降本湊額外每歲又有二百萬石以助他用於是戶部言江浙路歲額合發工供米斛並係實數緣結與之初一時隨宜認發致不及元額在法

卷五十五

三

江浙荆湖路秋稅十月一日起催若有災傷以八月經縣陳訴至月終止限四十日檢放欲依所請行下兩浙江東西湖南北路轉運司仍先具已依稟文狀以聞從之 二十九年正月二十四日司農少卿董革言伏望特降指揮今後州縣前官拖欠上供而後官致被取勘者先具所欠年分已去當職官擇其甚者取責罰不以去官赦降失減從之 八月二十三日戶部言今欲令逐路漕司與州軍當職官將今年合發上供額斛具依年例數目認備仍多方措置檢察遵依條限起發赴所屬應辦給遣務要盡實毋致欺隱如違從本部開具違戾去處按劾施行從之 十二月四日權戶部侍郎



董革言欲望申飭諸路州軍將合收錢物依條分隸不得改名易色應限發納及令監司各隨窠名催督所屬起發毋令輒換綱解暗移上供仍許監司至察從之三十一年八月二十六日戶部言今相度欲令逐路漕司與州軍當職官將今年合發上供額斛且依年例數目認椿施行仍多方措置檢察遵依條限依數椿辦起發赴所屬應辦給遺務要盡實毋致欺隱如違從本部開具違戾去處按劾施行從之 浙東路上供錢六萬七千六百九十四貫文 浙西路上供錢一十五萬四千八百三十貫文 江東路上供錢一十八萬一千一百七十貫文 江西路上供錢一十五萬六千一百一十貫文

卷萬七十五百四

三十四

文 福建路上供錢三萬二千六百七十三貫八百八十九文 銀一十六萬三千二百六十一兩六錢六分八釐 淮東路上供錢七萬八千二百九十一貫文 淮西路上供錢二十四萬三千一百一十九貫文 湖南路上供錢二十八萬一千一百一十一貫文 湖北路上供錢二十八萬一千六百貫文 銀八十一兩六錢 廣東路上供錢四萬一千四百九十八貫文 銀三萬八百二十二兩金一十五兩 廣西路上供錢六萬四千八百七十貫文 銀六百五兩 成都府路上供錢三百八十貫文 潼川府路上供錢三萬七千五百五十六貫七百九十五文 利州路上供錢九千七百三十九貫三百六十五文

二文銀九千九百七十八兩 蕞州路上供銀三萬六千八百八十一兩四錢二分五釐二黍金四百八十兩 京西路上供錢四千六百八十貫文

孝宗隆興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詔諸路州軍歲起上供錢物例有拖欠監司郡守却以羨餘進獻僥冒賞典可令戶部行下諸路州軍今後上供錢物須管依限起發數足如數目未足輒行率飲進獻仰本部按劾以聞 二年四月十二日詔諸州補撥前官任內侵支拖欠上供諸色窠名錢物充兩淮修築城池使用每及一萬貫與減一年磨勘至五年止 於是右正言尹椿言竊謂諸路州軍每遇一時緊切支用無可挪移方可上

卷萬七十五百四

三十五

供錢物逐急借撥遂致前後積壓拖欠雖要撥還又有當年合起錢數猶恐起辦不及若後官到任自能措置收發別無少欠已是不易何由更有餘剩補發前官未起數目况今年係大禮年分比之常年倍更窘闕縱使逐郡知州意在希賞未知作何擘畫可以應數不准經涉歲月虛費文移必致誤事若更使逐州並緣稅賦科須等於民戶巧作名目百色增取重有搔擾深為可慮望令戶部據見今諸州軍侵支拖欠上供等錢物約度分數且令每年逐旋帶納要在多寡合宜使督責可行須管與當年合發錢物各要起足如準前拖欠依先降指揮知州不許與知州差違仍展一年磨勘當職官任



滿日於印紙上別項批書所起錢數足方許參部所有  
補發舊欠及一萬貫文減一年磨勘指揮乞更不施行  
從之 乾道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詔諸路州軍監司合  
起上供諸色錢物皆有起發條限近來循襲公然拖欠  
致有<sup>開</sup>之可將諸路合起行在上供錢物每歲上下半  
年從戶部比較最稽違拖欠去處具名按劾重行點責  
從戶部侍郎曾懷請也 四年七月五日詔諸路提刑  
司今後諸州知通拘收無額錢物候任滿日別無拖欠  
上供諸色窠名錢數及經總制錢本考內亦無虧額方  
許陳乞依格推賞仍自今降指揮為始 先是浙東提  
刑徐藏言准紹興二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聖旨戶部

卷三十五

三六

契勘諸路州軍所收<sup>無</sup>額上供錢物每歲收及五千貫  
已上知通各減磨勘一年一萬貫減一年半一萬五千  
貫已上減二年綠州軍將別色官錢充那湊數作無額  
窠名起發却將有額合起錢數拖欠乞從本部驅考若  
任內合起上供折帛等錢別無虧欠方許作見行條法  
推賞諸路方且遵承續准隆興元年朝旨知通拘收無  
額錢得價格更不候任滿便行保奏緣此前禁復作故  
有是詔 十二月十四日四川總領所夔州路轉運司  
言夔路歲發上供等錢物支降鹽茶下逐州拘收自行  
變賣充本收買金銀絹帛起發假折入戶輸納數目其  
州軍如有侵移借兌欺隱不行盡實假折乞比附擅賦

戶作目

管作官

欽法科罪詔如有違戾即將管吏依非法擅賦劾條  
以違制論依律徒二年科罪 六年閏五月六日戶部  
尚書曾懷言諸州軍起發戶部諸色官錢及供<sup>上</sup>錢物  
雖各有窠名綠州軍往往妄於名色工有分緊慢不為  
盡數發納或虛申網解致悞指擬今欲印給綱目遍下  
諸州軍專委通判逐季開具已未起發數目如無通判  
去處即委僉判判官謂如春季錢物即於四月初五日  
以前填寫綱目中發戶部如稽滯不到從本部先劾所  
委官夏秋冬季准此歲終却將納足欠多州軍每路具  
三兩處申奏以為殿最從之 七年正月二十日詔自  
今後諸路州軍起發上供諸色窠名銅錢並要起七分

卷三十五

三七

見錢三分會子并入戶典賣田宅等交易用錢會子使  
聽從民便 五月五日三省言檢推紹興二十五年四  
月十六日聖旨諸州軍知通拘收無額上供錢物每歲  
終及一萬貫與減一年半磨勘如及一萬五千貫以上  
與減二年磨勘切見州軍所收諸色窠名數目浩濶如  
贓罰戶絕等錢物動以千萬計其知通歲終只以一萬  
五千貫以上趨及賞額餘錢既無增費得以侵支妄用  
是致失陷財計欲乞自今後應諸州軍知通及諸路安  
撫轉運使提刑提舉并市舶官應任內各司自能拘收  
起發無額錢物內一萬貫減一年半磨勘及一萬五千  
貫減二年磨勘若增及三萬貫文以上轉一官如更能



拘催起發過數並比類准賞除歲頭諸州軍一萬五千  
貫以下錢物並依舊逐季起發赴左藏西庫外自今未  
諸司及諸州軍增收到無額錢物並逐季令項起赴左  
藏南上庫樁管仍專委官一員以時點檢拘催依數起  
發俟至歲終優加旌賞從之 其後九年五月二十七  
日臣僚言伏見紹興二十五年指揮諸州軍知通每歲  
拘收無額錢及一萬貫與減一年半磨勘一萬五千貫  
以上與減二年磨勘此以利導之近來往往諸州將其  
他錢物先次起發數足以幸賞典雖云諸色窠名無虧  
方許陳乞然知通督罷未有不推賞者至乾道七年五  
月五日再降指揮若知通起發無額錢及三萬貫與轉

奏萬言其旨曰

三六

一官此法既行太為僥濫昨來推賞不過二年並用實  
筭對使今比舊法獲得一萬五千貫徑轉一官諸路知  
通尤更急於受賞人人競利至有一年之內拘收無額  
錢轉一官或二年磨勘者若二年則遂轉三官矣如小  
部財賦有限於常賦之外更事剝削則事力愈窘蓋見  
煎熬天下州郡長貳但志在於拘錢轉官凡在任有合  
行整頓綱紀之事苟且因循盡廢而不舉矣諸路州  
郡知通今後每歲起發無額上供錢物若增及三萬貫  
以上與減三年磨勘 八年三月十三日提舉淮南東  
路常平茶鹽公事措置兩淮官田徐子寅言檢照乾道  
七年十一月四日指揮指置行使鐵錢畫一內一項兩

鐵在錢

帛作納

酬賞從本部  
不作數目多  
少仍  
細核文義兩本  
似俱有誤

淮諸州軍依准近降指揮應起發上供等錢並以七分  
見錢三分會子解發今來沿淮州軍見使鐵錢并會子  
則難以發納今欲將沿淮州軍合發納錢許令解發會  
子所有自餘近裏州軍且令依所降指揮分數解納見  
錢會子候將來普用鐵錢日別行條具申請詔極邊州  
軍並用交會近裏州軍以鐵會中半起發 八月四日  
權戶部尚書楊侯言朝廷用度全仰諸州軍起發錢應  
接支遣今稽考得江浙軍州截日終起發乾道八年折  
帛錢比之乾道七年一般月日計增起多解錢七十餘  
萬貫今將逐州軍所起數目比較得內常平所起之數  
比過年一般月日多起解到錢一十六萬貫委是當職

奏萬言其旨曰

三九

官究心職事若不量行旌賞無以激勸詔知州右朝請  
大夫晁子健通判左朝散郎葛郊各特減二年磨勘  
十月七日詔諸路轉運司自今場務解納本州分隸諸  
司上供經總制錢朱鈔內須管開具若干係甚場務甚  
監官在任收到錢數發納赴是何去處送納其餘場務  
依此供申候申到監官在任增剝酬賞從本部恭照行  
遣如申到日前在任推賞之人亦依此取會以吏部尚  
書張津言比年以來並緣法制人知幸得如州縣場務  
課息增美內發納上供並無行在朱鈔而州郡泛濫保  
明推賞故有是命 十一月六日詔將乾道四年五年  
諸路州縣拖欠上供未起之數特與蠲放日下銷落簿



籍不得再有違理如違許民戶越訴監司覺察按治  
以中書門下言諸路州縣拖欠未起上供經總制諸色  
窠名錢物未斛已降指揮放至乾道三年終所有以後  
年分亦有拖欠之數皆係民戶積欠經隔歲月若行一  
例催理竊恐違擾故有是命 九年十一月九日南郊  
赦諸路州縣拖欠未起上供經總制等諸色窠名錢米  
等已降指揮放免至乾道五年終近兩浙路放免至六  
年終其餘分亦有拖欠之餘皆係民戶積欠經隔歲  
月若行一例催理切慮違擾可將諸路州縣乾道六年  
終已前應拖欠未起之數特與除放日下銷落簿籍不  
得再有違擾如違許人戶越訴監司覺察按治 十二  
月二十三日權戶部侍郎蔡洸言諸路州軍起發上供  
并經總制等錢各有期限賞罰比年以來所隸監司不體  
法意其起發如期者皆與保明被賞而違限者未見其  
舉劾也則有賞無罰人無懲勸國用安得以時敷足欲  
望嚴飭諸路監司依限催發守歲尚敢違戾許臣擇其  
弛慢之尤甚者按劾奏聞所隸監司不行糾察亦乞坐  
罪從之

宋高宗二十五年

四

供銀馬  
詳注石子銀

此下八條大典  
引會要作上  
供銀按銀  
係上供之一  
等庸別作  
名目疑大典  
捕此數條編  
入銀字韻耳  
今第附上供  
後不別出上

全唐文

宋會要

雍熙四年詔諸道州府軍監課利上供銀今後煎作指  
角銀送納不得更作板石子銀政和三年九月十七日  
指揮變轉收買金銀起發上供內本錢依舊樞密管循環  
費用從之建炎三年詔訪聞福建廣南自崇寧以來歲  
收貢上供銀數浩濶陪備檢擾民力不堪可自後歲減  
三分之一以示遠方寬恤之意四年正月二十九日詔  
福建路州軍今日以前見欠左藏庫估利銀數虧欠官  
錢特與蠲放四年戶部侍郎葉公言福建路見上供銀  
數係以元豐年寶瑞場所收課利立為定額自崇觀以  
來坑井漸降銀價又高應辦責之人戶科敷及於寺院  
故也紹興二年德音福建路上供銀昨建炎三年九月  
已減三分之一紹興元年三月內建州南劍州於所減  
數內又免半分尚慮經此兵火民力不易所有今年合  
起之數上四州全免一年下四州減半三年福建路轉  
運副使劉案言本路建州南劍州每年合發上供等銀  
數內建州二萬一千六百六兩南劍州三萬三千八十  
一兩自紹興三年分依舊上供及更令帶發紹興元年  
分銀數內建州一萬三千五百五兩南劍州一萬八  
千五百五十三兩八錢三分三釐遂州連遭兵火民力  
困重免帶發二十六年奉執進呈權刑部尚書韓



仲通有詳到知雷州趙伯禎所奏廣西州軍經總制等  
窠名銀幣是括率百姓隨稅均敷欲令今後只依市價  
收買不得依前均敷上曰此豈可不禁

宋會要

宋會要 食貨六四

宋會要無額上供

高宗建炎元年十一月十四日詔諸路無額上供錢不  
合立額可自建炎二年正月一日為始並依舊法當職  
官拘收減裂致有欺隱失陷者重加典憲 二年五月

六一九



十五日戶部尚書呂頤浩等言諸路無額錢內增添酒錢依舊法係戶部上供之數今已承指揮自建炎二年正月一日為始並依舊法切慮諸路州軍止以六分椿撥欲乞令提刑司行下逐州軍將四分增添酒錢併入六分之數收係入帳依限盡數椿發施行免致有虧省計從之 七月十二日端明殿學士提舉醴泉觀黃潛善言戶部經費自軍興以來用度至廣惟仰諸路上供錢物應辦其州郡所收無額上供錢物依法並隸提刑司拘收具帳供申起發絲無額錢所收案名不少切慮州郡縣鎮隱漏不肯盡數供報提刑司不為檢察致拘收隱落或供帳不實日久轉致虧損失陷少計欲望下

少作省

四十一

戶部檢坐諸州郡應合收無額上供錢物案名及供申隱漏不實起發期限并前後應干約束等條法錢板通下諸路州郡及提刑司遵守施行詔依 紹興元年四月四日戶部侍郎孟庚言諸路州軍所收無額錢物昨案名繁多州郡得以侵隱並令提刑司具帳催督起發以革侵用近緣軍興諸路供申帳狀多不依限繼承指揮添酒錢五項依舊作經制錢拘收亦係無額名色相同從來帳限不一作兩色供報州縣得以侵欺今欲乞將諸路所收無額經制錢物每季只作一帳供申並限次季五月二十五日已前具帳及起發數足餘依見行條法從之 二十五年四月十六日詔諸路州軍知通

致在

今後拘收無額錢物及一萬貫與減一年半磨勘及一萬五千貫以上與減二年磨勘如止及五千貫依已降指揮與減一年從戶部請也 二十八年三月二十五日戶部侍郎徐林言今欲下諸路提刑司行下諸州軍今後拘收無額錢物實候任滿日方許陳乞從本部驅考若任內合起上供折帛等錢別無拖欠即依見行條法指揮保明推賞從之 二十九年閏六月八日臣僚言竊觀昨降指揮應州軍專委通判拘收起發無額錢歲及五千貫以上者知通與減一年磨勘所在州軍每歲財賦所入或有係無額案名者往往空有拘收及五千貫其間有止拘收到一二千貫至三四千貫為不能

後萬二千五百貫

四十二

及五千貫數不該賞典遂致州軍更不將所椿到錢物起發今乞行下諸路責令守伴常切拘收除一歲能拘收起發及五千貫以上者依已降指揮與減一年磨勘外若不及數而及四千貫以上者與減三季磨勘及三千貫以上者與減兩季及二千貫以上者與減一季如此則隨其多寡為之酬賞從之

宋會要免行錢

高宗紹興元年三月十七日中書門下省言昨降指揮諸州郡罷納免行錢見任官並許以實直買物訪聞諸路見任官依應收買物色無所不至重用民力詔諸路州軍依已降指揮免行錢並罷見係人戶更不作行戶供應



見任官買賣依市價違者計贓以自盜論候邊事寧息日令戶部取旨依舊法施行 十一年四月八日臣僚言州軍縣鎮舊來行戶立定時旬價直令在任官買物蓋使知物價低昂以防虧損而貪污之吏並緣為姦貴價令作賤價工等令作下等所虧之直不啻數倍致人戶陪費失所宣和間市戶乞依熙寧舊法納免行錢罷行戶供應民實使之至靖康間罷納近來州軍縣鎮遇有買依前下行戶供應望下有司嚴行禁止依舊法量納免行錢從之 六月十八日戶部言諸路州縣行鋪戶等依近降指揮並免供應全量納免行錢革去科擾之弊今訪聞州縣多將零細小鋪貧下經紀不係

卷五十五十四

四

合該行戶之人及村店貨賣細小之民一例敷納其實有物力行鋪戶等却致作弊幸免欲乞申嚴約束監司州縣依近降指揮照元畫一依公推排立定錢數開具供申具零細小鋪貧下經紀無物力之人及村店貨賣細小不得一例科敷擾從之 七月七日臣僚言近者復免行錢而州縣行遣與法意大不相當既兼收於貧弱下戶復連及於鄉村下店富者有賄賂以悅胥吏故輸錢甚輕貧者無貨財以行請囑故輸錢反重一出於胥吏之手而民日益困故有店鋪而廢業者有携家而他徙者詔依奏送合屬去處限日下條具措置申尚書省 其後戶部言欲依臣僚奏請令諸路提刑轉運

司疾速約束所部州縣及親行按臨體究將似此去處立便嚴實改正仍依已降指揮按劾取旨重賞典憲從之 二十二日詔令諸路免行錢有推排不公去處令諸路提刑司照應元降指揮畫公推排及密行詢究如州縣用情將上戶合納數目科與下戶並仰即時改正施行若推排盡公別無情弊即將委的貧乏不能輸納下戶保明詣實申尚書省 十二年六月三日汀州言武平上杭兩縣合認免行錢已免一年今來居民流移即未曾復業乞特與蠲免候賊馬寧息行銷復業均納詔再與展一年 十二月六日汀州言寧化縣被賊燒却縣市人戶店業方且起造乞權免本縣逐月免行錢

卷五十五十四

四

俟稍有買賣即依舊詔免半年 十三年二月十七日廣西提刑司言乞將雷化高融宜廉州每月見認免行錢五分中減二分並欵賀貴州見認免行錢三分減一分詔並與蠲免 十四年七月十日詔開州所管兩縣在嚴部尤為避遠其免行錢可令減半 十五年四月十二日內降制州縣行戶悉罷供應令量納免行錢訪聞所屬均數之際富民認數不盡多及下戶可令諸路提刑司更切體量數目保明申尚書省取旨蠲減 十七日知漢陽軍韓昕言乞將諸路州軍縣鎮所收免行錢運依元立定數外多取一文已上並依擅增成賦法每五月於長吏廳集眾登降開收限當日畢非時不得



追呼庶幾斯民得以安業金部言今來奏請事理內有合開收行戶已承指揮每季聽本行象戶同狀保明申陳開收即不許虧元立定數竊慮寅緣科擾如有前項違戾並依非法擅賦敝條法斷罪令提刑司常切覺察從之 十七年正月十五日諸路州軍免行錢令戶部檢會紹興二年官戶與編戶一等指揮申慶行下州縣遵守施行 四月三日詔諸路州軍人戶見納免行錢不拘等第並以三分為率蠲免一分 以戶部言先詔鄉村第四等坊郭第七等已下人戶並與放免而上等有力之人營運非一多致幸免下戶專業者往往不被其賜故再降是旨 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前權發遣

奏萬七十五萬兩

四五

連州王大寶言廣南路連英循惠新恩州城市不過六七百家非通商販之地詔廣南路小州月納免行錢更與審量裁減上諭輔臣曰守臣上殿俾以民事奏陳遂得知民間疾苦所陳五六得一可行為利亦不細大寶所奏可令戶部行下本路漕司具合減免數月中尚書省 十一月十四日南郊赦文州縣人戶合納免行錢因拖欠倍罰竊慮積併數多艱於輸納仰州縣將今日以前倍罰錢數日下蠲放如敢依前違理令提刑司覺察按劾 二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同此制 二十五年五月二日戶部言州軍數納免行錢至於提監扶蓋此亦買賣之人亦令出納間有教及鄉村去處所取

苛細干涉人象委是擾擾欲下諸路提刑司將人戶見納免行錢裁日並行住罷仍乞依舊令官司不得下行買物或州縣故有違戾許人戶越訴當職官吏乞重賜行遣從之 十一月十九日赦文人戶免行錢已降指揮住罷竊慮州縣却循往年體例時估虧價買物及為民害雖已行約束尚恐違戾仰監司常切覺察按劾施行 二十五年十一月十九日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並同此制



# 封樁

起熙寧十年迄乾道九年

神宗熙寧十年二月三日詔中外禁軍已有定額三司及諸路計置請受歲有常數其間偶有闕額未招人充填者其請受並令封樁毋得移用於次年春季具數申樞密院 元豐元年七月十三日詔諸路轉運及開封府界提點司樁管闕額禁軍請受據元額月給錢糧委提點刑獄及府界提舉司拘收於所在別封樁 二十四日詔諸路封樁闕額禁軍請受可令樞密院同注籍既支用者如擅支封樁錢帛法 二十五日三司言今具熙寧十年終在京及府界樁管闕額禁軍請給數目乞免封樁詔在京特依奏 十二月四日樞密承旨司言

米六十五百三十三

六

準送下三司狀在京禁軍闕額封樁請受內錢絹特免其斛斗唯米可存留自餘衣賜等物並屬三司應副及小麥已無剩數欲乞特免勘會府界軍士衣糧等自當依別處例封樁其小麥如闕即今三司以細色糧充從之 同日開封府界提點司乞免封樁闕額禁軍請受等詔惟錢特免之 二年七月二十一日詔在京開封府界見封樁闕額諸軍請受可並送內藏庫別封樁 三年六月二十四日詔河北沿邊州軍禁軍闕額米歸庫牧司封樁 四年六月二十有六日詔應熙河路及朝廷所遣四將漢蕃軍馬錢帛糧草並委經制管勾官馬申胡宗哲計度應副如不足以封樁闕額禁軍衣糧

並封樁錢帛充若闕以茶場司錢穀充 五年正月二

十四日詔開封府界諸路封樁禁軍闕額錢除三路外及准浙江湖等路增剩鹽錢江西贛廣東鹽錢福建路賣鹽息錢並輸措置河北釋使司先借支內藏庫錢三十萬緡于河北釋使司以福建路鹽息還五月一日詔內外闕額禁軍例物元減半或全不支處並依式全支已全支處權增千錢以封樁禁軍闕額錢給 七年六月十一日詔河東路銷廢五指揮禁軍錢糧即非一路兵額偶有闕數衣糧之比並封樁以給提舉保甲司起教之費 八月二十七日權發遣同經制熙河蘭會路邊防財用馬甲乞免熙河路封樁新復五州軍闕額禁

米六十五百三十三

七

軍請受詔自今更不封樁其已封樁者撥與經制司 十月九日詔諸路封樁闕額禁軍錢穀並依元豐令隨市直變易其不得減過元雜納價法除之 哲宗元祐元年十月十五日河北轉運司言今本路封樁禁軍闕額請受請立法止於逐路樁管如有不可停貯即令提刑司變轉見錢封樁從之 二年四月二日樞密院言臣僚奏乞罷內外封樁禁軍闕額按熙寧十年二月詔旨內外禁軍已有定額三司及諸路計置請受歲有常數其間偶有闕額未招人充填所餘請受亦合樁管竊詳詔旨內外禁軍係熙寧已來節次減廢併合各已立定實額即與舊日虛數不同朝廷為諸



路監司吝惜財費不務招徠致漸耗兵數無以督責遂  
 立約束關額請受悉行封樁迄今十年雖所樁到錢物  
 甚多未嘗輒借佗用今若悉罷封樁深慮諸路監司因  
 循觀望不肯留心蒐補兵備不唯有事前日減併軍額  
 之意兼恐緩急關兵有誤大事詔除三路二廣更不封  
 樁外在京府界及其餘路分並依舊封樁仍尺封樁衣  
 糧料錢餘亦與免 三年五月十七日詔府界諸路封  
 樁禁軍關額錢帛後來創置過禁軍指揮並先據數除  
 出候不及舊額之數方依條封樁仍著為令 紹聖元  
 年九月二十一日京西路轉運司言本路財賦素窘之  
 乞特免封樁廂軍關額請受詔今後諸路廂軍馬進鋪

卷六十五百三十一

八

關額不及一分處並免封樁衣糧料錢關額一分已上  
 處與免一分 元符三年六月十八日樞密院言勘會  
 府界諸路封樁禁軍關額請受并收租錢物係專充應  
 副陝西新置蕃落及招置河北廣威等軍兵請受等支  
 用契勘日近所在官司往往緣邊事支借過上件錢物  
 即未有撥還之期竊慮有悞指準詔今後雖得朝旨許  
 支借諸司封樁錢物其兩色錢即不得一例借支如違  
 其應于官吏並依擅支借封樁錢物法科罪 徽宗大  
 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詔內外馬步軍自今更不封樁  
 衣糧應于關額依舊招填其例物於已樁關額錢物內  
 支給 三年七月二十二日詔應內外禁軍關額請受

依熙寧元豐以來舊法封樁仍具狀申樞密院 政和  
 元年七月二十四日詔內外禁軍關額封樁錢自今應  
 官司陳乞支借者及遣主司並科違制之罪應今日以  
 前借過未還者並注于籍限三年拘轄撥還仍先具逐  
 件錢物元借年月事因已未還數申樞密院今後每季  
 依此 四年八月十三日樞密副丞范訥言京畿提  
 刑司乞免封樁禁軍關額時服賞給等緣禁軍關額請  
 給始自熙寧十年為頭封樁及元豐四年六月王得臣  
 申請封樁勘給式聲說應係合請衣賜賞給錢帛節料  
 衣襖之類並依旁式收破供申今來所乞有礙前後條  
 令詔申明行下餘路依此 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樞密

卷六十五百三十一

九

院言勘會樞密院所管諸路禁軍關額錢物並降指揮  
 變易輕貨上京於左藏庫送 令宣旨庫立法今擬修  
 下條諸禁軍關額封樁物應變易輕貨上京者逐州具  
 管押人職依姓名納訖年月日交付與左藏庫是何人  
 收領文狀入急遞申樞密院詔依修定 宣和元年三  
 月十三日樞密院言契勘在京及諸路內外禁軍關額  
 封樁正帛錢物不少竊慮內外官司用例起請借支截  
 撥使用詔內外官司敢有奏請借借者以違制論不以  
 去官赦降原減雖奉特旨衝改仰樞密院執奏 六年  
 三月十九日戶部奏前權發遣寧州游驍劄子諸州軍  
 封樁禁軍關額旁每月並依見管禁軍於勾院通勘并



春冬衣賜及坐庫等既勘成熟旁往往逐處公吏偷盜  
出上件熟旁與外人結合楷改便與見管禁軍一例夾  
帶支請欲乞將已勘成熟旁令逐州長貳拘收毀抹未  
勘者截日住罷委是有補漕計從之 高宗建炎元年  
十月初九日詔諸路帥司及轉運司同其計會一路合  
添兵數及每歲所收可以供贍若干可以令諸州各具  
申尚書省樞密院及諸路帥司轉運司不得隱漏函莽  
所有舊管軍兵止據見管人數外將合橋關額錢亦計  
入今來可充招贍新軍之數 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詔  
靖康元年正月一日至建炎二年正月一日已前逃  
亡事故軍兵合支錢糧通為關額數日除陝西路依舊

卷六十五百二十三

十

招填舊關及京畿京西河北京東河南路依今來措置  
專招可以制禦鐵騎振華新軍外餘路並令以前項錢  
糧并已降指揮科撥窠名錢物相兼招置新法弓手及  
本處關額軍兵 以尚書省言天下禁軍兵籍取會未  
到欲且以靖康元年正月一日實管之數為準令諸路  
提刑司計當見額管兵籍比較建炎二年正月一日見  
管實數闕少若干先次施行一面具申樞密院御管使  
司故有是命 紹興元年六月二十六日福建路轉運  
使朱宗言本路軍政敗壞主將兵官唯務姑息坐費庫  
食欲今後禁軍有闕權住招填其關額錢米別庫樁管  
不得他用以備緩急支費詔依候本路盜賊寧息日依

丙

舊招填 二年六月八日詔恢復丙軍兵經過州縣收  
支過錢糧去處分委監司專差屬官遍諸州縣驅磨元  
收到及實支見剩之數收其贏餘儲在別庫以待不時  
之須免復徵民庶幾姦吏不得侵盜 以臣僚言自童  
貫用事陝西已來財用費出不復驅磨因得侵盜處耗  
比年軍旅存興州縣帶庫空乏不免取給於民而官吏  
並緣為姦輒為一切科斂之政既不知兵行實數又不  
知住程期日但憑探報虛增兵數寬約住程比請日限  
斂取錢米有至數倍應用之數者事過之後乾沒其餘  
或以豐已自利或以交結市恩上下護不檢察民受其  
弊故有是命 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詔近降指揮委逐

卷六十五百二十三

二

路憲司取索起發以前合橋關額禁軍錢物比復思之  
於民未便想所在州軍雖有不經兵火殘破者軍期調  
撥應副科數力不暇給今立近限起發積年樁管定見  
追呼禁繫朕不忍焉可復令諸憲司疾速行下州郡將  
建炎四年以前未納錢物並行除放銷毀簿籍其紹興  
二年合橋細數令自紹興三年為始分作四限每年帶  
納一限 十二年七月十日京西南路提刑司言本路  
諸州樁撥關額錢緣累遭殘破所以微薄兼又放近新  
界相去不遠難以責令樁辦望詳酌寬行展免三五  
年 候州縣興葺稍成次第日依舊樁發戶部契勘隨州  
禁軍關額錢物斛斗已承指揮免至紹興十一年終合



自十二年收椿其餘州軍免至紹興十一年五月分今  
欲下京西南路提點刑獄司將本路州軍廂軍禁軍關  
額請受一例免至紹興十一年終仍並自十二年為始  
收椿從之 十月二十九日知紹興府樓滔言昨緣奉  
使韓球將諸軍關額錢數請受申請行下本府認數封  
椿起發給與十一年十一月三日得旨展免一年自來  
年為始認發上府常賦有限實無寬餘可以椿發詔更  
與展一年候限滿依數起發 二十七年五月十四日  
戶部言秘書丞楊拜劄言潭州舊屯駐大軍二千人續  
減下一千人其奉食等錢係諸縣分認每月解錢七千  
餘貫號曰贍軍並是巧作名目如收納麴引錢罪賞錢

卷六十五百二十三

五

約束錢罰錯錢賣錢詞狀到事錢諸色助軍錢之類  
種種不一乞將見科贍軍錢以十分為率減免三分令  
本州通勘應副今看詳逐項科取名色皆是違法雖稱  
減免三分若不盡除誠恐未副朝廷寬恤之意欲下潭  
州將見今科取名色並罷其見屯官兵歲計止以本州  
係省財賦應副如或遠戍委各路提刑轉運司按劾仍  
免椿減下一千人米糧錢 三十年八月二十三日戶  
部侍郎兼權樞密都承旨錢端禮言諸路州軍關額請  
給封椿每季起綱納左藏庫具數申樞密院注籍每上  
下半年輪都副承旨點檢得旨令戶部拘催乞自今令  
提刑司於逐州各選職官一員專行主管勘籍別庫椿

元 限

納月具關額軍分人數請給則例并椿到錢物數申提  
刑司從本司檢察類聚季具一路逐州都帳供申樞密  
院并戶部參照椿考如所委官隱漏失實並依無額上  
供法科罪並從之 十二月十五日准東提刑司言泰  
州額管禁軍兩指揮昨為累經兵火所管人數不及元  
額自紹興十六年後來每歲那撥係有錢三百八十貫  
米麥共五十六碩變難見錢分作四季起赴行在送納  
充禁軍關額請受承近降指揮將禁軍關額請給盡數  
收椿每年合椿錢米衣賜等共折計錢一萬七千六百  
餘貫委實關之難以依舊管軍額椿辦乞但令本州依  
歲年所椿數日按季解發候將來戶口增添荒田遍墾

卷六十五百二十三

三

稅賦稍復舊日依數椿發詔從之 三十一年五月六  
日中書門下省言准南京西路州軍及湖北路信陽軍  
每歲合起禁軍關額錢緣戶口全未如舊理宜優卹內  
楚濠蔣州盱眙軍安豐軍已展元至紹興三十一年終  
詔與放免五年內楚濠蔣州盱眙安豐軍自紹興三十  
二年為始照免 孝宗隆興二年十二月十六日德音  
赦楚濠廬光州盱眙光化軍管內并楊成西和州襄陽  
德安府信陽高郵軍勘會逐州軍招填廂禁軍關額請  
給錢物內已有指揮免起年限竊慮未能椿辦可更與  
故免二年 乾道元年二月三日詔令諸路帥憲司行  
下所部州軍今後合起發封椿廂禁軍關額請給等特



與免行起發其闕額須管措置招填七年二月十日知  
臨安府韓若古言本府崇節廟軍止管五百人今管一  
千八百三十五人揀點得元所管五百人止有正身三  
百四十九人合行存留其餘一千四百八十六人不是  
正身皆係逃軍詭名之人已開落名糧一歲有減衣賜  
糧米共計七萬二千四百貫二百五十五文有除於內裁  
撥錢支遣添置重祿公人請俸招刺廟軍五百人外餘  
錢發人樁管聽候朝廷指揮從之 六月二十四日戶  
部言鄂州荆南建康諸軍已差官點閱官兵內有冒名  
承代並虛請揀汰等將來合減下錢物乞指揮放行詔  
各令總領所令項樁管非奉朝廷指揮不得擅行支用

卷六十五

月具減下實數申三省樞密院 七月五日詔知閣門  
事王抃荆南都統制秦琪同共點揀荆南官兵其減下  
錢米令總領所令項樁管不得擅行支用 九年八月  
三月樞密院言諸路州軍禁軍封樁闕額請給等依條  
合行起赴左藏庫昨與免行起發招填須管數額據諸  
處申到兵帳逐年依舊不敷元額詔令諸路帥司行下  
所部州軍開具免行起發後逐年招到人數曾無數額  
其闕額未招人數請給等見作如何封樁支使逐一具  
申樞密院

宋會要 食貨

高宗七年

高宗紹興七年正月六日戶部員外郎霍彞言竊見方今軍事所須而病  
民最甚者莫如月樁錢所謂月樁錢者不問州郡有無皆有定額所樁錢  
名曾不能給其額之什二三自餘則一切出於州縣之吏臨時措畫錄  
而積僅能充數一月未畢而後月之期已迫矣願詔諸路守臣各條具  
州所樁之錢實有累名者幾何臨時措畫者若為而辦上之朝廷召諸路  
潛臣稟來可否而罷行之兼勸會江西湖南合認發岳軍月樁錢各有  
立定許取撥資次果名通取撥支用名色錢數竊慮隱匿詔令江西湖南  
州軍專委通判限十日開具自紹興六年分正月為始至十二月終本州  
每月經制上供係省不係省諸司諸色封樁不封樁錢各通共若干數目  
於內取撥應過岳飛軍月樁錢係是何名色若干錢數支使外逐色有  
無剩數如何樁管或作何支用了當及有無所取果名之外別措置到錢  
數係作何名目寔支充月樁若干有無見在數目逐一開具指實文狀申  
尚書省及具一般狀申本路轉運司仰本司官因巡歷所至州軍取索文  
狀與所申數目參照稽查如有漏落或不實不盡並具因依開奏取旨施  
行即不得隱庇觀望減裂餘路分應到樁辦大軍月樁錢州軍依此施行

九月十八日敕江南東西兩浙湖南州軍認發大軍月樁錢從未並係  
潛臣均下所部州軍取撥經制有額上供等錢應制訪聞潛司有不計量  
州軍財賦所入多寡一例分抽致有不均去處深慮因而橫斂於民仰逐  
路潛司更切相度所部州郡今取策名計量所入多寡增減均數務要各  
得均平易於樁辦 八年五月二十五日上宣諭輔臣曰昨日士傑封勅  
朕留意知民朕之諭曰只如月樁錢之類欲罷未可若一旦得遂休兵凡  
取於民者悉除之 十二月十九日恭知政事李光言諸路月樁錢為民  
間重害而江東西為甚元降指揮許取撥應干上供封樁諸司并州縣等  
不以有無拘礙上供經制酒稅課利及潛司移用等錢樁辦今江南路潛  
司往往將移用等錢於逐州主管司專委通判拘收不許取撥乞下諸路  
應月樁錢許將諸色錢樁辦如有餘方許潛司拘收貼黃樁諸路月樁錢  
當時守臣不量民力有承認偏重去處重為民害如無信二州是也乞行  
下諸路潛司將逐州每歲所入均數不得輕有輕重以傷民力當日宰執  
奏樁進呈上曰朕累次說與宰臣更不肯理會若盡將上供等錢樁辦自  
是不必科歛令三省條具 九年正月三日上諭輔臣曰朕每有意候遣  
事平力務與民休息如月樁之類當悉蠲除 五月內降新復河南州軍

宋會要 食貨六四

六一七



救諸路月橋錢元降指揮許取撥應于上供封橋諸司并州縣不以有無  
拘礙等錢橋辦訪聞州縣並不遵守重教於民願屬違戾或令逐路轉運  
司開具逐州見認數目的實申朝廷當議據實科撥 二月十三日尚書  
省言江東西湖南兩浙每月橋發大軍錢係將朝廷并漕計等財賦應到  
各有合取撥案名從來多緣漕司不以州軍所入多寡均拋致有偏重或  
將本司錢物支使止以朝廷案名錢充辦因此收越不足去處科擾及民  
理合別作措置仍遵具到逐路月橋案名詔令逐路轉運司將偏重不均  
去處委本司官以縣州大小所入財賦多寡重別計量均定務要輕重適  
當易於橋辦仍仰據合取撥案名先次收橋月橋錢數足方許應副其他  
案名支使如未足諸司並不得占留他用致科擾及民敢有敢飲仰提刑  
司按劾奏聞違戾官吏並當重行貶竄仍許人戶赴訴 同日後殿進呈  
措置月橋元降指揮諸路各有案名但多為漕司占留遂不免教及百姓  
乞將逐路州軍均定不得偏重上曰若所撥案名錢不足從朝廷給降應  
副不得一毫及民朕欲養兵藉民力若百姓失業則流為盜賊矣 同日  
中書門下省言逐路月橋錢已降旨揮令逐路轉運司將偏重不均去處  
委本司官以州縣大小所入財賦多寡重別計量均定務要輕重適副更令  
外會集

戶部取見逐邑案名錢數如應副不足申取朝廷指揮 七月二十二日  
上諭輔臣曰州郡月橋大軍錢尚有數缺於民以充數者可速行裁減各  
量所入橋辦如有不足悉從朝廷應副毋使橫取以為民患 十年十一  
月十八日臣僚言累年以來朝廷以江淮宿師調度至廣故令逐路州軍  
每月將應干官錢橋辦以給其費初未嘗一毫橫取於民中間將元數減  
損仰見陛下勤恤民隱惟恐擾之州縣使皆守法無有妄用則何患不足  
而往往不知體認致奉行失當苟取橫敷與市井角逐甚甚至列肆鬻賣  
酒茗欲望嚴詔諸路監司一切止絕仍將一路財賦橋收以取足辦詔令  
戶部檢坐已降指揮申嚴行下 十三年二月四日戶部言江浙湖南路  
分合起月橋錢各有立定合取撥名色如上供經制無類添酒錢并淨利  
錢賜軍酒息常平錢及諸司封橋不封橋係省不係省等錢皆係朝廷案  
名錢數昨節次委官取索開具到諸州軍所起錢名稱前項案名橋發委  
見數足錄州郡借月橋為名別行科敷却作他用百姓不能通知今欲再  
行約束如江浙諸州軍亦有似此去處仍乞令逐路轉運司照檢日下住  
罷如尚以月橋為名擅行科敷並許越許將運戾官吏乞朝廷教奏重加  
嚴責兼契勘諸路置賭軍酒庫本為收息添助月橋詢訪州縣官巧作侵

橋應作橋

用逐致應辦數少亦乞逐司照檢改正詔逐路選委監司一員取見的確  
數目以聞 十五年四月十二日內降制江浙湖南路月橋錢從來各有  
立定所取案名雖已節次減免尚慮州軍艱於橋辦科擾及民可令戶部  
疾速取會若干條定有案名若干條旋行學畫不充教及民戶數目候到  
開具尚書省取旨 十七年八月二十六日宰臣秦檜因論及州郡月橋  
錢上宣諭曰卿未還朝時朱勝非等創起月橋朕每以為非理屢與宰執  
言終未能大有蠲減卿可從長措置庶寬民力 二十八日宰執言近降  
指揮監司即守不得進獻羨餘今却作修造及應副人情詔令諸路監司  
即守將寬剩錢物橋管每季具的確數申尚書省科撥充月橋以寬民力  
不係月橋路分依此聽候通融科撥檜奏曰陛下志欲減免田租定感德  
之事今自蠲減月橋始 九月十四日宰執言戶部開具到諸路州郡月  
橋錢江南東路信州五萬四千餘貫徽州五萬八千七百餘貫宣州四萬  
九千七百餘貫江南西路吉州六千七百餘貫撫州二萬五千四百餘貫  
江州一萬一千餘貫建昌軍二千三百餘貫臨江軍四千六百餘貫筠州  
六千九百餘貫南安軍六千六百餘貫上曰科敷之類富者猶不能堪下  
戶何所從出可並特與減放檜曰指揮行下百姓想皆懼欣鼓舞上曰朕

外會集

備嘗艱難深知細民闕乏雖百錢亦不易得或有餘財即命橋留以備緩  
急支用 同日詔已減放諸路州軍月橋錢尚慮州縣因緣欺隱患不及  
民仰提刑司覺察按劾開奏 十月五日教文閣待制知臨安府趙不升  
言竊觀近降指揮江南西路十州月橋錢凡減放數十萬緡所以寬恤  
民計者至厚恩惠所被何有窮已訪聞日前諸縣以月橋案名錢數或不  
足非理措置起發謂如雷戶詞訴保正等人申繳違限過數罰贖及公人  
等奇觀認納酒醋錢之類今來已蒙恩減放仍令提刑司覺察尚慮諸縣  
妄用乞委逐路提刑司更切子細取見應副月橋錢外其餘創置案名並  
行禁止如違許人戶徑赴臺省越訴從之 十八年十月十八日宣諭  
宰執曰諸州月橋錢昨已減罷要當盡行除放庶民力增即諭戶部侍  
郎李椿年宋觀以經總制錢措置賭軍 十九年十一月九日尚書省言  
昨令諸路監司即守將寬剩錢物每季開具尚書省撥充月橋今未逐路  
月橋錢撥填已見次第詔令諸路監司即守今後更不開具 二十六年  
閏十月十三日戶部言湖南諸州認發月橋錢四萬貫自有立定許取案  
名如無枋木州縣自不合一制催科今欲下本路轉運司日下禁止施行



具諱衛等於夏稅上梅辦一半折木錢仍開具有無指揮許行催科折納其詰寔文狀申取朝廷指揮從之

孝宗乾道三年閏七月二十三日詔蠲免郴州桂陽軍欠乾道元年五月以後月椿錢六萬七千貫有時以經李全賊徒殘擾故也 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司農少卿總領淮東軍馬錢糧呂擇言鎮江府高郵軍揚州六合縣等處屯駐官兵每月合用券食錢六十餘萬貫米五萬六千餘石係科撥江東浙西月椿等錢江東西上供和糴等米並是權定之數州郡積習故常起發積滯乞量立嚴最之法宜從本所檢察按治從之 八月一日權發遣廣德軍曾述言本軍止管兩縣月椿錢每月起六千八百餘貫元額大重以江東一路言之如寧國軍所管六縣而月椿止九千貫徽州所管亦六縣而月椿止七千貫太平州所管三縣兼有黃池米石兩鎮酒稅月椿止七千貫南康軍所管三縣而月椿止於三千六百貫乞比附南康軍量減詔今後每月與減一千八百貫

全唐文

中興會要

內藏庫錢

高宗紹興四年四月十六日詔戶部供納內藏庫夏季見錢五萬貫令左藏庫以金銀折納以闕見錢從戶部請也紹興九年二月十七日詔行在皮剝所收到肉贖等錢今後遵依舊法並依內藏庫送納其日前已赴左藏庫納訖錢數仍限三日依數撥還十四年正月二十五日詔成都潼川府路應未起并截留支用還過合納內藏庫錢帛等並免改撥特與除放仍自紹興十四年為始依額將銷起發本色其餘匹帛等並計價折錢變轉輕賣起赴內藏庫送納

全唐文

卷一萬四一七五



經總制錢 宋會要

起建炎二年詔書

高宗建炎二年十月十二日翰林學士知制誥兼侍讀葉夢得言宣和之初以東南用兵嘗設經制司取量添酒錢及增收一分稅錢頭子賣契錢等取之於微而積之於眾求之於所欲而非強其所不欲故酒價雖高未有驅之使必趣飲者也稅額雖增未有迫之使必為商者也其他類此而靖康初相繼遽罷欲望博延羣議更加討論經制錢除量添酒錢近已再行撥充造船外其餘名色有似此等可以暫濟急闕不至富民者願參取施行之又戶部尚書呂頤浩言經制財用之法始於陳亨伯其法措置盡皆有倫敘循其法可以助國可以

卷四十五

一

裕民今邊境未寧多事之際養民禦敵財用為急既不可闕則此法尤不可廢蓋經制之事斂之於細而積之甚多且如增收典賣稅錢出於有力之家則不害下戶增收添酒錢斂之於眾合於人情不以為苦今日大計財用為急而此法無害於民賢於緩急暴斂多矣又知徐州沛縣事李膺言方今多事朝廷之費日廣嘗見昨來河北京東路經制財用司所收添酒糟糶契稅頭子等錢所收至微所得至多復復行之所補不細戶部供到狀靖康元年節次已罷下項錢鈔旁定帖錢增添酒錢增添糟錢增收牙契稅錢鈔旁定帖錢檢會宣和元年八月指揮元豐以前並許州縣出賣不得過增價直

後來緣州縣公人於人戶邀求故宣和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指揮諸路推行鈔旁定帖令人戶從便自寫輸納合同印記錢已是杜絕阻節之弊今遽逐官所陳於民戶委無騷擾詔諸路鈔旁定帖依宣和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指揮令人戶自寫輸納依舊納合同印記錢仍專委逐路提刑司拘收椿管不得擅行支用每季具數申尚書省如敢支用依擅支朝廷封椿錢物法加二等科罪三年十月二十三日臣僚言經制之法其始建議於陳亨伯錢昂在陝西日公共商量以為可行至宣和初陳亨伯為法運使推行於東南宣和五年陳亨伯為河北轉運使又行於京東西河北路其法斂之於細聚之

卷四十五

一

則多而實不害於民如添酒賣糟錢出於人之自然即非抑配官吏俸錢除頭子錢百分取一印契錢出於煎并之家無傷於下戶昨來河北京東西一歲之間得錢近二百萬緡所補不細今若行於兩浙江東西荆湖南北福建二廣一歲所入無慮數百萬計况邊事未寧養兵之際理財最急務苟不知出此緩急必致暴斂謂如勸誘助國之類是也與其暴斂於倉卒曷若取之於細微今除不便於民如納免行錢減罷曹官役人錢鈔旁定帖錢院虞候充獄子重祿錢牛高等契息錢契白紙錢不可施行外所有權添酒錢量添賣糟錢人戶典賣田宅增添牙稅官員等請俸頭子錢并樓店務增添三



分房錢共五項欲令東南八路州軍收充經制錢別置簿書拘管委逐路提刑司兼領檢法官充屬官提刑每月支食錢三十貫檢法官二十貫縣鎮並限月終起發赴州并本州合收數專委守臣樞管令提刑司委屬官躬親遍詣逐州體度市價變轉輕賈限逐季起赴行在送納或召人兌便牒到限當日支給如州縣稍有隱漏槽便支使起發違限並依上供法科罪提刑司失拘催與同罪候及一年按其殿最而賞罰從之十一月二十日詔經制錢令尚書省每十日一次劄下逐路東南八路提刑司遵依已降指揮恪意拘收每季終便行盡數起發赴行在送納不得視為文具若稍有違慢致有隱

卷之三

漏或不依限起發提行司官重行竄逐人吏決配海島紹興元年四月四日戶部侍郎孟庚言勘會諸路所取無額錢物昨為窠名繁多州郡得以侵隱兼令提刑司具帳催督起發近緣供申帳狀多不依限繼承指揮添酒錢一項依舊作經制錢拘收亦係無額名色相同從來帳狀不一作兩色供報州縣得以侵欺今欲乞將諸路所收無額經制錢物每季只作一帳供申並限次季孟夏十五日前具帳及起發足餘並依見行條法從之五月二十日兩浙路提刑司言今來諸州縣所管戶絕市坊場并舊法衙前等欠鹽析產屋宇雖屬常平司及茶鹽司所隸既係人戶佃賃皆是係官屋業其月納

并年納房賃錢事體無異竊恐亦合一等增收三分賃錢充經制錢起發資助行在贍軍支用從之七月二日臣僚言七色錢先撥隸發運司充糴本係通判專一拘收後來將增添牙契等錢撥充經制錢專委守臣拘收起發充朝廷支用竊見未撥入經制司以前通判所管發運司上件錢物多緣道路不通不時起發其發運司未嘗究治伏望專委本路監司一員及差能吏分詣諸郡驅磨將見在錢物盡數起發赴行在送納詔依仍專委提刑司拘收變轉輕賈起發從之二年正月十八日知池州劉洪道言契勘本州屯駐指揮諸頭項統制官張俊軍馬日用錢糧依准節次盡降指揮取撥江東路

卷之三

州軍應干諸色上供錢經制茶租茶本錢紹興元年分下限鑄到年額新錢建炎二年分下限額錢提刑司經制錢並充本軍支用詔特與除破三月二十八日戶部言今來諸路添酒等錢五項已承指揮依舊作經制拘收限次季孟月二十五日以前與無額錢物作一帳供申及起發數足竊緣州軍季內收到錢物若候次季起發得以侵用今欲乞將諸路所收經制無額錢物已降指揮於本季終先次起發赴行在送納餘依見行條法從之三年二月十八日兩浙東路提刑孫近言乞將諸州所收經制錢專委通判只就本廳置庫拘收逐季終盡數撥赴行在戶部勘當經制錢元指揮專委守臣樞



管緣守臣係掌一郡財賦多是侵占支使解發減烈欲  
依本官所乞施行諸路依此從之三月二十八日兩浙  
西路提刑司言本司所收五色經制錢內除權添酒錢  
等外所有合增收頭子錢蓋謂當來申請元無定額致  
本路州縣所收錢數不同雖宣和間盧宗原申添收諸  
般頭子錢後來已行住罷今來即未審合與不合拘收  
起發戶部言欲下兩浙西路提刑司更切檢照州縣元  
初陳亨伯推行之時所收數目施行如委實不見得  
元收則例即便權依宣和六年指揮則例數目行下一  
體督責拘收起發施行餘路依此從之四年四月七日  
詔廣南東西荆湖南路提刑司當職官吏令逐路轉運

卷四十五

司取勘限一月具奏聞以戶部言經制無額錢全籍  
季申帳檢察而逐路供申遲慢最甚故也十日澧州言  
切見鼎州已得旨權免椿發經制無額錢物本州傷殘  
之後事力比鼎州百不及一其經制無額等錢委是椿  
辦不敷乞行蠲免從之八月二十四日戶部言右宣  
郎高公極前任福建提刑司檢法官任內拘催起發過  
經制錢三十五萬二千四百餘貫即無隱漏乞行推賞  
詔高公極與減一年磨勘五年閏二月二十五日奏知  
政事孟庚言准勅差提領措置財用臣除已依稟施行  
外今具合行事件下項一乞以總制司為名一乞令  
禮部下文思院鑄印一面仍以總制司印為文行移取

索文字並依三省體式一應本司措置事務依例進呈  
得旨並關中尚書省從之四月十六日臣僚言切見朝  
廷講究財賦誠為急務即今財用賦入之利莫大雜稅  
茶鹽出納之間若計每貫增頭子錢五文所得之利歲  
入不火乞詳酌施行專切措置財用司言茶鹽已復鈔  
價其頭子錢難以增添外所有諸路州縣出納係首錢  
物所收頭子錢依節次所降指揮條法每貫共計收錢  
二十三文省內一十文省作經制起發上供餘一十三  
文並充本路州縣并漕司支用今稽考得州郡見各收  
納不一今欲依所請令諸路州縣雜稅出納錢物於每  
貫見收頭子錢止量行增添共作二十三文足物以實

卷四十六

價紐計一體收納其所收錢除漕司并州軍舊來合得  
一十三文省外餘數盡行併入合起經制窠名帳內依  
限計置起發補助軍須如州縣舊例所收多處自從多  
收從之二十日尚書省言近經畫者戶長顧錢并抵當  
庫椿四分息錢及轉運司移用錢與勘合朱墨錢并出  
賣係官田舍錢及赦限內典賣田宅牛畜等印契稅錢  
并進獻貼納錢與常平司七分錢及茶鹽司袋息錢并  
人戶典買物業勘合錢並依已降指揮令諸路州縣遇  
有收到錢物各即時令項椿管候及數依限起發赴  
行在送納如更有以後節次措置到別色錢物各依此  
別項椿管以備應辦軍期支用詔依仍令戶部限一日



具節次措置到錢物指揮申總制司今後遇承受到指  
揮限日下供申本司置籍拘管仍將應措置到錢物令  
本部每三日一次拘收及令行在交納庫務每日具每  
色納到數目逐路各若干申總制司照會二十八日總  
制司言專切措置財用言人戶稅賦畸零之數依條聽  
納錢并與別戶合鈔納本色官司至納畢於簿末結計  
正數及合零就整每色利納到數畫一朱書令承批送  
下臣僚陳請州縣自有定額緣人戶有析居異財以一  
戶分為四戶或六七戶絹綿有零至一寸一錢者亦收  
一尺一兩米有零至一勺一抄者亦收一勝之類自大  
宋有天下垂二百年民之所居者既多而合零就整之

表四十一

數若此者不可勝計往往鄉司隱沒入己或受過人戶  
價錢或攬過催頭錢物抱認數目悉以合零之物充之  
官私催科已及正額遂不復根究所謂合零就整者盡  
入猾胥之家誠為可惜勘會稅賦畸零剩數雖依法於  
簿末結計竊慮未至詳盡欲依本官陳請下諸路轉運  
司行下州縣別置簿拘管逐年委通判點檢依條折納  
價錢別項橋管專充上供從之同日總領司言專切措  
置財用申二廣福建江南東西路免役一分寬剩錢若  
無災傷減闕支用並令發赴行在及兩浙西路役人顧  
錢除歲用外餘錢應併大軍支用並已得朝旨施行外  
有浙東湖南北路欲依臣僚所乞事理將理到顧役用

外剩錢發赴行在送納從之五月十四日總制司言近  
朝廷節次措置收到錢物依已降指揮並令別項橋管  
起發赴行在應辦軍旅支用自承上件指揮雖已創下  
所屬監司收拘起發緣收到數目起發日限例皆不等  
謂如有每季一次起發者有分上下半年起發者有收  
及一萬貫方始起發者有不收到多少便令起發者如  
此之類既不一不惟散漫難以稽考亦慮州縣因而  
移易隱漏今具下項 一近措置經畫案名轉運司移  
用錢勘合朱墨錢出賣係官田錢人戶典賣田宅牛畜  
等於數限內陳首投稅印契稅錢進獻貼納錢者戶長  
顧錢抵當四分息錢人戶典賣田業收納得產人勘合

表四十二

錢幣平司七分錢見在金銀日指起在數月二茶鹽  
司袋息錢等橋還舊欠裝運司代發斛斗錢徐州見  
稅錢內收兩浙江東收納頭子錢每貫收錢二十  
一錢分江西湖南二分依應付司并官戶不  
并軍支用外有錢一十六文九分者合拘收  
減半民增三分役錢見橋數二稅畸零剩數折納價錢  
免役一分等剩錢 一諸路州軍各委通判一員專一  
拘收前項合起發并日後續有措置經畫錢物令所委  
官子細檢察拘收類聚所委通判廳交割與本州軍收  
到錢物一處橋管非奉朝旨分文不得輒支用 一今  
來收到錢不以多少數目今所委通判每季起發今年  
夏季為始未降今來指揮已前或有未發季內或有已



貴亦齋

發並據實收數發次季以後將一季內收到數起發施行庶易於稽考仍每季遇合發日具錢物數目申州日下依條差官管押赴行在送納及依下項細開具綱解申戶部照會拘收其一般事狀申總制司轉運司移用錢若干餘色依此已上總計名物各若干 一今來合發錢物內錢如係汧州州郡即起發見錢不係汧州州郡仰所委官依市價變轉輕費金銀起發仍子細看驗不管夾帶銅錫偽濫之物及不得虛擡小估價例有虧官私 一方今朝廷養兵日益增全仰經畫錢物相應應備其所委官自當體認公共協和拘椿起發不容稍有欺隱如奉行有方不致隱漏或廢弛苟簡少有失陷

米商平齊全

取旨重行賞罰仍令所隸監司常切檢察 一今來所拘收起發錢物並係朝廷日近措置經畫案名並不侵取州郡經常支用并自來合發上供錢物今欲申明行下所有自來合發上供錢物糧斛仰所屬依條限起發施行如或稽滯戶部按劾施行從之同日詔諸路所收總制錢專委通判一員拘收檢察別庫椿管其所委官廢弛苟簡稍有欺隱失陷並當取旨重作責罰仍令提刑司常切檢察八月八日江南西路提舉茶鹽常平等公事司言在法應給納常平免役場務淨利等錢每貫收頭子錢五文足專充經制錢起發今來諸色錢物每貫收頭子錢增添共二十三文足既作橫飲有補經費

保保保

其常平司錢出納理合一體欲乞依例收頭子錢二十三文足除五文依舊法專充常平等支費外其增收錢與經制錢作一項案名起發專切措置財用言欲依所申事理施行仍令戶部行下諸路常平司依此施行從之六年五月十六日詔諸路州軍每季所收經制錢並限次季五月內起發數足十月二十六日戶部侍郎王侯言乞令諸路提刑司將所收經制錢案名錢物帳狀供申日限隱瞞不實起發違慢斷罪並依經制司額上供錢物條法從之十一月三日尚書省言諸州及管下縣鎮場務所收經制司錢元降指揮縣委知令拘收發赴通判廳聚每季發赴行在非奉朝旨不得支用恐

米商平齊全

監司州郡或以應辦軍期之類為名擅行借兌拘截取撥支用欲乞依監司郡守職將經制司錢擅行兌借拘截取撥及知令不即拘收起發職有侵支互用者並依諸路州軍通判已得指揮斷罪條法施行從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總制錢若比額虧欠並依經制錢展一年磨勘二分以上取旨施行十一月十日戶部言乞諸路所收經制錢若無專降指揮指定案名支撥不以其何官司並不得拘收截撥州縣及所委官司不得應受許取撥諸司錢指揮其經制錢亦不在數內如違其所委通判并取撥官司州縣職將總制錢擅行應付借兌拘截取撥及不即拘收起發職有



侵支互用者內所委官并當職及取撥官並先降兩官  
放罷人吏徒二年各不以去官赦降減仍令提刑司  
檢察將違戾去處按刻施行從之十二年五月九日戶  
部言兩浙東路提刑司檢法官孫伯康幹辦公事達汝  
州王詵拘催過一路紹興十一年總制錢一百八十九  
萬九千二百一十餘貫別無隱漏乞行推賞詔依經制  
錢條例推賞諸路依此施行十三年三月八日浙西提  
刑王鈇言總制錢物比之經制無額窠名尤多欲將總  
制錢人吏依經制無額錢已得指揮以三年為界候界  
滿無失收錢及起發無違限許與轉一資詔依諸路州  
軍准此十九年戶部言據准西提刑司開具到紹興九

卷四十六

年至十一年所收經制錢數目參照得內有當時係經  
人馬侵犯年分今來已是平息欲權將最高年分為額  
自紹興十三年為始如提刑檢法官能悉心奉行至歲  
終拘催錢數及數乞保明推賞內舒和斬黃蘆州無為  
軍通判拘收錢及數各與減半年磨勘若虧額並展一  
年磨勘光澤州安豐軍通判及數各與與陞一年名次  
如虧及一分以上並展一年磨勘今權立賞罰候將來  
及三年令提刑司別行開具增立錢數申取指揮施行  
十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權戶部侍郎李朝正言諸路每  
歲所收經總錢依元降指揮委本路提刑并檢法官辦  
官點磨拘催歲終數足許比較推賞本部欲將經總制

錢數通來紐計比較遞年增虧依立定分數殿最增一  
分以上減三年磨勘二分以上減二年磨勘四分以上  
減三年磨勘六分以上減四年磨勘虧一分以上展二  
年磨勘二分以上展三年磨勘三分以上展四年磨勘  
從之五月二十八日戶部言諸路經總制無額錢物係  
專委通判檢察造帳畢驅磨今來所委官并提刑司置  
而不問弊俸百出欲今後諸州通判每季收支經總制  
無額錢物隱落失陷不滿一分展磨勘一年一分以上  
展磨勘二年一分五釐以上展磨勘三年二分以上展  
磨勘四年仍令諸路提刑司自紹興十六年分所收錢  
物為始每歲開具點磨到逐州軍各有無隱落失陷分

卷四十七

數通判并提刑司官職位姓名合展減磨勘申部覆賞  
責罰餘依已降指揮從之七月二十五日江東提刑司  
言乞將經總制錢自紹興十七年為始諸縣委縣丞無  
縣丞委主簿專拘收檢察本縣并酒稅等處應合收雜  
色錢物須管盡實分橋窠名專置庫銀樁管依限解赴  
通判廳團併起發及依時拘催供攢帳狀若有應收而  
不收之類致本司及通判點檢得失收錢物其所委官  
乞依通判已得指揮責罰每歲至歲終拘收齊足別無  
隱落失陷乞從朝廷以每歲收到錢數多寡量立賞格  
戶部言今勘當欲令諸路提刑司專委縣丞如無縣丞  
處即委主簿合得窠名用旁照驗逐一驅考拘收並於



本縣利用庫眼收橋所委官專一管掌出入依條限解  
發如輒敢侵支互用與供申帳狀漏落不實起發違慢  
等事並依專降指揮并見行條法施行仍令提刑司每  
歲至歲終取索諸縣的實收到錢物比較前三年所收  
除虧欠去處自合根究使隱因依法施行外將最增  
縣分一兩處開具縣丞或主簿職位姓名保明量度推  
賞庶使責任專一有以激勵從之十八年十月十八日  
上宣諭曰諸州月椿錢昨已減罷要當盡行除放庶蘇  
民力宰臣秦檜即諭戶部侍郎李椿年宋玘以經總制  
錢措置贍軍十九年九月六日詔右朝奉大夫直秘閣  
知合州宗穎右承議郎通判姜邦光右奉議郎添差通

卷四十五

判朱習並放罷以擅行借兌經制錢一萬餘貫并拖欠  
原額為戶部所劾也二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太府少  
卿徐宗說言為國之道財用為本方今經費所賴之大  
者經總制錢物舊委守臣橋管起發歲終按其殿最賞  
罰後因臣僚論列慮守臣侵用遂專委通判拘收提刑  
司驅磨失陷催督起發又立定對行賞罰條格其後無  
供最火之數遂致合推賞者例不得其賞切恐錢物愈  
更失陷乞下有司別行措置令知通同共橋辦通判專  
行拘收橋數以發到錢物立定賞格知通均受其賞詔  
令戶部措置中尚書省十月五日戶部言諸路州軍所  
受經總制錢物州委通判縣委知令檢察及令提刑司

嘉定二年

令作連

歲終比較虧欠賞罰緣經總制錢多出酒稅正係州府  
職事守臣既無賞典難以責辦欲乞委知通同共檢察  
盡實分隸專令通判拘收令置庫眼橋管仍令提刑司  
依已降指揮取索點檢如有應分撥而不分撥或侵用  
失收等許行奏劾所有知州合得酬賞依通判格法施  
行從之二十六年七月十七日左朝散大夫權尚書禮  
部侍郎賀九中言比年以來經總制錢立額以紹興二  
十六年以前中最高者一年十九年之數為之其當職  
官既有厚賞以誘其前又有嚴責以駭其後額一不登  
每致橫斂民間受弊望詔有司經總制錢改立成額以  
中為制詔令戶刑部看詳申尚書省十一月十二日尚

卷四十六

書倉部郎中黃祖舜言郡縣有經制總制二司合收錢  
初無定額只據逐年所收之數起發上供昨來括克之  
臣職有申請以十九年最多之數為定額自是郡縣騷  
然民受其害望申命宰執行下戶部乞自十九年之外  
有稍高年分或有損其數詔令戶部將十九年後二  
十五年前取酌中一年立為定額申尚書省二十七年  
五月二十日戶部言奏保諸州經總制無額錢物酬賞  
類多不實欲下諸路提刑司今後逐一點勘錄令朱鈔  
申審戶部限五日回報候報許方得保奏從之二十八  
年二月五日詔諸路所收經總制無額錢自今年為始  
須管盡實分隸依額發納至歲終索考照驗驅磨比較



開具州軍所趨增虧數目合得賞罰當職官名銜供申  
從本部考實依法賞罰施行提刑不為開具或將合罰  
去處隱庇即具本司當職官申乞朝廷重行點責三月  
二十八日戶部言諸路州縣二稅畸零剩數乞依舊作  
總制案名起發從之二十九年六月二日荆南府通判  
張震言管下公安石守縣建寧鎮三處稅場已行減罷  
兼自凋瘵以後民力未復除豁經總制錢四千六百九  
十六貫七百五十七文戶部言荆南北之其他路分州  
軍不同若依額起發切慮無可收趨欲下本路提刑司  
取見詣實除豁施行從之七月十五日右正言都民望  
言乞申有司契勘近年併罷稅場及免納過稅數目許

卷四十六頁三

令除豁年額經總制錢從之三十年二月二十九日詔  
經總制錢諸路一歲虧及二百餘萬緡令提刑司檢察  
將諸州公庫不許違法置店賣酒日下改住罷其巧作  
名目別置軍糧酒庫防江酒庫月橋酒庫之類并省務  
寄造酒及帥司激賞酒庫應未分隸經總制去處並日  
下立額分隸補虧欠元額仍自今年為始須管從實  
拘收限次季孟月二十五日以前差官管押離岸不得  
於帳狀內存留見在却稱見行起發故意作弊務要歲  
終數趨足額如日後尚敢循習違戾致依前虧欠州縣  
委提刑按劾如憲司依前不行覺察許本部按劾施行  
五月二十一日楚州言每歲合發經總制錢二萬七千

四百餘貫緣自兵火侵百姓凋瘵甚於他州酒稅課入  
絕少乞將紹興三十年夏季以後合發錢與免一年從  
之八月十四日臣僚言經總制錢多出於酒稅頭子牙  
錢分隸歲之所入半於常賦然建炎以來議者不一或  
欲專委守臣或專委通判或又欲知通同掌所議既異  
法亦屢更自紹興十六年因李朝正言專委通判拘收  
通判既以自專因得盡力於是歲之所入至一千七百  
二十五萬緡無可議者矣有申請二十一年十月始降  
指揮命知通同掌通判既壓於長官之勢恣其侵用莫  
敢誰何迄於九載無歲不虧欲望復舉行十六年專委  
通判指揮仍令就本廳置庫躬親出納不得付之屬官

卷四十六頁三

如通判不能拘督守臣違法占恤不容分隸仰提刑司  
常切檢察並許戶部按劾重寘典憲照依內無通判去  
處委簽判掌管十一月二十九日戶部侍郎兼權知臨  
安府錢端禮言近承勅命指揮備坐臣僚劄子乞將紹  
興十九年以後十月內經總制錢取酌中一年之數立  
為定額聖慈灼見其弊下戶部看詳緣前來已嘗降指  
揮止是申明行下逐路取索久未與決今來欲乞據本  
部按籍參照依臣僚所乞於十年內取酌中一年之數  
立定為額行下諸路提刑司知數拘催發納不管拖欠  
額數庶幾事有定論 貼黃 稱又本部近將兩浙東  
西路秋季經總制錢給歷物准比對去年之數增收二



十四萬餘貫今來既已立定新額欲將近便路分依兩浙路給歷拘收庶免失陷詔依於是戶部開具諸路軍額元額并逐年額各隨諸州軍府數目於內取酌中數定為年額有差十二月八日上諭輔臣曰頃日臣僚論經總制以十九年為額大多已降指揮昨日黃應南又乞除放已前年分所欠積下錢數卿等宜令戶部具十年數內取其酌中者立為定額仍比十九年數合減多少十年內通欠若干若不與除放及減歲額恐虛掛簿書又慮州縣科敷取足因契百端軍臣陳康伯奏曰聖德寬明灼見事源謹領聖旨二十一年五月二日詔發州通判呂晉夫與展一年磨勘以戶部言稽考本州經

總制錢虧欠五分以上故罰之仍令催督起發歲終別行比較也八月六日詔諸路州軍未起二十六年二十七年經總制錢特與除放所有二十八年以後拖欠之數令提刑司督責補發十月四日特御史中丞充湖北京西宣諭使汪徹言成閔一軍人馬支過經總制錢乞令行在至湖北官將今年一州統收之數撥下大軍經由縣分通融支遣所有借過人戶錢乞從縣道將折納今年以後本名諸色官物却依舊於經總制錢內豁破從之三十二年四月七日淮南路轉運提刑司言准東州軍近因賊馬蹂踐其州軍經總制錢乞免分隸起分於

若作君

楚州展免二年從之十八日安豐軍言近緣賊馬未能就緒所有每歲合椿發經總制無額錢難以椿收詔全行展免一年孝宗乾道元年十月十二日臣僚言諸路州縣出納錢物每貫收頭子錢三十三文足欲每貫添收錢一十三文足乞專委逐州軍知通拘收詔每貫添收錢七文共二十文仍將今來所添錢數別作一項每季發納左藏西庫補助經費支遣十二月十四日戶部侍郎李若川等言諸路州軍每年合發工供折帛經總制無額等諸色錢並係指準應經常用其間多緣州軍循習截撥支使案名不一委是侵損歲計乞下諸州

軍自乾道二年為始不許截撥並仰各隨案名收椿依條限起發從之二年十二月五日詔經總制錢案名繁多若令守臣管幹恐不專一依舊令知通同共拘催縣委令丞管幹如無通判縣丞處委自簽判主簿掌管如任內所收錢限內起發比額有增依見行格法知通分授酬賞若比較有虧依已降指揮責罰仍令提刑司檢察如有侵隱妄支具姓名按劾先是臣僚言州郡經總制錢多不及額蓋由專委通判縣丞而州縣之權實



及額各有立定酬賞唯無額一色錢數最火賞典最優  
近年以來多是將經總制錢暗行那撥苟求優賞其經  
總制之數却致虧欠乞自今應知通陳乞無額錢物酬  
賞須候本年經總制錢依額數足方許陳理從之八年  
八月四日新除度支郎朱儵言經總制錢額自諸州通  
判專一拘收歲之所入至一千七百二十五萬緡繼命  
知通同掌而歲之所虧至二百三十萬緡故曩者版曹  
之臣以此奏陳專屬通判其後又因臣僚劄子乞委守  
臣於是知有知通同拘催分撥酬賞之制夫州郡錢物常  
患為守者侵取經總分隸之數而多收係省以供妄費  
此經總制專任通判之意今使知通同掌則通判愈不

卷四十五

得而誰何乞將經總制錢仍舊委之通判而守臣不預  
從之既而戶部尚書楊俊言若令通判拘催專任賞罰  
切恐守臣妄生異同不能協力乞照乾道二年指揮令  
知通同共任責分賞從之十一月六日詔將乾道四年  
五年諸路州縣拖欠未起上供經總制等錢米特與蠲  
放日下銷落簿籍不得再有追理如違許民戶越訴監  
司覺察按治從中書門下請也十二日權戶部尚書楊  
俊等言諸州經總制錢依續降指揮每月據所收錢數  
解發限次季孟月二十五日以前起足今次季終尚有  
拖欠去處乞許臣等將最遠慢州郡官吏按劾其前宰  
執侍從領郡亦例行奏聞從之淳熙二年二月五日詔

張杓下有  
脫落

知秀州張元成通判黃師中各降一官以憲司言經總  
制錢比諸州虧額為多故也三年四月十二日戶部言  
乞照諸路提刑自今保明通經總制賞候任滿取見逐  
考所收錢別無虧少起發依限方許保明從本部參考  
如妄將不應合得酬賞保明送所收屬根勘取旨行遣  
其虧欠去處依格對行責罰庶革欺誑之弊從之六月  
二十九日戶部尚書蔡洸言諸州歲發經總制錢一千  
四百餘萬貫近多虧欠乞嚴飭諸路提刑司責州部當  
職官吏將合發經總制錢盡實分隸依額收椿解發仍  
從本部覺察如分隸不盡比額虧者具當職官姓名取  
旨從之七月二日執政進呈湖秀州積欠經總制錢最

卷四十五

多上宣諭曰趙師夔雖已去官可併將上取旨後三日  
戶部具到嚴州淳熙二年分上供經總制等錢六十八  
萬餘貫並無拖欠知州魏楫湖州三年共欠四十三萬  
餘貫知州趙師夔秀州二年共欠二十五萬七千餘貫  
知州周極詔魏楫特轉一官與監司差遣趙師夔周極  
各降兩官嚴州通判張杓十八日臣僚言諸路州縣經  
總制錢有因災傷減免及年深蠲放之數而戶部科撥  
下總領所不曾除總司督責如故不唯擾民亦誤總  
司指準乞與銷豁免詔戶部有合蠲免者不得家同  
催擾十月九日詔以降指揮自今諸路提刑司保奏到  
知通政內所收經總制無額錢賞委戶部并司勳審會



設有脫誤

今收  
上有收者

內藏庫如無拖欠本庫上供諸色窠名錢物方許放行其戶部既已審會分明更不須再行重疊留滯由程大十二月二十三日臣僚言經總制錢多出鹽茶與夫稅賦之所入自紹興三十年臣僚建議請始立定額下諸路提刑每歲如數拘催發納有限越辦有費違欠有罰雖凶年饑歲有司督趣益峻而民始以為病乞將諸路經總制錢如遇州縣災傷年分本處知通權免比較賞罰其課利場務並令遵見行條法依所放災傷分數比免從之十年八月二十八日詔戶部將淳熙八年終已前經總制錢拖欠及未起錢數並特除放自特與轉一官湖州袁祖忠特降一官万俟致中展二年磨勘

卷四十五

秀州通判危師醇特降一官十月八日詔辰州合發經總制錢就令本州折免充歲計支費以守臣伊機言本州昨緣歲計不足朝廷以岳州荆南常德府三處支機錢一萬二千貫充支費緣經涉江湖險隘湍激恐有不測故有是詔五年三月十七日江東提刑丁時發等言廣德軍通判董洋將所收經總制錢移用詔董洋特降兩官放罷六年九月十六日明堂赦諸州軍歲經總制錢虧額甚多其間有委是收赴不辦處竊慮枉費行移虛掛欠籍兼恐州郡因而科擾於民可令戶部將州郡淳熙四年以前十年所虧錢數參照如果經催促全無補到者並與消豁九年明堂赦將七年今收趁虧額其

知通并提刑司官屬委本部覺察依條施行戶部尚書王佐言經總制錢歲額一千五百萬貫紹興三十年內取酌中一年之數立為定額賞罰年來寔生姦弊或偶無收則便於帳內豁除而創生窠名更不入帳分隸遞年積壓直待赦放竊恐暗失經費故也十五年八月十四日廣西安撫詹儀之言乞將本路諸州遞年合解行在及湖廣總領所經總制錢以三分為率許用一分會于二分全銀解發從之淳熙十六年二月四日登極赦諸路軍合發經總制錢紹興三十年曾降指揮酌中主額當時戶部不體德意却用十年最多之數是致州縣艱於赴辦臣僚頻有論奏兼兩浙江東西湖南路月椿錢及糶降本錢亦有數額太重去處可令臺諫侍從同戶部長貳詳悉措畫聞奏當議斟酌施行庶寬民力既而吏部尚書顏師魯等奏照得近來間有州軍乞減錢數與戶部所減之數並合不同竊慮未至盡實乞下諸路提刑轉運司仰取見諸實數目供申戶部以憑減豁於是戶部措置將江東路饒州經制錢減二千貫總制錢減八千貫月椿錢減一萬五千貫降本錢減八千貫池州經制錢減七千貫月椿錢減六千貫南康軍經制錢減三千貫月椿錢減四千貫降本錢減一千貫信州經總制錢各減三千貫月椿錢減一萬貫寧國府經制錢減五千貫總制錢減二千貫建康府經制錢減五千

卷四十六



貫總制錢減四千貫廣德軍經制錢減二千貫月椿錢減六千貫徽州經制錢減三千貫月椿錢減四千貫江南西路隆興府月椿錢減一萬五千貫經總制錢各減五千貫贛州月椿錢減六千七百五十二貫降本錢減一千貫經總制錢將本州虛額錢四萬餘貫盡行蠲減及於元額內更減二萬餘貫吉州月椿錢減一萬七千貫經總制錢各減六千貫筠州月椿錢減二千貫袁州月椿錢減二萬五千貫經總制錢各減五百貫臨江軍月椿錢減六千貫經總制錢各減一千貫撫州月椿錢減七千貫經總制錢各減二千貫江州月椿錢減六千貫經總制錢各減五百貫建昌軍月椿錢減六千貫經

卷四十五

總制錢各減五百貫興國軍月椿錢減三千貫經總制錢各減二千五百貫南安軍月椿錢減二千貫福建路福州經制錢減三千貫總制錢減一萬貫建寧府經制錢減八千貫總制錢減八千貫南劍州經制錢減八千貫總制錢減一萬六千貫邵武軍經總制錢各減三千貫興化軍經總制錢各減一千貫泉州經總制錢各減二千貫漳州經總制錢各減二千貫淮東路通州經總制錢各減二千貫泰州經總制錢減二千貫淮西路舒州經總制錢減四千貫新州經制錢減一千貫總制錢二千貫無為軍經制錢減四千貫和州經總制錢共減四千貫浙西路常州經總制錢減三千貫月椿錢減二萬

卷四十六

貫湖州經總制月椿錢減五千貫並從之紹興元年四月二十一日臣僚言經總制月椿板帳錢初立定額所在州縣迫於監司行移赴辦不敷則巧作名色科斂於民如經總制不足即令民戶於丁田米稅役錢每石每畝有暗收補虧錢商旅經由場務征稅之外則有貼納補助錢月椿板帳不足即令民戶於祠狀著到或納買鹽錢或納甲葉錢爭訟理直則納鹽醋錢理曲則有科罰錢似此之類所在不一惟兩浙江西福建廣右為甚欲乞先行下兩浙江西福建廣西路轉運提刑司應州縣日前以經總制月椿板帳為名巧作名目科斂民錢以足額如臣前所條陳者嚴行禁止然後次第戒約諸路有似此類一例住罷如有違戾許人戶越訴從之二年八月十九日詔平江府合發經總制錢每歲與減二萬貫盡於常熟縣版帳錢內除豁令轉運司抱認五千貫平江府抱認一萬貫本部抱認五千貫先是知平江府表說友言淳熙十六年章恩赦減諸郡經總制錢額如湖州每歲已減十五萬秀州亦減十二萬平江大郡僅減三千緡比之湖秀所減不及五十分之一戶部且言雖降指揮本府除豁三千貫外若不更與蠲減竊慮艱於赴辦繼而吏部侍郎沈揆復言常熟縣版帳錢額太重乞與蠲免故有是命十一月二十七日南郊赦應諸路州軍合起經總制錢並已蠲減元額以寬民力令



遂廷誤

來尚慮州軍奉行不虔復行別作名色妄有催理如有  
違戾去處仰鹽司常切覺察按劾以聞嘉泰三年二月  
二十一日戶部侍郎王遂奏經總制之法起於建炎條  
畫申明參酌中制詳於紹興會計實納減免數目又備  
於淳熙至於專委知通有賞有罰則慶元重修格令繼  
悉無遺準格經總制錢及額無違限拖欠知通同減磨  
勘又令經總制錢物知通專一拘收如違限拖欠並行  
按劾賞則知通同賞罰則知通同罰責任之意初無輕  
重而任責之人自分彼此各欲取贏義不相濟脫有不  
足則歸過于人臣嘗推究其致弊之源蓋郡有大小勢  
有難易大郡帥守位貌尊嚴通判既入發廳凡事不敢

張四十六百公

違異往往將經總制錢窠名多方拘入郡庫不肯分撥  
為通判者亦無如之何至於小郡長貳事權相若守臣  
稍不振立通判反得以制其命督促諸縣追無虛日本  
州合得之錢亦以根刷積欠為名掩為本廳經總制名  
色積聚雖有盈羨不肯一毫為州縣助取以妄用間亦  
有之利害相反自為消長違限虧額職此之由欲望申  
嚴行諸路提刑司照元降指揮將諸色窠名合分隸經  
總制錢令知通同共掌管不得以強弱相凌遞互侵越  
自為取辦之計歲終比較賞罰同從之十一月十一日  
南郊赦文諸路經總制虧額錢已放至慶元四年終尚  
慮自後間有收越不敷去處可令戶部將嘉泰元年終

以前虧欠錢數並與蠲放嘉定四年四月二十九日臣  
僚言經總制錢無常入而有常額州縣歲月之解往往  
不能充額於是有假經總制之名以為侵漁自私之  
計開告契之門甚者藉其價錢而沒入之版曹總所其  
數常不充徒足為汙吏之資今誠使版曹總所稽考諸  
州五年之間其解之多者至若干少者至若干中者為  
若干虧數然後酌取其中為額路以下之州州以下之  
縣使長吏躬自省閱而不以重輕付之吏手自是而後  
月解有實數州縣不困於空名無害於國而有便於州  
縣以及其民謀國之所宜亟圖也詔令戶部看詳討論  
施行既而戶部言諸路州軍合發經總制錢紹興三十

張四十六百公

年指揮於十年內取酌中一年之數立為定額又準淳  
熙十六年故文諸路州軍合發經總制錢紹興三十年  
指揮酌中立額當時戶部不體德意却用十年最多之  
數是致州縣艱於赴辦節次承降指揮減豁了當今又  
準臣僚前項奏請事理竊緣上件錢係隸提刑司拘催  
今看詳欲下諸路提刑司詳今來臣僚所奏將前後減  
豁指揮逐一相度保明具申施行從之七年八月二十  
五日戶部言都省付下福建提刑司申權發遣漳州趙  
汝諱到任便民五事數內漳浦縣經總制錢年額浩重  
科擾於民乞行蠲減本部提刑司議蠲減提刑司照得  
漳州漳浦縣經總制錢年額二萬一千二百三十七貫



九十九文省每年除正收外有所謂虧下錢常是補納不足昨知漳州俞亨宗於每月正收外只解五百貫邑人為之少舒今知漳州趙汝諱申請得如俞亨宗量減之數則為一縣生民之幸然嘉泰三年至嘉定五年內正收數分為三等比開禧三年分正收錢一萬五百三十四貫五百七十八文省虧錢一萬七百二貫五百二十一文省所虧為最多補納錢七千六百二十一貫三百二十二文省嘉定二年分正收錢一萬二千五百九十貫七百六十六文省虧錢八千六百四十貫三百三十九文省所虧為最少補納錢六千二百五十六貫二百七十七文省嘉定三年分正收錢一萬一千六百二十三貫三百

表四三六

三十八文省虧錢六千六百一十三貫七百六十一文所虧最為適中補納錢六千一百九十二貫五百五十九文省竊詳俞亨宗於每月正收外只解五百貫之說則是一全年正收外合補解六千貫若以嘉定三年適中分議減將正收錢一萬一千六百二十三貫三百三十八文省又補納錢六千貫文合而計之當解發一萬七千六百二十三貫三百三十八文省實虧錢三千六百一十三貫七百六十一文省以年額十分為率計虧一分七厘既正收外無案名可以指擬所據知州趙汝諱申請本司差官取索籍歷點對得年額太重致有虧欠合與蠲減庶幾民力稍寬均彼朝廷實惠今詳議

乞以嘉定三年分正收及補納錢參照年額與減虧錢五千七百三十七貫四百七十七文省比為酌中之數乞詳酌施行本部據福建提刑司契勘到漳州漳浦縣經總制錢委是額重逾年收越不及徒見煩擾昨本州累政知州皆嘗有請乞議蠲減未有施行日來漳浦縣愈見敗壞考之眾論皆為經總制錢之害以致在部之官不敢注擬今提刑司已取索簿歷見得事理分明一全年合與減免五千七百餘貫其他州郡亦毋得而援例從之十四年二月二十九日臣僚言竊謂經總制案名由場務課利而至於兩稅頭脚等錢以十分為率其三歸州家其七隸經總制其後酒權關征多有虧額間遇

表四三六

水旱蠲租減賦所未能免而經總制之所入寔不如昔矣猶賴以助其不及者牙契一司漏印紙掌於倅廳而散之諸縣民有交易官給紙而書其直是亦古人書契質劑之遺意又且限之四月聽其投稅限滿則有罰告者以其半予之法非不善也自放限之說行正限之與放限分隸不同正限則以其七隸經總制放限則以其七歸州用雖係守倅通簽然倅之權非敢與郡比故正限少而放限多州郡利其所得往往放限合納官錢明明減三之二民樂於限外投稅則匿而不列官者多矣此經總制之額所以日虧甚者郡置一庫名曰白契民以匿契來者首許犯人從便投稅而貸其罪又甚者縣



官到任未暇理民事而先議借契錢訟牒在庭乃以納契錢之有無為重輕如此等類未易枚舉緣給由子謂之寄庫日後設有交易必納新錢而向之寄留縣帑者方許參用則是大半已成乾沒矣浙東諸縣其弊尤甚民何以堪之竊見每遇大禮赦文行下諸郡僅放一限今諸郡接續展放無月無之公違國家成法暗虧總制額錢乞下諸路州軍自今民間交易既給官紙必用官牙人立契仍令登時申主管司附籍稽考限滿不稅照條追究姓名既掛官籍白契自難隱藏或居民去城頗遠限內投稅不及官司量欲放限亦須申明朝廷以憑遵守每歲不得過月下至諸縣輒以借契錢為名科

卷四十六

抑民戶並仰日下禁戢尚敢違戾委提刑司廉察按治提刑司容縱不職許本臺覺察彈劾以聞况邊陲未寧用度寔廣經總制案名豈容失陷以資州縣妄費耶從之十七年二月二十六日戶部言台州嘉定十四年分經總制實未起發八千六百一十八貫七百四十二文慶元府嘉定十三年分經總制未起錢五萬一千三百八十六貫四百一十三文十四年分未起錢五萬一千九百二十四貫七百二十四文皆係經常指準支遣之數本部不住牒下各州催發於十五年內準省劄指揮以災傷展免一年至十六年遂行舉催再準省劄指揮更與展免一年合至十七年秋成催理證得嘉定十三

年十四年所欠錢數展免至十七年秋成催理既以經涉歲久必難舉催無益於事本部今別行那融支遣自後不復申朝廷乞撥還外欲將台州慶元府未起展免錢數特賜蠲放仍劄下浙東提刑司鑄榜下兩郡遍貼使民間知惠卹出於特恩誠為便當詔依所申並日下除放仍行下本州府不得巧作名色復行催理及行下兩浙運司浙東安撫提刑舉司照應通行鑄榜曉示民戶通知各先具知稟文狀申尚書省

公使錢

起元豐五年詔嘉祐十年

神宗元豐五年三月二十三日詔司農寺於大名府公使錢內撥錢千緡與相州及於恩冀二州公使錢內各

卷四十六

撥錢千五百萬緡與刑趙磁三州候遠使行舊路日依舊撥補原數六月五日鄭延路經畧司言權葭蘆寨主折可適等乞給公使錢千緡詔給九月七日詔詞濮王宗暉王奉祠事宜比宗姓使相郡王歲增公使錢二千貫厨料給親王例三分之一 淳熙元年九月四日詔曾觀已除開府儀同三司其請給等并正賜公使錢可照已降隨龍指揮依格全支十一月二十八日詔南班士矩等六人生日支賜公使錢與依格全支後人不得援例三年六月十日臣僚言諸路漕司有一分五釐錢二分折酒錢於酒稅錢內每貫或取二百或五十至八十十大郡一歲不下二三萬緡小者亦不下萬餘緡各令

官田到本內有公用錢移補以上



通判置厯拘收往往撥入公帑餽遺親舊乞封樁以備  
水旱兵革之費戶部勘當欲依所請取諸郡籍厯參校  
每歲支用剩數具申朝廷酌度令認數收管從之九月  
二日知南外宗正司趙不敏言乞依西外宗司公使庫  
歲給錢數每次給降不理選限將仕郎綾紙二道下泉  
州轉變見錢三千貫文省付本司充三歲公使仍自今  
年為始從之四年五月二十五日詔史浩已除少保觀  
文殿大學士醴泉觀使侍讀永國公其歲賜公使錢緣  
曾任開府儀同三司日未嘗批勘特與依開府儀同三  
司本格全支自降麻日始六年三月二十八日權知大  
宗正事不惠言西南兩外宗正司皆有公使錢物本司

卷四十五

日前多是三公使相知判今係庶官換授未有歲賜公  
使等錢合行申明詔不惠官見係遙郡未應支給令戶  
部每歲特支錢五百貫候轉官至應給日住支十月三  
日詔容州觀察使安定郡王子彤襲封合給公使錢令  
依子棟等已得指揮紹熙三年二月五日西外宗正司  
乞給降度牒充公使錢詔下福州於合起戶部窠名錢  
內截撥三千貫應副本司作紹興二年六月以後三年  
支遣嘉定十四年七月二日詔皇子寧武軍節度使祁  
國公歲賜公使錢特與支三千貫仍逐月均給令戶部  
供納本府